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大學圖書館藏書

ZZ70/06

九六・經部・禮類

喪服鄭氏學十六卷 張錫恭撰……一
禮記要義三十三卷（存卷三至卷三十三）〔宋〕魏了翁撰……五五五

戊午孟夏

喪服鄭氏學

廷琛署

南林劉氏求恕齋刊

序

喪之有服所以表親親尊尊之等殺也服有六術以親
親尊尊爲之經以長幼出入名服從服爲之緯而人相
與羣居和壹之理備矣孟子曰聖人人倫之至也荀子
曰聖也者盡倫者也吾於喪服焉徵之自周公作經卜
氏作傳厥後石渠議禮於禮服爲詳馬季長於禮經中
獨爲此篇作注而高密鄭君徧注經記及周官經上契
周公之精誼下集諸儒之大成後儒皆推崇六朝諸儒
咸以禮爲鄭氏學無異辭也王肅作偭始攻鄭學然尙
爲私家著述至梁武帝議三毋服始倍注而改制由是
而唐貞觀上元而明洪武壞法亂紀紛如矣
本朝經學昌明言禮學者知宗鄭君然確守家法無一
言出入者甚鮮年丈張聞遠先生潛心禮服嘗撰釋服
及喪服異誼駁各若干篇皆篤守鄭君家法無一語出
入及
朝廷開禮學館被
徵爲纂修承修喪服館課之餘成喪服鄭氏學十六卷
其於注也有申而無破其於疏也全錄而不遺於諸儒
之言發明注誼者甄錄之與注立異者明辨之疏亦有
誤會注意者雖錄其說而必辨其非其擇之也精守之

也約可謂治經必守家法者聞諸先生自言曰經有十三吾所治者唯禮經禮經十七篇吾所解者唯喪服注喪服者衆矣而吾所守者惟鄭君一家之言吾於學可謂隘矣雖然由吾書而探鄭君之誼其於鄭君禮注之意庶幾其不倍乎由注誼以探禮經其於周公制服之心庶幾其不倍乎由制服以覩親親尊尊之等殺於聖人之盡倫或可窺見萬分之一乎書既成介世丈曹君直閣讀示余會余刊叢書請付諸梓而幷敘其著書之略如此云戊午重陽節吳興劉承幹序於歇浦之嘉業堂

喪服鄭氏學卷一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喪服第十一 阮氏元校勘記曰釋文作喪服經傳第十一單疏作喪服第十一瞿中溶云石本原刻作喪服經傳第十一後磨改按隋書經籍志馬融等注喪服其題皆曰喪服經傳則此四字乃舊題也錫恭按禮經者通部大號喪服者分篇支目馬氏等單解喪服故以經傳題之鄭君通解全經故只標篇目以全經中也他篇無傳者不稱經則此有傳者自不合稱經傳阮氏以喪服經傳爲舊題未必然也

儀禮　子夏傳 校勘記曰釋文單疏皆無子夏傳三字按疏云傳曰者不知何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師師相傳蓋不誣也若題中本有子夏曰三字則賈氏何必云爾此蓋唐石經誤改而後人習焉不察也

鄭氏注

鄭目錄云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也喪必有服所以爲至痛飾也 錫恭按自上句也字至此凡十二字賈疏本無依釋文錄 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居於彼焉己亡之耳大戴第十七小戴第九劉向別錄第十一 錫恭按自不忍言死以下四十字釋文本無依賈疏錄單疏本此節首有案字錫恭按此節本在疏中自是疏人語氣今既出之於疏尊與注同故從別本不加案字

疏案禮器云經禮三百曲禮三千鄭云經禮謂周禮也曲猶事也事禮謂今禮也禮篇多亡本數未聞 阮本本字作大校勘記云大字不誤錫恭按禮器注作本與單疏合 其中事儀三千若然末亡之時有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之喪服其篇各別

今皆亡唯士喪禮在若然據喪服一篇總包天子以下服制之事故鄭目錄云天子以下相喪衣服親疏之禮喪服之制成服之後盧氏文弨詳校據通解續於成服上補在字宜在士喪始死之下今在士喪之上者以喪服總包尊卑上下不專據士故在士喪之上是以喪服爲第十一喪服所陳其理深大今之所釋且以七章明之第一明黃帝之時朴略尙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第二明唐虞之日淯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爲限第三明三王以降澆僞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第四明旣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第五明喪服章次以

精麤爲序第六明作傳之人幷爲傳之意第七明鄭某之注經傳兩解之第一明黃帝之時朴略尙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者案禮運云昔者先王未有宮室食鳥獸之肉衣其羽皮此乃伏羲之時也又云後聖有作治其絲麻以爲布帛養生送死以事鬼神此謂黃帝之時也又案易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在黃帝九事章中亦據黃帝之日言喪期無數是其心喪終身者也第二明唐虞之日淯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爲限者案禮記三年問云將由夫患邪淫之人與則彼朝

死而夕忘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夫焉能相與羣居而不亂乎將由夫脩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故先王焉爲之立中制節壹使足以成文理則釋之矣然則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鄭注云法此變易可以期也又云然則何以三年也注云言法此變易可以期何以乃三年爲又云曰加隆焉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注云言於父母加隆其恩使倍期也據此而言

則聖人初欲爲父母期加隆焉故爲父母三年必加隆至三年者孔子答宰我云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是以子爲之三年報之三年問又云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注云不知其所從來喻此三年之喪前世行之久矣旣云喻前世行之久則三年之喪實知其所從來但喻久耳故虞書云二十八載帝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載四海遏密八音是心喪三年未有服制之明驗也第三明三王已降澆僞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者案郊特

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鄭注云唐虞已上曰大古又云冠而敝之可也注云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齊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爲喪冠也據此而言則唐虞已上吉凶同服唯有白布衣白布冠而已故鄭注云白布冠爲喪冠又案曹氏元弼曰白布以下八字衍三王以來以唐虞白布冠爲喪冠又案喪服記云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注云大古冠布衣布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據此喪服記與郊特牲兩注而言則鄭云後世聖人夏禹也是三王用唐虞白布

冠白布衣爲喪服矣第四明既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者案鄭目錄云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亡之耳又案曲禮云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爾雅曰崩薨卒不祿曹氏元弼曰曰字似衍曰皆訓死也是士以上爲義稱聶氏崇義三禮圖引此爲上有各字庶人言死得其總名鄭注曲禮云死之言澌精神澌盡又案檀弓孔子云喪欲速貧春秋左氏傳魯昭公出居乾侯齊侯唁公於野井公曰喪人其何稱錫恭按此語見公羊傳云左氏傳誤是喪棄亡之辭棄於此存於彼是孝子不忍言父母精神盡澌雖棄於此

猶存於彼以此鄭義言之其喪字去聲讀之人或以平聲讀之者雖不與同義亦通也死者既喪生人制服服之者但貌以表心服以表貌故禮記閒傳云斬衰何以服苴苴惡貌也所以苴其內見諸外聶氏三禮圖引此苴其作首其錫恭按閒傳正作首其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大功貌若止小功緦麻容貌可也下又云斬衰三升三升半齊衰四升以下是其孝子喪親以衣服表心但吉服所以表德凶服所以表哀德有高下章有升降哀有深淺布有精麤不同者也第五明喪服章次以精麤爲敘者案喪服上下十有一章從斬至緦麻升數

有異異者斬有二義不同汲古閣本二作正爲父以三升爲正爲君以三升半爲義其冠同六升三年齊衰唯有正之四升冠七升繼母慈母雖是義以配父故與因母同錫恭按配父者繼母也因母者對繼母爲文也疏連慈母而言似少區別是以略爲節有正而已杖期齊衰有正而已父在爲母與爲妻同錫恭按此語非是余別有辨見下正服齊衰五升冠八升不杖齊衰期章有正有義二等正則五升冠八升義則六升冠九升齊衰三月章皆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曾祖父母計是正服但正服合以小功以尊其祖不服小功而服齊衰非本服故同義服也殤大功有降有義爲

夫之昆弟之長子殤（校勘記曰長子陳閩通解俱倒曹氏元弼曰倒者是）是義其餘皆降服也降服衰七升冠十升義服衰九升冠十一升大功章有降有正有義姑姊妹出適之等是降婦人爲夫之族類爲義自餘皆正衰冠如上釋也（錫恭按大功正服衰八升上所未釋此疏亦略之）緦衰唯有義服四升半皆冠七升而已以諸侯大夫爲天子故同義服也殤小功有降有義婦人爲夫之族類是義自餘皆降服降則衰冠同十升義則衰冠同十二升小功亦有降亦有正有義如前釋（錫恭按小功正服衰冠同十一升詳記）緦麻亦有降有正有義皆如上陳但衰冠同十五升抽去半而已

自斬以下至緦麻皆以升數升數少者在前升數多者在後要不得以此升數爲敘者一則正義及降升數不得同在一章又總衰四升半在大功之下小功之上鄭下注云在小功之上者欲審著縷之精麤若然喪服章次雖以升數多少爲前後要取縷之精麤爲次第也第六明作傳之人又明作傳之意傳曰者不知是誰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案公羊傳是公羊高所爲公羊高是子夏弟子今案公羊傳有云者何何以曷爲孰謂之等今此傳亦云者何何以孰謂曷爲等之問師徒相習語勢相遵

以弟子卻本前師此傳得爲子夏所作是以師師相傳蓋不虛也其傳內更云傳者是子夏引他舊傳以證己義儀禮見在一十七篇餘不爲傳獨爲喪服作傳者但喪服一篇總包天子已下五服差降六術精麤變除之數既繁出入正殤交互恐讀者不能悉解其義是以特爲傳解第七明鄭某之注經傳兩解之云鄭氏者北海郡高密縣人姓鄭名玄字康成漢僕射鄭崇八世孫也後漢徵爲大司農而不就年七十四卒於家云注者注義於經傳之下辨其義意若傳不釋經者則注在傳上以釋經若傳義難明者則在

傳下以釋傳又在傳下注皆須題云某謂以別傳若在傳上注者不須題某義可知或云注或云傳出注述者意耳（盧氏文弨曰注當作著）或有解云前漢以前云傳後漢以後云注若然王弼王肅之等後漢之人云傳此說非也

李氏如圭曰大傳曰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喪服小記曰親親尊尊長長男女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此服之義也

欽定義疏小宗伯辨吉凶之五服注以爲王及公卿大

夫士之服不及庶人以其與車旗宮室並言車旗宮室以爵爲差故但由士而上也此篇庶人之服俱無異於士而寄公爲所寄之君大夫士爲其舊君且下同於民則庶人當爲一等明矣以服等之則斬衰也齊衰也大功也小功也緦麻也凡五等以人等之則天子也諸侯也卿大夫也士也庶人也凡五等司徒三物之教總以明倫喪服尤其大者特以與士略同故經但著庶人爲其君之服而他不另出耳

徐氏乾學曰古民質無有喪期後代聖人因天地萬物有終始而爲之制其說以期爲斷父至尊母至親故加隆以盡孝子之恩加之則倍故再期也喪服小記云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也五月之喪　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喪期盡於此矣三年問云三年之喪何也曰稱情而立文因以飾羣又曰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故因貴賤親疏之節而定爲再期期年九月五月三月之期有再期期年九月五月三月之期而制爲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緦麻之服古今不能損益百王不能同異聖人所以經緯萬端皆從此始也其統紀在三年之喪三年之喪達喪也禮所自生

也親親之中有尊尊長長之道焉或引而近之或推而遠之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上遡高祖下迄元孫旁及三從兄弟而後親親之道以畢三年之喪其本根餘則其枝葉也然枝葉凋則本根危矣故三年之喪不祭不弔人不與人饋奠而於輕服之親必服其服而往篤親厚終之誼有不知其所以然者也詩曰凡民有喪匍匐救之孔子謂無服之喪可以施四國畜萬邦凡民之喪尚欲賙恤況於親乎故治天下國家者於喪紀也必慎之重之自戚以及疏由本以及末如網在綱有條不紊民之所由生禮爲大禮主於敬不可忽也子貢問喪孔子曰敬爲上哀次之王戎阮籍之徒非不哀也而猖狂無忌憚至爲名教罪人則亦不敬而已矣

盛氏世佐曰是篇非關天子諸侯禮也中庸云期之喪達乎大夫三年之喪達乎天子諸侯以上絕旁期至於爲高曾祖父母父母妻長子之屬則貴賤一而已曾子云哭泣之哀齊斬之情饘粥之食自天子達孟子云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飦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以二子之言斷之喪服亦安有貴賤之等哉所異者或絕或降耳其不絕不降者則固無

以異也而是篇已具矣何闕焉錫恭按敖氏繼公謂此篇言諸侯以下喪服郝氏敬謂篇內服制斷自大夫以下其說皆謬故盛氏言此以正之

胡氏培翬曰云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也者此篇言喪服自天子至庶人總包在內故云天子以下與士喪士虞專言士禮者不同死而相喪衣服謂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緦麻年月謂三年期年九月七月五月三月親者隆而疏者殺其禮具存於此也賈疏所謂十有一章者斬衰一也齊衰三年二也齊衰杖期三也齊衰不杖期四也齊衰三月五也殤大功六也成人大功七也繐衰八也殤小

功九也成人小功十也緦麻十一也云喪必有服所以爲至痛飾也者所以爲至痛飾也三年問文但哀有淺深則服有隆殺此鄭申言聖人制服之義也家語云斬衰菅菲杖而歠粥者則志不在於酒肉錫恭按二語本荀子哀公篇爲家語襲之當引作荀子白虎通云喪禮必制衰麻何以副意也服以飾情情貌相配中外相應是之謂飾云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亡之耳者白虎通云喪者何謂也喪者亡人死謂之喪言其亡不可復得見也錫恭按白虎通此下文云不直言死稱喪者何孝子之心不忍言也爲鄭義所自出似當并引曲禮庶人曰死鄭注死之

言澌精神澌盡說文亦云死澌也故不言死而言喪者是孝子不忍死其親之意謂親尚全存於彼此棄亡之不得見耳臧氏庸云已猶此也是也白虎通又云天子下至庶人俱言喪何欲言身體髮膚俱受之父母其痛一也賈疏云喪字去聲人或以平聲讀之義亦通吳氏章句云人死曰喪喪去聲此謂生人喪之喪平聲今案鄭目錄云死而相喪亦據生人言之釋文喪字無音則讀平聲是也曹氏元弼曰古祗一聲不必區別說文喪亡也從哭從亡會意哭亡則是人喪亡者人喪亡者則其人亡之意見兩意本一意喪字亡亦聲則本讀平云劉向別錄第十一者別錄向所作但他篇不言

劉向此言之者孔叢伯云劉向二字衍文孔氏名廣林說見所輯三禮目錄蓋儀禮中軼刊監本者依士冠禮疏補因誤加也錫恭按此篇引別錄加名氏者賈氏曰喪服一篇凶禮之要是以南北二家章疏甚多此謂專疏喪服者也既專疏喪服者多必有引此而加名氏者賈疏蓋因之而未刪也單疏已然胡氏歸過於監本殊誤士冠禮疏亦不著劉氏名胡氏謂依士冠禮疏補亦誤也朱子云夏商而上大槩只是親親長長之意到得周來則又添得許多貴貴底禮數如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期之喪天子諸侯絕大夫降然諸侯大夫尊同則亦不絕不降姊妹嫁諸侯者則亦不絕不降此皆貴貴之義上世想皆簡略到得周公

搜剔出來立爲定制更不可易禮經釋例云禮記大傳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鄭注術猶道也親親父母爲首尊尊君爲首喪服小記亦云親親尊尊人道之大者也親親尊尊二者以爲之經其下四者以爲之緯也今案孔子云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貴貴卽尊賢之義古者喪期無數虞書言三載四海遏密八音孟子言堯崩三年之喪畢則三年之喪自虞已然但殷以前質至周更參以貴貴之制而五服等殺益明今之律令言服制必本是篇古禮之行於今者此其最著也後人安可視爲無用而忽之哉

鄭氏珍曰按服制之本三年問曰至親以期斷至親者一體之親也父子首足（父兼母子兼女）夫妻牉合昆弟四體（兼姊妹）皆骨肉不可分異是爲至親其生也恩愛絕常其死也哀痛至極聖人以送死當有已復生當有節一期則天地之中莫不更始也因象之而並斷以齊衰期是爲服本由是親以及親情有厚薄則哀有深淺而大功九月小功五月緦麻三月之差生焉小記曰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是故由父期而上殺則祖大功曾祖小功高祖

緦麻由子期而下殺則孫大功曾孫小功元孫緦麻由昆弟期而旁殺則從父昆弟大功從祖昆弟小功族昆弟緦麻上之由父而旁殺則父母期世叔父母大功從祖父母小功族父母緦麻由祖而旁殺則祖父母大功從祖祖父母小功族祖父母緦麻由曾祖而旁殺則曾祖父母小功族曾祖父母緦麻下之由子而旁殺則子期昆弟之子大功從父昆弟之子小功從祖昆弟之子緦麻由孫而旁殺則孫大功昆弟之孫小功從父昆弟之孫緦麻由曾孫而旁殺則曾孫小功昆弟之曾孫緦麻上由父至高祖下由子至元孫旁由曾祖之昆弟至族昆弟由祖之昆弟至從祖昆弟之子由父之昆弟至從父昆弟之孫由昆弟至昆弟之曾孫皆各得四世其服遞殺至緦而親畢過此則姓別於上戚單於下彼此皆無服故曰四世而緦服之窮也又由母而推則有母之父母昆弟姊妹姪（兼繼母君母○錫恭按不言從母之子蓋由母之姪可類推）由妻而推則有妻之父母由姑而推則有姑之子（錫恭按言姑可以見姊妹）由女而推則有女之夫及子女是爲外親外親之服皆緦麻惟婦人以夫家爲內其尊者從夫降一等其卑者與夫同此親親之本服也聖人乃卽其至尊重者而

加隆焉至尊莫如父次莫如母故特加父期爲斬衰三年加母期爲齊衰三年父既加因上推及祖旁推及世叔父並加大功爲期母既加因上推及外祖旁推及從母並加緦爲小功錫恭按傳曰從母小功以名加也今以爲因母旁推而加似誤矣若因母旁推而加則爲舅何以緦哉祖既加因上推及曾祖復上推及高祖並加小功緦爲齊衰三月至重莫如適故加適子期爲三年加適孫大功爲期婦人天夫故移父之斬衰加夫期以同於父而夫若加妻三年則嫌同於母故仍本服而獨以與母並杖示隆於諸期爲以外諸親皆如本服若繼別之宗子及其母妻其

親屬絕屬者皆爲齊衰則以尊祖之故昆弟之子由大功而期則以不足加尊引同已子之故並不得以加服論凡此皆爲正服自天子至於庶人男女但有此親其服同也聖人又權其尊卑長幼內外出入而協之以義於是有五降焉天子諸侯自期親以下皆其臣也臣不敢以其戚戚君故王公期以下不服諸侯惟尊同者服錫恭按天子亦以嫁於二王之後者爲尊同而服之如其親大夫爵高職重不可以崇親抑貴而久曠官守廢祭祀也故旁期以下尊不同則降一等是爲以尊降王公之昆弟視大夫是爲以旁尊降王公之子父已不服

而已以服臨之不敢也故服不服視父若大夫之子則父已服矣故服不服亦視父是爲以厭降女子外成於本宗之服非至尊及大小宗皆降一等其本宗服之亦同之爲人後者若子於本生之親皆降一等其本生服之亦同之是爲以出降男女未成人者可略矣以其年差三殤是爲以年降錫恭按鄭君說降有四品而無年降年降云者卽閻氏若璩所謂殤降也鎮海黃師駁閻說云既謂之殤降義自明故鄭君不數幷足正此年降之誤此皆親親之服既親親當尊尊諸侯於天子大夫士於所事其君也父君尊同服君視父其黨從君降一等妻從之庶人雖賤必有君略之視曾祖妾於

所事亦君也視君所事之妻亦女君也視舅姑其所服亦從之此爲尊尊之服有正無降外此有不親而親者有恩之繼父慈己乳己之庶母相與居室同室之娣姒及有子之庶母其子己之昆弟是也錫恭按庶母以名服非謂不親而親者也至謂因其子爲己之昆弟而服乃唐人之陋說辨見本條不謂遵義而亦蔽此皆爲稱情制服焉而人之所以羣居和壹之理盡矣錫恭按以上論親親尊尊詳矣而不本於大傳之六術未列名服則於從母庶母之服已乖傳注未列長幼而以殤服爲年降又與降有四品之目顯違然其義重尊親而於親親也尤詳學禮服者不可以小疵而棄大醇也此篇康成以爲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賈氏云總包天子以下服制之事確得經

旨劉芳乃云此乃士之正禮含有天子諸侯卿大夫之事其中時復下同庶人錫恭按見魏書禮志其說已誤至敖繼公更云惟主爲諸侯而作不知若主爲天子作其文復當云何豈三年之斬齊天子有不同耶或此經曰父曰父爲長子曰父卒則爲母曰父在爲母曰妻者不足以包天子乎抑或受統於祖曾及以支庶繼統者不當稱爲人後者乎適成其謬戾而已

又曰敖氏謂傳文違背經意者不少未必皆知禮者所爲大謬此傳師師相傳爲子夏作康成於不杖期章大夫之子爲世父母諸人條云傳主謂女子子似

失之於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條云傳似誤惟此兩處意以傳疏要是商搉已見未敢直斥爲失誤也敖氏於十七篇多肊改鄭說此且斥及子夏彼蓋自信其說皆合禮意固宜卽文學大賢亦淺陋而多違背矣多見其不知量也又云傳之始必自爲一編置記後後儒欲從簡便故散移於經記每條之下疑亦康成爲之按大功章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條下注注云舊讀昆弟在下其於昆弟之義宜蒙此傳也是以上而同之及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條下注注云下傳曰云云指謂此也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傳下注注云

傳所云何以大功也云云文爛在下爾足見經記每條繫傳爲堂生所傳及孔壁所得已是如此而云康成爲之亦誣甚矣

曹氏元弼曰疏云人皆云云師師相傳則作傳者爲子夏自周以來舊說也作者創始之辭後儒傳述增續但可謂之述不可謂之作故孝經有子曰曾子曰而鄭君六藝論以爲孔子作史記弟子列傳以爲曾子作詩小序子夏毛公合作而統言則曰子夏序公羊傳數傳始著竹帛傳內有子公羊子曰而賈云公羊高所作此傳云子夏作蓋同斯例傳文兼釋經記經是周公所制釋經者實子夏原文記是七十子後

學者所爲釋記者皆後師增續其釋經處有一二未安爲鄭注所駁者或數傳後失其本說而以意補之未能盡善如詩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而緜衣序高子曰靈星之尸也一語鄭志以爲後人著之非毛公本說而箋亦無一言及之也然或續或補亦皆推演子夏之旨而爲之且不過十之一二故師師相傳惟云子夏作而已淺妄之徒因傳有釋記處遂謂此傳全出作記之後非子夏所爲致啟歆莽增竄之誣殊可歎也此傳既爲子夏作不題子夏傳者錫恭按齊氏亦從校勘記說詩序亦不題子夏序故陸氏詩釋文引沈重云

案鄭詩譜意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

也

喪服斬衰裳苴絰杖絞帶冠繩纓菅屨者注者者明爲

下出也凡服上曰衰下曰裳麻在首在要皆曰絰絰之

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首絰象緇

布冠之缺項要絰象大帶又有絞帶象革帶齊衰以下

用布

傳曰斬者何不緝也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苴絰大搹

左本在下去五分一以爲帶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去

五分一以爲帶大功之絰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

帶小功之絰大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緦麻之絰

小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苴杖竹也削杖桐也杖

各齊其心皆下本杖者何爵也無爵而杖者何擔主也

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婦人

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絞帶者繩帶也冠繩纓條屬右

縫冠六升王氏引之經義述聞曰傳曰冠繩纓條屬右縫冠六升唐石經校文曰案釋文所列傳文條屬之後卽縫以六升至爲注作音始云右縫扶弄反下左縫出纓皆同疏釋傳文亦不及右縫至釋鄭注始有之則右縫二字乃鄭注非傳也家大人曰嚴說是也鄭注雜記云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爲武垂下爲纓屬之冠右縫者右辟而縫之彼注兼釋右縫此注獨釋條屬而不釋右縫則傳文之無右縫益明矣且襍記之右縫對小功以下左縫言之此無小功以下左縫之文則無庸言右縫也唐石經自繩以下升以上共闕七字字數與今本同則唐石經已衍此二字矣太平御覽外禮儀部二十六引此無右縫則宋初本尚有不誤者

畢鍛而勿灰衰三升菅屨者菅菲也外納居倚廬寢苫

枕塊哭晝夜無時歠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寢不脫絰

帶既虞翦屏柱楣寢有席食疏食水飲朝一哭夕一哭

而已既練舍外寢始食菜果飯素食哭無時注盈手曰

搹校勘記曰按篇題疏云在傳下注皆須題云某謂以別傳若在傳上注者不須題某義可知若然傳下之注注首本有某謂二字士喪禮眾婦人戶外北面疏引喪服記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某謂於此發兄弟傳者云云尤可爲證今本俱無蓋後人所刪也又疑鄭氏原本傳注連寫故題某謂以示識別與周禮同例亦猶毛詩之節云也但詩箋必在傳後故傳首不加傳字此則有於傳上作注者故傳首復加傳曰以別之凡傳與注皆連寫故傳之注必總在傳末不得分一傳爲數節搹扼也張氏涪識誤曰釋文扼作掟從釋文

中人之扼圍九寸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爵

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無爵謂庶人也檐猶假也汲古閣本檐作擔無爵者假之以杖尊其爲主也非主謂眾子也

屬猶著也通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著之冠也布八

十縷爲升升字當爲登登成也今之禮皆以登爲升俗

誤已行久矣雜記曰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

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縫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

於武也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楣謂

之梁柱楣所謂梁闇疏猶麤也舍外寢於中門之外屋

下壘墼爲之壘集釋作壘胡氏培翬謂壘當作坒錫恭按說文坒絫墼也則言坒不必復言墼矣

注蓋本作絫墼說文絫下段注云絫不塗墍所謂堊室之隸變作累累卽累字當从集釋也素猶故也謂復平生時食也斬衰不書受月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

釋文斬衰七囘反字又作縗後皆同斬者不緝也縗以布爲之長六寸廣四寸在心前縗之言摧也所以表其中心摧痛　苴七如反有子之麻絰大結反實也　絞帶戶交反後皆同一音如字　菅古顏反草也毛詩傳云茅已漚爲菅屨九具反屨也　明爲子僞反下同　在要一遙反後放此　之缺丘蘂反劉屈絹反　齊衰音咨緝也後同　不緝七入反下同

有蕡扶云反麻實　大搹音革扼也　去五起呂反下同　各齊如字劉才計反　擔主市豔反注同　條屬音燭注同　六升眾並如字鄭音登登成也　鍛丁亂反　菲扶未反杜預云草屨也　倚於綺反廬力居反寢苦失占反草心枕之鴆反塊苦對反土也本又作甴說文云塊俗甴字　歠昌悅反粥之六反劉音育　一溢如字劉音實鄭云二十兩曰溢盧氏文弨曰舊作二十四兩宋本無四字與注合今從宋本　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　射慈同王肅劉逵袁準孔倫葛洪皆云滿手曰溢　柱丁主反注同梋亡悲反梁也　疏食音嗣又如字　飯素劉扶晚反今本多作飤字食如字又音寺　扼也於革反　爲殺所界反劉所例反　猶著直略反下同　以別彼列反下遠別別於同　右縫扶弄反下左縫出縫皆同　梁閽烏南反　壘劣委反又力水反　繫古狄反劉薄歷反　涂塈劉其既反又許氣反一古慨反

疏題此二字於上者與此一篇爲總目言斬衰裳者謂斬三升布以爲衰裳不言裁割而言斬者取痛甚之意知者案三年問云創鉅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遲雜記縣子云三年之喪如斬期之喪如剡謂哀有

深淺是斬者痛深之義故云斬也若然斬衰先言斬下疏衰後言齊者以斬衰先斬布後作之故先言斬疏衰先作之後齊之故後云齊斬齊既有先後是以作文有異也云苴絰杖絞帶者以一苴目此三事謂苴麻爲首絰要絰又以苴竹爲杖又以苴麻爲絞帶知此三物皆同苴者以其冠繩纓不得用苴明此三者皆用苴又喪服小記云苴杖竹也記人解此杖是苴竹也又絞帶與要絰象大帶與革帶二者同在要要絰既苴明絞帶與要絰同用苴可知又喪服四制云苴衰不補則衰裳亦同苴矣云冠繩纓者以六升

布爲冠又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冠在首退在帶下者以其衰用布三升冠六升冠既加飾故退在帶下又齊衰冠纓用布則知此繩纓不用苴麻用枲麻故退冠在下更見斬義也曹氏元弼曰斬當爲斯　云菅屨者謂以菅草爲屨詩云白華菅兮白茅束兮鄭云白華已漚名之爲菅濡刃中用則此菅亦是已漚者也已下諸章並見年月唯此斬章不言三年者以其喪之痛極莫甚於斬故不言年月表創鉅而已是以衰設人功之疏校勘記引浦氏鏜云沒誤設從下疏校　經又言麻之形體至於齊衰已下非直見人功之疏又見絰去之麻狀貌陽城張氏本之麻作麻之曹氏元弼曰經字逗言又見其絰去麻之狀貌謂言牡不言枲也記曰齊衰貌若枲舉齊衰云三年明上斬衰三年可知錫恭按此處未言三年當參考鄭氏珍說詳子嫁飾然此一絰爲次若此者以先喪而後服故服在喪下又先斬後乃爲衰裳故斬文在衰裳之上絰杖絞帶俱蒙於苴故苴又在前絰中絰有二事仍以首絰爲主故經文在上杖者各齊其心故在絞帶之前冠纓雖加於首以其不蒙於苴故退文在下屨乃服中之賤最後爲宜聖人作文倫次然　注云者者明爲下出也者周公設經上陳其服下列其人此經所陳服者明爲下人所出故服下出者明臣子爲

君父等所出也案下諸章皆言者鄭君一解餘皆不釋義皆如此也云凡服上曰衰下曰裳者言凡者鄭欲兼解五服案下記云衰廣四寸長六寸綴之於心總號爲衰曹氏元弼曰此上有脫擬補云此衰則以上衣總號曰衰非正當心而已校勘記曰正通解作止按篇中止字多誤作正盧文弨謂唐人書止多作正不必改未知何據俟考故諸言衰皆與裳相對至於弔服三者亦謂之爲衰也云麻在首在要皆曰絰知一絰而兼二者以子夏傳要首二絰俱解禮記諸文亦要首並陳故士喪禮云要絰小焉故知一絰而兼二文也云絰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檀弓云絰也者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盧氏文弨曰複出二句當刪去案問喪云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之等皆是心內苴惡貌亦苴惡服齊苴惡陽城張氏本齊作亦是服以象貌貌以象心是孝子有忠實之心若服苴而貌美心不苴惡者是中外不相稱無忠實之心者也云首絰象緇布冠之缺項者案士冠禮緇布冠浦氏鏜於冠下補缺項二字見盧氏詳校青組纓屬於缺鄭注云缺讀如有頍者弁之頍緇布冠之無笄者曹氏元弼曰之字衍著頍圍髮際結項中隅爲四綴以固冠也此所象無正文但喪服法吉服而爲之吉時有二帶凶時有二絰以要絰象大帶明

首經象頍項可知以彼頍項爲吉時緇布冠無笄故用頍項以固之今喪之首經與冠繩纓別材而不相綴今言象之者直取經法象頍項而爲之至於喪冠亦無笄直用六升布爲冠一條繩爲纓與此全異也云要經象大帶者案玉藻云大夫以下（曹氏元弼曰下當爲上）大帶用素天子朱裏終裨以元黃（曹氏元弼曰以上有脫文擬補云天子朱裏終裨以朱綠諸侯不朱裏亦終裨以朱綠大夫裨垂以元黃校勘記曰裨陳閩俱作辟按玉藻作辟）士則練帶裨下末三亦用緇（及古閩本亦作尺）是大帶之制今此要經下傳名爲帶明象吉時大帶也云又有絞帶象革帶者案玉藻韠之形制云肩革帶博二寸

吉備二帶大帶申束衣革帶以佩玉佩及事佩之等今於要經之外別有絞帶明絞帶象革帶可知案士喪禮云苴經大鬲要經小焉又云婦人之帶牡麻結本注云婦人亦有首經但言帶者記其異此齊衰婦人斬衰婦人亦有苴經以此而言則婦人吉時雖云女鞶絲以絲爲帶（錫恭按內則注鞶小囊盛帨巾者疏此是鄭義若服虔杜預以鞶爲大帶是鄭義不以鞶爲帶也此疏誤引）而無頍項今於喪禮哀痛甚亦有二經與絞帶以備喪禮故此經具陳於上（校勘記曰經陳閩俱作經）男女俱言於下明男女共有此服也云齊衰已下用布者卽下齊衰章云削杖布帶是也若然案此

經凶服皆依舊名唯衰與經特制別名者案禮記檀弓云有以故興物者鄭云衰經之制以經表孝子忠實之心衰明孝子有哀摧之義故制此二者而異名見其哀痛之甚故也　傳曰至無時（錫恭按疏標起訖他處不錄此傳及注近本皆分三段錄疏所標起訖以存舊本之眞）釋曰云斬者何問辭以執所不知故云者何云不緝也者荅辭此對下疏衰裳齊齊是緝此則不緝也云苴經者麻之有蕡者也案爾雅釋草云蕡枲實孫氏注云蕡麻子也以色言之謂之苴以實言之謂之蕡下言牡者對蕡爲名言枲者對苴生稱也是以云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

也若然枲是雄麻蕡是子麻爾雅云蕡枲實者舉類而言若圓曰簞方曰笥鄭注論語云簞笥亦舉其類也下傳云牡麻者枲麻也不連言經此苴連言經者欲見苴經別於苴杖故下傳別云苴杖後傳牡麻不連言經此苴連言經者彼無他物之嫌獨有經故不須連言經也云苴經大搹左本在下者士喪禮文與此同彼此皆云苴經大搹連言苴者但經連言苴經經中有此二言（曹氏元弼曰言殿本改作者）經大搹先據首經而言也雷氏以搹搤不言寸數則各從其人大小爲搤非鄭義據鄭注無問人之大小皆以九寸圍之爲正

若中人之跡尺二寸也云左本在下者本謂麻根菜士喪禮鄭注云下本在左重服統於內而本陽也以其父是陽左亦陽言下是內故云重服統於內以言痛從心內發故也此對爲母右本在上輕服統於外而本陰也云去五分一以爲帶者以其首絰圍九寸取五寸去一寸得四寸餘四寸寸爲五分總二十分去四分餘十六分取十五分五分爲寸爲三寸添前四寸爲七寸并一分總七寸五分寸之一也云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者以其大小同故疊而同之也云去五分一以爲帶者謂七寸五分寸之一也中五分

去一爲齊衰之帶今計之以七寸中取五寸去一寸得四寸餘二寸寸分爲二十五分二寸合爲五十分餘一分者又破爲五分添前爲五十五分亦五分去一總去一十一分餘四十四分在又二十五分爲一寸餘十九分在齊衰之帶總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也云大功之絰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者就五寸中去一寸得四寸前二十五分破寸今大功百二十五分破寸則以十九分者各分破爲五分十九分總破爲九十五與百二十五分破寸相當就九十五分中五分去一去十九餘七十六則大功之絰

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帶則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又云小功之絰大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者又就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中五分去一前百二十五分破寸今亦四倍加之以六百二十五分破寸然後五分去一爲小功帶又云緦麻之絰小功之帶去五分一以爲帶則亦四倍加之前六百二十五分破寸今則三千一百二十五分破寸五分去一取四以爲緦麻之帶絰帶之等皆以五分破寸既有成法何假盡言然斬衰有二齊衰有四大功小功成人與殤各有二等緦麻殤與成人章又不別

若使絰帶各依升數則參差難等是以子夏作傳五服各爲一節計之似周禮掌客云羣介行人宰史各以爵等爲牢禮之數鄭云以命數則參差難等略於臣用爵而已此經亦然也士喪禮云苴絰大鬲下本在左要絰小焉鄭注云絰帶之差自此出焉謂子夏言絰帶之差出於士喪之絰故鄭指而言之也但斬衰之絰圍九寸者首是陽故欲取陽數極於九自齊衰以下自取降殺之義無所法象也云苴杖竹也削杖桐也者傳意見經唯云苴杖不出杖體所用故言苴杖者竹也下章直云削杖亦不辨木名故因釋之

云削杖者桐也若然經言苴杖因釋削杖唯上下二章不通於下是以兼釋之至於絰帶五服自明故不兼釋然爲父所以杖竹者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竹又外內有節象子爲父亦有外內之痛又竹能貫四時而不變子之爲父哀痛亦經寒溫而不改故用竹也爲母杖桐者欲取桐之言同內心同之於父外無節象家無二尊屈於父爲之齊衰經時而有變又案變除削之使方者取母象於地故也此雖不言杖之麤細案喪服小記云絰殺五分而去一杖大如絰鄭注云如要絰也鄭知如要絰者以其先云絰五分爲殺爲要絰其下卽云杖大如絰明如要絰也如要絰者以杖從心已下與要絰同處故如要絰也云杖各齊其心者杖所以扶病病從心起故杖之高下以心爲斷也云皆下本者本根也案士喪禮下本注云順其性也云杖者何爵也者自此已下有五問五答皆爲杖起文云者何者亦是執所不知以其吉時五十已後乃杖所以扶老今爲父母之喪有杖有不杖不知故執而問之云爵以爵答之以其有爵之人必有德有德則能爲父母致病深故許其以杖扶病云無爵而杖者何問辭也庶人無爵亦得杖云擔主也

者錫恭按檐汲古閣本作擔傳注疏同黃氏倣宋嚴州本傳從手旁注從木旁汪氏倣宋本單疏亦從木旁考說文有檐無擔木部檐段氏玉裁注云古書多用檐爲儋何之儋又人部儋段氏注云儋俗作擔則正字爲儋檐乃假借擔則俗字也從木旁者得之答辭也以其雖無爵無德然以適子故假取有爵之杖爲之喪主拜賓送賓成喪主之義也云非主而杖者何問辭也輔病也答辭也鄭云謂眾子雖非爲主子爲父母致病是同亦爲輔病也云童子何以不杖者案此子夏之問辭有不同或云者何或云何以或云何如或云孰後或云孰謂或云何大夫或云曷爲有此七者答有義意校勘記引浦氏鏜云答當各字之誤凡言者何皆謂執所不知故隱元年公羊傳云元年者何何休云諸據疑問所不知故曰者何卽此問杖者何是也稱何以者皆據彼決此卽下云父爲長子何以三年據期章爲眾子期適庶皆子長子獨三年是據彼決此也此卽公羊傳云何以不言卽位何休云據文公言卽位隱不稱卽位是也云何如者問比類之辭卽下傳云何爲而可爲人後者曹氏元弼曰爲當爲如人當爲之下句人字同者字衍同宗則可爲人後是其問比類也云孰後者不問比類曹氏元弼曰不疑當爲亦依不杖章子夏傳云孰後後大宗禮有大宗小宗故問誰爲後云孰謂者亦是問比類但舊君有二等一是待放

之臣二是致仕之臣俱爲舊君是以齊衰三月章云舊君傳曰爲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也由其有二等故問比類也卽公羊傳云王者孰謂謂文王是也云何大夫者亦是據彼決此卽齊衰三月章云大夫爲舊君傳曰何大夫之謂乎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由其大夫有致仕者有待放者不同故舉何大夫之問也言曷爲者亦是據彼決此故不杖章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云謂據大夫於姑姊妹曹氏元弼曰云當爲注出嫁宜降不降故舉曷爲之問也今云童子何以不杖問辭也不能病也答辭也此庶童子非直不杖曹氏元弼曰下脫并不免三字以其未冠曹氏元弼曰下脫杖者亦三字首加免而已故問喪云免者以何爲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言何以者據當室童子及成人皆杖唯此庶童子不杖故云何以決之也知當室童子杖者案問喪云禮曰童子不緦唯當室緦緦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謂適子也案雜記云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注云未成人者不能備禮也此獨云不杖餘不言者此上下皆釋杖故言杖不云餘者其實皆無直有衰裳絰帶而已又云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者此亦謂童子婦人若成人婦人正杖知者此喪服上

陳其服下陳其人喪服之下男子婦人俱列男子婦人同有苴杖又喪大記云三日子夫人杖五日大夫世婦杖諸經皆有婦人杖文故知成人婦人正杖也明此童子婦人案喪服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鄭注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姓爲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二十而笄笄爲成人成人正杖也是其童女爲喪主則亦杖矣若然童子得稱婦人者案小功章云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是未成人稱婦人也雷氏以爲此喪服妻爲夫妾爲君女子子在室爲父女子子嫁及在父之室曹氏元弼曰及當爲反爲父三年如傳所云婦人者皆不杖此說非何者此四等婦人皆在杖科之內何得不杖又禮記諸文說婦人杖者甚衆何言無杖也錫恭案喪服小記疏則賈氏此說出自鄭學之徒然似未盡得鄭君之意錫恭別有辨見下云絞帶者繩帶也者以絞麻爲繩作帶故云絞帶也王肅以爲絞帶如要絰馬鄭不言當依王義雷氏以爲絞帶在要絰之下言之則要絰五分去一以爲帶曹氏元弼曰帶上殿本增絞字但首絰象頍項之布又在首要絰象大帶用繒又在要故須五分去一以爲帶今絞帶象革帶與要絰同在要一則無上

下之差二則無麤細可象而云去要經五分一爲絞帶失其義也（錫恭按疏釋絞帶徵誤辨見下）但經帶至虞後變麻服葛絞帶虞後雖不言所變案公士衆臣爲君服布帶又齊衰已下亦布帶則絞帶虞後變麻服布於義可也云冠繩纓條屬者喪用繩爲纓屬著也著之冠垂之爲纓也云外畢者前後兩畢之末而向外攝之也云鍛而勿灰者以冠爲首飾布倍衰裳而用六升又加以水濯勿用灰而已冠六升勿灰則七升以上故灰矣（讀禮通考故改作固）故大功章鄭注云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之則七升已上皆用灰也云衰三升者不

言裳裳與衰同故舉衰以見裳爲君義服衰三升半不言者以縷如三升半成布三升故直言三升舉正以包義也（錫恭按釋義服衰一段誤辨見下）云菅屨者菅菲也外納居倚廬者周公時謂之屨子夏時謂之菲案士喪禮屨外納鄭注云納收餘也王謂正向外編之居倚廬孝子所居居在門外東壁倚木爲廬故旣夕記云居倚廬鄭注云倚木爲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又喪大記云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爲廬注云不欲人屬目蓋廬於東南角若然此下有臣爲君則亦居廬案周禮宮正云大喪授廬舍辨其親疏貴賤之居

注云親者貴者居倚廬疏者賤者居堊室又雜記朝廷卿大夫士居廬（錫恭按汲古閣本廷作延與雜記注合陽城張氏本亦作延）都邑之士居堊室見諸侯之臣爲其君之禮案喪大記云婦人不居廬若然此經云居倚廬專據男子生文云寢苫枕塊旣夕文與此同彼注云苫編藁塊塩也彼又云不說經帶鄭注云哀戚不在於安若然在中門外者哀親之在外寢苫者哀親之在草故也此之衰三升枕塊據大夫已上若士則大夫適子爲士者得行大夫禮若正士則枕草衰則縷三升半成布三升雜記所云（曹氏元弼曰記下脫注字）齊晏平仲爲其父麤衰斬

枕草是也但平仲謙爲父服士服耳云哭晝夜無時者哭有三無時始死未殯以前哭不絕聲一無時旣殯已後卒哭祭已前阼階之下爲朝夕哭在廬中思憶則哭二無時旣練之後無朝夕哭唯有廬中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三無時也卒哭之後未練之前唯有朝夕哭是一有時也云歠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者孝子遭父母之喪當爲父母致病故喪大記云水漿不入口三日之後乃始食必三日許食者聖人制法不以死傷生恐至滅性故禮許之食雖食由節之使朝夕各一溢米而已也曾子有母之喪水漿不

入于口七日者失禮之法故子思非之云先王制禮
過之者俯而就之不至者跂而及之故君子執親之
喪水漿不入於口者三日杖而後能起是禮之常法
也云寢不說絰帶者案雜記孔子云少連大連善居
喪三月不解鄭注云不解倦也又案旣夕文與此同
鄭注云哀戚不在於安絰帶在衰裳之上而云不說
則衰裳在內不說可知此據未葬前故文在虞上旣
虞後寢有席衰絰說可知也云旣虞翦屏柱楣者案
王制云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大夫士三月
而葬又案士虞禮旣葬反日中而虞鄭注士喪三虞

云虞安也葬時送形而往迎魂而反反哭之時入廟
中上堂不見入室又不見乃至適寢之中舊殯之處
爲虞祭以安之禮記檀弓云葬日虞不忍一日離也
是日也以虞易奠是也依公羊傳云天子九虞諸侯
七虞大夫五虞士三虞今傳言旣虞謂九虞七虞五
虞三虞之後乃改舊廬西鄉開戶翦去戶旁兩廂屏
之餘草柱楣者前梁謂之楣楣下兩頭豎柱施梁乃
夾戶傍之屏也云寢有席者案閒傳云旣虞卒哭柱
楣翦屏芐翦不納鄭云芐今之蒲苹卽此寢有席謂
蒲席加於苫上也云食疏食水飲者未虞已前朝一

溢米夕一溢米而爲粥今旣虞之後用麤疏米爲飯
而食之明不止朝一溢夕一溢而已當以足爲度云
飲水者曹氏元弼曰傳作水飲未虞已前渴亦飲水而在旣虞
後與疏食同言水飲者恐虞後飲漿酪之等故云飲
水而已也云朝一哭夕一哭而已者此當士虞禮卒
哭之後彼云卒哭者謂卒去廬中無時之哭唯有朝
夕於阼階下有時之哭喪服之中三無時哭外唯此
卒哭之後未練之前一節之閒是有時之哭故云而
已言其不足之意云旣練舍外寢者謂十三月服七
升冠曹氏元弼曰謂服前冠七升之布耳錫恭校此指衰裳非指冠也旣練冠八升衰七升故云服

前冠七升之布男子除首絰而帶獨存婦人除於帶而絰獨
存又練布爲冠著繩屨止舍外寢之中不復居廬也
云始食菜果飯素食者案喪大記祥而食肉閒傳云
大祥有醯醬中月而禫而飲醴酒校勘記云陳閩俱重禫字按閒傳重
禫字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曲禮云
父母之喪有疾飲酒食肉疾止復初皆爲不以死傷
生也云哭無時者此三無時哭中謂練後堊室之中
或十日或五日思憶則哭大記云祥而外無哭者禫
而內無哭者皆在哭無時之限也　注盈手至異數
云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者鄭五服之

內校勘記引浦氏鏜云鄭下當脫以字升數至多若經帶象升數降殺參差難等若五服服爲一節則降殺易明故鄭云象五服之數也云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者案白虎通云天子爵號又夏殷之士無爵周之道爵及命士卿大夫自然皆爵也是天子以下皆曰爵也云屬猶著也通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著之冠也者案禮記云喪冠條屬以別吉凶若然吉冠則纓武別材凶冠則纓武同材是以鄭云通屈一條繩爲武謂將一條繩從額上約之至項後交過兩相各至耳於武錫恭校讀禮通考引疏於作爲如此則武字句絕爲武上屬爲句此以上釋注通屈一條繩爲武也綴之

至結之釋注垂下爲纓也下乃釋注著之冠也且纓武既同材自不得以他材綴之於武作爲是也綴之各垂於頤下結之云著之冠者武纓皆上屬著冠冠六升外畢是也云布八十縷爲升者此無正文師師相傳言之是以今亦云八十縷謂之宗宗即古之升也云今之禮皆以登爲升俗誤已行久矣者案鄭注儀禮之時古今二禮並觀疊古文者則從經今文若疊今文者則從經古文今此注而云今之禮皆以登爲升與諸注不同則今古禮皆作升字俗誤已行久矣也若然論語云舊穀既升錫恭校汲古閣本舊作新陽城張氏注疏本亦作新改升亦訓爲成今從登不從升者凡織紝之法

皆縷縷相登上乃成綃布登義強於升故從登也引雜記者證條屬是喪冠若吉冠則纓武異材云三年之練冠亦條屬者欲見條屬以至大祥除衰杖大祥除喪之際錫恭校際當作祭喪服小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朝服縞冠當纓武異材從吉法也云右縫小功以下左者案大戴禮云大功已上唯唯小功以下額額然惠氏棟曰今大戴禮無此語今本大戴禮不全孝子朝夕哭在阼階之下西面弔賓從外入門北面見之大功以上哀重其冠三辟積鄉右爲之從陰陰唯唯然順小功緦麻哀輕其冠亦三辟積鄉左爲之從陽弔賓入門北鄉望之額額然逆鄉

賓二者皆條屬但從吉從凶不同也云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於武也者冠廣二寸聶氏崇義三禮圖引此作三寸落頂前後兩頭皆在武下鄉外出反屈之縫於武而爲之兩頭縫畢鄉外故云外畢案曲禮云厭冠不入公門鄭注云厭猶伏也喪冠厭伏是五服同名由在武下出反屈之故得厭伏之名檀弓云古者冠縮縫今也衡縫故喪冠之反吉非古也是吉冠則辟積無殺橫縫校勘記曰殺通解作數亦兩頭皆在武上鄉內反屈而縫之不得厭伏之名云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者依算法百二十斤曰石則是一斛若然則十

二斤爲一斗取十斤分之升得一斤餘二斤斤爲十六兩二斤爲三十二兩升取三十兩（錫恭按升字衍）十升升得三兩添前一斤十六兩爲十九兩餘二兩兩爲二十四銖二兩爲四十八銖取四十銖十升升得四銖餘八銖一銖爲十參（校勘記所據本參作纍引陳閩監俱作絫下皆同又曰絫累古今字參者絫之誤）八銖爲八十參十升升得八參添前則是一升得十九兩四銖八參於二十兩仍少十九銖二參則別取一升破爲十九兩四銖八參分十兩兩爲二十四銖則爲二百四十銖又分九兩兩爲二十四銖則九兩者二百一十六銖幷四銖八參添前四百

六十銖八參總爲二十四分直取二百四十銖（錫恭按下脫二十四分分得十銖）餘二百二十銖八參在又取二百一十六銖二十四分分得九銖添前分得十九銖有四銖八參四銖銖爲十參總爲四十參通八參爲四十八參二十四分分得二參是一升爲二十四分分得十九銖添前四銖爲二十三銖將二參添前八參則爲十參則十參爲一銖以此一銖添前二十三銖則爲二十四銖爲一兩一兩添十九兩總二十兩曰溢云楣謂之梁所謂梁闇者所謂書傳文（錫恭按書傳謂尚書大傳今見儀禮經傳通解續十五引）案喪服四制云高宗諒闇三年鄭注云

諒古作梁楣謂之梁闇讀如鶉鴿之鴿闇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卽此柱楣者也云舍外寢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墼爲之不塗墍所謂堊室也者今至練後不居舊廬還於廬處爲屋但天子五門諸侯三門得有中門大夫士唯有大門內門兩門而已無中門而云中門外者案士喪禮及既夕外位唯在寢門外其東壁有廬堊室若然則以門爲中門據內外皆有哭位其門在外內位中故爲中門非謂在外門內門之中爲中門也（錫恭按疏釋中門誤辨見下）言屋下壘墼爲之者東壁之所舊本無屋而云屋下爲之者謂兩下爲

屋謂之屋下對廬偏加東壁非兩下謂之廬也云不塗墍者謂翦屛而已不泥塗墍飾也云謂所堊室者（謂所張氏敦仁本乙作所謂）閒傳云父母之喪既虞翦屛期而小祥居堊室彼練後居堊室卽此外寢故鄭云所謂堊室也云謂復平生時食也者此食爲飼讀之不得爲食讀之知者天子已下平常之食皆有牲牢魚腊練後始食菜果未得食肉飲酒何得平常時食明專據米飯而言也以其初據一溢米而言既虞飯疏食食亦米飯也此既練後復平生時食食亦據米飯而言以其古者名飯爲食與公食大夫者同音也云斬衰

不書受月者云云凡喪服所以表哀哀有盛時殺時服乃隨哀以降殺故初服麤至葬後練後大祥後漸細加飾是以冠爲受斬衰裳三升冠六升既葬後以其冠爲受衰裳六升冠七升小祥又以其冠爲受衰裳七升冠八升自餘齊衰以下受服之時差降可知然葬後有受服有不受服案下齊衰三月章及殤大功章皆云無受正大功章即云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今此斬衰章及齊衰章應言受月而不言故鄭君特解之案雜記云天子七月而葬九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士三月而葬是月而卒哭是天子已下虞卒哭異數尊卑皆葬訖反日中而虞天子九虞諸侯七虞大夫五虞虞訖即受服士三虞待卒哭乃受服必然者以其大夫已上卒哭在後月虞在前月日已多是以虞即受服不得至卒哭士葬月卒哭與虞同月故受服待卒哭後也今不言受月者喪服總包天子以下若言七月唯據天子若言五月唯據諸侯皆不該上下故周公設經沒去受服之文欲見上下俱含故也

黃氏榦儀禮經傳通解續於經喪服下注曰校此乃古禮篇目前題喪服者乃後世編禮者所加既加新題復存古目者乃重古不敢輕變之意後放此以下各家說依經文之次錄之此釋喪服二字

李氏如圭曰凡服上曰衣下曰裳喪服以布爲衰綴之於衣因統名此衣爲衰

胡氏培翬曰斬與齊對斬是斬截布斷之斷之而不緝爲斬緝之則爲齊也注云凡服上曰衰下曰裳者下記云衰長六寸博四寸是指當心者言之又云凡衰外削幅則統指衣言之襍記端衰喪車皆無等鄭注喪者衣衰及所乘之車貴賤同孝子於親一也衣衰言端者元端吉時常服喪之衣衰當如之此亦謂衣爲衰故喪服每以衰與裳對言也鄭云凡服兼五服解之傳斬者何不緝也者馬氏融云不緝不緶也李氏云不緶衰裳之邊側也今案緶之義爲縫說文曰齊緶也下傳云齊者何緝也賈疏云緝今人謂之爲緶緶與緝同義謂斬布爲衰裳而其邊側不縫也

曾氏國藩曰升登成三字古人多互用樂記則亂升論語新穀既升及衰縷之升升皆訓成也曲禮年穀不登詩登是南邦春秋傳不登叛人之黨登皆訓成也

傳衰三升賈氏以爲爲君義服衰三升半不言者

以縷如三升半成布三升故直舉三升舉正以包義錫恭案夫曰縷如三升半者必先有三升半之布而後此縷可如之今如疏說斬衰義服既成布三升而齊衰降服四升則三升有半之布施於何服也若本無三升有半之布則此縷安得云如之有以知疏之難通矣然則三升有半者即義服斬衰成布之數也然賈疏致此誤者亦自有故雜記注以縷如三升半而三升爲士異於大夫之服又言士以臣服君之斬衰爲其父因牽連而爲此說竊攷鄭君之意祗謂縷如臣服君之斬衰服其父耳不得引以證此義服也

敖氏繼公謂其領袖亦有純作傳之人未詳錫恭案此語在傳釋斬衰裳下意謂斬衰之領袖有純也不知領袖之純在衰內之中衣五服皆然詳記辟領下不得謂衰之領袖有純也況衰既斬矣中衣之領袖必不純故帶緣各視其冠傳於疏衰杖期章始著其文明斬衰及齊衰三年皆不緣也若如敖說邊下不緝而領袖有純且皆在一衰成何服乎

盛氏世佐謂衰裳絰帶冠纓六者皆以麻爲之錫恭案盛氏昧於麻布之辨衰裳冠以布絰以麻而絞帶與纓則以麻之爲繩者繩猶可偁麻布不可偁麻也以上釋衰裳

胡氏培翬曰苴絰杖絞帶者禮記孔疏云苴是黎黑色又云苴者黯也至痛內結必形色外章心如斬斫故貌必蒼苴所以衰裳絰杖俱備苴色也今案衰裳不言苴而言斬者沈氏彤謂斬之義重于苴是也絞帶亦蒙苴文則用苴麻明矣敖氏謂用牡麻褚氏寅亮云非也褚氏云按士喪禮云婦人之帶牡麻結本指齊衰婦人也注云婦人亦有苴絰但言帶者明其異既婦人異男子而用枲則男子兩帶俱苴可知若絞帶用牡麻必明著之以別於苴矣敖說非也錫恭按褚說亦微誤注所云異者異在散垂與結本也非枲與苴也但其黜敖說爲非則固是蒙故存其義而刪其辭

傳麻之有蕡者也者馬氏云蕡者枲實枲麻之有子者其色麤惡故用之苴者麻之色案馬氏以蕡爲枲實本爾雅釋草孫氏注云蕡麻子也案此傳云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下傳云牡麻者枲麻也則苴麻有子枲麻爲雄麻無子而爾雅云枲實者對文異散則通枲實猶言麻實耳爾雅又云莩麻母郭注苴麻盛子者則苴麻名莩不名枲也詩九月叔苴毛傳苴麻子也是因苴麻有子又謂麻子爲苴御覽引本草云麻子一名麻蘊齊民要術引崔寔曰苴麻麻之有蘊者莩麻是也一名蕡敖氏云麻有蕡則老

而麤惡矣故以爲斬衰之絰閒傳曰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是苴之形尤麤於枲故鄭注士喪禮云苴麻者其貌苴以爲絰服重者尚麤惡又云牡麻絰者其貌易服輕者宜差好也此條釋苴

成氏伯瑜曰絰者實也表其有喪感之情實也見太平御覽禮儀部引禮記外傳

胡氏培翬曰絰有二皆以麻爲之在首者謂之首絰士虞記婦人脫首絰是也在要者謂之要絰士喪禮要絰小焉是也經言絰實兼二者故鄭云在首在要皆曰絰也傳苴絰大搹謂苴絰之大如搹圍乃絰之

最大者卽斬衰之首絰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謂斬衰之要絰也士喪禮要絰小焉謂要絰小於首絰五分之一也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謂與斬衰之要絰大小同吳氏章句云絰帶各五絰首絰帶要絰曰帶者蓋指象大帶者言之去五分一者謂要絰得首絰五之四也齊衰之絰斬衰之帶也與斬衰要絰同下並倣此去五分一以爲帶齊衰要絰又去首絰五之一也下並倣此合五服發於此者圍數迭減遞陳故連及之注云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者謂絰帶大小降殺之數必以五分去一者象服之數有五也

楊氏儀禮圖云注疏所論絰帶寸分之數甚密而難用約法甚疏而易見今圖只用約法其說善矣然以小功之帶爲圍三寸五分有奇緦麻之帶爲圍二寸八分有奇則猶未確金陵汪士鐸爲余考之曰五服之帶甄鸞李淳風皆四其實五其法今依其術推之以得數記於左斬衰之首絰據鄭君圍九寸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實五其法得帶圍七寸二分齊衰之絰與斬衰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七寸二分五爲法除之則齊衰之帶得五寸七分六釐大功之絰與齊衰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五寸七分六釐五爲法除之則大功之帶得四寸六分零八豪小功之絰與大功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四寸六分零八豪五爲法除之則小功之帶得三寸六分八釐六豪四絲緦麻之絰與小功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三寸六分八釐六豪四絲五爲法除之則緦麻之帶得二寸九分四釐九豪一絲二忽案此得數卽楊圖所謂約法也以上兼釋二經

開元禮首絰大九寸左本在下繩纓錫恭桉絰纓以繩本鄭義也[illegible]大功章繩纓注云自大功以上絰有纓是斬衰之絰有纓也又云以一條繩爲之是凡絰之纓皆以繩而斬衰亦繩纓可知也

朱子曰首絰大一搤只是拇指與第二指一圍問周丈以爲苴絰著於冠武稍近上處廖丈以爲繫冠於絰上絰在武下未知孰是朱子答云絰當在武之外

李氏如圭曰左本在下者麻根居左其末自右來加其上也

張氏爾岐曰左本在下者本謂麻根首絰之制以麻根置左當耳上從額前遶項後復至左耳上以麻之末加麻根之上綴束之也胡氏培翬曰張氏之說蓋由朱子說推之錫恭桉朱子之說見下疏衰三年章

胡氏培翬曰左本在下者本麻根也大功以上絰有本士喪禮云下本在左與此文異義同注云下本在左重服統於內而本陽也右本在上輕服本於陰而統於外此鄭釋左右下上之義下本在左爲父也右本在上爲母也父是陽左亦陽故本在左母是陰右亦陰故本在右內謂下外謂上也注云盈手曰搹搹扼也者說文搹把也把握也則搹爲一手所握矣說文搹或从厄作扼是搹扼一字而鄭以扼釋搹者段氏玉裁云漢時少用搹多用扼故以今字釋古字也士喪禮搹作鬲注云鬲搤也顏師古漢書注云搤與扼同史記集解引服虔云滿手曰搤則搹扼搤三字義同云中人之扼圍九寸士喪禮注云中人之手搤圍九寸有手字義長

曹氏元弼曰絰與冠武別材而加於冠上猶缺項與冠武別材而置於冠下也喪服放吉服而爲之絰在首在要並重要絰既象大帶則首絰自宜象缺項況冠制如元冠衰制如元端絞帶象革帶豈首絰獨無所象耶安人錫恭桉指敖氏謂古未有喪服時但加此絰以表哀戚然緇布冠缺項其來古矣安見古之制此絰以表哀戚者不卽取象於冠之缺項而爲之且安見

絰之制在喪服前也吳氏紱謂缺項以固冠冠之纓屬於缺此冠之纓不屬於絰其制異不知注所謂象者特謂其形制有似耳非謂其用盡同也如吳說則吉時大帶無大小之別今要絰有大小將要絰不得象大帶乎吉時革帶繫玉及事佩之等今絞帶無所佩將絞帶不得象革帶乎吳又謂弁亦有絰不獨冠則首絰不從冠取象不知弁用絰者因冠有絰而爲之弁絰弔服非正喪服喪服用冠不用弁也且冠禮注又有卷幘亦象頍然卷幘無冠頍有冠且以固冠絰有冠而非以固冠三者用各不同則所謂象者特

謂形制相依放耳不可泥

錫恭按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注云雜記曰大白緇布之冠皆不蕤大白卽大古白布冠今喪冠也齊則緇之鬼神尙幽闇也是緇布冠與大白冠惟緇與白之異耳其制固同也士冠禮緇布冠有缺項則大白冠亦當有缺項郊特牲注以大白爲今喪冠則喪冠象大白而首絰爲象其缺項也大白冠之缺項無聞而緇布冠之缺項猶存其略於士冠禮故鄭君云象緇布冠之缺項言必有徵也敖氏吳氏可謂蚍蜉撼樹矣曹氏辨之已詳

愚不復贅云

又按傳云左本在下濟陽張氏述朱子之意可謂擇精語詳矣乃戴氏震記經帶篇云斬衰苴絰麻本自右交於左而在下齊衰大功牡麻絰皆有本自左加於右之上繹其語意謂先置麻末而後以麻本下之上之不知古人喪服多順物之性如杖之下本是其類朱子說絰先置麻本而後以麻末上之下之順其自然之性也卽鄭君注杖下本之誼戴氏必欲矯之其意與敖氏矯鄭君同且矯朱子而并戾鄭君與敖氏殊塗而同謬近人多糾敖而不糾戴非公論也

又按檀弓記叔仲皮學子柳節樛絰與環絰並舉環絰無在要者則此樛絰爲首絰也疏云樛謂兩股相交五服皆然是斬衰固樛絰也自司馬氏書儀於要絰著兩股相交而首絰無文家禮因之而後人有疑兩股相交專爲要絰而首絰爲單股者夫明人無禮學專家邱氏濬等皆不必深責乃胡氏撰正義有首絰亦謂之環絰之文且明著於斬衰章不可解也以上釋首絰

白虎通曰腰絰者以代紳帶也所以結之何思慕腸

若結也必再結云何明思慕無已

通典周制要絰大七寸二分絞垂兩結閒相去四寸錫恭按此云兩結閒則謂兩端皆垂也

朱子曰吉服先繫革帶如今之皮束帶其外又有大帶以申束衣故謂之紳凶服先繫絞帶一頭作環一頭穿之而反扱於腰閒以象革帶絰帶則兩頭皆散垂之以象大帶錫恭按絰帶卽要絰

張氏惠言曰要絰象大帶則其垂者當亦三尺約紐之處當以繩結之未必齊帶耳然散帶垂者散其末之一端故不散者則曰結本小記曰下殤小功帶澡

麻不絕本詘而反以報之反以報之則本末共在一
端而散之成人之帶不反紐則結其末而散其本可
知也小功以下斷本則兩端結之錫恭校此與通典及朱子說有不同處兼存以俟考
褚氏寅亮曰此章明婦人之服異者但云布總箭筓
髽衰而不言經可見斬衰婦人要經與男子同敖氏
謂用牡麻非也婦人喪服要重於首豈反用牡麻耶
曹氏元弼云說文申神也七月陰气成體自申束
从臼自持也釋名釋天申身也物皆成其本體各
申束之使備成也禮月令記正義謂漢書律厤志

云申堅於申則申堅也然則申束者堅束也以朱
子解申束謂重累束之爲非而引左傳正義及鄉
黨圖考證革帶在大帶之上錫恭校雜記申加大
帶於上注云此帶亦以素爲之申重也重於革帶
也言重加大帶者明雖有變必備此二帶也孔疏
重加大帶於革帶之上者象生時大帶也是則大
帶重於革帶之上記注已有明徵朱子之說實本
鄭君重累之正所以堅束之也要經之象大帶義
取於此曹氏固宗鄭者偶不察爾以上釋要經
白虎通曰所以必杖者孝子失親悲哀哭泣三日不
食身體羸病故杖以扶身明不以死傷生也所以杖
竹桐何取其名也竹者蹙也桐者痛也父以竹母以
桐何竹者陽也桐者陰也竹何以爲陽竹斷而用之
質故爲陽桐削而用之加人功文故爲陰也從陳氏立疏證本
喪服小記疏苴者黯也必用竹者以其體圓性貞履
四時不改明子爲父禮申痛極自然圓足有終身之
痛故也故斷而用之無所厭殺也削杖者削殺也削
奪其貌不使苴也必用桐者明其外雖被削而心本
同也且桐隨時凋落此謂母喪示外被削殺服從時

除而終身之心當與父同也
呂氏柟曰何以言苴言削言苴貌若苴言削辨其爲
方也見讀禮通考卷三十三
胡氏培翬曰苴杖斬衰之杖削杖齊衰之杖
鄭氏珍曰杖之徑過大過小皆不便執必執之而搹
有餘乃便且圍故小記云經殺五分而去一杖大如
經注云如要經也以此計之斬衰首經大搹中人搹
九寸五分搹大而去其一餘七寸二分以爲要經之
大而苴杖如之是大徑二寸四分也齊衰之首經大
如斬之要經五分其七寸二分而去其一餘五寸七

分六釐以爲要絰之大而桐杖如之是大徑一寸九分二釐也敖氏不顧絰殺五分句單稱杖大如絰爲據謂二杖皆如其首絰之數以異鄭氏非也敖氏曰小記曰杖大如絰則二杖皆如其首絰之度矣 小記兩絰字不著首要以辭意釋之蓋以絰之麤細明杖之麤細意主言杖不主絰謂要絰之殺於首絰之大而去其一苴杖削杖之大各如之也若是大如首絰直言杖大如首絰其度已明不必有上句若以兩絰字作首絰解文不著要絰字則云殺五分而去一是謂何事耶則康成謂大如要絰於記文審之熟矣敖氏巧於異鄭往往似此

曹氏元弼曰疏云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又引喪服變除云削之使下方者取母象於地故也徐氏乾學云敖引杜元凱說證削杖爲圓敖氏說削杖引杜元凱曰圓削之象竹錫恭桉杜元凱說見通典卷八十七 愚謂小記言杖大如絰絰之形既圓則杖形亦圓可知況桐之言同謂其制同之於父也何必取天圓地方之說乎弼案小記言杖大如絰不言杖圓如絰桐之言同謂杖者之心同非謂杖制同也且木幹本圓若取其圓則不必削矣變除義不可易

胡氏培翬曰云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者殷以前士無爵周則士亦爲爵故王制曰王者之制祿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白虎通云天子者爵稱也是自天子至士皆爲有爵之人庶人則無爵也無爵則不得杖而亦杖故鄭謂假之以杖以其爲喪主尊之非喪主而亦杖者衆子是也喪服四制或曰擔主或曰輔病義與此同

沈氏彤曰童子包女子子言桉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鄭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一人杖謂長女也然則非長女不杖且

喪服一　　　　　　　　　　　　　　　　求恕齋

有男昆弟主喪者則女子子皆不杖矣不能病以稚弱不能致哀故錫恭桉此沈氏釋童子不杖也深得鄭義所引小記注下文云許嫁及二十而笄笄爲成人成人正杖也明以童子與成人對而包在此童子中孔賈據此以下文婦人爲童子恐非

楊氏復曰傳云婦人何以不杖不能病也蓋婦人不皆杖非不杖也

汪氏琬曰婦人之不杖也傳謂其不能病故也假令哀毀而能病則聖人許之矣豈遂禁其以杖即位乎錫恭桉禮者因人之情而爲之節文者也則何人能病而杖何人不能病而不杖皆當有定分惜汪氏未實指之也然是說實開予心謹錄之

沈氏彤曰婦人何以不杖承上文而言則成人矣此
婦人謂異姓來嫁之婦人錫恭案據此語則女子子成人不在不杖者中較諸說爲合案喪大記君之喪夫人世婦杖大夫之喪主婦
杖士之喪婦人皆杖然則婦人皆杖者惟士之喪耳
若大夫之喪則主婦而外有不杖者矣君之喪則夫
人世婦而外有不杖者矣凡此不杖者恩皆疏故曰
不能病

胡氏培翬曰傳曆遞問下其問童子者以男子非主
皆杖童子何以不杖其問婦人者以童子未成人非
主不杖婦人已成人非主何以不杖此兩問俱跟非

喪服一　五十四　求恕齋

主而杖說下若童子當室而杖婦人爲主而杖則其
義已該於擔主中矣童子自包女子子在內若以上
句爲問童男下句爲問童女則童男既以稚弱不能
病豈童女又能病乎此問所不必問者也錫恭案胡氏釋婦人不杖有是有非今節取

曹氏元弼曰此婦人鄭君無注孔賈據喪服小記女
子子在室爲父母節注謂婦人成人正杖則鄭意婦
人不杖爲童子婦人近沈氏彤金氏榜及胡氏宗賀
循雷次宗之義以爲成人婦人非錫恭案雷氏說見賈疏沈氏說見前賀氏循云婦人不杖謂出嫁之婦人不爲主則不杖其不爲主而杖者惟姑在爲夫金氏榜云婦人惟爲

主者杖不爲主者不杖以經校之妻爲夫母爲長子爲主而杖者也妾爲君女子子在室爲父母不爲主不杖者也故喪服小記申其義曰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姑在爲夫杖則他婦人不爲主者不杖矣又曰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明主喪者杖則女子子爲父母不杖矣小記之文正與喪服傳婦人不杖義相發明喪大記士之喪三日之朝婦人皆杖此謂主婦於三日之朝皆主人而杖不得下通衆婦人君之喪五日世婦杖君之世婦尊同大夫所謂杖者爵也不得下通於大夫士之妾鄭君於小記注謂婦人成人者皆杖違失經意
知者經云斬衰裳苴絰杖絞帶
冠繩纓菅屨者者字兼目子臣妻妾女子子之等此
統言男女之服也下云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此別言
女服之異於男子者也笄總異於冠纓衰不殊裳異
於衰裳所異祗此則其餘絰杖帶屨皆同可知杖是

喪服一　五十五　求恕齋

喪禮之大者婦人果或不杖經必別著之矣齊衰期
以杖不杖分輕重三年之喪無有不杖者不杖乃未
成人者之不備禮也沈氏謂成人婦人不皆杖金氏
胡氏謂成人婦人不爲主則不杖與本經背矣下經
云女子子在室爲父與喪服小記女子子在室爲父
母文同鄭經注云言在室者關已許嫁與記注云女
子子在室亦童子異者豈自忘其說耶蓋以經之在
室蒙杖之文故宜爲成人二十及十五許嫁者皆成
人也記之在室見不杖之意故宜爲童子十九以下
未許嫁者爲童子也未許嫁者視十五既許嫁及二

十當急許嫁者爲在室既許嫁及當急許嫁者祇既嫁者又爲在室在室之文同而意則異注各探其意解之非相違也而相成也關者通也通已許嫁者謂成人而未許嫁及已許嫁而未嫁者皆爲父服斬衰苴絰杖絞帶之等明父母至尊決無逆降也本李氏如圭儀禮集釋如必謂記之在室亦指成人記不幾以經之杖者爲當不杖乎金氏胡氏以注爲違失兩岐誤矣又諸家以童子爲兼男女而以婦人爲成人婦人欲順傳文反失傳意何者傳云婦人何以不杖不能病也試思成人婦人果不能病乎童子之不能病非直不

杖并不踊不菲不廬不總今成人婦人惟以不宜居外而不廬其餘踊菲總髽皆有則其能病審矣何獨去其杖乎又諸家以此二問皆承非主說下然尋傳例始云杖者何爵也繼云無爵而杖者何擔主也承爵字說下繼云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但承主字說下不復承爵字則繼以童子婦人二問皆答云不能病亦但承病字說下不復承主字矣如諸家說則男子未成人非主不杖婦人已成人非主亦不杖傳以不能病釋不杖將成人婦人不爲主者卽不能病乎何妾之無義於君而女之無恩於父也且何以解於

小記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姑在爲夫杖耶如謂惟妻於夫不爲主杖其餘不爲主者皆不杖則後學之惑滋甚傳曰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姑在婦不爲主而爲夫杖固以恩深能病故也妻爲夫恩深能病安見女爲父恩淺不能病女子未嫁天父既嫁天夫設有二十成人之女未嫁父死有男昆弟主喪不爲主不爲父杖曰不能病也終喪年二十三而嫁夫卽於是年死姑在不爲主爲夫杖曰以輔病也三四年間忽能病忽不能病厚夫薄父恐無此情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苟以不能病而不爲父杖則試問之曰

設不反夫死杖乎不杖乎病乎不病乎此鄭所以於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必釋爲童子而爲安而於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必特注之曰姑不厭婦與俗說異也略本陳氏立白虎通疏證蓋婦人不爲主節本意對喪服經不杖期章大夫之適子爲妻立文若云男子不爲主則不杖者大夫之適子父在爲妻不杖士之適子父在爲妻不以杖卽位本杖期章下注詳彼妻以父厭子且妻卑故也婦人不爲主而亦杖者姑在爲夫杖以姑不厭婦且夫爲妻之至尊故也是明妻爲夫與夫爲妻不同之義本孔正義而申之非雷氏所云特著此一條明其餘不爲

王者皆不杖之謂下云毋爲長子削杖注嫌服男子
當杖竹也是明毋爲子不可重於子爲己之義意在
削字不在杖字非金氏所云爲主而杖之謂毋固爲長子主
然此條卻非爲毋爲長子主而記下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
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是明童女本不杖者以無男昆
弟主喪而杖之義猶童子之當室而杖非如雷氏金
氏胡氏所云有主喪者杖則成人女子爲父母皆不
杖之謂諸家誤讀記遂誤解傳矣至妾爲君亦當與
妻爲夫同以同是至尊故也喪大記云君之喪三日
子夫人杖五日既殯授大夫世婦杖注爲君杖不同

日人君禮大可以見尊卑也又云大夫之喪三日之
朝既殯主人主婦室老皆杖又云士之喪二日而殯
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注婦人皆杖謂主婦容
妾爲君女子子在室者案此記言杖之人與授杖之
節祗略舉一隅君之喪言五日大夫杖不言七日士
杖言世婦不言御妻正義引熊氏云經云子杖通女
子在室者若嫁爲他國夫人則不杖嫁爲卿大夫之
妻與大夫同五日杖也喪服四制七日授士杖君之
女及內宗外宗之屬嫁爲士妻及君之女御皆七日
杖其說密矣又記於大夫之喪言主婦不言妾言室

老不言士及衆臣本經下云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
君布帶繩屨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
臣也注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然則士當與室老同
三日杖衆臣除布帶繩屨外無所降亦當與室老同
杖矣傳又云衆臣杖不以即位是衆臣亦杖之明文
也今記皆不言是其文略士之喪婦人皆杖語雖簡
意則備後人不察遂生異說沈氏謂婦人皆杖惟士
之喪大夫之喪則主婦外有不杖君之喪則夫人世
婦外有不杖然則記但云大夫亦可謂君之喪大夫
外有不杖者矣記但云室老亦可謂大夫之喪室老

外有不杖者矣其如經傳及四制之文何金氏謂士
之喪婦人皆杖謂主婦於三日之朝皆主人而杖不
得下通衆婦人然此節先言主人杖乃言婦人皆杖
故得強謂爲主婦皆主人而杖上節總云主人主婦
室老皆杖之三人者更皆何人而杖乎是知注云謂
主婦容妾爲君女子子在室者之說不可易也又謂
君之喪五日世婦杖君之世婦尊同大夫所謂爵者
杖也不得下通於大夫士之妾然世婦視大夫御妻
視士士亦爵也鄭此注云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
也喪服四制杖者何也爵也下遂歷敘有爵之人曰

子曰大夫曰士士爲君杖則御妻視士當杖明甚而記略不言可見記意祇爲妾爲君杖舉例非特舉有爵當杖之人也妾爲君杖自天子達於庶人一也由是言之妾及女子子不爲主者皆當杖無疑而傳記所云婦人不杖專指童子婦人又無疑蓋此傳文至該備始云爵則凡男女之爵者之杖在其中矣繼云擔主則凡男女爲主者之杖及童子當室而杖女子子在室以主喪者不杖而杖鄭云在室亦童子皆在其中矣繼云輔病則凡男女不爲主而杖者皆在其中矣然後以童男童女之不杖終焉如諸家以婦人爲成人

婦人不杖爲不爲主則不杖則於小記婦人不爲主而杖者一條不幾於漏乎而於經文妻妾女子之皆蒙杖文復何以解之乎注疏義不可易錫恭按曹氏辨諸家說詳矣精矣惟沿孔賈之疏以婦人爲童子婦人又謂凡妾爲君皆杖此二義未安愚別有說

敖氏說皆下本曰皆者皆二杖也下本所以別於吉凡吉杖下末曲禮曰獻杖者執末謂吉杖也錫恭按既夕記杖下本竹桐一也注云順其性敖云別於吉亦與注義立異也夫喪服因於大古多以反古順性爲主檀弓古者冠縮縫今也衡縫故喪冠之反吉非古也注云解時人之惑喪冠縮縫古冠耳此言喪冠象古冠所謂大古冠布也而以爲反吉時人之惑也夫順性猶反古也反古與順性皆謂從其初則推檀弓論冠之義以論杖既夕記注義不可易也如敖氏說得無與時人之惑同

敖氏又曰杖初爲有爵者居重喪而設所以優貴者也其後乃生擔主輔病之義焉錫恭按擔主後於優貴是固然矣而輔病不後於優貴也原杖之初生於輔病惟有德者爲父母致病深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小賢役大賢喪服四制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後事行者杖而起

身自執事而後行者面垢而已此可見爵之尊卑視德之大小而德有大小故病有淺深也德與爵不分爲二卽輔病與爵亦不可分爲二然則傳先言爵次擔主次輔病何也夫有德必有爵常也世容有德修而未有爵者樂正造士大夫士適子皆與適子者喪主也因而喪主皆杖故擔主次之然有德者何常之有故別出輔病爲無爵而非主者言之其實爵中已含輔病之義言爵足兼輔病言輔病以別無爵也

婦人不杖說者多端錫恭嘗細𦈢傳文曰杖者何

爵也注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雖專主丈夫言然婦人之有爵者可推而同之也曰無爵而杖者何擔主也注尊其爲主也不別言丈夫婦人則丈夫婦人之爲喪主皆杖也曰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注謂衆子也桉喪服經衆子兼男女則女子子在室者亦杖也曰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傳注不明言男女而喪服小記注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則童子不杖實兼男女未冠笄者也乃繼之曰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然則此婦人者旣不有爵又不爲主非童子而亦不能病者也如何而

可以當此婦人耶攷喪大記云士之喪三日之朝婦人皆杖注云婦人皆杖謂主婦容妾爲君女子子在室者桉容者不定之辭女子子有成人有未成人此當與童子不杖相證不具論妾爲君云容者則有二義蓋士有有妾者有無妾者容有妾者爲君此一義也而士之於妾恩情不同小記曰士妾有子而爲之緦無子則已其爲之緦者其恩深此妾爲君當致病者也不爲之緦者其恩淺此妾爲君未必致病者也其能致病而杖者所謂容者之又一義也由後一義而推之容有能病卽容有

不能病此傳云不能病者不杖則士妾無子者爲君其一矣推之大夫爲貴妾緦則妾之非貴者亦不能爲君病而不杖矣又小記云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則內宗外宗皆爲君服斬也其適大夫士者固有爵而杖矣而所適非大夫士旣不得以有爵而杖而婦人居君之喪猶臣居君之母與妻之喪雖欲致病而無其情也是婦人之不杖者又一也傳所以特言此者以丈夫服斬者皆杖檀弓公之喪諸達官之長杖注以不斬釋不杖而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布帶繩屨較凡斬衰者爲輕乃

傳云衆臣杖不以卽位雖不以卽位固猶杖也此可見丈夫凡服斬者皆杖也而婦人有服斬而不杖者此則異於丈夫傳故特爲婦人著之而曰亦不能病也且不能病者非情不至也禮不可也公父文伯卒其母戒其妾曰無瘠色無洵涕無掐膺無憂容從禮而靜是昭吾子以言君不好內則妾不致病也此妾所由不能病也昏義曰爲天王服斬衰服父之義也爲后服齊衰服母之義也服母之義當杖期而小君在不杖期章故子夏曰居君之母與妻之喪居處言語飲食衎爾反是以觀婦

人之爲君可知矣此內宗外宗所由不能病也附錄釋服○以上釋杖

李氏如圭曰繩帶者絞麻爲繩作帶也五服之絰皆絞麻兩股相交繩帶則不但兩股矣絞帶輕於要絰故加細而爲飾也閒傳曰既虞卒哭葛帶三重三重者四股糾之要絰輕於首絰既虞不但爲兩股義與繩帶同

楊氏復引先師朱文公曰絞帶又小於要絰

又喪絰帶旁通圖曰斬衰麻絞帶男子婦人用之

敖氏繼公曰絞帶所以束衣先儒以此絞帶象革帶則其博當二寸齊衰以下之布帶其博宜亦如之玉藻曰革帶博二寸錫恭桉敖氏不泥於五分殺一優於王肅雷次宗說矣然布帶可言博絞帶不可言博也況注云象者豈謂一一象之遽定爲二寸徵嫌臆斷

胡氏培翬曰首絰要絰皆用散麻絞帶當是先以麻糾作繩而後絞之以爲帶說文絞縊也段氏注引此傳云兩繩相交而緊謂之絞是也

敖氏以齊衰以下帶用冠布則斬衰用牡麻錫恭桉傳言帶視其冠專謂齊衰以下若斬衰則既不用冠布矣不得執齊衰以下者爲例且絰以絞帶上蒙苴文安得云不用苴麻而用牡麻乎

胡氏正義引吳氏廷華疑義曰閒傳既虞卒哭去麻服葛葛帶三重不言何帶則合要絰絞帶並言可知錫恭桉吳說非也閒傳注云葛帶三重謂男子也五分去一而四糾之婦人葛絰不葛帶舊說云三糾之練而帶去一股去一股則小於小功之絰似非也據注則閒傳明言要絰猶此傳以要絰爲帶也其曰五分去一猶傳云齊衰之絰斬衰之帶去五分一以爲帶也以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故取此說彼也其曰小於小功之絰似非者以既練受以功衰大功之帶與小功之絰同故以小於小功之絰爲非也由此言之閒傳明言要絰矣安得云不言何帶乎安得云合要絰絞帶並言乎因此知賈疏可信也胡氏非賈是吳非鄭義也

錫恭桉絞帶布帶見於經者斬衰曰絞帶蒙苴以爲文齊衰以下皆曰布帶而絞帶遂專屬於斬衰見於傳者曰絞帶者繩帶也又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帶緣各視其冠見於注者曰要絰象大帶又有絞帶象革帶齊衰以下用布猶經傳注之義絞帶與要絰異者要絰以麻絞帶以繩麻者未絞之繩繩者已絞之麻其斬衰與他服異者斬衰

用繐齊衰以下用布其齊衰以下之自相異者又在布之升數旣云各視其冠則冠升數之差卽絞帶升數之差也首絰要絰之度士喪禮經言之苴絰大鬲要絰小焉喪服傳言之見本節喪服小記言之絰殺五分而去一而絞帶布帶獨未有言其度者誠以其差在繐與布與夫布之升數原不在度之大小也賈疏㑥馬鄭不言此正漢儒明於禮制而非馬鄭有所闕文也且注云象革帶者革帶所以束身絞帶布帶亦所以束身過小則不堅強過大則不堅急革帶博二寸而絞帶象之其度略可睹矣是豈有大小

之可言哉乃賈疏引王肅說謂絞帶如要絰又引雷次宗說謂要絰五分去一以爲帶不知此二說者專指斬衰之絞帶耶統言他服之布帶耶如統言布帶則要絰以麻布帶以布麻以圍計布以博言將如何而加要絰又如何而五分去一也若專指斬衰則雷氏所云已嫌過大而不堅急況如王說爲更大耶且吉時大帶四寸革帶二寸而謂喪服絞帶必如要絰乎肅之爲此說正欲破鄭君象革帶之義然旣不象革帶則已有要絰又有絞帶交加累積復何爲乎賈氏公彥是肅說張氏惠言

是次宗說要皆未通乎經傳記注之義者也至於婦人喪服賈疏言亦有絞帶以備喪禮而呂氏大臨以爲婦人無絞帶楊氏復疑之近儒戴氏震誤讀開元禮同呂氏說錫恭桉期而小祥婦人除乎帶是時要絰除矣若無絞帶布帶將以何爲帶乎且帶所以持身婦人質終喪不變若無絞帶布帶而以他帶易要絰非所謂終喪不變也以此言之呂氏之說不逮賈疏遠甚也附錄釋服

楊氏復引先師朱文公曰革帶以束衣者不專爲佩而設大帶乃申束之爾申重也故謂之紳錫恭

桉賈疏云大帶申束衣革帶以佩玉佩事佩之等朱子說似異而實同其曰不專爲佩固亦兼爲佩矣而賈疏說大帶云申束衣夫申重也旣以大帶爲重則其內必已有束衣者矣大帶之內乃革帶也是賈氏固以革帶爲束衣也但古人語簡故於革帶不復言束衣但言以佩耳革帶非喪服因絞帶象之而類及故附於後。以上釋絞帶

成氏伯瑜曰吉冠之布倍於衣也朝服十五升則冠三十升是也今喪冠升數少喪禮飭斬衰三升冠六升齊衰四升冠七升錫恭桉云喪冠升數少者言不能如倍於衣之數也斬衰之冠六升

偶倍於衣耳非以倍於衣爲例也故齊衰以下之冠皆不倍於衣此條見太平御覽禮儀部
黃氏幹曰五服之喪冠其制之異者有四升數之不同一也繩纓之與布纓澡纓二也右縫之與左縫三也勿灰之與灰四也其制之同者亦四條屬一也外畢二也辟積之數三也廣狹之制四也　又釋冠纓曰惟斬衰用枲麻繩爲纓自齊三年至小功皆用布爲纓緦冠澡纓繩之大小布之升數未詳

李氏如圭曰冠繩纓者以布爲冠牡麻繩爲其纓也冠纓不蒙苴文故次帶下　錫燕桉絞帶絞繩爲之而蒙上苴文是繩之質爲苴麻也此纓亦以繩爲之而不蒙上苴文是繩之質非苴麻也非苴麻則牡麻矣故黃氏云枲麻爲纓李氏云牡麻爲纓

郝氏敬曰鍛洗治其布水不用灰不尚精潔也

江氏永曰冠以梁得名冠圈謂之武梁之廣無正文喪冠廣二寸吉冠當亦如之非若後世之帽盡舉頭而蒙之也吉冠之梁兩頭皆在武上從外向內反屈而縫之不見其畢喪冠外畢前後兩頭皆在武下自外出反屈而縫之見其畢謂之厭冠也喪冠三辟積於二寸之梁上縮縫之大功以上右縫小功以下左縫殷以上吉冠亦三辟積向左縫周始變爲橫縫辟積無數

胡氏承珙曰說文禾部布八十縷爲稯王莽傳十緵布二匹孟康云緵八十縷也說文有稯無緵蓋此無正字故賈疏又謂之宗稯宗登升皆一語之轉鄭既破升爲登而諸經注仍用升字者則以經典相承已久不復追改耳

褚氏寅亮曰外畢敖謂於武上之外縫合之亦非

胡氏培翬曰鍛椎也蓋椎治之使略成熟以冠在首尊之注云屬猶著也者此與士冠禮屬于缺注同一切經音義引字書云著相附著也說文屬連也管子注云屬綴連也綴連是附著之意故云猶著也云通屈一條繩爲武垂下爲纓著之冠也者既夕記注與此注同謂纓武同材以一條繩屈而遶之爲武又垂其餘以爲纓也云著之冠者謂武纓皆上縫著於冠也敖氏謂以一條繩爲纓而又屬於武非矣雜記喪冠條屬鄭注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爲武垂下爲纓屬之冠案此傳及既夕記俱云冠六升是據斬衰言之雜記云喪冠則統五服之冠言故鄭兼言布謂齊衰以下冠布纓者亦通屈一條布爲武垂下爲纓屬之冠也引雜記者證條屬是喪冠及右縫是大功以上喪冠之制也彼注云別吉凶者吉冠不條屬也

吉冠則纓武異材焉右縫者右辟而縫之小功以下左左辟象吉輕也孔疏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者三年練冠小祥之冠也雖微入吉亦猶條屬右縫與凶冠不異也吉冠則襵上辟縫向左小功以下輕故縫同吉向左也㭊雜記小功以下左無縫字此注引有縫字者蓋鄭增之以足義也云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於武也者案外畢通典引作縪旣夕亦作外縪注縪謂縫著於武也外者外其餘也然則縪是縫合冠武之名冠謂冠梁武謂冠卷古時無論吉冠喪冠初皆冠武別爲之而後以冠前後兩頭縫著於武外縪猶外納謂以冠兩頭之餘向外縫之也考工記玉人天子圭中必鄭注必讀如鹿車縪之縪縪謂組約此縫合冠武亦有約玉籀廣韻皆云縪冠縫也似縪爲正字畢爲假字

敖氏繼公說經纓曰重服之經以麻之有本者爲之又有纓此經左本而在下所以見其以本爲纓也又曰左本右本纓皆在左也麻所重者本經所重者纓苴麻經以本爲纓明其最重也牡麻經有本而不以爲纓明其差輕也纓皆在左者左尊右卑重者宜居尊處也又說冠繩纓曰條屬右縫皆

謂纓也條屬者以一條繩爲纓而又屬於武也右縫者以纓之上端縫綴於武之左邊也沈氏彤曰左當作右必右邊者辟經之纓也其屬之內以下端向上沈氏彤曰內當作則而結於武之左邊以固其冠也齊衰大功布纓亦如之惟小功以下則纓在左而屬於右雜記曰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是也錫恭㭊經傳於經之纓不言屬則非同材也安得以苴經之本爲纓乎且苴經大鬲其圍九寸則其徑三寸而弱彼纓將結之以固經也圍九寸而徑三寸弱者豈可結者乎夫敖之爲此說欲成其喪冠右縫左縫之說以破鄭君條屬之義也彼以爲大功以上經有纓纓在左故冠纓縫於右小功以下經無纓故冠纓縫於左以是爲相辟抑思大功以上所辟者果何物耶如云辟綴處之重耶則經纓自綴於經冠纓自綴於冠不必辟也如云辟邊處之重則就如敖說經纓屬於左不得不遷至於右而綴之冠纓縫於右不得不遷至於左而綴之否則無以固其冠與經不能辟也何相辟之有與徒使冠纓偏在一邊耳大功以上有經纓猶爲左右各有一纓小功以下經無

纓則纓偏居於左適為奇衺不正之服耳豈先王之法服哉敖氏自以為祧漢而宗宋然朱子勉齋成書具在一遵鄭注喪冠條屬亦其一端敖氏不知宗之乃知欲祧漢者固不能宗宋者也敖氏於異材者同之首絰之纓於同材者異之冠之纓武務與先儒立異豈朱子治經者必守家法之意哉

戴氏震曰喪冠大古冠之遺也蓋無武其屬之冠以纚若布自額而後交於項及耳垂為纓也是之謂纓條屬錫恭桉東原之為此說或以為本雜記雜記云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蕤委武元縞而后蕤因謂大白冠緇布冠皆無武緇布冠惟無武也故以缺項為武之始大白冠惟無武也故於喪冠之象之者沒其武之名而以為纓條屬攷雜記意主大白固論喪冠然但以為不蕤非以為無武也其曰委武元縞而后蕤者謂縞冠縞武既祥之冠元冠元武復吉之冠乃后有蕤前此練冠尚無蕤非謂有武斯有蕤無蕤斯無武也東原說與雜記不合且尤非鄭義也鄭君注缺項曰缺讀如頍著頍圍髮際隅為四綴以固冠也夫冠梁不可以繫四綴則四綴所繫者武也是緇布冠有武矣士冠禮記曰大古冠布齊則緇之大白冠所異者白互其制與緇布冠同也是大白冠有武矣大白冠有武故喪冠之象之者曰通屈一條繩為武東原之說顯與鄭義違也且東原纓條屬之制即鄭君纓武同材之制也而必曰無武用鄭制而易鄭義無乃生於木而還蝕其木乎

敖氏又曰言鍛而勿灰者嫌當異於衣也故以明之凡五服之布皆不加灰雜記曰加灰錫也則凶服可知錫恭桉傳云鍛而勿灰與雜記云加灰錫也兩灰字所用不同加灰在成布之後故錫衰加灰謂之有事其布而緦之無事其布雜記注謂之不灰鍛而用灰在鍛濯之時攷工記㡛氏湅絲以涚水漚其絲注云涚水以灰所泲水也此用灰之一法也又湅帛以欄為灰渥淳其帛注云渥讀如鄐人渥菅之渥以欄木之灰漸釋其帛也此用灰之又一法也㡛氏所言者絲帛也然麻亦偁漚菅亦偁渥與絲帛同則鍛濯布縷當與絲帛無甚異矣深衣注灰治與鍛濯對文則加灰之灰與此異賈氏疏勿灰云但以水濯勿用灰是明鍛濯之勿灰無與成布之不加灰也敖氏以加灰證勿灰之灰誤矣　又桉既夕禮

商祝拂柩用功布注云功布灰治之布也灰治之灰與此勿灰同功布自七升以上此六升之布未入於大功故彼灰治而此勿灰也期而小祥以八升之布爲冠謂之練冠以七升若八升之布爲衰謂之功衰其中衣謂之練衣是亦灰治之布也冠曰練冠衣曰練衣者以用灰沸之水湅之故也此用灰在鍛濯之時也鍛濯而謂之湅者以其灰爲欄木之灰故也欄郎棟以欄木爲灰而鍛濯有湅之名以用水湅而七升八升之衣冠有練之名而小祥之名練由此生焉是知灰與勿灰之分在六升

與功布之閒彼加灰與不加灰者皆十五升而抽其半與此勿灰所用各殊也

賈疏云冠廣二寸錫恭桉聶氏崇義三禮圖引賈疏作三寸下文落頂前後惟聶圖與單疏作頂可見聶圖足據溫公書儀斬衰冠服用古禮而述冠制亦云廣三寸讀禮通考引經傳通解續喪五服冠之廣狹皆同亦云廣三寸今通行本三作二後漢書輿服志記竹皮冠制亦云廣三寸疑賈疏本作冠廣三寸作二者乃傳寫之誤惟廣三寸故可容三辟積也以上釋冠

開元禮菅屨外納婦人屨亦如男子錫恭桉婦人之屨經注未有明文下經舉婦人服之異者惟總笄髽衰其餘皆與男子同則婦人之屨同於男子之徵也周禮屨人掌王及后之素屨辨外內命夫命婦之散屨凡四時之祭祀以宜服之注素屨者非純吉有凶去飾者散屨亦謂去飾祭祀而有散屨者惟大祥時是大祥時屨婦人與男子同矣大祥時同可知初成服時亦同開元禮與經義合也

張氏爾岐曰外納者鄭氏以納爲收餘謂編屨畢以其餘頭向外結之

胡氏培翬曰周公時謂之屨後世或謂喪屨爲菲故作傳者據當時之名釋之菲與扉同說文扉履屬段氏注云屨之麤者曰扉方言扉麤屨也釋名齊人謂草屨曰扉杜注左傳曰扉草屨也菲者扉之假借字

菅草名廣雅菅茅也王氏疏證云爾雅白華野菅郭注云菅茅屬又藗牡茅注云白茅屬小雅白華菅兮白茅束兮傳云白華野菅也已漚爲菅箋云人刈白華於野已漚名之爲菅菅柔忍中用矣而更取白茅收束之茅比於白華爲脃是菅與茅不同物也但菅茅同類亦可通名故說文以菅茅互釋菅可爲索陳風可以漚菅陸璣疏云菅似茅而滑澤無毛根下五寸中有白粉者柔韌宜爲索漚乃尤善矣又可爲筲士喪禮下篇菅筲三其實皆淪又可爲席南山經云白菅爲席又云毛傳已漚爲菅菅對野菅言之非

對茅言也段氏玉裁云菅別於茅野菅又別於菅也
今案此皆辨菅與茅之別但對文異散則通故說文
廣雅皆云菅茅也是茅亦可稱菅矣此以菅爲喪屨
宜取麤惡不必爲已漚之菅也故襄十七年左傳注
云菅屨草屨也以上釋屨
自斬衰裳至菅屨通典曰謂既殯成服
胡氏培翬曰傳自斬者何至外納皆釋上經文　衰
裳冠屨之屬俱是三日成服服之未成服以前斬衰
者髻髮齊衰者免此經不言髻髮與免者以篇名喪
服故主成服以後言之杖亦自成服始

張氏爾岐曰居倚廬一段言居三年喪之大節自居
倚廬至不脫經帶言未葬時事既虞謂葬畢卒哭後
練謂小祥後也
胡氏培翬曰自居倚廬以下略言孝子居喪之禮節
以上總釋上二條總釋經及傳之釋經者下二條總釋經外之傳
白虎通曰孝子必居倚廬何孝子哀不欲聞人之聲
又不欲居故處居中門之外倚木爲廬質反古也不
在門外何戒不虞故也故禮閒傳曰父母之喪居倚
廬於中門外東牆下戶北向
馬氏融曰倚木以爲廬於東牆下西向開北端也太平

御覽禮儀部　錫恭桉倚木於東牆下爲廬則不能西向開戶矣下又云開北端則亦開北戶也西向二字不可解疑誤
開元禮將成服掌事者先爲廬　錫恭桉士喪禮大斂之日主人揖就次注云次謂斬衰倚廬齊衰堊室也然則斂之日而廬堊室立已此云將成服是也而陳祥道禮書引先儒云斂之明日成服而立廬其誤顯然矣　開元禮又謂廬於殯堂東廊下則是在中門內非也廬必在於中門之外
楊氏倞荀子注曰倚木爲廬謂一邊著地如倚物然
聶氏崇義曰唐大厤年中有楊垂撰喪服圖說廬形
制云設廬於東廊下　錫恭桉此云廊下蓋本開元禮非古制也然不云殯堂廊下則已覺開元禮之非矣　無廊於牆下北上凡起廬先以一木橫於

牆下去牆五尺臥於地爲楣卽立五椽於上斜倚東
墉上以草苫蓋之其南北面亦以草屏之向北開門
一孝一廬門簾以縗布廬形如偏屋其閒容半席廬
閒施苫凷其爲母與父同
淩氏曙曰斬衰居倚廬齊衰居堊室論其正爾亦有
斬衰不居廬者雜記曰大夫居廬士居堊室是士服
斬而居堊室也　錫恭桉雜記注曰謂邑宰也朝廷之士亦居廬　亦有齊衰不
居堊室者喪服小記云　錫恭桉原作之草書形近而譌　父不爲眾子
次於外注云於庶子略自若居寢喪服疏譙周齊衰
三月不居堊室是也亦有齊衰居廬喪大記云期居

廬終喪不御於內者父在爲母爲妻閒傳父母之喪居倚廬射慈答徐整問出妻之子亦有廬變除堊室及禫如親子是也亦有始居廬而終居堊室者此變除之節也父母之喪既虞翦屏期而小祥居堊室喪大記既練居堊室是也襍記所云齊衰當指爲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之類不得指子爲母夫爲妻也襍記疏衰皆居堊室不廬廬嚴者也晉劉實廬欽喪妻皆爲廬杖之制其時輕薄者笑之不亦過乎

胡氏培翬曰倚廬者孝子既殯所居謂之倚者以木倚於東壁爲偏廬殆痛深不忍安處之意也既夕記

居倚廬注云倚木爲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案此中門即寢門亦即殯宮門也士止有二門大門在外寢門在內故謂寢門爲中門必於東方者孝子中門內哭位直東序在阼階下故此亦於東方也喪大記曰君爲廬宮之大夫士襢之既葬君大夫士皆宮之鄭注宮謂圍障之也襢袒也謂不障是父母之喪無貴賤皆居廬也記又曰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爲廬鄭注蓋廬於東南角既葬猶然據此則適子蓋廬於大門內之東北角近中門爲顯處是父母之喪無問適子衆子皆居廬也襍記曰疏衰皆居堊室不廬廬嚴者也鄭注言廬哀敬之處非有其實則不居案此疏衰是疏者若爲母齊衰亦居廬也既夕記亦云寢苫枕塊注苫編藁塊堛也案藁即草也謂編草爲苫故左傳釋文云苫編草也塊堛也爾雅釋言文郭注土塊也喪大記作枕凷凷與塊同凷正字塊俗字

張氏履曰呂氏四禮疑曰中門之外明不內寢也乃孤親於中堂何其爲已重而爲親薄也近世人子枕塊於柩旁最爲得之案呂氏疑廬在中門外爲薄於親非也事死雖如生而神人道異禮不可褻故喪服

小記云無事不辟廟門注鬼神尙幽闇也廟殯宮先王制喪禮無一事不使人自致豈猶有所薄如呂氏所云乎

褚氏寅亮云未虞以前戶北向而無柱楣然必有通出入之處其制或略如圭竇焉朱子謂檐著於地如著地則難出入矣錫恭案初喪之時廬倚於東壁楣之木去壁五尺臥於地而不納明於近壁處開戶通出入褚氏以難出入爲疑是泥於開戶必在檐下也其說未是又張氏惠言云倚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案北戶則衆主人堊室宜在東錫

恭桉張氏之意以爲戶既北向堊室不得在其北以敝之而堊室亦北戶又不得在南而敝於廬故云堊室宜在東夫堊室在廬之東則廬在堊室之西而不得倚東壁矣亦非鄭誼〇以上釋初喪居處錫恭桉庾氏蔚之曰古者廬堊室自是寢處之所今以廬堊室爲喪位是後世之廬名同而實異也通典載晉衛詢以下說今皆不錄

盛氏世佐曰哭晝夜無時謂在廬中因思憶而哭也晝夜無時者哀甚不可爲節也始死未殯以前哭不絕聲既練之後或十日或五日一哭於是云晝夜無時少殺於未殯前而視既練後則感矣張說誤張氏爾岐曰據疏則傳言哭晝夜無時謂未殯前哭不絕聲卒哭前哀至則哭也是時亦有朝夕哭不言者以其不在廬也朝夕哭於殯宮無時之哭在次錫恭桉疏幷言三無時張氏析之盛氏復析之愈析而愈密矣

胡氏培翬曰既夕記亦云哭晝夜無時注哀至則哭非必朝夕案士喪禮既殯後朝夕哭於殯宮有一定之時此則於朝夕哭外每日在廬中或晝或夜哀至則哭無一定之時故鄭云非必朝夕也喪服小記云哭皆於其次鄭注無時哭也孔疏次謂倚廬唯朝夕哭入門內即位耳若晝夜無時之哭則皆於廬次之中也以上釋初喪哭

甄氏鸞曰一溢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法置一斛米重一百二十斤以十六乘之爲積一千九百二十兩以溢法二十兩除之得九十六溢爲法以米一斛爲百升爲實實如法得一升不盡四升與法俱再半之名曰二十四分升之一稱法三十斤曰鈞四鈞曰石石有一百二十斤也所以名斛爲石者以其一斛米重一百二十斤故也

張氏爾岐曰歠粥三句三日始食後之食節也

胡氏培翬曰問喪云親始死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故鄰里爲之糜粥以飲食之閒傳云父母之喪既殯食粥爾雅釋言云鬻糜也郭注淖糜邢氏懿行云鬻經典省作粥既夕記云歠粥鄭注粥糜也上文餬饘郭云糜也此云淖糜然則四者同類而異名稱者糜淖者曰粥也注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者禮記喪大記及閒傳皆有朝一溢米莫一溢米之文鄭注喪大記云二十兩曰溢於粟米之法一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孔疏案律歷志黃鍾之律其實一龠合龠爲合則二十四銖合重一兩十合爲一升升重十兩二十兩則米二升與此不同者但古秤有二法說左傳者云百二十斤爲石則一

斗十二斤爲兩則一百九十二兩則一升爲十九兩有奇今一兩爲二十四銖則二十兩爲四百八十銖計十九兩有奇爲一升則總有四百六十銖八絫以成四百八十銖汪士鐸云成宜作減唯有十九銖二絫在是爲米一升二十四分之一今案說文厽部曰絫十黍之重也段氏注云十黍爲絫而五權從此起十絫爲一銖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石許作䄷禾部曰䄷百二十斤也然則依百二十斤爲石計之一斗十二斤一升當有一斤三兩四銖八絫以二十四銖爲兩計之則二十兩爲四百八十

銖一升爲四百六十銖八絫四百八十銖除去四百六十銖八絫仍有十九銖二絫在再以一升作二十四分分之每分適得十九銖二絫是四百八十銖除四百六十銖八絫爲一升仍十九銖二絫爲二十四分升之一也粟米者古九數之一鄭蓋依其法推之故彼注云粟米之法也錫恭按粟米法上甄氏說是也

曹氏元弼曰吳氏紱云二十兩曰溢者與鎰同或以如鄭注則日食米二升有奇疑於太多然古量一升當今一合五勺二撮有奇耳胡氏承珙云案古量甚小漢二斗七升當今五升四合以古之五當今之一則米一升二十四分之一不過當今二合稍贏弼案吳氏胡氏說甚是又二家謂釋文引王肅說滿手曰溢與鄭不甚相遠肅說同小爾雅一手之盛謂之溢之文然則小爾雅肅所私定此其證矣鄭誼精密肅不足論故刪著二家說

錫恭按中人之搤圍九寸二十兩曰溢鄭注皆有定準先王道揆法守固不可無定準也後儒欲以無定者易之如雷次宗之說搤王肅之說溢賈氏曹氏辨之詳矣它若敖繼公之說升據吳人之傳言疑鄭注之確詁則又不足辨者也以上釋初喪飲食

朱子曰翦屏柱楣是兩事翦屏者初時戶北向用草爲屏不翦其餘至是改而西向翦其餘草始者無柱無楣簷著於地至是乃施短柱及楣稍起其簷令稍高可作戶也

焦氏循曰案既虞之後始有楣有柱以其刪謂之堊室四字雖有梁楣而冥闇不高明故亦謂之梁闇即諒陰也其未葬之前無柱無楣但用兩木斜倚於東壁作塹堵形向西順斜倚之木以草爲屏故名倚廬高宗三年不言謂既葬居梁闇中故云高宗梁闇

胡氏培翬曰虞葬畢始祭之名既虞仍居倚廬唯翦

屛柱楣爲異

曹氏元弼曰賈疏朱子語類焦氏孟子正義皆謂倚廬無柱無楣梁闇乃施柱及楣悉與注合楊圖尤詳明指楊垂喪服圖其云臥於地爲楣者因異日所柱之楣卽此木故豫以楣名之非謂此時卽得稱楣也知者上云以一木橫於牆下倚廬北向此木於人爲縱則橫字亦豫就異日西向言之彼此相例其非謂廬有楣明矣焦氏兩木之制與楊氏小異而其云無柱無楣則與衆家皆同考楣之本誼屋前之橫木也一名檐一名梠一名櫋字皆從木說文云楣秦名屋櫋聯也是也爾雅釋宮楣謂之梁則叚以爲次棟之橫梁下施柱者凡禮經所云楣皆指此前梁也此前梁本名桴說文桴眉棟也爾雅又叚桴爲棟故云棟謂之桴釋名釋宮室云楣眉也近前各兩若面之有眉也近前兼堂前後言後亦稱前者據北堂言之前後各有兩楣者桴亦稱楣檐亦稱楣也蓋論字之本誼則正中曰棟次棟曰桴次桴曰楣論禮經用字之例則正中曰棟次棟曰楣在梁前下豎兩柱承之名前梁亦直稱梁次楣曰庪此傳之楣後亦有梁下亦有柱與本經言楣之例合而施在檐端以架起檐則幷與制

字命名之本誼合合字誼經例斷之其爲旣柱後治得名無疑故鄭注諒闇云廬有梁者所謂柱楣明未施柱時此一木之橫於地者不稱梁也程氏瑤田誤以屋之上覆者爲楣因謂倚廬爲楣其喪服足徵記引鄭注而易之云案爾雅楣謂之梁又云宗廇謂之梁蓋言屋之上覆者倚廬者廬倚東壁但一片陂陀垂之西至於地楣也卽梁也非如後世以持楹之橫木曰梁也楣不納明北戶而已屛謂楣上但結草屛蔽之初不翦旣虞乃翦其屛於是柱其楣之垂於地者而西啟戶爲是之謂柱楣云爾陳氏白虎通疏證以楊圖爲是引程說辨之云案爾雅釋宮楣謂之梁而檐亦謂之梠釋宮云檐謂之樀郭注屋梠也衆經音誼引舊注云亦楣也說文木部云楣秦名屋櫋聯也秦謂之檐楚謂之梠釋名釋宮室云楣眉也近前若面之有眉也是楣在前端與門上之楣名同而實異此柱楣當指檐端之楣謂初喪時廬戶向北以楣去牆五尺臥於地卒哭以後則柱其臥地之楣而西向開戶不得如程氏之說以楣爲屋之上覆也竊案陳氏據爾雅說文駁程是也其云以楣去牆五尺柱其臥地之楣兩楣字蓋承用楊氏之文亦預就旣柱

後言且方說楣字因文便耳非如程氏竟以倚廬爲
楣也程引爾雅宋廟謂之梁及棟梁古誼述篇引爾
雅禮經莊子諸文皆强古就已背其本誼倘楣字果
如其說則門楣止一木何以亦得楣稱乎禰故推尋
禮經之例以補陳說而申鄭誼焉錫蕃桉始作宮室疑止三架故謂前梁爲楣楣之爲言眉也厥後增成五架則謂所增者爲庪而以楣爲次棟者名禮經所傳是也或仍名庪爲楣而爲兩楣如釋名是也或庪仍楣名而別名次棟爲桴如說文是也廬之爲制三架之半也名楣適如其本初而亦不害爲次棟但三架之屋經傳無徵疑事無質附注以俟攷
曹氏又曰胡氏云此傳云既虞寢有席閒傳云既虞
卒哭苄翦不納期而小祥寢有席與此異者案鄭注

苄今之蒲苹也孔疏蒲苹爲席翦頭爲之不編納其
頭而藏於內也然則苄翦不納卽爲席矣弼案對文
則不納者爲苄翦納之者爲席散文則皆爲席此傳
於既練不言席故卽稱苄翦爲席閒傳於小祥後特
言席故先言苄翦不納以別於席徐氏乾學疑閒傳
寢有席句原在苄翦不納之上而記者脫誤然則上
文以苄翦不納寢有席分別齊衰大功者豈亦有脫
誤乎以上釋既虞居處
盛氏世佐曰朝一哭夕一哭謂哭於殯宮也自虞祭
後至小祥一年之中皆然敖云於次中爲之非敖氏日朝一哭夕一哭於次中爲之以是時既卒殯宮朝夕哭故也言而已者明次中之哭止於此異於曩之晝夜無時者也
胡氏培翬曰朝一哭夕一哭而已者既夕卒哭注云
卒哭三虞之後祭名始朝夕之閒哀至則哭至此祭
止也朝夕哭而已彼疏云始死主人哭不絕聲小斂
之後以親代哭亦不絕聲至殯後主人在廬思憶則
哭又有朝夕於阼階下哭至此爲卒哭祭唯有朝夕
哭而已今案朝一哭夕一哭乃禮制如此以既虞則
哀當減故制爲卒哭之祭以止晝夜無時之哭而但
循朝一哭夕一哭之常言而已者示不以哀致毀之

意非必孝子於既虞後除朝夕哭外便一無哀痛之
時也此等處正須善會
錫蕃桉盛氏駁敖說是也敖以既虞後朝夕哭爲
在次中故與未虞之前朝夕哭分爲二有時以一
在殯宮一在次中而褚氏管見以敖說較疏爲尤
眩則猶未悟其在次中之失也然盛氏又云是時
雖卒親友朝夕之哭而喪家朝夕之哭自若也至
於廬中思憶之哭發於孝子之情所不能已無可
卒去者但其哀少殺於初不必如未葬前之晝夜
無時耳疏云卒去廬中無時之哭亦非云而已者

見其殯宮之哭以是爲節不得非時而入中門也傳於未葬前言廬中之哭於是言殯宮之哭文互見也桉此說亦未是夫既不卒殯宮有時之哭又不卒廬中無時之哭則卒哭指誰乎盛氏亦無以自解遂謂卒親友朝夕之哭然小功以下既殯而歸見士喪禮經及注歸則各從其事豈能朝夕咸在乎小功以下且不能朝夕咸在況親友乎以卒哭爲卒親友朝夕之哭尤非禮之達例疏說其未可非也以上釋既虞哭

張氏爾岐曰練十三月之祭此日以練布爲冠服故

以名祭即小祥也既練舍外寢者注以爲堊室明非正寢但於中門外舊廬處爲屋以居而已

胡氏培翬曰既練舍外寢者古者宮室之制正寢亦曰外寢玉藻將適公所宿齊戒居外寢是也此外寢非正寢蓋謂中門外之寢爾寢字與上寢不脫經帶寢有席之寢異上寢字謂臥也此寢是有室之名鄭以喪大記及閒傳諸篇皆言既練居堊室故以外寢爲堊室注云所謂堊室也所謂即指彼文言之堊室者無飾之室喪大記曰既練居堊室孔疏堊白也方氏慤云所居之室以堊則以表哀素之心爾非致飾也記又曰既祥黝堊鄭注黝堊堊室之飾也鄭以既祥黝堊爲飾則堊室無飾明矣故白虎通云練而居堊室無飾之室是也此注云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墼爲之不塗墍所謂堊室也者周書曰惟其塗墍茨塗墍是致飾不塗墍亦謂無飾也壘集釋作纍戴氏震云纍即累字墼說文令適也爾雅瓴甋謂之甓令適與瓴甋同即甎也前此爲廬但以草爲屛蔽此則有屋又於屋下累甎爲牆故謂之室堊室亦西向開戶杜氏通典云練居之堊室在中門外屋下西向開戶嫡子在前庶子在後此言孝子喪居改變之節練後

易廬而爲堊室者也周禮宮正大喪則授廬舍辨其親疏貴賤之居鄭注親者貴者居倚廬疏者賤者居堊室又襍記曰大夫居廬士居堊室此言初遭喪而以親疏貴賤分別廬與堊室之居則三禮圖所謂廬南爲堊室者非於舊廬處爲之也

賈疏以寢門爲中門據內外皆有哭位謂其門在外內位之中也錫恭桉說文中內也今本作和也誤中門對外門言即寢門也士喪禮主人迎賓於寢門外注寢門內門也內猶中也漢中祕書亦對外言中天子五門諸侯三門則內外之中爲中大夫上二

門則對外爲中言各有當也賈疏以寢門爲中門是也而說中之誼則非故辨之

胡氏培翬曰三禮圖云以壂累三面上至屋屋以瓦覆之梭以壂累三面亦謂倚東壂爲之至室亦西向開戶錫恭按胡氏引三禮圖楊氏垂說以釋至室非也楊說承開元禮謂在東廊下則在殯堂下之廊與注在中門之外者不同楊說謂齊衰初喪所居在斬衰之廬南與傳斬衰既練所居疏云還於廬處更爲者不同楊說在東廊下夫東廊者所倚爲東壁所覆爲偏屋故累壂止三面而上至原有之偏屋與注云屋下者又不同屋下者兩下屋兩下皆有霤累壂周四面者也夫楊氏自說唐制耳不當取以釋經聶氏失考於前胡氏踵謬於後故略加疏別焉以上釋既練居處

胡氏培翬曰始食菜果者案喪大記云既葬主人疏食水飲不食菜果練而食菜果閒傳云既虞卒哭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此傳云始食者明自初喪至練以前皆不食也說文菜草之可食者菜又名蔬爾雅蔬不熟爲饉郭注凡草菜可食者通名爲蔬是也鄭注既夕云實在木曰果在地曰蓏許氏淮南注在樹曰果在地曰蓏臣瓚漢書注木上曰果地上曰蓏皆與鄭同馬氏融云果桃李屬蓏瓜瓠屬而鄭注喪大記又云果瓜桃之屬則蓏亦果矣蓏之與果蓋對文異散文通也應劭宋衷云木實曰果草實曰蓏張晏云有核曰果無核曰蓏與鄭說小異大同

程氏瑤田曰素食鄭注云復平生時食謂黍稷也賤者食稷然豐年亦得食黍良耜之詩其饟伊黍是也若稻粱二者據聘禮公食大夫禮皆加饌非平生常食居喪更何忍食故夫子斥宰我曰食夫稻於女安乎是雖既練飯素食亦必不食稻粱宜止於黍稷也素食對上疏食二食字並讀去聲顏師古匡謬正俗說素食謂但食菜果糗餌之屬無酒肉也據禮家變節漸爲降殺安得練時便復平生故食以難鄭注不知注據飯素食飯字之誼蓋指米而言非飲酒食肉之謂顏說難鄭未當程氏又云疏食者稷食也不食稻粱黍也居喪飲食變除之節初唯歠粥直不飯食已而飯疏食稷食也練然後飯素食復平生時食也平生時唯子卯稷食否則兼得飯黍黍稷兼飯平生之常故曰飯素食也然而不食粱肉佐以菜果而已故喪大記曰練而食菜果祥而食肉明乎未祥不飲酒食肉也胡氏引此而評之云程氏疏食稷食之說以解喪服傳可備一誼若以解論語之疏食則未可何也玉藻曰子卯稷食鄭注忌日貶也則居喪而稷食於禮爲宜論語有食不厭精一語則所謂飯疏食雖疏食者自指麤糲之飯言非必稷食矣錫恭按程氏疏食稷食之說卽以解喪服

喪服一 华求恕齋

傳亦不可何也黍與稷皆有虀與糲之分周禮舂人
祭祀共其齍盛之米賓客共其牢禮之米稷皆與爲
是稷亦有虀者也平生之常程氏固云黍稷兼飯矣
平生所飯黍固虀者稷亦虀者也則此既虞之疏食
與平生時食自當以糲與虀爲分不當以稷與黍爲
分稷之糲者非平生之食黍之糲者亦非平生之食
皆疏食也子卯敗食與既虞疏食不同不可以彼稷
食論此疏食胡氏猶謂人之說也至程氏謂素食無
稻粱則精粹不可易矣予故錄其
說之是者而附辨其說之末是者

敖氏繼公曰注云復平生時食則傳之飯字似當
作反錫恭校敖意平生釋素復字乃代反字者也
而飯與反音又近故云然不知傳文素字已含有
復字之誼復平生皆以釋傳之素也且傳文作飯
則見食爲米飯與上文歠粥疏食爲類若作反則

無以見食爲米飯矣不幾與食肉飲酒混乎以此
知決不作反也釋文云今本多作飰飯之爲飰猶
汳之爲汴也足證六朝本皆作飯矣敖說不可從
以上釋既練飲食

胡氏培翬曰哭無時者謂既練雖止朝夕之哭而哀
動於中則猶哭焉但不拘朝夕之時耳喪大記曰祥
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明練後猶哭也通典云
哭無時哀殺十日五日可也吳氏紱云哭無時與上
文異既殯哭晝夜無時此數而無時也既練哭無時
此疏而無時也此說得之釋練後哭

李氏如圭曰凡喪皆既虞卒哭變而受以輕服以初
喪冠之布爲衰冠降其衰一等受麻絰以葛絰其殺
五分而去一閒傳曰斬衰三升既虞卒哭受以成布
六升冠七升去麻服葛葛帶三重又曰斬衰之葛與
齊衰之麻同絞帶與冠纓齊衰用布則斬衰宜受以
布帶布纓傳曰帶視其冠則宜以七升布爲之十三
月而練又以七升之冠爲衰冠又降一等以八升布
爲之帶亦然七升者始入大功之布而以練衰謂之
功衰服問曰三年之喪既練服其功衰雜記曰三年
之喪雖功衰不弔是也閒傳曰期而小祥練冠縓緣

要絰不除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檀弓曰練葛要
絰繩屨無絇既虞卒哭之屨無文以既練用大功繩
屨差之其用齊衰藨蒯之屨乎大率斬衰既葬如齊
衰之服既練如大功之服斬衰既虞卒哭遭齊衰之
喪既練遭大功之喪乃爲之變服誼由於此二十五
月大祥除衰去杖縞冠素紕布純深衣閒傳曰又期
而大祥素縞麻衣檀弓曰祥而縞玉藻曰縞冠素紕
既祥之冠也二十七月而禫冠朝服錫恭校冠上閒疑脫纖字
傳曰中月而禫禫而纖無所不佩禫之屨無文先儒
以爲大祥白麻屨禫屨無絇禫逾月卽吉此章不言

受服之月者雜記曰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士虞大夫五諸侯七以七差之天子七月葬九虞九月而卒哭矣大夫以上旣虞而（錫恭校奪受卒服士三字）哭受服故不得定言其月數

胡氏培翬曰此篇惟大小功略言變之節餘不言者周公作經舉其大綱於五服精麤及喪期多寡之數則詳之於變除之節則略之（以上釋受服）

喪服鄭氏學卷二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父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

釋文爲父于僞反凡爲服之例放此意求之

疏周公設經上陳其服下列其人卽此文父已下是爲其人服上之服者也先陳父者此章恩誼並設忠臣出孝子之門誼由恩出故先言父也又下文諸侯爲天子妻爲夫妾爲君之等皆兼舉著服之人於上乃言所爲之人於下若然此父與君直單舉所爲之人者餘者若直言天子臣皆爲天子故舉諸侯也若直言夫則妾於君體敵（曹氏元弼曰體上脫雖非二字）亦有夫誼妾爲君若直言君與前臣爲君文不殊已外亦皆嫌疑故兼舉著服之人子爲父臣爲君二者無嫌疑故單舉所爲之人而已云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者言何以者問比例以父母恩愛等母則在齊衰父則入於斬比並不例故問何以斬不齊衰答云父至尊者天無二日家無二尊父是一家之尊尊中至極故爲之斬也

孔氏穎達曰父母之喪無問天子及士庶人其服並

同（中庸疏）

李氏如圭曰嫡孫爲祖亦然下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爲此也（錫恭案爲當作謂）

欽定義疏聖人觀天時之變易察人事之始終送死有已復生有節酌五等之服爲一定之期其制以期爲斷於至尊者加隆焉則倍之倍之則再期再期三年也子之所天者父臣之所天者君婦之所天者夫皆隆以三年三綱明而人紀舉矣其餘則自是以衰

高氏愈曰天子天下之尊君一國之尊父一家之尊故喪服之敘始此然不以天子先父者天之生物使之一本有父子然後有君臣喪服皆從一本而推故不得以天子先父也

胡氏匡衷曰喪服四制曰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君服資父而定故先父也

吳氏廷華曰父母家之嚴君而父又尊於母故曰至尊不言恩者父母之恩等也（錫恭案父不言至親而但言至尊者以斬衰三年由至尊而加隆故也）

胡氏培翬曰下諸侯爲天子是先言服之之人而後言所服之人此單言所服之人者喪服一經凡所服者同而服之者有異則兼言服之之人若服之者亦同則不必言服之之人子之於父無論適庶其服並同故但言父而不必言子爲父也下單言所服者倣此（錫恭案喪父三年從無異誼中庸曰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然母猶以其有適庶而異而父并不以適庶有分庶子之子喪父不殺故小記云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也惟雜記注云士服縷如三升有半而三升微有區別然猶是三升則固同也不害爲無貴賤一也）

通典君父乖離不知死亡服議魏劉德問田瓊曰失君父終身不得者其臣子當得婚否瓊荅曰昔許叔重作五經異誼已設此疑鄭某駁云若終身不除是絶祖嗣也除而成婚違禮適權也　晉博士徐宣瑜云君亡宜從公羊窮舟車人履所至不得者按代子即位鄭某注云君父亡令臣子心喪終身深所甚惑心喪是也終身非也謂從某心喪可也荀組云至父年及壽限（中壽百歲）行喪制服立宗廟於事爲長禮無終身之制

又父母乖離知死亡及不知死亡服議晉蔡謨曰甲父爲散騎侍郎在洛軍覆奔成皐病亡一子相隨殯葬如禮甲先與母弟避地江南聞喪行服三年而除道險未得奔墓而其弟成婚或謂服可除不宜以婚者謨以爲凶哀之制除則吉樂之事行矣且男女之會禮之所急故小功卒哭可以娶妻三年之喪吉祭

而復寢魯文以祥月而練脩晉文未葬喪而納宗春
秋左氏傳曰婦養姑者也又曰娶元妃以奉粢盛由
此言娶妻者所爲誼大矣所奉事重矣又夫冠者加
已之服耳非若婚娶有事親奉宗廟繼嗣之事而冠
有金石之樂婚則三日不舉金石之樂孰若不舉之
戚加己之事孰若奉親之重今譏其婚而許其冠斯
何誼也不亦乖乎又曰或疑甲省墓稽留者謨以爲
奔墓者雖孝子罔極之情然（下刪五字）非亡身之所也故
禮奔喪不以夜行避危害也今中州喪亂道路險絕
墳墓毀發名家人士皆有之而無一人致身者蓋以

路險體弱有危亡之憂非孝子之道故也而曾無譏
責何至甲獨云不可乎且甲尋已致身非如不赴之
人也塋兆平安非如毀發之難也又是時甲母篤病
營醫藥而不可違闕侍養投身危險必貽老母憂勤
哉昔鄭有尉止之亂子西子產父死於朝子西不儆
而先赴見譏於典籍子產成列而後出見善於春秋
此經典之明義也按吳雷思進參太傅軍事亡在新
汲爲賊焚燒失喪其子不得奔迎禮云久喪不葬主
人不變者謂停柩在殯者耳不得施於所聞左丞熊
遠啟云父母死河北賊中如襄國平陽可依此制如

王化所被人跡所及可往而不往非以篤孝道也詩
人喪馬猶求之林下不得漫依東關吳平之初如此
例皆詣東關尋求唯桓陵不往求宋岱不迎母並加
清議今爲其制且有準則又司徒李允祖父敏浮海
避公孫度不知存亡尋求積年不得允父見鄉里與
父同年者亡乃制服徐景山勸娶而生允劉智釋疑
曰遇亂離析計父母之年已過百年可終卒矣而不
得音問計同邑里同年者於其死日便制喪服或以
爲終身或不許者如何智荅曰父母生死未定則凶
服不宜在身繼祀爲重然則言不宜制服必繼代祀

者吾以爲得之矣凡服喪而無哀容得以不孝譏之
處厭降不得服其親而哀情至者吾得以孝篤稱之
雖（錫恭案此下有脫文）虞喜通疑云或以當終身服喪如是曾
閔所能僅行非凡人之所逮也謂宜三年求之不得
乃制服居廬祥禫而除孔衍乖離論曰聖人制禮以
爲經常之教宜備有其文以辨彰其誼卽今代父子
乖離不知自處之宜情至者哀過於有凶情薄者習
於無別此人倫大事禮所宜明謂莫測存亡則名不
定名不定不可爲制孝子憂危在心念至則然矣自
然之情必有降殺故五服之章以周月爲節況不聞

凶何得過之雖終身不知存亡無緣更重於三年之喪也故聖人不別爲其制也御史中丞劉隗奏上諸軍敗亡失父母未知吉凶者不得榮宮歡樂皆使心喪有犯君子廢小人戮　東晉元帝建武元年征南大將軍王敦上言自頃中原喪亂父子生乖或喪靈客寄奔迎阻隔而皆制服將向十載終身行喪非禮所許稱之者雖空絕娉娶昔東關之役事同今日三年之後不廢婚宦荀南北圯絕非人力所及者宜使三年喪畢率由舊典也太常賀循上尚書二親生離吉凶未分服喪則凶事未據從吉則疑於不存心憂居素蓋出人情非官制所裁也右丞蔡謨引奔喪禮有除喪而後歸則未有除服之文也宜申明告下若直據東關之事非聖人所行恐不足以釋疑也循重議禮奔喪除而後歸者自謂喪葬如禮限於君命者耳若屍靈不收葬禮不成則在家與在遠俱不得除也況或必須求覓以其喪禮待已而成者耶若別以爲誼未足以服人心也直以禍難未銷不可終身居服故隨時立制爲之誼斷使依東關故事大將軍上事謂可從也帝告下曰若亡於賊難求索理絕者皆依東關故事行喪三年而除不得從未葬之例也唯

親生離吉凶未定心憂居素出自人情如此者非官制所裁普下奉行中郎李幹白上父母分迸不知所在今妻亡不婚吉事不接丞相王導上幹情事難奪可更選代詔曰前敦循所爲唯聞哀不得奔者作制如李幹比竟未決之宜急議定荀組表曰有六親相失及不知父母沒地者以未指得死亡之間沒地處所情慮無異然以未審指的希萬一之存未忍舉哀則有終身之戚不涉吉事或惟一身承一宗之重傳祖考遺體無心婚娶遂令宗嗣絕滅於一人又犯不孝莫大之罪此實難處然臣猶謂此非聖人不以死傷生之教也西路粗通誼無音問殯可知矣但不了死地耳如此之徒宜以王法斷之令舉哀制服勤三年（錫恭案勤字衍文）凶不過三年此近亡於禮者之禮也詔曰組所陳不知父母存亡者令行服此於有情其尚有疑然要當詳議此理令可經通不得以難安隱而直爾置之皆一代事理道所宜先明杜夷議曰荀組雖慮宗允永絕魂靈餒而莫祀亦何可不念父母之或餬口於四方或已死而不服視死猶生也或云死而服之（錫恭案云當作未）視生猶死也恐視死猶生賢於視生猶死也且又死之與生非意所度春秋甲戌己丑

陳侯鮑卒信則傳信疑則傳疑謂此宜疑之以避不敏博士江泉議流迸離隔便令行喪按舊事未覩其例昔宰咺致賵春秋譏其豫凶事子路赴衛仲尼雖知必死須使者至而哭之然則吉凶事大存亡應審方今王道始通各令尋求之理盡乃後行喪於禮未失虞預議曰子當越他境以求其舟楫所經人跡所至可前而進見難而退若山川之險非身所涉雖欲浸命則孝道不全宜廢榮利之勢居憔悴之慼此慘怛之行表德誼之所先也征西司馬王愆期議今雖父子分乖存亡不定昔宋岱與母離隔吳平其母尚

存推此安可必其無冀乎故先明授受不廢謂宜使婚宦及時也孫綽議云三千之責莫大於不祀之痛必俟河淸而婚或有絕嗣之門矣虞譚議曰諸失父母者疑行服之制以禮除喪而歸未奔者無不除之制若廢祭絕祀皆不可行宜詳條制萬代可述蔡謨議父子流離存亡未分吉凶無問人道不可終凶宜制立權禮其過盛年之女可聽許嫁其男宜尋求理極道窮乃得娉娶魯文公以大祥之月納幣於齊春秋善之傳曰孝也今乖離之子不廢婚禮而末俗多有歡宴之會致貽譏議以成疑惑今愼行之士莫知所從求下禮官考詳永爲典式博士環濟議云春秋之誼納室養姑承繼宗祀娉納事在可許仕進須候清平

錫恭案通典引鄭君駁異誼言除而不言始服蓋父母初失之時旣絕尋求之理便當制服後世嫌於豫凶事故劉氏智云父母死生未定凶服不宜在身然死而傳喪者以喪爲棄亡之辭父母雖全存於彼子已亡父母於此安得不哀痛在心而衰絰在身乎荀組託始於中壽百歲李充之父託始於與父同里同年者亡夫三年之恩疾矣非虛加

之也奚必有所託而后始哉

又案敖氏繼公以此爲主於士禮大夫以上亦存焉蓋以高堂生所傳稱此經爲士禮故也然所以傳士禮者攷大戴篇次開卷七篇皆士禮故因以名之非謂全經皆士禮也而愚卽因大戴篇次以見喪服非主於士何也大戴氏之意先卑後尊士禮最前大夫禮次之諸侯禮天子禮又次之而喪服乃居於末是謂喪服統天子至於庶人也何得云主於士禮乎敖之爲此說陰以破上注天子以下死而相喪之誼也然已先無可據之地適以形

鄭誼之不可攻而已餘見篇首盛氏世佐說

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

白虎通曰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何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臣之於君猶子之於父明至尊臣子之誼也

馬氏融曰天下所尊故曰至尊也通典卷八十一錫恭案曲禮云君天下曰天子故曰天下所尊

疏此文在父下君上者以下文君中雖言天子兼有諸侯及大夫此天子不兼餘君君中最尊上故特著文於上也傳曰天子至尊也不發問而直荅之者誼可知故直荅而云天子至尊同於父也錫恭案胡氏正誼釋傳云此不發問而直以誼釋之也辭尤簡當

李氏如圭曰諸侯爲天子斬衰爲王后齊衰畧誼曰斬衰服父之誼也爲王后齊衰服母之誼以爲君之妻故服期也諸侯之夫人爲天子婦人爲夫之君齊衰不杖期服問曰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外宗爲君亦期也服問又曰世子不爲天子服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太子如士服諸侯世子世國卿大夫不世爵故其服異也

欽定義疏諸侯謂分封列國者其仕於王朝之卿大夫士爲天子服亦同經但言諸侯爲天子而王朝之卿大夫士爲天子服斬衰則統於下文君一條內矣此另列諸侯爲天子者以諸侯天子皆君恐疑於不必如君臣之服故特著之也

孔氏廣森曰喪服傳三言至尊而意各有當君至尊也是對父至尊爲言方喪三年同之於父夫至尊也是對妻至親爲言親者則期尊者則三年也錫恭案此二語是制服之通例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又以見天子尊絕於上唯諸侯乃得如父服服之自餘陪臣庶民並不敢同斬衰所以釋經諸侯爲三字而大夫總衰之誼已包其中矣古人文簡而探有如此者

蔡氏德晉曰天子之喪凡畿內公卿大夫士固皆爲天子服斬衰諸侯雖各君其國然於天子則猶是守土之臣也故亦爲天子服斬衰唯諸侯世子不爲天子服以遠嫌也諸侯之大夫爲天王總衰以自有君也

錫恭案周禮司服凡喪爲天王斬衰云凡則兼諸侯諸臣也此經諸侯爲天子下別言君注云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則此諸侯不兼諸臣而王朝之卿大夫士統於下文君中矣且天子

對諸侯之偁故曰君天下曰天子乃徐氏乾學引周禮疏而云諸侯謂分封列國者諸臣則仕於王朝卿大夫士也其中有寰內諸侯故禮但言諸侯爲天子而諸臣統於其中案徐氏不顧下文君中有天子其說非矣吳氏廷華因云特言天子者尊王不與餘君等也蓋以破下節注誼而其謬實自徐氏啟之

又案詩臣工箋諸侯來朝天子有不純臣之誼此自天子言之也若諸侯自對乎天子實全乎爲臣之誼經以此居臣服之首傳云至尊而純臣之誼著矣以上釋經傳

通典引鄭君變除云臣爲君不纚笄不徒跣錫恭案通典先引大戴變除多始死深衣素冠其餘與子爲父同十三字攷既夕記注爲父始死亦即深衣則鄭誼與大戴不同故今不錄大戴說

陳氏立曰臣子之異唯纚笄徒跣也陳氏又曰臣爲君不禫錫恭案朱子於此尚不敢輕爲之說今且闕疑以上釋服之異於父者此經居臣爲君之首故統言臣爲君者錄於此

王制正義案異誼公羊說天王喪赴者至諸侯哭雖有父母之喪越紼而行事葬畢乃還左氏說王喪赴者至諸侯既哭問故遂服斬衰使上卿弔上卿會葬

經書叔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以爲得禮許慎謹案易下邳傳其容說盧氏文弨曰傳其當作侍其其覆姓也諸侯在千里內皆奔喪千里外不奔喪若同姓千里外猶奔喪親親也容說爲近禮通典引異誼云案左氏之說諸侯藩衛之臣不得棄其封守諸侯千里之內奔千里之外不奔四方不可空虛故遣大夫也鄭駮之云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尊卑有差案魯夫人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賵毛伯來會葬傳曰禮也襄王崩叔孫得臣如周葬襄王通典有則傳無言焉五字天子於魯既含且賵又會葬爲得禮則是魯於天子一大夫會爲不得禮可知又左傳云鄭游吉云靈王之喪我先君

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不討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明文說左氏者云諸侯不得棄其所守奔喪自違其傳同姓雖千里外奔喪又與禮乖

通典異誼云大鴻臚眭生說眭音雖諸侯踰年卽位乃奔天子喪春秋之誼未踰年君死不成以人君禮言王者未加其禮故諸侯亦不得供其禮於王者相報也許氏又案禮不得以私廢公卑廢尊如禮得奔喪今以私喪廢奔天子之喪非也又入臣之誼不得校計天子未加禮於我亦執之不加禮也眭生之說非

也鄭某案孝經資於事父以事君言能爲人子乃能爲人臣也服問嗣子不爲天子服此則嫌欲速不一於父也喪服四制曰門內之治恩掩誼門外之治誼斷恩此言在父則爲父在君則爲君也春秋莊三十二年子般卒時父未葬也子者繫於父之稱也言卒不言崩（錫恭案崩當作薨）未成君也未成君猶繫於父則當從門內之治恩掩誼禮者在於所處此何以私廢公何以卑廢尊

白虎通曰王者崩諸侯悉奔喪何臣子悲哀慟怛無不欲觀君父之棺柩盡悲哀者也又爲天子守蕃不可頓空矣故分爲三部有始死先奔者有得中來盡其哀者（陳氏立曰得中疑宜爲殯中）有得會喪奉送君者七月之閒諸侯有在京師親供臣子之事者有號泣悲哀奔走道路者有居其國哭痛思慕竭盡所供以助喪事者是四海之內咸悲臣下若喪考妣之誼也葬有會者親疏遠近盡至親親之誼也童子諸侯不朝而來奔喪者何明臣子於其君父非有老少也亦因喪質無般旋之禮但盡悲哀而已　又曰諸侯有親喪聞天子崩奔喪者何屈己親親猶尊尊之誼也春秋傳曰天子記崩不記葬者必其時葬也諸侯記葬不必有時諸侯爲有天子喪尚奔（陳氏立曰宜爲當奔）不得必以其時葬也（錫恭案此公羊誼）

陳氏立曰定元年穀梁傳周人有喪魯人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君至尊也去父之殯而往弔猶不敢況未殯而臨諸臣乎則穀梁說自以葬後嗣子始得奔喪也故通典引通誼云凡奔喪近者先聞先還遠者後聞後還諸侯未葬嗣子聞天子崩不奔喪王者制禮緣人心而爲之節文孝子之恩不忍去棺柩故不使奔也劉氏習穀梁春秋故也

錫恭案諸侯聞天子喪左氏公羊穀梁皆以爲當奔鄭君本之以駁說左氏者之謬諸侯有父喪者公羊說父雖未葬亦奔天子之喪穀梁說父在殯則不奔眭生說未踰年則不奔許氏異誼非眭生說鄭君駁許氏說而不盡從眭生其以子般卒父未葬爲言從穀梁說也若未踰年則與未葬不同容有踰年而未葬者矣惟先儒皆言父喪在殯未知母喪在殯得同否當攷（以上附釋諸侯奔天子喪）

君傳曰君至尊也注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

疏臣爲之服此君內兼有諸侯及大夫故文在天子下鄭注曲禮云臣無君猶無天則君者臣之天故亦同之於父爲至尊但誼故還著誼服也　注　卿大夫承天子諸侯則天子諸侯之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案周禮載師云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畺地是天子卿大夫有地者若魯國季孫氏有費邑叔孫氏有郈邑孟孫氏有郕邑晉國三家亦皆有韓魏趙之邑是諸侯之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以其有地則有臣故也天子不言公與孤諸侯大國亦有孤鄭不言者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則大夫中含之也但士無臣雖有地不得君稱故僕隸等爲其長弔服加麻不服斬也

李氏如圭曰喪服四制曰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爲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門內之治恩揜誼門外之治誼斷恩（原校案原本脱誼斷二字今補）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貴貴尊尊誼之大者也故爲君亦斬衰三年以誼制者也尊尊謂天子諸侯貴貴謂卿大夫君也下傳曰卿大夫君謂有地者士卑無臣士虞禮賓執事者如弔服祝澡葛經帶則士之官屬爲其長弔服而加麻耳

凡與國君爲族親者不敢以輕服服君小記曰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

欽定義疏此指現在居官食祿者言之其未委摯及仕焉而已者不在此數以下經庶人爲國君幷舊君數條合觀之則臣之分別而制服輕重之意見矣

胡氏培翬曰注云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者上經爲天子止據諸侯言其天子畿內之臣公卿大夫士爲天子俱在此條內故知君中兼有天子也又謂卿大夫有地者爲君者據下傳云君謂有地者也地謂采地若周禮家邑小都大都及列國卿大夫食邑之類禮運曰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三者皆有君誼也馬氏融釋此傳云君一國所尊也故曰至尊是專據諸侯言之不及鄭誼之精矣

錫恭案君兼天子諸侯及有地卿大夫爲天子斬者畿內公卿大夫士及有親屬之男女無爵或在他國者而并及列國之諸侯爲諸侯斬者境內卿大夫士及有親屬之男女無爵或在他國者卿大夫不臣其親屬爲之斬者惟仕於其家者耳諸侯爲天子在上經公士大夫之衆臣在下經其餘則

皆此經所該也以上總釋天子諸侯卿大夫君

通典晉尚書問天子崩於今臺書令史以上皆爲服斬衰之服否博士卞摧應琳議禮命士以上皆服斬臺書令史列職天朝皆應服斬　魏晉故事云又問諸二千石長吏見在京城皆應制服否博士卞摧楊雍應琳等上云禮臣爲君斬衰自士以上見任官者皆應制服

通典晉謝沈荅張祖高曰朝廷之士服天王斬衰禮之明文也邑宰外任之士居堊室制周錫恭案雜記注士居堊室謂邑宰也朝廷之士亦居廬此但言居處不同耳非謂居堊室者卽當齊衰期也

謝氏謂居堊室制周恐誤以上釋王朝之臣爲天子

徐氏乾學曰服問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注大夫不世子不嫌也乾學案諸侯世及大夫不繼世故諸侯爲天子三年而世子不爲天子服遠嫌也大夫士皆爲君服斬而大夫之適子得如士服不嫌也

黃先生曰李如圭云男子爲君爲長子猶有斬服婦人則惟於所天服斬故傳每連言婦人不貳斬以別之鄭氏言內宗外宗爲君服斬非也服問曰君爲天

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夫人爲天子期則外宗爲君亦期矣雜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是內宗外宗之服不異也所謂與諸侯爲兄弟服斬者自爲男子牛文婦人不貳斬何誼而以斬服服君乎爲夫之君自應服期其異者內宗外宗并服夫人猶之仕焉而已者并服小君耳以周案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不杖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據士庶立文以該大夫傳連言婦人不貳斬專指父言初不關君與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傳言男子不貳斬同亦止據士庶之女以該大夫而君之內外宗其誼自別如謂內外宗一從爲夫之君則與國人無異既屬可疑且或內外宗在家未嫁又將何服如以私服服至尊則與不以戚戚君之誼戾如依與君有服皆斬之例則爲父爲君亦貳斬矣以彼決此疑竇滋益須知喪服傳所言原不爲君之內外宗者發不必泥也錫恭案此駁李氏集釋說也李氏說繼則鄭君謂內宗外宗爲君服斬之誼著矣

喪服小記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注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爲親不敢以輕服服之言諸侯者明雖在異國猶來爲三年也孔疏以在異國爲未仕

則謂已仕者不當服斬嫌二君也錫恭案古者重宗國陳公子完在齊自稱羈旅之臣秦公子鍼在晉稱秦君曰寡君服屬之親在異國無不服宗國君之理若服之以本服則嫌尊同也無不爲宗國君服斬之理且注云來爲三年來字非虛設其仕者必當致仕奔喪既致仕則所仕異國之君成舊君矣無嫌二君也

雜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注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爲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從母皆是也內宗

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爲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爲國君疏以經云君夫人則君夫人者是國人所偁號故知嫁於國中國外當云諸侯此等內宗外宗熊氏云雖嫁在他國皆爲本國諸侯服斬也今依用之若賀循譙周之等云在巳國則得爲君服斬夫人齊衰若在他國則不得也今並存焉錫恭案賀氏循等說非也小記云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此獨非與諸侯爲兄弟者乎喪服小傳功以下爲兄弟釋親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如之何其不服斬也注所以云國中者孔疏善矣而又台二誼一對嫁於他國諸侯尊同得服其親服一因兼解內宗而人臣不外取故云嫁於國中也然外宗或在他國熊氏所云補注誼所未備況後世失禮內宗亦容嫁他國臣民案喪服傳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故爲昆弟之爲父後者服期爲大宗齊衰三月夫爲宗子服尊服而爲其君可不斬乎本無服者不在此例賀氏等說雖不並存可也以上釋爲諸侯

褚氏寅亮曰傳文明以有地者爲君故注本以釋經蓋有地則當世守誼與有國者等與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不同服斬宜矣士既無地雖爲其臣安得

服斬如皁臣輿輿臣隸名亦臣也而豈遽爲之服斬乎傳言公士大夫之無地者雖有臣亦不爲服斬也公士大夫且然況於士乎錫恭案敖繼公曰諸侯及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曰君此爲之服諸侯則其大夫士也公卿大夫士則其貴臣也敖說以此經君兼士與注立異褚氏此條匡敖謬也褚氏於此下云或疑弔服加麻爲太輕郎不服斬亦當齊衰三月大者衰三月則疑於有地者之民矣故不制此服錫恭案齊衰三月庶人爲國君之服也大夫雖有地其地之民不爲大夫服辟正君也今曰疑於有地者之民似大夫有地者其地之民本爲大夫服語嫌微混故刪之

鄭氏珍曰注必數天子者以上經諸侯爲天子止是畿外五等諸侯其畿內之卿大夫士爲天子須在此經君內也不數士者士無地則無臣不得君稱也敖

氏云諸侯及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曰君刪去天子則王臣爲天子之服不見於經其增入士葢以破下傳君謂有采地者及鄭氏士卑無臣之說而主謂公卿大夫士皆得有臣稱君不論有地無地愚謂卿大夫有地有采地也惟有采地則署中邑中分職任事須有常司合官職於外朝合家事於內朝晨揖家朝乃適公所葢自成爲君也此等卿大夫後即致仕而采地仍在祿厚賦多家事不改其臣者自如爲斬應無殊焉苟無采地即爵爲卿大夫其當官而卒署中室老以下自應服斬若已休致則家臣之具未必如在官時其曾爲臣者去之他所覘此卿大夫爲舊君矣應從齊衰三月然觀孔子仕大夫公西爲使原思爲宰皆以弟子任事及後不爲大夫原思輩雖是舊臣亦未聞服以齊衰三月可見無地之卿大夫暫仕暫已其相家事給使令不過令子弟兼攝論其伏事未始非臣而其長要與受地自成爲君者異矣至士止有士田不得受采自然無臣或以士禮冠昏喪祭多用私臣之處疑士不應無臣不知士於平時未嘗無助知家事與供役者所謂隸子弟也及行禮事更需多人想必擇親屬能者爲之所謂有司及私臣也

以其分庀職事故不得不破以官司名目若宰士冠若老士昏若史若甸人管人冢人筮人卜人外御士喪雍正特牲等豈實有此臣哉迨事畢而所謂有司私臣者仍皆親屬而已即如顏曾閔冉並未一仕貧士家風有何臣僕豈其都不行禮行禮豈都無諸臣者分職其事儻一爲彼執事即須稱之曰君爲服斬衰三年恐無是理故君謂有地者之傳及鄭氏士卑無臣之說決不可易後人徑妄改之非也疏言士雖有地不得君稱亦失注意有地即有臣稱君士固不得受采也其云爲其長弔服加麻雖謂士之僕隸等其實卿

大夫無地者亦同

夏氏炘曰經既出諸侯爲天子又復出君則此君兼諸侯以下言之注因下經公士大夫之衆臣爲其君布帶繩屨傳以君謂有地者釋之故於天子諸侯下補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而後經誼始顯傳與注釋君皆不及士葢公卿大夫或有采地或無采地有采地者父死子繼世守其地如諸侯之傳國然謂之嗣君注云君嗣君也其臣或爲室老或爲邑宰如諸侯之臣服事於諸侯故皆爲之斬衰其無采地者既無土可傳但有室老而無邑宰不能比於有地道之尊故臣不

爲之斬衰以尊未全乎君也至於士既無地又無臣故傳與注俱不數之賈疏守士無臣之注而曰雖有地不得君稱不知無臣由於無地豈有有地而無臣者爲士有地之說者不過見王制紀采邑有元士視附庸及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而已不知鄭注王制明云殷制卽孟子元士視子男亦周初所沿殷制周禮載師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畺地注云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此所謂三等采地士安得有采地也春秋之侯國若魯季孫有費叔孫有郈孟孫

有郕晉國三家有韓趙魏皆卿大夫不見士有采邑則士無地明矣至於有田則祭無田則薦此田謂圭田也殷制大夫士圭田賜之則有不賜則無故王制云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周制卿以下必有圭田故孟子云惟士無田則亦不祭此士泛言之謂所士者不仕則無田無田則不得祭也上文云諸侯耕助指藉田而言則士之田爲圭田可知至於孔仲達禮記疏謂士有地者祭特牲無地者祭特豚又釋士喪禮有薦新如朔奠謂有地之士皆曲說不足爲據敖繼公又謂公卿大夫士有臣者皆謂之君彼徒見特牲記有私臣門東北面西上士喪禮讀賵有主人之史以別乎公史故遂謂士亦有臣不知鄭大射及司裘注皆云士無臣敖豈未讀特牲記有私臣之文乎蓋士之臣有二等一謂之有司鄭注士冠禮云有司羣吏有事者謂主人之吏所自辟除府史以下今時卒吏及假吏是也其餘筮人卦者宗人之類鄭皆以有司釋之是士以府史之類爲臣也一以子弟爲之左傳士有隸子弟服虔注士卑自以其子弟爲僕隸是也府史之類卽庶人在官者爲天子見檀弓疏諸侯見喪服齊衰三月爲大夫士無文斷不爲士服斬衰服

矣士之子弟各以親疏爲服亦不服斬衰可知蓋士卑無地雖有私臣之屬非有地之公卿可比故曰士無臣凡左傳所云士臣皂魯語所云士臣陪乘皆借臣之名呼之非眞如公卿大夫有地者之臣也孔子於魯爲大夫然非孟仲季臧孫之比故以無臣而爲有臣責子路不僅致仕之大夫爲無臣也反覆核之益知傳注之確

曹氏元弼曰繼公與注立異以此經之君爲兼士士亦有臣有臣者皆曰君吳氏紱云賈疏謂士無臣然特牲記私臣門東北面西上則士自有臣敖氏兼士

言之於誼爲合又緦麻章爲貴臣服緦大夫無緦服則爲貴臣服者必士也士之有臣可見矣竊案疏士無臣之說本緦麻章貴臣貴妾注注以爲貴臣服者爲大夫也特牲士禮有私臣者謂暫爲臣屬者與天子諸侯卿大夫有地者之臣絕不同不得援以爲士有臣之證論語子罕篇云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鄭君注云孔子嘗爲大夫故子路欲使弟子行其臣之禮又曰病閒曰久矣哉由之行詐也無臣而謂有臣注云大夫退死葬以士禮致仕以大夫禮葬劉氏寶楠正誼云夫子去魯是退當以士禮葬今子路用

大夫之禮故夫子責之案據此則大夫有臣士無臣明矣鄭君士無臣之誼實本夫子之事與其言確不可易又孝經於天子諸侯大夫言爭臣於士言爭友本賈疏曲禮於大夫言世臣於士言家相家相之名可通於大夫之臣世臣之名不可通於士之僕隸皆謂士無臣也蓋以士對大夫以上言則必曰無臣論語孝經曲禮及本經鄭注是也不對大夫以上言則隸亦稱臣特牲記是也言各有當不可執一然雖稱臣而與定爲臣者終絕殊決不得服斬當如疏所云弔服加麻褚氏云有地則當世守誼與有國者等與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不同

服斬宜矣士既無地雖爲其臣安得服斬竊案士之臣正所謂暫時涖官而爲其臣屬者君臣人倫之大服以定倫既不服斬則臣誼不定卽可謂之無臣故士之臣在他經散文或稱臣在喪服經則決無稱臣者貴臣貴妾之服屬大夫無疑若屬士則臣爲君弔服君爲臣緦於誼安乎至以大夫爲庶母無服而爲貴妾緦爲嫌則又不然庶母之無服大夫降期以下之常也依大夫降期以下之常則妾固當無服但貴妾之服不當與庶母對言當與貴臣對言大夫有君道內官外官一體貴臣既服緦故貴妾亦服緦猶天

子之三夫人九嬪視三公九卿諸侯世婦視大夫也服則皆服不服則皆不服大夫之服貴臣所以別於天子諸侯之正君也後人失其比例乃以庶母相提並論不知聖人制禮初未敢以庶母與妾較輕重則固無嫌也張氏爾岐沈氏凌氏皆合士爲庶母貴臣貴妾爲一節又據以爲士有臣之證胡氏匡衷說與吳氏略同皆誤盛氏云案特牲禮士亦有私臣但分卑不足以君之故其臣不爲服斬也夫既不足以君之則有臣與無臣同是以論語直云無臣而鄭卽本以注禮經豈相違哉互詳緦麻章貴臣貴妾下以上釋大

夫君及士無臣
通典後漢安帝崩亢北鄉侯未踰年薨以王禮葬於
春秋何譏也何休荅曰春秋未踰年魯君子野卒降
成君稱子從大夫禮可也錫恭案莊公三十二年公羊傳注未踰年之君禮臣下無服示一年不二君也疏喪服不杖章內有君之長子臣下猶服之況爲嗣君而言無服者以爲長子之時臣下從君而服其爲嗣君則無從服之誼是以知其無服矣疏申劭公之譏頗精疏又云作君長子之時其臣皆吉故得爲之服期若作未踰年之君臣下皆爲前君服斬甯得更爲之服若還服期則是廢重服輕案此說不然果有服也有兼服之禮服輕自不廢重也特以無從服之譏故不服耳○又案未踰年之君有子而死子嗣立爲君君當從嗣君兼服君之父然嗣君亦未踰年未成君也其從服與否須攷○此條附釋末成君無服

父爲長子注不言適子通上下也亦言立適以長張氏湄識誤改適爲嫡
傳曰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注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
釋文長子丁丈反後長子長殤皆同　言嫡本又作適同丁狄反盧氏文弨曰集釋本作適注同陸氏於後適子始作適云後除適人之類可以意求之其實於此卽當作適爲正張湄過泥釋文殊不必錫恭案士禮居影宋嚴州本作適適字在注盧氏何得云注同注乃下字之誤指下文立適言又案盧氏別撰禮經詳校正作下同　所傳丈專反　與禰乃禮反
疏君父尊外次長子之重故其文在此注言長子通上下則適子之號唯據大夫士不通天子諸侯若言大子亦不通上下案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鄭注云言妻見大夫已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則大子下及大夫之子不通士錫恭案服問注通大夫以下者謂記言夫人而又言妻也因妻通大夫以下則三人皆通大夫以下可知孔氏彼疏以適子易大子則大子似不下及大夫之子矣俟攷若言世子亦不通上下唯據天子諸侯之子是以鄭云不言適子通上下非直長子得通上下

冢子亦通上下故內則云冢子則大牢注云冢子猶言長子通於下也是冢子亦通上下也云亦言立適以長者欲見適妻所生皆名適子第一子死也盧氏文弨曰也衍則取適妻所生第二長者立之亦名長子若言適子唯據第一者若云長子通立適以長故也傳云何以者亦是問比例以其俱是子不杖章父爲衆子期此章長子則爲之三年故發何以之傳也不問斬而問三年者斬重而三年輕長子非尊極故舉輕以問之輕者尙問明重者可知故舉輕以明重也云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者此是荅辭也以其父祖

適適祖承爲上已又是適承之於後故云正體於上錫恭案賈氏以繼祖之適乃得爲長子三年故云然與鄭誼微不合云又乃將所傳重者爲宗廟主是有此二事乃得三年云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者此明適適相承故須繼祖乃得爲長子三年也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者經云繼祖卽是爲祖後乃得爲長子三年鄭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不同者周之道有適子無適孫適孫猶同庶孫之例要適子死後乃立適孫乃得爲長子三年是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也吳氏紱曰祖在則父不得爲長子三年以孫未爲適也所謂有適子者無適孫也若適子死立適孫則爲長子三年者何人乎賈氏蓋失檢錫恭案賈疏之意以父是祖之適已爲父之後卽爲祖之後父已沒故已得繼祖若父尚在已不得繼祖以由祖言之有適子者無適孫故也適子指父適孫謂已賈氏欲全繼祖之誼故爲此曲說程氏胡氏曹氏辨之詳矣吳說失疏意不足難賈氏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者解經正體於上盧氏詳校引吳氏紱云此釋傳耳而疏目之爲經凡傳記亦稱爲經疏家之常又云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者釋經傳重也云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者謂兄得爲父後者是適子其弟則是庶子是爲父後者之弟不得爲長子三年此鄭據初而言其實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也云言庶者遠別之也者庶子妾子之號適妻所生第二者是衆子今同名庶子遠

別於長子故與妾子同號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祭法云適士二廟官師一廟鄭注云官師中下之士祖禰共廟則此容祖禰共廟據官師而言若然小記所云祖禰并言者是適士二廟者也祖禰共廟不言禰直言祖舉尊而言也鄭注小記云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者鄭前有馬融之等解爲長子五世鄭以誼推之已身繼祖與禰通已三世卽得爲長子斬長子唯四世不待五世也此微破先師馬融之誼也以融是先師故不正言而云不必而已也若然雖承重不得三年有四種一則正體不得傳重謂適子有廢疾不堪主宗廟也二則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三則體而不正立庶子爲後是也四則正而不體立適孫爲後是也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鄭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婦既小功不大功則夫死亦不三年期可知也通典譙周五經然否曰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也此但別庶子而不言不繼祖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爲不繼祖合而言之也劉智釋疑亦同此譙晉虞喜廣林難譙周曰禮文三發二言繼祖一言連禰如但繼禰則應三年何緣須祖煩而失要合子於父舍徑就迂非事實也然則繼祖者必繼禰繼禰者不必繼祖今連禰於祖以已繼之是繼祖者得三年繼禰者不得也至於連禰於祖以別高祖之祖故

因禰以繼祖別嫌也宋庾蔚之云案禮鄭注云用恩則父重用誼則祖重父之與祖各有一重之誼故聖人制禮服祖以至親之服而傳同謂之至尊也已承二重之後而長子正體於上將傳宗廟之重然後可報之以斬故傳記皆據祖而言也若繼禰便得爲長子斬則不應云不繼祖喪服傳及大傳皆云不繼祖以明庶子雖繼禰而不繼祖則不服長子斬也賀氏要記云庶子父雖殁猶不爲長子三年以已不繼祖也是亦明已身繼祖乃得爲長子斬也既誼由於繼祖則不必須云及禰或者疑祖之言是道庶子之長故此記特言不繼祖與禰以明據庶子言之也錫恭案賈疏蓋本此既泥傳記繼祖之文又附鄭君不必五世之誼細考諸說譙氏猶未失鄭君大意而以繼禰屬父繼祖屬子說已支離庾氏難譙氏固當然泥傳記繼祖不繫與鄭君爲父後者之誼岐趨庾氏二重之說則附鄭君大傳注誼而并失之所謂合之則兩傷也近儒辨此甚詳然此是季漢以來輾轉討論特未能繼鄭君之志非故與鄭君立異也今既錄賈疏因并著賈疏沿設源流如此云

雷氏次宗曰父子一體也而長嫡獨正故曰體錫恭案體上脫正字既爲正體又將傳重兼有二誼乃加其服自非親正兼之情體俱盡豈可淩天地混尊親也

杜氏佑曰漢戴聖聞人通漢皆以爲父爲長子斬者以其爲五代之適也馬融注喪服經用之鄭某注小記則以爲已身繼禰便得爲長子斬自後諸儒皆用鄭說李氏艮年曰杜佑云後儒多用鄭說我謂特不用馬氏說耳信鄭則未也錫恭案李氏說甚當可補杜氏之疏

李氏如圭曰天子諸侯曰世子大夫以下曰適子天子諸侯亦爲世子三年故通上下而言長子也公羊

傳立適以長不以賢言長者又以見斯誼錫恭案李氏說本於疏而較疏爲簡明故并錄之

李氏艮年曰敖氏云據殤小功章公之昆弟爲其庶子與大夫同則其爲適子亦當三年與大夫同公之昆弟不繼祖禰者也而其服乃若是是則謂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也誤也予謂禮爲庶子不杖期大夫爲庶子則降一等而服大功爲庶子殤則又降一等而服小功庶子有降服無加服此與父之繼禰不繼禰無所係者也爲長子三年者以繼體傳重而加隆焉雷次宗所謂加服是已此與父之繼禰不繼禰有所係者也而欲以服庶子例長子則誤矣且敖氏信以爲大夫之服長子必三年與大夫不敢降其宗以此推之則大夫而身爲庶子亦當不得遂三年之服也所服同而大夫獨異經則別爲之條者不一若其身爲庶子亦服長子三年經文無據而欲以大夫例公之昆弟且即公之昆弟以例凡爲庶子者則益誤矣錫恭案李氏駁敖說是矣敖氏又一條云此嫡子也不云嫡而云長者明其嫡而又長也例無甚謬然其意暗破鄭君通上下之誼以全己主於士禮之說也其居心亦回

徐氏乾學曰案喪服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鄭注曰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喪

服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也大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此三章禮文及注誼甚明世之說者多非其誼於是聖人所以加隆祖後以尊其父之意反致蒙晦而不通此乃禮家之誤也所謂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以已不後父也故雖始封之諸侯別子之大夫而降其大宗之適不得禰先君故也其繼禰之宗則非例矣說者以其後庶子而不得遂此實禮文所未有也今案先儒著說略有數端戴聖聞人通漢馬融輩主五世之適五世之適是繼高祖之宗也賀循庾蔚之孔穎達賈公彥輩

主四世之適四世之適是繼曾祖之宗也經明云庶子不云庶子之子明云繼祖不云繼祖之祖父所謂五世四世之適豈經誼乎庶子非繼禰之宗故不敢以承已之重而爲之極服若夫庶子之適則固後其父矣彼何所嫌而忍降其子以薄其父乎禮家妄移不繼祖之文加之庶子此其所以誤也錫恭案徐氏蓋謂不繼祖者長子也非長子之父也甚是唯從譙氏周劉氏智說則非曹氏元弼辨之說見後愚謂禮經此條專主庶子而爲長子三年惟當以繼禰之宗爲斷

盛氏世佐曰子爲父母三年父母爲子期服之正也爲長子三年以其承祖之重而加隆焉爾此尊祖敬宗之誼通乎上下者也云正體於上者明其父之爲適長也云又乃將所傳重也者明其子之亦爲適長也重謂宗祀也庶子不得祭卽不得爲長子三年以其無重可傳也庶子不爲父後者也云不繼祖者指其子而言也然則爲長子三年五宗皆得行之矣雖繼禰之宗亦得爲長子三年者以身旣繼禰卽得主禰廟之祭是亦有傳重之道故也節二句先儒考之弗審因謂適適相承必至四世乃得三年失其誼矣經但云父爲長子而不別父之適庶故傳記爲發明之

此傳記之所以有功於經也

程氏瑤田曰此傳須將正體二句與庶子二句反正互明之故剔清其誼自見云正體於上言爲父後者與尊者爲一體明非庶子也又乃將所傳重者言爲父後者之長子又將適適相承以傳重明其將繼祖也此繼祖斷指長子言是爲父後者之長子乃得繼祖故爲之服三年若已不爲父後而爲庶子則其長子將不傳重而不繼祖矣故不爲之服三年也又曰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蓋謂已非庶

子與尊者爲一體已既與父爲一體而正體於上則其長子適適相承亦爲當先祖之正體將來即爲祖後又以代已爲宗廟主也曰重其曰以其據文誼二其字皆指長子言則繼祖者言長子繼祖也　又曰正體於上言已與尊者爲一體而爲繼禰之宗子主禰廟之祭斯謂之重言其爲受重之人也其長子適適相承是已所受之重將於長子傳之是爲又乃將所傳重也將傳者時重尚在已猶未傳然將欲傳之而將使之繼乎祖故爲長子服三年也庶子之長子不繼祖以庶子本不能正體於上不主禰廟之祭其重本非庶子所得受則亦非庶子所能傳其長子烏得繼祖傳重故繼祖不傳重故不繼祖服三年與不服三年繼祖不繼祖之分而已矣錫恭案淩氏說純疵參半今節錄其疵者曹氏元弼辨之詳見後

胡氏培翬曰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者爲父後指長子之父言爲父後則亦長子也此傳所言是分別父之長庶必其父是長子爲父後乃得爲其長子三年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者兩其字指長子言爲宗廟主是重也云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者案庶子是妾子之稱意鄭謂爲長子三年止爲父後承宗祀之一人則嫡妻之第二子亦不得爲長子三年故以爲父後者之弟釋之明傳言庶子實包眾子在內統言庶者是遠別之見其不得與爲父後者同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大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與此傳同喪服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與此傳稍異故鄭引其文釋之案祖禰共廟謂中下士一廟者鄭以傳重爲宗廟主故以廟言之案鄭注小記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

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是破馬氏之說也其言尊先祖之正體則與此注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語意亦同乃賈孔二疏因鄭但言不必五世未明言世數又因小記有不繼祖與禰之文遂謂必父適祖適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今案古者有大宗有小宗大宗一小宗四繼高祖繼曾祖繼祖繼禰皆宗也此注兩言爲父後明主繼禰者言之即通典所謂已身繼禰便得爲長子斬是也況傳言庶子不言庶孫經但言父爲長子則爲三年不爲三年自當以父之長庶爲別又安得舍繼禰之宗而專以祖適爲說

耶以經傳之言釋之四世之說其不足憑益明矣

曾氏國藩曰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案禰即庶子庶子之長子可以繼禰但不得繼祖以其父固庶子耳錫恭案文正公此說發前儒所未發得曹氏元弼說而發明益暢

曹氏元弼曰爲父後即正體於上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者此足成傳誼也已爲父後爲父之正體長子又爲已之正體則長子下爲父適即上爲祖適其體上正乎先祖是當先祖之正體故重之重字與傳重之重不相涉其字指長子言語本胡誼長子所以當先祖正體者以已正體於上已既正體於上則長子自

上當乎祖傳文簡古故注申成其誼且以起下句之文也云又以其將代已爲宗廟主也者此釋又乃將所傳重也其字亦指長子亦本胡說即傳文所字宗廟主即傳文重字將代字與傳文將傳字相承言所以爲長子三年者既以已正體於上故重其與已一體以上正乎先祖又以已爲禰廟之主有祭禰之重此重將於長子傳之而長子將受已之重代已爲宗廟主而祭其祖是長子又乃已所將傳重也所者指實之辭將所猶云所將耳然則爲長子三年之故以長子將傳重也長子得傳重之故以已先正體於上爲父後也正體則非庶子也傳重則是繼祖也故下傳即言庶子之異於正體者以反覆明之程氏瑤田述傳誼詳矣然未能平心讀注見注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乃謂注以正體字重字偏就長子說又謂注以長子當先祖正體吾乃重之不合傳重之旨不知注重字與傳重之重無涉且傳文重字在下句注文重字在釋正體句至下文釋重字處又明以宗廟主言之誼至昭晰程氏牽合爲一反以議注誣矣至正體之說則注本以足傳非相違也而相成也胡氏云注重其當先祖之正體亦謂已是嫡長爲父之正體而長

子又爲已之正體是承先祖之正體於上故重之與傳文非有二誼也足正程氏之失矣　胡氏云大傳與此傳同喪服小記與此傳稍異弼案小記與此傳文雖異意實同此注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則鄭以此繼祖爲長子繼祖也彼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則鄭以彼繼祖與禰亦爲長子繼祖與禰也蓋已是繼禰者則長子是繼祖者已之禰至長子而爲祖而已爲長子之禰是已爲繼禰者長子則繼祖與禰者若已非繼禰則長子但得繼禰不得

繼祖與禰繼祖與禰四字當一氣連讀皆屬長子說但繼禰者或不繼祖繼祖者無不繼禰如此傳及大傳惟言繼祖舉上即可明下而小記必連言禰者所以明長子但得繼禰者不爲之斬益見服斬之故實爲尊祖敬宗之大誼非以其承已祀而私厚之也故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以達其意也觀此注則知禰是爲父後者自身若以爲爲父後者之父則禰固當尊者何以注獨云尊先祖乎又古者適士得立二廟官師惟立一廟祖禰共之共廟則禰統於祖此傳及大傳但言祖不言禰者或亦爲祖禰共廟禰統於祖者言之亦亦舉上明下之誼也則小記祖禰並言者宜亦爲異廟者言矣亦亦明長子但得繼禰者不爲之斬ノ誼也容者謂有此誼在內云爾以此傳注小記注誼相參乃盡其旨注誼如是則共廟者長子之祖禰小記繼祖與禰與此傳繼祖同據長子言文有詳略誼實一貫後人不解其意誤皆屬之長子之父胡氏能解此傳繼祖及注爲父後之誼而於注引小記而釋之之旨猶不能瞭乃云此鄭欲通合小記與此傳爲一而不覺其說之岐然苟以祖禰皆屬長子而玩味乎容字之語意則岐者安在乎且小記之文說者不一馬氏融云長子爲五世之適父乃爲之斬也又云體者適適相承也正爲體在長子之上上正於高祖體重其正故服三年庶子賤其爲長子服不得隨父服三年故言不繼祖也胡氏云案鄭注小記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是破馬氏之說也弼案胡說是也鄭言不必五世者因馬氏言五世故就其說破之未嘗依違其辭亦非不定世數也記文明言庶子之長子不繼祖與禰注申之曰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明記所云祖禰卽世數之限也又有此傳注爲父後者爲長子三年之文可參其誼較然孔氏賈氏謂鄭是馬融弟子故不直言世數而曰不必不知鄭君實非融弟子語在弼所撰鄭君非馬融弟子攷又承賀氏循等之誤徐氏盛氏胡氏辨正是也說皆錄上程氏說略同但徐氏解此傳則當而其解小記用譙周說尙未得其旨程氏自立一說更誤今爲辨之徐氏云譙周曰不繼祖與禰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爲不繼祖劉智釋疑曰案喪服傳與小記皆云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兩舉之者明父之重長子以其當爲禰後也其所繼者於父則禰於子則祖也衆說之中無踰此二說者弼案賀氏以下諸儒之失實自譙氏開之蓋譙以記合庶子之長子不繼

祖與庶子身不繼禰二誼爲一句言之於文誼究不安庾氏蔚之謂經傳未有此連言之比是也且如其說則記文祖與禰二者即一與此注祖禰共廟之說相背諸儒所以不肯從之而又不得鄭意之所在以致乖誤徐氏欲矯諸儒之失而仍用譙誼終無以釋其疑也今以繼祖與禰皆屬之長子庶記傳注之誼無所抵捂矣程氏云小記云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言其非繼祖之宗也又云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言其非繼禰之宗也故曰不繼祖與禰指庶子不爲祖禰宗廟主故不爲長子斬與喪服傳誼雖一貫

而言各有當一主庶子之長子不傳重而言一主庶子非宗子而言言非一端隨文解之自然通一爲道若彼此互纏則鑿矣胡氏謂此暗破鄭氏注末之說而其解傳文極明（解傳文說已錄上）竊謂程解傳文所以明者非程之能明傳誼本注爲父後之文爲說也既用注誼又欲破注遂以小記與此傳強生分別致成巨謬案程謂庶子不爲祖禰宗廟主故不爲長子三年是不爲祖廟主亦不得爲長子三年與其前說相背如謂是一人則不繼禰者自不繼祖連言祖反支離矣推其致誤之由在以不繼祖與禰皆屬之庶子使

與不祭祖不祭禰文誼一例而與此傳不繼祖文誼殊以見鄭互引之非不知祭與繼不同記傳言祭者三小記不祭祖不祭禰及大傳庶子不祭是言繼者亦三小記不繼祖與禰及此傳大傳皆言不繼祖是祭誼在已故不祭祖不祭禰不祭皆繫庶子言之繼誼在子故不繼祖不繼祖與禰皆在不爲長子斬三年下言之如程氏意必改記文云庶子不繼祖與禰故不爲長子斬也乃與庶子不祭祖不祭禰文誼同而解此傳者不得援引矣考小記上文詳言宗法宗者主祭者也非宗不得祭也士之家惟得立祖禰廟

故舉祖禰之祭言之云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者注云凡正體在乎上者謂下正猶謂庶也此庶子謂下正但繼禰不繼祖者是祖之庶也不言庶孫言庶子者對宗子言之與下文庶子繫父言之者不同不祭祖者明祖當繼祖之宗祭之不繼祖者不得祭也此爲不爲祖後者言之也（孔疏云五宗皆然則祖字主王父而可通乎高曾及始祖矣繼祖者於繼曾祖者爲下正繼曾祖者於繼高祖者爲下正四小宗於大宗皆爲下正）既云不祭祖則得自祭其禰明甚故曰下正雖非繼祖之宗實爲繼禰之宗已既繼禰則其長子當繼祖與禰而已當爲之斬矣若并非繼禰則其長子但得繼禰

不得繼祖與禰而已亦不爲之斬故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此庶子繫父言與上庶子異上庶子下正也此庶子非正也不繼祖與禰與上不祭祖異上不祭祖屬庶子庶子之祖也此不繼祖與禰屬庶子之長子長子之祖與禰也此爲不爲父後者言之也祭係乎宗服係乎祭此加隆於長子之服則然爾故連及之下云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總承此兩節言也祖是殤與無後者之祖與前後祖字異庶子兼下正與非正也據注推之庶子兼繼祖而不繼曾祖者曾祖宗之下正也孔氏云言祖兼曾祖也下又云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足成庶子不爲長子斬之誼也蓋不爲長子斬者以長子不繼祖與禰而長子所以不繼祖與禰者以已不繼禰爲庶子故也不繼禰故不祭禰明禰當繼禰之宗祭之也此禰字與不繼祖與禰之禰異彼爲長子之禰卽庶子此爲庶子之禰是庶子之父此庶子與不爲長子斬之庶子同而與不祭祖不祭殤與無後者之庶子異此及不爲長子斬之庶子謂父庶但不爲長子斬之庶子專繫父立文此庶子兼對宗子立文爲小異然實一人也不祭祖之庶子謂祖庶不祭殤與無後之庶子兼父庶祖庶也小記之文如是則不祭祖不祭禰二節當與大傳庶子不祭合爲一而斷不能與不繼祖與禰合爲一不繼祖與禰當與此傳大傳不繼祖合爲一而斷不能與不祭祖不祭禰合爲一章章明矣程氏欲破此注引記之誼因謂記不繼祖與禰但明庶子不爲祖禰宗廟主不關長子傳重而援不祭祖不祭禰二文實之以强别於此傳卒致與已說之善者矛盾所謂鑿者實自蹈之又大傳文與此傳字字同而程云大傳承庶子不祭明其宗而言而曰不繼祖者爲庶子不繼祖也又謂不繼祖包大小宗并包不繼禰不知禰何以得合於祖斯强經就已之甚者矣

錫恭案注引小記而并釋其誼明此傳繼祖與小記繼祖與禰爲一人也以爲長子之父則皆長子之父以爲長子則皆長子也譙氏周劉氏智等以小記繼祖與禰分屬兩人背此注引小記之誼矣庾氏蔚等知爲一人而必屬長子之父者案庾氏蔚之引小記不繼祖禰而云非據子之身若據長子身不得云不繼禰也見通典庶孫爲祖持重篇所由不屬長子而屬長子之父也至曹氏元弼以小記繼祖與禰四字連讀而專以屬之長子於是傳與小記繼之之人爲長子一人鄭君之誼可定而庾氏所疑

亦釋矣或猶疑祖與禰爲廟稱父生存而稱禰稱名不正立言不順竊謂父爲長子加服者加於其將然之事也傳云傳重注云代已爲宗廟主皆將然之事也故小記亦爲將然之辭而曰禰何不正不順乎

又案父爲長子三年不以尊降也何以知不以尊降也毋爲長子傳明云父之所不降毋亦不敢降固以父爲不降也傳說爲昆弟之子期云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然則不報而降者以正尊足以加尊也此父不降是不以尊降也傳與注

皆言所以不降之故也子皆爲父三年父以尊降爲衆子不杖期而長子以正體受重之故不以尊降亦爲之三年猶之孫皆爲祖父母不杖期祖父母以尊降爲衆孫大功而適孫以傳重之故不以尊降亦爲之不杖期也此理易明前儒承傳注而務明其所以然未暇及此爰補識之

賈疏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鄭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婦既小功不大功則夫死亦不三年期可知也錫恭案適子有廢疾者所謂正體而不傳重上文具言之矣他故當與廢疾同此皆不必複言若死即此長子將傳重者也傳注不言長子有子而後三年則有子無子同也舅姑爲此婦小功而注言夫死兼言無子者蓋此婦有子則爲適孫此婦仍爲適婦而舅姑當爲之大功若并無子則別立適子舅姑爲彼適子之婦大功嫌於二適而爲此婦小功也故因無子而降其服可以言適婦而不可推之於長子賈氏此說亦微誤

孔氏小記疏略謂祖庶父適則應立廟則長子傳重而不斬者以是祖庶厭降且死者父在父

自供祭故也錫恭案祖庶父適則必非公子既非公子則無先君餘尊之所厭而何得云厭降乎使祖而在則本不得爲長子斬然祖不厭孫猶不得云厭降況祖亡而可云厭降乎至云父在父自供祭則經既云父爲長子則固父在者即祖適爲長子斬者何獨非父在者乎尤不得以此明不斬也

江氏禮書綱目於此節載本經記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錫恭案江氏之意豈以此爲兄弟之子來爲我後者耶然庶孫爲後以傳重而非正體而不三年則兄弟之子爲後亦傳重而非正體不應三

年矣恐誤疑應入下節爲人後者而誤置此節中
通典漢戴德喪服變除父爲長子自天子達於士不
斬縗不徒跣不食粥餘與子爲父同錫恭案此條說服制故附後
通典晉惠帝愍懷太子以庶子立爲太子及薨議疑
上當服三年司隸王堪議聖上統緒無所他擇踐祚
之初拜於南郊告於天地謁於祖廟明皇儲也正體
承重豈復是過司隸從事王接議愍懷太子雖已建
立所謂傳重而非正體者也依喪服及鄭氏說制服
不得與嫡同應從庶例天子諸侯不爲庶子服聖上
於愍懷無服之喪難者曰君父立之與后所生同矣

焉有既爲太子而復非嫡乎荅曰嫡庶定名非建立
所易喪服庶子爲其母緦不言嫡子爲其妻母而曰
庶子爲其母許其爲後庶名猶存矣宋庾蔚之謂王
堪王接可謂兩失其衷嘗試言之案喪服傳通經長
子三年言以正體乎上又將所傳重明二誼兼足乃
得加至三年今拜爲太子雖將所傳重而非正體安
得便同嫡正爲之斬縗乎既拜爲太子則是將所傳
重甯得猶與衆庶子同其無服乎天子諸侯絕傍周
今拜庶子爲太子不容得以尊降之既非正嫡但無
加崇耳自宜伸其本服一周庶子爲後不得全與嫡

同庶名何由得去已服祖曾與嫡不異是與嫡同者
也祖曾爲已服無加崇是與嫡異者也天子諸侯大
夫不以尊降又與衆子不同矣錫恭案此條經傳外之餘誼故又附於後
爲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
如而可爲之後同宗則可爲之後何如而可以爲人後
支子可也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
之子若子注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
釋文爲所爲上于僞反注同下如字錫恭案云注同則出爲所爲三
字似傳而傳無此三字連文盧氏文弨因於傳爲所下補爲字未知是否當考
疏此出後大宗其情本疏故設文次在長子之下也

案喪服小記云繼別爲大宗繼禰爲小宗大宗卽下
文爲宗子齊衰三月彼云後大宗者錫恭案此指爲人後者爲其父
母節傳文也彼字上下疑有脫文則此所後亦後大宗者也傳云何
以三年者以生已父母三年彼不生已亦爲之三年
故發問比例之傳也云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者荅
辭也雷氏云此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闕此
五字者以其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不定或
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見所後不定故也云何
如而可爲之後問辭同宗則可爲之後荅辭此問亦
問比類以其取後取何人爲之荅以同宗則可爲之

後以其大宗子當收聚族人非同宗則不可謂同承別子之後一宗之內若別宗同姓亦不可以其收族故也又云何如而可以爲人後問辭云支子可也荅辭以其他家適子當家自爲小宗小宗當收斂五服之內亦不可闕則適子不得後他故取支子支子則第二已下庶子也不言庶子云支子者若言庶子妾子之稱言謂妾子得後人（言謂之言盛氏世佐曰當作嫌）適妻第二已下子不得後人是以變庶言支支者取支條之誼不限妾子而已若然適子不得後人無後亦當有立後之誼也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已下之親至若子

謂如死者之親子則死者祖父母則當已曾祖父母齊衰三月也妻謂死者之妻卽後人之母也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並據死者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之子於後人爲外祖父母及舅與內兄弟皆如親子爲之著服也若然上經直言爲人後不言爲父此經直言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及妻及死者外親之等不言死者緦麻小功大功及期之骨肉親者子夏作傳舉疏以見親言外以包內骨肉親者如親子可知

通典馬氏融曰受人宗廟之重故三年

夏氏炘曰喪服屬文之法有但目所服之人不加一字而其誼自見者如斬衰章之父與君齊衰章之妻與昆弟適孫之類是也有所爲服與所服之人並列者如斬衰章之諸侯爲天子妻爲夫妾爲君齊衰章之出妻之子爲母大夫之適子爲妻之類是也有所爲服與所服之人詳載其異同者如斬衰章之女子子在室爲父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齊衰章之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之類是也惟斬衰章之爲人後者四字但列所爲服之目不言所服者爲何人喪服一經中立文與衆經不同是以雷次宗疑闕爲

所後之父五字又疑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皆非也公羊傳曰爲人後者爲之子旣爲之子則所後父之斬衰不待言而明（錫恭案意謂在斬衰章不待言父而父明）而所後父之九族及外親之服俱一一如其親生之子亦不待言而明是以喪服經中無一言及所後父親屬之服也假而斬衰章曰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則齊衰期章必曰爲人後者所後之父在爲所後之母齊衰三年章又必曰爲人後者所後之父卒則爲所後之母其餘世父母叔父母昆弟等將有補之不勝補者矣此經之所以

渾然可貴也假而所後之父不存則爲所後父之祖父母父母承重三年凡承重者皆然皆不見於經不必此處獨闕爲所後之父五字也

萬氏斯大曰爲人後之禮自古有之葢專爲大宗而設所以然者大宗得祭始祖始祖功德最盛其廟百世不遷大宗無子而不爲立後則始祖不祀將一族之人皆不知尊祖敬宗或且忘乎得姓受氏之由矣故先王制禮使得立小宗之子以爲之後以承其祀儀禮所謂受重也小宗無子不立後何則小宗祀及高祖高祖廟以恩立親盡則遷故儀禮唯曰大宗收

族不可以絕則小宗不立後可見其立後也以支子不以適子傳曰何如而可爲之後同宗則可爲之後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又曰適子不得後大宗夫其不以適子而以支子者何也大宗尊之統視小宗之適子亦猶然爲庶均之立庶卽支子亦自無嫌若取小宗之適子則適子固小宗之繼宗更當舍適而立庶在大宗仍不免爲立庶而已亂小宗適庶之常君子不奪人之宗亦不可奪宗故不以適子而以支子也唯然故古者非大宗不立後非支子不後人族人不輕爲人後亦不樂爲人後唯其序所應立

分莫可辭然後不得已而爲之夫是以宗法行而人知尊祖敬宗各安其分也

黃先生曰張湛云禮所稱爲人後後大宗所以承正統若非大宗之主非正統之重無相後之誼以周案大宗無子爲之立後爲正統之重不可絕也而小宗亦有五世宗適之重故喪服父爲長子傳曰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戴聖聞人通漢以此長子爲五世之適鄭據小記不繼祖與禰之文且謂長子不必五世則繼祖與禰之小宗亦有正體傳重之誼其爲之後亦禮也若身爲庶子上不繼祖禰亦當後斯乃

後世之失爾

萬氏言小宗不立後黃師言小宗亦立後錫恭案傳曰同宗則可爲之後大宗族人皆宗之所宗者廣而族人皆可爲之後小宗惟所繼者子孫宗之所宗者隘則爲之後者亦隘如繼高祖之小宗惟同高祖之支子乃可爲之後推之繼曾祖繼祖繼禰之小宗皆然白虎通言小宗可絕大宗不可絕者謂大宗斷不可絕族無支子雖絕小宗以後大宗可也小宗非不得立後也同宗無支子則適子不往後之以其同爲小宗也又不得取後於同宗

之外又大宗無子適子時亦往後之故云可絕爾非不立後之謂也黄師不從張湛之說其以是夫（以上釋經大宗小宗即經中人字也）

胡氏培翬曰尊服謂斬衰

曹氏元弼曰云同宗則可爲之後者同宗猶不杖期章傳之言族人自親昆弟至極疎遠者皆同承別子之宗則皆曰同宗皆是別子一族之人則皆曰族人合親疎遠近言之也同宗則可爲之後者謂無問親疏苟同宗卽可立明親者有支子則取親者親者無支子亦得取疏者大宗之統不以無親者可立而或絕也後人誤以同宗族人爲專就疏者立文則豈先王立法故舍親昆弟之子不立而立疏者乎且疏者猶同別子之宗親者反不同乎疏者猶爲大宗一族之人親者反非族人乎立後自當由親及疏云支子可也者案立支子之法當先取親昆弟之支子無則取從父昆弟之支子又無則取從祖昆弟族昆弟之支子又無則取五服外昆弟之支子誼主乎大宗之收族而不廢小宗法立乎尊尊而用法則先自親親也程氏瑤田謂立後本意在取疏遠且謂若主序親曷爲不可以適子後之不知古序親之法以支子與

支子相序耳適子不得後人本不數之也（謂不專取親則可謂不主序親則不可）胡氏云通典載許猛云喪服傳曰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言大宗雖重猶不奪已之正以後之也案此論是猛又云小宗無支子則大宗自絕矣此說非

通典漢石渠議大宗無後族無庶子已有一嫡子當絕父祀以後大宗不戴聖云大宗不可絕言嫡子不爲後者不得先庶耳族無庶子則當絕父以後大宗聞人通漢云大宗有絕子不絕其父宣帝制曰聖議是也　魏劉德問以爲人後者支子可也長子不以爲後同宗無支子唯有長子長子不後人則大宗絕後則違禮如之何田瓊荅曰以長子後大宗則成宗子禮諸父無後祭於宗家後以其庶子還承其父

晉范汪祭典云廢小宗昭穆不亂廢大宗昭穆亂矣先王所以重大宗也豈得不廢小宗以繼大宗乎漢家求三代之後弗得此不立大宗之過也豈不以宗子廢絕圖籍莫紀若常有宗主雖喪亂要有存理或可分布掌錄或可藏之於名山設不盡在決不盡失且同姓百代不婚周道也而姓自變易何由得知一已不知一（浙江局刻本一已作夫既）或容有得婚者此大違先王之

典而傷自然之理由此言之宗子之重於天下久矣
汪子甯以爲父母生之續莫大焉三千之罪無後爲
大夫立大宗所以銓序昭穆彌綸百代繫之以姓而
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禮盡於此誼誠重矣方之祖
考於斯爲薄若令捨重適輕違親就疎則是生不敬
養沒不敬享生人之本不盡孝子之事靡終非所以
通人子之情爲經代之典夫嫡子存則奉養有主嫡
子亡則烝嘗靡寄是以支子有出後之誼而無廢嫡
之文故嫡子不得後大宗但云以支子後大宗則誼
已暢矣不應復云嫡子不得繼大宗此乃小宗不可

絕之明文也若無大宗惟不得收族耳小宗之家各
統昭穆何必亂乎汪又曰大宗者人之本也尊之統
也人不可以無其本所以立大宗也上理祖禰尊尊
之道著矣下理子孫親親之誼明矣傍理昆弟天倫
之理達矣存則合族以食序以昭穆導以德行別以
禮誼沒則禘祭太祖陳其親疎殤與無後莫不咸在
此則孝子之事終矣立人之道竭矣小宗之家五代
則遷安知始祖之所從出宗祀之所由來敬宗所以
尊祖禰不爲重乎然要當以穆繼昭既明大宗不可
以絕則支子固當繼祖是無父者矣錫恭案通典三條皆言族無支子適子亦可後大宗非與傳異也傳所言者經也通典所言者權也權所以通經之窮
段氏玉裁曰經但言爲所後斬衰三年則知一切與
眞子同矣故傳約略舉之曰祖父母者爲後之曾祖
父母也曰妻者爲後之母也曰妻之父母爲後之外
祖父母也妻之昆弟則爲後之舅之從母也妻之昆
弟之子則爲後之舅之子從母昆弟也言此而內親
自期以下外親自小功以下可弗覼縷也錫恭案此條見經韻樓集卷二敖氏云傳言妻之昆弟以見從母言妻之昆弟之子以見從母昆弟彼云以見猶在傳所言之外不知古人言昆弟多兼男女段氏直兼從母及從母昆弟言之爲合古誼故舍敖而錄段至妻之昆弟之子亦兼女子子可以隅反

曹氏元弼曰記傳皆以補經而傳亦或以補記經云
爲人後者雖可以包見爲後一切之服而文實主乎
所後父不及其餘故記補之曰於所爲後之兄弟之
子若子兄弟謂族親也然亦但見旁親而未及正親
外親故此傳復補之記出七十子後學者之徒而傳
得補之者傳雖子夏所作容有後師增續者也又案
傳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則是所後者死而其祖若
父尚在祖若父在而子孫得立後者繼公云以其爲
宗子故爾蓋尊者已老使子孫代領宗事亦謂之宗
子所謂宗子不孤者也按此說大非宗子不孤禮與

未爲宗子之適子同娶妻則父命之死則族人不爲服齊衰三月安得立後一事獨異乎詳傳之意蓋古者大宗之長子長孫死而亡子雖父祖在未受重者皆得立後父爲長子傳曰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將者未然之詞未傳重而已爲之三年者以傳重之誼已前定故也彼此相況則未爲宗子之適子亦得立後甚明以爲宗子之誼已前定故也豈必代爲宗子始得立後乎而代爲宗子者亦豈得有異於未代者致與已孤之宗子同乎惟有適子者無適孫先儒謂祖在父不爲長子服斬則長孫死而父祖皆在者似不得立後其父有廢疾者雖父祖俱在長孫亦得立後也以其已爲適

孫也故弼嘗記適孫立後之禮曰祖在適孫亡無子以庶孫之子後適孫使持曾祖重此持重據終言之也其庶孫無子則以族人行屬相當者後適孫族人兼親疏言又無則以庶孫當適處代持祖重若小宗則直以庶孫當適處不爲適孫立後當適者適孫親昆弟則無論若從昆弟則在大宗當後適孫之父小宗否於本適禮皆如攝主於宗子此祖在孫立後之禮證諸經傳皆合者不問其代領宗事否也士禮如此大夫諸侯天子禮皆如此惟天子諸侯無小宗攝主之事爲異耳如繼公說則未領宗事之長子長孫不得立後非貴適重正之誼也代領宗

事之長子長孫卽不用爲人子孫之禮而得立後非嚴父尊祖之誼也禮坊記子云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家無二主尊無二上春秋桓五年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公羊傳曰仍叔之子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仍叔之子何譏何譏爾譏父老子代從政也九年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來朝傳曰諸侯來曰朝此世子也其言朝何春秋有譏父老子代從政者則未知其在齊與曹與解詁云重惡世子之不孝甚按從政謂居其位有其政也左傳晉之從政者新謂爲上卿書序云將遜厥位讓于虞舜注云堯尊如故舜攝其事孟子萬章篇云堯老而舜攝

也據此諸文則自天子達於庶人父老子可攝其事不可踐其位行其禮攝時所得行之禮必未攝時卽得行之禮也而謂祖父在立後專爲子孫代領宗事者之禮非凡適子適孫所得同乎繼公說有害正禮故據經正之又士之子爲大夫及大夫之子爲大夫者此自以有德爲大夫非父老子代之謂經言大夫爲其子爲大夫者期是也又此是庶子若適子則其父必非有釆世守者無子皆當用大夫禮立後然亦不外此禮也此不得取昆弟爲後若無行屬相當可立者適子則其弟爲攝主庶子則絕又案傳但云祖父母不云父母者舉祖父母以見父母也而顧氏炎武盛氏世佐皆分祖與父母爲二程氏瑤田

分祖父母三字爲三句段氏玉裁疑祖父母下奪父母二字皆非程氏又謂此傳以祖建首不以曾祖建首以所後者之曾祖即爲後者之高祖元孫於高祖無服故不言不知祖父母是一人上可見曾祖父母下可見父母此傳之祖父母即不杖期章首之祖父母也說文祖始廟也从示是祖之本誼爲王父廟稱故喪服經傳單言祖者多祖禰之祖如父祖之祖單言者經惟從祖祖父母一條因從之者而省文且是論其行屬非實指其人也傳惟不敢降其祖及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二語以承經祖父母之文而省

文也從未有實指王父文無所蒙而單言祖者即欲單言亦決不直與父母連文乖全經言祖父母之例也今既直云祖父母祖下父母上無一與字以相閒則此三字是專言王父母不及父母甚明如謂所不言者即無服則傳亦不言父母所後者之父母即爲後者之祖父母豈孫於祖父母亦無服乎尊者惟言祖父母更無他人則亦無所謂建首也段氏知祖父母之不可分而疑奪父母二字則與其前所云可勿覼縷者乖矣程氏又云所後者之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者例在記庶子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

母從母舅無服爲私外親無服則是將爲適母外親服也今爲人後自與庶子爲後者同也弼案庶子爲後者爲其母緦故爲本外親無服今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似未可同也依兄弟降一等之例則爲其外祖父母從母緦爲其舅舅之子從母昆弟袒免可乎褚氏寅亮云顧氏炎武以昆弟昆弟之子俱屬所後者言則所後者之本宗挂漏反多說易惑人斷不可從胡氏云所後者之昆弟昆弟之子皆屬旁親下記云于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則旁親已包於記若子之內故此傳惟據正親外親言之以補經記所未

及也盛氏說與顧同皆非顧氏又以若子爲後人者從父昆弟之子則與傳上下文誼不可通矣尤非弼案褚說胡說是也記云兄弟之子者謂族親之子行者耳必言子行者取與後之者行屬相當舉相當者而尊行卑行皆該乎其中旁親之服已盡見故傳惟補言正親外親也

曹氏記適孫死立後一段錫恭以爲未盡然案襄公三十一年左傳太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鈞擇賢義鈞則卜古之道也據此以推適子死而有子立其子爲適孫其無子者以其母弟當

適處無毋弟以其庶弟當適處并無庶弟乃爲之立後檀弓譏公儀仲子者譏其有適孫而立支子非謂無適孫者不當立支子也賈氏上節疏云第一子死則取適妻所生第二長者立之亦名長子更據此以推適孫死而有子立其子爲適曾孫其無子者亦先毋弟次庶弟以當適處并無毋弟庶弟乃立庶孫之子遞及族人行屬相當者以後適孫曹氏所云似與左傳所稱者不合俟再考通典宋孝武大明二年有司奏凡侯伯子男代子卒無嗣求進次息爲代子檢無其例下禮官議正博士孫武議按晉濟北侯荀勗長子運卒以次子揖拜代子先代成准宜爲今例博士傅郁議禮記微子立衍商禮斯降仲子舍孫腯典攸貶歷代遵循靡替於舊今君存而代子卒厥嗣未有非捨孫之謂愚以次子有子自宜紹爲嗣孫若其未有無容遠搜輕屬承統繼體傳之有由父在立子允稱禮情典曹郎諸葛雅之議按春秋傳云代子死有毋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均擇賢義均則卜古之制也今長子早卒無嗣進立次息以爲代子取諸左氏理茁無違又孫武所據荀勗長子卒立次子亦近代成例依文採比竊所允安謂宜開許以爲永制參議爲允詔可錫恭案此議與鄙見合故附著之

錫恭案黃氏經傳通解續於世父叔父節附著云爲人後者爲所後者之昆弟自注云詳見斬衰章爲人後者則以此昆弟屬所後者不始於顧氏日知錄矣

張氏惠言讀禮經記云不言爲所後者之父母所後者若有父母則又爲之後者也錫恭案此說似是而非傳意舉遠以包近舉所後者祖父母而所後者父母在其中若子者若親子也禮之常者若親子禮之變者亦若親子也一言若子而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祖父卒爲祖母後者三年皆包於若子二字中矣不必如張氏說也張氏又曰云若子者容宗子受重於曾祖誠如此言因受重於曾祖而傳者所後者祖父母乃因受重於祖而傳反不著祖父母均之受重一著一不著何也此又其說之自相矛盾者也以上釋傳

胡氏培翬曰注云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者此子本非親子但既爲之後則與親子同故爲所爲後者之親之服一如親子之爲之如爲曾祖齊衰三月祖父母期之類是皆親子之服而爲後者亦如之故傳云若子也

曹氏元弼曰案爲高祖亦如其親子之服齊衰三月又案所後父非生已之父而服之與其親子同尊祖也猶繼母非生已之母而服之與已之親母同尊父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以誼與權制者也以上釋注

通典既練爲人後服父服議宋何承天問曰婦人夫

先亡無男有女已出嫁婦人亡後未周宗族之家乃以兒繼其後今既更制廬杖未知當及亡月一周便練爲取出後日爲制服之始荀伯子荅曰出後晚異於聞喪晚稅服也應以亡月爲周不以出後日爲制服之始假使甲有婦及男女甲死甲兒持重服已練甲兒復死甲弟乙方以子景後甲景以（以與已同）爲伯持周年服訖便更制二十五月服甲婦女不合先景除服何容持三周服耶難者或疑若使甲服將除而景始出後景便是服斬旬日而除意謂若服將訖宜待除服方出後耳不可使甲婦女制四周服也何重問

出適之女周而除心制既過即吉之後而來繼之弟不爲喪始門庭凶素靈筵未毀舛錯深淺豈稱人情今謂宜待除服爲後是也今問不待除者耳若不服其殘月便當如知喪晚特一人未即吉二條何者爲安荀重荅曰意謂出後未及練者宜服其殘月以亡月爲周若將服竟出後宜延待服竟至於去廬即練縗縞從輕此自降殺以漸所謂送死有已復生有節非明出後始爲喪主也又謂爲人後者在練則練在縗則縗何疑服旬便除然謂此語不通設使甲死其婦女持服已再周甲弟乙持二子從遠還始聞喪以

長子景後甲景弟丁爲伯父追服周景以出後之故更縗縞旬日除所謂深淺舛錯不是過也譬如知喪晚特一人未即吉此又所疑也凡出後晚異知喪晚也既已制本服今日月已過無緣更居再周若甲之婦女無事不吉而來繼之子門庭凶素此婦女無容避此凶居別卜吉宅又不可使婦女歌於內而繼子哭於外謂應服其殘月司馬操難爲人後者盡禮於彼致降於此所以全受重之道成若子之誼豈以眞假殊其事早晚異其制哉豈不以父子之名定於受命之辰加崇之恩起於辭親之日大誼昭然無厭奪之

變而使情節伸而有餘歲月屈於不足未知輕重將欲何附論云甲死甲兒持服已練甲兒死甲弟乙方以子景後之景無緣爲伯持周服畢復更制二十五月服難曰景以甲練後方來後甲彼喪雖殺我重自始更制遠月於誼何傷且昔以旁尊服不踰朞今爲其子禮窮於制事乖誼異深淺殊絶豈宜相蒙共爲三年若是大功小功之親本服已訖乃爲之後亦可計本服之月以充再周之限若無服之親今爲甲嗣其誼云何論云甲婦女無緣持三周服又不合先景除服難曰甲婦女二周終訖何事三周吉凶有期何

必顧景亦猶自遠之兄始及祖緦居室之弟久已窆歌豈得同一論云或疑甲服垂除而景出後景應服斬旬日而除意謂延待服除而出後耳難曰景以禮而行不及甲始喪盖由事趣且夫堂階絕構喪位無主行路悽愴骨肉悼心旣爲置後宜及三年之內情事有寄豈得持疑以俟吉祀再周之徒過哉論曰甲死婦女持服再周弟乙二子遠還以長子景後甲景弟丁爲伯父追稅服周而景以出後之故更居縗縞旬日而除外錯淺深不復是過難曰乙之子景今來後甲既不可與弟丁同稅周服又不可暫居縗縞旬

日而服則景於甲之喪終闕徵服親爲甲子而反不如丁有周月之制處之於三年之地而絕之於一日之哀待吉之誼於此爲躓論曰甲婦女無緣避此凶居別卜吉宅又不可婦女歌於內繼子哭於外難曰甲婦雖復縗麻去身號咷轂響然素服髮居與代長戚夫何圖於吉宅何務於謳歌荀伯子荅司馬操難曰爲人子者奉亡事存如所生不異盡禮於彼而致降於此荅曰同所生者謂出後及所養耳不謂垂除而追責使同也設使所繼者是絕服之親而繼父有兄弟喪未周豈可悉追制伯叔周服乎故知及喪則

同已死則異若本服大功之親雖數十載之後猶追爲稅服至於出後之子在三年之外便不爲繼父追服明旣往不可得同也難曰乙子景今來後甲旣不可與其弟丁同稅周服又不可制居縗縞旬日而除旣爲甲子而反不如丁豈有處三年之地而絕於一日之哀乎荅云謂景應先稅周服畢然後可出後耳設使甲死已三十年乙將景丁從絕域還始聞甲喪豈可使景丁二子同稅周服然後議出後之事乎若猶使景居重甲婦女平吉已來或是朝市改易豈可方納一孝居喪乎雖復三十年而丁猶稅服景不可

以反不如丁得不待稅服畢乎設使周公更生不能違此言也

錫恭案荀氏與司馬氏論難司馬氏出於厚荀氏出於薄然荀氏謂出後晚異於聞喪晚猶未誤也至其謂甲死再周甲弟乙持二子從遠還始聞喪以其長子景後甲景弟丁爲伯父追周服景以出後之故更縗縞旬日除所謂深淺外錯不是過也宜待除服方出後則謬甚矣凡始聞之日其哀情與始遭喪同於是有稅服之禮稅服者有始遭喪之情斯有始遭喪之服也夫丁之稅服以始聞喪也丁固始聞喪景獨非始聞喪乎丁始聞伯父喪哀情與始遭喪同景爲之後豈得哀情不與始遭喪同而爲之稅服乎如景者乃聞喪晚非出後晚也追爲重服夫復何疑荀氏又謂甲死已三十年乙將景丁從絕域還始聞喪若猶使景居重甲婦女平吉已來或是朝市改易豈可方納一孝居喪乎則試問之曰設使甲親子從絕域還始聞甲喪將追服乎抑不追服乎必將曰追服也既爲追服則雖婦女平吉猶將納一孝居喪也夫爲人後者爲之子景當聞喪之始卽定爲甲之子則事事當如親子矣而安得不追服

乎荀氏巧爲規避乃云侯吉出後及被詰理屈又云先稅周服此所謂遁辭也司馬氏難之其言深切著明至若甲自有男甲死甲兒持重服已練景爲伯父持周年服訖甲兒復死乙方以景後甲此則聞喪已久本服已訖特出後晚耳其哀情不與始聞喪同而追服使與始聞喪同則必顏色不稱其情戚容不稱其服恐非禮所許也考之經記傳注未見明徵又難比附姑從蓋闕容再稽求

汪氏琬曰古者大宗而無後則爲之置後小宗則否小宗猶不得置後況支庶乎錫恭案何氏休曰小宗無子則絕見莊公二十四年公羊傳注子夏曰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然則族人而無後也其遂不祀矣乎曰不然也孔子曰凡殤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當室之白尊於東房是雖不置後　也然則無宗支適庶而皆爲之置後今人之

所行古人之所禁也不亦大悖於禮與曰此禮之變也蓋自宗法廢而宗子不能收族則無後者求祔食而無所其毋乃驅之爲厲乎故不得已爲之置後也變也

曹氏元弼曰人爲人後者必奉父命而出其無父而當爲大宗後餘族人無可以易之者必合族尊長公議立之錫恭案隋書劉子翊傳晉鎮南將軍羊祜無子取弟子伊爲子祜薨伊不服重祜妻表聞伊辭曰伯生存養已伊不敢違然無父命故還本生尚書彭權議子之出養必由父命無命而出是爲叛子於是下詔從之以上釋爲人後者變禮

曹氏元弼曰適子殤死庶子當適處爲父後知者喪服小記云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爲殤後者以其服服之注言爲後者據承之也殤無爲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曾子問記孔子曰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爲後也注族人以其倫代之明不序昭穆立之廟其祭之就其祖而已代之者主其禮據此二文是適子殤死庶子代之爲父後之事也按小記爲殤後之殤字直承冠不爲殤之殤字下則殤明指未冠者陳氏澔云是已冠而年在殤限者仍據其年數謂之殤則是記上方云冠不爲殤下卽以冠者爲殤也不矛盾之甚乎且既冠則不謂之殤不謂之

殤則不以殤禮處之是名正言順而事可成者也若既冠之矣不以殤禮處之矣而仍謂之殤是殤成人也名實亂矣若爲其後者以父服服之而謂之殤是子殤父也彝倫斁矣曾子問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爲後也與此殤字何異以彼校此則殤必指未冠者爲殤後必指後殤者之父其服必指本親之服無疑也此注云以本親之服服之曾子問注云族人以其倫代之本親卽其倫也謂昆弟也其倫本昆弟之倫其親本昆弟輩之親今承其處不爲之服子服而仍爲之服昆弟服是以本親之服服之也本親據行輩

上下言非據族屬親疏言自親昆弟至無服之昆弟苟以其倫代之而爲之服昆弟服皆得爲本親之服也與他處以本親爲本宗者異孔正誼似失之曾子問之庶子注以族人言之猶不杖期章傳云族人以支子後大宗此傳云同宗則可爲之後皆合親疏言之明大宗至重不可中絶苟無親者可立爲後雖疏遠者無不可用也正誼云此宗子是大宗族人但是宗子兄弟行無限親疏皆得代之是嫌無親者在或疏者不得後大宗有時絶爾豈如徐氏乾學所云舍親子不立而立他人之子者乎庶子弗爲後者弗爲

之子也非不承其處也不承其處則大宗絶矣曾子問言爲後小記言爲殤後爲殤後與爲後異而與弗爲後同以殤不得有後有後必非殤而云爲殤後則是據承之也若爲後則此經所謂爲人後公羊傳所謂爲人後者爲之子是繼其統非承其處也庶子弗爲後謂弗以爲人後之禮後之也弗以爲人後之禮後之則以爲殤後之服服之明矣爲人後則後於死者爲殤後則不成爲人後而後於死者之父錫恭案戴記每篇修辭微異小記屢言爲後多與爲人後不同如云爲殤後爲慈母後是即言爲君母後爲祖母後亦僅見於小記此修辭不同於他篇也後儒說爲殤後多以爲人後例之故誤此以辭害志也曹氏此段辨析

最明蓋古自有爲殤後之禮以其服服之卽其禮也爲殤後者於殤者爲爲殤後於殤者之父爲爲人後以爲人後之服服其父自當以本倫之服服殤者矣以本倫之服服殤是以其倫代之所謂弗爲後也是則正惟記言爲殤後故知其爲後於殤者之父也顧氏炎武以此記爲變禮謂大宗之子未及成人而殤取殤者之兄弟若兄弟之子以爲後以爲人後之服服之如父不以殤而殺重大宗也按此說明與宗子爲殤死庶子弗爲後之文背又引魯閔僖事爲證按僖爲閔服三年者閔成君也成君雖未冠而死禮與已

冠者同臣子不敢名之爲殤是臣不殤君之誼也子於父猶臣於君若旣後之旣爲之子旣服之如父而仍名之爲殤是子殤父矣恐非禮也然則記明云爲殤後則必不服之如父必不爲之子以殤無爲人父之道旣殤之則不父之也爲殤後之禮亦猶繼未踰年之君爾段氏玉裁明世宗非禮論云春秋經閔公元年春王正月不書公卽位穀梁傳曰繼弒君不言卽位正也親之非父也尊之非君也繼之如君父也者受國焉爾此所謂繼弒君者繼子般也子般者閔兄非閔父且未踰年之君非成君者也而傳辭如此

此以見雖繼未踰年之君兄其禮不必行爲後之禮與其情則一如父子之情是以春秋原其隱痛之情非莊僖不書即位同也不敢爲喪君後者喪君子也非君也猶殤子不爲之後也案段誼是也據此則爲殤後者情宜與爲後不異而禮則自行爲殤後之禮不敢行爲後之禮明矣顧氏又謂禮之制殤服所以示長幼之節而殺其恩大宗重則長幼之節輕故殤服有時不異成人不以宜殺之恩虧尊祖之誼所謂權也案本經記云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算如邦人如顧氏說則宗子服殤與成人當不異無緣別制此服矣今族人爲宗子之殤者服既異於服成人則族人爲宗子之殤者後亦不得不異於後成人也所謂重大宗尊祖者謂得取族人爲後百世不絕其統爾今殤者死而有人承其處後其父則成宗子大宗固不絕矣既可重大宗又得明長幼不亦善乎且君未踰年死未成君晝曰子其父乃君也宗子爲殤死亦未成宗子其父乃宗子也不後宗子而後未成宗子者亦非所以明宗也記以爲殤後與爲後服不同故特明之若其同也則爲人後者爲之子其誼屢見經傳不必別言之矣李氏如圭云宗子爲殤而死則宗人來後者惟後死者之父以昆弟之服服殤死者引曾子問小記爲證其言可謂至當此皆適子殤庶子代爲父後而不易其倫之明驗也

錫恭案殤服者禮起於長幼之節也君臣之誼重則長幼之節輕故臣不殤君爲君無殤服也宗子於族人有統屬之道而不全乎君臣之誼不全乎君臣之誼則不得奪長幼之節故宗子孤爲殤有殤降之服而承殤後者不以爲人後之服服之也推之天子諸侯得取尊行與已行爲後以君臣之誼奪長幼之節也大夫士雖爲宗子不得取尊行已行以爲後以君臣之道不全則長幼之節不輕也以上釋承殤後

賈氏周禮家人疏兄死弟及俱爲君則以兄弟爲昭穆以其弟已爲臣臣子一列錫恭案列當爲例則如父子故別昭穆也

通典天子爲繼兄弟統制服議東晉穆帝升平五年五月崩皇太后令立琅邪王丕哀帝也儀曹郎王琨議今立之於大行皇帝屬則兄弟凡奠祭之文皆稱哀嗣斯蓋所以仰參昭穆自同繼體在兹一人不以私害誼專以所後爲正今皇太后德訓宏著率毋儀於

乃主上既纂業承統亦何得不遵于禮尚書謝奉議夫帝位自以君道相承至於昭穆之統禮兄弟不相爲後明誼也今應上繼康帝意謂不疑此國之大事將垂之來代僕射江霦議兄弟不相爲後雖是舊說而經無明據此語不得施於王者王者雖兄弟既爲君臣則同父子故魯躋僖公春秋所譏左傳曰子雖齊聖不先父食閔公弟也而同於父僖公兄也而齊於子既明尊之道不得復敘親之本也公羊傳曰逆祀者何先禰而後祖穀梁傳曰先親後祖逆祀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兄弟也由君臣而相後三傳

之明誼如此則承繼有敘而上下洽通於誼爲允應繼大行皇帝錫恭案東晉成帝崩母弟岳立是爲康帝康帝崩太子聃立是爲穆帝穆帝崩立成帝之子琅邪王丕即哀帝也當時議者又有謂當繼成帝謝奉又議是也謂當繼康帝藍田侯臣述大常臣彪等是也皆載在通典以其無豫於爲人後之禮故不錄江霦之議最爲得之

劉氏敞爲兄後議曰禮天子之廟三昭三穆與大祖而七諸侯二昭二穆與大祖而五所謂昭者父道也所謂穆者子道也天子諸侯未必皆身有子故或取於兄弟之子以爲嗣親同則取其賢者賢同則取其長者長同則取其吉者非兄弟之子則弗取故不以諸父爲嗣父尊也不以諸兄爲嗣兄亦尊也不以諸

弟爲嗣弟已之倫也此古者七廟五廟之序所以昭穆不相越迭毀不相害也至乎後世國家多事或傳之諸兄或傳之諸弟蓋有不得已焉則禮散久矣然既已受天下國家則所傳者雖非子亦猶子道也傳之者雖非其父亦猶父道也以天下國家爲重矣春秋僖公實閔公之兄閔公遭弒僖公書卽位錫恭案書上脫不字明臣子一體也公孫嬰齊卒春秋謂之仲嬰齊以謂爲人後者爲之子當下從子例不得復顧兄弟之親稱公孫也徐氏乾學曰引公羊傳仲嬰齊卒未確蓋大夫傳世之法與天子諸侯殊春秋之誼有常有變夫取後者不得取兄弟此常也既

已不可及取兄弟則正其禮使從子例此變也故僖公以兄繼弟春秋謂之子嬰齊以弟繼兄春秋亦謂之子所謂常用於常變用於變者既正其名則僖公不得不以閔公爲昭歸父不得不以嬰齊爲穆既正其昭穆則迭毀之次不得不以一代一也自漢世以來皆曰兄弟不相爲後不當以昭穆格之則天下受之誰乎凡人君以兄弟爲後者以非有子者也引而爲嗣臣子一體矣而當嗣者反以兄弟之故不繼所受國而繼先君則是所受國者竟莫有嗣之者也不可一矣生則以臣子事之死則以兄弟治之忘生悖

死不可二矣已實受之後君不受之先君今當自繼先君者不惟棄後君命已之命又當廢先君命兄之命不可三矣天下國家則歸之已而父子之禮則恥不爲不可四矣徐邈曰若兄弟爲昭穆者設兄弟六人爲君至其後世當祀不及祖禰此又妄之甚者禮有所極誼有所斷爲之後者爲之子所以正授受重祖統也兄弟六人相代爲君亦六代祀祖禰矣假令非兄弟相代其祖亦當遷矣不得故存也卽如此言使有兄弟六人爲君各自稱昭是有十三廟也又其最後一君當上繼先君而五君終爲無後也豈其所以傳重授國之意乎禮爲人後者降其私親設兄弟六君故當各自爲嗣誼不可曲顧其親何說祀不及祖禰哉凡言禮者惡其諂時君之意苟曰益廣宗廟大宗之本而不詳授受之道春秋之誼使當傳國者不忍以國與其宗曰非吾子也當受國者又不肯以臣子之道事其君曰非吾父也至令宗廟猥衆昭穆斯積而鬼有不嗣推生事死獨何悖哉

徐氏乾學曰王侯之家臣子一例當其生也既可以諸父昆弟爲臣則其死也豈不可以諸父昆弟爲子故弟而繼兄之統弟卽子也卽兄而繼弟之統者兄亦子也

喪服二　求恕齋

段氏玉裁明世宗非禮論曰喪服斬衰三年者一曰父傳曰父至尊也二曰諸侯爲天子傳曰天子至尊也三曰君傳曰君至尊也五曰爲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以爲之後支子可也公羊傳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也是則凡受重者必斬衰三年與眞子同所以必斬衰三年者何也爲之子也經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而闕此五字者先儒雷氏云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雷說是也而未盡曹氏元弼曰段引雷說祇斷章取誼不在其立說本意或後兄或後弟或後從祖錫恭案當云從祖祖父下同若從祖父或後兄弟之子若兄弟之孫若而人者後之人皆必服斬衰三年蓋所後者既有君有天子之尊故爲之三年者凡爲臣爲諸侯者所同也而爲之子三年則爲後者所獨也後父行者三年後祖父後高曾祖父後兄後弟後從祖若從祖父後兄弟之子若兄弟之孫亦皆三年故禮經有爲祖後者服斬之文春秋僖爲閔三年春秋左傳之言逆祀謂閔僖爲父子國語謂閔僖爲昭穆謂閔祖謂僖親是可知兄之爲弟後也　又曰春秋經僖元年不書公卽位

公羊傳曰公何以不言即位繼弒君子不言即位此非子也其稱子何經無子字傳直云稱子以見僖之繼閔與莊之繼桓無二例莊元年傳曰公何以不言即位春秋君弒子不言即位臣子一例也何休曰僖公繼成君閔公繼未踰年君禮諸侯臣諸父兄弟以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也其服皆斬衰故傳稱臣子一例此謂臣繼統與子繼統無異也天子諸侯無子則同宗中受重者本皆臣也臣而爲之子與眞子無異故僖可以稱閔子鄭君魯禮禘祫議曰閔以二年秋八月薨僖二年除喪晉張靖之言曰僖公爲閔三年此兄爲弟後服三年之證也春秋經文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左氏曰逆祀也禮無不順而逆之可謂

禮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久矣此左氏謂閔僖爲父子也國語曰夏父弗忌爲宗烝將躋僖公宗有司曰非昭穆也弗忌曰我爲宗伯明者爲昭其次爲穆此兄弟異昭穆如父子之證也公羊傳曰何言乎升僖公譏逆祀也其逆祀奈何先禰而後祖也穀梁傳曰躋升也先親而後祖也逆祀也此皆謂閔於文爲祖僖於文爲禰也禮喪服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始封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始封之孫盡臣諸父昆弟盡臣諸父昆弟者繼其統者皆臣而子也其廟制以次祧毀一如眞高曾祖父之制蓋如是而後得

謂之受重不則已之重受於何所天子諸侯以重之相授受爲父子不必倫序相嬋聯爲父子所以敬天命崇大寶不則疑於天命已去大寶已墮國統中絕一死一生相爲授受夏始傳子殷有及王其道無二國語說幽王至敬王十四世其中桓王乃平王之孫以嬋聯者言之則當云十五世史記說仲丁至陽甲九世其閒多兄終弟及以嬋聯者言之則僅五世說泰伯至壽夢十九世若泰伯虞仲爲一世則僅十八世是知天子諸侯以重相授受爲世數也

禮器疏引異義公羊董仲舒說躋僖公逆祀小惡

也左氏說爲大惡也許君謹案同左氏說鄭駁之云兄弟無相後之道登僖公主於閔公主上不順爲小惡也錫恭案駁辭簡奥讀者當紬繹之夫天子諸侯盡臣諸父昆弟則諸父昆弟皆臣也易稱父母爲嚴君則子即臣也而臣即子也天子諸侯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皆臣也臣則與子一例不得以諸父昆弟自居而皆可爲之後爲之子也是故對人君言不得復稱兄弟稱兄弟者對有家者言之晉江氏霦謂此語非所稱於王者是也鄭君云兄弟主有家者言之云無相後之道者以卿大

夫不臣兄弟不臣之則不子之故無相後之道也云不順者則對人君言之閔公君魯僖公爲之臣臣子一也不敢以兄弟戚君而爲之後者爲之子今子主登父主之上不順孰大焉夫既不順矣而云小惡何也則以不相後者卿大夫士之禮也而相後者天子諸侯之禮也弗忌執卿大夫士之禮以繩天子諸侯特不知禮耳其心本非有他而其禮大爲不順原其心則雖惡而猶小而悖乎禮則雖小而不得辭爲惡也觀鄭君云不順則知以閔先僖後爲順觀鄭君云小惡則知臣之繼君一如

子之繼父然後爲無惡也知鄭君不以閔僖同昭穆升僖公於閔公之上爲不順者案國語稱弗忌云我爲宗伯明者爲昭其次爲穆則閔僖異昭穆之證也即云鄭君不從左氏說而用公羊說案公羊傳亦云先禰而後祖以閔爲祖以僖爲禰也則亦異昭穆之證也要而言之鄭君以兄弟著卿大夫士即以別乎天子諸侯苟知此意則知晉王氏琨江氏霦議實同鄭君之誼而劉氏敞段氏玉裁諸說爲不失鄭氏家法者

徐氏乾學曰卿大夫以下繼世與天子不同天下不可一日無天子國不可一日無君是故繼嗣不立則取於旁支以弟後兄可也以兄後弟可也甚至以叔後姪古亦爲之君之生存既已盡臣其諸父兄弟身沒而旁支入繼必爲之服斬衰既爲之服斬衰即以祖禰事之可也大夫則不然以別子爲祖亦不能臣其宗族繼世相傳以宗法齊之而已春秋之法大夫以罪廢逐不得入宗廟即思其先世而爲之立後亦直以廢逐者之兄弟代主大宗之祀世及相傳而不及於廢逐者之子姪（錫恭案姪疑姓之譌）正所以嚴昭穆之序也

金氏榜曰廟有昭穆父爲昭子爲穆說者謂兄弟立廟者宜同昭穆榜案此大夫士之禮不得上通於天子諸侯大夫士以宗法辨親疏長幼之序故兄弟不相爲後同昭穆（錫恭案金氏云大夫士兄弟不相爲後是也云同昭穆則鮮矣如上徐氏說代廢逐者爲宗子則廢逐者不立廟如下曹氏說宗子未有後庶子攝主則庶子當家小宗自爲立廟而不立廟於宗子之家則大夫亦鮮同昭穆者）天子諸侯盡臣諸父兄弟臣子一例故兄弟及諸父繼統者與子繼父同分昭穆

黃先生曰春秋書躋僖公又書仲嬰齊卒公羊傳云躋僖公逆祀也其逆祀柰何先禰而後祖也嬰齊爲兄後爲人後者爲之子也其稱仲何以王父字爲氏

也以周案禮天子諸侯盡臣諸父兄弟臣子一例故左傳以閔僖爲父子公穀誼同是也大夫不得臣兄弟歸父何得子嬰齊何休云僖公以臣繼閔公猶子繼父故文公於閔公猶祖也嬰齊弟無後兄之誼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何說是也諸侯奪宗不可拘以宗法大夫以下以宗法齊之而已或拘兄弟同昭穆之謂閔僖不得爲父子或拘爲人後者爲之子之說并謂歸父可子嬰齊胥失之矣

曹氏元弼曰士庶人大宗無後族人無子行孫行可立者或昆弟用攝主之禮可乎（錫恭案此論攝主不及大夫微誤）

錫恭案卿大夫之禮鄭君謂兄弟無相後之道何氏公羊傳解詁於僖公繼閔公曰禮諸侯臣諸父兄弟以臣之繼君猶子之繼父也其服皆斬衰故傳稱臣子一例於仲嬰齊後歸父曰弟無後兄之誼爲亂昭穆之序失父子之親故不言仲孫明不與子爲父孫是則何氏之意人君得以兄弟爲後大夫不得以兄弟爲後與鄭君同誼也乃段氏玉裁强讀解詁破後兄爲子兄以爲卿大夫與人君同夫爲人後者爲之子無子兄之誼乃有後兄之誼乎段氏說非也曹氏元弼禮經校釋從段氏說

而特明大夫爲有地者（本上注卿大夫有地者曰君）錫恭嘗遺書爭之曰先王之制禮也尊尊與親親並惟所在而致其重焉天子者天下共主也諸侯者一國之君也尊無二上旁親之親輕而君之尊特重故兄弟皆爲之臣喪則爲之斬衰其無後也雖棄其本親之倫而爲之子焉可也大夫之尊則貶矣其所臣者惟家臣耳家臣於大夫拜不稽首稱爲子若主而不稱君喪則爲之布帶繩屨示不得同於正君也其家主之尊不掩其旁親之親故兄弟不爲之臣有棄其倫而爲之子者不得不爲亂昭穆之

序也且天子於諸侯有不純臣之誼而諸侯於大夫不問有地無地皆純臣也大夫與大夫不問有地無地皆非異爵也敵也是諸侯與大夫其分殊絕而大夫之有地無地其別甚微今爲後誼例不分於分之殊絕者而分於別之甚微者恐非禮之所安乞再細心核之曹氏復書曰兄言是也校釋刊成於光緒十七年此說今已自改錫恭既欽其進學不倦又私喜已說之相合也爰附著於篇

又案大夫不得以兄弟爲後則沒而無子又無子行可爲後者亦庶昆弟行攝主之禮與曹氏說士

庶人同曹氏昔從段氏說故不及大夫也以上釋兄弟及尊行爲後

通典爲曾祖後服議晉何琦議以爲卿士之家別宗無後宗緒不可絕若昆弟以孫若曾孫後之理宜然也禮緣事而興不應拘常以爲礙也魏之宗聖遠繼宣尼琦從父以孫紹族祖荀顗無子以兄孫爲嗣此成比也宋庾蔚之謂閒代取後禮未之聞宗聖時王所命以尊先聖本不計數恐不得引以爲比也

曹氏元弼曰禮大宗無子取族人支子爲後族無支子則當如石渠議戴聖所云同宗適子絕父以後大

宗鄭志田瓊所云以適子所生庶子還承其父也若族人少或并無適子或雖有而有廢疾不可立惟有孫行若曾元行者大宗不可絕自當以孫行後祖行矣以孫後祖中闕父一世則祖卽父孫卽子其禮自當行爲人後之禮與爲祖後禮殊此謂所後者本未有子或有子殤死不得立後而合族親疏無子行可爲已後者也若有子成人而死則本當取孫行爲子後於已依爲祖後之常若已子殤已當立子行爲後而族人惟極疏遠者有子則卽當取以爲後而不取親者之孫以已是大宗凡同在繼別之宗者皆可爲

之後閒代取後非禮之常不可以已之私恩輕變昭穆之序也若田氏所云適子出後大宗還以所生庶子後其父者此禮亦如閒代取後爲祖斬衰祭則以祖爲禰

錫恭案曹氏說善矣然大宗子於族人非有君臣之誼則長幼之序不可奪其於昭穆必有以使之不紊者而於禮未有所徵也通典稱荀太尉無子養兄孫以爲孫不云爲子而云爲孫是卽昭穆不紊之一端惜其言略而不詳俟再考曹氏云祖卽父孫卽子似紊昭穆竊所未安○以上釋閒代取後

通典孫爲祖特重議劉寶以爲孫爲祖不三年喪服云孫爲祖周案小記爲祖後者爲祖母三年二文不同何以爲正荅曰經無孫爲祖三年之文小記所云爲祖母三年自謂無後養人子以爲孫者耳喪服云爲人後者三年爲人後者或爲子或爲孫故經但稱爲人後不列所後者名所以通人無貴賤爲人後者用此禮也若荀太尉無子養兄孫以爲孫是小記所謂爲祖後者也夫人情不殊祖所養孫猶子而孫奉祖猶父故聖人稱情以定制爲人後者無復父祖之差同三年也喪服傳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斬此謂嫡

孫爲祖喪主當服斬不解傳意小記與傳但解經意耳傳稱者此祖後爲父之長子祖之嫡孫也以上厭於父父亡然後乃下爲長子斬非孫上爲祖斬也王敞難劉寶曰喪服小記祖父卒爲祖母後者三年此謂孫爲祖後者喪服父亡爲母三年言爲祖母三年祖父三年可知也爲人後者以當收族而嚴宗廟也必以同宗支子擇其昭穆之倫而立之不得高祖無子而立元孫之序嚴宗廟者亦可以在繼養使鬼神有所享也按士二廟若立元孫則所嚴之祖不及曾高而祖禰無鬼將何所饗乎荀太尉秩尊其統宜遠

親廟有四孫之所得祭高祖也則於太尉爲祖子所得祭高祖也（錫恭案此句疑衍）今立孫但得祭祖而使曾祖不食是則先人將恐於爲厲故知非立後之道也又臣從君服每降一等瑕服爲君之祖服用（錫恭案用當作周）制君服三年明之也若如論意謂小記所言是爲長子服者又當言父卒然後爲子三年不得言祖父卒而爲祖母後者三年又養人子爲已孫與已自有孫豈異哉國子博士吳商荅劉寶議曰按禮貴適重正所尊祖禰繼代之正統也夫受重者不得以輕服服之是以孫及曾元其爲後者皆服三年受重故也且

絕屬之宗來爲人後者服之如今嫡孫爲後而欲使爲祖服周與衆孫無異既非受重之誼豈合聖人稱情之制耶且孫爲祖正服周祖爲孫正服九月嫡孫爲後則祖爲加服周孫亦當加祖三年此經之明據也今欲使祖以嫡加孫孫以庶服報祖豈經意耶又欲使絕屬之孫同於嫡孫豈合人情（錫恭案如劉氏說嫡孫不三年絕屬養爲孫者三年顛倒殊甚吳氏云同辭猶寬假）成洽論云嫡孫傳重不服斬也夫服以三年爲至重故以至尊至親者處之自此以往上下降殺一等經之例也服父三年服祖宜周而傳云父卒爲祖後者服斬爲嫡孫者依此爲制

若其必然越於常例後祖服異禮之重事宜見斬衰之經不應闕而不記也且子爲父三年父爲長子亦三年若嫡孫爲祖如子則祖爲嫡孫亦當如父爲長子不得爲之周也吳商曰凡人爲後者尙如父今孫爲祖後而欲使爲祖周與衆孫無異豈是爲後之謂乎且祖爲孫正服九月今嫡孫爲後祖加之周孫亦加祖三年經之明誼也今使祖加孫服而孫不加祖服豈經誼哉且經云臣爲君祖父母服周從服例降一等則君爲祖服斬矣此非經意耶何竟闕而不記也論又云孫爲祖如子爲父則祖爲孫亦當如父爲

長子者且孫爲後加一等服三年祖亦加孫一等服周如論之意欲使祖加孫二等而孫加祖一等此豈經例而云傳不通乎（通典又載庾純說略云嫡孫於古則有殊制於今則無異等宜無承重之制錫恭案此說本非釋禮經故通典又引劉智以爲非從古制也今皆不錄）試評曰（錫恭案此杜氏佑說）夫人倫之道有本爲重本所以重正也重正所以明尊祖也尊祖所以統宗廟也是以宗絕而繼之使其正宗百代不失也其繼宗者是曰受重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若不三年豈爲尊重正祖者耶傳曰爲人後者同宗支子可也下云爲嫡孫言不敢降其正也是乃宗絕則嫡孫無孫則支子承重其所

承重皆三年也且祖重適孫服加一等孫承重而服祖不加何乃孫卑反厭祖尊非禮意也以情求理博士吳商議之當矣

通典孫爲庶祖持重議晉劉智釋疑問者曰禮孫爲祖後三年者以其當正統也庶子之長孫旣不繼曾高祖此孫爲庶祖承重三年不荅曰繼祖者不唯謂大宗也按喪服傳與小記皆云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兩舉之者明父之重長子以其當爲禰後也其所繼者於父則禰於子則祖也（錫恭案劉氏解小記非辨見上其謂繼禰小宗爲長子三年固是也）父以己當繼祖故重其服則

孫爲祖後者不得輕也然則孫爲祖後皆三年矣且甲衆子也生乙乙生景而乙先卒景爲長子孫而後甲甲亡景爲甲三年則甲是庶子無嫡可傳若不三年則景爲乙之嫡子而闕父卒爲祖後之誼也博士杜琬云曾祖是庶而祖父是嫡又是嫡孫矣若庶祖無嫡可傳則非正體乎上傳重之誼也既無大夫士之位無嫡統之重孫爲庶人父雖亡而有諸父其孫生不主養祭非所及而所攝一家之重居諸父之右祖無重可傳而孫以重自居爲父長子而以嫡孫繼祖推情處禮於誼爲乖凡祖是庶而父爲長宜服齊

縗王敞議曰凡所重明是先祖之體蓋非爵士財計之謂至於庶子之子爲繼禰之宗則得爲其子三年矣父尊其禰而子替祖服不貴正體而必云爵士忽其敬宗而重其財計承財計則爲之服斬縗無產業則廢三年此非誼矣又經有爲君之祖服周是爲臣從君服從服例降一等此則君爲祖三年矣既爲君而有父祖之喪謂父祖並有廢疾不得受國而已受位於曾祖者也祖不受國無重可傳而猶三年斯蓋正統貴體之誼不必以爵士傳已也體存則就養無方亡則庶子不祭所以達孝明宗吉凶異制故卯生

不主養者無害死掌其祀也而云祭非所及非乎尉孔之意爾人無祖矣束晳議曰經云臣服君之祖周此君爲祖三年也是祖有廢疾不襲統也然則無爵可傳身不主祭與庶子何異而孫猶服斬誼例昭然大宗之弟皆稱祖立廟而自爲其子孫所奉卽所謂小宗之緒主其祖父之祀豈可自同衆孫不服三年哉宋庾蔚之謂祖庶父嫡已承父統而不謂之繼祖則祖誰當祭之所謂繼是承其後爲之祭故云傳重而服之斬若杜琬所言祖父俱嫡乃是繼曾祖耳祖雖非嫡而是已之所承執祭傳統豈得不以重服服之乎已服祖以斬故祖亦服已以周錫恭案此語可商庶子不爲長子斬則亦不爲嫡孫期蓋由孫言之主祖之祭與受祖之重不殊由祖言之已未皆受重則無重可傳此適孫雖服祖以斬而庶孫不爲適孫服期顧下文庾云以尊加卑異於卑加尊也長子之服誼則不同要須已身承祖禰之正乃得爲長子斬錫恭案此二語亦誤以尊加卑異於卑加尊也錫恭案據庶子之身爲長子不得斬而適孫爲已得斬所異在此庾氏所謂異猶承前誤也

通典嫡孫亡無後次孫爲祖持重議晉萬將問范宣嫡孫亡無後次子之後可得傳祖重不宣荅曰禮爲祖後者三年不言嫡庶則通之矣無後猶取繼況見有孫而不承之耶庶孫之異於嫡者但父不爲之三年祖不爲之周而孫服父祖不得殊也錫恭案此嫡孫先亡無後次子之後當後嫡子故得承祖重而服三年與下條不同

通典適孫持重在喪而亡次孫代之議晉或人問徐邈嫡孫承重在喪中亡其從弟已孤又未有子姪相繼疑於祭祀邈荅今見有諸孫而祖無後甚非禮意禮宗子在外則庶子攝祭可依此使一孫攝主攝主則本服如故禮大功者主人之喪猶爲之練祥再祭況諸孫耶若周既除當以素服臨祭依心喪以終三年宋江氏問甲兒先亡甲後亡嫡孫傳重未及中祥嫡孫又亡有次孫今當應服三年不何承天荅曰甲既有孫不得無服三年者謂次孫宜持重也但次孫先以制䘮縗今得便易服須當中祥乃服練居堊室耳昔有問范宣云人有二兒大兒無子小兒有子疑於傳重宣荅小兒之子應服三年亦粗可依錫恭案范氏所云本是次子之子何氏云次孫容適子之支子亦微不同裴松之荅何承天書曰禮嫡不傳重傳重非嫡皆不加服明嫡不可二也范宣所云次孫本無三年之道若應爲服後次孫宜爲喪主終竟三年而不得服三年之服也何承天與司馬操書論其事操云有孫見存而以疎親爲後則不通既不得立疎豈可遂無持重者此孫豈不得服三

年耶嫡不傳重傳重非嫡自施於親服卑無關孫爲祖也按庾蔚之謂嫡孫亡無爲後者今祖有衆孫不可傳重無主次子之子居然爲持重范宣議是也嫡孫已服祖三年未竟而亡此重議已立正是不得卒其服耳猶父爲嫡居喪而亡孫不傳重也次孫攝祭如徐邈所答何承天司馬操並云接服三年未見其據

通典父未殯而祖亡服議晉庾喜察賀循喪服記云父死未殯而祖父死服祖以周既殯而祖父死三年此謂嫡子爲父後者也父未殯服祖以周者父屍尚

在人子之誼未可以代重也喜以爲三禮無有此條始是脫失（浙江局本始作殆）祖父正統非爲旁親若父死未殯服祖但周則祖無倚廬傳重在誰假使祖爲國君已爲嫡孫祖歿已嗣此受封於祖祖之羣臣服祖三年而已爲嫡孫則服一周齋縗送葬斬杖無主雖云屍在未忍如大父何（大父祖也）宋庾蔚之謂禮云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故君薨未斂入門升自阼階明以生奉之也父亡未殯同之乎存是父猶傳重正主已攝行事事無所闕庾喜何謂無倚廬乎孝子之所寢處不闕於主闕之何嫌若祖爲國君五屬皆斬則孫無獨闕之誼案賀循所記謂大夫士也

錫恭案父卒爲母必待父喪大祥始遭母喪乃得信三年之服父卒爲祖後者服斬以殯爲斷若是其不同者何也父亡未殯孝子猶望其生之時父喪未除孝子事死如生事亡如存之時也夫未殯而望其生愛之至也追殯於西階之上固賓之而神之矣而猶如生如存敬之至也愛之至雖尊不可奪故父未殯而祖父卒猶父生也敬之至至親者不可奪而爲至尊所尊者則可移故父既殯爲母猶如父存爲祖父得行父卒之禮母屈於父祖

尊不屈也賀氏所記庾氏所論其精矣哉

通典父喪內祖亡作二主立廬議晉韓伯爲殷囂符問或人荅云昔亡伯喪未除而祖母見背從兄不廢父喪主而爲祖母居廬郄太尉來弔不以爲非禮也宋庾蔚之謂父喪內祖又亡則應兼主二喪今代以廬爲受弔之處則立二廬是也人爲父喪來弔則往父廬之所若爲祖喪來弔則往祖廬之所

錫恭案此即父既殯爲祖父行父卒之禮

吳氏任臣作曾祖在不爲祖承重說其略曰承重者所以繼宗而受重於祖也曾祖在則重無所受

當從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之例明乎祖在而孫不得爲祖母後重猶在祖故也錫恭案吳氏所引爲例者在喪服小記彼注云祖父在則其服如父在爲母也是非爲不得爲後也父在爲母杖期而有禫孫爲祖母不杖而無禫若不得爲後則猶凡常之孫耳當爲祖母不杖期安得如父在爲母乎正惟祖父在爲祖母如父在爲母益可證曾祖父在當爲祖父承重何也彼重在祖而得爲祖母服重此重在曾祖而得爲祖父服重其例一也吳氏又曰稽之儀禮注疏云已爲諸侯父有廢

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而爲其祖服斬是承重者要以見重統所傳錫恭案此引儀禮在不杖期章經曰爲君之祖父母傳曰從服也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從服降一等臣從服期則君服斬注曰此爲君矣而有祖之喪者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蚤卒今君受國於曾祖夫云受國於曾祖是重所傳自曾祖而祖非傳重者也傳乃云爲祖後者服斬何也蓋以統系相承已由父與祖而上承曾祖則曾祖之重將由祖及父而下逮於身一本相生其重原有遞及之理不得以祖未受重而輕之也安可不服斬乎則此經傳注所陳又適爲孫當承重之證也吳氏又曰假令今爲承重之孫後復爲承重之曾孫一人而兩持重殊與禮意相乖錫恭案此說亦非夫受國於曾祖者不嘗持重於曾祖者乎而又爲祖服斬非兩持重而何吳氏以此爲乖禮意何以解彼經所云也由此言之曾祖在者孫亦當爲祖服斬　又案重有已傳者有將傳者受已傳之重者固當以尊服服之受將傳之重者亦當以尊服服之也父爲長子傳曰將所傳重父以將傳重且猶爲長子三年況孫

爲祖父乎而何疑於重在曾祖乎疏屬來爲後者以其受重也服以尊服三年而傳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若子是所後者容有祖父尚存爲重之所在也而爲所後者亦三年以其將傳重也疏屬且然況親孫乎知將傳與已傳同則祖父亡於父後而曾祖父存者孫當服斬無疑也萬氏斯大亦云孫當服斬而以代父爲說則未是

鄭志趙商問已爲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而爲其祖服制度之宜年月之斷云何荅曰父卒爲祖後者三年何疑趙商又問父卒爲祖後三年已

聞命矣所問者父在爲祖如何欲言三年則父在欲言期復無主斬杖之宜主喪之制未知所定荅曰天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又見下不杖期章疏

錫恭案此唯天子諸侯爲然徐氏乾學欲通之臣庶之家非也天子諸侯孫本服斬臣禮也主喪而服斬臣禮也卽子禮也臣庶之家宗子不孤者不得行宗子之禮則祖喪而父有篤疾者子可攝其事不得代之爲後也而安得斬衰

曹氏元弼曰陳氏立白虎通疏證云爲後有二一則大宗無子立小宗支子爲後斬衰章爲人後者是也

一則或祖有廢疾及他故不立或父若祖先死今君受國於曾祖若祖亦當伸其本服爲服三年弼案陳氏分別爲後之誼是也後大宗者不後其父毋故曰爲人後若爲祖後者則仍爲其父後也若已父是庶而已爲祖承重則必後於世父之爲大宗者而所後父先卒也爲世父後則亦是爲人後當降其父母者然既爲所後父之子則爲所後父之父持重亦是爲祖後與父爲長子而死已爲祖後者禮同亦不以爲所後祖服重而或降所後母也蓋論爲所後父持重則曰爲人後以父誼先屬本生也論爲所後祖持重則曰爲祖後以父誼已屬所後父也爲人後之誼惟繫於所後之一人爾若適子殤死庶子當適處爲父後而卒其子爲祖後則皆加適孫

黃氏榦曰爲曾祖後者服斬見儀禮經傳通解續補服徐氏乾學曰注疏中絕無爲曾祖後者三年句特因鄭氏今君受國於曾祖語有類於曾孫持重故黃氏取以補之錫恭案黃氏以此條爲本於疏故徐氏辨之如此又案爲高祖後可類推○以上釋爲祖及曾祖後

通典出後者卻還追服所後父議范甯問孔德澤云甲無子取其族子乙爲後所生父沒降服周甲晚自生子乙歸本家後甲終乙當有服不若服當制何服孔荅曰代人行之似當無服繼母嘗爲母子既出服

喪服二　　求恕齋

周推此粗可相況范又難必當有服未辨服之定準云繼母既出服周此禮所出爲分明釋耳孔又荅云繼母出爲服周是父沒而嫁賀循要記亦謂之出當以捨此適彼不獨在嫁可以意領故不必繼於本也江熙難范云往因禮親反因禮疏何嫌頓盡乎未若相遺於江湖既還宜各反服也宋庾蔚之云嘗爲父子愛敬兼加豈得事改便同疏族方之繼母嫁於情爲安錫恭案江氏熙用莊子語由於當時習尚不必以辭害意

錫恭案孔氏據繼母出爲況而混出與嫁爲一夫父卒而嫁者非得辠於父者也故以嘗爲母子而

終其恩其出者得單於父者也故鄭君荅趙商問云繼母而爲父所出不服也通典卷九十四豈得漫無區別今以繼母況所後父可也而子遣還者正當以出爲比不當以嫁爲比何也當其將遣還時所後父猶爲父也父命之還與父命之出同也方繼母在父之室非不愛敬兼加也而父命之出卽不爲之服則爲人後者昔雖愛敬兼加而所後父命之還安得仍爲之服事改便同疏族情屈於禮固宜爾也且爲人後者本非得已幸得復其本親詘誼台之舊而信天性之常此理之至順而情之至安

者也庾氏方之繼母嫁不得云於情爲安矣當從江氏熙說各反所服爲前所後者以本親親疏服之以上釋爲人後而卻還者

喪服鄭氏學卷二終

喪服鄭氏學卷三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妻爲夫傳曰夫至尊也

疏自此已下論婦人服也婦人卑於男子故次之案曲禮云天子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曰妻后以下皆以誼稱士庶人得其總名妻者齊也婦人無爵從夫之爵坐以夫之齒是言妻之尊卑與夫齊者也若然此經云妻爲夫者上從天子下至庶人皆同爲夫斬衰也傳言夫至尊者雖是體

敵齊等夫者猶是妻之尊敬以其在家天父出則天夫又婦人有三從之誼在家從父出嫁從夫夫死從子是其男尊女卑之誼故云夫至尊同之於君父也

通典馬融曰婦人以夫爲天故曰至尊也

又雷次宗曰言妻以明其齊所以得稱夫也

通典又引王肅曰言夫則可知舉妻者殊妾之文也錫恭桉如王肅說則言夫而不舉妻不足殊妾是妾可謂君爲夫也與下經稱君之誼不合非是

李氏如圭曰父者子之天君者臣之天夫者妻之天三者皆至尊故以斬服服之

欽定義疏子爲父臣爲君妻爲夫此三綱也從此遞生他服而不爲他服之所生遞殺他服而不爲他服之所殺制服之本存焉耳

胡氏培翬曰案曲禮云庶人曰妻而哀公問云昔三代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則妻之稱上下通之故言妻以見爲夫斬衰之服亦上下同也　妻爲夫妾爲君傳皆以至尊釋之者亦家無二尊之誼也

曹氏元弼曰喪服小記云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姑在爲夫杖注姑不厭婦此與大夫之適子爲妻不杖士之適子爲妻不以杖即位對文彼子爲父厭此婦不

爲姑厭也姑不厭婦與祖不厭孫誼同蓋子以父爲至尊從父而事祖不得專達於祖祖尊遠故不厭孫也婦以夫爲至尊從夫而事舅姑不得專達於舅姑舅姑尊遠故不厭婦也子天父妻天夫之誼於此著矣又案禮始於謹夫婦夫婦者三綱之首五倫之最先者其法象取諸天地故周易序卦傳曰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文言傳說坤六三之誼曰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禮郊特牲記說親迎曰男先於女剛柔之誼也天先乎地君先乎臣其誼一也白虎通曰夫有惡行妻不得去者地無去天之誼也然則夫婦之道天地之誼也故本經不杖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傳曰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婦人不貳斬者何也婦人有三從之誼無專用之道故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故父者子之天也夫者妻之天也婦人不貳斬者猶曰不貳天也婦人不能貳尊也由是觀之夫之尊也至矣又案本經傳曰夫妻一體也又曰夫妻牉合也郊特牲曰共牢而食同尊卑也故婦人無爵從夫之爵坐以夫之齒昏義曰共牢而食合巹而酳所以合體同尊卑以親之也夫夫與妻合體而妻

無敢離夫與妻同尊卑而妻無敢異此即所謂婦人從夫無專用之道體之正以尊之也天地合而萬物與地承天也夫婦合而家道成婦從夫也其誼一也且先王之正名以定分也蓋有道矣夫稱其配曰妻妻者齊也同心相偶之誼也妻稱其良曰夫夫者扶也自上引下之謂也夫妻也者扶之使齊也妻又曰婦婦者服也見扶而服從之也是故夫妻合言則曰同尊卑以夫對妻則曰妻至親以妻對夫則曰夫至尊三者誼實合一以夫至尊一言括之可矣先王之治天下也以尊尊統親親故雖子爲母服不敢伸其

私尊父爲子綱本乎夫爲妻綱孔子曰家無二主尊無二上誼之至也至於婦人事夫人之道則經傳言之綦詳易恆六五曰恆其德貞婦人吉象傳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家人六二曰无攸遂注云言婦人無敢自遂也即下傳無專用之誼郊特牲曰壹與之齊終身不改故夫死不嫁坊記注云親夫以孝舅姑昏義曰順於舅姑和於室人而后當於夫注云不順姑不和室人雖有善者猶不爲稱夫也毛詩邶風日月篇曰父兮母兮箋云言已尊之如父又親之如母列女傳魯師春姜曰夫婦人以順從爲務貞愨爲首

故婦人事夫有五平旦纚笄而朝則有君臣之嚴沃盥饋食則有父子之敬報反而行則有兄弟之道受期必誠則有朋友之信寢席之交而後有夫婦之際白虎通曰婦事夫有四禮焉雞初鳴咸盥漱櫛縰笄總而朝君臣之道也惻隱之恩父子之情也會計有無兄弟之道也閨閫之內衽席之上朋友之道也案夫婦爲五倫之始故婦事夫備五倫之道婦人未嫁天父既嫁天夫則尊夫如尊父服夫如服父因天經地誼不可易者傳所以至尊之文與君父同也周室既衰三綱絕紐春秋莊公二十有四年夏公如齊逆女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公羊傳曰其言入何難也其言日何難也其難奈何夫人不僂不可使入與公有所約然後入解詁曰僂疾也齊人語約約遠媵妾也夫人稽留不肯疾順公不可使即入公至後與公約定八月丁丑乃入故爲難辭也夫不順疾公則已背從夫之誼約遠媵妾則隱犯妒去之條雖當日以恩相要尚近於兄弟之誼圖謀可否非有勃谿逆命之大惡解詁曰夫人要公不爲大惡者妻事夫有四誼雞鳴縰笄而朝君臣之禮也三年惻隱父子之恩也圖安危可否兄弟之誼也樞機之內寢席之上朋友之道不可純以君臣之誼責之案君臣有誼故背誼要君爲大惡夫婦有誼又有恩故以恩要夫爲大惡之漸而未即爲

大惡也然而小惡不懲大防即決異日通慶父弒子般閔公身戮於夷魯宗幾滅皆由此不守妻道狎侮至尊之心階之厲也履霜堅冰殃來有漸牝雞司晨陰盛陽衰在國必亂在家必亡孔子痛其禍之所由生而用小惡書之例著難辭以示貶懲其小所以戒其大蓋即本周公制服之意以撥亂反正俾後世知天尊地卑之誼不容少假而壞國破家必自去禮始也近世經誼不明服制徒沿故事罔識移天之重每蹈不至之愆彝倫攸斁學者憂之故倫次經傳以疏至尊之誼又案婦人從夫內夫家外父母家故士之女

為大夫妻大夫之女為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為天王后則從夫而貴天子之女為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為大夫妻大夫之女為士妻則從夫而賤所謂婦人無爵從夫之爵也易泰六五帝乙歸妹以祉元吉歸妹六五亦云帝乙歸妹京氏易傳有湯戒嫁妹之辭曰无以天子之尊而乘諸侯无以天子之富而驕諸侯陰之從陽女之順夫本天地之誼也往事爾夫必以禮誼易緯乾鑿度曰孔子曰泰者正月之卦也陽氣始通陰道執順故因此以見湯之嫁妹順天地之道立教戒之誼也至於歸妹八月卦也張氏惠言云內卦八月外卦九

月陽氣歸下陰氣方盛故復以見湯之嫁妹以天子貴妹而能自卑順從變節而欲承陽者以執湯之戒是以因時變一用見帝乙之道所以彰湯之美明陰陽之道也又曰美帝乙之嫁妹順天地之道以立嫁娶之誼誼立則妃匹正妃匹正則王化全張氏惠言虞氏易禮謂緯云順天地陰陽立嫁娶之誼者謂以陰順陽正月八月陰承陽之誼因以見之京氏易傳所載湯戒嫁妹之辭是順天地陰陽之道也歸妹上六女承匡無實士刲羊無血无攸利注宗廟之禮主婦承筐米士昏禮云婦入三月而後祭行虞氏易禮

云上宗廟爻也曾子問曰三月而廟見稱來婦也擇日而祭于禰成婦之誼也鄭注云謂舅姑沒者也必祭成婦之誼者婦有供養之禮猶舅姑存時盥饋特豚于室此云士刲羊女承筐則此也此象盥饋非祭禮士以特豚笄菜諸侯之禮其刲羊歟案此四語未是鄭所謂猶盥饋者謂以祭象盥饋耳非仍用盥饋禮而不用祭禮也盥饋夫不與祭則夫婦共之經云士刲羊士者夫也其為祭禮明矣士用特豚笄菜則大夫用羊豕諸侯用牛羊豕矣不云牛云羊者歸妹內卦兌為羊也虞注亦云兌為羊筐所盛則亦菜也廟見以筐盛菜祭禰則盛米生時笄蘋栗腶脩於見時進之盥饋時不用言无實无血者謂二五不易位張氏前日二升五為夫五降二為婦則陰不從陽无以奉宗廟承祭祀故稱女

不稱婦明失婦順也象曰上六无實明五正則上六有實有血矣粥案此爻之誼鄭君指祭行張氏指廟見後祭禰鄭舉一隅張補之是也以鄭誼推之則雖舅姑在昏之明日已見婦禮已成而有陰不從陽之罪不能親夫以孝舅姑則仍不得祭行雖天子之女猶士也蓋婦禮至見舅姑而成婦身至祭行而後安白虎通曰娶妻不先告廟者示不必安也婦入三月然後祭行舅姑既沒亦婦入三月奠菜于廟三月一時物有成者人之善惡可得知也然後可得事宗廟之禮此其誼也恆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注以陰爻

而處尊位是天子之女又互體兌兌爲和說至尊主家之女以和說幹其家事問正於人故爲吉也案此卽無專用之道也書堯典云女于時觀厥刑于二女釐降二女于嬀汭嬪于虞史記五帝本紀云舜飭下二女於嬀汭如婦禮又云堯二女不敢以貴驕事舜親戚甚有婦道詩何彼襛矣敘云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一等猶執婦道以成肅雝之德也案車服不繫其夫謂嫁時也方嫁時尙在父母家不得豫從夫之車服天子嫁女自以車送之也至同牢合巹以後則當從其夫矣嫁時始乘車

則已敬和則既嫁能守婦禮順從其夫可知春秋莊元年公羊解詁云禮尊者嫁女於卑者必待風旨爲卑者不敢先求亦不可斥與之者仲陽倡陰和之道天子嫁女於諸侯備姪娣如諸侯之禮誼不可以天子之尊絕人繼嗣之路案以此諸經誼言之則雖貴爲天子之女無敢不從其夫以婦人既嫁天夫夫婦之道本天地陰陽之誼也故爲夫斬衰三年之服天下古今貴賤之所同也雖然天子諸侯之女下嫁者既爲其夫斬仍爲其父母不降蓋父固君也先王以此服爲尊君之斬非從父之斬傳所謂婦人不貳斬

者專據婦人從人之服以父與夫對言也此不爲父而爲君則自不嫌與從夫之斬相貳而夫爲妻之天之誼亦未嘗有毫髮之屈也又與天子諸侯爲兄弟者亦爲君服斬以君服與父及夫之服不相涉也○曹氏又曰今世婦禮多廢惟從一之誼猶所共喻故女許嫁後夫死者往往守志不改嫁此周公孔子之禮敎所存什一於千百者也而近儒汪氏中著議非之曰女子之嫁其禮有三親迎也同牢也見舅姑也若夫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固六禮與然是禮所由行也非禮所由成也何以知其然也曾子問曰昏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婿使人弔如婿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父喪稱父母喪稱母父母不在則稱伯父世母婿已葬婿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爲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不敢嫁禮也婿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婿弗取而後嫁之禮也女之父母死婿亦

如之由是觀之請期之後其可以改嫁者凡四焉而皆謂之禮然則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是禮之所由行也非禮之所由成也故曾子問曰取女有吉日而女死如之何孔子曰婿齊衰而弔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曾子問曰親迎女在塗而婿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曰女改服布深衣縞總以趨喪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於是鄭氏增成其誼曰未有期三年之恩也明乎親迎而後可以喪其舅姑親迎而後可以出降之服服其父母也先王制禮以是爲不可過也故女子許嫁而婿死從而死之與適婿之家事其父母爲之立後而不嫁者非禮也夫婦之禮人道之始也子得而妻之則父母得而婦之故昏之明日乃見於舅姑父得而妻之則子得而母之故繼母如得不爲子之妻者是不爲舅姑之婦也不爲父之妻者是不爲子之母也故許嫁而婿死適婿之家事其父母爲之立後而不嫁者非禮也禮女未廟見而死不遷於祖不祔於皇姑婿不杖不菲不次歸葬於女氏之黨示未成婦也今也不爲牉合而殭與同穴生爲來婦沒稱先妣其可恥孰甚焉婦人內夫家外父母家父母生我者也夫成我者也父母之喪無貴

嫂一也婦人不二斬故爲夫斬則爲父母期未有夫婦之思而重爲之服以降其父母於婿爲無因於父母爲不孝失禮之中又失禮爲女之嫁者爲人後者並以出降爲父母期若使非我大宗而強爲之後是所謂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也何以異於是先王制人之以死傷生也故爲之喪禮以節之其有不勝喪而死者禮之所不許也其有以死爲術者尤禮之所不許也雖然父子之親君臣之誼夫婦之恩不可解於心過而爲之死君子猶哀之苟未嘗以身事之而以身殉之則不仁矣女事夫猶臣事君也仇牧苟息君亡與亡忠之盛也其君苟正命而終於寢雖近臣猶不必死也若使齊楚之君死魯衞之臣號呼而自殺則必爲狂易失心之人矣何以異於是哉劉台拱曰歸太僕曰女子求有以身許人之道也女未嫁而爲其夫死且不改適是六禮不備婿不親迎比之於奔其言婉而篤矣中以爲未盡也事苟非禮難有父母之命夫家之禮猶不得遂也是故女子欲之父母若婿之父母得而止之父母若婿之父母欲之邦之有司鄉之士君子得而止之周公監於二代而制爲是禮孔子述之意周公孔子不可非乎則其禮不可

過也故曰過猶不及又云昏姻之禮成於親迎後世不知乃重受聘以中所見錢塘袁庶吉士之妹幼許嫁於高秀水鄭贊善之婢幼許嫁於郭既而二子皆不自流蔣尊徙更十餘年婿及女之父母咸願改圖而二女執志不移袁嫁數年備受箠楚後竟寶之其兄訟諸官而迎以歸遂終於家鄭之婢爲郭所寤服毒而死傳曰好仁不好學其蔽也愚若二女者可謂愚矣本不知禮而自謂守禮以隕其生良可哀也傳曰一與之齊終身不二不謂一受其聘終身不二也文曰烈女不更二夫不請不聘二夫也歸太僕曰女子在室惟其父母爲許聘於人而己無與焉納乎女道而已善大歸謂往議非也女子之嫁也其來嫁之先禮有六曰納采曰問名曰納吉曰納徵曰請期日親迎納采問名昏姻之禮所由行也納吉禮所由定也納徵禮所由成也故女之繫身於夫自納徵始至於請期親迎則禮成之後所行之禮也此禮之行於女氏者也既嫁之後其禮有三曰同牢曰見舅姑曰祭行同牢者夫婦之禮所由成也見舅姑者婦禮所由成也故夫之備禮於婦自見舅姑始至於祭行則禮成之後所行之禮也此禮之行於夫氏者也禮行

於夫氏者以見舅姑爲成禮故舅姑既沒女未廟見而死者不遷於祖不祔於皇姑婿不杖不菲不次歸葬於女氏之黨示未成婦也則舅姑在婦於成昏明日已見而死者雖未祭行夫當爲備妻喪之禮明矣禮行於女氏者以納徵爲成禮故納吉後納徵前婿死者女親之爲路人不容有一日之衰也則死於納徵後者雖未親迎女當爲服夫死之服明矣何言之曾子問曰取女有吉日而女死如之何孔子曰婿齊衰而弔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注云未有期三年之恩也女服斬衰夫曰有吉日則納徵以後昏姻之禮已成者也女服斬衰則以至尊之服服之也鄭云未有三年之恩不云未有斬之誼斬重而三年暨故爲母齊衰之服父卒亦得三年而斬則惟君父夫三人有之爲之斬者以其爲夫也故孔子上言婿而此則正其名曰夫死也以爲夫而不爲之守更嫁他人是二夫也可恥孰甚焉傳曰婦人不貳斬則既爲許嫁之夫服斬當爲父母服期無疑不嫌於請其父母者以斬之服定於納徵納徵之禮父受之則婿之禮父成之斬之服即父命服之不爲之斬是父所成者女初不以爲成也逆也且有異志也爲之斬而仍

爲父斬是父所成者女不純成之也仍不免於逆也爲父貳斬且不可而請可既斬之後棄若弁髻舍舊謀新如無前事其爲辱親不孝何如哉注氏不知納徵之重不恩不貳斬之誼乃謂禮必待親迎而後成親迎之先請期之後徵諸禮可以改嫁者凡四於戲昏姻之禮廢則淫辟之非多斯言也得無誼禮而導淫乎請以禮正之士昏禮曰納徵元纁東帛儷皮注徵成也使使者納幣以成昏禮是昏禮至納幣而成一成不變死生以之先王所以教貞專而防淫泆也曲禮曰非受幣不交不親注有禮乃相纁固是納徵則相纓固也坊記曰男女無媒不交無幣不相見樂相見謂親迎親迎繫乎納徵明紒徵之重也士昏禮曰主人入親說婦之纓注云婦人十五許嫁奔而禮之因著纓明有繫也記女子許嫁注許嫁已受納徵禮也曲禮曰女子許嫁纓注女子許嫁繫纓有從人之篇也春秋傳九年伯姬卒公羊傳曰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笄而字之解詁笄者簪也服此者明繫屬於人所以養貞一也白虎通曰陰繫於陽所以專一之節也是納徵則爲許嫁身繫於夫有從夫之端昏姻之禮成而夫婦之情固專心一志生死存亡始

終不易所以爲徵也故陳氏立曰六禮皆以納徵爲斷於是而夫死則爲之斬禮有明文周公制之孔子述之鄭君表明之不可誣也既爲之斬則萬無改嫁之禮是故不改嫁而在家守志君子曰貞適夫之家事其父母君子曰孝教育所後之子令夫自後君子曰慈從夫而死君子曰烈借曰不然則試問服斬何誼納徵何禮繫縗何心貞一之節何在吾恐與未亡再醮相去無幾耳然則納徵後與親迎後有別乎曰有納徵後雖服斬既葬即除親迎後則三年此其別也別其後不別其服斬服至重傳云不貳斬不云不貳三年納徵後夫死服斬既與親迎後同則其不改嫁自亦與親迎後同無疑矣注氏所以持改嫁之說者誤解曾子問之文耳案曾子問曰昬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壻使人弔如壻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父喪稱父母喪稱母父母不在則稱伯父世母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爲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不敢嫁禮也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而後嫁之禮也毛氏奇齡經問云既有吉日則昬誼所云請期穀粱所云告期者皆已行訖而一

旦遭喪則不得已而壻家有致命女氏有請壻家致命在既葬後蓋以解夫前此之告期者也然後女氏弗敢嫁謂不嫁此壻也至女氏之請在除喪後除喪可娶矣而哀何未忘故又請壻弗即取謂前期已愆儘可緩迎也蓋謙之也夫然後遲遲而嫁此壻焉其曰使人請壻弗取者本是一句盧氏云壻不娶者哀未忘不即圖娶也而後嫁之即嫁於壻之既已納幣者彌案有吉日故當致命但納徵而未請期則有弔無致命也必致命者注云不敢以累年之喪使人失嘉會之時不敢猶不敢安也謂有吉日則壻當如期逆女今壻有喪則女當待壻喪終而壻之伯父之意則有不敢安於使人久失時而嫁者蓋以是爲數故不得置之言問則必致命女氏曰不得嗣爲兄弟言不得繼前年而爲兄弟所以謝已之始告期而今不娶且必積年累歲遲之又久而後娶也女氏順其意故許諾而不敢執前約以嫁之許諾者明非急於成兄弟俾無以負約失時爲歡也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者注請請成昬謂壻免喪可以成昬女氏以其前有辭來謝故今先使人請以答其意亦明初不以廢約失時爲意也請成昬之辭不曰取而曰

弗取者毛氏所論得之所以遂孝子之心也既請則任壻家哀益殺之後擇日來告而後嫁之蓋必女氏先請之而後壻家後時得再告期故此請爲請成昬也經注之誼如此故陳氏立謂鄭本無別嫁之說毛氏之解可謂詳所未備注氏乃誤以不敢嫁爲不敢別嫁壻弗取爲壻喪後背昬而後嫁之爲別嫁他人遂援爲請期後可改嫁之證孔子論禮本意豈有是哉又曾子問曰親迎女在塗而壻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曰女改服布深衣縞總以趨喪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注奔喪服期案趨喪則服舅姑齊衰之服也此皆在親迎後若未親迎而女之父母死則服本服壻之父母死則不服常也不可過也若未親迎而夫死女既服斬衰則其後舅姑之喪當用從服之誼服齊衰父母之喪當用不貳斬之誼服齊衰期變也不爲過也注氏泥常禮以論變禮而議未親迎壻死從死與適壻之家事其父母爲之立後而不嫁者爲非禮是亦未之思也夫以常禮論之納徵以後雖身繫於夫而猶是從父故必待親迎而後移天從服舅姑降己父母以變禮論之夫身已死無復親迎身既繫人靡它永矢即當以聞訃之日爲移天之日

創鉅痛深爲之服斬從斬而推則爲舅姑期因斬而降則爲父母期誼自相因而至矣爲之斬者爲之妻也爲子之妻者爲舅姑之婦既服斬而後事舅姑即同牢明日見舅姑之誼爲父之妻者爲子之母既服斬而爲之立後矣啻繼母配父子不敢殊之誼生稱來而役稱先姑所謂以誼起禮稱情立文者也至合葬之禮以未成婦者歸葬女氏相較似厚薄不均然由服斬之誼推之則合葬無不可者吾因是而歎聖人論禮之精也有未成婦歸葬之禮而後子天父之誼明明乎未見舅姑雖已同牢而死子不敢私厚也有守志合葬之禮而後妻天夫之誼明明乎已行納徵雖未親迎而死妻不敢貳心也斯即地無去天之誼也江氏辨爲恥無乃恥所不當恥乎注氏又議其未有夫婦之恩而重爲之服以降其父母此直背經反傳不待辨矣且既受納徵之禮何謂無夫婦之恩恩未及三年爾既服斬安得謂之無恩何謂於壻無因奉父母之命而服之何爲不孝縶縗即胖合之誼何爲失禮哉婦人以夫爲天夫死自稱未亡人未亡者待亡也所繫已隕生不如死以身殉之良可哀矣即有遭謗亦不過以毀滅性以死傷生而已乃以未

嘗事之而為之死誓為不仁於戲彼豈惡生而好死哉誠以身既繫之心卽事之此誼無逃於天地之間而又恐強暴之來侵辱以憫亡靈懼親戚之令改圖以傷苦志於是從而死之斯乃成仁取誼守禮之至者矣汪氏又設非我大宗強為之後齊楚之君死魯衞之臣自殺之喻以譏之胥亦思彼二人者路人也此父母所許嫁之夫果路人乎路人而周公孔子令之服斬乎郎之戰魯童汪踦死焉魯人欲勿殤孔子曰能執干戈以衞社稷雖欲勿殤也不亦可乎盍嘉其為君敵愾報食毛踐土之恩明為人臣子之誼不鬪以身無官守不能避禍亡身辱執罪之也檀弓曰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寡君明臣之已得簡者與有祿者同則妻之已納徵者亦當與已親迎者同矣苟未有祿者一朝遇變而為仇牧荀息之事將以狂易失心誣之乎而何獨疑於烈女之殉夫乎歸氏至云六禮不備壻不親迎比之於奔夫六禮不備貞女不行者惡無禮也今大死豈無禮乎昏禮記有有故不親迎者不以為奔也況斬服已制夫婦之分已定而後為之死若至其家者乎奔者聞彼有禮走而往焉此則聞彼身喪在而守焉一則禮在

彼而不備一則禮在我而必行其相去奚啻胥壞如必強以相擬則豈聖人制此斬服乃妾為君之斬非妻為夫之斬乎且親迎禮也服斬守制亦禮也處其常而不待親迎是自獻其身無恥之甚者也處其變而不服斬守志是自背其天尤無恥之甚者也以無可親迎之時而責其親迎是欲改嫁者之所藉口也儒者有主持風化之責奈何反為導之且誣周公孔子以成其說乎女子受聘既許嫁矣而謂未有以身許人之道不明與經文戾乎事苟得乎禮之正雖父母不之許壻之父母不之許邦之有司鄉之士君子皆不之許獨行其是可也以身死之可也此烈女之所以可敬可哀也周公孔子不可非乎則納徵繫纓服斬之明文不可沒曾子問諸節之精誼不可誣而此禮斷不為過斷不可廢也董子有言禮尊於身春秋傳曰遠禮不如死汪氏所言哀之妹鄭之婢皆深明大誼篤守經禮明知其夫之不肖身之必死而毅然就之彼其心以為夫背天也天可逃乎既成之而復背之無誼無命孰甚於此是以執一節而不厄甘九死而無悔深合於納徵繫纓之誼女有士行儒立頑廉周公孔子之禮教將於二人是繫君子以為非

惟有不負恩之仁不二心之誼且有知命達禮之知不陷父母舅姑於不誼之孝焉傳曰一與之齊終身不改又曰烈女不事二夫夫既受聘則卽將與之喪而事之故言後可以見前舉常可以該變觀一與之齊終身不改下卽云夫死不嫁而曾子問取女有吉日節夫死之文與之同誼可見矣孟子曰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為得之說禮亦然若執一端而不合全繹以觀其通則壹與之齊謂同牢也必同牢而後不改則但親迎未同牢者亦當改嫁矣衞宣夫人柏舟之詩何以列於聖經哉夫婦人未嫁天父既嫁天夫從父者女道也從夫者婦道也未許嫁之前惟其父母為許嫁於人而己無與以從父也既奉父母之命而許嫁於是人則於是人生死以之以從父之誼從夫也天父故天夫婦道卽女道猶人臣之以忠為孝由子之能仕父教之忠也若既許嫁之後而猶有改圖則何異父教子貳從之無乃辟乎從亂命而不從正命不得為從父不得為孝女道婦道一失俱失蓋當守而不守與不當與而與者其為無禮同也則並非與而以為與者其為蔑禮何如耶而反以為善耶汪氏近世通儒斯議必有激

而發然而世衰道微人心日薄深恐一時過激之論遂為後世廢禮之階故據經正之然則女子未嫁夫死必不可改圖乎曰禮固不許其改圖也然納徵後究與親迎後有閒能守與否在女之志爾有必守之志而強之改圖非也無必守之志而強之守志亦非也賢者之行不可概諸常人強人所難其弊將有不可勝言者此汪氏之所以有激而云也又案曾子問言女未廟見而死歸葬於女氏之黨明婦禮至見舅姑而成夫之備禮於婦當自見舅姑始則今世許字未嫁而死夫家迎其柩而葬之者未合於禮也然此倘非無說以處者與周禮所禁嫁殤絕殊善乎胡氏培翬之說嫁殤曰周禮媒氏有遷葬嫁殤之禁余少讀之不識其何謂及壯遊四方見有子幼死未聘輒取他人之亡女合之以為婚姻迎而葬之同處乃恍然曰是卽周禮所謂嫁殤是卽周禮所謂遷葬也是今之敝俗而古人已有之也夫非古人有之禮何以有是禁然禮既禁之後人又何必尤而效之也鄭注謂生不以禮相接死而合之是亂人倫之道是釋經所以禁之之意也或問曰世有許字未嫁而死而夫家迎其柩而葬之者非歟曰禮女子許嫁纓示有所

繫屬既嫁而後夫親脫其纓則女許字卽屬於夫其生時已有夫婦之道矣未可以嫁殤比或又曰旨子問女未廟見而死歸葬於女氏之黨何歟曰是禮爲女之無舅姑者言之蓋以廟見成婦爲重是聖人論禮之精也雖然論禮之事有可從有不可從女許字未嫁而夫家迎而葬之是爲風俗之厚雖過禮從之可也若嫁殤遷葬失人倫之正斷乎其未可從也是純與拜上之別也觀胡氏此說夫家迎已聘未娶之婦歸葬尚爲禮所許則女許嫁而夫死者當守志不嫁益明矣○錫恭按曹氏此議至精至確雖非本章正解而學禮者必當知此誼爰附著之

妾爲君傳曰君至尊也注妾謂夫爲君者不得體之加尊之也雖士亦然

疏妾賤於妻故次妻後案內則云聘則爲妻奔則爲妾鄭注云妾之言接聞彼有禮走而往焉以得接見於君子是名妾之誼但其並后匹適則國亡家絕之本故深抑之別名爲妾也既名爲妾故不得名壻爲夫故加其尊名名之爲君也亦得接於夫又有尊事之稱故亦服斬衰也云君至尊也者既名夫爲君故同於人君之至尊也注言不得體之加尊之也者以妻得體之得名爲夫妻雖接見於夫不得體敵故加尊之而名夫爲君是以服斬也云雖士亦然者案孝經士言爭友則屬隸不得爲臣則士身不合名君至於妾之尊夫與臣爲異阮氏校勘記曰單疏本作爲通解作無錫恭按李氏集釋檃括疏文云與臣不異則作無字爲是汲古閣本亦作無是以雖士妾得稱夫爲君故云雖士亦然也

通典馬融曰妾賤事夫如君故至尊也

又陳銓曰降於女君故不敢稱夫稱爲君者同於人臣也

又雷次宗曰言妾以見其接所以乃稱君也

敖氏繼公曰妾與臣同故亦以所事者爲君春秋傳曰男爲人臣女爲人妾錫恭按敖氏引春秋傳以明妾與臣同是也然大夫以上有臣有妾君據士而言士無臣惟妾得以君道臨之而其禮與凡爲臣者同耳不得如敖氏前章說謂此妾與彼臣同也讀者分別觀之

郝氏敬曰妾接也君主也妾不敢匹適故稱夫爲君妻從夫如子從父妾事夫如臣事君其尊同其服同

吳氏廷華曰奔則爲妾媵亦爲妾

胡氏培翬曰上注云大夫以上有地者爲君似士不得君稱然妾之事夫實與君同故雖士妾亦尊夫爲君也

女子子在室爲父注女子子者子女也錫恭按李氏集釋引此注四庫館臣改子女作女子而曰案各本訛作子女杜佑通典兩引鄭注女子子者女子子也今據以訂正別然男子也黃氏丕烈嚴州本校錄曰張本改然爲於據監本也李本于案單疏述注于錫恭按張本謂張忠甫識誤李本卽李氏集釋也言在室者謂已許嫁黃氏校錄曰張云按監巾箱杭本謂作闕今改謂爲闕據諸本及疏也李本闕案單疏述注闕闕是也

疏自此盡爲父三年論女子子爲父出及在室之事盧氏詳校曰出及二字誼不明官以及爲反錫恭按官謂殿本也制服又與男子不同錫恭按布總箭笄髽衰三年句兼承妻爲夫妾爲君不專屬女子子在室爲父疏未分析云女子子者子女也別於男子也者男子女子各單稱子是對父母生稱今於女子別加一字故雙言二子以別於男一子者云言在室者關已許嫁者鄭意經直云女子子爲父得矣而別加在室者關已許嫁關通也通已許嫁內則女子十年不出又云十有五年而笄女子子十五許嫁而笄謂女子子年十五笄四德已備許嫁與人卽加笄與丈夫二十而冠同死而不殤則同成人矣身既成人亦得爲父服斬也錫恭按此與成人而逆降旁親者對言曹氏元弼謂斬下脫杖字未成人者但得服斬不得杖恐未必然雖許嫁爲成人及嫁要至二十乃嫁於夫家也

李氏如圭曰上父條女子子在其中矣嫌許嫁卽從降服故重出此文錫恭按此釋注關已許嫁之誼也

顧氏炎武曰注言在室者關已許嫁關該也謂許嫁而未行遭父之喪亦當爲之布總箭笄髽三年也錫恭按髽下脫衰字內則曰有故二十三年而嫁是也顧氏又引曾子問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錫恭按彼注云奔喪服期疏云今既在塗非復在室故知服期據注及疏則不三年也顧氏引以證此與鄭誼不合故未錄

盛氏世佐曰女子子在室與男子同未嫁無可降也此謂成人而未嫁者也錫恭按成人而未嫁者逆降旁親大功章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是也惟至親正尊不逆降其未成人者服同惟不杖爲異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爲父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然則未成人而有男昆弟者皆不杖可知矣

曹氏元弼曰經每言女子子嫁者未嫁者此不云未嫁者而云在室是通未許嫁者與已許嫁者言之不別之爲未嫁者者明未嫁者之服父與未許嫁者同通謂之在室著未嫁從父天父之誼也在室本據未許嫁未笄者言小記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是也兩注誼本一貫胡說誤之胡氏正誼以彼注專指未許嫁之童子爲與此注兩歧錫恭按正以他經言在室專指未許嫁者言故此注特明之曰關已許嫁曹氏辨胡氏之誤正從注中關字探得者也

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注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總束髮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箭笄篠竹也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髮曹氏元弼曰露紒也下有脫文大約謂其用於未成服時者猶男子之括髮皇氏賀氏所據本皆有此句故其釋鄭注語皆與今本抵捂孔氏所據本無故引皇說而駁之皇引注文爲孔所刪節此疏述注又爲後人輒據孔本改故文皆與今本注同而誼則與所述不合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者自項而前交於額上

御繞紒如著幓頭焉黃氏校錄曰張本云監本幓從諸本幓案監本幓下戴氏云案此下有脫文當是言監本幓作幧據此則作幧者惟監本矣字本幧單疏幓段氏曰幓非幧是錫恭按孔氏廣森大戴禮記補注云魏晉間避曹氏諱書操多為摻幧之為幓蓋亦其類 小記曰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凡服上曰衰下曰裳此但言衰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衰如男子衰下如深衣深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

傳曰總六升長六寸箭笄長尺吉笄尺二寸注總六升首飾象冠數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為飾也

釋文布總子孔反箭笄音雞髽側瓜反 篠也素了反 露紒音計下同 之括如字劉音活 如著丁略反幓頭七消反 子冠古亂反 子免音問 無衽而甚反又而鴆反裳際也 長六直亮反後放此

疏上文不言布不言三年至此言之者上以哀極故沒其布名與年月至此須言之故也以其笄既用箭則總不可不言用布又上文經至練有除者此經三者既與男子有殊並終三年乃始除之矣案喪服小記云婦人帶惡笄以終喪彼謂婦人期服者帶與笄終喪此斬衰帶亦練而除笄亦終三年矣故以三年言之云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鄭據經上下婦人服斬者而言若然周公作經越妻妾而在女子子之下言之者雷氏云服者本為至情故在女子子之下為文也錫恭按此總承妻妾女子子疏云越固非引雷說亦微誤若然經之體例皆上陳服下陳人此服之異在下言之者欲見與男子同者如前與男子異者如後故設文與常不例也以上陳服下陳人則上服之中亦有女子子今更言女子子是言其異者若然上文列服之中冠繩纓非女子所服此布總笄髽等亦非男子所服是以為文以易之也云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者鄭解此經云布總者只為出紒後垂為飾者而言以其布總六升與男子冠六升相對故知據出見者而言是以鄭云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也云箭笄篠竹也者案尚書禹貢云篠簜既敷孔云篠竹箭是箭篠為一也又云髽露紒也曹氏元弼曰也下有脫句猶男子之括髮者髽有二種案士喪禮曰婦人髽于室注云始死婦人將斬衰者去笄而纚將齊衰者骨笄而纚今言髽者亦去笄纚而紒也齊衰以上至笄猶髽髽之異於括髮者既去纚而以髮為大紒如今婦人露紒其象也其用麻布亦如著幓頭然是婦人髽之制也二種者一是未成服之髽卽士喪禮所云者是也將斬衰者用麻將齊衰者用布二者成服之後露

紒之髽即此經注是也曹氏元弼曰據此則髽露紒也與猶男子之括髮非一證明矣云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者案喪服小記云
斬衰括髮以麻免而以布男子髻髮與免陽城張氏本髻作髺
用布有文曹氏元弼曰布上脫麻字婦人髽用麻布無文鄭以男
子髻髮陽城張氏本髻作髺婦人髽同在小斂之節明用物與
制度亦應不殊但男子陽以外物爲名名爲括髮婦
人陰以內物爲稱稱爲髽爲異耳鄭引漢法幓頭況
者古之括髮其髽之狀亦如此曹氏元弼曰其當作與故鄭注
士喪禮云其用麻布亦如著幓頭也引喪服小記者
彼男子冠婦人笄相對有二時一者男子二十而冠

婦人許嫁而笄吉時相對也一者成服後男子喪冠
婦人箭笄喪中相對也今此小記所云參上下文是
據喪中冠笄相對而言引之者證經箭笄是與男冠
相對之物也云男子免而婦人髽者亦小記之文此
免既齊衰以下用布爲免則髽是齊衰以下亦同用
布爲髽相對而言也但男子陽多變斬衰名括髮齊
衰以下名免耳婦人陰少變故齊斬婦人同名髽案
士喪禮鄭注云衆主人免者齊衰將袒以免代冠免
之制未聞舊說以爲如冠狀廣一寸亦引小記括髮
及漢幓頭爲說則括髮及免與髽三者雖用麻布不

同皆如著幓頭不別若然成服以後斬衰至緦麻皆
冠如著幓頭曹氏元弼曰如上脫不字婦人皆露紒而髽也云凡
服上曰衰下曰裳此但言衰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者
以其男子殊衣裳是以衰綴於衣衣統名爲衰故衰
裳並見案周禮內司服王后六服皆單言衣不言裳
以連衣裳不別見裳則此喪服亦連裳於衣衰亦綴
於衣而名衰故直名衰無裳之別稱也云衰如男子
衰者婦人衰亦如下記所云凡衰外削幅以下之制
如男子衰也云下如深衣者如深衣六幅破爲十二
闊頭鄉下狹頭向上縫齊倍要也云深衣則衰無帶

下者案下記云衣帶下尺注云衣帶下尺者要也廣
尺足以掩裳上際也今此裳既縫著衣不見裏衣故
不須要以掩裳上際故知無要也云又無衽者又案
下記云衽二尺有三寸陽城張氏本三作五注云衽所以掩裳
際也彼據男子陽多變故衣裳別制裳又前三幅後
四幅開兩邊露裏衣是以須衽屬衣兩旁垂之以掩
交際之處此既下如深衣縫之以合前後兩邊不開
故不須衽以掩之也案深衣云續衽鉤邊注云續猶
屬也衽在裳旁者也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鉤邊如
今曲裾也彼吉服深衣須有曲裾之衽此婦人凶服

之衰下連裳雖如深衣不得盡如深衣并有衽故鄭
總云下無衽則非直無喪服之衽亦無吉服深衣之
衽也錫恭按疏以爲并無吉服深衣之衽非也既如深衣必當續衽注已包於下如深衣句中矣此注所陳皆對下記立文云此但言衰不言裳者對記言衰又言裳也云衰如男子衰者如記衰負辟領凡記已言者也云下如深衣者對記言帷裳也云衰無帶下者對記言衣帶下尺也云又無衽者對記言衽二尺有五寸也記言男子衰帶下與衽屬於衣此注言無帶下無衽亦以一衰字領之知注皆對記言也而疏言并無深衣之衽注誼豈其然乎傳云箭笄長尺吉笄尺二寸者
此斬之笄用箭下記云女子子適人爲父母婦爲舅
姑用惡笄鄭以爲榛木爲笄錫恭按下記注云以櫛之木爲笄或曰榛笄
則檀弓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云蓋榛以爲笄是也

吉時大夫士與妻用象天子諸侯之后夫人用玉爲
笄今於喪中唯有此箭笄及榛二者錫恭按下記疏又有櫛笄用櫛然櫛與榛相代爲一故此疏云然若言寸數亦不過此二等以其斬
衰尺吉笄尺二寸檀弓南宮縚之妻爲姑榛以爲笄
亦云一尺則大功以下不得更容差降鄭注小記云
笄所以卷髮既直同卷髮故五服略爲一節皆用一
尺而已是以女子子爲父母既用榛笄卒哭之後折
吉笄之首歸於夫家以榛笄之外無可差降故用吉
笄也若然總不言吉而笄言之者以其喪中有用吉
笄之法故小記無折笄之法當記文校勘記引周學健云故小記以下十一字蓋緣下文故小記三字而誤衍錫恭按小記言惡笄以終喪亦謂齊衰不杖期者故云無折笄之法也此語非衍故字上屬爲句盧氏詳校惟當記文三字有誤并有奪文故小記小改下
折吉笄之首是也注云總六升者首飾象冠數也上
云男子冠六升此女子子總用布當男子冠用布之
處故同六升以同首飾故也十五升盧氏詳校曰十五升上浦氏鏜補朝服首飾尊故吉服之冕三十升亦倍於朝服十五
升也云長六寸謂出紒後所垂爲飾也鄭知者若據
其束本入所不見校勘記曰入要義作人何寸數之有乎故鄭
以六寸據垂之者此斬衰六寸南宮縚妻爲姑總八
寸以下雖無文大功當與齊同八寸緦麻小功同一

尺吉總當尺二寸與笄同也
通典女子子爲父卒哭七升布爲總錫恭按此述注首飾象冠數之誼
開元禮斬衰婦人以六升布爲總小祥練總大祥縞
總禫繙總齊衰大功小功緦麻皆布總精粗如男子
之冠錫恭按通典散見於各章今依徐氏讀禮通考合敘而錄之
錫恭纂撰釋服其釋總篇曰總者不冠者之首服
也婦人無冠故其首服爲總喪服經布總注云此
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賈疏此布總笄
髽者非男子所服然則總專屬於婦人明矣喪服

記言布總者二一爲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婦爲舅姑言一爲妾爲女君君之長子言也檀弓記言總八寸爲南宮縚之妻爲姑言也以上四言總皆婦人成服之後不服麻髽布髽而服布總也曾子問俱布深衣縞總爲親迎在塗之女言此在小斂之前未服布髽而服總也通典載大戴喪服變除凡言總者皆繫之婦人其始死服變章於女子子適人者爲曾祖父母素總下注云餘與男子同於姑姊妹適人者爲昆弟云其異於男子者素總於婦爲夫之曾祖父母云其異於男子者以素總

也此皆當男子素冠之時笄與冠對笄總相將以總表笄與曾子問縞總同并著其異於男子則總專屬於婦人斷斷如也其在吉服總亦屬之婦人周禮追師注俱王后之燕服纚笄總而內則婦事舅姑及將御者皆有笄總之　文則吉服之總亦專爲婦人首飾也內則子事父母節言笄總此子字容女子子故言總自笄以上男女之所共也自冠以下言男子之服不必泥孔疏乃所以然者以婦人不冠故也玉藻記童子之服有錦束髮束髮即總也童子有總亦以其不冠故也惟總爲不冠者所服故冠者不復服總士冠禮贊者奠纚笄櫛而不奠

總初加設纚再加設笄而不設總賓再正纚而不正總此尤冠者不總之明徵攷喪服經注云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賈疏云鄭解此經只爲出紒後垂爲飾者爲言以其總六升與男子冠六升相對故知據出見者而言內則注亦云總束髮也垂後爲飾夫惟不冠故以垂紒後者爲飾若既冠矣紒在冠中冠即其飾又焉取人不可見之總以爲飾乎吾故曰總者不冠者之所服也夫總者不冠之誼著而後髺髮免髽及死者之髻皆次第可明爰作釋總以先之以上總

黃氏榦曰始死將斬衰婦人去笄至男子括髮著麻髽之時猶不笄今成服始用箭笄箭笄長尺婦人箭笄終喪婦人關一字錫恭按當是質字有除無變也錫恭按此見通解續卷十六喪服圖式下又云妾爲君之長子雖服斬衰不著箭笄夫妾爲君之長子與女君同不服斬衰也此語大謬攷楊氏復序勉齋於此卷有未及訂正之遺恨今節錄

胡氏培翬曰云箭笄篠竹也者禮器如竹箭之有筠也注箭篠也鄉射禮箭籌八十注同廣韻篠同筱說文筱箭屬小竹也然則箭笄者以小竹爲笄也以上笄

喪服小記疏髽者形有多種有麻有布有露紒也其形有異同謂之髽也今辨男女並何時應著此免髽

之服男子之免乃有兩時而唯一種婦人之髽則有三別其麻髽之形與括髮如一其著之以對男子括髮時也前云斬衰括髮以麻則婦人於時髽亦用麻也何以知然案喪服女子子在室爲父髽衰三年鄭某云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者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幓頭焉錫恭按此即曹氏云皇引注文爲孔所刪節者也依如彼注既云猶男子括髮男子括髮先去冠纚用麻婦人亦去笄纚用麻故云猶也又同云用麻不辨括髮形異則知其形如一也以此證據則知有麻髽以對男子括髮時也

又知有布髽者案此云男子免對婦人髽男免既用布則婦人髽不容用麻也是知男子爲母免時則婦人布髽也又若成服後男或對賓必踊免則婦人理自布髽對之知有露紒髽者喪服傳云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明知此服並以三年三年之內男不恆免則婦人不用布髽故知恆露紒也故鄭注喪服云髽露紒也且喪服所明皆是成服後不論未成服麻布髽也何以然喪服既不論男子之括免則不容說女服之未成誼也既言髽衰三年益知恆髽是露紒也又就齊衰輕期髽無麻布何以知然案檀弓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誨之髽曰爾無總總爾爾無扈扈爾是但戒其高大不云有麻布別物是知露紒悉名髽也又案奔喪云婦人奔喪東髽鄭云謂姑姊妹女子子也去纚大紒曰髽若如鄭旨既謂是姑姊妹女子子等還爲本親父母等唯云去纚大紒不言布麻當知期以下無麻布也然露紒恆居之髽則有笄何以知之案笄以對冠男在喪恆冠婦則恆笄也故喪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髽鄭云言以髽則髽有著笄者明矣以兼此經注又知恆居笄而露紒髽也此三髽之殊是皇氏之說

王氏廷相曰男以外物爲稱曰括髮曰免若曰自其麻與布言之也女以內物爲稱曰髽若曰自其髮言之也

沈氏彤曰三髽之說發於皇氏頗得經意但云齊衰期以下初喪之髽無布則非沈氏又曰至齊衰期成服之髽布總榛笄又自爲一蓋實四髽而二種也錫恭按成服之後髽皆露紒齊衰之所異者笄之櫛也榛也總之長八寸也而髽非有異也髽惟三種皇氏不可易

程氏瑤田曰髽婦人喪結去纚之通名對吉時首服著纚名髮者而言之也有去笄之髽有著笄之髽去笄之髽猶男子之髻髮免未成服時之制也著笄之

髽猶男子之冠纓既成服時之制也是故布總箭笄之髽斬衰之髽也於男子則冠繩纓也喪服所謂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是也布總榛笄之髽齊衰之髽也於男子則冠布纓也檀弓記夫子誨南宮縚之妻喪姑之髽所謂榛以爲笄長尺而總八寸喪服記所謂惡笄有首以髽傳以櫛笄釋惡笄注言或曰榛笄是也斯皆既成服時之髽也若夫未成服時之髽在士喪禮卒斂徹帷之後則曰主人髺髮袒眾主人免于房婦人髽于室在喪服小記則曰男子免而婦人髽是髽也猶男子之髺髮免所謂去笄纚而紒者也錫恭

按成服之髽雖非所以對冠纓然程氏之意欲與斬齊未成服之髽區別說尚不誤而下文以注爲非則以不察注有脫文故也注有脫文說見曹氏校注已錄於前

胡氏培翬曰此注云髽露紒也實爲定詁蓋吉時以纚韜髮喪則去纚去纚則紒露紒與結同卽今之髺故鄭注士喪禮及禮記皆以去纚而紒言之此無論未成服已成服之髽皆爲露紒唯未成服時無笄總以麻若布自項而前交於額上與男子之髺髮免同雖繞紒而不覆紒故紒仍露於外鄭注士喪禮云髺髮者去笄纚而紒是男子之髺髮亦露紒與髽同但男子成服後則去髺髮免而冠喪冠婦人成服後去麻若布服總與笄而其爲露紒自若故仍謂之髽皇氏賈氏專以露紒爲成服後之髽而不知未成服以前之髽亦露紒其說猶未善也錫恭按胡氏謂未成服已成服之髽皆爲露紒於經記各注皆通與皇氏賈氏說亦不相違而相成

左傳疏引鄭氏眾以爲枲麻與髮相半結之錫恭按此因以麻繞紒而誤也其云結之者將取麻以與己髮相結邪抑別取髮以與麻相結耶夫己髮在首胡得與麻相半而結之必謂別取他髮無疑也攷喪服四制云禿者不髽疏云禿者無髮故不髽也夫惟髽爲大紒未成服時以麻若布繞之故

無髮者不髽假令取他髮結之則禿者何不可髽耶以此知先鄭之說未可從也

左傳疏引馬氏融曰屈布爲巾高四寸著於顙上孔氏據檀弓記夫子誨兄女之髽而難之曰若布高四寸則有定制何當慮其從從扈扈而誨之哉錫恭按檀弓記言已成服之髽未足以屈馬氏第婦人不冠而喪時著巾於顙斬齊殊制而但云屈布爲巾其於禮制不合不完亦未可從也

錫恭曩撰釋服其釋髽篇曰皇氏三髽之說載在喪服小記疏精矣詳矣賈氏喪服疏從之且曰男

子陽以外物爲名婦人陰以內物爲稱則皇氏之
誼益備且明矣何者婦人平時有總以束髮至有
喪而去笄笄總相將幷總去之矣於是以如著幓
頭者束之則麻髽布髽是也然髽之所以名不名
此麻者布者而名在內之去纚大紒也故雖麻髽
布髽皆可以露紒釋之蓋髽原以名其紒而麻者
布者因假以髽稱也以外物爲稱則麻者布者去
而髻髮免之名俱去以內物爲稱則麻者布者去
而髽之名猶存齊衰以上之婦人至成服而笄而
總而猶髽不改者正以內物之稱不改也皇氏恆

髽露紒指此吾故曰得賈氏說而皇氏之誼益備
且明也顧齊衰以下之髽皇氏誼有未盡卽賈氏
亦有未盡者焉皇氏曰齊衰輕期以下髽無麻布
引檀弓奔喪爲證賈氏因免用布逮齊衰以下謂
齊衰以下亦同用布爲髽錫恭按夫子誨南宮縚
之妻有榛笄有布總是已成服之髽非所以論未
成服之髽也至婦人奔喪之東髽正足爲不杖期
及大功有布髽之證奔喪記注云婦人姑姊妹女
子子也東髽髽於東序不髽於房變於在室者也
按女子子適人者不杖期姑姊妹適人者大功此

不杖期大功有髽之明徵也注又云去纚大紒曰
髽者此亦以在內者爲稱而非謂其無布也何者
此奔喪婦人著髽之節正當男子髻髮免之節彼
髻髮免用麻布則此髽亦當用布又小記云男子
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男子免時不冠則
此時婦人對免而髽亦不笄矣笄總相將不笄亦
不總矣既不笄不總而又去纚安得不用布以束
其髮乎故知對免之髽必以布也此不杖期及大
功有布髽之明徵也大功既有布髽則小功以下
男子皆有免婦人何緣而無布髽是皇氏賈氏二

說賈氏密而皇氏疏也賈氏又云成服以後斬衰
至緦麻皆露紒而髽錫恭按士喪禮注云齊衰以
上至笄猶髽笄者斬衰婦人箭笄齊衰婦人惡笄
也猶髽者喪服經箭笄髽記惡笄有首以髽也皆
謂成服後也言笄明成服也至成服而猶髽斷自
齊衰以上意蓋謂大功以下成服以後無露紒恆
髽也而賈氏推而至於緦麻恐與士喪禮注相違
也又賈氏所謂齊衰以下同用布爲髽者未知以
四世而緦爲限乎以五世袒免爲限乎竊疑必以
五世爲限矣何者小記云其誼爲男子則免爲婦

人則壂注云別男女也謂以別男女而已無免輕壂重之誼也免及於五世而謂壂不及五世乎假令甲為此族父之男子乙為彼族父之女子子在室者所謂五世者也甲為乙當袒免乙為甲當報之乎抑不報乎必將曰報之矣如云報之舍壂無他服也以是知布壂必逮五世也文王世子曰族之相為也宜弔不弔宜免不免有司罰之注弔謂六世以往免謂五世是則免與弔服相去一間耳壂猶免也魯婦人壂而弔正以相去一間故假之而失禮耳不然魯號秉禮豈有以重服而弔輕喪

乎哉彼雖失禮正可藉以見壂之及於五世也特以先儒未有成言姑識所疑以俟知禮之君子論定焉以上壂

通典雷氏次宗曰縗者當心六寸布也在衣則衣為縗在裳則裳為縗男子離其衣裳故縗獨在衣上婦人同為一服故上下共其稱也

張氏惠言曰婦人衰下如深衣亦續衽鉤邊為之錫恭按此可正賈疏之失○以上衰

褚氏寅亮曰此章明婦人之服異者但云布總箭笄壂衰而不言絰可見斬衰婦人要絰與男子同敖氏謂用牡麻非也婦人喪服要重於首豈反用牡麻耶錫恭按經未明言絰此以類及

鄭氏珍曰自斬衰裳至壂衰三年凡五十字經文一連序下讀亦當一氣序下作一句始得立文本意蓋齊衰以下諸章皆上陳喪服喪期下列為服之人獨此章首陳其服中列其人末乃著其喪期為異所以然者經例首陳五服男女並同而女之衣與裳連首服笄總與男子異不著其異者即於服有遺錫恭按他章不著其異者以舉其隅於此章故不為遺也雜異者於同者之中又於服不晰故經上列服下列人與諸章一例而以妻為夫妾

為君女子子在室為父上承斬衰裳苴絰杖絞帶菅屨之同者下蒙布總箭笄壂衰之異者而後以三年總著上男女諸人喪期五十字中罔不明備此聖人立文之妙也自子夏離析作傳閒為九條錫恭按傳本別自為編離析者非子夏互注篇首子尹先生辨敖說下經不相連讀者因昧賈疏云諸章並見年月惟此三年不言以喪莫甚於斬故表創鉅而已而後儒或謂表孝子罔極之心或謂下齊衰言三年此從可知皆不憭本經妄為之說夫三年達喪諸服統紀經顧含隱其文反借他章以見年月聖人不如此罔曲無謂也且三年之為痛甚創鉅

齊斬一也齊衰何以忍言三年至此服不止為父亦不應獨體其罔極之心明經讀卽無諸肌論矣（此釋三年）子嫁反在父之室為父三年注謂遭喪後而出者始服齊衰期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受既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既除喪而出則已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

疏不言女子子直云子嫁者上文已云女子子別於男子此承上故不須具言直云子嫁是女子子可知直云反為父足矣而云反在父之室者以其出時父已死初服齊衰不與在室同既服齊衰後反被出更服斬衰卽與在室同故須言在室也（錫恭按反被出者反而被出也）方居父喪反（在父母家也）言三年者亦有事須言以其初死服朞服死後被出向父家更服斬衰三年與上在室者同故須言三年也　鄭知遭喪後被出者若父未死被出自然是在室與上文同何須設此經明是遭喪後被七出者云始服齊衰者以其遭父喪時未出卽不杖期麻屨章云女子子嫁為父母是也云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受者若不被出則虞後以其冠為受嫁女在室為父（曹氏元弼曰在室二字衍）五升衰裳八升總今未虞而出是出而乃虞虞後受服與在家兄弟同受斬

衰斬衰初死三升衰裳六升冠既葬以其冠為受受衰六升冠七升此被出之女亦受衰裳六升總七升與在室之女同故云受以三年之喪受也云既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者未虞已前未被出至受後（陽城張氏本亦作受後洪氏據他本改受為虞）受以出嫁之受以八升衰裳九升總今既虞後乃被出至家又與在室女同至小祥練祭在室之女受衰七升總八升此被出之女與之同故云既虞而出小祥亦如之（校勘記曰單疏本無則字按依注當有則字上文述注作則小祥亦如之錫恭按汲古閣本有則字知阮氏目校此文而刊本錄疏文誤多者字似校上文述注考此記上文述注云云知非校述注也）云既除喪而出則已者此謂既小祥而出者以其嫁女為父母期至小祥已除矣除服後乃被出不復為父更著服故云既除而出則已也云凡女行於大夫已上曰嫁行於士庶人者曰適人（錫恭按者字當在適人下）案齊衰三月章云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為曾祖父母傳曰嫁者嫁於大夫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是行於大夫曰嫁不杖章云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昆弟之為父後者傳雖不解喪服本文是士故知行於士庶人曰適人庶人謂庶人在官者府史胥徒名曰庶人至於民庶亦同行士禮以禮窮則同之行大夫以上曰嫁若天子之女嫁於諸侯諸

侯之女嫁於大夫出嫁爲夫斬仍爲父母不降知者
以其外宗內宗及與諸侯爲兄弟者爲君皆斬明知
女雖出嫁反爲君不降錫恭按反字衍若然下傳云婦人不
二斬猶曰不二天今若爲夫斬又爲父斬則是二天
與傳違者彼不二天者以婦人有三從之誼無自專
之道欲使一心於其天此乃尊君宜斬不可以輕服
服之不得以彼決此若然外宗內宗與諸侯爲兄弟
服斬者豈不爲夫服斬乎明爲君斬爲夫亦斬矣
通典雷氏次宗曰不言女子子上女子也復言子者
欲見其外誼以盡子道復宏也錫恭按孔氏疏小記未練而出句用此誼

李氏如圭曰出則爲父三年者已絕夫族於本親還
服其本服也喪之變服必因虞祔之節故變而重服
者亦因其節而變
曹氏元弼曰上陳男女斬衰三年之服既畢別出此
二條錫恭按其一條謂公士大夫之眾臣以上所陳是純乎斬純乎三
年者此別言其不純乎三年不純乎斬者蓋子嫁反
在父之室爲父三年其未在父室時固先服期服於
三年誼不足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屨異
於斬衰正服絞帶菅屨於斬誼不足是臣子之禮較
殺者故上文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既總著妻妾女子

之服而別綴此二條於末聖經立文之例精密如此
言反則在室自明經直云子嫁反爲父足矣必言
反在父之室者以初遭喪時不在室今始在室故必
言在室以明之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明至父室而
後接其餘服終三年也若既反而始遭喪則全與在
室者同不必別出之矣注謂遭喪後而出精確之至
繼公說謬　女子子卒哭始可歸夫家而虞前有出
者人在外則罪惡易暴露設有犯淫者此時審知罪
狀則當不待其反而使人絕之
通典引馬氏融曰爲犯七出還在父母之家錫恭

按此不言出時父在與否未及注之精審然與適
人無主者淄澠立辨猶足正謂爲無夫者之失也
敖氏說在父之室明其見出於父存之時曹氏已
駁之敖氏又云此喪父與未嫁者同則其爲母以
下亦如之可知經特於此發之也自父以下凡爲
此女服者亦皆從其本服胡氏偁其詳備錫恭按
敖氏釋反在父之室已違經注則所云此喪父此
女二此字所指皆與經注不合胡氏偁之未是
沈氏彤曰此兼父存沒言敖是正解鄭誼亦當備
盛氏世佐曰兼未遭喪而出及遭喪未練而出者

言鄭氏珍曰注依喪服小記補詳經所未言錫恭
按三說略同而沈氏小疏鄭氏私箋則直宗主敖
說比盛氏集編平列爲尤偏盛氏以言三年而小言所服爲衍遺喪而
出所見甚是祇爲牽於敖說故未能宗注諸然自有曹氏申注說而諸
說皆詘無待一一辨之矣
褚氏寅亮曰嫁與適人固可通偁但此篇之例專
以嫁屬大夫適人指士錫恭按褚說申注也然此
篇亦有通偁者大功章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
父母叔父母姑姊妹不必嫁於大夫者也大夫之妻當降
其爲士者注及褚氏皆據大判言之不得執一二文以

駁難
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屨注士卿士也公卿
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其眾臣布帶繩屨貴臣得伸
不奪其正
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眾臣也君謂有地
者也眾臣杖不以即位近臣君服斯服矣繩屨者繩菲
也注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近臣閽寺之屬君嗣君也
斯此也近臣從君喪服無所降也繩菲今時不借也
釋文厭於一葉反後皆放此　家相息亮反　閽寺
音昏守門人也寺內小臣

疏云士卿士也者以其在公之下大夫之上尊卑當
卿之位故知是卿士也不言公卿言士者欲見公無
正職大夫又承副於卿士之言事卿有職事之重故
變言士見斯誼也云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
其眾臣布帶純屨者鄭解公卿大夫天子諸侯並言
之者欲見天子諸侯下皆有公卿大夫公卿大夫下
皆有貴臣眾臣若然天子諸侯下公卿大夫周禮典
命及大宰具有其文此諸侯下公卿曹氏元弼曰卿字衍下故以孤
爲公卿同下又云是以其孤爲公無卿字可證典命大國立孤一人是也以
其諸侯無公故以孤爲公卿燕禮云若有諸公則先

卿獻之鄭注云諸公者大國之孤也孤一人言諸者
容牧有三監是以其孤爲公言厭於天子諸侯故除
其眾臣布帶繩屨二事金氏曰追日降誤除其餘服杖冠絰則
如常也其布帶則與齊衰同錫恭按下傳云帶緣各視其冠此帶當以六升
布爲之與齊衰帶大同而小異其繩屨則與大功等也云貴臣得伸
不奪其正者下傳云室老士貴臣故云貴臣得伸得
伸者依上文絞帶菅屨故云不奪其正也　傳云室
老士貴臣其餘皆眾臣也者傳以經直云眾臣不分
別上下貴賤故云室老士二者是貴臣其餘皆眾臣
也云有地者眾臣杖不以即位欲見公卿大夫或有

地或無地衆臣爲之皆有杖但無地公卿大夫其君卑衆臣爲之皆得以杖與嗣君同卽阼階下朝夕哭位若有地公卿大夫其君尊衆臣雖杖不得與嗣君同卽阼階下朝夕哭位下君故也錫恭按疏以君謂有地者也屬下衆臣杖不以卽位讀誤辨見下　注云室老家相也者左氏傳云臧氏老論語云趙魏老是家臣稱老云家相者案曲禮云大夫不名家相長妾以大夫稱家是室老相家事者也云士邑宰也者雜記云大夫居廬士居堊室鄭注云士居堊室亦謂邑宰也與此同皆謂邑宰爲士也若然孤卿大夫有菜邑者校勘記云菜要誼作采下同其邑既

有邑宰又有家相若魯三卿公山弗擾爲季氏費宰子羔爲孟氏之郈宰之類皆爲邑宰也陽貨冉有子路之等爲季氏家相亦名家宰若無地卿大夫則無邑宰直有家宰則孔子爲魯大夫而原思爲之宰是直有家相者也此等諸侯之臣而有貴臣衆臣之事案周禮載師云家邑任稍地小都任縣地大都任畺地是天子公卿大夫有菜地者也案鄭志荅云天子之卿其地見賜乃有何由諸侯之臣正有此地惠氏棟校本書眉上云鄭志已亡此不全引語焉不詳莫知其誼則天子下有無地者也有菜地者有邑宰復有家相無地者直有家相可知

云近臣閽寺之屬者周禮天子宮有閽人寺人閽人掌守中門之禁晨夜闢閉墨者使守門者也寺人掌外內之通令奄人使守后之宮門者也是皆近君之小臣又與衆臣不同無所降其服又得與貴臣等不嫌相通通也校勘記曰陳閩通解俱無通字是以喪服小記云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彼亦是近君小臣與大臣異也錫恭按所引天子諸侯之近臣固與衆臣異亦與貴臣殊以彼貴臣衆臣同服也此公士大夫之近臣但與衆臣異不與貴臣殊以此貴臣衆臣不同服也疏似未爲區別且小記言稅服證此尤不合云君嗣君也者釋傳云君服但其君以死矣校勘記曰以要誼作已更有君爲死君之服故知是嗣君若

然案王制畿內諸侯不世爵而世祿彼則天子公卿大夫未爵命得有嗣君者以世祿降未得爵亦得爲嗣君況其中兼畿外諸侯下卿大夫也且詩云維周之士不顯亦世左氏傳云官有世功則有官族皆是臣有世功子孫得襲爵故雖畿內公卿大夫有嗣君也云繩菲今時不借也者周時人謂之屨子夏時人謂之菲漢時謂之不借者此凶荼屨不得從人借亦不得借人皆是異時而別名也

李氏如圭曰衆臣杖不以卽位下於貴臣猶庶子不以杖卽位下於適子然也近臣從君亦絞帶菅屨

敖氏繼公曰此君之尊殺於國君故其臣之爲服者得以分別貴賤也衆臣杖不以即位亦異於貴臣也然則貴臣得以杖與子同即位者亦以其尊少貶故也錫恭按敖氏此說似不與注相涉然天子不厭諸侯而降其衆臣天子諸侯厭公卿大夫而降其衆臣則以大夫君之尊已殺故也此數語適足與注相成故節錄之

方氏苞曰詩書多言卿士戴記諸侯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左傳晉士起歸時事於宰旅是也曰公卿則似專言王朝之公卿曰公士乃可包大國之孤及列國之卿錫恭按李氏心傳疑士爲卿傳寫之誤故方氏辨之

吳氏廷華曰此本在君服節內因帶屨有異故別言之仍繫之此章之末則斬衰之服猶是也

胡氏培翬曰傳云君謂有地者即釋經爲其君之君指公卿大夫言也與下君字指嗣君者別前傳曰君至尊也注謂卿大夫有地者爲君即本此傳注云近臣閽寺之屬者周禮序官內小臣奄上士四人閽人王宮每門四人囿游亦如之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內豎倍寺人之數鄭注閽人司昏晨以啟閉者寺之言侍也案此數者皆近君之小臣公卿大夫亦有近臣者儀禮釋官云禮記檀弓季孫之母死哀公弔焉曾子與子貢弔焉閽人爲君在弗內也是大夫之家有閽人左傳宋公召司馬之寺人宜僚齊崔子使寺人御而出是大夫之家有寺人也故鄭云閽寺之屬也云君嗣君也者此謂公卿大夫之子父死而嗣爲後者亦謂之君云近臣從君喪服無所降也者近臣常在君之左右故其服不得與君異嗣君爲其父苴帶菅屨則此服亦如之無所降也盛氏曰近臣卑於貴臣而其服乃無所降者以其近君故也今案經但言衆臣傳特言貴臣以別於衆臣而於衆臣中又抽出近臣言之皆以補經所未備喪服小記曰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服問曰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服服也斯皆近臣從服不與衆臣同之證也云繩菲今時不借也謂之不借者釋名云言賤易有宜各自蓄之不假借人也

淩氏曙曰繼公謂室老家臣之長者也士凡士之爲家臣者皆是也經惟言公卿大夫耳而傳以有地者釋之則無地者其服不如是乎似失於固矣論曰凡經所不見者當以意求之傳注所以與經相表裏者以能足成其誼耳經不具故待傳注以補之也若經所不言傳亦不言尙何需於傳注耶如經但言衆臣

則必有不在眾臣之列者矣故補之曰室老與士皆貴臣其餘眾臣也不然則不知經之所謂眾臣何所指也鄭注天子諸侯及卿大夫有地者皆曰君鄭知此者以傳云君謂有地者也傳必以爲有地者以貴臣之中有士也有采地者有邑宰復有家相無地者直有家相而已今既有士則其爲有地之君可知矣士不得以凡士之爲家臣目之者以其貴於眾臣也貴於眾臣故鄭以士爲邑宰也必邑宰而後可以爲貴臣而不同於眾臣者子路使子羔爲費宰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故知異於眾臣也室老得爲貴臣者

賈疏曲禮曰大夫不名家相長妾按賈疏兩引皆作大夫不名家相長妾與今曲禮異賈必知大夫者以大夫稱家也故知其貴也如魯三家皆有地則公山弗狃爲季氏費宰子羔爲孟氏郕宰冉有季路之爲季氏家相皆是也必分別貴臣眾臣者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眾臣布帶繩屨貴臣得伸不奪其正也且經亦有爲貴臣服緦者鄭氏曰貴臣室老士也若敖氏乃漫無分別然則君亦爲眾臣服緦耶何其舛也貴臣之制至戰國而後亡矣譙周曰大夫受畿內之采邑有家臣雖又別典鄉遂之事其下屬皆止相屬其吏非臣也秦漢無復采邑之家臣郡邑吏權假斬衰代至則除之按秦并天下而爲郡縣不復有貴臣之服其禮殆與封建相終始者矣

鄭氏珍曰經止言公卿大夫明士無臣也傳必以有地爲君者有地其爲君臣也全而定無地則爲君臣也不全不定主言全而定者其不全不定者得包之也云眾臣杖不以即位者補明眾臣之異於貴臣不止布帶繩屨也云近臣君服斯服者又以補明近臣閽寺之屬服無所降仍從君絞帶菅屨不得同眾臣也公卿大夫之貴臣眾臣近臣其爲君服有分別如

此則天子諸侯之臣不言可知敖氏於前經之君增士而去天子主謂有臣者曰君不論有地無地至譏此傳云有地者爲失於固又謂近臣君服斯服乃諸侯之近臣傳言亦非其類不知小記近臣君服斯服主謂從君服說與此傳文同意別以彼駁此大非

胡氏培翬曰郝氏敬分公士與大夫之眾臣爲二以公士爲諸侯之士眾臣爲大夫之眾家臣不知諸侯之士亦公臣不宜與卿大夫異服後儒雖彌縫其說與下傳終屬齟齬斷不可從

鄭氏珍曰經言公士大夫傳言公卿大夫士自是卿

士謂公卿大夫之衆臣爲之服耳舊注原合經傳自郝氏敬始讀公士公卿各爲一句以經之公士謂諸侯之士傳之公卿謂諸侯之卿大夫公之士與大夫之衆臣是二等八一爲其君是諸侯一爲其君是大夫愚謂傳云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語意明止爲衆臣別白若云除此之外卽所謂衆臣也如郝說經旣以士與衆臣對舉傳意宜云公除御卿大夫除御宰老士是貴臣其餘皆士皆衆臣也而傳文如此不與經相戾乎且經公士若指謂諸侯之士其人已明白非若大夫之衆臣不別去室老邑宰

不知衆臣爲何等臣也傳止云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也卽晰矣何必及公之卿大夫乎諸侯之士稱公士猶有玉藻公士擯之文可證若諸侯之卿大夫稱公卿則亘古未見此名矣郝氏不顧經傳文誼妄以公妾大夫之妾例此條杜撰武斷是爲謬極方氏觀承盛氏世佐見其新異從之反謂向來舊讀俱誤皆惑之甚矣

疏公卿大夫或有地或無地衆臣爲之皆有杖但無地公卿大夫其君卑衆臣爲之皆得以杖與嗣君同卽阼階下朝夕哭位若有地公卿大夫其君尊衆臣雖杖不得與嗣君同卽阼階下朝夕哭位下君故也錫恭按傳言杖不以卽位明衆臣之異於貴臣當如李寶之鄭子尹兩先生說若無地公卿大夫卒於位則稱君與有地者禮同如去位而卒則不稱君無衆臣服之者矣疏以此與上文連讀爲有地與無地者之辨非也

又按公卿大夫之家衆臣多於貴臣一二貴臣得伸禮數特異其餘衆臣則率其禮之常禮之常者降爲布帶繩屨厭於天子諸侯故也是公士大夫之避天子諸侯非其衆臣避貴臣也敖氏以爲辟

貴臣而不敢與之同非也

敖氏釋傳之士曰凡士之爲家臣者皆是錫恭按此破注專指邑宰也然如敖說凡士皆是則經所謂衆臣何指乎攷少牢禮雍人有雍正雍府之別雍府爲庶人則雍正其士也豈雍正亦貴臣乎且既云凡士凡者總舉之辭也則室老亦在其中傳不當別出室老旣別出室老則此士不得曰凡士而必有所專指可知也邑宰稱士又見於曲禮及雜記敖氏易之非是

又按敖氏謂士有臣上經臣爲君節辨之詳矣然

於此經公士猶遵注誼也至淩氏廷堪幷此經注誼破之釋公爲諸侯以士大夫連讀謂爲侯國之士與卿大夫夫士大夫而冠之以公將以別於天子之士大夫乎然則天子之士大夫其眾臣爲之服何若也岐路之中又有岐焉移此訓以解傳則公卿大夫室老一語謂諸侯之卿大夫之室老傳鮮有此煩複之辭南宮縚之妻之姑以婦人又何故似煩複實非煩複也其屈傳從我也拾敖氏之唾餘變本而加厲不意淩氏乃出於此

又按郝氏敬說子尹竹邨兩先生辭而闢之矣盛氏世佐申之則胡氏所云雖彌縫而終斷斷者也王氏引之主持郝說而小變之其證成郝說者曰喪大記君之喪大夫食粥士疏食水飲大夫之喪室老食粥眾士疏食水飲爲其君食粥則服絞帶菅屨爲其君疏食水飲則服布帶純屨此等殺之相準者也錫恭謂喪大記言疏食水飲者君之喪又有夫人世婦諸妻大夫之喪又有妻妾豈亦布帶繩屨乎彼食之殺由賤而病輕指諸侯之士大夫之眾士此服之降由正君上厭誼各有主合之則兩傷烏得相準也其小變郝說者一則以傳之公卿爲衍文

彼見郝說上言公與大夫下但言眾臣而不言士文不相應以此巧避譏彈然如王說經兼舉公大夫而傳單釋大夫又爲經傳不相應夫傳單言大夫者正由經言孤卿大夫故也何不反其本而思之也一則以室老士連讀與上引喪大記眾士相應然王氏難鄭君謂公卿稱公士不見他書傳亦思室老士之稱曾見於他書傳乎何其苛於責人而寬於恕己也

金氏榜禮箋以記云衰三升有半爲布帶純屨者言之錫恭按布帶繩屨者衰固三升有半而非獨布帶純屨者衰三升有半也經傳著眾臣服之異者備矣而不言衰明衰與凡爲君者同也則臣爲君之衰皆三升有半也金氏說本戴氏震破記注正服誼服之說斷不可從

又按服之有厭主乎三綱子厭於父妻厭於夫而臣亦厭於君其他無所厭也父之厭子夫之厭妻皆降其身之爲人服此公士大夫厭於天子諸侯則降其臣之爲之服厭同而降不同者彼主乎親此主乎誼不以誼降其親者條理不可紊也其身之誼服若爲君及從君之服既無可降必降其臣

之爲之而厭之誼乃著也不降其貴臣而降其眾
臣者眾臣多多者爲禮之常而厭之誼乃眾著也

喪服鄭氏學卷四

吳縣張錫恭集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三年者注疏猶麤也

傳曰齊者何緝也牡麻者枲麻也牡麻絰右本在上冠者沽功也疏屨者藨蒯之菲也注沽猶麤也冠尊加其麤麤功大功也齊衰不書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

釋文牡麻茂后反　枲麻思似反　沽功音古後同

藨皮表反劉扶表反　蒯苦怪反草也

疏此齊衰三年章以輕於斬故次斬後疏猶麤也麤衰者案上斬衰章中爲君三升半麤衰（曹氏元弼曰衰下脫斬字）鄭注雜記云微細焉則屬於麤則三升正服斬不得麤名三升半成布三升微細則得麤名（曹氏元弼曰麤下脫名字）稱麤衰爲在三升斬內以斬爲正故沒義服之麤至此四升始見麤也若然爲父哀極直見深痛之斬不沒人功之麤（曹氏元弼曰沒殿本改作見）至於義服斬衰之等乃見麤稱至於大功小功更見人功之顯緦麻極輕又表細密之事皆爲哀有深淺故作文不同也斬衰先言

斬者一則見先斬其布乃作衰裳二則見爲父極哀
先表斬之深重此齊衰稍輕直見造衣之法衰裳既
就乃始緝之是以斬衰斬在上齊衰齊在下牡麻絰
者斬衰絰不言麻此齊衰絰見麻者彼有杖杖亦苴
故不得言麻此絰文孤不兼杖故得言麻也云冠布
纓者案斬衰冠純纓退在絞帶下使不蒙苴齊冠布
纓無此誼故進之使與絰同處此布纓亦如上繩纓
以一條爲武垂下爲纓也云削杖布帶者並不取蒙
苴之誼故在常處但杖實是桐不言桐者以斬衰杖
不言竹使蒙苴故闕竹字此既不取蒙苴亦不言桐

者欲見母比父削殺之誼故亦沒桐文也布帶者亦
象革帶以七升布爲之此即下章帶緣各視其冠是
也齊斬不言布此纓帶言布者以對斬衰繩帶用繩
故此須言用布之事也疏屨者疏取用草之誼即爾
雅云疏不熟之疏若然注云疏猶麤者直釋經疏衰
而已不釋疏屨之疏若然斬衰章言菅屨見草體者
以其重故見草體舉其惡貌此言疏以其稍輕故舉
草之總稱自此以下各舉差降之宜故不杖章言麻
屨齊衰三月與大功同繩屨小功緦麻輕又沒其屨
號言三年者以其爲母稍輕故表其年月若然父在

爲厭降至期今既父卒直申三年之衰曹氏元弼曰衰當爲哀
猶不申斬者以天無二日家無二尊也是以父雖卒
後仍以餘尊所厭直申三年不得申斬也云者者亦
如斬衰章文明者爲下出也　傳　緝則今人謂之
爲緶也上章傳先云斬者何不緝也此章言齊對斬
故亦先言齊者何緝也云牡麻者枲麻也者此枲對
上章苴苴是惡色則枲是好色故間傳云斬衰貌若
苴齊衰貌若枲也云牡麻絰右本在上者上章爲父
左本在下者陽統於內則此爲母陰統於外故右本
在上也錫恭按通典孔倫曰右本在上爲母本於陰而統外也賈疏蓋本於此云疏屨

者藨蒯之菲也者藨是草名案玉藻云屨蒯席則蒯
亦草類云冠尊加其麤麤功大功也者此鄭雖據齊
衰三年而言冠尊加服皆同是以衰裳升數恆少冠
之升數恆多冠在首尊既冠從首尊故加飾而升數
恆多也斬冠六升不言功者六升雖是齊之末未得
沽稱故不見人功此三年齊冠七升初入大功之境
故言沽功始見人功沽麤之誼故云麤功見人功麤
大不精者也云齊衰不書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
夫士虞卒哭異數者其誼說與斬章同故云亦也
李氏如圭曰斬衰固麤矣而麤不足以名之故以斬

名衰見其痛甚之意至齊衰而始有麤稱箭笄不曰惡笄而齊衰櫛笄曰惡笄亦是意也

江氏筠曰疏與斬皆據初喪之服見胡氏正義引錫恭按此云初喪謂三日成服時也對受服言則曰初喪與士喪禮注初喪服不同彼謂成服前也○以上二條釋疏衰裳齊

通典牡麻者麻之無子者

黃氏榦曰斬衰疏曰苴絰謂苴麻爲首絰要絰此牡麻絰亦謂牡麻爲首絰要絰

通典馬氏融曰在上指右故曰右本

通典陳氏銓曰右本在上麻本從左未加右之上也錫恭按未當作來李氏集釋云右本在上麻本從左來加右之上也蓋用陳語可據訂

朱子曰首絰右本在上者齊衰絰之制以麻根處著頭右邊而從額前向左圍向頭後却就右邊元麻根處相接卽以麻尾藏在麻根之下麻根搭在麻尾之上綴殺之有纓者以其加於冠外故須著纓方不脫落也

錫恭按馬氏陳氏朱子說各不同如馬氏陳氏說則先置麻末而後以本加之如朱子說則先置麻本而後以末加之竊考喪服杖之下本也順其性也冠之縪縫也從其朔也以此推之絰宜先置其本當從朱子說

張氏爾岐曰牡麻麻之華而不實者牡麻爲絰其本在冠右而居末上此首絰結束之法也錫恭按言冠右見絰在冠上言首絰結束見非要絰之制此條甚簡而明

程氏瑤田曰喪服傳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牡麻者枲麻也然則麻大名也無實者枲有實者苴有實則有蕡矣生枲曰蕡廣韻黂生枲又黂生枲也余居北方習聞其藝麻事三月下種夏至前後牡麻開細碎花色白而微青屈原賦折疏麻兮瑤華洪興祖曰麻華色白故比於瑤是也爾雅所謂榮而不實謂之英者也苴麻不花而放勃勃與花初胎時相似名之曰蕡卽麻實之

稺者爾雅所謂不榮而實謂之秀者也牡麻其俗呼花麻牡麻苴麻同畝布種其子皆苴麻所結者而中有牡麻殺無斑黑文者牡麻子也花落後卽先拔而漚之剝取其皮是爲夏麻夏麻之色白詩言八月載績夏刈之則八月可績也春秋宣公八年十月葬我小君敬嬴左傳云旱無麻始用葛茀周十月夏正之八月也苴麻其俗呼子麻八九月閒子熟則落一莖中孰有先後農人以數次搖其莖而拾取之詩言九月叔苴叔拾也拾取子盡乃刈漚其皮而剝之是爲秋麻色青而黯不潔白也色不潔白之謂苴故閒傳曰苴惡貌也斬衰貌若苴注有大憂者面必深黑齊衰貌若枲枲說文苴履中草賈誼書冠

雖敝不以苴屨曲禮凡以弓劍苞苴簞笥問人者注云苞苴裹魚肉內則炮豚若將編萑以苴之塗之以謹塗管子書天地苴萬物注云苴裹萬物在天地之中然則苴有薦藉包裹之誼故字从且說文且薦也叔苴傳苴麻子也莊周書苴布之衣注云苴有子麻也說文別出芓麻母爾雅作莩麻母注云苴麻盛子者釋文盛音成廣韻引之作成子者聲之譌也余考麻子有稃包裹而盛之謂之爲苴誼或如此因而謂其麻曰苴因而謂其麻之色曰苴也

敖氏繼公曰此絰右本而在上所以見其不以本

爲纓而纓亦在左也上言左本在下此言右本在上是其爲制蓋屈一條繩爲之自額上而後交於項中一端垂於左之下而爲纓一端止於右之上而前鄉其不纓者則左端不垂而在上爲異耳錫恭按敖說大謬夫冠絰加於首以外爲上以內爲下喪冠名厭冠以冠爲武厭也厭者屈伏於下之稱是武在外爲上冠在內爲下絰之上下猶是也敖以一端垂下爲纓已非更以一端在上前鄉成何法服不當物也甚矣辨互見前斬衰章後殤大功章　以上釋牡麻絰

揚氏復曰斬衰冠繩纓齊衰冠布纓齊衰以下不見所用何纓又案雜記云緦冠繰纓注云繰當爲澡麻帶絰之澡謂有事其布以爲纓以此條推之則自緦以上亦皆冠布纓而未澡而緦始澡其纓耳

張氏爾岐曰冠以七升布爲武垂下爲纓

胡氏培翬曰云冠尊加其麤麤功大功也者謂冠在首尊宜別於衣故以人功麤略之布爲之卽大功之布也下記云齊衰四升其冠七升閒傳曰大功七升八升九升此七升之布爲大功之首稍加以麤略之功者也若六升以下不加人功則并無麤功可言矣

故傳曰冠者沽功也謂用麤功之布爲之對斬衰冠六升無麤功也

通典引開元禮云冠內縪注云前後縫於武內厭縫錫恭按曲禮厭冠疏引熊氏說謂小功以下之冠夫惟外畢冠在武下故名厭也小功以下稱厭冠則小功以下亦外畢是以賈氏斬衰章疏引曲禮注喪冠厭伏而云是五服同名由在武下出反屈之故得厭伏之名也開元禮以齊衰之冠爲內畢非也既內畢矣注何以又云厭縫誼自違舛疑此爲有誤文

錫恭又按喪冠條屬則纓與武用布同諸經記不言武與冠精麤之殊則武與冠用布宜同以此推之纓與冠用布同也敖氏以下傳帶緣例之謂凡布纓同於冠布驟視之未嘗非也而不以冠武爲例者以不從條屬古誼故也則其所以爲例者非矣辨互詳斬衰章（以上釋冠布纓）

聶氏三禮圖引變除云削之使下方者取母象於地也（錫恭按此所引異於斬衰章賈疏所引者此多一下字云使下方則惟在下者方也桐形本圓削之使方而方不便於搤故上因其圓以便握下削使方以象地也爲母象地象其下削者也司馬氏書儀云爲母上圓下方蓋本於此）

錫恭按竹圓象天削方象地分屬父母以配陰陽此非疏家創說實本鄭君禮注也喪服小記母爲長子削杖注嫌服男子當杖竹也夫服男子當杖竹者以竹圓象天而配陽也對證之則爲婦人杖者當削方象地而配陰矣唯母爲長子不取此誼以別有故則其他竹杖削杖皆取此誼可知也細玩小記注文此誼由來甚古故作小記者別嫌而著之而通典載杜元凱云圓削之象竹取其便也夫剖斗折衡蔑古自便魏晉俗儒始沾此習惟預與肅爲罪之魁議禮者當固拒不遑而開元禮遵用預說何與吾安得不息彼詖辭以申鄭誼也（以上釋削杖）

盛氏世佐曰布帶與絞帶對亦所以象革帶也郝以是爲大帶非

褚氏寅亮曰此二帶無別則斬衰二帶亦無別矣

錫恭按斬衰二帶者謂要絰與絞帶也云無別者謂同用苴麻也其言此者駁敖氏斬衰絞帶用牡麻也然斬衰二帶固同用苴麻而此布帶爲沽功之布要絰則用牡麻褚氏云無別誤也據以駁彼反予人以口實矣（以上釋布帶）

通典引開元禮屨內納（錫恭按通典五服成服篇引經此章不釋屨而說斬衰卒哭受服云藨屨內納攷斬衰卒哭受服與齊衰始成服同彼既藨屨內納則此經藨蒯之非亦當內納也）

李氏如圭曰疏屨草屨也讀如周禮臣妾聚斂疏材之疏藨蒯皆草名玉藻曰屨蒯席閒傳曰爲母疏衰四升既虞卒哭受以成布七升冠八升又曰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練而衰八升冠九升其他變除如斬衰之禮練而亦用大功繩屨則既虞卒哭或者用不杖期麻屨乎

胡氏培翬曰注云疏猶麤者賈疏以爲直釋經疏衰之疏是也若疏屨之疏則傳釋爲藨蒯矣（錫恭按傳既釋之故）

注不重出說文藨鹿藿也一曰蔽之屬南都賦其草則藨
茅蘋莞廣韻藨可爲席蔽本作蒯說文蒯草也左傳
引詩曰雖有絲麻無棄菅蒯玉藻屨蒯席史記集解
云蒯茅之類可爲繩
錫恭按注不釋疏屨之疏胡氏申賈疏之誼得之
敖氏與疏立異不足辨以上釋疏屨
郝敬姜兆錫諸人謂斬衰皆三年齊衰不皆三年
故斬衰不言三年而齊衰言之胡氏正義采其說
錫恭按曾子問記取女有吉日而女死壻齊衰而
弔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注云未有期三年之

恩也女服斬衰以此言之斬衰亦有不三年者矣
斬衰非不言三年子尹先生說可參齊衰言三年
猶他章也諸儒求其說而不得從爲之辭皆非也
此條釋三年
父卒則爲母注尊得伸也
疏此章專爲母三年重於期故在前也直云父卒爲
母足矣而云則者欲見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
期要父服除後而母死乃得伸三年故云則以差其
義也必知義如此者案內則云女子十有五而笄二
十而嫁有故二十三年而嫁注云故謂父母之喪言

二十三而嫁不止一喪而已故鄭并云父母喪也若
前遭母喪後遭父喪自然爲母期爲父三年二十三
而嫁可知若前遭父服未闋卽得爲母三年則是有
故二十四而嫁不止二十三也知者假令女年二十
二月嫁娶之月將嫁正月而遭父喪并後年正月爲
十三月小祥又至後年正月大祥女年二十二欲以
二月將嫁又遭母喪至後年正月十三月大祥女年
二十三將嫁此是父服將除遭母喪猶不得爲申三
年況遭父喪在小祥之前何得卽申三年也是父服
未除不得爲母三年之驗一也又服問注曰爲母既

葬衰八升亦據父卒爲母與父在爲母同五升衰裳
八升冠既葬以其冠爲之受衰八升是父卒爲母未
得伸三年之驗二也閒傳云爲母既虞卒哭衰七升
者乃是父服除後乃爲母申三年初死衰四升冠七
升既葬以其冠爲之受衰七升與此經同是父服除
後爲母乃申三年之驗是三也諸解者全不得思此
義妄解則文說義多塗皆爲謬也云尊得伸者得伸
三年猶未伸斬
錫恭按服問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既葬矣
注以三年爲爲父期爲爲母父喪既練猶稱母喪

爲期喪此父喪未除爲母仍期之確證也疏云父卒三年之內仍服期誼不可易其引服問注閒傳爲證者賈氏之意以爲爲母齊衰父卒始成服四升旣葬七升父在始成服五升旣葬八升故引服問注衰八升爲同於父在者引閒傳衰七升爲得伸母喪者斯則非也服問注八升乃七升之誤文辨見記及余別著釋服中

通典馬氏融曰父卒無所復屈故得伸重服三年

敖氏繼公曰父在爲母期父卒則三年云則者對父在而立文也

錫恭按則字之說敖氏得之夫父喪三年之內爲母仍期賈疏之誼固是而此誼於經則字無與欲藉則字以證此誼者非也賈疏訓則爲卽欲藉以破此誼者亦非也方望溪徐健庵諸人

凌氏曙曰賈氏謂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案賈疏之前已有疑父喪除乃得爲母三年者故作三驗以證之而後儒卒不信也但賈氏之說有本吾據傳注鄭注之言以引而申之至于父卒卽得爲母三年此直以肊斷耳喪服小記父母之喪偕先葬者不虞祔待後事其葬服斬衰注假令父死在前月而同

月葬猶服斬衰不葬不變服也言其葬服斬衰則虞祔各以其服矣及練祥皆然卒事反重服疏言父母俱喪而猶服斬者從重也雖葬母亦服斬葬之以其父未葬爲而不得變服也今設使父卒未葬之前而母死卽得爲母三年若據小記推之齊衰之服且不得變斬衰而況可以伸三年乎攷父在爲母之制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大祥十五月而禫喪期至祥禫而止矣據鄭注母虞祔練祥皆服齊衰卒事反重服則知卒事者卒母虞祔練祥之事也反重服者反爲父三年未竟之重服也是母喪已除而父喪未除不得爲母三年之一證也不然則母服之滿當在父服旣除之後矣安得有爲母卒事而爲父反重服之事乎然則賈氏父服除而後爲母三年之說未可厚非也錫恭按凌氏先以衰冠升數爲證亦誤以父在爲母爲衰五升冠八升其意則是其證則非單存後一證已足達凌氏之意矣今故節錄

鄭氏珍曰適母之服唐律開元禮宋政和禮溫公家儀均不著元典章三父八母圖始揭出適母齊衰三年明孝慈錄改斬衰今律因之求之經傳惟戴德喪服變除記云齊衰三年者父卒爲君母齊衰杖周者父在爲君母見通典鄭氏注喪服小功章凡庶子爲君

母如適子而於喪服經固無文或致疑爲愚謂經所以不出君母之服者非不出也不須別出又不可別出也康成論適母以庶子爲後曰此皆子也傳重而已父不先命之與適妻爲母子也喪服小記注故一父所生妾得子已所生之子不得子他妾及女君所生之子能盡子妾所生之子惟適妻不杖期章爲眾子眾子兼適庶服之者父與父之適妻也適妻於眾子無論己生妾生當服期則俱服期當降大功則俱降大功不以己生與妾生異也皆其子故也則眾子自無論適生妾生於父之適妻當三年則並三年當杖期則並杖期亦不以適生與妾生異也皆其母故也故於齊衰三年但言父卒爲母於杖期章但言父在爲母而自天子至士庶凡適生妾生者皆括之矣卽妾生者之得爲其母亦括之矣故不須別出也若於爲母後別出君母文必曰君母如母則君母止在孝子不敢殊之列名不正言不順而母之倫亂矣且如是而經文之父在爲母父卒爲母者就妾子言之是止爲其母爲其母則有父在不得期者矣有父卒不得三年者矣卽經之倫亦亂故又不可別出錫恭按子尹先生引經四條證父在不得期者有爲父後者爲母證父卒不得三年者有大夫之庶子爲其母大功皆誤今以其所論者不引經證誼亦易明故悉刪之○此條論君母

通典晉解遂問司徒蔡謨曰庶子喪所生嫡母尙存不知制輕重答曰士之妾子服其母與凡人喪母同鍾陵胡濟所生母喪自嫡兄承統而嫡母存疑不得三年問范宣答曰按禮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春秋傳曰大夫有側室士有二宗皆斯之謂是以庶子有母之喪自居其室而遂其情經載稟命爲慈母且猶三年況親所生乎嫡母雖貴然厭降之制父所不及婦人無專制之事豈得引父爲比而屈降支子也錫恭按父疑當作母

李氏如圭曰父卒君母存爲其母當何服案小記曰庶子在父之室則爲其母不禫則父在爲妾母亦杖期同宮者惟不禫耳父歿君母存得伸三年可知李氏又曰其屈厭之節未聞錫恭按母不厭子妻不厭妾當無所屈厭也

萬氏斯大曰齊衰三年首言父卒則爲母下卽及繼母慈母因知妾子之爲其母當與此同經不言者包于父卒爲母之中也觀慈母之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若是則生養之終身如母死喪之三年如母妾子子於他妾者且然況生母乎惟大夫之妾子從乎大夫

而降故爲其母大功公子于君之所不服者已亦不敢服故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既葬除之錫恭按此二條爲父在者經表此二者之異則士而下皆從同不必言也又庶子爲父後則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故爲其母緦錫恭按此一條爲父卒者經表此爲後者之異則不爲後者皆從同亦不必言也推此則齊衰杖期止言父在爲母則繼母慈母與妾子之爲其母皆父在齊衰杖期可知更推大夫之妾子大夫已卒而服其母必同此齊衰三年可知小記云庶子在父之室則爲其母不禫然則生母之服父在期而父卒三年益從可知矣

淩氏廷堪曰或謂經傳無所生母明文何以知其兼言之也案經云慈母如母慈母亦父妾也非其所生尙爲之三年而謂所生母不得三年乎蓋經所云繼母如母者謂如適母也慈母如母者謂如所生母也經文簡括儒者罕通其意唯漢鄭氏能見之錫恭按見字上原有竊字今删故其於緦麻三月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注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於慈母注云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鄭氏此注直可補經

錫恭按右胡氏正義節錄之文淩氏釋例原文辭繁而誼多謬故胡氏删節之然其引鄭君兩注下有云蓋父在則有諸侯大夫士之差父卒則皆得申齊衰三年也胡氏仍而未删竊攷諸侯庶子爲母先君雖卒猶有餘尊之厭服大功而不三年上語諸侯與大夫士並舉則下語不當云皆得申也此亦淩說之誤而胡氏删之未盡也原淩氏所以誤者欲申其封建尊尊之說謂庶子爲後爲其母緦爲父在之服而父卒者雖諸侯庶子得申三年

以爲春秋之義母以子貴并引服問注謂鄭君誼亦如此攷服問注先引禮云庶子爲後爲其母緦明禮不當三年也後斷之曰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言小君在者益不可明小君不在固不可也則所云春秋之義者特春秋時人以爲義非夫子作春秋之義也故云有以小君服之者玩有字者字則非禮之常可見是服問注不謂得申三年也淩氏何得逞其臆見誣鄭君以從已耶胡氏删之當矣今從胡氏錄而并删其未盡删者焉

胡氏培翬曰自父言之則有適母妾母之分自子言

之則生我者卽母妾子之於母與適子之於母同繼
無所生母明文謂卽包於父卒爲母之中其說是也
以上論生母
通典爲高曾祖母及祖母持重服議周制祖父卒而
後爲祖母後者三年後漢荆州牧劉表云表字景升父亡
在祖後則不得爲祖母三年以爲婦人之服不可踰
夫孫爲祖服周父亡之後爲祖母不得踰祖也晉或
問曰若祖父先卒父自爲三年已爲之服周矣而父
卒祖母後卒當服三年不乎劉智答云嫡孫服祖三
年誠以父卒則已不敢不以子道盡孝於祖爲是服

三年也錫恭按如此說則父不在者皆當爲祖三年矣何獨嫡孫一人乎此不免徵誤然父亡在
祖後嫡孫爲祖母三年其說自是不得以一眚掩之謂之受重於祖者父卒則
祖當爲已服周此則受重也已雖不得受重於祖然
祖母今當服已周已不得不爲祖母三年也錫恭按祖母服
已周者以將傳重也宗廟之重主婦與主人共之故嫡孫亦受祖母之重而服三年也小記曰
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特爲此發也侍中成
粲云禮有嫡子則無嫡孫然則已受重於父不受重
於祖不得爲祖母三年錫恭按此不知祖母亦自有重也辨見上禮舅沒
則姑老爲傳家事於長婦也錫恭按此謂姑老而冢婦攝家事其重仍在姑
身也辨詳不杖期章嫡孫及齊衰三月章宗子之母妻下亦爲祖沒則已父受重

於祖父已不受之於祖父母故無祖父母三年之理
也錫恭按成粲說非觀下賀氏說便知賀循又引小記自釋爲祖父母
後者服之如母不爲祖父母後不得爲祖母三年未
見其驗但以父在無二嫡父沒祖存已位則正不得
爲祖父後乃爲祖母嫡也錫恭按賀氏意謂父亡在祖父後當祖父亡時已未
爲嫡故服不杖期今祖母亡時已乃爲嫡故服三年詞誼明達足破劉表成粲之謬宋崔凱云
時人或有祖父亡而後已母亡錫恭按母疑當作父孫奉養祖
母祖母卒則爲之齊衰三年者凱以爲祖母三年自
謂已父母早亡受重於祖故爲祖斬衰三年祖母齊
衰三年今已父後亡則受重於父不受重於祖孫雖

奉養祖母固自當如禮齊衰周耳錫恭按崔氏說謬與成粲同庾
蔚之謂劉景升以婦人之不可踰夫旣已乖矣按成
粲云已自受重於父不受於祖爲祖母不應三年亦
可謂殊途而同謬者矣又吳商駁劉表及成粲曰嘗
見表所作喪服後定變除爲婦人之服不踰男子孫
爲祖父服周父亡之後爲祖母服而云不得踰祖也
又見成侍中云以爲己自受重於祖錫恭按祖當作父祖母
服不應三年商按假使子爲人後爲本父服周而所
後者更自有子已則還家而母後亡當可以不得踰
父不三年乎又從祖祖父先亡已爲小功五月而已

後爲從父後從父又先亡祖母後卒可復以已先爲祖父小功今爲祖母不踰祖父復服五月乎諸如此比婦服重於夫甚眾不可具記不得踰夫之說經傳無據嫡行庶服義又不通粲又云已自受重於父不受重於祖今服祖母亦當周又齊衰章臣爲君之父母祖父母周凡臣從君所服而降一等臣從服周則君爲三年也據爲國君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君也其繼體則父與祖並有廢疾不立者也有廢疾不立則君受國於曾祖不受國於祖也不受國於祖猶服三年此則經之明例非從傳記之說也其義如此則凡爲後者皆應三年何必受重然後服斬錫恭按上文論爲祖父服故因云服斬然此條所辨者爲祖母服也當云服三年　以上論爲祖母持重

通典漢戴德云孫爲祖後者父卒爲祖母錫恭按此父卒謂祖父卒　上至高祖母自天子達於士也

通典劉智釋疑答問云高曾祖母與祖母俱存其卑者先亡則當厭屈不昔魯穆姜在而成公夫人薨春秋書曰葬我小君齊姜舊說曰妻隨夫而成尊姑不厭婦婦人不主祭已承先君之正體無疑於服重也宋庾蔚之謂婦從夫嫡曾高祖母正體所傳並有重何疑其亡先後

錫恭按凡正尊而爲傳重所當及已雖不受重於是人亦必爲之服重爲已之重所自遞及也如祖有廢疾而父早卒已受重於曾祖而爲祖服三年是也此高祖母曾祖母祖母俱在卑者先亡則亦爲之三年猶此誼也庾氏所云並有重蓋得其旨矣劉氏引春秋未切　此條論兼持高曾祖母之重

通典爲庶子後爲庶祖母服議宋庾蔚之謂所後父若承祖後則已不得服庶祖母也父不承重已得爲庶祖母一周庶無傳祭故不三年也錫恭按通典雖以爲庶子後立文然庶子親子其禮亦同　此論庶子之子不爲父生母持重

繼母如母傳曰繼母何以如母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不敢殊也注因猶親也

疏繼母本非骨肉故次親母後謂已母早卒或被出之後繼續已母喪之如親母故云如母但父卒之後如母明父在如母可知下期章不言者舉父沒後明父在如母可知慈母之義亦然皆省文也故皆舉後以明前也若然直言繼母載在三年章內自然如母可知而言如母者欲見生事死事一皆如已母傳發問者以繼母本是路人今來配父輒如已母故發斯問答云繼母配父卽是片合之義旣與已母無別故

孝子不敢殊異之也
敖氏繼公曰此禮乃聖人之所爲而傳謂孝子不敢殊者明聖人因人情以制禮
顧氏炎武曰繼母如母以配父也慈母如母以貴父之命也然於其黨則不同矣服問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鄭氏注曰雖外親亦無二統夫禮者所以別嫌明微非聖人莫能制之此類是矣喪服小記爲慈母之父母無服
胡氏培翬曰繼母如母而傳以配父釋之則服之亦以重父而已與下慈母貴父之命義同或謂繼母有撫育之恩故服之非也設繼母來時子已長成亦必服之則傳配父之義其不可易明矣此聖人制作之精意也注云因猶親也者案詩皇矣因心則友毛傳因親也論語學而篇集解引孔注同是因與親古義通故鄭云因猶親也
曹氏元弼曰盛氏訓因爲依案詩云靡依匪母繼母如母則亦子所依不得言依母以別之注義確不可易
錫恭按繼母不同因母者惟被出者耳因母出則

服之繼母出則不服詳出妻之子爲母節夫繼母所以如母以配父也今既爲父出之則失其所以如母故不同也亭林先生引服問記以服母黨爲不同然母卒者母黨之恩仍在外親又不可二統故不復服繼母之黨若母出者絕族無施服而服繼母之黨矣不以彼爲外親之統則以此爲外親之統不同而同者也外此則無不如母者繼母雖有子而主喪必以長子何也以其如母也己先繼母之來而爲人後服之必以不杖期何也以其如母也蓋子惟知配父者爲母則事繼母如因母禮固當爾也妻惟知夫所生者爲子則視前妻子如己子亦禮固當爾也所以然者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子統於父故配父者卽其母妻統於夫故夫之子皆其子也送死如此養生可知則子爲有不孝而母爲有不慈者乎故曰禮之教化也微其制邪也於未形繼母如母之誼明而天下之爲母子者定矣
隋書劉子翊傳永寧令李公孝四歲喪母九歲外繼其後父更別娶後妻至是而亡河間劉炫以無撫育之恩議不解任子翊駮之曰傳云繼母如母與母同也當以配父之尊居母之位齊杖之制皆如親母又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報期者自以本生非殊親之與繼也後人者爲其父母期未有變隔以親繼服問云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豈不以出母族絕推而遠之繼母配父引而親之乎子思曰爲伋也妻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是不爲白也母定知服以名重情因父親如謂繼母之來在子出之後制有淺深者考之經傳未見其文譬出後之人所後者初亡後之者始至此復可以無撫育之恩而不服重乎錫恭按此議文甚長刪取關於經義者錄之　又按此論本生繼母不附爲人後者爲其父母節者彼以不貳斬爲義此以如母爲義以義類附此節

通典晉摯虞理疑曰父亡服竟繼母還前親子家當爲何服比有問有夫婦生男女三人遭荒亂離散不知死生母後嫁有繼子後夫未亡得親子信請還親子家後夫言可爾後數年夫亡喪之如禮服竟隨親子去別繼子云我則爲絕死不就汝家葬也而名戶籍如故母今亡繼子當何服服之三年則不來葬服之周則無所嫁博士淳于睿等以爲當依繼母嫁從爲服周錫恭按此引禮經同鄭誼博士孫緯議曰父答雖有可爾之語夫妻枕席相順之意固非決絕之辭也繼母喪父如禮服竟之後不還私家踰歲歷年情義無二母

恩不襃適見親子專自任意無所關報私隨其子絕亡夫背繼子違三從正義亦爲大矣今母雖去母子何緣得計去留權輕重而降之哉夫五服有名不可謬施施之爲出出義不全施之於嫁嫁義不成欲降周於禮何居名在夫籍私歸親子喪柩南北禮律私法訂其可知便決降服許令制周頗在可怪博士弟子北海徐叔中難孫云以前問不立甲乙爲名稱於義不便令以母爲甲先夫爲乙後夫爲丙先子爲丁繼子爲戊丙言可爾必慮事宜順其至情非虛欺也臨終不命知死之後制不在已故也甲不重求信之

前言也本有求還之計去誓不還葬之辭生則已不得養死則不與已父同穴就不成嫁當爲去母附之於嫁不亦宜乎宋庾蔚之謂繼母持服竟後乃去不得謂之爲遣比之繼母嫁於情爲安錫恭按庾氏以此服期比之繼母嫁則固謂繼母嫁當服期也同鄭君誼不從王肅說矣通典載庾氏說有云王鄭情易安黃元同先生禮書通故引王作崔且云今誤本作王崔謂崔氏凱也蓋據此條以糾正也

通典東晉元帝大興三年淮南小中正王式繼母先嫁有繼子後嫁式父式父臨終繼母求出式父許有遺命及式父亡母制服積年後還前繼子家及亡與前夫合葬式追服周國子祭酒杜夷議以爲宰我欲

短三年之喪孔子謂之不仁今王式不忍哀愴之情
率意違禮服已絕之服可謂觀過知仁伯魚子路親
聖人之門子路有當除不除之過伯魚有既除猶哭
之失以式比之亦無所愧厲薄之義矯枉過正苟在
於厚恕之可也博士江泉議曰繼父嘗同居而後別
者繼子猶制齊衰三月按王式母之事式父存則崇
敬妻道無愆歿則制服畢葬乃歸伉儷之義大較爲
舉但不能遂居哀次以此爲失方之繼父恩義爲崇
式爲人子愼終志篤豈忍以毋節小闕而不行服哉
是以俯仰盡從其重今報以周推心乃安觀過知仁

式近有也昔季路服姊周而不除仲尼抑而不貶將
君子以情恕物謂式之所行免於戾矣太常曲陵公
荀崧丞騎都尉蕭輪議曰禮繼母嫁從爲之服報其
犯出者無服按式母之求去式父之遣並無名例若
以父母之過非式所得言及式奉親盡禮而母自求
去者過在母矣式之追服可謂過厚若乃六親有違
去就非禮宜訪之中正宗老非禮官所得逆裁御史
中丞卞壺議王式繼母前嫁夫終後嫁式父式父終
持服葬訖還前夫家前家亦有繼子養至終遂合葬
於前夫式爲制出母周服式辭以父臨終母求去父

許諾就如其辭必也正名依禮爲無所據若父在與
亡臧否有命明七出之責則當存時受遣告宗廟而
棄之無緣以絕義之妻留家制服若式父不及禮義
或以情相許或疾在困亂聽去留自由者爲相要非
禮相要非禮則存亡無所得從式宜正之以禮魏顥
從其理命陳乾昔屬其子尊己殉殯二婢子尊已以
非禮不從春秋善之況其母乎禮婦人三從式母於
夫事生奉終居喪以禮非爲既絕之妻及亡制服不
爲無義之婦不絕之義彰於制服自去守節非爲更
嫁考行無絕於夫離絕繼在夫沒之後夫既沒是其

從子之日而式以爲出母此卽何異於出其母而使
存無所從以居沒無所歸以託終命於他人之門埋
尸於無名之冢若式父亡後母尋沒於式家不可以
出明矣許諾之命一耳以爲母於同居之時至沒於
前子之門所處不同而以爲出母母依前子非爲更
嫁日月遠近理不有異禮長子不爲出母服出繼母
又不應服式長子也又母非所生不應服坦然而式
乃制服明前絕無徵違禮莫據內愧於心欲以詐眩
視聽託過厚以制飾非尋其事情考之正禮義不容
恕式母再嫁前後俱繼何慈於彼不慈於此受之者

應有過禮之貶出之者宜受莫大之責式禮義之門
發於事親傷孝敬之道虧損時教不可以居人倫銓
正之任式宜請議郎下禁止司徒揚州大中正陸暐
淮南大中正胡弘等並貶爵免官宋庾蔚之謂式父
許後妻之請是無相責之情不得謂之爲遣妻制服
依禮葬畢乃還家積年方就前家子比之繼嫁不亦
可乎然式是長子則不得服繼嫁以廢祭
孫氏綽曰五服有名不可謬施施之爲出出誼不
全施之於嫁嫁誼不成欲降服周於禮何居卞氏
壺曰式母於夫事生奉終居喪以禮非爲既絕之

妻及亡制服不爲無誼之婦不絕之誼彰於制服
自去守節非爲更嫁而式以爲出母此卽何異於
出其母錫恭按據此二說當服齊衰三年服齊衰
杖期非也而諸儒方之繼嫁夫固爲父守節也安
得以嫁爲比乎或以爲母不在父之室失家人嚴
君之尊故不爲之三年此說尤非夫母不更嫁何
得爲去父之室假令母依外祖或舅氏以居子豈
得不服三年乎依前子以居亦猶是耳非去父之
室之比也要之出母嫁母乃服杖期非出非嫁而
父卒者必服三年因母如是繼母如母不得有異
也當從孫氏卞氏議以上論繼母攷前子者名
通典後漢末長沙人王毖上計至京師值吳魏分隔
毖妻子在吳身留中國爲魏黃門郎更娶妻生昌及
式毖卒後昌爲東平相至晉太康元年吳平時毖前
妻巳卒昌聞喪求去官行服東平王楙上臺評議博
士謝衡云毖身不幸去父母遠妻子妻於其家執誼
守節奉宗祀養舅姑育稚子後得歸還則固爲己妻
父既爲妻子豈不爲母昌宜追服三年博士許猛云
絕有三道有義絕者爲犯七出也有法絕者以王法絕有地絕者以殊域而絕且夫絕
妻如紀叔姬其逼以王法隔以殊域而更聘適室者

亦爲絕矣是以禮有繼母服制無前母服制是以前
母非沒則絕也以昌前母雖在猶不應服若昌父在
則唯命矣依禮記昌唯宜追服其兄耳錫恭按絕有三道經記無
徵子烏得據非經記之言以絕母哉尚書都令史虞溥言臣以爲禮不
二適重正也苟正嫡不可以二則昌父更娶之辰卽
前婦義絕之日固不待言而可知矣錫恭按此比議許猛尤武斷
者以昌父無絕遣之言尚爲正嫡恐犯禮虧教難以
示後案昌父既冊名魏朝更納後室豈得懷傳君於
江表存外妻於讐國乎非徒時政之所禁乃臣道所
宜絕設使昌父尚存今始會同必不使兩妻專堂二

嫡執祭以此驗之故知後嫡立宜前嫡廢也錫恭按此嘗以陳壽等議爲正卽使父有兩立之言猶將以禮正之況無遺命可以服乎溥以爲宜如猛議博士秦秀議云按議者以禮無前妻之名依名絕之不爲之服斯乃是也今兄弟不同居而各以路人相遇其母恐一體之愛從此絕矣古人之爲末必按文唯稱情耳以爲二母之子宜各相事皆如所生雖無成典期於相睦得禮意也若前妻之子不勝母之哀來言曰我母自盡禮於事夫爲夫先祖所歆享爲父志所嘉爲人倫所欽敬便迎父喪歸於舊塋以其母葬矣則後妻之子寍

可以據儒者之言以距之邪禮二妻之子父命令相慈而三年之恩便同所生矣昌父何義不令二嫡依此禮乎錫恭按秀議意甚善惟此論不當然禮無明制非末學者所敢用心必不得已與其意而絕之不若意而事之故以爲昌宜追前母三年二母之祔以先後爲敘侍中程咸言諸侯無更娶致夫人之制大夫妻死改室不拘立嫡昌父前妻守德約身幸值開通而固絕之此禮不勝情而漸入於薄也昌母後聘本非庶賤橫加抑黜復不然矣若令二母之子交相爲報制並尊兩嫡禮之大禁昔舜不告而娶婚禮蓋闕傳記以二妃

夫人稱之明不足立正后也聖人之弘猶權事而變而諸儒欲聽立兩嫡並未前聞且趙姬讓叔隗以爲內子黃昌之告新妻使避正堂皆欲以正家統而分嫡妾也昌父已亡無正之者若追服前母則自黜其親交相爲報則固非嫡就使未違追爲之服猶宜刑貶以匡失謬況可報秝施行正爲通例則兩嫡之禮始於今矣開爭長亂不可以訓臣以爲昌等當各服其母者錫恭按此議最謬著作郎陳壽等議春秋之義不以得寵而忘舊是以趙姬請逆叔隗而己下之若昌父及二母於今並存則前母不廢有明徵矣設使昌父

昔持前婦所生之子來入國中而尙在者恐不謂母已黜遣從出母之服苟昌父無棄前妻之命昌兄有服母之理則昌無疑於不服錫恭按此議最善司馬李苞議禮重統所以正家猶國不可二君雖禮文殘缺大事可知昌父遇難與妻隔絕夫得更娶妻當更嫁此通理也今之不去此自執節之婦不爲理所絕矣適可嘉異其意不得以私善釃廢已絕之夫議者以趙姬爲比愚以爲不同也重耳適齊志在必還五年之閒未爲離絕衰納新寵於禮爲廢適於義爲棄舊姬氏固讓得禮之正是以春秋善之明不得竝也古無二

適宜如溥駿中書監荀勗議曰昔鄭子羣娶陳司空從妹後隔呂布之亂不知存亡更娶蔡氏女徐州平後陳氏得還遂二妃並存蔡氏之子元疊爲陳氏服嫡母之服族兄宗伯曾責元疊謂抑其親鄉里先達以元疊爲合宜（錫蕃按繼母所以如母者以配父與因母同前母非被出者其配父亦與因母同則服之亦當如母明矣王昌行服謝衡陳壽等議皆得禮意者也以其配父而非因母與繼母同故錄附此節）

又晉成帝咸康中零陵李繁姊先適南平郡陳詵爲妻產四子而遭賊姊投身於賊請活姑命賊將姊去詵更娶嚴氏生子暉等三人繁後得姊歸詵求迎李

氏還更育一女子詵籍母張在上以妻李次之嚴次之李亡詵疑暉服以其事言於征西大將軍庾亮府評議司馬王愆期議曰案禮不二嫡故惠公元妃孟子卒繼室以聲子諸侯猶然況庶人乎士喪禮曰繼母本實繼室稱繼母者事之如嫡故曰如母也詵不能遠慮避難以亡其妻李氏非犯七出見絕終又見逆養姑於堂子爲首嫡列名黃籍則詵之妻也爲詵也妻則爲暉也母暉之制服無所疑矣詵雖不應娶娶要以嚴爲妻妻則繼室本非嫡也若能下之則趙姬之義若云不能官當有制先嫡後繼有自來矣（錫蕃按此以士庶人繼室爲非嫡微誤其議爲前母制服甚是）倉曹參軍王羣議李氏投身於賊則名義絕矣辱身污行喪禮違義雖有救母之功宜以路人之恩相報不可以奉承宗廟嚴子不宜以母服服之李子宜以出母居之倉曹參軍虞眕（之忍反）議庶人兩妻不合典制裁之法則應以先婦爲主服無所疑漢時黃司農爲蜀郡太守得所失婦便爲正室使後婦下之載在風俗通今雖貴賤不同猶可依准行參軍諸葛瑒議詵既不能庇其伉儷又未審李之吉凶無感離之慘便歡會納妻悖禮傷教皆此之由又詵協嚴迎李籍注二妻李亡之日乃復

疑服若小人無知不應有疑及其有疑明知妻不可二生亂其名沒疑其服喪亂以來多有此比宜齊之以法戶曹掾談劇等白奉教博議互有不同按禮無二嫡之文李爲正嫡應服居然有定（錫蕃按此議父在爲前母服也與前條微異以其亦爲前母依類附錄）

鄭氏珍曰不杖期章不出繼祖母齊衰三月章不出繼曾祖母者蓋自父若祖言之皆繼母如母子孫自不敢殊故止出繼母爲例諸可知矣

慈母如母傳曰慈母者何也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若是則

生養之終其身如母死則喪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

注此主謂大夫士之妾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

釋文女以音汝下同　期矣音基本又作朞後皆放此

疏慈母非父片合故父後也云如母者亦生禮死事皆如己母　傳別舉傳者是子夏引舊傳證成己義故也欲見慈母之義舊已如此故須重之如己母也

云妾之無子者謂舊有子今無者失子之妾有恩慈深則能養他子以爲己子者也若未經有子恩慈淺則不得立後而養他（錫蒂按此立後本喪服小記然小記後字自成一讀如爲殤後等皆與本經後字例不同又他下別本有子字今從單疏）不云君命妾曰而云父者對子而言父故言父也必先命母者容子小未有所識乃命之或養子是然（曹氏元弼曰乃上脫長字或養子是然然當爲母）故先命母也云若是則生養之終其身者案內則云孝子之身終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彼終其身爲終孝子之身此終其身下乃云如母死則喪之三年（校勘記曰傳文兩言如母疏俱屬下讀於文義未順宜俱屬上讀謂生養死喪皆如母也）則以慈母輕於繼母言終其身唯據終慈母之身而已明三年之後不復如是以小記云慈母不世祭亦見輕之義也云如母貴父之命也者一非骨血之屬二非配父之尊但唯貴父之命故也傳所引唯言妾之子與妾相事者案喪服小記云爲慈母後者爲庶母可也爲祖庶母可也鄭云緣爲慈母後之義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己庶子爲後又云即庶子爲後此皆子也傳重而已不先命之與適妻使爲母子也若然此父命妾之文兼有庶母祖庶母但不命女君與妾子爲母子而已　鄭知此主謂大夫士之妾妾

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知非天子諸侯之妾與妾子者案下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衣縓緣既葬除之父沒乃大功明天子庶子亦然何有命爲母子爲之三年乎故知主謂大夫士之妾與妾子也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者小功章云君子子爲庶母之慈己者（曹氏元弼曰之字衍）注云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彼謂適妻子備三母有師母慈母保母慈居中服之則師母保母服可知是庶母爲慈母服小功下云其不慈己則緦可也是大夫之適妻子不命爲母子慈己加服小功若妾子

爲父之妾慈己加服小功可知若不慈己則緦麻矣士爲庶母緦麻章云士爲庶母傳曰以名服也故此云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者之服可也云大夫之妾子父在爲其母大功者大功章云大夫之庶子爲其母是大功也云士之妾子爲其母期矣者期章云父在爲母不可言士之妾子爲其母鄭知者推究其理大夫妾子厭降爲母大功士無厭降明如眾人服期也云父卒則皆得伸也者士父在已伸矣但大夫妾子父在大功者父卒則與士皆得伸三年也錫恭按注父卒則皆得伸伸字對父在而屈言疏士父在已伸矣對大夫尊厭言兩伸字誼不同疏釋注亦微誤

曾子問孔氏疏喪服慈母如母在父卒三年章中若父在之時則期也鄭注喪服大夫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士之妾子父在爲母期則父在爲慈母亦當與己母同也

通典鄭志趙商問曰慈母嫁亦當爲服如繼母不鄭某答慈母賤何得如繼母耶

又劉智釋疑或問曰喪服傳云妾之無子妾子無母父命爲母子是名慈母今一妾自有子一子以無母父命爲母子當如慈母服齊衰三年不錫恭按此問妾自有子與傳倂無子者異答曰父有兩妾一妾無子一妾有二子分其一子令爲無子妾作子不敢違父命也而不得終爲子之道錫恭按此答以妾子自有母者與傳倂妾子之無母者異云不得終爲子之道者蓋不服之如母也問彼而答以此者其理不殊可互相證案譙周集圖云喪服齊縗三年條曰慈母如母父在爲慈母則條不見今文載所說慈於貴妾父在齊縗周慈於賤妾父在大功九月古文鄭氏說此主大夫士之妾子父命爲母子者也錫恭按此蓋劉氏刪注文而傳寫又有脫大夫之妾子以父在爲母大功士之妾子爲母周矣其大夫降爵一等錫恭按降爵二字誤倒士無爵降例也父卒皆伸案經大夫之妾子父在爲其母大功不別貴賤自非祖嫡大夫以爵降一等

故妾之子從父例降母一等爲大夫妾雖有貴者不得體君何得不爲爵降凡此之類今文說不如古也

通典晉譙王司馬恬問范甯曰妾有二子而出嫁君命佗妾兼子爲其母所命妾今亡子當有服不答曰昔男子外有傳內慈母君命教子何服之有錫恭按注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國君之禮未見有命爲母子者譙王之命不可爲典要當依庶母慈己者之服攷庶母慈己之服大夫之子小功國君之子則曾子問記云何服之有是也范氏此答依據甚當恬自斷云禮宜從重錫恭按通典亟偁禮疑從重宜蓋疑聲近之譌篤至敬也存同所生沒成路人於情未可令勤小功長奉烝嘗以固子道再周乃參吉事言制則不虧禮

文言情卽不乖師資也徐邈曰此庶子所生出嫁受命爲佗妾子便當始終如所生其親母則同出母耳錫恭按此數語甚是若用古禮當練冠麻衣旣葬除之錫恭按此從經如母推出然大夫士禮果可使國君之子同之耶用古禮當以范說爲正車胤云大夫爲庶母慈己者小功也宋庾蔚之云母出無相鞠養便爲無母不必限其母亡譙王所命不爲乖禮此子自宜依慈母如母之服案晉朝諸王用士禮則應附父在爲母之條凡慈母以功勤致服本無天屬之愛寧有心喪之文乎錫恭按庾說自是從後世之宜非解經也

敖氏繼公曰言喪之三年者以其見於此章故惟據父卒者言也

顧氏炎武曰慈母者何也子幼而母死錫恭按當云妾子幼而母死養於父妾父卒爲之三年所以報其鞠育之恩也然而必待父命者此又先王嚴父而不敢自專其報之義也父命妾曰女以爲子謂憐其無母視之如子長之育之非立之以爲妾後也喪服小記以爲爲慈母後則未可信也錫恭按小記爲後自成一誼辨已見前顧氏不逆作小記者之志泥爲後之文故非小記然顧氏明妾不立後義甚正大特未察小記爲後與本經爲後義殊耳又不可不逆顧氏之志而非顧氏之非小記也

徐氏乾學曰禮有慈母之條非謂母死絕乳使他妾乳之卽爲慈母也卽妾子年已稍長父命之爲母子則成母子矣故曰貴父之命也觀小記爲慈母後之語蓋命之爲後而非但命之養已義自可見若但命之養則自有庶母慈己及乳母二條豈必等之於親母而行三年之服乎

曹氏元弼曰言主謂大夫士者明天子諸侯無此禮也曾子問注曰禮所云者乃大夫以下父所使妾養妾子是也此注云命爲母子彼注但言養不言命者省文從此注可知此妾於子本庶母也命之爲母子則成母子若不命而但使養之則恩重於凡庶母而義輕於母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不云則庶母慈己是也而云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者庶母慈己者本據大夫之適妻子以庶母爲師慈保母言但師慈保母本是庶母此使養子者亦本是庶母師慈保母以有養子之恩謂之慈己者此不命爲母子者亦有養子之恩則亦是慈己者服以庶母慈己之服於義可也禮言慈母有二一爲大夫士之妾無子妾子無母父命爲母子者此經是也一爲君大夫之適子以庶母爲師慈保母者小功章所謂庶母慈己者曾子問所謂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內則所謂使

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是也大夫之子本
以士禮爲庶母緦慈己者加服小功君之子爲庶母
無服慈己者亦無服故小功章專言君子子傳以貴
人釋之謂大夫若公子也以庶母爲師慈保母既君
大夫養子之禮則無論子有母無母皆使養之曾子
問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固不問子之有母與
否卽無母而長於慈母亦斷不得喪之如母故魯昭
公爲慈母練冠以居孔子以爲非禮以諸侯之禮無
庶母慈己者之服更無命爲母子之慈母也曾子問
之慈母卽內則之慈母內則之慈母擇於諸母諸庶

也曲禮曰諸母不漱裳穀梁傳曰諸母送女不出闕
門謂庶母也庶母爲慈母非卽庶母慈己者而何庶
母慈己者諸侯無服大夫之子有服故禮言爲庶母
慈己者必冠以君子子之文而孔子言諸侯之禮則
曰無服也士又無師慈保母其妾無子妾子無母命
之爲母子則謂之慈母喪之如母不命而使養之則
亦從爲庶母慈己之禮嫡子無母見養於妾者亦如
之大夫妾子禮與士同適子則自以庶母爲三母謂
之庶母慈己者不以有母無母殊梁武帝不辨君大
夫士禮之異誤解內則諸母之文分二慈爲三添出

使賤者視之一節錫恭按南史司馬筠傳梁天監七年安成國太妃陳氏薨武帝敕禮
官議皇子慈母之服筠議宋朝五服制皇子訓養母
禮依庶母慈己宜從小功之制案曾子問鄭注喪服
經傳鄭注慈母之服上不在五等之嗣下不逮三士
之息儺其服者止卿大夫尋諸侯之子無此服以況
乃施之皇子謂宜依禮刊除以反前代之惑武帝使
爲不然曰禮言慈母凡有三條一則妾子無母使妾
妾之無子者養之命爲母子服以三年喪服齊衰章
所言慈母如母是也二則適妻之子無母使妾養之
慈撫隆至雖均乎慈愛但適妻之子妾無爲服之義
而恩深事重故服以小功喪服小功章所以不直言
慈母而云庶母慈己者明異於三年之慈母也其三
則子非無母正是擇賤者視之義同師保而不無慈
愛故亦有慈母之名師保既無其服則此慈亦無服
矣內則云擇於諸母與可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
次爲保母此其明文言擇諸母是擇人而爲此三母
非謂擇取兄弟之母也何以知之若是兄弟之母其
先有子者則是長妾長妾之禮實有殊加何容次妾
生子乃退成保母斯不可也又有多兄弟之人於義

或可若始生之子便應三母俱闕耶由是推之內則
所言諸母是謂三母非兄弟之母明矣子游所問自
是師保之慈非三年小功之慈也故夫子得有此對
豈非師保之慈母無服之證乎鄭玄不辨三慈混爲
訓釋引彼無服以注慈己後人致謬實此之由經言
君子子者此雖起於大夫明大夫猶爾自斯以上彌
應不異故傳云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總言曰貴無
所不包經傳互文交相顯發則知慈加之義通乎大
夫以上矣宋代此科不乖禮意便加除削良是所疑
於是筠等請依制改定適妻之子母沒爲父妾所養
服之五月貴賤並同以爲永制不知賤者乃乳母非慈母也記之慈
母卽經之慈母錫恭按此慈母當作庶母慈己者强分爲二謬矣又
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注君子子者大夫及
公子之適妻子傳曰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爲庶母
何以小功也以慈己加也注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

父沒則不服之矣以慈己加則君子子亦以士禮爲
庶母緦也內則曰異爲孺子室於宮中擇於諸母與
可者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愼而寡言者使爲
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皆居子室他人無事
不往又曰大夫之子有食母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
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其不慈己則緦可
矣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國君世子生卜
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
非慈母也士之妻自養其子案小功章注所言庶母
慈己者之正義也據內則正文言之也此注所言庶

母慈己者之餘義也以此經義推約知之也知者彼
經於爲庶母慈己者上冠以君子子三字戴氏聖馬
氏融皆以大夫解君子鄭君依用之是禮家舊誼不
可易也此君子與鄉飲酒之君子異彼以德言此以
位言故傳以貴人釋之猶內則之以貴人別乎命士
以下也特言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則必大夫之子
而後有此庶母慈己者而爲之服則下引內則所云
擇於諸母使爲師慈保母者是也注兼公子言者公
子之貴猶大夫也曾子問注云大夫士之子爲庶母
慈己者服小功父卒乃不服兼士言者卽此注所云

使養之不命爲母子者庶母慈己者之餘義熊氏所
言是也父卒乃不服仍據大夫言之喪服言公大夫
士皆舉爵故傳曰杖者何爵也爵之合稱君子者惟
大夫公子言君子子者上別乎國君下別乎士子而
立文也金氏以君子指士非胡氏謂兼大夫士然經
明以君子子一人爲文傳釋之爲貴人則不得兼士
矣庶母以慈己而加服所慈者己而使之慈己者則
父此禮乃父爲大夫者之禮故經言君子子係父言
之明父沒則無此禮猶大夫之子爲母大功從乎大
夫而降於父卒如國人也從乎大夫而降者父卒不

降則用大夫禮而加者父卒亦不加明矣繼公江氏
筠胡氏皆非禮士爲庶母緦大夫無服然大夫以服
貴臣之故而爲貴妾緦父之所服子亦不敢不服故
大夫雖不服庶母而大夫之子亦以士禮爲庶母緦
加服則小功也庶母戴氏聖謂大夫之貴妾卽姪娣
也大夫唯有二妾一姪一娣故其子爲庶母服與士
同其有買妾者則大夫及其子不服之乃與士異慈
己則從乳母之禮爲之緦耳金氏所駁殊非引內則
者證君子子乃有庶母慈己之義彼注以爲人君養
子之禮大夫有君道其養子之禮亦然故引爲證云

擇於諸母卽庶母也庶母而爲慈母卽庶母慈
己者甚明云與可者者或庶母不足則取於傅姆之
屬傅姆非庶母其爲慈母不得謂之庶母慈己者當
從乳母禮爲之緦經不言慈母而言庶母慈己者別
乎可者之慈母言之也此所使養子者或爲師或爲
慈母或爲保母言慈母而師保統之猶曾子問云外
有傳言傳而師保亦統之矣又曰大夫之子有食母
者卽乳母也鄭備引內則之文以明大夫養子之禮
其意唯取擇於諸母使爲子師慈母保母之義故卽
舉經實之曰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謂卽內則諸母

爲慈母之謂也又恐人疑可者亦是庶母慈己者故
又別之曰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明非庶
母慈己者不爲之小功也可者不小功則食母可知
云其不慈己則緦可矣者胡氏釋之是矣此庶母慈
己是大夫養適子之常禮不論子有母無母如適妻
死則此人本是養子者無待別使之養其妾子無母
乃使他妾養之耳然經固據適子言也此子爲庶母
本緦以有慈養之功恩義加隆爲服小功此君子子
之禮也其非君子子謂非大夫適子也大夫妾子及士適妻子妾子皆是無母
而養於庶母者其爲庶母慈己同則其爲服亦同故

慈母傳注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
己之服可也錫恭按略有不同如父卒仍服之是慈母如母兼謂大夫
士之妾子無母者君子子爲庶母慈己專謂大夫適
子不論有母無母鄭慈母如母注通庶母慈己之義
於使妾養妾子者而正釋庶母慈己則不及此義固
以一兼言大夫士禮一專言大夫禮兩注劃然分明
胡氏不辨大夫士禮之異誤以使養之不命爲母子
者爲庶母慈己正解與經文不合絕非鄭上注意云
國君世子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
見於公宮則劬非慈母也者上異爲孺子室以下國

君與大夫禮所同此別言君禮之異者士妻大夫妾
食子卽乳母非慈母也慈母則上所謂諸母可者也
是明君禮於三母外更有士妻大夫妾食子之事非
謂君禮無慈母也云士之妻自養其子者明士禮無
慈母也士禮無慈母則惟無母而養於庶母者謂之
慈母爾胡氏誤從梁武之言於經注本意多未達故
詳釋之錫恭按此條通釋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其所駁敖金江胡諸說見小功章
錫恭按凡慈母之類六如母而不敢同庶母者一
庶母而慈己者四慈己而非庶母者一不敢同庶
母者此經慈母如母是也庶母而慈己者其一見

於經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此大夫嫡妻之子母雖在亦有慈己者爲之小功父卒則不服以其爲大夫子之禮故也其二見於記曾子問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此與君子子略同惟爲國君之子上厭於父父在父卒皆不服也其三此注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者是大夫士妾子慈於庶母惟幼而喪母者有之又以非大夫子之禮父卒亦服之也其四約注義而推言之士嫡妻子無母而妾養之者此與妾子無母而養於他妾者同但彼可命爲母子

此不可命爲母子注由命爲母子者推言故不及此也慈己而非庶母者內則所謂可者選諸傅姆之屬而小功章注引之是也

通典劉智釋疑問云案喪服小記慈母之父母無服孫宜無服慈祖母矣又曰慈母與妾母不代祭孫不祭慈祖母何服之有智曰禮爲親母黨服爲繼母之黨不服不妨孫服繼祖母也禮孫爲祖後如子所言妾母不代祭者據奉之者身終則止耳豈有妾子先亡孫持喪事而終喪便不祭也錫恭按劉氏之意子不服繼母黨者孫得服繼祖母是子不服慈母黨者孫得服慈祖母也又孫爲祖後者當祭妾祖母則亦得祭慈祖母而有服也

虞喜通疑云慈母雖賤服之如母明矣其父先亡己養於祖以祖母之服周可也不得復傳重三年同於繼祖母也

南史齊尚書令王儉議孫爲慈孫婦爲慈婦姑爲慈姑宜制期年服

通典宋庾蔚之云小記云慈母之父母無服今子服慈母如母猶無所從況可得從父服慈祖母乎且先儒所云婦人不服慈姑者婦從夫尚猶不服則子不從明矣

爲慈母如母者其妻及子服制禮無明文如劉氏庾氏王氏說則當制服如庾氏說則當無服錫恭按鄭志云慈母賤何得如繼母則慈母之如母與繼母之如母不同似庾氏說爲得鄭義然未見確證姑記所疑以俟考

母爲長子傳曰何以三年也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注不敢降者不敢以己尊降祖禰之正體

疏長子卑故在母下但父爲長子在斬章母爲長子在齊衰以子爲母服齊衰母爲之不得過於子爲己故亦齊衰也若然長子與衆子爲母父在期若夫在爲長子豈亦不得過於子爲己服期乎然者通解續引作而

母爲長子不問夫之在否皆三子爲切有降屈之義
年者校勘記曰此蓋黃氏臆改
父母爲長子本爲先祖之正體無厭降之義故不得
以父在屈至期明母爲長子不問夫之在否也　云
何以三年者此亦問比例父母爲衆子期等是子此
何以獨三年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者斬章
又云何以三年答云正體於上將所傳重不降故於
母亦云不敢降故答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若
然夫不敢降妻亦不敢降而云父母者以其父母各
自爲子故父母各云何以三年而問之是以答各據
父母爲子而言不據夫妻也　云不敢以己尊降祖

禰之正體者上傳於父已答云正體於上是以鄭解
母不降亦與父同以夫婦一體故不降之義亦等
通典賀次宗曰父之重長以居正嫡之允當爲先祖
之主故也母亦以此義而加崇焉夫父之服長以其
仰述祖禰堂構斯荷母亦以其承夫嗣業三從是寄
父尚不以大夫之嚴降祖禰之主母亦安敢以婦人
之尊降所天之嫡故曰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以
父況母明父猶屈體母宜無嫌如舊說妻從服則當
云夫所不降妻亦不敢降今言父母者豈非自子而
言也錫恭按母亦有宗廟之重故亦重祖禰之正體
然所以有宗廟之重者以夫爲適子故也故從

夫之義卽包於重正之中傳以父之所不降爲言其
故可思矣謂從夫非此節之本義可也謂此節無從
夫之義不可也通典載馬
氏融說亦云從夫服也
通典漢戴德云妾爲君之長子繼母爲長子同
李氏如圭曰夫妻一體故也子爲母齊衰故母亦爲
之齊衰父在子爲母期而母仍爲之三年者白爲服
祖禰之正體無厭屈之義也小記曰母爲長子削杖
爲父母長子稽顙婦人爲夫與長子稽顙其餘則否
又曰妾爲君之長子與女君同
萬氏斯大曰母爲長子齊衰三年此母專指宗子之
妻錫恭按此宗子兼大小宗言非凡爲母者皆爲長子三年也據

經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是母之服重從乎父
也上斬衰章父爲長子傳云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
重也注云重其繼祖禰之正體又以其將代己爲宗
廟主也是父之服重尊乎祖也故傳又云庶子不得
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小記亦曰庶子不爲長子斬
不繼祖與禰故也然則庶子之妻其服長子也亦從
夫而殺矣豈得三年乎當與爲衆子不杖期同又小
記云妾爲君之長子與女君同此記云妾爲君之長
子惡笄有首布總然則母之爲長子因父爲隆殺妾
爲君之長子視女君爲輕重可也

曹氏元弼曰注於父云先祖之正體於母兼言祖禰之正體者父唯重其適以尊其父母則更有不敢降夫之正體之義子天父妻天夫也此祖禰與小記不繼祖與禰義同

敖氏駁傳曰此加隆之服也不宜云不降父母於子其正服但當期初非降服錫恭按此傳降對報言子爲父母三年父母以正尊降之爲不杖期惟長子正體於上不敢以正尊降之而報以三年此傳不降之義也敖氏以爲正服非降服不知在正服中已降之矣此與降有四品之降不同彼降在制服後降本服爲他服也此降在制服先因降而制不杖期因不降而制三年也敖說非

喪服鄭氏學卷四終

喪服鄭氏學卷五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期者傳曰問者曰何冠也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帶緣各視其冠注問之者見斬衰有二其冠同今齊衰有四章不知其冠之異同爾緣如深衣之緣今文無冠布纓

釋文帶緣以絹反注同

疏案下章不言疏衰已下者還依此經所陳唯言不

杖及麻屨異於上者此章疏衰已下與前章不殊唯期一字與前三年有異今不直言其異而還具列之者以其此一期與前三年懸絕恐服制亦多不同故須重列七服者也盧氏詳校曰者衍但此章雖止一期而禫杖具有案下雜記云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注云此謂父在爲母卽是此章者也母之與父恩愛本同爲父所厭屈而至期是以雖屈猶申禫杖也爲妻亦申妻雖義合妻乃天夫爲夫斬衰爲妻報以禫杖但以夫尊妻卑故齊斬有異　傳云問者曰何冠也者此還子夏之問答而言問者

曰者子夏欲起發前人使之開悟故假他問答己之
言也云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者降服齊衰四升冠
七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七升冠八升正服齊衰五
升冠八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八升冠九升義服齊
衰六升冠九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服衰九升冠十
升降服大功衰七升冠十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
十升冠十一升正服大功衰八升冠十升既葬以其
冠爲受受衰十升冠十一升義服大功衰九升冠十
一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以其
初死冠升皆與既葬衰升數同故云冠其受也大功

亦然云緦麻小功冠其衰也者以其降服小功衰十
升正服小功衰十一升義服小功衰十二升緦麻十
五升抽其半七升半冠皆與衰升數同故云冠其衰
也義疏備於下記也云帶緣各視其冠者帶謂布帶
象革帶者緣謂喪服之內中衣緣用布緣之二者之
布升數多少視猶比也各比擬其冠也然本問齊衰
之冠因答大功與緦麻小功并答帶緣者子夏欲因
問博陳其義是以假問答異常例也　注　云問之
者見斬衰有二其冠同者單疏本者作皆陽城張氏覆刊本改作者下記
云斬衰三升三升有半冠六升是其冠同也云今齊

衰有四章不知其冠之異同爾者下記云齊衰四升
其冠七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七升冠八升唯見
此降服齊衰不見正服義服及三月齊衰一章不見
以不知其冠之異同故致此問也云緣如深衣之緣
者案深衣目錄云深衣連衣裳而純之以采素純曰
長衣有表則謂之中衣此既在喪服之內則是中衣
矣而云深衣以其中衣與深衣同是連衣裳其制大
同故就深衣有篇目者而言之案玉藻云其爲長中
繼揜尺曹氏元弼曰其爲二字涉下句衍注云其爲長衣中衣則繼
袂揜一尺若今褎矣深衣則緣而已若然中衣與長

衣袂皆手外長一尺案檀弓云練時鹿裘衡長祛注
云祛謂褎緣袂口也練而爲裘橫廣之又長之又爲
祛則先時狹短無祛可知若然此初喪之中衣緣亦
狹短不得如玉藻中衣繼袂揜一尺者也但吉時麛
裘卽凶時鹿裘吉時中衣深衣目錄云大夫以上用
素士中衣不用布校勘記云不字疑衍文錫恭按深衣疏引鄭目錄云士祭以朝服則中衣以布明矣此不字衍文無疑
此緣皆用采況喪中緣用布明中衣
亦用布也其中衣用布雖無明文亦當視冠若然直
言緣視冠不言中衣緣用采故特言緣用布何妨喪
時中衣亦用布乎云今文無冠布纓者鄭注儀禮從

經今文者注內疊出古文不從古文若從經古文者注內疊出今文不從今文此注既疊出今文明不從今文從經古文有冠布纓爲正也

李氏如圭曰冠其受者以受衰之布爲冠也冠其衰者冠與衰同也大功以上有受故冠其受小功以下無受故冠其衰　此章本三年之喪屈而服期其與餘期異者服而加杖雖一期而練祥禫俱有雜記曰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謂此章也疏衰不廬而父在爲母爲妻居廬期三月不御於內而父在爲母爲妻終喪不御於內期三月既葬

食肉飲酒而父在爲母爲妻終喪不食肉飲酒皆其異者

曹氏元弼曰此章之冠下記已明言之問者問齊衰四章冠之異同爾繼公說妄敖氏繼公曰問者惟疑此章之冠答者則總以諸章之冠爲言

陳氏喬樅曰賈疏以爲齊衰大功有受服其初喪冠與既葬受衰升數同故云冠其受也緦麻小功無受服其冠皆與衰升數同故云冠其衰也義甚明晰敖氏敬不察𢷢緦麻以小功冠爲衰之說盛氏世佐因之遂指此傳句讀舊誤改讀齊衰大功冠句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句其衰也謂緦麻衰爲冠緦麻小功二者之冠皆與緦麻之衰同小功以緦麻以小功冠爲衰又以爲冠故幷擧之喬樅謹案疏釋此傳蓋推喪服記及禮記閒傳雜記文爲說喪服記云齊衰四升其冠七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八升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十一升記於大功不言冠與受者大功三月受以小功衰則亦以其冠爲受可知也於小功不言冠者大功以上有受者以其冠爲受小功以下無受者則冠與衰同可知也不言緦麻者小功冠衰同則緦麻冠衰亦同可知也閒傳云爲母疏衰四升受

以成布七升冠八升案降服齊衰期與正服齊衰三年同由降服齊衰四升冠七升推之知正服齊衰期五升受以成布八升冠九升義服齊衰期六升受以成布九升冠十升也閒傳又云大功七升八升九升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緦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案七升者降服大功之衰十二升者義服小功之衰由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推之知降服大功七升冠十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十一升也又知正服大功八升冠亦十升同於降服大功者案五服衰冠以十二升爲斷衰有受者受冠必加於

衰一等使正服大功冠十一升受冠必十二升則義服大功之受將無以冠矣故大功七升八升其冠皆十升猶之斬衰三升三升有半其冠皆六升而以十一升者爲義服大功之冠且以爲受受冠十二升也知緦麻小功冠皆與衰同者案雜記云緦冠澡纓謂之緦冠者明以緦布爲冠如喪服四制云期而練又云期十三月而練冠彼亦明以練布爲冠故謂之練冠是緦麻之冠衰同也小功之冠亦如其衰、者五服衰冠既以十二升爲斷使小功以下冠布必與衰異則以大功爲差當用十三升十四升之布嫌於近吉故冠皆同其衰降服小功衰十升冠亦十升正服小功衰十一升冠亦十一升義服小功衰十二升冠亦十二升降服殤小功之衰冠與降服小功同十升義服殤小功之衰冠又與義服小功同十二升也且緦麻之外尚有錫衰疑衰緦麻不以錫疑二衰爲冠而謂小功以緦麻衰爲冠有是理耶盛氏又謂立言之法若以服之輕重爲序緦麻不得言於小功之上緦麻言於小功之上者明小功之冠亦同於緦麻也拘文牽義其說尤固今考禮記喪服小記云降而在緦小功者則稅之又云緦小功虞卒哭則免服問云如

免則經其緦小功之經帶其故葛帶三年問云故三年以爲隆緦小功以爲殺期九月以爲閒皆緦言於小功之上必謂此傳變文以立義則於此數者將何說以解之又閒傳云小功緦麻議而不及樂與喪服四制云緦小功之喪議而不及樂其義一也亦將以喪服四制爲變文以立義乎且傳上言其受兼指齊衰大功之受則下言其衰自兼指緦麻小功之衰其衰二字不可以偏屬緦麻而言猶其受二字之不可以偏屬齊衰而言也若盛氏以其衰爲單指緦麻之衰則與上其受句文義不符何不思之甚耶說者或據官氏獻瑤語謂冠尊宜加飾升數恆多於衰而受服以冠之升數爲準非冠因受服之升數爲準也蓋有齊衰冠而無受者矣其於此傳若有疑詞然然此乃官氏見喪服記有以冠爲受之文故爲此說要之記言以其冠爲受與傳言冠其受互文見義不當以辭害意也斬衰傳曰苴經大搹去五分一以爲帶齊衰之經斬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大功之經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謂齊衰大功其經分數之大小視斬衰齊衰之帶也此傳言冠其受也者猶言冠視其受也云爾言冠其衰也者猶言冠視其衰

也云爾下言帶緣各視其冠此不言視者文省耳齊
衰大功中無受者齊衰三月及殤大功九月七月是
也傳言齊衰大功冠其受也包齊衰大功無受者在
內明齊衰三月雖無受布而正服義服之冠皆視義
服齊衰之受同爲九升殤大功九月七月雖無受布
而其冠皆視降服正服大功之受同爲十升也官氏
第謂冠其受對冠其衰立文明喪服輕重因冠衰之
布同異而分耳初何嘗疑此傳句讀之有誤乎且其
釋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固謂小功服輕故無受然冠
如其衰依舊有十升十一升十二升之差惟緦麻最

輕不復爲差是亦不取鄭氏緦麻以小功冠爲衰之
說盛氏顧沿鄭說而張之何耶說者又曰自小功以
上冠之升數未有不多於衰者若謂小功冠如其衰
是降服小功之冠同於降服大功之冠十升矣其可
乎樅謂此不嫌也喪服齊衰三年齊衰期不杖期齊
衰三月與殤大功九月七月大功九月皆同牡麻絰
是衰異而絰不嫌從同也喪服小記齊衰三月與大
功同者繩屨是衰異而屨不嫌從同也喪服小功布
衰裳澡麻帶絰五月者注引喪服小記曰下殤小功
帶澡麻不絕本詘而反以報之疏云此別言帶者下

殤小功本是齊衰期之喪爲下殤而降故帶特異欲
見其重故也夫喪服斬衰絞帶齊衰布帶錫恭按帶澡麻不絕
本此帶乃要絰也不當引絞帶布帶爲況二語亦微誤大功以上帶不絕本小
功以下斷本此下殤小功之服次於大功而帶顧用
澡麻不絕本反詘而合絞之又何嫌於小功之冠不
可以同大功之冠耶且大功之衰七升八升九升與
小功之衰十升十一升十二升固已不同小功之澡
麻帶絰與大功之牡麻絰布帶又自有辨錫恭按觀此語陳氏
似未知要絰與布帶之別冠同亦何嫌焉儻執小功以上冠升數
恆多於衰之例必謂小功以緦麻衰爲冠是以降正

義小功衰雖三等而其冠皆一如緦麻也既謂小功
之冠不可同於大功何又謂小功三等之冠皆可同
於緦麻豈非其說之自相矛盾乎彼蓋惑於姜氏兆
錫之解緦麻十五升抽其半爲十四升有半故深信
小功以緦麻衰爲冠之說謂冠升之數多於衰升不
知十五升去其半成布爲七升有半其升數又豈多
於十升若十一升者哉先王制禮於喪服輕重同異
之間皆有深意如斬衰章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
布帶繩屨布帶者齊衰之帶繩屨者大功之屨均斬
衰也而帶屨特異齊衰章杖期疏屨不杖期麻屨均

齊衰也而疏屨麻屨各異此同中有異者而喪服之輕重見矣小功衰十卅十一升十二升而殤小功小功降服之冠不嫌同大功降服正服之冠小功正服之冠不嫌同大功義服之冠此異中有同者而喪服之輕重亦見矣有從輕而重有從重而輕衰有之冠亦有之經帶屨亦或有之也余友王君懷佩著儀禮喪服廣義括此條爲商因述鄙說如此以質之

敖繼公曰此期服也而杖屨之屬皆與三年章同者是章凡四條其三言爲母其一言爲妻也爲母宜三年乃或爲之期者則以父在若母出故也妻

以夫爲至尊而爲之斬衰三年夫以妻爲至親宜爲之齊衰三年乃出於期者不敢同於母故爾然則二服雖在於期實有三年之義此杖屨之屬所以皆與之同也錫恭按敖謂爲妻有三年之義非也三年者至尊之服也爲父爲君爲夫皆以至尊加隆也易曰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在則嚴君之尊在父父卒則嚴君之尊屬母故父卒爲母齊衰三年注云尊得伸也母或出若嫁雖父卒而不三年者以失其所尊也父在爲母雖期而心喪猶三年者以其爲子之私尊也若妻者親之至

也至親以期斷者也而有不盡之餘哀焉則爲之祥爲爲之禫焉是以在此章雖期而祥禫俱有也若謂宜齊衰三年將與母同尊乎抑爲夫所私尊故屈而在期乎且何所不得伸而不三年乎則謂爲妻有三年之義者非也憶幼時讀中庸大全載藍田呂氏說亦云爲妻三年今不能舉其詞矣當訪求中庸輯略

敖氏說帶緣之緣以爲冠衰之緣其言曰冠緣者紕也衰緣者其領及袪之純也錫恭按冠緣之說盛氏世佐辨之曰五服之冠皆條屬外畢安得有緣此足以破其說矣衰緣之說盛氏辨之未詳而

褚氏寅亮反從敖說嘗攷上服之有緣者惟昏禮壻之纁裳緇袘女之純衣纁袡而已其他上服皆無緣也而況衰裳乎敖氏亦知衰裳之不可純邊適而爲領及袪之純不知衰以表中心之摧雖有袪而不純領則非衰之所有而何有於純古者上服無領領在中衣詩唐風箋云中衣以綃黼爲領丹朱爲純卽郊特牲記繡黼丹朱中衣也是吉服之領在中衣也而凶服亦然檀弓記練練衣縓緣疏謂領及衰之緣也而注以練衣爲練中衣是凶服之領在中衣也凶服領在中衣故衰當闕中左

右者爲適一名辟領辟讀爲襌同音段借領在中衣而適在外有若襌之詳見記是可見衰之無領也領且不有而何純乎注云緣如深衣之緣本深衣記純袂緣而領與袂相將故深衣注又曰惟袷廣二寸是注引深衣之緣固亦謂領衰之緣也但領衰乃中衣之領衰而敖氏移之於衰故爲謬也

濟陽張氏曰注斬衰有三指爲父爲君爲子之三等錫恭按張氏蓋以父爲正服君爲義服而大戴喪服變除云父爲長子不笄纚不徒跣不食粥禮又殺於義服故以是爲三等也攷士禮居影宋嚴

州本注中三作二即記斬衰三升三升有半而冠同六升也張氏未見宋本故云然

盛氏世佐以帶緣爲布帶之緣而胡氏培翬從之其說曰斬衰絞帶賈謂以苴麻爲之則齊衰以下之帶雖用布亦當與衰同不當與冠同此傳所云帶緣者帶之緣耳非謂帶也錫恭按此借斬衰章絞帶敖氏說而反用之敖氏以齊例斬胡氏以斬例齊皆非也如必以斬例齊則斬衰絞帶與經同用苴麻此經用牡麻布帶雖用衰布已非斬衰之例矣既非斬衰之例即用冠布何妨乎竊謂衰裳內之中衣要經內之布帶皆非喪服所重故齊衰以下同用冠布也胡氏釋注强鄭君以同己大失鄭君之意他若吉時革帶無緣凶時布帶象革帶而有緣顛倒失倫此又易曉而不必辨者也

徐氏養原曰喪服一篇古今文不同者惟齊衰期章冠布纓三字古有今無爲異至傳則更無一字異同何也疑傳非古今兼有者也但不知其古文乎今文乎注喪服經傳始於馬融融專治古文者也使傳爲今文則融不注之矣錫恭按馬氏注傳見父在爲母節斬衰章冠繩纓傳曰冠六升齊衰三年章冠布纓傳曰冠者沽功

也齊衰期章傳又發何冠之問蓋經每言冠則傳必詳其升數以示區別經不言冠則傳不空發若今文期章無此三字則傳何不於三年章統釋之乎又大功九月章鄭注云正言三月者天子諸侯無大功主於大夫士也此雖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古文依此禮也戴氏震校李氏集釋言古文下疑有脫誤今按下經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然則所謂古文依此禮者正指此傳而言謂古文說尊同得服其親服乃依諸侯外喪禮也傳爲古

文此亦一證但無明文終不敢決耳

父在爲母傳曰何以期也屈也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

疏斬章直言父卽知子爲之可知今此言母亦知子爲之而言父在爲母者欲明父母恩愛等爲母期者由父在厭故爲母屈至期故須言父在爲母也　傳上章已論斬衰不同詁故傳直言何以期而不三年決之也屈也者荅辭以家無二尊故於母屈而爲期是以云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解父在母屈之意也言不敢伸其私尊明子於父母本尊若然不直

言尊而言私尊者其父非直於子爲至尊妻於夫亦至尊母則於子爲尊夫不尊之直據子而言故言私尊也若然夫妻敵體而言屈公子爲母練冠在五服之外不言屈者舉尊以見卑屈可知大夫妾子爲母大功亦斯類也云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者子於母屈而期心喪猶三年故父雖爲妻期而除三年乃娶者通達子之心喪之志故也不云心而言志者心者萬慮之總喜怒哀樂好惡（畢疏本哀作喪陽城張氏覆刊本改作哀）六情皆是情則爲志母雖一期哀猶未絕是六情之中而哀偏在故云志也不云心也左氏傳晉叔向云一歲王有三年之喪二據太子與穆后天子爲后亦期而云三年喪者據達子之志而言三年也

通典馬氏融曰屈者子自屈於父故期而除母服也父至尊子不敢伸母服三年

又宋文帝元嘉十七年元皇后崩皇太子心喪三年禮心喪有禫無成文代或兩行皇太子心喪畢詔使博士議有司奏喪禮有禫以祥變有漸不宜頓除卽吉故其間服以紺縞也心喪已經十三月大祥十五月禫變除禮畢餘情一同不應服有再禫宜下以爲永制詔可

朱子曰喪禮須從儀禮爲正如父在爲母期非是薄於母只爲尊在其父不可復尊在母然亦須心喪三年

李氏如圭曰喪服四制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此以權制者也猶心喪三年故父必三年然後娶士妾之子爲其母亦然惟不禫耳小記曰庶子在父之室爲其母不禫謂士之庶子也大夫以上妾子父在降其母無期服（李氏又云鄭氏以父在爲母衰五升錫恭按此疏家說鄭君無此言李氏誤辨見記）

敖氏繼公曰其爲繼母慈母亦如之錫恭按敖氏又云此主言士之子爲母拚見前卷又云喪妻者必三年然後娶禮當然爾非必專爲達子心喪之志也拚見上節

顧氏炎武曰爲父斬衰三年爲母齊衰三年此從子制之也父在爲母齊衰杖期此從夫制之也家無二尊而子不得自專所謂夫爲妻綱父爲子綱審此可以破學者之疑而息紛紜之說矣　父在爲母雖降爲期而心喪之實未嘗不三年也原注如後魏彭城王勰毀瘠三年弗參吉慶乃謂之心喪傳曰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假令娶於三年之內將使爲之子者何服以見何情以處乎理有所不可也抑其子之服於期而申其父之不娶於三年聖人所以損益百世而不可改者精矣

吳氏廷華曰古於父母之喪皆曰三年此經獨以父之存沒別之者王道本乎人情其父至期服除而子以重服侍於前得無傷其父心屈之至期所以安其父而子心則仍不自已也自其父達之而屈者伸矣又父若子雖並服期而三年之義父爲存之緣情定制禮有曲而致者此其是與錫恭按所以安父之心者以父爲至尊故也此與家無二尊之義並行而不悖

通典大唐前上元元年武太后上表曰父在爲母服止一周雖心喪三年服由尊降竊謂子之於母慈愛特深所以禽獸之情猶能知母三年在懷理宜崇報今請父在爲母終三年之服詔依行焉開元五年右補闕盧履冰上言准禮父在爲母一周除靈三年心喪太后請同父沒之服三年然始除靈雖則權行有紊彝倫今請仍舊章庶叶通禮於是下制令百官議刑部郎中田再思建議云降殺之喪貴賤無隔以報免懷之德思酬罔極之恩稽之上古喪期無數暨乎中葉方有歲年自周公制禮之後孔父刊經以來方殊厭降之儀以表服紀之節重輕從俗斟酌隨時子思不聽其子服出母子游爲同母異父之昆弟服

大功子夏謂合從齊縗之制此等並四科之數十哲之人高步孔門親承聖訓及遇喪事猶此致疑即明自古以來升降不一今去聖漸遠殘缺彌多會禮之家名爲聚訟寧有定哉而父在爲母三年傳之已踰二紀出自高宗大帝之代不從則天皇后之朝大帝御極之辰中宮獻書之日往時參議將可施行編之於格服之已久前主所是疏而爲律後主所是著而爲令何必乖先帝之旨阻人子之情與伯叔母姑姊妹同焉若以庶事朝儀一依周制則古臣之見君也公卿大夫贄羔雁珪璧今何故不依乎周之用刑也

墨劓宮刖今何故不行乎周制侯甸男衛朝聘有數今何故不行乎周制井邑邱甸以立征稅今何故不行乎周制分土五等父死子及今何故不行乎周制冠冕衣裘乘車而職今何故不行乎周制三老五更膠序養老今何故不行乎諸如此例不可勝述何獨孝思之事愛一年之服於其母乎可爲痛心可爲慟哭者也詩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勞阮嗣宗晉代之英才方外之高士以爲母重於父據齋縗升數麤細已降何忍服之節制減至於周豈後代之士盡慙於枯骨循古未必是依今未必非也履冰又上疏曰上元

中武太后上表請同父沒之服初亦未有行用垂拱初始編入格錫氏之後俗乃通行臣於開元五年頻請仍舊恩敕并嫂叔舅婦之服諸司所議同異相參臣竊見新修之格猶依垂拱之僞至有祖父母安存子孫之妻亡沒下房几筵亦立再周甚無謂也據在家從父出嫁從夫夫死從子則喪服四制云天無二日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所以父在爲母服周者避二尊也臣恐後代復有婦奪政之敗者疏奏未報履冰又上疏曰臣聞夫婦之道人倫之始自家刑國牝雞無晨四德之禮不愆三從之義斯在故

父在爲母服周者見無二尊也准舊儀父在爲母一周立靈再周心喪父必三年而後娶者達子之志焉豈先聖無情於所生固有意於家國者矣原夫上元肇年天后請升慈愛之喪以抗尊嚴之禮雖齋斬之儀不改而几筵之制遂同數年之間尚未通用垂拱之初始編入格臣謹尋禮意防杜實深若不早圖刊正何以垂於後戒且臣所獻者蓋請正夫婦之綱豈忘母子之道復云母屬所謂與伯叔姑姊服同者伯叔姑姊豈有筵杖之制三年心喪乎齋斬足爲升降者母齋父斬不易之理故父加至再周父在爲母加

三年心喪今者同父沒之制則尊厭之律安施臣前狀單略議者未識臣之懇誠左散騎常侍元行沖奏議古之聖人徵性識本緣情制服有伸有厭天父天夫故斬衰三年情禮俱盡者因心極也生則齊體死則同穴比陰陽而配合同兩儀之化成妻喪杖周情禮俱殺者蓋遠嫌疑尊乾道也父爲嫡子三年斬縗而不去職者蓋尊祖重嫡崇禮殺情也資於事父以事君孝莫大於嚴父故父在爲母罷職齋周而心喪三年謂之尊厭者則情伸而禮殺也斯制也可以異於飛走別於夷狄羲農堯舜莫之易也文武周孔所

同尊也今若捨尊厭之重虧嚴父之義略純素之嫌貽非聖之責則事不師古有傷名教矣謹詳前者之疑並請依古爲當自是百僚議竟不決至七年下敕曰惟周公制禮當歷代不刊況子夏爲傳乃孔門所受格條之內有父在爲母齊縗三年此有爲而爲非尊厭之義與其改作不如師古諸服紀宜一依喪服文自是卿士之家父在爲母行服不同或有旣周而禫禫服終三年者或有依上元之制齊縗三年者議者是非紛然元行沖謂人曰聖人制厭降之禮豈不知母恩之深也但尊祖貴禰欲其遠別禽獸近異夷

狄故也人情易搖淺俗者衆一紊其文度其可正乎二年中書令蕭嵩與學士改修五禮又議請依元敕父在爲母齊縗三年爲定遂爲成典

吳氏澄曰凡喪禮制爲服者其文也不飲酒不食肉不處內者其實也中有其實而外飾之以文是爲情文之稱徒服其服而無其實則與不服等爾雖不服其服而有其實者謂之心喪心喪之實有隆而無殺服制之文有殺而有隆古之道也愚嘗謂服制當一以周公之禮爲正後世有所增改者皆溺乎其文昧乎其實而不究古人制禮之意者也爲母齊衰三年而父在爲母杖期豈薄於其母哉蓋以夫爲妻之服旣除則子爲母之服亦除家無二尊也子服雖除而三者居喪之實如故則所殺者三年之文而已實固未嘗殺也後世父在爲母三年意欲加厚於古而不知古者未嘗薄也古人所勉者喪之實也自盡於己者也後世所加者喪之文也表暴於人者也誠僞之相去何如哉

顧氏炎武與友人論父在爲母服書承教良獲我心惟所辨父在爲母服一事則終不敢舍二禮之明文而從後王之臆制徇野人之恩而忘嚴父之義也夫

爲父斬衰三年爲母斬衰三年此從子制之也日知錄今制父在爲母斬衰三年按太祖實錄洪武七年九月庚寅貴妃孫氏薨命吳王橚服慈母服斬衰三年以主喪事敕皇太子諸王皆服期乃命翰林學士宋濂等修孝慈錄立爲定制子爲父母庶子爲其母皆斬衰三年嫡子衆子爲庶母皆齊衰杖期十一月壬戌書成此則當時別有所爲而未可爲萬世常行之道也父在爲母齊衰期此從夫制之也儀禮喪服傳曰何以期也屈也至尊在不敢伸其私尊也問喪篇曰父在不敢杖尊者在故也喪服四制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君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所謂三綱者夫爲妻綱父爲子綱夫爲妻之服除

則子爲母之服亦除此嚴父而不敢自專之義也奈何忘其父爲一家制禮之主而論異同較厚薄於其子哉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與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魚聞之遂除之伯魚之母孔子之妻也孔子爲妻之服旣除則伯魚不敢爲其母之私恩而服過期之服所謂先王制禮不敢過也喪服子夏傳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算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喪服小記曰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是則父在而不得伸其三年者厭於父也祖父在而不得伸其三年者厭於

祖父也服之者仁也不得伸者義也品節斯斯之謂禮雖然傳曰父必三年然後娶達子之志也然則十五月而禫之外爲之子者豈忍遂食稻衣錦而居於內乎志之爲言卽心喪之謂以父之尊厭之而又以父之三年不娶者達之聖人所以處人父子之閒者仁之至義之盡矣自禮教不明喪紀廢壞而徒以衰麻之服爲喪宜執事之疑而不敢安也經傳言三年之喪不謂之三年之服也夫三日不怠三月不懈期悲哀三年憂者此三年之喪也練而慨然祥而廓然者此三年之喪也泣血三年未嘗見齒者此三年之

喪也喪云喪云衰麻云乎哉且執事謂今之父在爲母者果能服三年之服乎卒哭之後固有屈於父而易爲縞白淺淡之衣者矣是則并其衰麻之服亦有所不盡行然而二十七月之內不聽樂不昏嫁不赴舉不服官則自周公以來固已如此矣且夫禮有母爲長子三年之文先儒以爲不得以父在屈至期何也從乎父也父除則雖子之爲母而不敢不除父未除則雖母之爲子而不敢除故子有爲母期者母有爲長子三年者孟子曰禮之實節文斯二者是也若但曰父母之親同其愛同其服同則孩提之童無不

知之者矣何待聖人爲之制哉曾子問曰竝有喪如之何何先何後孔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先重而後輕以父爲重以母爲輕苟非斯言之出於聖人則亦將俗儒之所議矣若夫上元洪武改革之繇盧履冰元行沖褚無量駁正之說當亦執事舊聞不煩更述惟新詳晉

華氏學泉曰天尊地卑而乾坤定父天也母地也地統乎天母統乎父陰陽之大分人道之大防也夫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然而父在爲母三年嫌於無父也故不得不屈而期聖人之制服凡以順天地之

理定尊卑之分而已是故知地之不同於天則知母之不同於父矣知陰之必屈於陽則知父在不得伸私尊於母矣自唐武后始創父在爲母三年之說而百王之典禮以一悍妻纂母易之迄千百年而莫之能正何後世之信周公孔子不如其信武氏也然自武氏以後猶爲母齊衰至明洪武時始易以斬而父母之服凡衰裳帶絰之制悉混同而無別先王制禮之意蕩然無復存焉然而人心安之蓋嘗推其故父尊而母親故人之親其父常不如親其母人之欲伸其私尊於母也常過於欲尊其父故父尊於母者天理之公也同母於父者人情之私也理之公不勝其情之私宜乎武氏之制一易迄千百年莫之能正又從而甚焉子夏曰知有母而不知有父禽獸是也野人則曰父母何算焉夫父母何算野人之論也然則今有聖人作其於此必有所不安者矣

通典晉束晳問有婦人再嫁爲人繼母而亡前家子取母柩父與之去繼子之服如何步熊曰當爲服周亡取去亦服周宋庾蔚之謂子當以父服爲正父若服以爲妻則子亦應服之如母若父與去而不服之則子宜依繼母出不服也錫恭按妻無既沒而出者步氏說是庾氏說支○又

按此亦父在爲母也故附此節

妻傳曰爲妻何以期也妻至親也注適子父在則爲妻不杖以父爲之主也服問曰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錫恭按據音義太當作大適婦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謂庶子

音義大子音泰

疏妻卑於母故次之夫爲妻年月禫杖亦與母同故同章也以其出嫁天夫爲夫斬故夫爲之亦與父在爲母同傳曰何以期也者傳意以妻擬母母是血屬得期惟妻義合亦期故發此之傳也此問異於常例上問母直云何以期今云爲妻乃云何以期者雷氏云妻卑以擬同於母故問深於常也云妻至親也荅以妻至親故同於母言妻至親者妻既移天齊體與己同奉宗廟爲萬世之主故云至親也　注　云適子父在則爲妻不杖以父爲之主也者不杖章之文也又引服問者鄭彼注云言妻見大夫已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若士卑爲此三人爲喪主可知若然此經爲妻非直是庶子爲妻欲見兼有適子父沒爲妻在其中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謂庶子者案喪服小記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可是也引之者證經云是天子已下至士庶人父皆不爲庶子之妻爲

喪主故夫皆爲妻杖得伸也

通典馬氏融曰妻與己共承宗廟所以至親也

又陳氏銓曰以其至親故服同於母

又雷氏次宗曰不直云至親而言妻者明其爲齊體判合之親以別至極之稱而言

李氏如圭曰夫婦一體故曰至親　小記曰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卽位可也則適子父在爲妻不以杖卽位也

顧氏炎武曰父在爲母其禫也父主之則夫之爲妻亦當十五月而禫矣晉孫楚除婦服詩但以一周而畢蓋不數禫月　錫恭按讀禮通考引日知錄與此略異疑彼是初刻八卷本

汪氏琬曰禮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此指杖期而言故鄭某言父在爲母也又禮爲父母妻長子禫又期終喪不食肉飲酒父在爲母爲妻又期居廬終喪不御於內者父在爲母爲妻蓋妻喪皆與父在爲母同故先儒謂爲妻亦十五月而禫也後世妻喪不禫則已夷於旁期矣

方氏苞曰爲妻齊衰期何也古之爲夫婦者嚴於始而厚於終故三月而後反馬微不當於舅姑而遂出焉其能成婦順則父母得其養兄弟姑姊妹得其親

三黨得其和子姓得其式夫苟亡常以死責之其擔負至死而後弛故於其喪服以期而非過也然則一同於母乎妻則期之外猶可復樂可作矣母則居處飲食猶三年也漢戴德喪服變除天子諸侯庶昆弟大夫庶子爲其母哭泣飲食居處思慕猶三年也

胡氏培翬曰經於此章止云妻無適子庶子及父在父沒之分下不杖章云大夫之適子爲妻則又似專言大夫之適子不以通於士竊疑士卑父在適子庶子爲妻皆得杖期大夫尊父在庶子爲妻大功其適子爲妻雖不降其期服而降在不杖章不杖則不禫以示與父沒者有別也若父沒之後大夫之適子庶子爲妻皆得杖期故於此章惟言妻而於下章特言其異者曰大夫之適子爲妻而傳以父在釋之也大夫之庶子父沒爲妻得杖期者大功章大夫之庶子爲妻條注云舊從大夫而降則於父卒如國人是也又據小記孔疏引或問云適婦之喪長子亦得有杖祇不得卽位然則適子之異於庶子者在不以杖卽位非不杖也又襍記云爲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卽位孔疏其子長子之子祖在不厭孫其孫得杖但與祖同處不得以杖卽位案此是祖主子喪而孫亦得

杖惟不以即位與小記疏所引或說合可證士主適婦之喪而其適子亦得杖也如謂士之適子父在不杖則經於下章當云大夫士之適子爲妻不得專言大夫矣總之經以杖期不杖期分章而於不杖期章惟言大夫之適子則士之適子在杖期章明甚傳惟於大夫之適子發不杖之義則士之適子爲妻亦杖明甚錫恭按胡氏說甚精確惟謂鄭氏此注似欠審察則未知鄭君此注意與胡氏義同余故刪此一語至襍記所云爲妻父母在不杖孔疏以不杖專指父在言雖無大夫之子之文要自主大夫子言之戴記文或不詳此經及傳固自昭昭可據也

曹氏元弼曰適子父在則爲妻不杖下脫即位二字下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即位謂庶子杖下有即位字可證不以杖即位則仍有杖故在杖期章此士適子之禮也大夫適子則幷不杖故下不杖章別出大夫之適子爲妻錫恭按曹說可補胡氏之闕惟謂有脫文則未然詳見下

黃先生曰大夫之庶子爲妻父在大功公子父在爲妻在五服外賈疏非也

錫恭按凡杖有以杖即位者喪服傳所謂擔主是也有在其次杖者喪服傳所謂輔病是也以杖即位者以表其爲主非主則否喪服小記曰庶子不以杖即位此以適子主妻庶子非主故也又曰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即位可也此以舅不主庶婦之喪庶子爲主故也而雜記云爲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小記又云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即位可也兩文對舉並觀益可見爲主者以杖即位不爲主者不以杖即位矣然不以杖即位者在其次固杖也當苴杖者苴杖當削杖者削杖如上所稱庶子爲父母長子之子爲父雖不以杖即位而在其次固杖竹杖桐也喪服經故不析其人於苴杖者削杖者外也如大夫之適子爲妻則析其人於削杖者外矣又在

次之杖與菲次相將此章杖則疏屨下章不杖則麻屨喪大記期居廬終喪不御於內者父在爲母爲妻疏屨則菲也居廬則次也皆與杖相將而此杖主言輔病者也下不杖麻屨章大夫之適子爲妻喪服小記世子爲妻與大夫之適子同曾子問女未廟見而死壻不杖不菲不次惟此三者爲妻非即位亦不杖自三者而外有即位不杖無在次不杖雖士之適子亦然父在稱子經故不析其人於削杖者外也此經注云適子父在爲妻不杖謂不以杖即位也而不明言即位者以經在削杖疏屨章

中則可知在夾固杖不必言卽位一也又不爲主不杖惟在卽位時此喪禮通例學禮者習知之不必言卽位二也又此注下文云父在子爲妻以杖卽位謂庶子按庶子言卽位則適子亦主言卽位互文可見不必言卽位三也是注言不杖而不以卽位已著也六朝諸儒已有兩說小記疏引或說云適婦之喪長子亦得有杖祗不以卽位耳是知此不杖爲不以杖卽位也小記疏又引賀瑒云父在適子爲妻不杖不杖則不禫若父沒母存則爲妻得杖又得禫凡適子皆然按與禫相將者輔病

之杖亦存焉云凡適子皆然士之適子亦與焉與前說不同而疏家偏從後說賈疏云此經爲妻非直庶子爲妻兼有適子父沒爲妻在其中按云適子父沒在其中則適子父在不在其中也庶子父在爲妻期爲士之庶子（大夫庶子父在爲妻大功）則適子亦士之適子也是謂士適子父在爲妻不在此經中也夫注言不杖者以卽位之時父爲主而不杖而豈并無輔病之杖乎輔病有杖以致病深也士庶子父在得杖是爲妻致病也冢婦將承姑祭祀之重適子爲妻致病無輕於庶子之理而謂無輔病之杖可乎賈氏不審注義甚矣胡氏曹氏皆足正賈氏之謬而於注義猶有未審之處爰爲之補所未備以明注言不杖卽不以杖卽位之意云

喪服小記疏引賀氏循說小記篇云宗子母在爲妻禫則其非宗子其餘適庶母在爲妻並不得禫也錫恭按閻氏若璩釋小記此文謂自爲同宗男女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補明一筆夫仍禫耳故朱子言喪服小記是解喪服傳（潛邱劄記）竊謂閻氏此誼甚精云夫仍禫者仍者有故之辭謂如他人母在爲妻禫也則非獨宗子爲然凡適子

庶子母在爲妻皆禫也此足正彥先（賀循字彥先）之誤然彥先致此誤者由不善讀注也鄭君注小記此文云宗子之妻尊也賀氏蓋謂宗子妻尊雖有姑而得禫他人無其尊者則厭於姑而不禫也（李氏如圭宋儒中最篤信鄭注者亦如此說）然細釋鄭君注義亦根喪服傳而發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似厭於姑而失其尊鄭君則謂姑不厭婦其尊自若而禫自若也（姑不厭婦亦小記注文）故特申之曰尊也此嫌於不尊而著之非因其特尊而別之也以此知母在得禫非宗子爲妻所獨而凡爲妻者所共也以上言母在

者也小記疏又引賀氏瑒曰父在適子爲妻不杖不杖則不禫按不杖辨已見前不禫則有異宮同宮之别小記云庶子在父之室則爲其母不禫疏此謂不命之士父子同宮者也若異宮則禫之是父子異宮者爲妾母得禫推之爲妻亦得禫也惟同宮之子不爲妾母禫則亦不當爲妻禫然爲母不禫言庶子則不可以例適妻之子大夫之適子爲妻不禫其子爲母當禫或其年幼猶與父同宮也則父子同宮者父不禫而子得禫禮所間有猶未可概云不禫也須再考

出妻之子爲母注出猶去也

傳曰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傳曰絶族無施服親者屬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注在旁而及曰施親者屬母子至親無絶道

釋文無施以豉反注同

疏此謂母犯七出去校勘記曰去要義作出謂去夫氏或適他族或之本家子從而爲服者也七出者無子一也淫泆二也不事舅姑三也口舌四也盜竊五也妬忌六也惡疾七也天子諸侯之妻無子不出唯有六出耳

雷氏云子無出母之義故繼夫而言出妻之子也

傳　云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者傳意似言出妻卽是絶族故於外祖可以無服恐人疑爲之服故傳明言之也又云傳曰者子夏引他舊傳證成已義云絶族者嫁來承奉宗廟與族相連綴今出則與族絶故云絶族也無施服者傍及爲施以母爲族絶卽無傍及之服也云親者屬者舊傳解母被出猶爲之服也云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者舊傳釋爲父後者謂父沒適子承重不合爲出母服意云傳曰者子夏釋舊傳意云與尊者爲一體

者不言與父爲體而言與尊者上斬衰章已有傳云正體於上將所傳重釋相承父祖已上皆是尊者故不言父也但事宗廟祭祀者不欲聞見凶人故雜記云有死於宮中三月不祭況有故可得祭乎是以不敢服其私親也父已與母無親子獨親之故云私親也　注　云在旁而及曰施者詩云莫莫葛藟施于條枚葛與女蘿施于松上皆是在旁而及曰施此以母爲主旁及外祖今母已絶族不復及在旁故云無施服也云親者屬母子至親無絶道者屬猶續也孝經云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謂母子爲屬對父與母

義合有絕道故云母子至親無絕道

孔氏穎達曰母犯七出爲父所遣而母子至親義不可絕父若猶在子皆爲出母期若没後爲出母無服所以然者已係嗣烝嘗不敢以私親廢先祖之祀故無服也

通典雷次宗曰不直言爲出母嫌妾子及前妻之子爲之服（錫恭按下接子無出母之義云云已見疏）

又父在爲出母服議晉賀循云父在爲母厭尊故屈而從周出母服不減者以本既降義無再厭故也父在爲母既已杖矣若父在母去宜重降者則宜在不杖條今在杖條明不再降杖者必居廬居廬者必禫

又晉徐邈答劉閏之問庶子服出嫡母邈以經言出妻之子爲母明非所生則無服也邈又答范甯問曰若但言出母嫌妾子亦服故言出妻之子則非所生也（錫恭按非所生下甯有不服二字）

又殷仲堪答宗氏庶子服出母（錫恭按此謂所生母被出者）所案王賀（錫恭按疑是王肅賀循）以父在服齊衰周父没不服此（錫恭按此謂爲父後）者故以爲父喪之服（錫恭按之字疑無字之誤）父在齊縗周本自心喪終二十五月今雖無服當不應減三年之節也（錫恭按殷氏所答乃庶子爲父後者爲所生母被出者服與徐氏答劉范之問各是一事通典誤合爲一條）

又魏嘉平元年魏郡太守鍾毓爲父後以出母無主後迎還輒自制服郡丞武申奏云禮出妻之子爲母周記曰爲父後者無服案如記言蓋謂族別家異自有主後者無服非謂毓出母無緦麻之親還毓家者也禮姑姊妹女子子無主後者不爲降哀其無繼也成洽難喪服傳曰出妻之子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經爲繼父服者亦父後者也爲父後服繼父服則自服其母可知也出母之與嫁母俱絕族今爲嫁母服不爲出母服其不然乎經證若斯其謬耳吳商答曰出母無服此由尊父之命嫁母父不命出何得同出母乎爲繼父服者爲其父没年幼隨母再適己無大功之親與繼父同財共居爲築宮廟四時祭祀其先此恩由繼父所以爲服耳且妾之無子妾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則生事之如母喪則服之三年貴父命也而今欲以出母同於嫁母違廢父命豈人子所行又引繼父云經謬也又出母之黨無服嫁母之黨自應服之豈可復同乎宋庾蔚之謂爲父後不服出母爲廢祭也母嫁而迎還是子之私情至於嫡子不可廢祭鍾毓率情而制

服非禮意也禮云繼母從爲之服非父後者也錫恭按庾氏末二語爲難成洽發也然成洽之誤吳氏商辨之精矣庾氏不必復辨也且此二語義亦未是辨見下節

又晉步熊問曰己出爲人後而母在後見出應服不己爲人後所後之母出得與繼母出同不復與親母同耶父亡已爲祖後祖母見出服之云何祖父亡與在服之有異不許猛答曰禮爲人後者爲所後者若子則不應復服親母出以廢所後者之祭也爲人後者若子繼母言如母夫言若言如者明其制如親其情則異也繼母如母則異親母錫恭按則字上疑脫出字爲人後

者若子母出亦當異於親子矣爲父後者不得服出母則足明祖後母子至親無絕道則非母子者出則絕矣是以經文不見出祖母之服若荀無服則無繫祖存亡又問爲人後者爲母出妻之子爲母皆至親何以有不杖耶許猛云爲人後者爲父猶不杖何嫌母乎奉雖同於至親己出與母出義則異也

又爲出繼母不服議後漢鄭某答趙商問云繼母而爲父所出不服也魏王肅云無服季祖鍾云繼母在如母出則爲父所去不服也晉范宣曰夫繼母之所以出者非身有穢釁則必犯逆於父是以致此斥黜

恩不生已義距於父非恩非義何以得服河內從事史糜遺議曰夫禮緣人情而爲之制雖以義督親然實以恩斷義按繼母如母謂其在父之室事之猶母見育猶子故同之所生齊服下章云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此明父在繼母出則不服矣繼母出自他族與己無名徒以配父有母之尊親撫養己故亦喪之如母及其出也既不終養育之恩又棄爲母之名則不服亦其宜矣又棄爲母之名下原有若不從而見育一語錫恭按繼母被出無從而見育者此語與王肅論繼母嫁相似在此節尤爲淆雜故刪之

又晉傅元曰征南軍師北海矯公智父前取夾氏女

生公智後而出之未幾更取王氏女生公曜父終之日謂公智曰公曜母年少必當更嫁可迎還汝母及父卒公智以告其母母曰我夾氏女非復矯氏婦也今將依汝居然不與矯氏家事夾氏來至王氏不悅脫縗絰而求去夾氏見其如此卽還歸夾舍三年喪畢王氏果嫁夾氏乃更來每有祭祀之事夾氏不與及公智祖母幷姑亡夾氏並不爲制服後夾氏疾困謂公智我非矯氏婦乃汝母耳勿葬我矯氏墓也公智從其母令別葬之公智以父昔有命母還於是爲服三年公曜以夾氏母始終無順父命竟不爲服博

士劉喜云公智之父棄夾納王其在戶庭尙爲已配苟有變悔自由可也還歸夾氏則他人矣去就出處各從所執豈復矯父所得制乎故出妻之禮夫使人致曰某不敏不能從而供粢盛使某也敢告主人曰某子不肖不敢避誅又曰婦當喪而出則除之然則相與之禮於是絕矣少府劉克義以爲父者子之天違父與違天同公曜父臨亡知其母無守志故敕公智還其母此爲臨死情正慮審也公曜幼小在此母懷抱其見慈長以至成人過於所生而母之亡哀不過啁噍之頃衣不釋綵食不損味居處自若古今未

之有也夫孝子事其親事亡若事存也女子從人出之則歸命之則反上奉夫母以爲姑下育夫兒以爲子制矯氏之家政修母氏之教命而怡然無戚言非逆命也宋庾蔚之謂臨亡使子迎母自是申子之情私而此母自處不失禮而子不用出母之服非也公曜不服當矣錫恭按喪服小記有未練而反既練而反之文是妻被出有反之之禮也然考雜記出妻有禮則反之尤必以禮何也妻既被出非復己妻彼既非妻已卽非夫豈得以一言命之反也是必有禮但佚不可致公智父後妻王氏在室而令公智迎已出之夾氏此何禮也所謂疾病則亂非治命也雖非治命然母子至親無絕道豈得轂父命之治亂乎公智迎之是也夾氏已出則公智之父非夾氏之夫夾氏不順公智父命亦是也公智服之宜如出妻之子爲母而終心喪三年公曜則無服庾氏蔚之論此當矣○觀夾氏自處以禮則出之必非其辠而公曜之不服徒以怨不順父命非能深察禮意也此又當別論

又吳徐整問曰出妻之子爲其母及父卒繼母嫁爲之服報皆周也二母既出則爲絕族今子爲之服皆當於何處爲位有廬堊室不出母亦當報其子不繼母報予於何處制服豈止所適者之家爲哭位乎又當有禫不射慈答曰當就出母之家若遠不得往者可別爲異室亦有廬變除堊室及禫如親子也母亦報子周也

通典載母之被出者詳矣而獨未見慈母錫恭按

鄭志鄭君答趙商問慈母嫁不服嫁者且不服況出者乎又服慈母者以貴父命也出則父不用前命矣何服之有

敖氏繼公曰此禮亦關上下言之若奚子之爲其出母或有不然者非達禮也胡氏培翬曰妾所生之子於其母之出也亦宜服期以母子之義同也敖說似亦可通

張氏爾岐曰爲父後者謂父沒適子代父承宗廟祭祀之事故云與尊者爲一體

賈疏不言與父爲體而言與尊者上斬衰章已有傳云正體於上將所傳重釋相承父祖已上皆是

尊者故不言父錫恭按疏說非也父至尊也故曰尊者假令父爲支子母被出而已繼禰亦不得爲出母服不必謂祖已上也傳言一體正謂父子首足爾張氏言適子代父最合一體之義出妻之子亦有繼別繼祖者故小記注亦云正體於上然彼解服祭故兼及祖以上此言一體惟指父子義雖相類言各有主矣

方氏苞曰父沒無服以有服則不可以祭也母之恩而可以無服者君之庶昆弟於生母無一日之服而居處飲食哭泣思慕猶三年凡降絕之服視此通典袁準正論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喪者不祭故也其以出不得不降耳安有母子至親而無服乎釋服而祭可

也錫恭按袁氏以無服爲不安不能深思而反駁傳非也當從方氏此條

胡氏培翬曰服問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繼母之黨服則不爲其母之黨服明甚傳惟言外祖父母舉其重者以見輕者皆無服耳

吳氏紱曰出母已雖爲服妻則不從服出姑子亦不服出祖母蓋私恩祇在一身而大義已絕也

鄭氏珍曰按經不曰出母者雷次宗謂子無出母之義故繫夫而言出妻之子極得聖人立言之意經不言父在父卒知父存沒皆爲期不當如敖氏言專主父在者也母之被出者其恩雖同聖人以義制服要有殊別據傳爲父後者無服爲父後則父卒也惟此人始無服其不爲父後者仍服期可知若經止主父在言父在同未出之母杖期錫恭按未出之母不辭當改云爲母之常父卒必同齊衰三年恐未必無等差若此錫恭按敖氏以出妻之子與大夫之子君子子爲例故曰主於父在者也然傳云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明明父不在者亦稱之故又遁而爲之辭曰蒙經文也要之經稱出妻之子雷氏次宗說當矣敖氏說違子尹先生駁之是也或疑賀氏循說亦專主父在考賀氏云父在出母服不減不減云者以爲母之常父在減於父卒故此云不減也雖不減之文主於父在而所以言不減之故意顧父卒也敖說豈可與同論哉　高氏愈又主父沒言其言曰此蓋指父沒言之父沒未應三年因其出也故降爲期不敢欺其死父也若父在而出母沒也其

惟心喪乎錫恭按此大非親者屬之謂不可從

又曰此爲父後不服出母與庶子爲父後爲其母緦同是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惟庶子之母是死於宮中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故庶子因而服緦出母既出非死於宮中者舉祭自如無因得服故並緦亦不能也若不爲後杖期自如

曹氏元弼曰此章上云父在爲母下云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惟妻及出妻之子爲母二條不言父在父卒則父在父卒所同也出妻之子所以爲母期者以子與母骨肉相連屬身體髮膚所從受有萬不能已

之情故夫可絕其妻而子不可絕其母非惟子不可絕其母而已小記曰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爲女君之子服則女君固自服之是母亦不因已出而絕其子也蓋夫婦有離合之義故妻有過可出而夫不爲之服妻既絕於夫亦不復爲夫服母子無中斷之情故母雖出而子仍爲之服母亦仍爲子服在子視其母固曰吾母也在母視其子亦曰吾子也經文上言出妻下言子言母固未嘗奪其爲母子也先儒有言曰生之膝下一體而分喘息呼吸氣通於親父母一也而謂可從父而絕其母乎哉故經文出妻之子爲母

不言父在父卒明不以父在父卒殊也曰然則與父在爲母不出者何以異乎曰父在爲母期降也屈於父也出妻之子爲母期不絕也屬乎子也至親以期斷服既專屬乎子則知有服其母而已無容異也曰然則父沒何以不伸三年也曰三年者加隆之服也父卒爲母三年尊得伸也母既出非復家之所尊且期者本屈於父之服故不容有異三年則幾與父並尊母既出不敢復以尊服服之子統乎父也尊服不敢加親服無可絕也出母爲長子亦不三年以己與廟絕不復加隆於祖禰之正體服其親服而已曰爲

父後者何以爲出母無服也曰與尊者爲一體爲宗廟之主服則廢祭不敢從父所絕其母之服者更不敢因母而廢其父之祭故但心喪而已或曰父所不服子亦不敢服父在父不服出妻則子亦不敢服出母（錫恭按此胡氏培翬說）曰是不然夫父所不服子亦不服者謂從乎父而降也父本有服而不服之故子亦本有服而不敢服之義統乎父也今母已出則父本無服幷非父之所不服之謂而子視其母則固母也母不可絕則固當服之此母爲子一人之親母之服爲子一人之服於父無與不服則是自絕其母非從乎父

而降以父與母已爲路人父之爲出妻無服非降也絕也非服之絕恩義之絕也父已無此親而子猶孰父所不服之例而謂已不敢服是絕已之當服之親而於從父之義蔑如也禮爲從母小功舅舅之子從母昆弟妻之父母緦皆子一人之服於父無與不聞以父所不服而子服之爲嫌今妻已出親尊屬於其子父之視子之爲其母服也亦曰子自服其當服之親爾蓋母於父已非妻而於子猶是母所謂親者屬也天下豈有無母之人哉後人以降屈之服例此而謂父在不敢服則似母已出者於父猶有親非尊爲

子一人之親而爲父所厭降者非經意也經云出妻明妻非復妻也云出妻之子明子猶其子也云子爲母明母猶其母也言出妻以絕於父言爲母以屬於子名正言順仁至而義盡矣傳於無服者必備言之今傳言外祖父母之無服及爲父後者之無服而不言父在無服則不論父在父卒皆爲出母期明甚檀弓記子上之母死而不喪明禮所由廢故云孔氏之不喪出母自子思始也凡記言自某始者皆爲失禮所由始子思所云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云云施諸嫡母繼母則可施諸生我者則不可經云出妻之

罟　求恕齋

子爲母固母子之也檀弓又云子思之母死於衛子思哭諸廟夫已爲嫁母如此其重豈使子爲出母如彼其輕孔氏爲萬世禮宗子思又大賢豈或不善於禮檀弓傳聞異辭學者取其義勿泥其事可也又案母子至親無絕道母爲子一人之親則不敢加尊服而親服無可替卽使母自絕於子子終不可絕母故子思閶嫁母之喪終哭於他室爲得禮鄭注謂嫁母齊衰期明母雖無母道子不敢不母之凱風之詩有自責之辭而無責母之意但聖人不爲無義制禮故空其文以親者屬一語括之可耳又案父在爲母期

以父與己皆有服也大夫庶子爲母大功公子爲母練冠以父與己皆有親也故皆從父而爲之服制出母則己一人之親非復父之親何從之有此禮以義起權制者也

汪氏中曰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亭林以爲此經文誤入傳非也經但言五服不言無服此傳兩云出妻之子相對爲文齊衰三月章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是亦傳也

程氏瑤田曰據兩出妻之子文法則兩條皆當爲子夏傳別出兩傳曰皆當爲引舊傳證成己義也疏誤

罣　求恕齋

鄭氏珍曰或問爲嫁母有服乎曰嫁母齊衰期康成檀弓注言之矣則服視出母也喪服經不著何以知其服視出母與曰卽以出母知之母得罪於父父出之父與母絕矣其嫁與不嫁父皆不與知矣惟知其出而已而母子無絕道其出也母也出而再嫁亦母也其不出母也不出而父卒再嫁亦母也母之當出主乎父母之再嫁主乎母子能痛母怨母而不敢罪母也惟知其爲母而已聖人許爲出母服期自爲母子無絕道以存母子之恩不論父之存歿亦不論母之再嫁與否也若論父之存沒父存爲期如常服父

没亦應如常爲齊衰三年是無出不出之别也若論再嫁與否是子敢以縱情喪耻之罪輕重其母也且如母犯溺佚而出再嫁同一溺佚耳僅以溺佚出則服再以溺佚嫁則不服錫恭按再嫁與溺佚不同此數語微誤而可乎故爲出母聖人之所難言也於難言之中就母之義制子之服以存母子之恩而已未出以前既出以後皆非子之所敢論聖人自不必論其出而再嫁與不出而再嫁使一視出母以存母子之恩而已然則謂嫁母無服非與曰漢宣帝之是韋元成議自是帝王斷義之體而準情協理蕭太傅庾蔚之爲得聖人之

意蓋父可不有其子子決不可不有其父母亦可不有其子子決不可不有其母母絕其子不過爲天下無子之人子絕其母則爲天下不有母之子矣不有母而尚得爲人乎且制服緣哀也恩重故哀重哀重故服重孔子論三年之喪必推本於三年免懷而責宰我以有三年之愛於父母否是但論恩而人子已痛甚創鉅矣況母之或出或嫁其情事必有難言者爲子者宜更何如哀也聖人得禁之乎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爲子不私其母又得成爲子乎聖人亦何取爲人子辠其母而强之不有其母以不成爲子乎

子尹先生又曰喪服不出爲嫁母服聖人不許婦人再嫁也而以時以勢固有難禁焉者若著於經是許之再嫁也故深没其文以存夫婦之義而隱示其例以全母子之恩錫恭按此說陳義甚高而似未合經意下節言繼母嫁經固明著之矣此節言出妻之子下節言父卒母嫁初以爲出與嫁分節究其實以出與父卒分節也出者父所絕者也惟所生者爲服母子至親無絕道也經故云出妻之子其嫁者同也不必更言既出而嫁也父卒而嫁者非父所絕也非所生者亦服以非父所絕不

惟所生者之私親也經故言繼母繼母爲服而因母可知也而庶子爲適母可推也是經於嫁母未嘗不著其文也鄭君檀弓注蓋本於此矣經以出與父卒分節今以兼論既出而嫁者附此節專論父卒而嫁者歸下節錫恭嘗竊釋爲父後今附錄於此云喪服齊衰杖期章傳曰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注不爲爲父後作解而記檀弓上篇子之先君子喪出母乎注云禮爲出母期父卒爲父後者不服耳是明著爲父後者必父卒者也又喪服不杖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昆弟之爲父後者傳曰婦人雖

在外必有歸宗注云父雖卒猶自歸宗亦以父卒言之此可見凡言爲父後者皆主父卒而立文而父在之時雖適長子不得稱爲父後也所以然者喪服小記云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注云適子正體於上當祭祀也按注以當祭祀爲言則亦據父卒者若父在則主祭者父也何病於喪者之不祭而已不服出母耶惟父卒而已主祭故不敢服出母之私而廢尊者之祭也喪服緦麻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傳亦以主尊者之祭祀爲言則亦據父卒與小記同凡此爲

父後者異於衆子之服皆以父卒已主祭祀故也而父在已未主祭祀者同於衆子之服可知故經傳皆不稱爲父後特牲饋食禮嗣舉奠注云嗣主人將爲後者此爲父在者言也以其他日之當爲父後也故云將爲後以其此日之未爲父後也故以將別之將云者著其未爲父後也歷考經記及注未有父在而稱爲父後者檀弓言妻之昆弟爲父後者卽喪服經女子子適人者爲昆弟之爲父後者也喪服經兩言爲父後皆據經文父言非據經文長子言也蓋昔先王敘彝倫定禮制莫重於

教孝父在不稱爲父後所以體孝子之心不忍遽以代父之辭自名也春秋書仍叔之子譏父老子代從政其與禮同誼也夫

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傳曰何以期也貴終也注嘗爲母子貴終其恩

釋文從爲于僞反（錫恭按音爲不音從陸氏之篤信鄭學也）

疏云父卒繼母嫁者欲見此母爲父已服斬衰三年恩意之極故子爲之一期得伸禫杖但以不生已父卒改嫁故降於已母雖父卒後不伸三年一期而已云從爲之服者亦爲本是路人暫時之與父片合父

卒還嫁復是路人子仍著服故生從爲之文也報者喪服上下幷記云報者十有二無降殺之義感恩者皆稱報若此子念繼母恩終從而爲服母以子恩不可降殺卽生報文餘皆放此

通典蜀譙周曰據母嫁猶服周（錫恭按此句母字上脫繼字）以親母可知故無經也（錫恭按據譙氏則繼母嫁實兼因母故凡論父卒而因母嫁者皆錄在此節）

又晉束晳問曰繼母嫁從服當立廬不步熊答曰父卒繼母嫁如母居應倚廬

又宋庾蔚之云母子至親本無絕道禮所謂親者屬

也出母得皐於父猶追服周若父卒母嫁而反不服則是子自絕其母豈天理耶宜於出母同制（錫恭按於當作與）按晉制盜假二十五月是終其心喪耳

又爲父後爲嫁母及繼母嫁服議晉袁準云爲父後猶服嫁母據外祖異族猶廢祭行服知父後應服嫁母據劉智云雖爲父後猶爲嫁母齊衰訖葬卒哭乃除踰月乃祭（錫恭按卒哭乃除二句經記無徵不可從）按譙周云父卒母嫁非父所絕爲之服周可也又石苞問淳于睿曰闘嫁繼親凶諱便制服議者所難以爲父後者不爲出母服嫁母猶出母也或者以爲嫁與見出者異不違

禮意雖執從重之義而以廢祭見譏君爲詳正也睿答曰按禮檀弓子思之母死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盍慎諸子思曰吾何慎哉喪之之禮如子云子聖人之後卽父後也如此經父卒爲繼母嫁者服而已聖人之後爲父後者服嫁母也二者分明無可嫌

朱子曰禮不著嫁母之服而律令有之或者疑其不同以子考之禮於嫁母雖不言親而獨言繼又著出母之服焉皆擧輕以見重而見親母之嫁者尤不可以無服與律令之意初不殊也又於爲父後者但言

出母之無服而不及嫁母是亦擧輕以別重而見嫁母之猶應有服也（文集題不養出母議後）

張氏惠言曰嫁母與出母異出母父所絕嫁母爲父斬衰三年恩意之極非父所絕也繼母如母則親母既嫁亦同異乎出母者雖爲父後亦服也（見讀儀禮記）

敖氏繼公曰報者以其服服之之名謂出妻於其子與此繼母皆報也小記曰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爲女君之子服妾不服之明出妻有服也舊說謂此女君猶爲其子期是已（錫恭按此報字兼承上節敖說可從）

鄭氏珍曰凡如其所施於己者還而施之曰報兩人

相爲服等若施報然故經出此人而不出彼人者則皆云報非眞有先施之而後報之也尋制經之意其一求文省如丈夫婦人爲姑於姪下言報卽可省男女兩條丈夫婦人爲從母於從母下言報亦可省男女兩條其一爲詞窮如此繼母報服出之須云女女子再嫁者爲前夫之前妻之子卽不詞甚矣聖人皆以一報字見之

通典漢石渠議問父卒母嫁爲之何服蕭太傅云當服周爲父後則不服韋元成以爲父沒則母無出義王者不爲無義制禮若服周則是子貶母也

故不制服也宣帝詔曰婦人不養舅姑不奉祭祀下不慈子是自絕也故聖人不爲制服明子無出母之義元成議是也石渠又問夫死妻稚子幼與之適人子後何服韋元成對與出妻子同服周或議以爲子無絕母應三年錫恭按蕭太傅議是矣然其曰爲父後則不服猶未善也凡出者自父絕之也父卒而嫁者非自父絕之也上節傳云出妻之子爲父後者則爲出母無服以母自父絕之而爲己一人之私親也故引舊傳解之云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然則爲父後者之服與不

在親母之爲私親與非私親而已母而自父絕之與則已之私親也爲父後者不敢服也母非自父絕之與則非已之私親也雖爲父後亦當服也惟改嫁失其家之尊則不三年而期耳今云父卒母嫁則非自父絕之爲父後者亦當杖期而云不服故曰猶未善也宣帝是韋元成議意謂自王者言之則不爲無義之人制服自子言之則不可貶母而降服故不爲制服從王者制之也然王者制服因乎爲服者之情且服嫁母杖期非貶母也三年者至尊之服也父母爲家人之嚴君故皆三年母嫁則失其家人所共尊爲之期者至親以期斷也聖人因之以制服何不可之有乎挾王者之重而制禮不緣乎人情於以見孝宣之治爲王霸雜也韋氏既以嫁母爲不當制服又以子幼與之適人者爲與出妻子同服是孕王肅之謬說者也辨見下文

通典馬融曰繼母爲己父三年喪禮畢嫁後夫重成母道故隨爲之服繼母不終己父三年喪則不服也錫恭按馬氏以終父之喪爲言不以非父所絕爲言亦與鄭義不同

又魏王肅云從乎繼而寄育則服不從則不服錫恭按王肅此說陰祖韋氏元成而讀從字絕句傅合可云巧矣後儒靡然從之自崔氏凱賀氏公彥外無不以肅說爲說者雖以李氏如圭之學之正未免爲肅說所惑也巧言洵可畏哉

又宋崔凱云出妻之子爲母及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此皆爲庶子耳爲父後者皆不服也傳云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此不獨爲出母言爲繼母發繼母嫁已隨則爲之服則是私也爲父後者亦不敢服也鄭某云嘗爲母子貴終其恩不別

姚然王肅云隨嫁乃爲之服此二議時人惑焉凱以爲齊縗三年章繼母如母則當終始與母同不得隨嫁乃服不隨則不服如此者不成如母爲父後者則不服庶子皆服也錫恭按崔氏駁肅說甚暢卓然不惑爲賈氏道先路惜其不盡從鄭義也主庶子立說其失與蕭太傅同

錫恭初至禮學館時作修禮芻議其第六篇專辨肅此說今附錄之曰經曰繼母如母傳曰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不敢殊也夫謂之如母必原有不盡同者則以其恩非生我故也然既謂之

如母必當有致於一者則以其誼同配父故也由其誼同配父而如母則爲繼母服者念母之恩實卽嚴父之誼也夫服繼母所以爲嚴父故誼已絕於父者不得如之經齊衰杖期章出妻之子爲母傳曰親者屬注曰母子至親無絕道是因母被出猶杖期也而繼母被出則無服通典引鄭志有明文鄭君答趙商問由其誼已絕於父非嚴父之誼所能及也若非父所絕者則不敢殊之經曰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齊衰杖期夫不云因母嫁而云繼母嫁者上經既云繼母如母繼母嫁者服杖期則因母

嫁者服杖期不待言矣其曰從爲之服者從猶續也續前如母之誼也傳曰貴終也注曰嘗爲母子貴終其恩傳注所云終釋經從爲之之誼而實本曾子之言曾子曰孝子之身終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父母之所愛亦愛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方父之存也繼母以配父而有如母之恩及父卒而改嫁也非父身自絕之也父之所不絕子亦不敢絕故終其如母之恩而服之所謂非父所絕不敢殊之也仍一嚴父之誼也至於嫁母之非絕族吳商答成洽之難已詳載在通典無俟

錫恭贅言矣自王肅讀經從字句絕以爲從而寄育則服不從則不服夫不服者安在其如母也則是父所未出而子出之也父所未絕而子絕之也顯背傳注貴終之意而陰戕夫曾子之言離經害道之甚者也且如肅說因從不從而服不服是其服生於寄育之恩也夫期而杖者正統至親之服也若止寄育之恩爲之期猶可也爲之期而杖不可也經在杖期章中愈以見肅說之背經矣然則杖者爲母服也終其如母之恩也非爲寄育之恩也乃後人多從肅說開元禮於繼母改嫁條分注

纂說於下政和禮以後因之我　大清通禮亦沿而不革且別子爲嫁母杖爲繼母改嫁不杖當時纂修諸臣未能紬繹經意今者重修所宜請　旨更定但列嫁母於杖期章不分因母與繼母而刪其分注庶有合於經之如母傳之貴終焉嗟乎子之於父母也有怨而無誹五十而慕孔子以爲大孝小弁之怨孟子以爲親親而稱其仁乃若夫子教我以正夫子未出於正也則以爲相夷而直貶之曰惡繼母之如母也何獨不然繼母之出也父出之也論定於父也父卒而改嫁也非父所及知

也子豈得責善以賊恩而虧如母之誼幷以虧嚴父之誼耶宋豫章羅氏曰天下無不是之父母孝子之心聖人之經固如是也夫

疏云以不生己父卒改嫁故降於己母雖父卒後不伸三年一期而已錫恭按疏說非也信如疏說則生己者嫁將三年耶繼母如母生己者不與之殊也

敖氏繼公曰母於子乃亦杖期者既出嫁則無尊加之義故宜報之所以別於在父之室也錫恭按敖說非也此報字與他處報字略殊以年月無所降殺故云報也射慈答徐整曰母亦報子周也言但報其周若杖與菅屨則不也母爲衆子在不杖期章豈出與嫁而反加杖耶必不然矣至別於在父之室在其子不伸三年不在其母不降其杖也

吳氏紱曰凡禫必主喪者主之若出母與繼母嫁己非喪主無禫也錫恭按射慈答徐整問爲出母嫁母作廬堊室有就母之家者有在己之家別室者就母之家自有主喪主禫己非喪主不得禫也若在己家己即是主如檀弓妻之昆弟爲父後者死哭之適室子爲主之主自非出妻之子與父同宮者他無不可禫者吳氏概云無禫未盡然也

喪服鄭氏學卷五終

喪服鄭氏學卷六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不杖麻屨者注此亦齊衰言其異於上

疏案上斬章布總箭笄亦是異於上鄭不言之至此乃注者彼亦是異於上不言者以下文更有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屨亦是異於上同是斬衰而有二文皆異故不得言異於上直注云此妻妾女子子異於男子而已此則雖是別章唯此二事異於上故得言之也此不杖章輕於上禫杖故次之又云此

章與上章雖杖與不杖不同其正服齊衰裳皆同五升而冠八升則不異也必知父在爲母不衰四升冠七升與上三年齊衰同者見鄭注雜記云士以臣從君服之齊衰爲其母與兄弟是父在爲母與兄弟同正服五升八升之驗也又鄭注服問云爲母既葬衰八升是初死衰五升冠八升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八升冠九升是亦爲母同正服衰五升之驗也又按此章云不杖麻屨鄭云言其異於上則上章下疏衰之等亦同又是爲母同正服五升之驗也案下記云齊衰四升冠七升及閒傳云爲母既虞受衰七升者唯據上章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者也

李氏如圭曰自此已下哀殺病輕故不杖也斬衰菅屨齊衰藨蒯之屨不杖者麻屨輕重之節也春秋傳曰雖有絲麻無棄菅蒯此章之衰裳五升六升冠八升九升五升者正服也六升者義服也凡名從服君服爲義服（錫恭按從服名服不皆義服此句疑有誤字或當云凡臣從君服爲義服）既虞卒哭各以其冠爲受受冠降衰一等服終而除凡婦人之笄與要絰齊衰之上（錫恭按之上當作以）皆有除無變小記曰齊衰帶惡笄以終喪又曰箭笄終喪三年

吳氏廷華曰以上四者俱不言受月三年之喪達乎

天子諸侯雖絕期尚爲后齊衰變除之日不盡同故也（錫恭按吳氏說甚是不言齊衰杖期者猶三年之達乎天子也）

疏云此章與上章雖杖與不杖不同其正服齊衰裳皆同五升而冠八升則不異也錫恭按此章多正服謂衰裳五升冠八升是也然與上章同者惟爲妻若父在爲母當衰裳四升冠七升疏概以爲正服列三證以明之非也其引服問注爲證則未知彼注八升爲七升之誤文也引雜記注爲證按彼注上言其爲母五升縷而四升爲兄弟六升縷而五升平下乃言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爲其母

與兄弟上別母於兄弟之上下同母於兄弟之中上已細別故下遂渾言不得舍細別而據渾言者為證也乎者疑而未定之詞下渾言而不細別者以疑而未定也又引此注言其異於上則上章疏衰之等皆同是為母同正服五升之證按喪服經不詳升數故記及傳詳之則注所云上者本不兼指升數尤不得據以證為母五升也辨詳余所著釋服附錄記齊衰四升節
楊氏復因此疏而廣之云以此例推之其降服衰四升而冠七升亦不異也錫恭按此章降服唯為人後者為其父母若衰冠同四升七升則所後母

與所生母無以異矣恐非攷鄭君注於記齊衰四升言為母而不言降服誠以父在不三年而期非由降而然也為人後者為其父母期乃由降而然也以彼例此毋乃非其倫乎

祖父母傳曰何以期也至尊也

疏孫為之服喪服條例皆親而尊者在先故斬章先父三年齊衰先母此不杖期先祖亦是其次若然此章有降有正有義服之本制若為父期祖合大功為父母加隆至三年祖亦加隆至期是以祖在於章首得其宜也云何以期也至尊也者此據母而問所生之母至親唯期而已祖為孫止大功孫為祖既疏可以亦期答云至尊也者祖為孫降至大功似父母於子降至期祖雖非至親是至尊故期若然不云祖至尊而直云至尊者以是父之至尊非孫之至尊故直云至尊也錫恭按疏釋至尊善矣而詞太晦當云是父之至尊非孫之至尊故不云祖至尊然父之至尊孫亦從父而尊之故直云至尊也

通典晉劉系之問為庶祖母服經無其文不知為有服不王冀答曰庶祖母服經誠無文然亦無不服之制以情例推之謂自應服何以言之禮妾子父沒為母伸三年子既得伸孫無由獨屈假令嫡祖在錫恭按嫡

祖謂嫡祖母也故下文云禮婦人不厭禮婦人不厭則無復所屈按禮唯有祖母文無嫡庶之別蓋以明尊尊之義而人莫敢卑其祖也禮記云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此謂二妾無子父命子為之後或子或孫唯其班第既受命為後則服之無嫌由此言之妾之無後而託後於人者猶為之服況親之己之孫而可有不服之義耶制服為允

錫恭按此云子既得伸孫無由獨屈為父沒者言也若其父在則君大夫士之庶子為其母不同而庶子之子為庶祖母經無明文按士之庶子父在

為母如邦人慈母如母節注云士之妾子為母期則其子為祖庶母亦如邦人矣又服問云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注云諸侯庶子之妻為其君姑齊衰舅不厭婦也夫公子之妻以舅不厭婦而服如邦人則服不得如邦人者皆以厭也喪服小記注云祖不厭孫則公子之子為庶祖母當如為祖母之常矣夫公子之子與士庶子之子服皆如邦人則大夫庶子之子可推矣由此言之孫為庶祖母服不以祖父存沒殊也

通典為庶子後為庶祖母服議晉王冀答劉系之問云凡不繼大宗而立後及為後而不為所後制服皆非禮也然據已為後則不得不從為後之制若庶子立後不繼祖宗已服無重可傳亦何居而不服若先受重承事則制有疑謂當與庶祖母同錫恭按通典凡庶子之子稱父所生母曰庶祖母獨此為適孫眾孫稱祖父之妾與本節三庶祖母皆不同宋庾蔚之謂所後父若承祖後則已不得服庶祖母也父不承重已得為庶祖母一周庶無傳祭故不三年也

朱子曰父母本是期加成三年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本是大功加成期其從祖伯父母叔父母小功者乃正服之不加者耳

郝氏敬曰祖父之親不及父母而論分則父所尊也父所尊故亦曰至尊

汪氏琬曰或問禮與律有繼母而無繼祖母之文然則繼祖母不當服與曰非也言祖母則繼祖母統其中矣

世父母叔父母傳曰世父叔父何以期也與尊者一體也然則昆弟之子何以亦期也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父子一體也夫妻一體也昆弟一體也故父子首足也夫妻牉合也昆弟四體也故昆弟之義無分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為子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異居而同財有餘則歸之宗不足則資之宗世母叔母何以亦期也以名服也注宗者世父為小宗典宗事者資取也為姑姊妹在室亦如之阮氏校勘記曰姑下徐本集釋俱有姊妹二字與疏合盧文弨校疏云姊妹二字衍宋本注中已誤金日追云鄭於下昆弟節注云為姊妹亦如之疏云義同於上章姑在室也則此之誤衍明矣許宗彥云姑姊妹連文或姑姊或姑妹通稱姑姊妹應是注脫非疏誤也錫恭按別本注無姊妹二字故盧氏金氏以有者為衍宋嚴州本有之盧氏故謂宋本注中已誤也許周生據左傳為說足證有者非衍但所引襄公廿一年傳誼猶未的當从盛氏世佐以襄公十二年傳證之列女傳卷五有魯義姑姊及梁節姑姊亦其證也

釋文旁尊劉薄浪反下注同又如字 牉合普半反

則辟音避下注辟大同

疏世叔既卑於祖故次之伯言世者欲見繼世爲昆弟之子亦期不言報者以昆弟之子猶子若言報爲疏故不言報也傳發何以期問比例者雷氏云非父之所尊嫌服重故問也不直云何以言世父叔父者錫恭按疏不直云何以逗言世父叔父者句以傳不曰何以期也而曰世父叔父何以期也故云然浦氏鐙連句不逗而疑父下並脫母字非也浦說見盧氏詳校以經總言而傳離釋故二文欲別問也云與尊者一體也者雖非至尊既與尊者爲一體故服期不言與父爲一體者者字盧氏詳校引浦云衍直言尊者明父爲一體也曹氏元弼曰父下脫子字言世叔父非直與己父爲兄弟一體又與己祖爲父子一體故渾言尊者以明斯義爲與二尊曹氏元弼曰尊下脫爲體二字二尊謂父祖故加期也云然則昆弟之子何以亦期也者以世叔父與二尊爲體故加期昆弟之子無此義何以亦期故怪而致問也云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者凡得降者皆由己尊也故降之世叔非正尊故生報也云父子一體已下云云傳云此者上既云一體故傳又廣明一體之義凡言體者若人之四體故傳解父子夫妻兄弟還比人四體而言也云父子一體也者謂子與父骨血是同爲體因其父與祖亦爲一體又見世叔與祖亦爲一體也云夫妻一體也者亦見世叔母與世叔父爲一體也云昆弟

一體也者又見世叔與父亦爲一體也故馬云言一體者還是至親因父加於世叔故云昆弟一體因世叔加於世叔母故以夫妻一體也錫恭按以毛本作云因上世叔是旁尊故以下廣明尊有正有旁之義也人身首足爲上下父子亦是尊卑之上下故父子比於首足因父子兼見祖孫故馬云首足者父尊若首加祖在期子卑若足曾孫在緦也錫恭按惟其一體而有尊卑故爲首足尊若首故服加隆卑若足故降其服馬氏以曾孫明降者子有長子孫有適孫服不降惟曾孫皆降在緦故也云夫婦牉合也者郊特牲云天地合而后萬物興焉是夫婦半合子肖生焉是半合爲一體也云昆弟四體也者四體謂二手二足在身之旁昆弟亦在父之旁故云四體也云故昆弟之義無分者此傳兄弟有合離之義曹氏元弼曰兄上似脫昆字以手足四體本在一身不可分別若昆弟共成父身亦不可分別是昆弟之義不合分也云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者昆弟理不合分然而分者則辟子之私也使昆弟之子各自私朝其父故須分也云子不私其父則不成爲子者內則云子事父母雞初鳴咸盥漱櫛縰笄總朝事父母若兄弟同在一宮則尊崇諸父之長者第二已下其子不得私其父不成爲人人之子之法也曹氏元弼曰人之二

字衍云故有東宮有西宮云云案內則云命士以上父子異宮不命之士父子同宮縱同宮亦有隔別亦爲四方之宮也云世母叔母何以亦期也以名服也者二母是路人以來配世叔父則生母名旣有母名則當隨世叔而服之故云以名服也　注　案喪服小記云繼別爲大宗繼禰爲小宗大宗繼別子之後百世不遷之宗在五服之內者族人爲之月算如邦人如爲齊衰曹氏元弼曰此處有脫當云如在五服外則爲齊衰三月齊衰三月章宗子是也小宗有四皆據五服之內依常著服五世別高祖則別事親者今宗子在期章之內明非大宗

子是世父爲小宗典宗事者也云爲姑姊妹在室亦如之者大功章云爲姑嫁大功明未嫁在此期章若然不見姑者雷云不見姑者欲見時早出之義曹氏元弼曰時上脫及字錫恭按雷說雖通而非禮意禮服通例女在室者同於丈夫故注云亦如之

通典馬融曰與父一體故不降而服周

陳詮曰尊者父也所謂昆弟一體也

錫恭按傳分釋世叔父及世叔母世叔父期者以與父一體也世叔母期者以名服也畫然不相紊也與父一體謂昆弟一體也父子夫妻傳廣言之耳非以釋此經也陳氏詮說最爲得之疏以世叔父與二尊爲一體世叔母與世叔父爲一體皆非也夫唯與父一體者乃有加服若非與父一體彼從祖祖父何嘗不與祖父一體乎從父昆弟何嘗不與世叔父一體乎而不加服則可知爲世叔父期非因與祖父一體也爲世叔母期非因與世叔父一體也

李氏如圭曰五屬之服同父者期同祖者大功同曾祖者小功同高祖者緦世父叔父與己同出於祖應服大功以其與父爲一體故進服期也世母叔母與世父叔父一體而生母名故同乎世父叔父之服大

傳曰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此名服之義也雖以名服其情則輕喪大記曰叔母世母故主宗子食肉飲酒異於他期喪之未葬不飲酒食肉也姑與世父叔父之親等故在室者亦期

敖氏繼公曰世叔父本是大功之服以其與父一體故當加一等也以五服差之族之親爲四緦麻從祖之親爲三小功則從父之親宜爲二大功也而禮爲從父昆弟大功世叔父期以此傳攷之則世叔父之

期乃是加服從父昆弟之大功則其正服也　加尊
者謂以其尊加之昆弟之子本服亦大功世叔父不
以本服服之而報之以其爲己加隆之服者以己非
正尊不足以尊加之故也加尊而不報者如父於衆
子祖於庶孫之類是也　言首足胖合四體者皆所
以釋其爲一體也此又申言與尊者一體之義雖以
三者並言而其旨則惟主於昆弟蓋世叔父乃其父
之昆弟所謂與尊者一體也　父子夫妻昆弟俱是
一體然父子夫妻不分而昆弟則分似乖於一體之
義故言其理之不容不分者以釋之

方氏苞曰父在爲母期而世母叔母亦期母爲衆子
期而夫之昆弟之子亦期何也恩之所難屬也故重
其義以維之幼失父母舍是無依也婺而獨舍是無
歸也故非其母也而母之所以責母之義也非其子
也而子之所以責子之義也錫恭按方氏此說循名將以責實也深得名服
之旨唯引父在爲母則泥而失其倫
盛氏世佐曰爾雅云父之晜弟先生爲世父後生爲
叔父注云世有爲嫡者嗣世統故也父之先生者不
皆世嫡而爲祖後者亦存焉故謂之世此亦論其常
耳若父是庶出或有廢疾不堪主宗廟而爲祖後者

乃其後生則此庶兄子亦謂之叔父而已世叔之稱
要以其年之先後生於父爲斷也說者謂父之晜唯
繼世一人稱世父第二以下皆稱叔父非　胖與判
通半也周禮媒氏職云掌萬民之判鄭注引此傳文
亦作判判合者陰陽各半合之乃成夫婦也
沈氏彤曰傳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以世
叔父對昆弟之子而言也檀弓云兄弟之子猶子也
蓋引而進之以昆弟之子對己子而言也孔云二文
相兼乃備是也按本章下文云大夫之子爲世父母
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

大夫命婦者唯子不報則世叔父母昆弟之子期之
爲報明矣傳義蓋本諸此
段氏玉裁曰胖當作片作半合二體爲胖字此必俗
字斷非經所宜有周禮媒氏掌萬民之判注曰判也
得耦爲合主合其半成夫婦也喪服傳曰夫妻判合
據此則周禮作判鄭所據喪服亦作判然詳文義則
鄭引喪服夫妻半合之文以證己合其半成夫婦之
說淺人轉寫有所改竄耳儀禮賈疏單行本云是夫
婦半合子允生焉是半合爲一體也字作半繼母如
母下云繼母配父即是片合之義慈母如母下云慈

母非父片合父卒繼母嫁下云亦爲本是路人暫時與父片合字皆作片蓋賈氏所據禮文作片賈以半釋之故夫妻片合本條下兩言半合皆是易其字以釋經用周禮注之說也考諸說文片判木也半物中分也判分也凡物合而分之曰半分而合之亦得曰半片者半之叚借字判者亦半之叚借字古三字同音義亦相近禮經作片周禮作判鄭以半釋之謂其字當爲半也禮經言半合周禮但言半者言半則必有合可知也說文本無牉字據集韻二十九換云牉片二形同普半反半也云片與牉同此正謂儀禮經

文本作片俗改作牉也又云字林判合合其半以成夫婦也然則字林始有牉字可知也片與半同義合之成一字不合六書之法今本禮經蓋淺人用字林改竄古片半通用如漢書一半冰卽一片冰讀同判可證也至若經典釋文俗本作牉合葉氏所鈔宋本作牉合說文曰胖者半體肉也亦用叚借字而義甚近通典引喪服傳作判合皆勝於俗本作牉遠矣考五經文字九經字樣皆不載牉字周禮酒正疏云夫妻片合與王同體亦是一證

胡氏培翬曰注云宗者世父爲小宗典宗事者喪服

小記曰繼禰者爲小宗鄭謂世父爲小宗蓋主繼禰者言之若繼禰以上之小宗則有不服期者矣或謂當兼大宗言之錫恭按或指敖繼公大宗服齊衰三月不服期且此傳係申明大功同財之義故知謂小宗也

通典叔母寡姑遣還未嫁而亡服議晉王景平問婦人夫沒無男其姑愍其少寡欲令更出娶其兄迎歸未有所適而亡伯叔之子應爲服不谷士風議曰婦人夫沒無子有歸宗更出之義今姑愍彼無嗣令還其黨欲令更出則衞莊姜遣陳嬀之比也於兄弟之家者兄弟宜服周受姑命而歸宗夫之餘親不應有

服虞子卿駁曰士風所議婦人夫沒無子有歸宗更適之義昔姜氏以殺嫡立庶歸齊怨魯陳嬀以子死君卒於禮宜歸此婦非姜氏義絕之倫無陳嬀應出之事其姑愍其守寡欲令更適此蓋代俗之常意非教訓之道也衞共伯之妻父母欲奪而嫁之誓而不去就有姑命未可要謂之必出也季思龍以爲谷氏所據之徵雖失然所執之意未爲非也婦人之體執箕帚養舅姑供祭祀者也今歸母氏闕此三事何婦禮之有姑以宜出而遣兄以可出而迎辭姑從兄是爲欲出之意定也李彥仲以爲姑有嫁婦之文故令

歸母氏之黨已絕之理理自灼然
又寡叔母守志兄迎還將受娉未知而亡服議晉有
問曰甲叔母乙寡守節十餘年其母在兄壬迎乙還
家景求婚於壬壬意許定已剋吉日而乙暴亡甲應
有服不裴主簿議凡秉節遂志義不二醮者固必杜
漸慮始專於夫家何得假跡晨昏以之媒幣余以爲
景壬交幣之辰則甲乙義絕之日許參軍駁曰乙喪
夫無子勵操十載心期同穴志固金石雖潛交媒幣
而乙不與知苟娉至之非我則無愧於幽明矣昔宋
姬守志梁寡高行焚身毀形爲知景至之時乙無若
人之潔疑必從重重則宜服余固以爲不應絕也宋
庾蔚之云甲叔母乙便是執操之人直是母欲奪而
嫁之乃逆責杜漸防微古賢不足貴也許君之言當
附於理
錫恭按歸宗有多端此歸宗與被出者不同此以
無主故歸宗也雜記姑姊妹其夫死而夫黨無兄
弟使夫之族人主喪注此謂姑姊妹無子寡而死
也夫黨無兄弟無緦之親也婦人外成其主喪必
得夫之姓類夫夫黨無緦之親苟有宗可歸必歸
於其宗而猶使夫之族人主喪是不絕於夫族也

不絕於夫族而夫族可無服乎況如此二章皆有
期之親者不當歸宗者也而遣之歸虞氏所謂非
教訓之道也亦既歸宗矣歸宗非被出也準之雜
記則伯叔之子當主其喪主其喪而可不服其本
親之服乎矧又守節十餘年者乎宜庾氏之有取
許參軍議也虞子卿議與許略同蓋亦在所取
大夫之適子爲妻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
敢降也何以不杖也父在則爲妻不杖注大夫不以尊
降適婦者重適也凡不降者謂如其親服服之降有四
品君大夫以尊降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公之昆弟以
旁尊降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
釋文適子丁狄反本又作嫡後除適人之類可以意
求之
疏云大夫之適子爲妻在此不杖章則上杖章爲妻
者是庶子爲妻父沒後適子亦爲妻杖亦在彼章也
傳惟所以期發比例而問者錫恭按校勘記云比單疏本作此今攷單疏本實作比
大夫眾子爲妻皆大功今令適子爲妻期故發
問也云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者大功章有適
婦注云適子之妻是父不降適婦也云子亦不敢降
者謂不敢降至大功與庶子同也云何以不杖也者

既不降恬不杖故發問也父在爲妻不杖者父爲適子之婦爲喪主故適子不敢伸而杖也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是大夫爲適婦爲喪主也故子不杖也若然此適子爲妻通貴賤今不云長子通上下而云適子唯據大夫者錫恭按疏以上之適子爲妻亦不杖故云然其實此不杖不適士之適子也辨見上章及下文以五十始爵爲降服之始嫌降適婦其子亦降其妻故明舉大夫不降天子諸侯雖尊不降可知　注　云大夫不以尊降適婦者重適也者此解經文所不降適子之婦對大夫爲庶子之婦小功是尊降也云凡不降者謂如其親服服之者

謂依五服常法服之云降有四品者鄭因傳有降不降之文遂總解喪服上下降服之義云君大夫以尊降者天子諸侯爲正統之親后夫人與長子長子之妻等不降餘親則絕天子諸侯絕者大夫降一等卽大夫爲衆子大功之等是也云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者此非身自尊受父之厭屈以降無尊之妻盧氏詳校曰無尊之妻四字衍下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爲其妻縓冠葛絰帶麻衣父卒乃大功是也大夫之子卽小功章云大夫之子爲從父昆弟在小功皆是也錫恭按在小功上疑有脫文爲從父昆弟已偁小功章云不當復云在小功又皆俱詞也單舉從父昆弟又不當云皆也云公之昆弟以旁尊降者此亦非己尊旁及昆弟曹氏元弼曰旁及昆弟上似脫以公尊三字故亦降其諸親卽小功章云公之昆弟爲從父母昆弟盧氏詳校曰母衍是也案大功章云公之庶昆弟爲母妻昆弟傳曰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若然公之昆弟有兩義既以旁尊又爲餘尊厭也錫恭按餘尊厭當與厭降合爲一義公之庶昆弟卽公子也疏於此析爲兩義未是云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者謂若下文云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又下文云女子適人者女子下浦氏鏜增子字見盧氏詳校爲其父母昆弟爲父後者比二者是出也陽城張氏本改比爲此凡大夫之服例在正服後今在昆

弟上者以其妻本在杖期直以父爲主故降入不杖章是以進之在昆弟上也

通典馬氏融曰大夫重嫡不降大功子從父不敢降其妻故服周也

李氏如圭曰凡言子者父在之稱夫人不以尊降適婦錫恭按夫人二字當作大夫故適子亦不以厭降其妻以父爲之主辟尊者而不敢杖耳杖者所以扶病也服問曰父在不敢杖尊者在故也雜記曰爲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卽位小記曰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卽位可也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卽位可也則凡父在適

子爲妻亦不以杖即位矣錫恭按此兼士之適子故曰凡大夫之適子爲妻雖得伸服猶厭於其父直去其杖故在此章錫恭按此專屬大夫適子直去云者非但不以即位而已

程氏瑤田曰昔嘗疑杖期章傳曰爲妻何以期也妻至親也此條下文不增一字則是士庶爲妻不論父在父卒並杖期也至不杖麻屨章乃曰大夫之適子爲妻則是爲妻不杖期專爲大夫之適子特著一例故傳問之曰何以期也已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意以爲大夫之子一切皆降此獨不降者以父之所不降者也然既不降則當如眾人在杖期章今乃

移入不杖期故又問之曰何以獨不杖也因答之曰此大夫父也父在則爲妻不杖若大夫卒則仍歸之於杖期章矣竊疑兩經之義其相貫也如此然存以俟考不敢質之於人今於鄭君說大夫之庶子爲母妻大功特注之曰從乎大夫而降則於父卒如國人也一適一庶兩兩相對一父卒一父在遙遙相互向來疑義一旦豁然鄭君如在毋亦許我乎

胡氏培翬曰喪服小記云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爲妻也與大夫之適子同鄭注世子天子諸侯之適子也案此不杖章唯言大夫之適子爲妻而小記謂大子諸侯之世子亦同則大夫以上皆然以其不杖自大夫之適子始故特舉以爲言然則士之適子爲妻亦杖　明矣

褚氏寅亮曰敖言凡父在爲妻而非有所降者其服皆然不別適庶不識所指何屬未解錫恭按小記曰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即位可也敖說不別適庶顯與經背

方氏苞曰庶婦服見小功章敖氏謂降而無服誤也敖說大夫於庶婦降之而至於不服其子降之而至於大功錫恭按方氏駁之之意庶婦在小功章大夫降一等當緦麻不當不服乃胡氏培翬說大夫無緦麻故至於不服敖不誤錫恭謂大夫信無緦麻則貴臣在緦麻章非大夫之服而士之服也然則士其有臣耶此與鄭詛相背當从方氏說爲正

敖氏又云父在爲妻不杖者不敢同於父在爲母也故父没爲母三年乃得爲妻杖錫恭按父在爲妻不杖唯大夫適子爲然敖氏謂不別適庶故有此說非也夫方其服也爲母衰四升冠七升爲妻衰五升冠八升受服之精麤因之亦異不同一也及其除也爲妻十五月而禫斯已矣爲母猶心喪以終三年大戴喪服變除曰天子諸侯庶昆弟大夫庶子爲其母哭泣思慕居處飲食猶三年也彼庶子爲所生母且然況適妻之子乎故曰父必三年然後収達子之志也不同二也然則何嫌乎同

而不敢耶

通典天子不降服及降服議魏田瓊云天子不降其祖父母曾祖父母后太子嫡婦姑姊妹嫁於二王後者皆如都人按白虎通云天子絕周者何示同喪於百姓明不獨親其親也吳射慈云天子之子封為諸侯天子皆不服也

又皇后降服及不降服議魏田瓊云諸侯女嫁為天王后降其旁親一等與出降為二等為外親尊不同則降天子后為眾子無服可錫恭按可當作何以明之據大夫於庶子大功其妻亦服大功今天子諸侯於眾子無服后何緣獨服之耶晉賀循云諸侯女以為天王后以尊還降其族人吳射慈云諸侯之女為天子后為天王之親服隨天王而降一等錫恭按此謂天王正尊之親也若旁親則从天王而絕諸侯之女為后為其父母及昆弟為父後者服齋縗其宗子亦不降錫恭按宗子謂自姪以下嗣為諸侯者也徐整云諸侯女嫁為天王后為外親尊同則如邦人為君之長子三年也

錫恭按諸侯女嫁為天王后降其旁親而不絕猶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之誼也

又皇太子降服議晉孔安國問徐邈云皇太子為新安公主當何服邈答云禮父母之所不服錫恭按子母字衍子亦不敢服諸侯之嗣子及大夫之嫡皆降絕旁親唯父母之所服錫恭按母亦衍子乃敢服王侯絕周不為姊妹服太子體君之尊亦同無服皇子厭其君又不敢服

又三公諸侯大夫降服議衛尉昌邑侯滿肆問湻于睿曰庶妹亡有服不睿云喪服諸侯以尊降不服孔瑄議天子諸侯誠不應服又大夫降緦尊與己敵則不敢降旁親降一等緦麻絕也凡以尊所降而不服者弔服加緦之絰帶而往哭之姜輯議云三公爵命雖尊班重諸侯據在王朝上厭天子有由而屈義不得伸耳以例言之宜依卿大夫降之服司空荀顗議以為諸侯絕周大夫絕緦然則尊同周以及緦皆如本親喪服經曰君為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傳曰何以大功尊同也又曰大夫為伯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為士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尊不同也然則尊不同則降不待所臣乃絕之錫恭按此語謬禮不臣則服之臣則不服詳見大功章下云諸侯所不臣絕不服也其謬正同諸侯尊重大夫尊輕以大夫尊降其親則知諸侯雖所不臣絕不服也有司奏如顗議又姜輯議安平王嗣孫薨諸侯應降服云禮父在斯為子君在斯為臣安平嗣孫雖已[illegible]於天子據在臣子之位五服之差君臣殊制

其間豈復容他禮哉君薨未踰年而代子卒者猶稱子而名不成君春秋之正義也苟不成君則羣臣親戚必不得服其重服明矣況安平王見在而使諸王服嗣孫以諸侯之禮未之敢安也然諸侯以尊絕周今嗣孫見在臣子之例諸王公宜從尊降之禮不應爲制服也昔秦滅五等更封列侯以存舊制稱列侯者若云列國之侯也故策命稱國終沒稱薨漢魏相承未之或改大晉又建五等憲章舊物雖國有大小輕重不倅通同大體其義一也故詔書亭侯以上與王公同又以爲列侯以上策命建國者皆宜依古諸

侯使絕周服瑯琊中尉王奐問國王爲太宰武陵服事云太宰降爲庶人諸侯貴與庶人不敵爲不降耶昆弟俱仕一人爲大夫一人爲士使降況諸侯而全持庶人服乎徐邈答云按禮以貴降賤王侯絕周以尊降卑餘尊所厭則公子服其母妻昆弟不過大功以嫡別庶則父之所降子亦不敢不降也此三者舊典也喪服傳又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先儒以爲不臣則服之漢魏以來王侯皆不臣其父兄則事異於周則厭降之節與周不同緦猶不降況其親乎既不以貴降則餘尊之厭錫恭按當云則無餘尊之厭故五服內外通如周之士禮而三降之典不復同矣昔魏武在漢朝爲諸侯制而竟不立荀公定新禮亦欲令王公五等皆旁親絕周而摯仲理駁以爲今諸侯與古異遂不施行此則是近代成軌也記又云古者不降故孟武孟皮得全齋縗然則殷周立制已自不同所謂質文異宜不相襲禮大晉世所行遠同斯義孔彭祖昔諮簡文帝諸王所服聖旨以爲近代以來無復相降庾喜釋滯曰漢魏以來先儒論禮及喪服變除者皆言大夫降其旁親爲士者一等時人或班駁行之自謂合禮按喪服經傳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

君之子不臣諸父封君之孫盡臣之矣夫始封之君尙服諸父昆弟而始爲大夫便降旁親尊者就重而卑者卽輕輕重顚倒豈禮意哉然當有意此爲據諸侯成例包於大夫以相兼通也如此則一代爲大夫不降諸父二代爲大夫不降兄弟三代爲大夫皆降之古者貴大夫有菜邑錫恭按菜當作采繼位不止一身魯之三桓鄭之七穆皆自此也或問曰今大夫雖不繼位亦有三代皆爲大夫者名例相推必當隨古乎答曰古重今輕位無常居使吾處之志不存降

錫恭按大夫不世爵必待二代三代爲大夫而始

降則大夫尊降之禮不幾與不世爵相背乎以是知絕與降不同例也絕之所以臣之也降之非所以臣之也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而始爲大夫竊疑其降諸父昆弟也以大夫不世爵而經有大夫尊降故也卽彼不絕者未必不降也是以田氏瓊云天王后降其旁親一等與出降爲二等天王后猶始封之君也但經記無徵不敢臆決書以竢質虞氏喜過于厚荀氏顗過于薄過于薄者非其本心曲學以阿世也

又諸侯大夫子降服議魏田瓊曰公子以厭降公子厭於君爲其母妻昆弟練冠麻縓謂君所不服子亦

不敢服也父卒猶有先君餘尊所厭不得過大功也瓊又云喪服經不見大夫適子爲庶昆弟服者與大夫爲庶子爲士者同父之所降子亦不敢不降也蜀譙周云大夫之子父在降旁親亦如大夫從父厭也大夫庶子爲妻父母無服爲母妻大功父沒皆如國人吳徐整議問者云若父已卒已未大夫故猶士耳未審庶子及昆弟當復降不答曰大夫之子從乎大夫而降至於父卒則如國人也

又諸侯夫人及大夫妻降服議魏田瓊曰大夫女嫁於諸侯降其家旁親一等與出嫁降并二等爲外親尊不同則降諸侯夫人爲眾子無服何以明之據大夫於庶子大功其妻亦服大功今天子諸侯於眾子無服夫人何緣獨得服之又大夫妻爲大夫之親亦隨大夫而降一等大夫之女嫁於大夫還爲其族親尊不同者亦降之唯父母昆弟爲父後者宗子亦不降也士之女嫁於大夫者亦降其族親尊不同者加大夫也又大夫之妻爲庶子女子在室大功錫恭按女子下當重女子字女適於士小功此爲大夫之妻尊與大夫同大夫爲伯叔父母子昆弟昆弟爲士者錫恭按下昆弟下脫之子二字以尊降一等爲之大功吳射慈曰諸侯之女爲諸侯

夫人服諸侯之親隨諸侯降一等錫恭按此亦謂諸侯正尊之親還爲族親則皆降之蜀譙周曰諸侯夫人亦隨其君降旁親無服爲其族亦降旁親非諸侯自周以下無服錫恭按爲其族旁親無服此說非當从田氏瓊王后降服議以尊降一等而不絕也爲其父母及祖如國人又大夫命婦爲其旁親以大夫爵降又降一等其爲父後者不以嫁降但以尊降一等錫恭按昆弟爲父後者傳曰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大夫不以尊降其大宗而謂大夫妻以尊降其小宗乎當从田氏瓊說并不以尊降也晉賀循曰大夫妻其姊妹其夫爲士者服亦降一等

又貴不降服議魏田瓊云大夫之妻爲長子三年女

子子嫁大夫大功㕛射慈云傳曰尊同則得服其親
服言尊同者謂俱爲卿大夫各隨本親則不降也諸
侯女爲諸侯夫人不降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大夫
妻唯父母昆弟爲父後者宗子不降也蜀譙周云諸
侯降旁親旁親若爲諸侯若女子嫁於諸侯者服如
國人錫恭按女子不重子字皆不專指已子也諸侯嗣子爲母妻及外祖
父母妻父母皆如國人嗣子雖無正爵與君爲體其
誓於天子則下其成人一等錫恭按成人字誤或當作成君未誓亦
小國君其妻君爲之主故嗣子之所爲服服如國人
舊說外祖父母母族正統也妻之父母妻族正統也

母妻與己尊同其所不降亦不降也錫恭按與己尊同語似衍誤當云母妻父所不降其所不降亦不降也故嗣子亦不降妻之父母諸侯
夫人爲其父母祖如國人大夫命婦爲其昆弟爲父
後者大宗則服如國人也晉賀循云諸侯於其旁親
一無所服唯父母妻長子長子之妻及爲父之後者
錫恭按此似指適孫及非正體而爲後者姑姊妹嫁於諸侯及始封之君
所未臣諸父昆弟皆以其服服之大夫爲其外親爲
士者尊雖不同亦不降錫恭按此外親亦謂外祖父母及妻之父母大夫
女爲國夫人唯父母及昆弟爲父後者不降士女爲
大夫妻者不降高祖曾祖祖父母兄弟爲父後者及

大宗子而已錫恭按士女爲大夫妻不降自祖已上則大夫女爲國夫人亦當服自祖已上一舉一不舉以類推之
李氏如圭曰尊厭降者禮始於周檀弓曰古者不降
上下各以其親滕伯文爲孟虎齊衰其叔父也爲孟
皮齊衰其叔父也至周而大夫以上始以尊降其親
惟正統不降天子諸侯服高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
妻長子適婦旁期以下尊不同者皆絕服大夫於天
子諸侯所絕者降一等緦則不服司服職曰凡凶事
服弁服卿大夫加以大功小功是也服弁服謂斬衰
齊衰也其尊同者皆不降大夫以上其子厭於其父

降與不降服與不服一視其父也公之昆弟其尊視
大夫大功以下以旁尊降其尊不同者一等期以上
則厭於先君餘尊先君所不服者服之不過大功又
大夫以尊厭其子而公之昆弟無厭此其異也其爲
人後者及女子子嫁者則通乎上下皆以出降其親
一等大夫以上於其尊不同者則又以已尊累降之
此四品降服不盡見於經參互出之小記曰世子爲
妻與大夫之適子同則凡大夫大夫之子不降者達
於天子皆然以大夫爲尊降之始其子爲厭降之始
舉以例其餘

周禮司服疏曰大夫加以大功小功謂本服大功小功者其降一等小功降仍有服緦者其本服之緦則降而無服錫恭按賈說是也司服稱士之服曰其凶服亦如之據大夫小功降而服緦與士同有緦服爲言也非然何得云如之注引喪服經據經本服爲言也公羊春秋莊公四年經注大夫絕緦與天子諸侯絕期並言夫天子諸侯絕期爲本服之期則大夫絕緦亦爲本服之緦也若小功降而爲緦固服之也通典言周制卿大夫絕緦李氏言大夫緦則不服同謂本服之緦也後儒不察以爲小功降而爲緦者大夫亦不服之誤已

褚氏寅亮曰注謂降有四品敖氏併旁尊於尊降中言降有三品細思旁尊終當自爲一品如公爲始封之君其昆弟既非公子又不身爲大夫則其降也以旁尊而不以己身之尊也

黃先生曰敖繼公說公之昆弟卽厭降降止三品閻若璩說降服有六鄭注外宜增餘尊降殤降以周案厭降者惟厭其子故注云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旁尊之旁爲昆弟記曰旁治昆弟故注云公之昆弟以旁尊降但旁尊有二義一爲父之昆弟昆弟爲旁父

爲尊傳所謂世叔父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其服報不降一謂己之昆弟有爲公者昆弟爲旁公爲尊注所謂公之昆弟爲旁尊降是也記曰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文與小功章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合賈疏大夫以尊降公之昆弟以旁尊降大夫之子以厭降例最明晰此疏以爲公之昆弟有旁尊餘尊厭二降其說本於大功章公之庶昆弟傳敖氏遂謂旁尊降可併於厭降殊不思公子爲母妻有父在父沒之別大功章公之庶昆弟本主公子立文其不曰公子者嫌同父在也

（喪服例父在稱公子父沒稱公之昆弟）惟其義主父卒不能不曰公之庶昆弟而其服爲公子父卒之服（欲以別父在無服也）故傳以爲先君餘尊厭（入以別爲母妻期也）若小功章公之昆弟爲其從父昆弟專主昆弟立文不關其父有何餘尊之足云敖氏之誤實賈疏啟之矣降服四品不數餘尊降殤降餘尊卽厭降既謂之殤降義自明故鄭皆不數

又案諸侯得臣諸父昆弟故有旁尊降又有餘尊厭大夫之昆弟無旁尊例大夫之子父在從父而降父沒無餘尊厭又餘尊厭敖氏云厭死者或云其生者爲餘尊所厭亦有二說（錫恭按君在時厭其子而不厭其婦故公子之妻爲）

其君姑齊衰先君餘尊當同此例厭其子而不厭其婦矣今餘尊所厭中有爲妻大功一條則厭生者之說是也

昆弟注昆兄也爲姊妹在室亦如之

疏昆弟卑於世叔故次之此亦至親以期斷云昆兄也者昆明也以其次長故以明爲稱弟弟也各本作第也阮氏校勘記曰第單疏要義俱作弟下同按說文無第字古者兄弟之弟與次弟之弟同字後人不達六書之恉妄爲分別遂改此文以其小故以次弟爲名云爲姊妹在室亦如之者義同於上姑在室也

沈氏彤曰賈云此亦至親以期斷按喪服小記云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親

之至者曰父子曰夫妻曰昆弟父子首足也夫妻牉合也昆弟四體也皆一體也則皆至親也故其本服皆以齊衰期由父而上之祖大功九月曾祖小功五月高祖緦麻三月是爲上殺由子而下之孫大功曾孫小功元孫緦是爲下殺由昆弟而推之從父昆弟大功從祖昆弟小功族昆弟緦由父而推之世叔父大功從父小功錫恭按當作從祖父小功族父緦由祖而推之從祖小功族祖緦由曾祖而推之族曾祖緦由子而推之昆弟之子大功從父昆弟之子小功從祖昆弟之子緦由孫而推之昆弟之孫小功從父昆弟之孫緦由曾孫而推之昆弟之曾孫緦是爲旁殺凡上殺下殺旁殺有正有加而此則皆其正服聖人以此爲未足以盡親親之道也則於其至親之尊者重者而加隆焉又推至親之心以加於其上下旁之可加者爲故於父則斬衰三年於祖則齊衰期於曾祖則齊衰三月於適子則斬衰三年於適孫則齊衰期於世叔父則齊衰期於昆弟之子則齊衰期妻之於夫則斬衰三年凡此者皆爲加服既加則爲正矣故加服亦謂之正服而其所未加者則稱本服所加之正服後人亦閒有稱本服者以對他所加降者言也昆弟雖至親而非至尊與至重以期

斷足矣故服其本服而無所加凡旁親自世叔父昆弟之子而外皆無所加於本服與昆弟同

臧氏庸昆弟兄弟釋異曰昆弟者一體之親故自同父同母下至同族均有是稱一本之誼也至兄弟雖亦昆弟之通稱對言之則有親疏之別故自大功以上爲昆弟小功以下爲兄弟若推廣言之不特同姓之親通爲兄弟即父黨母黨妻黨均有兄弟之稱又兼異姓言之矣此二者不同之大致也今各引經以證明之許氏說文解字云弟束韋之次弟也从古文之象凡弟之屬皆从弟罤周人謂兄曰罤从眔从弟

臣鉉等曰眔目相及也兄弟親比之義爾雅釋親晜兄也郭景純注云今江東人通言晜毛詩葛藟終遠兄弟謂他人昆傳曰昆兄也儀禮喪服昆弟鄭注云昆兄也是罤字下从次弟之弟上从眔爲目相及親比之誼乃周人名兄之定稱爾雅毛詩傳同鄭注禮經本之其文以从眔从弟爲正爾雅作晜者罤之省變詩禮作昆直罤之同聲假借字耳說文日部昆同也从日从比說文兄長也从儿从口凡兄之屬皆从兄廣雅釋詁一兄大也釋親兄況也白虎通三綱六紀篇兄者況也況父法也釋名釋親屬兄荒也荒大也故靑徐人

謂兄爲荒也詩常棣況也永歎毛傳曰況兹也桑柔倉兄填兮毛傳曰兄滋也召旻職兄斯引毛傳曰兄兹也是兄爲長大之通稱滋況之本義故宗族母妻之黨及婚姻之親均有兄弟之稱白虎通廣雅以兄爲況者兄況同字釋名以兄爲況者取聲近者爲訓常棣傳以況爲兹桑柔傳以兄爲滋召旻傳以兄爲兹韋昭注國語以況爲益義並同是兄字誼本滋益故兄弟之稱亦施之彌廣不若罤爲目及親比特施之一體之人而已釋親言宗族母黨妻黨晜弟之文凡十五見皆一本之誼也從母之男子亦有晜弟之

稱者父子爲一體母子亦一體言父以該母也昆弟爲一體姊妹亦一體言昆弟以該姊妹也故母與從母爲一體其所生男子亦從母而爲昆弟矣宗族曰男子先生爲兄後生爲弟妻黨曰女子謂兄之妻爲嫂弟之妻爲婦婚姻曰夫之兄爲兄公夫之弟爲叔此兄弟並昆弟之通稱也又婚姻曰父之黨爲宗族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婦之黨爲婚兄弟壻之黨爲姻兄弟郭注云古者皆謂婚姻爲兄弟此兄弟又母黨妻黨之通稱也儀禮喪服傳曰昆弟一體也故昆弟之義無分然而有分者則辟子之私也子不私其父

則不成爲子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異居而同財有餘則歸之宗不足則資之宗禮記雜記下父母之喪將祭而昆弟死既殯而祭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後祭鄭注云言若同宮則是昆弟異宮也古者昆弟異居同財有父母之祭當在殯宮而在異宮者喪服期章繼父同居者傳曰何以期也傳曰夫死妻稚子幼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以其貨財爲之築宮廟歲時使之祠焉妻不敢與焉鄭注云子無大功之親謂同財者也按古者大功以上雖異居而同財故經記言昆弟

傳言大功之親說者俱指同財言之明昆弟爲大功
以上之定稱也喪服昆弟之文凡三十有八見皆一
本之誼也其服制之差雖有緦小功之不同而莫不
本大功以上一體之恩故通謂之昆弟也又齊衰三
月章曾祖父母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小功者兄弟
之服也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記大夫之子於
兄弟降一等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爲後
之兄弟之子若子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
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
小功以下爲兄弟鄭注云於此發兄弟傳者嫌大功

以上又加也大功以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若
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既夕禮兄弟出主人拜送
注云兄弟小功以下也異門大功亦可以歸此兄弟
爲小功以下之定稱與昆弟爲通大功以上言之固
不侔矣更證之以禮記檀弓曰曾子曰小功不稅則
是遠兄弟終無服也而可乎公叔木有同母異父之
昆弟死問於子游子游曰其大功乎亦明以大功爲
昆弟小功爲兄弟也又曰有殯聞遠兄弟之喪雖緦
必往非兄弟雖鄰不往所識其兄弟不同居者皆弔
是皆舉小功以下言之檀弓下妻之昆弟爲父後者

死哭之適室非爲父後者哭諸異室有殯聞遠兄弟
之喪哭於側室無側室哭於門內之右喪服小記生
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降而在緦
小功者則稅之雜記下父母之喪將祭而昆弟死既
殯而祭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后祭奔喪篇聞遠兄
弟之喪既除喪而后聞喪免袒成踊是皆以期大功
爲昆弟緦小功爲兄弟與禮經合鄭注檀弓曰日月
已過乃聞喪而服曰稅大功以上然小功輕不稅注
喪服小記曰謂正親在齊衰大功者親緦小功不稅
矣注奔喪曰小功緦麻不稅者也雖不服猶免袒與

二禮相符證至通言之兄弟之稱有自大功以上者
如禮記雜記聞兄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
哭奔喪篇凡喪父在父爲主父沒兄弟同居各主其
喪者是也有自大功以下言者如曾子問孔子曰天
子諸侯之喪祭也不斬衰者不與祭大夫齊衰者與
祭士祭不足則取於兄弟大功以下者又雜記有父
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則練冠祔注云此兄
弟之殤謂大功親以下之殤也斬衰齊衰之喪練皆
受以大功之衰此之謂功衰是也更推廣言之詩葛
藟終遠兄弟箋云兄弟猶言族親也儀禮士冠禮兄

弟畢袗元注云兄弟主人親戚也喪服記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注云兄弟猶言族親也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注云私兄弟目其族親也此兄弟並專指宗族言之也詩正月洽比其鄰昏姻孔云箋云云猶友也言尹氏富與兄弟相親友爲朋黨也周禮大司徒以本俗六安萬民三曰聯兄弟注云兄弟昏姻嫁娶也儀禮士昏禮見主婦注云見主婦者兄弟之道宜相親也曾子問曰昏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壻使人弔如壻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

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爲兄弟使某致命注云必使人弔者未成兄弟公羊僖二十有五年宋蕩伯姬來逆婦其言來逆婦何兄弟辭也其稱婦何有姑之辭也何邵公注云宋魯之間名結昏姻爲兄弟又三十有一年冬杞伯姬來求婦其言來求婦何兄弟辭也其稱婦何有姑之辭也穀梁宣十年春公如齊公至自齊齊人歸我濟西田公娶齊齊繇以爲兄弟友之范武子注云齊由以婚姻故還魯田此兄弟並專指婚姻言之也詩伐木兄弟無遠箋云兄弟父之黨母之黨儀禮聘禮若兄弟之國則問夫人注云兄弟謂同姓若婚姻甥舅有親者問猶遺也謂獻也非兄弟獻不及夫人既夕禮凡將禮必請而後拜送兄弟賵奠可也所知則賵而不奠注云兄弟有服親者可且賵且奠許其厚也所知通問相知也降於兄弟禮記奔喪與諸侯爲兄弟亦爲位而哭注云族親婚姻在異國者左氏襄三年晉使士匄告於齊曰寡君願與一二兄弟相見以謀不協注云列國之君相謂兄弟此兄弟並兼宗族母黨妻黨婚姻言之也今以儀禮爾雅爲本而參證之以羣經詳釋昆弟兄弟之異稱如是

爲衆子注衆子者長子之弟及妾子女子子在室亦如之士謂之衆子未能遠別也大夫則謂之庶子降之爲大功天子國君不服之內則曰冢子未食而見必執其右手適子庶子已食而見必循其首

釋文遠別彼列反下同　而見賢遍反下同

疏衆子卑於昆弟故次之注兼云女子之義校勘記曰之疑子字之誤錫恭按如阮說義當屬下句讀如上姑姊妹但上注鄭云在室此不云在室可知故略不言也錫恭按賈本此注無在室二字疏與注本離後合故今本有之昆弟衆子及下昆弟之子者曹氏元弼曰及下昆弟之子者七字衍皆不發傳者以其同是一體故無異問姊妹

女子子在室不見者亦如上姑不見甯氏云欲見出當及時又大功章見姑姊妹女子子嫁大功明此在室可知故略之也云士謂之衆子未能遠別也者經不云士鄭云士者喪服平文是士故言士可知也云大夫則謂之庶子降之爲大功者下文大夫之子皆云庶子降一等故大功云天子國君不服之者以其絕旁親故知不服若然經所云唯據士也引內則者冢彼云子生三月之末擇日翦髮爲鬌以見於父若冢子生則見於正寢其日夫妻共食具視朔食天子則大牢諸侯則少牢大夫特牲士特豚冢子未食而

見必執其右手咳而名之執右明授之室事退入夫之燕寢乃食下云其非冢子皆降一等云適子庶子已食而見必循其首者不授室事故也而鄭注未食已食急正緩庶之義言冢子猶言長子通於下也彼言適子謂適妻所生第二已下庶子謂妾子也引之者證言庶子是別於適長者也

通典爲廢疾子服議晉劉智釋疑問曰今有狂癡之子不識菽麥又能行步起止(讀禮通考引又作不了)無人道年過二十而死者或以爲禮無廢疾之降殺父當正服服之耶以爲殤之不服爲無所知耶此疾甚於殤非禮服所加也禮之所不及以其從例所知故也不宜服矣此二者將爲從智答曰無服之殤至愛過於成人(讀禮通考引作未至於成人)以其於生性自然未成因斯而不服以漸至於成人順乎其理者也至於廢疾多感外物而得之父母養之或不盡理而使之然仁人痛深不忍不服故理不爲作降殺不得同殤例也王徽之問劉玢廢疾兄女服記云其夫有廢疾又無子傳重者舅爲之服小功又云長子有廢疾降傳重也此二條皆以其廢疾降嫡從庶謂如此雖非嫡長而有廢疾既無求婚許嫁禮且慶弔烝嘗皆不得同之於人

不知當制服不劉玢答若嫡子有廢疾不得受祖之重則服與衆子同在齊縗蓋以不堪傳重故不加服非以廢疾而降也子婦之服例皆小功以夫當受重則加大功若夫有廢疾則居然小功亦非降也喪服經齊縗章爲君之祖父傳曰從服也鄭注曰爲君有祖之喪者祖有廢疾不立也從服例降本親一等君服斬故臣服周唯孫不敢降祖此亦是廢疾不降之一隅也宋庾蔚之以爲疾病者不愈而亡彌加其悼豈有禮無降文情無所屈而自替其服者耶殤服本階梯以至成人豈可以病者准之篤其愛者以病彌

可悲矣薄其恩者以病則宜棄矣病有輕重參差萬敘讀禮通考引敘作緒故立禮者探見其情杜而不言無降之理略可知矣嫡不爲後是其去傳重之加非降其本服劉智劉玢所言近爲得理矣

敖氏繼公曰士妻爲妾子亦期

敖氏又曰衆子卽庶子也對長子立文庶則對適之稱實則一耳錫恭按此暗破鄭君分別衆子庶子之誼也夫衆以對長庶以對適固也而適子之稱可下對庶子上對冢子注引內則是也敖氏下文亦有適而非長之說然則適子與長子非一矣

卽庶子與衆子亦非一矣而可云實則一耳乎喪服經言庶子者皆主大夫其通上下者固關大夫以上也此爲之期者唯士也而經稱衆子以此知衆子之稱屬士也敖說非

張氏爾岐曰注引內則證衆子之異於長子也

胡氏培翬曰雷氏云經於伯叔父無姑文於昆弟下無姊妹文於衆子下無女子子文者以未成人則爲殤已成人則當出故皆不見於此今案雷說與鄭異鄭謂經言世叔父昆弟衆子卽包姑姊妹女子子在內是省文之例故於各條下補之雷則謂經特不見其文以明嫁當及時然則女年二十以上或有故未嫁而死亦爲殤服乎雷說非矣　引內則者證長子之弟與妾子同服之義彼注云冢大也冢子猶言長子然則未食而見者惟長子一人其餘適子庶子則皆已食而見是長子之弟與妾子同也

昆弟之子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注檀弓曰喪服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

疏昆弟子疏於親子故次之世叔父爲之此兩相爲服不言報者引同己子與親子同故不言報是以檀弓爲證言進者進同己子故也

通典陳氏詮曰男女同耳

敖氏繼公曰其女子子在室亦如之

沈氏彤曰凡旁親卑屬之服皆報也惟昆弟之子同於己子故又有引而進之之義錫恭按此可見傳注兩誼非相違也而相成也

盛庸三曰女子子成人以後毋論已未嫁皆降在大功以其逆降旁親故也錫恭按女子子逆降旁親爲嫁當及時之故制禮者所不得已也若本宗之爲之者有何不得已而逆降之乎此經記所未言不可從也凡本宗服女子子有重而報之以輕者已適人者爲昆弟爲父後者期而

報之亦以大功是也有輕而報之以重者未嫁者逆降旁親而報之仍以本服是也

疏云引同己子與親子同故不言報錫恭按此謂經不於上世叔父母節言報而特著此經非謂傳不言報也胡氏不達疏意反以傳爲衍文非也

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注兩言之者適子或爲兄或爲弟

傳曰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注大夫雖尊不敢降其適重之也適子爲庶昆弟庶昆弟相爲亦如大夫爲之

疏此大夫之妾子故言庶若適妻所生第二已下當直云昆弟不言庶也云兩言之者以其適妻所生適子或長於妾子或小於妾子故云兩言之適子或爲兄或爲弟是以經昆弟並言之　云父之所不降者卽斬章父爲長子是也云子亦不敢降者於此服期是也發何以傳者餘兄弟相爲皆大功獨爲適服期故發問比例之傳也　注云大夫雖尊不敢降其適重之也者釋傳父之所不降云適子爲庶昆弟已下鄭廣明大夫與適子所降者以大夫適子得行大夫禮故父子俱降庶庶又自相降也如大夫爲之皆大功也

求恕齋

敖氏繼公曰大夫之庶子爲昆弟大功嫌於適亦然故以明之

盛氏世佐曰庶子猶衆子言庶者對適立文也適昆弟謂其爲父後者一人也立子以適不以長故容有弟而爲父後者其庶兄爲之亦如斯例也錫恭按敖氏云古之文法不可以單言昆故連弟言之盛氏此條足以破之　父於長子三年庶子期昆弟相爲亦期服之正也大夫以尊故降庶子於大功而於長子自若三年是父之所不降也大夫之庶子厭於父降其庶昆弟於大功而於適昆弟自若期是子亦不敢降也庶昆弟爲適昆弟之服如此而適昆弟之所以服之者亦大功則以大夫之適子得行大夫禮故也且父之所降子亦不敢不降也

張氏惠言曰疏云此大夫之妾子若適妻所生第二以下當直云昆弟不言庶也案此庶子關適妻衆子及妾子言之疏唯云妾子則注云適子爲庶昆弟庶昆弟相爲豈得唯爲妾子乎錫恭按大功章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注云其或爲母則妾子也是以爲母爲專指妾子而爲妻昆弟固兼適妻之衆子言也張氏駁賈疏甚當

胡氏培翬曰庶子謂適妻所生第二已下及妾子也適昆弟謂其爲父後者一人也天子諸侯爲長子服斬則天子諸侯之庶子於適昆弟與大夫之庶子同

求恕齋

可知　陳氏銓曰大夫爲衆子大功適子期今案大夫自是承宗傳重者當爲長子三年陳氏謂期非也錫恭按庶子爲大夫不降其適子似當服期俟考

錫恭按凡子從父而降者皆子厭於父也以其厭於父故服與降傳皆云不敢此嚴父之義也敖氏乃曰非謂欲降之而不敢降也未識傳不敢之義而妄譏之

適孫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校勘記曰之石經補缺誤作適　注周之道適子死則立適孫是適孫將上爲祖後者也長子在則皆爲庶孫耳孫

婦亦如之適婦在亦爲庶孫之婦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也

釋文將上時掌反

疏孫卑於昆弟故次之此謂適子死其適孫承重者祖爲之期傳云何以問比例者亦爲衆孫大功此獨期故發問也云有適子者無適孫者謂適子在不得立適孫爲後也云孫婦亦如之亦謂不立之故云亦如之也注云周之道適子死則立適孫是適孫將上爲祖後者也此釋祖爲孫服重之義言周之道對殷道則不然以其殷道適子死弟乃當先立故言周之道也云長子在則爲庶孫耳者爲庶孫上阮本有皆字校勘記云單疏要義俱無皆字按各本注俱有皆字　既適子在不得立孫明同庶孫之例云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也者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也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將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衆子庶婦也是以鄭云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非長子皆期曹氏元弼曰當爲是以鄭云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　明非長子婦及於非適孫傳重同於庶孫大功可知也若然長子爲父斬父亦爲斬適孫承重爲祖

斬祖爲之期不報之斬者父子一體本有三年之情故特爲祖斬盧氏詳校曰祖衍曹氏校釋曰祖當爲之　祖爲孫本非一體但以報期故期不得斬也

敖氏繼公曰注云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者蓋以斬衰章唯以父爲長子故也鄭言此者爲適子死而無適孫者見之且明爲適孫服期之意也

顧氏炎武曰家子身之副也家無二主亦無二副故有適子者無適孫唐高宗有太子而復立太孫非矣

張氏爾岐曰注言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也謂無適長子而立衆子爲後亦但爲之期曰凡父則

士以上皆然也錫恭按適孫正而不體而大夫為適孫為士者不降經有明文則立衆子為後所謂體而不正者大夫亦當期而不降可以例推大夫所不降即人君所不絕張氏云自士以上皆然是也

周禮司服賈疏正服齊衰是不降之首然則王為適子斬衰其為適孫適曾孫適元孫適來孫則皆齊衰不杖章云適孫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某謂凡父於將為後者非長子皆期然則王禮亦適子死有適孫適孫死有適曾孫向下皆然也

沈氏彤曰鄭云凡父於將為後者非長子皆期也彤

按適曾孫適𤣥孫與庶長子族人支子之已立者皆將為後者也

張氏惠言曰凡父於將為後者非長子皆期此鄭廣解立後之服謂體而不正正而不體及非正體而傳重皆包之故經無適曾孫服也疏乃云非長子婦及於非適孫傳重同於庶孫大功失鄭義矣錫恭按不杖期例稍寬不當以三年之例繩之張說似是姑與疏說兩存以俟考

錫恭嘗纂釋服其釋正尊降服篇曰敖君善以父為長子三年祖為適孫期皆加隆而非降此不知正尊降服之例而強與傳立異者也凡正尊降卑

屬之服降其本服也非不報其加隆者也不明禮例烏由知傳所云不降之意哉凡正尊於卑屬子若孫子婦若孫婦其服皆降也為子若孫降一等者降其本服而仍報其加隆者也為子婦若孫婦降二等者既降其本服又不報其所從而加隆者也故為婦服之例明則為子孫服之例可明為諸子諸孫所降之例明則為長子適孫所不降之例可得而明何以言之服之本至親以期斷為父母當期為子亦當期為祖父母當大功為孫亦當大功為父母三年為祖父母期者親之至故尊之至

而加隆其服也為子期為子婦當大功為孫大功為孫婦當小功今攷喪服經為庶婦在小功章為庶孫婦在緦麻章是降其本服一等也又攷大功章適婦傳曰何以大功也不降其適也大功為子婦本服不降者不降其本服也益可證降服者降其本服也此為婦服之例也舅姑為正尊子孫之婦為卑屬故降其本服一等父母之於子祖父母之於孫均之以正尊臨卑屬為婦服之例本視之而出則其服亦降本服一等也然為庶婦庶孫婦彼此較二等為諸子諸孫彼此較一等此其故何

也婦爲舅姑期爲夫之祖父母大功從夫而加隆
者也婦所從而加隆者不報故并降二等子孫所
特爲加隆者不忍不報故止降一等也孝經曰父
母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之厚莫重焉祭義曰孝
子之有深愛者必有和氣有和氣者必有愉色有
愉色者必有婉容孝子如執玉如奉盈洞洞屬屬
然如弗勝如將失之是孝子順孫其至敬根至愛
而生故其至尊從至親而出爲父母三年不加隆
而人心不即於安故爲母有時或屈而居處飲食
哭泣思慕必三年是加隆之服尊之至由親之至

也子孫雖卑屬其親則一也祖父母父母不忍不
報也加隆者不忍不報則所降者必其本服也降
其本服者嚴父之誼不忍不報者愛子之仁先王
制禮仁之至誼之盡也此爲諸子諸孫降服之例
也爲諸子諸孫降服之例明則可知報其加隆者
適與庶所共者也降其本服者施於諸子諸孫者
也不降其本服者惟施於長子適孫者也毋爲長
子傳曰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適孫傳曰不降
其適與夫大功章適婦傳三者同條而共貫而長
子適孫所以不降之故可以曉然矣彼敖君善說

可不辨自明矣雖然微君善斯言則無自發吾之
疑詩不云乎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禮經有敖氏集
說抑亦學禮者攻錯之資也以上釋適孫
通典夫爲祖曾祖高祖父母持重妻從服議晉賀循
云其夫爲祖曾祖高祖後者妻從服如舅姑齊衰周也孔
瑚問虞喜曰假使玄孫爲後玄孫之婦從服周曾孫
之婦尚存纔緦麻近輕遠重情實有疑虞喜答曰有
適子者無適孫又若爲宗子母服則不服宗子婦以
此推玄孫爲後若其母尚存玄孫之婦猶爲庶不得
傳重傳重之服理當在姑矣宋庾蔚之謂舅歿則姑

老是授祭事於子婦至於祖服自以姑爲嫡所謂有
嫡婦無嫡孫婦也祖以嫡統唯一故子婦尚存其孫
婦以下未得爲嫡猶以庶服之孫婦及曾玄孫婦自
隨夫服祖降一等故宜周也錫恭按虞氏駁賀氏說最當庾氏證以有適婦無適孫婦尤合鄭義惟云孫婦隨夫服祖降一等宜周則未然凡婦從夫服從夫之本服也其傳重之服與夫同受重則從夫受重之服不與夫同其受重則不從夫本服而已猶之公子之妻爲其皇姑從其本服從其厭降之服也有從輕而重者則亦有從重而輕要以本服爲斷耳庾氏說大醇而小疵
盛氏世佐曰云孫婦亦如之者如其有適婦者無適
孫婦也適子婦皆歿以孫爲後則爲其婦小功孫婦爲夫之祖父母大功夫爲祖後則其妻從服期若姑在姑持重孫婦仍大功而已曾孫以下皆然姑殊之

於庶也適子婦有一在則爲孫婦緦無適庶之別也淩氏曙曰通典宋庾蔚之之說錫恭按從喪服傳注說見前而推之者也喪服錫恭按脫傳字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注適婦在亦爲庶孫之婦庾故準嫡子之例有嫡婦無嫡孫婦矣庾知此者以嫡不可以有二也喪服期章專論祖爲嫡孫之服制指祖在而言之嫡子死而後立嫡孫故祖爲之期祖爲嫡孫期則孫婦亦當爲嫡孫婦乎似嫡可以在孫婦矣而不然也嫡婦在而嫡孫之婦亦同於庶婦者何也嫡婦之名不得以夫之存亡易也既爲嫡婦嫡子雖死祖自以婦爲

嫡不以孫婦爲嫡周制則然也然則嫡子既亡嫡婦之名不可解嫡婦之服不可降而喪服小記云嫡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何也曰此指嫡婦之無子而言故鄭注謂夫有廢疾及死而無子不受重者蓋嫡婦無子而不受重必將取支子以入繼大宗是嫡婦不爲舅後矣故姑爲之小功小功者庶婦之服也喪服之例鄭氏言之詳矣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嫡及將所傳重者非嫡服之皆如庶子庶婦也據此則知嫡婦有子可以傳重祖安得不以嫡婦視之耶越婦而服孫婦之適皆後儒之謬古無此說也

又曰萬氏斯大儀禮商曰蓋夫庶亦庶夫嫡亦嫡人從夫之義也鄭氏謂嫡婦在則亦爲庶孫之婦是不夫之從而以姑爲主豈禮意哉論曰鄭注以傳言孫婦亦如之故知有嫡婦無嫡孫婦矣設有嫡婦在則亦同於庶孫婦耳萬駁注直同駁傳矣而未可駁也此章專爲祖在而服適孫也由嫡子而推之於嫡婦嫡婦者嫡子之妻也然不謂之嫡妻而謂之嫡婦是對舅姑之稱也嫡子雖亡嫡婦尚在舅安得不以嫡婦視之且嫡婦之名不得以存亡易也嫡婦亡舅

喪服六　聖求恕齋

不得不以嫡婦之服服之也設使孫婦亡舅將服其姑之嫡不應復服其婦之嫡矣故曰有嫡婦亦爲庶孫之婦者對祖而言之也不然誰嫡之而誰庶之乎若祖不在則傳重在嫡孫矣嫡孫者嫡婦之子也舅以爲嫡婦而子可不以爲嫡毋乎是必嫡毋亡而後孫婦乃爲嫡孫婦此至當不易之論也果如萬說既嫡婦又兼嫡孫婦乎抑不嫡婦而唯嫡孫婦也唯嫡孫婦是姑之嫡孫可奪之也毋之嫡子可降之也使既嫡婦而兼嫡孫婦是嫡可以有二也曰如是則小記何以爲嫡婦小功也小功庶婦之服曰此指嫡婦

之無子者而言不爲有子之嫡婦言也內則舅沒則姑老冢婦所祭祀賓客每事必請於姑據此可知婦雖傳重有冢婦之名而無嫡婦之稱豈非以嫡不可以有二而婦厭於姑之一證耶錫恭按此數語微誤內則所云冢婦攝姑事而已非傳重也特牲饋食禮注主婦主人之妻雖姑存亦使之主祭祀云使之者姑使之也與內則每事必請於姑義相成非遂爲傳重也宗子不孤攝父事尚不敢代父則冢婦攝姑事豈遂代姑耶故曰非傳重也小記注明云姑不厭婦人安得云婦厭於姑耶且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亦豈非姑在而婦不得伸之一證耶然則爲夫之從其說不足據也

錫恭在禮學館作芻議其第七曰父母沒而孫承祖重孫爲祖父斬衰祖母齊衰孫婦從服齊衰不杖期禮之常也其或父沒母存則孫婦當何服或以爲其重在姑孫婦當如本服或以爲其重在婦當服如舅姑世人服此多歧錫恭按齊衰三月章宗子之母妻傳曰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不杖期章適孫傳曰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注曰適婦在亦爲庶孫之婦是皆重在姑而不在婦之明證也重既不在孫婦孫婦自當如其本服傳注已不啻明言之矣或以內則舅沒姑老爲疑則庾氏蔚之嘗辨之其言曰舅沒則姑老

是授祭事於子婦至於祖服自以姑爲嫡婦無嫡孫婦也祖以嫡統惟一故子婦尚存其孫婦以下未得爲嫡猶以庶服之通典卷九十六其言是也且舅沒姑老云者謂老不能任祭祀者耳孔疏云若舅沒姑未老則其婦不得專知家事若年未老固猶任祭祀也蓋主婦之職莫重於祭夫喪服闋則主祭祀如故子爲主人母爲主婦主人初獻主婦亞獻母亞於子疑若有不順者然記稱夫死從子此豈非從子之重且大者與魯敬姜者知禮之女宗也國語記其主先舅之祭曲禮支子祭必告於宗子則支子容有祭時而稱爲公父文伯之母是時必穆伯已亡是知夫亡主祭固禮之常蓋爲夫斬衰三年而三年固有終也喪終則主祭矣如謂夫喪不復主祭設使子幼未取將誤爲之主婦耶由此推之舅沒姑存其重仍在於姑姑卽年老如內則所云者祇謂攝祭祀賓客之事非謂傳其重也故曰每事必請於姑惟其然故宗子之母在而宗子之妻喪族人不爲之服以其未得傳重也更推斯義以往可知祖之嫡統惟一有嫡婦無嫡孫婦無疑義也難者曰妻不從夫服可乎答曰父子一體也夫妻一體也故有從服然在從服之常尚

有從重而輕者況此當其變者乎晉徐農人問殷仲堪曰禮服高祖齊衰三月若其父承重者爲當服周爲故自服其本服耶殷答曰祖父在而祖母沒則父服厭周祖父後亡則父服三年而孫之服一定無變是知孫之於祖自有正服不以父服爲升降（通典卷九十六）推殷氏之意謂父承重者子仍服其本服也是子不從父而服重也夫子可不從父而服重妻獨不可不從夫而服重乎難者又曰喪服小記曰宗子母在爲妻禫注曰宗子之妻尊也則又何說答曰先儒之記禮也有別嫌明微者鄭君注禮亦然凡母在爲妻得杖杖則禫適子庶子皆然不獨宗子也而記特設此條者以宗子母在族人不爲其妻服疑於宗子之母厭其妻而不尊故小記特著其禫而鄭注特明爲尊所爲別嫌明微也然則小記此言益可反證宗子之母爲重所在爾夫重在於姑之說定則孫婦仍如本服之說定而凡曾孫婦以下夫承重而姑在者皆可依此爲準今既重修通禮宜著其說於適孫婦條以解世人之惑

方氏苞曰適孫婦服不見經何也文脫也適婦不爲

舅後降而爲小功則適孫婦爲後者加而爲小功可知矣（以上釋適孫婦　適孫婦爲夫之祖父母誼與此最近幷錄於此）

通典晉徐農人問殷仲堪曰禮服高祖父母齊縗三月若其父承重者爲當服周爲故自服其本服耶若服其本服不以父重而增者假如元孫持高祖重元孫之子來孫本都無服父服三年而子吉服懼非喪紀差降之義若來孫本無服而今有服則曾元孫宜以父承重而加也進退迷惑不知所行殷答曰祖父在而祖母沒則父服厭周祖父後亡則父服三年而孫之服一定無變是知孫之於祖自有正服不以父服爲升降又疑元孫承重來孫無變按禮記有子姓之服（姓原誤姪）苟恩盡親畢縞冠元武非爲無變矣徐又問曰父在爲母雖服以周斷至練禫廬杖大制無虧故孫得遂其本服若父出後降祖在不杖周則孫不得同父之服明矣若父還反重又當從父升亦明矣如此升降由父不得恆自定也未有斬服不異至親而子正制三月之外或都無服者也佗人同釁而爲之緦縞冠元武微厠吉飾求之五服故爲無變佗人之不若此所大惑也殷又答曰父在爲母先王明義厭之以周服而情未有異也哀親故寢苫枕草毀瘠

杖而後起創巨痛深弗可頓奪故漸之以祥練申之以禫月此蓋有由不變其本則降矣子有降而孫得遂仲堪所謂不隨父升降者也錫恭按殷氏後答未足杜徐氏後難夫父之出後及還反者父移其禰若祖子從父而移其祖若曾高者也父承重祖禰之名不易特以尊服服所從受重者耳受重者惟父一人子安得從而加服乎殷氏何不以此答之　又按來孫得及高祖之父本當有服說詳齊衰三月章曾祖父母下〇釋承重者之子服因無可類從故附麗於此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也何以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曷爲後大宗大宗者尊之統也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算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大宗者尊之統也大宗者收族者也不可以絕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也適子不得後大宗注都邑之士則知尊禰近政化也大祖始封之君始祖者感神靈而生若稷契也黃氏丕烈曰張本改感爲感據監本也李本感案單疏述注感釋云謂祭所感帝還以始祖配之又云是后稷感東方青帝靈威仰所生契感北方黑帝汁光紀生則嚴本感字不誤張氏誤所自由也及始祖之所由出謂祭天也上猶遠也下猶近也收族者謂別親疏序昭穆大傳曰繼之以姓而弗別黃氏丕烈曰李本繼作繫單疏謂殷家不繫之以正姓貫自釋作繫字案繼乃誤字綴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

釋文孰後如字又音候下放此　何算素管反劉音選　大祖音泰注大祖同　近政附近之近　稷契息列反　序昭市遙反又如字下昭穆皆放此　綴之丁劣反

疏此謂其子後人反來爲父母在者校勘記曰在下疑脫此字欲其厚於所後薄於本親抑之故次在孫後也若然既爲本生不降斬至禫杖章者亦是深抑厚於大宗也言報者旣深抑之使同本疏往來相報之法故也問者本生父母應斬及三年今乃不杖期故問比例也云不貳斬者答辭又不貳斬者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此解不貳斬之意也此問答雖兼母專據父故答以斬而言案喪服小記云別子爲祖繼別爲大宗謂若魯桓公適夫人文姜生大子名同後爲君次子慶父叔牙季友此三子謂之別子別子者皆以臣道事君無兄弟相宗之法與大子有別又與後世爲始故稱別子也大宗有一小宗有四大宗一者別子之子適者爲諸弟來宗之卽謂之大宗自此以下適適相承謂之百世不遷之宗五服之內親者月算如邦人五服之外皆來宗之爲之齊衰齊衰三月章爲

宗子盧氏詳校此下又補宗子二字之母妻是也小宗有四者謂大
宗之後生者錫恭按單疏者作之謙陽城張氏本改謂別子之弟曹氏元弼
曰別子下似脫一子字此用大傳注別子子弟之文也小記注云別子之世長
子兄弟宗之第二已下長者親弟來宗之爲繼禰小
宗更一世長者非直親昆弟又從父昆弟亦來宗之
爲繼祖小宗更一世長者非直親昆弟從父昆弟又
有從祖昆弟來宗之爲繼曾祖小宗更一世長者非
直有親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來宗之又有從曾
祖昆弟來宗之爲繼高祖小宗也更一世絕服不復
來事以彼自事五服內繼高祖已下者也四者皆是

喪服六　求恕齋

小宗則家家皆有兄弟相事長者之小宗雖家家盡
有小宗仍世事繼高祖已下之小宗也是以上傳云
有餘歸之宗亦謂當家之長爲小宗者也曹氏元弼曰義不甚
分明大約謂家家皆有繼禰之小宗仍世事繼高曾祖之小宗上傳所云謂當家之小宗也云爲
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者此問小宗大宗二者與何
者爲後後大宗也案何休云小宗無後當絕與此義
同也又云後大宗者降其小宗此則繼爲人後爲父
母曹氏元弼曰此則繼當爲則此經父母倘降明餘皆降也故大功
章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是降小宗之類也云曷爲
後大宗大宗者尊之統者此問必後大宗何意也明

宗子尊統領曹氏元弼曰領下毛本通解有族人二字是是以書傳云宗
子燕族人於堂宗婦燕族人於房序之以昭穆既有
族食族燕齒序族人之事是以須後不可絕也故云
尊之統也云禽獸已下者因上尊宗子遂廣申尊祖
宗子之事也校勘記云祖下陳閩通解俱有以及二字曹氏元弼曰有者是云禽獸
知母不知父者爾雅云兩足而羽謂之禽四足而毛
謂之獸彼對文而言之也若散文言之獸亦名禽禽
獸所生唯知隨母不知隨父是知母不知父云野人
曰父母何算焉者野人謂若論語鄭注云野人粗略
與都邑之士相對亦謂國外爲野人野人稍遠政化

喪服六　求恕齋

都邑之士爲近政化周禮云野自六尺之類者不知
分別父母尊卑也云都邑之士則知尊禰者士下對
野人上對大夫則此士所謂在朝之士并在城郭士
民知義理者總謂之爲士也錫恭按都邑之士在學士之外而但知尊禰則
此士所知尚淺當非在朝之士注云近政化尤足證非在位者也蓋都邑與野對而士特人之變文爾非
上中下士也并不指居士居士亦在學士中云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者
此學謂鄉庠序及國之大學小學之學士文王之世
子校勘記云之字衍亦云學士雖未有官爵以其習知四術
閑知六藝知祖義父仁之禮故敬父遂尊祖得與大
夫之貴同也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皆是爵

尊者其德所及遠之義也云大宗收族巳下謂論大
宗立後之意也校勘記曰謂論二字要義倒按論謂疑當作論爲云適子不
得後大宗者以其自當主家事幷承重祭祀之事故
也　都邑之士者對天子諸侯曰國曹氏元弼下增文字對采
地大夫曰都邑采地大夫曹氏乙爲大夫采地故周禮載師有家邑小
都大都春秋左氏諸侯下大夫采地亦云邑曰築都
曰城校勘記曰要義作亦曰邑邑曰築曹校於亦云下更增都字散文天子巳下
皆名都邑都邑之內者其民近政化若然天子諸侯
施政化民無以遠近爲異但近者易化遠者難感故
民近政化者識深則知尊父遠政化者識淺不知父

母有尊卑之別也大祖始封之君者案周禮典命云
三公八命卿六命大夫四命其爵皆加一等加一等
者八命爲上公九命爲牧八命爲侯伯七命爲子男
五命此皆爲大祖後世不毀其廟若魯之周公齊之
大公衞之康叔鄭之桓公之類皆是大祖者也云始
祖感神靈而生若后稷契也自由也及始祖所由出
謂祭天者謂祭所感帝還以始祖配之案大傳云王
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是后稷感東方靑
帝靈威仰所生契感北方黑帝汁光紀所生易緯云
三王之郊一用夏正郊特牲云兆日於南郊就陽位

則王者建寅之月祀所感帝於南郊還以感生祖配
祭周以后稷殷以契配之故鄭云謂祖配祭天也又
鄭注大傳云王者之先祖皆感大微五帝之精以生
則不止后稷與契而巳但后稷感靑帝所生卽生民
詩云履帝武敏歆據鄭義帝嚳後世妃姜原履靑帝
大人跡而生后稷殷之先母有娀氏之女簡狄吞燕
卵而生契此二者文著故鄭據而言之其實帝王皆
有所感而生也云上猶遠也下猶近者天子始祖諸
侯及大祖並於親廟外祭之是尊統遠大夫三廟適
士二廟中下士一廟是卑者尊統近也若然此論大

宗子而言天子諸侯大夫士之等者欲見大宗子統
領曹氏元弼曰領下似脫族人二字百世而不遷又上祭別祖子大
祖而不易校勘記按當云又上祭別子爲大祖而不易亦是尊統遠小宗
子唯統五服之內是尊統近故傳言尊統遠近而云
大宗者尊之統也錫恭按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自承上文天子以下言之非指大
宗小宗而啟下文尊之統也疏微誤又云大宗者收族是大宗統遠之
事也引大傳者案彼稱姓爲正姓若殷子周姬之類
綴之以食者以食禮相連綴使不相疏若宗子與族
人行族食族燕者也云百世婚姻不通周道然者對
殷道則不然謂殷家不繫之以正姓但五世絕服以

後庶姓別於上而戚單於下下婚姻通也引之者證周之大宗子統領族人序以昭穆百世不亂之事也

曹氏元弼曰賈氏云不降斬至禫杖章者亦是深抑厚於大宗也吳氏廷華云不降於齊衰三年及杖期是子者嫌同於所後之母也弼案齊衰三年及杖期是子爲母本服若出後子爲本生父母服之則降父不降母矣且二服雖亞於斬猶是極尊極重之服非出降者所得行之禮故必降至不杖期賈氏謂深抑厚於大宗是也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母義同吳氏謂嫌同所後母則女適人者何所嫌乎（此釋經在此章之誼）

讀禮通考晉書禮志咸甯四年陳留國上燕公是王之父王出奉明帝祀今於王爲從祖父有司奏應服期不以親疏尊卑爲降詔曰王奉魏氏所承者重不得服其私親乾學按詔言不得服其私親正謂當降爲期蓋用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之說也（錫恭按此條最要在不以尊卑親疏爲降一語）

張子曰爲其父母不論其族遠近並以期服服之

華氏學泉曰或問爲人後者不皆親昆弟之子或小功緦麻及族人之無服者爲之於其本生父母之服何如曰禮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不聞以所後者之親疏異也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大功亦不聞以所後者之親疏異也蓋人子不得已而爲人後降其親一等以伸所後之尊足矣不容計所後之親疏遠近而異其服也其所以必降其親者何也隆於所後也其所以不計其親疏者何也隆於所後亦不得薄於所生也先王之制服所以交致其情而無憾也

曹氏元弼曰程氏瑤田謂制禮之初立後容取於疏遠爲疏遠者後則本生之親等於路人不可故殺之降一等而進疏遠而近之是加隆之義從無服而轉出者也弼案立後之法由親及疏謂不限於親者則

可謂主於疏者則不可謂爲本宗降一等之服因爲疏遠者後而制則尤不可如其說則當日立後設專取昆弟之子若從父昆弟之子將不制爲本宗服乎此服是推本親而遠之非進疏遠而近之旣云降一等則降而非加明矣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也慮其貳斬未嘗慮其無服也何以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謂從重服降爲輕服未嘗謂從無服轉出服也不貳斬義與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母同彼此比例其義可見所後之大宗於本宗未必皆疏遠無服程說誤段氏玉裁云假令其父爲所後者之昆

弟則於己爲世叔父期固其所刪語一曰先王以此爲
爲人後者爲本親之期非昆弟之子爲世叔父之期
在彼亦本親爲爲人後者之期非世叔父爲昆弟之
子之期案此說極是觀此則知制降一等服之意專
主於本宗卽使立後惟取昆弟之子亦決不以世叔
父服與本生父服同而不特制此服也此服從子爲
父母本服而降不論所後者之親疏亦非以所後親
疏不定而始制一律之服降之義出於大宗降一等
之義仍出於小宗也段氏餘說與此數語多歧惜哉
李氏如圭曰其者其私親也凡爲其私親者皆其以
別之（錫恭按皆下疑奪云字否則以其二字誤倒）
敖氏繼公曰言其以別於所後者也
顧氏炎武曰經文言其父母其昆弟大抵皆私親之
辭
吳氏廷華曰曰其父母則既不沒其本生之名仍不
混於所後之實人子之心庶兩無所負矣
金氏榜曰爲人後者因所後而服則從所後者爲之
名傳言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
之子若子是也（錫恭按金氏又引記而改記文非也故刪一語辨見記）因所後
而降則不從所後者爲之名經著爲人後者爲其父

母昆弟姊妹適人者之服及記言爲人後者於兄弟
降一等喪服小記言夫爲人後者其妻爲舅姑大功
是也名與服不相値爲降服名存則降見名不存則
降不見也使爲人後者從乎所後而易其本親之名
則有名在緦麻或無服者而服之以期功之重服是
加服矣豈降其小宗之謂哉然則本生五屬之親俱
得遂其名不獨父母之名不可易也
褚氏寅亮曰身爲人後而竟改稱其父母爲世叔父
母假使爲族父母之後則遂稱其父母爲族父母乎
夫族父母無服者也（錫恭按族父母在緦麻此章及下句云無服誤）既加以
無服之稱而仍爲服期乎如曰以族父母之稱正其
名以生我之服致其情是名與服兩不相應也夫君
子名之必可言言之必可行既沒其父母之名矣則
直爲族父母服期矣聖人制禮甯若是乎故歐陽子
之說終未可厚非也然則仍直稱父母乎曰不可於
爲所後者正其爲父母之名於生我者加之以本生
父母之名斯兩得之矣經言爲其父母卽本生之義
也卽歐陽子所云不沒其父母之名之義也
曹氏元弼曰經言其父母明不改其本稱而後之解
者多生異說雷氏次宗云據無所厭屈則周爲輕言

喪服六　求恕齋

報者明子於彼則名判於此故推之於無尊遠之以報服女雖受族於人猶存父子之名故得加尊而降之程伊川云既爲人後便須將所後者呼之以爲父以爲母不如是則不正也禮文蓋言爲其父母以別之非謂將本生父母亦稱爲父母也華氏學泉云此特欲著其服不得不係之其父母也非爲人後者自稱之辭也既已稱所後者謂之父母又仍其父母之稱而不易非不二統之旨矣夫人子於所生其恩罔極一旦出而爲人後誠有大不忍於其父母聖人斷之以義爲降其父母之服使之同於世叔父母而其父母亦降其尊而爲之報以同其子於昆弟之子凡此者皆所以重大宗使割其私恩而制之以義也烏有仍其父母之稱使名與實相違也哉曰然則歐陽公曾子固爲人後之議所生稱親之說非歟曰非也歐曾之說主於恩者也吾折衷之於朱子朱子之說主於義者也歐曾之言曰爲人後者不當易其父母之稱朱子曰今設有爲人後者於此一日所後之父與所生之父並坐而其子侍側稱所後父曰父稱所生父又曰父自是道理不可朱子之所謂不可者主以理也而未嘗非情歐曾之所言者主以情也而於

理有所不可矣竊案諸說皆非也經明云其父母安得云名判於此安得云不存父子之名安得云非爲人後者自稱之辭下經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文例與此無毫釐之異豈亦言其父母以別之乎豈亦欲著其服不得不係其名乎夫爲人後者於所後非直謂之父母而已爲之斬衰爲其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服若子之服爲其兄弟之子亦服若子之服爲本生則降期矣爲本生諸親則皆降一等矣所存者惟本生父母之名耳隆殺之別如此而謂之貳統乎如謂所後父與本生父並坐爲人後者侍側不可皆呼爲父則勢必呼本生爲世叔父矣此恐非窮理精義之言也先王之制爲人後服也令人不敢以所生父並尊於所後父也非令人不敢以世叔父並尊於父也故稱所後父曰父稱所生父亦曰父而事所生之禮絕不敢同於所後則所生之屈於所後小宗之屈於大宗其義昭然若沒本生父稱而呼爲世叔父則世叔父本非父比厭屈之義何自著乎專重大宗之義何自明乎然則正惟稱本生父亦曰父乃益見所後父之尊也義者宜也見所後之尊則得禮之宜矣理者分理也存本生父名以

益見所後之尊則事各得其分理矣此就爲後者言也如就所後者言則人亦豈有子人之子而遽欲其子不父其父者乎華氏恩義情理之辨失之矣夫治喪服者當明其例此經云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傳曰不貳斬也與下經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傳曰婦人不貳斬也例同與前經云世父母叔父母傳曰與尊者一體也例無涉此經云報與昆弟之子傳曰報之也例同（例同義相近而有不同）與大功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傳曰出也例殊又與大夫之子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大

夫命婦者惟子不報例反然則出後子之降其父母也猶女子子之降其父母之報其子也則近於世叔父之報謂其父母視其子如昆弟之子而報之則可謂其子視其父母如世叔父母而降之則不可果爾之於世叔父母也斯眞人子之所大不忍而聖人亦豈有此非情之義非義之禮哉如謂等之世叔以重大宗則傳曰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是必明此服爲小宗之降而後大宗之重見若竟視同世叔父母則期固其正服何降之有降之義沒重之義亦沒矣斯恩與義兩失者也如謂存父母名爲名實相違則

由妻之子爲母父在父沒皆期與本爲母之實異矣而經直書之曰母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更與本爲母之實異矣而經直書之曰其母子思令其子不喪出母曰爲伋也妻者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者是不爲白也母記禮者以爲失禮是服之實有可殺而親之名不可易非其例與何不聞有相違之議與總之諸說之誤始於雷氏雷氏之誤在不知報字屬父母爲其父母四字屬爲人後者在父母可視其子如昆弟之子而尙不易其子名況在子也而可去其父母之名哉然則爲人後者爲其父母上不敢干所

後下不夷於世叔不沒其父母之名以存本生之恩卽以見所後之尊此聖人制禮仁至義盡者也

錫恭曩作宋濮議論曰宋英宗以濮安懿王之子入繼仁宗不爲濮王立廟京師稱親而不稱帝酌尊尊親親之中此固英宗之盛德亦由中書持議之正也案禮經喪服斬衰三年章爲人後者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蓋全乎尊尊也齊衰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傳曰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蓋以不貳斬者全所後之尊尊而以稱父母者不沒所生之親

親也喪服傳又曰昆弟之子何以亦期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然則其父母之報之者蓋亦以旁尊自處雖存父母之名而不分所後者之尊也先王制禮之意其微矣哉英宗之於濮王也不於京師立廟蓋以已禰仁宗不得復禰濮王卽傳持重於大宗降其小宗之義也卽園立廟令王子孫奉祠而已不與祭焉蓋推濮王之心旁尊不足加尊且以專奉祭之誠於仁宗也太后詔濮王宜稱皇王夫人宜稱后而英宗辭免則又非漢諸帝所能及何論明世宗哉當是時主此議者魏公兗公然此數事者亦無以異於溫公尊無二上之議也中書爲臺諫集矢者稱親一事而已夫固其父母也不立廟不與祭不追尊則尊尊之義既不分施於彼矣而必沒親親之恩使不得稱爲父母非惟典禮無據亦非人情所安以人情所難安強天子以必爲激則變矣曾魏公兗公而爲此乎且禮經爲其父母之降服何爲也哉向使父母之名可沒則降服亦不必制善乎曾子固之言曰爲人後者不必皆親昆弟之子族人之同宗者（合親疏言）皆可爲之使當從所後者之屬爲服則於其父母有

宜爲大功爲小功爲緦麻爲袒免爲無服者矣而聖人制禮皆爲其父母期使足以明所後者之重而已非遂以爲當變其親也親不變則名固不可得而易矣子固發明禮經親親之義甚詳且盡亦當日中書之議所未申者哉友人曹叔彥見此文以爲與此經有關繫爰附錄之（以上釋經爲其父母）

李氏加圭曰凡服旁尊則皆報正尊則隆之既持重大宗則其本生不足以加尊於此故報之也

敖氏繼公曰父母爲支子服厥降於爲已者一等此支子出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其父母亦報之以期而不服降者以其既爲所後者之子貌不可二故不敢以正尊加之而報之也

曹氏元弼曰報者其父母以旁尊自處所以成其子子於大宗之義也然亦自爲本生父母之旁尊非世叔父之旁尊爲人後者自有大宗之世叔父在不得同世叔父之旁尊尊本在旁也本生父母之旁尊尊而自處於旁也蓋降之義同於女女子報之義近於世叔父而不同記云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報字與此報字亦有別以彼旁親之服一施一報體敵義均此則本生父母爲出後子服可云報出後子爲

其父母服不可云施父母可以旁尊自處而視其子之來服若施子不可以旁尊視其父母而謂已爲父母服爲施記之兄弟猶言族親統期功以下之旁親而不兼父母昆弟姊妹在內以記以補經之闕三人已見於經不必復言而父母尤不可言兄弟也亦不兼祖父母曾祖父母高祖父母在內以爲人後者爲祖父母大功曾祖高祖小功皆從正服而降非旁親之大小功比亦不可以言兄弟也本生高曾祖服經不言而記不補之者舉旁親以見正親也程氏誤會報字之義而等本生父母於旁親謂兄弟降等報服

中兼有其服錫恭按程氏說見喪服足徵記卷八兄弟服例表失之矣

通典載王肅曰凡服不報以嫡尊降也既出爲大宗後其父母不得服以加也故不以出降而報之

錫恭按嫡尊猶言正尊正尊降與出降各有所由則其不降亦各有所由不以正尊降者以旁尊自處而報之也不以出降者重其後大宗而報之也義各有主判然二途王肅混爲一說非是

顧氏日知錄曰重其繼大宗故不以出降錫恭始信之既而思之雖以出降未嘗不可重大宗鄭君論爲宗子之服曰有大功之親者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如以出降大功當依此服之與重宗固並行而不悖也今必以不降爲重宗何說以通於爲昆弟之後人者顧氏之說非也以上釋經報

通典馬融曰爲大宗後當爲大宗斬還爲小宗周故曰不貳斬也

曹氏元弼曰持重謂持其宗廟祭祀之重卽前傳所謂受重也

錫恭按持猶承也特牲饋食禮詩懷之注詩猶承也古音之部咍部與蒸部登部合音最近其入聲

同爲職部德部故詩可訓承而持與承形皆从手誼尤相近也

金氏榜曰大宗不可以絕族人以支子後之傳曰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大宗惟一小宗有四所後之大宗親疏不定則所降小宗世數多寡蓋不齊矣爲人後者本親高祖以下俱爲小宗悉降其五服一等若高祖爲大宗則降其曾祖以下曾祖爲大宗則降其祖以下祖爲大宗則降其父以下爲人後者有不降高曾祖而無不降父已下本親者故喪服經於其降服者著父母不著祖父母著昆弟不著世叔父

著姊妹不著姑著其有定者也記言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由是悉降五服之例著 以上釋傳降其小宗

白虎通宗者何謂也宗者尊也爲先祖主者宗人之所尊也 陳氏立疏證次者字舊脫盧據通典補末者字舊作也亦譌 禮曰宗人將有事族人皆侍古者所以必有宗何也所以長和睦也大宗能率小宗小宗能率羣弟通其有無所以紀理族人者也 疏證古者舊譌聖者其舊作於盧據儀禮通解改正 宗其爲始祖後者爲大宗宗其爲高祖後者五世而遷者也故曰祖遷於上宗易於下宗其爲曾祖後者爲曾祖宗宗其爲祖後者爲祖宗宗其爲父後者爲父宗父宗以

上至高祖皆爲小宗以其轉遷別於大宗也 疏證祖遷於上二句舊譌作高祖遷於上宗則易於下盧據通典改父宗舊不重亦據通典補 別子者自爲其子孫祖繼別者各自爲宗所謂小宗有四大宗有一凡有五宗人之親所以備矣 疏證禮大傳云別子爲祖繼別爲宗注別子之世嫡也族人尊之謂之大宗是宗子也但鄭以次句指繼別之大宗言此以指繼別之小宗言微異耳自爲其子孫祖舊作自爲其子孫爲祖繼別者者舊作也無所謂二字盧並據通典補改 諸侯奪宗明尊者宜之大夫不得奪宗何曰諸侯世世傳子孫故奪宗大夫不傳子孫故不奪宗也喪服經曰大夫爲宗子不言諸侯爲宗子也

迺典辯綜述鄭氏禮五宗圖曰天子之子稱王子王子封諸侯若魯衛是也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還自仕食采於其國爲卿大夫若魯公子季友者是也則子孫自立此公子之廟謂之別子爲祖則嫡嫡相承作大宗百代不絕大宗之庶子則皆爲小宗 錫恭按此庶子謂下正也 小宗有四五代而遷已身庶也宗禰宗已父庶也宗祖宗已祖庶也宗曾祖宗已曾祖庶也宗高祖宗已高祖庶也則遷而唯宗大宗耳 錫恭按此承上文則遷而言言不遷者唯宗大宗也

又賀循宗義曰古者諸侯之別子及起於是邦爲大夫者 錫恭按此語誤詳後 皆有百代祀之謂之大祖大祖之代

則爲大宗宗之本統故也其支子旁親非大祖之統謂之小宗小宗之道五代則遷當其爲宗宗中奉之加於常禮平居則每事諮告死亡則服之齊衰以義加也 曹氏元弼曰此推據大宗言 又喪服要記曰公子之二宗皆一代而已庶兄弟既亡之後各爲一宗之祖也嫡繼其正統者各自爲大宗乃成百代不遷之宗也傅純問賀曰要記云庶兄弟既死之後各自爲一宗之祖其嫡繼之各爲大宗此是大傳所謂別子爲祖者也然則別子有十便爲十祖宗也而母弟之後獨無大宗母弟本重而後輕庶弟本輕而後重其義何乎又

王氏以別子爲祖諸侯母弟則不盡爲祖矣杜氏以
爲始封之君別子一人爲祖二家不同願聞其說答
曰君之母弟與羣庶兄弟俱爲別子之後俱爲大宗
之後陳氏立白虎通疏證引作其後錫恭按作其後是而難云母弟之後獨無
大宗不審此義何所承乎以僕所定母弟爲宗不應
疑則本輕後重之難無所施也又按禮別子爲祖不
限前後此謂每公之子皆別子也則魯之三桓鄭之
七族盡其人矣王杜二義不同者二儒通識不應有
誤儻所言者自有所施不見其文淺學所見謂如上
義

又謝徽喪服要記注曰母弟於妾子則貴於嗣子則
賤與妾子同爲庶故也既死之後皆成一宗之始祖
即上所謂別子爲祖也
黃先生曰杜預云別子者君之嫡妻之子長子之母
弟也君命爲祖其子則爲大宗始封君相傳則自祖
始封君其支子孫皆宗大宗然則繼體君爲宗中之
尊支庶莫敢宗之是以命別子爲宗主一宗奉之故
曰祖者高祖也錫恭按故曰祖下當重祖字言屬逮於君則就君
屬絕於君則適宗子家也而說者或云君代代得立
大宗或云別子之母弟亦得爲祖或云命妾子爲別

子其嫡妻子則還宗於君皆非也別子之弟子孫無
貴賤皆宜宗別子之子孫小宗一家之長也同族則
宗之五屬斷服則不宗以周案諸侯不敢祖天子大
夫不敢祖諸侯故國君乃始封君又立母弟爲大宗
以統衆兄弟衆兄弟宗大宗不敢祖諸侯無論屬之
絕不絕別子爲祖以其子孫言不關衆兄弟鄭注云
後世以爲祖是已杜意君不得代代立大宗惟始封
君得立母弟爲別子以爲祖祖者高祖服絕於君其
未絕者則還宗君不宗別子說甚紕繆錫恭按杜以祖爲高祖祖
者別子也則繼別卽繼高祖而何以一爲百世不遷之宗一爲五世則遷之宗以此詰杜杜說立破吾師

不以是駁之者以此特其失之一端耳自王肅杜預以來與鄭君立異者大率以公子君命爲宗與別子
世嫡爲宗并爲一談互纏交葛故務在辨而別之則杜說破而王肅等說皆破也肅說見通典
通典賀循答庾亮問曰禮宗子之義所以明本祖
之正統紀百代而不紊者而宗之義委曲著見者
多在別子非卿大夫之文偏不詳悉服之致疑有
如來旨然舊義雖非別子起於是邦而爲大夫者
便爲大宗其嫡繼之亦百代不遷禮記王制云大
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鄭君解曰大
祖別子始爵者也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此其義
也此謂起於是國盛德特與爲一宗之始者也如

此則百代不遷統族序親及族人服之皆宜如別子之宗也錫恭按大傳注云別子謂公子若始來在此國者後世以爲祖也疏云別於正適別於在本國不來者則始來在此國者亦爲別子與王制注云非別子者不同王制疏引鄭志趙商問祭法云大夫立三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注非別子故知祖考無廟商按王制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注云大祖別子始爵者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二者不知所定鄭答云祭法周禮王制之云或以夏殷雜不合周制今考大傳記

大宗小宗專論周道與王制以夏殷雜者不同是王制注所云原與大傳記宗法殊科合之則兩傷矣賀氏此答未可爲典要

陳氏立曰別子爲祖別子之嫡子爲大宗別子之庶子皆宗之至別子庶子之子則以別子庶子之長子爲宗錫恭按庶子二字依曹氏校釋增所謂繼禰之宗並大宗是爲大宗一小宗一別子庶子之孫則又以別子庶子長子之子爲宗所謂繼祖之宗與從兄弟爲宗者也而別子庶子之眾孫又各以親兄弟之長者爲禰之宗是大宗一小宗二別子庶子之曾孫又以其長曾孫爲繼曾祖之宗是與再從兄弟爲宗者而別子庶子之眾孫又各以其從兄弟之長者爲祖宗以其親兄弟之長者爲禰宗是大宗一小宗三至別子庶子之元孫又以其長元孫爲宗所謂繼高祖之宗與三從兄弟爲宗者而別子庶子之眾元孫又各以其再從兄弟之長者爲曾祖宗其從兄弟之長者爲祖宗其親兄弟之長者爲禰宗是謂大宗一小宗四故人備五宗者須至別子庶子之元孫至別子庶子之眾來孫自各以其三從兄弟之長者爲高祖之宗則不宗別子庶子之長來孫所謂祖遷於上宗易於下是也

以上釋大宗小宗

張氏爾岐曰大宗者尊之統謂其爲族中尊貴之統緒也爵尊者其尊統所及者遠天子諸侯是也爵卑者其尊統所及者近大夫士是也上下雖不同凡爲大宗則其族中尊貴之統緒也凡爲大宗皆以收合族人使不乖暌者也故不可以絕故爲之後者即降其本宗

曹氏元弼曰尊之統之義賈氏胡氏似皆未得今推段氏意釋之尊猶言所尊謂大宗之祖至尊者下所云祖與大祖始祖所自出皆含在內統者漢書司馬

相如傳注引張揖曰緒也立宗以承祖之統故高祖之統在高祖宗曾祖之統在曾祖宗祖之統在祖宗禰之統在禰宗而太祖太祖統祖及太祖及始祖之所自出言荀子王者天太祖則始祖所自出亦太祖也之統在大宗高曾祖禰皆是尊而太祖爲尊中之尊禮緯云周尊后稷宗文王武王見王制正義尊即祖也則太祖得專尊名是大宗者乃太祖至尊之統尊之統猶云祖之緒其宗爲百世不遷之宗以其緒爲百世不絕之緒也以其爲尊之統而後之所謂尊祖故敬宗也下兩言尊統義同以上釋尊之統

曹氏元弼曰禽獸以下言先王制尊尊之禮因人情之自然而爲之而知有淺深斯禮有詳略輕重蓋敬宗由於立宗立宗所以尊祖而尊祖必先親親不知尊祖者不足與言立宗敬宗不知親親者不足與言尊祖故知母而不知父者禽獸是也知父而不知父之尊者野人是也至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是有親親之道者也此三句皆就父言至大夫及學士則知由禰而上之尊高曾祖又上之尊大祖矣是其知進於都邑之士矣予諸侯則非惟知尊大祖且祭及於大祖至天子則非惟祭及大祖且祭及始祖之所自出是皆有尊祖之道者也此三句皆就祖言能尊祖斯有祖統天子之祖統比諸侯爲遠諸侯之祖統比大夫爲遠尊者尊統上也大夫之祖統比諸侯爲近諸侯之祖統比天子爲近卑者尊統下也尊卑各有尊統有尊統斯爲大宗故曰大宗者收族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大宗既承尊統則收族者也上承祖下收族則不可以絕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也禽獸二句言不知不知則異於知者也都邑二句言知但言知則猶未據祭言也諸侯二句言祭凡三層而爲二事知尊禰義上屬知尊祖義下屬一未成統一已承尊也

段氏玉裁曰野人曰父母何算焉此謂野人言父與母何別也疏云不知分別父母尊卑也語甚明程氏瑤田疑算爲尊字之譌此疑所不當疑也偶讀顏延年靖節徵士誄云夫實以誄華名由謚高苟允德義貴賤何算焉若其寬樂令終之美好廉克己之操有合謚典無愆前志故詢諸友好宜謚曰靖節徵士此謂有合謚典則賤與貴無異也顏語正本禮經錫恭按漢書公孫弘等傳贊引論語何足算也作何足選也算與選音近相叚選有擇義此叚算爲選故以算爲分別

曹氏元弼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者自此至知尊禰

欲因尊祖推本尊父而此句及下句先言其不知有父及有父而不知尊父者以見知之分限不知父是無所尊也言父母何算是知有父而不知父與母有尊卑之別是仍不知所尊也不知尊父何論尊祖更何論祖統哉然此但就其知識言之若聖人制禮坊民則爲父斬衰爲母齊衰之等野人豈得外此論語云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雖不知者未嘗不由也都邑之士則知之知者謂能識此義也胡氏云此士字泛指士民言與下學士異弼案燕禮大射儀皆言士旅食注謂未得正祿所謂庶人在官者祭法庶士

庶人無廟注云庶士府史之屬兩文相參庶士與士旅食是一此士字蓋統庶士庶人言以其在都邑習政化明家無二主尊無二上之義故知尊禰禰父廟也錫恭按禰不必拘爲廟稱父亦有稱禰者此云尊禰及小記不繼祖與禰是也王父可稱祖則父何不可稱禰下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此祖指王父非廟稱也隱元年公羊解詁曰生日父死日考入廟稱禰此對文則然散文則通也爾雅注引考妣延年生而稱考是其例也知不兼下士在內者以下士亦受爵命於君周禮天官序官注云自大宰至旅下士皆王臣也此士字對下學士學士尚未爵則此無爵可知周禮注云凡府史皆其官長所自辟除合之祭法庶士之注明此上自府史以下不兼下士也知尊者知尊禰之義不必據廟祭言凡爲父斬衰三年爲母齊衰期三年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爲父後者爲長子三年及祭父於寢而以母配庶士庶人無廟祭於寢祝曰以某妃配某氏之類苟知其義皆得爲知尊禰也又一廟者祖禰共廟則祭於寢者亦當兼祭祖禰而但云知尊禰者知雖止於禰祭可及於祖聖人因人之所知而進之也亦足明知尊之不據祭言矣斬衰章父傳曰父至尊也知尊禰則是知所尊者也但父與母對則母爲親而父爲尊父與祖對則父爲親而祖爲尊此知尊禰者能尊其親

尚未能尊其尊未足以成統也以上明尊父之義大傳所謂人道親親也云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者自此至及其始祖之所自出是進尊父而言尊祖而此句先言其知尊祖而未得備尊祖之禮以見知之已進而爲有尊統之始上都邑之士但知尊禰此大夫及學士則非惟知尊禰且知由禰而上之尊高曾祖又上之尊大祖矣祖太祖也即別子也及與也學士是未有爵者亦關有爵之上士中士下士在內此知尊與上知尊皆與下及字對及至也謂祭至之也知尊言其情及言其禮知者未必及及者無不知據下

（二及字言耳）言祖者舉太祖以包高曾祖卽上所謂尊也知不據高曾祖者凡尊祖皆謂尊太祖齊衰三月章爲宗子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沈氏彤云祖太祖也此文與彼同又大傳云人道親親也卽上云尊禰又云親親故尊祖卽此云尊祖又云尊祖故敬宗卽下云大宗者尊之統又云敬宗故收族卽下云大宗者收族者也彼尊祖與敬宗收族連言祖明指大祖此文與彼同亦太祖可知彼於親親下卽言太祖則此亦得於尊禰下卽言太祖也若據高曾祖則大傳云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是大夫士於高祖得祫及之也此文何不亦云大夫及學士及其高祖與下諸侯及其太祖相差次而但云知尊祖乎知尊與祫及不得爲一事則祖與高祖不得爲一人明矣且以大傳與此傳相較於天子則一云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一云及其始祖之所自出文有詳略而義同於諸侯皆云及其大祖文義並同獨於大夫士則一云干祫及其高祖一云知尊祖文義並不同者何也蓋大夫士未必皆得立廟以祀其太祖而皆得立宗以尊其太祖無太祖之廟者祫止及於高祖故大傳據祭與諸侯同言及有

太祖之宗者尊不止於高祖故此傳不據祭不與諸侯同言及而與都邑之士同言知尊則據太祖也大夫士但知尊太祖而未必皆得祭及太祖諸侯則祭及其太祖矣此其差也又細繹傳例對人與都邑之士以不知尊與知尊相差次而父卽禰非差次猶大夫士與諸侯以知尊與祭及相差次而祖亦太祖非差次也都邑之士與大夫士以禰與祖相差次而兩知尊文同非差次猶諸侯與天子以太祖與始祖之所自出相差次而兩及字義同非差次也如謂祖非太祖則父豈非禰乎知大夫士於太祖不皆得祭及者王制云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注太祖始爵者大傳曰別子爲祖謂此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又云士一廟注謂諸侯之中士下士名曰官師者上士二廟弼案大傳注云別子謂公子若始來仕此國者後世以爲祖也則此云非別子者當是孔氏所舉三條中之二事一是別子初雖身爲大夫中間廢退至其遠世子孫始得爵命者則以爲太祖別子不得爲太祖也二是別子及子孫不得爵命者後世始得爵命自得爲太祖也（一是至此正義文）此記所云鄭君以爲殷制殷之大夫無不立太祖廟者非傳文所

據也士則殷亦無太祖廟祭法云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祖考無廟有禱焉爲壇祭之去壇爲鬼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無廟有禱焉爲壇祭之去壇爲鬼官師一廟曰考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去王考爲鬼注大夫有祖考者亦鬼其百世不禘祫無主爾其無祖者庶士以下鬼其考王考官師鬼其皇考大夫句適士鬼其顯考而已大夫祖考謂別子也凡鬼者薦而不祭王制曰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適士上士也官師中士下士庶士府史之屬此適士

云顯考無廟非也當爲皇考字之誤鄭案此記所云鄭君以爲周制周制大夫承別子始爵之後者以別子爲祖立祖考廟其別子無爵至遠世始爵者則不以始爵者爲祖仍以別子爲祖而不立祖考廟有祖考者祖考以下皆鬼之無祖考者當鬼其顯考之父祖注大夫適士鬼其顯考而已大夫下似脫鬼其顯考之父祖七字顯考之父祖天子諸侯祭之壇墠大夫鬼而薦之正其差也大夫祖考謂別子也下據鄭志似脫非別子故知祖考無廟九字言大夫祖考專謂別子別子始爵則立祖考廟此記據始爵者非別

子言故知祖考無廟也若無此九字則是直以別子釋祖考何以上文天子諸侯之祖考皆無所釋耶以此言之是周制大夫不皆有祖考廟也是傳意所本也士則自與殷同無祖考廟矣知鄭意以爲殷周之別如此者王制正義引鄭志答趙商此王制所論皆殷制故云雖非別子亦得立太祖之廟若其周制別子始爵其後得立別子爲太祖若非別子非別子而始爵者也之後雖爲大夫但立父祖曾祖三廟而已隨時而遷不得立始爵者爲太祖又引云趙商問祭法云大夫立三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注非別子故知

祖考無廟商案王制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注云太祖別子始爵者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二者不知所定鄭答云祭法周禮王制之云或以夏殷雜不合周制正義原本如鄭志答趙商云云王爲太祖接云故鄭答趙商問鄭案云如鄭志答趙商者疑謂如鄭志答趙商之意也此王制所論至不得立始爵者爲太祖疑孔氏釋其意之語故鄭以下乃正引其文先舉其意於上而後引其文於下以證實之也故鄭答答疑當作志王氏復武氏億同校輯鄭志以趙商問以下錄入卷中而以答趙商此王制以下錄入補遺同在一處者而分隸之始亦有疑於此也然不敢臆定觀正義下文鄭必知周制云云則又似上所引者亦皆元文果爾則故鄭答當作又鄭志又申之云是鄭以爲殷周之別也鄭必知周制別子之後得立別子爲太祖者以大傳云別子

為祖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故知別子百世不遷為太祖也周既如此則殷不繫姓不綴食大傳又云其庶姓別於上而戚單於下五世而昏姻可以通則五世之後不復繼以別子但始爵者則得為太祖也錫案此言殷不必別子為太祖始爵者即得為太祖故大夫皆有太祖廟周則惟別子得為太祖惟別子始爵者得立其廟為太祖廟若非別子雖始爵不得為太祖不得立其廟為太祖廟而太祖之無爵者又無廟故大夫有無太祖廟而立曾祖廟者也既為大夫之太

祀乃以其身無爵而不立其廟者不敢以子孫之禮加於先祖也又祭法注謂大夫不禘祫此言其常耳若有功則得干祫惟禘則必無之大傳云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注大事寇戎之事也省善也善於其君謂免於大難也干猶空也空祫謂無廟祫祭之於壇墠錫案祫言高祖者猶祭法之廟舉皇考皆據無祖考廟者言壇即祭法禱祭顯考之壇正義云今惟云及高祖是祫不及始祖以卑故也又云師說云大夫有始祖者鬼其百世若有善於君得祫則亦祫於太祖廟中偏祫太祖以下也釋注云

案祭法大夫二壇則大夫無墠而此言墠者通言耳或通云上士二廟一壇下士一廟無壇若有功當為墠而祫祭之也案祫於高祖者不及太祖祫於太祖者偏祫太祖以下則必及高祖是大夫之大祭無不及高祖而有不及太祖者士則自無祫太祖之法故此記言祭所及惟據高祖有定者言而傳言太祖則不言祭及而言知尊也知尊祖者謂宗法也聖人因人之所知而制禮故宗法起於大夫士大宗收斂族人繫姓綴食太祖之宗百世不遷太祖之族百世不亂是其事也知尊祖則有祖之統者也所謂尊統也

段氏云云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者明乎卿大夫必有為後者也其大夫士之庶者敬其宗以尊祖其知尊祖同但無祖統耳白虎通所謂大夫不得奪宗也錫恭按叔彥又言宗法下達庶人大宗之義上達天子諸侯皆於經未見明徵未敢深信故今未錄云諸侯及其太祖者此與下句皆言及及至也祭至之也大夫學士但知尊太祖不皆得祭太祖諸侯則祭及其太祖謂享嘗及禘祫也及其太祖是有太祖之統者也段云云諸侯及其太祖者明乎諸侯之必有為後者也云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者諸侯但及始封之太祖天子則非惟及始王之太祖且及其遠

代始封祖之所自出謂郊祭天也郊亦名禘始祖與
太祖則白虎通宗廟篇云后稷爲始祖文王爲太祖
詩序雝禘太祖也箋太祖謂文王本班義然此對文
耳散文則始祖亦稱太祖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
與太祖之廟而七注太祖后稷是也始祖所自出亦
稱太祖荀子禮論王者天太祖是也及其始祖之所
自出是有天之統者也段云云天子及其始祖之所
自出者明乎天子之必有爲後者也以上三句皆明
尊祖之義云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者天子諸侯
對言則天子尊者諸侯卑者天子祖天統爲天之統

比諸侯之祖統爲上諸侯祖始封之君統爲封君之
統比天子之祖統爲下也諸侯大夫對言則諸侯尊
者大夫卑者諸侯之祖統比大夫之祖統爲上大夫
祖別子統爲別子之統比諸侯之祖統爲下也蓋爵
尊者識深而孝思所格者遠位卑者識淺而敬意所
致者近聖人緣人情以制禮因以別上下而示民有
等差也云大宗者尊之統也者尊祖故敬宗有祖統
卽爲大宗是大宗者尊之統也胡氏云復言者結上
意也云大宗者收族者也者族太祖之族敬宗故收
族也胡氏云此又從尊之統上推出收族一義皆以

明大宗之重云不可以絕者上言大宗承祖之統而
收祖之族是極言其重以明不可絕之義故接云不
可以絕也云故族人以支子後大宗者故字總承上
大宗承統收族而不可絕故無後則族人必以支子
後之正答曷爲後大宗之問也族人兼親疏言猶斬
衰章傳之同宗自親昆弟至極疏遠者皆太祖之族
人其支子皆可以爲後也

錫恭按知尊禰者以下宗知尊祖者爲大宗子有
之承先人而爲大宗子者有之以此爲下達可也
若庶士庶人身自立宗而置後則於經未有明徵

又郊特牲記曰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
侯夫不敢以先君爲祖則不敢以今君爲宗矣故
諸侯之禮今君命昆弟之適者爲羣公子之宗禮
如大宗無適而命庶昆弟則禮如小宗以君尊不
可爲宗故也若君自爲大宗則何命昆弟之有大
傳曰君有合族之道又曰公子有宗道於公子曰
宗道而君曰合族之道名不可假也名不可上僭
亦不可下褻君不爲公族大宗猶覲禮天子不下
堂見諸侯也此所言者諸侯之禮而王族之於天
子可以類推滕稱魯爲宗國與公子有宗道蓋同

叔彥所釋擇之精而語之詳獨謂大宗達乎上下愚未敢信敢附爭友之誼而略辨之歟以上釋傳爲如毋至支子後大宗也

胡氏培翬曰適子不得後大宗謂適子自當主小宗之事然此論其常耳若同宗無支子則適子亦當後大宗白虎通云小宗可以絕大宗不可絕故舍己之後往爲後於大宗所以尊祖重不絕大宗也錫恭按此下引通典已見斬衰章爲人後者節方氏觀承云適子不得後大宗正以申言支子爲後之義非謂大宗可絕也敖氏大宗有時而絕之說非矣今案前傳云何如而可以爲人後

支子可也玩可也語氣非執定之辭自是有支子當以支子爲之不得以適子後人耳非謂無支子卽可聽其絕也敖說害理方駁之極是此條釋傳適子不得後大宗

曹氏元弼曰云太祖始封之君者胡氏云謂始受封之君段氏謂太祖如宋祖帝乙鄭祖厲王衛祖文王魯有周廟是弼案諸侯不得祖天子宋之祖帝乙奉先代後也魯衛鄭則以親勳特賜立出王廟非他諸侯所得同案宋祖帝乙與鄭祖厲王有別宋以帝乙爲太祖不以微子爲太祖鄭則以桓公爲太祖又特立厲王廟而祖之耳魯衛與鄭同是宋之太祖與他國異魯衛鄭之太祖仍與他國同也傳云諸侯及其太祖則太祖必國國有之王制云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若以太祖爲封君所出之王則未得特賜及異姓非二王後者祇可立四廟且封君之廟亦當迭毀矣段偶失之

胡氏培翬曰云自由也及始祖之所由出謂祭天也者案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鄭注凡大祭曰禘自由也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王者之先祖皆感太微五帝之精以生蒼則靈威仰赤則赤熛怒黃則含樞紐白則白招拒黑則汁光紀皆用正歲之正月郊祭之蓋特尊焉孝經曰郊祀后稷以配天配靈威仰也又喪服小記注云始祖感

天神靈而生祭天則以祖配之此注所謂祭天蓋亦祭靈威仰與彼義同云收族者謂別親疏序昭穆者蓋親疏別則義益明昭穆序則倫不紊白虎通謂大宗所以紀理族人者此也又引大傳者鄭意蓋謂有大宗以收族故其統緒可以百世不亂如大傳所云也以上釋注

通典出後子卻還爲本父服議或問許猛云爲人後時有昆弟後昆弟亡無後當得還不若得還爲主不猛答云喪服傳曰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嫡子不得後大宗然大宗雖重猶不奪己之正以後之

也推此而論小宗無支子則大宗自絕矣子不絕父之後本家無嗣於義得還出後者還本追服錫恭按許氏所論爲大宗後者也族無支子則絕小宗以後大宗藏次公范元平所論是也此既成爲大宗之後後雖昆弟皆亡義不得還本家矣許氏說恐未是或曰甲有子景後叔父乙甲死景以降服周涉數年乙之妻又亡景服父在爲母之服今叔父自有子景既還本當追報甲三年服不若遂卽吉則終身無斬衰之服博士曹述初議曰禮大宗無子族人以支子後之不爲小宗立後明棄親卽疏叔非大宗又年尙少自可有子甲以景後乙非禮也子從父此命不得爲孝父亡則周叔妻死制母服於

喪服六　奎　求恕齋

義謬也今歸本宜制重以全父子之道或難曹曰禮日月過而後聞喪則有稅服當聞喪之日哀情與始遭喪同是以聞喪或在數十年後猶追服重甲死景卽知喪哀情已敘爲出後降周者服制耳三年之喪稱情而立聞錫恭按當作文父喪積年哀戚久除今更制重是服非稱情之義若依稅服失其類矣且子爲父不過再周景嘗爲甲已服矣今復制重是子爲父服三周也豈禮意乎答曰景於禮無後乙之義景既不得成重制於乙又闕父子之道人子之情豈得無追遠之至戚乎試使情輕於日月已過之而後聞喪服父

之禮寧可便廢今已哀戚久除方制重服爲難過矣父之於子兼尊親之至重禮制斬縗三年明其兼重也齋縗周服非所以崇尊親之至重景雖嘗爲甲服周豈禮也哉而數以爲父三周乎錫恭按以景後乙本爲非禮曹氏所論足正禮變之失易曰无咎者善補過者也此與已練而後人者略殊或難曰禮婦人有父喪未練而夫家遣之則爲父服三年既練而見遣則已猶如爲人後者亦爲所後斬縗三年爲父服周服制既同則義可相准若甲死未練而景歸則應爲三年今喪已久於禮不應追服答曰禮婦人適人則降父服周爲夫三年既練而見遣父服除矣重制

喪服六　矣　求恕齋

已成於夫故雖及父母之家錫恭按及疑反字之誤父亡不得復爲父服三年不二斬之義也婦人於禮得成其重制於夫景於禮無後乙之義雖甲喪久除而景歸既已不得成重於乙今又不爲甲追制重服是景爲人子終無服父之道也錫恭按景本不當爲甲服周直以追服爲補過耳與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殊矣難者以之相準可謂擬不以倫曹氏謂婦人成重制於夫然被出者不繫於夫矣此語亦恐未是張湛謂曹曰禮所稱爲人後後大宗所以承正統若非大宗之主所繼非正統之重無相後之義今乙雖無子於禮不應取後於甲甲之命景景之從甲皆爲違禮若如前議則兄弟以子相養者代代有之

此輩甚衆時無譏議蓋同繫一祖兄弟所生猶如己子非犯禮違義故也雖非禮之正義亦是一代成制由來故事豈可以甲命獨爲非禮景從便爲失道此之得失自當與代人共之耳今所疑於景既當持服與不議者以爲景歸宜制重引稅爲例恐非明證夫稅服者自謂日月已過而後聞喪聞喪之日卽初死之時爲制服之始今月數得全哀情得敘爲人後者父終則盡心極哀但逼於所後抑情降服以尊父命及其還歸論喪則已積年卽事則必有降殺而方復追所謂不稱情者矣過時而不知喪則是平吉之人

既初聞之則同於始死與喪過而歸何得爲例若謂景既不得全重制於乙又闕子道於甲故更服重卽所謂全父子之道猶非稅服乎又設難云婦人父喪既練而見遣爲父服周以準爲人後者既還所生父喪已久於禮不追此議何疑答曰正以婦人得成制於夫景不得成重制於乙今景於禮誠無後乙之義然據受父命爲人子與婦人出適者皆爲本親降服一等爲所後及夫制服三年其義正同也今以婦人既練見遣重制已成於夫故不爲父三年今謂景本不應爲乙後然景既奉命爲乙子則許其降本親之服及其喪過而歸則重制成於所後矣若不服重制其本親乃豈可終身無斬縗之服直是率懷而言無所依據耳錫恭按張氏知景後於乙爲禮之失矣而乃遷禮以就失謂於禮不追此議何疑以文代人之失禮此孟子所謂非禮之禮也雖曹氏不復答終當以曹議爲正　此條釋變禮

隋書劉子翊傳永甯令李公孝四歲喪母九歲外繼其後父更別娶後妻至是而亡河間劉炫以無撫育之恩議不解任劉子翊駁之曰傳云繼母如母與母同也當以配父之尊居母之位齊杖之制皆如親母又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期報期者自以本生非殊親之與繼也父雖自處傍尊之地於子之情猶須隆其

本重是以令云爲人後者爲其父母並解官申其心喪父卒母嫁爲父後者雖不服錫恭按此語誤詳見齊衰杖期章亦申心喪其繼母嫁不解官此專據嫁者生文耳錫恭按此語非如母之誼詳繼母嫁節將知繼母在父之室則制同親母若謂非有撫育之恩同之行路何服之有乎服既有之心喪焉可獨異三省令旨其義甚明今言令許不解何其甚謬且後人者爲其父母期未有變隔以親繼親繼既等故知心喪不殊服問云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豈不以出母族絕推而遠之繼母配父引而親之乎子思曰爲伋也妻是爲白也母不爲伋也妻是

不爲白也母定知服以名重情因父親所以聖人敦
之以孝慈弘之以名義是使子以名服同之親母繼
以義報等之己生（錫恭按劉氏以繼母爲名服未是既云如母於六衛爲親親其報之也亦然劉氏以報爲義亦非）如謂繼母之來在子出之後制有淺
深者攷之經傳未見其文譬出後之人所後者初亡
後之者始至此復可以無撫育之恩而不服重乎（錫恭
按以下所論統言本生不切繼母今故不錄）
宋史中丞何澹所生父繼室周氏死澹欲服伯母服
下太常百官雜議呂祖儉遺書宰相曰禮曰爲伋也
妻者是爲白也母今周氏非中丞父之妻乎將不謂

之母而謂之何中丞爲風憲首而以不孝令百僚何
觀焉（閻氏若璩曰案伯母服期所生父繼室亦服期澹欲服伯母服者不肯解官申心喪耳祖儉以不孝刺之得其情矣　以上釋爲本生繼母）
通典晉穆帝升平中太宰武陵王所生母喪表乞齊
縗三年詔聽依昔樂安王故事制大功九月太常江
夷上博士孔恢議禮云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又
云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九月鄭云君卒子
爲母大功大夫卒子爲母三年經云則一而鄭有二
疑太宰若從三年之制爲重則應從九月無應從緦
麻之理且太宰以天子之庶出繼諸侯本無應厭降

之道太宰今承諸侯別祀又不同庶姓相後有承繼
大宗之義應從降一等之制從九月亦降一等應服
五月出後者之子亦皆還降其本親祖父母伯叔
一等又禮無藩王出後本親與庶姓有異之制尙書
謝奉按禮爲人後者三年必以尊服服之庶子爲後
爲其母服緦傳曰何以緦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
親禮唯大宗無繼支屬之制太宰出後武陵受命元
皇則纂承宗廟策名有在禮制既明豈容二哉夫禮
有仰引而違情者故有君服而廢私喪屈伸明義非
唯一條所謂以義斷恩況貴賤之禮既正豈得不率

禮而矯心當依庶子爲後之例服緦而已倉部郞許
穆議母以子貴王命追崇夫人視公爵秩比諸侯凡
諸侯之禮服斷旁親以國內臣妾並卑故也姑姊妹
女子子嫁於諸侯則各以其服服之尊同故也卑則
服闕尊則禮行太宰封王繼於藩國出離其本仰無
所厭夫人諸侯班爵不殊緣天然之恩伸王子之厭
薄出禮之降服周可也吏部郞崧重議云考之禮文
太宰應服齊縗周今以春秋條例以廣其喻母以子
貴庶子爲君母爲夫人薨卒赴告皆以成禮不行妾
母之制夫人成風是也此則身爲父後服應緦麻猶

以子貴得遂私情經有明文三傳不貶況於太宰貴同古例不爲父後者耶且禮有節文因革不一自漢以來皇子皆爲始封君始封君則私得伸設令太宰不出後必受始封服無厭降出後降一等復何嫌而不周乎祠部郎曹處道云禮庶子爲父後爲其母緦與尊爲體不敢伸恩於私親爲人後以所後爲父亦是尊者爲體其所生母俱是私親爲父後及爲人後義不異詔常侍敦喻太宰從緦麻服制褁表至切又遣敦喻太宰不敢執遂私懷以闕王憲乃制大功之服

錫恭按謝氏夲曹氏處道議最正當從之說詳釋服錄在緦麻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下以上釋爲本生所生母

通典宋崔凱喪服駁云代人或有出後大宗者還爲其祖父母周與女子子出適不降其祖同義凱以爲女子出適人有歸宗之義故上不降祖下不降昆弟之爲父後者錫恭按此說亦微誤詳見女子子爲祖父母下辨孔倫說茲特取其大判耳今出後大宗大宗尊之統收族者也故族人尊之百代不遷其父母報之周所謂尊祖故敬宗也又曰持重於大宗降其小宗降其小宗還當爲其祖父母大功耳

曹氏元弼曰爲父母期則爲祖父母當大功曾祖高祖當小功案爲人後者之爲父母與女子子爲父母同以不貳斬之義同也其爲祖父母與女子子爲祖父母不同以女子有歸宗之義而此則降其小宗義不相類也故女子適人服祖期而爲人後者服本生祖大功非降其祖也降其小宗也若祖爲大宗則固但降父不降祖也汪氏中述學援女子不敢降其祖爲例謂本生祖曾祖皆服本服又據記言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謂降旁親不降正尊正尊不可以

小功兄弟之服服之案女子降服之義惟不貳斬而已此則降其小宗以尊大宗故本宗正親旁親無不降記舉旁親以見正尊非正尊在小宗內者可不降也祖降大功曾高皆當小功小功不可服至尊謂本服非降服也此服從齊衰降亦不得謂之兄弟服也如曰不降則何以別於大宗之祖若曾高恐非不貳統之義矣段氏玉裁經韻樓集據女子子及大夫爲祖若曾祖服皆不敢降謂此二服無有敢降者爲人後者當亦不敢降旣不敢降又不敢貳統則當不服案女子不敢降祖義詳上大夫則更無以貴降其祖

之禮皆與後大宗者反服小宗祖若曾祖之事類異
且降猶愈於絕降且不敢乃敢絕乎其勢不至二本
不止矣是知降其小宗之義不可易祖若曾祖之爲
小宗者當一如父母之降與報也
沈果堂先生說爲曾祖齊衰三月爲人後者當服
緦麻見果堂集儀禮喪服爲人後者爲本親問與叔彥以爲當服小功
者異錫恭按凡正尊降其子孫皆一等而曾祖爲
曾孫緦麻見於經婦從夫服舅姑及夫之祖父母
皆降夫一等而曾孫婦爲夫之曾祖父母緦麻見
於汪大夫之諸祖父母節降齊衰三月爲緦麻沈氏之說固

有所比附然考制服之本爲祖本大功而加爲齊
衰期曾祖本小功而加爲齊衰三月是齊衰三月
者加小功一等也服雖自加而制而旣制爲禮服
卽成本服凡降服皆自此而推故於本生降一等
爲父母期爲祖父母大功則爲曾祖父母小功固
其宜也叔彥所說自與降本生父母祖父母同條
共貫舍沈錄曹以此故也至沈氏謂爲本生高祖
父母無服尤難據信以上釋爲本生高曾祖父母
通典出後子爲本庶祖母服議晉劉氏問曰弟子遭
所生母艱弟子有兒出後伯父承嫡當心喪三月不

徐邈答曰庶祖母服禮無正條往年臨川王服太妃
已爲成制今出後承嫡者當依爲人後降本親一等
宜制大功九月宋庾蔚之謂庶子爲父後不得服其
所生以服廢祭故也己出伯父卽爲祖嫡何由得服
父之所生乎此條釋爲本生庶祖母
胡氏培翬曰喪服小記曰夫爲人後者其妻爲舅姑
大功此亦謂本宗舅姑也妻從夫服夫降期故妻降
服大功以上釋爲人後者之妻服
通典晉武帝太康中尚書令史遂殷表云父翔少繼
叔父榮榮早終不及持重今祖母姜亡主者以翔後

榮從出降之制斷殷爲大功假二十日錫恭按此可見爲父之本生父以出而降大功所由來舊矣
愚以爲翔既不及榮持重服雖名
戶別繼奉養姜故如親子便依降例情制爲輕且因
是翔之嫡子錫恭按因當作殷應爲姜之嫡乞得依令遣寍
去職尚書奏禮無不及還重之制翔自應降姜殷無
緣還重詔可賀循爲後服議按喪服曰爲人後者於
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爲後之子兄弟若子時人論者
多以爲後者子孫皆計本親而降意所不安或曰嫡
子不爲人後者直謂己嫡不以出後當以支子耳無
明於後者之子見括本親何以言不得爲人後耶答

曰五服之制其屬有六一去本繫以名爲正名正則男女有別上下不悖若假之以號者則輕其權定之以名者則尊其統故曰有嫡子者無嫡孫何爲言無正以不得名之不得名之則卑其服若得名之則重其制此之有無尊卑之宜則是彼之後者嫡庶之例也至於庶子爲後稱名不言孝爲墠而祭以其尙有貳志不專故也其子則定名而處廟豈非顧本有已復統有節哉錫恭按此所引庶子之祭與曾子問記本意不合不得謂之確詮或所後在五服之外父制周年而已無服疏親戚之恩非先聖之意耶答曰何爲其然禮有節權恩義相顧爲

所生無絕道其餘皆宜權制也夫初出後者雖至親之側爲別宗之胄闕晨昏之歡廢終養之道顧復之恩靡報罔極之情莫伸義雖從於爲後恩實降於本親故有一降之差若能專心所繼後者之子上有所承於今有同財之密顧本有異門之疏若以父服輒當後者至於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父有重制而已無服又出母齊縗而杖其子又不從服今出後者於父母乃爲不杖之周恐其子不得反重也禮失於煩故約以取通是以後者之子出母之孫其禮闕而不載生在佗邦父稅己不其義幽而必彰既以不疑

父之出母何獨遲遲別宗之祖耶服之所降其品有四君大夫以尊降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公之昆弟以旁尊降爲人後者女子子嫁者以出降四降之名同止一身出者之子豈當獨以爲傳代稱乎生長於外不得言出猶繼父未嘗同居不爲異也又父報出子誠是疏己稱彼子以父爲旁尊則知所天在此初出情重故不奪其親而與其降承出之後義漸輕疏而絕其恩絕其恩者以一其心其心一則所後親所後親則祭祀敬祭祀敬則宗廟嚴宗廟嚴則社稷重重社稷以尊百姓齊一身以肅家道此殆聖人之意

也宋崔凱喪服駮云代人有出爲大宗後還爲其父母周其子從服大功者凱以爲經文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周爲其兄弟降一等此指爲後者身也不及其子則當以其父所後之家還計其親疏爲服紀耳按晉劉智釋疑或問禮爲人後者爲當唯出子一身還本親也錫恭按此問者之詞劉氏所不取也魯國孔正陽等議以爲人後者服所後之親若子爲其本親降一等不言代降一等者以其至其子以義斷不復還本親故也禮云若子者則於本父母不若子矣錫恭按此以上論父之本親以父所後之家計其親疏不從父本親降等也賀氏孔氏讀記文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皆有奪文到文故爲此

說劉智又按禮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此出子及其子孫皆爲人後者也甲無後故乙爲之後乙之子孫皆去其親往爲甲後皆當稱爲人後服本親不傷於後者若子則其孫亦然矣本親有自然之恩降一等足以明所後者爲重無緣乃絕之矣儒林掾謝蘉稱學生張禱之從祖母丁喪士本是親祖母（錫恭按士疑當作丁）亡父出後求詳禮典輒勑助教陳福議當諸出爲人後者還服本親皆降一等自爲後者之身文無後者之子追服大功如福議則禱之不應廢業王彪之答如所白則族人後大宗者出後者子於本祖無服

孫不服祖於情不安是以諸儒之說義旨總謂爲人後者雖在五服之外皆降本親一等無孫不服本祖之條按記云夫爲人後其妻爲舅姑大功鄭元云不二降也（曹氏元弼曰謂止降一等不累降也二猶重也）其妻於舅姑義服猶不二降況其子孫骨肉至親便當無服乎禮疑則重義例亦明如禮之例諸出後者及子孫還服本親於所後者有服與無服皆同降一等謂禱之當服大功

（錫恭按此以上論父之本親皆依父本親服降一等）

錫恭曩在禮學館纂修禮芻議其論爲父之本親服曰爲人後者之子爲父之本親服其聚訟也自典午以來久矣（據遂殷表則舊以爲當大功持異議自晉賀彥先始）賀循之徒以爲當以其父所後之家計其親疏爲服紀（崔凱申賀循說之詞）劉智王彪之諸儒以爲出後者子於本祖無服孫不服祖於情不安（王氏彪之說）降一等足以明所後者爲重無緣乃絕之矣（劉氏之說）其引經記以相證者賀氏循曰出母齊衰而杖其子不從服今出後者於父母乃爲不杖之周恐其子不得反重也王氏彪之曰夫爲人後其妻爲舅姑大功鄭某云不二降也其妻於舅姑義服猶不二降況其子孫骨肉至親便當無服乎愚嘗反覆考之而知王

氏所引小記相證益彰賀氏以出母之孫爲況適足以反證出後者子爲父之本親服耳何以言之喪服經出妻之子爲母傳曰絕族無施服親者屬是以其子唯爲其母服而不爲外祖父母服而出母亦唯爲其子服而不爲子之妻若子服以其出而絕族無施服也若夫爲人後者不然於昆弟服大功於姊妹適人者服小功猶得曰親者屬（檀弓注以同母異父之昆弟服大功爲親者屬則此昆弟姊妹亦可云親者屬）至於記云於兄弟降一等報是不絕於族而有施服者也且經記於爲人後者服本親皆著報服之文報者其相爲

同也出後者既有施服則報之者安得無施服而本親當還服爲人後者之妻與子矣本親服爲人後者之妻其妻亦服夫之本親故喪服小記曰夫爲人後者其妻爲舅姑大功本親服爲人後者之子而其子安可不服父之本親耶服之如何曰王氏彪之謂降一等是也婦爲舅姑本不杖期以夫爲人後降一等而服大功孫爲祖父母與婦爲舅姑同則父爲人後者亦降一等可知也然則旁親如何曰鄭君喪服注云在旁而及曰施既有施服旁親皆不絕之矣夫無施服者雖正統亦所不服

出妻之子爲外祖父母無服是也而有施服者雖小功緦而亦服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而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是也出後者子在有施服之科則亦當服其旁親矣從降一等之例可也詩不云乎他山之石可以爲錯賀氏所證爲不服者吾反借以證其必服豈非賀說之爲我礪石哉或曰賀循又云絕其恩以一其心一其心則所後親其言亦持之有故矣而何可厚非乎曰統有尊卑則降有等級天子諸侯固當別論大夫之尊有降而無絕則大宗之尊亦當有降而無絕降服一等已足

明所後者之親矣必絕其恩於彼乃始明其親於此耶以上釋爲父之本親服

喪服鄭氏學卷六終

喪服鄭氏學卷七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傳曰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婦人不貳斬者何也婦人有三從之義無專用之道故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故父者子之天也夫者妻之天也婦人不貳斬者猶曰不貳天也婦人不能貳尊也爲昆弟之爲父後者何以亦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注從者從其教令歸宗者父雖卒猶自歸宗其爲父後持重者不自絕於其族類也曰小宗者言是乃小宗也小宗明非一也小宗有四丈夫婦人之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辟大宗

釋文適人施隻反

疏女子卑於男子故次男子後錫恭案此承上節言也男子爲人後女子子適人其出降均也而其次先後如此故云然經兼言父母傳特問父不問母者家無二尊故父在爲母期今出嫁仍期但不杖禫而已未多懸絕故不問女子子在室在室下曹氏元弼增父則二字斬衰三年今出嫁與母同在不杖麻屨懸絕故問云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答辭云婦人不貳斬者何更問不貳斬之意也云婦人有三從之義已下答辭前斬章云爲人後曹氏元弼曰斬字云字似衍不云丈夫不貳斬至此女子子云婦人不貳斬者則丈夫容有二斬故有爲長子皆斬又喪服四制云門內之治恩揜義門外之治義斷恩至於君父別時而喪仍得爲父申斬則丈夫有二斬至於女子子在家爲父出嫁爲夫唯一無二故特言婦人是異於男子故也錫恭案貳與二不同曹氏元弼辨之此疏混二於貳誤若然案雜記云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是婦人爲夫并爲君得二斬者然則此婦人不貳斬者在家爲父斬出嫁爲夫斬爲父期此其常事彼爲君不可以輕服服君非常之事不得決此也錫恭案疏雖混二於貳然於服制不違鄭義迥異後儒言婦人有三從之義者欲言不貳斬之意婦人從人所從卽爲之斬若然夫死從子不爲子斬者子爲母齊衰母爲子不得過齊衰故亦不斬也云婦人不能二尊者欲見不二斬之意云曰小宗故服期者欲見大宗子百世不遷婦人所歸雖不歸大宗宗內丈夫婦人爲之齊衰三月小宗宗內兄弟父之適長者爲之婦人之所歸宗者歸此小宗遂之期曹氏元弼曰遂如得爲其子遂之遂與大宗別傳恐人疑爲大宗故辨之曰小宗故服期也注歸宗者父

雖卒猶自歸宗知義然者若父母在嫁女自當歸盜
父母何須歸宗子校勘記曰子下陳閩俱衍夏字錫恭案夏字未必衍容子字下屬
傳言婦人雖在外必歸宗明是據父母卒者故鄭據
父母卒而言若然天子諸侯夫人錫恭案天子當作王后父母
卒不得歸宗以其人君絕宗故許穆夫人衛侯之女
父死不得歸賦載馳詩是也云小宗者言是乃小宗
也者鄭解傳意言曰小宗者傳重釋歸宗是乃小宗
也云明非一者欲見家家皆有也云小宗有四者巳
於上釋云丈夫婦人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者謂各
如五服尊卑服之無所加減云避大宗者大宗則齊

衰三月云丈夫婦人五服外皆齊衰三月五服內月
筭如邦人皆齊衰無大功小功緦麻錫恭案此約詞耳詳見記宗子孤爲殤節故云避大宗也
通典公主服所生議宋庾蔚之云公主爲其母應周
何以言之在室有餘尊之厭服不得過大功故服母
及兄弟不得有異既出則無厭故爲母得周所以知
既出則無厭者禮尊降出降親疏不異尊降唯不及
其嫡耳至於厭降唯子而已在室父在爲母周既出
服母與父同是故知既出則無厭也又正尊不報禮
之大例而女子適人父報以周使其移重於夫族推

旁親也以此推之出則無厭理據益明錫恭案女子嫁爲大夫妻體於夫之尊而降其旁親體於夫不復厭於父婦人不能貳尊之誼也庾氏所論陳義甚精
吳氏廷華曰不言婦人者以其服父之黨故從父言
之
鄭氏珍曰張氏爾岐謂女子服本宗期者三父一母
一昆弟爲父後一余謂女子適人不敢降祖尙有祖
父一祖母一是爲本宗期服凡五也
曹氏元弼曰云婦人不貳斬也者謂婦人之義不貳
斬也云婦人不貳斬者何也者此不貳斬之義出於
婦人故上云婦人不貳斬今欲更明婦人所以不貳

斬之意故復問也婦人有三從之義以下皆明婦人
所以不貳斬之意言婦人從人以所從爲天所天卽
爲之斬是婦人之服從人之服也身不貳從卽服不
貳斬故既天夫則不爲父斬以明婦人之義見從人
者斷不得兩從貳天也有三從者謂終身有三時之
從無專用之道卽易所謂无攸遂胡氏云婦人之義
在從人無自專自用之道故字承上起下之辭未嫁
三句承有三從二句下父者子之天二句又承未嫁
三句下婦人不貳斬者二句以不貳天明不貳斬正
答婦人不貳斬者何之問也婦人不能貳尊也結言

之也尊者尊所天天者天所從然未嫁從父則天父而父爲至尊爲之斬焉既嫁從夫則天夫而夫爲至尊爲之斬焉獨夫死從子毋無天其子尊其子之義又服齊不服斬者從子所以終從夫之義夫死從子卽所謂夫死不嫁是從子正以從夫其天義尊義自仍在夫不得爲子服從人之斬也猶郊特牲云幼從父兄幼從兄者不爲兄服斬者以從兄正以從父其尊義天義仍在父也天者說文云顚也至高無上從一大天爲萬物之頂故凡尊無二上者皆曰天臣於君子於父妻於夫是也天而或隕何痛如之故人於

所天之喪必服斬婦人以所從爲天爲子從父以父爲天則爲父斬爲妻從夫以夫爲天則爲夫斬既爲夫斬則不復爲父斬以既天夫則不復天父天不可貳斬斬亦不可貳也明乎不貳天之義則婦人從人之道著矣尊卽父至尊夫至尊之尊胡氏云婦人之德在純一不能有二尊猶易傳所謂從一而終也案以上反覆申明婦人不貳斬之義也又考上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傳曰何以期也不貳斬也何以不貳斬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此傳曰爲父何以期也婦人不貳斬也上先言不貳斬乃申以持重大宗

此先言婦人乃接以不貳斬者文有順倒其旨同也婦人二字與持重大宗爲對文言其義非直言其人後人專指其人而以丈夫對之遂謂丈夫爲君若長子有貳斬婦人則無故上傳不言丈夫不貳斬而此傳連言婦人斯未知傳言婦人之義也案郊特牲曰婦人從人者也此傳既言婦人不貳斬卽言婦人有三從之義無專用之道未嫁從父既嫁從夫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婦人不貳天不能貳尊是從人故曰婦人婦人從人所從卽爲之斬二語本疏斬之服出於從身無貳從卽服無二斬一日易所從卽一日易所

斬貳斬之云嫌前所從者仍得而從可不專心於所從也前所天者仍得而天可不專心於所天也如是則懷二志有專用之端非婦人也故斬服出於從不從卽不服婦人不貳斬猶云從人者不貳從也以不貳從之故而不貳斬以成婦人之義猶爲人後者以不貳統之故而不貳斬以成持重之義也持重之不貳斬既以不貳統則有斬之無關乎家之統者未嘗不服之服之不得爲貳統也婦人之不貳斬既以不貳從則有斬之無關乎家之統者未嘗不服之服之錫恭案服下疑脫之不得爲貳從也故丈夫有君若長子之服共十七字而婦人亦閒有君

服也費氏念慈案婦人不貳斬為人後者亦不貳斬即凡為丈夫者亦皆不貳斬但凡為丈夫者其斬本無可貳為人後者與婦人則有可貳而不敢貳故傳特於此兩經下明之所云不貳斬者謂親服中之至尊者不敢有兩也皆與君服無涉粥案費說甚是君服以義制與以恩制者本劃分長子服亦以傳重而加與為父之尊親兼至者適異其斬皆不得與父之斬相貳賈氏以丈夫為君若長子斬為貳斬失其旨也觀兩傳言不貳斬之義則知凡為丈夫者之為君若長子非貳斬也知凡為丈夫者之為君若長子非貳斬則益知持重大宗者為小宗斬為貳斬為君若長子斬非貳斬從夫者為父斬為貳斬為君斬非貳斬也若不以兩傳上下參校而以丈夫對婦人因決之曰婦人不貳斬則丈夫有二斬斯服制服意兩失之矣傳之貳斬是副貳之貳非一二之二後人混之故多岐說又案父在為母期父卒為母三年而不斬此亦凡為丈夫者不貳斬之事但正服非降服與此兩經異也斬衰章子嫁反在父之室為父三年疏云若天子之女嫁於諸侯諸侯

之女嫁於大夫為夫斬仍為父母不降知者以其外宗內宗及與諸侯為兄弟者為君皆斬則知女雖出嫁反為君不降案賈氏言反為君甚善此服君服非父服也尊服非親服也尊君之斬非從父之斬也服從父之斬為貳斬服尊君之斬不為貳斬以婦人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君則絕無關乎從否者雖服之無貳從之嫌也婦人無君服惟天子諸侯之女及與天子諸侯為兄弟者有之凡天子諸侯之親或不服本服而服尊服或本服與尊服同其所服要皆尊服非本服也斬之服既出於尊君非出於從父則服之固

無損於從夫之義而亦絕不背乎從人者不貳尊之旨尊者尊其所從之天也君無關從否則尊之不為貳尊也此尊尊之禮與本倫之服當分別觀者以義各有當制禮者固探其本而論之故不以服同相掩服異相礙為慮也喪服小記云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正義曰熊氏以為諸侯死凡與諸侯有五屬之親者皆服斬也據熊義則鄭注所云雖在他國猶來為三年者據同姓言也案族人男女為宗子齊衰則公族為君自當斬衰矣嫂叔無服而為宗子之妻則齊衰三月先王固但論其為大宗之婦而不論其為本倫之嫂則公族之於君亦但論其為君而不論其為本親

若何既不論其本親則女子之為之斬者亦猶男子之為之斬而與所從即為之斬之義絕不相涉亦絕不相妨也故傳所云婦人不貳斬者以婦人從人言也所謂婦人從人者即未嫁從父既嫁從夫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也是以從父與從夫對言以明為夫斬則為父母期之義非與男子為君及長子兼服斬對言而謂婦人無君服也若不究上下文義而惟執婦人不貳斬一語則其所以言婦人之意終不可明而雜記之文不可通矣雜記曰外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注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為君服斬夫人齊衰

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從母從母上各本有一及字校勘記云惠棟校宋本無江氏永疑從母下脫之女二字服問疏引熊氏說爲從母之女皆是也內宗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爲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爲國君案此注致確云不敢以親服服之則其服且不與親服相干其斬安得與因所從而服之斬相貳蓋得與所從相貳者必其前所從本服斬者也今絕無從義空爲尊服則固足以成君之尊而不得以貳夫之尊也天子諸侯之服惟有斬內宗外宗有服者爲之不能不服又不能服輕服故舍親服而皆爲之斬此服未嫁卽然本無關於從否故不必爲夫而降也周官春官序官云內宗內女之有爵者注內女王同姓之女外宗外女之有爵者注外女王諸姑姊妹之女與雜記注義同特雜記主服言周官主爵言爲異耳服問曰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注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爲兄弟服斬妻從服期此外宗與雜記周官皆異以其與夫人爲比儗必於倫故知爲外親之婦李氏如圭乃牽合兩記強執傳文以難彼注其說云上傳止言不貳斬此言婦人不貳斬者彼謂不兩統貳父耳爲君爲長子猶有斬服婦人則

惟於所天服斬故傳每連言婦人不貳斬以別之或曰鄭氏謂內宗外宗爲君服斬何言乎婦人不貳斬也曰非也服問曰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夫人爲天子期則外宗爲君亦期矣錫恭案李氏引服問誤外爲內故下云則內宗爲君亦期矣胡氏以服問原文校正則語意不貫叔彥卽據正義錄入未檢李氏原書故并改下內宗爲外宗然與李氏意亦不戾今仍之雜記曰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是內宗外宗之服不異也所謂與諸侯爲兄弟服斬者自爲男子生文婦人不貳斬何義而以斬服服君乎周禮曰內宗外宗內女外女之有爵者謂嫁於卿大夫士者也爲夫之君自應服期其異者并服夫人耳猶之仕焉而已者并服小君耳遂以爲服斬則誤矣胡氏申之云此駮雜記注之說也婦人出嫁爲父尙不服斬而謂爲君服斬乎李氏之駮是矣弼案此皆昧於服例者也此傳婦人二字與上持重大宗爲對文不與丈夫爲對文謂上先言不貳斬此後言不貳斬謂上但言不貳斬此并言婦人不貳斬則斷不可此傳與上傳義非有二上傳之不貳斬謂不兩統貳父則此傳之不貳斬亦當爲不兩從貳天不兩統貳父者爲君爲長子猶有斬服則不兩從貳天者爲君亦當有斬服也婦人惟於所天服斬

固也然所天者所從也論婦人之不貳斬者當以所從與前所從者對言不得與絕無從義者對言猶論持重大宗之不貳斬者當以所後與所不後者對言不得與絕無後義者對言上傳曰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明既後大宗而仍服初在小宗之服則為貳斬不聞慮及於君若長子之斬也以其於後之義不相涉則與後之服不相貳也此傳曰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又曰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明既從夫而仍服從父之服則為貳斬不聞慮及於君之斬也以其於從之義不相涉則於從之服不相貳也從之義出

於婦人故此傳連言婦人猶後之義出於大宗故上傳屬言大宗文義正同何別之有婦人從人不貳從故不貳斬何義而必去其絕無從嫌之君服乎君之服斬也非厚君也義無嫌也父之不服斬也非薄父也義不可也義當降則降義無取於降則不降所謂不貳斬者以父與夫並論非以君與夫並論亦未嘗以君與父度長短較輕重也蓋從人之斬惟父與夫君之斬固不在此數也胡氏從李非矣外宗之解雜記與周官同服問則異周禮以內女外女釋內宗外宗則外宗是身與君有親者而服問云君為天子三

年夫人如外宗之為君也夫人與天子非身有親者則記所舉以擬夫人之外宗亦決非身與君有親者夫人不與君同服三年則此外宗亦決非服三年者外宗與外宗自異非外宗與內宗相異服問之外宗服期雜記之外宗仍服斬鄭固熟體經文而知之不然何兩注出於一人且同在一經而彼此互異乎李氏強合為一而謂內宗外宗為君皆期則雜記之服見改於後而服問之文擬不於倫矣小記云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固據男子言而未嘗不兼婦人同姓卿大夫適異國而其姑姊妹女子子同往者五屬之

內安得不反來為君服乎大夫士之宗合族男女為服齊衰則進而上之內宗外宗為君斬固其宜矣以為宗則齊不敢以為宗而以為君則斬為夫人期者亦由為宗子之妻等而上之也傳曰婦人不貳斬則不貳斬惟就婦人服言婦人之服從人之服也此服君之斬先王固不以為婦人之服而以為公子為君公族為君公之兄弟為君之服也文王世子曰五廟之孫祖廟未毀雖及庶人冠取妻必告死必赴此其所以當服也大傳曰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位也此其所以不服親服而服尊服也昏義曰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此婦人所以與男子同服尊服也尊服雖自親服加然而純乎尊尊矣然則正惟傳言婦人不貳斬故知其

爲君則有服斬之義也如謂爲君服亦足以貳所從之斬則君豈亦爲婦人從人之服乎或曰君非婦人豕而婦人服之何居曰以其爲公子公族公之兄弟也以人言則婦人問有君服以經傳論服之義言則君服固非婦人服爲婦人制者惟未嫁從父既嫁從夫之服耳周禮曰內宗內女之有爵者外宗外女之有爵者以贊王后禮事故據嫁於卿大夫士之有爵者言而未嫁之未有爵者及嫁於庶人之無爵者亦包在內如李氏說從爲夫之君服期則未有爵者及無爵者將何以爲服乎且爲夫之君者君於已無親無親服自無尊服特從夫而服之耳今內宗外宗於君爲親屬則君固其君非夫之君比也

安得舍尊服而服從服使名與實相違乎至引仕焉而已者并服小君證并服夫人則尤謬彼舊君也此君也彼本服斬而降爲齊衰三月此豈本服斬而降爲期乎天子諸侯之服有斬衰無期豈爲夫人服遂足異於凡爲夫之君者以明君之親屬尊君之義乎總之不爲君斬於不貳斬之義毫無所加而尊君之義遂失爲君斬於不貳斬之義毫無所損而從夫之本意益明婦人之義惟不貳斬而已矣

通典馬融曰歸宗者歸父母之宗也昆弟之爲父後者曰小宗錫恭案云歸父母之宗者明宗爲父母家之宗也與鄭義合

敖氏繼公曰此昆弟不言報是亦爲之大功耳錫恭案亦者爲大功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而言也女適人者以昆弟爲小宗而不降彼小宗子觀之則等是姊妹適人者也故不報

郝氏敬曰適子後父則家之小宗也婦人有故則將歸焉故爲之期從其所親以殊於大宗之齊衰三月者也

張氏爾岐曰婦人雖已嫁在外必有所歸之宗此昆弟之爲父後者卽繼禰之小宗故爲之服期也

淩氏曙曰繼公謂以私親言之故曰小宗其昆弟雖繼別猶謂之小所以別於夫家之宗也論曰繼別者

爲大宗婦人出嫁而可以大宗爲小宗以別於夫家之宗耶此眞妄說之可怪者也馬融曰歸宗者歸父母之宗昆弟之爲父後者曰小宗王肅曰嫌所宗者唯大宗故曰小宗明各自宗其爲父後者也齊衰三月章丈夫婦人爲宗子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注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婦人出嫁猶爲宗人服齊衰三月而能以大宗爲小宗耶宗之大小有一定而可以私親爲降殺耶期服章爲昆弟之爲父後者傳曰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注小宗明非一小宗有四丈夫

婦人之爲小宗各如其親之服避大宗經傳明文大宗與小宗別齊衰與期又別[錫恭案期亦齊衰所以別者在三月齊衰下當有三月二字]敖乃以繼別之宗爲小以別於夫家之宗尤聞所未聞白虎通宗者尊也爲先祖主也宗人之所尊也夫家之宗更非婦人之所得而主也且以繼別之宗爲小乃以大宗屬之夫家耶此不通之尤者也經言宗子直言之至於宗子之母宗子之妻皆加之字以別之此不以宗與婦人共之之證春秋考仲子之宮注加之者宮廟尊卑共名非配號稱之辭故加之以絕也喪服經傳宗子母妻加之卽其例馬王既分別言之見不必大宗兼有小宗鄭氏亦然不言兄弟言昆弟者大功以上爲昆弟小功以下爲兄弟婦人無父可歸則歸於大功以上之昆弟可也

鄭氏珍曰案注意以男女皆有繼高祖繼曾祖繼祖繼禰四小宗繼別祖爲一大宗其服之也於四小宗各如其親之服於大宗屬雖絕皆爲之齊衰不敢加服小宗者所以辟大宗爲別子之後百世不遷者也女子不分在室適人其爲五宗與男子同但經於女子宗服惟此見爲繼禰小宗齊衰三月章見爲大宗餘三小宗不見故鄭卽據此傳詳之謂傳既言是乃小宗故服期足明小宗非一人也此昆弟以繼禰稱小宗故不降而如其親服則繼高曾祖之小宗亦皆不降可知經出其最初以該其餘耳賈疏俱不了注意[錫恭案謂女子子適人者爲四小宗服皆不降固鄭君注誼也小宗且不降矧在大宗則謂爲五宗皆與男子同不分在室適人說亦有理然丈夫婦人爲宗子節注云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又似嫁而非歸宗者不爲宗子服矣俟再考]

又案士大夫之妻時還母家父母在曰歸甯言歸省親安也父母沒曰歸宗言歸視宗事也古者大夫士禮不外娶則其家之女自嫁於國中當親沒後其昆弟傳重者每薦歲時之事既筮吉日宜戒及之女因是以時歸宗贊主婦所有事

而因與親屬存問焉祭之日其位在房中西墉下尊兩壺之北東面南上薦有脅羞有庶禮有獻有酬無算爵皆不殊於男子特牲饋食獻內兄弟於房中如獻衆兄弟之儀少牢饋食獻內賓於房中辯鄭注內兄弟內賓宗婦也內賓姑姊妹也內賓象衆賓卽謂此歸宗者昆弟爲主人姊妹來賓之故得歸宗之名以此知凡女子親沒苟非助奠其親其還母家蓋亦少矣此大夫士妻之法至諸侯夫人親沒之後鄭志答趙商云父母卒無歸宗之理[見檀弓正義]詩正義云惟使卿甯其兄弟蓋夫人爲諸侯之女者無宗爲大夫

乙女者絕宗無應歸之事自無可歸之名直不歸耳非如孔沖遠后夫人位高恐其恣行大夫妻位卑畏威之說也此注猶自歸宗及齊衰三月章注婦人歸宗往來猶民鄭志亦云大夫之妻有往來歸宗之理旣曰往來則康成解歸宗明是如親在歸甯也自敖氏謂歸宗之云若曰婦人不安於夫家必以此爲歸然有此妄說後人因謂古者父母亡後無歸甯之法惟見出乃歸宗所宗昆弟爲父後者若不在卽庶昆弟昆弟之子亦不得歸所謂有所取無所歸者卽夫亦不出之是直以歸宗爲被出而反非出則父卒後無歸理矣夫傳言婦人在外必有歸宗必有者必須有也謂凡婦人必須被出是何語乎吳氏廷華更云旣嫁又反服其兄弟故曰歸益不顧文義矣

胡氏培翬曰云辟大宗者案下齊衰三月章丈夫婦人爲宗子此爲大宗也在五屬外者服之如是五屬內者亦先服齊衰三月而後以本服足其月數此爲小宗則各如其親之服服之如同高祖緦同曾祖小功同祖大功同父期與大宗異故曰辟大宗也

戴氏震與任孝廉幼植書曰女子子出降服與男女異吳意同以女子子生而有適人之道使之異於男子服有出降或緣有適人之道而卽降錫恭案謂成人而未嫁者以異於男子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之大功是也或旣適人而後降爲衆昆弟大功是也或不敢降祖父母期曾祖父母齊衰三月是也昔儒謂降旁親不降正尊惟降旁親而父沒則不降昆弟之爲父後者然後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之義明惟不降正尊而當其旣嫁從夫不能二尊且降父之服而爲期舅姑亦期然後所謂父者子之天夫者妻之天婦人不貳斬者猶曰不貳天之義明聖人制爲父在爲母期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期是二者義之至也錫恭案此論出降之義頗明惟謂女子子生而有適人之道似太快當云女子子成人而有適人之道

通典王肅曰嫌所宗者惟大宗故曰小宗明各自宗其爲父後者也胡氏正義引之且謂與注言是乃小宗也義同錫恭案鄭君注意經言昆弟之爲父後者傳言曰小宗是昆弟之爲父後者乃繼禰之小宗也以小宗故服期遂因繼禰以推及繼祖繼曾祖繼高祖皆當如其本服而不降觀下文可見矣是則鄭君注義在類推不在別嫌也夫爲大宗子服在齊衰三月章此繼禰小宗在不杖期章何所嫌而藉於別耶

繼父同居者傳曰何以期也傳曰夫死妻穉子幼子無
大功之親與之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
以其貨財爲之築宮廟歲時使之祀焉妻不敢與焉若
是則繼父之道也同居則服齊衰期異居則服齊衰三
月也錫恭案唐石經有也字顧氏炎武九經誤字曰監本脫也字金氏曰追曰諸舊本皆無也字其脫不
自監本始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未嘗同居則不爲異居注
妻穉謂年未滿五十子幼謂年十五已下子無大功之
親謂同財者也爲之築宮廟於家門之外神不歆非族
妻不敢與焉恩雖至親族已絕矣夫不可二此以恩服
爾未嘗同居則不服之

釋文妻穉直吏反　爲之于僞反下爲其同　敢與
音預注同
疏繼父本非骨肉故亦在女子子之下案郊特牲云
夫死不嫁終身不改詩恭姜自誓不許再歸此得有
婦人將子嫁而有繼父者彼不嫁者自是貞女守志
而有嫁者雖不如不嫁聖人許之故齊衰三年章有
繼母此又有繼父之文錫恭案此段誤辨見下曹氏說　傳　何以
期也者以本非骨肉故致問也傳曰已下並是引舊
傳爲問答錫恭案問字衍自此至齊衰期謂子家無大功之
內親繼父家亦無大功之內親繼父以財貨爲此子

築宮廟使此子四時祭祀不絕三者皆具卽爲同居
子爲之期以繼父恩深故也言妻不言母者已適他
族與己絕錫恭案母子至親無絕道此云與己絕不合鄭誼　故言妻欲見與
他爲妻不合祭己之父故也云異居則服齊衰三月
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此一節論異居繼父言異
者昔同今異謂上三者若闕一事則爲異居假令前
三者仍是具後或繼父有子卽是繼父有大功之內
親亦爲異居矣如此父死爲之齊衰三月入下文齊
衰三月章繼父是也云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欲
見前時三者具爲同居後三者一事闕卽爲異居之

意云未嘗同居則不爲異居謂子初與母往繼父家
時或繼父有大功內親或己有大功內親或繼父不
爲己築宮廟三者一事闕雖同在繼父家亦名不同
居繼父曹氏元弼曰名上脫不字全不服之矣　注　鄭知妻穉
謂年未滿五十者案內則妾年五十閉房不復御何
得更嫁故未滿五十也云子幼謂年十五已下者案
論語云可以託六尺之孤鄭亦云十五已下知者見
周禮鄉大夫職云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
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七尺謂年二十六尺謂年十
五十五則受征役何得隨母則知子幼十五以下言

巳下則不通十五以其十五受征明據十四至年一歲已上也云大功之親謂同財者下記云小功以下爲兄弟則小功已下疏故得兄弟之稱則大功之親容同財共活可知云爲之築宮廟於家門之外者以其中門外有己宗廟則知此在大門外築之也必在大門外築之者神不歆非族故也若在門內於鬼神爲非族恐不歆之是以大門外爲之隨母嫁得有廟者非必正廟但是鬼神所居曰廟若祭法云庶人祭於寢也神不歆非族大戴禮文云夫不可二者據傳云妻明據繼父而言以其與繼父爲妻不可更於前

夫爲妻而祭故云夫不可二也云此以恩服爾者并解爲繼父期與三月云未嘗同居則不服之者以其同居與異居有服明未嘗同居不服可知

通典馬融曰維少幼小也無大功之親以收養之故母與之俱行適人　不敢與知之也謂已自有宗廟不隨母適人初不同居何異居之有也

又陳詮曰異居者昔嘗同今不同也夫有大功之親同財者也子有大功不可以隨母彼有大功不可以專財也

顧氏炎武曰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雖三王之世不能使天下無孤寡之人亦不能使天下無再適人之婦且有前後家東西家而爲喪主者矣假令婦年尚少夫死而有三五歲之子則其本宗大功之親自當爲之收恤又無大功之親而不許之從其嫁母則轉於溝壑而已於是其母所嫁之夫視之如子而撫之以至於成人此子之於若人也名之爲何不得不稱爲繼父矣長而同居則爲之服齊衰期先同居而後別居則齊衰三月以其撫育之恩次於生我也爲此制者所以寓恤孤之仁而勸天下之人不獨子其子也

張氏爾岐曰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前時三者具爲同居後三者一事闕卽爲異居乃爲齊衰三月若初往繼父家時三者卽不具是未嘗同居全不爲服

金氏榜曰喪服小記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爲同居有主後者爲異居傳以如是爲繼父之道小記以如是爲同居是繼父之道著於同居非嘗同居斯爲無繼父之道經必連言繼父同居者所以別於有主後者爲異居要終言之也無主後者爲同居後有主後卽爲異居而不改其繼父之名者爲其本無主後也故傳曰必嘗同居

然後爲異居異居者服齊衰三月所以錄其恩同居者服齊衰期所以哀其無主後而隆之也觀乎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爲繼父之道而先王恤孤之義明觀乎無主後者爲同居有主後者爲異居而先王哀惸獨之義明錫恭案金氏此說致爲精確惟又謂鄭君小記注過生分別則非也夫有主後者特異居之大者耳世固有繼父雖無主後逮子之少長也而不同財者亦有并不同居者則同居異財及昔同居而今異居安得不別爲二品也今故節錄

胡氏培翬曰經不云繼父而云繼父同居者明同居乃有繼父之稱若不同居則不稱繼父下章繼父不同居者亦是昔嘗同居後異居也　注云子幼謂年

十五以下者曲禮人生十年曰幼學二十曰弱冠士冠禮云棄爾幼志明十九以下皆爲幼鄭必曰十五以下者謂十五以上則可自成立不隨母嫁故內則成童舞象鄭注成童十五以上也　云未嘗同居則不服之者焉以子不隨母往爲未嘗同居賈則以初隨母往時三者有一闕卽爲未嘗同居以此傳及小記之文考之則賈說爲細密蓋一有大功之親卽非無主後者不爲築宮廟卽非同財祭先之義故一事闕卽不爲同居也錫恭案賈疏固細密矣然傳子無大功之親文在與之適人上乃原與之適人之故也則既隨母嫁不當有大功之親矣其或有之乃子家之過非繼父之道闕也賈疏列初隨母往時三事以已有大功內親同爲一事之闕猶密中有疏

秦氏蕙田曰小記以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爲同居有主後者爲異居是卽以三者具爲同居也敖氏三者具且同居似同居又在三者之外故言小記與此異恐未然敖曰是子於繼父本無服特以三者具且同居故爲服此服若先同居後異居則降而三月是又於三者之外以居之同異爲恩之深淺而定服之重輕也小記言同居異居者與此異更詳之

曹氏元弼曰聖人許之此言非也賈疏案郊特牲云夫死不嫁終身不改詩共姜自誓不許再歸此得有婦人將子嫁而有繼父者彼不嫁者自是貞女守志而有嫁者雖不如不嫁聖人許之易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詩曰實維我儀

之死靡它記曰壹與之齊終身不改故夫死不嫁又曰將由夫患邪淫之人與則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安有聖人許人改嫁者哉禮所以有繼母嫁及取發婦者由夏商之末世衰道微人倫失序天下既有此人而無義之中或又有恩在改嫁及取發婦者自外禮教固不足論而其子既爲所養則不能不爲之制服以猶愈於棄先夫之子於溝壑者也此禮以權制者猶寄公爲所寓齊衰三月以既有諸侯失國而託於諸侯者卽不能不爲之制服非許諸侯有驕溢無度以至流亡者也故說

繆者不可以辭害志

錫恭曩釋服於繼父服篇曰至親以期斷繼父本非骨肉（本賈疏語）雖同居而非至親也而喪服齊衰不杖期章乃有繼父同居者此後儒未能遽曉而傳元袁準以後疑此制者至今猶未絕也錫恭嘗反覆考之而得其說蓋繼父之正服在齊衰三月章而齊衰不杖期者乃爲繼父加隆之服也傳曰子無大功之親謂同財者也蓋有同財者則相生相養毋可不與之適人著子無大功之親者原與之適人所由也而非繼父之道之一端也傳自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以下乃言繼父之道夫惟無大功之親故得自專其財至以其貨財爲之築宮廟而平日之相生相養不待言矣且以年未十五之子而無大功之親家將亡矣祀將絕矣而所適者既恤其孤又使之祀是家將亡而復存祀將絕而復續也繼父之恩於是爲至逮此子少長繼父自有主後而不同財而不同居亦人情之常而非恩有所虧也攷之於經寄公爲所寓齊衰三月以其存亡繼絕也爲宗子齊衰三月以其收族也此子之於繼父築宮

使祀誼等於寄公於所寓收而相養誼等於宗子爲之服齊衰三月禮之正也夫人不幸而無主後可憐之甚者也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大功九月而無主者齊衰期鄭君喪服經注曰無主後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之夫本當降而不降與加服同則憐無主後而加服禮固有其例也攷齊衰三月加一等則爲齊衰不杖期何也由三月上之則五月九月而五月小功九月大功衰麻反殺非所以爲加也攷上殺之服爲祖父母齊衰不杖期爲曾祖父母齊衰三月是齊衰三月殺於不杖期一等也則反而視之加齊衰三月一等卽不杖期也小記曰有主後者爲異居則同居者無主後者也憐繼父無主後而加一等斯入齊衰不杖期章矣此加服而非正服不得以非至親而疑爲不當期也小記所云有主後則專屬之繼父故注云及繼父有子爲異居孔疏謂此子有子亦爲異居非也以其服之加否係於繼父有無主後不係於此子有無主後也傳言大功之親則主後中容有大功者主人之喪而注專言繼父有子者初時無大功之親則後日不能有大功之親所可有者繼父更自

生子而已有子則不爲加服也或曰小記注論異居於繼父有子外别出同居異財及故同居今異居二者設令繼父終於無子則此二者爲之加服乎且否乎答曰本異姓也而既不同財矣或并不同居矣則哀憐之情當爲之少殺焉即不加服可也此鄭君所以並列爲異居也要之加服與否以主後爲最重故小記論異居專以有主後爲言而論同居必以無主後爲先

爲夫之君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

疏此以從服故次繼父下但臣之妻皆稟命於君之

夫人不從服小君者欲明夫人命亦由君來故臣妻於夫人無服也不直言夫之君而言爲者以夫之君而言爲者按勘記曰下八字今本脱曹氏元弼曰似可省以夫之君從服輕故特言爲夫之君也傳曰何以期者問比例者恠人疏而同親者故發問云從服也以夫爲君斬故妻從服期也

盛氏世佐曰雜記云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鄭注云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爲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及從母皆是也內宗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

從爲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爲國君然則爲夫之君在此章者謂諸臣之妻本與君無服者耳不服斬又不服夫人是其異於外宗內宗者也

通典吳徐整問曰婦人爲君服周則諸侯夫人亦爲天子服此也其聞喪之儀衣麻之數哭泣之位變除之節如周制將復有異耶射慈答曰其畿內諸侯夫人有助祭之禮則始喪之時悉當到京師復當還耳其畿外諸侯聞喪則當於路寢庭發喪夫人當堂上也變除之節皆如周服之制也

吳氏紱曰諸侯夫人畿內公卿大夫士之妻爲天子

侯國公卿大夫士之妻爲國君凡公卿大夫士之臣之妻爲其君皆是也錫恭案士無臣此兼言士誤也

鄭氏珍曰案大傳從服有屬從有徒從小記從服者所從亡則已屬從者所從雖没也服孔氏小記疏屬者骨肉連屬以爲親也一是子從母服母之黨二是妻從夫服夫之黨三是夫從妻服妻之黨此三從雖没猶從之服其親徒空也與彼非親屬空從之而服彼一是妾爲女君之黨二是子從母服母之君母三是妾子爲君母之黨四是臣從君之黨此四徒惟一徒女君雖没猶服餘則所從亡則已及疏大傳徒從

乃並數妻爲夫之君而不及臣服君黨此駁文也李如圭此經集釋因合兩疏數徒從有五并也徒從義自以小記四徒爲正爲夫之君即從夫服夫黨之一自是屬從斷不可作徒從蓋徒從所從亡則已君夫亡即不服夫之君如公卿大夫之妻皆命婦也於君之喪正尸有堂上北面之位小斂有新君之特拜大斂有尸西東面之位五日既殯又有當授之杖此不問夫之存沒其禮宜同決無有夫亡而不與君喪之理謂與喪而可以無服乎故以此服爲徒從在疏家一時偶失闕會後人相沿據爲典禮有傷名教大矣

錫恭案臣妻無從服夫人明文賈疏說既未敢深信又臣服小君非從服也謂不累從者亦未敢深信攷尊服有三斬衰三年也齊衰期也齊衰三月也在位之臣服君惟斬衰三年無期服小君惟齊衰期無三月齊衰三月者爲舊君君之母妻言與民同服非臣爲君與夫人之服之正也夫尊於朝妻貴於室則妻從夫服尊服惟有齊衰期內宗外宗不任此例夫服君斬衰三年妻從服齊衰期夫服小君齊衰期則妻將何服不降非所以爲從服降而在三月爲舊君母妻之服非所以服夫人也故不服也蓋在位之臣與其妻爲君與夫人之服至齊衰期而止降齊衰期一等斯無服矣

通典吳徐整問云經言爲夫人君錫恭案當作君夫人不道爲其妻錫恭案爲字衍然則公卿諸侯之妻不爲皇后服耶射慈答云皇后天下之母則宜服周禮君命其夫后夫人亦命其婦其受命則不宜無服錫恭案據此則賈疏云明夫人命亦由君來者破射氏之說也射說誠未是而即破其說以疏禮非禮意也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傳曰無主者謂其無祭主者也何以期也爲其無祭主故也注無主後

者人之所哀憐不忍降之

疏此等親出適已降在大功雖矜之服期不絕於夫氏故次義服之下女子子閒在上不言報者女子子出適大功反爲父母自然猶期不須言報故不言也姑對姪姊妹對兄弟出適反爲姪與兄弟大功姪與兄弟爲之降至大功今還相爲期故須言報也　傳云無主者謂其無祭主者無主有二謂喪主祭主傳不言喪主者喪有無後無無主者若當家無喪主或取五服之內親又無五服親則取東西家若無則里尹主之今無主者謂無祭主也故可哀憐而不降

也　注　云人之所哀憐者謂行路之人見此無夫復無子而不嫁猶生哀愍況姪與兄弟及父母故不忍降之也若然除此之外餘人爲之服者仍依出降之服而不復加以其餘人恩疏故也不言嫁而云適人者若言適人卽謂士也若言嫁之嫁之乃嫁於大夫於本親又以尊降不得言報故云適人不言嫁

通典雷次宗曰案檀弓曰姑姊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今無祭主者是無子無夫則無受我而厚之者也既無受我之厚則我不得降其本情故哀發於無主而服於天倫也今之不降旣緣亡者之煢獨

又因報身之無屈二途俱伸彼此兼遂故父母兄弟在室姊妹咸得反服也惟出適者自以義結他族事殺本宗受我之厚奪已亦深至乃愛敬兼極者猶抑斬以爲周況餘人乎雖則家庭莫主兄弟絕嗣無後之痛路人所悲而深心徒結至服無反亘由旣曰外志成錫恭案志字疑衍事無兩降故也降由已身之出不計前人應降與不應也所謂反服者反於昆弟伯叔耳錫恭案爲無主者不降服不言昆弟之女子子報惟言姑姊妹則此伯叔二字誤當云反於昆弟及姪耳若無主服周昆弟大功則是過於昆弟也豈所謂反服哉問者曰女子云錫恭案云疑子出適者不得爲無主服周斯則然矣敢問兩無主得交相反服不答曰經云姑姊妹報明反服不由已身人今哀已不可無報若兩俱無主義無先服則無服錫恭案此七字不可曉當有奪誤安得交相爲周錫恭案觀雷氏此條則魏晉諸儒必有解姑姊妹報謂爲昆弟及姪無主者姑姊妹報之以期故爲此辨

又東晉征西庾亮府倉曹參軍王羣從父姊喪無主後繼子俄而又卒羣以爲姑姊妹無主後者反歸服經雖不及從設教必自親始以經言則宜不降以記論例在加服又與此姊同在他邦無餘親情所不忍準經不降不亦可乎通諮府主及僚寀詳斷荀訥曰

若從姊夫沒無子無主後反服可也今已立後殯葬有主祭足下制小功之服方以爲後者沒更與本親之情尋其始則喪非無主論其終則五月之末繼以大功之受於制則情禮已降於服則非輕重之序庾亮答曰存沒禮終而喪其嗣此之無後雖復可哀然非復本宗之所知矣故不得以小功之末以亡者喪後而反服大功也宋庾蔚之謂王羣從姊喪亡之初有繼兒羣已制小功之服凡服皆定於始制之日豈得以葬竟兒亡方欲追改其服乎異於女子爲夫所出申服於父母也經文多略可以類推舉近親之有

服則疏者知無服凡經於五服之內文有未備皆於公子章發凡以明例錫恭案公子章疑即記無主後之不降文不及從又無發凡以明之是知相矜止於周服而已晉朝喪亂移都於江南郡之所士同奉天子何他邦之有乎

李氏如圭曰女子子不貳斬雖無主後仍爲其父母期故惟姑姊妹報錫恭案李氏以兩相加爲報故以女子子爲非報以一加一不加也與賈疏不須言報意不同

敖氏繼公曰云報者服期之義生于己而不在彼故也

方氏苞曰女子適人而無主者不爲父母斬何也父母之於女服可加者仁之通女之於父母服不可加者義之限也服過於期則疑於去夫之室矣然則姪與兄弟之期何以報也期其本服也小功皆在他邦加一等況適人而無主後者於其兄弟乎故加期以報而無所嫌焉耳

程氏瑤田曰姑姊妹適人者當出降彼此服大功今以其無祭主哀憐之爲之加服期則姑姊妹亦當報之服期矣若女子子在室雖父以尊降之服大功而其爲父三年者自若也至於適人父以尊降又以出降而服小功而適人者之於父也亦只以出降服期不再降服大功蓋在室斬衰三年適人不貳斬服期此女子子服例之定限厥後雖其父服之也有升降而其爲父也無升降之差今父以其無祭主哀憐之加服期其於父也自若其不貳斬之期非因其加服期而後報之以期也經曰姑姊妹報容子不報省文也錫恭案此條本與下經唯子不報合說故有父以尊降之文惟其論唯子不報與鄭注違今節錄其半

胡氏培翬曰女子子不爲父服斬者此無主與被出異被出而歸與夫絕者故爲父服斬此則夫亡時已服斬故不貳斬也　此無主謂爲士妻者與下經言無主者異

通典周制齊縗不杖周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則天子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主者後錫恭案主當作王及無主者錫恭案及字衍其服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天子之卿大夫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諸侯及卿大夫無主者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諸侯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天子元子及諸侯卿大夫無主者錫恭案卿大夫三字衍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諸侯之卿大夫爲姑姊妹女子子爲命婦無主

者亦如之命婦人無主者爲其昆弟之爲士者亦如
之錫恭案此杜氏槩括傳記而爲之辭也但所云命婦無主者爲其昆弟之爲士者亦如之於傳記未見明徵且與尊降例不合俟商
爲君之父母妻長子祖父母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父
母長子君服斬妻則小君也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
注此爲君矣而有父若祖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若是
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父卒者父爲君之孫宜
嗣位而早卒今君受國於曾祖
疏此亦從服輕於夫之君及姑姊妹女子子無主故
次之言爲者亦如爲夫之君也　傳　云父母長子
君服斬者欲見臣從君服期若然君之母當在齊衰
與君父同在斬者以母亦有三年之服故并言之云
妻則小君也者欲見臣爲小君期是常非從服之例
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者傳解經臣爲君之祖
父母服期若君在則爲君祖父母從服期曹氏元弼曰君似當爲父祖字似衍此但順傳文釋之　注　云此爲君矣而有父若祖
之喪者謂始封之君也者若周禮典命三公八命其
卿六命大夫四命出封皆加一等是五等諸侯爲始
封之君非繼體容有祖父不爲君而死君爲之斬臣
亦從服期也云若是繼體則其父若祖有廢疾不立

者此祖與父合立爲廢疾不立己當立是受國於曾
祖若然此二者自是不立今君立不關父祖又云父
卒者父爲君之孫宜嗣位而早卒今君受國於曾祖
者此解傳之父卒耳鄭意以父祖有廢疾必以今君
受國於曾祖不取受國於祖者若今君受國於祖祖
薨則羣臣爲之斬何得從服期故鄭以新君受國於
曾祖若然曾祖爲君薨羣臣自當服斬若君之祖薨
君爲之服斬臣從服期也若然父卒者父爲君之孫
宜嗣位而早卒則君之祖亦是廢疾或早死不立是
以君之父受國於祖復早卒今君乃受國於曾祖也
趙商問已爲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而
爲其祖服制度之宜年月之斷云何答云父卒爲祖
後者三年斬何疑趙商又問父卒爲祖後者三年已
聞命矣所問者父在爲祖如何欲言三年則父在欲
言期復無主斬杖之宜主喪之制未知所定答曰天
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彼志與此注相兼乃具也
通典馬融曰父母長子君服斬故臣從降服一等周
也妻則小君服母之義故周也
通典宋庾蔚之謂臣以義服故所從極於三年經舉
重服必從則輕不從可知也若從服世子之殤亦可

從服嫡婦豈其然乎惟小君非從故與君同

李氏如圭曰父母長子君服三年故臣從服期也爲母齊衰而言君服斬者連父而言耳妻則小君者爲小君齊衰自其本服故傳別見其義父卒爲祖後者服斬者言君爲之服斬者乃從服期也非服之常故經文次長子之下君之父祖若爲君而卒則羣臣固自服斬矣以其不立故止從君而服期也凡此服雖重而恩則輕雜記曰親喪外除兄弟之喪內除視君之母與妻比之兄弟檀弓曰居君之母與妻之喪居處言語飲食衎爾小記曰爲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

除喪而後聞喪則不稅其禮若小功以下耳服問曰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惟近臣及驂乘從服錫恭案服問原文驂乘上有僕字惟君所服服也小記曰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君雖未知喪臣服已惟君所服者其服視君無所降也稅謂於喪服年月已過乃追服之李氏又云君之適殤適婦從服無文案下記君之所謂兄弟服室老降一等則君爲之服者臣皆從服也錫恭案國君尊羣臣從服惟有齊衰則適殤適婦自不當從服矣大夫君卑從服者惟室老而不以齊衰爲限雖小功以下猶可降一等從之不得以彼例此也李氏又引庾氏蔚之說則固不以此爲定論矣

鄭氏珍曰君謂有地者則天子諸侯公卿大夫皆是此條蓋天子諸侯之公卿大夫與公卿大夫之家臣從其君降服一等之通例也君原不專指諸侯傳文亦統言之注特即諸侯言者意以其君爲始封之諸侯及公卿大夫者無妨及父若祖在即爲諸侯公卿大夫父祖卒而爲服斬惟其君爲繼體諸侯者須與之有異若此君受國於父或受於祖則其父若祖已爲君此君之臣先爲其臣自應服斬無緣從此君爲降等之服必此君之父祖兩世皆有廢疾不立或祖有廢疾不立父無廢疾當以孫嗣祖位而復早卒有此兩層此君皆爲受國於曾祖乃得有父若祖之喪

父若祖本不爲君其臣自應從君爲降等之服諸侯一層明則天子不言可知至君亦有其父先卒受國於祖者不必有兼父祖喪傳文已備鄭注止是明此意並非以經傳之君爲專主諸侯也若以經傳爲專主諸侯則公卿大夫之臣從君之服不著且此服是通例亦是常例公卿大夫有祖父者其常至繼體之天子諸侯其父不立者古今已爲僅有至父與祖並不得立則絕無矣周公制禮常變交通以爲天子諸侯萬一有此則亦視此例耳豈專爲諸侯設哉

子尹先生又曰傳云從服自統君之父母六人言

盃妻雖期年而有三年之義疏乃云非從服之例與傳違背不可從錫恭案傳云從服也者此節總六人而從服有五從其多者而言從服也又恐人以小君之服亦爲從服故又別言之凡從服皆降一等父母長子君服三年而臣服期此從服也君時爲祖父母三年而臣服期亦從服也惟君爲妻杖期非由三年而屈與父在爲母不同而臣爲小君不杖期非從服之例昏義記曰爲天王服斬衰服父之義也爲后服齊衰服母之義也臣爲君與小君服斬齊其義亦然故特著其說曰妻則小君

也所以明其非從服也此誼出自馬氏融賈疏實祖之與傳義正合而妻有三年之誼乃敖繼公說前已辨之矣私箋棄漢儒古誼從元人新說甚無謂也然則非賈疏違傳立異乃私箋千慮一失也

以上總釋

張氏爾岐曰注言繼體之君容有祖父之喪者謂父有廢疾不立而受國於祖或祖有廢疾不立父宜立而又早卒受國於曾祖故身已爲君而又有父若祖之喪皆爲之三年其臣從服爲之期也案此經所言君之父祖皆未嘗爲君者若已爲君則嗣立者不得稱君而臣亦不敢僅爲之期矣

錫恭案孟子萬章篇引堯典二十有八載放勳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又引孔子言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而曰舜既爲天子矣又帥天下諸侯以爲堯三年喪是二天子矣因斷以爲堯老而舜攝此經君之父若祖必未嘗爲君者也故注以爲始封君之父若祖父又以爲父若祖父廢疾不立今君受國於曾祖皆未嘗爲君者也其或已嘗爲君雖老疾不任國政而子若孫代治政事亦如堯老舜攝不稱爲君而居其位也自賈

疏意謂祖嘗爲君者祖薨則羣臣爲之斬不得從服期此在後世固容有之而以釋經則攝政者不得爲受國不得稱今君也後儒不能深察以爲既爲嘗爲君者斬又將爲今君斬疑於貳斬於是劉氏績謂君之父祖雖曾爲君既老而傳猶臣致仕無二斬但從君而已見讀禮通考徐氏乾學姜氏上均姜氏說見盛氏集編說皆略同夫先君初卒嗣君未踰年猶未成君況君固在也子若孫可遂稱爲君乎而羣臣可遂以君爲舊君乎由賈疏說嗣君已失子道由劉姜諸儒說羣臣并失臣道惟稷若先生謂嗣

立者不得稱君最合經注之旨蒙故錄其說而申其未盡之辭錫恭案淩氏駁劉績說見禮說卷三猶未若張氏說爲尤善也右釋君之父而類及祖

通典皇后親爲皇后服議晉國子博士王翼云案禮無明文依准鄭制齋縗諸婦誠非親屬然緣成親夫屬子道則妻亦婦道矣不得不制親屬之服故孝后崩庾家訪服博士王崑議五服之內一同臣妾宜准小君服周侍中高崧答以爲皆准五屬爲夫人周祠部郎孔恢云庾家男女宜齋縗庾家諸婦雖非五屬女今見在五屬之內亦服周護軍江虨云案賀公記

天子諸侯五屬之內雖不服職爲臣皆服斬縗爲夫人則齋縗周天子諸侯旣同后夫人亦不可得異但文有詳略耳子姪服周諸婦非復五屬之例謂當從夫降一等鄭彌云諸婦宜從夫若其夫自同人臣婦亦宜同於臣之妻與皇后無准雖欲甯戚於大典有闕宋庾蔚之謂與天子有服旣爲之斬縗與王后有服則宜齋周也雖婦亦宜以有服爲斷應如孔恢議又諸侯及公卿妻爲皇后服議晉孝武帝泰元中瑯瑯王納妃裁登車而定后凶禍至卽依在途遭喪改服卽位哭徐邈以爲有服記有其證君爲天子三年

夫人如外宗之爲君又云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宋庾蔚之謂服問云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案鄭某注云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爲兄弟服斬妻從服周諸侯爲天子服斬夫人亦從服周案王肅注云外宗外女之嫁於卿大夫者也爲君服周今鄭王雖小異而同謂夫服君斬縗故妻從服周耳未聞王妃服后與不雜記云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鄭注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爲君服斬縗夫人齋縗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外宗謂姑姊之女錫恭案姊下脫妹字舅之女及從母皆是也內宗五屬之親也其

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爲夫之君案先儒皆以有親服之故成以君臣之服瑯瑯王妃者是司馬道子妻於孝武定后本娣姒小功之服王者絕旁親故宜成以臣妾齋縗之周

周禮司服凡喪爲天王斬衰爲王后齊衰注王后小君也諸侯爲之不杖期疏諸侯諸臣皆爲天王斬衰王后齊衰鄭特言諸侯者以喪服斬衰章云臣爲君諸侯爲天子及至不杖章直云爲君之母妻不別見諸侯爲后之文故鄭解之本不見諸侯爲后者以其諸侯爲后與臣爲之同故不別見也以上釋爲君之妻

盛氏世佐曰服問云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然則君之妻長子之喪其服及於大夫之適子而君之父母與祖父母則否矣是亦其異也所以異者以小君儲君臣下自應有服其他則從君服而已見爲臣則從未爲臣則否錫恭案爲大子亦從君而服而大夫之適子亦服者攷夏官諸子職云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大子鄭君以國子爲公卿大夫士之副貳謂其適子也是大夫之適子有致於大子之事故爲大子服也盛氏以爲臣下自應有服非從服釋小君則是而以釋大子則非矣此條釋君之妻及長子

淩氏曙曰易禮春秋此皆以例言者也其中有正例有變例且有變例中之正例有正例中之變例更有變例中之變例也參伍錯綜非比而同之不能知也即如斬衰章子爲父臣爲君此正例也設有祖爲君祖死而父應繼立或以廢疾不立或以早死不立是祖死父不得立而孫立則今君受國於祖不受國於父將以常例服祖期乎抑不服祖期也受宗廟社稷之重不得以輕服服之恐人致疑焉故傳以爲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錫恭案此乃叚傳辭以明己意與傳本義不同此變例也然凡父卒傳重於祖者莫不服斬是變例中之正例也此指祖爲君父卒而孫爲君則今君之臣祖之臣也孫爲祖服斬臣爲君服斬固也乃有始封之君其父與祖未嘗爲君是今君之臣於君之父祖無君臣之分此不可從服斬也故君爲父祖斬而臣從服期也此變例中之變例也不獨始封之君爲然也繼體之君亦有之曾祖爲君曾祖卒祖應受國祖或以廢疾不立則父當立父又以早卒不立則今君之立爲受國於曾祖也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今注言曾祖何也若是受國於祖則祖薨羣臣爲之從服斬不當期也言君受國於曾祖則是祖未嘗立也祖未嘗立則今君之祖於羣臣無君臣之分不當服斬故孫爲祖斬而羣臣爲君祖期也觀鄭志答趙商之問而趙宋且引以定一代大禮則鄭注之爲功偉矣

沈氏彤曰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此盖謂始封之君之服其祖者父存猶期也若繼體之君受國於曾祖則既爲曾祖斬矣而不爲祖斬可乎雖父在亦當斬自當如康成之言故朱子亦深取之

黃先生曰傳曰爲祖後者服斬爲經祖父母發也君服斬故臣從服期也注曰今君受國於曾祖爲經不杖期發也君之爲祖後者服斬臣得從服期者以今君受國於曾祖其祖未嘗立也錫恭案淩曉樓先生兩引傳父卒然後爲

祖後者服斬於傳文本意似未能精審黃先生此條足以正之

曹氏元弼曰繼公謂祖父並不爲君父在祖卒君爲祖期殊爲謬解夫父祖並不爲君必父祖並有廢疾者也父祖並有廢疾則君受國於曾祖是明以曾孫承曾祖重不關以祖父並在而疑其不可受國也則既爲君祖卒父猶在以廢疾不任喪事祖之喪事必君主之則祖之重卽君承之父在而君承祖重猶祖父並在而君承曾祖重也承重之服斬何疑蓋天子諸侯以尊統相授受其爲喪祭之主者必其受統者也故其爲正尊服有斬無期君服斬則臣從服期矣其始封之君父在祖卒者父爲喪主君服期以父非有廢疾君非承尊統也亦猶始封之君不爲長子三年（謂庶子也）不臣諸父昆弟未純乎天子諸侯禮也鄭志所云謂繼體爾

繼公又云此言爲君之母與其祖母皆指其卒於夫死之後者也其夫若在君爲之期則臣無服也盛庸三述之謂君之父在而母與祖母卒及父卒祖在而祖母卒則君但爲之期而臣不從服矣錫恭案此說非也父在爲母固齊衰杖期矣受國於祖者父雖在爲祖父亦斬父與祖俱在爲祖母亦

喪服七　吳求恕齋

齊衰杖期以其受重也夫爲母齊衰杖期由三年而厭屈仍有三年之誼在故降一等而爲不杖期女子子適人者爲母婦爲姑是其例也則此君父在而母與祖母卒及父卒祖在而祖母卒君皆齊衰杖期臣從服而降一等皆爲之不杖期有何所不可耶其受國於曾祖者祖雖廢疾不立爲重所當遞及猶受重於祖也其服亦同（以上釋君之祖父母）

朱子文集書乞討論喪服奏稾後曰準五服年月格斬衰三年嫡孫爲祖（謂承重者）法意甚明而禮經無文但傳云父沒而爲祖後者服斬然而不見本經未詳何據但小記云祖父沒而爲祖母後者三年可以旁照至爲祖後者條下疏中所引鄭志乃有諸侯父有廢疾不任國政不任喪事之問而鄭答以天子諸侯之服皆斬之文方見父在而承國於祖之服向來入此文字時無文字可檢又無朋友可問故大約且以禮律言之亦有疑父在不當承重者時無明白證驗但以禮律人情大意答之心常不安歸來稽考始見此說方得無疑乃知學之不講其害如此而禮經之文誠有闕略不無待於後人向使無鄭康成則此事終未有決斷不可直謂古經定制一字不可增損也（錫恭）

案此非釋經故附錄於後

服問記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注云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錫恭案此羣臣無服者是君係庶子爲父後者也亦有始封之君其母非夫人者則羣臣何服魏書禮志延昌三年清河王懌所生母羅太妃薨崔光議喪服大功章公之庶昆弟爲母王服宜大功又云據喪服厭降之例並無從厭之文今太妃旣捨六宮之稱加太妃之號爲封君之母臣下固宜服期不得以王服厭屈而更有降禮有從輕而重義包於此案服問所云君之母非夫

人其臣亦無從厭者也而羣臣無服則無服不關從厭也從輕而重者記稱公子之妻爲其皇姑竊謂姑慈婦聽旣親且尊愛敬兼至苟尊厭所不及遂伸其本服之從故從輕而重也且由服姑之誼伸及公子之外兄弟從無服而有服也若謂厭所不及皆可伸其本服之從則公子之妻爲公子之世父母叔父母何不聞其從無服而有服乎此可見婦服皇姑義有特異者矣若夫臣服君母尊而不親無從輕而重之義不得以彼例此也封偉伯等謂宜小功不知小功爲兄弟之服非所以服君

母也韓子熙謂宜齊衰五月直杜撰耳又不必辨也攷在位之臣從君而服惟有齊衰期則君服大功者羣臣亦無服此條附釋君之母非夫人

妾爲女君傳曰何以期也妾之事女君與婦之事舅姑等注女君君適妻也女君於妾無服報之則重降之則嫌

疏妾事女君使與臣事君同故攷之也以其妻旣與夫體敵妾不得體夫故名妾妾接也接事適妻故妾稱適妻爲女君也　傳　傳意云云謂妾或是妻之姪娣同事一人忽爲之重服故發問也答曰妾之事

女君與婦之事舅姑等者婦之事舅姑亦期故云等但並后匹適傾覆之階故抑之雖或姪娣使如子之妻與婦事舅姑同也　注　云女君於妾無服者諸經傳無女君服妾之文故云無服必無服者鄭解其不服之意是以云報之則重還報以期無尊卑降殺大重也云降之則嫌者若降之大功小功則似舅姑爲適婦庶婦之嫌故使女君爲妾無服也

通典雷次宗曰今抑妾使同婦尊女君使同姑女君於妾不得同姑之降婦不降則應報所以不報者欲伸聖人抑妾之旨若復報之則並后之誡錫恭案誡疑誡之譌

夕意無所徵故報之則違抑妾之義降之則有舅姑之嫌故使都無服無重嫌之責

張氏爾岐曰注報之則重二句解女君於妾無服之故嫌謂嫌若姑爲婦降服也

盛氏世佐曰妾以夫爲君故以夫之適妻爲女君以其與夫體敵故也

胡氏培翬曰妾事女君如婦事舅姑故爲女君服期亦與婦服舅姑同也

敖君善說女君於妾不著其服者以親疏不同其服亦異之故若有親者宜以出降一等服之褚氏

寅亮駁敖曰妾稱適爲女君儼有君臣之分矣若仍以出降一等之服服之是等夷也錫恭案周道尊尊不當略主妾之分而伸娣姪之親褚氏駁是也方氏苞駁敖曰小功皆在他邦加一等娣姒婦以同居室中生小功之親則娣姪從嫁恩當有加而服不得反降明矣錫恭案出降與在室對以其不同室也同事一人何出降之有方氏駁亦是也由褚氏所駁既見敖說背尊尊之誼由方氏所駁并見敖說昧親親之殺至其以緦麻章貴妾爲主士而言亦謬當於本章辨之

李氏如圭曰妾爲女君之黨雖爲從服然猶之近臣君服斯服故其服悉與女君同不從降一等之例且雖徒從而女君死猶服其黨所以防覬覦也雜記曰女君死則妾爲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則不爲先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差尊故自從徒從之例錫恭案此及下條皆附論

妾服

鄭氏珍曰經於爲妾者之服斬衰章出妾爲君與女君爲夫同大功章傳發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之例則君黨一從女君而服可知不杖期章出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記發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之

例則得遂其私親一同衆人可知故經不必具列而妾服已全矣其不杖期章出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者因公子大夫之子皆爲母大功公子父在且不敢爲母服嫌母爲其子亦然又公與大夫之妻並從夫以尊降君夫人於衆子無服大夫妻爲衆子大功妾從女君嫌爲其子亦與之同故特出以明之不言士者士之妾子其母子相爲自從適例不嫌也其大功章出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殤小功章出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小功章出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以褻爲其子從本服期不與女君同嫌爲他妾之子

子亦然故又並出之以明但非己子女君以尊降者
妾亦從女君也皆所以決嫌疑別同異也明此則大
功章女子子所爲之世父母叔父母姑姉妹舊讀謂
是大夫之妾自服其私親者不煩言而知其背經矣
婦爲舅姑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
疏文在此者既欲抑妾事女君使如事舅姑故婦事
舅姑在下使妾情先於婦故婦文在後也　傳　問
之者本是路人與子判合則爲重服服夫之父母故
問也云從服也者答辭既得體其子爲親故重服爲
其舅姑也

通典馬融曰從夫而爲之服也從服降一等故夫服
三年妻服周也
又劉系之問子婦爲姑既周綵衣耶荀訥答曰子婦
爲姑既周除服時人以夫家有喪猶白衣
唐李涪刋誤子夏喪服傳婦爲舅姑齊衰五升布十
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錫恭案此數句誤引非喪服傳文乃雜記論父在爲母及爲妻之制禫後門庭尚素婦服素縑衣以俟
夫之終喪習俗以婦之服素縑謂其尚在喪制故因
循亦同父之喪紀再周而後吉禮女子在家以父爲
天錫恭案此下有脫文婦人無二天則婦之爲舅姑不服齊衰
三年者矣貞元十一年河中府倉曹參軍蕭據狀稱
堂兄至女子適李氏壻見居喪今時俗婦爲舅姑服
三年恐爲非禮請禮院詳定垂下詳定判官前太常
博士李岧議曰謹案大唐開元禮五服制度爲舅姑
及女子適人爲其父母皆齊衰不杖周蓋以婦之道
以專一不得自達必繫於人故女子適人服夫以斬
而降其父母喪服傳曰女子已適人爲父母何以周
也婦人不二斬也婦人從人無專用之道故未嫁從
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父者子之天也夫者妻之天
也先聖格言歷代不敢易由此論之父母之喪尚止

周歲舅姑之服無容三年今之學者不本其義輕重
紊亂寖以成俗伏以開元禮元宗所修上纂累聖旁
求禮經其道昭明其文彰著藏之祕府垂之無窮布
在有司頒行天下率土之內固宜遵行有違斯文命
曰敗法亂紀請正牒以明典章此李君之論可謂正
矣凡居士列得不守之錫恭案女子子在室爲父斬衰適人則降爲齊衰故傳云不貳斬以其本有斬道也舅姑本無斬道而李君議亦引不貳斬者折時俗妄議也時俗爲舅姑三年蓋必曰舅斬姑齊觀宋乾德著令可見故以不貳斬折之也後儒多以不貳斬爲說大意略同
敖氏學泉曰婦人之於其夫也臣之於其君也子之
於其父也三綱也臣以君爲天子以父爲天婦人以

妻為天一也臣為君服斬而為君之父母期子為父服斬而為父之父母期妻為夫服斬而為夫之父母期稱情而為之弗可易也錫恭案為君之父母夫之父母從服也為祖父母非從服也此則同而異者也

方氏苞曰婦為舅姑齊衰期何也稱情以立文其情適至是而止也婦之痛其舅姑信及子之半可以稱婦順矣其義之重比於孫之喪其祖不可謂非隆矣杖不入於室祔杖不升於堂謂可以舍杖而仍為是作偽於其親也婦為舅姑後世易以斬衰三年將責以誠乎抑任其偽乎此以知禮非聖人不能作也

吳氏嘉賓曰婦為舅姑從服也婦人者得自屬其夫而已夫之黨皆從服今與夫同服不能使婦與舅姑益親也而子已卑且臣妾之從君服有不降者近臣及僕驂乘之類是也婦與夫齊體故其從夫服也得降一等今惟夫所服斯服是近臣及僕驂乘之道也亦卑其婦矣

吳幼淸謂婦為舅姑期而居喪之實如其夫亭林先生并引大戴禮與更三年喪為證錫恭案三年謂夫有三年喪也其妻特與之更歷焉爾以是為婦心喪如其夫恐非

汪氏琬曰禮無繼姑之服非無服也傳曰婦人既嫁從夫夫者婦之天也夫既以為母矣婦其敢不以為姑乎然則從夫而服又何惑焉

胡氏培翬曰服問曰傳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鄭注皇君也諸侯妾子之妻為君姑齊衰舅不厭婦也孔疏公子謂諸侯之妾子皇姑卽公子之母也然則妾子之妻為夫所生母期亦明矣

通典庶子為人後其妻為本舅姑服議晉賀循云庶子為人後為其母緦麻三月庶子之妻自如常禮尊所不降也自天子通於大夫皆然孔瑚問虞喜曰愚

謂庶子不得如禮服其私親者以為身為宗主奉修祭祀以別尊卑故也凡婦服夫黨皆降一等唯公子厭至尊故其妻從輕而服重盡禮於皇姑則人情所許愚謂不得以公子為例喜答曰謂庶子為人後上繼祖禰此則厭於承重不得伸其私情故為所生服止緦麻其婦當依公子之妻盡禮皇姑從輕服重不繫於夫哀帝與甯中哀靖皇后有章太妃之喪尚書奏至尊緦麻三月皇后齊縗周案禮有從輕而服重公子為公所厭故不得申舅不厭婦故得以本服綦毋遂駁公子不繼祖禰故妻得申皇姑夫人致齊而

會於大廟后服不宜踰至尊亦當緦也
淩氏曙曰賀氏號爲儒宗而此議則有所未當賀義
未明所據然其說本之服問也案服問曰有從輕而
重公子之妻爲其皇姑注妾子之妻爲其君姑齊衰
與小君同舅不厭婦也疏諸侯在尊厭妾子使爲母
練冠諸侯沒妾子得爲母大功而妾子妻不辨諸侯
存沒爲夫之母期也據此知賀所云庶子之妻尊所
不降昉於此矣而不知庶子有爲後不爲後之別如
其不爲後諸侯於妾母無服錫恭案母字當是衍文故妾子厭
於父而不得伸爲其母練冠麻麻衣而已傳所謂君
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不爲後而父卒爲其母大
功以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大功章所謂公
之庶昆弟爲其母是也庶子之妻舅不厭婦不辨舅
之存亡而爲姑齊衰服問所云是也若夫庶子爲後
而承重則爲其母緦傳所謂與尊者爲一體而不得
服其私親也賀云自天子達於大夫其中包有諸侯
矣設使庶子爲諸侯之後則庶子之妻爲君夫人也
將因妾母之喪而廢祭乎抑不廢祭乎君無服而夫
人可以有服乎祭統夫祭也者必夫婦親之所以備
外內之官也今夫人齊衰可以與於祭乎夫吉凶不

喪服七　求恕齋

相干衰麻不接冕弁以此推之賀說固不可行耳然
則庶子爲後其妻安得服其本服耶錫恭案大夫士庶子爲後其妻亦與於祭旣與於祭卽不得服其本服淩氏特以君夫人舉隅耳其實庶子爲後者妻皆不得服本服也不得服本服當與夫同緦麻三月以皆取節於三月不舉祭也
夫之昆弟之子注男女皆是
傳曰何以期也報之也
疏檀弓云兄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進同己子
故二母爲之亦如己子服期也云男女皆是者據女
在室與出嫁與二母相爲服同期與大功故子中兼
男女但以義服情輕同婦事舅姑故次在下也　傳
報之者二母與子本是路人爲配二父而有母名
爲之服期故二母報子還服期若然上世叔之下不
言報至此言之者二父本是父之一體又引同己子
不得言報至此本疏故言報也
通典馬融曰伯母叔母報之
又陳詮曰從於夫者宜服大功今乃周者報之
李氏如圭曰從乎夫而服則當大功報之故期也凡
爲夫之黨尊者皆從服卑者皆報之從服故降其夫
一等卑者以名服已與夫同故已報之亦與夫同也
此報服之重者故著之餘皆例此

喪服七　求恕齋

檀弓昆弟之子猶子也蓋引而進之也注於昆弟之子引之而疏又於此節引之錫恭案疏引非也雜記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喪大記叔母世母故主宗子食肉飲酒反是以覩則夫之昆弟之子豈能等於昆弟之子乎疏亦引檀弓以釋之是之謂不知類也　在此章而云男女皆是女明指在室者也況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已具大功章疏兼出嫁言之非是　疏又云上世叔之下不言報蓋指世父母叔父母節也然上昆弟之子節傳明言報之以此爲本疏故言報亦非也

楊信齋先生刪此節疏與鄙見合

盛氏世佐說此唯謂男子也女子子則異於是錫恭案此破注誼也盛氏自申其說曰未成人者以殤降是固然矣曰成人而未嫁者逆降其旁親旁親亦當逆降之此何誼也凡服加降必有所爲女子子爲昆弟之爲父後者雖適人亦期以其爲小宗加也而昆弟爲之無此誼則無加矣女子子逆降旁親者明嫁當及時也旁親爲之無此義而何降乎且逆降云者以他日當降而今先爲之降也乃未嫁而死矣無他日可言矣逆降之云復何施乎何盛氏之憒憒也且未嫁而死永無主後在所矜憐不加已矣而忍言降乎哉由此言之盛說不可通也注誼不可破也

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注此言二妾不得從於女君尊降其子也女君與君一體唯爲長子三年其餘以尊降之與妾子同也

疏二妾爲其子應降而不降重出此文故次之　傳嫌二妾承尊應降今不降故發問答云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者諸侯絕旁期爲衆子無服大夫

降一等爲衆子大功其妻體君皆從夫而降之至於二妾賤皆不得體君君不厭妾故自爲其子得伸遂爲服期也陽城張氏本爲作而　注　云唯爲長子三年更云其餘謂已所生第二已下以尊降與妾子同諸侯夫人無服大夫妻爲之大功也

通典馬融曰公諸侯也

又雷次宗曰嫌二妾從於君尊以降其子錫恭案妾之從服從女君也雷氏云嫌從於君修辭微誤故明之所嫌者尊故降不言士妾也錫恭案故降二字當倒降字上屬爲句　又曰夫人與君同體以尊降其子也公子與君同體以厭其親也胡氏培翬曰雷氏兼公子

與君同體言案緦麻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據此則公子非爲父後者不得云與君同體矣雷說未的妾無夫人之尊故不降其子無公子之厭故得遂其親也錫恭案此但論公妾而大夫妾義該其中而事鄭於體君跡幾於不遂故每以不體得遂爲言也錫恭案每云者兼釋下傳也與注誼稍違矣

沈氏彤曰女君爲其子有不得遂其本服者以體君則尊同當從君而降其子故不敢自遂妾賤不得體君無從君而服之義故爲其子得遂也

褚氏寅亮曰集說云敖氏繼公作妻與夫爲一體故不問己子與妾子其爲服若不服與夫同此明女君尊得同夫而降其子之義也又云妾於君之子亦從乎君而爲之錫恭案當云從乎女君而爲之其爲服若不服皆與女君同此明妾不尊於君之子則無尊降之嫌故與女君同也又云惟爲其子得遂獨與女君異者則以不得體君故也此明妾實尊於己子若不爲服則同乎女君矣同乎女君卽體君矣故爲服期此正解注不得從女君尊降其子之義也極明晰

錫恭案春秋傳曰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此傳遂字所本也注中降字正與傳遂字相反爲誼夫妻胖合也夫尊於朝妻貴於室矣是傳以得體爲尊也注中尊字正與傳體君相因爲誼遂則不降降則不遂得體君則尊不得體君則不尊則注云不得從女君尊降者卽傳云不得體君得遂也其云從女君者溯降字之源也凡妾爲君之黨服從女君也其降一等如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等亦從女君也先正之言既明且淸如此其違也程易疇欲破下文爲其父母節注以彌傳文之隙以爲尊降與體君不相涉又謂妾當與妾子爲例庶子爲父後者與尊者爲體不得爲其母遂不爲父後者不與尊者爲體公子大夫庶子皆爲其母得遂何其謬也夫尊與體君本相因也則溝而異之遂與尊降本相反也則牽而合之且謂公子大夫庶子爲遂則是或既葬而除或九月而除無餘哀也居處飲食哭泣思慕不三年也傷心害義此爲甚矣其他紛紜顚倒難殫述焉夫程氏特欲破注以護傳耳而於傳則竄易古誼於注則周內深文卜子有靈當樂得鄭君爲爭友不悅程氏之面諛也

女子子爲祖父母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祖也注經似在室傳似已嫁明雖有出道猶不降

疏章首已言爲祖父母兼男女彼女據成人之女此

喪服七　李求恕齋

言女子子嫁十五許嫁者亦以重出其文故亦在此也　傳　祖父母正期也已嫁之女可降旁親祖父母正期故不降也故云不敢降其祖也　注　知經似在室者以其直云女子子無嫁文故云似在室云傳似已嫁者以其言不敢則有敢者敢謂出嫁降旁親是已嫁之文此言不敢是雖嫁而不敢降祖故云傳似已嫁也經傳互言之欲見在室出嫁同不降故鄭云明雖有出道猶不降也云出道者女子子雖十五許嫁始行納采問名納吉納徵四禮即著笄爲成人得降旁親要至二十乃行請期親迎之禮曹氏元弼

校曰詒字衍以其笄而未出故云明雖有出道猶不降不直言出而言道者實未出故云出道猶如鄭注論語云雖不得祿亦得祿之道是亦未得祿而云之道亦此類也

通典馬融曰不言女孫言女子子者婦人賓者親親故繫父言之

鄭氏珍曰案敖氏謂傳爲失敖曰女子子適人不降其祖者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此不敢降之語與大夫爲祖父母之傳同皆失之意以言不敢則有敢意此之親不可言敢不敢止是聖人制禮使人如此不思大夫所以降不降者是聖人使之然而聖人制此禮必有所以然則傳意乃禮之所以然也如以言不敢即先有欲降之意傳文如此爲失則敖氏謂女子子不降祖乃不敢以兄弟之服降至尊是不亦先欲敢而以其至尊故不降乎何以異於譏傳之失也亦惑之甚矣

黃先生曰女子在室與男子同章首列祖父母本兼男女此復爲女子子別言之者與齊衰三月章首列曾祖父母下又言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同下章言嫁者未嫁者此不言者爲出入同服故舉則並舉省則並省也傳言不敢降其祖與下章亦同

喪服七　求恕齋

錫恭案注疏之義從下章曾祖父母比例而得者也下章前言曾祖父母爲之者兼男女言後言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專以不敢降者言也此章前言祖父母亦兼男女此言女子子爲祖父母亦專以不敢降爲言故傳云然也但下經兩言嫁者未嫁者此經不言而但云女子子是立文主於未嫁者而已嫁者誼包於中故注云有出道也有出道非已出者也此又其修辭之同而異者也

又案諸家說之異於注疏者約有二端其一以此

經女子子兼在室出嫁者言通典載馬氏融曰出入服同故不言在室適人也然如此說是以上經祖父母無預於女子子也胡氏正義駁之列引昆弟衆子昆弟之子夫之昆弟之子皆男女同言則女子子在室爲祖父母已包於上爲祖父母條內矣奚容重出乎駁之誠是也其一以此經專指已嫁者言通典載陳氏詮曰言不敢降者明其已嫁而以注言經似在室爲非然如此說則經但言女子子必如沈氏彤沾適人者字而後文義始安又胡氏主張陳氏說遂注誼以就已意以爲鄭以傳

是主已嫁者言故云女子子有出嫁之道明雖出猶不降其祖也不知鄭君之意經主未嫁者立文傳兼爲已嫁者補義兩言似在室似已嫁正欲明未出而有出道卽未嫁者而包已嫁者也若專指已嫁者則但言出可矣何必言有出道乎屈注以就已沾文以釋經皆失經意者也胡氏駁馬氏而猶從陳氏由未能篤信注誼也

通典孔倫曰婦人歸宗故不敢降其祖錫恭案此專就已嫁者說誤與陳詮同而其所以說不敢降者微有顚倒夫正期不敢降尊祖之誼也惟尊祖故有歸宗之禮（歸宗當從鄭氏珍說）豈以歸宗而始尊祖乎以歸宗說不降小宗可也以歸宗說不敢降祖與曾祖非也

大夫之子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唯子不報傳曰大夫者其男子之爲大夫者也命婦者其婦人之爲大夫妻者也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者也何以言唯子不報也女子子適人者（士禮居影宋嚴州本女子子作女女子張氏識誤曰案前章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期此經下女字當作子從前章校勘記曰唐石經正作女子子）爲其父母期故言不報也言其餘皆報也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

降也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夫尊於朝妻貴於室矣注命者加爵服之名自士至上公凡九等君命其夫則后夫人亦命其妻矣此所爲者凡六命夫（校勘記曰命通典作大案經傳皆以大夫與命婦對言此命字當依通典作大）六命婦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謂姑姊妹女子子也其有祭主者如衆人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爾傳以爲主謂女子子似失之矣大夫曷爲不降命婦據大夫於姑姊妹女子子旣以出降（通典有在大功二字）其適士者又以尊降在小功也夫尊於朝與已同妻貴於室從夫爵也

釋文於朝直遙反注及下章注同

疏此言大夫之子爲此六大夫六命婦服期不降之事其中雖有子女重出其文其餘並是應降而不降故亦在女子爲祖下但大夫尊降旁親一等此男女皆合降至大功爲作大夫與己尊同故不降還服期若姑姊妹女子子若出嫁大功適士又降至小功今嫁大夫雖降至大功爲無祭主哀憐之不忍降還服期也傳云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者也者鄭兼言命婦曹氏元弼曰鄭當爲傳欲見旣爲命婦不降又無祭主更不降服期之意也傳云何以言唯子不報也鄭云子中兼男女傳唯據女子子鄭不從也云何以期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者欲見此經云大夫之子得行大夫禮降與不降一與父同故傳據父爲大夫爲本以子亦之也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也已下欲見大夫是尊同大夫妻是婦人非尊同亦不降者傳解妻亦與夫同尊卑之意是以云夫尊於朝妻貴於室以其大夫以上貴士以下賤此中無士與士妻故以貴言之也　注　云命者加爵服之名者見公羊傳云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又案覲禮諸公奉篋服加命書於其上以命侯氏是命者加爵服之名也云自士至上公凡九等者不據爵皆據命而言故

大宗伯云以九儀之命正邦國之位壹命受爵再命受服三命受位四命受器五命賜則六命賜官七命賜國八命作牧九命作伯伯則分陝上公者是九等者也以其典命上公九命侯伯七命子男五命大國孤四命公侯伯卿三命大夫再命士一命子男卿二命大夫一命士不命天子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大夫四命上士三命中士二命下士一命此經雖無士鄭揔解天子諸侯命臣后夫人命妻之事故兼言士也云君命其夫者君中揔天子諸侯云后夫人亦命其妻矣者案禮記云夫人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由昭公娶同姓不告天子天子亦不命明臣妻皆得后夫人命也鄭言此者經云命夫命婦不辨天子諸侯之臣則天子諸侯下但是大夫大夫妻皆是命夫命婦也云此所爲者凡六大夫六命婦者六命夫謂世父一也叔父二也子三也昆四也弟五也昆弟之子六也六命婦者世母一也叔母二也姑三也姊四也妹五也女子子六也云無主者命婦之無祭主謂姑姊妹女子子也鄭言此者經六命婦中有世母叔母故鄭辨之以其世母叔母無主有主皆爲之期故知唯據此四人而言也云其有祭主者如衆人者自

爲大功矣云唯子不報男女同不報爾者以其男女俱爲父母三年父母唯爲長子斬其餘降何得言報故知子中兼男女是知傳唯據女子子失之矣云大夫曷爲不降命婦者據大夫於姑姊妹女子子旣以出降其適士者又以尊降在小功也者此亦六命婦中有二母故鄭辨之也云夫尊於朝已下鄭亦解姑姊妹女子子之夫貴與已同之誼若然案曲禮云四十强而仕五十艾服官政爲大夫何得大夫子又爲大夫又何得爲弟之子爲大夫者五十命爲大夫自是常法大夫之子有德行茂盛者豈待五十乃命之乎是以殤小功有大夫爲其昆弟之長殤大夫旣爲兄弟殤錫恭案弟字衍明是幼爲大夫舉此一隅不得以常法相難也

通典周制齊縗不杖周章昆弟相爲服及姑姊妹適人無主者與孫之爲祖父母同姑姊妹報則天子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王者後及無主者錫恭案及字衍其服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天子之卿大夫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諸侯及卿大夫無主者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諸侯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天子元子及諸侯卿大夫無主者錫恭案及字當在諸侯下此則大夫謂天子之卿大夫也與士爲姑姊妹適人無主者同諸侯之卿大夫爲姑姊妹女子子爲命婦無主者亦如之命婦之無主者爲其昆弟之爲士者亦如之錫恭案經傳以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專指命婦立文緣士妻以下大夫當以尊降而王后夫人未有無主者也天子無子王族皆可爲之後諸侯無子公族皆可爲之後則旣爲后夫人矣焉有無主者乎通典稱嫁於王者後嫁於諸侯無主者經傳未見此文蓋誤述也　又案上言大夫之子下言爲大夫命婦者明尊同不降也命婦爲昆弟爲士者何以亦如之耶

李氏如圭曰大夫爲命夫命婦以尊同不降故其子亦不敢以厭降之案下章大夫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之子爲士者大功則其爲大夫者期矣大夫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大功則其無主者亦期也此惟見大夫之子者嫌此命夫命婦猶以尊降大夫之子不報故特著之惟子不報者子爲父斬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期自其本服非報服也傳止言女子子不報者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期與爲女子子無主者期其服適同嫌是報服故別其非報上經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祭主者言姑姊妹報而不及於女子子意與此同錫恭案唯子不報李氏說最爲得之傳之意著而注所以發傳之失亦明

敖氏繼公曰大夫之子從其父亦降旁親一等世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爲大夫命婦與其父尊同故

喪服七　求恕齋

不降而服期若姑姊妹女子子服亦本期也其在室者則以大夫之尊厭降爲大功若適士則又以出降爲小功今以其爲命婦故不復以尊降惟以出降爲大功若又無祭主乃加一等而爲期子不別適庶以父在故耳傳曰有適子者無適孫是也是章有大夫爲適孫爲士者之服則此昆弟之子爲其父之適孫者雖不爲大夫已亦不降之也又姑姊妹女子子云無主則是夫先卒也夫爲大夫而先卒其妻猶用命婦之禮焉錫恭案敖又謂嘗爲大夫而已者亦用大夫之禮非也仕焉而已者爲舊君齊衰三月夫子致仕以無臣而爲有臣爲欺天此不用大夫禮之明證也蓋大夫在位而卒者未嘗已也故其妻猶用命婦之禮彼仕焉而已者與此異矣

張氏爾岐曰大夫之子得行大夫禮降其旁親一等此十二人皆合降至大功以其爲大夫爲命婦尊與已同故不降唯子不報者子爲父母三年女子適人自當服期不得言報餘人則皆報也

盛氏世佐曰大夫之子兼適庶而言也言大夫之子則大夫可知矣此等皆厭於父當降者以其尊同故仍服期凡此應降不降之意與父同而服則各視其親疏不必同也世叔父於父爲昆弟昆弟於父爲衆子姑於父爲姊妹姊妹於父爲女子子此四命夫三命婦父子皆服期子昆弟之子於父皆爲庶孫服大功世叔母於父爲兄弟之妻無服女子子於父爲女孫出適者降服小功若適士又當降爲緦今以尊同不降仍服小功不以其無主而加服者祖於女孫之情疏也此二命夫三命婦父子服之各異也自子而外彼十人者於此大夫之子本當服期必云報者嫌其或以命夫命婦故降此大夫之子也大夫之庶子相爲大功今亦報以期者尊與父同故得遂也錫恭案尊與父同則父所不降矣故子亦得遂又曰世叔父父之庶昆弟也若父之適昆弟雖不爲大夫亦不降

程氏瑤田曰案父之所不降則此六命夫六命婦者大夫爲之皆期也而經不見者蓋互見分見於大功章諸男子之爲士者諸女子之嫁於大夫者二條而此條大夫之子亦得包大夫矣又案父之所不降言大夫於此六命夫六命婦之親服期不降非指其子之親而言也若其子之世母則大夫之嫂其子之叔母則大夫之弟婦大夫於此人本無服不得云不降其子之衆子則大夫之庶孫本大功服亦不得云何以期也他處所謂父之所不降卽其子所不敢降之親如大夫之適子爲妻注云大夫不以尊降適婦重

適也者是也錫恭案此與盛氏說不同然亦可備參考

胡氏承珙曰經文渾括唯子不報自兼男女言之傳以同服相爲之謂報子爲其父母三年無疑於期之報故獨舉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自當期不因其父母哀其嫁於大夫而無主爲之加服而乃服期以報故曰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期故言不報也此於經文自是專明一誼鄭以經文唯子不報必兼男女而後世父母叔父母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此十八於大夫之子相報服期之誼始截然分明況傳以不報主謂女子子而又云其

餘皆報雖皆指兩相服期者爲報而文誼嫌於以子亦爲報故鄭駁之

胡氏培翬曰大夫之子從大夫而服經不見大夫者舉大夫之子以包之也萬氏斯同以大夫之子爲適子盛氏謂兼適庶章氏平云雜記云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不得槩之庶子此經從服則適庶同父卒則如國人

鄭氏珍曰報者卽以此服服之之謂云唯子不報則自子外皆爲期服明矣云大夫之子則其父在也其父卒則皆以尊降此子服大功矣以是知親屬中命夫命婦凡爲大夫之子皆各如其親之服不以尊降之矣

錫恭案傳釋唯子不報曰言其餘皆報也是自子之外凡爲大夫自女子子之外凡爲命婦者皆報大夫之子以期也經特著此於不杖期章者以大夫之子從乎大夫而降旁親一等大夫命婦以其尊而降旁親一等此皆不降故著之也大夫之子父爲大夫降旁親一等者尊降也其子之亦降旁親一等者從乎大夫而降以厭降非以尊降也大夫爲大夫命婦不降者尊同故不降也其子之不

降者從乎大夫而不降也彼降之者既以厭而非以尊則此不降者亦以無所厭而不以尊同可知也然則大夫之子尊不同於大夫命婦矣凡大夫命婦爲尊不同者例降一等而此爲大夫之子獨不降經故著唯子不報之文而傳著其餘皆報之例所以別嫌明微也斯例也嘗徵之於本經矣大功章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注云皆者言其互相爲服疏云互相爲服者以彼此相爲同案從父昆弟本大功彼此相爲大功皆不降也此經上承大夫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而言夫大夫

及公之庶昆弟固與大夫尊同矣穀梁莊公二十二年傳公子之
重視大夫若大夫之庶子則容有為士者而大夫與之
互相為大功是大夫為大夫之子雖為士者不降
而報之也是其例也凡大夫與大夫之子服同者
經或備舉或省文此經大夫之子兼大夫而言所
謂其餘皆報者蒙初疑其主大夫而言於大夫之
子無與也既而思之大夫之子果無與當以大夫
立文而兼明他服與大夫之子同者不當以大夫
之子立文深浸大夫之文而不見也參稽互考乃
知大夫命婦不降大夫之子自有其例也所以然

者得非以大夫之子體大夫父在之時得行大夫
之禮而大夫命婦因不降而報之耶或曰大夫之
子為昆弟之非適者大功彼昆弟亦大夫之子也
而昆弟為之大功則大夫之子自有降之之例矣
而此報之何也曰大夫之子為昆弟大功傳固曰
從乎大夫而降也自以厭降非以尊降也若大夫
命婦之降與不降則當以尊論夫為降之品不同
其或降或不降各有攸當不得執彼以例此也明
乎厭降不可以例尊降則其誼憭然無疑矣
賈疏男女俱為父母三年父母唯為長子斬其餘

降何得言報故知子中兼男女錫恭案注云唯子
不報男女同不報爾者經中有子及女子子無主
者男即子也女即女子子無主者也子中不兼女
子子在室者以經云為大夫命婦者故知無女子
子在室者也子中亦無長子以長子在斬衰章此
在不杖期章故也然則所云男女同不報者謂眾
子為父三年女子子適人者本為其父母期非因
父為之期而報也疏說微誤
大夫為祖父母適孫為士者傳曰何以期也大夫不敢
降其祖與適也注不敢降其祖與適則可降其旁親也

疏祖與孫為士卑故亦在此也　注　大夫以尊降
其旁親雖有差約不顯著故於此更明之經云不降
祖與適明於餘親降可知大夫降旁親明矣
通典馬融曰尊祖重適自尊者始也故不敢降
李氏如圭曰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祖與適則稍殺矣
嫌得以尊降故舉大夫以明之錫恭案李氏之意舉大夫以通乎天子諸
侯也然為適孫則天子諸侯與此禮同而為祖父母
則惟創業之天子始封之諸侯與此禮同其繼體者
與此禮不同矣繼體之君為祖
父母說見臣從君服祖父母節
盛氏世佐曰大夫為祖父母謂父在者也父卒而不
為祖後者亦存焉父卒為祖後者服斬祖父卒為祖

母後者三年此禮通乎上下適孫謂適子早卒者也
必云爲士者見其雖賤不降也　又曰凡傳所云不
敢降者皆原制禮之故禮緣人情而制者也人情所
不敢降者而故降之則是强世而行不可以久故聖
人於此權其輕重之宜定爲隆殺之等而無一毫造
作於其間也敖氏之言失傳意矣敖曰大夫所以降其旁親而不降祖與適者聖人制禮使之然也非謂大夫之意亦欲降此親但以其爲祖與適故不敢降之也此傳之言似有害於義理
沈氏彤曰聖人制禮皆緣人情謂於其祖與適而以
貴貴之義降之則其心必有所不敢故聖人不之降

使其心之卽安也何嘗言大夫之意欲降此親而不
敢降乎凡傳之言不敢者皆當以此意推之敖說非
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
得爲其父母遂也注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父母者與
春秋之義雖爲天王后猶曰吾季姜是言子尊不加於
父母此傳似誤矣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是嫌不自
服其父母故以明之
釋文者與音餘
疏以出嫁爲其父母亦重出其文故次在此云公謂
五等諸侯皆有八妾士謂一妻一妾中間猶有孤猶
有卿大夫妾不言之者舉其極尊卑其中有妾爲父
母可知　傳　傳曰何以期也問者以公子爲君厭
爲己母不在五服又爲己母黨無服公妾旣不得體
君君不厭故妾爲父母得伸遂而服期也　注　鄭
欲破傳義故據傳云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也
然則女君體君者有以尊降其父母者與言與猶不
正執之辭也云春秋之義者案桓九年左傳云紀季
姜歸于京師杜云季姜桓王后也季字姜紀姓也書
字者伸父母之尊是王后猶不得降父母是子尊不
加父母傳何云妾不得體君乎豈可女君降其父母

是以云傳似誤矣言似亦是不正執故云似其實誤
也云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者雜記文也云是嫌
不自服其父母者故以明之者鄭旣以傳爲誤故自
解之鄭必不從傳者一則以女君不可降父母二則
經文兼有卿大夫士何得專據公子以決父母乎是
以傳爲誤也
通典馬融曰公謂諸侯也其閒有卿大夫妾故言以
及士妾也皆爲其父母得服周也
敖氏繼公曰妾以不得體君之故而遂其服者惟自
爲其子耳若其私親則無與於不體君之義傳義似

誤也敖氏又曰蓋女君雖體君亦未見有重降其私親者錫恭案大功章爲姑姊妹嫁於大夫者服之者有大夫之妻爲嫁於大夫者惟以出降則可見適士者重以尊降矣敖氏此二語非也辨詳大功章
呂氏柟曰妻妾於君則有貴賤矣於父母之喪無貴
賤一也傳謂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者非也
淩氏曙曰郝敬曰案鄭爲父母期雖女君不得降以
傳體君之說爲誤非矣傳未嘗謂女君可降其父母
也謂妾之父母若同凡人妾自爲重服違君自遂似
乎不可耳今以國君之貴尙不厭妾凡父母之喪所
以爲重傳安得誤其引春秋季姜義皆後儒強作春
秋未可如此讀也論曰郝氏之言不然也夫傳雖未

明言謂女君可降其父母然妾不得體君體君者爲
女君也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然則女君體君
而不得爲父母遂也此鄭氏反覆傳意而得之以爲
傳誤鄭深有功於經學也如此郝氏未解文義耳且
三年之喪無貴賤一也妾之父母與凡人同不待分
別而始明況服制有定妾亦無從自爲重服之理爲
父母期亦不得謂之違君自遂種種不明而置其狂
喙何耶至謂春秋爲後儒強作不知公羊春秋亦子
夏所傳與喪服經傳同出一人之手不得云後儒強
作子尊不加於父母仁至義盡之言何可厚非鄭氏

背以此義爲伏后議後代從之未有改之郝氏雖欲
斥之又安得而斥之哉
胡氏承珙曰此章及上章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兩
傳俱發妾不得體君之義傳意總見妾之卑賤爲君
尊屈厭之所不及故得遂其子與其父母之服正以
明嫡妾之分相去縣絕在於體君不體君之分惟是
女君以體君之故降其衆子而不降其父母其義不
同一則女君體君尊與君同故得以尊降其衆子一
則女君體君不爲君尊之所屈厭故不降其父母雖
殊途而同歸而與妾之不降其子與其父母則義各

有當非可以爲比例者也鄭於公妾大夫之妾爲其
子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注云
此言二妾不得從於女君尊降其子也女君與君一
體唯爲長子三年其餘以尊降之與妾子同也及至
此節傳文與上略同設捝上章之例則似女君以體
君而降其父母矣且鄭於下記凡妾爲私兄弟如邦
人注云嫌厭降之也私兄弟目其族親也女君有以
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
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者是女君不得以尊降
者惟父母矣恐學者以文害辭故云此傳似誤其實

傳注原可並行不悖後儒必欲申傳以駁注非也

錫恭案凡妻從服從夫而服凡妾從服從女君而服故注引禮妾從女君而服其黨服也先王制禮條理縝密唯鄭君能心契之而或自異焉多見其不知量也

又案後儒辟注所議以釋傳多以嫌於尊厭爲言通典載陳氏詮曰以妾卑賤不得體君又嫌君之尊不得服其父母故以明之雷氏次宗曰今明妾以卑賤不得體君厭所不及故得爲其父母遂也二說正自相因陳氏謂嫌於不得雷氏則著其得遂也其所以爲嫌者嫌於尊厭也其所以得遂者厭所不及也自後賈疏集釋皆據此說以釋傳然傳容有此意而經則斷無此誼也凡厭所及者恆在於旁親於母猶容有之於父則必無也而謂經以尊厭爲嫌而著此文乎

胡氏正義曰妾不得體君謂君於妾之父母無服妾不體君故爲其父母得服期錫恭案此說亦未然公子爲妻之父母無服其妻與夫爲體而爲其父母得服胡氏此說非通例也

喪服鄭氏學卷七終

喪服鄭氏學卷八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疏衰裳齊牡麻絰無受者注無受者服是服而除不以輕服受之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也小記曰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

疏此齊衰三月章以其義服日月又少故在不杖章下上皆言冠帶此及下傳大功盛氏世佐曰傳當是緦字之誤皆不言冠帶者以其輕故略之至正大功言冠見其正猶不言帶錫恭案冠帶二字疑互誤緦麻又直言緦麻餘又略之若然禮記云齊衰居堊室者據期故譙周亦云齊衰三月不居堊室 注 云無受者服是服而除不以輕服受之者凡變除皆因葬練祥乃行但此服至葬即除無變服之理故云服是服而除若大功已上至葬後以輕服受之若斬衰三升冠六升葬後受衰六升是更以輕服受之也云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也者大夫士三月葬此章皆三月葬後除之故以三月爲主三月者法一時天氣變可以除之但此經中有寄公爲所寓又有舊君舊君中兼天子諸侯又有庶人爲國君鄭云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之

也但天子七月葬諸侯五月葬爲之齊衰者皆三月藏其服至葬更服之葬後乃除是以不得言少以包多亦不得言多以包少是以不著月數者天子諸侯葬異月故也云小記者彼記人見此喪服齊衰三月與大功皆不言屨故解此二章同繩屨是以鄭還引之證此章著繩屨也

李氏如圭曰舊說此章衰裳六升冠九升如圭案曾祖父母不當爲義服其衰亦宜五升冠八升不言冠帶屨者因服輕略之繩屨者以麻糾繩爲之凡用麻者以繩爲經錫恭案經蓋輕之誤故齊衰期麻屨無受者繩屨

張氏爾岐曰雖不言月數大夫士三月葬故以三月爲主

姜氏兆錫曰案下文各傳皆言齊衰三月故經雖不著月而疏以三月言之然其服雖三月而爲王侯服者皆不卽除而藏以待葬服故傳雖言三月而經不著其月也葢經傳互文相足之義類如此

吳氏廷華曰此服以曾祖爲主錫恭案下記齊衰四升節注云服之首主於父母推而上之則不杖麻屨者主於祖父母而此服自主於曾祖父母矣吳氏此條實本鄭誼又曰不言三月者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三月之後尙須藏服待葬時服之若言三月嫌葬時無服也

胡氏培翬曰齊衰無受者日月雖少而服重於功緦故次不杖期章後也

盛氏世佐曰齊衰三月不居堊室錫恭案據疏引譙氏周語宜與大功同有帷帳也亦於中門外爲之

褚氏寅亮曰亦冠布纓布帶

錫恭案喪之服有八衰裳二絰已著於經矣自不杖期而下又去其杖矣經所未著者冠與布帶及屨耳或以前章爲正服此章爲義服則此章冠當九升布帶視其冠亦當九升是未然攷下記齊衰

四升節注云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升其冠九升然後總承之云亦以其冠爲受是義服不皆無受而前章亦有義服也李寶之曰曾祖父母不當爲義服亦宜衰五升冠八升是此章亦有正服也又前章言異於杖期者而不及冠帶則亦冠布纓布帶也而此章兼有正服義服如前章故褚氏云亦冠布纓布帶也又升數之異非因異章而分乃因正服義服而別也前章正服冠八升義服冠九升而布帶視之此章亦當正服冠八升義服冠九升而布帶視之也吾因而知此章冠及布

帶悉同前章故經不言也惟屨有麻與繩之別而
經亦不言故注引小記繩屨以補之也
寄公爲所寓注寓亦寄也爲所寄之國君服
傳曰寄公者何也失地之君也何以爲所寓服齊衰三
月也言與民同也注諸侯五月而葬而服齊衰三月者
三月而藏其服至葬又反服之既葬而除之
釋文所寓音遇寄也
疏此章論義服故以疏者爲首故寄公在前錫恭案疏所論設經文敘固難盡據此條爲東壁竹邨所詆然二家所論亦未必合經詎容俟再考言寓亦寄
者詩式微云黎侯寓于衛寓卽寄其義同故云寓亦

寄也作文之勢不可重言寄公爲所寄故云寓也
傳依上例執所不知稱者何問比例者等是諸侯
各有國土而寄在他國故發問也失地之君也答辭
也失地君者謂若禮記射義貢士不得其人數有讓
數有讓黜爵削地削地盡君則寄在他國詩式微黎
侯寓於衛彼爲狄人所迫逐寄在衛黎之臣子勸以
歸是失地之君爲衛侯服齊衰三月曹氏元弼校曰衛侯當爲所寓
藏其服至葬更服葬訖乃除也云言與民同也者以
客在主國得主君之恩故報主君與民同則民亦服
之三月藏其服至葬又反服之既葬訖乃除也　注

上以釋變除錫恭案已通要待葬後諸侯五月葬而言
三月故知三月藏服至葬更服葬後乃除可知不於
章首言之欲就三月之下解之故也
通典雷次宗曰既來受其惠宜敬於所託故與衆人
同
李氏如圭曰郊特牲曰諸侯不臣寓公故服所寓惟
與民同
敖氏繼公曰經傳不見諸侯相爲服之禮是無服也
寄公已失國則異於諸侯又寓於他邦之地則不可
不爲其君服然非臣也故但齊衰三月而與民同　敖氏

又曰國君五月而葬此止於三月不特制爲國君服者辟天子也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既葬除之特制之服也錫恭案此說非也信如敖說則畿內之民服天子宜無所辟矣何以亦齊衰三月乎
沈氏彤曰注三月而藏其服至葬又更服之既葬而
除之案小記爲兄弟既除喪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
此爲緦葬而服除者言則服除於葬之先者亦可例
推注蓋本此
蔡氏德晉曰案鄭仲輿謂先王盛世何得有寄公此
蓋衰世之禮其說近是而未盡也蓋封建肇於黃農
歷唐虞夏商治亂不一故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
者萬國至周初止於八百國而已則其間失國而爲

寄公者必多而寄公爲所寓之君服其由來舊矣周之制禮非用於一時寄公爲所寓之服旣合於理而可爲後世用先王固宜存之於經而不削也胡氏培翬曰寄公有破天子削地而失國者則盛世固有之鄭氏珍曰或曰周公之時諸侯新建大小相維不遽有侵併之事而爲失國之君制所寓之服何曰五服制度虞書已著如喪三載檀弓亦云古者不降爲正爲義皆荀子所謂未知其所由來者前代久有成規姬公因定爲周典耳若封建之世及其陵遲兼弱侵小勢必不免大禹塗山伊尹獻令晚季存者當類春

秋郎如一齊地也歷爽鳩季萴伯陵蒲姑而後太公因之非明徵與聖人立法要周常變此非所致疑者王氏士讓曰案與民同亦寄公自處然爾其所寓之君則以客禮待之喪大記君之喪未小斂爲寄公國賓出君拜寄公國賓於位夫人爲寄公夫人出夫人亦拜寄公夫人於堂上是也

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注婦人女子子在室及嫁歸宗者也宗子繼別之後百世不遷所謂大宗也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

疏此與大宗同宗親如寄公爲所寓故次在此言丈夫婦人者謂同宗男子女子皆爲大宗子并宗子母妻齊衰三月也　注　此經爲宗子謂與大宗別高祖之人皆服三月也案斬章女子子在室及女反在父室者又不杖章中歸宗婦人爲當家小宗親者期爲大宗疏者三月也云宗子繼別之後者案喪服小記及大傳云繼別爲大宗又云有五世則遷之宗小宗有四是也有百世不遷之宗繼別爲大宗是也云所謂大宗也者卽上文大宗者尊之統是也　傳傳以丈夫婦人與宗子服絕而越大功小功與曾祖

同帷其大重故問比例何以服齊衰三月云尊祖也至之義也答辭也祖謂別子爲祖百世不遷之祖當祭之日同宗皆來陪位及助祭故云尊祖也云尊祖故敬宗者是百世不遷之宗大宗者尊之統故同宗敬之云敬宗者尊祖之義也者以宗子奉事別子之祖是尊祖之義也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者謂宗子父已卒宗子主其祭王制云八十齊喪之事不與則母七十亦不與今宗子母在未年七十母自與祭母死宗人爲之服宗子母七十已上則宗子妻得與祭宗人乃爲宗子妻服故云然也錫恭案此說非

辨見必爲宗子母妻服者以宗子燕食族人於堂其母妻亦燕食族人之婦於房皆序以昭穆故族人爲之服也

通典馬融曰丈夫婦人謂一族男女皆爲宗子母與妻

王肅曰此謂族人無復五屬者反爲其宗子服也

雷次宗曰言尊祖故敬宗明祖已歿也無由施於尊雷（雷字誤讀禮通考引作者）因敬宗以致尊祖之心

李氏如圭曰宗子有君族之道故族人皆爲齊衰三月其在五屬之內則三月之後自以本服終之宗子

之母妻統族人之婦故族人亦爲之服曾子問曰宗子雖七十無無主婦義由于此　傳　無二統故也

下記宗子不孤爲殤則族人不爲之服孤爲殤者乃服之義亦猶此（李氏又曰宗子母在雖不爲宗子之妻服然舅沒則姑老宗子之妻收族承祭之重異於他人故宗子母在得爲妻禫錫恭案此說非也小記言宗子母在爲妻禫者爲妻本禫嫌於宗子母在則宗子之妻不尊而不得禫故特記此以著之則爲妻禫者正其同於他人而非異於他人也今不錄）

敖氏繼公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祖者己之所自出也尊之重本也然其尊祖之誠無由自盡故於敬宗見之蓋敬其爲別子之後者乃所以尊別子也故曰敬宗者尊祖之義也此爲宗子與其母妻服皆敬宗之事故傳言之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者謂族人於宗子之妻其服與否惟以母之在不在爲節則宗子之母雖老而妻代主家事若先其母而卒族人亦不爲此服蓋其母尚在故也此義與宗子不孤而死族人不以宗子服之者意實相類（敖又曰婦人者謂絕屬之女子子在室者及宗婦也錫恭案所云宗婦蓋謂異姓來婦者也夫異姓也而何以服宗子耶不數嫁者歸宗而數來婦非宗道也）

顧氏炎武曰正義（錫恭案卽賈疏）謂母年未七十尚與祭非也祭統曰夫祭也者必夫婦親之是以舅歿則姑老

明其不與祭矣雖老固嘗爲主祭之人而禮無二敬故爲宗子之母服則不爲妻服　杜氏通典有夫爲祖曾祖高祖父母持重妻從服議一條云孔瑚問虞喜曰假使元孫爲後元孫之婦從服期曾孫之婦尚存纔緦麻近輕遠重情實有疑喜答曰有嫡子者無嫡孫又若爲宗子母服則不服宗子婦以此推之若元孫爲後而其母尚存元孫之婦猶爲庶不得傳重傳重之服理當在姑矣宋庾蔚之謂舅歿則姑老是授祭事於子婦至於祖服自以姑爲嫡與此條之意互相發明

錫恭案特牲饋食禮注曰主婦主人之妻姑雖存猶使之主祭孰使之姑使之也庾氏蔚之曰舅沒則姑老是授祭事於冢婦孰授之姑授之也故內則曰冢婦所祭祀賓客每事必請於姑是姑雖老不與祭而祭祀之重尙在姑冢婦但攝其禮而已故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也賈疏以姑年七十或未七十爲與祭不與祭之分因以別爲宗子之妻服與否夫傳明曰母在則不爲妻服尙何服與否之有乎其說非矣顧氏駁之是也惟日知錄原注有云日知錄又有黃注故以原注別之夫人亞祼母不

可以亞子故老而傳事竊以爲夫死從子毋亞於子亦從子之一端叚令子幼未昏而母不亞獻將誰爲之亞獻乎此顧氏千慮一失也今未錄秦氏五禮通考亦不錄此語

褚氏寅亮曰尊祖故敬宗以曾高之服服宗子是敬宗也所以然者以宗子傳先祖之重祖宜尊故宗宜敬也

盛氏世佐曰族人爲宗子之母妻服猶臣服君之母妻之義也此服因宗而生不因嫂叔而生故丈夫於宗子之母妻婦人於宗子雖或有在嫂叔之倫者無不服也敖說非敖曰丈夫婦人於宗子宗子之母妻若在嫂叔之列者則不服之錫恭案盛氏駁敖說是矣然其釋經婦人兼有異姓來嫁故此婦人於宗子仍用敖說而不辨則去疾猶未盡也

吳氏廷華曰言婦人者兼已嫁未嫁者言也據不杖章女子子適人者爲昆弟之爲父後者傳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之說則嫁卽不反亦齊衰三月

程氏瑤田曰丈夫婦人並指同姓者言故謂婦人爲在室者若異姓婦人以路人來與夫胖合其從夫之服舅姑期年夫之祖父母大功於夫之昆弟且無服無緣從夫服宗子獨厚之同姓婦人爲同姓從宗合族屬之事故女服必與男同

鄭氏珍曰案丈夫婦人者對稱男女之美名也經大功章姪丈夫婦人報殤小功章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小功章從母丈夫婦人報與此凡四條必稱之丈夫婦人者文不屬所生則不可言子女子子而女一邊有已嫁者在內又不可言男子女子故以男女之美名稱之見同宗服宗子姑服姪姪服姑姊妹之子服從母從母服姊妹之子皆男女不殊又以見女之服者在室及已嫁亦皆不殊賈疏爲姪條云言婦人見嫁出言丈夫亦見長大之稱未通攷經例失之矣鄭注此婦人必加歸宗二字者所以明嫁女服

大宗之故非若爲姑與從母爲報服也敖氏乃謂此
婦人是絕屬之女子子在室及宗婦如此則是服大
宗者惟在室女子其適人者不服夫女子適人不降
其祖絕屬者服大宗所以尊祖也謂適人即不尊祖
可乎婦人從夫服夫黨例降一等夫旣三月則無可
降若此婦人內有宗婦是服夫黨與夫同於經例不
合且經四言丈夫婦人同不宜此婦人獨異敖氏小
功章注云經凡三以丈夫婦人連文少計一文而所指各
異非也明劉績於小功章丈夫婦人更㦪合上從母
讀之主以丈夫爲從母之夫其作三禮圖搠加從母

夫婦小功之服則益悖矣
錫恭案鄭君於此經順本文作注而備載親者月
算於記注中則爲宗子服者無遺義矣凡王肅說
每與鄭誼立異而通典載此經肅說曰此謂族人
無復五屬者反爲其宗子服也則正與注誼相成
何也經云無受自非有期功之親者故云無復五
屬然此主言五屬外者則言外別有五屬內者也
非與注誼相成乎疏以與大宗別高祖者釋此經
其意與肅說同通典又載杜預說宗子死皆爲之
齊衰其月數各隨其親疏爲限屬絕則爲之齊衰

三月通典卷七十七案元凱雖不言親者受服然親者與
絕屬爲服判然其意大同於鄭君元凱亦喜與鄭
君立異者而爲說如此可見前儒多從鄭誼也其
與鄭誼立異者不過近儒二三家今不備辨
爲舊君君之母妻傳曰爲舊君者孰謂也仕焉而已者
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
也注仕焉而已者謂老君有廢疾錫恭案君當作若黃氏丕烈續校云宋刻若不誤而致仕者也爲小君服者恩深於民
疏舊君舊蒙恩深以對於父今雖退歸田野不忘舊
德故亦在宗子之下也但爲舊君有二一則致仕二

則待放未去此則致仕者也不云舊臣而云舊君者
若云舊臣言謂舊君爲之殿本言作嫌非喪服體例故云
舊君若斬章云父君者則臣子爲之此不復言臣法
如君也　傳　云爲舊君者孰謂也者此經上下臣
爲舊君有二故發問云孰謂也云仕焉而已者也者
答辭也傳意以下爲舊君是待放之臣以此爲致仕
之臣也云何以服齊衰三月者怪其舊服斬衰今服
三月也云言與民同也者以本義合且今義已斷故
抑之使與民同也云君之母妻則小君也者雖前後
不得同時皆是小君故齊衰三月恩深於人故也

注　云仕焉而已者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也者此解仕焉而已有仕已老者曲禮云大夫七十而致仕云有廢疾者謂未七十而有廢疾亦致仕是致仕之中有二也云爲小君服者恩深於民也者下文庶人爲國君無小君是恩淺此爲小君是恩深於民也

通典陳詮曰仕焉者凡仕者而已者致仕也

又雷次宗曰身既反昔服亦同人葢謙遠之情居身之道也然恩紀内結實異餘人故爰及母妻也

又咸康末殷泉源問天子諸侯臣致仕服有同異范宣答云夫禮制殘缺天子之典多不全具唯國君之

體往往有之臣之致仕則爲舊君齋縗三月天子之臣則亦然矣天子之與國君雖名號差異至於臣子奉之與主者無殊矣何以明之公羊傳曰以諸侯踰年稱即位亦知天子之踰年稱即位以天子三年然後稱王亦知諸侯於其封内三年稱子比例如此則臣服之制同矣

又穆帝崩前尚書郎曹耽等奔赴皆服齋縗治書侍御史喻希表彈其失禮博士孔恢等議云禮無解職厭降之文令有去官從本官之品典律並惣軌訓有違棄耽等並以凡才著縢榮飾或濯纓清波不能仰

遵王度自同隸人愆義違則虧黷王猷請以見事免耽等所覆除官曹耽上表自理曰臣聞君喪之禮貴賤不同禮臣爲君斬縗仕焉而已爲舊君齋縗爵祿既絕朝見既替蓋以疎賤於親貴故降其制也又國喪儀注居職者朝夕臨去職者朔望臨禮哭泣之節各稱其服哭輕則服不得重據令去職之臣朔望哭宜爲舊君服齋縗是以臣前率而行之不敢有加臣服齋縗哭臨殿庭踰月歷旬外内監司莫之或譏及至梓宮將幸山陵諸官來赴服斬者多此皆意存於重而不原於制遂使親疏貴賤無有等差曾參欲勿

除父母之喪仲尼患其過制今去官者服在官者之服固爲過制非聖哲所許而不推古今正禮難臣若難者有證臣對無據甘受違制

通典晉虞喜議云或問曰喪服經傳爲舊君謂仕焉而已者鄭注曰仕焉而已謂老若廢疾而致仕者也今致仕與廢疾理得同不喜正之曰廢疾沈淪罔同人伍不淪臣道齋縗三月可也老而致仕臣禮既全恩紀無替自應三年不得三月傳言仕焉而已者謂既仕而去義同人伍耳錫恭案既已致仕不得自同於臣雷氏次宗以爲謙遠之情嘗

氏就以為疏賤於親貴得其旨矣虞氏説非其有罪罷去者全與庶人為國君同并不敢服小君也

李氏如圭曰仕焉而已則釋斬服齊者别親疏明貴賤也案士相見禮凡自稱于君宅者在邦則曰市井之臣在野則曰草莽之臣宅者謂致仕者也孟子曰在國曰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之臣皆謂庶人宅者稱謂與庶人正同故其服亦同也錫恭案惟其自同於庶人故稱謂與庶人同而其服亦同也

敖氏繼公曰在國而云舊君者明其不見為臣也此服大夫士同之　又曰此嘗仕矣今又在國其服宜

異於民乃亦齊衰三月者葢不在其位則不宜服斬以同於見為臣者而臣於君又無期服故但齊衰三月而不嫌其與民同也然又為小君服則亦異於民矣

顧氏炎武曰與民同者為其君齊衰三月也不與民同者君之母妻民不服而嘗仕者獨為之服也古之卿大夫有見小君之禮如成公九年季文子如宋致女復命公享之穆姜出於房再拜是也而妻之爵服則又君夫人命之是以不容無服錫恭案此二者亦足見恩深於民

吳氏廷華曰君臣之恩惟此及斬二服舊君義不當服斬則與民同而已

胡氏培翬曰傳以母妻為小君似專指國君言張氏惠言謂君為有地之君兼天子諸侯及大夫言似亦可通據雜記云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則大夫之臣亦為舊君服也錫恭案傳稱小君似專指國君言者舉中以見上下也攷斬衰章為君上兼天子下兼卿大夫有采地者為君斬衰者皆當為小君服期是不杖期章君之母妻亦上兼天子之后下兼卿大夫內子也見為臣者為君斬為小君期則致仕者降服皆當為齊衰三月而小君亦非專指國君夫人天子之臣為王后大夫之臣為內子不當有異也

鄭氏珍曰致仕不盡因老若廢疾然老疾自是其常舉常可以賅變且古人進退以禮託故隱身要不外

老疾二端錫恭案此為吳氏紱說而發吳氏云古大臣進退不苟微嫌細故則奉身而退如子文三仕三已柳下惠三黜可見也鄭注專以老與廢疾為致仕似未該吳說如此駁吳所以伸注也

淩氏曙曰宋書禮志魏世或為舊君服三年者至晉泰始四年以尚書何禎奏始依古典論曰後世以意改更禮制而先王之精義亡矣如致仕之臣為舊君服三年此似合於義不知致仕之臣所以不欲令其持服三年者厲在位之臣而抑致仕之臣也一致仕便同於民始知在朝之臣所以高爵厚祿者為其共襄治道也反是則不異於齊民矣況君臣本以義合故斬衰之章有正有義今已致仕是君臣之義已睽

於其反初服之時一其制而同於民民者無位之稱今已無位而不得上同於卿大夫矣然又不能與民盡同者故爲小君有服是恩深於民也在舊臣亦甘心服此者示其謙遠之情不敢與廷臣抗行耳昔晉穆帝崩尙書郎曹躭等奔赴皆服齊衰治書侍御史喻希表彈其失禮曹躭自理曰國喪儀注居職者朝夕臨去職者朔望臨今去官者服在官之服固爲過制非聖喆所許此後世爲舊君不服三年之證是以喪服傳曰爲舊君孰謂也仕焉而已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君之母妻則小君也古典固

如是矣奈何至魏而易之晉人猶有持此議者虞喜曰廢疾沈淪罔同人伍不淪臣道齊衰三月可也老而致仕臣禮既全恩紀無替自應三年不得三月此亦承魏世之誤而發此議揆之喪服禮意乖矣

庶人爲國君注不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之

釋文圻內巨衣反本又作畿同盧氏文弨曰注疏本圻作畿

疏案論語云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注云民者冥也其見人道遠案王制云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也庶人謂府史胥徒經不言民而言庶人庶人或有在官者據在官者而言之檀弓云君之喪諸達官之長杖謂士大夫爲君杖則庶人不爲君杖斬則下同於民三月也錫恭案庶人爲民與在官者之通稱注云庶人或有在官者言或有則不盡在官也不在官者民也疏云下同於民說成庶人與民爲二矣非云天子畿內之民亦如之者以其畿外上公五百里侯四百里已下其民皆服君三月則畿內千里是專屬天子故知爲天子亦如諸侯之境內也

白虎通禮庶人爲國君服齊衰三月王者崩京師之民喪三月何民賤而王貴故三月而已禮不下庶人所以爲民制何禮不下庶人者尊卑制度也服者恩

從內發故爲之制也白虎通又云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者則民始哭素服先葬三月成齊衰期月以成禮葬君也錫恭案上寄公爲所寓注云三月而藏服至葬又更服之既葬而除之鄭君意所寓者諸侯也葬以五月而寄公服止三月故藏服待葬也寄公同於民則民亦如之鄭誼如此則先葬三月而成服鄭君所不取也所以不取者服以表哀有先重後輕者矣未有先輕而後重也

通典馬融曰衆人爲國君服齊衰三月也

方氏苞曰國君者以明大夫君則臣有服而民無服錫恭案此斷章取義

褚氏寅亮曰注云庶人或有在官者言或解經不言民而言庶人之義言民之中郎有在官庶人亦止同民三月不服斬也故言或以包之敖氏誤會注意乃

云非在官者不服謬也夫服疇食德繫誰之賜乃竟若是恝乎又謂非當家者不服尤謬寧有父兄君其君而子弟不君其君者乎而父兄亦竟晏然聽之已乎是教之爲亂民也此等關係名教匪細不可不亟爲辨正

胡氏培翬曰此服男女同之

錫恭案下經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傳曰妻言與民同也注曰古者大夫不外取其妻歸宗往來猶民也夫傳言與民同注言猶民則可見民該男女皆爲其君齊衰三月也又檀弓云王者崩

七日國中男女服注云國中男女庶人彼言天子圻內之民而諸侯境內之民同之此又民該男女之確證也又上經云丈夫婦人爲宗子夫宗子收族爲一族之主故族中丈夫婦人皆爲宗子服國君治國爲一國之君故國中丈夫婦人皆爲國君服其誼又同條共貫也胡氏之說是矣敖繼公亦云庶人此服夫妻同之然不云男女而云夫妻者敖以庶人爲專指在官者而在官者無婦人也則婦人爲國君服者惟在官者之妻耳故不曰男女而曰夫妻也其別甚微不可不辨

又曰傳屢言與民同則齊衰三月乃庶人本服以其分與臣異不可服斬又不可以輕服服君也

鄭氏珍曰經出諸侯爲天子斬衰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則諸侯國之士民不服天子矣侯國之士民不服天子何其國之君已至尊天子則至尊之至尊也不敢服故不服然則畿內士民何以服天子人有一君畿內士民舍天子別無君故服天子若士則天子之臣固服斬也此經已關畿內之民詩言王國禮多稱天子之國自畿內庶人言之天子固其國君也檀弓云天子崩七日國中男女服所謂國中即畿內

鄭注明經所包非補其不備也敖氏因經文不著畿內服天子斷此篇主爲侯國作謬甚錫恭案私箋謂此注明經所包甚是蓋以斬衰章君注校之彼君爲天子諸侯及有地卿大夫而此爲天子諸侯言外見有地卿大夫其地之庶人無服也

又曰疏謂上下四經據繼土地言國君不繼土地則不言國見大夫爲舊君下余以四經言各有當疏說非經意也卿大夫雖有地不得稱國上經之君兼大夫在內故稱爲舊君庶民有居采地者要皆天子諸侯之民不服受采之卿大夫而服其國君故此經言國君見非國君者雖得稱君庶人不服也王朝之卿大夫受封畿內者與外諸

侯同是國君不得與但食采不繼世者並論下經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文主大夫在外故言舊國以別在外之新國也大夫爲舊君文既主大夫自是服天子諸侯無嫌非國君故止言舊君也

通典石渠禮曰諸侯之大夫爲天子大夫之臣爲國君服何戴聖對曰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當繐衰既葬除之以時接見於天子故既葬除之大夫之臣無接見之義不當爲國君也聞人通漢對曰大夫之臣陪臣也未聞其爲國君也又問庶人尙有服大夫臣食祿反無服何也聞人通漢對曰記云仕於家出鄉不

與士齒是庶人在官也當從庶人之爲國君三月報制曰從庶人服是也又問曰諸侯大夫以時接見天子故服今諸侯大夫臣亦有時接見於諸侯不聖對曰諸侯大夫臣無接見諸侯義諸侯有時使臣奉贄乃非常也不得爲接見至於大夫有年獻於君君不見亦非接見也侍郞臣臨聞人通漢等皆以爲有接見義

陳氏立曰大夫之臣爲諸侯服通典引石渠禮論當從庶人爲國君三月服然則王圻內食采之陪臣爲天子亦宜從庶人爲國君之服矣錫恭案此服自是庶人爲國君之常與陪臣無貳也又雜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注曰其無服而嫁於庶人從爲國君則內外宗女嫁於庶人亦如爲國君服齊衰三月矣

吳氏紱曰庶人爲君之母妻無服錫恭案上經君之母妻注曰爲小君服者恩深於民是鄭君之意謂民與小君無服也吳氏說是

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注在外待放已去者

傳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妻言與民同也長子言未去也注妻雖從夫而出古者大夫不外娶婦人歸宗往來猶民也春秋傳曰大夫越竟逆女非禮君臣有合離之義長子去可以無服

喪服八

壬求恕齋

釋文越竟音景

疏此大夫在外不言爲本君服與不服者案雜記云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以其尊卑不敵若然其君尊卑敵乃反服舊君服則此大夫已去他國不言服者是其君尊卑不敵不反服者也錫恭案疏言如此言外見尊卑敵者當反服也近儒多言疏誤然疏誤在修詞偏重而於禮例固不誤也是以直言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注云在外待放已去者知是待放已去者對上下文而知以其上傳以爲仕焉而已下傳云而猶未絕此傳云長子言未去明身是已去他國與本國絕者故鄭云待放已去者

也 傳 并服而問者恠其重何者妻本從夫服君
今夫已絕妻不合服而服之長子本爲君斬者亦大
夫之子得行大夫禮從父而服之今父已絕於君亦
當不服矣而皆服衰三月曹氏元弼曰衰上脫齊字故發問也
注 云妻雖從夫而出古者大夫不外娶者鄭欲解
傳云妻言與民同之意以古者不外娶是當國娶婦
婦是當國之女今身與妻俱出他國大夫雖絕而妻
歸宗往來猶是本國之民其歸者則期章云爲昆弟
之爲父後者曰小宗者是也云春秋者案春秋公羊
傳莊二十七年莒慶來逆叔姬傳曰大夫越竟逆婦

禮非彼云婦此云女鄭以義言之以其未至夫家故
云女引之者證古者大夫不外娶之事云君臣有合
離之義者謂諫諍從臣是有義則合三諫不從是無
義則離子既隨父故去可以無服矣
通典漢石渠禮議戴聖曰大夫在外者三諫不從而
去君不絕其祿位使其嫡子奉其宗廟言長子者重
長子也承宗廟宜以長子爲文蕭大傳曰長子者先
祖之遺體也大夫在外不得親祭故以重者爲文宜
帝制曰以在故言長子錫恭案此與下經舊君注皆謂待放者也而有已去未去
之分下傳所云君埽其宗廟未去者如是已去者亦
有之孟子離婁篇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
先於其所往是待放已去者也下文云去三年不反
然後收其田里則前此不收其田里也田祭盛之所
出里宗廟之所在則不收其田里即埽其宗廟之謂
也故云已去者亦有之也戴氏聖所云即孟子離婁
篇之證與下經舊君自別
彼爲未去此爲已去也
又晉賀循案鄭注喪服云凡妻從夫降一等夫合三
月則妻宜無服而猶三月者古者大夫不外娶其妻
則本國之女也雖從夫而出婦人歸宗往來猶人故
從人服也長子有服謂未去者也循以爲以道去君
非罪之重其子尚可以留値君薨則服也
又崇氏問曰齊縗三月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君
大夫去適他國便爲其所適國君服於本國絕矣妻

從夫當爲後君服舊盌以爲人乎以爲宜與長子未
去者同耳淳于睿答若妻未去自若人也不爲舊君
也錫恭案淳于氏意未去者不爲舊君則經稱舊國君者爲已去者也此與鄭君誼合者也
孔氏穎達檀弓正義三諫不從以禮去者若已有祿
恩重者雖放出仕他國而所仕者敵則猶反服錫恭案此可證大夫在外者之反服
李氏如圭曰長子言未去則妻已去矣錫恭案此語可正鄭昕淳于睿之謬
長子未去固從庶人之服而特著之者以大夫
之適子爲君得服士服嫌大夫已去猶爲君斬也士
之妻服舊國君與大夫妻同經欲明大夫長子之服

故主大夫而言耳大夫之庶子士之子未去則庶人服之已去則皆不服上下條曰舊君此曰舊國君者以在其國而服之義繫於國故與庶人為國君之文同錫恭案長子未去固在其國妻雖已去而歸宗往來猶之在其國也惟猶之在其國故鄭君云猶民萬氏斯同曰此條大夫既放其妻長子猶為舊國君服則上下為舊君二條其妻與長子皆服齊衰三月可知也凡經文互見者皆當參考錫恭案萬說是矣下舊君注云妻子自若民也則上舊君亦妻子自若民也經特著於此者此大夫已去者也嫌不服故著其服由已去者而未去者可推也由待放者而致仕者可推也至上經舊君中有大夫君則其妻長子無服又不可概論也吳氏廷華曰不言士之妻長子可知

沈氏彤曰不直言舊君而言舊國君以上庶人稱國君妻長子同於民則亦當稱國君也舊國君據大夫在外立文也

胡氏培翬曰此條主言大夫之妻長子服故不言大夫之服傳亦不言之至大夫恩義未絕在外亦服齊衰三月雜記所云反服是也錫恭案賈疏云此大夫在外不言為本君服與不服以有尊卑不敵不反服者也然經既云大夫不當有違大夫及之大夫者胡氏說為長惟胡氏又云若恩義已絕則雖所仕之君尊卑敵亦不服其妻子亦不得為於國中來矣此是禮教廢壞後事經者道其常非禮經所宜有也

通典戴逵謂鄭元注喪服不通何者婦人義無二尊故出嫁則降父而服夫何至為人去國乃兼服二君乎若果宜兩服夫錫恭案夫字疑衍經記應見將謂大夫於君之母妻本有齊斬之殊乃仕焉而已則俱在三月蓋其義也鄭所答曰案禮妻為周而長子三月今夫雖在外妻尚未去恐或者嫌猶宜周故言與人同則出國無服可知也所以別言之者明夫既去位妻便與人同耳錫恭案此破注往來歸宗之誼也夫婦人之道父母在則歸甯父母沒則歸宗歸宗之義鄭氏私箋最精見為昆弟之為父後者下為小宗大宗皆不以出降由歸宗而然也丈夫婦人為宗子齊衰三月國中男女為國君亦齊衰三月婦人適人者歸宗於其家則為宗子服歸宗於其國則為國君服此禮之通例而注之精義也若如鄭氏所說未去則服出國不服是宗子以有歸宗而為服國君雖有歸宗而不服非禮之通例也又婦人為夫家服從服也宗子與國君尊尊之服非從夫而服也故婦人為宗子係父母家之宗子則為國君可知此妻從夫而出其夫未仕則妻不服新國君而但服舊國君不至兼服二君也其夫若仕則妻為新國君者從服也其為舊國君者乃尊尊之服亦不

得謂爲二尊也戴氏逵說亦非也
敖繼公說此承庶人之下故但據其妻與長子言之云舊國君明妻子亦在外也大夫於舊君恩深故雖去國而於己服之外妻子又爲之服也去國且若是則在國可知大夫在位與其長子俱爲君服斬妻服期去位則皆爲齊衰三月而已又爲君之母妻若去國則不服其母妻也士之異於此者長子無服若去國則夫妻亦不服之矣錫恭案敖說之誤其根在上節以庶人爲專指在官者而非在官者無服於是此長子未去爲民服者不得不

更其說且妻之往來猶民者亦不得不更其說以爲大夫於舊君而妻子從恩深也抑思舊君之恩雖深大夫豈有加於齊衰三月乎夫服齊衰三月妻從服者將何服乎以是知妻非從服也爲歸宗往來猶民也長子亦非從服也爲民服也爲民服未去則服已去則不服也以爲子亦在外者尤非也又謂致仕之士長子無服以士之子與民同民非在官者不得有服也又謂士去國者夫妻皆不服之以於舊君恩淺也由民非在官者無服遂有大夫於舊君恩深之說由大夫於舊君恩深遂有士若去國夫妻皆不服之說其謬總出於一孔而已矣

繼公駁傳曰其爲服之意若但如是而已則士之在外者妻與長子亦宜然也何必大夫乎傳似失之錫恭案春秋傳大夫越竟逆女非禮而士昏禮云若異邦則贈丈夫送者以束錦是唯大夫不外娶而士容有外娶也此經於在外者之妻所以必言大夫也至長子必言大夫之故李寶之說詳矣敖說殊謬其爲此說承士若去國身與妻子皆不服來也前條已具辨之

錫恭又案玩注中雖字固已兼未去者說若曰未去者固民雖從夫而出而往來歸宗猶民也况果堂云妻與民同者惟未去故也鄭注亦當備固亦有從夫而歸宗往來者析未去於注外猶非細心讀注者也

又案其妻猶民其長子未去亦猶民故皆爲舊國君服惟天子諸侯有庶人爲國君服大夫采地之民不服然則大夫之臣違其妻長子不服舊君也

繼父不同居者注嘗同居今不同

疏此則期章云必嘗同居然後爲異居者也但章皆

有傳維庶人爲國君及此繼父不傳者以其庶人已於寄公與上下舊君釋訖繼父已於期章釋了是以皆不言也

通典大唐聖厤元年太子左庶子王方慶嘗書問大子文學徐堅曰女子年幼小而早孤其母貧窶不能守志攜以適人爲後夫之鞠養及長出嫁不復同居今母後夫亡欲制繼父服不知可否人間此例甚衆至於服紀有何等差前代通儒若爲議論堅答曰儀禮喪服經繼父同居齊縗周謂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所適亦無大功之親而所適者以貨財爲之築

宮廟歲時使之祀焉者也鄭元曰大功之親同財者也築宮廟者於家之門外神不歆非族也以恩服耳未嘗同居即不服也小戴禮記繼父服並有明文斯禮經之正說也至於馬融王肅賀循等並稱大儒達禮更無異文唯傳元著書以爲父無可繼之理不當制服此禮焚書之後俗儒妄造也袁準作論亦以爲此則自制父也亂名之大者竊以父猶天也愛敬斯極豈宜醜貌繼以佗人哉然而藐爾窮孤不能自立旣隨其母託命他宗本族無養之人因託得存其繼嗣在生也實賴其長育及其死也頓同之行路重其生而輕其死篤其始而薄其終稱情立文豈應如是故袁傳之駁不可爲同居者施焉昔朋友之死同爨之喪並制緦麻詳諸經典比之於此蓋亦何嫌繼父之服宜依正禮錫恭案此上難袁傳之駁文主丈夫故云因託得存其繼嗣此下乃論女子今女子母攜重適人寄養他門所適慈流情均膝下長而出嫁始不同居此則笄總之儀無不必備錫恭案必徐氏通考引作畢與築宮立廟無異焉蓋有繼父之道也

戴德喪服記曰女子子適人者爲繼父服齊縗三月不分別同居異居錫恭案繼父雖仍同財未有主後而適人即異居也不分別同居異居者以皆異居故也梁氏集說亦云女子子適人者服繼父與

不同居者服同今爲服齊縗三月竊爲折衷方慶深善此答錫恭案母嫁並攜其男女則徐氏所答者得禮之正矣若有女無男繼父無爲女子築宮廟之理似始即不同居矣其當爲不同居繼父與不俟考

敖氏繼公曰爲繼父同居者期而爲異居者不降一等爲大功乃服此服者恩同於父不敢以卑服褻之也繼父於子同居異居皆不爲服知不爲服者二章無報文且齊衰三月不可用於卑者也錫恭案繼父之服三月爲正期年爲加詳見期章敖以此章爲因同居者而發則是以期爲正矣微有參差

郝氏敬曰不同居謂繼父續生子使其妻前夫之子別居昔嘗同居恩深故爲齊衰三月

讀禮通考引徐氏駿（例明人嵩考）五服集證此條分而爲二一則如經注所云一則爲繼父雖同居兩有大功之親者引喪服小記曰有主後者爲異居注云隨母之子雖與繼父同居而繼父或有親子及隨母之子有兄弟及堂兄弟爲主後也雖與同居亦爲先同而後異（以上非小記注乃徐氏自爲注）錫恭案後一說非也以爲始卽兩有大功之親與子既有大功之親不當隨母以適人而何繼父之有以爲厥後兩有大功之親與在繼父容有之而隨母之子始無大功之親者後不得有大功之親也何以言之傳

言子無大功之親舉疏以包親也言大功而期親在其中矣隨母之子始無大功之親則無期親可知也如徐氏駿所云堂兄弟者非世父叔父之子乎無期親則無世父叔父而堂兄弟安從有乎故知子始無大功親者後不得有也是以鄭君解小記有主後但言繼父有子也而徐氏駿增隨母之子有兄弟及堂兄弟堂兄弟且不得有況兄弟乎不察甚矣健庵取之以爲義亦明晰不察尤甚矣

曾祖父母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注正言小功者服之數盡於五則高祖宜緦麻曾祖宜小功也據祖期則曾祖宜大功高祖宜小功也高祖曾祖（通典作曾祖高祖盧氏文弨曰先曾後高與下言曾孫元孫語相貫）皆有小功之差則曾孫元孫爲之服同也重其衰麻尊尊也減其日月恩殺也

釋文恩殺所界反

疏曾高本合小功加至齊衰故次繼父之下此經直云曾祖不言高祖案下緦麻章鄭注云族祖父者亦高祖之孫則高祖有服明矣是以此注亦兼曾高而說也若然此曾祖之內合有高祖可知不言者見其同服故也　傳　云何以齊衰三月也者問者怪其

三月大輕齊衰又重故發問也云小功者兄弟之服也案下記傳云凡小功已下爲兄弟是以云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者傳釋服齊衰之意也　注　云正言小功者服之數盡於五者自斬至緦是也云則高祖宜緦麻曾祖宜小功也據爲父期而言故三年問云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彼又云然則何以三年也曰加隆焉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是本爲父母加隆至三年故以父爲本而上殺下殺也

是故言爲高祖緦麻者謂爲父期爲祖宜大功曾祖宜小功高祖宜緦麻又云據祖期是爲父加隆三年爲祖宜期曾祖宜大功高祖宜小功故鄭云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此鄭揔釋傳云小功者兄弟之服其中含有曾高二祖而言之也他本曾高作高曾此依單疏校勘記云正與通典所引注合錫恭案單疏述注亦先高祖後曾祖不得以此先曾後高遂謂單疏所據之本同於通典所引注也阮記須善會又云則曾孫元孫爲之服同也者曾祖中既兼有高祖是以云曾孫元孫各爲之齊衰三月也云重其衰麻尊尊也者既不以兄弟之服服至尊故云重其衰麻謂以義服六升衰九升冠錫恭案此不當爲義服辨已見前尊此尊者也云減其日月恩殺也者謂減五月爲三月者因曾高於己非一體恩殺故也

李氏如圭曰減其日月者減五月爲三月也兄弟猶言族親也記曰小功以下爲兄弟與己同出於曾祖者己皆爲之小功故不敢以其服服曾祖也

敖氏繼公曰曾猶重也謂祖之上又有祖也敖氏又曰兄弟之服大功以下皆是也小功者據當爲曾祖之本服言也錫恭案此與傳立異也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故易之爲大功以下攷兄弟與昆弟別惟喪服有此例而此經於大功之親未有稱兄弟者敖說不知何據不可從也又謂日月雖減於小功而衰麻之屬實過於大功且專爲尊者之服是以日月之多寡有所不計錫恭案此以恩殺而減其日月且重彼而減此所以爲稱情立文烏得云不計尤不可從也

方氏苞曰喪服不及高祖何也與曾祖同也何以知其同無可殺也何以知其非無服也未有旁服以是屬而反遺其正體者也服之有差所以責其誠以義則高曾等重而恩亦未見其有差也後世易曾祖爲五月高祖三月而例以小功緦麻之月數未達於先王稱情以立文之義也錫恭案儀禮經傳通解續唐貞觀十四年侍中魏徵奏請案高祖曾祖舊服齊衰三月請加爲齊衰五月開元禮爲曾祖父母齊衰五月高祖父母齊衰三月

沈氏彤曰賈云義服六升衰九升冠案本篇題下疏云曾祖父母計是正服但正服合以小功以尊其祖不服小功而服齊衰非本服故同義服也彤謂父本服期而加爲三年祖本服大功而加爲期則三年與期並非本服將亦不得爲正服與且爲人後者何以不遂爲義服與故決知曾祖父母之齊衰三月是正而非義也沈氏又云曾祖之所以減至三月者爲欲與齊衰之加相折除也蓋曾祖之本服小功加一等則爲大功大功者亦兄弟之服也不敢以服至尊故又加一等而爲齊衰父與祖加一等曾祖恩疏而顧加二等不可也故於其本月數而降一等以月數之降除一衰服之加得加服止一等視祖之衰服與年月各加一等者仍有其殺不嫌於恩之疏而服之重矣錫恭案經言無受是三月者以大夫士三月而葬爲節也沈說似精而實誤不可以無辨

江氏筠曰大功乃同財之親小功係兄弟之服是五服中親疏一界別也敖氏謂大功亦爲兄弟服非矣

淩氏曙曰程瑤田喪服足徵記喪服不制高祖元孫服述子夏爲曾祖父母立傳之言曰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明明於此條中容五月之月數而不制齊衰五月但制齊衰三月殺之而又殺之者要見得稱情立文上殺之服限實窮於此自吾反覆言之其旨昭然若揭矣鄭君之注曰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則曾孫元孫爲之服同義未諦也文多不全載論曰不爲高祖制服其說紛紛漢儒以禮服著名馬融其最也於緦麻章云族祖父祖之從父昆弟也族父從祖昆弟之親也族祖父亦高祖之孫

馬云亦者己祖爲高祖之孫此族祖亦爲高祖之孫也馬云然者欲推出高祖有服之意也何也緦麻章族曾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父母族昆弟此四緦麻與己同出高祖己上至高祖爲四世旁亦四世旁四世有服於高祖有服明矣馬鄭之說同也戴德亦然可見漢儒舊說皆以爲高祖元孫之有服也又孔疏案喪服條例衰服表恩若高曾之服本應緦麻小功而進以齊衰踰數等之服豈非爲尊重而言也據此又可以證高祖之有服又從旁殺而推之族昆弟於己爲三從兄弟親兄弟服期一從兄弟大功再從兄弟小功三從兄弟緦麻上至高祖下至己兄弟同承高祖之後者也所謂四世而緦服之窮也若由己以上至高祖爲五世由己以下至元孫亦五世所以宗有五宗廟有五廟服有五服宗至五而遷廟至五而毀服至五而窮也設高祖無服服僅四世可乎然則高祖之有服又可知且五服始於斬終於緦己爲父三年爲祖期爲曾祖大功爲高祖小功據服三年而推之此以加隆而言之者也若據三年間至親以期爲斷則己爲父期爲祖大功爲曾祖小功爲高祖宜緦麻此據本服而言之者也若據服三年者而推之則

曾祖父母之下傳當云服大功而不當云服小功言大功則高祖不見言小功則高曾竝見矣何也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也此聖人立言之旨至精至微不可以躁率遇之者也而鄭注之善會傳意亦千古無匹也知此則聖人不言爲曾祖大功而言小功正見高曾其服之同凡不見者以此求之而自得也夫爲曾祖小功苟無服兄弟之嫌則高祖可以緦麻矣今曾祖不以小功之服服之也葢曾祖若仍以小功之月數而加以齊衰則太重故月數則準緦麻而小功之衰則易之以齊衰曾祖如此則高祖不得以緦

麻服之何也由三年推之高祖固宜小功既不可以兄弟之服服曾祖而可以兄弟之服服高祖乎然則將何以處此與曾祖同服齊衰三月高曾與己非同體故服可以不依次序減殺禮窮則同此聖人之權制也夫由己而上親父下親子三也以父親祖以子親孫五也以祖親高祖以孫親元孫九也此鄭氏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之說也據此以曾祖親高祖以曾孫親元孫安得無服有何未諦乎程又以爲若元孫得備禮於高祖高祖之年百有四十歲矣此眞拘泥矣祭法王下祭殤五嫡子嫡孫嫡曾孫嫡元孫嫡來

孫祭不止於元孫而元孫不爲高祖制服何也左傳曰及爾元孫無有老幼如其不見經傳何以有元孫之文乎戴德變除云斬衰三年孫爲祖父後者上通於高祖自天子達於士與子爲父同若元孫皆不及見高祖戴德何爲發此例耶且吾目見今世之五世同堂者不一其人其高祖之年未及百歲又何以定於百四十歲而始見元孫之備禮者乎

胡氏培翬曰近程氏瑤田著喪服足徵記謂高祖元孫無服喪服經不言高祖元孫者不制服也其說以大傳四世而緦數語爲據云四世而緦服之窮也謂

曾孫緦麻服至此而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謂已爲元孫無服但以袒免行事張氏履辨之云逮見高祖卽以服曾祖齊衰三月者服之逮見元孫卽以服曾孫緦麻者服之經不著可推而知也小記之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以己合上下數之大傳之四世五世不數己且大傳本指旁殺若謂五世袒免指高祖元孫則正統也謂之同姓可邪且上數高祖下數元孫亦止四世不得數己而爲五世以己方計其人之世數而爲服之差固不得自占一世也荀子有天下者祭七世除太祖二祧則高祖爲四世如程氏說豈高

喪服八　求恕齋

祖爲五世廟乎程氏又云族昆弟之子自吾曾祖視之爲昆弟之元孫五世袒免者也自吾高祖視之則六世親屬竭者也張氏辨之云子孫出於己從下數者也故視子爲一世元孫爲四世昆弟同出於父從旁數者也故視昆弟爲一世又從旁而下至昆弟之元孫爲五世然昆弟之元孫雖爲五世而已之元孫仍爲四世不得爲元孫無服引例也其言甚繁不具錄要以張氏之說爲正

錫恭案程易疇之述不制高祖服也曰應制服而不制以喪服年月之限限之也然喪服有期有服

三月爲期之窮而齊衰非服之窮藉使功緦不可服至尊齊衰三月以上更無可殺然不殺則同禮之通例鄭君謂爲高祖服與曾祖服同正由此也且大傳以緦爲服之窮不以三月爲服之窮然則年月之限不得以限之矣至論所以限於曾祖者則曰三十有室高祖元孫不得見也不見其人不爲制服夫人之壽何常之有若鄭之洩駕晉之梁宏齊之鮑國吳之季札年皆登百歲以上見於春秋衛蘧伯玉年亦躋百歲以外見春秋及論語洩鄭駕見隱公五年又見僖公三十一年相距九十年晉梁宏見桓公三年又見僖公三十三年相距八十三年齊鮑國見成公十七年又見定公九年相距七十四年吳季札見襄公十四年又見哀公十年相距七十五年始見不言尚幼末見不言遽卒故知皆年踰百歲也衛蘧伯玉年踰百歲見毛西河論語稽求篇而彭祖老聃不必論矣是高祖元孫何嘗不偶一得見乎且程氏固云應制服矣以應制之服遇得見之人而漫不爲制服是何禮也易疇此說觸處成病不勝指駁聊舉一端以正之

錫恭曩在禮館作修禮芻議於曾祖父母服篇曰齊衰何以有三月也曰齊衰之三月與緦麻之三月不同彼取其至少之數此取其可變之節也天道三月而小變喪之輕者可以已矣故緦麻者依

之而除至於齊衰之三月非謂此也古者大夫士皆三月而葬既葬而卒哭當受以輕服是變服之節也於時恩隆者去麻服葛當受以疏衰功衰而恩殺者則遂除之矣此齊衰所以有三月也其不有九月五月何也曰無服可受也鄭君有言服之首主於父母由此意而推之則此服之制宜主於曾祖高祖三月既葬當受服矣將受之以大功衰乎則無以異於爲祖父母也將受之以小功衰乎則傳固云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可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既不可大功又不可小功將服其故衰乎則既葬而不受不除者小功而外惟殤之大功有然所謂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縟也尤非所以服至尊也祖之父祖恩亦殺矣既葬卒哭哀亦替矣無服可受除之不亦宜乎唐人不知此誼也增曾祖爲齊衰五月始於貞觀成於開元吾不知其當既葬受服之時將何說以處之此亦今日所宜更定者也難者將曰高祖與曾祖同服可乎則應之曰何爲不可小記曰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所謂以五爲九者由祖而親祖之父祖由孫而親孫之子孫故祖之上孫之下有大節級焉祖之父祖

孫之子孫無大等殺焉為祖父母齊衰期而曾祖父母齊衰三月為孫大功而曾孫緦麻以其歴以五為九之節級也則祖之父祖同是由祖而親之孫之子孫同是由孫而親之何不可同服乎明乎以五為九之誼則曾祖與高祖同服瞭然矣嗚呼禮服無專家久矣唐人之改曾祖父母服也豈不謂三月似等於緦麻曾祖當異於高祖乎而孰知皆不然也彼於其本異者同之而可同者異之遂使受服之時無說可據由昧於服術故也後世知禮之君子奈何不糾正之耶

通典晉袁准正論案禮喪服云為曾祖父母齊縗三月自天子至于士一也（錫恭案天子謂始受命而王者也中有諸侯亦謂始封者）祖周則曾祖大功高祖小功而云三月者此通遠祖之言也今有彭祖之壽無名之祖存焉爾雅有來孫雲孫仍孫昆孫有相及者故也十代之祖在堂則不可以無服也郯子曰我高祖少昊摯之立也非五代祖也蒯瞶禱康叔自稱曾孫非四代之曾孫然則高遠也無名之祖希及之矣故不復分別而重言之也故三月以著遠祖之服故齋縗以見高祖以上之服遠祖尊故以重服服之恩殺故減其月數故舉三月

雖知其遠祖稱曾高其服同也儒者或以為高祖無服五屬之文而云無服乎族祖祖父母緦麻而曾祖三月乎

日知錄宋沈括夢溪筆談曰喪服但有曾祖曾孫而無高祖元孫或曰經之所不言則不服是不然曾重也自祖而上者皆曾祖也自孫而下者皆曾孫也雖百世可也苟有相逮者則必為服喪三月故雖成王之於后稷亦稱曾孫而祭禮祝文無遠近皆曰曾孫李氏如圭曰曾猶重也曾祖以上皆謂之曾祖曾孫以下皆謂之曾孫雖成王之於后稷蒯瞶之於康叔皆稱曾孫故喪服無高祖元孫之文雖十世之祖苟相逮者必為之齊衰三月小記所謂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者自為旁親生文旁親之殺極於九正統則固無絕道也不言以五為七者因曾祖以上曾孫以下之服皆同故略為一節言之（錫恭案沈存中李寶之之說既非正解而又以小記以三為五以五為九而親畢為旁殺生文然小記明明言上殺下殺旁殺非專指旁殺也故亭林先生錄夢溪筆談而刪此語健庵不能通知舅氏意并鈔已刪者於通考中而寶之之謬與之同皆列禦寇所謂岐路之中又有岐焉者也）

顧氏炎武曰曾祖父母齊衰三月而不言曾祖父之父母（後人謂之高祖）非經文之脫漏也蓋以是而推之矣凡

人祖孫相見其得至於五世者鮮矣壽至八九十而後可以見曾孫之子百有餘年而曾孫之子之子亦可見矣人之壽以百年為限故服至五世而窮錫恭案此二語大誤程易疇謬說實自此語啟之苟六世而相見焉其服不異於曾祖也經於曾祖已上不言者以是而推之也晉徐農人問殷仲堪謂假如元孫持高祖重來孫都無服及賀循傳謂高祖已上五世六世無服之祖者並非觀於祭之曾孫不論世數而知曾祖之名統上世而言之矣　又曰禮記祭法言適子適孫適曾孫適元孫適來孫左傳王子虎盟諸侯亦曰及而元孫無有老幼僖公二十八年元孫之文見於記傳者如此史記孟嘗君傳孫之孫為

何曰為元孫然宗廟之中並無是稱詩維天之命駿惠我文王曾孫篤之鄭氏箋曰曾孫重也自孫之子而下事先祖皆稱曾孫禮記郊特牲稱曾孫某注謂諸侯事五廟也於曾祖已上稱曾孫而已信南山正義自曾祖以至無窮皆得稱曾孫左傳哀公二年衛太子禱文王稱曾孫蒯聵晉書鍾雅傳元帝詔曰禮事宗廟自曾孫已下皆稱曾孫義取於重孫可歷世共其名無所改也

盛氏世佐曰爾雅云曾祖王父之考為高祖王父曾祖王父之妣為高祖王母然則高祖之名非起於後人矣錫恭案此駁顧氏後人謂之高祖爾雅又云曾孫之子為元孫元孫之子為來孫來孫之子為晜孫晜孫之子為仍孫仍孫之子為雲孫自元孫而下五世各有名稱而宗廟之中自孫之子而下皆稱曾孫異其名者所以別世數同其稱者見其世雖遠而事先之情如一也喪服經但著曾祖父母之服而高祖以上略而不言以其相及者鮮且自曾祖而推之可知也顧云苟六世而相見焉其服不異於曾祖是也云曾祖之名統上世而言之則非矣

錫恭案爾雅釋親王父之考為曾祖王父王父之妣為曾祖王母曾祖王父之考為高祖王父曾祖

王父之妣為高祖王母是曾祖與高祖各為一世之定名見於釋親有明徵矣謂曾祖以上皆稱曾祖者經傳未見明文是經之曾祖父母固謂王父之考妣也喪服小記曰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注云已上親父下親子三也以父親祖以子親孫五也以祖親高祖以孫親元孫九也是高祖與曾祖均在以五為九之列其親同也均為正統而在上其尊同也證之於經則高祖之屬尚有緦麻之服稽之於傳則高祖之親亦有小功之差注故以此經之曾祖為上包高祖也小記又承上以五為

九而言曰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上殺之親亦至以五爲九而畢是以注謂經曾祖所包者止於高祖而不及遠祖也經者道其常以五爲九而親畢則上殺至高祖而止矣經注固未遑及他也上經丈夫婦人爲宗子傳曰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夫以尊祖之故而爲宗子齊衰三月則高祖上之遠祖苟逮其喪可不以敬宗之服服之乎吾於丈夫婦人爲宗子而知爲遠祖之必有服也吾於爲宗子齊衰三月而知爲遠祖亦必齊衰三月也蓋親親之屬雖竭而尊尊之統無窮袁氏

準沈氏括顧氏炎武諸說皆能得經外之意者也夫親親畢於以五爲九則下殺至元孫而止矣其爲遠祖服者尊尊之誼也尊尊之義可上推而不可下逮故上服可及無名之祖而下服不得過元孫沈氏括云由祖而上皆曾祖由孫而下皆曾孫雖百世可也苟有相逮者則必爲服喪三月是不惟上服無名之祖而并下服來孫之孫其說非矣（祭法記王下祭殤及適來孫惟適故爾存中所論不專指適也）曾祖父母者王父之考妣之定名經特上包高祖耳乃以爲由祖而上之通稱沈氏倡之於前顧氏沿之於後其說亦未是所當舉爾雅以正之者也夫經以定服注以釋經是不易之定論若袁沈諸家之說亦有足輔翼經注者要在擇其是而辨其非焉爾

通典王肅曰祖父周則曾祖大功而傳以小功爲說者服本以周爲正父則倍之故再周祖亦加焉故服周曾祖恩輕加所不及正當小功故傳曰以小功言之耳錫恭案既云正當小功矣而今爲之齊衰三月明明加也何得云加所不及乎甚矣其迷謬也　肅又曰傳言小功者兄弟之服是據祖父而言也從祖祖父從祖父昆弟（錫恭案昆弟上疑脫從祖二字）

此三者其親皆從祖父而來也而已皆爲之小功從祖昆弟同與己爲兄弟之族而從祖父與己父爲從父兄弟者也從祖祖父則與己祖父爲兄弟故曰小功者兄弟之服也不敢以祖父兄弟小功之服服祖父之尊者故曰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錫恭案下傳言小功以下爲兄弟與此傳正相發明若如肅說則曾子問云不得嗣爲兄弟服問云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爾雅釋親云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又據誰而言也且以至尊爲祖父之尊者將曾孫不以曾祖爲至尊乎尤謬論也

大夫爲宗子傳曰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不敢降其宗也

疏大夫尊降旁親皆一等尊祖故敬宗是以大夫雖尊不降宗子爲之三月宗子旣不降母妻不降可知

傳　以大夫於餘親皆降獨不降宗子故并服而問答云不敢降其宗也者於餘親則降也

通典馬融曰五屬孫雖爲大夫不敢降宗子者故服齊衰三月錫恭案大夫爲宗子雖絕屬者不降馬氏以五屬爲言微誤

李氏如圭曰大夫不奪宗故也曾子問曰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小宗且然大宗可知錫恭案李氏以曾子問宗子爲小宗當攷

敖氏繼公曰亦與宗子絕屬者也絕屬者且不降則有親者亦服之如邦人可知矣敖又云前條云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大夫此服旣如衆人則命婦亦宜然也錫恭案敖說誠是然上文婦人敖兼宗婦說則此云命婦亦必兼宗婦說兼宗婦說則非也此不可不辨

郝氏敬曰前言丈夫婦人爲宗子此又言大夫疑大夫貴可降耳大夫不降則宗子重可知

秦氏蕙田曰喪服言宗子之服皆指大宗言或云兼四小宗者非是四小宗中自有本服也錫恭案盛氏世佐以此大夫爲大宗子不降因推以及四小宗皆不降與秦氏所譏者略異但未有以見其必然俟考

凌氏廷堪曰此宗子指士而言若宗子是大夫則其尊同但爲宗子齊衰三月之服不必別云大夫爲宗子也

舊君注大夫待放未去者

傳曰大夫爲舊君何以服齊衰三月也大夫去君埽其宗廟故服齊衰三月也言與民同也何大夫之謂乎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注以道去君爲三諫不從爲從士禮居仿宋嚴州本校勘記云通典集釋俱作謂待放於郊未絕者言爵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妻子自若民也

疏此舊君以重出故亦在此也錫恭案所以重出者以與大夫爲類也

鄭知此舊君是待放未去之大夫者鄭據傳而言也案上下四經皆爲舊君不言國曹氏元弼曰皆字似衍庶人爲國君言國其妻長子爲舊國君言國此舊君又不言國者曹氏元弼曰言國二字似當重據繼在土地而爲之服正如爲舊君止是不敢進同臣例故服之三月非爲土地故不言國庶人本繼土地故言國也其妻長子本爲繼土地故言國此待放未去本爲君埽其宗廟爲服不繼土地故不言國也錫恭案繼土地未解其義此當從鄭氏私箋說見上

傳　此爲舊君服對前已去不服舊君此雖未去已在境而爲服故惟其重所以并服而問也又餘皆不并

人問直云何以齊衰惟此與寄公并人而問者所怪
深重者并人而言至如寄公本是體敵一朝重服故
并言寄公此待放之臣已在國境可以不服而服之
故并言大夫也　注　云以道去君謂三諫不從待
放者此以道去君據三諫不從在境待放得環則還
得玦則去如此者謂之以道去君有罪放逐若晉放
胥甲父於衛之等爲非道去君云未絕者言爵祿有
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者下曲禮文爵祿有列謂待
放大夫舊位仍在出入有詔於國者謂兄弟宗族猶
存吉凶之事書信往來相告不絕引之者證大夫去

君掃其宗廟詔使宗族祭祀爲此大夫雖去猶爲舊
君服若然君不使掃宗廟爵祿已絕則是得玦而去
則亦不服矣云妻子自若民也者此鄭還約上大夫
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也上下舊君皆不言士者
上仕爲者有士可知是以傳亦不言大夫次云大夫
在外言大夫者以其士妻亦歸宗與大夫同其大夫
長子父在朝長子得行大夫禮未去爲君服斬若士
之長子與衆子同父去子雖未去卽無服矣錫恭案子未去
固庶人也當爲庶人爲國君之服此云無服非也與大夫長子異錫恭案其異在父未
去國時因父未去有異嫌父已去亦異故著之詳大夫在外節故特言大夫也此不

言士者此主爲待放未絕大夫有此法士雖有三諫
不從出國之時案曲禮踰竟素服乘髦馬不蚤鬋不
御婦人三月而後卽向他國無待放之法是出國卽
不服舊君矣是以此舊君唯有大夫也若然不言公
卿及孤者詩云三事大夫則三公亦號大夫則大夫
中揔兼之矣錫恭案賈疏以大夫已去者爲無服皆謬辨見本節
通典馬融曰大夫爲舊君據不在列位不敢自比於
留臣故自同於庶人也錫恭案云不敢自比於留臣者若其不去固自留臣若其
已去全非留臣此待放未去故不敢自比於留臣與鄭義同
又雷次宗曰經前已有爲舊君今復有此舊君傳所

以知前經是仕焉而已後經是待放未去者葢以兼
服小君知恩有深淺也仕焉而退君臣道足恩義既
施恩及母妻今被放而去名義盡矣若君不能掃其
宗廟則但不爲戎首而已錫恭案此二語誤子思對魯穆公言禮失之後相報
之情若論禮之正無是事也以其猶復未絕故得同於人庶適足
以反服於君不獲及其親也
又晉崇氏問渻于睿曰凡大夫待放於郊三月君賜
環則還賜玦則去不知此服已賜環玦未答曰其待
放已三月未得環玦未適異國而君掃其宗廟故服
齊縗三月或難曰今去官從故官之品則同在官之

制也故應爲其君服斬王肅賀循皆言老疾三諫去者爲舊君服齋則明今以老疾三諫去者不得從故官之品可知矣今論者欲使解職歸者從老疾三諫去者例爲君服齋失之遠矣釋曰按令諸去官者從故官之品其除名不得從例令但言諸去從故官之品不分別老疾三諫去者則三諫去得從故官之例王賀要記猶自使老疾三諫去者爲舊君服齋然則去官從故官之例敢見臣服斬（敢崇城謝氏本作其錫恭案敢字上脫不下脫如）皆應服齋明矣夫除名伏罪不得從故官之例以有罪故耳老疾三諫去者豈同除名者乎又解職者嘗仕於朝今歸家門與老疾三諫去者豈異而難者殊其服例哉又難曰按禮及先儒說爲君服齋唯年老廢疾與待放之臣而已老歸者無復爲臣之道放退者終身不復入君之朝臣之義絕宜降而服齋縗解職者後將復仕無離絕之事固應服斬二者各異豈得相准釋曰古者年老廢疾乃得致仕閔子騫曰古之道不即人心退而致仕孔子善之此非老而致仕之例禮亦當爲舊君服齋縗不唯年老廢疾待放而已也夫君退臣苟非墜諸淵之虛（虛讀禮通考引作虐）臣雖去此仕彼亦無絕道況以老疾歸家不出國內而可絕乎禮臣三諫不從不得已而去若君能悔過納諫聞命駿奔何爲終身不入君朝乎君爲人父母人於君有子道尊君之義臣人一耳而禮臣爲君服斬云爲君服齋者（錫恭案云當作人）別親疏明貴賤也老疾待放之臣與人同服者亦以疏賤故也而難者不察疏賤厭降乃云絕其舊君悖於禮矣解職者既已疏賤與老疾去者無異甯可必已後可還仕與自同於見臣爲其君服斬乎如令後可還仕便得同見臣之制三諫去者一時罷退後可還仕方於解職未始有殊二臣之服例皆應齋而難者偏許三諫去者服齋使去職者服斬難以言通論矣又難曰王者無外天子之臣雖致仕歸家與在朝無異不得稱君爲舊而服齋縗也釋曰京師方千里之地謂之畿其餘以封諸侯畿內之人服天子齋縗畿外之人則不能以爲天子有內外之差王者以天下爲家夷狄之士亦莫不統故曰無外之義非所以論服也書曰臣爲朕股肱耳目宣力四方言君臣相與共政事有一體之義親而貴故君臣之名生焉致仕者疏賤不得復託體至尊故謂之舊君凡在職稱君而俱服斬去職亦宜稱舊而俱服齋左丞鄭襲曰君非天子之稱博士答曰

喪服八　垩求想齋

天生蒸人而樹之君天子非君君將焉在

李氏如圭曰掃其宗廟謂掃除之也

錫恭案李氏以此爲已去者其說實自朱子開之孟子離婁篇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道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爲已去者言也而上節集注引此傳以道去君而未絕是朱子以此傳爲已去者言也李氏學於朱子者也朱子文集卷五十九有答李寶之書係分修經傳通解者集釋遂從其說既如此說則上大夫在外節專爲其妻與長子言與士庶人爲類在外之大夫在此經與上下文亦爲類敘次秩然非不持之有故言之成理也而鄭君不如此者以在外之大夫兼見於其妻長子中尤合於經例詳曹氏元弼說而立文主於其妻長子不害與士庶人爲類也在外之大夫兼見於上經則此經爲未去之大夫矣朱子大賢李氏禮經專門之學其易注也不苟然注終不可易也

褚氏寅亮曰注云已放解傳猶未絕之意已出在竟猶爲掃除其宗廟是未絕也此章言舊君前後凡三條首條仕焉而已者雖不在位仍得棲遲井里君臣無隙恩禮最深故不惟服君并服其母妻次條去國而更事新君義屬於新君矣然所事之君尊卑與舊君敵者猶爲制服忠厚之至也錫恭案劉遂父曰違而仕者不反服舊君避新君也此說非也爲新君服斬爲舊君服齊衰三月耳褚氏之說足以正之惟尊卑不敵乃不爲服分限之也此條待放未去既在竟上何得不服然而負罪引疚視仕焉而已者有間矣故不敢爲君之母妻服此三者之分也若即以此爲已去國者錫恭案此指繼公說則經何以先著其妻子之服乃隔繼父曾祖宗子三條始列大夫爲舊君之服又反置在後前後斷續首尾衡決若是乎詳譯經文實與上條大有區別非強附會注也

曹氏元弼曰經文舊君有三一則爲舊君君之母妻傳釋爲仕焉而已者注以致仕言後儒無異辭二則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注云在外待放已去者一則直云舊君注云大夫待放未去者胡氏謂大夫在外條主言大夫之妻長子服舊君條主謂大夫自服兼在外與在國言案經例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三者同服妻長子尚爲舊國君服則大夫已去者自爲舊君服可知經舉妻長子以包大夫之服其服無容別出下舊君條文不與在外爲舊國君同而與上爲舊君同明不兼已去者傳云大夫去君掃其

宗廟則亦非仕焉而已者當爲待放未去者也待放
卽傳所謂去而云未去者謂有故而去未出疆者也
服齊衰三月者旣離其位則猶致仕者之與民同也
且大夫在外者妻子爲舊國君服則大夫未在外者
妻子亦爲舊國君服如舊君條兼在外在國言則大
夫妻長子爲舊國君條何不并空在外之文使兼未
去者之妻子在內乎舊君條之不兼已去者經有明
義傳文亦甚明傳曰大夫爲舊君何以服齊衰三月
也大夫去君埽其宗廟故服齊衰三月也案埽其宗
廟是未去時事葢大夫在郊三月中有時祭君不忍

其祭祀之絕使其長子埽除其宗廟仍以其祿祭是
君臣始終有禮故未去而君薨爲之反服卽已去而
君薨亦爲之反服以君先使埽其宗廟爵祿仍未替
也白虎通云臣待放於郊君以其祿參分之二與之
一留與其妻長子使得祭其宗廟賜之環則反賜之
玦則去案以其祿三分之二與之明臣未出竟云留
一與其妻長子使得祭其宗廟卽傳所謂君埽其宗
廟文在賜環賜玦之前則傳所云者明是待放未去
者之禮禮家先師述傳義至精注本之不可易也傳
下云以道去君卽所謂大夫去云猶未絕卽所謂埽

其宗廟埽其宗廟則長子仍守其田祿未去時未絕
已去後仍未絕故注云爵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
於國妻子自若民也實顧上經大夫在外其妻長子
爲舊國君傳曰妻言與民同長子言未去爲文葢君
之待臣已去後與未去前同則臣之服君已去後亦
當與未去前同大夫爲舊君言臣雖待放君待之無
異於致仕故服齊衰三月也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
舊國君言臣雖已去君待之無異於未去故仍服齊
衰三月也注於經傳義定其分限觀其會通精密之
至胡氏從江氏筠說未是　此時未絕則去後亦不

絕故注據爵祿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言之通其
義於大夫在外條明在外者亦是未絕者也
錫恭案經承大夫爲而言舊君傳曰何大夫之謂
乎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明以未絕故傳大
夫注曰未絕者爵祿尚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
列卽大夫故列也故疏曰爵祿有列謂待放大夫
舊位仍在細意體味則經傳注疏脈絡貫通而待
放未去之誼誰能易之
盛庸三讀大夫爲宗子舊君曾祖父母爲士者如
衆人十七字爲一句而以舊君爲士者謂諸侯爲

天子廢黜而行士禮者也錫恭案此說非也衆與庶同誼衆人猶言庶人也庶人於見爲君者服齊衰三月於舊君爲士者豈同服齊衰三月乎同服是庶人可二君也不同服是庶人當無服也且爲國君服者尊尊也天子黜之爲士而庶人服閒國君是天子號令不行於庶人也而可乎衆人卽庶人於舊君爲士者不當有服而大夫如之者安得在此章乎可知爲士者如衆人六字誼不通於舊君矣句讀當從注疏盛氏好新奇無當也

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大夫

不敢降其祖也

疏問者以大夫尊皆降旁親今恠其服故發問經不言大夫傳爲大夫解之者以其言曾祖爲士者故知對大夫下爲之服曹氏元弼校曰下字衍明知曾孫是大夫

通典馬融曰尊祖故不降也

又陳詮曰大夫不敢降其曾祖爲衆者如衆人也錫恭案陳氏以衆字易士字豈爲衆人同於士故耶非然則誤也

敖氏繼公曰不云如士而云如衆人是庶人之服亦或如士禮矣繼公又曰經言大夫爲宗子舊君曾祖父母爲士者蓋連文也故傳於此以大夫言之非專取爲士之文也錫恭案據此則盛庸三說實出於敖辨已具於前矣大夫爲三字自冒下三節爲士者如衆人六字自專屬此節

胡氏培翬曰經不云如士而云如衆人明曾祖父母之服無貴賤同也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其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服齊衰三月不敢降其祖也注言嫁於大夫者明雖尊猶不降也成人謂年二十已笄醴者也止者不降黃氏丕烈曰止者李本作此著案單疏述注此者嚴本乃皆誤字明有所降

疏此亦重出故次在男子曾孫下也但未嫁者同於前爲曾祖父母今并言者女子子有嫁逆降之理曹氏

喪服八　求恕齋

元弼校曰嫁上脫未字故因已嫁并言未嫁　注　言嫁於大夫者明雖尊猶不降者以舉尊以見卑欲明適士者以不降可知也陽城張氏本不上有下字云成人謂年二十已笄醴者也者以其云成人明據二十已笄以醴禮之若十五許嫁亦笄爲成人亦得降與出嫁同但鄭據二十不許嫁者而言之案上章爲祖父母本無降理不須言不敢又女子子爲祖父母傳亦不敢言降其祖父母傳不言不敢降其祖者至此乃言者謂曾祖輕尚不降況祖父母重者不降可知是舉輕以見重也曹氏元弼校曰案上章至重也此文不可讀今刪正云案上章爲祖父母本無降理不須言嫁不嫁故直

云女子子爲祖父母傳亦直言不敢降其祖不言嫁未嫁至此乃言者謂曾祖經約[illegible]者未嫁者皆不降況祖父母重者皆不降可知是舉輕以見重也云此著一降明有所降者案

大功章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叔父母如此類是有所降也餘者皆不次

通典馬融曰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服嫁者嫁爲大夫妻也成人謂十五以上許嫁未行者也以祖名曾明婦人雖爲天王后不降其祖宗也

鄧氏元錫曰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私親皆降惟高曾祖父母不降爲昆弟爲父後者不降何也不足以貳斬焉故得以全恩錫恭案此說是然所以不敢降者尊祖故也但以恩言猶有微誤

盛氏世佐曰女子子嫁者於其旁親皆降一等以出降也若爲命婦則於其旁親之爲士者又降一等以尊降也義見上章大夫之子爲姑姊妹無主者爲命婦者惟於祖父母曾祖父母則各以本服服之二者之降皆無厭正尊故也

云成人而未嫁者女子子在室與男子同不待言也成人則有出道嫌或有所降故傳據此言之錫恭案此云嫌或有所降李氏集釋亦云嫌即得降其祖皆未然曾祖正尊嫁者且不降未嫁者何嫌蓋成人有出道降與不降與已嫁者同故嫁者未嫁者恆連文也

褚氏寅亮曰傳必言嫁於大夫者見不敢以出而降不特適士者爲然也言成人而未嫁者所以發在室有逆降之例然而降旁親不敢降其曾祖意尤重在已嫁者錫恭案此句微誤當并下二句而易之云由已嫁者等而上之惟其然則等而上之雖諸侯之夫人天子之后無不皆然矣傳深得經之微意敖氏乃譏其失旨乎

黃先生曰經以女子有出降未出逆降之例故嫁者未嫁者並舉傳言嫁於大夫正見不獨適士爲然也成人而未嫁者逆降旁親而不敢降其祖其意自順

錫恭案成人注言年二十已笄醴兼此二事乃有未嫁逆降也夫未嫁者所以逆降明當及時也媒氏內則皆言二十而嫁則年二十爲嫁之時故禮

有逆降之文若未二十雖已笄醴猶非嫁時也非嫁時雖不逆降可也賈疏兼十五許嫁言之未是

沈氏彤小疏曰凡女行於大夫曰嫁故曰嫁於大夫未嫁者盖許字於大夫者也逆降旁親惟字於大夫者則然若適人者固無逆降之禮錫恭案逆降者因出降而生者也而嫁於大夫者并有尊降之意傳云不敢降固二誼兼有也玩注雖字猶字言雖尊猶不敢降則非尊自不敢降矣是所不敢者兼出降與尊降且以出降爲正義而尊降特因傳嫁於大夫而發也小疏專以尊降爲言而以未

嫁者屬之許字大夫失之矣沈氏又著逆降旁親說主明當及時以立言得之今錄於大功章

錫恭案此章與不杖麻屨章女子子爲祖父母同誼彼經不言嫁者未嫁者故注補之曰明雖有出道猶不降彼注云有出道即此經云未嫁者明乎此知經者道其常無庸震驚於新奇之說也

喪服鄭氏學卷八終

喪服鄭氏學卷九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無受者注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之

疏章次此者以其本服齊衰斬錫恭案齊衰者謂衆子以下斬者指長子也爲殤死降在大功故在正大功之上義齊衰之下也不云月數者下文有纓絰無纓絰須言七月九月彼已見月故於此略之且此經與前不同前期章具文於前杖章下不杖章直言其異者此殤大功章首爲文略於正具文者欲見殤不成人故前略後具亦見相參取義云無受者以傳云殤文不縟不以輕服受之　注　云大功布者其鍛治之功麤沽之者斬麤皆不言布與功以其哀痛極未可言布體與人功至此輕可以見之言大功者斬衰章傳云冠六升不加灰則此七升言鍛治可以加灰矣但麤沽而已錫恭案斬衰章傳云鍛而勿灰所謂灰者用欄灰以鍛治見考工記慌氏與雜記錫衰之加灰不同此疏云加灰微嫌無區別若然言大功者用功麤大故沽疏其言小者對大功是用功細小

李氏如圭曰布用功麤略故曰大功布也大功則差

細密（錫恭案此大功當作小功）緦則治其縷細如絲矣閒傳曰大功七升八升九升此章皆齊衰以上之殤降而服大功其齊裳七升（錫恭案齊當作衰）冠十升衰服不言齊者齊之可知無受者旣卒哭不變服也服問曰殤非重麻爲其無卒哭之稅所謂無受也

楊氏復曰斬衰冠繩纓齊衰冠布纓齊衰以下不見所用何纓又案雜記云緦冠繰纓注云繰當爲澡麻帶絰之澡謂有事其布以爲纓以此條推之則自緦而上亦皆冠布纓而未澡而緦始澡其纓耳

吳氏廷華曰無受者傳云其文不縟故終喪一服而

已

夏氏炘曰大功小功旣葬以後有受服殤服無受故大功小功之前別出殤服緦麻無受服殤亦無受服故緦麻之殤散在緦麻中不別出緦麻殤也（錫恭案此可正程氏瑤田之謬說）

郝氏敬曰不言冠帶屨與疏衰同錫恭案郝所謂疏衰其無受者耶小記曰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是屨同繩屨也然就小記斯言繹之所同者繩屨則此外一無所同也攷義服齊衰其冠九升布帶視冠亦九升也降服大功其冠十升布帶視冠亦十升也然則冠帶升數不同矣郝氏之說未足據也

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注殤者男女未冠笄而死可殤者女子子許嫁不爲殤也

傳曰何以大功也未成人也何以無受也喪成人者其文縟（錫恭案文字處石經原空補缺作未）喪未成人者其文不縟故殤之絰不樛垂（校勘記曰瞿中溶云石本原刻作摎从手傍）蓋未成人也年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殤十一至八歲爲下殤不滿八歲以下皆爲無服之殤無服之殤以日易月以日易月之殤殤而無服故子生三月則父名之死則

哭之未名則不哭也注縟猶數也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不樛垂者不絞其帶之垂者雜記曰大功以上散帶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殤而無服者哭之而已爲昆弟之子女子子亦如之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又云女子子者殊之以闢適庶也

釋文未冠古亂反　文縟音辱　不樛居虯反　猶數音朔下同　散帶悉但反

疏子女子子在章首者以其父母於子哀痛情深故在前云殤者男女未冠笄者案禮記喪服小記云男子冠而不爲殤女子笄而不爲殤故知男女未冠笄

而死可哀殤者女子子許嫁不爲殤者女子笄與男子冠同明許嫁笄雖未出亦爲成人不爲殤可知兄弟之子亦同此而不別言者以其兄弟之子猶子明同於子故不言且中殤或從上或從下是則殤有三等制服惟有二等者欲使大功下殤有服故也若服亦三等則大功下殤無服故聖人之意然也　傳云何以大功也問者以成人皆期今乃大功故發問也云未成人也者答辭以其未成人故降至大功云何以無受也問者以其成人至葬後皆以輕服受之今喪未成人即無受故發問也云喪成人者其文縟

已下答辭遂因廣解四等之殤年數之別并哭與不哭具列其文但此殤次成人是以從長以及下與無服之殤又三等殤皆以四年爲差取法四時穀物變易故也又以八歲已上爲有服七歲已下爲無服者案家語本命云男子八月生齒八歲齓齒女子七月生齒七歲齓齒錫恭案此大戴禮本命篇文今傳據男子而言故八歲已上爲有服之殤也傳必以三月造名始哭之者以其三月一時天氣變有所識眄校勘記曰玉篇云眄俗作眄說文眄目偏合也俗以眄盻混爲一字故遂誤爲盻宜作眄錫恭案眄下又云一曰袞覞也此用袞覞義人所加憐故據名爲限也云未名則不哭也者不

止依以日易月而哭曹氏元弼曰止當爲正初死亦當有哭而已　注　云其文數者謂變除之節也者成人之喪既葬以輕服受之又變麻服葛緦麻者除之至小祥又以輕服受之男子除於首婦人除於帶是有變除之數也今於殤人喪象物不成則無此變除之節數月滿則除之又云不樛垂者不絞帶之垂者凡喪至小斂皆服未成服之麻麻絰麻帶大功以上散帶之垂者至成服乃絞之小功已下初而絞之今殤大功亦於小斂服麻散垂至成服後亦散不絞以示未成人故與成人異亦無受之類故傳云蓋不成也引雜

記者證此殤大功有散帶垂至成服則與成人異也云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若至七歲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哭之此既於子女子子下發傳則惟據父母於子不關餘親云殤而無服哭之而已者此鄭總解無服之殤以日易月哭之事也云昆弟之子女子子亦如之者以其成人同是期與衆子同今經傳不言者以其亦猶子故也云凡言子者可以兼男女者謂若期章云子又云昆弟之子是子中兼男女也又云女子子者殊之以子關適庶關通也爲子中通有長之適若然成人爲之斬衰三年今殤

死與衆子同者以其殤不成人與穀物未熟故同入殤大功也曹氏元弼曰故同二字似當倒故別言子見斯義也王肅馬融以爲日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殤之期親則以旬有三日哭緦麻之親者則以三日爲制若然哭緦麻三月喪與七歲同錫恭案緦麻二字誤此與下七歲對蓋指始生三月者也又此傳承父母子之下而哭緦麻孩子疏失之甚也通典馬融曰子者男子之已爲子錫恭案已爲子三字當攺及女子子之殤服也成人服周長中殤降一等服大功也不書男子女子者男女異長也男子二十而不爲殤女子十五許嫁笄而不爲殤也其未嫁錫恭案未嫁當作未許嫁

如男子二十乃不爲殤

李氏如圭曰言子者長子亦在焉以殤死略之

方氏苞曰子與女子子何以先於叔父姑姊妹也人情於子之殤其哀心多過於叔父姑姊妹故首舉之以示喪服之制皆以實人情之實而不可僞也

胡氏培翬曰云女子子許嫁不爲殤也者喪服小記曰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曲禮女子許嫁笄而字春秋傳九年伯姬卒文十二年子叔姬卒公羊傳皆云此未適人何以卒許嫁矣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是女子許嫁而笄即不爲殤矣雜記曰女雖未許嫁年二十而笄禮之鄭注雖未許嫁年二十亦爲成人矣而馬氏云女子十五許嫁笄而不爲殤也其未許嫁如男子二十乃不爲殤義與鄭同其云女子十五許嫁笄者據內則十有五年而笄言也

錫恭案注言女子子許嫁不爲殤不言男子冠不爲殤者以傳著三殤之年男子二十而冠十九以下爲殤禮之常而傳已著者也女子許嫁容有十九以前者內則曰十有五年而笄笄即不爲殤此惟女子子有之而傳未著者也故注補著之敖氏

謂古者男女必二十而冠笄欲陰破此注也而不顧內則正文矣

段氏玉裁曰不樛垂樛各本從木惟玉篇手部引喪服傳曰殤之絰不摎垂不絞其帶之垂者字從手錫恭案唐石經亦從手案從手爲是說文摎縛殺也縛殺者今絞罪近之交部曰絞縊也糸部曰縊經也古以兩繩相糾切死者或謂之經或謂之縊或謂之絞或謂之摎故鄭以絞釋摎云絞其帶之垂者若木下句曰樛於此義無涉玉篇所據獨爲古本也檀弓衣衰而繆絰注云繆當爲不摎垂之摎正用喪服傳語疏云摎謂

兩股相交也今本禮記注疏亦譌從木宋本且譌不
樛垂爲木樛垂矣蓋未成人也依單行疏本作蓋不
成也爲長此謂殤之經不成以見不縟耳不容再疊
未成人句摎居虯反亦力周反
胡氏培翬曰兩言未成人者以降爲大功及無受皆
以未成人之故其文縟其文不縟乃正釋無受之義
殤之經不樛垂則亦文不縟之故舉之以爲無受比
例也樛當從手旁石經原刻作摎是也廣雅摎束也
衆經音義引倉頡篇亦云摎束也摎垂謂結束其帶
之垂者檀弓衣衰而繆經鄭注繆讀爲不摎垂之摎

足見字以作摎爲正矣敖氏云樛當作繆非
褚氏寅亮曰殤之經不樛垂文承不縟言指要經明
矣蓋要經有樛散之變始散繼樛者爲變其文縟也
始終不樛者爲不變其文不縟也若首經則九月以
上始終有纓七月以下始終無纓無變不變之異也
檀弓之樛經環經則指首經而言一股而不纓者曰
環經錫恭案不字衍此弔服也兩股而絞者曰樛經此五服
之經也樛經但有有纓無纓之別無樛垂不樛垂之
異敖氏即指要經爲首經又謂異於成人者散而不
絞俱誤錫恭案敖說病根在以經纓爲垂又以斬衰經苴麻之左本爲纓齊衰經牡麻末之在左者爲纓轉輾相誤遂成非先王之法服而此樛垂之說特其誤之枝葉也辨互見斬衰章

通典漢戴德云七歲以下至生三月殤之以日易月
生三月哭之朝夕即位哭葬於園既葬止哭不飲酒
食肉畢喪各如其日月此獨謂父母爲子與昆弟相
爲耳胡氏培翬曰殤而無服者謂但哀傷之而已非謂哭也引戴氏此條而曰云既葬止哭於理尤合則所謂無服之殤以日易月者亦但不飲酒不食肉不作樂而已錫恭案喪大記期大功之喪既葬食肉飲酒期終喪不食肉不飲酒父在爲母爲妻是不食肉不飲酒尤重於哭也戴氏以此說無服之殤疑於重胡氏以哭爲太重而從戴氏此說疑於以重爲輕均失之
通典吳徐整問射慈曰八歲以上爲殤者服未滿八
歲爲無服假令子以元年正月生七歲十二月死此

爲七歲則無服也或以元年十二月生以八年正月
死以但踐八年計其日月適六歲耳然號爲八歲日
月甚少全七歲者日月爲多若人有二子各死如此
其七歲者獨無服則父母之恩有偏頗答曰凡制數
自以生月計之不以歲也胡氏培翬曰傳不云七歲以下而云不滿八歲以下者謂必實歷七歲入八歲限乃爲下殤如每歲十二月七歲八十四月若有八十五月爲滿八歲否則仍在七歲限內未滿八歲矣射氏所謂以月計者殆合傳意也問曰無服之殤以日
易月哭之於何處有位無答曰哭之無位禮葬下殤
於園中則無服之殤亦於園也其哭之就園也
又崇氏問云舊以日易月謂生一月哭之一日又學

者云以日易月者易服之月殤之周親者則以十五日爲之制二義不同何以正之湻于睿答云案傳之發正於周年之親而見服之殤者（錫恭案服上脫無字）以周親之重雖未成殤應有哭之差大功已下及於緦麻未成殤者無復哭日也何以明之案長殤中殤俱在大功下殤小功無服之殤無容有在緦麻（錫恭案此言以大功小功差之宜有在緦麻者而年極幼稚不當爲之服故曰無容）以其幼稚不在服章隨月多少而制哭日也大功之長殤俱在小功下殤緦麻無服之殤則已過絕無復服名不應制哭故傳據周親以明之且緦麻之長殤服名已絕不應制哭豈

有生三月而更制哭乎

又范甯與戴逵書問馬鄭二義逵答曰夫易者當使用日則廢月可得言易耳鄭以哭日准平生之月而謂之易且無服之殤非唯周親七歲以下也他親長中降而不服故傳曰不滿八歲已下皆爲無服之殤也如馬義則以此文悉關諸服降之殤者若如鄭義諸降之殤當作何哭耶若復哭其生月則緦麻之長殤決不可二百餘日哭鄭必推之於不哭則小功之親以志學之年成童而夭無哭泣之位恐非有情者之所允也甯又難逵曰傳云不滿八歲爲無服則八歲已上不當引此也尋制名之本意父之於子下殤小功猶有緦麻一階非爲五服已盡而不以緦麻服之者以未及人次耳

又宋庾蔚之謂漢戴德云獨謂父母爲子昆弟相爲當不如鄭以周親爲斷周親七歲以下容有緦麻之服而不以緦麻服服之者以其未及於禮故有哭日之差耳他親有三殤之年而降在無服者此是服所不及豈得先以日易月之例耶戴逵雖欲申馬難鄭而彌覺其躓范甯難之可謂當矣案束晳通論無服之殤云禮緦麻不服長殤小功不服中殤大功不爲

易服哭惟齎縗乃備四殤焉凡云男二十而冠三十而娶女十五許嫁而笄二十而出並禮之大斷至於形智夙成早堪冠娶亦不笄之二十矣（錫恭案笄字誤胡氏正義改作限）笄冠有成人之容婚嫁有成人之事鄭某曰殤年爲大夫乃不爲殤爲士猶殤之今代則不然受命出官便同成人也

欽定義疏殤服之上中下以長少爲差則無服之殤亦當以歲月爲差而自七歲以下三月既名以上不可一例視之明矣故期親而殤未及歲者既名則哭之三日其歲月遞多則哭之之日亦遞增以至於八十

四日而止論者猥疑八十四月之過多而欲以本服之月爲月夫本服之月則七歲以下既名以上之所同也可無差豖乎且功緦之殤可以無哭而哭之以九日五日三日則失之重期之殤至六七歲而限以十三日之哭則失之輕既乖疏戚之倫又混長少之次其不然也決矣

鄭氏珍曰以日易月之制古今解者凡四說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是以月爲子生月數鄭氏注也謂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是以月爲殤者之本服月數馬融王肅注也明郝氏敬云應服九月七月者（錫恭案此既不在中）

殤之年則應服七月者指何人（爲殤中之謬而私變末服辨也）又哀傷不過九日七日則以月爲殤服月數　國朝孔氏廣森謂傳止據期親其三殤之下當降緦麻以不足成服止制三日哭爲以哭之日易緦之月則又以月爲緦麻月數愚以四說者獨康成確與傳合爲正得禮意餘皆肊造不足據也蓋三殤歲數射慈云自以生月計之不以歲是算殤必由今年生月計起至明年此月得十二个月始爲一歲數得八个對年則滿八歲（錫恭案以射氏說繹之則及第八年之生月方爲八歲此又似以第九年生月之上一月爲滿八歲與射氏小異當從射氏說）傳之云滿八歲與俗以兒生十二月爲滿歲其算同也子夏上云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殤十一至八歲爲下殤已是就生之月數積算制服則不滿八歲以下傷之而不服者自仍就生之月數積算制哭則此句所謂月者爲是生之月數已含在上計三殤歲數內順文讀之自明並非虛著一觸矣語也而算殤皆是由死時逆數其生以差爲有服無服之制由十九歲到滿八歲諸成殤者服限已明由不滿八歲以至初生其哭限猶未明也故子夏必逆計到生滿三月爲制哭之始云子生三月則父名之死則哭之未名則不哭於是哭限亦明所以必滿三

月始哭者禮無論適庶皆生三月之末母以子見於父父咳而名之始有父子之恩其死也哀出乎情斯哭矣若未三月而死父尚未見子面直與未生者同欲哭奚由哭乎此聖人制無服之殤哭日必計生月之禮意也平心就傳文讀之鄭注爲確乎爲否乎傳文發在子女子下又末云哭不哭止主父言賈疏本范甯說云此惟據父母於子不關餘親觀大戴兼及昆弟於傳尤合馬王以本服月數計者如齊衰大功三殤俱有服不成殤猶曰可以制哭至小功則服止長殤緦親則長殤且無服而反於八歲以下至生三

月者爲之制哭有是理乎賈疏譏爲疏失之甚誠是而開元禮獨從之宋以後及　國朝禮家十九是之皆積惑難破矣郝氏又刱殤大小功月數以爲新巧究其不通仍與馬王不異孔氏本晉束晳滑于膚謂傳據期親而會以范甯之說解爲三日哭易緦麻三月夫服之輕重皆緣恩義之淺深卽如三殤亦生月多者服重生月少者服輕今自不滿八歲以下漫無差等聖人制禮豈其然乎晉儒惟據期親於傳外別生枝節非所宜信也

沈氏彤曰以日易月注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疏謂若至七歲歲有十二月則八十四日哭之此說決不可從設父母以百歲而終計其月當一千二百依鄭賈所云哭之三年尚不滿千日豈有哭七歲之殤而日數反過於父母者乎錫恭案沈氏之意哭父母日數不滿其月數哭七歲兒反滿其生月以是爲過也然其說非也服術有六五曰長幼謂殤服也其以年月計者以其術本爲長幼故也若父母之喪其術在親親而兼有尊尊存焉豈可以年月計者乎不惟父母而已自殤服而外有以年月計者乎以父母例無服之殤何其儗不於倫也以是難注不亦誣乎不意果堂先生乃有此誣也

通典凡臣不殤君子不殤父妻不殤夫蔡氏德晉曰左傳國君十五而生子是固有年十四五而婚娶者矣律以傳文十九至十六爲長殤十五至十二爲中殤則父與夫皆有卒於殤之年者矣既冠昏不得復以殤服服之則凡有妻子者皆勿殤可也

又晉長史姜輯議安平嗣孫服曰諸侯體國嗣孫至重欲其肯嗣早繼者文王之爲世子在於王季之時亦猶凡諸侯之世子耳而十五便生武王推此而言則禮許世子以早冠禮男子冠而不爲殤既冠昏姻不復得殤服服之謂以爲嗣孫徐氏通考引以作已當從之年已十八備禮冠娶當從成人之例

又晉新蔡王年四歲而亡東海王移訪太常博士張亮議聖人因親以教愛親不同而殤有降殺蓋由知識未同成人故也七歲以下謂之無服之殤記曰臣不殤君子不殤父東海與新蔡別國旁親尊卑敵均宜則同殤制而無服也錫恭案宜則疑倒國子祭酒杜夷議諸侯體國備物典事不異成人宜從成人之制宋庾蔚之謂嗣子之體不以成人爲義故經有諸侯嫡子之殤服臣子不殤君父宮臣得服斬耳自餘親自依其本服記曰能執干戈以死社稷則以成人服之先

儒又推年未二十而冠婚及爲大夫者皆不爲殤至若諸侯繼體象賢君臨一國事過大夫遠矣而可反殤之乎孝武帝孝建元年有司奏故第十六皇弟休倩薨天年始及殤追贈諡東平沖王未有准輒下禮官詳議大學博士陸澄議案禮有成人道則不爲殤今既追祚土宇遠崇封秩珪黻備典成孰大焉典文式昭殤名去矣夫嘉偶在室元服表身猶以免孺子之制全丈夫之義安有名頒爵首而可服以殤禮有司尋澄議無明證卻使秉正更上澄重議竊謂贈之以義所以追加名器故贈公者便成公贈卿者

便成卿贈之以王得不爲王乎然則在生而封或既沒而爵俱受帝命不爲吉凶殊典同備文物豈以存亡異數今璽策咸秩是成人之禮鞏后臨哀非下殤之制若喪用未成親以殤服末學含疑未之或辯左丞羊希參議尋澄議既無畫然前例不合准據案禮云子不殤父臣不殤君君父至尊臣子恩重不得以幼年而降又曰尊同則服其親服推此文旨旁親自宜服殤所不殤者惟施臣子而已詔可大明五年有司奏故永陽縣開國侯劉升子讀禮通考引宋書禮志作叔子錫恭案草書叔形近升因誤叔爲升也年始四歲旁親服制有疑太常丞庾蔚之等議並云宜同成人之服東平沖王服殤寔由追贈已受茅土錫恭案此句上下當有脫文讀禮通考引已字上有異於二字博士司馬興之議應同東平殤服左丞荀萬秋等參議南面君國繼體承家雖則佩觿未闕成德君父名正臣子不容服殤故云臣不殤君子不殤父推此則知旁親故依殤制東平沖王已經前議若升仕朝列則爲大成故鄱陽哀王追贈太常親戚不降愚謂下殤以上身居封爵宜同成人年在無服之殤以登官爲斷今永陽國臣自應全服至於旁親宜從殤禮詔可梁天監十四年舍人朱异議禮年雖未及成人已有爵

命者則不爲殤封陽侯年雖中殤已有拜封不應殤服帝可之於是諸王服封陽侯依成人之服錫恭案鄭君殤小功章注曰大夫爲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爲士者若不仕者也以此知爲大夫無殤也夫爲大夫且無殤服況胙茅土而爵公侯者乎杜氏夷庾氏蔚之陸氏澄朱氏异之議自是正論然古之未冠而爲大夫者必其形智夙成賢能蚤著非常之士故勿殤而無疑後世祇以天潢貴胄年在童孺而膺爵土世儒故多異議也然則其失在蚤封而不在勿殤也蓋封建既異於古而服術中兼尊尊者難以盡合於禮矣

胡氏培翬曰檀弓曰魯人欲勿殤童汪踦問於仲尼仲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雖欲勿殤也不亦可乎此有功而不殤也錫恭案殤上原脫不字今補

叔父之長殤中殤姑姊妹之長殤中殤昆弟之長殤中

殤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適孫之長殤中
殤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中殤公爲適子之長
殤中殤大夫爲適子之長殤中殤注公君也諸侯大夫
不降適殤者重適也天子亦如之
疏自此盡大夫庶子爲適昆弟之長殤中殤皆是成
人齊衰期長殤中殤殤降一等校勘記曰殤降要義無殤字在功
故於此總見之又皆尊卑爲前後次第作文也云公
爲適子大夫爲適子皆是正統成人斬衰今爲殤死
不得著代故入大功特言適子者天子諸侯於庶子
則絕而無服大夫於庶子降一等故於此不言惟言
適子也若然二適在下者亦爲重出其文故也　注
　云公君也者直言公恐是公士之公及三公與孤
皆號公故訓爲君見是五等之君故言諸侯言天子
亦如之者以其天子與諸侯同絕宗故也
盛氏世佐曰祖爲適孫之長殤大夫已上同凡言適
孫皆無適子者
胡氏培翬曰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本服期與適子
爲庶昆弟庶昆弟相爲異
通典馬融曰公謂諸侯也重嫡也大夫亦重嫡故皆
　不降服大功也

晉書禮志惠帝太安元年三月皇太孫尙薨有司奏
御服齊衰期詔下通議散騎常侍謝衡以爲諸侯之
太子誓與未誓尊卑體殊喪服云爲適子長殤謂未
誓也已誓則不殤也中書令卞粹曰太子始生故已
尊重不待命誓若衡議已誓不殤則元服之子當斬
衰三年未誓而殤則雖十九當大功九月誓與不誓
其爲升降也微斬衰與大功其爲輕重也遠而今注
云諸侯不降適殤重嫡於無服以大功爲重嫡之服
則雖誓無復有三年之理明矣男能衛社稷女能奉
婦道以可成之年而有已成之事故可無殤非孩亂
之謂也爲殤後者尊之如父猶無所加而止殤服況
以天子之尊而爲無服之殤行成人之制耶凡諸宜
重之殤皆士大夫不加服而令至尊獨居其重未之
前聞也博士蔡克同粹祕書監摯虞云太子初生舉
以成人之禮則殤理太孫亦體君傳重由位成而服
全非以年也天子無服殤之義絕期故也於是從之
徐氏乾學曰案祭法明云王下祭殤五鄭康成曰諸侯大夫不降適殤天子亦如之摯虞說謬矣
通典爲太子太孫殤服議晉惠帝無嫡子以庶子爲
太子亡謂應降永甯中沖太孫亡議者謂應爲殤中
書侍郎高齊議太孫自是無服之殤不應制服此禮

之明義宜從以日易月之制博士蔡克議以爲臣子不殤君父者此謂臣子尊其君父不敢殤之耳非爲有臣子便爲成人不服殤也按漢平帝年十四而崩羣臣奏臣不殤君宜加元服後漢許愼鄭元論立廟亦唯謂臣子不上殤耳又長子自以正體於上不以命誓也又命庶孫四孫則誓之（讀禮通考引作今庶孫四歲則誓之）古嫡子何獨十九不誓喪服君爲嫡子長殤大功鄭元曰天子亦如之所言臣不殤君者自謂如太孫等之臣不殤耳太子唯尊於東宮東宮臣不殤之耳今太孫未冠婚四歲而齋縗成人之禮於太廟愚謂不可

愍懷若在太孫當依庶殤不祭（錫恭案蔡克之論正矣惟云臣不殤君者自謂如太孫等之臣不殤耳太子唯尊於東宮東宮臣不殤之耳竊疑此亦非周公制禮也古者太子無臣其爲太子屬者猶今君之臣也周官諸子職掌國子之倅大鄭云國子卿大夫士之子也鄭君增成其義謂是公卿大夫士之副貳諸子職又云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太子惟所用之鄭君注云國子屬太子是卿大夫之適子爲副貳者爲太子屬也而服問云大夫之適子爲太子如士服士爲太子從君服期則大夫之適子如之者亦從君服期不服斬而服期明未爲太子臣也服問言如士服者先云爲君則大夫之適子爲君服斬明尙爲今君臣也國子屬太子而尙爲今君臣未爲太子臣安得謂東宮有臣乎孔子曰家無二主臣庶之家且然況天子諸侯乎太子無臣家無二主之義也太孫視太子矣）淩氏曙曰讀禮通考徐乾學按三殤之制爲常人設爾豈有既立爲太孫而可以殤論乎謝衡謂已誓不

殤是已卞粹所駁已誓未誓之論大謬不然蓋未誓則猶然庶孫爾天子豈有服庶孫之理若夫既誓則將代已爲宗廟主雖無服之殤禮當與成人同可不爲之制服乎卽就太孫尙而論其前有太孫臧矣尙原非適孫故必待既誓（錫恭案原脫其前至既誓十七字適當讀禮通考案語之一行蓋傳鈔者誤脫今補）始得爲正統之適而行期年之服謝衡之言深爲知禮卞粹高齊蔡克紛紛之論何爲者乎論曰徐氏謂三殤之制爲常人而設豈有既爲太孫而可以殤論乎案喪服傳公爲嫡子之長殤注公君也諸侯大夫不降嫡殤者重嫡也天子亦如之然則

天子諸侯大夫之嫡子不得謂之常人矣而何以在殤大功章也太孫不可以殤論諸侯大夫無論矣而天子之嫡子反可以殤論何也卞粹謂太子始生故已尊重不待命誓其論甚正而徐非之全無禮據矣又云既誓則將代已爲宗廟主雖無服之殤禮當與成人同然則天子之嫡子正體於上又將所以傳重也亦皆有代主宗廟之事其死也何以服制仍歸三殤不鬭其與成人同也又云尙原非嫡孫必待既誓始得爲正統之嫡而行期年之服考之殤服無在齊衰期者不知徐何據而云然也（錫恭案徐氏謂爲嫡孫期年耳非指殤服）

也然徐說自誤至於旣晳始爲正統之嫡尤爲不經賈公彥云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此例不明尙妄發橫議何也卞又云況以天子之尊而爲無服之殤行成人之制耶尋求卞義眞知其不可耳而徐乃以爲不然與謝衡可謂同途而共謬者矣

通典王侯世子殤服議晉有問者曰某國中尉虞某按本論無國名亦無虞名訪太常王冀云臺贈國王第二郎年在殤爲世子臣當有服不冀云禮無從君服殤之文夫臣從君而服以其體尊承緒非繼成人與殤也錫恭案繼字誤或云本作計音近致誤苟爲代嫡君爲之服則臣以何而不從服乎若以禮無文者亦可不服長子之下殤也宋庾蔚之謂臣以義服故所從極於三年經舉重服必從則輕不從可知也若從服世子之殤亦可從服嫡婦豈其然乎唯小君非從故與君同

其長殤皆九月纓絰其中殤七月不纓絰注絰有纓者爲其重也自大功已上絰有纓以一條繩爲之小功已下絰無纓也

釋文爲其于僞反

疏絰之有纓所以固絰猶如冠之有纓以固冠亦結於頤下也錫恭案注云以一條繩爲之則不得結於頤下此句恐誤五服之正無七月之服唯此大功中殤有之故禮記云九月七月之喪三時是也云絰有纓者爲其重也者以經云九月纓絰七月不纓絰故知絰有纓爲其情重故也自大功已上絰有纓此鄭廣解五服有纓無纓之事但諸文惟有冠纓不見絰有纓之文鄭撿此經長殤有纓法則知成人大功已上絰有纓明矣鄭知一條繩爲之者見斬衰冠繩纓通屈一條繩屈之武校勘記曰聶氏本作屬之於武單疏本屈字蓋屬字之誤垂下爲校勘記曰單疏本無纓字似脫聶氏通解俱有故知此絰之纓亦通屈一條屬之絰垂下爲纓可知小功已下絰無纓也者亦以此經中殤七月絰無纓明小功五月已下絰無纓可知

通典王肅曰大功已上以繩爲絰之纓也

又陳詮曰長中殤惟以絰有纓無纓爲異耳錫恭案此但言此章之服之異耳此章所異者又有九月七月之期而他章之中從下者異者尤多

朱子曰絰有纓者以其加於冠外故須著纓方不脫落也

吳氏紱曰絰以有纓無纓爲重服輕服之別非藉以固絰也若云固絰則無纓者其謂之何

錫恭案注云絰有纓者爲其重也賈疏又有固絰之說朱子取之吳氏紱非之余初疑絰大書加冠

上雖於熨貼故必以纓固之絰小者加冠上易於熨貼不必以纓固之是疏云固絰卽申注云重之意也旣而思之殊不然此章之長殤中殤同爲大功之絰其大同比齊衰之帶乃一有纓而一無纓則可知絰之有纓非因絰大而藉於固也吳氏紱說似得之矣但絰纓之制他文無徵兩存其說以俟再考

敖繼公曰纓絰止於大功九月故此七月者雖大功而不纓絰所以見其差輕也此絰雖不纓猶以麻之有本者爲之以其爲大功之服也錫恭案此說未嘗不是然其以纓爲絰之散垂則釋纓䋑先謬而其說纓不纓皆敖氏意中之纓不纓而非經注之纓不纓也雖欲節取其如纓䋑先謬何

盛氏世佐　分纓絰爲二以纓爲冠纓以絰爲要絰其謬尤甚夫纓以固冠而絰也者實也爲中殤無纓則何以固冠爲中殤無絰則何以識忠實之心耶此尤不可通也

喪服鄭氏學卷九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大功布衰裳牡麻絰纓布帶三月受以小功衰卽葛九月者注受猶承也

傳曰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注此受之下也以發傳者明受盡於此也又受麻絰以葛絰閒傳曰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旣虞士卒哭而受服正言三月者天子諸侯無大功主於大夫士也此雖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自凡天子諸侯至此五十四字依士禮居倣宋嚴州本在此他本在受猶承也下盧氏詳校據之曰宋本在下注之下文弨細審當以在此者爲是宋本不可從阮氏校勘記從宋本曰按此亦可爲傳注連寫之證鄭於經下注云受猶承也卽載傳而釋之曰此受之下也經注與傳注一氣相承以下或釋經或釋傳皆發明受服之義此注之變例不必與他節同也　古文依此禮也曹氏元弼校曰錫恭按阮氏說是也古文當爲故亦言非內喪故亦依三月受服之禮也阮疏自明

疏此大功成人章輕於前殤章旣略曹氏元弼校曰旣略上脫殤章二字於此具言　傳　云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者此章有降有正有義降則衰七升冠十升正則衰八升冠亦十升義則衰九升冠十一升十升者降小功十一升者正小功傳以受服以似當爲於曹氏元弼校曰不言

降大功與正大功直言義大功之受者鄭云此受之下正據受之下發傳者明受盡於此義服大功以其大功至葬陽城張氏重刊本作小功至葬校勘記曰單疏誤大惟有變麻服葛因故衰無受服之法故傳據義大功而言也云又受麻絰以葛絰者言受衰麻俱受而傳唯發衰不言受麻以葛故鄭解之云又受麻以葛絰引閒傳者證經大功既葬其麻絰受以小功葛者曹氏元弼校曰小功二字衍以其大功既葬變麻爲葛五分去一大小與小功初死同卽閒傳云大功之葛小功之麻同一也曹氏元弼校曰小上脫與字故引之爲證耳云凡天子諸侯卿大夫既虞士

卒哭而受服者以於斬章釋訖曹氏元弼校曰以已通言此者欲見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虞而受服若然經正三月者校勘記曰單疏本正下無言字通解楊氏俱有曹氏元弼校曰有言字是以其天子諸侯絕旁朞無此大功喪以此而言經言三月者主於大夫士三月葬者若然大夫除死月數亦得爲三月也云此雖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非內喪也者彼國自以五月葬後服盛氏世佐曰後下疑脫一受字此諸侯爲之自以三月受服同於大夫士故云主於大夫士也

孔氏穎達閒傳正義曰少儀云婦人葛絰而麻帶又上檀弓云婦人不葛帶謂齊斬之婦人也故士虞禮云婦人既練錫恭按此非練而去絰也練字誤當云既卒哭說首絰不說帶也注云不脫帶齊斬婦人帶不變也婦人少變而重帶帶下體之上也其大功以下婦人亦葛帶也故喪服大功章男女並陳及其變服三月受以小功衰卽葛九月是男女共爲卽知大功婦人亦受葛也

李氏如圭曰此章衰裳三等降服七升正服八升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冠十一升三月既葬各以其冠爲受十升十一升者小功之布故曰受以小功衰也下記曰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記此受

服之差也纓絰者錫恭按此絰字衍文經有纓也大功九月以上絰有纓故於此著之卽就也　傳據義服大功而言也義服大功衰九升受以小功衰十一升服之有受者止於此小功以下無受也錫恭按此言衰裳故云然若絰則小功亦受以葛絰也凡爲天子諸侯必以重服服之嫁於國君者彼國雖以五月葬此國自以三月受服

敖氏繼公曰章內有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而服問又言君主適婦之喪是諸侯雖無大功而於其尊同者若所不可得而絕者亦服此服也其姑姊妹女子子之嫁於國君者爲外喪君之受服固不

親其卒哭之節適婦雖內喪而其禮則比於命婦但
三月而葬故君亦惟三月而受服也敖氏又云婦人異於男子者不葛帶耳小功亦然檀弓曰婦人不葛帶錫恭按此又與鄭君立異也士虞記注云齊斬婦人帶不變大功小功者葛帶此大功小功婦人葛帶之明文也敖於此大功云不葛帶而又云小功亦然明明與士虞記注相反也闕傳孔疏足以正之

張氏爾岐曰大功有降有正有義降則衰七升冠十
升正則衰八升冠亦十升義則衰九升冠十一升卒
哭後各以其冠爲受或受十升或受十一升受十升
者降小功之布受十一升者正小功之布也今傳曰
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據義服大功而言故注

云受之下也自此而下小功葬後惟有變麻服葛因
故衰更無受服之法故又云明受盡於此也受麻絰
以葛絰解經文卽葛引閒傳者以證大功葛絰大小
之制也

錫恭按此章冠與屨制經傳注疏皆未言然細爲
稽求固已明言之也傳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而
大功之受卽小功之衰記又明著之云小功十升
若十一升是冠之升數降服正服十升義服十一
升不啻明言之也又斬衰章注引雜記曰喪冠條
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
左縫夫云以別吉凶則非吉冠皆條屬而大功之
冠條屬可知也云小功以下左縫則大功猶右縫
可知也是冠之條屬右縫不啻明言之也又緦麻
章注引雜記曰緦冠繰纓攷雜記注繰當爲澡麻
帶絰之澡謂有事其布以爲纓夫疏衰之冠已云
布纓至緦方有事其布則疏衰以下小功以上皆
布纓而無事其布矣而大功之冠之纓可知也是
冠纓又不啻明言之也至於屨制則齊衰三月章
注引小記曰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則大功
之爲繩屨蚤已明言之矣據此以覩冠屨之制稽

之本經傳注無不有明徵也惟受冠未見明徵容
再稽求吳氏廷華說似未確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出也注出必
降之者蓋有受我而厚之者

疏此等並是本朞出降大功故亦在此　傳　問之
者以本朞今大功故發問也　注　案檀弓云姑姊
妹之薄也蓋有受我而厚之者也鄭取以爲說若然
女子子出降亦同受我而厚之皆是於彼厚夫自爲
之禫杖朞故於此薄爲之大功

李氏如圭曰雜記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姑姊

妹之大功踊絕於地若知此者由文矣哉絕地離地
也伯叔母義也姑姊妹骨肉也姑姊妹雖已出降其
情猶不殺也
錫恭按出而降常道也然姑與父一體者也姊妹
上與父一體而下與已一體者也女子子與已一
體者也宜雖出而不降而猶必降之者以有受我
而厚之者也出而降宗族之女所共也有受我而
厚之者而降此四人所獨也有受我而厚之故降
無受我而厚之斯不降矣不杖麻屨章爲適人無
主者亦惟此四人是無厚之者而不降之驗也傳
惟言出而注益以無受我而厚之者以此
敖繼公曰不杖期章不特著此親在室者之服蓋
以此條見之蓋經之例然也其他不見者倣此錫
恭按此亦與鄭君立異也鄭君之意姑在室與世
父叔父同姊妹在室與昆弟同女子子在室包於
衆子中故此親在室者經不特著之也惟其然經
著昆弟之子而昆弟之女子子包於其中矣若如
敖說則昆弟之女子子既不著於不杖期章又不
著於大功章此何故耶若別有說以處之安得謂
經之例然耶敖說易破無待頊攻也

從父昆弟注世父叔父之子也其姊妹在室亦如之
疏昆弟親爲之朞曹氏元弼曰親字當在昆弟上錫恭按但言昆弟則同父昆弟可知
疏意同父昆弟相親近故爲之朞也此從父昆弟降一等故次姑姊妹
之下云其姊妹在室亦如之者義當然也謂之從父
昆弟世叔父與祖爲一體又與己父爲一體緣親以
致服故云從也降於親兄弟一等是其常故不傳
曹氏元弼曰不傳二字當倒
李氏如圭曰世父叔父從父而別故謂其子爲從父
昆弟
胡氏培翬曰爾雅兄之子弟之子相謂爲從父昆弟
郭注從父而別宗鄭云世父叔父之子也者正謂其
從父而別也此自己身言也爾雅兄之子弟之子自
父身言也
通典御史中丞裴祗兄弟等乞絕從弟儀曹郎眈喪
服表讀禮通考引眈作耽下同眈受性凶頑往因品署未了怨恨
親親言語悖逆讐絕骨肉其兄司空秀二息從兼祖
以下薨亡眈皆不制服發哀昔二叔放流鄭段不弟
皆經典所絕眈應見流徙未及表聞之頃眈憂恚荒
越遂成狂病前卽檻閉令以喪亡讀禮通考引令作今罪匿彰
聞讀禮通考引匿作慝穢辱宗胄眈見周親以下皆宜絕服葬

不列墓次請處斷戸曹屬韓壽議云祗表稱二叔放
流鄭段不弟大義滅親至公之道然猶作鴟鴞之詩
成王封其子胡于蔡明王篤愛親親無已之意也今
眈貢由病喪神（讀禮通考引貢作直）故有悖言非管蔡鄭段之
元惡而祗等心棄引致不加痛傷於禮不喪於情不
安東閤祭酒李彝議昔公孫敖爲亂而亡襄仲猶帥
兄弟而哭不廢親愛春秋所善也眈狂疾積年亡歿
之後追論往意絕不爲服竊所未安主簿劉維議以
爲先王制禮因情而興五服之義以恩爲主是以明
親親之分正恩紀屬恩崇則制重意殺則禮降昔周

公誅管蔡鄭伯克叔段皆正以王法絕不爲親眈兇
頑悖戾背義忘親存無歡接之恩絕無禮服之制循
名責實不服當矣宜如祗所上記室督田岳議以爲
五服之制本乎親屬故賢不加崇愚不降禮昔公孫
敖既納襄仲之妻又以幣奔莒至其卒也仲欲勿哭
傳曰喪親之終也情雖不同無絕其愛親親之道也
叛君爲逆納弟妻爲亂亂逆之罪猶不廢喪故肖子
啟明而唐堯不絕象之傲佷有虞加矜周公戮弟義
先王室鄭伯滅段傳不全與議者稱此皆非所據又
諸侯絕周公族爲戮然猶私喪之也（私喪猶言心喪）禮大

制動爲典式與其必疑寧居於重學官令徐宣議曰
昔閼伯實沈親尋干戈而遷於商夏朱象頑傲凶國
害家然唐無絕姓之文虞有封鼻之厚斯以重天姓
篤所承也（讀禮通考引姓作性）周公刑叔罪在黨協祿父欲周
之亡蓋爲王室耳非以流言毀公爲戮也召公猶懽
天下未解特使兄弟之義薄乃作棠棣之詩以示恩
親也眈以凶愚命卒骨肉所哀夫行過乎仁喪過乎
哀未宜絕也宋庾蔚之謂夫聖人設教莫不敦風尚
俗睦親糾宗者也每抑其侈薄之路深仁悌之誨公
族有罪素服不舉恩無絕也若凶悖陷害則應臨事

議其罪豈但不服而已裴眈以狂病致卒無罪可論
田岳之議足爲允也（錫恭按裴祗所論者從弟故附錄於此）
梁書袁昂傳昂丁內憂服未除而從兄彖卒昂幼孤
爲彖所養乃制期服人有怪而問之者昂致書以喻
之曰竊聞禮由恩斷服以情申小功他邦加制一等
同爨有緦明之典籍孤子夙以不天幼傾乾廕資敬
未奉過庭莫承藐藐冲人未達朱紫從兄提養訓教
示以義方每假其談[illegible]虛其聲譽得及人次實亦有
由兼開拓房宇處以[illegible]曠同財共有恣其取足爾來
三十餘年憐愛之至[illegible]異於已姊妹孤姪成就一時

篤念之深在終彌圖此恩此愛畢壤不追既情若同
生而服爲諸從言心卽事實未忍安昔馬棱與弟毅
同居毅亡棱爲心服三年錫恭按爲弟三年益不可訓由也之不
除喪亦緣情而致制錫恭按此事夫子所不許雖譏不及古誠懷
感慕常願千秋之後從服期暮不圖門衰禍集一旦
草土殘息復罹今酷尋惟慘痛彌劇彌深今以餘喘
欲遂素志庶寄其罔慕之痛少申無已之情雖禮無
明據而事有先例率迷而至必欲行之君問禮所歸
謹以諮白臨楮號哽言不識次
錫恭按大功同産之誼漸卽陵夷而象遂成希世

之行昇故感激加服也然不免爲賢者過之也先
王制禮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兄弟者小
功以下之親也小功以下加一等則大功以上不
加也大功同財其相生相養固其宜也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傳曰何以大功也爲人後者降其
昆弟也
疏在此者以其小宗之後大宗欲使厚於大宗之親
故抑之在從父昆弟之下　傳　案下記云爲人後
者於兄弟降一等故大功也若然於本宗餘親皆降
一等也錫恭按兄弟非昆弟也疏誤引當引上傳降其小宗

通典馬融曰昆弟在周而降之以所後爲親也
敖氏繼公曰其姊妹在室亦如之錫恭按此於注義甚合而與敖氏自爲之例以攻注者不同可見敖氏胷無定見也
盛氏世佐曰不云報者於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
父母已言之矣故此略之
曹氏元弼曰前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在適
孫下此爲其昆弟在庶孫上者以承從父昆弟之文
遂連言昆弟耳又前爲人後者爲其父母下卽繼以
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同出降故相次也此爲其
昆弟下隔庶孫適婦二條始及女子子適人者爲衆

昆弟者以此女子子以下三條連言女服不可退庶
孫二服廁其閒也不言報者胡氏云以前爲其父母
言報則此亦報可知也竊案昆弟當報以大功而先
服齊衰三月也又案小功章云爲人後者爲其姊妹
適人者則其在室者與昆弟同大功亦可知期章昆
弟注云爲姊妹在室亦如之是其例　又曰傳意謂
出後大宗故降其小宗兄弟昆弟金氏所謂父已下
本親一爲人後卽無不降其服者亦小宗降服之有
定者也賈氏云於本宗餘親皆降一等也此推言後
於祖若曾高若遠祖之爲大宗者不但降其父以下

有定者又降其高若曾若祖以下之親之服以足經未言之指也胡氏非之誤辨見小功章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下

讀禮通考俞汝言爲人後者爲其伯叔父母服議案禮爲人後者爲其本生服降一等其伯叔父母宜何服許子大辛曰服小功禮爲伯叔父母齊衰期年從伯叔父母小功五月齊衰降則小功也俞子曰禮無明文義有比附爲叔父之長殤大功九月中殤大功七月出嫁女爲伯叔父母大功九月爲人後者比於嫁女爲伯叔父母降一等比於叔父之長殤不亦可乎若曰小功是降二等矣許子又曰如伯叔無大功之服何曰豈惟伯叔爲其父豈有齊衰期年之服乎哉伯叔無服大功者正也服大功者降也且降服之制重於正服禮無明文而從其重者庶有合乎故爲本生伯叔父母服宜大功九月

庶孫注男女皆是下殤小功章曰爲姪庶孫丈夫婦人同

疏卑於昆弟故次之庶孫從父而服祖期故祖從子而服孫大功降一等亦是其常故傳亦不問也　注云男女皆是者女孫在室與男孫同其義然也引殤小功者欲見彼殤旣男女同證此成人同不異也

通典陳詮曰自非嫡孫一人皆爲庶孫也錫恭按陳氏說爲無嫡子者言若有嫡子者幷無嫡孫一人皆庶孫也

郝氏敬曰庶孫謂衆孫異於無父繼祖之適孫也

錫恭按此與下爲適婦大功其例各不同孫爲祖本服大功加隆焉而期祖以正尊加尊降其本服一等而不忍降其加隆故仍爲之大功婦爲舅姑本服大功從夫而加隆故期舅姑以尊則足加尊以親則異子孫故幷降二等爲庶婦小功其適婦則重其適但降其加隆而不降其本服故亦爲之大功是其例適相反也

適婦注適婦適子之妻

傳曰何以大功也不降其適也注婦言適者從夫名

疏疏於孫故次之其婦從夫而服其舅姑期其舅姑從子而服其婦大功降一等者也　傳　此傳問者以其適庶之子其妻等是婦而爲庶婦小功特爲適婦服大功故發問也答不降其適故也若然父母爲適長三年今爲適婦不降一等服期者長子本爲正體於上故加至三年婦直是適子之妻無正體之義故直加於庶婦一等大功而已錫恭按婦爲舅姑本服大功齊衰期者從

夫而加隆者也以適婦與長子並論則長子者正體
而適婦者正而不體者也故降其加隆之服而不降
其本服也疏意蓋如是 又按自此以下單疏皆闕從陽城張氏敦仁刊本錄疏張氏序云自卅二至卅
七損失六卷校以魏鶴山要義而循其次第者魏所用卽景德本也
通典馬融曰重嫡故不降之爲服也
又陳詮曰婦爲舅姑服周舅姑爲婦宜服大功而庶
婦小功者以尊降之也此爲婦大功故傳釋不降
周官司服賈疏曰天子諸侯絕旁期正統之期猶不
降故兼云齊衰司服凡凶事服弁服注服弁喪冠也其服斬衰齊衰其正服大
功亦似不降也大功章曰適婦注云適子之婦傳曰
何以大功也不降其適也旣無所指斥明關之天子

諸侯也又服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大子嫡婦旣言君
所主服不降也如是則爲嫡孫之婦又當小功
李氏如圭曰婦人從服夫黨之尊者降於夫一等所
爲服者亦降其夫一等報之婦爲舅姑期舅姑宜爲
之大功又以正尊降之小功惟適婦則不降小記曰
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小記注曰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
不傳重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庶子庶婦也
郝氏敬曰子爲父後故父爲其婦大功雖大夫不降
適也
胡氏培翬曰注以適庶之名本由子起今婦亦言適

者以其夫爲適子則妻亦爲適婦故云從夫名也
錫恭案在禮學館纂修禮務議其論婦服篇曰凡
婦人爲夫族之服夫族爲來婦之服其術有三曰
從服也曰名服也曰尊尊也何以言之婦者從夫
者也夫爲族屬之服至親以期斷而父母之德昊
天罔極必加隆焉而后卽乎人心之安故爲父斬
衰三年爲母齊衰三年婦從夫而降一等故婦爲
舅姑齊衰不杖期其齊衰三年齊衰杖期爲正統至親之服故婦爲舅姑孫爲祖
父母皆不得服由至親期斷而上殺之爲祖父母當九月
而以其與父一體亦必加隆而后卽乎人心之安

故爲祖父母齊衰不杖期婦從夫而降一等故爲
夫之祖父母大功鄭君喪服注論高祖曾祖皆有
小功之差則曾孫元孫爲之服同以尊尊而重其
衰麻以恩殺而減其日月故爲之齊衰三月而其
妻則以夫正服小功從而降一等爲之緦麻此婦
人爲夫族正統之服皆以從服制者也喪服傳曰
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然則正尊足以
加尊當降之矣試由至親期斷推之則父母期而
舅姑大功必加隆而后得其正故父母三年而舅
姑期夫父母舅姑皆正尊也然子親而婦疏故爲

子降其本服而不忍降其加隆則不杖期（爲長子三年則并不降其本服也）爲婦降其本服并降其加隆則當小功小功章庶婦是也而適婦以重適之故不降其本服仍爲大功祖父母亦正尊也其以正尊降孫與孫婦之衞猶子與子婦也故爲孫大功而孫婦緦麻庶孫之婦在緦麻章以此也而適孫婦亦以重適之故不降其本服而爲之小功夫之曾祖父母婦從服緦麻而曾孫婦無服則亦以正尊降之也此夫族正統爲來婦之服皆以尊尊之衞制者也世母叔母諸祖母族曾祖母我以其有母之名而

服之彼亦自以母之名而報之此服之全以名制者也從子之婦從孫之婦以其有婦之名而從夫服我不挾其旁尊而報如夫服此服之參用名服從服而全無與於尊尊者也凡上所陳皆先王精意豈可輕言改易哉後唐諸臣不知此也改婦爲舅姑爲斬齊三年宋魏仁浦從而和之其言曰豈可夫在苫塊之中婦被綺紈之飾又曰夫三年而舅姑期是尊夫而卑舅姑試以爲父母爲祖父母例之孫期而除其父豈不在堊室之中乎何不嫌於被綺紈之飾乎祖父母期父母三年何不議其尊父母而卑祖父母乎庸陋之語不足辨也若貞觀改舅姑爲婦之服議之者乃顏籀也其言曰猶子之婦並服大功己子之妻反有減降以類而言未爲允協抑知彼以旁尊而不降此以正尊而降之乎如之何可類言也至明初之改制益不必論矣夫顏氏非不知服術者也而猶屈於太宗況乎明初諸儒抱無師法之學以仕於暴人之朝其曲學阿世無足怪也此百世而下所由歎魯兩生爲不可及也

女子子適人者爲眾昆弟注父在則同父沒乃爲父後者服期也

疏前云姑姊妹女子子出適在章首者情重故至此女子子反爲昆弟在此者抑之欲使厚於夫氏故次在此也（錫恭按此係專屬女子子故次在此疏謂抑之欲使厚於夫氏則此在爲夫族服之前未見所抑又奚自使厚哉殆傳會之詞也）爲本親降一等是其常故兼傳也　注　云父沒乃爲父後者服期也者不杖章所云是也

通典馬融曰適人降其昆弟故大功也

又陳詮曰此言昆弟非父後者也（錫恭按昆弟爲父後者惟父沒乃有之父在則本無爲父後者皆眾昆弟也父沒則別於爲父後者爲眾昆弟也與注義同）

敖氏繼公曰昆弟云衆對爲父後者立文也是亦主言父沒者之禮矣（錫恭按主言對餘意主言父沒者則父在者其餘意也此就注義而別其孰爲主言孰爲餘意非破注也）胡氏培翬曰此下言婦人之服故次於此（錫恭按此足正賈疏之誤）曹氏元弼曰云父在則同父沒乃爲父後者服期也者盛氏戴氏謂今本爲下脫一爲字胡氏是之錫按此鄭君通合此經與不杖期章女子子適人者爲其昆弟之爲父後者爲一也知父在則同者父在而歸宗仍從父耳己不必以昆弟爲宗昆弟亦不得爲己之宗適昆弟與衆昆弟誼同則同爲衆昆弟服大功耳若父沒則爲父後者典宗事己無父可從歸當依之誼與衆昆弟殊絕故爲之期也傳以小宗釋爲父後者明爲父後者代父爲宗父已先沒也（此爲後與他處爲後略異他處爲後猶爲嗣兼父存沒言此爲後是代父爲宗專據父沒言）父沒而後有爲父後者則父沒而後有爲爲父後者之期服明矣而父在未爲後之適昆弟同爲衆昆弟當大功益明矣女子子適人者父在爲衆昆弟大功猶凡人之爲昆弟期也注義如此後人乃疑之盛氏云此與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期同是應降而不降不必父沒乃爲

之服期胡氏云此云衆昆弟明對爲父後者言之猶衆子對長子言也昆弟之爲父後者在期章衆昆弟在此章經已分別明晰似不必以父在父沒爲言盛說可從弼案此不然也此條與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其應降不降同其所以應降不降者則大不同彼專據父在此專據父沒彼傳曰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明己非獨厚於適昆弟因父降庶不降適故己於適亦不敢降是應降不降之義出於父義出於父則父沒庶昆弟得伸與適同皆不降無所謂應降也此傳曰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也明己非獨厚於爲父後者以爲父後者代父主宗事己歸當以爲宗故不敢降是應降不降之義出於己義出於己則父在父自主宗事己宗父不宗昆弟於未爲父後之適昆弟與衆昆弟同皆應降無容或不降也傳言爲小宗故服期是宗之故爲之期服繫於宗也子爲小宗則父未沒不爲小宗可知若宗子不孤則禮仍與未爲宗子之適子同爲大宗者族人不得爲之齊衰三月爲小宗者姊妹亦不得爲之期也春秋之義譏父老子代從政安有明明父在而宗兄不從父者乎然則昆弟當降大功而爲父後者獨爲

之服期不降定在父沒之後無疑矣至於胡氏謂此言衆昆弟明對爲父後者言之固也然衆昆弟中有不爲父後者有未爲父後者不爲父後者可對爲父後者言未爲父後者亦可對爲父後者言必爲父後而後别於衆昆弟則未爲後之同於衆昆弟無疑也爲父後者與衆昆弟非長子與衆子比也長子之分定於始生之時衆子中初無其人爲父後之事任於父没之後衆昆弟中自當先有其人亦猶長孫父在者同在庶孫中不得豫别爲適孫也胡氏謂爲父後者在期章衆昆弟在此章經已分别明晰注不必以

父在父沒爲言則豈不得謂適孫在期章庶孫在此章經已分别明晰傳不必以有適子無適子爲言乎試以兩經兩傳對勘彼上經曰適孫傳曰有適子者無適孫則知適孫之名專目孫之無父者而有適子者之長孫同爲大功章之庶孫也此上經曰女子子適人者爲其昆弟之爲父後者傳曰必有歸宗曰小宗則知爲父後者之名專目代父爲宗者而父在時之適昆弟同爲大功章之衆昆弟也注據傳釋經故知服期必在父沒後胡氏從盛失之矣

姪丈夫婦人報注爲姪男女服同

傳曰姪者何也謂吾姑者吾謂之姪

音義姪大結反字林丈一反

疏姪卑於昆弟故次之不言男子女子而言丈夫婦人者姑與姪在室出嫁同以姪女言婦人見嫁出因此謂姪男爲丈夫亦見長大之稱是以鄭還以男女解之 傳 云謂吾姑者吾謂之姪者名雖對姑生稱錫恭按名上通解有姪之二字若對世叔唯得言昆弟之子不得姪名也

通典馬融曰嫁姑爲嫁姪服也俱出也錫恭按馬氏此條爲經中報字作解也何以言之爲姑適人者上經已言之則丈夫姪不必言報也女子子在室與男子同則婦人

姪之在室者其爲姑已在上經中亦不必言報也惟兩出不再降義非特著不明經故特設報文而馬氏因嫁姑爲嫁姪以明嫁姪爲嫁姑而以俱出釋之見經中報字專爲嫁姪立文也惟設辭既簡而又缺見於他書稱引遂令讀者疑不能明如云不然經中明有丈夫何以專言嫁姪馬氏決不憒憒若斯也然則此經報字專屬諸嫁姪乎是又不然惟嫁姪不可不言報而丈夫姪及婦人姪之在室何妨共此報文也原作文之初固爲嫁姪而設遂成文之後遂爲凡姪所共此又修辭者自然之勢也

通典父叔兩留服無降周事無所報故謂之兄弟之子而不别制焉姨母兩出服加小功情無出內故爲姊妹之子而名不章焉言丈夫婦人以明男女皆同也姪服既明甥服兼女可知矣故於甥不服錫恭按服當作復音近而誤也 云丈夫婦人也錫恭按通典於喪服惟鄭君注不著氏與名餘人皆著氏

與名此既非鄭注而又不著弌與名疑君卿自爲之說

孚氏如圭曰姪者嫁姑謂其昆弟之子女子子也言婦人者明已嫁者與在室之服同下經大夫之妻爲姑姊妹嫁於大夫者大功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小功則以出降者兩皆出亦止降一等

閻氏若璩曰汪氏琬與予論禮服京師不合願聞其盛氣近且合刊正續類稾悉改而從我其中儀禮說有可喜者曰凡父黨之尊者由父推之皆父之屬也世父叔父是也錫恭按叔父下有從祖祖父四字以其爲祖父之行與此未甚切合刪之至父之姊妹則不可謂之父不可謂之父其可謂之母乎二者皆不可以名故聖人更名曰姑爾雅謂我姑者吾謂之姪蓋姑亦不敢以昆弟之子爲子也凡母黨之尊者由母推之則皆母之屬也從母是也至母之昆弟則不可謂之母不可謂之母其可謂之父乎二者皆不可以名故聖人更名曰舅爾雅謂我舅者吾謂之甥蓋舅亦不敢以姊妹之子爲子也此先王制名之微意也予謂爾雅僅有謂我舅者吾謂之甥一語若二語並列卽出子夏傳文汪氏小誤

褚氏寅亮曰姑與姪不以兩出而再降姊妹同

胡氏培翬曰盛氏云此與上節經文宜合爲一節言女子子適人者爲此四等之親服而此四等之親亦以是服報之也丈夫男昆弟及姪也婦人女昆弟及姪女也此等皆期親降在大功今案此姪丈夫婦人本蒙上女子子適人者爲之文謂皆適人者爲之其說是矣但衆昆弟對爲父後者言姪兼姪女言不得合爲一條盛氏謂丈夫婦人兼承昆弟姪言程氏瑤田說亦同不知姊妹相爲之服已包於章首條內喪服經傳於男則曰昆弟於女則曰姊妹截然分明無女昆弟之稱盛氏揑造牽合斷不可從

鄭氏珍曰此自是一條明姪與姑相爲之服徐氏乾學謂據馬融陳詮注此當與上文女子子適人者爲衆昆弟合爲一條今本乃康成所更致文義不接且報字連上昆弟言不專屬姪非也經例凡於此人下言報者卽不出彼人本章首條姊妹適人者已見衆昆弟爲之矣則此報字不連上條言明甚首條亦見姑適人者卽此丈夫之姪報服特首條專爲男子服之不兼女子則此著姑之服姪男女同而姪男女之服姑亦同故須言報也

錫恭按健庵據馬融陳詮注謂今本乃鄭君所更此說謬甚攷通典載馬氏云嫁姑爲嫁姪服也俱

第 冊 續修四庫全書 第 22

出也是以經之婦人專屬於姪也則鄭君以前句讀固與今本同也此猶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曾祖父母固蒙上大夫爲之文而爲士者如衆人則專屬於曾祖父母此嫁姑爲姪亦蒙上女子子適人者之文而丈夫婦人報亦專屬於姪其讀法同也馬讀已然而謂今本乃鄭君所更不亦誣乎健庵見兩經之注通典錄在一經下故爲此說不知古本注不合經別爲一編君卿採輯未及析隸於兩經耳不足據以爲本合於一也

錫恭曩纂修禮芻議於兩出不再降篇曰開元禮

曰出降者兩女各出不再降蒙嘗讀而善之以爲唐人雖棄古制而於此尚合乎禮經按服術有六四曰出入謂女子子嫁者在室者也喪服大功九月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出也注曰出必降之者蓋有受我而厚之者此經傳注所云昆弟及丈夫姪與姊妹及婦人姪其禮同也今由兩出者言之夫受我而厚之者一而已矣昔我之在室也彼固有受而厚之者矣今我之適人也彼之受而厚之者猶夫昔也而謂可再降也耶然則開元禮所云合於經傳注也明矣是以司馬書儀政和新禮咸遵用之至僞家禮出家禮非朱子書本王氏懋竑說始於大功章女適人者爲姑姊妹及兄弟之女及緦麻章女出嫁爲從祖祖姑從祖姑皆著在室之文別其爲在室者而適人者在所當降矣然猶未明著再降之文也至明人大亂舊章乃於緦麻章著嫁女爲同堂姊妹之出嫁者兩出於是有再降而從祖姑姊妹有視同路人者矣嗚呼何其薄也蒙嘗以開元禮之說徵之於經而得一正證焉得一參證焉經大功九月章大夫之妻爲姑姊妹嫁於大夫者身爲大夫之妻而爲嫁於大夫

者是兩出之明徵也而爲之大功是不再降之明徵也夫禮經此節著尊同者不降不降則如邦人尊同者兩出不再降則邦人之兩出不再降可知也古人風俗敦龐兩出不再降經傳不待於明言世衰俗薄始有疑及再降者開元禮於是乎著之然經傳雖不明言而尊同不降者如是不啻明言之矣所謂正證者此也抑更有參互考覈而可證者大功章姪丈夫婦人報按禮經通例女子子在室者恆統於男上經姑姊妹適人者之姑即此經丈夫及女子子在室者報之也經例無複出而此

更言報者兼嫁姪言之故也嫁姑與嫁姪相爲大
功非不再降而何是說也非蒙一人之私言通典
載馬季長說已云然是亦爲不再降之確證矣伏
惟我　朝通禮因明制而損益之而此事尚未刊
正今者重修所宜請　旨更定其於現行喪服之
通制亦未嘗有所相左也或曰爲人後者爲其姊
妹適人者小功非再降而何答曰此禮適孫夫姊
妹適人者以出而降也爲人後者以持重於大宗
而降也各信一義必再降而義始明傳於兩章各
著其說矣若兩出者惟有出降一義耳烏可與之

同論哉
夫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傳曰何以大功也從服也
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
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
可謂之母乎黃氏丕烈曰張本改嫂爲嫂據陸也李本嫂案釋文云本亦作嫂嚴同亦作本故
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注道猶行也言婦人棄
姓無常秩嫁於父行則爲母行嫁於子行則爲婦行校勘
記曰二十四字今本脫徐本通典集釋通解俱有楊氏無浦鏜云爾雅疏亦有謂弟之妻爲婦
者卑遠之故謂之婦嫂者尊嚴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
乎校勘記曰八字今本脫徐本通典集釋通解俱有與疏合通典乎下更有言不可三字按若無言不可三
字則空述傳文殊覺無謂注意言嫂者雖是尊嚴之稱然竟謂之母則不可也不過比之以老人耳賈疏曰云
嫂者尊嚴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因弟妻名爲婦以致斯問言不可也此首尾述注而中間釋其義疏
家每有此例非杜氏取賈氏疏羼入鄭注也宜補入錫恭按通典容并引大傳注文俟考嫂猶叟也
黃氏丕烈曰張本改叟爲傻據陸也李本叟叟老人稱也是爲序男女之別
爾若己以母婦之服服兄弟之妻兄弟之妻以舅子之
服服己則是亂昭穆之序也治猶理也父母兄弟夫婦
之理人倫之大者可不慎乎大傳曰同姓從宗合族屬
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
釋文嫂本又作㛮同素早反　人治直吏反注治猶
同　猶行戶郎反下同　卑遠於万反　猶傻素口

反　人稱尺證反　之別彼別反錫恭按當作彼列反下有別
幷傳同
疏以其義服故次在此記云爲夫之兄弟降一等此
皆夫之尊故妻爲之大功也錫恭按小功以下爲兄弟此非兄弟也假輕以例重爾
傳　問者怪無骨肉之親而重服大功故致
問也答從服也從夫而服故大功也若然夫之祖父
母世父母爲此妻著何服也案下緦麻章云婦爲夫
之諸祖父母報鄭注謂夫所服小功者則此夫所服
朞不報限曹氏元弼曰不下脫在字王肅以爲父爲眾子朞妻小
功爲兄弟之子朞其妻亦小功以其兄弟之子猶子

引而進之進同己子明妻同可知夫之昆弟何以無服已下摠論兄弟之妻不爲夫之兄弟服夫之兄弟不爲兄弟妻服之事云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此二者尊卑之敘並依昭穆相爲服卽此經爲夫之世叔父母服是也云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二者欲論不著服之事若著服則相親近於淫亂故不著服推而遠之遠乎淫亂故無服也又云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愼乎者欲明母之與婦本是路人今來嫁於父子之行則生母婦之名旣名母婦卽有服有服

則相尊敬遠於淫亂者也是母婦之名人理之大可不愼乎當愼之若然兄弟之妻本無母婦之名名兄妻爲嫂者尊嚴之稱名弟妻爲婦與子妻同號者推而遠之下同子妻也是兄弟妻旣無母婦之名今名爲嫂婦者假作此號使遠於淫亂故不相爲服也

注　云謂弟之妻婦者卑遠之故謂之婦者使下同子妻則本無婦名假與子妻同遠之也云嫂者尊嚴之稱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者此因弟妻名爲婦以致斯問言不可也云嫂猶叟也叟老人稱也者叟有兩號若孔注尚書西蜀叟叟是頑愚之惡稱若左氏傳

云趙叟在後叟是老人之善名是以名爲嫂嫂婦人之老稱故云老人之稱云是爲序男女之別爾者謂不名兄妻爲母是亥序昭穆之別也云若己以母婦之服服兄弟之妻兄弟之妻以舅子之服服己則是亂昭穆之序也者此解不得之意何者以弟妻爲婦卽以兄妻爲母而以母服服兄妻又以婦服服弟妻又使妻以舅服服夫之兄又使兄妻以子服服己夫之弟曹氏元弼校曰己字似衍然此句及上句與注文未合錫恭按己字非衍疏以己當夫之弟而又以夫之弟釋己觀上文云又使妻又使兄妻可以知之矣此確與注文未合者也則兄弟反爲父子亂昭穆之亥序故不得以兄妻爲母者也故

聖人深塞亂源使兄弟之妻本無母婦之名不相爲服也引大傳者云同姓從宗合族屬者謂大宗子同是正姓姬姜之類屬聚也合聚族人於宗子之家在堂上行食燕之禮卽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是也又云異姓主名治際會者主名謂母與婦之名治正也際接也以母婦正接之會聚則宗子之妻食燕族人之婦於房是也云名著而男女有別者謂母婦之名明著則男女各有分別而無淫亂也

通典馬融曰從夫爲之服降一等也

又陳銓曰凡從服皆降一等

李氏如圭曰毋道者名之爲母以名服之與其父同婦道者名之爲婦以服己之服報之昆弟之妻本非母婦之行不可服以母婦之服又不得以妻道屬其昆弟妻故昆弟之妻與夫之昆弟不相爲服其謂之嫂與婦者以名遠之耳夫之祖父母世叔父母夫皆服期故妻從服大功爲昆弟子夫之昆弟子之妻之服經無文按下經爲夫之姑小功爲夫之諸祖父母緦皆言報則夫之旁尊於卑者之婦皆報之不盡出耳王肅以爲與旁子之婦同服小功非旁尊報之例也

敖氏繼公曰不言夫之世父母叔父母報文略也錫恭按敖又有竄傳一條謬在毀經之誤不足辨

沈氏彤曰毋本服期加爲三年其別於父者父沒乃得申也妻本服期無加降子婦本服大功其庶者降爲小功昆弟之子婦本服小功以服報而加爲大功從父昆弟之子婦則報服緦而已大夫之子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唯子不報傳曰言其餘皆報也然則世叔父母於昆弟之子猶服報況昆弟之子婦乎故昆弟之子婦與夫之世叔父相爲皆大功若昆弟之子婦而同於衆子婦之小功則是以旁尊爲足以加尊矣且衆子婦之小功降一等以別於適婦也昆弟之子婦何所嫌而別之而降之乎謂同於引而進之之例尤誤也至夫之祖父母爲此妻則以正尊而不服報又與世叔父母不同

胡氏培翬曰夫之世叔父母當以其服報之經不言者因祖父母不當言報故於世叔父母之報文亦從省以可推而知也

賈疏據王肅說以爲父爲衆子期妻小功爲兄弟之子期其妻亦小功以其兄弟之子猶子引而進

之進同己子明妻同可知錫恭按此說非也舊唐書禮儀志魏徵令狐德棻奏衆子婦舊服小功今請與兄弟子婦同爲大功從之又顏師古奏猶子之婦並服大功己子之妻反爲減降以類而言未爲允協此可見兄弟子婦自唐以前舊制皆爲大功也鄭氏珍以爲服大功始陳詮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注後世制服因之非也王肅之名重於陳詮使此服爲後世所制必從王肅而不因陳詮所以然者傳曰旁尊也不足以加尊焉故報之也彼爲昆弟之子且報之矣況昆弟之子之妻乎攷之於經凡在旁尊服無不報其在小功爲夫之姑報其在緦麻爲夫之諸

祖父母報合之爲夫昆弟之子服期則重於大功而報輕於大功而亦報此大功者之必報可知而魏徵顏師古之奏決非無徵也（朱子謂儀禮無兄弟子婦之文而議徵奏不知何據非也）李氏敖氏說皆得之若如疏言夫所服期者不在報限則爲夫之姑獨非夫所服期者乎而經何以言報乎且所引注謂夫所服小功者乃爲經在緦麻章釋義非爲經報字設例安得以此定報限乎其謂引而進之亦未然夫昆弟之子與一體者爲體故引而進之也若又以其與昆弟之子爲體而進之則引而進之者無節矣大禮與天地同節豈其然乎且婦爲卑遠之名而服同於引進又何其名實之相賓也原賈氏之意見唐人之改庶婦小功者以與兄弟子婦倒置爲言而經無兄弟子婦之文而適有王肅一說足以解時人所議因遂取以作疏用心亦良苦矣其如於經義未當何惟夫之祖父母爲正尊誠不在報限故爲庶孫之婦在緦麻章

鄭氏私箋申王肅說大意謂未有服疏者反過於服親者錫恭按此但知有親親而不知有尊尊也易曰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故先王制正統之服親親中兼有尊尊而旁尊不足以加尊則但以親論爲庶婦以正尊加之也降其本服一等又降其從而加隆者一等（詳見適孫下）爲昆弟子婦報其從服也凡報者如其所服不問本服與加隆故爲昆弟子婦大功其反過於庶婦者一則正統之尊一則不足加尊故也此親親而參以尊尊也今設有大夫於此其女子子適士其昆弟之女子子嫁於大夫二女皆卒爲女子子小功爲昆弟女大功豈爲親昆弟之女過於己女哉參以尊尊之義故也由斯以推爲庶婦小功爲昆弟子婦大功不得謂親厚庶婦不如昆弟子婦也

程氏瑤田曰夫之世叔父母經不見報文不服也曷言不服也不可服也舅姑於適婦大功庶婦小功夫之祖父母於孫婦服緦今報之大功同於適婦矣小功同於庶婦矣緦麻同於孫婦矣旁殺之謂何親疏不分隆殺無節於服傎矣錫恭按旁親與正統同服多矣緦麻章夫之諸祖父母報不以同於孫婦爲嫌而此以同於子婦爲嫌乎若謂適婦大功又非昆弟子婦所得而同何則彼以重適不降此以旁尊而報各明一義無所嫌也傎在程

氏豈在服乎程氏夫之昆弟無服說亦謂旁親必報昆弟之子期傳曰報之其例也故昆弟之子以期服我我以期報之其妻以大功服我我以大功報之其說與此不同而與舊制合可見程氏於此漫無定見也

通典吳徐整問射慈云子思哭嫂為位在何面加麻袒免為位不審服此有日數乎慈答云凡喪位皆西面服此麻者謂大斂及殯之時已畢而釋之錫恭按既畢而釋之者蓋以加麻袒免謂當事之服也然則啟而復服既葬而釋之

又魏太尉蔣濟萬機論以禮記嫂叔無服誤據小功章娣姒婦錫恭按下文云取弟於姒婦之句則此娣字似當作弟與今本不同此三字嫂服之名也古者有省文互體言弟及兄并婦矣娣

姒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錫恭按此解經中姒字娣當連類及之非必當時即作娣與今本同也蓋云夫之昆弟昆弟之妻相與皆小功者倘書何晏太常夏侯泰初難曰夫嫂叔宜服誠自有形然小功章娣姒婦為嫂叔文則恐未是也禮之正名母婦異義今取弟於姒婦之句以為夫之昆弟雖省文互體恐未有及此者也凡男女之相服也非有骨肉之親則有尊卑之敬受重之報今嫂叔同班並列無父子之降則非所謂尊卑也他族之女則非所謂骨肉也是以古人謂之無名者豈謂其無嫂叔之字或無所與為體也夫有名者皆禮與至尊為體而交

與正名同接也有其體有其交故以其名名之故服之可也苟無斯義其服焉依夫嫂叔之交有男女之別故絕其親授禁其通問家人之中男女宜別未有若嫂叔之至者也彼無尊卑之至敬故交接不可不疏彼無骨肉之不殊故交疏而無服情亦微矣蔣答曰記云小功無位是委巷之禮也子思哭嫂有位蓋謂知禮制禮者小功當有位也然則嫂叔服文統見於經而明之可謂微而著婉而成章也中領軍曹羲申蔣濟議以為敵體可服不必尊卑緣情制禮不必同族兄弟親而伯叔疏周服者何以尊服也伯叔母

無有骨肉之親有緣尊之義故亦服周何獨不可緣親而服嫂乎苟以交報數然後服則妻母異域交亦疏矣緣愛制服恩亦微矣豈若嫂叔共在一門之內同統先人之祀有相奉養之義而無服紀之制豈不詭哉且防嫌之道推而遠之孰與制服引而重之推之則同他人引之則親親者矣晉傅元云先王之制禮也使疏戚有倫貴賤有等上下九代別為五族骨肉者天屬也正服之所經也義立者人紀也名服之所緯也正服者本於親親名服者成於尊尊名尊者服重親殺者轉輕此近遠之理也尊崇者服厚尊降

者轉薄此高下之敘也記曰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夫屬子道者妻皆婦道也人紀准之兄不可以比父弟不可以爲子嫂之與叔異族之人本之天屬嫂非姊叔非弟也則不可以親親理矣校之人紀嫂非母也叔非子也稽之五服體無正統定其名分不知所附袁准正論云或人云嫂親者也長嫂少弟有生長之恩而云無服者近非古也殆秦燔詩書之所失也太常成粲云嫂應有服作傳者橫曰無服蔣濟引娣姒婦證非其義論云喪服云夫爲兄弟服妻降一等則專服夫之兄弟固已明矣尊卑相倅服無

不報由此論之嫂叔大功可得而從宋庾蔚之云蔣濟成粲排棄聖賢經傳而苟虛樹己說可謂誣於禮矣

程子曰問嫂叔古無服何也曰古之所以無服者只爲無屬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若兄弟則已之屬也難以妻道屬其嫂此叔嫂所以無服之義理推不行也錫恭按此條之首以檀弓推而遠之爲不是不知推而遠之者正以無屬故也是此而非彼何也范純夫先生說是條在下

張子曰韓退之以少孤養於嫂故爲嫂服加等昌黎集祭鄭夫人文云昔在韶州之行受命於元兄曰爾幼養於嫂喪服必以期今其敢忘天實臨之大抵族屬之喪不可有加若爲嫂養侕以有恩而加於服則是待兄之恩至薄大抵無母不養於嫂更無處可養若爲族屬之親有恩而加等則待已無恩者可不服乎哉昔有士人少養於嫂生事之如母死自處以齊衰或告之非先王之禮聞而遂除之惟持心喪遂不復應舉人以爲得體錫恭按下記云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兄弟小功以下之親也而張子以少孤養於嫂者加等爲非何也曰嫂統於兄嫂之恩兄之恩也兄本期親不可以有加曰也然嫂之恩不可忘也故以心喪報之沈氏彤曰心喪終期此亦無於禮者之禮也又張子言族屬之喪不可有加屬族二字微嫌大混當以大功以上爲斷嫂雖無服而統於兄不可等於小功以下也

范氏祖禹曰嫂叔無服古之人豈於其嫂獨無恩乎

傳曰其夫屬乎婦道者妻皆母道也至於嫂不可以爲母則無屬乎妻道者也錫恭按引者刪無字非故推而遠之以明人倫加之而無義不若不加之爲愈勝也

顧氏炎武曰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記大傳文同蓋言兄弟之妻不可以母子爲比以名言之既有所閡而不通以分言之又有所嫌而不可以不遠記曰嫂叔之無服也蓋推而遠之也夫外親之同爨猶緦而獨兄弟之妻不爲制服者以其分親而年相亞故聖人嫌之嫌之故遠之而大爲之坊曲禮嫂叔不通問不獨以其名也此又傳之所未及也黃氏汝成曰傳曰其夫屬乎父

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言外見昆弟之妻非母非婦其近於妻道矣名不正則嫌生舉彼見此從容不迫此其存其恩於娣姒而斷所以爲聖門之文耳非米孜也其義於兄弟夫聖人之所以處此者精矣大傳疏曰有從有服而無服嫂叔是也有從無服而有服娣姒是也　嫂叔雖不制服然而曰無服而爲位者惟嫂叔奔喪子思之哭嫂也爲位檀弓何也曰是制之所抑而情之所不可闕者也然而鄭氏曰正言嫂叔尊嫂若兄公與弟之妻則不能也正義曰兄公於弟妻不爲位者卑遠之弟妻於兄公不爲位者尊絕之　此又足以補禮記之不及檀弓言嫂叔之無服雜記言嫂不撫叔叔不撫嫂是兼兄公與弟妻

沈氏彤曰曲禮云嫂叔不通問夫生則不通問死則

爲之衰麻何義乎且所以不爲服於其死者正使之遠別於其生也然則嫂叔之喪信如所爲闔門縞素己獨元黃莫改者與顏師古嫂叔服議　曰不然也奔喪云無服而爲位者唯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鄭云雖無服猶弔服加麻袒免爲位哭也正言嫂叔尊嫂也兄公於弟之妻則不能也是嫂叔之喪固弔服而加麻矣兄公弟妻亦如之但不爲位耳凡弔服加麻皆既葬而除　吳射慈云服加麻者謂大殮及殯之時已畢而釋之夫殯畢卽釋非錫衰疑衰之弔服也與鄭注不合誤錫恭按射氏所指者加麻也麻絰帶也凡弔服加麻見於記者有三等檀弓曰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是出亦絰也又曰羣居則絰出則否是但出不絰耳平居常絰不必當事也服問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絰大夫相爲亦然是當事則絰居則不絰也當事孔疏謂大斂及殯幷將葬啟殯是也居雖不絰而錫衰疑衰自若也玩服加麻者四字可見射氏特少言自啟至於既葬耳非誤也互見上若孩童之叔被鞠養於長嫂則既葬之後心喪終期亦庶幾恩義之兼盡乎後世因鞠養之恩而制嫂叔之服因嫂叔制服而幷制兄公弟妻之服如魏徵令狐德棻諸人皆不知先王之禮意者也

毛氏嶽生嫂叔無服議曰昔先王制服三年之喪由人心之不忍而節焉其他尊卑隆殺則皆緣義而推

由名而加者也義無可推名無從加則無服矣禮大傳曰同姓從宗異姓主名又曰名著而男女有別是故嫂叔之無服也爲愼於名也無母婦之名而爲母婦之服是甚悖於名而紊其序爲此先王主名而別男女之道也而後人必論爲有服者彼既不究名之之義又以傳言無服而喪服記則曰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文與傳乖異而記恆記經不備是知古非無服請宜服大功後唐定服小功不廢殊不知記云夫之所爲兄弟服猶曰夫之所爲小功服舉兄弟以著其目而明其降不專以屬兄弟然記不曰小功

何也大功小功有成人未成人之異而服因有受與
無受曰小功懼其無差別故不曰小功而曰兄弟服
非以云嫂叔服也然何以知非昆弟而決爲小功昆
弟之服已具於經而夫之昆弟無服傳固言矣記之
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言
遠兄弟自小功始也曾祖父母正服小功而經列齊
衰三月傳曰何以齊衰三月也小功兄弟之服也不
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則此兄弟小功必矣康成
曰兄弟猶言族親也所以謂之族親者記云兄弟皆
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大功

以上則義固親服已重不可加故傳解曰小功下而
記他云兄弟皆小功族親所容者廣因舉以釋其疑
而通其義不然記云兄弟服亦緦類則降又何等而
婦人又禮不袒爲是故他經言兄弟固不舉屬小功
然傳各有義此謂小功決也由是言之期親昆弟妻
無服至於小功而從爲之緦先王制服必不若是無
等矣又喪服自君父外不曰某爲某則曰爲某繫列
名稱以次其類嫂叔果有服矣此當云夫之爲兄弟
服而不當云所爲也所爲云者所爲如是之服也且
記前云君之所爲兄弟服室老降一等公士大夫降

其旁親自期以下不獨昆弟小功章云大夫大夫之
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適士
者是也此獨云兄弟何邪若然凡記云所爲兄弟服
舉兄弟以著其目而明其降不專以屬兄弟又其易
明者也夫記不與傳殊而必欲執記以違傳用苟背
於經是豈爲知禮哉然魏蔣濟論嫂叔之服誤舉姊
姒婦文時同辨其非而正其失至晉成粲援記爲典
粲固不考記義苟說又輒放逸不曰夫之所爲兄弟
服而曰夫爲兄弟服妻降一等台晉及今鮮有言者
則以不惟記云所爲之義又不察兄弟謂小功迹其

所稱遺異無詞闕之故焉然則嫂叔無服信矣而人
果幼失父母生長於嫂嫂之鞠養情若所生如魏徵
云者亦忍而無服乎又退之服期非乎夫先王制禮
不逆人情獨嫂之尊而無者以爲使叔期則疑於祖
父母世父母叔父母大功小功則疑於父母爲子長
婦庶婦之喪舉室於名而不順乎情至若無母之實
有母之名禮猶服乳母緦豈有恩實同母而服至缺
於三月然而不言者以非恆見又後可緣義起也是
故爲嫂服期必如退之嫂者乃可不若是則惟無服
以昭其別且魏徵所議小功欲尊其嫂而報之德而

使嫂反屈於己服之之名又使凡爲叔者皆襲以行
以是爲畔於禮而不可耳雖然君子臨喪則哀而禮
又有同爨之緦弔傷之節至嫂之喪正降報服室從
而變而獨無易於故固情不安而義弗忍焉檀弓曰
子思之哭嫂也爲位者惟嫂
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康成解謂弔服加麻袒免
爲位哭也又謂兄公於弟之妻則不能也而奔喪
斷加麻日數以爲大斂及殯而除是凡嫂叔之喪相
爲弔服加麻逮殯而除戚與敬見而又無嫌於名君
子其或有取焉者矣或曰曾子曰小功而不爲位也
者是委巷之禮也疑爲位皆有服又記云三康成不
言而賈公彥又釋爲從母類果若所云則近世經師
之說爲勝於古也夫喪有主人之位有賓之位賓不闕
有服無服爲位固記之文也康成不言以其義明又
兄弟謂小功也若賈氏則不得其解而曲爲說然固
知其爲小功類矣後人解經或過前人服問之外兄
弟鄭氏舉小功服之外祖父母與從母則闕君若
不爲無說焉惟戴君震謂昆弟兄弟異義古人昆弟
不言兄弟兄弟則舉其遠者此固執於傳而不可通
耳夫服紀重輕非聖人不能斷而君子議禮不由先

王之制而考傳記文義之著徒爲煩說以淆於理則
吾見其昧於禮而無適從焉故擇論說作此議云
程氏瑤田謂弟之妻爲婦說曰大功章傳言夫之昆
弟之所以無服也曰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
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者是嫂
亦可謂之母乎故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然
則弟之妻不可謂婦謂弟之妻婦者非也然而聖人
仍之而不改者何也鄭氏蓋言之矣曰卑遠之故謂
之婦是爲序男女之別夫禮者辨嫌明微者也嫌疑
之閒其幾甚微故借婦之稱以示卑遠所以辨其嫌
而明其微也抑婦之義安昉乎昉於夫婦也說文云
婦服也从女持帚灑埽也是故婦者女適人之通稱
也故曲禮之言妃匹也士曰婦人易家人之彖曰父
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記曰天下之
達道五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配五倫而言之皆
正言妻曰婦是故大夫之妃曰命婦周官司市稱朝
資夕賣者曰販夫販婦婦皆對夫言之喪服經言丈
夫婦人者凡四見以婦人爲對丈夫之稱女子子謂
之婦人子婦人不貳斬長婦與穉婦相名謂之娣姒
婦皆以婦爲女適人之通稱由夫婦及婦人通稱而

推之弟之妻曰弟婦子之妻曰息婦猶言弟之婦人子之婦人也男尊女卑男貴女賤故以服人爲義息婦最卑故得專婦之名婦爲舅姑婦事舅姑婦或賜之則受而獻諸舅姑是也若夫弟婦則不得專其名故稱之必曰弟婦猶大夫妻之貴於室者必稱之曰命婦也婦爲女適人之稱猶壻謂夫壻也故姊之夫曰姊壻妹之夫曰妹壻女之夫曰女壻今女壻得專壻之名猶子婦得專婦之名自餘壻婦必曰某壻某婦也然則喪服傳之言慎名者雖以婦名弟之妻是弟妻本可名弟婦而斷然不制夫昆弟之服其義至深遠而未可以臆見雖之也錫恭按對夫之稱見其卑婦人通稱見其遠與鄭誼合

錫恭按毋者尊親之名婦者卑遠之名是相對者也嫂者尊嚴之稱尊則與卑相對而嚴則與遠相類者也弟妻假以婦名而兄妻不假以母名者昆弟之妻與夫之昆弟其道在於遠別婦之名雖卑而本遠故可以假於弟妻毋之名既尊而又親不可以假於兄妻而別爲嚴者之稱曰嫂亦所以遠之也然此名所以序男女之別也非因以制服也何則嫂既別爲嚴稱不以母名制服而凡名服皆爲母行大傳注名世母叔母之屬也其婦行有服者皆以報其從服是知嫂婦之名非所以制服也

大夫爲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爲士者注子謂庶子

傳曰何以大功也尊不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注尊同謂亦爲大夫者親服期

疏大夫爲此八者本期今以爲士故降至大功亦爲重出此文故亦在此也　注　云子謂庶子者若長子在斬章故謂庶子也尊同謂亦爲大夫者經言大夫爲之明尊同是亦爲大夫也云親服期者此八者並見期章是也

通典馬融曰子謂庶子也皆周也大夫尊降士故服大功也尊同者亦爲大夫服周也

敖氏繼公曰不杖期章爲此親之爲大夫命婦者云大夫之子此云大夫互見其人以相備也

王氏士讓曰大夫士雖同爲臣而服命殊矣燕射則有堂上堂下之班鄉飲酒則有齒與不齒之異卽五服之喪而哭位別焉若喪服不爲之減殺則他禮皆窒礙而不可行故大夫降其旁親理當然也錫恭按此爲方氏苞析疑發也析疑云先王制禮貴者恩每降哀每篤是故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後事行者杖而起謂以尊而降其親非禮意也故方氏篤於親親故有此說然其解經雖誤而觀過足以知仁王氏所糾適如其分可謂方氏之爭友也此條今爲欽定義疏案語胡氏正義引作王氏說

蓋王氏爲三禮館纂修所擬稿胡氏時猶可識別也

華氏學泉曰或問大夫之降其期以下服何也曰先王制服尊尊親親之義並重曰尊尊則自天子以至公侯卿大夫統此矣尊不敵親故雖天子不敢降其正期親不敵尊故雖大夫得降其旁期或曰天子諸侯之貴其於諸父昆弟有君臣之分矣故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宜也大夫於諸父昆弟無君臣之分其所以必詘其親以伸其貴何也曰古者諸侯之封不過百里大夫之仕於其國其父兄宗族之爲士者皆其所統也不使之眾著於尊尊之義不可以爲治後世士大夫之仕者離其鄉數千里故雖入爲公卿出爲牧伯而五服之親不闕有所降殺其時義宜爾也大夫之子以大夫而降何也曰此亦從尊尊之義推之也國無二君家無二尊父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故大夫以尊降大夫之子及公之子以厭降

褚氏寅亮曰此等有父爲大夫而存者卽是尊同不降

錫恭按此說可疑下節大夫之庶子爲昆弟大功大夫之庶子爲父在之稱則彼昆弟亦父在者也卽此經昆弟而褚氏所云有父爲大夫而存者也下節相爲皆大功厭降也而一人爲大夫遂皆不降旣不見尊降之義又沒其厭降之文不可解也如謂大夫之子得與大夫尊同則大夫庶子之昆弟亦得與大夫尊同矣何以在大功章耶況大夫之子原非可與大夫尊同也此爲疑事之大者互見不杖章唯子不報下

喪服十　吳求恕齋

胡氏培翬曰合世叔母言爲士者以其爲士妻非命婦也與不杖期章言大夫爲祖父母適孫爲士者例同經不言報則此八者爲大夫皆如其親服服期明矣

通典魏田瓊曰喪服經不見大夫適子爲庶昆弟服者與大夫爲庶子爲士者同父之所降子亦不敢不降也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注公之庶昆弟則父卒也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其或爲母謂妾子也傳曰何以大功也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大夫之庶子則從乎大夫而降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注言從乎大夫而降則於父卒如國人也昆弟庶昆弟也舊讀昆弟在下其於厭降之義宜蒙此傳也是以上而同之父所不降謂適也

釋文上而時掌反

疏云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者此二人各自爲母妻爲昆弟服大功此並受厭降卑於自降故次在自降人之下　注　若云公子是父在今繼兄而言昆弟故知父卒也又公子父在爲母妻在五服之外今

喪服十　吳求恕齋

服大功故知父卒也云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者以其繼父而言又大夫卒子爲母妻得伸今但大功故知父在也云其或爲母謂妾子也者以其爲妻昆弟其禮並同又於適妻君大夫自不降其子皆得伸今在大功明妾子自爲己母也　傳　問者怪此等皆合重服期今大功故發問也答云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者此直答公之庶昆弟以其公在爲母妻厭在五服外公卒猶爲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其大夫之子據父在有厭從於大夫降一等大夫若卒則得伸無餘尊之厭也云父之所不降子亦不

敢降也者此傳云而降遂言不降者也此傳雖文承大夫下亦兼解公之昆弟未悉公爲何人不降弟公不降子亦不降與大夫同也錫恭按公之庶昆弟據父卒者也父所不降子不敢降據父在者也此傳不兼解公之庶昆弟疏誤　注　以大夫尊少身在降一等身沒其庶子則得伸如國人也云昆弟庶昆弟也者若適則在父之所不降之中故知庶昆弟也云舊讀昆弟在下其於厭降之義宜蒙此傳也是以上而同之者言舊讀謂鄭君以前馬融之等以昆弟二字抽之在傳下今皆易之在上鄭檢經義昆弟乃是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所爲者父以尊降庶子

則庶子亦厭而爲昆弟大功是知宜蒙此傳則昆弟二字當在傳上與母妻宜蒙此傳同爲厭降之文不得如舊讀也云父所不降謂適也者不指不降之人而云謂適者欲見適中非一謂父爲適妻適子之等皆是也

通典雷次宗曰公羊傳曰國君以國爲體是以其人雖亡其國猶存故許有餘尊以厭降之

又陳詮曰從乎大夫而降謂父在者

又吳徐整議問者云若父已卒己未大夫故猶士耳未審庶子及昆弟當復降不答曰大夫之子從乎大

夫而降至於父卒則如國人也

又漢戴德喪服變除曰天子諸侯之庶昆弟與大夫之庶子爲其母大功九月哭泣飲食思慕猶三年

晉賀循喪服要記曰公之庶昆弟父卒爲其母大夫之庶子父在爲母皆大功九月凡降服既降心喪如常月又天子諸侯賤妾子爲其母厭於父不得制服緦之服三月而葬葬已而除居處飲食言語心喪三年　劉智釋疑曰凡屈不得服者皆有心喪之禮小功以下不稅服乃無心喪耳

李氏如圭曰昆弟者繫於今君之稱言公之昆弟則

庶自明矣重言庶者主見爲母者指妾子爲其母適子爲母則自伸其本服　大夫降其庶子庶婦一等爲貴妾緦故大夫庶子爲其母妻昆弟亦降期而大功諸侯絕服庶子庶婦不服妾故公子不敢服其母妻昆弟先君既沒猶厭於餘尊大功而已凡屈而降服者皆以心喪終其月數劉智曰小功以下不稅服者乃無心喪耳厭降之與尊降異者錫恭按此下疑脫尊降者三字不降其正統之親及旁親之尊同者厭降者父所不服則皆不敢服之穀梁傳曰公子之重視大夫公之昆弟其尊與大夫等而其服有不同者以此公之昆弟於大功以下乃無餘尊之厭得伸於尊不同者則自以已旁尊降之一等與大夫同

顧氏炎武曰尊尊親親周道也諸侯有一國之尊爲宗廟社稷之主既沒而餘尊猶在故公之庶子於所生之母不得伸其私恩爲之大功也大夫之尊不及諸侯既沒則無餘尊故其庶子於父卒爲其私親並依本服如邦人也親不敵尊故厭尊不敵親故不厭此諸侯大夫之辨也後魏廣陵侯衍爲徐州刺史所生母雷氏卒表請解州詔曰先君餘尊之所厭禮之明文季末陵遲斯典或廢侯既親王之子宜從餘尊之義便可大功饒陽男遙官左衞將軍遭所生母憂表請解任詔以餘尊所厭不許

方氏苞曰獨舉大夫之庶子以適子於母妻不降庶子從父而降兄弟則適子之降不待言矣

淩氏廷堪曰餘尊所厭鄭君無注敖氏云以死者爲其父尊之所厭則大謬竊謂公之庶昆弟其父雖卒而適子尙爲諸侯是先君之餘尊猶在故爲所厭不得伸也苟知尊尊之義則此傳不難解也

胡氏承珙曰此章下文云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小功章云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又云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之適士者獨不見公之昆弟爲其昆弟成人者之服蓋國君絕旁期於衆子無服父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故公在則公子於昆弟無服而爲其母妻之服乃在五服之外卽君卒矣向之公子今爲公之庶昆弟然猶爲先君餘尊之所厭爲此三人者不得服其親服而止於大功故特以昆弟與母妻一例於此見之而後公之昆弟爲其昆弟成人者之服始著至大夫之子爲其昆弟之爲大夫

者已見不杖期章而其爲昆弟之不爲大夫者獨無所見故亦於此見之錫恭按此語亦微誤觀下曹氏元弼說可見若如舊說以昆弟字屬下條則大夫之子爲其昆弟之服將於何見之耶況下文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注云皆者言其互相爲服尊同則不相降疏云此承上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之下則是上二人也若如舊讀置昆弟二字於此條之上則昆弟爲誰之昆弟於義無屬於文不辭矣鄭君改讀極精後人故欲從舊讀而强爲之解非也

鄭氏珍曰公之庶昆弟之母妻昆弟皆先君所不服公子當先君在時爲君之尊所厭特以母妻非昆弟旁親可比故爲母練冠麻爲妻縓冠葛絰帶皆麻衣縓緣既葬除之而不在五服之中亦仍與無服等至昆弟則並此無之所謂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及先君薨似得伸矣而猶爲餘尊所厭皆不得過大功爲聖經賢傳皆明確不易自馬融等以昆弟抽在傳下屬之下條於是公昆弟之服晦及康成改同上節古義復還而好異者且非之信從者又止守穀梁傳公子之重視大夫及後鄭注公之昆弟猶大夫二語而不致思公之昆弟所爲服絰雖厭與大夫大夫之子並列其爲服義例則不盡同是其服仍晦也今詳攷之公之昆弟當先君在時於期功之親固不敢服君所不服卽先君沒而亦無有服期者此與大夫於期親尊同則服本服逈異蓋公之昆弟尊同大夫故於諸親亦尊同不降不同則降而於先君之昆弟姊妹成人在室者及己之昆弟姊妹成人在室者獨不可以尊降論何也己爲公子昆弟與世叔父亦公子姑與姊妹成人在室者亦女公子是其尊也皆同卽己實爲大夫而此七期親者其尊同大夫自若也安所得而降之惟女公子適人則尊卑係於夫而不

係於父始得視其夫之爲大夫爲士以從降不降之例耳然此七期親者先君在時皆應服不敢服及先君沒而猶爲餘尊所厭相爲皆不過大功絰此條止著爲母妻昆弟而不出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諸侯繼世立長其常既是公之昆弟則當世父者卽先君也更無所謂世父其有世父者非常故絰不得言之不言世父因亦幷不及叔父若姑姊妹絰例無著其成人在室之服故七期親止出昆弟其餘謂皆可參互小功殤服見也殤小功章公之昆弟爲其姑姊妹之長殤合之此條是爲昆弟成人與殤並著也

女子成人在室與男子同則知成人姊妹亦大功爲姑既長殤小功則成人在室亦大功以姑在室與男子同知爲世父母叔父母亦大功也自母妻及七期親而外餘尊厭所不及始得以尊卑論錫恭按子尹先生言七期親者不數子女子子也其實子女子子亦先君餘尊所厭者也此公子之服例雖自母妻外凡服皆與大夫同而實有尊降厭降之分不同大夫止是尊降又大夫有不降者則仍爲期公子則絶無期服也

夏氏炘曰傳曰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也文承從乎大夫而降之後明三人大夫不降子亦不敢降之

而國君亦可上推矣大夫之適妻大夫之子之適母也大夫之適婦適子之妻也大夫之適子大夫之子之適昆弟也此三人者大夫皆不降爲內子期適婦大功適子三年故大夫之子爲適母三年大夫之適子爲其妻期大夫之庶子爲適昆弟期所謂子亦不敢降也諸侯於庶子之母妻昆弟皆絶服不得謂之降故知降謂大夫然諸侯於夫人適子適婦亦不降服間所云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適婦是也此二句雖承大夫言其實諸侯亦在其內

曹氏元弼曰徐氏程氏皆從舊讀謬甚試以經文讀之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若昆弟屬下讀成何文理禮公子之重視大夫此昆弟亦公子也既爲公子卽皆如大夫初不論其爲大夫爲士上文大夫爲昆弟爲士者條安得包公之昆弟爲昆弟之服乎程曰上條著大夫之服則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皆在所包何以知之小功殤服中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一條卽上大夫條之長殤服於其大夫下連言公之昆弟大夫之子卽可決大夫條之大夫二字實包三人也若二庶之昆弟以公之庶昆弟言則先君在時爲公子之庶者不關其爲昆弟於五服外制厭服今先君薨而爲今君庶昆弟其於昆弟之爲士者自同大夫之爲昆弟服大功若其昆弟已爲大夫則又在尊同得服親服之例矣安得以先君餘尊厭之耶若大夫庶子之昆弟則固從大夫而服

已包在上條大夫爲子昆弟昆弟之子中奚必別出之耶公之昆弟無論爲大夫爲士相爲皆大功以同是公子也姊妹在室亦然以其爲女公子也嫁於大夫亦如之以大夫妻與公子尊同也婦人既嫁從夫之爵適士者降小功以爲士妻尊不同也以此言之公之昆弟相爲之服不以大夫士異明矣微特昆弟也爲諸父亦不以大夫士異以諸父之父亦爲君者則諸父亦公子也諸侯之禮盡臣諸父昆弟期已下皆絶父所不服者子亦不敢服故君在公子爲諸父昆弟皆無服與毋妻同則君沒爲諸父昆弟亦皆大功與母妻同以爲餘尊所厭不得過大

功也厭降者非必其私親凡從乎父而降者皆是故
鄭期章注云公子大夫之子以厭降豈獨爲母妻言
乎程曰餘厭止於爲母爲妻蓋母妻者其私親也故以君厭之若夫昆弟豈可以私親加之哉餘
尊所厭止不得過大功則大功以下爲餘尊厭所不
及乃以公之昆弟之旁尊降之尊同者亦不降故公
子爲從父昆弟無服而公之昆弟爲其爲大夫者大
功爲士者小功經於公之庶昆弟爲母妻昆弟著餘
尊厭不得過大功之例於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
者著大功以下無餘尊厭而有尊降之例記於公子
爲其母妻著從乎君而不服之例此經連言母妻昆

弟昆弟與母妻同言母妻而昆弟可知若以記不言
昆弟而謂此經無昆弟之文則公之昆弟相爲之服
何所見公之昆弟爲他期親尊同者服之例何所見
乎庶者適妻所生第二以下及妾子之通稱但此經
庶字中微有分別爲妻爲昆弟適妻所生第二以下
之庶所同爲母則惟據妾子之庶故注云其或爲母
謂妾子也程氏謂此條是專著爲母爲妻遠不同於
適者因謂公之適昆弟爲妻服期不知公之適昆弟
之妻君在亦君所不服君沒亦爲餘尊所厭不得過
大功者安得服期乎公之昆弟爲母有異爲妻無異

爲昆弟亦無異皆爲先君餘尊之所厭故共其文至
大夫之子服與大夫同上大夫爲昆弟爲士者條固
得包大夫之子爲昆弟之服然其庶子之爲母妻則
未見大夫庶子爲母妻與公之庶昆弟同因同類言
之大夫庶子爲昆弟之服可不見公之庶昆弟爲昆
弟之服不可不見大夫庶子既與公之庶昆弟合言
因並蒙昆弟之文大夫庶子爲昆弟本與公之庶昆
弟相爲同并詳之可也若大夫適子之爲昆弟自已
包在上大夫條中不足以相難錫恭按竹邨之難墨莊曰若謂大夫庶子
爲昆弟不爲大夫者無所見故於此見之則大夫適子爲昆弟不爲大夫者又於何見之乎故叔彦并釋

之後人不知公之昆弟相爲不得與大夫爲昆弟同
大夫庶子爲昆弟祗因與公之昆弟合文而連言或
疑昆弟二字當在下節首或疑爲衍皆非夫尊降者
施於尊不同者也公之昆弟尊降之服自庶子始以
庶子非公子也大夫尊降始於世叔父昆弟爲士者
通典馬融曰言庶者諸侯異母兄弟也庶子大夫
妾子也諸侯貴妾子父在爲母周父沒伸服三年
大夫貴妾子父在爲母周賤妾子父在爲大功所
從大夫而降也錫恭按妾雖有貴賤然鈞是妾也
其爲尊卑也微若以妻臨貴妾則儼然適庶之分

也今乃使貴妾之子服其母等於適而使賤妾之子服其母異於貴其謬顯然易見不知馬氏何所本而爲此說也其解經庶字亦徵誤如其說則適妻第二子已下爲妻爲昆弟豈有以異於此耶

又姜輯議渤海王讀禮通考曰名輔安平獻王孚第三子也服范太妃事喪服云君爲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傳曰尊同則得服其親服然則君之庶子有封爲君者其父亦不降之明矣士之妾子不降母者以其與父貴賤不足殊也然則尊與父同不見厭者亦宜申其情盡禮於其母渤海王既不承安平之祀而母已受

王命之寵成太妃之號愚謂太妃之尊但當自降於渤海不得配食於安平之廟爾至於渤海三王自宜盡爲母之制不復厭於安平以從公子降等之禮案薛公謀議皇子已封爲王列土守蕃不得戚於天子者父卒爲母三年錫恭按厭降之異於尊降者以尊而降則尊同不降以厭而降則不問其尊之同不同但視父之所服何如耳不杖期章大夫之子所不降者皆父之所不降者也此渤海王服范太妃事正爲先君餘尊之所厭者也先君無服妾之禮則庶子不得有過於大功之禮也姜輯議非是

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注皆者言其互相爲服尊同則不相降其爲士者降在小功適子爲之亦如之

釋文相爲于僞反下其爲爲之下文所爲同錫恭按其爲之爲當如字不應同于僞反

疏此文承上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之下則是上二人爲此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以其二人爲父所厭降親今此從父昆弟爲大夫故此二人不降而服大功依本服也言皆者鄭云互相爲服者以彼此相爲同是從父昆弟相爲著服故云皆互相見之義故

也云其爲士者降在小功者降一等故也云適子爲之亦如之者雖適不降同故也

李氏如圭曰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爲大夫不降者以尊同大夫之庶子不降者以父所不降也大夫之適子亦然承上庶子之文而不及於適耳李氏又曰皆者皆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也錫恭按此說會疏意也疏意文承上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故謂此二人爲之非以釋經皆字若以釋經皆字則與注互相爲服之意違矣今節此語而附辨之

敖氏繼公曰春秋傳曰公子之重視大夫公之昆弟降其昆弟之爲公子者不降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則知先君餘尊之所厭止於上三人耳

張氏爾岐曰注其爲士者從父昆弟之爲士者也適子爲之亦如之明不特大夫之庶子不爲之降也此又依經推言之

胡氏培翬曰注云皆者言其互相爲服尊同則不相降者從父昆弟本大功若爲大夫則以尊降今兩爲大夫尊同不降此爲彼服大功彼爲此亦服大功故云互相爲服以釋皆字之義明皆服大功也錫恭按此經爲之者兼有公之昆弟大夫之子而胡氏云兩爲大夫者以公之昆弟大夫之子同於大夫故也以其釋注皆字之訓甚明故錄之而其單言大夫舉以起例非挂漏也

曹氏元弼曰小功章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從

父昆弟爲士者卽此條重出之文則此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謂上文大夫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之也公之昆弟於非公子尊不同者得降尊同者大功以下得遂之例見於此矣從父昆弟非公子尊本不同爲大夫則尊同公之昆弟爲之與大夫同故與大夫大夫之庶子同文注云皆者言其互相爲服尊同則不相降者注意謂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並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大功而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亦爲之大功故云皆也是鄭合兩服言之使皆字闡發無餘義注又云適子爲之亦如之

則固以皆字爲總承上大夫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來矣繼公竊注義反欲陰破注謬放曰此文承上經兩條則皆云者皆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也錫恭按注云適子爲之亦如之亦云者承上大夫之庶子言也而大夫之庶子旣與公之庶昆弟同文公之昆弟其尊又比於大夫故知注總承上兩節大夫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也敖說襲之而又易注皆字之訓是陰破注義也竊疑注云互相爲服亦大分言之大夫之庶子其適昆弟爲之大功從父昆弟爲大夫者宜以尊降之在小功矣互相爲服主謂大夫公之昆弟尊同者爾

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注婦人子者女子子也不言女子子者因出見恩疏

釋文見恩賢遍反下以見同

疏此亦重出故次從父昆弟下此謂世叔母爲之服在家期出嫁大功　注　云不言女子子者因出見恩疏者女在家室之名是親也婦者事人之稱是見疏也今不言女與母而言夫之昆弟與婦人子者是因出見恩疏故也

通典馬融曰在室者周適人者降大功也

敖氏繼公曰是服夫妻同也錫恭按敖氏之病在不肯信而好古如此條立說甚善下文乃云上經不言夫爲之者其文脫與輒疑經有脫誤是不信經之病也下文又云或言女子子或言婦人子互文以見其同爾是欲破注因出見恩疏之誼也是不信注之病也

欽定義疏世叔母爲夫之昆弟之子婦亦大功不言者
上經爲夫之世父母叔父母雖不言報以旁親無不
報之例已可推見故不另出也臣錫恭按此駁陳氏詮說也通典陳詮曰婦人者夫之昆弟之子婦也子者夫之昆弟之女子子適人者也此是二人皆服大功先儒皆以婦人子爲一人此既不語且夫昆弟之子婦復見何許耶陳氏詮說如此義疏駁之故在此節
胡氏培翬曰此世叔母爲之服也不言世叔父爲之
服者以此包之注以婦人子卽女子子而經不言女
子子因出見恩疏者言女則已所生是親言婦則爲
人婦是疏今不言女子子而言婦人子者以其出適
人降服大功故言婦人子以見其恩之疏也

鄭氏珍曰經稱婦此條外凡四見皆與丈夫對舉爲
男子女子之稱則此婦人子亦猶女子子耳注義原
確晉陳銓注其說新而實非若是姪婦曰昆弟之婦
可也今曰昆弟之婦人反不詞甚矣世叔父母爲姪
婦之服經皆不見必以此爲昆弟之子婦世叔母見
矣世叔父服之又見何許乎徐氏乾學以其說爲長
實所未喻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注下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
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指爲此也妾爲君之長子亦三年
自爲其子期異於女君也士之妾爲君之衆子亦期

疏妾爲君之庶子輕於爲夫之昆弟之女故次之
注引下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
君同指爲此者也校勘記曰指爲之爲要義作謂下同與注不合錫恭按陽城張氏本此卷之疏從要義校兩稱指爲皆作爲不作謂與阮記又異未見宋本要義無從攷定也彼傳爲
此經而作故云指爲此在下者鄭彼云文爛在下爾
故也云妾爲君之長子亦三年者妾從女君服得與
女君同故亦同女君三年又云自爲其子期異於女
君也者以其女君從夫降其庶子大功夫不厭妾故
自服其子期是異於女君也云士之妾爲君之衆子
亦期謂亦得與女君期者亦是與己子同故也曹氏元弼

校曰當爲亦得與己子同者亦是與女君同故也
通典魏王肅曰大夫之妾爲他妾之子大功九月自
諸侯以上不服
黃氏榦曰此條內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夫黨
服通用
郝氏敬曰女君同大夫服妾同女君服也錫恭按郝說甚謬節取此二語
盛氏世佐曰庶子謂適妻所生第二以下及他妾之
子也女子子在室與嫁於大夫者亦存焉惟適長子
及己所生則異於是

方氏苞曰婦爲舅姑期其情適至是而止妾爲女君君之長子三年錫恭按女君二字衍將責以誠乎責以誠也舅姑以考終常也長子死家之大變也先祖之正體推君及女君痛如斬而不與同其憂非事人之道也

沈氏彤曰妾從女君而服君之黨則爲君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亦大功可知也傳雖專釋爲君之庶子而此義亦包其中矣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注舊讀合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

傳曰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注此不辭卽實爲妾遂自服其私親當言其以明之齊衰三月章曰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經與此同足以明之矣張氏淳曰注曰當言其以明之又曰足以明之矣按釋文見恩注云下以見同下無以見字必是誤作以明也從釋文錫恭按疏述注當言其以明之作明足以明之矣作見傳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爾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

疏此是女子子逆降旁親又是重出故次之於此知逆降者此經云嫁者爲世父已下出降大功自是常法更言未嫁者亦爲世父已下非未嫁逆降如何錫恭按如而通用　注　云舊讀合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者此馬融之輩舊讀如此鄭以此爲非故此下注破之也　傳　云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此二者依鄭爲世父已下七人本服皆期未嫁者逆降之服大功也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者此傳當在上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下爛脫誤在此但下言二字及者謂妾自服其

私親也九字摠十一字既非子夏自著又非舊讀者自安是誰置之也今以義必是鄭君置之鄭君欲分別舊讀者如此意趣然後以注破之戴氏震曰據疏此說以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十字爲傳文以下言二字及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九字共十一字爲鄭所加不知經既見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十字傳不應重見此十字而絕不釋其意是二十一字通爲鄭注無疑且攷其文義上云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下云謂妾自服其私親也一言字一謂字皆指舊讀者之意如是自舊讀至此不辭一氣連貫不可截斷錫恭按疏特不計此十字耳非謂此十字非注文也詳見鄭氏珍說云此不辭者謂此分別文句不是解義言辭也云卽實爲妾遂自服其私親當言其以明之者此鄭欲就舊章讀破之曹氏元弼曰章字衍案不杖期章云女子子

適人者爲其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也錫恭按也字衍又云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自爲其親皆言其以明妾爲私親錫恭按此句妾字衍今此不言其明非妾爲私親一人逆降一人合降不得合云二人是二人爲此七人等逆降者曹氏元弼曰二人不皆逆降但疏意重在逆降一邊故惟據逆降言之又引齊衰三月章曰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經與此同足以見之矣者彼二人爲曾祖是正尊雖出嫁亦不降此則爲旁親雖未嫁亦逆降聖人作文是同足以明之明是二人爲此七人不得以嫁者未嫁者上同君之庶子下文爲世父以下爲妾自服私親也云傳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爾者此傳爲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而發應在女子子之上君之庶子之下以簡札韋編爛斷後人錯置於下是以舊讀將爲本在於此是以遂誤也云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者此鄭依經正解之以其嫁者降旁親是其常而云未嫁者成人未嫁亦降旁親者謂女子子十五已後許嫁笄爲成人有出嫁之道是以雖未出卽逆降世父已下旁親也云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者錫恭按賈疏述注句讀微誤此當以降旁親及將出者爲句言降旁親之禮由已出者而及未出者也乃後以明當及時也釋之謂女子子

年十九後年二月冠子娶妻之月其女當嫁今年遭此世父已下之喪若依本服期者過後二月不得及時逆降在大功大功之末可以嫁子則於二月得及時而嫁是以云明當及時也

朱子曰此段自鄭注時已疑傳文之誤今攷女子子適人者爲父通解續引有母字及兄弟之爲父後者已見於齊衰期章爲衆兄弟又見於此大功章唯伯叔父母姑姊妹之服無文而獨見於此則當從鄭注之說無疑矣文集答余正甫

李氏如圭曰未嫁者爲此期親當服期而服大功者以其成人將出欲其及時故逆降旁親也假年十九而遭期喪降之爲大功則得及時而嫁大功之末可以嫁子故也馬融舊讀以大夫之妻降其庶子大功爲女子子未嫁者亦然其嫁於大夫者則以出降無尊降亦大功大夫之妾爲此三人者悉從女君之服其自服其私親世父以下則無尊厭降一如邦人出降一等兩義各異故經兩言爲以別之其義自通鄭義於經文爲順特成人未嫁者得逆降其旁親爲異耳錫恭按李氏旣云鄭義於經文爲順矣而又以逆降爲異者謂馬鄭兩說惟逆降爲鄭君所獨異而非以逆降爲誤也馬義與鄭君他條不異故云然

敖氏繼公曰前經見姊妹適人者及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此世父母而下爲凡女子子之降服也其服惟以適人爲節以此見逆降之服無報禮也敖又曰此著其降之之節異於他親也在室而逆降正言此七人者蓋世父母叔父母與姑之期爲旁尊之加服姊妹之期雖本服然以其外成也故并世父以下皆於未嫁而略從出降明其異於父母昆弟也錫恭按此說未然姊妹相爲之服與衆昆弟同衆昆弟不逆降則姊妹亦不得逆降姊妹而得逆降則衆昆弟亦得逆降可知也又昆弟之子何以異於世父叔父而經亦未著以此知經舉世父叔父而昆弟之子可類推經舉姊妹而衆昆弟可類推不得云衆昆弟異於姊妹而逆降之服止此七人也凡旁期皆當逆降經舉此以見例上以異於正尊而下以異於大功以下也　又曰謂爲世父母以下皆妾爲私親之服不合於經蓋此乃適人者之

通禮經必不特爲此妾發之

盛氏世佐曰女子子未嫁者曷爲亦降其旁親乎曰逆降也逆降之義奈何曰昏姻之時男女之正王政之所重也女子二十而嫁有故二十三年而嫁謂父母喪也聖人權於二者之閒以父母之喪較之昏姻之時則服重而時輕故使之遂其服以世叔父諸喪較之昏姻之時則服輕而時重故使之遂其時此逆降之禮所由設也女子子所逆降者惟此七人耳以其皆期服故也錫恭按逆降皆期服是也但不止此七人若大功已下可以無妨於時則不須逆降矣其不云在室而云未嫁者女子子在室與男子同禮之常也惟其年已及笄故雖未嫁而得從出降之例所以通其變也傳以成人而未嫁者釋之得經意矣

沈氏彤儀禮女子子逆降旁親服說曰喪服鄭注云女子子成人者有出道降旁親及將出者明當及時也賈釋云未嫁而降旁親是逆降也後儒往往疑其說至有詆爲背理亂常者愚以爲此聖人制服之權而鄭賈獨得之者也蓋人之娶婦以嗣親而助養祭則貴乎及時女子子成人將出而或有旁期之服畢喪而嫁則娶者不能待不畢喪而嫁則嫁者卽於愆

是嫁不嫁兩無所處也雜記云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鄭以末爲卒哭則女子子而服大功者卒哭而後亦可以嫁非若期之喪之必終也明矣故逆降旁期爲大功使不敢以輕服而妨禮本然則逆降之云誠此經本義也而輕詆哉至傳所稱成人者謂其年二十已笄醴者耳賈乃兼十五以後許嫁笄者言之見齊衰三月章疏夫許嫁笄而在十五以後則去嫁期尚遠何慮其時之不得及而俾之逆降乎必不然矣沈氏又曰逆降之禮惟大夫之女子子有之而不及於士錫恭按大夫之女子子其未嫁也當從乎大夫而降不必逆降也沈說未是惟其謂士不得降旁期爲大功雖其子可以嫁若其父之不可以嫁子何此

說未有以通之然古人必有以處此俟攷

褚氏寅亮曰逆降之說諸儒謂未然夫婦道外成既有係屬卽降其本族旁親亦不嫌於薄然竊意逆降之節未必一許嫁卽然或在請期之後將嫁而未及嫁亦遂同已嫁者之例耳

金氏榜曰此傳與鄭注相亂上經注云下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指謂此也此經注云傳所云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文爛在下耳鄭君引傳文咸止此其上下所增益者皆注譌爲傳也鄭君注云舊讀合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也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與注此不辭以下通爲一條主釋經義俱在傳文上其援齊衰三月章嫁者其嫁於大夫傳文明舊讀者之意以此女子子嫁者爲嫁於大夫故大夫之妾爲服大功耳後人因已見齊衰三月章誤以此爲傳文覆出而移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十六字次於其下由是注語橫決與傳混殽鄭君引傳一則云指謂此也再則云文爛在下正明

傳者不誤誤由舊讀者若如今本傳文則實傳者誤說注不得指爲文爛喪服記注云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也父卒昆弟之爲父後者宗子亦不敢降也此明嫁者得以尊降其本親今改讀此經女子子嫁者爲齊衰之親服大功實謂此女子子爲嫁於士如傳有嫁於大夫之文則當降服小功鄭君不得更易舊讀誤入此大功章如鄭君不從傳文嫁於大夫又不當不置一言破之也或疑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經例適士者不言嫁

榜謂輕例有二言嫁言適與大夫士連文者別異之辭經云嫁於國君嫁於大夫適士適人是也單言嫁者上下通稱經云父卒繼母嫁女子子嫁者未嫁者是也齊衰三月章傳云嫁者其嫁於大夫者彼經自大夫爲宗子以下凡四條皆章末附著大夫之服其舊君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三條經皆不言大夫傳者補著蓋承上經大夫爲宗子發傳又以別於此大功章言嫁者爲得通於士庶以下也經文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舊讀謂妾自服其私親鄭君云卽實爲妾遂自服其

私親當言其以明之可破其誤榜謂小功章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彼庶子爲女子子則此經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與小功章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庶子蓋通男女言之彼據適人此關在室則君之庶子下不得復出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之文審矣錫恭按校傳注之混淆金氏此條致爲精審阮氏元校 國學石經遵用其說全載于石經校勘記中惟篇末言女子子爲大夫之女子子誤與沈氏同今節錄

凌氏曙曰自鄭氏破舊讀以來議者紛呶不已舊讀謂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三人服仍有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是妾之私親夫妾之

私親而可繫之於爲君之下耶繫之於爲君之下可以謂自服其私親耶凡經在前傳在後錫恭按當作凡經在前傳亦在前經在後傳亦在後絕然不紊今如舊讀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云云則傳何以不依序次先釋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而反退其傳於嫁者未嫁者之下也是謂後先顚倒矣通經有此例乎且禮決嫌疑經傳於妾之私親則曰公妾大夫之妾爲其子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見於齊衰期章矣又曰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傳曰何以期也妾不得體君得爲其父母遂也皆加其字以別之今繫於爲君之下無其字以別之亦何由知其自爲私親也記曰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妾之兄弟加一私字辭嚴義正而可繫於爲君之條之下耶況女子子適人者爲父母及昆弟之爲父後者已見於齊衰期章爲衆兄弟又見於大功章惟伯叔父母姑姊妹之服無文而獨見於此豈非爲女子子發例而非爲妾之私親而設也

鄭氏珍曰按此條今世言喪服者多從舊讀合女子子八字上屬爲妾服君黨下云世父等爲妾自服私親而以鄭改讀爲非經誣傳大違服例必不可依愚

喪服十　卌三　求恕齋

嘗疑若按今經傳讀之以合通篇服例爲庶子及女子子未嫁者當期大夫之妾從女君以尊降故大功女子子嫁者以出降當大功大夫之女若適士又以尊降當小功此嫁大夫者尊同得服親服大夫之妾從女君以尊同不降故大功妾不得體君得各遂其私親之服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皆以出降大功經傳明白畫一毫無疑竇卽云當言其而不言其旣可以文爛在下又焉知字無脫落改讀誠屬多事且改讀必義勝前人卽不勝亦須各伸一義今以改讀按之服例女子子之嫁者於本宗旁期以出降服

大功此女子子是嫁於大夫者若世叔父同是大夫
姑姊妹仍是大夫妻自應尊同不降仍依出降大功
若世叔父是士姑姊妹是士妻又當以尊降服小功
經不言世叔父是大夫姑姊妹是嫁於大夫自主士
言則此嫁大夫之女爲服小功明矣至女子子未嫁
者於世父等並與男子服期亦不得大功是改讀之
義反大謬不通矣以康成於喪服微曲悉到此條既
非隱互難明之服又有明白可據之傳何以必須改
讀改讀又不通如此康成宜不其然反覆推考乃知
世所據以駁康成之傳且非賈氏所見之傳而賈氏

所見之傳注又非康成原本今一一詳疏之此經之
當從鄭說始了然矣　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注
以子夏傳此者錯置後條下當移歸此後條本無傳
也其傳曰十八字乃舉後條下全文非抽出言之之
辭於本經下舉正舊傳之錯在他經者自應全標傳
字與玉藻而素帶諸節樂記愛者宜歌商節注卽在
錯傳下止云宜承某某自明者不同故知鄭所注經
本傳曰二字之下卽連何以大功注舉十八字是其
全文若後條注復舉何以大功三句卽隨便言傳所
云更可見矣欲明此經鄭讀此其鍵籥也　女子子

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注按舊讀至
未嫁者述馬融輩讀法言大夫之妾至私親也述舊
讀者合上下作一條解義錫恭按此依賈疏將下言以下廿一字歸入注文
此不辭至文爛在下爾乃自下所以破舊讀之意此
不辭及經與此同之此皆指此經爛在下之下指此
經下言此經不是謂妾服私親之辭篇中謂妾服私
親之辭例言其字此經若誠爲妾服私親當言其如
不杖期章爲其子爲其父母以見是妾服私親今此
經無其字而齊衰三月章言女子子服曾祖一經辭
正與此同足明此經與彼經同爲女子子本親之服

傳所云何以大功也三句乃上一經之傳因傳爛誤
指在此經下耳舊解者惟不知傳實誤置見傳發妾
服之義於此經下自然謂上下皆是妾服不能不讀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上屬合庶子爲妾服君黨下爲
世父等爲妾服私親其如此經之辭與篇中必言其
者不類與言女子服者正類則不能不改讀矣　又
按鄭改讀必據經不言其者蓋通計全篇經例於爲
人後者爲人妾者女子子適人者三等人之服私親
文必言其以見非所後及夫家之親大功章女子子
適人者爲衆昆弟獨不言其以嫂叔無服不嫌無其

字故也錫恭按此駁沈氏彤說也沈氏小疏援女子子適人者爲衆昆弟無其字以難注故駁之竊謂駁之是矣而駁之之說未然何也夫之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皆有服而此經著女子子爲其本親亦不嫌無其字然則爲衆昆弟不言其豈關嫂叔無服哉蓋彼旣著女子子適人者則爲衆昆弟可不言其此旣著女子子嫁者未嫁者則爲世父母等亦可不言其彼經正爲此經之比例若如舊讀以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大夫之妾服君之黨此爲字上承君之黨下又不言其何由知其爲自服私親也以此責沈沈可無辭注誼自顯矣而則此爲世父等若必是妾服私親經決無不言其今旣不言其知非妾服私親決矣解經必先守經康成據通篇文例斷之已非若舊讀之憑私牽合況此條經旨關女子服例非細必如舊讀亂文例猶可失一服例其可乎　又按注言女子子成

人有出道降旁親錫恭按旁親句未絕子尹亦不能無誤六朝儒者謂之逆降見梁朱异問李業興語不始賈疏也而此義明後學者羣大詆之愚謂此聖人經例鄭特明之非肊造也若言女子子成人未嫁者於親服皆同男子則不杖期章於祖父條內已有未嫁女孫服之矣何以下又言女子子爲祖父母齊衰三月章曾祖父母條內亦兼有未嫁曾孫女服之矣何以下又言女子子未嫁者爲曾祖父母覩彼兩經決知聖人於女子年已笄醴者謂雖未即嫁而早晚有嫁道若值喪服必一概滿其月數則當婚姻愆期女道外成得歸爲重遂服較

輕惟正尊之服是不敢降若旁親則皆可從降使無失嘉會之時此一經正著有出道降旁親之專例其餘經皆不出從可知也錫恭按所謂其餘指衆昆弟及昆弟之子等不關大功已下惟祖父母與曾祖是正尊不在此例故別出言之鄭注女子子爲曾祖條云此著不降明有所降正康成善於讀經無隱不盡之處若如舊讀則此例專在此條者先致晦盲而爲祖爲曾祖二條之別出言者經意直無從知矣錫恭按斬衰章女子子在室爲父注云言在室者關已許嫁言外見已許嫁者旁親有逆降之例　又按朱子初以舊讀爲得傳意以鄭改傳爲牽强後與余正甫書始云女子子適人者

爲世父等之服獨見此經當從鄭注無疑愚謂經出此條非明嫁女爲世父等之常例特以見未嫁女有逆降旁親之專例何也女子子爲世父等其但以出降者自可由爲衆昆弟及爲姑姊妹女子適人者推知其餘更以尊降者又可由大夫之妻爲姑姊妹嫁於大夫者推知其餘本宗出降之服經不見者尚多何必定見爲世父等若未嫁降旁親不出此條則此例遂無從見此經意也朱子特以鄭氏說禮之宗終不肯違其意故從爲之辭耳　傳曰何以大功也妾爲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按今本傳曰下嫁者其嫁

於大夫者也未嫁者成人而未嫁者也四句賈疏中已述之今玩注說知馬鄭本並無也蓋魏晉已後從馬王之學者錫恭按王肅說見通典似不異於鄭以經言嫁者未嫁者未主名嫁於大夫私箋名作明今從巢經巢經說校改其未嫁者妾自從女君以尊降大功義無可破其嫁者若是適士則既以出降又以尊降卽不得爲大功終是破實因取齊衰三月章嫁者未嫁者之傳謂經同傳同師說乃堅耳鄭固未之見也若鄭見傳文已如此豈不計以已讀合傳文則此女子子是大夫之妻此條下明云大夫之妻爲姑姊妹嫁於大夫者傳云尊同則得服

其親服是爲姑姊妹尊不同者當小功此條上明云大夫爲世父母叔父母爲士者傳曰尊不同是其妻自爲世叔父母尊不同者以出降大功更以尊降小功此經既不云爲世父母叔父母之爲大夫者姑姊妹之嫁於大夫者則皆不得爲大功明矣而經是大功如傳云者固不得大功依傳義則舊讀決不可改改舊讀則傳義決不可通而必改從新讀鄭何至荒忽如是今卽新讀與傳義全背之故而確以上注之標舉錯亥全文者證之卽本注推本經決知鄭所見之本此經下止有傳曰十八字並無嫁者其嫁於四句也惟其目中心中絕無嫁於大夫之說其傳曰十八字已定當歸上經此經直無傳文按經讀之嫁者自主適士言其爲世父等自從出降一等常例所以更不注說止解未嫁者一層而舊讀以適士之女大夫妻應以出降尊降服小功者乃謂妾從之服大功康成且不暇斥其誤矣錫恭按嫁者四句禮箋以爲注文私箋直以爲衍文二說略殊而以注之改讀定其非傳文皆確不可易也其爲注文衍文必有一合一不合今不能定姑兩存焉又按其曰康成不暇斥其誤者駁胡氏培翬說也胡氏以金氏爲非其言曰若謂注引前傳文以明舊讀者之意則當有駁語何以注末反爲成人而未嫁者申明其義故私箋以不暇斥釋之竊謂注末釋未嫁者與舊讀者之意殊舊讀意猶在室注義重有出道不惟不申明乃正所以斥其誤也　又按

今本傳得與女君同下有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也二句賈疏指是注文當連上節注末句同爲鄭分別舊讀意趣之語不當割置傳下分一注作兩截傳本久經如是不便輒改而古人經注連寫不似後世明標注疏字樣易爲分別賈恐讀者見注文觸突或認爲子夏所傳或認爲舊讀所安故預破此兩惑意謂何以大功三句既當在上爲君之庶子下矣則此經傳原止有嫁者其嫁於四句如連下言二句並爲傳文卽不成文理若謂馬氏等所安馬氏喪服經傳注具在得與女君同下並

無此語此決爲鄭注無疑止須連上節讀耳其下言兩句凡二十一字賈氏不計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十字者以十字是鄭述經文故止計鄭於十字上下所加之十一字朱子謂中包爲世之姊妹十字是也戴氏震校儀禮集釋退此二十一字上接前注下連本注合作一條以還鄭氏之舊合賈說矣又譏賈氏以爲世父母十字爲傳以下言十一字爲鄭加亦未全明疏意賈何嘗以十字是傳乎　又按二十一字之非傳不特賈疏可見杜氏通典大功九月議載此經下稱晉孫略議以爲伯叔父母姑姊妹皆夫家

也妻體夫尊降其夫伯叔父母姑姊妹小功妾賤不敢降也張祖高難以爲妻爲夫之黨服降夫一等夫之姑姊妹宜小功妾服女君之黨得與女君同豈以貴賤之故而異之愚謂孫議張難不從舊讀亦不從鄭義並守傳文妾服女君黨立說孫謂妾賤不敢同女君小功義雖與傳相違仍與本經爲大功合張之難與女君同小功則直不顧本經是大功章矣要可見晉世諸人並不知下言兩句是傳文故於馬鄭外各明已說若見傳已有妾爲私親明文肎作夢囈耶私箋又謂混二十一字於傳文在賈氏以後因歸咎於開成石經錫恭按賈氏作疏時此二十一字若尚在注中則賈疏不爲此說矣鄭覃諸人非不見賈疏者其立石時校勘再三決不出諸注而入諸傳也竊謂不知蓋闕經生所愼賈氏校傳之誤未易傳之文而開成石經承之其混入傳文固在賈氏前也私箋此條未敢阿附謹節而錄之　又按阮氏元云注自舊讀起當次傳文女君同之下說本戴氏震按篇題疏云若傳不釋經者則注在傳上以釋經若傳義難明者則在傳下以釋傳此注例也今鄭既以女子條下之傳當屬上條又元無嫁者其嫁於四句則女子條下鄭意本無傳矣必無注本條於他條下之理故知注必並在經下阮說亦非程氏瑤田初見與阮氏同及作足徵記意在處處力攻鄭氏憑空拈此不辭三字以鄭氏

爲斥傳文謂可斷傳文實有此二十一字程非不知二十一字依賈疏的是注文而必以誣傳者以不誣傳則不能誣鄭耳其說經之私殆不可深問矣　又按循注文讀之止是駁舊讀者不知傳文爲錯次因而誤解兩條皆大夫之妾服耳並不指傳者說誤至敖氏即羼湊之本立論於是累及傳者謂傳者失於分句不審求爲嫁者大功之說不得故強生嫁於大夫之義以自傳合而爲世父以下文無所屬又以爲亦大夫之妾爲之直是視子夏文學專科反不如一年入學者尚能離經句讀也至謂傳文始蓋在未嫁

者下今在此者鄭氏移之更可勿論矣　或曰鄭據齊衰三月章女子子爲曾祖條經與此同以明此亦女子服本親而彼傳固言嫁者其嫁於大夫者也此經即如子言鄭所見之傳本無嫁者四句而以彼經例之辭同義自同則嫁者仍是大夫妻況鄭注子嫁反云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即無前傳亦知是嫁於大夫者也鄭義不仍非乎曰子嫁反之注蓋以明嫁字之義非以明經例也若以經言嫁者必是嫁於大夫即子嫁反在室爲父三年者鄭豈以爲非大夫妻仍服期乎又如繼母嫁從爲之服者鄭豈以爲非嫁大夫即不爲服乎知必不然矣且此經主明女子得降之親出者固降即有出道者亦降彼經主明女子不得降之親出與將出者固不降即出而貴者猶不得降傳者恐人以此經例彼經謂彼經嫁者止指士妻故云嫁者其嫁於大夫者而大夫妻以上以下無貴賤皆不敢降正尊止降旁親之義以明經辭雖同義各有在鄭據以證改讀者止是明經無其字爲服本親非以經意是一也　前六年說此經反覆尋繹得即本注推本經定康成所據經傳古本原無嫁者其嫁於四句然後改讀之確可得而明其說幾備

今日重復思之更得即上條明下條即記文明經文益見世儒以改讀病康成者先自病讀書粗心也蓋經例凡爲子女服同者皆子女子子並言劉蒸按此例未確惟大功殤章子女子子並言耳期章爲衆子即單言子而包女子子於其中惟妾爲君之子女例止統言庶子錫恭按此例甚確　此章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與殤小功章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小功章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經凡三條文例是一則此上言庶子已包女子在內下女子子嫁者未嫁者非屬爲世父等爲別言女子之服而何記云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妾所爲私親大功以下服備此一語而即此一語可知經內不著妾爲其私旁親之服故記特補所不備苟如舊讀是經已見妾爲其世父等旁親服例餘不出者從可知矣何待記補之乎記以經已見妾爲其父母一條則爲祖曾亦以不得體君得遂本服可知故不及私親正尊而止著兄弟服即其不及正尊而兄弟服之爲經所不見益明以上條明下條以記文明經文改讀豈有微辭乎鄭學誠不可粗心輕議矣

夏氏炘曰鄭引舊讀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合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一節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之服

說尙可通至於下言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者謂妾自服其私親此則不辭矣如果妾自服其私親當言爲其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以見之蓋上之庶子女子子明言爲君非其私親也則下之世叔父母姑姊妹非爲君之黨服乃爲其私親服不著其字人何以解於是知舊說之不辭矣不辭云者乃斥舊讀非斥傳也　凡喪服中其字不茍下如爲人後者旣以所後之大宗爲父母則於本生之父母昆弟必云其父母其昆弟以別之諸侯之公子大夫之庶子有嫡母在故於己所生之母必云其母以別之公妾大夫

之妾有君大夫之嫡子庶子在故於己所生之子必云其子以別之公士大夫之衆臣有諸侯之君在其爲有采地之君必云其君以別之女子子在室爲父則不云其適人以後爲父母昆弟之爲父後者則亦言其以別之然婦人於私親卽不云其猶無不可分別至於此經上文云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是所服者君之黨也下旣爲其私親必當云爲其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始不相混不然則所爲服者安知不混於君之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乎錫恭按凡妾所爲服有從女君而服君之黨有從女君而服女君之黨有自爲其私親故於其私親必言其以別之若不言其不惟嫌於君之黨亦嫌於女君之黨也沁伯此條致精當沈氏小疏之難注可不辨而自明矣

通典馬融曰合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大夫之妾爲此三人同服錫恭按此卽注所謂舊讀者也馬氏喪服經傳注隋書經籍志唐書蓺文志皆著錄是唐時尙存故賈疏以舊讀爲馬氏之輩也已爲鄭君所駮無待再論惟通典錄其說已彰明較著乃夏氏炘臆撰季長之說著於學禮管釋中豈猶未見通典耶又通典載孫略張祖高之議鄭氏私箋引而難之已見於前不贅述

經言嫁不言適人盛氏世佐謂明雖爲大夫妻不再降錫恭按盛氏此說非鄭誼也喪服記注曰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也然則士女嫁於大夫者不惟以出降又當以尊降如盛氏說雖爲大夫妻不再降是但有出降而已何以異於適士者不亦顯背記注所謂尊降者耶故曰非鄭誼也

孔氏廣森以未嫁者爲許字大夫錫恭按昏姻以時禮通上下注言明當及時必不專指許字大夫

者也夏氏炘說略同而又謂大夫女許字大夫則大夫之女子子既以厭降無庸逆降前已辨之矣所謂歧路之中又有歧焉者也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不得禰先君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不得祖諸侯此自卑別於尊者也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爲國君者則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者也是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

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故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注不得禰不得祖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也卿大夫以下祭其祖禰則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後世爲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得祀別子也張氏淯曰注曰不得祖公子又曰不得祀別子按釋文云不復扶又反復謂此二句得字誤也不得者禁止之辭也公子不禰先君公孫祖諸侯於禮爲僭禁之可也其曰不得禰不得祖宜也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爲國君者蓋既祖此則不再祖彼焉爾經於上禰先君祖諸侯皆云不得於下止言不祖義可見矣今改二句之得爲復從釋文校勘記曰張說當矣但疏以則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兩句爲曡傳則得字者字宜俱屬衍文下句得字乃當作復爾釋文不云下同明注中止一復字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後世遷之乃毀其廟爾因國君

以尊降其親故綜說此義云

釋文不復扶又反

疏此等姑姊已下應降而不降又兼重出其文故次在此也此大夫大夫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四等人尊卑同皆降旁親姑姊已下一等大功又以出降當小功但嫁於大夫尊同無尊降直有出降故皆大功也但大夫妻爲命婦若夫之姑姊妹在室及嫁皆小功若不爲大夫妻又降在緦麻假令彼姑姊妹亦爲命婦唯小功耳今得在大夫科中者錫恭按夫疑當作功秦氏五禮通考引正作功此謂命婦爲本親姑姊妹已之女子子因大

夫大夫之子爲姑姊妹女子子寄文於夫與子姑姊妹之中不煩別見也云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國君絕期已下今爲尊同故亦不降依嫁服大功　傳　云何以大功也問者以諸侯絕旁服則大夫降一等曹氏元弼曰則字衍今此大功故發問也答曰云曹氏元弼曰云字衍尊同也尊同則得服其親服者大夫與諸侯所以亦爲服者各自以爲尊同故服之也若然大夫之下則云命婦大夫之子國君之下不云夫人世子亦同國君不降可知云諸侯之子稱公子已下因尊同遂廣說尊不同之義也但諸侯之子適適相承象

賢而旁支庶已下並爲諸侯所絕不得稱諸侯子變
名公子案檀弓注云庶子言公卑遠之是以子與孫
皆言公見疏遠之義故也云此自卑別於尊者也者
謂適既立廟支庶子孫不立廟是自卑別於尊者也
云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爲國君者謂若周禮典命云
公八命卿六命大夫四命其出封皆加一等是公之
子孫曹氏元弼曰公下脫子字或爲天子臣出封爲五等諸侯是
公子有封爲國君之事錫恭按公子下脫之子孫三字云則世世祖
是人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者也者謂後世將
此始封之君世世祖是人也不祖公子謂不復祀別

子也云是故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者以其初升
爲君諸父是祖之一體又是父之一體其昆弟既是
父之一體又是己之一體故不臣此二者錫恭按賈疏說臣不臣之故皆微誤詳見下朱子語中仍爲之著服也云封君之子不臣
諸父而臣昆弟者以其諸父尊故未得臣仍爲之服
昆弟卑故臣之不爲之服亦既不臣當服本服期錫恭按此說未是辨見後其不臣者爲君所服當服斬以其與諸侯
爲兄弟者雖在外國猶爲君斬不敢以輕服服至尊
明諸父昆弟雖不臣亦不得以輕服服君爲之斬衰
可知云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者繼世至孫漸爲

貴重故盡臣之不言不降而言不臣君是絕宗之人
親疏皆有臣道故雖未臣子孫終是爲臣故以臣言
之云故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者此欲釋臣
與不臣君之子與君同之義云君之所爲服者謂君
之所不臣者君爲之服者子亦服之故云子亦不敢
不服也云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者然此謂君
所臣之者曹氏元弼曰然字衍君不爲之服子亦不敢服之以
其子從父升降故也　注　云不得禰不得祖者不
得立其廟而祭之也者鄭恐人以傳云不得禰不得
祖令卑別之不得將爲禰祖故云不得者不得立其

廟而祭之名爲不得也以其廟已在適子爲君者立
之旁支庶不得並立廟故云不得也云卿大夫以下
祭其祖禰鄭言此者欲見公子公孫若立爲卿大夫
得立三廟若作上士得立二廟若作中士得立一廟
並得祭其祖禰既不祖禰先君當立別子以下以其
公子公孫曹氏元弼曰公孫二字衍並是別子若魯桓公生世子
名同者後爲君慶父叔牙季友等謂之公子公子並
爲別子不得禰先君桓公之廟慶父等雖爲卿大夫
未有廟至子孫已後乃得立別子爲大祖不毀廟已
下二廟祖禰之外次第則遷之也故云卿大夫已下

祭其祖禰也雖得祭祖禰但不得禰祖先君也云則
世世祖是人不得祖公子者校勘記以此得祖之得爲衍改下得祀之得爲
復皆因張忠甫識誤并上自校注誤之說也錫恭按張氏本釋文陸氏與賈氏所用之本容有不同阮氏
校疏未必皆可從俟考此謂鄭鼎傳文也校勘記曰謂字疑衍云後世爲
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得祀別子也者此鄭解義語
以其後世爲君祖此受封君解世世祖是人不得祀
別子解不祖公子者也以其別子卑始封君尊是爲
自尊別於卑者也云公子若在高祖已下則如其親
服者此解始封君得立五廟五廟者大祖與高祖已
下四廟今始封君後世乃不毀其廟爲大祖於此始

封君未有大祖廟唯有高祖已下四廟則公子爲別
子者得入四親之限故云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加
其親如其親謂自禰已上至高祖以次立四廟云後
世遷之乃毀其廟爾者謂始封君死其子立卽以父
爲禰廟前高祖者爲高祖之父當遷之又至四世之
後始封君爲高祖父當遷之時轉爲大祖通四廟爲
五廟定制也故云後世遷之乃毀其廟也錫恭按注云後世遷
之乃毀其廟者謂毀公子在四親者之廟也疏說不明云因國君以尊降其親
故終說此義云者自諸臣之子以下曹氏元弼曰臣當爲侯旣
非經語而傳汎說降與公子之義故云終說也

通典馬融曰此上四人者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各爲其
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大夫者服也在室大功嫁於大
夫大功尊同也按在室大功以在大夫尊降之限嫁
大夫尊同故不復重降嫁士則小功胡氏培翬曰案在室大功以在
大夫尊降之限云云疑後人申釋馬注之說非注原文也

李氏如圭曰凡婦人從其夫之爵位故大夫之妻得
體夫之尊其服與大夫同

程氏瑤田曰婦人適人爲姑姊妹大功嫁爲大夫妻
爲姑姊妹小功今姑姊妹亦嫁爲大夫妻得尊同服
親服之大功也然則姑姊妹在室相爲服期有一適

人相服大功兩皆適人亦相服大功不彼此再降而
相爲服小功也蓋同是適人同是降服大功亦猶尊
同得服親服之義也他處不見兩皆出室之例惟此
大夫妻爲嫁大夫者可見兩相出室無兩相再降者
也

褚氏寅亮曰因嫁而降雖彼此俱嫁亦止一降無再
降也故大夫之妻服其姑姊妹之嫁於大夫者與大
夫同

沈氏彤曰此尊同無尊降直有出降故皆大功也疏文
然則大夫妻固有降其本族之旁親者矣沈氏又曰大夫妻於

未嫁者宜爲之期錫恭按既云大夫妻則身已嫁而當出降矣安得爲之期其誤一也又云以尊降宜大功又報其逆降宜小功按此以出降宜大功又以尊降宜小功逆降無報禮敖繼公說甚是不得云報其逆降也其誤二也如其逆降有報而女子子兩出不再降彼嫁者於嫁者且不再降而未嫁者顧有逆降耶本無逆降報於何有此則誤中又誤而爲誤之三也至謂許嫁大夫仍報大功已辨於前節而在此爲誤之四以果堂先生之學而兩行之中總有四誤甚矣治禮服之難也

敖氏繼公曰大夫妻爲此姑姊妹但爲本服耳蓋婦人之嫁者於其兄弟惟有出降而已姑姊妹雖不爲命婦猶爲之大功也錫恭按此破鄭君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之義也已於前節盛庸三說略辨之矣而盛說實本敖說也且如敖說則此經皆

尊同不降何爲大夫之妻兼及本服爲姑姊妹誠爲本服則上經已有女子子嫁者爲姑姊妹既無尊降服之者不必別大夫之妻爲服者不必別嫁於大夫固皆統之矣又何爲複列此經也若專爲女子子嫁於大夫者則亦可特設一經如大夫之適子爲妻及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是特設一經之例也又何爲混列此經也以此知敖說決非經意也

通典馬融曰君諸侯也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服也不言諸國者闗天子元士卿大夫也上但言

君者欲闗天子卿大夫嫁女諸侯皆爲大功也錫恭按闗天子元士卿大夫者謂闗天子之元士天子之卿天子之大夫也孟子萬章下篇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而周禮司裘亦稱諸侯自國君視之固尊同也然由天子之元士自視不敢同於諸侯故釋句首君字通典引馬注原文無元士攷周禮典命元士無出封之禮則釋君字無元士是也由此論之由諸侯視天子之元士爲尊同也由天子之元士視諸侯不敢爲尊同也此釋國君闗天子元士而釋君字不闗天子元士之旨也胡氏正義引馬氏說既於釋君字句增元士二字又云以尊同之義覈之非也似以馬氏解君與國君之意主於諸侯而上闗天子下闗卿大夫元士也恐非馬氏之旨

李氏如圭曰檀弓曰齊穀王姬之喪魯莊公爲魯嫁故爲之服姊妹之服春秋伯姬卒錫恭按伯姬上脫紀字穀梁傳曰外夫人不卒此其言卒何也吾女也適諸侯則

尊同以吾爲之變卒之也其尊不同者則皆絕服也檀弓注春秋周女由魯嫁卒服之如內女天子爲之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錫恭按王者之後天子弗臣亦猶尊同也春秋莊公四年紀伯姬卒何氏注誼同

通典馬融曰諸侯絕周姑姊妹在室無服也嫁於國君者尊與己同故服周親服錫恭按通典載此於傳尊同得服其親服下是以此爲釋傳而以傳爲單釋君爲姑姊妹一句也

敖氏繼公曰尊同謂君於爲夫人者大夫公之昆弟於爲命婦者也夫人命婦雖非有爵者然此三人以

其與已敵者齊體之故亦例以尊同者視之而如其出嫁之服不敢絶之降之也胡氏正義引或說以傳為兼釋大夫公之昆弟於為命婦者而許之曰亦通錫恭按此卽胡氏所謂亦通者也然不數大夫之妻則其守己說之固而不可通者也

儀禮經傳通解續先師朱文公親書藁本今案疏義有未明者竊詳始封之君所以不臣諸父昆弟者以始封君之父未嘗臣之故始封之君不敢臣也封君之子所以不臣諸父而臣昆弟者以封君之子所謂諸父者卽始封君謂之昆弟而未嘗臣之者也故封君之子亦不敢臣之封君之子所謂昆弟者卽始封

君之子始封君嘗臣之者也故今為封君之子者亦臣之封君之孫所謂諸父昆弟者卽封君之子所臣之昆弟及其子也故封君之孫亦臣之故下文繼之以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君之所為服子亦不敢不服也

郝氏敬曰卑別於尊尊別於卑此見尊尊之為大也始封不臣諸父昆弟再世不臣諸父此見親親之為大也

張氏爾岐曰自由也由其位之或卑或尊各自為別也

盛氏世佐曰諸侯之子以下於經無所釋特因尊降之義而推言之見聖人制禮尊卑之分截然不可亂如此也為子孫者無自尊而卑其祖之理當從張氏訓自為由蓋制禮者為之分別也必為之分別者以始封之君化家為國有功德於人後世子孫理宜奉之以為大祖在不祧不毀之例若仍以別子為祖則此始封之君反為所壓而不得伸其尊故不得不舍別子而祖是人矣是禮也因封君之子孫尊崇其大祖而生不生於封君之身也自封君以及其元孫止有四親廟而無大祖廟直至來孫封君親盡當遷乃

立大祖廟以居之大祖之廟不可以人臣居之也錫恭按此語似有病當云必以因功受封者居之也此皆理之至當而不可易者楊氏非之似過矣注云國君以尊降其親者謂降其旁親之服耳楊云以封君之不祖公子為以尊降其親亦非注意錫恭按此為楊氏復說發也楊氏曰子夏傳云自卑別於尊是以子孫之卑自別於祖之尊此義為是自尊別於卑乃以子孫之尊自別於祖之卑此說於理有害而鄭注遂以為因國君以尊降其親而說此誼則又愈非禮意蓋國君以尊降其親謂降其旁親其正統之服不降祖服期曾祖高祖齊衰三月是未嘗降其祖也鄭注蓋誤於自尊別卑之說乃以封君之不祖公子為以尊降其親而不知公子為別子繼別為宗謂之大宗百世不遷大宗或無後則為之立後世世不絶而常以公子為祖矣若公子之子孫有封為國君者則後世子孫只得祖封君而不得祖公子以其別子之宗非是以

封君之尊別於公子之卑而不祖之也子夏之說既已失之鄭注沿襲謬誤愈差愈遠蓋失而又失者也楊氏妄駁傳注如此故盛氏言此以正之

曹氏元弼曰諸侯以國爲體國必傳之適子故別其庶子上不得禰父下不得宗兄父不服之兄之爲君者亦不服之若始封之君之昆弟則其父未嘗別之已雖爲君安得臣之況諸父乎國自此君始封則大祖之統適適相傳自此君始此君之子孫乃當自卑別於尊者而臣於其昆弟之爲君者爾此尊尊之大義也

又曰喪服諸侯絕期大夫降一等傳曰尊不同也尊

同則得服其親服言得以見不服親服者之爲欲終之而不可得非莫之禁而弗爲也又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故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此言諸侯之不服旁親從乎其先君之臣之而不敢服也夫諸侯之絕旁期尊降也而傳云不得不敢與厭降同文者蓋封君之孫以後之不服旁親非以己尊加於諸父昆弟乃因封君以尊降其子而不敢服是封君之孫以後之尊降義同於厭降而所以厭降之故則出於封君之尊

降孝經曰雖天子必有尊言有父必有先言有兄先王制禮無教人以貴臨其諸父昆弟之理故雖崛起爲諸侯而不臣諸父昆弟服如其親錫恭按此語與鄭說不同說見後惟於其子之不受重者乃別之不服以豫絕嬖子配適骨肉相殘之禍而封君之庶子於封君之子之嗣爲君者爲昆弟於封君之孫爲諸父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故封君之子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皆不服非敢不服其諸父昆弟也不敢服其君之所不服也封君既以尊降其庶子則其子孫之嗣爲君與先君爲一體者不敢自以己親而擅服其

先君所不服之諸父昆弟此子天父之義而其諸父昆弟既以子而臣於其父之爲君者卽不敢不臣於其昆弟昆弟之子之繼父而爲君者此父命之行乎子也此君臣之義所以出於父子也其臣之也非今君臣之先君臣之也其不服也非今君不服先君不服也凡封君子孫之絕旁期皆封君之尊降其子此諸侯降服之義也

賈氏周禮司服疏曰案喪服傳云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天子之義亦當然若虞舜之與漢高皆庶人起爲天子蓋亦不臣

諸父昆弟而有服也

李氏如圭曰所不臣者鄭氏謂以其親服服之荀顗以為大夫猶降其親則諸侯雖所不臣者亦絕不服虞喜以為大夫亦當從諸侯之例一世為大夫不降兄弟二世不降諸父三世乃皆降之如圭謂諸侯世國大夫不世爵祿恐不得以世數為比所不臣者服此國君先儒據小記謂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疑亦未然錫恭按李氏此條駁虞氏喜說最為精確餘或案而不斷或疑而未定錫恭別有辨見後

林氏喬蔭曰虞說非諸侯無降服錫恭按此語微誤臣則絕之大夫不絕服止降一等使必俟三代為大夫而後皆降則禮於凡降服之文當言世大夫不得止言大夫錫恭未見林氏書此從禮書通故錄

黃先生曰記言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亦據不臣者言賈氏以彼例此于義為長賈說見前疏

胡氏培翬曰注云不得禰不得祖者不得立其廟而祭之也者鄭恐人疑公子公孫不得以諸侯為父祖故特解之謂傳所云禰與祖者謂不得立禰廟祖廟而祭之也郊特牲曰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而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即其義也云卿大夫已下祭其祖禰者謂公子之子孫有為卿大夫士者則但祭其祖禰不得祭諸侯也祭法曰大夫立三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適士二廟曰考廟曰王考廟官師一廟曰考廟官師中下士也此卿大夫以下之制也若公子身為大夫則其父自有適子為諸侯者立廟祭之不得立禰廟以祭其父公子之子為大夫則立禰廟以祭公子不得立祖廟以祭其祖之為諸侯者至公子之孫為大夫則以公子為祖以公子之子為禰是為祭其祖禰不得以諸侯為祖禰也為士者亦如之云則世世祖是人不復祖公子者後世為君者祖此受封之君不復祀別子也者公子亦稱別子喪服小記曰別子為祖鄭注諸侯之庶子別為後世始祖也謂之別子者公子不得禰先君若然則別子當為祖矣而傳云不祖公子者以此受封之君有功德而為諸侯當世世祖之故不復祀別子也云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後世遷之乃毀其廟爾者諸侯五廟四親廟一大祖廟也四親廟者高曾祖考也此云不祖公子謂不祀公子為大祖耳若公子在高祖以下則自如其親服立廟祀之如公子於始受封者父也則在禰廟祖也則在祖廟曾祖高祖也則在曾祖廟高祖廟但四親廟以次遞遷

公子在高祖以上親盡無服則遷其主於祧而毀其廟不復祀之非若受封之君後世尊爲大祖親盡不毀也

錫恭纂釋服於封君爲所不臣者服篇曰傳言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臣諸父昆弟而卽繼之曰故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是明以臣則絕服不臣則服之也而通典載荀氏顗議以爲尊不同則降不待所臣乃絕之諸侯尊重大夫尊輕以大夫尊降其親則知諸侯

雖所不臣絕不服也錫恭按以不臣爲絕不服明與喪服傳違且不服安所見不臣哉荀氏說非也賈氏公彥矯之以爲亦既不臣當服本服期錫恭按荀說雖非而其言諸侯尊重大夫尊輕固未嘗不是也大夫之義不得世凡大夫之子父在行大夫禮父沒不行大夫禮明不世之誼也而詩裳裳者華序曰古之仕者世祿則大夫容有得世者經中諸言大夫降服凡爲大夫者皆然世祿者固然崛起者亦然也以崛起爲大夫者降本服一等而崛起爲諸侯者服其本服是尊輕者以尊降而尊

重者不以尊降失尊尊之序矣賈氏之說亦非也然則始封之君與封君之子所不臣者其服當奈何曰亦如大夫之降一等於何徵之曰於記注徵之記之注曰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也按此皆降一等也知記注所云降之不兼絕者大夫之適子爲妻注云君大夫以尊降是降或兼絕通典載田氏瓊說諸侯女嫁爲天王后降其旁親一等與出降爲二等夫田氏學於鄭君者也則其所稱皆鄭義也以此知注所云降之專爲降一等也王后與天王尊

同與諸侯尊不同故爲諸侯降一等夫人與諸侯尊同與大夫尊不同故爲大夫降一等夫人既與諸侯尊同則自大夫之女而爲諸侯夫人者亦猶始封之君也夫人降其兄弟一等是卽始封君爲諸父昆弟之服之例也夫以始封者所不臣者推之則王后夫人於本親亦所不臣而王后夫人於衆子則無不臣攷田氏又云天子后爲衆子無服夫爲衆子無服而爲兄弟降服是又所臣者絕所不臣者降一等之例也以此證之始封之君與其子爲所不臣者服視本服降一等可無疑已夫賈

氏謂亦既不臣當服本服失於過厚而其曰所不臣者仍爲著服則不易之論也荀氏謂雖所不臣亦絕不服失於過薄而其曰諸侯尊重大夫尊輕則足正賈氏之過也余述鄭箴而爲此說亦曰節取荀說補完賈疏焉爾而豈敢有所創哉

通典載虞氏喜釋滯先引此傳始封之君一段而說之曰夫始封之君尙服諸父昆弟而始爲大夫便降旁親尊者就重而卑者即輕輕重顚倒豈禮意哉然當有意此爲據諸侯成例包於大夫以相兼通也如此則一代爲大夫不降諸父錫恭按脫兄弟二字

二代爲大夫不降兄弟錫恭按當作諸父三代爲大夫皆降之錫恭按虞說之非李寶之先生已辨之矣而後儒猶稱誦者以其言近於厚也竊意降與絕不同絕之者臣之也以尊尊奪親親故惟父得行於子而三世爲君乃得備及於旁親降之者非臣之也不以尊尊奪親親經於大夫諸降服皆仍其本親之稱猶之爲人後者女子子適人者降其本親也故身爲大夫即降其旁親以是殊此之尊而非以是殺彼之親也若如虞說是尊降無異於厭降也而出降由己何爲不嫌過薄乎以此知禮在得中不惟近於厚者是從也又虞氏所謂輕重顚倒者是未知封君於所不臣者雖不絕而未嘗不降也錫恭嘗鉤稽而得其例著於釋服明乎此則知輕重不爲顚倒矣

吳氏廷華曰其國君之昆弟則仍祖公子所謂別子爲祖繼別爲宗也錫恭按注云公子若在高祖以下則如其親服謂始封之君列公子於親廟中也公子者別子也是繼別爲始封之君也注又曰後世遷之乃毀其廟爾按遷之者始封君子孫也夫大祖之廟百世不遷今既遷之明不別立宗子

以奉公子爲祖矣東壁此說與注不合然此公子後裔爲非始封君子孫者其宗法當如何俟攷

張氏惠言曰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疏謂君所臣者不爲之服子亦不服按經有君之庶昆弟服而無公子服則知公子於世叔父庶昆弟之等皆不服疏說是也然則此傳明公子之服也錫恭按此傳主言封君及其嗣君疏說亦是此義然公子之服可推例以通之張氏此條雖非正解足當推說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一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繐衰裳牡麻絰既葬除之者傳曰繐衰者何以小功之繐也校勘記曰段玉裁云之縷唐石經已誤之繐程瑤田云據注亦當依段改正之檀弓下云請繐衰而環絰注繐衰小功之縷而四升半之衰疏以為約喪服傳文則此繐字當為縷字之誤許宗彥云傳解為小功之繐注解治縷如小功此避相解若傳文為縷則注可不更注矣蓋繐兼縷及升數兩層也段程皆誤注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尊四升半細其縷者以恩輕也升數少者以服至也張氏忠甫曰注曰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尊四升半又曰以服至也案疏上句多一尊字下句少一尊字後記繐衰之注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與疏下句之義合並從疏黃氏丕烈曰案此嚴本誤凡布細而疏者謂之繐今南陽有鄧繐

釋文繐衰音歲

疏此繐衰是諸侯之臣為天子在大功下小功上者以其天子七月葬既葬除故在大功九月下小功五月上又縷雖如小功升數又少故在小功上也此不言帶屨者以其傳云小功之繐也則帶屨亦同小功可知　注　傳問者正問縷之麤細不問升數多少故答云小功之繐也若然小功繐知據縷麤細非升數者下記人記出升數而繐衰四升有半鄭彼注云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故云注亦云

校勘記云上云字疑當作此云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四升半也云細其縷者以恩輕也者以其諸侯大夫是諸侯臣於天子為陪臣惟有聘問接見天子天子禮之而已故服此服是恩輕也云升數少者以服至尊也者諸侯為天子服至尊義服斬縷加三升半曹氏元弼曰陪加當作如臣降君改服至尊加一升四升半也錫恭案此疏微誤依賈疏意為君之三升半言其縷所如此之四升半乃其布之數也以之相加殊非其倫然賈氏之誤在不知彼之三升半實布之數而非縷所如也知為布之數則此之相加適以其類矣何賈氏不悟而此疏上文仍云縷如三升半也辨互見斬衰章云凡布細而疏者謂之繐者此喪服謂之繐由繐而疏曹氏元弼曰繐當為細若非喪服細而疏亦謂之繐故云凡以揔之云今南陽有鄧繐者謂漢時南陽郡鄧氏造布有名繐言此者證凡布細而疏即是繐之義

通典漢戴德云繐縗七月之服諸侯之大夫始聞天子之喪白布深衣十五升素冠吉屨無絇從諸侯哭于朝張帷為次於官舍門外別外內食蔬食有鹽酪之和凡再不食既成服服繐布縗裳十一升白布冠纓緣皆十一升帶亦如之一辟廣三寸偶結於前絰用枲麻首絰大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右本在上五分寸之三七月而葬葬已而除受以朝服素

冠踰月復故錫恭案此條多未解者如云緦布縗裳十一升其冠亦十一升則與記文相違云首絰大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則是小功之首絰馬氏融已駁之又右本在上何謂五分寸之三此蓋大戴氏之學以本古義錄存俟攷

又馬融曰絰帶從大功制度小功言澡麻是言牡麻知從大功也既葬除其服天子七月葬不言七月者言同時而除也

又哭射慈云始聞喪去吉冠著素弁十五升布深衣從其君哭大廟阼階下袒免卽位成踊襲絰吉屨無絇䙰帷為次於其廬舍別內外蔬食飲水牡麻絰至成服服四升半緦布縗縷裳錫恭案縷裳二字當倒縷下屬為句細而疏其冠八升纓帶中衣領袖緣亦如之七月而除受以朝服素冠踰月復吉錫恭案此本大戴說而小變變而合乎禮經者也改縗裳為四升有半改冠為八升皆遵記文纓帶及緣亦如之者遵傳文各視其冠也

敖氏繼公曰前齊衰章傳云帶緣各視其冠又記云緦衰冠八升則此帶亦八升矣又此承大功之下疑其亦用繩屨與齊衰三月同蓋服至尊之屨或當然也錫恭案此破疏帶屨同小功之說也帶之升數據傳注以難疏與射氏慈說合敖說中至精者也足當賈氏爭友至論屨制則經傳記注皆未見明文可徵戴氏德射氏慈言吉屨無絇皆在成服已前不可為賈氏屨同小功之證也姑兩存其說以俟攷

胡氏培翬曰云凡布細而疏者謂之緦者案說文云

緦細疏布也段氏注云案小功十升若十一升成布而此用小功之縷四升半成布是為縷細而布疏其名曰緦者布本有一種細而疏者曰緦但不若緦衰之大疏而緦衰之名緦實用其意故鄭舉凡布以明之釋名說緦衰亦曰細而疏如緦也今案釋名釋采帛又云緦惠也齊人謂涼為惠言服之輕細涼惠也蓋縷細而布疏故輕涼檀弓縣子曰綌衰緦裳非古也鄭注非時尚輕涼慢禮又叔仲衍使子柳之妻為其舅緦衰鄭注時婦人好輕細而多服此者是緦衰禮經特制以為諸侯之大夫服天子之服而春秋時凡期功之喪皆服之則失禮甚矣左傳襄二十七年衛獻公喪弟鱄如稅服終身杜注稅卽緦也云今南陽有鄧緦者舉漢時緦布以證其細而疏也孔氏廣森云鄧者南陽郡縣名故南都賦曰穰橙鄧橘賈以為鄧氏造布有名緦望文强解失之今案檀弓孔疏云緦布疏者漢時南陽鄧縣能作之是鄧為縣名也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傳曰何以緦衰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接見乎天子注接猶會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會見於天子而服之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

釋文接見賢遍反注同下章不見并注放此

疏此經直云大夫則大夫中有孤卿以其小聘使下大夫大聘或使孤或使卿也故大行人云諸侯之孤以皮帛繼子男故知大夫中兼孤卿　注　傳問者怪其重此旣陪臣何意服四升半布七月乃除答云以時接見乎天子者爲有恩故服之云接猶會也諸侯之大夫以時會見於天子而服之者案周禮大宗伯有時見曰會彼諸侯聘時見曰會無常期曰時會此鄭云以時會見者直據諸侯大夫時復會其閒覜天子禮此卽周禮大宗伯云時聘曰問殷覜曰視鄭注云時聘者亦無常期天子有事乃聘之焉竟外之臣旣非朝歲不敢瀆爲小禮是天子有事乃遣大夫來聘彼又注云殷覜謂一服朝之歲以朝者少諸侯乃使卿以大禮眾聘焉一服朝在元年七年十一年此時惟有侯服一服朝故餘五服並使卿來見天子此並是以時會見天子天子待之以禮皆有委積飧饔饗食燕與時賜加恩旣深故諸侯大夫報而服之也云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者上文云庶人爲國君注云天子畿內之民服天子亦如之卽知畿外之民不服可知今又言之者以畿外內民庶於天子有服無服無明文今因畿外諸侯大夫接見天子者乃有服不聘天子者卽無服錫恭案經云諸侯之大夫爲天子是凡爲諸侯之大夫服天子以緦衰也傳云以時接見於天子明諸侯之大夫所以爲天子服緦衰之故也旣有見天子之禮卽有爲天子服緦衰之禮似不當云不聘天子者卽無服也俟攷明民庶不爲天子服可知故重明之若然諸侯之士約大夫不接見天子則無服明士不接見亦無服可知其有士與卿大夫聘時作介者雖亦得禮介本副使不得天子接見亦不服可知

通典徐整問射慈曰諸侯之大夫時會見於天子故爲緦縗七月不知此大夫時以何事而得見也者違國大夫在蕃荒服者未嘗及見天子亦爲服不答曰諸侯之大夫有出朝聘之事會見天子故言時會雖未會見猶服此服士已下則無服

又晉恭皇后崩時東海國臣弘據刺問禮官大學博士謝詮案儀禮諸侯之大夫爲周王緦縗至葬除有正文傳曰諸侯之大夫時接見於天子也至於周王后崩無喪服之制周王天下父周后天下母諸侯大夫宜服緦縗稱情爲得又刺問曰昔元明二帝崩時朝臣告服斬縗諸國臣緦縗七月今朝臣旣爲皇后齊周則國臣宜有差降不得亦緦縗也謝詮答曰緦縗止於七月故無降錯綜記例亦謂應有服正疑於

無降耳案伯叔母與伯叔父恩義有深淺而服亦同
齋曾祖與宗子母妻服無差降推此則何必皆降乎
將以取節於既葬故無等耶宋庾蔚之謂經但云諸
侯大夫爲天子而不及后則知於后無服也若有服
則當連言且云時接見乎天子益知后不在其例矣
弘據引大夫之祭不成禮者凡錫恭案凡當作九后之喪在
其數以明后必有服蔚之案記云士之所以異緦不
祭鄭氏云然則士不得成禮錫恭案此下脫者十一字諸侯之士
亦不服天子及后而亦不成禮明不成禮不必爲服
止以君有天王及后之喪以宜隨例哀致故亦同廢
祭耳文明皇后及武元楊后崩天下將吏發哀三日
止
李氏如圭曰會見謂聘覜之屬雖未會見猶服之錫恭案李氏於疏不苟易而此以射氏慈說易疏義以此見疏說誠未安也
盛氏世佐曰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七月乃其分
所宜然不論其曾接見與否也傳言此者明其有是
恩義故有是服聖人不爲恩義所不及者制服也以
時接見乎天子者謂聘問之時得以名聞於至尊而
天子禮而見之也既爲大夫雖未嘗聘問王朝而其
可以接見之禮自在故無不爲天子疏云不聘即不

服非說者又以接見天子爲會葬尤謬也
胡氏培翬曰注云則其士庶民不服可知者此士庶
民亦諸侯之士庶民也鄭以經但言諸侯之大夫而
不及士庶則不服可知方氏苞謂士亦當有服使從
君朝覲適遭大喪士獨吉服駭人觀聽今案畿外諸
侯之臣與天子違其間亦自有等差焉士雖有隨從
作介之事而分卑於大夫故不爲制服若在王朝而
遭喪亦當如戴德所云服白布深衣素冠而豈遂吉
服乎
通典邵戩曰禮諸侯之大夫會見天子者爲天子
服繐縗七月案今綱紀雖或被除敕猶古諸侯之
卿命於天子比耳見北面時君無二君之道錫恭案以上十字未解宜依繐縗之制其無除敕又未嘗會見則
宜無服錫恭案此賈疏所本也辨見前盛氏世佐
駁賈疏說
沈氏彤曰諸侯之大夫於天子猶大夫之家宰於
諸侯皆陪臣也陪臣雖不敢上同於臣豈不可下
齊於民引閩人通漢說見齊衰三月章而曰諸侯之大夫
之未接見乎天子者其爲天子也亦如大夫之臣
之爲諸侯可知也錫恭案此說未是諸侯君一國

其國內之民服國君而不服天子大夫世采邑其邑內之民不服大夫而服國君大夫之臣於國君爲之齊衰三月乃庶人固有之服也諸侯之臣於天子爲之繐衰七月非庶人固有之服也非庶人固有之服者以諸侯之士庶民爲天子本無服也而可以相爲比擬乎沈氏從賈疏不接見則不服已非又謂服以大夫之臣服諸侯之服更非自知其說之難安遁而爲繐衰三月之說則何不自覺其言之無稽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一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二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小功布衰裳澡麻帶絰五月者注澡者治去莩垢不絕其本也小記曰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其本屈而反以報之

釋文澡麻音早　治去起呂反後注猶去則去同莩音敷　垢古口反

疏此殤小功章在此者本齊衰大功之親爲殤降在小功故在成人小功之上也但言小功者對大功是

用功麤大則小功是用功細小精密者也自上以來皆帶在絰下今此帶在絰上者以大功已上絰帶有本小功以下斷本此殤小功中有下殤小功帶不絕本與大功同故進帶於絰上倒文以見重故與常例不同也且上文多直見一絰包二此別言帶者亦欲見帶不絕本與絰不同故兩見之也又殤大功直言無受不言月數此直言月不言無受者聖人作經欲互見爲義大功言無受此亦無受此言五月彼則九月七月可知又且下章言即葛此章不言即葛亦是兼見無受之義也又不言布帶與冠文略也不言屨

者當與下章同吉屨無約也　注　云澡者治去莩垢者謂以枲麻又治去莩垢使之滑淨以其入輕竟故也引小記者欲見下殤小功中有本是齊衰之喪故特言下殤若大功下殤則入緦麻是以特據下殤云屈而反以報之者謂先以一股麻不絕本者爲一條展之爲繩報合也以一頭屈而反鄉上合之乃絞垂必屈而反以合者見其重故也引之者證此帶亦不絕本屈而反以報之也若然此章亦有大功長殤在小功者未知帶得與斬衰下殤小功錫恭案斬衰當作斬齊斬謂長子齊謂摯期親也同不絕本不案服問云小功無變也又

云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彼云小功無變據成人小功無變三年之葛有本得變之則知大功殤長中在小功者輕帶無本也以此而言經注專據齊斬下殤小功重者而言其中無有大功之殤在小功帶麻絕本者似若斬衰章兼有義服傳直言衰三升冠六升不言義服衰三升半者也若然姑姊妹出適降在小功者以其成人非所哀痛帶與大功之殤同亦無本也錫恭案若然以下義多可疑姑以出降在小功者既無其入姊妹出降在小功者從父姊妹也豈得云非所哀痛耶

李氏如圭曰閒傳曰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此殤小功衰裳十升冠亦如之澡麻者以牡麻湅戞之使滑淨也小功以下皆然凡言絰則帶在其中矣此又言帶者欲見下殤之帶不絕其本屈而反以報之異於餘帶也凡絰大功以上有本小功以下斷本下殤小功本齊衰之親首絰無本而要絰猶有本又凡殤皆散帶垂下殤小功則屈所垂散帶上至於要乃中分麻爲兩股合糾爲繩垂之以明親重故絰帶經兩見而帶又序絰上主爲下殤生文也賀瑒曰下殤小功之服男子澡麻帶婦人澡麻絰故帶在絰上男子絰婦人帶仍用牡麻非鄭義也凡喪年月已過而始

聞喪者大功已上皆追服之謂之稅小功則否檀弓曰小功不稅小記曰降而在緦小功者則稅之

敖氏繼公曰小功布之縷麤於緦之縷矣乃曰小功者對大功立文也

褚氏寅亮曰注引小記不絕其本屈而反以報之案孔疏云首絰無根要帶猶有根示其重也屈所垂散麻上至於要然後分爲兩股合而糾之以垂下較此賈疏更明

錫恭案注以治去莩垢釋澡麻之澡而即繼之曰不絕其本也者以澡麻多絕其本言此以明有不

絕本者也引小記者明不絕本者惟下殤小功而自餘小功之經帶皆絕其本也且惟下殤小功之帶而下殤小功之首經猶絕其本也

又案殤之經不摎垂爲殤大功言也緣大功以上初時散帶故也屈而反以報之爲殤小功言也緣小功以下初而絞之故也皆其文不縟也

叔父之下殤適孫之下殤昆弟之下殤大夫庶子爲適昆弟之下殤爲姑姊妹女子子之下殤錫恭案此依通典分節

疏此經自叔父已下至女子子之下殤八人皆是成人期長殤中殤大功已在上殤大功章以此下殤小

功故在此章也仍以尊者在前卑者居後

通典馬融曰本皆周服下殤降二等故小功也

盛氏世佐曰以殤大功章校之子之下殤公爲適子大夫爲適子之下殤皆當在此經不盡見之者略可知也

通典吳徐整問爲姑姊長殤在大功下殤在小功爲姊下殤已下絻六七歲錫恭案絻當作緌未成童子爲父母不杖不廬不菲至重猶尚不備今此何以越得爲姊殤服備大功小功之制乎十七八尙可恐六七歲兒未能服此緦麻射慈答六七歲雖未爲童其姊死故宜著布深衣

晉劉智釋疑曰嬰兒無知然於其父母之喪則以襁抱之其餘親八歲則制服矣七歲曰悼過此有罪則入於刑必致之於禮故在下殤之年爲之制服案小功章昆弟之殤服是已下殤之年則行服也

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傳曰問者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注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緦麻也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此主謂大夫之爲殤者服也張氏忠甫曰案疏大作丈從疏凡不見者

以此求之也

疏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從父昆弟之長殤此二者以本服大功今長殤中殤小功故在此章從父昆弟情本輕故在出降昆弟後也　注　不直云何以而云問者曰者以其傳揔問大功小功所問非一故云問者曰與常例不同鄭云問者據從父昆弟之下殤在緦麻也者以其緦麻章見從父昆弟之下殤此章見從父昆弟之長殤唯中殤不見故致問是以據從父昆弟也云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也者以其緦麻章傳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

下據此二傳言之禮無殤在齊衰則下齊衰之殤與大功之殤據成人明此大功與小功之殤據服其成人可知也若然此經大功之殤唯有爲人後者爲昆弟及從父昆弟二者長殤中殤在此小功其成人小功之殤中從下自在緦麻於此言之者欲使小功與大功相對故兼言之也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也者以此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而言則大功重者中從上齊衰重於大功明從上可知故謂舉輕以明重也又云此主謂丈夫之爲殤者服也者鄭以此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殤中從下緦麻章云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兩文相反故鄭以彼謂婦人爲夫之族類此謂丈夫爲殤者服也鄭必知義然者以其此傳發在從父昆弟丈夫下下文發傳在婦人爲夫之親下故知義然也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也者周公作經不可具出略舉以明義故云不見者以此求之也

通典馬融曰成人服大功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

敖氏繼公曰爲從父昆弟者異人也經文省爾其姊妹之殤亦如之

張氏爾岐曰爲人後者爲其昆弟與凡人之爲從父昆弟二者本服大功其長殤則小功

胡氏培翬曰此節本屬兩條從父昆弟係指凡人爲之非謂爲人後者爲之也經以二者長殤之服同故總言之

李氏如圭　於爲其昆弟下釋曰此下少之長殤三字

鄭氏珍曰昆弟本服期長殤降一等服大功不杖期章昆弟殤大功章昆弟之長殤中殤是也爲人後者爲成人昆弟降一等大功長殤又降小功大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此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是也爲從父昆弟本服大功長殤小功大功章從父昆弟此章從父昆弟之長殤是也若爲人後者爲其從父昆弟成人降一等則小功長殤又降一等則緦麻不得與其昆弟長殤同服小功故知此經本是兩條古本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下必有之長殤三字不知何時寫脫若古經本如此則明云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與下文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文正一例使人照文讀之何由別此經爲從父昆弟之非爲人後者乎古人立言決不若此知有脫字無疑　又

案馬融注小功章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云不
言姑者明降一體不降姑也尋馬氏於爲後者爲本
宗之服主降一體不降餘人蓋見經止有爲其父母
昆弟姊妹三條而經例言姊妹必聯姑此爲其姊妹
不聯姑其爲不降餘人更明然猶推而知之於經無
明據詳繹彼注知馬氏於此經是作一句讀惟以出
後不降從父昆弟故其成人與出降之昆弟同大功
長殤同小功從父昆弟既不降其餘本宗之服可知
皆不降此馬氏止降一體之特證也康成於此句雖
無注然注爲其姊妹不言姑不從其師說知讀此是
作兩句或馬鄭經本有完脫之異與錫恭案敖氏張氏胡氏依經順
釋是爲正解李氏集釋鄭氏私箋皆增之長殤三字
而私箋以有此三字者爲讀此節作兩句而鄭義以
此異於馬說闡發甚精然不增此三字而苟分作兩
人如敖張胡說因以闡發未嘗不可見鄭讀也第舍
私箋未見有他說闡發及此者
爰備錄之而并明備錄之意云
李氏如圭曰下傳曰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
從下彼謂婦人爲夫黨之殤生文知此則主謂丈夫
也不見中殤者以服差輕從省文
敖氏繼公曰喪服之例其重者自大功而上輕者自
小功而下已於麻本有無之類見之矣此復以二者
之中殤各異其從上從下之制亦因以見義云從父

昆弟之殤丈夫與女子子在室者爲之同也然則此
傳亦兼婦人之爲其親族之爲殤者言矣錫恭案此注云主謂
丈夫者對下緦麻章傳主謂妻爲夫之親也此主恩
深而彼爲恩淺也女子子爲本親亦恩深者也故此
足以兼之不可泥丈夫之目也敖氏後
半條似與鄭義相違實與鄭義相成
張氏爾岐曰成人當服大功者其中殤與長殤同成
人當服小功者其中殤與下殤同凡不見於經者皆
當以此例求之此男子服殤者之法若婦人爲夫族
服殤法又在後緦麻傳也
盛氏世佐曰大功小功指成人之服而言非謂殤服
也注說是郝氏詆之過矣郝氏敬曰大功小功謂殤
服降在大功者情重當以
中從上降在小功者情輕則以中從下可也又曰此
章以殤服權其中緦麻章又以成人服權其重而鄭
注固執
作解殤大功章長殤中殤並見則齊斬之殤中從
上經文已明至此章但見長殤而不及中殤緦麻章
又或但見下殤而不及中殤故傳發其例於此以此
是大功之殤之第一條也從上者比本服降一等也
從下者比本服降二等也大功之殤中從上皆降爲
小功惟下殤緦麻也小功之殤中從下皆降爲無服
惟長殤緦麻也親者引而進之疏者推而遠之於中
殤之從上從下而大功小功之隆殺判矣
淩氏曙曰程氏瑤田以爲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之

殤中從下所謂大功小功者並指殤服余竊以爲不然鄭注無論矣卽如馬季長之喪服注散見各書其注殤服處處皆先言本服或因長殤降一等中下殤降二等從無但論殤服而不先從本服說起之例況馬氏於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之下注云成人服大功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然則此傳之大功小功當指成人乎抑當指殤服乎棄先儒之舊旨而横發義例何也且又言此是小功之殤中從下者與大功之長殤必連言中殤者有異故不見中殤也而鄭氏乃以謂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誤

以從父昆弟之殤爲中從上蓋以經爲省文以傳爲補義故於庶孫之中殤之緦麻不可通於是改經文中字爲下字以就其誤解云云案殤小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錫恭案昆弟二字原脫今補從父昆弟之長殤此二人以本服大功今長殤小功也若從父昆弟之下殤則在緦麻也而從父昆弟之中殤不見故據此而問傳意以爲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小功今大功之中殤不見以中從上故也中從上則大功之中殤亦當在小功可知矣然則此大功豈不指成人而指殤服耶若指殤服小功章何以又論及大功之殤中從上

耶試問大功之殤中從上傳發於從父昆弟之後則傳之問者是據從父昆弟而言也大功亦指殤服則必從父昆弟本當服期因長殤降一等而爲大功無論大功之服不當雜入小功章而從父昆弟之本服當服期耶不當服期耶不當服期則此小功章之所謂大功之殤中從上非指成人之服而何此不必煩言而解矣若言此是小功之殤中從下者經明言長殤而程以爲中從下者亦何其憒憒若是耶經言長殤傳以爲從父昆弟之殤中從上此經傳之明文鄭又何從而誤耶經豈非省文而傳亦豈非補義耶不足怪也

又曰程瑤田喪服足徵記檀弓君之適長殤車三乘公之庶長殤車一乘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注云成人遣車五乘長殤三乘下殤一乘尊卑以次差之傳曰大功之殤中從上余案君大夫之適長殤在喪服皆成人斬衰降在大功殤服鄭氏引傳指大功殤服言明矣然則鄭氏於傳旨本明至注傳時牽於互證偶然不得其解今以鄭氏所不誤者證鄭氏之誤其義益明矣論曰謹案檀弓君之適長殤車三乘公之庶長殤車一乘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本文不見中

下殤也故鄭氏之注補其義曰皆下成人也自上而下降殺以兩成人遣車五乘長殤三乘下殤一乘尊卑以此差之傳曰大功之殤中從上鄭以長殤車三乘降殺以兩推之下殤車當一乘也然殤有三等長中下而殤服僅有二等中或從上或從下故中殤不見也然則殤車之數將何以處中殤耶故舉喪服傳以明之曰大功之殤中從上以見殤車亦中從上也以此比例殤車之數並非以適長當斬衰降而至大功引喪服傳以明殤服也其書具在治經者玩索而得之其是非立見矣至謂鄭於傳旨本明而注傳時牽於互證偶不得其解遂誤以大小功指成人一切謬說皆本於此鄭氏綜核全經欲以信今傳後豈有本明傳例忽然不得其解者耶程氏用郝敬之說改傳文以爲經苦於無徵於是傅會檀弓之注以爲於彼不誤於此則誤庶幾信從其說殊不知鄭注一貫皆不誤也錫恭案淩氏釋檀弓注善矣然此斬衰之殤而注引此傳大功之殤似以已降之殤服爲言者苟不明鄭君引傳之意則程氏猶有抗辭案鄭君之意成人大功之殤且中從上則成人斬齊之殤自然皆中從上與此傳注誼同大功之殤中從上傳有成文則引輕者而重者可推也其不引齊衰之殤中從上者彼傳言妻爲夫之親服不得引以證適長殤也此正鄭君引傳之不苟也又淩氏駁程說多矣然程氏勍敵也苟不深中其病未足關其口而奪之氣也今慎擇而錄之

自郝氏敬以大功小功爲殤服妄詆注成人之服爲非後儒靡然從之錫恭案如郝氏說則此傳大功之殤即彼傳齊衰之殤也其中從上同此傳小功之殤即彼傳大功之殤也其中從下亦同然則兩傳文異而誼同兩例實一例也既發其例於此而復發其例於彼不已贅乎其說不可通也程易疇知其然遁而別爲之辭謂齊衰之殤二語與上二語皆爲經錫恭案此四語所以撮其凡而別其異也經之體例皆直著其禮撮其凡而別其異者十六篇皆無此文例而謂喪服經獨有此文例乎惟傳記中有此文例皆闡發經義之辭故先儒定此爲傳也若爲經文則凡中殤從上從下之例已著於經而殤小功章傳所發例一問一答不皆贅乎其說尤不可通也鄭子尹知其然又遁而爲調人之辭以爲此傳當從郝說下傳當從注誼別爲婦人發殤服之例錫恭案別發例者必婦人有以異於丈夫也今如私箋說齊衰與大功大功與小功既文異而實同而中從上中從下又同文而一例是婦人無以異於丈夫也苟無所異則殤小功章傳所發例丈夫婦人共由之一而已足而謂婦

人殤服之例闕不亦誣乎且鄭君以兩傳服例異故謂爲婦人特發例私箋以兩傳服例同而亦謂爲婦人特發例乎其爲說益不可通然則是三說者同歸於謬而已且本服惟一殤名有三小功之殤長殤下殤兼有之而或由大功降或由齊衰降故以殤服爲名親疏不可定也惟以本服爲名則殤之親疏可定夫傳不爲無定之辭也決矣而注義其可以他說易乎哉

程易疇曰如謂小功之殤中從下爲成人之小功夫成人之小功其長殤則緦麻也若從祖父從祖昆弟皆小功之親經並見長殤之緦麻服安得復有下殤之服而爲中殤之所從乎錫恭案下殤無服則從之者從其無服也安在中殤之無所從也傳所以言此者以三殤爲二等之服則中殤必有所從言此以定所從之等也大功與小功小功與緦麻固爲二等而降一等在緦麻者降二等即無服是無服與緦麻對言亦爲二等也既無服對緦麻爲二等則無服亦所從之一科也程說非也禮降緦麻一等爲袒免降袒免一等有弔服則無服中自有等

鄭君以此傳爲主謂丈夫之爲殤者服以下傳爲主謂妻爲夫之親服程易疇駁曰綜覽服例無男子婦人之異錫恭案此泥於丈夫及妻之目也攷記注有正服義服之別焉正服者恩深義服者恩淺此注主謂丈夫者即記注所云正服也殤皆正服故不可復以正義分言女子子爲本親在焉母爲子祖母爲孫亦在焉不可泥丈夫之目也下注主謂妻爲夫之親者即記注所云義服也彼之報者亦如之特殤服中無彼之報者耳泥於妻爲夫之親者於理雖未該而於殤服固當也注因下傳在婦人服下故云主謂妻爲夫之親因以此傳爲主謂丈夫讀者當以意逆志也易疇不察乎此乃誣鄭君謂男子婦人服殤之例大異妻爲夫之親非統凡婦人言也易疇於此混甚詳見下鄭君果有此例乎毋亦欲加之辠之辭乎夫服分正義即恩別淺深雜記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姑姊妹之大功踊絕於地即此義服中殤之不同義由於此安得云無異也易疇既失之泥又失於文致不止凡朊之類不能方之比矣本郝敬引以識注之語

金氏榜又以此傳大功小功爲以出降尊降在大功小功者而以爲傳者依經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之長殤發傳以長殤之文蒙上爲人後者爲其昆

弟及從父昆弟二者故退傳文在下錫恭案此亦以大功小功為本服者然如其說則問者所問專為為人後者為其昆弟之中殤也而下殤亦不見經傳何為獨問中殤即據所問而已知其說之不然金氏又云非謂從父昆弟之殤亦得中從下也錫恭案既退傳文在下曷以辨從父昆弟之不得中從下金氏欲自全其說而未暇為傳文審思也

為夫之叔父之長殤注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

疏夫之叔父義服故亦在此成人大功故長殤降一等在小功云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者下傳云大功

之殤中從下主謂此婦人為夫之黨類故知中從下在緦麻也

通典馬融曰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故服小功也

胡氏培翬曰注云不見中殤者中從下也者案緦麻章傳末云大功之殤中從下注云此主謂妻為夫之親服故知此經言長殤不言中殤為中從下也緦麻章云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彼文中下殤連言是中從下明矣

婦人為夫族類之殤賈疏列於誼服黃氏榦服例因之盛氏世佐更為降服錫恭案賈氏黃氏是也何則婦人無冠而緦之升數猶冠如夫之叔父之長殤小功其為誼服則衰緦皆十二升若在降服則衰緦同十升叚令夫之叔父非殤則在誼服大功衰九升緦十一升夫本服之緦十一升而殤降之緦反十升非序也故以為誼服者是也蓋誼服本輕雖降而在輕服者不必從輕服之上而凡為夫之族類之殤可例推也

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

疏云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者此皆成人為之齊衰期長中殤在大功故下殤

在此小功也

通典馬融曰伯叔父母為之服也成人在周下殤降二等故服小功也

又陳銓曰妻為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與夫同錫恭案此為下殤言而實通例也以成人言之昆弟之子夫之昆弟之子皆不杖期也小功章從祖父母報則從父昆弟之子從祖父母為之皆小功也而族父母於從祖昆弟之子可以例推已此為成人而妻與夫同者也若論殤服長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固無不同其中殤昆弟之子夫之昆弟之子齊衰之殤也皆中從上者也從父昆弟之子夫之從父昆弟之子小功之殤也皆中從下者也亦無不同矣

李氏如圭曰昆弟之子女子子下殤在此章則長中殤當大功矣公大夫為適長中殤大功則下殤亦小

功也互文耳

胡氏培翬曰經所不見者諸家以爲互文是也以此知下殤小功中有長子斬衰之服降而在此者亦以殤死略之與衆子同矣

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

疏云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者謂姑爲姪成人大功長殤在此小功不言中殤中從上不言男子女子而言丈夫婦人亦是見恩疏之義庶孫者祖爲之大功長殤中殤亦在此小功言丈夫婦人亦是見恩疏也

通典馬融曰適人故（盛氏世佐曰故疑當作姑）還爲姪祖爲庶孫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言丈夫婦人者明姑與姪祖與孫疏遠故以遠辭言之

盛氏世佐曰姑在室爲姪與世叔父同本服期長殤當降爲大功今在此小功明是已適人者也丈夫婦人兼姪與庶孫言雷說非（通典雷次宗曰前大功章爲姪已言丈夫婦人今此自指爲庶孫言不在姪）爲此二者之服異人而連言之以其皆大功之殤也

黄先生曰丈夫婦人當從馬注經言丈夫婦人凡四見皆指其本宗之親而遠之之辭無異指也齊衰三月章爲宗子宗子之母妻遠之曰丈夫婦人而服齊衰三月者爲宗子也小功殤章之長殤遠之曰丈夫婦人而服小功五月者爲長殤也大功章姪小功章從母遠之曰丈夫婦人而服此大小功者爲報也其必加以遠辭者非遠之無以見尊宗殤長之情與旁尊相報之義故也（錫恭案丈夫婦人對子女子子故云遠之之辭）婦人兼嫁者未嫁者言（錫恭案程易疇云經中丈夫婦人凡四見婦人謂女子子在室者未句駁程說）也

敖氏繼公曰於庶孫下言丈夫婦人者明庶孫之文不可以兼男女錫恭案此破大功章庶孫注誼

也然使庶孫之文果不可兼男女則經何以云孫適人者乎成人在室女孫何爲不見於經乎欲破注而先自戾於經吾未見注之可破也丈夫婦人自兼姪與庶孫當從盛氏說

賈疏以姑爲姪不見中殤爲中從上錫恭案此眞善會注義者而程易疇曰姪之爲姑雖非妻爲夫之親實亦婦人而非丈夫沾沾自喜其說之足以難注膠柱鼓瑟以覗夫古人讀書胥壞相越矣

吳氏廷華曰此應報錫恭案殤服報例如緦麻章從母之長殤報以其彼此皆有在殤年而死者也

今此祖也適人之姑也豈有在殤年而死者乎而云此應報乎以此還詰東壁東壁當啞然自笑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注大夫爲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爲士者若不仕者也以此知爲大夫無殤服也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張氏忠甫曰案疏云若爲母則兼云庶以其適母適庶之子皆同服妾子爲母見厭不申今此經不爲母服爲昆弟以下長殤並同故不言庶也攷疏之義無蓋庶字也從疏校勘記曰此無服通典無下有母字案須如通典作此無母服乃與疏合張氏攷無爲庶雖云從疏實非疏意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關適子亦服此殤也云公之昆弟爲庶子之長殤則知公之昆弟猶大夫

疏云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者謂此三人爲此六種人成人以尊降至大功故長殤小功中亦從上此一經亦尊卑爲次序也　注　云大夫爲昆弟之長殤小功謂爲士者若不仕者也者凡爲昆弟成人期長殤在大功今大夫爲昆弟長殤小功明大夫爲昆弟降一等成人大功長殤中殤在小功若昆弟亦爲大夫同等則不降今言降在小功明是昆弟爲士若不仕者也云以此知爲大夫無殤服也者已爲大夫則冠矣丈夫冠而不爲殤是以知大夫無殤服矣若然大夫身用士禮已二十而冠而有兄姊殤者已與兄姊同十九而兄姊於年終死已至明年初二十因喪而冠是已冠成人而有兄姊殤也且五十乃爵命今未二十已得爲大夫者五十乃爵命自是禮之常法或有大夫之子有盛德謂若甘羅十二相秦之等未必要至五十是以得有幼爲大夫者也若然曲禮云四十強而仕則四十然後爲士今云殤死者爲士若不仕則爲士而殤死亦是未二十得爲士者謂若士冠禮鄭目錄云士之子任士職居士位二十而冠則亦是有德未二十爲士至二十乃冠故鄭引管子書四民之業

士亦世焉是也云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者經云公之昆弟多兼言庶此特不云公之庶昆弟直云公之昆弟者若爲母則兼云庶以其適母適庶之子皆同服妾子爲母見厭不申今此經不爲母服爲昆弟已下並同長殤故不言庶也云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關適子亦服此殤也者若言大夫庶子爲昆弟謂言適子不服之曹氏元弼曰言當爲嫌若不言庶子則兼適庶是以鄭云不言庶子者關適子關通也通適子亦服此服也云公之昆弟爲庶子之長殤則知公之昆弟猶大夫者舊疑大夫與公之昆弟尊卑異

今案此經云公之昆弟與大夫同降昆弟已下成人大功長殤同小功則知此二人尊卑同故云猶大夫也

通典馬融曰大夫以尊降公之昆弟以尊厭錫恭案此尊字與下父尊對蓋指君也與鄭義微異今大夫子以父尊厭各降在大功長殤復降一等故復小功也錫恭案復小功之復當作服大夫無昆弟之殤錫恭案弟疑當作姊此言殤者關有罪若畏厭溺當殤服之

李氏如圭曰大夫爲昆弟之爲士者尊不同故降其長殤大功而爲小功也然則尊同者不降矣而大功

章不見大夫爲昆弟之長殤者爲大夫無殤服也五十命爲大夫者禮之常其或少有才德命爲大夫者雖在殤年而死亦不以殤服服之故大夫無爲昆弟之殤大功也公子之重視大夫舊見大夫昆弟相爲期而公之昆弟相爲大功遂疑公之昆弟與大夫之尊不等此經大夫與公之昆弟爲庶子以下之殤服同錫恭案以下謂女子子也此補注所未備則公之昆弟與大夫之尊不殊也上章公之昆弟言庶者主見妾母之服此無取於庶之義故不言妾錫恭案妾字衍

段氏玉裁曰注曰公之昆弟不言庶者此無服無所見也無服字宋本今各本皆同惟張淯識誤作庶攷通典引作此無母服無所見也合三本核之鄭注久經傳寫奪誤當云此無母服庶無所見也大功章曰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其必云公之庶昆弟者正以下文爲母二字庶昆弟之母妾也父在爲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既葬除之父薨乃爲公之庶昆弟爲其母大功以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也其制與嫡昆弟爲母截然不同故必言庶以見之若此章爲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中無母服何必言庶以見其爲妾子故曰庶

無所見蓋此等小功即公之嫡昆弟亦同錫恭案校勘記從通典於通典所引外不增減一字甚精當此增庶字謂爲合三本而核之然庶字乃張忠甫所改非原有作庶之本也是不必增庶字矣然其發明當有母字說甚精確不可廢也且注但云無所見者因上文既云不言庶故此省庶字其意自指庶也段氏增字雖非陳誼固是矣注又云大夫之子不言庶者關嫡子亦服此殤也此所以大功章皆言庶小功章皆不言庶也又大功章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女子子之嫁於大夫者亦皆不言庶小功章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子子適士者亦皆不言庶其義皆與本條同而獨於此發注者欲讀者前後互證　大功章注曰公之

庶昆弟則父卒也大夫之庶子則父在也其或爲母謂妾子也此謂經下言爲母故上言庶昆弟小功章注云不言庶者此無母服庶無所見也此謂不言爲母故不必言庶二注血脈相通

鄭氏珍曰公之昆弟猶大夫鄭止據爲庶子長殤決之者爲昆弟姑姊妹並是厭於先君餘尊雖與大夫同服而與大夫尊降不同不可據以明重猶大夫惟庶子大夫以尊降大功長殤又降小功今公之昆弟爲庶子與之同則知重猶大夫而凡大夫以尊降者公子但無先君皆同之矣錫恭案但無先君者謂其降不關先君所厭者也

曹氏元弼曰經有昆弟姑姊妹注獨據庶子言者以庶子非公子公之昆弟乃得以尊降之與大夫之降庶子同其爲大夫者疑亦不得伸以尊同則又爲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逾大功也長子亦如之以不繼祖也或曰長子及庶子爲大夫者皆期此公子之子卑自以尊降之餘尊厭所不及也爲昆弟之子亦如之

錫恭案注云爲大夫無殤者禮有常有變在殤年而已爲大夫因之不爲殤服非禮之常也此惟爲大夫者有然而爲士者則但依禮之常也

又案疏大夫已冠而有兄姊殤者一段義頗迂曲此大夫旣以盛德而不論年則不必論其已冠與否也

疏又論幼爲大夫者云或有大夫之子有盛德錫恭案大夫之子必有盛德而后得幼爲大夫而有盛德中兼有起自草萊者若正義載吳氏紱說是以春秋世卿之制爲周禮也豈其然乎

通典庾蔚之謂記云能執干戈以衛社稷則以成人服之先儒又推年未二十而冠婚及爲大夫者皆不爲殤至若諸侯繼體象賢君臨一國事過大夫遠矣

而反殤之可乎錫恭案此注云爲大夫無殤服庾氏此條又推言爲諸侯不爲殤故依類而附錄於末

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注君之庶子

疏妾爲君之庶子成人在大功已見上章今長殤降一等在此小功云君之庶子者若適長則成人隨女君三年長殤在大功與此異故言君之庶子以別之也

通典馬融曰除嫡子一人其餘皆庶子也男女有錫恭案此處疑脫誤其意爲男女皆是今不可考矣胡氏正義引有改至未知所據不敢遽從成人同在大功長殤降一等故小功也不言君者殤賤見妾

亦得子之也錫恭案注特云君之庶子者微破馬氏妾亦得子之說也疏以爲別於適長夫經言庶子已自別於適矣何待言君之庶子乃始別耶疏未以馬說較之故云然耳

敖氏繼公曰上已言君之庶子故此略之爲君之女子子亦然是雖大功之殤亦中從上蓋女君之爲此子與夫同而妾爲君之黨或得與女君同故皆宜中從上而不可以婦人之從服者例論也

胡氏培翬曰鄭以經未言君故特著之

喪服鄭氏學卷十二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三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小功布衰裳牡麻絰即葛五月者注即就也小功輕三月變麻因故衰以就葛絰帶而五月也閒傳曰小功之葛與緦之麻同舊說小功以下吉屨無絇也

釋文無絇其俱反

疏此是小功成人章輕於殤小功故次之此章有三等正降義其衰裳之制澡絰等與前同故略也云即葛五月者以此成人文縟故有變麻從葛故云即葛但以日月爲足校勘記曰足聶氏作促曹氏元弼曰聶氏是也故不變衰也不列冠屨承上大功文略小功又輕故亦不言也言日月者成人文縟故具言也　云即就也者謂去麻就葛也引閒傳欲見小功有變麻服葛法既葬大小同故變同之也引舊說云小功以下吉屨無絇也者以小功輕非直喪服不見屨諸經亦不見其屨以輕略之是以引舊說爲證絇者案周禮屨人職屨舄皆有絇繶純純者於屨口緣繶者牙底接處縫中有條絇者屨鼻頭有飾爲行戒吉時有行戒故有絇喪中無行戒故無絇以其小功輕故從吉屨爲其大飾故

無絇也錫恭按絇繶純相將皆爲屨之飾言無絇則并無繶純可知也絇雖爲行戒而此無絇意在去飾不在無行戒也疏以無行戒爲言義猶微隔
通典小功布縗裳卽葛五月者謂成人小功成服十一升布爲縗裳義服十二升布爲縗裳冠同十二升亦澡麻絰本爲絰帶寢有牀哀至而哭旣葬除麻受葛絰大三寸六分要絰大二寸九分縗裳如故寢居內至除受以朝服素冠踰月復吉錫恭按冠同十二升其說與疏異考記注云斬衰受之以下齊衰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出此意推之大功冠其受受卽冠之例小功冠其衰與大功之受當同例則小功之冠不得皆如義服之衰也當再考
李氏如圭曰此章降服衰冠十升正服十一升義服十二升牡麻不言澡因上文也絇屨飾也吉屨大飾故去其絇
盛氏世佐曰上章言澡麻而不言牡此言牡麻而不言澡文互備也言澡於前者見其始異於大功以上於是復云牡則著其同也
吳氏廷華曰要絰絞錫恭按雜記大功以上散帶注云小功緦輕初而絞之東壁說本此謂未成服時也
胡氏培翬曰殤小功重於成人小功而用澡麻爲帶經則此亦澡之明矣
錫恭按殤小功章言澡麻小功章言牡麻者絰帶之麻苴麻牡麻二者而已澡麻者卽於牡麻而澡之也殤小功微重者澡麻明小功緦之麻皆澡之也成人小功微輕著牡麻明所澡者皆牡麻也於微重者言澡而輕者可知於微輕者言牡而重者可知兩章比類以觀而經互省之意見矣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報注祖父之昆弟之親
疏此亦從尊向卑故先言從祖祖父母已上章已先言父次言祖次言曾此從祖祖父母是曾祖之子祖之兄弟故次之是以鄭言祖父之昆弟之親者云從祖父母者是從祖祖父之子是父之從父昆弟之親故鄭幷言祖父之昆弟之親云報者恩輕欲見兩相爲服故云報也
通典馬融曰曾祖之子祖之昆弟也正服小功錫恭按此從祖祖父母注從祖祖父之子是父之從父昆弟也錫恭按此從祖父母注云報者恩輕欲見兩相爲服故云報
朱子曰無大功尊錫恭按此謂無大功服之正尊也父母本是期加成三年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本是大功加成朞其曾祖父母小功錫恭按當云曾祖父母本小功加成齊衰三月及從祖伯父母叔父母小功者乃正服之不加者耳
黃氏幹曰祖父加至期祖父之昆弟經謂之從祖祖父加所

不及據期斷是以五月族祖父又疏一等故緦父爲衆子期兄弟之子宜九月今亦期者兄弟之子猶子也從父昆弟之子服從世叔無加（錫恭按從世叔卽經之從祖父母也）故報亦小功也祖爲孫大功以（闕一字）疏一等故兄弟之孫小功

李氏如圭曰報者爲昆弟之孫從父昆弟之子亦小功故其長殤皆緦凡旁尊之服皆報從祖祖母從祖母云報則凡夫之卑屬皆報之可知

敖氏繼公曰此與爲之者尊卑雖異亦旁尊也故報之於此卽言報者略輕服齊衰大功重報服或別見之　案注意謂從祖祖父乃祖父之昆弟從祖父乃祖父昆弟之子故曰祖父之昆弟之親也（錫恭按此注言祖父之昆弟之親猶緦麻章注言曾祖昆弟之親也敖氏申注意極是阮氏校勘記云注內祖父二字平讀非通典引此無父字以祖父爲一人故也疏云幷言謂幷祖父母及父母兩項非謂幷祖及父昆弟之親也）

盛氏世佐曰按爲從祖祖父者昆弟之孫也爲從祖父者從父昆弟之子也幷服其妻者以名服也此四人皆報故合言之

胡氏培翬曰此及下從祖昆弟三者皆從祖而別故以從祖名之

方氏苞曰世叔父母期則從祖宜大功而服小功

何也大功之親皆屬乎祖與父者也從祖則屬於曾祖者也錫恭按從祖屬於曾祖是矣若大功之親則專屬於祖而非屬於父者也親親之殺惟旁殺爲易見以其無尊加及尊降也親於從父昆弟大功從祖昆弟小功族昆弟緦則知大功之親專爲祖之屬矣方氏兼以父之屬言之非是

從祖昆弟

疏此是從祖父之子故鄭云父之從父昆弟之子已之再從兄弟以上三者爲三小功也

通典馬融曰俱曾祖孫也於己爲再從昆弟同出曾祖故言從祖昆弟正服小功也（胡氏培翬曰馬云曾祖孫謂曾祖之曾孫省一曾字耳）又陳銓曰從父祖之子（錫恭按從父祖當作從祖父）同出曾祖也

黃氏榦曰兄弟期（闕二字）疏一等故從父昆弟大功從祖昆弟小功族昆弟緦

李氏如圭曰上三小功與己同出於曾祖而別故以從祖名之

勉齋又一條幷數從祖昆弟之子緦而云此三小功一緦皆同出於曾祖錫恭按此於服術微失於牽混何也凡本宗五屬服自卑幼之行制之其尊

行服卑行則如其服以報之耳此從祖昆弟之子由己視之爲同出於曾祖由彼視之則同出於高祖也故制爲族曾祖父母服緦而族曾祖父母報之以緦然則此緦特報耳而其原則爲同出於高祖者制之也凡同出於父者期同出於祖者大功同出於曾祖者小功同出於高祖者緦觀於兄弟之旁殺可知以其無尊加尊降條理尤易見也而黃氏以服緦者爲同出於曾祖豈非微失於牽混乎

從父姊妹注父之昆弟之女

疏此謂從父姊妹在家大功出適小功不言出適與在室姊妹既逆降宗族亦逆降報之故不辨及出嫁也錫恭按所以逆降者鄭君謂明當及時則大功已下本不在逆降之科且逆降不當報何也適人而無主者在所哀憐而不降則成人而未嫁者未有夫更何有子亦在所哀憐豈有降之之理然則期之在逆降科者且猶不報況大功之親本不在逆降科者乎疏說非

通典馬融曰伯叔父之女

張氏爾岐曰疏云不言出適與在室皆小功以姊妹既逆降宗族亦逆降報之此說可疑當通下文孫適人者爲一節皆爲出適而降小功也

盛氏世佐曰女子子所逆降者惟旁期耳爲其嫁當及時不可以旁親故妨之也至於大功之末可以嫁子於昏姻之時固無害故其成人而未嫁者亦與未成人者同無逆降例也女子子既不逆降其旁親大功已下而宗族顧可逆降之乎此舊說所以不通也敖張二說皆合下節爲一得之

錫恭按大功章從父昆弟注云其姊妹之在室者亦如之以大功章爲在室者則明以小功章爲適人者矣此注不言適人者正以經下文已著故也則注意本通下文孫適人者也其注在從父姊妹下者注經之例容有不待句絕者猶大夫爲宗子之傳也張氏盛氏之說極合注意鄭氏珍說略同故未錄

程易疇說爲從父昆弟在大功章男女同也在室而長殤在小功殤服成人未嫁乃服大功適人則降在此章服小功細檢經文無逆降之說也錫恭按經注所云逆降皆旁親之在期者從父姊妹大功本無逆降也易疇引經以證徒自煩耳於注誼乎何傷賈疏遵鄭學而於逆降之誼未明易疇攻鄭學而於逆降之誼益不明其說此經皆扣槃捫燭也

孫適人者注孫者子之子女孫在室亦大功也

疏以女孫在室與男孫同大功故出適小功也

通典馬融曰祖爲女孫適人者降一等故小功也

敖氏繼公曰從父姊妹孫適人者當連讀三者適人其服同敖又云云適人則爲女孫無嫌故不必言女錫恭按如此說則凡單言孫者均不得兼女孫乎此與殤小功章解庶孫婦人皆暗攻鄭君大功章庶孫注也此敖之大蔽也

胡氏培翬曰程氏瑤田云適人者三字總承從父姊妹孫知必承從父姊妹者以姊妹適人者在大功章從祖姊妹適人者在緦麻章比例而知之也錫恭按程說瑕瑜互見既爲胡氏節引卽爲胡氏之意今不復別錄今案此說最確鄭注大功章從父昆弟云其姊妹在室亦如之是鄭以此章從父姊妹爲指適人者言明甚鄭本不誤賈自誤耳以此斷之則從父姊妹孫適人者當合爲一節無疑矣

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注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

疏云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案詩云問我諸姑遂及伯姊注云先姑後姊尊姑也是姑尊而不親姊妹親而不尊故云不言姑舉姊妹親者也

通典馬融曰在室者齋縗周適人大功以爲大宗後疏之降二等故小功也馬氏又曰不言姑者明降一體不降姑也錫恭按此非降

其小宗之義辨詳曹氏元弼說

又陳銓曰累降也姑不見者同可知也猶爲人後者爲昆弟而不載伯父同降不嫌李氏如圭說意與此同

湛氏若水曰姊妹期也何以小功以爲人後降也以適人又降也

欽定義疏經不見本生祖父母曾祖父母世叔父母諸人之服者亦以所後者之親疏不定也其同祖者親自親矣其不同祖者自祖父母世叔父母以及其餘概從降一等之例惟同曾高者則曾高猶是齊衰三月耳臣錫恭按言外見不同高曾者自高曾祖父母從祖祖父母以及其餘概從降一等之例爲其父母不杖期不以所後之親疏而異知餘親之降一等亦不以所後之親疏而異也如敖氏謂除昆弟姊妹之外正親旁親皆以所後者之親疏爲服假令在疏屬五服之外則於本生祖父母之喪竟脫然無一日之服也而可乎

淩氏曙曰通典馬融曰不言姑者明降一體不降姑也此與鄭氏異按期服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賈公彥曰姑對姪姊妹對兄弟據出適人本降在大功以無主之故故爲之服期而姑姊妹亦以期報之是姑與姊妹同稱無一體之別也此出

適無主不降姑姊妹之例同也大功章姑姊妹女子
子適人者傳曰何以大功也出也此出適人有主而
降姑姊妹之例同也以在室本服周出適降大功爲
人後者降其昆弟故姑姊妹從大功降一等而爲小
功鄭氏同降之說是也馬氏明降一體而不降姑之
說非也通經之例姑姊妹降則俱降又何有於姑而
爲不降之說耶經傳不言姑舉親以見疏從可知省
文例也
黃先生曰馬說失之厚（馬云不言姑者明降一體不降姑也）敖說失之
薄（敖云經于爲人後者惟見其父母昆弟姊妹之服以其與己爲一體也自此之外正親旁親皆以所後者之親疏爲服）鄭注爲長經惟見父母昆弟姊妹之服餘
皆不見下記云爲人後者于兄弟降一等是降不止
一體矣賈疏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云本宗餘親皆降
一等是也殷懋堂胡竹村並申敖說不可信傳記兩
言若子並謂于所後之親若子未嘗謂于所生之親
亦以所後之子服之也褚搢升云如敖說本生正親
皆以所後者之親疏爲服假使爲疏屬之後則祖父
母以上俱無服已安乎否乎此說是已
曹氏元弼曰此亦小宗降服之有定者考經於爲人
後者爲本宗之服見父母昆弟姊妹皆著其服之有

定者也傳明其制服之例曰降其小宗記補其未言
之服曰於兄弟降一等報注本其意而於此經下見
姑服以舉一隅疏本其意而於大功章直言爲本宗
餘親皆降一等以舉全服傳記注疏相爲表裏經義
可謂瞭如矣乃元妄人繼公故與注立異爲邪說以
害經而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後代大儒且爲所惑是
不可以不辨繼公云經於前章爲人後者惟見其父
母昆弟姊妹之服餘皆不見是於本服降一等者止
於此親爾所以然者以其與己爲一體也然則自此
之外凡小宗之正親旁親皆以所後者之親疏爲服
不在此數矣胡氏云敖氏此說極是後儒多駁之由
未明儀禮後大宗之義耳古者大宗得立後小宗無
子不立後故傳曰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又曰持
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喪服一篇言爲人後者爲
本宗之服共四條而約之則三曰其父母其昆弟其
姊妹而已不杖期章爲人後者爲其父母以出後大
宗降三年爲期也大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以出
後大宗降期爲大功也殤小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
弟以長殤再降故小功也此章爲人後者爲其姊妹
適人者出後大宗姊妹與昆弟同降大功以適人再

降故小功也經所言爲人後者爲本宗之服止於如是其他朞功之親不一及之非盡無服也以所後之親疏爲服也傳曰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言爲人後者爲所後者之正親外親服之皆如親子也記曰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言爲人後者爲所後之旁親服之一如親子也傳與記兩言若子而經所不言者其服以所後之親疏爲斷不以本宗爲斷審矣所以然者爲後有受重之義卽與親子無異故抑其本宗之親使厚於所後之親孟子曰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職是故也然而其父

母其昆弟其姊妹猶必制降等之服者則以父子一體昆弟姊妹一體故耳自餘本宗之親故不得援以爲例矣不然豈有本宗期功之親悉降一等而經於各章內獨無一言也哉且不惟經不言而已卽傳注亦無一言及之也自賈疏於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下有本宗餘親皆降一等之語於是後人遂謂本宗期服之親悉降大功大功之親悉降小功小功之親悉降緦麻且云以所後之親疏爲斷設出後在疏遠則本宗祖父母以上俱無服矣於心安乎嗚呼爲是說者其不達於禮意甚矣儀禮所謂爲人後者後大宗也大宗者尊之統故古人特重之重大宗不得不抑小宗矣重大宗所以尊祖也尊祖所以明一本也假如爲所後之正親旁親外親既悉如親子爲之服而於本宗之正親旁親外親又悉以親子之服推之而一一爲降等之服非二本而何哉汪均之曰戴氏聖云大宗不可絕族無庶子則當絕父以後大宗范氏汪曰廢小宗昭穆不亂廢大宗昭穆亂矣豈得不廢小宗以繼大宗乎案古之重大宗如是故於爲人後者本宗之服止言父母昆弟姊妹三者而其餘悉以所後者之親疏爲服以見大宗之重後世不明乎古

者惟大宗立後小宗無子不立後之義無論大宗小宗皆爲置後甚至有利其貲產舍大宗而爭爲小宗後者夫爲小宗後則其尊不足以相統於此而以所後之親疏爲服設出後在五服外則本生祖亦無服宜其於心有不安而紛紛議增也不知儀禮之立後與世俗異儀禮重大宗如戴氏所云族無庶子當絕父以後大宗夫父尚可絕而何論乎父母昆弟姊妹以外之服況大宗爲尊之統以大宗之祖臨之則本生祖亦其所統服以大宗一本之親爲斷卽本生祖無服亦其心安而理得者後人於儀禮所不言者輒

欲議增由不明後大宗之義耳今案汪氏發明儀禮
後大宗之義極精足見敖說正得禮經本義也或又
以記云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爲本宗餘親悉降
一等之證不知記所云兄弟非指餘親言也蘅案此
皆不然也古者大宗立後小宗無子不立後明非臨
以太祖之尊無離人父子天性之道也故傳曰爲人
後者孰後後大宗也大宗必立後者大宗者尊之統
敬宗所以尊祖故不得已而離己之父母以後之後
之者與所後者爲父子而持重於其宗也既與所後
爲父子矣如仍爲其父母服本服則是貳斬也既持

重於所後之宗矣如仍爲其高曾祖父之爲小宗者
服本服則是貳統也故聖人就其本服而降之一等
以明所後大宗之尊傳言其義曰不貳斬也又曰持
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服斬之義出於持重大宗
不貳斬之義出於降其小宗大宗惟一小宗有四所
謂五宗人有備五宗者有不備五宗者備五宗者而
爲人後則大祖之宗爲大宗而已之高曾祖父皆爲
小宗當降不備五宗者而爲人後則或高祖爲大宗
而曾祖祖父皆爲小宗當降或曾祖爲大宗而祖父
皆爲小宗當降或祖爲大宗而惟父爲小宗當降金

氏榜云所後之大宗親疏不定則所降之小宗世數
多寡蓋不齊矣又云爲人後者有不降高曾祖而無
不降父已下本親者故喪服經於其降服著父母不
著祖父母著昆弟不著世叔父著姊妹不著姑著其
有定者也金氏明乎降其小宗之義故其釋經意如
此蓋小宗對大宗言大宗爲大祖之宗則小宗兼高
曾祖父之宗傳言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不言受
重於所後者降其父母斯誠探制降服之精意而爲
本宗諸降服見與不見者總釋其例也明乎此而經
文止見父宗之意爲專著其有定者信矣繼公乃謂

本宗降等之服止於經所見之三人然則傳直云降
其父母降其昆弟姊妹可矣曷爲云降其小宗乎又
謂三人之外小宗之正親旁親悉以所後親疏爲服
不在此數夫既謂之小宗之親則與所後無與爲人
後者爲小宗之親無不降等爲所後之親無不若子
傳記之明文也何得謂小宗之正親旁親不在降等
之數乎更何得以降等服竄入若子中乎且所後或
在疏遠則此親皆致無服斯言也陽尊其所後陰絕
其本親無益於大宗先沒其小宗果何心哉其所以
持其說者則竊取馬融一體之義而反用之不知一

體之義傳爲世叔加服及昆弟無分言之言禮意非
言禮例禮之大例首重尊尊其次親親故高曾三月
之服雖天子不敢降而昆弟姊妹之服則大夫降之
矣安有昆弟姊妹旁親尚爲降等之服而高曾祖正
尊反無服者哉且傳於無服者每謹識之出妻之子
爲外祖父母無服之類是也設經意果謂本宗降服
已盡見無遺則傳必明言此外諸親之無服且發明
所以無服之故以曉後人今傳辭乃云降其小宗則
是總補諸親之服非惟不言其無服而已繼公之說
非背經反傳不通之極者乎奈何後儒不審降其小

宗之義竟舉謬說而堅信之以爲非是無以尊大宗
也不知尊大宗之道有二曰爲大宗服若子曰爲小
宗服降等經之言降等服也不杖期章曰爲人後者
爲其父母本三年以尊大宗爲小宗服降等故
期也父母期則祖大功曾高小功可知何以不見也
以所後或在親屬則卽爲大宗正尊不降也大功章
曰爲人後者爲其昆弟昆弟本期以尊大宗爲小宗
服降等故大功也昆弟大功則世叔父大功從父昆
弟小功可知何以不見也以所後或在親屬則卽爲
大宗旁親不降也殤小功章曰爲人後者爲其昆弟
之長殤昆弟長殤本大功以尊大宗爲小宗服降等
故小功也此章曰爲人後者爲其姊妹適人者姊妹
適人本大功以尊大宗爲小宗服降等故小功也姊
妹適人小功則姑適人小功從父姊妹適人緦可知
何以不見也亦以所後在親屬則卽爲大宗旁親不
降也是父母昆弟姊妹以外之親其爲小宗之親大
宗之親未可定其服之降不降亦未可定而惟此三
人則小宗本親降服之有定者經之專著其服也舉
服之例而無礙乎服之用也因而悟經於爲人後者
爲大宗之服止見所後父而不見餘人其意亦猶是

也何者出後親疏不定設後於世叔父則本宗之服
由重而降者惟父母昆弟姊妹大宗之服由輕而加
者惟所後父母及姊妹耳餘皆如其本服無所加降
而母統於父言所後父則所後母可知爲人後者又
無所後親昆弟（古者立後多於死後公議立之故無親昆弟後世則容有之）昆弟
不見則姊妹例不獨見故服之特加而當見者惟所
後父一人耳經於爲人後者爲大宗之服著其無不
特加者於其爲本宗之服著其無不特降者而其餘
或加或降悉可準此以推此非喪服條理合一終始
相貫不使降等若子兩服相妨之精意哉傳記言之

矣傳曰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明大宗之親或不降或特加祖父母如卽本宗祖父母則不降非本宗祖父母則特加妻以下皆特加之服皆準乎加所後父服之義以服之也又曰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明小宗之親或降少或降多皆準乎降父母以下服之例以服之也記曰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兩服對舉明經有降等若子兩例而其服多不見以其人屬彼屬此不定也其人苟屬本宗兄弟則卽爲之降等其人苟屬所後兄弟則卽爲之若子兄弟謂旁親期功以下該四小宗之親在

內而別乎下所後之親言之也兄弟之子謂旁親之子行者繫之所爲後者亦別乎止本宗之親言之也此卽兩服不相妨之旨也傳記之達經意釋經例補經服如此然則經之著其有定空其無定以待人之反三隅者不獨於降等服然卽於若子服亦然苟謂經言降等之服止於父母昆弟姊妹三人而此外諸親不一及不得援以爲例則豈不得謂經言若子之服止於所後父一人而此外諸親不一及不得援以爲例乎援以爲例者非賈氏大功章疏之說也鄭注及六朝人禮議已然也亦非鄭注之說也傳記本乎

經意而爲之說也傳明以若子繫之所後降等繫之小宗記明以降等繫之兄弟若子繫之所後兄弟之子劃分爲兩無相奪倫則既爲小宗之正親旁親外親自萬無以所後親疏爲服而不以本宗降服爲斷之理胡氏但見傳記兩言若子何不察若子之上兩言爲所後乎爲所後之親皆若子爲本宗之親皆不若子而降等所以尊大宗抑小宗尊祖明一本也孟子曰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一本故愛有差等今爲人後者爲本宗之服非惟父母不敢貳斬卽其餘諸親亦一一降之不敢稍同於若子之服其差等較然

矣二者並尊之謂也胡氏乃以本宗諸親悉以親子服推之而降一等爲二本夫此親之服非從今爲所後服親子服而推乃從其先爲本宗子之服而降義之前定者也何損於大宗之尊而謂之二本乎且既降一等則與親子之服輕重厚薄懸殊不知所二安在乎張錫恭云以服其本宗爲二本乎則爲其父母爲其昆弟姊妹何以不爲二本如云降其本服卽不爲二本則於餘親之服鄭賈亦云降一等非如馬氏不降之說也且一本之義於父母爲尤切服父母不爲二本服餘親乃爲二本乎錫恭昔年撰胡氏禮經正義書後中有此數語

爲叔彦所采用案此說甚是原胡氏之意蓋以爲後與親子無異親子不當於己宗外別有正親旁親外親也然亦豈有於己宗外別有父母昆弟姊妹者乎而經何以不懼其二本乎如謂一體不可絕則親子亦豈有於己宗外別有一體之人者乎既與所後爲一體矣又仍以其父母昆弟姊妹爲一體律以胡氏前後義何二如之然則服餘親爲二本則服一體亦爲二本服一體不爲二本則服餘親亦不爲二本且防二本義也顧一體情也義重則斷情今於餘親論義於父母昆弟姊妹仍論情是重大宗之義止施於情之

輕者也不足以言尊祖也是絕小宗之意非屈於義之重而棄以情之輕也其何以對本生高曾祖也說者謂臨以大宗之祖則本生祖亦其所統服以大宗一本之親爲斷即本生祖無服亦爲心安理得然本生祖爲太祖所統本生父獨非太祖所統乎今服父而不服祖是名爲斷以大宗一本之親實則屏諸小宗一體之外矣名爲見厭於大宗之祖實則見絕於出後之孫矣此不仁者之或不爲也而謂禮意如是乎然則服則俱服不服則俱不服如胡氏義則服父母昆弟姊妹亦爲二本而一體之說適見其乖如經

義則服餘親亦不爲二本而一體之說全非其旨由是益歎經之止見三人服者固著其有定者以明例而使凡在小宗內者悉可準此爲服也先王所以尊大宗者在降其小宗不在絕其小宗所以明一本者在服之隆殺之差不在服之多少之數在服所後之親以親子之服不在服本宗之親以大宗親子之服蓋大祖者合族子孫之本也高曾祖父者各宗子孫之本也今以尊太祖之故爲後於大宗爲所後之高曾祖父悉服親子服是以所後爲本矣以所後爲本故反爲其本宗高曾祖父不敢復服本服以與之爲

二而于太祖之統此不二本之旨也經以不服本服爲不二本後人乃以倂不服降服爲不二本且以爲父則服降服已爲不二本爲高曾祖則必從大宗親疏爲服乃爲不二本曾亦思高曾祖與父固同爲小宗也安有一服小宗服一服大宗服之理且降小宗所以尊大宗降小宗以尊大宗所以明一本若以小宗正尊入之大宗旁親則小宗沒矣降義益沒矣復何以見大宗之尊而使人曉然於一本之義哉嗚呼木有本水有原人未有忍薄其高曾祖父者爲人後者之抑其本宗也屈於大宗一本之義而無如何也

其抑之之法但取足以明大宗之尊則一本之義盡矣此降一等之服所以爲酌尊親之中而無遺憾也若既足以尊大宗而猶曰不可服則是徒爲無益於大宗之事以短其本宗之喪非惟後在五服外而此親無服者於心不安卽後在五服內而此親從大宗爲服者亦不安也況絕其降服則疑於本輕降其本服乃見其本重見降者之本重所以益見降之者謂大宗之至重也後人不識先王之所以尊大宗者於是盡沒經文精微之意曲解傳記顯著之文而反譏本宗餘親悉當降等本祖無服於心不安之說此說出六朝人

蓋禮家舊說爲狃於後世小宗立後之事而不明儀禮後大宗之義竊案傳明云爲人後者孰後後大宗也後世雖多小宗立後之事說經者決不至徇俗而背傳竊謂欲絕本宗諸親服者乃爲小宗立後之事所蔽者也何者後世無論大宗小宗皆爲置後爲大宗後者爲本宗悉降一等爲小宗後者爲本宗亦悉降一等且有大宗之子後於小宗反降其大宗本親者大宗小宗無別甚非尊祖敬宗之義故憒世嫉俗之士不得已而求尊大宗之法於經見經於後大宗者爲本宗之服但著父母昆弟姊妹三人而餘服不著似與今爲人後者爲本宗之服多少懸殊遂不暇更究其不著之故惟汲汲焉據之以爲古者專後大宗而極尊之之禮與世俗大小宗並立後禮無差降者大異之明文而欲使天下之後大宗者悉準此禮絕其本宗餘親以立異於後小宗者而明大宗之尊是先執一後大宗不可同於後小宗之見以讀經而不知古無小宗立後之事則後大宗者爲本宗諸親悉服降服固無嫌也嫌謂嫌其同於後小宗者既無所嫌而必絕之不已甚乎蓋周公之意以大宗與本宗論輕重故降本宗卽足以尊大宗後人之意以後大宗與後小宗論

輕重故謂絕本宗乃足以尊大宗而不知小宗立後之事周公作經時固不及料是則正惟經所言者專指後大宗故知其爲本宗餘親必服降服無疑也世有欲明尊尊之義於天下後世者惟當明古小宗無後從祖祔食而不爲置後之禮以應經義不當削後大宗者爲本宗之服以違經制也至小戴所云族無庶子當絕父以後大宗固足明禮經尊大宗之旨而於此義則不相謀蓋彼變禮也不絕父勢必將絕太祖故不得已而爲之也此常禮也服諸親無損於尊所後何莫之禁而弗爲也汪氏謂父尚可絕何論諸

親之服得無擬不於倫乎雖然諸家之說失禮意而已其意實在尊大宗固君子之志足以扶植世教者也惟始作俑之繼公則意在駁注而忍於絕小宗誣經旨背傳文無所忌憚學者以繼公爲有無親之心而後有非聖之說故力闢之以正人心又此經不言報者猶爲其昆弟之不言報以父母言報則餘皆報不待言繼公乃引記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爲證不知記以補經兄弟指經所見三人以外之旁親報指以外旁親之報之於經所已見之姊妹何與乎辨見記　云不言姑者舉其親者而恩輕者降可知

者謂經不言姑降服者以舉小宗親者之降而恩輕者之降從可知明其爲小宗同則其降亦同矣此鄭君細繹傳記之文而得經爲降服舉例之意因卽姑服以舉一隅并破馬融一體之說也何者傳云降其小宗是凡爲小宗者無不降也記云於兄弟降一等是凡爲小宗親者無不降也然則經於爲人後者爲本宗之服著父母不著祖父母以上著昆弟不著世叔父以外著姊妹不著姑以外者以出後親疏不定定爲小宗者惟父宗舉父宗以見例而祖宗以外苟亦爲小宗自悉如降父宗之例以降之可推而知故

不言非謂降服止於父宗而祖宗以外或有殊也鄭君以傳記之文求經意知祖父母爲小宗者降如父母世叔父在小宗者降如昆弟姑在小宗者降如姊妹而不於父母昆弟下見祖父母世叔父服獨於姊妹下明不言姑降服之故者以經例祖父母與父母世父母與昆弟皆不連言姑姊妹則多連言而此文但言姊妹不言姑故藉此發疑錫恭按亦因馬氏於此言姑鄭君欲并破馬誼故於此著之爲未見諸親服舉一隅也明不連言姑之故而不特言祖父母世父母之故皆於此可見并不言曾祖高祖宗之故亦於此可見矣舉舉以見例也

其其小宗也親者謂父宗姊妹屬父宗也恩輕者謂祖宗姑屬祖宗也賈氏引詩問我諸姑遂及伯姊注云先姑後姊尊姑也謂姑尊而不親姊妹親而不尊以親與恩輕尊據姊妹與姑二人言似尚未得注意　言舉小宗中之父宗以爲例而祖宗之降不待言而可知明祖宗與父宗情雖有親疏之別而既同爲小宗則降等卽同降不降別於爲小宗不爲小宗不別於小宗之親疏欲知疏者之服惟當觀親者故經止言父宗不言祖宗以外而祖宗以外之降已不啻盡言也馬氏乃云不言姑者明降一體不降姑也意以一體親者不敢不降餘恩輕服本服無嫌也不知降服之例傳云降

其小宗不云降其一體如但降一體而已豈一體外皆非小宗乎且姑不降則祖宗皆不降曾祖宗高祖宗亦皆不降後大宗者安可別有高曾祖尊服以干太祖之統乎經之專著親者也以親者可定爲小宗非於小宗內殊其親者也以親者之服無不特降可爲諸當降者例非謂降等之服止於親者而不及親者以外也馬說與經意反此注所云蓋據經意破之至後人反用一體之說而謂本宗有降服者止於三人姑當從所後親疏爲服說與馬殊而其背傳文沒經意乖禮制則同幸有鄭君此注可援以正其失

爲外祖父母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尊加也

疏發問者是傳之不得決此以云外親之服不過緦今乃小功故發問云以尊加也者以言祖者祖是尊名故加至小功言爲者以其母之所生情重故言爲猶若衆子恩愛與長子同退入朞故特言爲衆子也

通典馬融曰母之父母也本親緦以母所至尊加服小功故曰以尊加

又蜀譙周云天子諸侯爲外祖父小功諸侯嫡子爲母妻及外祖父母妻父母皆如國人舊說外祖父母母族之正統妻之父母亦妻族之正統也母妻與己尊同錫恭按子尊不敢與母較則不降外祖父母非由母與己尊同也外祖父母旣然則不降妻之父母亦不必爲妻與己尊同矣此何誤但言外族正統可也母妻所不敢降亦不降　宋庾蔚之謂禮父所不服子不敢服嫡子爲妻之父母服則天子諸侯亦服妻之父母可知也妻之父母猶服況母之父母乎

又後漢鄭志趙商問鄭某曰禮母亡則服其黨不服繼母黨以外氏不可二也若母黨先滅亡無親已所未服服繼母黨不某答曰此所問權也非禮之正假令母在本自都無親黨何所服耶權者由心　宋庾蔚之謂母亡禮應服其母之黨不服繼母之黨不可

以母黨先已滅亡而服繼母之黨若服繼母之黨則亂於己母之出也錫恭按權者由心豈眞可率心哉鄭君辭婉庾氏辭決其意一也

又母出有繼母非一當服次其母者議晉劉智釋疑曰親母出則服繼母之黨繼母旣卒則不服也虞喜通疑曰縱有十繼母則當服次其母者之黨也錫恭按有十繼母則次其母者已卒矣而猶服其黨以繼母如母而非徒從也此正劉氏智之誤也　宋庾蔚之曰禮己母被出則服繼母之黨繼母雖亡己猶自服不得捨前以服後也當如喜議服次其母者之黨也

又前母黨爲親及服議晉蔡謨答王濛問曰前母之

黨應爲親不疑喪服但問尊卑長幼拜敬之禮也代多此事而所不同（錫恭按此句有脫誤）惠帝時尚書令滿武秋是曹彥眞前母之兄而不爲內外之親相見如他人吾昔以鬲江思悛悛以爲人不疑繼母之黨而疑前母者以不相及也繼祖母亦有不相及者而皆與其黨爲親何至前母而獨疑之吾謂此言是魏時長沙人王毖身在中國遇吳魏隔絕更娶妻生昌昌父母亡後吳平聞毖前妻久亡昌爲前母追服時人疑之武皇帝詔使朝臣通議安平獻王孚以爲禮與祖父母離隔未嘗相見者不追如獻王此議則前母之黨不應爲親也獻王所據是鄭氏之說吾謂鄭義爲失（錫恭按前母與祖父母異以祖父母之不稅服推說前母之不當稅服擬非其倫乃獻王之失非鄭義之失也）時卞仁劉叔龍議謂昌應服三年吾以卞劉議爲允何琦前母黨議曰夫子曰必也正名乎正名者理道之本禮之大者也文條或闕而附例可明禮云生不及祖父母昆弟而父稅喪己則不若與祖乖違父既歿而聞喪豈可拘以本制不稅而廢其正服乎若未生而伯叔母終今爲伯叔父後繼嗣之道雖同原情之實則異今必從於所養而反疑於爲本乎諸侯國人生不及先代之君於其陵廟亦必曰君也此公

義之正名也前母之尊固家人正稱也其易了如皦日太康初博議王昌前母服公府下粹以爲母之非親而服三年者非一也前母名同尊正義存配父蓋以生不及故無其制非於義不可也元康中有改葬前母而疑其服司徒左長史胡濟以前母父之元妃所生則家之嫡長應制如改葬之服於時二代無曰不允自茲以來行之不殊禮母卒自爲母之黨服母出則不爲母之黨服而爲繼母之黨服故尊其所從則不敢不服服有所逼則不得自伸外服無二而必宜有一如向所論必所繼不及伯叔母之黨居然可見矣明以名禮爲制者不計恩逮與不也荀訥曰人有與前母家爲親者有不者訥直率意而答之謂不應親又問傳曰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然則前母之配父理不異於繼母何以不爲親也答曰所以不與前母之黨爲親者恩情不相及故也縱令有母之父母尚存父執子壻之禮而敬事之則其子固不可以不拜之猶不得以外祖父母爲名名之不正則非親也（錫恭按荀訥說已在何琦所駁中通典特傳存異議耳今仍之）

李氏如圭曰從乎母而服之也母之正尊故加緦而小功

徐氏乾學曰外祖父母之名總之則一分之則有十三子爲母之父母一也即此條爲外祖父母是也前母子爲後母之父母二也服問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是也後母子爲前母之父母三也通典爲前母黨服議是也庶子爲適母之父母四也喪服本章爲君母之父母是也君母在則服不在則不服庶子爲繼適母之父母五也通典爲繼適母黨服議是也庶子爲生母之父母六也喪服記庶子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母無服是也不爲後則服爲人後者爲後母之父母七也斬衰章爲所後者之妻之父母若子是也爲人後者爲所生母之父母八也儀禮無文會典及今律俱緦麻三月庶女之子爲母之適母九也小記爲母之君母是也母卒則不服女之子爲母之生母十也經不言服原子謂有

服者是也慈母之子爲慈母之父母十一也小記爲慈母之父母無服是也出妻之子爲母之父母十二也杖期章出妻之子爲外祖父母無服是也嫁母之子爲母之父母十三也儀禮無文會典及今律增於妻之父母雖嫁出猶服則外孫宜有服

錫恭按嫁母與出母不同杖期章言之詳矣徐氏據會典及律妻之嫁母有服推之母之嫁母當有服其說是也夫女子子爲嫁母在室與男子同其適人者降一等當不杖期蓋仍如爲母之常也女子子既如爲母之常則壻從妻服自當如常而子從母服不待言而知其如常矣此徐氏說所以得之也吳氏紱說列外祖父母當服者六而不數母之嫁母失之惟出母與嫁母不同以出母無施服故也徐氏所引會典及律文嫁出並舉則不能無誤

徵

褚氏寅亮曰馬鄭皆云以母之至尊故本服緦而加服小功錫恭按鄭君無注是從傳也從傳則與馬同故倂言馬鄭最得聖人重本宗輕外族之意集說云子從母而服母黨者皆降於其母二等母爲其父母期宜小功非以尊加故與傳違大謬如其說則母爲其昆弟之爲父後者期錫恭按此期字依胡氏正義所引增何以不亦降二等而小功乎

凌氏曙曰馬融曰母之父母也本服緦以母所至尊加服小功馬所以知此者以喪服傳云外親無過緦麻母之父母雖尊其爲外親一也皆當以緦爲斷今以母之所尊故加服小功若如敖說本宜小功非加服也則外親以緦斷之說爲不足據也馬氏又曰外祖從母其親皆緦以尊名故加小功敖氏曰母爲姊妹大功子從服當緦以有母名故加一等而在此章云外親皆緦見此爲加矣按外祖父母從母本是一例從加敖於外祖父母則以爲本服小功非從加於從母小功則云從加同一外親之服以緦爲斷而一

從一違究不知其何意夫五服遞降之例惟施之於本宗如春秋之義詳内而略外强幹而弱枝至於外親則無論親疏一例緦麻聖人之義至精至密而乃以遞降之說施之於外姓非制禮之本意矣敖於全經之中或疑傳注之明文或破先儒之舊說無所發明賈疏祖是尊名故加至小功與馬少異而所謂加至小功則一也先儒注疏可妄非乎

錫恭纂釋服釋繼母之黨非徒從篇曰服問引傳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鄭君注曰雖

外親亦無二統錫恭按此爲繼母黨之權衡也其母而卒也繼母雖在不服其黨也何也爲當服其母之黨也其母而出也繼母雖不在猶服其黨也何也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既不服其母之黨則從繼母而服其黨猶屬從也吾故曰繼母之黨非徒從也夫所謂徒從者其見於緦小功章有君母之父母從母其見於記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爲母之君母母卒則不服注皆云徒從也所從亡則已又爲徒從作注亦舉君母之黨（此據小記又大傳注云臣爲君之黨事異而義相近）所以然者妾母不配父妾子尊嫡母不敢視同於其母適母之尊隆則適母之黨之恩輕故喪服傳云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注云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所謂恩輕非君母之恩輕乃君母之黨之恩輕也其服之也從君母也在則不敢不從卒則不服夫是以謂之徒從也蓋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繼母之黨得與因母之黨同爲外親之統服其一則舍其一庶子尊君母不敢以其母之黨與君母之黨同爲外親之統時有皆服（庶子不爲父後而君母在者）時有皆不服者（庶子爲父後而君母沒者）以其一爲屬從一爲徒從無嫌於二

統故也由此言之君母之黨爲徒從繼母之黨非徒從章章明矣自晉劉氏智作釋疑以爲親母出則服繼母之黨繼母既卒則不服也按劉氏誤解服問母死之文又傳合小記所從亡則已是以繼母之黨爲徒從也抑思因母出矣絕族無施服矣晉何氏琦有言外服無二必宜有一今乃以繼母既卒而不服之是無外服也身爲適妻之子而無外親之統是以妾子自待也豈禮也哉當時虞氏喜作通疑即駁劉氏之說以爲縱有十繼母當服次其母者之黨夫次其母者在十繼母中爲最早

必其已亡者也而虞氏以爲當服其黨則虞氏不以繼母之黨爲徒從也宋庾氏蔚之曰禮已母被出則服繼母之黨繼母雖亡已猶自服不得舍前以服後當如喜議按庾氏申虞以難劉賓本服問及注誼而云雖亡猶服則庾氏不以繼母之黨爲徒從也後儒不知此誼不察因母之卒與出而務爲繼母在堂不在堂之別在汪氏琬徐氏乾學且然況他人乎予故不得不爲之辨予因而知前母之黨亦時有爲之服者也夫前母之配父亦與因母同者也外統無二必宜有一假令前妻早卒後

妻有子而出則後妻之子豈可不爲前母之黨服與

敖氏繼公說妻從夫降一等子從母降二等夫從妻降三等自以爲得制服之差後人頗有稱之者錫恭按此似是而非者也果如敖說則凡母之所爲齊衰期者子皆從服小功也母之所爲大功者子皆從服緦麻也妻之所爲齊衰期者夫皆從服緦麻也今考女子子適人者爲本宗服在齊衰期者五曰父母也曰祖父母也曰昆弟之爲父後者也在大功者九曰世父母叔父母也曰昆弟也曰姊妹也曰姪也屬之於經子從母服而降二等者惟外祖父母小功舅及舅之子緦麻而已夫從妻服而降三等者惟妻之父母緦麻而已其餘諸親則母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皆無服也妻之祖父母及昆弟之爲父後者亦皆無服也母之昆弟之爲父後者無以加於諸舅也從母之小功又祗降母一等也合者少而不合者多烏足以爲服例乎夫外姻本無親屬遞降之例自唐韋縚議服親舅母堂姨舅而隱開其端彼希顏承旨者流本無足責不謂樓居不仕如君善而亦陰用其說也則

甚矣競心之不可有也

舊唐書禮儀志開元二十三年制曰服紀之制或有所未通宜令禮官學士詳議聞奏太常卿韋縚奏請外祖加至大功舅加小功五月（錫恭按貞觀中舅已加至小功開元七年敕諸服紀一依喪服文故此仍同在加服中）堂姨舅親舅母加至袒免於是太子賓客崔沔建議曰竊聞大道既隱天下爲家聖人因之然後制禮禮教之設本爲正家家道正而天下定矣正家之道不可以貳總一定議理歸本宗父以尊崇母以厭降豈忘愛敬宜在倫序是以內有齊斬外服皆緦麻尊名所加不過一等此先王不易

之道也前聖所志後賢所傳其來久矣昔辛有適伊川見被髮而祭於野者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其禮先亡矣貞觀修禮時改舊章漸廣渭陽之恩不遵洙泗之典及弘道之後唐元之間（顧氏炎武曰韋氏弑中宗立溫王重茂改元唐隆今避元宗御名上字故稱唐元）國命再移於外族矣禮亡徵兆儻或斯見天人之際可不誡哉開元初補闕盧履冰嘗進狀論喪服輕重敕令僉議於時羣議紛拏各安積習太常禮部奏依舊定陛下運稽古之思發獨斷之明至開元八年特降別敕一依古禮事符故實人知向方式固宗盟社稷之福更圖異議竊所未詳願守八年明旨以爲萬代程法職方郎中韋述議曰天生萬物惟人最靈所以尊尊親親別生分類存則盡其愛敬歿則盡其哀戚緣情而制服考事而立言往聖討論亦已勤矣上自高祖下至元孫以及其孫謂之九族由近而及遠稱情而立文差其輕重遂爲五服雖則或以義降或以名加教有所從理不踰等百王不易三代可知日月同懸咸所仰也自微言既絕大義復乖雖文質有遷而必遵此制謹案儀禮喪服傳曰外親之服皆緦麻鄭某謂外親異姓正服不過緦麻外祖父母小功五月以尊加也從母小功五月

以名加也舅甥外孫中外昆弟依本服緦麻三月若以匹敵外祖則祖也舅則伯叔父之別也姨舅伯叔則父母之恩不殊而獨殺於外氏聖人之心良有以也喪服傳曰禽獸知母而不知父野人曰父母何算焉都邑之士則知尊禰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其大祖天子及其始祖聖人究天道而厚於祖禰繫姓族而親其子孫近則別其賢愚遠則異於禽獸由此言之母黨比於本族不可同貫明矣且家無二尊喪無二斬人之所奉不可貳也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爲人後者減其父母之服女子出嫁殺其本家之喪蓋所存者遠所抑者私也今若外祖及舅更加服一等堂舅及姨列於服紀之內則中外之制相去幾何廢禮徇情所務者末古之制作者知人情之易搖恐失禮之將漸別其同異輕重相懸欲使後來之人永不相雜微旨斯在豈徒然哉且五服有上殺之義必循源本方及條流伯叔父母本服大功九月從父昆弟亦大功九月並以上出於祖其服不得過於祖也族祖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祖昆弟皆緦麻三月以其出於高祖其服不得過於高祖也堂舅姨既出於外曾祖若爲之制服則外曾祖父母及外

伯叔祖父母亦宜制服矣外祖加至大功九月則外曾祖合至小功外高祖合至緦麻若舉此而舍彼事則不均棄親而錄疏理則不順推而廣之是與本族無異矣聖人豈薄其骨肉背其恩愛情之親者服制乃輕然本於公者薄於私存其大者略其細義有所斷不得不然苟可加也亦可減也往聖可得而非則禮經可得而隳矣先王之制謂之彝倫奉以周旋猶恐失墜一紊其敘庸可正乎且舊章淪胥爲日已久矣所存者無幾又欲棄之雖曰未達不知其可請依儀禮喪服爲定禮部員外郎楊仲昌議曰謹案儀禮曰外服皆緦又曰外祖父母以尊加從母以名加並爲小功五月其爲舅緦鄭文貞公魏徵已議同從母例加至小功五月訖今之所加豈異前旨雖文貞賢也而周孔聖也以賢改聖後學何從堂舅堂姨舅母並升爲袒免則何以祖述禮經乎如以外祖父母加至大功則豈無加報於外孫乎如外孫爲報服大功則本宗庶孫何同等而相淺乎儻必如是深所不便竊恐內外乖序親疏奪倫情之所沿何所不至理必然也昔子路有姊之喪而不除孔子問之子路對曰吾寡兄弟而不忍也子曰先王制禮行道之人皆不

忍也子路聞而除之此則聖人因言以立訓援事抑情之明例也禮不云乎無輕議禮明其播於天地並彼日月賢者由之安敢小有損益也況夫喪服之紀先王大猷奉以周旋以匡人道一辭霑措千載是遵涉於異端豈曰弘教伏望各依正禮以厚儒風大常所謂增加愚見以爲不可又戶部郎中楊伯成左監門錄事參軍劉秩並同是議與沔等略同議奏上又手敕侍臣等曰舅母宜服緦麻堂姨舅宜服袒免侍中裴耀卿中書令張九齡禮部尚書李林甫等奏曰外族之親禮無厭降外甥既爲舅母制服舅母還合報之夫外甥既爲報服則與夫之姨舅以類是同外甥之妻不得無服錫恭按夫之姨本有服不待增也記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賈疏謂是夫之從母之類服問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注云爲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是夫之姨服緦麻記有明徵矣當時儒臣禮服之學已遜唐初故有此誤所增者頗廣所引者漸疏微臣愚蒙猶有未達元宗又手制答令熟詳之耀卿等奏曰臣等案大唐新禮親舅加至小功與從母同服今更制舅母緦麻堂姨舅袒免等服取類新禮垂示將來通於物情自我作則羣儒風議徒有稽留並望準制施行制從之

從母丈夫婦人報注從母母之姊妹

喪服十三　求恕齋

傳曰何以小功也以名加也外親之服皆緦也注外親異姓正服不過緦丈夫婦人姊妹之子男女同

疏母之姊妹與母一體從於己母而有此名故曰從母言丈夫婦人者母之姊妹之男女與從母兩相爲服故云報云丈夫婦人者馬氏云從母報姊妹之子男女也丈夫婦人者異姓無出入降若然是皆成人長大爲號（通典引馬氏說異姓無出入降下云皆以丈夫婦人成人之名名之也賈疏因之而云成人長大爲號錫恭按此對緦麻章從母之長殤報故馬氏賈氏以此丈夫婦人爲成人之名非謂經中丈夫婦人概爲成人之名也然注以男女釋之旣合經之通例而在小功章亦不害其對於長殤也賈氏以馬說疏注猶微誤又按馬氏云異姓無出入降自是精論而此經丈夫婦人不因乎此也相證則非）

是云以名加也者以有母名故加至小功云外親之服皆緦也者以其異姓故云外親以本非骨肉情疏故聖人制禮無過緦也言此者見有親與母名卽加服之意耳　汪　云外親異姓者從母與姊妹子舅與外祖父母皆異姓故總言外親也

通典馬融曰外祖從母其親皆緦也以尊名加故小功也

又雷次宗曰夫二親恩等而中表服異君子類族辯物本以姓分爲判故外親之服不過於緦於義雖當求情未愜苟微有可因則加服以伸心外祖有尊從母有名故皆得因此加以小功也舅情同二人而名理闕無因故有心而不獲遂也然情不止於緦亦以見於慈母矣（錫恭按尊生乎親名附乎實外祖以尊加從母以名加非强作之也舅之異於從母宣氏舒庾氏蔚之論之詳矣此謂有情不遂恐未然也雷氏說多是惟此爲瑜不掩瑕）至於餘人雖有尊名而不得加者服當其義情無不足也

又晉袁準論曰（讀禮通考引論上有正字）從母小功五月舅緦麻三月禮非也從母緦時俗所謂姨母者也舅之與姨俱母之姊妹兄弟焉得異服從母者從其母而爲庶母者也親益重故小功也凡稱父母者皆同乎父母之例者也舅非父列姨非母列故舅不稱父姨不稱母也可稱姨不應稱母謂姨母爲從母者此時俗之亂名書之所由誤也春秋傳蔡哀侯娶于陳息侯亦娶焉息嬀將歸過蔡蔡侯曰吾姨也止而享之爾雅曰妻之姊妹同出爲姨此本名者也左傳臧宣叔娶于鑄生賈及爲而卒繼室以其姪穆姜之姨子也以蔡侯爾雅言之穆姜爲得言姨此緣妻姊妹之姨因相謂爲姨也姊妹相謂爲姨故其子謂之姨子其母謂之姨母從其母而來故謂之從母從母姨母爲親一也因復謂之從母此因假轉亂而遂爲名者也左傳又宋景曹卒季康子使冉有弔且會葬曰以肥之

得備彌甥先儒曰彌遠也姊妹之孫爲彌甥此臨時說事而遂可爲名乎亦猶從母辭相假也　或曰按准以經云從母是其母姊妹從其母來爲己庶母其親益重故服小功非通謂母之姊妹也宣舒曰二女相與行有同車之道坐有同席之禮其情親而比其恩曲而至由此觀之姊妹通斯同矣兄妹別斯異矣同者親之本異者疏之源也然則二女之服何其不重耶兄妹之服何其不輕耶曰同父而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故二女不敢相與重然則舅何故三月耶從母何故小功耶曰故母取其愛是以外王父

之尊禮無厭降之道爲人子者順母之情親乎母之類斯盡孝之道也是以從母重而舅輕也曰姑與父異德異名叔父與父同德同名何無輕重之降耶曰姑與叔父斯王父愛之所同也父之所不降子亦不敢降此叔父與姑所以服同而無降也　宋庾蔚之謂傳云以名服及云以名加皆是先有其義故施以此名尋名則義自見矣外親以緦斷者抑異姓以敦己族也緦服既不足以申外甥外孫之情故聖人因其有伸之義而許其加也外祖以尊加從母以名加者男女異長伯季不同由母於姊妹有相親之近情故許其因母名以加服兄弟姊妹同氣之懷不異故其服不得殊由若同在他邦小功加一等而大功以上則不加也

錫恭按從母與從父對舅與姑對皆因義立名者也從父之子曰從父昆弟從父姊妹從母之子曰從母昆弟從母姊妹而姑之子舅之子無是名焉由此言之舅無父名而從母有母名猶姑無母名而從父有父名也姨者妻之姊妹也後人以稱母之姊妹左傳疏引孫炎曰據父言之謂之姨據子言之當謂之從母但子效父語亦呼爲姨若然亦猶後人子效母語呼從父爲伯叔耳此第因乎習俗而豈可據爲經典正稱乎袁氏準之謬宜氏庾氏已正之矣而其名稱不正兩家未暇辨也子故略正之以補其闕

李氏如圭曰從乎母而有母名故曰從母旁尊故報之　言婦人者異姓無出降已嫁與在室者同服故舉其成人之名錫恭按此本馬氏融說前已辨之然丈夫婦人爲男女通稱婦人兼在室及已嫁者言也謂此婦人中兼可見異姓無出降亦未嘗不可故仍錄此外親之服以緦斷外祖有尊從母有名因其可加而加之男女異長母於姊妹有相親之近情故加及於從母而不及於

舅
敖氏繼公曰從母之義與從父同以其在母列故但
以從母爲稱丈夫婦人卽爲從母服者也此爲加服
而從母乃報之者以其爲母黨之旁尊不足以加尊
焉故報之也
方氏苞曰從母之服乃隆於母之兄弟何也與母同
生而又同類也故親其姊妹之子常過於舅之親其
甥是以稱其情而爲服也
鄭氏珍曰母於其昆弟姊妹雖皆同氣而姊妹尤爲
氣類之同男女異長可見也故由母加服上推加外

祖旁推加從母而不加舅從母亦如其服報之者因
母旁尊加服從母猶因父旁尊加服世叔父而旁尊
不比正尊足以加之故從母報服姊妹之子與世父
叔父報服昆弟之子禮意正同
通典從母適族父服議晉邵戢議按禮記同姓從宗
合族屬異姓主名理際會從母嫁於絕屬族父則無
復從母之名謂不宜有服戢以爲理際會者患班序
易位及嫂叔無名耳夫服以恩生班以義斷雖門外
之事義掩恩至於門內之事恩掩義矣同宗之道處
恩義之閒故宜資之恩義令彼此獲中據易位無名

便廢骨肉之服實是所疑旣有屬從讀禮通考引鄭旣作記是
某說子爲母黨之服按屬從者自非出母黨及庶子
受重自於其所生之黨則初無厭降之文又記云六
代親屬竭矣鄭說六代之外親盡爾雅族昆弟之子
爲親同姓按從母嫁於無屬名者卽與嫁他姓不異
則宜服從母嫁於他姓之服矣又嘗見賀公書稱賀
新渝夫人爲族姨母讀禮通考引族作從尋所以不主名於際
會者亦是有恩掩義謂宜服也
錫恭嘗纂修理刱議其第十一篇曰從母從母姊
妹舅之女姑姊妹之女經不著在室出嫁之文以

喪服十三　　　　晉求恕齋

其本非同室之人不得以適人者爲出非出則服
無可降也而世人多疑之或有依出降之制者蒙
嘗正之以通典晉徐恩龍取姨妹爲婦婦亡而諸
弟以姨妹爲嫂嫂叔無服不復爲姨妹行喪惟時
徐眾執當爲姨妹之服徐彥執當爲嫂無服相與
論難往復八反夫使從母姊妹嫁而可降也爲恩
龍之婦者固已嫁矣從母姊妹本服緦降則與嫂
同無服矣彼徐眾者奚爲而執當爲姨妹之服哉
是知本非同室之人適人者不以出論也然僅據
通典或猶以爲未見經傳也則請舉經注爲證雖

記曰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也注曰皆謂嫁於國中者也爲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及從母江氏永疑從母下脫之女二字服問疏引熊氏說爲從母之女皆是也內宗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爲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爲國君錫恭按云嫁於國中明其爲已嫁者也云親服以邦人相爲者喻之謂本親之服也服至尊不敢以本親之服則非服至尊固有本親之服在也云其無服亦以邦人相爲喻彼其無服以別乎此其有服者也夫非正尊服無不報以此知邦人之相爲從母已嫁者從母姊妹已嫁者舅之女已嫁者姑姊妹之女已嫁者皆有本親之服也攷喪服經惟從母小功其餘皆緦緦者已嫁而仍有本親之服則嫁而不降明矣以諸服緦者不降則從母之嫁而不降亦明矣此其義載在雜記著於鄭君之注豈非異姓之女適人不降之明訓也哉凡女子子適人而降者以其出也出者對乎在室者而言也夫所謂在室者在何室哉近而言之爲父之室喪服經子嫁反在父之室是也遠而言之宗子之室昏禮記曰教於宗室采蘋卒章曰宗室牖下是也娣姒婦本路人也相與居室中則生小功之親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此自外而入者也五屬之女本親者也而適人則降一等此自室而出者也服術有六四曰出入其此之謂若夫從母也從母姊妹也舅之女也姑姊妹之女也本非同室而何出之有焉而又何降之有焉斯義也蒙將以表於世俾知非出則不降而持服者庶幾無失之於薄乎

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注夫之姑姊妹不殊在室及嫁者因恩輕略從降

傳曰娣姒婦者弟長也何以小功也以爲相與居室中則生小功之親焉注娣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長婦謂稺婦爲娣婦娣婦謂長婦爲姒婦

釋文娣大計反姒音似兄弟之妻或云謂先後亦曰妯娌　弟大計反本亦作娣　長丁丈反注同錫恭按春秋莊公十九年公羊傳曰娣者何弟也傳以弟釋娣義與公羊同似不當音大計反本亦作娣者似非

疏夫之姑姊妹夫爲之期錫恭按此處似脫出嫁大功四字妻降一等出嫁小功因恩疏略從降故在室及嫁同小功若此釋恐謂未當報然文不爲娣姒設以其娣姒婦兩見更相爲服自明何言報也既報字不爲娣姒其報

於娣姒上者曹氏元弼曰於上似脫不字以其於夫之兄弟使之違別故無名使不相爲服要娣姒婦相爲服亦因夫而有故娣姒婦下云報使娣姒上蒙夫字以冠之也

傳　云娣姒婦者弟長也者此二字皆以女爲形以弟爲聲錫恭按以字下當疊以字今脫則據二婦之稱謂年小者爲弟故云娣弟是其年幼也年大者爲姒故云姒長是其年長假令弟妻年大稱之曰姒兄妻年小謂之曰娣是以左氏傳穆姜是宣公夫人大婦也聲伯之母是宣公弟叔肸之妻小婦也聲伯之母不聘穆姜云吾不以妾爲姒是據二婦年大小爲娣姒不據夫年爲小大之事也錫恭按疏有誤徐氏盛氏姜氏辨之見下

通典馬融曰妻爲夫之姊妹服也娣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長稚自相爲服不言長者婦人無所專以夫爲長幼不自以年齒也妻雖小猶隨夫爲長也先娣後姒者明其尊敵也報者姑報姪婦也言婦者廟見成婦乃相爲服錫恭按姑報姪婦者言娣姒兩舉不必言報報爲夫之姑姊妹發也單言姑者舉隅之辭也

又蜀譙周曰父母既沒兄弟異居又或改娶則娣姒有初而異室者矣若不本夫爲論讀禮通考引論作倫唯取同室而已則親娣姒與堂娣姒不應有殊經殊其服以

夫之親疏者是本夫與爲倫也婦人於夫之昆弟本有大功之倫從服其婦有小功之倫於夫從父昆弟有小功之倫從服其婦有緦麻之倫也夫以遠之而不服故婦從無服而服之然則初而異室猶自以其倫服錫恭按譙氏說似與傳違而非與傳違也凡親親之殺情與倫偕所以生小功及緦之親者以其本有此倫也傳因嫂叔無服不可言兩婦之從服然兩婦雖無從服而其所生之親與設爲從服之倫等也用此見妻從夫服皆彝倫與人情之自然非作而致之也傳言所生之親譙氏之說乃設言從服之倫也

又宋庾蔚之謂傳以同居爲義蓋從夫謂之同室以明親近非謂常須共居設夫之從父昆弟少長異鄉二婦亦有同室之義聞而服之緦也今人謂從父昆弟爲同堂取於此也婦從夫服降夫一等故爲夫之伯叔父大功則知夫姑姊妹皆是從服夫之昆弟無服自別有義耳非如徐邈之言出自恩紀者通典載晉徐邈答范甯問以爲報服在娣姒下則知姑姊之服亦是出自恩紀非從夫之服報也所發在於姑姊耳

李氏如圭曰從於夫而降一等當大功恩輕故與嫁者皆小功娣姒婦兩見則相爲服自明報文指爲夫之姊妹而退在下者要娣姒之服亦因夫而生故使幷蒙上文

徐氏乾學曰傳文弟長者雙訓娣姒言娣是弟姒是

長非以娣爲長也萬氏之引左氏傳似矣但鄭康成以穉婦爲娣長婦爲姒蓋本爾雅釋親篇爾雅一云女子同出謂先生爲姒後生爲娣郭璞注同出謂俱嫁事一夫公羊傳曰諸侯娶一國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娣者弟也即其義也此解一夫之所娶者與妯娌不同一云長婦謂穉婦爲娣婦娣婦謂長婦爲姒婦注今相呼先後或云妯娌足知兄妻爲姒弟妻爲娣甚明矣而儀禮賈公彥疏爾雅邢昺疏皆因左傳穆姜謂聲伯母爲姒叔向之嫂謂叔向之妻爲姒二事遂言娣姒之稱止言婦之長穉不計夫之大小亦

已鑿矣邢昺疏引喪服小功章知其以弟長解娣姒者娣是弟姒是長又引公羊傳云娣者何弟也知其以弟解娣自然以長解姒大義已得其半而不熟玩儀禮爾雅本文徒以婦年之長幼爲論是亦何有關係況昺疏亦云賈逵鄭某及杜預皆云兄弟之妻相謂爲姒穆姜叔向之嫂所稱亦閫閤相習互以長者推稱耳又奚疑焉余與萬氏討論最詳而不能盡同者此類是也（讀禮通考萬斯同曰余觀儀禮娣姒婦之文娣在姒上而傳又釋之曰娣長也分明娣長而姒幼乃鄭康成注始將娣姒倒置而賈氏之疏因之若是將傳文所謂娣長也之語作何解乎及考左氏傳穆姜宣公妻也聲伯之母宣公弟叔肸之妻也而穆姜稱聲伯之母爲姒子容之母叔向之嫂也伯石之母叔向之妻也而子容之母稱伯石之母爲姒則是娣爲兄妻姒爲弟妻與儀禮及傳文正合無可疑矣而乃顛倒其說謂姒長而娣穉可乎獨怪賈公彥明知左氏稱婦爲姒之說乃遂泥鄭注謂年小爲娣年大爲姒穆姜所言是據年大小爲娣姒而不據夫年爲大小夫婦人以夫之齒爲齒而不以己之齒爲齒此禮至今不變也豈有不據夫之年而但據己之年者乎且又安知穆姜之年必少於聲伯之母乎至孔穎達釋檀弓亦同其說縱使諸子之言盡是究於傳文娣長之說合乎否乎惟王子雍氏與敖繼公氏其說得之而惜其語焉不詳猶未能大暢厥旨也余故申明其說以與考古者質焉）

盛氏世佐曰娣姒婦者弟長也者以弟解娣以長解姒也爾雅云長婦謂稚婦爲娣婦娣婦謂長婦爲姒婦公羊傳亦云娣者何弟也皆與此傳合敖本弟長之弟誤作娣因謂傳釋娣婦爲長婦非（錫恭按敖所讀者亦注疏本也特借釋文或本以逞其臆說耳盛說猶爲寬辭）婦人之義從夫之爵坐以夫之齒則其娣姒之稱亦以夫之長幼爲斷明矣疏說誤左傳穆姜謂聲伯之母爲姒叔向之嫂謂叔向之妻爲姒二者皆呼夫弟之妻爲姒者朱子云單舉則可通謂之姒蓋相推讓之義耳是也

姜氏宸英曰禮婦人之坐依夫之齒坐既依夫之齒爲上下則稱自當以夫之齒爲大小若以年之大小爲娣姒互稱將弟婦坐於長婦之上可乎所謂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兄弟之間必有不相安者矣穆姜與叔向之嫂之言或古者娣姒可通用

或娣姒相對則分大小散文則娣亦可稱姒耳郝氏懿行爾雅義疏亦曰對文稱娣姒散文則娣亦稱姒
方氏苞曰古者大功同財而異宮錫恭按此宮字謂東宮西宮南宮北宮之宮同一都宮之中者期之兄弟未有異居者以問寢視膳佐
餕羞子婦所同也故娣姒婦曰相與居於室中夫之
從父兄弟之妻都宮則同而所居分南北東西故曰
相與同室錫恭按釋宮云宮謂之室
段氏玉裁曰姑姊妹之說鄭注不誤若如程說主謂
在室者適人則不服程瑤田喪服文足徵記然則女子二十而
嫁男三十而娶安得有姊在室耶女子出則不爲姪

之妻服不爲昆弟之妻服是惟早亡者得在室服之
報又不將爲空言耶且昆之妻猶或得在室服之弟
之妻其來必在已出之後安有服者耶鄭云不殊在
室及嫁者因恩輕略所嫁降依通典此句有嫁字此語誠是正
服小功故長殤降一等緦麻正服小功在室服之出
亦服之報亦如是見於禮經者斷非空言也錫恭按程瑤田云經中諸爲婦人長殤皆與適人正服中惟爲夫之姑姊妹長殤觀此正服降一等則此正服爲在室之服明矣故段氏言此以駁之二十而嫁十九以下爲殤則在室服
之小功者少矣曰十五許嫁笄以成人服之服之在
室者不少也程氏云傳曰何以小功也以爲相與同
室則生小功之親焉此幷夫之姑姊妹娣姒婦總發
傳也適人則不相與居室中又何服之有乎玉裁按
程說殊誤夫之姑姊妹小功自是從服夫爲之期若
大功而妻爲小功非從服而何傳之相與同室自主
謂娣姒婦娣姒婦之同室久姑姊妹之同室暫故姑
姊妹之小功生於夫娣姒婦之小功生於娣姒也緦
麻章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傳亦曰以爲相與同室
則生緦之親焉此同室之文在娣姒婦者弟長也之
下其爲主謂娣姒婦明矣宋庾蔚之云婦從夫服降
夫一等故爲夫之伯叔父大功則知夫之姑姊妹皆

是從服庾說得之晉徐邈云姑姊妹之服出自恩紀
非也夫之姑姊妹雖出而必爲之小功姑之出者而
必爲姪之妻服姊妹之出者而必爲昆弟之妻服一
重夫族一重父族也經文報字自是主謂夫之姑姊
妹蓋娣姒婦相爲服如昆弟相爲服才言娣姒婦早
已有報在內何須贅以報耶賈氏公彥說是矣緦麻
章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不云報亦其證也
胡氏培翬曰吳語長弟許諾韋昭云長先也弟後也
然則弟長猶後先耳釋名少婦謂長婦曰姒言先來
己所當法似也長婦謂少婦曰娣娣弟己後來也夫

以先來爲姒後來爲娣則姒明是兄妻娣明是弟妻而傳之以弟釋娣以長釋姒益無疑矣

敖氏繼公說娣姒婦亦言報者明其不以夫爵之尊卑而異也吳氏紱申之曰以其夫於昆弟妻無服故不隨夫爵而異也錫恭按凡降服者經皆不雜乎正服言之其嫌於降而不降者經亦不雜乎正服言之如敖氏說則是不以尊降之誼雜乎正服而言也非經例也記曰婦人無爵從夫之爵傳曰夫尊於朝妻貴於室是婦人從夫之尊卽自有之尊也如吳申敖之說則夫所不服者妻不得以尊降也則其尊非妻所自有也安在爲妻貴於室乎且昆弟猶以尊降而娣姒婦顧不以尊降乎以此知報字之誼當從疏說敖說吳申皆不可從也

胡氏培翬曰爲夫之從父姊妹無服錫恭按此經爲夫之親姊妹小功注云因恩輕略從降從降者杜氏通典以爲從嫁降是也自夫親姊妹而外皆當從嫁降之例推之夫爲從父姊妹大功適人者小功妻從夫嫁降之服例降一等則當緦麻經不著於緦麻章者以舉其隅於此章學禮者可以例推也開元禮列入緦麻三月章適人與在室者同推此經之例而得者也政和禮以下因之政和禮未見續禮通考表所列　胡氏說誤

錫恭在禮學館纂修禮制芻議嘗論夫之從祖祖姑從祖姑服今附錄於此明洪武時修孝慈錄於喪服緦麻章增夫之從祖祖姑夫之從祖姑在室者此私撰典禮之甚者也按喪服經小功章夫之姑姊妹注曰因恩輕略從降蓋夫爲姑姊妹在室不杖期適人以出降大功妻從夫而降一等則當在室大功出降小功今以其恩之輕也不殊其在室與出降而概以出降制爲小功不殊略也爲之小功從夫之降也此爲夫之姑姊妹小功之誼也開元禮爲夫之從父姊妹緦夫爲從父姊妹大功出降小功而妻概爲之緦本乎略從降而制之協諸義而協者也今夫從祖祖姑從祖姑夫爲之在室小功出降緦麻妻視略從降之例則無服矣喪服不見於經開元政和二禮不著爲令式非闕文也本無服也纂孝慈錄者不知此誼遂以其在室者增入緦麻之章抑思夫之姑姊妹不從在室者而制夫之從祖祖姑從祖姑乃從在室者而制之乎略於親而詳於疏何其傎也嗚呼自唐以後議服

喪服十三　求恕齋

者但知親親之術而又狃於服疑從重不務決其
疑而姑從其重於是五服諸章率以私見增益之
而先王之禮意亡矣如此條者安可以緦麻之微
而不亟正之乎讀禮通考喪期表家禮格列夫之從祖祖姑及從祖姑之在室者下注義廿九并注增字余作脩禮芻議時因此從王白田說疑家禮爲僞書今得江常影宋本乃並無此條而緦麻章義服止有二十五條乃知此非家禮原文爲明人增竄者也亟改芻議而辨正之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從父昆弟庶孫姑姊妹女
子子適士者注從父昆弟及庶孫亦謂爲士者
疏從父昆弟庶孫本大功此三等以尊降入小功姑
姊妹女子子本期此三等出降入大功若適士又降

一等入小功也此等以重出其文姑姊妹又以再降
故在此　注　鄭云從父昆弟及庶孫亦謂爲士者
以經女子子下摠云適士鄭恐人疑故鄭別言之以
其從父昆弟及庶孫已見於大功章今在此故三等
人降親一等曹氏元弼曰故字疑衍故知此文亦謂爲士者也
通典馬融曰謂上三人各自爲其從父昆弟庶孫姑
姊妹女子子適士者服也從父昆弟庶孫正親大功
也以尊降故服小功姑姊妹女子子適人大功適士
降一等故服小功也
張氏爾岐曰從父昆弟庶孫本大功此降一等故注

謂爲士者以尊降也
大夫之妾爲庶子適人者校勘記爲下唐石經初刻及通典俱有君之二字通典庶子下有女子子三字按大功章云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又殤小功章云大夫之妾爲庶子之長殤注云君之庶子此經注云君之庶子女子子也二經皆蒙大功章文省去君之二字注特補之通典以注入經故於注不載首八字注君之庶子女子子也庶女子子在室大功其嫁
於大夫亦大功
疏此云適人者謂士是以本在室大功出降故小功
注　鄭云嫁於大夫亦大功者直有出降無尊降
故也
通典馬融曰嫡夫人庶子也錫恭按馬意若曰此從嫡夫人而謂之庶子也於此見經無君之二字若有君之二字則不云嫡夫人矣在室大功出降一等故
服小功

又王肅曰適士降一等在小功錫恭按此條卻能遵注
李氏如圭曰上文云適士則此亦適士也適士者小
功則嫁於大夫者大功李氏又引大功章大夫之妾與女子子嫁者傳謂嫁於大夫而統承之曰鄭氏曰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蓋據此也錫恭按此說固是然傳稱嫁於大夫爲嫁先見齊衰三月章何以引後見之大功章即引大功章文則引自女子子嫁者足矣何以連引大夫之妾恐李氏於彼經仍從馬氏融等舊讀也蓋李氏於彼經舊讀固云其義自通者也爰節錄之
敖氏繼公曰此非己子故其服如此若爲己之女子

子在室期適人亦大功敖氏又曰女子子不必言庶經凡言庶子皆主於男子錫恭按敖說非也不杖期章眾子兼有女子子在其中庶猶眾也妾在女子子不必言庶乎且由妾言之固有其所生非其所生之分矣言庶子者猶言君之庶子而文省耳以別乎其所生者也豈爲主於男子耶

盛氏世佐曰女子子云庶者別於已所生也女君所生者亦存焉已子在室期適人大功妾不得體君爲其子得遂也

徐氏乾學曰注云嫁於大夫亦大功果爾竟不降矣安得謂之出降賈疏誤也錫恭按徐說非也女子子在室者期大夫大功是尊降也其嫁於大夫尊同不降矣而亦大功者是以出降也賈疏釋注

此語云直有出降無尊降語意完足徐氏以不誤爲誤也

胡氏培翬曰此適士者小功以尊降非以出降錫恭按此兼尊降出降言也注云庶女子子在室大功是以尊降大功此適人小功則兼出降言也注又云其嫁於大夫亦大功尊同不降是以出降大功此適士小功則兼尊降言也所謂尊降者尊在女君妾從女君而降也馬王各據一偏胡氏從王非馬亦偏

庶婦注夫將不受重者

疏經云於支庶舅姑爲其婦小功鄭云夫將不受重則若喪服小記注云世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其舅姑皆爲其婦小功則亦兼此婦也

通典馬融曰庶子婦也舅姑爲之服也

李氏如圭曰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如庶子庶婦錫恭按此本喪服小記注文

黃氏榦曰婦從夫服舅姑期故舅姑從子而服適婦大功庶子之婦小功適孫之婦小功庶孫之婦緦是其差也

方氏苞曰婦人爲子婦小功而夫之兄弟之子婦大功何也報服也姑之於婦則不可以言報夫之兄弟之子婦服不見經何也以婦服夫之世母叔母知其報也何以知其報也旁親之相爲服無尊卑皆報錫恭按此雖但言姑及夫之世母叔母而舅及夫之世父叔父可以例推

沈氏彤曰按舊唐書禮儀志貞觀十四年侍中魏徵侍郎令狐德棻奏適子婦舊服大功請加爲期眾子婦舊服小功今請與兄弟子婦同爲大功從之朱子云禮經嚴適故儀禮適婦大功庶婦小功此固無可疑者但兄弟子之婦則正經無文而舊制爲之大功

乃更重於衆子之婦雖以報服使然然於親疏輕重
之閒亦可謂不倫矣故魏公因太宗之問而正之然
不敢易其報服大功之重而但升適婦爲期乃正得
嚴適之義升庶婦爲大功亦未害於降殺之差也前
此未喻乃深譏其以兄弟子婦而同於衆子婦爲倒
置人倫而不察其實乃以衆子婦而同於兄弟子之
婦也形謂兄弟子婦之大功既爲報服雖重於衆子
婦要不當易義詳大功章夫之祖父母世父母節獨其升適婦爲期庶
婦爲大功則不免遷就之失矣按大功章適婦傳曰
不降其適也明庶婦之小功爲降適婦之大功爲正

疏云其婦從夫而服其舅姑期其舅姑從子而服其
婦大功降一等者也又云父母爲適長子三年爲適
婦不降一等服期者長子本爲正體於上故加至三
年婦直是適子之妻無正體之義故不加至期也然
則適婦大功之爲正服明矣通典晉劉玢云子婦之服例皆小功以夫當受
重則加大功救以適婦大功爲加隆蓋本諸此其實非也且與其庶婦小功說相礙若舅姑以
重適婦之故升大功而爲期豈適子亦可以重適妻
之故升期而爲三年邪故適子爲適妻期則舅姑之
從服不得不降而大功爲適婦大功則庶婦不得不
降而小功此皆制服自然之條理無可增加故昆弟

之子婦固不得同於衆子婦衆子婦亦不得同於昆
弟之子婦也魏公之誤由不詳考禮文故爾黃勉齋喪禮服
圖式亦以爲非輕重降殺之義
胡氏培翬曰注云夫將不受重者此有二義凡夫將
受重者惟適子一人其餘皆不受重者也故言此以
見自適婦一人而外皆爲庶婦也鄭必言將者以舅
姑歿夫乃受重此言爲婦服則舅姑尚在故云將也
此一義也又或適子有廢疾他故不能受重則其婦
之服亦同於庶婦喪服小記曰適婦不爲舅後者則
姑爲之小功鄭注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

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也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
不傳重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庶子庶
婦也此又一義也
君母之父母從母注君母父之適妻也從母君母之姊
妹
傳曰何以小功也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
不服注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凡庶子爲君母如適子
疏此亦謂妾子爲適妻之父母及君母姊妹知適妻
子爲之同也錫恭按汲古閣本知作如曹氏元弼曰當爲如傳　何以發
問者以既不生己母又非骨肉恠爲小功故發問也

答云不敢不從服者言無情實但畏敬故云不敢不從服也錫恭按凡敬親之敬皆生於愛不敢不服者愛敬君母之心所爲也此愛敬君母之心獨非情實乎注以爲恩實輕也者主於徒從之外黨言耳而於君母之愛敬固無嫌也疏以爲無情實非矣又以爲但畏敬故云不敢則似未知畏敬之本於愛也亦微誤云君母不在者或出或死故直云不在容有數事不在也　注　鄭云不敢不服者恩實輕也者以解不敢意也云如適子者則如適妻之子非正適長而據君母在而云如若君母不在則不如若然君母在既爲君母父母其已母之父母或亦兼服之若馬氏義君母不在乃可申矣通典馬融曰君母者母之所君事者從母者君母之

姊妹也妾子爲之服小功也錫恭按馬氏他說多誤顧氏廣譽辨之詳見後

又王肅曰君母庶子之嫡母

又晉車胤問臧燾曰今此妾子既服先嫡之黨又服繼嫡母之黨不燾答曰庶子以賤不敢不從服耳既服前嫡母黨則後嫡母黨義無以異疑於三四耶錫恭按臧氏燾說最合徒從之義燾又問徐藻藻答曰庶子若及先嫡母則服其黨若不及則服後嫡母黨外服無二此之謂也錫恭按先嫡母在時則服先嫡母黨先嫡母亡後嫡母存則服後嫡母黨若俱亡則皆不服其黨此徒從之通義也徐氏藻說似未甚合何也先嫡母與後嫡母並舉則先嫡母已亡而云及者但子生及見而已非今存也非今存而服其黨與徒從之誼邈引外服無二亦與庶子服君母之黨不合賀

循問徐邈曰禮嫡母爲徒從嫡母亡則不服其黨今庶子既不自服所生外氏亦以嫡黨爲徒從乎答曰古者庶子自服所生之黨故以嫡母黨爲徒從故嫡母亡則不服其黨今庶子既不自服其外氏而敘嫡母之親矣謂宜以名而服應推重也古今不同何可不因事求中　宋庾蔚之按禮嫡母之黨徒從徒從者所從亡則已嫡母雖有三四應服見在者之黨但今人復服所生之黨錫恭按復當作不則嫡母之黨非復徒從嫡雖歿猶宜服之但外氏無二統不可悉服宜以始生所遇嫡母之黨若已生悉不及宜服最後者之

黨也錫恭按庾氏謂後世庶子不服所生外氏則嫡母之黨非徒從而不可有二統與徐氏藻不同蓋庾氏固以爲非古禮也

李氏如圭曰小記曰爲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是則君母卒雖爲後者猶不服其黨徒從者所從亡則已也錫恭按小記孔疏曰妾子於君母之黨悉徒從若君母卒則不服君母之黨今既君母沒爲後者嫌同於適服君母之黨故特明之庶子亦自服其母之黨下記曰庶子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

郝氏敬曰君母在不敢不服斯禮也人情爾人情所不敢聖人因之尊尊親親所以不得不相爲用也

方氏苞曰外祖父母從母不必於己有恩而君母之痛如斬如刻則庶子當與同其憂至君母不在則心實無所感而强爲之服義無所處也錫恭按望溪此說卽傳不敢之義也而乃以傳云不敢不服爲非則過矣

胡氏培翬曰君母之父母姊妹昆弟卒君母之痛方深凡君母所生之子無不爲服而已見其哀痛獨晏然不與同憂是自外於君母矣而敢乎所以從之爲服也若君母不在則無所見以動其情故不服此所謂徒從也

鄭氏珍曰此章見兩從母從母母之姊妹之定名也

此則君母之姊妹文兼君母之父母言之宜曰姊妹而曰從母者經蓋以見凡適母繼母之父母姊妹己之稱之皆曰外祖父母從母與己母之黨一也爲君母之黨服者文必係之君母始有主名而其父母昆弟必曰君母之父母君母之昆弟則爲服之者之外祖及舅不可得而見也錫恭按不當作乃惟服其姊妹與服其父母同小功因卽於君母之父母下特著從母之稱使知凡於己乎爲母者其父母姊妹皆與稱己母之親同經非無意也

胡氏培翬曰馬氏謂君母在自降外祖緦麻君母不在乃伸小功案自降外祖緦麻馬之臆說耳下記曰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云不爲後則雖君母在爲己母之父母亦小功矣鄭注服問亦云外親無二統彼據因母繼母言若妾子之爲其外祖父母與妾之爲其父母例同此自別爲一義蓋妾母不得以統言也徐氏乾學云母不厭子女君不厭妾馬說非通典載馬氏曰自降外祖服緦麻外無二統者又曰君母亡無所復厭則不爲其親服也自得伸其外祖小功也

顧氏廣譽曰外無二統之說出於漢儒當主適母之不二其黨言不當以己母與適母之黨言何則服問

傳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注雖外親亦無二統通典引鄭志答趙商外氏不可二之問母黨無親亦不服繼母黨鄭之意可知也若喪服記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明庶子非爲後得申母黨服此與喪服君母之父母從母並行不悖疏以爲兼服是矣而仍存馬氏君母不在乃可申之義姑以備一解耳按賀循徐邈問答皆謂古庶子服所生之黨故適母爲徒從適母亡則不服其黨詳其意亦以古者生母黨適母黨兼服非賈

之臆說也馬氏則謂自降外祖服緦麻外無二統者君母亡無所復厭自得申其外祖小功　天喪服記所云專以爲後言而喪服所云不專以爲後言如馬氏降服緦麻之說則是不爲後亦有不得如邦人者矣按服己母黨禮所謂屬從服適母黨禮所謂徒從義各有施非二統之謂惟適子衆子服母黨之服又服繼母黨之服庶子服先適母之黨又服後適母之黨乃謂之二統馬鄭之言外無二統同而所指異不可不辨且降服無據母無厭子凌氏曙乃是馬而非賈失之錫恭按嚴氏說善矣惟以庶子服先嫡母之黨又服後嫡母之黨與二統者幷譏則不能無微詞蓋徒從者所從亡則已方服先嫡母之黨未有後嫡母固無其黨之服逮服後嫡母之黨則先嫡母已亡亦不爲其黨服非若嫡妻之子或專服因母之黨或專服繼母之黨不以母之存沒異所謂外親無二統者也

敖氏繼公曰此庶子雖服其君母之父母姊妹彼於此子則無服也蓋庶子以君母之故不得不服其親而彼之視己實非外孫與姊妹之子故略而不服錫恭按此說固有理然禮經通例凡非正尊服無不報此說似與此例相違容再考

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注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

傳曰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爲庶母何以小功也以慈己加也注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父沒則不服之矣以慈己加則君子子亦以士禮爲庶母緦也內則曰異爲孺子室於宮中擇於諸母與可者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慎而寡言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皆居子室他人無事不往又曰大夫之子有食母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其不慈己則緦可矣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國君世子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非慈母也士之妻自養其子

釋文孺子而注反戴氏震曰孺孺之俗體　有食音嗣　傅姆音茂字林亡又反　見於賢遍反　則劬其俱反

疏鄭云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者禮之通例云君子與貴人皆據大夫已上公子尊卑比大夫故鄭據而言焉又國君之子爲慈母無服士又不得稱君子亦復自養子無三母具故知此二人而已必知適妻子者妾子賤亦不合有三母故也　傳　云爲庶母何以小功也發問者以諸侯與士之子皆無此服唯此貴人大夫與公子之子猶有此服曹氏元弼曰猶當爲獨故發問也答云慈己加也故以緦麻上加至小

功也　注　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者以其言子繼
於父故云父在且大夫公子不繼世身死則無餘尊
之厭如凡人則無三母慈己之義故知父在也云父
沒則不服之矣者以其無餘尊雖不服小功仍服庶
母緦麻也如士禮故鄭又云以慈己加則君子子以
士禮爲庶母緦也是其本爲庶母緦麻也內則已下
至非慈母也皆內則文彼文承國君與大夫士之子
生之下鄭彼注云爲君養子之禮今此鄭所引證大
夫公子養子之法以其大夫公子適妻亦得立三母
故也云異爲孺子室於宮中者鄭注云特掃一處以

處之更不別室還於側室生子之處也云擇於諸母
與可者諸母謂父之妾卽此經庶母者也云可者彼
注云可者傅御之屬也謂母之外別有傅母曹氏元弼曰謂當爲諸母當爲姆下御妾之等有德行者可以充三母也云必
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愼而寡言者寬謂寬弘裕
謂容裕慈謂恩慈惠謂惠愛溫謂溫潤良謂良善恭
謂恭恪敬謂敬肅愼謂能謹愼寡言謂審詞語有此
十行者得爲子師師經與子爲模範曹氏元弼曰經字衍故取
德行高者爲之也故彼注云子師教示以善道者云
其次爲慈母彼注云慈母知其嗜欲者德行稍劣者

爲慈母卽此經慈母是也又云其次爲保母者德行
又劣前者爲保母彼注云保母安其居處者云皆居
子室者以皆是子母是以居子之室也云他人無事
不往者彼注云爲兒精氣微弱將驚動也又云大夫
之子有食母者彼注云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
母也案下章云乳母注云謂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
之慈己者若然大夫三母之內慈母有他故使賤者
代慈母養子謂之乳母死則服之三月與慈母服異
引之者證三母中又有此母也君與士皆無此事云
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者謂此經庶母慈己則內則

所云之謂也云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者
傅姆謂女師鄭注昏禮云姆婦人年五十無子出而
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若今時乳母矣鄭注內則
云可者傅御之屬與此注不同者無正文故注有異
相兼乃具云其不慈己則緦可矣者覆解子爲三母
之服謂諸母也傳云以慈己加若不慈己則不加明
本當緦也云不言師保慈母居中服之可知也者屬
公作經舉中以見上下故知皆服之矣云國君世子
生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子三年而出見於公宮
則劬非慈母者引此者彼旣總據國君與卿大夫士

養子法向來所引唯據大夫與公子養子法故更見
國君養子之禮但國君子之三母具如前說三母之
外別有食子者二者之中先取士妻無堪者乃取大
夫妾不并取之案彼注謂先有子者以其須乳故也
劬勞三年子大出見公宮則勞之以束帛此經慈母
曹氏元弼曰此當爲非以其無服故也知國君子於三母無服
者案曾子問孔子曰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
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以此而言則知天子諸侯
之子於三母皆無服也云士之妻自養其子者此亦
內則文取之者以其君大夫養子已具故因論士之

喪服十三　芉　求恕齋

養子法彼注云賤不敢使人也
通典漢石渠禮議戴聖對曰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
大夫之嫡妻之子養於貴妾大夫不服賤妾慈己則
緦服也其不言大夫之子而稱君子子者君子猶大
天也胡氏培翬曰戴意以經庶母指大夫之貴妾言大夫爲貴妾緦其適妻之子亦服緦故以慈己服小功若賤妾則大夫不服適妻之子亦不服慈己但服緦耳是以君子子爲大夫之適妻子庶母爲大夫之貴妾也鄭云大夫之適妻子蓋本於戴又云公子者以公子與大夫尊卑同故兼言公子之適妻也
又馬融曰爲慈養己者爲小功貴人者嫡夫人也子
以庶母慈養己加一等小功也爲父賤妾服緦父沒
之後貴賤妾皆小功也錫恭按馬氏之意父沒之後乃皆小功則上所云者皆父

在也與鄭義同云爲父賤妾服緦則服小功者乃父貴妾也義本戴文君說與鄭義未嘗不同惟云父沒之後貴賤妾皆小功者則經記未見明徵而與注云父卒則不服者大異讀者所當明辨也
又後漢陳鑠問汜閣爲庶母慈己鄭注引內則國君
之子有子師慈母保母又曰大夫之子有食母庶母
慈己此之謂也內則人君養子之法禮人君之庶母
尚無服錫恭按玩尚字意似以庶母爲生母然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此禮上通人君見服問注非無服也此語似誤何以爲慈母服乎若欲施大夫大夫無
此禮但有食母耳汜閣答曰內則實總國君及大夫
養子之禮按內則云大夫見子之禮入門升阼階也
遂左旋授師　師子師也喪服有庶母慈己禮有子

喪服十三　圭　求恕齋

師此明大夫之子有庶母慈己錫恭按師子師也以下原本雙行小字今空一格以別之
又雷次宗曰大夫不服凡妾父所不服父原本誤婦子亦
不敢服安得爲庶母緦哉大夫雖服姪娣錫恭按雖當作惟
今所服者將姪娣之庶母
梁書司馬筠傳天監七年安成太妃陳氏薨高祖敕
禮官議皇子慈母之服筠時爲尚書祠部郎議宋朝
五服制皇子服訓養母禮依庶母慈己宜從小功之
制宋書禮志後廢帝元徽二年有司奏第七皇弟訓養母鄭修容喪未詳服制下禮官正議太學博士周山文議案庶母慈己者小功五月鄭某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亦服庶母慈己之服愚謂第七皇弟

宜從小功之服參議並同案曾子問云子游曰喪慈母禮歟孔子曰非禮也古者男子外有傅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教子也何服之有鄭某注云此指謂國君之子也若國君之子不服則王者之子不服可知又喪服經云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傳曰君子子者貴人子也鄭某引內則三母止施於卿大夫以此而推則慈母之服上不在五等之嗣下不逮三士之息儻其服者止卿大夫等諸侯之子尙無此服況乃施之皇子謂宜依禮刊除以反前代之惑

李氏如圭曰父沒不服謂不服小功仍服緦也禮言

貴人君子者皆謂大夫以上士之子賤無庶母慈己者國君子雖有此三母厭而不服故知君子子者指謂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其妾子賤亦無此三母也

張氏爾岐曰加謂於緦麻上加至小功也注父沒則不服謂不服其加服仍爲服緦以此慈母本庶母也引內則國君養子之法證大夫公子之適妻子亦得立三母耳又言士妻大夫妾是國君養子於三母之外又有食子者不與慈母同類也國君子於三母無服士妻自養其子故注知爲大夫公子之適妻也

徐氏乾學曰此傳不言爲慈己服而言爲慈己加則是本服應緦因慈己而加至小功耳蓋禮大夫爲貴妾緦則子從父服亦應爲庶母緦其異於士者士則不論父之貴妾賤妾皆視爲庶母而服緦大夫之子則必父之貴妾乃服緦而賤妾則竟無服耳

褚氏寅亮曰注意以此服雖因慈己而加而三母實是大夫之禮父沒則三母之禮亦無故仍服爲庶母本服之緦

鄒氏漢勛曰詳鄭意大夫以上適子備三母大夫子之慈母卽食母故注引食母而云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緦麻章注乳母謂養子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己

者內則大夫之子有食母注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也是乳母食母一也食母與慈母貴賤雖殊而其事則一亦有慈母則無食母有食母則無慈母云諸侯子之食母則非慈母故注引國君世子食母而曰非慈母也其以諸母諸庶古字通用諸母卽庶母父貴妾爲三母者則服小功加於緦也其以御父賤妾爲三母者則服緦以恩加同於庶母也庶母謂父貴妾緦麻章注養子者謂庶母慈己者也有他故疏云疾病或死是已賤者卽父之賤妾也所云御是已乳母非必因慈母疾病而使賤者爲之故內則注曰選於傅御之中兩注相備

也儀禮疏國君子爲慈母無服本曾子問注士自養其子無三母具責人妾子賤亦不合有三母凡此皆鄭義也

胡氏培翬曰鄭引內則者證庶母慈己之義彼注云此人君養子之禮也諸母眾妾也可者傅御之屬也子師教示以善道者慈母知其嗜欲者保母安其居處者又云大夫食母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也此注引內則之文而云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蓋以慈母食母爲慈己比附耳云其可者賤於諸母謂傅姆之屬也者以彼云擇於諸母與可者使充三母

喪服十三　十四　求恕齋

則可者與諸母自是兩種人鄭以諸母爲眾妾故以可者謂傅姆之屬賤於諸母士昏禮注云姆婦人年五十無子出而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文選注引漢書音義云婦人年五十無子者爲傅是傅姆義同內則注云傅御之屬與此異者案士喪禮有外御注云外御小臣侍從者既夕記又有內御注云內御女御也喪大記孔疏云內外宜別內御婦人然則御即婦人在內侍從之屬亦賤於諸母也段氏儀禮漢讀考云案內則可者當作阿者古字假借也列女魏節乳母傳曰君子謂爲乳子室於宮擇諸母及阿者必求其寬仁慈惠温良恭敬慎而寡言者使爲子師華孟姬傳曰妃后下堂則從傅母保阿釐夫人顯傳曰召大子食保阿輒先嘗之楚昭伯嬴傳曰與其保阿閉永巷之門他書亦言長於阿保之手說文娒與妿皆訓女師妿讀若阿疑阿即妿字教女子者男子幼則亦教之也錫恭按學海堂本儀禮漢讀考不載此條疑儀禮當作禮記段氏著禮記漢讀考數條胡氏曾見其蘗本見研六室文鈔卷三今案段氏謂可疑當作阿亦自有據故錄存之

曾子問疏引熊氏云士之適子無母乃命妾慈己亦爲之小功知者以士爲庶母緦明士子亦緦以慈己

喪服十三　十五　求恕齋

加小功

敖氏繼公曰此服固適妻之子爲之若妾子則謂其母或不在或有他故不能自養其子而庶母代養之不命之爲母子者也

錫恭按慈母如母節注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敖說實本彼注然鄭君不附著於此而附著於彼者何也此經云君子子非父在者不得行此禮彼通大夫士之妾子雖父沒亦得行此禮其服同而爲服之節有不同者附著於彼使父沒仍服者相與爲類也此經三母

非無母者也彼經慈母乃無母者也附著於彼亦使無母者相與爲類也由此推之則熊氏所云士妻之子無母而命妾慈己者亦當附著於彼經故別此二條附羣說之末

曾子問注大夫士之子爲庶母慈己者小功父卒乃不服孔疏士之妻自養其子則不得有庶母慈己此云大夫士者因大夫連言士耳其實士無庶母慈己者皇氏云有士誤也錫恭按云父卒乃不服者以大夫之子父在得行大夫禮父卒不得行大夫禮故也則注原無士文皇氏以有士爲誤甚

是胡氏正義據此注士字乃云鄭亦兼士言之不亦誣乎　孔疏所引熊氏說說已錄前於服例固無不合彼無母者可下逮大夫妾子亦可下逮士之適子也而以釋曾子問注之士字則非按曾子問注下文云父卒乃不服如熊氏所云者父卒猶當服之不可以彼釋此也

通典陳詮曰君子子者大夫之美稱也貴人者謂公卿大夫也謂貴人之子父沒之後得行士禮爲庶母緦也有慈養己者乃加服小功錫恭按云父沒之後既與注父在違云得行士禮又與注專指大夫公子之子違則是服緦也加服小功也不必大夫公子之子也又無往而不與注違而惠氏校禮經乃謂與鄭注同何哉　大夫之子得行大夫之禮而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爲庶母服緦者士禮也而此君子子從父而服父之貴妾故注云以士禮爲庶母緦也言與士禮同也若陳氏詮說父沒之後得行士禮爲庶母緦夫父既沒矣非復大夫之子同言行士禮而其意自殊也

敖氏繼公別有一條多與鄭注立異如云禮爲庶母緦謂士及其子也其慈己者恩宜有加固小功

矣此云君子子者明雖有貴者其服猶然也錫恭按鄭君以君子子專指大夫公子之子故敖云由士上通以立異也不知由士而上通貴者經不特著其文不惟正尊然也小記曰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則妻之父母亦雖貴不降者也而經但云妻之父母而已以其貴賤同者服之常也不必特著何於此而特著君子子乎則非由士上通可決也又云大夫之子公子之子於庶母亦當緦麻以從其父而降遂不服按鄭君言君子子爲庶母緦大夫爲貴妾緦敖故言此以立異也不知妾有貴賤惟

大夫爲然說具下章貴妾節大夫旣爲貴妾緦則君子子自當爲庶母緦雷氏次宗云爲姪娣之庶母是也則非從父不服又可決也又云父在且申此服則父沒可知矣按鄭君云父在則不服之矣敖故言此以立異也不知古者世祿而不世大夫故春秋傳曰大夫之義不得世大夫之子父沒卽行士禮者由此義也觀諸降服稱大夫之子可見矣則其爲父沒不服又可決也

馬季長云父沒之後貴賤妾皆小功金氏榜通其意而改其辭云父卒則與士子同貴賤無殊錫恭

按如金氏釋馬氏意則大夫之子父沒卽行士禮與注義固同但以貴賤無殊爲士子之禮則士之子爲庶母慈己者皆小功是庶母慈己者幷三母蓋如熊氏所云者也故士之子得有之此則與注義大異矣

金氏榜四指注義爲失如曰士爲庶母緦大夫以上於庶母無服此言以慈己加明其本爲庶母緦此君子子爲士之子明矣注指大夫言失之錫恭按傳言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不言大夫之子爲庶母無服大夫爲貴妾緦父之所爲服子不敢不服大夫之子安見不本爲庶母服緦乎此金說之不可通一也又引慈母如母注云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是妾子服庶母慈己小功與適妻子同經言君子子文屬於父關適庶之辭注主適妻子言與上注自相違失錫恭按上慈母如母注主無母者言故大夫士之妾子得服慈己之服此不主無母者言故非大夫適妻之子不得有庶母慈己者而何服之有言非一端各有攸當金氏混而一之其不可通二也又曰庶母慈己者不得子其子故謂之爲君子子謂之爲貴人之子豈

以父之存歿異服哉注云父歿則不服失之錫恭按名曰庶母則不得子之義自見經不必詞複也父在稱子經之通例則君子子自父在之辭也父沒所以不服前辨敖氏說詳之此金說之不可通三也又以三母爲諸侯養子之禮不可下通於大夫士鄭君援內則失經意錫恭按內則注誠有人君養子禮之文然通典氾閣答陳鑠之問己因大夫之子有師謂可總國君及大夫養子之禮彼注云人君養子者以人君之子皆三母備大夫之子不皆備故以三母備有者屬之人君孔氏本氾氏

之義爲疏得鄭君之意矣特兼言通於士則又誤耳鄭君此注固不言士而言大夫也而金氏謂不得下通大夫其不可通四也

江氏筠曰以慈己加服係於己不係於父父之存沒同耳錫恭按無母而慈己者其恩重此服以恩制者也雖父沒而恩猶在誠不以父之存沒異也有母而慈己者其恩輕內則注云示以善道知其嗜欲安其居處如是止耳大夫內子內政繁多故大夫適妻之子例有三母此服以大夫之禮制者也父沒則大夫之禮不得僭安得不以父之存沒

異乎江氏之說非也或曰大夫嫡妻之子母早卒則爲慈己者以父存沒異乎曰此經主爲有母者言而母亡父在不能有加乎此也若父幷亡則行士禮士之嫡妻子無母而庶母慈己者小功熊氏說具前矣則亦服小功也服不異而所以爲服者異矣

胡氏培翬曰此條之義當以齊衰三年章慈母如母條爲比附不必以內則慈母食母爲比附蓋此兩條皆謂大夫士之子無母者若內則之三母非無母而使之養也錫恭按上經特著如母此經特著君子子義例畫然安可強相比附上經爲無母者言此經非無母者也惟其無母也則慈母之恩同於母而又得命於父經故特著之曰如母至於此經公子雖有而不服士妻又自養其子則爲之服者上不及國君之子下不逮三士之息經故特著之曰君子子明非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不得有此服也無母而養於庶母父不命爲母子者鄭君附著於上經中玩可也二字之義明服雖同而義不同也義不同者上經爲無母者此經非無母者也故不附著於此經而附著於上經由此言之

此經不得與上經比附明矣若內則之三母與此經正合爲一不惟比附而已食母雖與慈己者不同而惟大夫之子所有則同此經注重君子子注故兼引以爲證也經注本自分明始誤於天監改制學如胡氏猶不免爲所惑甚矣巧言之淆聽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三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四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緦麻三月者注緦麻布衰裳而麻絰帶也不言衰絰略輕服省文

傳曰緦者十五升抽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注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或曰有絲朝服用布何衰用絲乎抽猶去也雜記曰緦冠繰纓

音義緦麻音絲　省文色景反　朝服直遙反後章放此

疏此章五服之內輕之極者故以緦如絲者（曹氏元弼曰緦當爲細）爲衰裳又以澡治莩垢之麻爲絰帶故曰緦麻也三月者凡喪服變除皆法天道故此服之輕者法三月一時天氣變可以除之故三月也云緦麻布衰裳者緦則絲也但古之緦絲字通用故作緦字直云而麻絰帶也案上殤小功章云澡麻絰帶況緦服輕明亦澡麻可知云不言衰絰略輕服省文者據上殤小功言絰帶故成人小功與此緦麻有絰帶可知故云略輕服省文也　傳　云緦者十五升抽其半者以八十縷爲升十五升千二百縷抽其半六百縷縷麤細如朝服數則半之可謂緦而疏（曹氏元弼曰緦當爲細）服最輕故也云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者案下記云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傳曰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鄭注云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不錫者不治其縷（校勘記曰毛氏無上不字）哀在內也緦者不治其布哀在外若然則二衰皆同升數但錫衰重故治布不治縷哀在內故也此緦麻衰治縷不治布哀在外故也　注　云謂之緦者治其縷細如絲也者以其麤細與朝服十五升同故細如絲也云或曰有絲者有人解有用絲爲之故云緦又曰朝服用布何衰用絲乎者此鄭以義破或解朝服謂諸侯朝服緇布衣及天子朝服皮弁服白布衣皆用布至於喪衰何得反絲乎故不可也引雜記緦冠繰纓者以其斬衰纓纓重於冠齊衰已下纓纓與冠等上傳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則此云緦冠者冠與衰同用緦布但繰纓者以灰繰治布爲纓與冠別以其冠與衰皆不治布纓則繰治以其輕故特異於上也

雜記緦冠繰纓注繰當爲澡麻帶絰之澡聲之誤也謂有事其布以爲纓疏曰經之繰字絲旁爲之非澡

治之義故讀從喪服小記下𦁤澡麻帶絰之澡錫恭按小
記當作小功澡麻帶絰喪服𦁤小功章文云謂有事
也小記則作帶澡麻不絕本與此文略殊
其布以爲縷者緦麻既有事其縷就上澡之是又治
其布故云有事其布以爲縷謂縷布俱治
李氏如圭曰閒傳曰緦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
無事其布曰緦事猶治也朝服之布其經千二百縷
緦半之升數雖少而縷之精麤如朝服故服次小功
也冠之布與衰同纓則加澡治之又事其布也斬衰
冠繩纓纓重於冠齊衰以下布纓纓與冠同緦冠澡
纓纓輕於冠服輕者冠彌飾也三月既葬除之錫恭按云
既葬者三月而葬大夫士之常
耳雖有緩葬者三月亦除之
敖氏繼公曰十五升者將爲十五升布之縷也抽其
半而爲布則成布七升有半也此比於他服之布爲
稍疏比於他布之縷爲最細細者所以見其輕喪疏
者所以明其非吉布若布縷之或治或否其意亦猶
是也曰緦者蓋治其縷則縷細如絲故取此義而名
之亦以異於錫衰也此布七升有半乃在小功之下
者以其縷細也凡五服之布皆以縷之麤細爲序其
麤者則重細者則輕故升數雖多而縷麤猶居於前
如大功在繐衰之上是也升數雖少而縷細猶居於

後如緦麻在小功之下是也　又曰不別見𦁤服者
以其服與成人無異也
張氏爾岐曰縷細如朝服而數則半之細而疏也事
鍛治之事治其縷不治其布也澡纓者以澡治之布
爲冠纓也
吳氏廷華引高安朱氏曰織具曰箴箴四十齒爲一
升齒兩絲共八十絲抽其半則每齒一絲十五升本
千二百絲此十五升則六百縷也錫恭按箴當作
筬廣韻筬織具
沈氏彤曰朱子曰緦十五升抽其半者是一箴只用
一經如今廣中疏布又如單經黃草布皆只一經也
然小功十二升則其縷反多於緦矣又不知是如何
彤謂緦之縷其精粗既如朝服使升數亦如之則雖
無事於布終未足稱其哀何以爲喪服乎至升數反
少於小功者雜記云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去朝
服之半自不得不少於小功矣必去朝服之半者箴
門有定數雙經則全單經則半不用雙經即用單經
更無他法故必去其半也
胡氏培翬曰注云緦麻布衰裳而麻絰帶也者謂以
緦布爲衰裳以麻爲絰帶故服名緦麻也段氏玉裁
云緦者布名猶大功小功皆布名也注當云緦麻緦

布衰裳今本脫一緦字
陳氏喬樅曰姜氏兆錫曰廿五升抽其半爲十四升
有半而縷計一千一百有六十也疏家乃謂十五升
中去其七升有半而六百縷是亂經文也緦麻以例
降殺應爲降服十三升正服十四升義服十五升之
差十五升朝服之制不可用故去其半升而用之無
三等之差者禮從略而質也盛氏世佐以姜說爲足
正向來之誤喬樅謹案姜說非也攷周官司服王爲
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鄭司農
云錫麻之滑易者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布無事其
縷緦亦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疑衰十
四升衰先鄭解緦衰錫衰卽據此傳及下記文其云
疑衰十四升者以吉服十五升此少一升疑於吉也
夫十四升之布尙以其疑於吉而謂之疑衰而此五
服中之緦麻反用十四升半之布不愈疑於吉乎倘
以十五升朝服之制不可用則緦麻服輕已不復爲
差何不由小功衰遞殺之用十三升之布而顧就吉
服少減之用十四升半之布乎古人制禮豈輕重之
閒失宜如是且記於斬衰言三升有半於繐衰言四
升有半使緦果第減吉服之半升傳何不言十四升

有半耶是緦麻之成布爲七升有半也明矣然則傳
胡亦不言七升有半也曰十五升抽其半不得直言
七升有半何者此緦之縷十五升之縷也十五升之
縷爲朝服十五升之縷抽其半爲緦麻如直言七升
有半則疑於緦麻第爲七升半之縷而不爲十五升
之縷矣曰十五升抽其半變文以明之也緦麻之縷
如緦卽以緦爲衰名猶繐衰之縷如繐卽以繐爲衰
名欲人知其縷之麤細也姜氏又謂五服縷質之麤
細與其升數之多寡相權不得謂縷細而升可疏此
又不然喪服繐衰傳曰繐衰者何以小功之繐也鄭
注治其縷如小功而成布四升半凡布細而疏者謂
之繐今南陽有鄧繐夫繐衰四升有半而治其縷可
細如小功則緦麻成布七升有半何不可治其縷細
如朝服乎禮記雜記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加灰
錫也緦錫以朝服相比而言尤可見其治布縷之麤
細一如朝服此經傳及禮記閒傳不言朝服者布縷
惟朝服十五升言十五升則朝服可見故文省也
盛氏世佐以下記三升有半四升有半半者皆謂
半升也以證此其半爲半升錫恭按其字與有字
不同有與又同謂三升而又半升四升而又半升

正如論語長一身有半謂長一身而又半身也其字必有所指此承上十五升則其字卽指十五升此云抽其半非謂十五升之半而何盛氏以有半證其半而同之誤矣

族曾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父母族昆弟注族曾祖父者曾祖昆弟之親也族祖父者亦高祖之孫則高祖有服明矣

疏此卽禮記大傳云四世而緦服之窮也名爲四緦麻者也云族曾祖父母者己之曾祖親兄弟也云族祖父母者己之祖父從父昆弟也云族父母者己之

父從祖昆弟也云族昆弟者己之三從兄弟皆名爲族族屬也骨肉相連屬以其親盡恐相疏故以族言之耳云祖父之從父昆弟之親者欲推出高祖有服之意也以己之祖父與族祖父相與爲從昆弟族祖父與己之祖俱是高祖之孫此四緦麻又與己同出高祖已上至高祖爲四世旁亦四世旁四世旣有服於高祖有服明矣鄭言此者舊有人解見齊衰三月章直見曾祖父母不言高祖以爲無服故鄭從下鄉上推之高祖有服可知上章不言者鄭彼注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服同故舉一以見二也然則又云族祖父者鄭意以族祖父者上連祖父之從父昆弟爲義句也故下亦高祖之孫也明己之祖父卽高祖之正孫族祖父高祖之旁孫也

通典馬融曰族祖父祖之從父昆弟也族父從祖昆弟之親也錫恭按從祖上蓋脫父字族祖父亦高祖之孫

李氏如圭曰族之爲言屬也骨肉相連屬也高祖玄孫之親謂之九族春秋傳曰凡諸侯之喪同姓臨於宗廟同宗於祖廟同族於禰廟杜預云同族謂高祖以下也此四緦麻與己同出於高祖恐其親盡相疏故以族名之大傳曰四世而緦服之窮也五世袒免

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

黃氏榦曰曾祖父據期斷本應五月曾祖之兄弟經謂之族曾祖父母既疏一等故緦　曾祖爲曾孫三月兄弟曾孫以無尊降之故亦緦　族曾祖父者曾祖父之兄弟也其子謂族祖父又其子謂族父又其子謂族昆弟凡四世以曾祖祖父己旁殺之義推之皆當服緦麻名爲四緦麻

徐氏乾學曰族曾祖父者高祖之子己之從曾祖也族祖父者高祖之孫族曾祖父之子也族父者高祖之曾孫族祖父之子也族昆弟者高祖之玄孫族父

之子也相承四代於我皆緦也

盛氏世佐曰爲族曾祖父者昆弟之曾孫也爲族祖父者從父昆弟之孫也爲族父者從祖昆弟之子也自族父母而上皆反服不云報者省文也族父母爲從祖昆弟之子服見下文以是推之則族父母之父若祖可知矣族昆弟同出於高祖者也盛氏集編引賈子六親之說錫恭按賈子與此經義別此經云族昆弟賈子所謂曾祖昆弟也賈子所謂族兄弟則已無服而此經無之引之反足以相混

吳氏廷華曰據下從祖昆弟之子條爲族父之報服則四者皆報也

胡氏培翬曰族曾祖父者高祖之子己之曾祖親兄弟也族祖父者高祖之孫己之祖父從父昆弟也族父者高祖之曾孫己之父從祖昆弟也族昆弟者高祖之元孫己之三從昆弟也爾雅父之從祖祖父爲族曾王父父之從祖祖母爲族曾王母卽此經族曾祖父母也爾雅又云父之從祖晜弟之母爲族祖王母則父之從祖晜弟之父爲族祖王父卽此經族祖父母也爾雅父之從祖昆弟爲族父父之從祖晜弟之妻爲族母今本爾雅作族祖母誤卽此經族父母也爾雅族父之子相謂爲族晜弟卽此經族昆弟也

鄭意以族曾祖父爲高祖之子則族祖父亦高祖之孫二者同出於高祖而皆有服明高祖亦當有服也錫恭按胡氏此說得注亦字之意然注舉此以例其餘耳意實該四者也所云二者不可泥

鄭氏珍曰族曾祖父母者昆弟之曾孫爲之也族祖父母者從父昆弟之孫爲之也族父母者從祖昆弟之子爲之也族昆弟者則皆高祖之元孫相爲也此四世皆相爲服緦族昆弟之相爲如經自明以上三世宜如小功章從祖兩世下言報而不言報者以四緦麻既連敘下文又出爲從祖昆弟之子則爲昆弟之曾孫爲從父昆弟之孫不言可知也自敖氏始云

以其爲旁親卑者之輕服故略之而不報然猶云歟以疑之程氏瑤田乃直謂昆弟之曾孫從父昆弟之孫此兩人原不爲制服故經不之見不知由孫大功旁殺昆弟之孫當小功從父昆弟之孫非當緦麻而何由曾孫小功旁殺錫恭按曾孫緦麻以尊降也此云小功以期斷之本服言之昆弟之曾孫又非當緦麻而何且五服非在降例決無己服人而人不服己者蓋有服凡以有親也今曰我於彼有親彼於我無親雖至愚亦知其言可笑矣而反斥孔疏喪服小記補出昆弟之曾孫從父昆弟之孫二條爲不能融會喪服全經非大惑哉

曹氏元弼曰注云則高祖有服明矣程氏以高祖元
孫不相及當無服案祭法王下祭殤五至於來孫夫
高祖之父豈能見來孫而禮如此者明其得祭及元
孫禮多於諸侯大夫耳不以其不相及而不制其禮
也來孫之祭尚制其禮則高祖元孫之服豈有以其
不相及而不制者乎
錫恭按疏中有云祖父之從父昆弟之親者似述
注語戴氏震校集釋據之增十字於亦高祖之孫
下使則高祖有服明矣句上語氣橫決校勘記據
通典增此文於族祖父者上而刪其不可通者爲

衍文然上文云曾祖昆弟之親也以釋族曾祖父
即繼之曰祖父之從父昆弟之親也則此語何屬
也夫此注本完善豈可緣唐人說以疑之今皆不
取
庶孫之婦
疏庶孫之婦緦者以其適子之婦大功庶子之婦小
功適孫之婦小功庶孫之婦緦是其差也
通典馬融曰祖父母爲嫡孫之婦小功庶孫婦降一
等故服緦
李氏如圭曰適孫之婦服無文以次差之當小功也

庶婦小功適婦則大功庶孫之婦緦故適孫之婦當
小功
鄭氏珍曰適婦大功庶婦小功庶孫婦緦麻則適孫
婦宜小功經文何以獨不見適孫婦也蓋有適子者
無適孫有適婦者亦無適孫婦適子死而立適孫其
適婦在是適孫婦亦庶孫之婦也世罕有適子適婦
並亡者則適孫婦亦罕及生前而有且又先死者矣
故經文不見也曰焉知婦不先子死與曰婦死當再
娶是仍有適婦也又焉知子死而婦不先舅死與曰
此則百無一者非常也至子死婦死乃有適孫婦而

又先祖死更非常也聖人止言其常苟有非常降於
適婦重於庶孫婦就言者而不見者之服不啻言矣
敖繼公徐乾學並以不見適孫婦爲文脫未是錫恭按徐
氏說
未見
敖繼公曰夫之祖父母爲庶孫之婦其本服當小
功以別於適孫之婦故亦降一等而在此錫恭按
夫之祖父母以尊降孫婦在緦爲孫婦之常也爲
適孫之婦小功者不以尊降其適耳敖氏說倒
庶孫之中殤注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此當爲
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又諸言中者皆連上下也

釋文庶孫之中殤依注中當下

疏云庶孫之中殤注云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者則長中殤皆入小功章中故云此當爲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又諸言中者皆連上下也者謂大功之殤中從上小功緦麻之殤中從下（錫恭按依上傳緦麻二字當衍又本服緦麻殤皆無服無從上從下之可言也）謂殤之內無單言中殤者此經單言中殤故知誤宜爲下也

盛氏世佐曰殤小功章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上此鄭所據以改經也馬說與傳例不合（錫恭按馬說見後）王解與經例又舛矣（通典王肅說此見大夫爲孫服之異也士爲庶孫大功則大夫爲之小功降而

小功者則殤中從上故舉中以見之）經凡言大夫服則必特書大夫以別之

胡氏培翬曰注云庶孫者成人大功其殤中從上者案殤小功章傳曰中殤何以不見也大功之殤中從上謂成人本服大功者其殤服當中從上是以爲庶孫之長殤已見殤小功章明中殤從上亦在彼章此不得復言中殤也故云此當爲下殤言中殤者字之誤爾程氏瑤田謂此經始發中從下之例故特著中殤以明之以鄭注爲非張氏履辨之云中殤非從上即從下實無容獨見且見中不見下惟下從中乃可若中從下仍當見下不見中如前傳所云也今案此辨極是

夏氏炘曰鄭注統喪服之經傳而核之知中爲下之誤非擅改經字也前乎鄭氏有馬季長之注馬云祖爲孫成人大功長殤降一等中下殤降二等故服緦言中則有下文不備疏者略耳按傳明言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又云大功之殤中從上馬氏之言與傳文乖異此鄭所以不從也王子雍謂此見大夫爲孫服之異也士爲庶孫大功則大夫小功降而

小功者則殤中從上故舉中以見之按經無大夫之文何以知其爲大夫其不可信益明矣惟鄭既據大功之殤中從上以斷中爲下之誤又統全經釋之曰諸言中者皆連上下無單言中者此庶孫成人大功其上中之殤當入小功此緦麻係下殤也故斷中爲下之誤釋一經而全經之例具見改一字而經傳之例悉符確乎不可易矣近程氏瑤田又生異義何也

大功小功既葬以後有受服殤服無受故大功小功之前別出殤服緦麻無受服殤亦無受服故緦麻之殤散在緦麻中不別出緦麻殤也

錫恭按鄭君知中誤爲下者以兩傳釋從上從下

之例決之也故欲明中字之爲誤必先明兩傳之服例鄭君釋前傳曰大功小功皆謂服其成人此主謂丈夫爲殤者服釋後傳曰齊衰大功皆服其成人此主謂妻爲夫之親服錫恭按妻爲夫之親服在成人爲義服也則前傳所云者在成人爲正服也因後傳所云者惟婦人之所有遂以前傳主謂丈夫云爾其實女子子爲本宗若已嫁姑爲姪已嫁姊妹爲昆弟皆在其中庶孫者在成人爲正服也當依中從上之例故云其殤中從上此當爲下殤也若馬氏融之言曰言中則有下文不備疏

者略耳亦思庶孫果可爲疏者乎三年問記九月與期爲類而緦小功乃爲殺傳以小功爲兄弟之服而成人小功章注云小功輕明成人大功非輕也士喪禮卒殯兄弟出注云小功以下至此可以歸按可以歸者以其疏也明大功爲不疏也況祖爲庶孫只以尊降其正而仍以親不降其加詳見余喪釋服尤不得爲疏則馬氏云文不備者非也近人程瑤田說以後傳所云爲經而齊衰大功爲成人之服以前傳所云爲傳而大功小功指殤服此庶孫者在經爲大功之殤在傳爲小功之殤皆中從下

此中字非誤故曰經不誤而注大誤錫恭按如瑤田說則中殤之從上從下經已明著其例矣傳何以發中殤不見之問乎且傳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卽經齊衰之殤中從上也傳云小功之殤中從下卽經大功之殤中從下也經已著明傳又覆述不已贅乎其謬一也且大功小功之殤以爲成人之服則其人有一定若以爲殤服則小功之殤者可以爲大功之長殤亦可以爲齊衰之下殤安有辭之游而可以爲傳者乎其謬二也瑤田既執大功小功爲殤服而以中從下者爲成人大功乃爲之

說經於庶孫見中殤而不見下殤於從父昆弟見下殤而不見中殤經之互文也非字有所誤也抑思大功小功果爲殤服則傳答不見中殤之問只云中殤從下可矣何也以殤大功章皆連言長殤中殤不必贅述也而傳兼言大功以此知大功小功爲成人之服也然則瑤田所指爲殤服者失其所據猶得以庶孫與從父昆弟皆中從下而爲經之互文乎其謬三也瑤田又曰成人之小功其長殤緦麻也安得復有下殤之服而爲中殤之所從乎錫恭按長殤緦麻則下殤無服夫無服不與緦

麻別乎不從上而緦麻卽從下而無服矣而何謂中殤之無所從乎其謬四也知此四謬則知前傳後傳必當如鄭君所著之兩例矣而庶孫殤之在緦麻者必爲下而非中不待煩言而解矣夫瑤田說雖與馬氏相近然馬氏未知經誤猶可諉爲順經文若瑤田則立意違注耳非可與馬氏同論也吾郡朱虞欽學博作庶孫之中殤辨從鄭君改中爲下而不從其中殤從上旣詆瑤田爲事事違注矣而又從其解前傳大功小功爲殤服則己亦實違注義核其從違之輕重豈非爲瑤田設淫辭而助之攻注哉

從祖姑姊妹適人者報

通典馬融曰從祖姑姊妹於己再從在室小功適人降一等故緦也

車氏垓曰從祖姑者父之堂姊妹己之堂姑也從祖姊妹者己之再從姊妹與己同曾祖者也在室則皆爲小功親旣適人則爲降服緦麻也

敖氏繼公曰云報者謂亦旣適人乃降之也小功章已不著嫁者未嫁者之服又以此條徵之則女子之逆降固不及大功而下者矣敖氏又曰適人者爲此親非報服略言之耳錫恭按出降者主乎本宗爲女子子適人者言之報者報其降也則適人者爲此親非報而何繼公初意不過違注耳違注不已漸至違傳違傳不已乃至違經履霜堅冰至吾輩當引爲前車之鑒也

從祖父從祖昆弟之長殤注不見中殤者中從下

釋文不見賢遍反章末注同

疏此一經皆本服小功是以此經或出適或長殤降一等皆緦麻錫恭按賈疏本合從祖姑姊妹適人者爲一節此乃并釋故云然注云不見中殤者中從下者以其小功之殤中從下故也其云從祖父長殤謂叔父者也

通典馬融曰成人服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緦也中下殤無服故不見也

敖氏繼公曰上章之首連言三小功此惟見其二者之殤蓋以從祖祖父未必有在殤者也此與經不見曾祖之父及曾孫之子之服者意頗相類錫恭按敖氏此說與程瑤田不制高祖元孫服說相似而不同敖云不見特不見於經耳如其有之固可舉隅以反也程云不制則遂不制此服矣不可因程謬而并疑敖說也

欽定義疏敖氏之說良然若有從祖祖父在長殤者與此同服緦可知

盛氏世佐曰自從祖姑以下皆與己同曾祖者之降服也

凌氏曙曰程瑤田疑如謂小功之殤中從下爲成人

之小功夫成人之小功其長殤則緦麻也若從祖父從祖昆弟皆小功之親經並見長殤之緦麻服安得復有下殤之服而爲中殤之所從者乎程說如此而不必疑也以成人服小功而中下之殤不見緦麻遂以爲中從下之說無著矣不知中殤從下殤無服若不發中從下之例不幾於小功之殤中從上乎則小功之中殤皆當入緦麻矣緦麻章無小功中殤之服故知其中從下耳其理易辨無容疑也況經只云從下而未有服字程氏加以下殤之服增一服字是中下殤本無服而程氏以爲有服有服又不見緦麻章於是求其故而不得遂糾纏百出此肊說之所由來也不知殤有三等而制服惟二等者欲使大功下殤有服故也若服亦三等則大功之下殤無服矣然大功之下殤當小功之長殤故小功之長殤有服而中下則無服矣經於中下殤絕無服字今强加一小功中下殤之服是以通體皆閡而不通矣

外孫注女子子之子錫恭按通典載馬氏融說同

疏云外孫者以女出外適而生故云外孫

李氏如圭曰女外適所生故曰外孫外祖父母以尊加小功爲外孫自從其正服緦

敖氏繼公曰此服亦男女同外孫爲外祖父母小功不報之者以其爲外家之正尊與

讀禮通考載車氏垓說爲外祖服小功者由母而推之也故重爲外孫服緦麻者由女而推之也故輕錫恭按外親之服皆緦爲外祖以尊加而外祖正尊也故爲外孫降其所加而自如其外親之服也由母而推卽以尊加之謂也由女而推卽正尊得降之謂也此古今人修辭之不同也

又載呂氏柟曰爲外孫何曰報也錫恭按爲外祖父母小功爲外孫緦安得云報又曰視己孫則降三等矣錫恭按爲庶孫大功降一等小功此在緦麻者降二等耳又安得云降三等耶明儒疏略多如此

從父昆弟姪之下殤

疏從父昆弟成人大功長中殤在小功故下殤在此章也姪者爲姑之出降大功錫恭按此下似脫姑亦報之大功長中殤小功故下殤在此也

通典馬融曰降二等故服緦也

盛氏世佐曰姪姑適人者爲之也於其本服皆降二等錫恭按此正疏之服誤

賈疏以姑爲姪爲中從上程瑤田詆之以爲姑亦婦人而非丈夫并以此爲鄭氏說之不可通者錫恭按此瑤田妄詆也鄭君以後傳爲主言妻爲夫之親者猶言義服耳義服輕於降服正服故中從下姑爲姪非義服也安得不中從上乎前傳猶言降服正服不可泥丈夫之文也

吳氏廷華謂應報錫恭按從父昆弟兩相爲服不必言報已嫁之姑本無殤服而何有報吳氏說非也

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注言中殤者明中從下

疏夫之叔父成人大功長殤在小功故中下殤在此以下傳言之婦人爲夫之族類大功之殤中從下故鄭據而言之也

通典馬融曰妻爲之服也成人在大功中下殤降二等故服緦也

又陳詮曰本服與從父昆弟同

敖氏繼公曰見中殤者明其與前條異

張氏爾岐曰大功中殤從下婦人服夫族殤法也

胡氏培翬合上從父昆弟姪之下殤釋之曰此兩條一言下殤一言中殤下殤不同者妻爲夫之親服大功之殤中從下故注云言中殤者明中從下也若丈夫爲殤服大功之殤中從上故不言中殤張氏履云此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其中從下必連言之以見與從父昆弟姪者之專言下殤爲中從上之不同處是此條言中殤下殤之義也

錫恭按大功之殤中從下惟有爲夫之叔父何也妻爲夫之親本服大功者爲夫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又夫爲人後者其妻爲本舅姑而此八人之中惟夫之叔父有殤故必連言中殤下殤以別於單言下殤爲中從上者也程瑤田說連見中殤下殤者明中必從下按云必從下則無從上者也夫使屢見連言中下如殤大功章諸條之連言長中猶可曰中必從下今但一見之而已適以見大功之殤此外中皆從上而無從下者也而安得曰中必從下也此瑤田故與注違也當絕其說

從母之長殤報

疏從母者母之姊妹成人小功故長殤在此中下之殤則無服故不言云報者以其疏亦兩相爲服也案小功章已見從母報服此殤又云報者以前章見兩俱成人以小功相報此章見從母與姊妹子亦俱在

殤死相爲報服故二章並言報也

通典馬融曰成人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緦也

程氏瑤田曰從母有長殤者母之妹也疏兼言姊妹者若下經夫之姊妹之長殤亦但有妹無姊屬文之法不得偏言之亦以爲姊妹之服同不嫌也

胡氏培翬曰外親之殤服僅有此條者外親之服皆緦殤則無服惟從母加服小功故長殤緦中下殤亦無服也

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傳曰何以緦也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然則何以服緦也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注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也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

釋文則爲于僞反下記所爲下注必爲相爲爲其同

疏此爲無冢適唯有妾子父死庶子承後爲其母緦也　傳　傳發問者怪其親重而服輕故問引舊傳者子夏見有成文引以爲證云與尊者爲一體者父子一體如有首足者也云不敢服其私親也者妾母不得體君不得爲正親故言私親也云然則何以服緦也又發此問者前答既云不敢服其私親卽應全不服而又服緦何也答曰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者云有死宮中者縱是臣僕死於宮中亦三月不舉祭故此庶子因是爲母服緦也有死卽廢祭者不欲聞凶人故也錫恭按不欲聞上似脫鬼神二字　注　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者大功章云公之庶昆弟爲其母是也以其先君在公子爲母在五服外記所云是也先君卒則是今君庶昆弟爲其母大功先君餘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今庶子承重故緦云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也者以其父在大功父卒無餘尊所厭故伸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

人者士卑無厭故也鄭并言大夫士之庶子者欲見不承後者如此服若承後則皆緦故并言之也錫恭按注并言君大夫士而疏不言君欲別君於大夫士也此疏之誤也然其言鄭君并言之意欲見不承後者如此服若承後則皆服緦此二語甚合向來經傳所云者據大夫士之庶子承後法若天子諸侯庶子承後爲其母所服云何案曾子問云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鄭云謂庶子王爲其母無服案服問云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服服也注云妾先君所不服也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言唯君所服申君也春秋之義有以小君服之者時若小君在則益不

可據彼二文而言曾子問所云據小君在則練冠五服外服問所云據小君沒後其庶子爲得申故鄭云申君是以引春秋之義母以子貴若然天子諸侯禮同與大夫士禮有異也錫恭按疏有誤辨見下

曾子問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注蓋謂庶子王爲其母孔氏疏曰此乃異代之法按喪服緦麻章云庶子爲後爲其母緦鄭注服問云庶子爲後爲其母緦則是周法天子諸侯大夫士一也凡言古者皆據今而道前代此經既云古者天子爲其母則是前代可知也以經無明文故鄭注云蓋謂庶子王爲母蓋是疑

辭也

通典馬融曰承父之體四時祭祀不敢申私親服廢尊者之祭故服緦也　緣先人在時哀傷臣僕有死宮中者爲缺一時不舉祭因是服緦也錫恭按馬氏說與傳似微異傳云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係泛指臣僕言而爲父後者之生母預在其中本有不舉祭之故事則不以私親而妨典祀因三月之期而爲之服緦此傳意也馬氏之意緣先人哀傷此妾其子之爲父後者爲之三月不舉祭因之服緦馬云臣僕卽經云其母在庶子爲其母在先人則臣僕也此與傳微異者也

晉書禮志興甯元年哀帝章皇太妃薨帝欲服重江彪啟先王制禮應在緦服詔欲降期彪又啟厭屈私情所以上嚴祖考於是制緦麻三月萬氏斯同曰司馬公通鑑亦載此條胡三省注謂周禮王爲諸侯緦衰彪之請服緦者以帝入繼大宗則太妃乃瑯邪之母故以服諸侯者服之殊不知彪之所據乃儀禮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麻三月條初非據周禮緦衰之文也胡氏豈未見儀禮乎且用庶子爲父後之服則太妃猶不失生母之尊若用天子爲諸侯之服則哀帝竟臣其母矣天下豈有此背禮之論哉周禮王爲諸侯緦衰但言緦而不言三月則與緦麻三月之服固有間矣晉書原文明言帝制緦麻三月豈可與周禮緦衰之文混而一之況儀禮此條之傳言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正與此厭屈私情所以上嚴祖考之語合豈非彪所據之禮乎乃舍儀禮可據之條而引周禮不合之說何其謬也此實有關於名分故不可以不辨

通典諸侯崇所生議後漢許慎五經異義云妾母之子爲君君子得尊其母爲夫人不錫恭按不字原脫依服問疏補今春

秋公羊說錫恭按今字原誤案依服問疏改妾子立爲君母得稱夫人故上堂稱妾屈於嫡下堂稱夫人尊行於國家則士庶起爲人君母亦不得稱夫人父母者子之天也子不得爵命父母至於妾子爲君爵其母者以妾本接事尊者有所因也穀梁說魯僖公立妾母成風爲夫人入宗廟是子而爵母也以妾爲妻非禮也故春秋左氏說錫恭按故卽古成風得立爲夫人母以子貴謹按尚書舜爲天子瞽瞍爲士明起於匹庶者子不得爵父母也至於魯僖公本妾子尊母成風爲小君經無譏文公羊左氏義是也鄭某駁曰禮喪服父爲長子

三年以將傳重故也衆子則爲之周明無二嫡也女君卒貴妾繼室攝其事耳不得復立夫人魯僖公妾母爲夫人者乃緣莊公夫人哀姜有殺子般閔公之罪應貶故也哀姜薨于齊貶之經在僖元年冬十二月丁巳夫人氏之喪至自齊去姜是也桓夫人文姜殺夫貶之經在莊元年春三月夫人遜于齊其與姜氏輕重差也近漢呂后殺戚夫人及庶子趙王不仁廢不得配食文帝更尊其母薄后非其比耶妾子立者得尊其母禮未之有也

錫恭按此條雖非論制服而制服實根於此詳見萬季野說

又諸侯爲所生母服議後漢許慎五經異義云諸侯有妾母喪得出朝會不春秋公羊說妾子爲諸侯不

敢以妾母之喪廢事天子大國出朝會禮也魯宣公如齊有妾母之喪經書善之左氏說云妾子爲君當尊其母有三年之喪而出朝會非禮也故譏魯宣公按禮妾母無服貴妾子不立而他妾子立者也不敢以卑廢事尊者禮也即妾子爲君義如左氏鄭某駮云喪服緦麻庶子爲後爲其母此義自天子下至庶人同不得三年魯襄公所以得尊其妾母敬嬴爲夫人者錫恭按襄當作宣以夫人姜氏大歸齊不反故也因是言妾子立母卒得爲之三年於禮爲通乎其服之間出朝會無王事與鄭伯伐許何異鄭志趙商問云按許氏異義駮以爲妾子爲其母依喪服庶子爲後爲其母緦麻三月按禘祫注稱春秋魯昭公十一年夏夫人歸氏薨十三年五月大祥七月而禫是得爲妾母三年經無譏文得合下禘祫之數若不三年則禘祫[illegible]鄭某答云春秋經所譏所善皆於禮難明者也其事著明但如事書之當按禮以正之今以不譏爲是亦甯有善之文歟

又諸王持重爲所生母服議晉穆帝永和中尚書令顧和表云爲人後者降其所生奪天屬之性明至公之義降殺[illegible]文著於周典按濟南王統昔爲庶母居

廬持重違冒[illegible]度肆其私情宜以禮奪服奏可至孝武泰元[illegible]常車胤上事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麻三月自頃公侯卿士庶子爲後爲其庶母同之於嫡禮記云爲父後爲出母無服無服也者不祭故也今身承祖宗之重而以庶母之私廢蒸嘗之事求之情禮失莫大焉胤又上事云經年未被告報若以所陳或謬則經有明文若以古今不同則晉有成典又升平年中故太宰武陵王所生母喪表求齊縗三年詔聽依樂安王故事制大功九月興甯中故梁王逄所生母喪亦求三年詔書依太宰故事同服大功並無

居廬三年之文（錫恭按晉書禮志同服大功下有若謹按周禮則緦麻三月若奉晉制則大功九月古禮今制廿三字乃云並無居廬三年之文）謹以重上請臺參詳尙書奏依樂安王大功爲正詔可宋庾蔚之謂庶子爲後爲所生服緦此禮之正文近遂爲三年失之甚也按晉樂安王所生母喪議者謂應小功孝武詔令大功乃合餘尊之義但餘尊之厭不言爲後者也卽今猶皆三年

李氏如圭曰不敢服與不服出母義同雜記曰父母之喪將祭而兄弟死既葬而祭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後祭緣此義而爲之三月異於出母之不同宮悉無服也（錫恭按雜記言練祥之祭練祥且然吉祭從可知矣）此服自士上達天子皆然服問曰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惟近臣及僕驂乘從服惟君所服服曾子問又曰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鄭謂蓋庶子王爲其母異代之制非周禮也

敖氏繼公曰因是以服緦者言非若是則不敢服也蓋子之於母情雖無窮然禮所不許則其情亦不可得而遂今因有三月不舉祭之禮乃得略申其服焉觀此則孝子之心可知矣何以不齊衰三月也尊者之服不敢用於妾母也

萬氏斯同曰諸侯於生母先儒或以爲當服或以爲不當服然則孰爲是考之禮喪三年不祭故庶子爲父後者僅爲其母緦麻傳曰何以緦也與尊者爲體不敢服其私親也又曰有死於宮中者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由是觀之古人抑妾母以緦服者專爲祖宗之祀事爾蓋私親固在所當服而祀事尤在所當嚴儻因一己之私親致廢三年之常祀人子之心其安之否耶且庶子爲後雖奪其三年之服至於哀慕哭泣不飲酒食肉處內如所稱心喪之禮固未嘗禁也故服以緦服雖拂孝子之意猶可自致於其親服以斬服雖慰孝子之情勢將失禮於其祖此先王所爲權於輕重之間甯廢私親之服而不敢廢先祖之祀也然而此之爲失非失於子之行服而失於尊其妾母爲夫人蓋既稱爲夫人則是假以尊名矣既假以尊名則必制爲重服矣既制爲重服則必停其祀事矣夫欲尊其私親而致亂適庶之名分不可言也既亂其適庶而復廢祖考之薦享更不可言也然則公羊家所謂上堂稱妾下堂稱夫人者豈非背禮之甚哉春秋莫嚴於正名成風之薨與葬兩書夫人而其義自見彼許叔重輩從公羊左氏之說

以爲妾母當三年者誠不若鄭康成之駁異義爲詞嚴而義正也

盛氏世佐曰妾不得體君而此子與尊者爲一體故屈母子之情降而在此不因君母之存沒異也此禮上下同之以其至情所關雖加一日愈於已苟有死於宮中者之例可援以少伸吾情焉則雖天子諸侯亦不以貴而絕其母也

賈疏天子諸侯庶子承後爲其母曾子問所云據小君在則練冠五服外服問所云據小君沒後其庶子爲得申故鄭云申君是以引春秋之義母以

子貴若然天子諸侯禮同與大夫士禮有異也錫恭按喪服經緦麻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注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大夫卒庶子爲母三年也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衆人注以本經已明故著庶子之不爲後者幷言君大夫士以明此經爲君大夫士所同服問云君之母非夫人是君之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也而注卽引此經云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緦則天子諸侯之禮明明與大夫士同也言唯君所服伸君也者伸猶優也謂此唯君所服之文乃作記者優君之辭爾其實服固有一定之章也猶之燕禮小臣請致者注以爲請使一人與二人與優君也亦謂作經者優君之辭爾其實先皆致次長致燕與大射二經同禮固有一定之序也公又行一爵注一爵先媵者之一解也是先媵者皆致後媵者乃長致也是以小臣請致者疏云按下二人俱致禮法當然不敢必君舉故云一人與二人與云春秋之義者非孔子作春秋之義乃儒者說春秋之義指公羊傳母以子貴之類也左傳齊歸薨而晉叔向以爲有三年之喪則左氏說同公羊引其說將以破其說猶駁異義意也云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者玩益字之義則知小君不在於禮已不可也所以不可者以非與尊者爲一體不敢

服其私親之義也若曾子問注以練冠燕居爲庶子王服其母者非周禮也孔疏云凡言古者皆據今而道前代此經旣云古者天子爲其母則是前代可知也其說是也賈疏不通攷三經注義而以曾子問所云練冠在五服外者爲小君在而見厭以服問所云唯君所服者爲小君沒而得申以申與厭爲對文已失服問注申君之意矣而所謂厭者又誰指也其爲母之厭子耶抑謂嫡之厭妾耶如謂母之厭子也則晉范氏宣有云庶子爲母三年嫡母雖貴然婦人無專制之事豈得引父爲比

而屈降支子也是母無厭子之禮也如謂嫡之厭
妾也則婦人無專制之事不厭其子者亦不厭其
妾矣況經注所云厭者除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
侯外皆厭生者無厭死者是嫡又無厭妾之禮也
趙氏岐孟子注云王之庶夫人死迫於適夫人不
得行其喪親之數閻氏若璩譏之以爲此厭於父
在無厭於嫡母之說斯言幷足正賈氏此疏之誤
已賈疏之誤實沿皇侃曾子問疏引皇氏云若適小君沒則得伸若小君猶
在則其母厭屈故練冠也而淵源於趙氏孟子注邠卿本非禮
家無足怪者獨怪夫皇氏賈氏皆潛心於禮鄭氏

學而曾未通考經記之注義則何也
錫恭又按雜記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后祭則三
月不舉祭者以葬爲節也而君大夫士同之以此
見天子諸侯妾母亦依大夫士禮三月而葬也以
其不體君故也
通典天子爲庶祖母持重服議東晉安帝崇安四年
太皇太后李氏崩祠部郎中徐廣議左氏春秋母以
子貴成風稱夫人文公服三年之喪凡子於父之所
生體尊義重且禮祖不厭孫固宜遂服若嫌禮文不
存則宜從重同爲祖母服齋縗三年百官一周廣又
尋按漢文所生薄太后亡朝臣亦居重服太常殷茂
曰太皇太后名稱雖尊而據非正體主上纂承宗祖
不宜持重謂齋服爲安徐野人云若以魯侯所行失
禮者左傳不見譏責而漢代持服與正嫡無異殷太
常所上服事於禮中尋求俱無明文然僕之所言專
據春秋也車胤答云漢代皆服重且大體已定此當
無復翻革耶於是安帝服齋縗三年百寮並服周於
西堂設菰廬神武門施凶門柏歷宋庾蔚之謂公羊
明母以子貴者明妾貴賤若無嫡子則妾之子爲先
立又子既得立則母隨貴豈謂可得與嫡同耶成風

稱夫人非禮之正穀梁已自爲通小記云大夫降其
庶子其孫不降其父此謂凡庶子故鄭某云祖不厭
孫耳非謂承祖之重而可得申其私服也庶子爲後
不得服其母以廢祭故也則己卒己子亦不得服庶
祖母可知矣小記言妾子不代祭穀梁傳言於子祭
於孫止此所明凡妾非謂有加崇之禮者也古今異
禮三代殊制漢魏以來既加庶以尊號徽旗章服爲
天下小君與嫡不異故可得服重而廟祭傳祀六代
耳非古有其議也錫恭按天子諸侯爲庶祖母自當以庾氏蔚之說爲正庶子爲父後
者爲己所生緦則爲父所生亦緦不可以私親而廢祭同也惟大夫士家繼禰之宗爲父所生則當如殷

氏茂所上謂服齋服爲安齋服者乃不杖麻屨者也若徐氏廣議服齋縗三年則無施而可者也

通典皇太子爲所生母服議晉廢帝海西公太和中太子所生陳淑媛薨徐氏乾學曰海西公無太子當從晉志作太元中尚書疑所服徐邈以爲宜依公子爲母練冠麻衣既葬除之殷仲堪以爲當依庶子爲後服所生母緦皇子服乃練冠耳按緦麻章中有庶子爲後爲其母傳曰與尊者爲體今皇太子繼體宸極正位儲宮猶可同稱庶乎當與尊者爲體徐邈又曰嫡子服所生禮無其文者蓋不異於庶子故惣以公子爲言推義可知既曰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服則正庶均於降奪雖登位

儲宮而上厭所天義不異也至於既孤則餘尊之厭輕矣故諸庶子服其母大功而爲後者服其母緦此存亡異禮何可一其制耶殷又曰伯父與尊者爲體諸無子者立宗人爲子便當降其本親尋爲後之言將關於存亡也徐又按喪服傳三月不舉祭因而服緦明已主蒸嘗非復嫡子之時也

淩氏曙曰徐乾學按徐邈所引公子爲母條乃禮記言諸侯之庶子非指爲後者言也若主爲後者立論當以仲堪之說爲長且禮言庶子爲後者爲其母自必存亡同之豈可專謂父亡之後乎論曰徐氏存亡同之之說可謂乖於禮矣孝武皇帝在位皇太子爲所生淑媛陳氏服此事自以徐邈之說爲是所以謂之爲後者指父沒而言若父在何以有爲後之名乎且賈疏云此爲無冢嫡惟有妾子父死庶子承後爲其母緦安得謂存亡同之也況事載禮經先儒具有明文父在則記所謂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是也父沒則經所謂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緦也豈不專指父亡之後乎且禮經之例父在爲母期父沒爲母三年存沒之所關屈伸之所繫也存亡同之之說不大可怪耶錫恭按此幷言公子爲其母而彼在後此在前且彼爲記此爲經故錄在

此

錫恭舊釋服云喪服經緦麻三月章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按此降其母在緦類於厭矣而非厭也何以言之凡以厭而降者皆降一等爲母齊衰三年而以父在屈則齊衰杖期降一等故也士之庶子父在爲母杖期大夫之庶子父在爲母大功降一等故也而此降其母至緦則非降一等之比矣云爲父後者指父卒者言也父卒而有餘尊之厭者惟天子諸侯之庶子耳大夫士之庶子無之矣大夫士庶子父卒爲母皆得申其三年者以無餘

尊之厭也而此爲其母緦兼君大夫士之庶子則非餘尊所厭之比矣吾故曰類於厭而非厭也既非厭矣何以服緦麻三月也則傳言之矣傳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也又曰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因是以服緦也因禮本有三月不舉祭之例而制三月之服則不能有加於三月者恐廢祭故也要而言之不敢以私親之喪而廢正尊之祭也凡私親與私尊不同適妻之子父在稱其母爲私尊者以己所獨尊而非父之所尊也父雖不以爲尊而固以爲至親則非私親矣

故父在爲母服期之至重者杖而菅屨父卒則三年雖廢祭而無嫌以父之至親而非己之私親也惟出妻之子與妾母之子則其母皆父所不服而爲子之私親出妻之子與母異宮無三月不舉祭之例可援并不制三月之服妾子與母同宮有三月不舉祭之例可援因爲制三月之服小記釋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云喪者不祭故也車氏允取以釋此經非以其義爲相通哉非惟爲父後者爲然也雖爲人後者亦然後大宗者爲本生母期以本生父謂爲至親則非己之私親也若妾母之子

後人則不服期而服緦矣非惟己所生母爲然也雖父所生母亦然父所生母似不可爲私親而與先祖祀事相衡則祀事不可闕而無異於私親也亦服緦而已矣然則所以服緦者恐廢祭而非厭昭昭然矣後世不盡明此義於是晉武陵王晞喪所生母（晞本元帝子出後武陵王）謝奉曹處道等議援此經爲例謂當服緦其議是矣而許穆議以爲出離其本仰無所厭緣天然之恩伸王子之厭薄出後之降服周可也是不知服緦之非厭誤之也晉安帝隆安中太皇太后李氏崩安帝父之所生也徐廣等

議禮祖不厭孫固宜遂服無屈安帝服齊衰三年夫服三年固大謬而引禮祖不厭孫已先謬庾氏蔚之斥之矣亦不知此經服緦之非厭誤之也既不明此服緦之非厭則服之本由於厭者因與此經相淆皇太子服生母以父在而厭與公子爲其母同而殷仲堪議援此經以爲言以與徐邈立異苟知此服由不敢廢祭又烏有此誤哉由此言之此經服緦當依傳爲斷其誼爲不敢以私親廢正尊之祭而諸儒紛紜之說可以定矣

通典晉賀循云庶子爲人後爲其母緦麻三月庶子

之妻自如常禮尊所不降也自天子通於大夫皆然孔翊問虞喜曰愚謂庶子不得如禮服其私親者以爲身爲宗主奉修祭祀以別尊卑故也凡婦服夫黨皆降一等惟公子厭至尊故其妻從輕而服重盡禮於皇姑則人情所許愚謂不得以公子爲例喜答曰謂庶子爲人後上繼祖禰此則厭於承重不得伸其私情故爲所生服止緦麻其婦當依公子之妻盡禮皇姑從輕服重不繫於夫哀帝興甯中哀靖皇后有章太妃之喪尚書奏至尊緦麻三月皇后齋縗周按禮有從輕而服重公子爲公所厭故不得申舅不厭

婦故得以本服綦母遂駁公子不繼祖禰故妻得申皇姑夫人致齋而會於太廟后服不宜踰至尊亦當緦也 錫恭按孔氏綦母氏說是

士爲庶母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

疏上下體例平文皆士若非士則顯其名位傳云大夫已上爲庶母無服則爲庶母是士可知而經云士者當云大夫已上不服庶母庶人又無庶母爲庶母服者惟士而已故詭例言士也 傳 發問者除士以外皆無服庶母服獨士有服故發問答云以名服也以有母名故有服云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者以其降故無服此傳解特稱士之意也

通典馬融曰以有母名爲之服緦也

又雷次宗曰爲五服之兄 惠氏棟校禮經引此兄作凡是 不稱其人者皆士也若有天子諸侯下及庶人則指其稱位未有言士爲者此獨言士何乎蓋大夫以上庶母無服庶人無妾則無庶母爲庶母唯士而已故詭常例以著唯獨一人也

又晉賀循云庶母士父之妾也服緦麻大夫以上無服按馬融引喪服云大夫以上庶母無服

郝氏敬曰大夫以上分尊故庶母之服降而絕 錫恭按由降而絕則非無緦服也此足破敖氏說

褚氏寅亮曰喪服一篇指士爲多獨於此言士者一以見下貴臣貴妾之服爲大夫制不爲士制故於此特別言士也 錫恭按敖君善以此經言士爲起下文褚氏言此以破之也

曹氏元弼曰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明經特言士爲之意也後人以下條貴臣貴妾爲亦士爲之則傳當於下總云大夫以上爲庶母貴臣貴妾無服矣

鄭氏珍曰雷次宗說賈氏疏蓋沿之 雷賈說已見上 愚謂喪服經例誠如雷說不應此經獨詭常例今以傳文推

之知士爲二字淺人因傳妄加非經原有蓋緦麻諸親自天子至於庶人無不有者天子已無期服自不論緦公卿大夫所服緦惟此章貴臣貴妾是其專有不下及士此外皆降一等則俱無服矣庶母旣在緦章大夫無服可知傳必著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者正以經止言庶母則嫌大夫以上亦服之何者己爲大夫若適子者庶母爲之三年若庶子者仍爲之期不應有施無報嫌於有服一也庶母之子若公子者父卒尙爲母大功若大夫者非爲後其爲母亦如衆人而已於其子乃昆弟也大夫爲尊同者期爲爲士

者大功公子父卒爲昆弟亦皆大功又不應薄視其母如長孫無忌云同氣之類凶吉頓殊者嫌於有服二也己爲大夫如父亦爲大夫庶母亦是父之貴妾其死父爲之緦麻不應父之所服子敢不服父所不降子敢於降嫌於有服三也故傳於此經特明之見爲庶母者惟士爲然大夫已上舉不服庶母也若經本有士爲二字則已顯出主名與諸侯爲天子寄公爲所寓等文一例自移不到大夫以上何嫌不爲庶母服而傳如此云乎　錫恭按私箋說似創而不背鄭義錄存以俟考

通典載顯慶二年長孫無忌等奏古禮緦麻新禮無服謹按庶母之子卽是己之昆弟爲之不杖齋縗此句下疑有脫文而已爲之無服同氣之內凶吉頓殊求之禮情深非至理請依典故爲之緦麻制從之

錫恭按庶母服緦本以名制母之名由父而推非由昆弟而推也由父而推則凡父之妾皆庶母也故晉賀彥先猶概云士父之妾未分有子無子也此奏由昆弟而推旣由昆弟而推則非有子者不得服矣故開元禮五服制度篇於庶母下注云父妾有子者至今禮律猶沿之其誤自此奏始也而堯峰望溪且據以釋經矣　喪服小記云士妾有

喪服十四　望求恕齋

子而爲之緦無子則已淩氏曙以爲後世服父妾之有子者所據錫恭按此尤附會夫士無尊厭非有父所不服子不敢服之例則服庶母自以名制不視父爲輕重也若如淩說則古人服庶母先視父爲輕重而開元禮實沿之豈不誤耶　名服而止於三月者蓋亦因三月不舉祭之禮爲父後者三月而不爲父後者恩無加隆也父卒者三月而父在者義無厭屈也故皆緦也乳母亦然

貴臣貴妾傳曰何以緦也以其貴也注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殊其臣妾貴賤而爲之服貴臣室老士也貴妾

姪娣也天子諸侯降其臣妾無服士卑無臣則士妾又賤不足殊有子則爲之緦無子則已

疏此貴臣貴妾謂公士大夫爲之服緦以等非南面故服之也 傳 發問者以臣妾言汲古閣本作以臣與妾不應服故發問之也答云以其貴也以非南面故簡貴者服之也 注 云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者若士則無臣又不得簡妾貴賤天子諸侯又以此二者無服則知爲此服者是公卿大夫之君得殊其臣妾貴賤而爲之服也云貴臣室老士也者上斬章鄭已注云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云貴妾姪娣也者案曲禮云大夫不名家相長妾錫恭按曲禮今本云大夫不名世臣姪娣士不名家相長妾此引以證姪娣之爲貴妾疑本連引二句因不名字同中脫七字非必賈氏所見曲禮與今本不同也士昏云雖無娣媵先是士姪娣不具卿大夫有姪娣爲長妾可知故以貴妾姪娣也云天子諸侯降其臣妾無服者以其絕朞已下故也云士卑無臣者孝經以諸侯天子大夫皆云爭臣士有爭友是士無臣也云妾又賤不足殊者以大夫已上身貴妾亦有貴士身賤妾亦隨之賤者故云妾又賤不足殊也云有子則爲之緦無子則已者喪服小記文

喪服小記疏大夫貴妾雖無子猶服之

通典陳詮曰天子貴臣三公貴妾三夫人諸侯貴臣卿大夫貴妾姪娣大夫貴臣室老士貴妾亦爲姪娣然則天子諸侯絕周於臣妾無服明矣大夫非其同尊每降一等而已爲上妾貴者錫恭按上當作臣有緦麻三月也胡氏培翬曰陳氏專指大夫言意亦同鄭

又宋袁悠問雷次宗曰喪服大夫爲貴臣貴妾緦何以便爲庶母無服又按檀弓云悼公之母死哀公爲之齊縗有若曰諸侯爲妾齊縗禮歟鄭注云妾之貴者爲之緦耳左傳云晉少姜卒明年正月既葬齊使晏平仲請繼室叔向對曰寡君以在縗絰之中按此諸侯爲妾便有服也次宗答曰大夫爲貴妾緦按注貴妾姪娣也夫姪娣實貴而大夫尊輕故不得不服至於餘妾出自凡庶故不服也又天子諸侯一降旁親豈容媵妾更爲服也鄭注喪服無服是也又注檀弓哀公爲悼公母齊縗云妾之貴者爲之緦耳此注謂諸侯爲貴妾緦既與所注喪服相違原作連依讀禮通考校正且諸侯庶子母卒無服皆以父所不服亦不敢服未喻檀弓注云何以復言諸侯爲貴妾緦耶復原作服亦依讀禮通考校正左傳所言云少姜之卒有縗絰之言者是春秋之時諸侯淫侈至於甚者乃爲齊縗此蓋當時之弊

事非周公之明典也
顧氏炎武曰此謂大夫之服貴臣室老士也貴妾姪娣也皆有相助之義故爲之服緦穀梁傳曰姪娣者不孤子之意也古者大夫亦有姪娣左傳臧宣叔娶於鑄生賈及爲而死繼室以其姪生紇是也備六禮之制合二姓之好從其女君而歸焉故謂之貴妾錫恭按備六禮之制合二姓之好者女君也姪娣從女君而歸則其榮共之故云然　士無姪娣故喪服小記曰士妾有子而爲之緦然則大夫之妾雖有子猶不得緦也惟夫有死於宮中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近之矣　唐李晟夫人王氏無子妾杜氏生

子愿詔以爲嫡子及杜之卒也贈鄭國夫人而晟爲之服緦議者以爲準禮士妾有子而爲之緦開元新禮無是服矣而晟擅舉復之頗爲當時所誚冊府元龜今之士大夫緣飾禮文而行此服者比比也錫恭按日知錄引唐李晟夫人王氏及妾杜氏必著其氏者明杜氏非姪娣不得爲貴妾也
程氏瑤田曰士昏禮女從者注云謂姪娣也然則貴妾雖指姪娣而其貴實因公士大夫也士身賤雖姪娣亦從之而賤矣錫恭按注云士卑無臣則士妾又賤不足殊玩則字之義士妾之賤實因士之卑也程氏此條足以發之戴東原校集釋以則士二字爲衍文失之矣
褚氏寅亮曰周公制禮士皆無地無地則無臣前已言之矣小記云士妾有子而爲之緦無子則已此云貴妾其非有子士妾可知夫大夫雖尊於士實卑於諸侯故特制此臣妾之服以遠別乎國君也此與庶子爲父後之大夫服母以緦義各有取勿泥常例士妾子之有無未定故不著其服
鄭氏珍曰按敖氏破鄭注云貴臣室老貴妾長妾此亦士爲之大夫以上無緦服非也何休言天子諸侯絕期大夫絕緦者就士喪之通例言則爲絕若期與功緦之親當服其親服者則仍服之不得謂盡無緦服也此自是公卿大夫當服緦者非有從降亦不待

降不得牽尊降之法謂有士服而大夫不服斷無大夫服而士不服之理也蓋士本無臣何有貴臣雖有妾何有貴妾既無其人自無從爲之服且士妾有子而爲之緦無子則已小記文也豈不足信邪康成士卑無臣之說亦卽據本經知之斬衰章公士大夫之眾臣傳釋爲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眾臣並不及士若士有臣經傳宜云公卿大夫士矣敖氏不根經傳徒逞臆說而和者又傳會士昏士喪老卽貴臣士昏媵卽貴妾及曲禮不名家相長妾證之反以康成爲誤惑矣

曹氏元弼曰庶母者士一人之服絶於大夫者也貴臣貴妾者大夫一人之服絶於士者也但庶母士已上皆有今立文與貴臣貴妾大夫服相連恐人疑大夫亦服之故必別言士爲以見大夫之無此服又喪服一經平文皆士未有言士爲者今特言士爲明對非士爲者言則下貴臣貴妾服之爲大夫制不爲士制可見矣貴臣貴妾士非惟無其服幷無其人雖列諸平文諸士服之中自可識別爲大夫服況承上庶母服特別言士爲之下乎故不假言大夫爲直言貴臣貴妾而已且言大夫爲反不可別於士何者凡經

言大夫爲者皆貴降之服大夫降緦者士服小功若此經云大夫爲貴臣貴妾則疑士亦有貴臣貴妾而爲之小功矣今詭例不出大夫而於上庶母條著士爲之文以別之此經立文之盡善也曹氏此下引上傳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鄭君內則注貴人大夫以上也以證大夫始爲貴則士身非貴錫恭按經言臣之貴者妾之貴者非言貴人之臣貴人之妾也則引貴人爲大夫以上未足證服此者之爲大夫爰刪數語孝經曰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注治家謂卿大夫卿大夫乃得具臣妾則士宜有妾無臣矣注見經臣妾並舉故定爲公士大夫之君而又言士卑無臣妾又賤以達上文特言士爲相別之旨可爲善體經意矣繼公

及張氏爾岐沈氏淩氏皆非又檀弓悼公之母死哀公爲之齊衰有若曰爲妾齊衰禮與注妾之貴者爲之緦耳妾上當有大夫二字脫已久矣大夫爲貴妾緦諸侯無服也互詳斬衰章

通典載馬融曰君爲貴臣貴妾服也天子貴公諸侯貴卿大夫貴室老貴妾謂姪娣也錫恭按馬氏以此經爲通大夫以上然天子諸侯一降旁親豈容更服媵妾雷氏答袁悠之問幷足正馬氏之誤矣又馬氏謂通大夫以上而不及士則以明士無臣而妾不殊貴賤之制也此漢儒終爲近古而非

後儒所及也盛氏世佐申馬誼其辭尤枝

敖氏繼公曰此亦士爲之也大夫以上無緦服錫恭按此經注云此謂公士大夫之君也繼公爲此說所以破注誼也而其謂大夫無緦服於傳記尤隔閡難通何以言之傳曰小功者兄弟之服也又曰小功以下爲兄弟而記云大夫於兄弟降一等小功而降一等非緦服而何而烏得云無緦服乎若降在緦而不服則是降二等矣記何以云降一等也記注云兄弟猶言族親疏以爲所容廣也然既云兄弟雖不專據小功以下斷無不該小功以

下經之通例昆弟爲親之之辭兄弟爲統言之辭若專據大功以上記又何以云兄弟也以記云大夫於兄弟降一等則知大夫有緦服記有明徵也而敖云無緦服明與記違矣下殤小功成人本齊衰降二等在小功尤人所哀憐小記曰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本雜記曰己雖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下殤之小功則不可以本服齊衰皆與己同體之人故以麻不絕本不可冠取妻表其哀以異於凡常小功也且大夫於此等之親成人皆服大功若下殤幷無緦服則是降三等矣既與記麻不絕本不可冠取妻之意相背又與傳下殤降二等之文相違吾故曰與記傳隔閡也且敖氏之爲此說蓋誤會公羊春秋注義也莊公四年紀伯姬卒何氏注云天子諸侯絕期大夫絕緦夫謂天子諸侯絕期者謂本服在期者耳若降而在期者固不絕也爲人後者爲其父母是降而在期則大夫絕緦亦謂其本服緦降一等則不服假辭云絕耳若由降而在緦諸小功服降一等與夫大大夫之本當服緦者貴臣貴妾亦不絕也是以白虎通喪服篇於天子諸侯亦曰絕期於卿大夫則曰降緦降之云者言本在緦而降一等也降一等則絕矣何氏注義蓋如此其不服者雖同而如劭公說則本服在緦者以降之而絕如繼公說雖本服小功者降一等皆緦以大夫無緦服而亦絕厚薄懸殊何得爲繼公文過而使劭公受誣也周官司服卿大夫凶服加以大功小功而不言緦賈氏疏云是據正服大功小功若緦則降而無服故不言其說是也然則司服不言緦亦據正服在緦者耳非遂無緦服也既有正服小功則降一等而有緦服明矣亦不得誣司服以文敖過也至於敖氏本意立大夫無緦服之說以明爲貴臣服緦必爲士陰破鄭君士卑無臣之誼則吾友曹叔彥辨之已詳余不復贅

乳母注謂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己

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疏案內則云大夫之子有食母彼注亦引此云喪服所謂乳母以天子諸侯其子有三母具皆不爲之服士又自養其子若然自外皆無此法唯有大夫之子有此食母爲乳母其子爲之緦也　注　云爲養子者有他故者謂三母之內慈母有疾病或死則使此賤者代之養子故云乳母也　傳　怪其餘人之子

皆無此乳母獨大夫之子有之故發問也答以名服
有母名卽爲之服緦也
通典馬融曰以其乳養於己有母名通典又載馬融曰士爲乳母服錫恭按此經與大夫爲貴臣貴妾此而注承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言則此爲乳母者亦大夫之子也內則云大夫之子有食母注引此經證之正可覆證此爲大夫之子服之矣馬氏以爲士與注詭別
又漢石渠禮議問曰大夫降乳母耶聞人通漢對曰
乳母所以不降者報義之服故不降也則始封之君
及大夫錫恭按讀禮通考大夫作夫人皆降乳母錫恭按讀禮通考降上有不字是也當從之
又魏劉德問田瓊曰乳母緦注云養子者有他故賤

者代之慈己今時婢生口使爲乳母得無甚賤不應
服也瓊答曰婢生口故不服也錫恭按田氏以婢生口故不服則知此乳母非婢之類也
褚氏寅亮曰士妻自養其子安有乳母據內則大夫
之子有食母此指君子子無疑小功章君子子爲庶
母慈己者父在小功父沒緦身爲大夫則不服錫恭按傳曰大夫以上爲庶母無服故褚氏云然恐未是辨見後此章父存沒俱緦父在
之緦乳母之服也父沒之緦庶母之本服也錫恭按大夫之子父沒行士禮士爲庶母緦故云庶母之本服若身爲大夫亦不服錫恭按以漢石渠議考之大夫不服之說恐非昌黎東坡於乳母皆葬而爲之銘爲

之服此乃雇他人婦以乳哺己者然與賤者代之慈
己意同故制服
鄒氏漢勛曰凡云庶母者謂父之貴妾若賤妾則父
所不服子亦不爲服也惟乳母則恩有加亦爲之服錫恭按鄒氏此數語頗佳但大夫之子卽是鄒氏以爲士則非爰節取而辨之
曹氏元弼曰此服父在父沒同大夫之子之食母因
父大夫禮而有父在尤當服父沒雖無此禮以其前
有乳哺之恩緦服無可復降故仍服之繼公說非敖繼公曰此亦蒙士爲之文也士之妻自養其子若有故或使賤者代食之故謂之乳母其妾子亦然若於大夫之子則慈母之外又有乳母內則曰大夫之子有食母鄭氏以爲卽此乳母是也大夫之子父沒乃爲之服

通典晉袁準云保母者當爲保姆春秋宋伯姬待
姆是也非母之名也母者因父得稱且保傅婦人
輔相婢之貴者耳而爲之服不亦重乎先儒欲使
公之庶子爲母無服而服乳母乎此時俗之名記
者集以爲禮非聖人之制錫恭按袁準以乳母爲
婢之類而云非母之名則駁傳矣又云非聖人之
制幷疑經矣至與公之庶子相衡尤未思此服乳
母者大夫之子也非公子也袁說皆謬
又賀循云爲乳母緦三月士與大夫皆同不以尊

卑降功服故也錫恭按賀氏說本石渠禮議但兼士言之恐非鄭誼

又梁氏云服乳母緦者謂母死莫養親取乳活之者故服之報功也錫恭按梁氏不知何人但小功章三母非母沒者也其爲此說與小功章庶母慈己義不貫卽與注代之慈己義相悖

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注云君子子者則父在也父卒則不服之矣錫恭按此言大夫之子父在則行大夫禮父沒不得行大夫禮也若大夫之子復爲大夫爲庶母慈己者得服小功不經記

傳注皆未明言竊以石渠禮議考之而知得服小功也此經乳母賤者代三母慈己也亦惟大夫之子有之與三母同而闖入氏言大夫不降乳母以此知大夫之子爲大夫者得復行大夫禮而庶母慈己者仍當爲之小功也

錫恭曩釋服釋乳母篇曰內則大夫之子有食母注曰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也而喪服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注引內則旣稱三母又稱食母而總承之曰庶母慈己者此之謂也吾始讀而疑之夫此一食母也經注以證庶母慈己者則當服小功記注以爲喪服之乳母則當服緦何其言之不定耶及通前後考之乃知小功章注所引之可者及食母固包緦麻章乳母而言也何以言之大夫有貴妾有賤妾爲貴妾服緦爲賤妾不服大夫之子從乎大夫而服其以士禮爲庶母緦者謂父之貴妾也本服緦爲慈己者加而小功也大夫不服賤妾其子從而不服亦爲慈己者加而服之以緦麻章乳母注云養子者有他故賤者代之慈己夫所謂養子者卽小功章注引內則三母也所謂賤者不必皆父之賤妾而父之賤妾

在其中其代三母慈己緦麻章乳母是也而上注引內則之食母卽此亦有初卽選之不因代而卽慈己者上注引內則可者是也其服未有明文然內則可者注云傅御之屬也證以大夫之子有食母注云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則初卽選之者服以乳母之服可知也攷士昏禮御之誼爲迎猶媵之誼爲送媵之中容有妾則御之中亦容有妾故其服視父之賤妾而加石渠禮議云大夫不服賤妾慈己則服緦（言大夫不服賤妾其子亦不服父之賤妾今以慈己而加服緦）是賤者以父之賤妾爲正也其有傅姆之屬

者援父之賤妾爲例亦謂之乳母而爲之服緦至於甚賤則不服田氏瓊答劉德之問是已凡此皆禮之常也若夫士妻之子大夫之妾子母有他故不自養而他人慈己者固亦可援此爲例他人謂傳姆之屬若父妾慈己則斬衰章注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不在此例但非禮之常經者常也本不兼此誼知禮之士類推而及可也自說禮者不察通典載馬氏融說已云士爲乳母服抑思士之妻自養其子何乳母之有乎而敖氏襲其說多見其擇之不精也袁氏準說以公之庶子爲其母相衡而謂無乳母之服抑思

爲乳母服者原爲大夫適子而非公之庶子乎公之庶子本無乳母之服而何得以相衡也袁準又以此乳母爲婢之貴者而明人遂以乳婦當之有若郝敬呂坤者則不知乳之誼與字同而非專指湩謂之乳也其說之淺陋本不足辨而徐氏乾學從之何也要而言之此經與大夫爲貴臣貴妾比而注承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言則惟大夫之子公子之子有之而上不逮國君之子下不逮士與庶人始誤於馬中滑於敖終亂於呂吾不得而不辨

從祖昆弟之子注族父母爲之服

疏從祖昆弟之子者據己於彼爲再從兄弟之子

注　云族父母爲之服者據彼來呼己爲族父母爲之服緦也

李氏如圭曰族祖父母族曾祖父母亦服從父昆弟之孫昆弟之曾孫緦從省文可知

敖氏繼公曰案經但見族父爲此服注兼言族母者足經意也婦人服夫黨之卑屬與夫同繼公又曰爲族曾祖父族祖父族父族昆弟皆緦其族昆弟同相爲矣此條則族父報然則族曾祖父於昆弟之曾孫族祖父於從父昆弟之孫以其爲旁親之輕服故略之而不報與錫恭按從父昆弟之孫昆弟之曾孫不報之說自茲

而起至程瑤田文足徵記注辭大懺然敖猶爲疑辭而程則爲決辭使聖人惇敘九族之經偏闕不完辨詳余喪服異誼駁已錄在卷

欽定義疏旁親之服皆報則親未盡者自應有服故以五爲九必數此而後全也臣錫恭按所謂此者指從父昆弟之孫昆弟之曾孫也

孔氏說是也喪服小記孔疏同堂兄弟之孫爲之理自緦麻曾祖爲曾孫三月爲兄弟曾孫以無尊降之故亦爲三月

盛氏世佐曰同高祖之親自族昆弟而外有三緦麻其報服經惟見其一耳文不具也敖說非

曾孫注孫之子

疏據曾祖爲之緦不言玄孫者此亦如齊衰三月章

直見曾祖不言高祖以其曾孫玄孫爲曾高同曾高亦爲曾孫玄孫同故二章皆略不言高祖玄孫也

周官司服疏王爲適子斬衰其爲適孫適曾孫適元孫適來孫則皆齊衰不杖章云適孫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無適孫孫婦亦如之某謂凡父於將爲後者非長子皆期然則王禮亦適子死有適孫適孫死有適曾孫向下皆然也錫恭按凡適不降其禮通乎上下王禮且然則諸侯以下皆然敖繼公云不分適庶者以其卑遠略之且不可使其庶者無服也此故與注疏立異不可從

黃氏榦曰孫既大功則曾孫宜小功但曾孫服曾祖

齊衰三月故曾祖報亦三月也玄孫亦緦

盛氏世佐曰此謂其庶也若適子若孫皆沒而以適曾孫爲後曾祖亦宜爲之期以其將所傳重故也然其事亦世所鮮有故經不著之

沈氏彤曰傳云有適子者無適孫則有適孫者無適曾孫是曾孫而未立爲適亦庶也故此經不分適庶非以其卑遠略之也然則緦麻三月直庶曾孫之服耳若適孫死而立曾孫爲適則亦爲之齊衰期周禮司服疏云天子諸侯絕旁期正統之期猶不降然則王爲適子斬衰其爲適孫適曾孫適玄孫適來孫則皆齊衰期蓋以適曾孫以下爲曾祖以上皆斬衰如適孫之爲祖故曾祖以上爲適曾孫以下亦皆期如祖之爲適孫不復差降也自天子以至於庶人此服悉同

李氏集釋云曾元以下皆爲曾孫曾祖同服齊衰三月故曾祖同服緦下曾祖當作曾孫錫恭按李氏本沈存中說然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服之正也若高祖以上之服證以敬宗而爲宗子齊衰三月則敬宗由於尊祖以尊祖而爲高祖以上齊衰三月可也至於下殺則有親親而無尊尊以五爲九服

有所窮豈得推衍而至於無盡謂曾元以下同服不可也

父之姑注歸孫爲祖父之姊妹

疏案爾雅云女子謂晜弟之子爲姪謂姪之子爲歸孫是以鄭據而言焉

李氏如圭曰不言適人者行屬已尊適人可知猶從祖祖父之不言殤服也其在室者自從上章從祖父之服

徐氏乾學曰已之姑大功則父之姑宜小功而乃降至緦麻者猶已之世叔父期年而父之世叔父小功

也
盛氏世佐曰此同曾祖之親也其成人而未嫁者服之如從祖父適人者降一等故在此經不云適人者亦文省
吳氏廷華曰此亦常報
胡氏培翬曰注云歸孫爲祖父之姊妹者爾雅女子謂晜弟之子爲姪謂姪之子爲歸孫是也郝氏懿行爾雅義疏云釋名云婦人謂嫁曰歸姪子列故其所生爲孫也鄭駁五經異誼云婦人歸宗女子雖適人字猶繫姓明不與父兄爲異族然則歸有二誼以服制推之鄭誼爲長今案爾雅又云王父之姊妹爲王姑父之姑卽王姑也
程瑤田說父之姑在室不制服因姪之子不得見父之姑在室也錫恭按此說非也姑姊妹從父姊妹經不著在室之服以其猶諸父昆弟也故世父叔父昆弟從父昆弟之服著而姑姊妹從父姊妹在室之服在其中矣則從祖祖父之服著而父之姑在室之服獨不在其中乎瑤田又云一言其服便是適人如此乃與姑姊妹女孫諸人上下降殺之差相貫亦與從祖祖父一輩男女同服之理並

在小功之差矣是瑤田非不知當與從祖祖父同服也而故爲此說者特欲爲高祖元孫不制服之佐證也故夫挾私心以讀書者不憚變亂舊章者也瑤田又曰適人云者別於在室之云也未見在室無庸別異抑思經於從父姊妹亦不言適人者豈亦未見在室者乎而胡爲不別異乎瑤田又謂不見殤服則無正服可知然則從祖祖父胡爲亦不見殤服乎父之姑與從祖祖父同體其不見殤服同正可見父之姑在室之服已包於從祖祖父中而豈在室不制服之謂乎瑤田之邪說莫甚於高祖元孫不制服余既爲文以駁之此特其邪說之枝流耳故略拈數語而爲之辨
從母昆弟傳曰何以緦也以名服也
疏傳問者怪外親輕而有服者答云以名服者因從母有母名而服其子故云以名服也必知不因兄弟名以其昆弟非尊親之號是以上小功章云爲從母小功云以名加也爲外祖父母以尊加也知此以名者亦因從母之名而服其子爲誼錫恭按疏有微誤後錄段氏鄭氏說正之
通典馬融曰姊妹子相爲服也　以從母有母名故

第96冊　續修四庫全書　第30版反內

子有昆弟名
又從母被出爲從母兄弟議晉王愷與褚粲爲兩姨
兄弟王愷母被出後愷亡粲疑於服因車胤以問博
士宋濤之曰據禮服問云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褚
服當無疑也車胤難曰爲其母黨服則不服繼母之
黨明無二外氏王今服繼母黨則不得服出母黨明
矣王既不服周氏（周氏二母之姓）褚無服王之禮濤答曰禮
有從無服而有服不必要以相報爲名王不服褚以
其母被出絕於外族褚之從母在王之室及停庾之
家（王愷母更嫁庾氏）同曰從母禮云以名服不答以報服褚
若不服王則是卒不爲其母黨服便成違禮王既一
絕周氏不得服褚母故其子亦然褚今服王之母何
得不服王乎宋庾蔚之曰出母絕族唯親者屬母子
無絕道餘親不得有服此禮之明文褚所以服王由
乎周氏王既絕周不復服褚矣褚何容獨服王耶禮
有從無服而有服蓋是厭降所致豈得與義絕者同
乎從母昆弟以名服者蓋明服之由不關義絕之後
從母在王及與在庾誠無以異但在庾則絕王故褚
不得從親者屬而服王也褚以王絕己故不服何嫌
褚母之出也不服之理各有其義者也

又爲內外妹爲兄弟妻服議晉徐衆論云徐思龍取
姨妹爲婦婦亡而諸弟以姨妹爲嫂嫂叔無服不復
爲姨妹行喪右丞徐萬謂宜然今議者以嫂無服不
得爲姨妹服不解服之（錫恭按姨原誤姊解原誤鮮並從讀禮通考校正）爲
害義耶爲傷情耶爲尊厭耶所謂尊厭者父在爲母
尊卑體異故可得厭耳今嫂妹一人之體兼此尊卑
何所厭耶齋縗之葛與大功之麻同皆兩服之所以
敘親親之情今以嫂叔之嫌不爲姨妹制服絕有親
之義傷恩昵之道殆非聖人爲服之本意乎徐彥難
曰本雖中外姨兄弟之親一爲嫂叔便當以公義厭
私不謂尊卑之厭也衆曰女人外屬以夫氏爲公以
公厭不爲叔服可也叔以嫂是姨妹復何公厭而不
服耶彥重難曰若以此服爲親則不闇親服無報又
公義在於夫氏豈在嫂耶衆曰就如難旨制公在叔
不在嫂雖有姨妹之親（錫恭按妹字原脫依讀禮通考補）就於公義
不得服之猶可也若叔有厭則嫂無厭雖姨妹爲嫂
必服之爲叔之姨兄而見服則爲嫂之姨妹何獨不
見服哉若兩不相服則絕此正親豈聖人之意乎苟
姨妹得服姨兄兄亦應服（錫恭按亦原誤欲從讀禮通考校正）何無報
哉彥重難曰若姨妹爲嫂而爲之服必也正名將謂

之何眾答曰今姨妹爲嫂可服者以正名故也言嫂則姨妹不從焉言姨妹則嫂不與焉名別若此故可服也嫂自無服吾不爲之服姨妹有服吾爲之緦麻吾自服姨妹奚爲强爲之服嫂也哉見嫂應拜見姨妹不拜也今嫂妹同體今我自拜嫂而謂我拜姨妹不亦惑哉彥重難曰彥以爲姨妹爲嫂而不服者正以無復姨妹之名故耳眾答曰不解姨妹爲嫂便無服姨妹之名削其氏族滅其名號耶爲變化分離嫂留而妹去耶爲我嫂者是姨妹也何不得兩全哉彥難曰若如告言嫂則姨妹不從言姨妹則嫂不從未

審定言嫂耶言姨妹耶眾答曰一人兼兩親似一人兼兩官當其事則舉其名以應其義何拘以一名一稱哉言嫂則拜之言姨妹則服之各有所施不以此而滅彼耳彥曰乎存許其稱嫂而拜則非姨妹也至於亡沒便稱姨妹不拜則非復嫂也懼一人之身不得以昨日平安爲嫂明日終亡爲姨妹也眾曰吾得存之與亡爲嫂爲妹不復異也爲我嫂故拜之是姨妹故服之情理自通何以云拜便不得制服制服便不得拜乎彥重難曰若隨其名別其義則著服臨尸不復拜也眾答曰見姨妹之尸不可以不服臨亡嫂

之喪不可以不拜拜自爲嫂服施姨妹錫恭按姨字原脫依讀禮通考補服隨其親拜應其名別其宜斯之謂矣錫恭按此以上兩徐氏辭大唐之制以下杜氏佑辭大唐之制兩姨姑舅姊妹並不得通婚議曰按袁準正論云中外之親親於同姓同姓且猶不可婚而況中外之親乎誠哉斯言何者按昏禮娶於異姓所以附遠厚別附遠者欲令敦睦異宗厚別者蓋以別於禽獸則姨舅之女於母可謂至親矣以之通婚甚黷情理然有若晉徐恩龍者或識昧一時不詳典故姨妹既納之爲婦諸弟安得不謂之嫂乎且男女之際必在正名名正而男女有別安有

存時拜之爲嫂沒則服之爲妹徐眾乃云一人兼兩親似一人兼兩官誠如所見兩名兼行是則公計名稱混淆錫恭按計疑訃字之譌讀禮通考引作私婚姻無別矣或者以服疑從重亦謂不然按喪服有或引或推各存正義故庾蔚之云外姊妹而爲兄弟之妻宜用無服之制兄弟之妻無服乃親於外親之有服也況彼既棄本親來爲我族之婦我安得棄正禮而强徇私服哉徐彥之論當矣錫恭按凡外氏之服皆從母而爲之服母以爲姊妹之子也則固吾從母姊妹也服之可也今母以爲子婦不復以爲姊妹之子矣則吾安得不以爲嫂而顧服從母姊妹之服哉至此嫂之爲己則當從夫而嫂叔無服亦不服從母昆弟之服矣

又族父是姨弟爲服議晉蔡謨答族父爲姨弟問者曰乙是甲族兄子也二人之母則姊妹也以外親言之則是從母之子應服緦麻以同宗言之則六代之親知禮無服今甲亡乙應制服不乙者庾元靖甲者庾仁也謨按禮記云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理際會先儒說曰異姓謂來嫁者也正其母與婦之名也記又云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今甲之父與乙於班爲族祖則其妻亦有祖母之名不復得爲從母也錫恭按爲原誤而今從讀禮通考校正凡親屬之名妻從其夫子從其母不得爲從母則子亦不得爲從母之子也親名正服亦

隨之謂乙應從同宗六代之制不應服也難者曰禮所云異姓主名理際會本是他人唯以來嫁爲親故尊卑親疏從其所適至於從母者骨肉之親小功之服也今以所適無服之親便從無服之制是爲以疏奪親也適他人者猶爲之服來適同宗而便絕之豈其理乎答曰禮大夫之娶皆有姪娣錫恭按娣原誤姊今從讀禮通考校正而大夫之子於庶母無服若論本親則此庶母亦是從母也今來爲父妾則廢從母之名而從庶母之稱絕小功之服而從無服之制此禮之成典也推此而論知適他人者從其本親來適同宗則從其所

適不得係本此所謂異姓主名理際會者也錫恭按此論不爲從母服非也從母之服自當以恩掩誼邵氏戢議是也已錄在小功章從母條又云大夫之子爲庶母無服亦誤姪娣乃大夫之貴妾大夫之子固有服也或有族父絕服而又是姨弟今叔親錫恭按此三字不可解有脫誤當云何徐邈答曰書稱以親九族禮親親以三爲五以五爲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故上極四代旁親四等每服有降自五代以往則是九族之外謂之同姓而已其長幼之班拜起之節有時而可改無必不移之道也姨弟爲無服之宗人今若繫疏宗服外之名以奪母黨有服之親則未見其誼也謂宜從姨弟例服錫恭按此說未然祭統記曰昭穆者所以別父子遠近長幼親疏之序而無亂也若以族父爲姨弟謂長幼可易其班則昭穆便失其倫矣當以上蔡氏謨下徐氏彥說爲正散騎常侍徐眾論云庾左丞孫見遺

族父喪父已絕服又是姨弟見問當服不余答以爲當服右丞徐彥重難曰禮云尊祖故敬宗敬宗則收族收族者序以昭穆也何得以姨弟之服加於宗父乎於情乃可無傷於義實爲有害也眾答曰禮爲曾祖高祖三月又改葬緦麻服所尊及臨至親之喪而服之最輕者豈損父祖之尊乎今族父無服姨弟有服自爲姨弟服錫恭按原脫弟字從讀禮通考校補何爲輕服服宗父乎難云於誼有害者不解害何誼耶天生族父爲吾

姨弟非吾貶退所爲何不敬宗之有族父應拜而姨弟不應拜今族父爲姨弟今不可以姨弟不應得拜而不爲族父拜也猶不可以族父無服而不爲姨弟服也若姨弟犯過吾不顧族父與姨弟共身同體恕而答之此不可也於其死亡以姨弟服之正合禮記絶族無施服而親者屬文錫恭按同姓從宗序以昭穆故族父不可爲姨弟與異姓主名者別徐氏邈徐氏衆說皆非也

李氏如圭曰從母之子也以與己有昆弟之名而服之

敖氏繼公曰從母姊妹亦存焉外親之婦人在室適人同敖氏又曰母於姊妹之子小功子無所從也惟以名服之錫恭按此敖氏自全其子從母服降二等之說也說似是而意實非

段氏玉裁曰以名服也何名乎從母昆弟也有從父昆弟爲世父叔父之子也有從母昆弟爲母姊妹之子也父族有與我昆弟者母族亦有與我昆弟者雖異姓而稱昆弟猶異姓而稱祖父母異姓而稱母也姑之子舅之子注家以外兄弟內兄弟釋之而不得有昆弟之名有從母而後有從母昆弟猶有世父叔父而後有從父昆弟也舅之子何以不偁昆弟也舅無父名故其子無昆弟名也姑之子何以不稱昆弟

也姑無母名故其子無昆弟名也舅何以不得稱父也父必同姓舅非同姓也姑何以不得稱母也母必異姓姑非異姓也天下有名昆弟而無服者乎以名服者服昆弟之名非曰從母有母名而服其子也兩相爲服猶昆弟然不得云報也母報其小功子則相爲服而非從服也　通典引馬季長注云以從母有母名故其子有昆弟名此勝賈疏遠矣昆弟乃至親之名外親而稱昆弟惟此而已

鄭氏珍曰名昆弟之名也昆弟本同生之稱其親屬同行相謂必其父母於己有父母之名乃得名曰昆弟而以所自出別之同姓三從父昆弟也從祖昆弟也族昆弟也異姓止從母昆弟一則以其母於己特有母名也舅不可以名父姑不可以名母故其子不得昆弟之名經止稱舅之子姑之子此昆弟爲稱名一定者也常語則曰兄弟凡同行先生者謂之兄後生者謂之弟不獨稱同生如瞻望兄兮予弟行役也即舅之子亦曰內兄內弟姑之子亦曰外兄外弟此兄弟兩文可離而又可合者也若統稱同異姓小功以下不論先生後生並不論尊卑行輩則以兄弟爲親好之總辭此經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兄弟皆

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曾子問不得嗣爲兄弟閒傳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皆是總稱疏屬故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又曰小功者兄弟之服爾雅亦曰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婦之黨爲婚兄弟壻之黨爲姻兄弟康成注此經云兄弟謂族親也得其旨矣故箋詩伐木云兄弟婦之黨母之黨注大司徒云兄弟婚姻嫁娶也此兄弟兩文可合而不可離者也戴氏震校儀禮集釋云古人昆弟不稱兄弟凡稱兄弟皆疏遠者又與人書謂經云兄弟者或專言同姓或兼同姓異姓皆舉遠不以關大功之親自此說出然後喪服經傳凡言兄弟之誼明而成濟輩據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以爲嫂叔無服制者又疑夫之兄弟無服安得有降等者皆屬蔓濫又記之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亦不與經中爲本生昆弟大功複矣但言古人昆弟不稱兄弟說尙未確卽如常棣一詩凡七言兄弟以孔子父母其順之言核之則兄弟皆謂同生昆弟非必疏遠者始得稱也

甥注姊妹之子

傳曰甥者何也謂吾舅者吾謂之甥何以緦也報之也

疏云甥者舅爲姊妹之子　傳　發問者五服未有此名故問之答云謂吾舅者吾謂之甥以其父之昆弟有世叔之名母之昆弟不可復謂之世叔故名爲舅舅既得別名故謂姊妹之子爲甥亦爲別稱也云何以緦也報之也者此怪其外親而有服故發問也答曰報之者甥既服舅以緦舅亦爲甥以緦也

通典馬融曰甥從其母而服己緦故報之

敖氏繼公曰亦丈夫婦人同

汪氏琬曰凡父黨之尊者由父推之則皆父之屬也如世父叔父從祖祖父是也至父之姊妹則不可謂

之父矣不可謂之父其可謂之母乎二者皆不可以命名故聖人更之曰姑爾雅謂我姑者吾謂之姪錫恭按爾雅無此文當改爲喪服傳蓋姑亦不敢以昆弟之子爲子也凡母黨之尊者以母推之則皆母之屬也如從母是也至母之昆弟則不可謂之母矣不可謂之母其可謂之父乎二者皆不可以命名故聖人更之曰舅爾雅謂我舅者吾謂之甥蓋舅亦不敢以姊妹之子爲子也此先王制名之微意也

盛氏世佐曰甥之名不一故傳釋之云謂吾舅者吾謂之甥明其對舅立文爲姊妹之子也爾雅云姑之

子爲甥舅之子爲甥妻之昆弟爲甥姊妹之夫爲甥孟子云帝館甥於貳室是壻亦名甥矣已上諸甥皆與此異此所謂甥則爾雅云男子謂姊妹之子爲出是也

通典大唐貞觀年中八座議奏令舅服同姨小功五月而律疏舅報於甥服猶三月謹按傍尊之服禮無不報已非正尊不敢降也故甥爲從母五月從母報甥小功甥爲舅緦麻舅亦報甥三月是其誼矣今甥爲舅使同從母之喪則舅宜進甥以同從母之報修律疏人不知禮意舅報甥服尙指緦麻於例不通理須改正今請修改律疏舅報甥亦小功制可具開元禮（錫恭按家禮原本小功五月章爲甥也爲姊妹之子緦麻三月章女爲姊妹之子婦也爲甥婦也各自分列釐在禮學館見明集禮其分列與家禮同是其服雖改而姊妹之子之名未與甥混自明孝慈錄於姊妹之子下注云卽外甥而名并混矣）

壻注女子子之夫也

傳曰何以緦報之也（顧氏炎武曰監本緦下多一也字）

釋文壻息計反女之夫

疏發問之者怪女之父母爲外親女夫服答云報之者壻既從妻而服妻之父母妻之父母遂報之服前疑姪及甥之名而發問此不疑壻而發問者姪甥本親而疑異稱故發問而壻本是疏人宜有異稱故不疑而問之也

通典馬融曰從女來爲己服緦故報之以緦也

李氏如圭曰壻亦有甥名孟子曰帝館甥是也釋親曰妻之父爲外舅

妻之父母傳曰何以緦從服也注從於妻而服之

疏傳發問者亦怪外親而有服答云從服故有此服若然上言甥不𣁽言舅此言壻𣁽卽言妻之父母者舅甥本親不相報（錫恭按上甥節傳明云報之也此何以云不相報當攷）故在後別言舅此壻本疏恐不是從服故卽言妻之父母也

通典馬融曰壻從妻而服緦也

又妻已亡爲妻父母服議晉穆帝永和中司徒下問太常云若妻已沒猶應服其父母不太常杜潛等答曰何以緦從服也明伉儷判對恭承宗廟推此言之意謂不以存亡爲異也司徒又問國子博士按禮云君母之父母服小功傳云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不在則不服喪服小記曰爲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服其黨又曰爲母之君母母卒則不服徒從者所從亡則已也君母猶然妻可知矣今云不以存亡爲

異何所據耶博士張憑議曰徒從者所從亡則已按鄭某曰謂君母之黨又云有從重而輕者鄭某曰妻之父母也然則從重而輕與徒從者本別禮天子諸侯服妻之父母明其誼重也若詳徒從服必同者則妻從夫明與夫從妻其正對甯可復夫沒則已乎所據君母爲異者但外祖之服本是親假而恩疏妻之父母本由誼合劉系之問荀訥曰禮云母黨不二服親無二統故也以例準其妻黨不二服明矣然母有親繼之別又有出有卒故服外氏有降殺之理今妻誼一也無繼出之殊今服其黨孰先孰後耶訥答曰

妻黨不二服禮所不載母黨有出有繼情事不同謂前妻雖卒終當同穴今妻配己理無異前不以存亡爲異也且禮無其文當俱有服也或以爲同於徒從妻沒則不從服若夫所不服妾何得於徒從君母之黨耶錫恭按君母當作女君　步熊曰妻死更娶爲前妻父母服不答曰此皆徒從服耳所從亡則已不服也季祖鍾駮曰夫婦屬從也又夫婦合葬皆爲妻妻之父母不得不服也曹述初問范甯曰有人再娶後妻無父母而前妻父母亡當有服不甯答曰禮小記云從服者所從亡則已今妻既卒則無所從不應服也述初又難曰妻爲夫黨既爲屬從至於夫卒服之無虧妻之父母而妻卒則已統例准情不見其誼若以妻之父母不得准夫之旁親實所疑也小記所稱自謂所爲君黨妾子爲君母黨服耳甯又答曰鮮有同者此亦無准據殆是率心而行也宋庾蔚之謂夫妻一體之親而謂妻之父母徒從失之甚矣言應服者辨之已詳或疑外氏二統錫恭按二統上疑有脫字則妻之父母亦不宜二意以爲母之兩三親假不同妻之三四於己猶一非其例也

又娶同堂姊之女爲妻姊亡服議晉李嵩行事記云

有娶同堂姊子爲婦婦母亡不制婦母服猶制同堂姊服嘗謂三綱之誼不可得而無服多以內外姊妹爲婦則絕其本服服絕而情重何嫌不減從姊之服月數作婦母之服耶又以謝沈所言舅爲外舅事訪魏君思難云舅本緦麻與外舅之服自可得同然娶姑之女姑亡豈可累降爲三月耶太常劉彥祖云譬如父母服本斬齋至於改葬而制緦麻也近羊彭有叔父服而改葬其父更叔之服而著改葬之服此豈以緦麻爲輕也蓋禮所謂以輕爲重者也姑服雖重而天下何可無婦之父母乎禮不可闕行之何嫌但

當計姑之本服以心喪居之耳錫恭按以上有晉諸儒論辨大唐以下杜氏佑所記大唐永徽元年制堂外甥雖外姻無服不得爲婚姻耳庾氏蔚之因世子不降妻之父母推之天子諸侯亦服妻之父母錫恭按天子諸侯所不絕則大夫自然不降彼姑及從父姊服雖稍重而天子諸侯得而絕大夫得而降者也此制婦母服緦麻以輕爲重之謫也庾氏說已錄小功章

通典蜀譙周曰大夫庶子爲妻父母無服爲其母妻大功父沒皆如國人

李氏如圭曰此服問所謂有從重而輕也妻之父母妻服期而夫從服緦抑外親以崇己族故不從降一等之例雖母黨亦然加不過小功而已凡以厭降者皆　降其妻之父母服問曰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爲其妻之父母是也小記曰世子不降妻之父母適子得伸服其妻故爲其黨亦不降庾蔚之曰適子服妻之父母則天子諸侯亦服之矣母之父母其服可知譙周曰舊說外祖父母母之正統妻之父母妻之正統母妻與己尊同母妻所不降己亦不降錫恭按抑外親以崇己族亦後世之言周公制禮無是意也然外親之服止於是則任外親而疏宗室自無此事矣

成氏曰婦人謂夫之父母曰舅姑男子亦謂妻之父母曰舅姑但加外字耳夫婦齊體父母互相敬也錫恭按此條錄自讀禮通考成氏未知何人當考

徐氏乾學曰世子不降妻之父母而公子反無服何也豈諸侯可以厭公子不可以厭世子耶蓋緣世子得遂其妻服而公子於妻則在五服之外縓冠麻衣既葬而卽除彼於妻既不服則妻之父母又何服之有

盛氏世佐曰小記云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則是服亦上下同之矣惟公子大夫之庶子則不得伸耳此緦服也大夫已上不絕者以妻之父母君所不臣故也凡所不臣者服之如邦人

　車氏垓曰若妻之親母雖改嫁被出亦服錫恭按改嫁者不絕族服之宜也被出者絕族則所生女子子以親者屬而服之若壻則不服矣傳云絕族無施服注云在旁而及曰施夫在所服之人之旁若出母之黨固爲施服在爲服之人之旁者若出母之子婦及壻亦不得謂非施服也以其皆非親者屬也攷家禮原本已云妻之親母雖嫁出猶服據公善堂倣宋本家禮皆有所本則宋時已有此制然非禮也不得不辨汪氏琬辨此并改嫁者謂無服其說亦非

敖氏繼公說妻從夫降一等子從母降二等夫從妻降三等差之宜也錫恭按敖氏槩此說於妻之

父母條蓋陰破鄭君服問注也服問曰有從重而輕爲妻之父母注曰妻齊衰而夫從緦麻不降一等言非服差鄭君以爲非服差者正以明外親皆緦雖從服不以差也敖故反其意而以爲差之宜於是乎設此例抑思妻之從夫固降一等矣而子之從母皆降二等乎夫之從妻皆降三等乎偶一合之而據爲定例是扣槃捫燭而以爲日也小功章已辨之矣小功章從母傳曰以名加也依繼公設例則從母當緦而經在小功章於是從傳以爲加服明本當服緦也小功章外祖父母傳曰以尊

加也以小功降期二等與己所設之例適合於是破傳以爲非加服謂本當服小功也夫均是先賢之傳同於己則從之異於己則破之此乃屈經從我耳非解經也且不惟破傳云尊加而已并傳外親皆緦之例而破之欲破一注而并破二傳嚐亦太甚矣而又發例於此條則因妻黨無他服尤易使人瞀惑也其可謂巧言矣哉

通典天子不降皇后父母服議東晉王朔之問范甯云至尊爲后之父有服不意謂雖居尊位亦當不以已尊而便降也甯答曰王者之於天下與諸侯之於一國誼無以異今謂粗可依準孝武泰元元年正月王鎭軍薨按卽后父也尅舉哀而不成出制服三日僕射已下皆從服　宋孝武建安三年有司奏義陽王師王偃喪逝至尊爲服緦麻三月成服仍卽公除至三月竟未詳當服除服與不大學博士王膺之議尊卑殊制輕重有級五服雖同降厭則異禮天子止降旁親外舅緦麻本在服例但縗絰不可以臨朝饗故有公除之儀雖釋麻襲冕尙有緦月之制愚謂至尊服三月既竟猶宜除釋錫恭按晉宋故事天子有公除之制皆以日易月此制服三日雖非古禮然足證古禮本服緦麻三月也附錄於末以著天子不降妻之父母

姑之子注外兄弟也

傳曰何以緦報之也

疏云外兄弟者姑是內人以出外而生故曰外兄弟

傳　傳發問者亦疑外親而服之故問也答云報之者姑之子旣爲舅之子服舅之子復爲姑之子兩相爲服故云報之也

李氏如圭曰姑之子從於母而服已已則報之

車氏垓曰己於姑之子女所謂外兄弟姊妹者也

舅注母之昆弟戴氏震校集釋曰昆今注疏本譌作兄攷篇內及爾雅釋親曰昆弟曰從父昆弟曰從祖昆弟曰族昆弟皆不稱兄弟女子謂其五屬之內亦然至若母與妻之黨爲兄弟及舅之子爲內兄

弟姑之子爲外兄弟皆不得稱昆弟而兄弟又爲小功以下通稱此經傳中辨別親疏義例不宜溷同也

傳曰何以緦從服也注從於母而服之

疏傳發問者亦疑於外親而有服答從服者從於母而服之不言報者既是母之懷抱之親不得言報也錫恭按疏自不言報者以下非也信如疏說從母何以言報乎舅不言報者上經已云甥故也

車氏垓曰姑父之姊妹也舅母之昆弟也其親同而服乃不同者蓋姑之服由父之同氣推之也故重舅之服由母之異姓推之也故輕

淩氏曙曰傳曰外親之服皆緦舅與從母皆當服緦而不同者抑有由焉小功從母傳曰何以小功也以

名加也疏以名者以有母名故加至小功而舅獨不可以父名者異姓之人不可謂之父猶之同姓之人不可謂之母故父之姊妹謂之姑而不得以母名必同姓而後稱父異姓而後稱母曲禮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知異姓不得有父稱大傳服術有六三曰名注世母叔母之屬知同姓不得有母名雷次宗曰舅情同二人錫恭按二人謂外祖從母而名理闕無因故有心而不獲遂又云姪字有女明不及伯叔甥字有男兒不及從母是以周服篇無姪字小功篇無甥名唐人見不及此舅與從母同服似協人情而不知於先王制服之精誼亡矣外戚不過緦雖以母之父母之尊從母之親加之不過小功而止此亦强幹弱枝之誼歟淩氏又以姪爲姑大功不同於世父叔父證甥爲舅不同於從母錫恭按爲姑大功者出降耳其在室則與世父叔父同不杖期章注已明言之姑所以得與世父叔父同者宣氏舒說甚精淩氏所證非也爰節錄之又淩氏說明經誼多於辨唐制故錄在通典及日知錄前

通典大唐貞觀十四年太宗謂侍臣曰舅之與姨親疏相似而服紀有殊理未爲得集學者詳議於是魏徵等議曰禮所以決嫌疑別同異隨恩以薄厚稱情以立文然舅與姨雖爲同氣然則舅爲母族之本錫恭按然則二字非衍卽誤姨乃外成他姓求之母族姨不與焉考

之經文舅誠爲重故周王念齊稱舅甥之國秦伯懷嗇切渭陽之詩在舅服止一時爲姨居喪五月循名求實逐末棄本蓋古人或有未達謹按舅服緦麻請與從母同小功制可

顧氏炎武曰唐人所議服制似欲過於聖人嫂叔無服太宗令服小功曾祖父母舊服三月增爲五月嫡子婦大功增爲期衆子婦小功增爲大功舅服緦增爲小功新唐書初太宗嘗以同爨緦而嫂叔乃無服舅與從母親等而異服詔侍中魏徵禮部侍郎令狐德棻等議舅爲母族姨乃外成他姓舅服一時姨乃五月古人未達者也於是服曾祖父母齊衰三月者增以齊衰五月適子婦大功增以期衆子婦小功增以大功嫂叔服以小功五月報弟妻及夫兄

同舅服緦增以小功然律疏舅報甥服猶緦顯慶中長孫無忌以為甥為舅服同從母則舅宜進同從母報又古庶母緦今無服且庶母之子昆弟也為之杖齊是同氣而吉凶異自是亦改服緦父在為母服期高宗增為三年婦為夫之姨舅無服錫恭按夫妻為夫之從母服緦詳見記夫之所為兄弟服妻降一等下顧氏不分姨舅亦微誤元宗令從夫服又增舅母緦麻堂姨舅袒免而宏文館直學士王元感遂欲增三年之喪為三十六月舊唐書張柬之傳　何休注公羊傳言魯文公亂聖人制欲服喪三十六月皆務飾其文欲厚於聖王之制而人心彌澆風俗彌薄不探其本而妄為之增益亦未見其名之有過於三王也是故知廟有二主之非則叔孫通之以益廣宗廟為大孝者繆矣知喪不

過三年示民有終之誼則王元感之服三十六月者繆矣知親親之殺禮所由生則太宗魏徵所加嫂叔諸親之服者繆矣唐書禮樂志言禮之失也在於學者好為曲說而人君一切臨時申其私意以增多為盡禮而不知煩數之為黷也子曰道之不明也賢者過之夫賢者率情之偏猶為悖禮而況欲以私意求過乎三王者哉記曰始死三日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三年憂恩之殺也聖人因殺以制節此喪之所以三年賢者不得過不肖者不得不及此喪之中庸也　貞觀之喪服開元之廟謚與始皇之狹小先王之宮廷而作為阿房者同一意也

舅之子注內兄弟也

傳曰何以緦從服也

疏云內兄弟者對姑之子云舅之子本在內不出故得內名也　傳　傳發問者亦以外親服之故問也答云從服者亦是從於母而服之不言報者為舅既言從服其子相於亦不得言報也錫恭按疏論不言報之誤與為舅同

通典馬融曰姑之子為舅之子服今之中外兄弟也

又曰從其母來服舅之子緦

李氏如圭曰從於母而服故對姑之子而名內兄弟

車氏垓曰己於舅之子女所謂內兄弟姊妹者也

喪服十四　　求恕齋

敖氏繼公曰此與姑之子相為皆男女同也子為母黨服止於外祖父母從母舅舅之子從母之子耳其餘則無服也外祖父母從母舅與母為一體至親也故從服舅之子與從母昆弟則以其為尊者至親之子而在兄弟之列不可以無服故或以從服或以名服也

徐氏乾學曰程子曰報服若姑之子為舅之子服乾學按姑之子為舅之子是從服舅之子為姑之子方是報服

夫之姑姊妹之長殤

疏夫之姑姊妹成人婦爲之小功長殤降一等故緦麻也

通典馬融曰成人服小功長殤降一等故服緦也中下殤降一等錫恭按中下殤當降二等一字誤無服也禮三十乃娶而夫之姊殤者關有畏厭溺者

又陳銓曰夫未三十而娶故有姊殤然矣夫雖未二十則成人

又孔倫曰蓋以爲違禮早娶者制非施畏厭溺也

又吳徐整問射慈曰古者三十而娶何緣當服得夫之姊殤服經文特爲士作若說國君皆言君若公

慈答曰三十而娶禮之常制也古者七十而傳宗事與子年雖幼未滿三十自得少娶故曾子問曰宗子雖七十無無主婦此言宗子已老傳宗事與子則宜有主婦

錫恭按鄭君無注則以爲成人小功長殤降一等之常也其姊字乃俠句耳蓋姑姊妹本連文經因幷姊言之馬氏以下諸說爲姊字強解皆與注誼不同

敖氏繼公曰夫之姊無在殤者此云姊蓋連妹而立文爾古者三十而娶何夫姊之殤之有

夫之諸祖父母報注諸祖父者錫恭按注祖父下汲古閣本有母字胡氏培翬云有母字是也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曰曾祖父母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而云報乎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

疏云諸祖父者夫之所爲小功者妻降一等故緦麻者曹氏元弼曰者上脫云報二字以其本疏兩相爲服得生報名云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者此依小功章夫爲之小功者也云或曰曾祖父母者或人解諸祖之中兼有夫之曾祖父母凡言報者兩相爲服曾祖爲曾孫之婦無服何得云報乎鄭破或解也云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者此鄭既破或解更爲或人而言若今本不爲曾祖齊衰三月而依差降服小功其妻降一等得有緦服今既齊衰三月明爲曾孫妻無服錫恭按疏末段誤沈氏彤辨之說錄下

通典既述注而緩之曰於夫皆有名於己從輕遣故不復條目而總言諸祖也阮氏元校勘記以此爲杜氏所附益

黃氏榦曰凡言報者皆兩相爲服以夫之外祖父母報推之則外祖父母爲女子子之子之妻緦麻又以夫之從祖祖父母報推之則兄弟之孫婦緦麻錫恭按此條從盛氏集編錄出未考得其所本

沈氏彤曰鄭云諸祖父母者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彤按馬季長云從祖祖父母旁尊故報也愚以外祖父母正尊而外親故亦報也又經雖但言諸祖父母然從祖父母視此矣敖以爲文誤且脫者非敖曰夫之所爲小功者則妻爲之緦若於夫之祖父母之行而服此者惟其從祖祖父母耳似不必言諸然則此經所指者其夫之從祖祖父母及從祖父母與但言諸者疑文誤且脫也

鄭又云或曰曾祖父母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而云報乎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彤按鄭意蓋以曾祖爲曾孫服緦於其妻降一等則無服故不得云報然曾孫婦於夫之曾祖父母固從服緦以夫爲曾祖父母雖齊衰三月而正服則小功妻從服降一等則宜緦也正服猶云本服賈以下二句爲反言以明曾孫妻之無服失鄭意矣

吳氏廷華曰此夫之小功之親故妻爲之緦也小功之諸祖父母從祖祖父母也敖氏益以從祖父母則父行非祖父行也錫恭按吳氏不數外祖父母亦非今節取

褚氏寅亮曰從祖祖父母及從祖父母自是兩輩安得以諸字賅之依注從祖祖父母及外祖父母之說爲是同是祖行可統言諸也夫之外祖父母妻亦服乎據服問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注云爲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疏云此等皆小功之服凡小功者皆謂爲兄弟同宗直稱兄弟外族稱外兄弟也則不特服夫之外祖父母並服從母矣

江氏筠曰敖以從祖父母入諸祖內其於服固是矣而祖字卻涉假借

段氏玉裁曰注曰諸祖父母者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程氏瑤田極言外祖父母當爲從祖父母說云前小功章連言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故此疏云夫爲之小功者也據疏之文氣是從祖非

外祖玉裁竊以爲不然凡云諸者皆非一之辭經云諸祖父母故注舉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兩祖父母皆見小功章兼舉內親外親固有此例如傳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是也記云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爲人後者於所爲後之子兄弟若子錫恭按此段氏襲戴氏之說辨見記此等兄弟皆兼內外親言謂鄭以從祖祖父母關從祖父母以外祖父母關從母則可必謂外祖系從祖之誤恐不其然假令注作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則經當云諸祖父母諸父母立文殊非況謂從祖祖父母爲

諸祖父母謂從祖父母為諸父母亦尚非文體不嫌於關族祖父母族父母在內乎程氏又云據傳外親之服皆緦為外祖父母小功者以尊加也其夫本加服妻亦不當服緦若夫服緦則夫之從母以名加者妻亦當從服緦耶今按程此說未是服問曰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注云謂為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然則妻為夫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固不可易男子為外祖父母從母小功既以尊加名加列正服矣妻降一等緦麻何為其不可也且如夫之世父母叔父母亦是以旁尊加而期服

其妻亦降一等大功何不云以加而期服者其妻不必大功耶且女君之黨妾猶服之見雜記公妾大夫之妾得為其父母遂公子厭於君不服其外祖父母從母公子之妻則從無服而有服是不可以因經無為夫之祖父母（錫恭按祖上脫外字）從母明文而於喪服服問之注概不信也男子為祖父母世叔父母期婦人為夫之祖父母世叔父母大功男子為外祖父母從母小功婦人為夫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是夫之父族母族並重而又分等差之理也如謂妻於夫之外祖父母從母無服是有夫之父族而無夫之母族也夫

之母族三母之父母也母之昆弟也母之女昆弟也夫於外祖父母從母皆小功故從服緦夫於母之昆弟緦故妻無服程氏又云檢記文夫之所為兄弟服妻降一等條下賈疏云妻從夫服其族親即上經夫之諸祖父母見於緦麻章據此族親字則注疏兩外字為從字之譌無疑矣今按此亦不然疏方以夫之諸祖父母見緦麻章夫之世叔父母見大功章皆為夫之族親何嘗專蒙夫之諸祖父母一條耶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從母皆夫小功妻緦麻是謂降一等也記文校經文尤賅若夫所為緦麻者則妻降一等

固無服矣涵泳全經注疏本無譌字程氏書至精此其千慮之一失也又按鄭君注云夫之所為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或曰曾祖父母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而云報乎外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此鄭以外祖父母正或說曾祖父母之非云外祖父母正服小功者見經小功章云曾孫之婦無服者以為庶孫婦緦麻見緦麻章決之孫婦緦則曾孫婦無服可知鄭注極明唐初本譌為曾祖父母正服小功而賈氏因誤附會甚為不通（錫恭按段氏校注第二曾祖父母謂當作外祖父母非也許氏宗彥辨之說錄於後）程氏又曰外孫為外祖父母小功外

祖父母爲外孫緦麻不報以小功今外孫婦爲夫之外祖父母緦麻外祖父母報以緦麻與報其外孫者不別恐無此服例今按程說又不然外祖父母以尊不報外孫小功至於外孫之婦恩甚輕爲我緦麻則已過矣我置之無服非情也是其勢不得不與外孫同服也所謂窮則變變則通也且如世母叔母爲夫之昆弟之子期是亦不得不報者也

許氏宗彥曰曾祖父母齊衰三月是尊尊之誼其正服是小功若外祖父母小功乃是加服其正服當緦此明載上傳鄭氏不誤段說非也

胡氏培翬曰此注疑竇頗多據校勘記之說則從祖祖父母下當有從祖父母四字據程氏瑤田說則外祖父母爲從祖父母之譌第二个曾祖父母亦爲從祖父母之譌據段氏玉裁說則當依今本作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而第二个曾祖父母爲外祖父母之譌三說似段得之而亦未盡是蓋程氏以諸祖爲指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二者其說本於敖氏史氏廷華江氏筠褚氏寅亮沈氏彤數說錫恭按已見壽皆與段略同明諸祖中不得有從祖父母也其引服問以證爲夫之外祖父母服尤確錫恭按謂褚氏至注末曾祖父母正服小功云云似可依原文解不必改曾爲外蓋鄭意以夫服小功者妻從服降一等緦而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夫皆服小功故以夫之諸祖爲指二者言也而又云或曰曾祖父母曾祖於曾孫之婦無服而云報乎者緣當時有人解諸祖兼曾祖在內故鄭駁之謂經明云報若以爲曾祖則於曾孫婦無服何得云報乎又云曾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者此因妻爲夫之曾祖父母服經無明文故因或說而幷明之恐人疑曾孫婦於夫之曾祖亦無服也若如段說改曾爲外則外祖父母夫服小功上已言之何用複說

乎但曾孫爲曾祖齊衰三月而鄭云正服小功者鄭意以高祖曾祖皆有小功之差故也說具齊衰三月章

鄭氏珍曰此經爲夫之祖行服也諸衆也祖父母三字連文諸祖父母猶言衆祖父母也括父行曰諸父括祖行曰諸祖父注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十五字作一句讀鄭意夫之所爲妻降一等夫於諸祖父母中之族祖父母已服緦則妻無服獨此兩祖父母夫服小功妻合降而服緦故曰諸祖父母者夫之從祖祖父母外祖父母也必曰夫之所爲

小功者明妻從服所由降也或曰曾祖父母者是馬
融注說馬注云妻爲夫之諸祖父母服所服者四其報者二曾祖正小功故妻服緦不報也從祖
祖父旁尊故報也其云服四者分祖曾兩父母計之萬氏斯同不識反以爲不明指其人而以曾祖父母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外祖父母解之失馬氏意且舉從祖父母是父行亦與敖君善以後同失曾
祖於曾孫婦無服而云報乎者鄭以經文祖父爲子
孫之婦推之父爲長子斬其婦大功爲衆子期其婦
小功祖爲適孫期其婦小功爲庶孫大功其婦緦麻
服子孫婦視其夫皆降二等曾祖既爲曾孫服緦則
其婦無服明矣無服即與經云報不合是諸祖中不
得有曾祖馬氏非也且經云諸祖明系祖行已不得

上包曾祖又報字通諸所服者而言有報有不報亦
與經違康成不暇一一破之也曾祖父母正服小功
妻從服緦者鄭意既破舊解而爲夫之曾祖服制終
不見因於此著之必曰正服小功者明妻之緦所由
降猶上文必曰夫之所爲小功也疏蓋失注意此注
如此讀之本無可疑自賈氏誤會後益穿鑿敖氏以
經言諸者疑文誤且脫猶顧行輩不敢質言至徐氏
乾學乃謂諸祖父母即小功章從祖祖父母從祖父
母程氏瑤田因以注疏外祖父母皆從祖父母之譌
而阮氏元據通典謂注從祖祖父母下當補從祖父
母皆忘從祖父母爲父行經所言者爲祖行與敖氏
增出從祖父母同一刺謬段氏玉裁又謂注曾祖父
母正服小功妻從服緦之曾祖當作外祖不思此經
明在緦服下注之上文明云夫之所爲小功從祖祖
父母外祖父母而又云外祖父母正服小功妻從服
緦不無謂乎且上既據兩人此又何以止及外祖也
吳廷華解諸祖父母止據從祖祖父母云外祖於外
孫不言報則外孫婦可知意以外祖與外孫婦無服
不合報字不思經既言諸不得以一從祖祖父母當
之且經文稱謂前後一定從祖祖父易稱諸祖父不

見他經先與本經例不合服言報必兩服相等爲外
祖小功爲外孫緦自不得言報何得執外祖於外孫
不言報遂定於外孫婦無服乎古人服制各有深意
爲母家服舅既緦矣爲舅之子亦緦不由舅降而無
服則外祖於女家爲外孫既緦爲外孫婦亦緦不由
外孫降而無服原不可以本宗之服祖爲孫婦視其
夫降二等例之可知外祖服外孫婦自定以此經爲
實政和禮書儀家禮明會典今律亦並云爲外孫婦
緦是也顧强云無服以異鄭誼乎　又按程瑤田以
妻不從服夫之母黨至不信服問公子之妻爲公子

之外兄弟明白可據之文而謂彼經爲駁雜謂彼注外兄弟爲外祖父母從母者與此經姑之子稱外兄弟相違係鄭望文逆料不知姑之子稱外兄弟此所謂先生爲兄後生爲弟者也如長於己則曰外兄幼於己則曰外弟是同行之定名外祖從母爲外兄弟此乃傳所謂小功以下爲兄弟及記中諸言兄弟者也以別於族親故曰外兩文語同誼別注有何違邪程氏力伸己說至禮經都不可信悖矣

盛氏世佐曰曾祖父母至尊夫爲之齊衰三月妻亦不可以輕服服之其服當與夫同齊衰三月章

言丈夫婦人爲宗子是其例矣舊說曾孫婦爲夫之曾祖父母緦殆失之外祖父母爲外孫緦則於其婦無服可知不得云報錫恭按盛說有三誤以丈夫婦人爲宗子之婦人爲異姓來婦者一誤也以外孫之妻爲無服二誤也而謂曾孫之婦服當與夫同此尤誤之大者夫夫之祖父母且服大功而謂夫之曾祖父母必齊衰乎以盛氏之學而有此誤殆一時意見蔽之也

段氏玉裁曰小功緦麻皆兄弟之服豈夫不以兄弟服服至尊妻乃敢以兄弟服服夫之至尊乎故婦人此服不見經衛不服而不敢以兄弟之服輕至尊也錫恭按婦人所至尊者惟夫耳傳云夫至尊也是也其餘爲夫黨服皆從服也舅姑雖尊傳猶以從服釋之爲夫之祖父母大功亦以從服而非至尊之服故也爲夫之祖父母可大功則爲夫之曾祖父母何不可緦麻乎段氏謂不敢以兄弟之服輕至尊非也婦人爲其祖父母齊衰期爲其曾祖父母爲其宗子皆齊衰三月而爲夫之祖父母大功爲夫之曾祖父母緦爲夫族之宗子無服其誼一也

君母之昆弟傳曰何以緦從服也注從於君母而服之也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卒則不服也

疏前章不云君母姊妹而云從母者以其上連君之父母故也校勘記引浦鏜云君下脫母字此昆弟單出不得直云舅故云君母之昆弟也　傳　傳發問者怪非已母而服之答云從服者雖本非已親敬君之母曹氏元弼曰之字衍故從於君母而服緦也　注　云君母在則不敢不從服君母卒則不服也者君母之昆弟從服與君母之父母故亦同取於上傳解之也校勘記曰同字皆誤在故亦下徒從故所從亡則已也

通典馬融曰妾子爲嫡夫人昆弟服也君母卒則不服也　從母在爲之服

李氏如圭曰以其徒從故經每別出之

方氏苞曰君母之父母兄弟妾子皆爲之服而不報何也以是知妾子之服乃與君母同其憂而誼不起於其父母兄弟也若女君之父母兄弟而使爲女之庶子服則不論女之存亡而情無由生誼亦無所處以是知先王制禮雖緦小功之輕服亦必緣哀心之感以爲之質而非徒外之文也錫恭按方氏說善矣而與旁尊必報之例相違俟考

黃氏丕烈曰注舅服之謂以服舅者服之也

敖氏繼公曰庶子從君母之服惟止於此不及其昆弟之子與從母昆弟異於因母也錫恭按此亦與鄭君立異也小功章注云凡庶子爲君母如適子所謂爲君母者指君母之黨也以發其凡於君母之父母從母下也注既爲君母之黨發凡則舅之子從母昆弟在其中矣而敖云不及豈非與注立異耶小記曰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誼與上傳此注略同而統言君母之黨明不止外祖父母從母舅也

敖氏又曰爲父後者則服之謂舅之子從母昆弟蓋其禮當與爲人後者同錫恭按此又不然爲人後者爲母黨若子是屬從而非徒從也而小記云爲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夫爲君母後者卽爲父後者也而爲君母之黨徒從者以本是庶子雖爲父後猶不敢自同於適子也而敖云與爲人後者同則是亦屬從而非徒從矣將并小記而亦不信耶吁可怪也

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

疏從父昆弟之子之長殤昆弟之孫之長殤此二人

本皆小功故長殤在緦麻中殤下殤無服

通典馬融曰成人小功長殤降一等故服緦也

敖氏繼公曰此從祖父從祖祖父爲之服也然則從祖祖母從祖母亦當服之矣

吳氏廷華曰此皆應報錫恭按從祖父之長殤已見經此爲從祖祖父之長殤發也

爲夫之從父昆弟之妻傳曰何以緦也以爲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上大功之殤中從下注同室者不如居室之親也齊衰大功皆服其成人也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

之殤亦中從下也此主謂妻爲夫之親服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

疏夫之從父昆弟之妻同堂娣姒降於親娣姒故緦也　傳　何以緦發問者以本路人夫又不服之今相爲服故問之答云以爲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者以大功有同室同財之誼故云相與同室則生緦之親焉云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者卽云齊衰之殤中從上乃是婦人爲夫之族著殤法曹氏元弼曰殤下脫服字則此一等二等之傳雖文承上男子爲殤之下要此傳爲下婦人著殤服而發之若云校勘記云若下通解有然字長殤中殤降一等者據下齊衰中殤從上在大功也下殤降二等者亦是齊衰下殤在小功者也　注云同室者不如居室之親也者言同室者直是舍同未必安坐言居者非直舍同又是安坐以上小功章親娣姒婦發傳而云相與居室此從父昆弟之妻相爲卽云相與同室是親疏相並同室不如居室中故輕重不等也云齊衰大功皆服其成人也者以其無殤在齊衰之服明據成人齊衰既是成人明大功亦是成人可知也云大功之殤中從下則小功之殤亦中從下者則舉上以明下上殤小功注云大功之殤中從上則齊衰之殤亦中從上彼注舉下以明上皆是省文之誼故言一以包二也云此主謂妻爲夫之親服也者此傳又承婦人在夫家相爲著服之下又上文殤小功章已發傳據大功小功不據齊衰以其重故據男子爲殤服而言此不言小功上取齊衰對大功以其輕故知婦人誼服爲夫之親而發也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者以其婦人爲夫之親從夫服而降一等而經傳不見者以此求也事意盡可知前章注爲大夫而言曹氏元弼曰大當爲丈此章更爲婦人出故兩處並見也

通典馬融曰娣姒以同室相親生以緦緦之服錫恭按下句以字衍

李氏如圭曰檀弓曰同爨緦大功同居同財故從父昆弟之妻相爲緦今人謂從父昆弟爲同堂本此

敖氏繼公曰小功章云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是章惟見此服不及夫之從父姊妹者文不具耳

胡氏培翬曰云同室者不如居室之親也者以上小功章娣姒婦傳云相與居室中此傳云相與同室明是親疏不同蓋同室者乃大功同門共財之親居室者則期之親朝夕與居者也故彼小功而此則緦也

通解續五服誼例章以小功緦麻兩章娣姒婦為生服別為一例錫恭按傳曰生小功之親生緦之親因居室同室而生親因親而制服則統在親親術中矣不必別名生服也

通典并述小功章傳主謂丈夫之為殤者服此傳主謂妻為夫之親服而總之曰五服之中親者上附疏者下附

李氏如圭曰此例發於為夫黨之下知服夫黨之殤則然也

敖氏繼公曰婦人為本族之殤服其降之等亦與丈夫同

盛氏世佐曰齊衰之親中從上者皆降一等為大功也大功之殤中從下者皆降二等為緦麻也婦人於夫族旁親其情少疏故其中殤之進退比本族差一服也

褚氏寅亮曰此雖兼丈夫為大功以上之殤婦人為夫族齊衰之殤在內而意實起下齊衰之殤二句故疏言為下婦人著殤服而發之也何敖氏言不宜在此乎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敖曰此主言丈夫為大功以上之殤婦人為夫族齊衰之殤也不宜在此蓋脫文也婦人服殤發凡於末者以別於男子

凌氏曙曰程瑤田謂喪服長殤中殤降一等云云四語皆經文說者以其綴緦麻章後遂誤以為緦麻卒章之傳不知傳皆憑經說誼無憑空立誼之例以為鄭不得其指又不明為齊衰之殤發例也按喪服為夫之從父昆弟之妻此獨非經乎下文傳曰云云正是依經立誼而程乃以為憑空立誼何耶程言為大功小功兩殤服章發例而乃附於緦麻之卒章何也程云又知兩殤服章專主於齊衰之殤而制之也夫齊衰之長殤降一等已入殤大功章矣齊衰之下殤降二等已入殤小功章矣更無須復為齊衰發例也

而緦麻之卒章傳又有齊衰之殤云云者一則主乎男子一則主乎婦人前後不嫌重複也況傳例一發於從父昆弟丈夫之下一發於婦人為夫之親之服下故知其誼然也並非鄭氏强分以一例為兩例也

胡氏培翬曰程氏喪服足徵記駁鄭注以此四句為經沈氏彤取之而張氏履辨之今錄其說於後沈氏彤云程易疇足徵記駁鄭注處精確不刊如緦麻章末長殤中殤降一等四句乃經文所謂齊衰之殤大功之殤小功之殤卽據殤服而言成人服齊衰者其長中殤降在大功而為大功之殤故大功之殤中從

上卽齊衰之殤中從上也成人服大功者其長殤降在小功而爲小功之殤其中殤則從下殤而降在緦麻所謂小功之殤中從下也故小功之殤中從下卽大功之殤中從下也鄭誤經爲傳謂皆據成人以前爲主丈夫爲殤者服後主婦人爲殤者服故庶孫之中殤爲下殤謬張氏履云案此條乃程氏之誤非鄭氏之謬也齊衰之殤中從上者降在大功謂大功之殤中從上卽齊衰之殤中從上其說無所闕若大功之殤中從下其長殤乃小功而中從下入緦麻則當云緦麻之殤中從下葢據本服之降而言則長中下

皆可冠以本服若卽據殤服而言則長中殤在大功者可云大功之殤而下殤在小功者卽不得云大功之殤長殤在小功者可云小功之殤而中從下入緦麻者卽不得云小功之殤今中從下非小功而冠以小功則小功其本服也然則大功之殤中從上大功亦本服也程氏說看似直截而細案之文誼已不甚通如此又云丈夫婦人爲齊衰之殤長中降一等下降二等其爲中從上也並見大小功章惟丈夫爲大功之殤中亦從上而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在小功章爲其從父昆弟之下殤（錫恭按此何其字衍）

在緦麻章而中殤獨未見故傳以發之至於婦人爲夫族大功之殤則小功章爲夫之叔父之長殤緦麻章爲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已明見中之從下故於兩章爲夫之叔父下不復發傳而又恐人疑其與大功之殤中從上之文不合也故於緦麻章末婦人爲夫族服之後總發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齊衰之殤中從上以見婦人爲夫族之與丈夫同者又發大功之殤中從下以見婦人爲夫族之與丈夫異者因欲明其異者遂自其同者而統言之所以辭備而成文也若如程氏說以長殤中殤四句爲經文則

中殤之從上從下經已明著其例而小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從父昆弟之長殤不見中殤明是大功之殤中從下者又何容發問而贅此異名同實之傳卽發問亦但答以中從下也卽與經例前後相應而其誼已大明又何容辭費轉滋後人之疑乎且果小功之殤卽指殤服試曲爲解曰此小功之殤長殤也其中則從下而入緦麻也而昆弟之子女子子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下殤亦皆小功之殤也而其中乃並從上而在大功章亦與小功之殤中從下之文相戾程氏之說其不可通又有如此者又云婦人爲

本宗降服也故其爲殤服與丈夫同爲夫之親從服
也故其爲殤服與丈夫異惟大夫之妾爲庶子之殤
中從上與主爲丈夫之例不協然此所謂妾爲君之
黨服得與女君同者不足以爲難至小功以上妻亦
有降一等者如爲夫之世叔父母是也齊衰之殤較
重故中從上不異而於大功之殤獨異大功之長殤
稍重亦不可異下殤則已再降矣故獨於中殤爲異
先王制禮之意精矣密矣案以上俱見張氏履喪服
足徵記辨誤內其申明注誼駁正程說詳矣是矣淩
先生禮經釋例云近有謂此四句爲喪服經文誤入

傳中者無端平地起波噓宋儒錯簡之燼其風不可
長也案此亦是駁足徵記之說淩先生與程同邑同
講學者故不欲顯斥其名也
鄭氏珍曰明郝敬以爲前之大功小功以殤降服言
後之齊衰大功以成人本服言其實是一程氏瑤田
更據以痛詆鄭說而以緦麻章傳末四語爲本是經
文別爲一章鄭誤以爲傳愚謂如郝說傳於殤小功
章發三殤總例已明括極矣緦麻章復言之何耶且
復言者又在婦人之服傳末誼不附經空懸數語又
何邪是先後兩傳斷非並主男子服殤又明矣瑤田
堅信郝氏想亦致疑及此因杜撰誤經作傳之說如
其言四語果是經則經明云大功之殤中從下矣從
父昆弟是大功之親所以不見中殤者自然知是從
下傳何待作問答呶呶言之且又改經之齊衰大功
爲大功小功令經傳差亂求明反惑子夏不幾成醉
蓼耶是卒章傳末四語決非經文又明矣錫恭按予尸先生駁郝氏程氏之說善矣而其所自爲說以長殤中殤降一等下殤降二等爲婦人爲母家殤服之例然則婦人爲母家之殤中皆從上何其較丈夫更重耶恐不若吳江張氏說之當也又以祖母爲庶孫從夫家殤服例姑爲姪從母家殤服例緦麻章經云庶孫之中殤夫家中從下也云姪之下殤母家中殤降一等自在小功也竊攷嫁姑爲殤姪大功之殤也張氏所云婦人爲本宗與丈夫同故中殤從上也而凡服子若

孫者父與母同成人既然殤服何獨不然耶以此證婦人爲夫家母家之分非也且如私箋說仍不從鄭君庶孫中殤中當爲下也與程郝兩說無甚異而庶孫之中殤云者主爲祖母言而不主爲祖父言恐經無此例也
曹氏元弼曰此齊衰當指妻服齊衰長中殤降大功
下殤降小功者言胡氏以齊衰爲夫之齊衰妻從服
本大功長中殤小功下殤緦麻則於殤小功章爲夫
之叔父之長殤此章爲夫之叔父之中殤下殤之文
不可通矣胡氏之精而猶有此失信乎治喪服之難
也
錫恭按婦人爲夫之親齊衰之殤惟夫之昆弟之

子女子子大功之殤惟夫之叔父而注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者何也此注兼承上文齊衰大功小功之殤言夫小功之殤經傳所不見者有之矣而中從下殤無服者皆不見也所謂凡不見者指此且與上殤小功章注相對成文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四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五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記

疏儀禮諸篇有記者皆是記經不備者也作記之人其疏已在士冠篇

士冠禮疏凡言記者皆是記經不備兼記經外遠古之言鄭注燕禮云後世衰微幽厲尤甚禮樂之書稍稍廢棄蓋自爾之後有記乎又案喪服記子夏爲之作傳不應自造還自解之記當在子夏之前孔子之時未知定誰所錄

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爲其妻縓冠葛絰帶麻衣縓緣皆既葬除之注公子君之庶子也其或爲母謂妾子也麻者緦麻之絰帶也此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爲不制衰裳變也詩云麻衣如雪縓淺絳也一染謂之縓練冠而麻衣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檀弓曰練練衣黃裏縓緣諸侯之妾子厭於父爲母不得伸權制爲此服不奪其恩也爲妻縓冠葛絰帶妻輕

傳曰何以不在五服之中也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注君之所不服謂妾

第16册　續修四庫全書　經部　3　禮類

與庶婦也君之所爲服謂夫人與適婦也諸侯之妾貴
者視卿賤者視大夫皆三月而葬
釋文縓七絹反范倉亂反　緣以絹反下及注同
一染而漸反
疏云練冠麻麻衣縓緣者以練布爲冠麻者以麻爲
經帶又云麻衣者謂白布深衣云縓緣者以緇爲縓
色與深衣爲領緣爲其妻縓冠者以布爲縓色爲冠
葛經帶者又以葛爲經帶云麻衣縓緣者與爲母同
皆既葬除之者與緦麻所除同也　注　云公子君
之庶子也者則君之適夫人第二已下及八妾子皆

名庶子云其或爲母謂妾子也者以其適夫人所生
第二已下爲母自與世子同故知爲母妾子也云麻
者緦麻之經帶也者以經有二麻上麻爲首經腰經
知一麻而含二經者斬衰云苴經鄭云麻在首在要
皆曰經故知此經亦然知如緦之麻者以其此言麻
緦麻亦云麻又見司服弔服環經鄭云大如緦之經
則此云子爲母雖在五服外經亦當如緦之經故鄭
以此麻兼緦言之也云此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知
者案士之妾子父在爲母朞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
大功則諸侯妾子父在小功是其差次故知此當小

功布也云爲不制衰裳變也者此記不言衰明不制
衰裳變者以其爲深衣不與喪服同故云變也詩云
麻衣如雪者彼麻衣及禮記檀弓云子游麻衣幷閒
傳云大祥素縞麻衣注皆云十五升布深衣與此小
功布深衣異引之者證麻衣之名同取升數則異禮
之通例麻衣與深衣制同但以布緣之則曰麻衣以
采緣之則曰深衣以素緣之袖長在外則曰長衣又
以采緣之袖長在衣內則曰中衣又以此爲異也皆
以六幅破爲十二幅連衣裳則同也云縓淺絳也者
錫恭按此卷單疏已佚而有錯簡入第二十三卷第十頁自淺絳也至緦旁期凡三百單一字惟標題多

傳曰至不服也六字又釋曰不誤爲既曰與陽城張氏本異餘皆同余此著例不錄標題及釋曰字故所異者不見對三入爲纁爲淺絳云一染謂之縓者爾雅文
案彼云一染謂之縓再染謂之赬三染謂之纁也云
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知者引檀弓云練衣黃裏縓
緣注云練中衣以黃爲內縓爲飾爲中衣之飾據重
服三年變服後爲中衣之飾也此公子爲母在五服
外輕故將爲人初死深衣之飾曹氏元弼曰人字衍輕重有異
故不同也云諸侯之妾子厭於父爲母不得伸權爲
制此服不奪其恩也者諸侯尊絕朞已下無服公子
被厭不合爲母服不奪其母子之恩故五服外權爲

制此服必服麻衣縓緣者麻衣大祥受服縓緣練之受飾雖被抑猶容有三年之哀故也曹氏元弼曰此眞禮家微言也然則公子亦心喪三年云爲妻縓冠葛絰帶妻輕者以縓布爲冠對母用練冠以葛是葬後受服而爲絰帶對母用麻皆是爲妻輕故也　傳　傳發問者怪親母與妻其服大輕故問之答云君之所不服者以尊降諸侯絕旁朞已下故不服妾與庶婦也公子以厭降亦不敢私服母與妻又云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也者謂君之正統者也　注　注云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也者解傳意還釋上公子爲母與妻者也云

君之所爲服謂夫人與適婦也者正統故不降也云諸侯之妾貴者視卿賤者視大夫皆三月而葬者大戴禮文鄭不於上經葬之下注之至於此傳下乃引之者鄭意注傳云君之所不服謂妾與庶婦也下乃解妾有貴賤葬有早晚故至此引之見此意也云妾貴者謂諸侯一娶九女夫人與左右媵各有姪娣二媵與夫人之娣三人爲貴妾餘五者爲賤妾也卿大夫三月而葬之王制文校勘記曰之字衍

通典馬融曰天子諸侯之庶子爲其妻輕故縓冠葛帶

又雷次宗曰令不以十一升布爲冠恐入正服也而得用練雖重以在周外非復正服故可著亦名爲本重也錫恭按此注云麻衣小功布深衣前傳云緦麻小功冠其衰也小功衰十升十一升十二升冠亦如之舉中而言則十一升故曰令不以十一升爲冠恐入正服也

李氏如圭曰此經麻下經朋友麻與緦麻之麻同文知麻之大小如絲之絰帶也錫恭按絲當作緦此舉其服名故本朋友麻注之成文若纓細如絲者指言衰裳之布非可名絰帶之麻也此字爲東原所未及校練冠練布冠也其布蓋與衣同父在士之子爲其母妻期大夫之子爲其母妻大功則公子宜爲其母妻小功矣知此麻衣用小功布也錫恭按疏釋布用小功單舉庶子父在爲母以爲差李氏兼舉

爲妻意欲補疏未備也然疏單舉爲母而爲妻之誼可推若士之子爲妻期正也爲母期屈也似不可並舉而無別也麻衣與深衣皆用十五升布連裳爲之麻衣緣以布深衣緣以采此麻衣不用十五升布而又縓緣其名同耳　諸侯絕旁期公子亦從乎父而絕之母妻本杖期三年之喪錫恭按三年之喪用昭公十五年左傳誼謂不絕者也雖不敢服不奪其恩猶制此服三月既葬除之齊王子有其母死其傅爲之請數月之喪孟子曰是欲終之而不可得也謂此也公子既以厭降其母妻爲其母妻之黨無服其妻於公子之黨自如其本服服之舅不厭婦故也服問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爲其

皇姑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爲其妻之父母是也皇姑之服期外兄弟謂母黨夫爲之小功者妻從服緦公子之妻不厭於其舅大夫之妻可知錫恭按大夫之妻當作大夫之子之妻

敖氏繼公曰縓緣以縓色布爲領及純也　妾與庶婦厭於其君公子爲之不得申故權爲制此服然君在公子不得申其服者多矣乃於其母妻特制此服者爲其與他期服異也錫恭按敖說有五誤縓冠之縓破爲練一誤也以麻衣之布爲十五升二誤也謂冠紕亦以縓三誤也因謂爲衣冠與爲母同四誤也謂妻亦在三年之科五誤也

爰愼擇而錄之

邵氏寶曰子爲母服禮也夫爲妻服亦禮也謂五服外何居庶母於君爲妾庶子之妻於君爲庶婦君服妻不服妾服冢婦不服庶婦君之所不服而制此服焉權也故曰五服之外

方氏苞曰戴德喪服變除天子諸侯庶昆弟大夫庶子爲其母哭泣飲食居處思慕猶三年也彼於天子諸侯曰庶昆弟則父歿後也故曰三年錫恭按戴氏云猶三年者非因父歿而三年也此故曰三年四字微誤此曰公子則父在時之服也其不飲酒食肉居外寢則不以父之存歿異

沈氏彤曰練冠升數經傳無文今以既葬受冠升數推之則斬衰當八升齊衰當九升開元禮練冠八升九升是也此麻衣之練冠當十升注云此麻衣如小功布深衣小功布降服十升則練冠亦十升也

胡氏培翬曰言公子則父存也大功章言公之庶昆弟則父沒也父沒爲母妻大功父存則制此服注云公子君之庶子也其或爲母謂妾子也者以公子是適夫人第二子以下及妾子之統稱對適長子一人言故云庶子但適妻所生子爲母皆得伸其正服故知此爲母謂妾子爲所生母也爲妻則庶子皆同云

此麻衣者如小功布深衣爲不制衰裳變也者案雜記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鄭注麻衣白布深衣閒傳又期而大祥素縞麻衣鄭注麻衣十五升布深衣也謂之麻者純用布無采飾也彼麻衣制同而不用小功布爲衣異故鄭云此麻衣者以別之也案深衣用十五升布此用小功布而云如深衣者如其制度耳蓋深衣連衣裳爲之此記言麻衣不言衰裳故知亦如深衣不制衰裳是變於正服也知用小功布者詩蜉蝣孔疏云大功章公之庶昆弟父卒爲母大功父在之時雖不在五服之例其縷麤細宜降大功

一等用小功布故知此麻衣用小功布也云練冠而麻衣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者五服皆用生布此用練熟布爲冠故云練冠也說文練湅繒也段氏注云湅者灡也灡者淅也淅者汏米也湅繒汏諸水中如汏米然已湅之帛曰練今案布之名練亦是已湅者方氏慤謂用練帛爲冠非矣喪服四制曰父母之喪十三月而練冠是練冠爲餘服非正服蓋奪其正服即以餘服爲正也沈氏大成云注當疊縓緣二字今本脫蓋上一句乃謂練冠而著麻衣者則縓緣也對麻衣之名深衣中衣者以采緣名長衣者以素緣而

言下云縓緣三年練之受飾也乃專釋縓緣二字今案沈說是緣是飾邊之名三年之喪以縓爲練之受飾故下即引檀弓以明之亦是餘服非正服也檀弓曰練練衣黃裏縓緣鄭注小祥練冠練中衣以黃爲內縓爲飾是也此縓緣用縓色布爲之賈疏於縓冠則云以布爲縓色於縓緣則云以縉爲縓色一縓而解爲二失之矣又閒傳期而小祥練冠縓緣據孔疏亦是緣衣與檀弓同敖氏乃謂爲緣冠尤誤　又案穀梁傳云公子之重視大夫卿大夫三月而葬則公之妻亦三月而葬可知

鄭氏珍曰此公子之庶者與適者異也錫恭按此所云公子與記微異記專指庶子此則兼適子在焉君服妻與適婦不服妾與庶婦公子之服不服一從乎君故適庶所異唯此耳餘皆適庶相同程瑤田謂此經獨不載公子之服記雖見母妻之不在五服之中者所以甚言不爲公子制服而公子之服固不得而闕此瞽說也喪服一篇自天子以至士庶男女無一不全此傳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君之所爲服子亦不敢不服即公子服之總例蓋君在爲公子君沒則爲公之昆弟及君在時諸侯唯正尊與適不降期親非夫人及昆弟爲諸侯姑姊

妹女子子嫁於國君皆尊同者槪不服公子不問適庶自視君所服不服而從之經唯詳公之服而公子之服雖欲別出之已無可出矣記以庶公子爲其母與妻固從君不服乃其喪制有雖非五服而亦介乎服者故特補出旣葬以前冠衣絰帶之制傳亦即以適庶服例於此發之而公子之服著矣何言不可闕耶　錢氏大昕潛研堂答問問孟子王子有其母死者其傅爲之請數月之喪陳氏暘謂王子所生之母死厭於適母而不敢終喪古人之於適庶若是其嚴乎曰陳氏之說本於趙邠卿謂王之庶夫人死迫於

適夫人不得行喪親之數其實不然也禮家無二尊
故有厭降之誼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而父在則期厭
於父也禮尊君而卑臣亦有厭降之誼天子諸侯絕
旁期大夫降故士之庶子父在爲其母期大夫之庶
子父在爲其母大功公子父在爲其母無服厭於尊
也儀禮喪服記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縓緣既葬
除之傳曰何以不在五服之中也君之所不服子亦
不敢服也大功章公之庶昆弟爲其母傳謂先君餘
尊之所厭不得過大功蓋公之庶子雖父已先卒猶
厭於父之餘尊不得伸母之服不言厭於適母也

錫恭按麻衣十五升布者以布爲緣此小功布深
衣亦宜以布爲緣傳曰帶緣各視其冠則以十升
布爲冠者當以十升布爲緣疏釋縓緣云以繒爲
縓色非
又按注云視卿視大夫皆三月而葬則葬有定期
即除有定期通典載馬融曰不見日月者旣葬而
除之無日月數也與鄭君注誼異
此麻衣布如小功而經帶如緦之麻者胡氏正義
云緦麻與小功經帶同錫恭按小功與緦麻經帶
不同傳有明文胡氏說非也蓋麻衣與衰裳異故
可用小功之布經帶則無以異故止用緦麻之麻
下記朋友麻注以爲緦之經帶是其例也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注兄弟猶言
族親也凡不見者以此求之
釋文不見賢遍反
疏此三人所以降者大夫以尊降昆弟以旁尊降大
夫之子以厭降是以惣云降一等上經當已言訖今
又言之者上雖言之恐猶不盡記人惣結之是以鄭
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　注　云兄弟猶言族親也
者以下云小功已下爲兄弟恐此兄弟亦據小功已

下得降故曰猶族親也則此兄弟及下文爲人後者
爲兄弟皆非小功已下校勘記曰非下通解有專據二字猶族親所
容廣也
盛氏世佐曰此兄弟所該甚廣郝專指小功以下族
親言非降一等者期降大功大功降小功小功降緦
緦降則絕矣然則大夫無緦服者謂無緦之正服耳
若自小功降而在此者則固不得而絕與
錫恭按此兄弟訓族親與爲人後者節兄弟皆兼
容大功以上然注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則記者
補經不見者也爲人後者降等若子之服多不見

於經則記所補者多大夫降一等之服惟小功以下不見若期降一等者備見大功章矣殤大功僅不見叔父大功僅不見昆弟之女子適士者則所兼容大功以上者直此二人耳然不可謂非兼容也此注訓族親之誼也

為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校勘記曰於要義作為與上節疏合胡氏培翬曰案各本皆作於今從於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胡氏培翬曰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自唐石經至今相傳各板本皆如是敖氏疑之子二字為衍近金氏禮箋據通典載賀循為後議引作於所為後之子兄弟若子遂改其文於是戴氏校儀禮集釋程氏撰喪服足徵記因之雖其說不同而皆以石經為誤淩先生云記文本明近儒據通典改作於所為後之子兄弟之子好奇者多從其說竊謂儀禮有開成石經可憑通典傳刻易淆未可據以改經也今按盧氏詳校阮氏校勘記皆從金戴之說非當以唐石經為正注言報者嫌其為宗子不降

釋文嫌其為如字又于偽反

疏謂支子為大宗子後反來為族親兄弟之類降一等云於所為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者此等服其義已見於斬章　注　云言報者嫌其為宗子不降者以其出降本親又宗子尊重恐本親為宗子有不敢降服之嫌故云報以明之言報是兩相為服者也

李氏如圭曰雖後大宗其本親第依降服報之錫恭按本親第依降服報之者謂月算如降服耳當先服齊衰三月小記曰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則妻於夫本親兄弟亦從夫而降一等

俞氏汝言為人後者為其伯叔父母服議案禮為人後者為其本生服降一等其伯叔父母宜何服許子大辛曰服小功禮為伯叔父母齊衰期年從伯叔父母小功五月齊衰降則小功也俞子曰禮無明文義有比附為叔父之長殤大功九月中殤大功七月出嫁女為伯叔父母大功九月為人後者比於嫁女為伯叔父母降一等比於叔父之長殤不亦可乎若曰小功是降二等矣許子又曰如伯叔父無大功之服何曰豈惟伯叔為其父豈有齊衰期年之服乎哉伯叔無服大功者正也服大功者降也且降服之制重於正服禮無明文而從其重者庶有合乎故為本生伯叔父母服宜大功九月

張氏爾岐曰注所謂宗子指為人後者恐人疑入繼大宗主宗事本親不為降服故云報明兩相為服皆降也

曹氏元弼曰此記人本經意以補經服也蓋經於為人後者為本宗之服著無不特降之父宗以明降其小宗之例而此外諸親苟屬小宗者悉降等可知於其為大宗之服著無不特加之所後父以明子於大

宗之誼而此外諸親凡屬大宗者悉若子可知兩著其例明降其小宗之例是著降等例明子於大宗之誼是著若子例而不盡言其服所以使人曉然於兩服所由分之故而不令兩服相妨也但其意深微不善學者或不免誤會故記此申明之云爲人後者者以此四字提首詒本胡氏下乃兩服對舉以承之云於兄弟降一等報者此補本宗諸親之服也意以爲人後者於父宗旣服降服而父宗爲之報則於四小宗之兄弟自皆降一等報降等報者於本宗兄弟則然別乎所後之親言之也云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者此補大宗諸親之服也意以

爲人後者於所後父旣服子服則於大宗之兄弟自皆若子若子者於大宗兄弟則然別乎本宗之親言之也爲本宗親則降等爲大宗親則若子抑小宗重大宗明一本尊太祖也兄弟者上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於兄弟降一等注云兄弟猶言族親也實兼釋此文以上下相承無隔則誼同者下例不復注蒙上可知也賈氏上疏云謂此兄弟及下文爲人後者爲兄弟皆共小功以下此疏云爲族親兄弟之類降一等得其旨矣下云兄弟皆在他邦傳云小功以下爲兄弟與此異下又云凡去爲私兄弟如邦人注云私兄弟目其族親也與此同以隔傳小功以下之文恐亦爲小功以下故復注之校此經傳記有言昆弟者有言兄弟者有言兄弟服者昆弟專指同父之親同祖者曰從父昆弟同曾祖者曰從祖昆弟同高祖者曰族昆弟亦皆據一人言兄弟或總包期功之旁親或惟據小功以下之親兄弟服則指小功以下之服三者誼不相混他經或以兄弟爲昆弟本經傳記則從未嘗自紊其例此記之兄弟謂族親世父母姑從父昆弟等是也記以補經則經所已言之昆弟姊妹不在其內矣但補旁親不補正親者舉旁親以見正親也胡氏執父母昆弟姊妹以外無

降服之說不究記補經服之意故但知段氏改兄弟爲其昆弟之非而不知兄弟非惟不可改爲昆弟亦不可解爲昆弟乃謂此兄弟卽昆弟按記者補經之未備經於爲人後者止言父母昆弟姊妹故記此補之胡氏言此兄弟卽昆弟則非經所未備矣又謂不曰昆弟而曰兄弟蓋兼姊妹言之按以各經通例論則兄卽昆也不得以兄弟目姊妹以此經例論則兄弟總包族親之辭不得專目昆弟姊妹然則兄弟之無與於昆弟姊妹無疑也又段氏之失有當辨者記以降等繫之兄弟若子繫之所後兄弟之子卽經兩

服不相妨之法也期章傳曰持重於大宗者降其小宗也卽此兩兄弟所以分之道也如後於祖宗之爲大宗者則父宗爲小宗父爲小宗正尊昆弟以下出於父者爲小宗兄弟不以其爲所後昆弟之子（就爲後者言則今從父昆弟）以下之親而入之大宗兄弟也當降等不當若子也祖以上及所後父（本爲世父）爲大宗正尊叔父以下出於祖者爲大宗兄弟不以其卽本生叔父以下之親而歸之小宗兄弟也（其出於所後父之姊妹自不以其爲本宗從父姊妹而歸之小宗兄弟可知）當若子不當降等也此降其父宗而爲祖宗之爲大宗者若子也後於曾祖宗之爲大宗

者則祖宗父宗皆爲小宗祖父爲小宗正尊世叔父以下出於祖者昆弟以下出於父者皆爲小宗兄弟不以其爲所後從父昆弟從父昆弟之子（就爲後者言則今從祖父從祖昆弟也）以下之親而入之大宗兄弟也當降等不當若子也曾祖以上及所後祖父（本爲從祖祖父從祖父）爲大宗正尊從祖祖父（除所後祖外）以下出於曾祖者爲大宗兄弟不以其卽本生從祖祖父以下之親而歸之小宗兄弟也（其出於所後祖之叔父出於所後父之姊妹自不以其爲本宗從祖父從祖姊妹而歸之小宗兄弟可知）當若子不當降等也此降其祖宗父宗而爲曾祖宗之爲大宗者若子也後於高祖宗之爲大

宗者則曾祖宗祖宗父宗皆爲小宗曾祖祖父爲小宗正尊從祖祖父以下出於曾祖者世叔父以下出於祖者昆弟以下出於父者皆爲小宗兄弟不以其爲所後從祖父從祖昆弟從祖昆弟之子（就爲後者言則今族祖父族父族昆弟也）以下之親而入之大宗兄弟也當降等不當若子也高祖及所後曾祖祖父（本爲族曾祖族祖族父）爲大宗正尊族曾祖（除所後曾祖外）以下出於高祖者皆爲大宗兄弟不以其卽本生族曾祖以下之親而歸之小宗兄弟也（其出於所後曾祖之從祖祖父出於所後祖之世叔父出於所後父之姊妹自不以其爲本生族祖族父族姊妹而入之小宗兄弟可知）當若子不當降等也此降其

曾祖宗祖宗父宗而爲高祖宗之爲大宗者若子也後於高祖之父以上之爲大宗者則全降其高祖以下四小宗之親而爲大宗四親族若子兩宗之人不相涉自無待言矣斯降其小宗之謂也卽於兄弟降一等於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劃分爲兩無相奪倫之道也段氏乃謂爲本宗親悉降一等則傳記兩言若子者皆不能若子以五屬之內必至舍若子之服而服本親降等之服也不知傳記之言若子皆繫之所後本別乎本宗言則爲本宗親悉降等何與於當若子者乎五屬之親屬小宗則降等屬大宗則若

子非於小宗有親者槪爲之降等也降等者本不在若子內者也何由舍若子服而服降等乎段氏旣不審降等若子兩服劃分之旨而恐若子服爲降等所奪非所以尊大宗於是盡絕本宗父母昆弟姊妹以外之服而改此兄弟爲其昆弟朱氏大韶實事求是齋經誼駁之云記因經不見後人者爲其本宗大功以下親（大功以下親五字未的當云父宗以外親）故補之曰於兄弟降一等則兄弟指本宗之旁親甚明從其本服而降故曰降一等若作於其昆弟則大功章已見爲人後者爲其昆弟記文不虛贅乎曰報則本宗大功以下親無

不報矣按朱說是也又段氏以絕族無施服證本宗餘親之當無服以親者屬證經之特著父母昆弟姊妹服程氏瑤田識案語於其文後云絕族二字疑不可施於本親後大宗以收族蓋收其繼別以下之族本親包在其中不可以絕族目之也朱氏云不杖期章出妻之子爲母傳曰出妻之子爲母期則爲外祖父母無服傳曰絕族無施服親者屬絕族者與父之族絕鄭云旁及爲施以母絕於父族故無旁及之服以支子出後大宗而與本宗絕通乎世叔父母旁尊謂之旁及通乎按程說朱說是也段氏旣改兄弟爲

其昆弟乃謂此文專爲補大功章爲其昆弟之報字而著按經於父母昆弟姊妹三人例皆不言報（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此爲無主者言變例也）今於父母言報則昆弟姊妹亦報可知不待言也若記於兄弟特補報字則姊妹不補者轉似有別矣以是而思報字決非爲昆弟補也兄弟亦決不得改爲其昆弟也鄭注云言報者嫌其爲宗子不降者謂依父母昆弟姊妹降等報服之例則餘親降等者皆報可知而記必復言報者以經於父宗之降服言報若今補祖宗以外之服而但言降不言報則似故示別於經之言報者人將疑尊

不加於親者而恩輕者或屈於宗子之尊而不敢以降服報之故必著報文以破其嫌俾知降小宗之法經文已該也其其兄弟也宗子謂後大宗者也（錫恭按釋文於注中爲字兩讀讀于僞反者則其字指兄弟也讀如字者則其字指爲後者也叔彥讀從于僞反）注誼如此明以報爲兄弟之報不以爲昆弟之報段氏乃謂據鄭此注則鄭所見本作其昆弟斯誤會注意矣下又引小功章注而非之謂因於兄弟降一等之語不審其譌字則又與前說相違矣且兄弟之不當爲昆弟報字之不得屬昆弟有可考記通例而兄者程氏瑤田案語云爲人後者於兄弟降一等報兄

弟與前後數條同皆指旁親似無可疑記文絕不言五服之制蓋五服之制經傳中言之綦詳似不當獨補大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一條之報字此記書法建首先錄五服外之厭降降字用鄭箴增服以五服之制已盡錄於經傳中矣案程說是也記旣補厭降之服遂以諸兄弟與兄弟服豑之爲經所未見之諸親服總舉其例而以朋友宗子殤改葬童子當室緦數輕服附其閒以其爲兄弟之類也凡此皆釋服例非言服制也皆總舉之文非專指之辭也且皆據經所未見言非就經所已見言也鄭於兄弟服每注云凡不見者以此求之是記文爲

未見諸服而著也何緣此一條乃專指經所已見之昆弟一人而補其相報大功之制乎段氏不審記例故以報爲昆弟之報又言其報之法曰昆弟爲爲人後之宗子當報大功而先以齊衰三月約文此可移入大功章爲人後者爲其昆弟下而與此記兄弟無與也記自指父宗以外之族親如後於從祖父者曾祖宗則小宗世叔父之降與報與昆弟同從父昆弟降小功報亦小功而先以齊衰三月後於族父者高祖宗則小宗從祖祖父以下三小功降緦報亦以緦而爲宗子服齊衰三月所掩後於五屬外者則小宗族曾祖以下四

緦降無服報亦無服惟服宗子服而已段氏謂依記文作兄弟則小功降緦緦降無服而報皆齊衰三月不獨於無服非報卽緦亦非報報之字無著矣不知報以親服言無親服而但服宗子服卽無服之報也降其親服至爲宗子服所掩卽緦之報也如必幷執宗子服以衡彼此之輕重則爲人後者爲其昆弟大功昆弟爲之先服齊衰三月亦非報矣段氏又譏小功章注之補姑服謂服姑則世叔父豈有不服者不知世叔父固當服也爲姑服者後於曾祖宗而降其祖宗者也祖父母以下無不降也注特以姑姊妹每

連言而此獨不言姑故卽此舉一隅耳知服姑之法卽盡知降祖宗之法知降祖宗之法卽可知後於高祖宗者降曾祖宗後於五服外者全降高祖宗以下之法矣箴詳小功章注下段氏又謂女子子及大夫皆不敢降其祖與曾祖是祖與曾祖之服無有敢降者爲人後者旣不敢降又不敢二本則當不服不知女子子之誼止於不貳斬大夫則自無以貴降其祖之理皆與此事類異此之降其祖也非降其祖降其小宗也小宗對大宗言也如必以不敢降之誼繩之則降猶愈於絕不敢降者必無反敢絕者也其勢必

二本矣且凡云不敢降者皆謂服其本服未有不服
而謂之不敢降者也然則大本無二小宗當降祖與
曾祖之降一等明矣總之段氏不審服例故欲盡去
父宗以外正親旁親之服以成其降服止於三人之
說而證明兄弟之當作其昆弟報字之專屬昆弟胡
氏亦坐此失故知段氏改記之爲臆斷而仍以昆弟
釋兄弟其解報字卽從段誼按經云爲人後者爲其
父母報則爲其昆弟姊妹誼可互明無須補言報也
又程氏喪服足徵記於降等若子分服之法未得其
審朱氏駁段文上下誼不貫葢未定之稿玆采其是

者其非者與胡氏說略同上既辨胡說故此不復辨
所爲後者沈氏彤云謂我所爲之後之人兄弟之子
者兄弟亦族親總包期功以下之旁親在內子猶言
子行兄弟之子謂族親之子行者必言子行者取與
爲後者行輩相當舉中以該上下也記文無以兄弟
爲昆弟之例沈氏彤褚氏寅亮及胡氏皆以昆弟之
子釋此文謂所爲後之昆弟之子卽爲後者之從父
昆弟不知爲後者無親昆弟最親者惟從父昆弟如
記但言從父昆弟一人而餘皆不言不嫌以若子之
服止於親者而特著之以絕此外之旁親乎且諸家

以昆弟釋上兄弟因以昆弟之子釋此兄弟之子則
後之人如例以求得不以降等報服止於昆弟而并
疑若子服亦止於昆弟之子乎而降等若子兩服不
將俱缺乎斬章傳云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
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顧氏炎武以昆弟昆弟之子
俱屬所後者言褚氏譏之謂如此則所後者之本宗
挂漏反多其說是也然並舉昆弟昆弟之子二人爲
挂漏何但舉昆弟之子一人反不爲挂漏乎胡氏前
疏謂旁親已包於記若子之內故傳但補正親外親
說亦是也然曰包則正當爲總括之辭云族親之子

喪服十五　求恕齋

何反爲專指之辭云昆弟之子乎是知兄弟之子定
爲族親之子行者與上兄弟訓族親皆確然無疑知
兄弟之爲族親則知記總補降等若子兩服以達經
誼之旨矣若子者爲此親期功緦服悉如所後親子
之爲之也諸家專指大功誤　云言報者嫌其爲宗
子不降者其其族親也宗子謂爲人後者鄭志田氏
云後大宗則成宗子是也言記以族親疏遠非父母
昆弟姊妹比恐爲爲人後之宗子有屈於其尊而不
敢降服之嫌故復言報以明之言報是兩相爲服也
胡氏云據此注則儀禮所謂爲人後者皆後大宗益

明矣

戴氏震曰所爲後之子者其女子子也所爲後之兄弟則其族親也

金氏禮箋據通典賀彥先爲人後議引記文作於所爲後之子兄弟若子以爲今本記有誤文當如彥先所引東原校李氏集釋因之而爲此說錫恭按如東原說以記文兩之字皆承爲所後言尚書無逸則其無淫于觀于逸于遊于田四于字皆承無淫言雖不改字可也若曰所爲後之族親也所爲後之女子子也先旁治後下治者旁治中兼有旁尊也且記者補經所未備者

也傳者補經記所未備者也經但於斬衰章言爲人後者記故補之曰所爲後之兄弟猶言族親則旁治者無不包也又曰所爲後之子惟無子故取同宗支子爲子則云子者女子子也舉女子子而下治者無餘人也然記但補旁治下治而已故傳又爲之補其上治補其外親而所爲後之親屬無不舉矣始終條貫秩然不紊東原之說言之成理者也鄭君於此無注則東原但不當從禮箋改字耳其說自是可存

兄弟皆在他邦加一等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

注皆在他邦謂行仕出遊若辟仇不及知父母父母早卒

傳曰何如則可謂之兄弟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注於此發兄弟傳者嫌大功已上又加也大功已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

釋文若辟音避下同

疏云在他邦加一等者二人共在他國一死一不死相愍不得辭於親眷故加一等也云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者謂各有父母或父母有早卒者與兄弟共居而死亦當愍其孤幼相育特加一等　注

云皆在他邦謂行仕者孔子身行七十二國不見仕者曹氏元弼曰不見當爲是行以古者有出他國之法故云行仕也又云出遊者謂若孔子弟子朋友同周遊他國兄弟容有死者又云若辟仇者周禮調人云從父兄弟之仇不同國兄弟之仇辟諸千里之外皆有兄弟共行之法也云不及知父母父母早卒者或遺腹子或幼小未有知識而父母早死者也　傳　發問者上經及記已有兄弟皆是降等唯此兄弟加一等故怪而致問引舊傳者以有成文故引之云小功已下爲兄弟者以其加一等故也　注　鄭云於此發兄

弟傳者嫌大功以上又加也者鄭亦據於此兄弟加一等發傳者嫌大功已上親則親矣又加之故於小功發傳也曹氏元弼曰於當爲以云大功以上若皆在他國則親自親矣者不可復加者也云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者據經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曹氏元弼曰居下有脫擬補是本不同財大功以上九字旣親重則財食是同雖無父母恩自隆重不可復加也

李氏如圭曰大功以上同居同財恩義自重服稱其情無所復加故傳明記所加謂小功以下者

盛氏世佐曰云小功以下爲兄弟明其本疏屬故有加爾非親者之比也

褚氏寅亮曰此乃爲加以加於本服之外也若應降不降不可名加錫恭按此駁敖氏說也敖氏以此與不杖期章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俱爲加服故褚氏辨之以明彼乃應降不降非加服也

胡氏培翬曰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者謂幼小父母俱亡不及知之依兄弟同居而兄弟死則此不及知父母者爲加服一等此雖不在他邦而亦加者所以答其撫育之恩也或謂不及知父母者死而此與居之兄弟愍其孤幼爲加一等之服非矣　注行仕出游爲一事行仕出游謂因行道求仕而出游如孔子周流列國是也

夏氏炘曰此專謂同姓小功也因小功加一等大功若大功則至親無可加矣外親之服至重者小功斷不能加而爲大功也　疏云父母有早卒者與兄弟共居而死愍其幼孤相育特加一等炘謂不然加一等者謂感兄弟同居養育之恩不及知父母之子爲同居之兄弟加服一等非同居之兄弟愍不及知父母之子加服一等也據經云不及知父母與兄弟居加一等謂自幼失父母又無大功之親與小功之兄弟同居則小功之兄弟於己有長育之恩死加小功一等爲之服大功注云大功以上若不及知父母則固同財矣言同財之大功昆弟相依相卹分所應然不必爲之加服亦以加一等者爲服同居之小功兄弟也

錫恭按小功以下爲兄弟於此始發傳爲此記無大功以上親也然則上記所云兄弟統有期功而不嫌同辭者何也記傳凡云兄弟皆主小功以下言也上記主小功以下而兼容大功以上大夫及爲人後者經皆未見小功以下服故上記兄弟主言小功以下而兼容大功以上此記主小功以下而絕無大功以上其所主固同也故記不嫌

同辭而傳發於此記也鄭君恐學者不嘗於上記

注猶言族親而於此記著始發傳之旨由是記所稱兄弟同中之異判然著明矣

文王世子族之相爲也宜弔不弔宜免不免有司罰之注弔謂六世以往免謂五世錫恭按弔謂弔服免謂袒免然則小功以下有緦麻焉有袒免焉有弔服焉加一等者六世以往爲之袒免五世爲之緦麻正服緦麻者爲之小功正服小功者爲之大功也

朋友皆在他邦袒免歸則已注謂服無親者當爲之主每至袒時則袒袒則去冠代之以免舊說云以爲免象冠廣一寸已猶止也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小記曰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爲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

釋文袒徒早反　免音問字或作絻注同　幼少詩召反　虞祔音附

疏謂同門曰朋同志曰友或共遊學皆在他國而死者每至可袒之節則爲之袒而免與宗族五世袒免同云歸則已者謂在他國袒免爲死者無主歸至家自有主則止不爲袒免也　注　鄭云謂服無親者

當爲之主者以其有親入五服今言朋友故知是義合之輕無親者也既孤在外明爲之作主可知云每至袒時則袒者凡喪至小斂節主人素冠環絰以視斂訖曹氏元弼曰毛本重斂字是投冠括髮將括髮先袒乃括髮括髮據正主人齊衰以下皆以免代冠以冠不居肉袒之禮故也曹氏元弼曰禮當爲體云舊說云以爲免象冠廣一寸者鄭注士喪禮云免之制未聞舊說以爲如冠狀廣一寸引喪服小記曰齊衰括髮以麻錫恭按士喪禮注齊衰作斬衰免而以布此用麻布爲之狀如今之著幓頭矣自項中而前反於項上錫恭按士喪禮注反作交項作額卻繞紒也是著免之義也云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者本以在外爲無主與之爲主今至家主若幼少不能爲主則朋友猶爲之主未止引小記者證主幼少不能主喪朋友爲主之義以雖有子是三年之人小不能爲主大功爲主者爲之再祭謂練祥朋友輕爲之虞祔而已以其又無大功以下之親此朋友自外來及在家朋友皆得爲主虞祔乃去彼鄭注以義推之又云小功緦麻爲之練祭可也是親疏差降之法也

黃氏榦曰注云無親謂在他邦無骨肉之親故朋友

爲之主非謂朋友是義合之輕無親者也疏說非是錫恭按注云謂服無親者通解續卷八引無服字

張氏爾岐曰朋友在外無主則爲之袒而以免代冠

汪氏琬袒免辨曰宋儒程子泰之嘗辨袒免謂免如字不當如鄭氏音問予始愛其文久而考之禮經則程子所辨未合也程子曰不應別立一冠名之爲免予則曰布廣一尺從項交額而卻繞於紒是固不成其爲冠也鄭氏亦未嘗以冠名之也程子曰解除吉冠之謂免如免冠之冠予則曰此非禮經意也禮禿者不免謂其無紒可繞故不免也又或問曰免者以何爲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洵如經言則不止於不冠而已如之何借免冠以爲釋也程子曰衰絰冠裳俱有其制而袒免則元無冠服故經莫得而記予則曰經文有之矣程子未之詳也禮奔喪者自齊衰以下入門左中庭北面哭盡哀免麻於序東是免用麻也錫恭按奔喪之麻似指絰帶小記稱爲母免而以布爲母且以布似免無用麻者俟考　斬衰括髮以麻爲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是免用布也布與麻者免之制也其可謂之無其制與程子曰禮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是冠與免對也故得以免冠爲免予則曰非也冠與笄對免與髽對者

也髽不止於除笄而免獨止於免冠乎左傳韓之戰秦穆公獲晉侯穆姬登臺履薪使以免服衰絰逆則免之有服審矣程子又釋喪服小記曰父母皆應以麻括髮而古禮母皆降父故減麻用布而特言免以明之予則曰此又非也經文上言括髮而下言免則免與括髮不同不可以合釋之也有免而括髮者爲母喪是也有免而不括髮者爲屬及五世之喪是也錫恭按斬衰而外惟爲母先括髮而後免自餘齊衰以下皆免而已不先括髮汪氏專指屬及五世之喪誤　程子復終言之曰予疑鄭氏故著此以待博而不惑者折衷之予則曰甚矣程子之好學也雖然鄭氏之距古遠矣程子與予之距鄭氏也又益遠先儒之立言也雖不能無醇駁而其音釋必有所師承未可遽以爲疑也幸而程子尚有所待故予得發其臆說如此了非博者也蓋能信經而不惑者也

華氏學泉曰或問袒免之服宜如何曰袒者袒也去衣也喪禮凡踊先袒將袒先免故曰袒而踊之又曰袒成踊是袒以踊也冠者不袒冠至尊不居肉袒之體故爲之免以代之是免以袒也又有事則袒故飯含主人南面左袒扱諸面之右凡斂者袒大斂主人及親者袒既夕啟殯商祝免袒之類凡動變皆袒於

事便也錫恭按凡小斂以前袒而不免小斂以後袒者皆免大斂之前主人及緦麻皆免既殯緦小功不免也虞卒哭則免之錫恭按既殯未殷之間似皆不免不止緦小功也俟考故當事而袒免者五服之所同也但五世親盡宜袒則袒宜免則免事畢則除之而無服耳非如今律所載素服尺布為袒免也亦皆古聖人制服之厚雖親盡服絕而猶當喪而致其哀遇事而為之助如此

褚氏寅亮曰小記云為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明言用布而程氏大昌猶謂無一語紀其如何為免乎注言為之喪主更補記未備

胡氏培翬曰朋友在他邦無親屬為主喪則朋友服之卽當為之主也既為之主則遇禮節有當袒時亦必袒袒則不當著冠故代之以免此釋禮所以袒免之由也錫恭按注云每至袒時則袒非一時賈疏專指小斂時非也胡氏說較渾括注云主若幼少則未止者此鄭推出一義蓋據小記朋友虞祔之文故卽引以為證也既云虞祔矣則歸而其子尙幼無近親為之主喪朋友亦必為之主是未止也

錫恭按注云歸有主則止則為之袒免者以無主也由是以推在他邦而有主者亦不為之袒免矣所謂在他邦而有主者如延陵季子適齊其長子死則父為之主也

朋友麻注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緦之經帶檀弓曰羣居則經出則否其服弔服也周禮曰凡弔當事則弁經服弁經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經也其服有三錫衰也緦衰也疑衰也王為三公六卿錫衰為諸侯緦衰為大夫士疑衰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為弔服當事乃弁經否則皮弁辟天子也士以緦衰為喪服其弔服則疑衰也舊說以為士弔服布上素下或曰素委貌冠加朝服論語曰緇衣羔裘又曰羔裘元冠不以弔何

朝服之有乎然則二者皆有似也此實疑衰也其弁經皮弁之時則如卿大夫然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朋友之相為服卽士弔服疑衰素裳庶人不爵弁則其弔服素冠委貌

釋文錫衰思狄反

疏云朋友麻者上文據在他國加袒免今此在國相為弔服麻經帶而已　注　注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緦之經帶者案禮記禮運云人其父生而師教之朋友成之又學記云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論語云以文會友以友輔仁以此而言人

須朋友而成也故云朋友雖無親有同道之恩故爲之服知緦之經帶者以其緦是五服之輕爲朋友之經帶約與之等故云緦之經帶也云檀弓曰羣居則經出則否者彼注羣謂七十二弟子相爲朋友彼亦是朋友相爲之法云居則經經錫恭按疑衍一經字謂在家居止則爲之經出家行道則否引之者證此亦然也彼又云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經而出是爲師出行亦經也云其服弔服也者以其不在五服五服之外唯有弔服故卽引周禮弔服之等也周禮者司服職文彼云凡弔事弁經服鄭注亦云弁經者如爵弁而素加

環經也言爵弁者制如冕錫恭按疑冕當重冕字以木爲中幹廣八寸長尺六寸前低一寸二分以三升布上元下纁曹氏元弼曰阮云三上浦鏜云脫十字案上當爲下下亦以三升布同爵弁之體廣長亦然亦以三升布但染作爵頭色赤多黑少之色置之於版上今則以素爲之又加環經者一股麻爲骨又以一股麻爲繩纏之如環然謂之環經加於素弁之上彼注云經大如緦之經是弔服之經但此文云朋友麻鄭引周禮王弔諸臣之經及三衰證此者以其王於諸臣曹氏元弼曰於下脫諸侯二字諸侯於諸臣皆有朋友之義故秦誓武王謂諸侯云我友邦冢君是謂諸侯

爲友洛誥周公謂成王云孺子其朋是王以諸臣爲朋諸侯於臣亦有朋友之義可知故引周禮弁經與三衰證此朋友麻也若然弁經唯一衰則有三則一弁冠三衰也云其朋有三錫衰也緦麻也錫恭按麻當作衰校勘記云要義作衰此陽城張氏本從要義出然亦仍作麻疑衰也者案彼云王爲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鄭司農云錫麻之滑易者也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布無事其縷緦亦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疑衰十四升某謂無事其縷哀在內無事其布哀在外疑之言擬也擬於吉者也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

爲弔服當事乃弁經否則皮弁辟天子也者案禮記服問云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爲亦然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注云出謂以他事不至喪所是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也天子常弁經諸侯卿大夫當事大斂小斂及殯時乃弁經非此時則皮弁是辟天子也云士以緦衰爲喪服者士卑無降服是以緦爲喪服既以緦爲喪服不得復將緦爲弔服故向下取疑衰爲弔服也錫恭按士有緦服卿大夫有降而在緦者服皆不以緦衰爲弔服卿大夫向上取錫衰士向下取疑衰舊說者以士弔服無文故舊說云以爲士弔服布上

素下云或曰素委貌冠加朝服者前有此二種解者
故鄭引論語破之云論語曰緇衣羔裘言此者欲解
緇衣羔裘與下羔裘元冠爲一物並是朝服是以云
又曰羔裘元冠不以弔何朝服之有乎此破舊以言
朝服不合首加素委貌又布上素下近是天子之朝
服又不言首所加故非之也云然則二者皆有似也
者以其末小斂已前容有著朝服弔法則子游曾子
弔是也但非正弔法之服又布上素下近士之弔服
素下故云二者皆有似也云此實疑衰也者揔破二
者也云弁經皮弁之時則如卿大夫然者以其三衰

共有弁經當事著皮弁亦同曹氏元弼曰當上脫不字故知二者
如卿大夫然也云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者諸侯
及卿大夫否則皮弁辟天子此諸侯之士不著疑裳
而用素又辟諸侯也云朋友之相爲服卽士弔服疑
衰素裳者是鄭正解士之弔服云庶人不爵弁者則
其冠素委貌不言其服則白布深衣以白布深衣庶
人之常服又尊卑始死未成服已前服之故庶人得
爲弔服也向來所釋皆據鄭君所引而言案司服諸
侯如王之服言之鄭則諸侯皆如王曹氏元弼曰鄭字衍亦有
三衰服問直云君弔用錫衰未辨緦衰疑衰所施用

案文王世子注云君雖不服臣卿大夫死則皮弁錫
衰以居往弔當事則弁經於士蓋疑衰同姓則緦衰
錫恭按注上文云此實疑衰也下文云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然則鄭君固謂諸侯有疑衰矣若諸侯無疑衰士何辟之有乎既有疑衰則亦當有緦衰上但言錫衰者因與卿大夫連言而然也非與文王世子注有違也賈氏此疏頗精若然案士喪禮君若有賜焉則視斂
注云賜恩惠也斂大斂君視大斂皮弁服襲裘主人
成服之後往則錫衰此注又與文王世子違者士喪
禮既言有恩惠則君與此士有師友之恩特加與卿
大夫同其諸侯卿大夫則有錫衰士唯疑衰其天子
卿大夫士既執摯與諸侯之臣同則弔服亦同也天

子孤與卿同六命又亦名爲卿諸侯孤雖四命與卿
異及其聘之介數與卿降君二等等同等同之等曹氏元弼曰當爲亦
則孤弔服皆與卿同也天子三公與王子母弟得
稱諸侯其弔服亦與畿外諸侯同三衰也凡弔服直
云素弁環經不言帶或有解云有經無帶但弔服既
著衰首有經不可著吉時之大帶吉時之大帶既有
采矣麻既不加於采采可得加於凶服乎明不可也
案此經注服緦之經帶則三衰經帶同有可知其以
三衰所用校勘記其以疑當作以其皆是朋友故知凡弔皆有帶
矣首言環經則其帶亦必如環但亦五分去一爲帶

糾之矣其弔服除之案雜記云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是知末吉則凡弔服亦當依氣節而除並與緦麻同三月除之矣爲士雖比殯不舉樂其服亦當既葬除矣

周禮司服凡弔事弁絰服疏大夫相於必用錫衰者以大夫雖以降服仍有小功降至緦衰則不得以緦衰爲弔緦衰既不弔明疑衰亦不可爲故以錫衰爲弔服也士之弔服不用錫衰者避大夫疑衰不用疑裳者鄭注喪服云避諸侯也　庶人弔服首服素冠而素裳其衣裳當疑衰故喪服鄭注云士疑衰素裳

冠則皮弁之絰庶人不爵弁則其弔冠素委貌也錫恭按此引喪服注有誤文云庶人不爵弁則士弔服之冠如爵弁而非皮弁也不得因此疏而疑彼注若然士與庶人服同冠弁則異也錫恭按喪服疏庶人弔服白布深衣二疏不同攷喪服注但言不爵弁則疑衰似不異也周禮疏似得之

通典漢戴德曰以朋友有同道之恩加麻三月

又曹弁敏問曰弔服加麻者幾時而除鄭稱答曰凡弔服加麻者三月除之師朋友嫂叔族姑姊妹嫁者皆弔服加麻者爲師出入常經出則變服

又魏劉德議問曰小記云朋友虞祔而已此謂主幼而爲虞祔也若都無主族神不歆非類當爲虞祔不

田瓊答曰虞安神也祔以死者祔於祖也既朋友恩舊歎愛固當安之祔之然後義備也但後日不常祭之耳又問朋友無所歸曰於我殯若此者當迎彼還已館皆當停柩於何所答曰朋友無所歸故呼而殯之不謂已殯迎之也於己館而殯之者殯之而已不於西階也

又蜀譙周曰爲師如本有服降而無服者錫恭按本有服降而無服者前條云族姑姊妹嫁者是也其服弔服加麻其爲師少長所成就者雖出服除心喪皆三年晉賀循謂如朋友之禮異者雖出行猶絰所以尊師也按禮記夫子之喪門人疑所服

子貢曰昔夫子喪顏回若喪子而無服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於是門人廬於墓所心喪三年蓋師徒之恩重也無服者謂無正喪之服也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注曰爲師也然則凡弔服加麻者出則變服矣新禮弟子爲師齊衰三月摯虞駁曰仲尼聖師止弔服加麻心喪三年淺教之師暨學之徒不可皆爲之服或有廢興悔吝生焉宜定新禮無服如舊范甯問曰弃喪禮師哭於廟門外孔子曰師吾哭之寢何耶徐邈答曰蓋殷周禮異也宋庾蔚之謂今受業於先生者皆不執弟子之禮唯師氏之官王命所

置故諸王之敬師國子生之服祭酒猶粗依古禮弔服加麻既葬除之但不心喪三年耳（錫恭按此條論師服）

朱子曰喪服五服皆用麻朋友麻是加麻於弔服之上麻謂絰也

李氏如圭曰朋友言麻而不言衰則不別制衰因士之弔服耳弁絰者素弁而加環絰以一股麻為骨一股麻為繩纏之如環然異於五服之絞絰也朋友相為服士之弔服疑衰素裳而加麻絰帶雖不當事亦弁絰（錫恭按李氏此語必有所本當攷）大夫以上亦然為師之異於朋友者出行亦絰檀弓曰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是也皆三月既葬除之為師則有心喪三年者隨其恩之輕重無定制也凡弔服皆有絰而無帶故經止云弁絰朋友則加帶子游帶絰而入弔鄭謂所弔者朋友是也（錫恭按李氏此說本檀弓喪大記疏與賈疏異李氏下又引賈疏而云未詳是否蓋兩說並存也）

胡氏銓曰師友服皆弔服而加麻謂服緦之絰帶以麻為之（錫恭按曰弔服而加麻則緦之絰帶加於弔服外者也賈氏以此證弔服有帶未是）

張氏爾岐曰麻者謂服如弔服而加緦之絰帶引周禮者見天子以下各有弔服士之弔服則疑衰其或弁絰或皮弁如卿大夫而改其裳也疑者擬也擬於

吉也吉服十五升而此服用十四升是近於吉朋友之服即此服而加麻也周禮司服凡弔事弁絰服此經注引之作凡弔當事則弁絰誤當事則弁絰者諸侯卿大夫也當正之

汪氏琬曰同門為朋同志為友古之為朋友者其將與之交也則有始相見之禮其既與之交也則有終身同道之恩蓋慎於初而厚於繼也如此夫惟始慎之繼厚之故沒則哭於寢門之外加麻三月今交道廢矣彼之憧憧往來者飲食而已耳博奕笑語而已耳有善不相勉有過不相規此則孔子謂之所知曾子謂之相識者也非朋友也

沈氏彤曰鄭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為弔服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賈云天子常弁絰諸侯卿大夫當大斂小斂及殯時乃弁絰非此則皮弁是辟天子也又服問疏云當大斂及殯弁將葬啟殯之事則首著弁絰身衣錫衰二疏於鄭注皆有當但賈以小斂亦弁絰孔以大斂及殯亦錫衰則又皆誤按喪服小記云諸侯弔必皮弁錫衰又云主人未喪服則君亦不錫衰鄭云未喪服未成服也孔云不錫衰則著皮弁服（見雜記疏）雜記云大夫之哭大夫弁絰大

夫與殯亦弁絰孔云哭成服後弔哭又喪大記云乃奠弔者襲裘加武帶絰鄭云始死弔者朝服裼裘如吉時也小斂則改襲而加武與帶絰矣注又云武吉冠之卷也加武者明不改冠錫恭按此當連引則不弁絰之誼益者要而論之凡弔服之輕重皆視主人之服節爲差始死主人笄纚十五升白布深衣而已故弔者朝服裼裘如故小斂後主人括髮素弁而加帶絰故弔者亦襲裘加武帶絰當大斂與殯又易朝服爲皮弁服而加弁絰也主人既成服則斬衰矣故弔者亦變而錫衰然則皮弁之不可施於小斂錫恭按皮弁指服而言其冠則弁絰錫衰之不可施於未成服

之時也明矣　鄭又云舊說以爲士弔服布上素下或曰素委貌冠加朝服論語曰緇衣羔裘又曰羔裘元冠不以弔何朝服之有乎案羔裘元冠不以弔亦見檀弓孔云小斂後不得吉服以弔小斂之前可以弔子游裼裘而弔是也下二句喪大記疏然則鄭破舊說蓋專指小斂之後爲言耳錫恭按喪服經皆成服後之服此朋友弔服加麻據主人成服後也則弔服舊說亦指主人成服後故鄭君破之而小斂之前亦實可以朝服弔也　朋友不必其爵之同惟其有以成我而已既友之而賴其成則雖天子諸侯亦自當爲之服故是記雖主大夫以下言之然不可云天子諸侯無

朋友之服也敖氏謂國君不相弔未必有朋友之服則彼豈不知同盟之爲友邦遙哭之無殊於相弔歟且國君亦實有相弔之時戴德云諸侯會遇相弔錫衰皮弁加絰錫恭按見通典卷八十三是也遙哭而服弔服見檀弓疏即國君朋友之服也

褚氏寅亮曰據注意則士之弔服當事弁絰疑衰而素裳集說敖繼公撰謂服素冠則庶人用何服以弔乎恐未然弔服有三疑衰在錫衰緦衰之下幾近吉服矣故鄭司農謂用十四升布而康成亦云疑之言擬以十四升布擬於十五升之吉布也集說云疑衰亦十

五升而去其半蓋布縷皆有事者布縷皆有事則疑於吉升數與錫緦同則疑於凶故因以名之非也蓋自三升以至十二升凶服也十五升吉服也若用十三升則嫌爲凶服十二升之等差故闕之而不用而用十四升以取擬吉之誼如云取疑似之誼甚無謂也　易文言陰疑於陽必戰漢儒亦訓爲擬

胡氏培翬曰注引周禮凡弔當事則弁絰服者沈氏大成云周禮司服本文作凡弔事弁絰服無當字則字此因小記有當事則弁絰之語而誤衍云弁絰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絰也者案司服注同彼注又云絰

大如緦之絰雜記曰小斂環絰公大夫士一也鄭注環絰者一股所謂纏絰也孔疏若是兩股相交則謂之絞今云環絰是周迴纏繞之名故知是一股纏繞也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者案喪服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下記曰大夫弔于命婦錫衰服問曰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絰大夫相爲亦然雜記曰大夫之哭大夫弁絰大夫與殯亦弁絰是鄭誼所本惟司服王三衰其首服皆弁絰諸侯有弁絰皮弁之異故云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

鄭注服問云不當事則皮弁與此注誼同注司服云國君於其臣弁絰他國之臣則皮弁與此注誼異喪服小記孔疏申之謂皮弁錫衰有二誼一則弔異國臣皮弁自弔己臣弁絰一則自弔己臣而未當事則皮弁至當事乃弁絰也錫恭按諸侯弔異國之臣雖當事亦皮弁自弔己臣當事則弁絰然當事雖弁絰而未當事亦皮弁二誼實一貫也云庶人不爵弁弔服素冠委貌者謂庶人無爵弁故不用弁絰而素冠委貌也注不言其服蓋亦疑衰素裳可知賈此疏以爲白布深衣案深衣是庶人吉服不當用以弔司服疏謂庶人弔服亦疑衰而冠異其說得之　禮言朋友麻

而不言師服案弔服加麻師與朋友同見檀弓注而其異於朋友者心喪三年出行亦絰檀弓曰事師服勤至死心喪三年又曰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是也

注釋弁絰之弁云如爵弁而素周禮司服疏云不同爵色之布而用素爲之錫恭按以爵色對素之色以布對素之質則素字誼兼色與質言也

文王世子注諸侯亦備三衰爲弔服疏家以司服王備三衰諸公以下轉相如證之是矣錫恭按士有正服緦大夫有降而服緦故皆不以緦衰爲弔服諸侯無緦服與王同則其以緦衰爲弔服也亦當與王同而通典引戴氏德云君弔於士弁絰疑衰是亦備有三衰之確證也

注引舊說二條朝服之說此注引論語及司服云衣猶非也已正言駁之矣所謂皆有似者以布上素下有似士之疑衰也素委貌冠有似庶人弔服也不關朝服賈疏云小斂前有弔服法江氏筠非之是也而江氏自爲說以朝服十五升有似疑衰十四升仍牽拘於朝服則亦非鄭誼也

集釋引注有冠則皮弁加絰六字嚴州本無之錫

恭按下句云庶人不爵弁則士加絰之弁乃如爵
弁而素者也安得云皮弁乎無此六字者爲是
加麻絰帶俱有注言之矣弔服環絰見於弁師而
有帶無帶絰注未之言也孔言無帶賈言有帶皆
有確證而賈以加麻絰帶爲弔服絰帶之徵則尤
誤也俟考

君之所爲兄弟服室老降一等注公士大夫之君
疏天子諸侯絕朞今言爲兄弟服明是公士大夫之
君於旁親降一等者室老家相降一等不言士士邑
宰遠臣不從服若然室老似正君近臣故從君所服
也
李氏如圭曰邑宰遠臣故從服旁期國君不服
張氏爾岐曰公卿大夫對其室老亦有君稱其爲兄
弟服已降一等室老從之而服又降一等
程氏瑶田曰室老對士言爲近臣對閽寺屬之近臣
則又爲貴臣矣
胡氏培翬曰天子諸侯之臣重服從輕服不從此室
老家臣即兄弟服亦從服是與天子諸侯之臣異故
特記之降一等者如君服小功室老則服緦也

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
疏妻從夫服其族親即上經夫之諸祖父母見於緦
麻章夫之世叔見於大功章夫之昆弟之子不降嫂
叔又無服錫恭按以上明兄弟服非如上注族親也非如上注族親則當專指小功以下今
言從夫降一等記其不見者當是夫之從母之類乎
李氏如圭曰謂從服尊於已者卑者則報之與夫同
錫恭按集釋之誼主謂兄弟非同行者也故以尊於已卑於已者釋之然亦與疏微異疏意在補記經所
未見李氏意兼總結經所已見者也
沈氏彤曰從母之類則有若夫之從祖父母夫之從
父姊妹之類皆以小功而降爲緦錫恭按當云夫皆爲之小功妻降而
爲緦有若夫之族曾祖父母族祖父母族父母及夫之
從祖姑姊妹適人者之類夫皆爲之緦妻皆降而無
服並包含於其中矣
江氏筠曰此與上室老兩條非止爲服不見者以此
求之亦兼爲不服者明之也蓋小功降一等則緦緦
降一等則無服矣
胡氏培翬曰兄弟服者謂小功以下之服齊衰三月
章傳曰小功者兄弟之服也是其確證晉成粲據此
記以爲嫂叔有服不知記明云夫之所爲兄弟服不
云夫之兄弟則兄弟指服言不指人言明矣庾蔚之
謂蔣濟成粲排棄經傳苟樹已說誠然錫恭按詳見大功章

淩氏曙曰自來多不解此以致成粲之徒刪去記文之所二字以爲嫂叔有服之證夫嫂叔無服傳已大書特書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可謂彰明較著者矣是豈不足以徵乎然而揚成粲之波者尙紛紛不已何也（錫恭按此指萬季野徐健庵等）此節兄弟二字蒙上文小功以下爲兄弟之例故賈氏以從母之類當之且鄭於服問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注謂爲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緦麻此正是喪服記夫之所爲兄弟服妻降一等之切證也賈亦習聞其說故以從母之類當之矣或曰外戚亦有兄弟之目於他經有徵乎曰爾雅母與妻之黨爲兄弟非其證乎問者曰小功何以有兄弟之目也曰從祖祖父母者祖之兄弟也從祖父母者父之從父兄弟也從祖昆弟者己之再從兄弟也從母者母之女兄弟也凡此之服皆由兄弟而生故傳曰小功以下爲兄弟且喪服條例親者言昆弟疏者言兄弟服制不同稱名亦異乃欲比而同之以爲有服之證不亦誣於禮也乎且無服之例一見於檀弓又見於奔喪經傳如是別無異誼而說經者欲逸出於經傳之外以求勝於古人吾誠不得而知之矣（錫恭按淩氏說甚長又以此兄弟無注爲承上注族親然此言兄弟服與上言兄弟略殊以爲承上族親誤也小功以下緦麻緦麻降則無服然由緦麻而無服亦降一等也淩氏以無服爲非等而別爲之解亦誤也淩氏又曰兄弟中倘合有高曾之服則明與曾祖父母傳文相戾又誤也今故節而錄之）

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

疏云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者以其與尊者爲一體既不得服所出母是以母黨皆不服之不言兄弟而顯尊親之名者雷氏云爲父後者服其本族若言兄弟恐本族亦無服故汎著其尊親之號以別於族人也

李氏如圭曰與尊者爲一體降其母矣故於其黨無服

敖氏繼公曰不爲後如邦人是君母與己母之黨或兼服之

欽定義疏曰此謂士之庶子也庶子爲父後卽爲君母後當服君母之黨君母出而有繼母則服繼母之黨無則不服凡從服必降等爲其母緦則無可降矣不爲後則生母與君母服同宜兼服之若大夫之庶子不爲後者父在爲其母大功則亦不服父卒乃服之敖氏謂凡從服皆爲所從在三年之科者非也夫之

從妻猶謂有三年之義妾之從女　也則謂之何
萬氏斯大曰身爲庶子於其生母黨欲尊而親之
則嫌於干適將薄而遠之則疑於母事處兩難據
經斯得儀禮喪服傳子爲母黨之服小功緦麻章明
著之卽妾子爲君母黨之服小功緦麻章亦明著之
獨不見妾子爲其生母黨之服惟喪服記有曰庶子
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此指生母之黨不爲
後如邦人愚反復思之乃知古者妾子於生母之黨
一如適子之於母黨無異稱無異服也古者妾不得
體君於私家得遂故喪服傳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
母期大夫之妾爲世父母姑姊妹大功錫燕按引此句非鄭誼
而記又言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是妾得服其私親
也妾旣得服其私親則其子從母而服其私親不亦
宜乎然其爲父後而於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則何
也古人於子無問衆寡以一人爲後妾子而立爲父
後則與尊者爲一體不敢服其私親此無論於生母
黨無服卽爲其生母父在服期父卒三年者亦降而
止於緦也見緦麻章妾子爲生母父在服期父卒三年不見於經此於齊衰三年章慈母如母
推而見之也慈母如母條傳曰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之無子者以爲子生養之終其身死則喪之三年
如母妾子子於他妾者服且如此況生母乎喪服不著之者以齊衰三年父卒則爲母齊衰期年父在爲

母內包之也推大夫之庶子爲生母大功傳曰大夫之庶子從乎大夫而降也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
縓緣既葬除之傳曰君之所不服子亦不敢服也　嗚呼古人之於妾子以其
分雖異而情則同故於其服母黨也正傳雖略其文
而後記則明其制蓋使之得爲服者所以厚私恩使
之不得爲服者所以尊先統仁之至誼之盡也乃或
者疑於所謂外祖父母從母舅者卽君母之黨不知
君母之黨大傳所謂徒從也言非親屬空從彼而服之也　小記曰
徒從者所從亡則已故喪服傳曰君母在不敢不從
服君母不在則不服此卽爲後者亦然故小記又曰
爲君母後者卽爲父後者　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若
夫生母之黨則屬從也骨肉連屬以爲親故從之而服　小記曰屬從
者所從雖沒也服母死子猶服母黨　惟爲父後則不問母之
存否業承先統不得更顧其私恩故不爲之服果若
所疑彼妾子於君母之父母從母已見於小功於君
母之昆弟已見於緦麻此又奚復贅言不爲後如邦
人也哉要知古人之妾不同有有私家者有無私家
者曲禮所謂大夫之姪娣士之長妾此有家者也所
謂買妾不知其姓此無家者也無家者已矣有家者
未有不爲之服也所以然者天下無無父之人天下
亦無無母之人也家禮八母服圖云庶子爲父後者

爲其母緦爲其母之父母兄弟無服蓋本儀禮而文誼更明第不言不爲後如邦人然可因之而想見今制惟妾子服母三年妾爲其母服期而無妾母黨之服其有私親者視之如僕隸等嗚呼妾母之私家自適子異視之可也身爲妾子而亦異視之其何以慰母心哉以上學禮質疑

記云庶子爲父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愚取此條詳爲之說以告凡爲妾子者或者曰古禮固然以言乎今實有未可拘者卽如三吳大家往往取僕婢之女爲妾妾既生子子於生母固自無嫌獨是母之父母兄弟姊

妹於此子素有主僕之分不容居外祖父母從母舅之名既無其名安從制服余乃憮然曰此世衰道微先王之禮教不明不能正身齊家而惟色之求遂使末流之弊一至於此也君子於此惟正其本源而已矣曲禮云大夫不名姪娣士不名長妾妾之有亦禮所不禁然而買妾之法惟曰不知其姓則卜之不聞取諸僕婢之女也坊記有言諸侯不下漁色說者曰諸侯不內娶若下取本國大夫之女則如漁者之於漁但以貪欲之心求之也推此則爲卿大夫而取僕婢之女爲妾不謂之漁色而何古者仕於家曰僕禮運曰卿大夫與家僕雜居齊齒非禮也況可下漁其色至使其子絕母黨之親乎君子知其然慎獨以誠其意執物以約其身閨門之內琴瑟宜焉主僕之閒尊卑秩焉不必其有妾也不得已而有妾必取之以道使妾之有子者得母其母其母之父母兄弟姊妹得居其子之外祖父母從母舅之稱生而存也則親之死而喪也則服之子心既安母心亦慰是則正其本源之謂也不此之務而惟色之求何怪乎此禮之同於贅疣也哉以上儀禮商

盛氏世佐曰庶子爲父後於其所生母之黨無服亦

不敢服其私親之誼也不言從母昆弟舅之子者舉其重者而輕者可知不爲後如邦人據士禮而言也若公子大夫之庶子爲尊者所厭於其母且不得伸母黨之服詎得伸乎大夫卒庶子不爲後者亦如邦人矣

顧氏廣譽曰外無二統之說出於漢儒當主適母之不一其黨言不當以己母與適母之黨言何則服問傳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注雖外親亦無二統通典引鄭志答趙商外氏不可二之問母黨無

親亦不服繼母黨鄭之意可知也若喪服記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不爲後如邦人明庶子非爲後得申母黨服此與喪服君母之父母從母並行不悖疏以爲兼服是矣而仍存馬氏君母不在乃可申之誼姑以備一解耳按賀循徐邈問答皆謂古庶子服所生之黨故適母爲徒從適母亡則不服其黨詳其意亦以古者生母黨適母黨兼服非賈之臆說也馬氏則謂自降外祖服緦麻外無二統者君母亡無所復厭自得申其外祖小功夫喪服記所云專以爲後言而喪服所云不專以爲後言如馬氏

降服緦麻之說則是不爲後亦有不得如邦人者矣按服已母黨所謂屬從服適母黨禮所謂徒從誼各有施非二統之謂惟適子眾子服母黨之服又服繼母黨之服庶子服先適母之黨又服後適母之黨乃謂之二統徐藻答臧壽曰庶子若及先適母則服其黨若不及則服後適母黨外統無二此之謂也馬鄭之言外無二統同而所指異不可不辨且降服無據母無厭子淩氏曙乃是馬而非賈失之錫恭按庶子於君母之黨爲徒從先適母亡則不服其黨雖服後適母黨非二統也顧氏以此爲二統傎矣

日知錄曰與尊者爲一體不敢以外親之服而廢祖考之祭故絀其服錫恭按凡爲父後者皆與尊者爲一體如其說則將皆不敢服其外親不必庶子也恐非經意又曰言母黨則妻之父母可知錫恭按天子諸侯猶服妻之父母詳見緦麻章爲父後者安見其不服也爲父後者不降其妻則妻黨不得以母黨爲比舅姑爲適婦庶婦服而君與女君不皆爲妾服故庶子謂母爲私親而妻非私親

宗子孤爲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算如邦人

注言孤有不孤者不孤則族人不爲殤服服之也不孤謂父有廢疾若年七十而老子代主宗事者也孤爲殤長殤中殤大功衰下殤小功衰皆如殤服而三月謂與

宗子絕屬者也親謂在五屬之內算數也月數如邦人者與宗子有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期長殤大功衰九月中殤大功衰七月下殤小功衰五月有大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其長殤中殤大功衰五月下殤小功衰三月有小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小功衰五月其殤與絕屬者同有緦麻之親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

疏宗子謂繼別爲大宗百世不遷收族者也云孤爲殤者謂無父未冠而死者也云大功衰小功衰者以其成人齊衰故長殤中殤皆在大功衰下殤在小功

衰也云皆三月者以其衰雖降月本三月法一時不可更服（曹氏元弼曰服當爲降）故還依本三月也云親則月算如邦人者上三月者是絕屬者若在五屬之內親者月數當依本親爲限故云如邦人也　注　注云言孤有不孤者鄭以記文云孤明對不孤者故曲禮注云是謂宗子不孤彼不孤對此孤也云不孤則族人不爲殤服服之也者以父在猶如周之道有適子無適孫以其父在爲適子則不爲適孫服同於庶孫明此本無服父在亦不爲之服殤可知也云不孤謂父有廢疾者案喪服小記云適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是子不孤（曹氏元弼曰子上似脫宗字）謂父有廢疾不立其子代父主宗事云若年七十而老子代主宗事者案曲禮云七十曰老而傳注云傳家事任子孫是謂宗子不孤是父年七十子代主宗事者云與宗子有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期者謂宗子親昆弟及伯叔昆弟之子姑姊妹在室之等皆是也自大功親以下盡小功親以上成人月數雖依本皆服齊衰者以其絕屬者猶齊衰三月明親者無問大功小功緦麻皆齊衰者也既皆齊衰故三月既葬受服乃始受以大功

小功齊衰也（惠氏棟校改齊衰爲緦麻錫恭按緦麻無受惠校非也齊當作之聲近而誤記云大功衰小功衰疏因之而云大功小功之衰也）至於小功親已下殤與絕屬者同者以其成人小功五月殤卽入三月是以與絕屬者同皆大功衰小功衰三月故與絕屬者同也云有緦麻之親者成人及殤皆與絕屬者同以其絕屬者爲宗子齊衰三月緦麻親亦三月是以成人及殤死皆與絕屬者同也

李氏如圭曰爲宗子齊衰其殤中從上

敖氏繼公曰此言宗子孤而爲殤其服乃如是若不孤則族人之親盡者不爲服而有親者則或降服或降而無服亦如邦人也

欽定義疏宗子不孤則其父雖不主宗事而族人猶以宗子之服服其父服其父則不服其子矣此與宗子之母在則不爲宗子之妻服意同注謂有大功之親者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謂以大功衰終九月之數是連齊衰計之者也（臣錫恭按注小功之五月亦連齊衰計之）

徐氏乾學曰大功衰小功衰者蓋成人宗子死族人服之用齊衰今宗子而殤則服當降一等宗子服止三月無可得而降故不降其月數但降其衰制不用

齊衰而用大功之衰小功之衰也期仍三月服之常也衣用功衰服之變也

淩氏曙曰經傳之所不足者記以明之此節記宗子爲殤之服也殤無爲人父之道故列其服制如此宗子統理族人故雖與宗子絕屬者宗子死爲之齊衰三月已見齊衰三月章矣設使宗子爲殤而死將以齊衰三月服之乎是與成人無異也若從三月降一等則是無服矣於是記以明之曰凡宗子殤而死絕屬者不服齊衰所以異於成人也爲之大功衰小功衰三月可也大功小功並言者不定有長中下殤也記云皆者大功衰三月小功衰亦三月故云皆也但降其衰不降其本服三月也祇服三月而不依大功九月小功五月者恐同於殤大功殤小功也此指絕屬者而言若其親者還依本服服之故曰親則月算如邦人也淩氏又以此記爲無爲殤後者之服而釋親則月算如邦人引小記以其服服之爲證錫恭按小記及注但言承殤後者一人此記云親所容者廣不得以彼證此也又引曾子問注及疏所失與引小記注同

夏氏炘曰三月爲一時天道之小變者也凡喪之輕者宜以是爲節緦麻者三月之正服也其有分尊而恩輕者既不可以服期又不可以服大小功於是制齊衰三月之服重其衰所以隆尊減其日月所以殺恩此著於經傳者也惟宗子孤爲殤之服禮經不載記者於是補之蓋以宗子論則分尊而恩輕也既爲宗子齊衰三月不可以是而服宗子之殤若竟以殤服服之又不別其爲宗子於是以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以服之衰減於齊衰而月同於宗子先王之制此精矣由是知三月之服齊衰大功小功皆有之以爲天道一小變可以除之矣推之公子爲其母妻雖在五服之外亦既葬除之皆取天道之一小變也

胡氏培翬曰徐氏乾學疑注大功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大功衰九月爲期年小功成人服之齊衰三月卒哭受以小功衰五月爲八月不知鄭注所謂九月五月者連齊衰三月計之此與大功章言布衰裳牡麻絰纓布帶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文法一例徐氏蓋未之思也胡氏又曰雖下殤不用緦麻重宗子也錫恭按齊衰下殤本當小功非爲宗子獨異也胡氏說未是

改葬緦注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也言改葬者明棺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服緦者臣爲君也子爲父也妻爲夫也必服緦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緦三月而除

之釋文謂墳扶云反　屍音尸　柩其又反　大斂力驗反

疏云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者也者鄭解改葬之意云他故者謂若遭水潦漂蕩之等墳墓崩壞將亡失尸柩故須別處改葬也云改葬者明棺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者直言棺物毀敗而改設不言衣服則所設者唯此棺如葬時也云其奠如大斂者案既夕記朝廟至廟中更設遷祖奠云如大斂奠卽此移柩向新葬之處所設之奠亦如大斂之奠士

用肫三鼎錫恭按肫當作豚士喪禮大斂奠陳三鼎其實豚魚腊則大夫已上更加牲牢大夫用特牲諸侯用少牢天子用大牢可知云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者卽設奠之禮朝廟是也又朝廟載柩之時士用輁軸大夫已上用輴不用蜃車飾以帷荒則此從墓之墓亦與朝廟同可知故云禮宜同也云服緦者臣爲君也子爲父也妻爲夫也知者若更言餘服無妨更及齊衰已下今直言緦之輕服明知唯據極重而言故以三等也不言妾爲君以不得體君差輕故也不言女子子婦人外成在家又非常故亦不言盛氏世佐曰言下疑更有不言二字諸侯爲天子諸侯在畿外差遠改葬不來故亦不言也云必服緦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也者君親死已多時哀殺已久可以無服但親見君父尸柩暫時之痛不可不制服以表哀故皆服緦也故云三月而除者曹氏元弼曰故字衍謂葬時服之及其除也亦法天道一時故亦三月除也若然鄭言三等舉痛極者而言父爲長子子爲母亦與此同也

通典馬融曰棺有弛壞將亡尸柩故制改葬棺物敗者設之如初其奠如大斂時不制斬者禮已終也從墓之墓事已而除不必三月唯三年者服緦周以下

喪服十五
卒　求恕齋

無服錫恭按馬氏之誼與鄭君略同所異者惟事已而除不必三月一語辨見下

又漢戴德云制緦麻具而葬葬而除謂子爲父妻妾爲夫臣爲君孫爲祖後也無遣奠之禮其餘親皆弔服錫恭按此與鄭誼不同者一爲葬而除一爲無遣奠之禮其云葬而除乃馬氏說所自出也

又陳鑠問趙商云親見屍柩不可吉服既虞可除何爲乎三月商答曰經云改葬緦三月而除三月一時無佗變易今既緦無因便除故待三月除以順緦之數

又吳徐整問射慈云改葬緦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墓望墓錫恭按望當作之此述注爲問也當據注正之禮宜同也又此大

斂謂如始死之大斂耶從廟悉謂何廟牲物何用悉答奠如大斂奠士大斂特豚從禰廟廟祖廟錫恭按第二廟字當作之古人疊字或作二點草書之字形似三點因此致誤從故墓之新墓皆用特豚大夫以上其禮亡以此推之大夫奠用特豚錫恭按此豚字當作豕天子太宰諸侯少宰錫恭按兩宰字皆牢字之誤

又東晉賀循答傅純云鄭某云三月者以親覩尸柩故三月以序其餘懷但遲速不可限故不在三月章也王氏虞畢而除且無正文通典魏王肅云司徒文子改葬其叔父問服於子思子思曰禮父母改葬緦而除不忍無服送至親也肅又云本有三年之服者道有遠近或有艱故既葬而除不待有三月之服也父母無服無服則弔服加麻非鄭得從重故要記從之

范宣曰斬縗既葬則布同於齊縗既練則同大功大祥之後略如緦麻禮之次序也安得反服始服不從其變通典蔡謨以爲改葬斬縗禮言緦者謂緦親以上皆反服也錫恭按所謂反服始服者蓋指此等說又改葬緦服三月者非也錫恭按非也二字當倒直訖葬爲斷矣若改葬不過一旬安可便脫乎禮云一時時踰思變故取節焉若道遠艱故不得時畢則猶禮云久喪不葬主喪者不除可待葬訖而除　宋庾蔚之謂改葬所以緦而不重者當以送亡有已復生有節者用始亡之服則是死其親故制緦以示變吉既有其服若旬月而葬則當如鄭某說卒緦之限三月而除若葬過三月者須葬畢釋服服爲葬設故也錫恭按鄭君注三月而除者改葬緦服之常也其道遠艱故踰時乃除者改葬緦服之變也注道其常范氏宣庾氏蔚之幷通其變互相成也猶之爲父母三年而久喪不葬者主喪者不除亦所以通其變也

又嫡孫有父喪未練改葬祖服議晉段疑問嫡孫居父喪未練而改葬祖當何服又出養子居所生父喪齊縗改葬合當何服荀訥云禮父母喪偕葬先輕後重謂便當以重服而葬也若服重可以臨葬則爲人後者亦當著齊縗耳禮無的文此意決耳步熊問改葬但言臣子妻爲君父夫三者而孫爲祖後亦宜緦不審受重於祖錫恭按不審疑當作若不父亡後祖墓崩不知云

何許猛云按經文以謂諸有三年者皆當緦如注意舉此三者明唯斬者爾今父卒孫爲祖後而葬祖雖不受重於祖據爲主雖不爲祖斬亦制緦以葬也

又有小功喪及兄喪在殯改葬父母服議魏荀俁云有小功喪服改葬父母服以重包輕宜便服小功王肅以爲宜服改葬緦卒事反故服晉蔡謨答或問改葬服緦今甲當遷葬而先有兄喪在殯爲當何服謨答亦應服緦禮三年之喪既練而遭緦麻之喪則服其服往哭之凡喪相易皆以重易輕至於此事則以輕易重所以然者臨其喪故也卑者猶然況至尊乎

謂甲臨葬應改服緦麻
又改葬父母出適女服議晉庾蔚問女子適人今改葬兒既服緦女子當有服不汪冀答云喪禮改葬緦鄭氏以爲臣子妻以例推之女子雖降父母卽亦子也今男女皆緦於義自通
又改葬前母及出母服議晉胡濟改葬前母服議云今禮無其章不復特爲之法故取繼母服准事目下得申孝養之情推此所奉前繼一也以爲前母改葬宜從眾子之制又劉鎮之問父尚在母出嫁亡今改葬應有服不徐廣答云改葬服緦唯施極重此既出

嫁未聞兒有服之文然緣情立禮令制服奉臨就從重之義合卽心之理亦當無疑於不允也
又改葬反虞議晉尚書下問改葬應虞與不按王肅喪服記云改葬緦既虞而除之傅純難曰夫葬以藏形廟以安神改葬之神在廟久矣安得逃之於寢而虞之乎若虞之於寢則當復還祔於廟不得但虞而已國子祭酒荀訥以爲虞安神之祭神已在廟改葬不應復虞虞則有主訥謂純言爲當韓蚪問賀循曰按傳純曰問鄭氏改葬三月又議王氏以既虞爲節云改葬之神在廟久矣不應復虞見府君所答唯云宜三月謂王氏爲短鄭爲長而不答應虞之義此爲應虞不也循答曰凡移葬者必先設祭告墓而開冢從墓之墓皆設奠如將葬朝廟之禮意亦有疑既設奠於墓所以終其事必爾者雖非正虞亦似虞之一隅也但不得如常虞還祭殯宮耳故不甚非王氏但不許其便除然禮無正文是以不明言也殷仲堪問范甯曰荀訥議太后改葬既據言不虞朝廷所用賀要記云三月便止何也甯答曰賀無此文或好事者爲之耶不見馬鄭賀范說改葬有虞神已在廟虞何爲哉錫恭按范字蓋衍不然自不見以下非范氏之言也俟攷　吳射慈答徐整

問改葬虞曰不在殯宮又不爲位何反虞之有　宋庾蔚之謂神已在廟無所復虞但先祭而開墓將定而奠事畢而祭靈遂毀靈座若棺毀更斂則宜有大斂之奠若移喪遠葬又有祖奠遣奠也
魏書禮志明帝神龜元年十一月侍中國子祭酒儀同三司崔光上言被臺祠部曹符文昭皇太后改葬議至尊皇太后羣臣服制輕重四門博士劉季明議云案喪服記雖云改葬緦文無指據至於注解乖異不同馬融王肅云本有三年之服者鄭及三重然而後來諸儒符融者多與某者少錫恭按注言子爲父則包爲母注與馬融

誼同馬王與注異者不在此也劉說謬會今請依馬王諸儒之議至尊宜服緦案記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鄭注云爲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親服至尊也今皇太后雖上奉宗廟下臨朝臣至於爲姑不得過期計應無服其清河汝南二王母服三年亦宜有緦自餘王公百官爲君之母妻惟期而已並應不服又太常博士鄭六議云謹檢喪服幷中代雜論記云改葬緦鄭注臣爲君子爲父妻爲夫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故服緦三年者緦故期以下無服竊謂鄭氏得服緦之旨謬三月之言錫恭按三月不謬崔說非是如臣所見請依康成之服緦既葬而除錫恭按葬畢即除非是愚以爲允詔可

隋書禮儀志後齊王元軌子欲改葬祖及祖母列上未知所服邢子才議曰禮改葬緦麻鄭某注臣爲君子爲父妻爲夫惟三人而已然適曾孫承重者曾祖父母祖父母改葬既並三年之服皆應服緦而止言三人若非遺漏便是舉其略耳

韓氏愈改葬服議經曰改葬緦春秋穀梁傳亦曰改葬之禮緦舉下緬也此皆謂子之於父母其他則皆無服何以識其必然經次五等之服小功之下然後著改葬之制更無輕重之差以此知惟記其最親者其他無服則不記也若主人當服斬衰其餘親各服其服則經亦言之不當惟云緦也春秋莊公三年穀梁傳注緦者五服最下言舉下緬上從緦皆反其故服錫恭按若主人當服斬衰以下破范氏甯穀梁傳注誼也傳稱舉下緬者緬猶遠也下謂服之最輕者也以其遠故其服輕也江熙曰禮天子諸侯易服而葬以爲交於神明者不可以純凶況其緬者乎是故改葬之禮其服惟輕以此而言則亦明矣衞司徒文子改葬其叔父問服於子思子思曰禮父母改葬緦既葬而除之不忍無服送至親也非父母無服無服則加麻此又其著者也文子又曰喪服既除然後乃葬則其服何

服子思曰三年之喪未葬服不變除何有焉然則改葬與未葬者有異矣古者諸侯五月而葬大夫三月而葬士逾月無故未有過時而不葬者過時而不葬謂之不能葬春秋譏之若有故而未葬雖出三年子之服不變此孝子之所以著其情先王之所以必其時之道也雖有其文未有著其人者以是知其至少也改葬者爲山崩水涌毀其墓及葬而禮不備者若文王之葬王季以水齧其墓魯隱公之葬惠公以有宋師太子少葬故有闕之類是也喪事有進而無退有易以輕服無加以重服殯於堂則謂之殯瘞於野

則謂之葬近代以來事與古異或游宦仕在千里之外或子幼妻稚而不能自還甚者拘以陰陽畏忌遂葬於其土及其反葬也遠者或至數十年近者或出三年其吉服而從於事也久矣又安可取未葬不變服之例而反爲之重服歟在喪當葬猶宜易以輕服況既遠而反純凶以葬乎若果重服是所謂未可除而除不當重而更重也錫恭按韓公謂未可除而除是也謂不當重而重恐未然喪服小記曰久而不葬者主喪者不除其取未葬不變服之例而反爲之重服者猶有補過之意焉此亦告朔餼羊類也而安得曰不當重乎或曰喪與其易也甯戚雖重服不亦可乎曰不然易之與戚則易固不如戚矣雖然未若合禮之爲懿也儉之與奢則儉固愈於奢矣雖然未若合禮之爲懿也過猶不及其此類之謂乎或曰經稱改葬緦而不著其月數則似三月而後除也子思之對文子則曰既葬而除之今宜如何曰自啟至於既葬而三月則除之未三月則服以終三月也曰妻爲夫何如曰如子無弔服而加麻則何如曰今之弔服猶古之弔服也

敖氏繼公曰案注云從廟之廟從墓之墓禮宜同也言此者以徵改葬之奠當如大斂耳蓋祖奠如大斂奠故鄭氏以此況彼謂改葬之奠宜與之同也錫恭按敖氏此說亦得鄭氏之一隅大戴云無遣奠之禮鄭君不從既言奠如大斂而又言此以證之以解拘牽戴說者之惑也然不得因此以疑疏也

張氏履曰喪服記改葬緦注三月而除之是三月而除鄭氏之說也韓公改葬服議蓋本諸此至所引子思答衛司徒文子謂既葬而除見孔叢子然孔叢子僞書未足依據鄭志趙商答陳鑠問曰改葬緦三月一時無他變易今既緦無因便除故待三月除以順緦之數其誼是也朱子亦謂禮疑從厚從鄭可也蒙竊謂三月一時天道小變古人制禮多因以爲節如大夫士去國而素服猶必三月而復服況孝子改葬其親親見尸柩其悲哀當甚於去國而謂葬畢卽吉遽同平人無乃性情之猶未至乎然則韓公所云服以終三月者其說固當或以爲韓公所意斷亦未之深攷矣

錫恭按蔡氏謨范氏甯說自緦以上皆反服韓公改葬服議已辨之矣大戴謂無遣奠之禮前錄敖氏說時附辨之其他與注誼異者一爲服之期葬而除之說始於戴氏德而鄭君不從者以人情不違天道天道一時而小變故哀之輕者必三月乃可除自漢趙氏商至近張氏履發明鄭誼詳矣王

氏肅申戴說撰僞孔叢子以證之抑思服改葬緦者皆在三年之科豈有親臨尸柩而可就吉倉卒者乎賀彦先云三月以序其餘懷序之爲言哀殺有漸之謂也知哀殺有漸則葬訖不可卽除矣此註詛不可易者一也一爲服之人鄭君所舉子爲父臣爲君妻爲夫皆在三年章者也推在三年章例則父卒爲母孫爲祖後可以隅反矣父在爲母以父所不服子不敢服例之已不敢服緦而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尤難同在三年章者矣至袁孝尼謂大功以上服緦敖君善謂五屬同之抑思先王之制喪服詳於尊親而略於疏遠故疏遠者禮窮則同而尊親必條分縷析渾大功已上而一之已非渾五屬而同之尤非此注詛不可易者又一也

附通典父母墓毀服議東晉大興二年司徒荀組表言王路漸通士人得覩冢墓多聞凶問朝野所行不同或有制重斬杖者復有制齋縗三月緦麻三月者直素服盡哀者人生不同性有厚薄是以聖人制禮居中使賢者俯就不肖者企及臣謂墓毀之制改葬緦麻當包之矣鄭康成王子雍皆云棺毀見尸痛之極也今遇賊見毀理無輕重也以禮無明文行者致異臣以爲宜使明禮大臣議爲正制詔司徒表禮雖無墳墓毀廢正文然依附名例不爲無準吾謂改葬緦通制也已修復不臨尸柩素服可也而士大夫卒意輕重不同其下太常議定國子祭酒杜夷議墓既修復而後聞問宜依春秋新宮之災哭而不服博士江淵議凡所以改葬者必由丘墓崩壞露殯其痛一也愚以爲發墓依改葬服緦三月漢時有盜高廟實器者違理之士以爲其罪輕於長陵之土雖同至於敬事實有異愚以爲墓毀更復不應比廟災而不行服也侍中黃門侍郎江啟表按鄭某云親見尸柩不可無服如鄭義以見而服不見不服也司徒臨穎前表改葬之緦不以吉臨凶今聽其墳墓毀發依改葬服緦麻不得奔赴及已修復者唯心喪縞素深衣白幘哭臨三月孔仰墓毀論曰按禮聖人制殯葬之意蓋以死者不可復存而孝子不忍棄其親故爲棺槨葬埋推其本心固在棄之棄之中爲禮節以順孝子情耳原聖人之意蓋以無知處之形骸故以幽閉長久爲安以有知爲神靈故淸陽博廟尊嚴爲顯尊顯故可修潛隱故不犯比之丘陵同之自然而不敢修

若遇寇發露可以補復其外而不可改內哭泣之日以事訖爲節故廟災有三日哭之之文墓毀無制哭之日篤推大理恐不加異於廟災也苟以無知處之則雖加開發不能益死者之苦但人情不忍見聞見聞之日有哭泣亘五日或十日過者不足褒不及不足貶故聖人不爲之禮永和十二年修復峻平四陵大使開陵表至尊及百官皆服緦尙書符問皇太后應何服博士曹耽胡訥議爲人後者爲之子元帝繼武帝於康帝爲曾祖禮爲曾祖後斬縗三年小記與諸侯爲兄弟者斬縗則無嫌皇太后宜正服斬縗改

葬當緦鄭注止於臣子妻王氏通謂三年者王氏近情則宜緦領國子博士荀訥議如鄭某注則皇太后不應有服緦謂今皇太后上奉宗廟下臨朝臣宜有變禮不得準之常制太常王彪之上言二學博士荀訥曹耽等議如有臣雖與之同議議各有辭太后臨朝稱制體同皇極則亦宜服緦議有二君之嫌尙書范汪亦同彪之云太后臨朝君禮有何不盡而若何疑於服遂上皇太后緦服或問曰曾祖墓從祖墓毀發哭制云何范宣曰禮不見在遠直聞墓發制唯經見改葬緦此施臣子妻是承嫡者當依此禮非嫡有

降但三月哭從祖一日哭可也宋庾蔚之謂人子之情無可輕聖人以禮斷之故改葬所服不過於緦緦服雖輕而用情甚重意謂聞其親屍柩毀露及更葬便應制服奔往縱已修復亦應臨赴苟途路阻礙猶宜制服緦依三月而除豈可以不及葬事便晏然不服乎梁天監元年齊臨川獻王所生妾謝墓被發不至埏門蕭子晉傳重禮官何佟之議以爲改葬服緦見柩不可無服故也此止侵土壙不及於槨可依新宮火處三日哭假而已帝以爲得禮也錫恭按江氏淵庾氏蔚之說最當

童子唯當室緦注童子未冠之稱也當室者爲父後承家事者爲家主與族人爲禮於有親者雖恩不至不可以無服也

傳曰不當室則無緦服也

釋文之稱尺證反

疏此云當室者周禮謂之門子與宗室往來故爲族人有緦服　注　云童子未冠之稱者謂十九已下案內則年二十敦行孝弟十九已下未能敦行孝弟非當室則無緦麻以當室故服緦也云當室者爲父後承家事者以其言當室是代父當家事故云爲家

主與族人爲禮於有親者則族內四緦麻以來皆是也云雖恩不至不可以無服也者以其童子未能敦行孝弟故云恩不至與族爲禮而爲服故服之也若然不在緦章者若在緦章則外內俱報曹氏元弼曰報當爲服此當室童子直與族人爲禮有此服不及外親故不在緦章而在此記也錫恭按注云與族人爲禮雖主言族人而外親可推而知矣童子既承家事則自舅以下豈不與之爲禮者疏云不及外親泥於詞之失也　傳　記自云唯當室緦自然不當室則無緦服而傳言之者案曲禮云孤子當室冠衣不純采但是孤子皆不純以采曲禮言之者嫌當室與不當室異故言之此傳恐不當室與當室者同故明之也

玉藻疏無緦服者童子唯當室與族人爲禮有恩相接之義故遂服本服之緦耳若不當室則情不能至緦故不服也

通典馬融曰童子未成人也

胡氏培翬曰注云童子未冠之稱也者古者二十而冠十九以下爲童子也云當室者爲父後承家事者不爲父後則自有任家事之人不必以童子當之也惟其無父無兄而以身主家事則不能無與族人往來晉接之時故云爲家主與族人爲禮也鄭注問喪云當室謂無父兄而主家者也此注雖不言無父兄詛當與彼同若有父兄則不得爲家主矣敖氏謂童子當室有父在者非也

通典漢戴德變除曰童子當室謂十五至十九爲父後持宗廟之重者其服深衣不裳錫恭按緦者所以爲衰裳者也記云唯當室緦明當室者有衰裳矣而此云深衣不裳與記詛不同下射氏慈云六七歲雖未爲童其姊死故宜著布深衣庾氏蔚之云若是八歲以上及禮之人以其當室故令與成人同未八歲者服布深衣此可見八歲以上當室者服衰裳也大戴說微誤其餘與成人同禮不爲未成人制服者爲用心不能一也其能服者亦不禁縗絰不以制度唯其所能勝　蜀譙周喪服圖童子不釋

成人小功親以上皆服本親之縗童子不杖不廬不絻不麻當室者絻麻十四以下不堪麻則不　宋庾蔚之謂馬融以童子爲未成人鄭某以爲未成人之稱並不明下至幾歲戴德以童子當室十五至十九譙周云十四已下不堪麻則不記云十五成童舞象耳豈是經所云童子當室者耶按禮稱童子參差不一以事推之則大小可知矣愚謂當室與族人爲禮君是八歲以上錫恭按君當作若及禮之人以其當室故令與成人同昔射慈以爲未八歲者服其近屬布深衣或合禮意

錫恭按當室主於爲父後承祭祀故注云與族人爲禮其外親雖亦與之爲禮然其誼主於族人也疏說固失之泥而盛氏世佐云緦兼父黨母黨而言母黨與父黨並列又失之無區別而不顧當室之本誼矣

凡妾爲私兄弟如邦人注嫌厭降之也私兄弟自其族親也曹氏元弼自當爲目曰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也父卒昆弟之爲父後者宗子亦不敢降也

疏妾言凡者惣天子以下至士故凡以該之也　注云嫌厭降之也者解記此之意君與女君不厭妾故云嫌厭之其實不厭故記人明之云私兄弟自其族親也者汲古閣本自作目以其兄弟惣外內之稱若言私兄弟則妾家族親也云然則女君有以尊降其兄弟者以其女君與君體敵故得降其兄弟旁親之等子尊不加父母唯不降父母則可降其兄弟旁親云謂士之女爲大夫妻大夫之女爲諸侯夫人諸侯之女爲天王后者此等皆得降其兄弟旁親也云父卒昆弟之爲父後者宗子亦不敢降也者雖得降其兄弟此爲父後皆不得降容有歸宗之義歸於此家故不

降惠氏棟曰天王后諸侯夫人無歸宗之義諸侯夫人出則歸宗不出則不歸也天王后有廢無出

敖氏繼公曰亦嫌屈於其君而爲私親或與邦人異也此經正言妾之服其私親者惟有爲父母一條其餘則皆與爲人妻者並言於凡適人者及嫁者未嫁者爲其親屬之條中恐讀者不察故記言此以明之

秦氏蕙田曰如邦人者如女子子適人者之服也嫌厭降不得如禮故特明之

褚氏寅亮曰固見不以厭降亦見不爲妾者其服容有異於邦人大夫妻得降本族也益信

曹氏元弼曰鄭言女君尊降之服推至天王后則凡妾通天子以下妾言不杖期章言公妾不言天子之妾者天子諸侯禮同舉公以包天子也

錫恭按注論尊降及不敢降田氏瓊等發明甚精

見不杖期章注降有四品下

李寶之說案齊衰三月章婦人爲宗子鄭謂女子在室及嫁歸宗者則出嫁者不服錫恭按歸宗卽出嫁者也余釐釋服已辨之見齊衰三月章

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命婦弔於大夫大夫亦錫衰注弔於命婦命婦死也弔於大夫大夫死也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服問曰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

則弁經大夫相爲亦然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
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
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注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
也不錫者不治其縷校勘記曰錫上徐本楊氏俱有不字按前緦麻三月者疏引此注惟聶氏無不字各本俱有者非哀在內也緦者不治其布哀在外君及
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張氏忠甫曰按監本云皮弁錫衰從監本黃氏丕烈曰有弁者是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矣疑衰素裳凡婦
人相弔吉笄無首素總
釋文滑易以豉反　素總子孔反
疏云弔於命婦命婦死也者鄭恐以記云大夫弔命

婦者以爲大夫死其妻受弔於命婦曹氏元弼曰於命婦三字衍
故云命婦死也知不弔命婦爲命婦夫死者以其記
人作文宜先弔大夫身然後弔其婦故以命婦死弔
其夫解之也引小記者以記人直言身上衰不言首
服故引小記也言諸侯弔必皮弁者言諸侯不言君
謂諸侯因朝弔異國之臣著皮弁錫衰雖成服後亦
不弁經也引服問者有已君弁有卿大夫與命婦相
弔法云以居者君在家服之出亦如之出行不至喪
所亦服之云當事則弁經者謂當大小斂及殯皆弁
經也云大夫相爲亦然者一與君爲卿大夫同爲其

妻降於大功曹氏元弼曰功當爲夫出則否引之者證大夫與
命婦相弔服錫衰同也錫恭按注引小記服問者於記傳所已言者則證成之於記傳所未言者則廣論之疏微嫌其窄也　傳　問者先問其名答云麻
之有錫者也答以名錫之意但言麻者以麻表布之
縷也又云錫者十五升抽其半者以其縷之多少與
緦同云無事其縷有事其布者事猶治也謂不治其
縷治其布以哀在內故也緦則治縷不治布哀在外
以其王爲三公六卿重於畿外諸侯故也　注　鄭
云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以治解事以滑易解
錫謂使錫錫然滑易也云君及卿大夫弔士雖當事

皮弁錫衰而已者是士輕無服弁經之禮有事無事
皆皮弁衰而已校勘記云衰要義作言錫恭按言字下屬皮弁對上弁經士所輕者在當事時皮弁而不在錫衰故云皆皮弁而意已足下云見其不足之意則而已上宜有言字作言是也江蘇局重雕要義仍作衰疑轉改見其不足之意也若然文王世子注
諸侯爲異姓之士疑衰同姓之士緦衰今言士與大
夫又同錫衰者此言與士喪禮注同亦是君於此士
有師友之恩者也云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矣者朋
友麻是朋友服也上注士弔服用疑衰素裳腰首服
麻弔亦朋友服也云凡婦人相弔吉笄無首素總者
上文命婦弔於大夫錫衰未解首服至此乃解之者

婦人弔之首服無文故特傳釋錫衰後曹氏元弼曰傳上脫於字下近婦人吉笄無首布總乃解之必知用吉笄無首素總者下文女子子爲父母卒哭折吉笄之首布總此弔服用吉笄無首素總又男子冠婦人笄相對婦人喪服又笄總相對校功記曰對要義作將上注男子弔用素冠故知婦人弔亦吉笄無首素總也

李氏如圭曰雜記曰大夫之哭大夫弁絰大夫與殯亦弁絰諸侯弔者弔異國之臣也雖當事亦皮弁耳出謂以他事非至喪所

傳 灰治之使錫錫然滑易故曰錫也雜記曰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加灰

錫也疑衰之布十四升疑之言擬擬於吉也婦人笄總相將男子弔服素冠故婦人素總爲父母卒哭折吉笄之首故弔服吉笄無首也

敖氏繼公曰以天子弔服差之錫重於緦故緦治縷而錫則否蓋凡服以麤細爲先後錫不治縷則其縷不如緦之細所以差重也錫恭按五服之緦衰其絰糾者也弔服之緦衰其絰纏者也錫衰爲弔服而其絰亦纏但可與弔服之緦較輕重而不可與五服之緦較輕重敖氏說可節取萬季野乃以爲緦重而錫輕是以五服之緦與錫相較也豈不謬與

沈氏彤曰敖云有錫疑當作滑易蓋二字各有似傳寫誤也鄭司農注司服職云錫麻之滑易者也其據此記未誤之文與彤謂傳云有錫則有不錫者此蓋對緦麻之無事其布而言不容破字且破有錫爲滑易恐上詳下略亦非言之序敖誤也

胡氏培翬曰凡弔服之見於經注者周禮司服曰凡弔事弁絰服鄭注弁絰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絰司服又曰王爲三公六卿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絰鄭注君爲臣服弔服也此天子之弔服也禮記喪服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服問曰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絰鄭注不當事則皮弁又鄭注文王世子云君雖不服臣

卿大夫死則皮弁錫衰以居往弔當事則弁絰於士蓋疑衰同姓則緦衰以弔之又鄭注司服云諸侯亦以錫衰爲弔服喪服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則變其冠耳又云國君於其臣弁絰他國之臣則皮弁又鄭注上朋友麻云諸侯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以小記及服問考之諸侯惟有錫衰弔卿大夫之文而首服有皮弁弁絰二者據服問云當事則弁絰不當事自皮弁也鄭氏以天子皆弁絰諸侯不皆弁絰而變其冠爲皮弁辟天子又謂諸侯於己國之臣弁絰於他國之臣皮弁其諸

侯弔士之服經無明文鄭氏於文王世子注謂同姓之士緦衰異姓之士疑衰於此注云君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明當事不弁絰以別於弔已國卿大夫也但其服云錫衰不云疑衰錫恭按疑衰上脫緦衰二字又士喪禮君若有賜焉則視斂既布衣君至注云主人成服之後往則錫衰皆與文王世子注異孔賈二疏以士於君有師友之恩故錫衰釋之經惟言諸侯錫衰據鄭注則三衰俱有孔賈申之以司服云公如王之服轉次相如故知諸侯亦有三衰也此諸侯之弔服也此記云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命婦弔於大夫錫衰

全求恕齋

禮喪服小記謂大夫相爲亦如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當事則弁絰又曰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雜記曰大夫之哭大夫弁絰大夫與殯亦弁絰鄭注弁絰者大夫錫衰相弔之服也又鄭注朋友麻云卿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又鄭注司服云大夫士有朋友之恩亦弁絰案大夫之於大夫弁絰已見雜記及小記則此注殆爲大夫於士言也大夫於士有朋友之恩弁絰則無朋友之恩者不弁絰此注云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此卿大夫之弔服也上朋友麻注云士以緦衰爲喪服其弔服則疑衰也又云其弁絰皮弁之時則如卿大夫然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朋友之相爲服卽士弔服疑衰素裳此注云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矣疑衰素裳注司服云士當事弁絰疑衰變其裳以素耳案士弔當事弁絰則不當事亦皮弁上注所謂弁絰皮弁之時如卿大夫也此士之弔服也又朋友麻注云庶人不爵弁則其弔服素冠委貌檀弓疏謂鄭注不顯所著之服文承疑衰素裳之下則庶人亦用疑衰或者庶人布深衣冠素委貌也司服疏則謂庶人冠素委貌疑衰素裳與士服同而冠異今案

全求恕齋

深衣是庶人吉服不當用以弔似孔疏前說及司服疏爲是矣此庶人弔服也此記云命婦弔錫衰鄭注檀弓魯婦人之髽而弔也云禮弔服大夫之妻錫衰士之妻則疑衰歟皆吉笄無首素緫此婦人弔服也以上所論皆主人成服以後之弔服見於經注而可考者如此

錫恭按弔於命婦命婦之無服者也弔於大夫大夫之無服者也弔與傷通辭也故注曰弔於命婦命婦死也弔於大夫大夫死也文王世子曰族之相爲也宜弔不弔宜免不免有司罰之注弔謂六

世以往然則命婦爲本族之夭夫大夫爲同宗之
命婦固有宜弔服者矣推之母之從父姊妹昆弟
唐人議加爲袒免者以其本亦弔服故也汪若文
非汪固爲謬妄盛庸三秦味經駁之亦屬迂拘要
之皆未通古制者也
沈果堂説諸侯爲卿大夫常錫衰爲士唯當事錫
衰爲士有師友之恩亦常錫衰輕重等差皆各有
其誼也錫恭按當事變首服固見於記而未聞衰
之有變也沈氏之説實所創聞但因注雖字誤唯
遂作此説甚矣校讐之不可少忽也

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髽卒
哭子折笄首以笄布總注言以髽則髽有著笄者明矣
傳曰笄有首者惡笄之有首也惡笄者櫛笄也折笄首
者折吉笄之首也吉笄者象笄也何以言子折笄首而
不言婦終之也注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或曰榛笄有
首者若今時刻鏤摘頭矣卒哭而喪之大事畢女子子
可以歸於夫家而著吉笄吉笄尊變其尊者婦人之義
也折其首者爲其大飾也據在夫家宜言婦終之者終
子道於父母之恩
釋文折笄之設反　有著丁略反下同　櫛莊乙反

榛笄莊巾反　刻鏤劉音陋　摘頭他狄反　大
飾音泰劉唐餓反
疏此二者皆期服但婦人以飾事人是以雖居喪內
不可頓去脩容錫恭按此頓字與下云不可頓凶似皆訓爲純頓純皆屯聲誼容相近俟
考故使惡笄而有首至卒哭女子子哀殺歸於夫氏
故折吉笄之首而著布總也案斬衰章吉笄尺二寸
斬衰以箭笄長尺檀弓齊衰笄亦云尺則齊衰已下
皆與斬同一尺不可更變故折吉笄首而已其總斬
衰已六升長六寸鄭注總六升象冠數則齊衰總亦
象冠數正服齊衰冠八升則正齊衰總亦八另錫恭按另

當作升是以總長八寸笄總與斬衰長短爲差但笄不
可更變折其首總可更變宜從大功總十升之布總
也　注　言以髽者則髽有著笄明矣鄭言此者舊
有人解喪服小記云男子免而婦人髽免而無笄則
髽亦無笄矣但免髽自相對不得以婦人與男子有
笄無笄相對故鄭以經云惡笄有首以髽髽笄連言
則髽有著笄明矣　傳　案記自云惡笄之有首也
曾氏元弼删之字也字　卽惡笄自有首明矣而傳更云笄有首
重言之者但惡者直木理麤惡非木之名若然斬衰
笄用箭齊衰用櫛俱是惡傳恐名通於箭故重疊言

之名不通於箭（曹氏元弼曰此名當爲明）直謂此齊衰櫛木爲惡
木也又云惡笄者櫛笄也者旣曡不通箭乃釋木名
故云櫛木之笄也云折笄首者折吉笄之首也者以
記折笄首文承惡笄之下恐折惡笄之首故傳辨之
以折首去飾不可以初喪重時有首至卒哭哀殺之
後乃更去首應輕更重於義不可故傳以爲初死惡
笄有首至卒哭更著吉笄嫌其大飾乃折去首而著
之也又云吉笄者象笄也者傳明吉時之笄以象骨
爲之據大夫士而言案弁師天子諸侯笄皆玉也
注　鄭云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者此櫛亦非木名

案玉藻云沐櫛用樿櫛髮晞用象櫛鄭云樿白理木
爲櫛櫛卽梳也以白理木爲梳櫛也彼樿木與象櫛
相對此櫛笄與象笄相對故鄭云櫛笄者以櫛之木
爲笄云或曰榛笄者案檀弓云南宮縚之妻之姑之
喪夫子誨之髽曰爾毋從從爾毋扈扈爾蓋榛以
爲笄長尺而總八寸彼爲姑用榛木爲笄此亦婦人
爲姑與彼同但此用樿木彼用櫛木不同耳（校勘記曰櫛疑當作榛）
蓋二木俱用故鄭兩存之也云笄有首者若今
刻鏤摘頭矣鄭時摘頭之物刻鏤爲之此笄亦在頭
而去首爲大飾明首亦刻鏤之故舉漢法況之也云

卒哭而喪之大事畢女子子可以歸於夫家者但以
出適女子與在家婦俱著惡笄婦不言卒哭折吉笄
首女子子卽言折吉笄之首明女子子有所爲故獨
折笄首耳所爲者以女子外成旣以哀殺事人可以
加容故著吉笄仍爲大飾折去其首故以歸於夫家
解之若然喪大記云女子子旣練而歸與此注違者
彼小祥歸是其正法此歸者容有故許之歸故云可
以權許之耳云吉笄尊變其尊者婦人之義也婦人
之事人不可頓凶居（衍之）不可盡飾故著吉笄又折笄
首是婦人事人之義異於男子也若然案服問云男

子重首婦人重要此云笄尊者彼男女相對故云婦
人重要若婦人不同對男子（曹氏元弼曰同字衍）然亦是上體
尊於下體（曹氏元弼曰然字衍）故云笄尊也云據在夫家宜言
婦者傳解記文女子適人猶云子折笄首云終之者
終子道於父母之恩者子對父母生稱婦對舅姑立
名出適應稱婦故雖出適猶稱子（錫恭按故字上疑有脫文）終初
未出適之恩也
陳氏祥道曰小斂之髽不言笄則未成服之髽無笄
矣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
髽孔子言髽而繼之以榛笄則成服之髽有笄矣又

儀禮言髽衰三年小記言齊衰惡笄以終喪則斬衰齊衰之髽皆終喪矣孔穎達曰常服之髽不用麻布然則啟殯之髽雖在成服之後蓋亦無笄以對男子之袒而免故也錫恭按免者不冠者之所服也袒而免則不冠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不冠則婦人不笄

欽定義疏小斂之後未成服之前婦人將斬衰者去纚而麻髽將齊衰者去纚而布髽此不著笄者也成服著布總則斬衰者箭笄齊衰者榛笄而髽如故以其去纚而露紒自若也注言髽有著笄者此也

盛氏世佐曰布總言其同也此不專爲女子子發乃言於子折笄首之下者上文終言笄制而後及之耳

惠氏棟曰鄭以摘頭解笄首笄之首猶摘之頭漢之摘古之笄也續漢志曰摘長一尺爲簪胡氏培翬曰鄭解有首在櫛笄之後是指吉笄之首言之故以漢時刻鏤摘頭況之也

胡氏培翬曰舊解有云髽無笄故鄭辨之李氏云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誨之髽蓋榛以爲笄髽笄之文相連亦髽有笄之證江氏筠云髽有二種一爲去笄之髽士喪禮婦人髽於室及既夕所云髽者是也一爲著笄之髽此記所言及斬衰章箭笄髽是也以其可去笄故髽得與免相對又以其可著笄故免僅施之當事而髽得用於平時也錫恭按去笄者麻布髽也著笄者不用麻布但露紒髽也今案鄭言髽有著笄者則固有不著笄者江說是也　注吉笄尊至義也十二字今本在爲其大飾也下盧云案其語意似今本爲是若不先言折其首則所謂變者何指賈疏順文爲釋與今本合今案變其尊謂變惡笄而吉笄非指折其首言也詳賈疏是上下牽連總解而其述注則於女子子可以歸於夫家之後卽述吉笄尊云云明不與今本同盧說非

曹氏元弼曰惡笄有首以髽是婦人服之通例不獨女爲父母婦爲舅姑爲然故下文又云妾爲女君君

之長子惡笄有首布總此節蓋專明女子子在夫家爲父母以避舅姑之嫌而有變服以別於婦爲舅姑一如期服通禮之事故上先合言卒哭以前女與婦服同而下乃別出卒哭後女服之不盡同於婦者見同是期服同當惡笄而女既在夫家則不敢仍著惡笄以疑於舅姑之喪斯蓋準不貳斬之誼推之誼至精也段氏玉裁云在夫家服有分別不同者誼至精也云女子子適人者爲其父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髽者此先言未卒哭以前女與婦首服同也云卒哭子折笄首以笄者此別言既卒哭以後子歸夫家爲父母之首服不敢仍

與婦服同也此爲人婦之誼也爲人婦之子爲其父母折笄首以別於其爲婦而服舅姑之服則婦卒哭後惡笄自若不待言矣記特言子折笄首以笄則子所變者惟笄鬠自若也上言以鬠此言以笄互文也繼公乃云以笄則不復鬠則前云惡笄有首以鬠豈惡笄但空設之而不以笄乎注云言以鬠則鬠有著笄者明矣是惡笄與吉笄折首雖略異其爲著笄則同也何以一可鬠一不可鬠乎若謂吉笄則不復鬠則禮雖不合文倘可通今乃云以笄則不復鬠斯文亦不通矣繼公之無知至此既折笄首以示變則鬠固無嫌矣云布總者賈氏云斬衰已六升已通以長

六寸鄭注總六升象冠數則齊衰總亦象冠數弻按總象冠數則女子子爲父母降服齊衰總當七升婦爲舅姑誼服齊衰總當九升檀弓云總八寸注云齊衰之總八寸者自謂寸數非謂升數也斬衰總之升數以託始於六故與升數偶合耳自斬已下升數以冠升爲差寸數以二寸遞加爲差此句誼出孔疏不必同也女子子卒哭後總當八升長仍八寸婦卒哭後總當十升長尺長俟商　云笄有首者惡笄之有首也惡笄者櫛笄也者此問明有首之惡笄專爲齊衰之櫛笄賈氏云明不通於箭錫恭按已見前胡氏云傳恐人疑箭笄

亦有首故云笄有首者惡笄之有首也以別之而卽申言之曰惡笄者櫛笄也明非箭笄錫恭按胡氏謂箭笄無首敖氏因傳云笄有首而疑記文惡字爲衍非弻案賈氏胡氏釋傳極精傳文十六字當一氣讀下後人以笄有首之笄對折笄首之笄以下笄字對上笄字可以上笄字對上笄字不可而輕讀次句中一之字於下二句緊承上二句之語意初未體會故妄疑記惡字爲衍耳段氏玉裁亦坐此失斷不可從云折笄首者折吉笄之首也吉笄者象笄也者此問明折首之笄卽是吉時之象笄文例與上問同意則異上恐惡笄之或兼箭笄故必待釋

惡笄而後明此恐笄之仍是惡笄故但釋笄而已明下二句乃更言吉笄所用之物以見非惡笄用櫛之可比也云何以言子折笄首而不言婦終之也者上文但釋惡笄爲櫛笄折笄首爲吉笄而未釋所以折笄首之誼且但釋折笄首而未釋子字之誼故此明之言所以折笄首者以爲人婦屈也既以爲人婦而屈則當言婦折笄首以見禮由誼起今何以仍言子而不言婦也則以終子道也之之子也　云櫛笄者以櫛之木爲笄者賈疏甚是王氏引之經義述聞乃云櫛木不得謂之櫛沐所用之櫛亦有象櫛但云櫛

笄何以別於下文之象笄且樿木爲笄則直稱樿笄
可矣何必迂迴其文而言櫛笄乎鄭賈說皆失之今
按櫛當讀爲即即柞木也柞木麤惡故以爲喪笄爾
雅曰概朿薪朿薪即薪舍人曰概名朿薪又名即薪
樊光曰荊州柞木曰朿木是朿薪即薪皆柞木之別
名也單言之則或曰朿或曰即韓子五蠹篇之朿椽
及此傳之櫛笄是也案王氏難鄭賈之說非難鄭賈
乃難傳文也蓋周人通以櫛目樿以櫛初專用樿爲
之而樿亦惟中櫛用故徑謂樿爲櫛猶諸經傳之謂
筴爲筮不聞云筴當直稱筴不得謂之筮也知誼然

者說文云樿樿木也可以爲櫛則櫛得專樿之材矣
又云櫛疏比之總名也从木則樿得專櫛之名矣櫛
名專屬樿故即謂樿爲櫛謂樿笄爲櫛笄今人疑爲
迂迴古人自謂直截也玉藻之象櫛猶禮器之樿杓
耳杓惟祭天偶用樿則樿之常用自在櫛櫛惟人君
兼有象則櫛之通用者自以樿觀櫛之字從木則知
以樿爲櫛以櫛目樿之由來久矣然既有象櫛則單
言櫛者猶或有兼象言之嫌今傳既言櫛笄即言象
笄且一爲惡一爲吉則櫛中之不得有象不待別而
自明直與玉藻之樿櫛象櫛對言者無異賈疏平實

精確王氏駁之非也云卒哭而喪之大事畢女子子
可以歸於夫家而著吉笄者賈氏謂喪大記云女子
子既練而歸是其正法此歸者容有故許之歸故云
可以權許之耳弼案期之喪卒哭後仍惡笄正也故
著吉笄降也子於父母之服無莫之禁而弗爲其正
之理則此禮專爲權歸夫家者制斷可知矣所以既
練歸已有正法而又權許之卒哭歸者以卒哭而喪
之大事已畢也胡氏云葬畢而虞虞而卒哭是喪之
大事畢也大事畢而後權許之歸夫家則卒哭前未
畢者雖有故不許歸明矣若有大故亦得歸歸夫家不得已

而著吉笄則無故卒哭後未歸者不著吉笄明矣云
吉笄尊變其尊者婦人之義也者此明在夫家所以
不得不著吉笄之故也胡氏云歸夫家不可純凶笄
在首爲尊而首服尤以吉笄爲尊若仍惡笄不變則
恐舅姑以爲嫌故易惡笄而著吉笄變其尊者是婦
人事人之誼也若布總之屬則不變之矣案髽亦不
變見上云折其首者爲其大飾也者此明既以婦人
之誼變惡笄爲吉笄而仍折其首之故也案子於父
母苟有可以少伸其哀者無不爲也覼折其首以去
飾之意則著吉笄爲在夫家屈於婦人之誼而萬不

得已可知矣而婦人事人之誼之重益可知矣云據在夫家宜言婦者賈氏云傳解記文女子適人猶云子折筓首弼棄自卒哭至大飾也皆明折筓首爲在夫家守婦禮之事以推見傳問不言婦之意故此直接云據在夫家宜言婦正釋傳不言婦之問也謂傳發問者據子在夫家爲婦故折筓首以成婦人之誼則記正宜言婦折筓首豈得直云婦折筓首也（錫恭按此句似誤傳意蓋謂記當表明爲婦之意耳其辭）今何以不言婦而言子也云終之者終子道於父母之恩者案孝經喪親章曰孝子之事親終矣女雖已嫁不能備禮於父母其哀痛之情則一

故仍稱子以終其道存父母之恩也於者呂覽期賢篇注云猶在也在存也胡氏云不忘父母之恩也案父母沒矣其恩存於子之心此時存之終身存之矣中庸記曰事亡如事存也統觀此注合之記傳竊歎鄭君深得傳文解記之微意也傳文何以言子折筓首而不言婦終之也解記子字之誼實兼解折筓首之誼蓋傳上文但釋折筓首爲折吉筓吉筓爲象筓而未釋所以折吉筓首之誼故此申言之意謂父母生我恩同天地嬰兒失母創鉅痛深人子之心自願惡筓終期今卒哭後乃吉筓折首者以歸於夫家則爲婦當守婦人事人之誼也著吉筓之誼既以其爲婦則非爲婦無此禮記人方宜正婦之名以明其見屈之故而乃仍言子不言婦者明其服雖準爲婦之誼其心依然爲子之情故既以折筓首者殺其禮仍以言子者少達其情誼之盡仁之至也記傳之誼精微如此惟鄭君知之故始曰女子子可以歸於夫家繼曰婦人之誼繼曰據在夫家宜言婦而卒曰終子道於父母之恩明一日未歸夫家則一日得備女服卽歸夫家而爲婦可以殺其女之服終不可奪其女之情也不敢以私親之故而虧事人之誼不忍以出

適之故而沒罔極之恩於夫家則盡婦禮於父母服則仍子名可謂出盡天理善體人情矣繼公不知妄爲異說諸儒爲其所誤繼公云終終喪也言婦惡筓以終喪無折筓首之事故不言婦也張氏爾岐云案傳言終之者因記本以女子子與婦並言惡筓有首以髽下單言子折筓首布總而不言婦當如何故解之曰終之也謂當以惡筓終期也汪云據在夫家宜言婦仍指女子子而言誤會傳文胡氏云鄭以傳不言婦之婦仍指女子子言終之爲終子道其說似迂曲不若敖以婦卽記婦爲舅姑之婦終之爲終喪之

順小記曰齊衰惡笄以終喪其證也弼案此皆不然也如其說何傳文之淺乎記既上以女子子與婦並言惡笄有首而下單言子折笄首以別之則婦爲舅姑之不折笄首當以惡笄終期自不待言而明傳何容復以不言婦爲疑而以終喪解之乎是故謂記以折笄首者惟子故單言子則可謂記以婦當惡笄終喪故不言婦則斷不可以記是言子以別於婦非不言婦以別於子也謂傳謂記以婦當惡笄終喪無折笄首之事故不言婦則尤不可以傳是論子之變服不變名以釋記中之意非論婦之不變服以增記外

之誼也繼公之說誣傳以誣記傳誼沒而記誼歧矣況如是則折笄首之誼傳未嘗及之不當傳者傳當傳者反不傳矣小記曰齊衰惡笄帶以終喪各本無帶字段玉裁校本云惡笄下應有帶字注婦人質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是通言婦人齊衰之服女子子在室者爲母昆弟適人者爲父母夫家無故既練而歸者父在母喪十一月而練既練則將終期矣父喪與父卒母喪皆十三月而練則固終期矣既練而歸實終喪而歸也與妾爲女君婦爲舅姑母爲長子衆子等皆包在內段氏玉裁說亦如胡氏以此條專指婦爲舅姑非下文云箭笄帶終喪三年各本無帶字段氏云亦當有帶字卽經斬衰章之布總箭笄髽衰三年也

經注云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異於男子者是亦通言婦人斬衰之服也段氏專指女子子在室爲父亦非是皆以婦人對男子言爲婦服之通例安得以惡笄終喪專指婦爲舅姑與女子適人爲父母折笄首爲對文乎觀鄭注云婦人質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是明對男子冠有升數之差要絰有卽葛言之婦服通例皆如此與此記之以婦人與婦人相對吉笄折首與惡笄有首相對者絕不相關又彼文有惡笄又有帶此女子所易者惟笄帶如故也小記之文其不足證諸家所誤解終之之說明矣惡笄終喪期服常禮也不獨婦爲舅姑爲然吉

笄折首變禮也惟女子適人者卒哭歸夫家者有之變禮故特言常禮何待言乎一人之禮特言非一人之禮安得獨屬諸一人乎且終之之誼卽誠如諸家說亦非小記之終字也小記終字對男子受冠卽葛言諸家誤解之終字以對折笄首言截然兩事安得牽引乎以此論之終之定爲終子道非終喪不言婦之婦定指女子子非婦爲舅姑之婦婦爲舅姑之惡笄終喪記不嘗明言之矣無待傳也繼公與傳意大相剌謬不順已甚鄭注乃精確非迂曲也傳文本如此何誤會之有又段氏玉裁議注不分別子婦殊服不知子婦之殊服記久已分別之非惟注不言傳亦不言以不必贅也餘說與諸家略同而於終之也上增一婦字則臆斷誤尤甚矣

沈氏彤盧氏文弨亦從繼公說皆非曹氏引喪服小記齊衰惡笄以終喪箭笄終喪三年遵段氏玉裁說於笄下皆增帶字錫恭按段氏說非也段氏據注云笄所以卷髮帶所以持身爰增帶字不知注言有除無變故弁帶言之而除與終喪大異除有不待終喪者婦人之帶是也按閒傳言三年之喪期而小祥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是婦人斬衰三年者及女子子在室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者皆期而除帶矣不終喪三年也是笄可以言終喪而帶不可言終喪也段氏兩增帶字非也注所以兼舉卷持者蓋釋有除無變之例推類而兼舉之也因錄曹說附識於此

妾爲女君君之長子惡笄有首布總

疏妾爲女君之服校勘記曰程瑤田曰君之黨三字轉寫譌作女君之三字也按大功章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疏云妾爲君之長子亦三年者妾從女君服得與女君同故亦同女君三年此疏與彼正同然則此句但須改爲字作從得與女君錫恭按妾從服者從女君也阮氏說是

同爲長子亦三年但爲情輕故與上文婦事舅姑齊衰同惡笄有首布總也錫恭按此齊衰之喪也設若情重將以何者爲笄何者爲總乎疏有微誤

盛氏世佐曰妾爲女君及君之長子日月雖殊而齊衰一也故其首服同此與婦爲舅姑無以異乃別見之者以其爲妾服故也不言鬈女省也錫恭按此駁敖繼公說也敖曰笄總與上同乃別見之者明其不鬈也故記云妾爲君之長子與女君同然則母爲長子之服亦猶是矣箭笄麻鬈惟服斬者耳錫恭按此駁賈疏也以是差之則大功以下其皆吉笄折首以鬈而布總與

錫恭按去纚大紒曰鬈不鬈則必纚矣纚而惡笄不稱孰甚焉敖氏不鬈之謬不足辨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五終

喪服鄭氏學卷十六

婁縣張錫恭纂述
吳興劉承幹參校

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幅三袧注削猶殺也大古冠布衣布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袧者謂辟兩側空中央也祭服朝服辟積無數凡裳前三幅後四幅也

釋文三袧劉音鉤又恪憂反　猶殺色界反劉色例反下同　大古音泰　以便婢面反　謂辟音壁博歷反下皆同

疏自此已下盡袪尺二寸記人記衰裳之制用布多少尺寸之數也云凡者揔五服而言故云凡以該之云衰外削幅者謂縫之邊幅向外裳內削幅者亦謂縫之邊幅向內云幅三袧者據裳而言爲裳之法前三幅後四幅幅皆三辟攝之以其七幅布幅二尺二寸幅皆兩畔各去一寸爲削幅則二七十四尺若不辟積其腰中則束身不得就故須辟積其腰中也腰中廣狹在人麤細故袧之辟攝亦不言寸數多少但幅別以三爲限耳　注　鄭云大古冠布衣布者案禮記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鄭注云唐虞以上曰大古也是大古冠布衣布也云先知爲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爲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者此亦唐虞已上黃帝已下故禮運云未有麻絲衣其羽皮謂黃帝已前下文云後聖有作治其絲麻以爲布帛後聖謂黃帝是黃帝始其布帛曹氏元弼曰其阮本作有是時先知爲上後知爲下便體者邊幅向外於體便有飾者邊幅向內觀之美也云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者又案郊特牲云緇布冠冠而敝之可也注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齊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爲喪冠也以此言之唐虞已下校勘記曰下聶氏作上曹氏元弼曰上字是冠衣皆白布吉凶同齊則緇之鬼神尚幽闇三代改制者更制牟追章甫委貌爲行道朝服之冠緇布冠三代將爲始冠之冠白布冠質三代爲喪冠也若然此後世聖人指夏禹身也以其三代最先故也云袧者謂辟兩側空中央也者案曲禮以脯脩置者左朐右末鄭云屈中曰朐則此言袧者亦是屈中之稱一幅凡三處屈之辟兩邊相著自然中央空矣幅別皆然也云祭服朝服辟積無數者朝服謂諸侯與其臣以元冠服爲朝服天子與其臣以皮弁服爲朝

服祭服者六冕與爵弁爲祭服不云元端亦是士家
祭服（錫恭按當重祭服二字）中兼之凡服唯深衣長衣之等六
幅破爲十二幅狹頭向上不須辟積其實署間（實校勘記云通解作宂曹氏元弼曰宂字是錫恭按實字衍其署間三字屬上爲句下文已外乃指深衣長衣之外朝祭之服也）已外皆辟積無數似喪冠三辟積吉冠辟積
無數也然（曹氏元弼曰也當作者）凡裳前三幅後四幅者前爲
陽後爲陰故前三後四各象陰陽也唯深衣之等連
衣裳十二幅以象十二月也
李氏如圭曰外削幅者削布之邊幅向外內幅者（錫恭按內下疑脫削字）幅向內也

敖氏繼公曰下云袂屬幅則衰之削幅者惟衰耳（敖又云衰外削幅者所以別於吉服之制錫恭按注云大古冠布衣布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爲喪服是喪服爲大古所先有也敖言此者意謂先有吉服而後有喪服也與注誼悖）
邱氏濬曰裳長短隨人身前縫三幅作一聯後縫四
幅作一聯前後不相聯每幅作三箇襵字如今人帬
襵相似但帬襵鄉一邊順去此則兩邊相鄉爾前三
後四各作一要要兩頭有繫
胡氏培翬曰注云削猶殺也者廣雅釋詁削與殺皆
訓減故鄭以殺釋之謂減殺其幅之邊也高誘注淮
南亦云削殺也江氏永云論語非帷裳必殺之殺字
與此誼異彼殺謂斜裁此削謂摺倒一寸注雖以殺
訓削誼實不同然則衰外削幅者謂摺倒一寸向外
也裳內削幅者謂摺倒一寸向內也云袧者謂辟兩
側空中央也者莊子云形之與形亦辟矣釋文辟相
著也然則辟兩側者謂以兩側相著合則其中央自
空也云凡裳前三幅後四幅也者謂祭服朝服喪服
之裳皆前三幅後四幅故云凡此卽論語所謂帷裳
也案帷裳之必須辟積者以其前三後四共七幅每
幅二尺二寸兩畔各去一寸爲縫仍存二尺七幅共
十四尺若不辟積其要中則太寬與身不相附但人

身有廣狹不同故辟積不定其數喪服之裳雖限以
三辟積而亦不言其寸數多寡也至深衣長衣之等
連衣裳爲之制十二幅以應十有二月無辟積與帷
裳異江氏永云深衣裳用布六幅裁爲十二幅其當
裳之前襟後裾正處者以布四幅正裁爲八幅上下
皆廣一尺一寸又以布二幅斜裁爲四幅狹頭二寸
寬頭二尺此四幅皆以狹頭向上寬頭向下連屬於
裳之兩旁別名爲衽玉藻云衽當旁是也論語所謂
非帷裳必殺之者如此今案深衣兩旁有斜裁倒縫
之衽故上廣下狹要閒不須辟積也

黃先生曰禮家說凡裳耑三幅後四幅分作兩片張
惠言說凡裳七幅合爲一條耑三幅在中後四幅分
在兩旁以周案凡裳二片先服後四幅再服前三幅
裳際在兩旁耑後相掩若幷作一條曰裳七幅可矣
又何前三後四之可言

家禮裳前三幅後四幅縫向內前後不連

若齊裳內衰外注齊緝也凡五服之衰一斬四緝緝裳
者內展之緝衰者外展之

疏據上齊斬五章有一斬四齊此據四齊而言不一
斬者（校勘記曰而言二字屬上此據四齊爲句一字疑亦當作言）上文已論五服
衰裳縫之內外斬衰裳亦在其中此據衰裳之下緝
之用針功者斬衰不齊無針功故不言也若言者不
定辭（錫恭按通解若言二字倒）以其上有斬不齊故云若也言裳
內衰外者上言衰外削幅此齊還向外展之上言裳
內削幅此齊還向內展之並順上外內而緝之此先
言裳者凡齊據下裳而緝之（曹氏元弼曰裳似當爲畔）裳在下故
先言裳順上下也　注　鄭云齊緝也者據上傳而
言之也云凡五服之衰一斬四緝者謂齊衰至緦麻
並齊齊既有針功緦之名則沒去齊名亦齊可知也
言展之者若今亦先展訖乃行針功者也

通典若斬縗卽縗與裳不緶緝若齋縗以下縗則外
緶之裳則內緶之謂之齋

李氏如圭曰展已乃行針功也裳內衰外順其削幅
也齊以裳爲主故先言裳

胡氏培翬曰上言衰外削幅裳內削幅者五服所同
但五服之衰與裳有齊者有不齊者故云若齊也齊
謂緝其邊也不齊者謂斬也先言裳而後言衰者齊
本據裳言之曲禮去齊尺玉藻足如履齊鄭注皆云
齊裳下緝也論語攝齊升堂皇疏亦云齊裳下縫也
故先言裳也注云凡五服之衰一斬四緝者謂斬衰
不緝齊衰大功小功緦麻四者皆緝故云一斬四緝
也云緝裳者內展之緝衰者外展之者說文展轉也
謂轉其邊而緝之緝裳者則先轉其邊於內緝衰者
則先展其邊於外而後施鍼功也

負廣出於適寸注負在背上者也適辟領也負出於辟
領外旁一寸

疏以一方布置於背上上畔縫著領下畔垂放之以
在背上故得負名適辟領卽下文適也出於辟領外
旁一寸惣尺八寸也

通典取布方尺八寸置背上上縫著領下垂之謂之

負經云負廣出於適寸鄭云負在背上也適辟領也負出於辟領外旁一寸也今據辟領廣尺六寸負各出一寸故知尺八寸

李氏如圭曰以一方布負之於背故曰負其上端縫著於領其下垂之辟領廣尺六寸負廣尺八寸

胡氏培翬曰負亦名負版見下注敖氏引孔子式負版者爲據江氏筠云論語此文承凶服者式之之下敖豈謂式凶服之獨此耶蓋祗見字面同而喜爲牽合與衣帶下尺句解作絰帶之帶同一謬耳

敖繼公云負之廣無定數錫恭按下云適博四寸

是適之廣有定數也此云負廣出於適寸則負之廣安得云無定數耶先王制服物有其度故曰法度之服信如敖說是使工不省度也其誤先在下節之適辨互詳下　負之廣尺有八寸記注疏詳之矣其長雖未見於記注而疏云以一方布置背上既謂之方則長當與廣同至杜君卿則明著其詞曰方尺八寸是長亦已有定數也乃敖氏又作不定之詞曰其長蓋比於衰何耶

適博四寸出於衰注博廣也辟領廣四寸則與闊中八寸也盛氏世佐曰闊疑當作闕闕中下疏所謂闕去中央安項處是也兩之爲尺六寸也出於衰者旁出衰外不著寸數者可知也

疏此辟領廣四寸據兩相而言云出於衰者謂比胷前衰而言出也　注　云博廣也者若言博博是寬狹之稱上下兩旁俱名爲博若言廣則唯據橫闊而言今此適四寸據橫故博爲廣見此義焉云辟領廣四寸者據項之兩相向外各廣四寸云則與闊中八寸也者謂兩身當縫中央惣闊八寸一邊有四寸幷辟領四寸爲八寸云兩之爲尺六寸也者一相闊與辟領八寸故兩之惣一尺六寸云出於衰者旁出衰外者以兩旁辟領向前望衰之外也云不著寸數者可知也者以衰廣四寸辟領橫廣惣尺六寸除中央四寸當衰衰外兩旁各出衰六寸故云不著寸數可知也

李氏如圭曰衣領當項處左右各開四寸向外辟厭之是謂辟領錫恭按此句有誤辨見下所開處則闊中也辟領與闊中每旁合爲八寸通左右計之則尺六寸衰廣四寸當心辟領旁出衰外六寸闊中或作闕中謂闕去中央以安項也

胡氏培翬曰適在兩肩博四寸者指一邊之適言之出於衰者則合適之兩相并闊中言之也

夏氏炘曰適之制與衣殊材前之衰後之負版皆繫於適先著衣訖乃始著適適謂之辟領辟者偏也謂領向旁開也今世小兒衣領猶有右旁開縫者其古適之遺制與錫恭按法度之服不應向旁開領解辟字誤喪服記曰衣二尺有二寸注云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炘案衣長二尺二寸統背計之則四尺四寸合左右計之則八尺八寸此衣身用布之數也於安項處闕去八寸所謂闊中八寸者指此別用布一幅橫廣一尺六寸爲辟領亦闕去中央安項處八寸兩旁各得四寸

此辟領用布之數也衣用布八尺八寸辟領用布八寸兼闊中去布計之實布一尺六寸注所謂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也統衣布計之凡一丈四寸此衣與辟領用布之數也辟領并闊中一尺六寸衰博四寸辟領左右去衰六寸此辟領出衰之數也負版出於適旁寸則尺八寸此負版用布之數也適橫廣八寸其縱廣無明文古者幅廣二尺二寸擬用半幅爲之錫恭按用半幅無徵據下注辟領加布則當長終幅詳釋服除去闊中八寸前後倘各餘布寸半後之負版前之衰皆綴於辟領之下則負正當背而衰亦當心鄭所謂衰廣袤當心者是

也或者曰如子之說適之制可攷宋以來儒者適衰同材反摺向外之論可不辨而自明矣錫恭按通典云其開領處左右各開四寸向外辟厭之謂之適此爲適衰同材反摺向外之說所自始宋儒不專其咎也然則賈氏衰繫外衿之說不足信乎曰古者朝祭服皆對衿聶氏三禮圖衰作對衿最爲卓識喪服記注可證安有內外衿之別乎錫恭按賈氏所謂外衿亦從對衿者言與明人以袵爲衿者別詳釋服楊氏續通解圖衰於左衿之上而衰不當心矣邱氏瓊山繫帶四條之說益不足據而黃氏潤玉至以兩袵屬衿顛倒錯亂皆賈氏外衿之說啟之也或又曰闊中八寸無布以塞其闕其安項處不太寬乎曰古人張肱八尺當

今裁尺五尺則古八寸當今裁尺五寸耳今人開圓領大者一尺二三寸以圍三徑一計之亦廣四寸有奇豈古人五寸之方領而太寬乎前之衰也後之負版也左右之辟領也皆喪服之制而吉服無是也故別用布爲之而互相連屬此先王制服之精意也楊氏諸儒於辟領之外又加一領以求合賈疏闊中八寸而又倍之之說解經之誤於是爲甚矣故不可以不辨

錫恭按人之肥瘠固有不同然禮爲之中制而已不以禿者而廢髽不以跛者而廢踊則豈以過肥

過瘠者而不定闊中爲八寸乎且肥瘠相懸要爲甚而頸亦之玉藻云深衣三袪不以要有麤細而不定其制此豈以頸有麤細而不定其制乎敖氏謂隨人肥瘠而闊狹不定者非也此既爲闊狹不定則出於衰之不著寸數亦爲闊狹不定矣因之負廣出於適寸亦謂非一定之度矣偭規矩而改錯不謂出於敖氏也

錫恭舊釋服其釋辟領篇曰喪服記曰適博四寸出於衰注適辟領也辟領廣四寸則與闊中八寸也兩之爲尺六寸也出於衰者旁出衰外疏云衰

廣四寸衰外兩旁各出衰六寸錫恭按此辟領橫廣之數也闊中者謂辟領中央當項空闕處也李賁之曰闕或作闊謂闊去中央以安項也其前承衰後承負者固不闕也記惟指在左右者故曰博四寸注欲總計其廣故并數闊中之廣也記注又曰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從士禮居影宋嚴州本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錫恭按此見辟領長終幅也辟領并闊中廣尺六寸而用布亦尺六寸則其長必終幅矣記曰出於衰則其前必承衰又曰負廣出於適寸則其後必與負相掩故其長爲

二尺有二寸也昔人以爲長八寸廣尺六寸則與記文注誼皆不相應此辟領之廣袤見於記注可徵也顧其名誼與制度記與注皆未有明徵錫恭竊謂知其名誼則可知其制度矣按辟讀爲裨玉藻天子素帶朱裏終辟而素帶終辟大夫素帶辟垂士練帶率下辟注皆讀辟如裨冕之裨是裨與辟同部通叚也五支二十三錫相爲平入說文裨接益也引申爲補也輔也謂此適者所以接夫中衣之領而輔之者也此辟領之名誼也喪服記言衰制詳矣而獨不言領以領在衰內中衣故也古者方領深衣云曲袷如矩以應方則所

以裨夫領者左右前後皆有之故廣尺六寸而長終幅也特以前掩於衰後掩於負惟左右爲最著故記云適博四寸而注亦云左右有辟領乃指其最著者言之此因名誼而可見制度者也何以知領在衰內中衣也雜記注云喪之衣衰如元端夫元端上服也古者以中衣裏上服故鄭君深衣目錄云有表則謂之中衣郊特牲繡黼丹朱中衣注云繡黼丹朱以爲中衣領緣也唐風箋云中衣以綃黼爲領丹朱爲純是吉服領在中衣也其在喪服練而受以功衰檀弓有練衣縓緣注以爲練中衣

疏以緣爲中衣領及衰緣是功衰領在中衣也又
喪服傳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
也帶緣各視其冠注云緣如深衣之緣謂凡衰皆
有中衣中衣放深衣故云如深衣之緣也深衣之
緣有領深衣注云唯袷廣二寸則如之者其緣亦有領矣是
凡衰領皆在中衣也帷領在中衣故外衰之適得
有辟領之名也又注計衣之用布不計衰負而計
辟領者以衰負別材而別綴之以帶紐辟領雖亦
別材而連綴之以箴功連綴之斯幷計之矣通典
始異注誼自後異說滋多要皆不知辟讀爲裨通
叚之誼故也不知辟領爲裨領之誼由不知領在
中衣之制故也使其知之異說庶乎少息矣誰謂
訓詁考證之學無補於禮教也哉

衰長六寸博四寸注廣袤當心也前有衰後有負板左
右有辟領孝子哀戚無所不在

釋文廣古曠反袤音茂

疏袤長也據上下而言也綴於外衿之上故得廣長
當心云前有衰後有負板者謂負廣出於適寸及衰
長六寸博四寸云左右有辟領者謂左右各四寸云
孝子衰戚錫恭按此是述注自當作哀戚校者未言某本作衰蓋陽城張氏本新誤無所

不在者以衰之言摧孝子有哀摧之志負在背上者
荷負其悲哀在背也云適者以哀戚之情指適緣於
父母不兼念餘事是其四處皆有悲痛是無所不在
也

通典又取布長六寸博四寸綴於衣外衿上謂之縗

李氏如圭曰衰綴於外衿之上表其哀摧之心負言
負其悲哀適言主於念親不及他事張子厚曰喪服
變而之輕而哀不變著之變服之上謂之受者以此
得名不欲摧割之心亟忘且表其本服也

敖氏繼公曰五服之屬及錫與疑皆以爲名則是凡
凶服弔服無不有此衰矣敖又云負板惟孝子有之故記先言錫恭按如敖說則適先衰言又何也其說非是今節取其是者錄之

欽定義疏衣身四幅前襟而後裾兩襟之外未聞別有
襟也疏所云外襟其卽左襟掩右之二寸者與衰綴
於其中掩二寸之處則亦不患其不當心矣增一外
襟掩於內襟之上深衣當有之若端衰增此則與方
領不能屬領不方則與辟領之博四寸者不相當故
疑邱說之不然也邱氏濬曰疏有綴衰於外衿之文既曰有外衿則必有內衿矣今俗衰衣之制乃爲對衿衣遂使衰不當心殊失古制擬作一外衿掩於內衿之上服之則衰正當心矣

夏氏炘曰凶服何以名衰也曰以前六寸之衰名之

也衰足以盡凶服乎曰凶服之與吉服異者三負也衰也適也三者皆與吉服異者也曷爲僅以衰名也曰舉其重者言之也五服皆有衰乎曰豈獨五服疑衰錫衰皆以衰名是亦無不有衰者也有衰亦必有負適乎曰負適與衰三者闕一不可無負適何以成其爲衰也喪服者所以順人情之哀而制之者也前有衰後有負左右有適言其哀無所不在也自斬衰以及緦麻自凶服以及弔服哀雖有淺深而其無不哀則同也入壙墓者尙生哀而況親臨其柩乎曰子之說何所徵也曰卽徵之於經也喪服一篇細明五

服之同異外削內削牡麻枲麻事縷事布三升四升無不詳悉言之而獨於衰負適衽衣袂袪帶下八者無一語言其同異則五服同制昭昭矣不徒唯是禮記喪大記喪服小記閒傳服問三年問雜記檀弓等篇皆所以發明喪服者也小功左縪緦麻澡纓喪服不言而雜記言之除喪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喪服不言而小記言之齊衰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小功十二升喪服不言而閒傳言之其他紀同異者不可悉數而負適衰之制乃喪服之重且大者獨無一語剖析之則五服同制又益明矣故雜記曰端衰無等

也（錫恭按雜記意在貴賤同非五服無等也此句誤引）曰鄭君之注衰負適也何以僅云孝子哀戚無所不在也曰喪禮以父母爲主言孝子者舉其重者言之也問喪曰孝子親死悲哀志懣故三日而后斂以俟其生也豈期功以下之喪卽不得三日而斂乎檀弓曰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何爲而死其親乎豈期功以下之喪葬俱不得用明器乎古人立言舉其最重而其餘無所不該矣曰家禮大功以下無負衰適黃勉齋楊信齋謂子於父母有負衰適旁親不得用之徐健庵謂五服皆有衰惟負板辟領子於父母用之然則諸

儒之說俱不足信乎曰後世期功以下罕有製衰裳者家禮五服皆有衰裳而負適衰三者用於期以上此因時立制並非解經後人因家禮而加推闡大抵發明朱子之意居多耳曰宋人以前五服爲負適衰之制亦有可徵者乎曰卽孔沖遠禮記疏尙存其略而惜未全也雜記曰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布衰注云白布深衣而著衰疏引皇氏曰以三升半布爲衰長六寸廣四寸綴於衣前當胷上後又有負版長一尺六寸廣四寸（錫恭按負方一尺八寸此誤）夫有司於有地大夫雖服斬衰然非孝子之於親也皇氏尙以爲有

負衰則凡骨肉之親有不用負衰適者乎其不言辟領者或脫簡或省文耳總之無負適不成其爲衰無衰不成其爲凶服徧考經文無孝子獨用衰之事故詳釋之如此　又案儀禮諸記皆記正經之所未備及有異同者喪服記自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至篇末俱記五服之制細繹其文理之脈絡前兩節云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幅三袧又云若齊裳內衰外係記一斬四齊之異後四節云衰三升三升有半其冠六升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又云齊衰四升其冠七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八升又曰繐衰四升有半其冠

八升又曰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係記五服升數之異惟中八節云負廣出於適寸又曰適博四寸出於衰又曰衰長六寸博四寸又曰衣帶下尺又曰衽二尺有五寸又曰袂屬幅又曰衣二尺有二寸又曰袪尺二寸無一語及其同異則五服皆同此八者明矣後儒皆知衣衽袂袪帶下五者無異而不知衰適負三者無異抑獨何哉

黃先生曰喪服記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幅三袧若齊裳內衰外賈公彥云自此以下記衰裳之制用布多少尺寸之數凡者統五服而言以周案此記統言五服衰裳之制故曰凡則下文所記適負衰衽五服皆然故禮云喪服異同鉅細悉而適負衰衽獨無一言及其等殺黃勉齋楊信齋敖君善徐健庵錫恭按說皆見前皆非也衰之等差在升數不在衰適負版

錫恭饗釋服其釋端衰篇曰喪服記衰長六寸博四寸注廣袤當心也疏綴於外衿之上故得廣長當心後人誤會外衿之說橫生異制竊嘗攷之下文注云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蓋端衰之制前後各用布二幅云倍之者指前後云而又

倍之者謂前後各有左右二幅也詳其制度如後世之對衿服也又雜記端衰注云衣衰言端者元端吉時常服喪之端衰當如之按端之爲言正也元端以正幅名端則端衰亦必正幅其爲對衿無疑也既對衿矣而疏又有外衿之說何也外云者猶上服之在外者也衿謂左右兩衿也爾雅衣眥謂之襟襟即衿說文眥目匡也則兩旁皆偁衿以其凶服故不曰上服之衿而曰外衿衣與衰別材者衣訖乃後以衰綴之故曰綴於外衿之上夫然則廣袤得當心矣古人居喪不說經帶則衰裳不說可知衣訖而綴衰不爲煩

也先儒莫之或疑也明邱氏濬始欲以外衿對內衿而王氏廷相遂以掩裳際之衽當衿夫衽長二尺有五寸衣長二尺有二寸記有明文以衽當衿衿餘三寸何爲乎此不待辨而見其謬者也然三百年來踵其說者相接有云喪大記小斂大斂祭服不到皆左衽注云衽鄉左反生時也又士喪禮注云凡衣死者左衽以爲帷交衽故有左右以證朝祭之衣交衽朝祭之衣交衽則衰衣亦交衽不知士器之襲有褖衣褖衣連衣裳則衽有左右矣左衽爲褖衣言非爲爵弁服皮弁服言也喪大記言小斂大斂兼有祭服散衣散衣中有袍繭是以上文袍必有表與衣必有裳並稱不倒爲祭服言左衽爲袍繭言也皆云者皆大斂與小斂非皆祭服與袍繭也若據此謂鄭君以衰爲交衽則喪服記注用布之數何爲不幷計內外衿哉有云喪服經注婦人衰如男子衰而不殊裳正以男子之衰有內外衿竊謂注所謂如者正謂衰適負板之等耳非事事而如之也何以言之婦人不殊裳吉服亦然則六服與宵衣皆不如男子之元端矣男子之衰放元端而爲之則婦人之衰亦放宵衣而爲之以深衣爲善衣之次因不殊裳之故其衣不能如元端而謂婦人之衰必事事如男子而後謂之如也不亦膠柱矣乎自王氏廷相之說出而端衰之制誤端衰之制誤而吉服元端以上之制亦將誤故不能無辨

衣帶下尺注衣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

疏謂衣要也云衣者卽衰也但衰是當心廣四寸者取其哀摧在於偏體汲古閣本偏作徧故衣亦名爲衰今此云通解續云下有衣字據在上曰衣舉其實稱云帶者此謂帶衣之帶曹氏元弼曰謂帶二字疑倒非大帶革帶者也曹氏元弼曰非當作卽言此帶謂平常衣之帶卽大帶革帶衣帶下尺者衣至當帶處以布接之垂下長尺耳衣帶下尺不獨喪服然也云衣帶下尺者據上下闊一尺若橫而言之不著尺寸者人有麤細取足爲限也錫恭按此說非也衣廣二尺者共八尺則帶下亦八尺也不著尺寸者可推而知也云足以掩裳上際也者若無𦝫則衣與裳之交際之閒露見表衣校勘記曰表通解作裏曹氏元弼曰裏字是有𦝫則不露見故云掩裳上際也言上際者對兩旁有衽掩旁兩廂下際也

通典衣下施腰取半幅橫綴身下長短隨衣錫恭按記云尺通典云半幅者半幅廣一尺一寸亦以一寸爲削幅也

李氏如圭曰衣身之下爲要其闊一尺以掩衣裳之

際

張氏爾岐曰用布高一尺上綴衣身邊要前後（錫恭按此名帶下斬衰章注云衰無帶下是也張氏又曰衣帶言其物恐誤）

吳氏廷華曰帶者要間當帶之處衣長二尺二寸不過及要與裳相接每不能掩故於當帶處以布綴之垂下長尺以掩裳際也

胡氏培翬曰五服皆言衰裳鄭注斬衰章凡服上曰衰下曰裳是通謂上衣爲衰也此承上衰長六寸博四寸之文則舉其實而言曰衣謂上衣也

夏氏震武曰張惠言儀禮圖於衰服較諸家最俻獨其解帶下尺則未安鄭注帶下尺者要也廣尺足以掩裳上際也言要則與裳要同當以一幅橫綴衣前後不得分爲四幅廣尺者據上下而言橫則不得言廣尺（錫恭按分四幅橫廣尺皆見張氏端衣圖）帶下橫之尺寸經所不著鄭無庸言之賈疏謂據上下闊一尺若橫不著尺寸者人有麤細取足爲限也其釋經注之意甚明而以橫不著尺寸爲因人有麤細則小誤橫不著尺寸者橫之尺寸視衣不待言也

袵二尺有五寸注袵所以掩裳際也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上正一尺燕尾二尺五寸（戴氏震校集釋改二爲一曰燕尾一尺五寸各本訛作二尺五寸據三尺五寸之布裁成兩袵上下各留正一尺中一尺五寸交裁之得正一尺燕尾一尺五寸遞正與燕尾共二尺五寸爲袵今改正）凡用布三尺五寸

疏云掩裳際也者對上晉而言此掩裳兩廂下際不合處也云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者玉藻文案彼士已上大帶垂之皆三尺又云有司二尺有五寸謂府史紳卽大帶也紳重也屈而重故曰紳此但垂之二尺五寸故曰與有司紳齊也云上正一尺者取布三尺五寸廣一幅留上一尺爲正正者正方不破之言也一尺之下從一畔旁入六寸乃向下邪向下一畔一尺五寸去下畔亦六寸橫斷之留下一尺爲正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袵袵各二尺五寸兩條共用布三尺五寸也然後兩旁皆綴於衣垂之向下掩裳際此謂男子之服婦人則無以其婦人之服連衣裳故鄭上斬章注云婦人之服如深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袵是也

通典又於腰兩傍當縫各綴一袵經云袵二尺有五寸鄭云袵所以掩裳際其制上正方一尺於方一尺之下角斜向下長尺五寸末頭闊六寸今但取三尺五寸布交解相沓裁之卽可亦謂之燕尾今闊頭向上取象與吉服之袵相反（錫恭按末句不可解豈吉服之袵闊頭向下邪）

喪服十六　求恕齋

李氏如圭曰取布三尺五寸交解之兩端各留全幅長一尺其下橫斷六寸乃斜裁之爲二燕尾長尺五寸凡用布三尺五寸而得二衽綴於衣要之兩旁垂之以掩裳前後際其闊頭在上反於吉也（錫恭按此語與通典同）春秋傳魯昭公比及葬襄公三易衰衰衽如故衰即此衽

黃氏宗羲曰鄭賈之說取布三尺五寸上下各留一尺一尺之外上於左旁裁入六寸下於右旁裁入六寸便於盡處相望斜裁如是則用布三尺五寸得兩條衽各長二尺五寸廣頭向上狹頭向下綴於衣兩旁狀如燕尾以掩裳旁際此與深衣之曲裾制雖異而其誼則同蓋以深衣之制一旁連一旁不連故曲裾沓掩於一旁喪服前後不連故衽分綴於兩旁也（錫恭按以上之說太冲所不取者也然述鄭賈誼甚明故刪其駁詞而取其述語）

欽定義疏注疏未可駁也士喪禮掘肂見衽喪大記君三衽三束大夫士二衽二束注云衽小要也又深衣注云凡衽者或殺而上或殺而下是以小要取名焉衽屬衣則垂而放之屬裳則縫之以合前後蓋棺上合縫之木亦名爲衽所謂小要也小要之形上下廣而中狹上半則殺而下下半則殺而上其殺而上者

似深衣之裳之衽也其殺而下者則似此掩裳際之衽也若無掩裳之衽則棺衽無從而取諸矣（臣錫恭按此爲黃氏潤玉王氏廷相發也黃曰衣必有內外衽二尺五寸言用布一幅長二尺五寸斜尖裁爲燕尾狀施於領下作內外衿也王曰如鄭賈說是衣皆無衽如對衿比甲之制矣衰領當如二矩相交衣身承領不盡別用布二尺五寸交斜裁之綴於衣身之旁以承領狹頭皆鄉上廣頭皆鄉下一爲外衽一爲內衽黃氏所謂領下施衿是也）

江氏永曰鄭氏曰凡衽者或殺而上或殺而下是以小要取名焉衽屬衣則垂而放之屬裳則縫之以合前後（玉藻衽當旁注）永案衽者斜殺以掩裳際之名深衣裳前後當中者不名衽惟當旁而斜殺者名衽故經云衽當旁明其不當中也鄭云凡衽者或殺而下或殺而上此廣解凡裳之衽也衽有二朝服祭服喪服皆用帷裳前三幅後四幅裳際不連有衽掩之用布交解寬頭在上合縫之狹頭在下如燕尾之形即喪服篇衽二尺有五寸是也此衽之殺而下者也深衣之衽當裳旁亦交解而以狹頭向上寬頭向下此衽之殺而上者也云衽屬於衣則垂而放之謂朝祭喪服之衽云屬於裳則縫之以合前後即深衣之衽也

錫恭釐釋服其釋衽篇曰衰衽之裁法自疏以下無異詞而衰衽之位置自疏以來無定說不識衽

之位置由不明裳之制度也今欲明衽之位置必先明裳之制度鄭君喪服記注曰衽所以掩裳際也賈疏掩裳兩相下際也是知衣之有衽原爲裳之下際而設記注又曰凡裳前三幅後四幅黃元同先生曰凡裳二片先服後四幅再服前三幅裳際在兩旁前後相掩若幷作一幅曰裳七幅可矣又何前三後四之可言錫恭按此言裳制甚明凡幅廣皆同裳既前三幅後四幅則後廣於前而裳際不在身畔前後之際而當前之兩旁裳際既當前之兩旁則掩裳際之衽其下垂處必當前之兩旁可知也記注又曰上正一尺燕尾一尺五寸夫曰燕尾必如燕尾之形上正與衣之帶下相𧝸自中至左右各去六寸而卽斜裁自前觀之適成燕尾之形由斯以言而衽之位置可定矣張皋文裳圖前三幅在中後四幅分在兩旁誤會鄭誼且不適於用何也帷裳之幅要有三袧則幅之左右稍上與中必稍參差左右相聯則參差漸甚惟前三幅後四幅聯屬者少則左右與中雖稍有參差而前後猶不甚相懸若令七幅聯屬將見中幅下垂左右遞上而前後參差懸殊矣裳圖既誤故以衽

爲當身畔之兩旁然如其說則七幅業已聯屬身之兩旁無裳際也又安用衽爲乎此皋文之圖所以不可從也且以衽爲當前之兩旁得二證焉玉藻說深衣曰衽當旁注曰衽謂裳幅所交裂也疏謂當身之畔夫此衽在裳而當身畔記必言之者以別於衽之屬衣者不當身畔也此反證之而見者也記注又曰二尺五寸與有司紳齊也按喪服與朝祭之服其布雖異其制則同祭服朝服衽之位置卽喪服衽之位置也朝祭之服有紳而衽與之齊夫紳在前則與之齊者雖在旁而必居前也此又旁證之而見者也

袂屬幅注屬猶連也連幅謂不削

釋文袂屬音燭劉又音蜀

疏屬幅者謂整幅二尺二寸凡用布爲衣物及射侯皆去邊幅一寸爲縫殺今此屬連其幅則不削去其邊幅取整幅爲袂必不削幅者欲取與下文衣二尺二寸同縱橫皆二尺二寸正方者也故深衣云袂中可以運肘二尺二寸亦足以運肘也

李氏如圭曰袂袖也布幅二尺二寸凡用布兩邊各去一寸爲縫削此袂則全幅用之屬之於衣欲其與

袂中縱橫正方也

錫恭按袂所以得屬幅者以衣之一邊本削幅故其施箴功恢恢然有餘地也富陽夏伯定謂衣裂及衣之與袂相接處皆屬幅以合於衰之爲端端之言正也如是則箴功將何所施乎夫端之言正亦舉大判言耳兩邊削幅一寸不害其正方若必較及寸分則箴功所施必將略展其邊幅邊幅略展而已非正方矣故知端之言正必非較及寸分而屬幅者惟袂也

衣二尺有二寸注此謂袂中也言衣者明與身參齊二

尺二寸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也衣自領至要二尺二寸倍之四尺四寸加辟領八寸而又倍之凡衣用布一丈四寸

釋文之肱古宏反

疏云此謂袂中也者上云袂據從身向袪而言此衣據從上向掖下而言云言衣者明與身參齊者袂所以連衣爲之（曹氏元弼曰所以二字似衍）衣卽身也兩旁袂與中央身揔三事下與畔皆等（曹氏元弼曰與字衍）故變袂言衣欲見袂與衣齊參也故云與身參齊云二尺二寸其袖足以容中人之肱也者案深衣云袂中可以運肘鄭注云肘不能不出入彼云肱也凡手足之度鄭皆據中人爲法故云中人也云衣自領巳下云云者鄭欲計衣之用布多少之數自領至胥皆二尺二寸者（曹氏元弼曰皆字衍）衣身有前後今且據一相而言故云衣二尺二寸倍之爲四尺四寸揔前後計之故云倍之爲四尺四寸也云加闕中八寸者闕中謂闕去中央安項處當縫兩相揔闕去八寸若去一相正去四寸若前後據長而言則一相各長八寸（錫恭按疏所云闕去謂裁去者也木在衣身前後四尺四寸中與注云加不合疏誤）通前兩身四尺四寸揔五尺二寸也云而又倍之者更以一相五尺二寸并

計之故云又倍之云凡衣用布一丈四寸者此唯計身不計袂與袪及負衽之等者彼當丈尺寸自見（曹氏元弼曰丈當爲文）又有不全幅者故皆不言也

通典身長二尺二寸合前後爲四尺四寸兩邊凡八尺八寸經云衣二尺有二寸鄭某云衣自領至腰二尺二寸是也鄭亦以此爲袂中之數則袂亦正方二尺二寸也以古幅廣二尺二寸禮記所云端縿謂此也（錫恭按鄭君主謂袂中杜氏主謂衣身說微不同）

李氏如圭曰袂中謂袂自上向掖下之廣狹也中人之肘尺二寸袂可以回肘故袂中二尺二寸左右袂

中與身參齊故舉衣之尺寸以見袂中也布幅二尺二寸袂中與衣身長亦二尺二寸以其正方故謂之端衰雜記曰端衰喪車皆無等無等者自天子達於庶人也辟領賈氏作闕中

敖氏繼公曰衣謂衰之身也言此於袪袂之間則是除殺袪之外其袂之廣亦如衣也

胡氏培翬曰注加辟領八寸李氏曰辟領賈氏作闕中今案此計用布之數當作辟領爲是今本作闕中則又因闕中而誤也　深衣云袼之高下可以運肘彼注云袼衣袂當掖之縫也與此言袂中誼同說文肘臂節也肱臂上也二者相近故深衣言肘而注以肱言之誼亦同也

楊信齋創辟領異製依傳此注錫恭按信齋讀注文誼尙未協注而又倍之之字兼承衣身辟領總五尺二寸言故下可直接云凡衣用布一丈四寸今信齋以之字單指辟領八寸倍謂倍八寸爲尺六寸則用布一丈四寸云云胡可直接耶以此知楊說必非注誼也

袪尺二寸注袪袖口也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也吉時拱尚左手喪時拱尚右手

釋文袪尺起魚反　併兩步頂反　拱尚九勇反

疏云袪袖口也者則袂末接袪者也云尺二寸者據複攝而言圍之則二尺四寸與深衣之袪同故云尺二寸足以容中人之併兩手也吉時拱尚左手喪時拱尚右手者案檀弓云孔子與門人立拱而尚右二三子亦皆尚右孔子曰我則有姊之喪故也二三子皆尚左鄭云復正也喪尚右右陰也吉尚左左陽也是其吉時拱尚左喪時拱尚右也以袪橫既與深衣尺二寸既據橫而言校勘記曰此處疑有錯簡當云以袪橫據橫而言既與深衣尺二寸同許宗彥云當作不言緣之深淺尺寸者以袪據橫而言既與深衣尺二寸同故緣云云不言緣之深淺尺寸者同故此據要義有同故二字校勘記云同字當在上文既與深衣尺二寸下故即疏末故記人之故要誼節去末句遂升故字於緣口之上耳緣口深淺亦與深衣同寸半可知故記人略不言也

通典馬融曰袂末也尺二寸足以容拱手也喪拱尚右手杜氏自爲說云繼袂之末又綴以廣尺二寸布謂之袪錫恭按注云袖口是在袖而爲口也馬云袂末是在袂而居末也皆不謂與袂別材今杜氏云繼袂之末似別有袪以繼夫袂者恐非注誼

李氏如圭曰袂中二尺二寸自掖下微圜裁之至袂口而狹止闊尺二寸深衣曰袂圜以應規是也雜記曰凡弁絰其衰侈袂侈袂者蓋半而益一則其袂三尺三寸袪尺八寸

敖氏繼公曰此袂廣二尺二寸而袪尺二寸亦謂圜殺一尺如深衣之袪也此衣與袪衽帶下之度吉時亦然特於此見之耳

楊氏云袂二尺二寸而袪乃尺二寸者縫合其下一尺大留上一尺二寸以爲袖口也萬氏斯同從楊說錫恭按楊氏泥端衰之端故不從圜裁之制然端衰與侈袂對不與圜袂對也圜袂不害其在端衰也縫合之說傳記無徵憑臆而談吾無取焉

衰三升三升有半其冠六升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注衰斬衰也或曰三升半者義服也其冠六升齊衰之下也斬衰正服變而受之此服也三升三升半其受冠皆同以服至尊宜少差也

疏自此至篇末皆論衰冠升數多少也以其正經言斬與齊衰及大功小功緦麻之等並不言布之升數多少故記之也云衰三升三升有半其冠六升者衰異冠同者以其三升半謂縷如三升半成布還三升錫恭按記言三升半與三升並列而疏謂縷如三升半成布三升夫必有三升半之布而後縷得如之雖記注言縷如三升半如此三升半成布也此正言三升半而曰縷如三升半則三升半成布安在而此縷如之也疏說非故其冠同六升也云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者據至虞變麻服葛時更以初死之冠六升布爲衰更以七升布爲冠以其葬後哀殺衰冠亦隨而變輕故也　注　云衰斬衰也者總二衰皆在斬衰章也云或曰三升半者義服也者以其斬章有正義子爲父父爲長子妻爲夫之等是正斬云諸侯爲天子臣爲君之等是義斬此三升半實是義服但無正文故引或人所解爲證也上章子夏傳亦直云衰三升冠六升亦據正斬而言不言義服者欲見義服成布同三升故也云六升齊衰之下也者齊衰之降服四升正服五升義服六升以其六升是義服故云下也云齊衰正服校勘記曰齊乃斬字之誤變而受之此服也者下注云

重者輕之故也云三升三升半其受冠皆同以服至尊宜少差也者以父與君尊等恩情則別故恩深者三升恩淺者三升半成布還三升故云少差也錫恭按注云少差指受服言疏改易注意以就己謬說非也

黃氏榦曰斬衰正服衰三升冠六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六升冠七升義服衰三升有半冠六升既葬以其冠爲受衰六升冠七升通解續卷十六

李氏如圭曰義服者爲君服也六升者義服之齊衰故曰齊衰之下三升半之衰不見於閒傳經記亦無降正義服之文先儒以閒傳齊功之衰各有三差之

爲三等又此記之三升半爲義服舊說服夫之族類爲義而以名服者其情亦輕則凡服君與從服名服皆義服也夫妻雖以義合然一體之名均於天性是曰至親列於正服與君臣之方喪有殊爲夫之黨曰屬從而爲君之黨曰徒從蓋由於此

敖氏繼公曰以其冠爲受謂受衰之布與冠布同也此言衰布有二其冠以下惟見其一則是斬衰正義之服冠與受布皆同但初死之衰差異耳

胡氏培翬曰云三升三升半其受冠皆同以服至尊宜少差也者謂衰有三升三升半之分而冠同六升受冠同七升以斬服所以服至尊不得過爲差別也吳氏廷華疑誼云衰既有差冠自不必再差是少差也

黃氏榦曰練再受服經傳雖無明文謂既練而服功衰則記禮者屢言之服問曰三年之喪既練矣期之喪既葬矣則服其功衰雜記曰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又曰有父母之喪尙功衰而祔兄弟之殤則練冠是也案大功之布有三等七升八升九升而降服七升爲最重斬衰既練而服功衰是受以大功七升布爲衰裳也故喪服斬衰章賈氏疏云斬衰初服麤至葬後練後大祥後漸細加飾斬衰裳三升冠六升既葬後以其冠爲受衰裳六升冠七升小祥又以其冠爲受衰裳七升冠八升女子子嫁反在父之室疏云至小祥受衰七升總八升又案閒傳小祥練冠孔氏疏云至小祥以卒哭後冠受其衰而以練易其冠故今據此例開具在前錫恭按開具在前者指練受服圖也而橫渠張子之說又曰練衣必煅鍊大功之布以爲衣故言功衰功衰上之衣也以其著衰於上故通謂之功衰必著受服之上稱受者以此得名受蓋以受始喪斬疏之衰而著之變服其意以喪久變輕不欲摧割之心亟忘於內也據橫渠此說謂受以大功之衰則與傳記注疏之說同謂煅鍊大功之布以爲上之衣則非特練中衣亦練功衰也錫恭按橫渠此說誤黃氏駁之是又取成服之初衰長六寸博四寸縫於當心者著之於功衰之上是功衰雖漸輕而長六寸博四寸之衰猶在不欲衰心之遽忘也此說則與先儒異錫恭按名曰功衰以有衰負適也橫渠說是黃氏以期大功服無衰負適故謂此功衰亦不宜有衰負適而與上文練功衰并以爲異於先儒非也今並存之當考

戴東原金輔之以誼服斬衰專指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戴說見禮箋引胡氏證以經文列諸侯爲天子

及君於父後明君父同尊衰冠不得有異錫恭按如胡氏說則上單言君者有公士大夫之君在其中乎如無公士大夫之君則下文單言衆臣而貴臣之服沒不可見且單言布帶繩屨而冠衰絰杖沒不可見經意決不若此是上文君中兼有公士大夫之君也而胡氏既謂君父同尊衰冠不得有異矣而公士大夫之衆臣何獨得服三升有半之衰乎既公士大夫之衆臣得服三升有半之衰則凡臣爲君者皆得同服此衰矣要之下經專爲布帶繩屨而設與衰無涉賈疏自有師承未可以戴金之說易之也

沈氏彤曰三年之服之有受也其見於經傳者斬衰三升則受以成布六升冠七升疏衰四升則受以成布七升冠八升閒傳成布六升斬衰初喪之冠也成布七升疏衰初喪之冠也故曰以其冠爲受喪服記而其受之也則皆在既虞卒哭之後閒傳誼至深已鄭氏之注有所謂練而受以大功之衰者雜記注至賈氏之疏則又以麻衣爲大祥之受喪服記疏而宋之司馬氏且謂禫亦有受焉書儀愚以爲受也者以衰而承乎衰也以其冠爲受則以初喪冠之升爲既葬衰之升也夫先王之制服必稱乎孝子之情自初喪及葬哀痛毀瘠之甚矣苟既葬不之節則或病且死故承之以輕服然卒減故衰三升又驟而不能使孝子之卽安故使受衰之升視乎初喪之冠之升數云然則初喪之冠倍其衰而六升七升者殆早慮及此而爲之爾抑既葬以初喪之冠爲受則既練而受亦必視既葬之受冠斬衰冠七升齊衰冠八升減既葬受衰止一升非獨有沽功足以及練也蓋以孝子既練之哀與既葬不甚相遠故練而承衰輕亦不可以甚輕而甚則不稱既練之哀而又失其節既葬之受冠將以爲既練之受衰故其升減既葬之衰一升而止是既練之受經傳雖無文而鄭氏所謂受以大功者固足補其闕略也按服問三年之喪既練則服其功衰不明言受康成因此而補明之何也大功之衰七升若八升卽既葬受冠之升也若夫大祥而後則衰已除而無事於承矣雖素縞麻衣反服微凶之服而非衰與衰之冠也尙得謂之爲受哉

齊衰四升其冠七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八升注言受以大功之上也此謂爲母服也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

疏此據父卒爲母齊衰三年而言也　注　云言受以大功之上也者以其降服大功衰七升正服大功衰八升故云大功之上云此謂爲母服也者據父卒爲母而言若父在爲母在正服齊衰前已解訖（錫恭按此大誤曩撰釋服辨之附錄於末）云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義服六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者上斬言三升主於父此言四升主於母正服以下輕故不言從可知也

黃氏榦曰父在爲母乃降齊衰三年而爲杖期當是降服（錫恭按此破賈疏也甚是然不必名降服止當如注云爲母說具釋服）

徐氏乾學曰鄭注指爲母服是兼父存父亡而言也賈疏謂父卒爲母則父在爲母之服可以不用四升乎鄭說是也

胡氏培翬曰云此謂爲母服也者閒傳曰爲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七升冠八升是爲母服也褚氏云爲母雖有期與三年之別而衰四升冠七升則同其說是也

錫恭曩釋服釋爲母齊衰四升曰禮閒傳曰齊衰四升六升又曰爲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七升是四升者屬爲母而爲母未嘗別父卒與父在也喪服記曰齊衰四升其冠七升以其冠爲受受冠八升注云此謂爲母服也齊衰正服五升其冠八升誼服六升其冠九升亦以其冠爲受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繹鄭君注意以此節專屬於爲母而別爲母於正服誼服之外與閒傳同是爲母均爲四升衰父卒固然父在亦然也且云凡不著之者服之首主於父母是以此著受服者主爲母而父在爲母不在不著中明矣惟服問注云母旣葬衰八升夫八升者大功之中也受以大功之中則初喪當服齊衰之中與喪服記注不同然孔氏

疏云此言八升者誤當云七升錫恭按孔說是也此注下文云凡齊衰旣葬衰或八升或九升使注原爲八升不應又云或八升矣且齊衰受服有七升八升九升複著八升而沒其七升安在其爲凡齊衰也以是知上注當爲七升也受服七升始喪固四升矣且服問正文云三年之喪旣練矣有期之喪旣葬矣是此注爲母七升之衰乃指杖期之齊衰非專指三年之齊衰也（父喪未除遭母喪仍得申三年余別有說）又父卒與父在受服同七升之確證卽初喪成服同四升之確證也賈氏不知服問注傳寫之誤

也以爲父在爲母受衰八升遂逆探初喪成服當
五升而以喪服記注所云專爲父卒爲母是大不
然請正以射孝宗之說通典居重喪遭輕喪易服
篇載射氏說曰周緦既葬周即期也通典避明皇嫌名改周爲母
繐七升正服繐八升誼服繐九升謂之功繐亦別
爲母於正服誼服此并述喪服記注服問注也明
明曰期繐明明曰爲母明明曰七升射氏去鄭君
未遠服問注未經傳寫之誤而其言如此益可徵
賈氏之誤據孔氏正之爲得其實而爲母之疏衰
四升無父在父卒之可別矣嗟乎爲母齊衰父卒
三年父在期年三年與期之間嚴父之誼既明矣
至於衰之升數必使之同於爲妻之杖期是亦不
可以已乎賈氏之說所以不可從也或問曰然則
凡降服齊衰皆四升乎曰鄭君別爲母於正服誼
服非別降服於正服誼服也爲人後者爲其父母
降服也使服其母以四升衰何以異於爲所後母
非持重大宗降其小宗之誼禮窮則同降服當同
於正服矣鄭君言爲母而不言降服其旨深哉
繐衰四升有半其冠八升注此謂諸侯之大夫爲天子
繐衰也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升數在

齊衰之中者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也
疏云諸侯之大夫爲天子繐衰也者是正經文也云
服在小功之上者欲著其縷之精麤也者據升數合
在杖期上以其升數雖少以縷精麤與小功同不得
在杖期上錫恭按賈氏以杖期皆五升故云在杖期上辨已見前此當如注云在齊衰中故
在小功之上也云升數在齊衰之中者不敢以兄弟
之服服至尊也者據縷如小功小功已下乃是兄弟
故云不敢以兄弟之服服至尊至尊則天子是也
李氏如圭曰齊衰五升者冠八升繐衰雖四升有半
而縷則細故冠與之同錫恭按冠之縷未有麤於衰者此冠雖八升以傳小功冠
其衰例之則縷亦當如小功然則冠與正服齊衰同者升數而縷則不同也
敖氏繼公曰注云服在小功之上者謂此經喪服之
序繐衰在小功之上也云升數在齊衰之中者齊衰
四升五升六升而此繐衰四升有半是在齊衰之中
也
曹氏元弼曰吳氏廷華謂繐衰在大功後以喪期爲
次然則齊衰三月何以在大功前錫恭按吳氏說與注異故曹氏駁之
盛氏世佐譏下服主於受服爲泥以此繐衰無受
爲難錫恭按服主於受承上齊衰大功而言於繐
衰何與且主云者謂意所重者也有所重即有所

輕(猶後人論文有主卽有賓)則總衰無受列其中何傷乎主於受耶此乃盛氏自蹈於泥也而反以譏注不亦悖哉

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注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不言七升者主於受服欲其文相値言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正服衰八升其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其冠十一升亦皆以其冠爲受也斬衰受之以下大功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正服衰十一升義服衰十二升皆以卽葛及緦麻無受也此大功不言受者其章既著之

疏云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者以其小功大功俱有三等此唯各言二等故云此以小功受大功之差也以此二小功衰衰(曹氏元弼曰下衰字衍)受二大功之冠爲衰二大功初死冠還用二小功之衰故轉相受也云不言七升者主於受服欲其文相値者以其七升乃是殤大功殤大功章云無受此主於受故不言七升者也(錫恭按成人亦有降而在大功疏專以殤大功言之非也)云欲其文相値値者當也以其正大功衰八升冠十升與降服小功衰十升同既葬受衰十升冠十一升義服大功衰九升

其冠十一升與正服小功衰同既葬以其冠爲受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初死冠皆與小功衰相當故云文相値也是冠衰之文相値云言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正服衰八升其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其冠十一升亦皆以其冠爲受也鄭言此者既解爲文相値又覆解文相値之事若然降服既無受而亦覆言之者欲見大功正服與降服冠升數同之意(錫恭按降大功自有受服故注言之意在補記文未備猶上齊衰節注言正服誼服也此疏釋注意又非)必冠同者以其自一斬及四齊衰與降大功冠皆校衰三等及至正大功衰八升冠十升冠與降大功同上校二等者若不進正大功冠與降同則冠宜十一升義大功衰九升者冠宜十二升則小功緦麻冠衰同則降小功衰冠當十二升正服小功冠衰同十三升義服小功當冠衰十四升緦麻冠衰當十五升十五升卽與朝服十五升同與吉無別故聖人之意進正大功冠與降大功同則緦麻不至十五升若然正服大功不進之使義服小功至十四升緦麻十五升抽其半豈不得爲緦乎然者若使義服小功十四升則與疑衰同非五服之差故也又云斬衰受之以下大功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者聖人

喪服十六　望求恕齋

之意重者恐至滅性故抑之受之以輕服義服齊衰六升是也輕者從禮者正大功八升冠十升旣葬衰十升受以降服小功義服大功衰九升冠十一升旣葬衰十一升受以正服小功二等大功皆不受以義服小功是從禮也是聖人有此抑揚之義也云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正服衰十一升義服衰十二升皆以卽葛及緦麻無受者此鄭云皆以卽葛及無受文出小功緦麻章以其小功因故衰唯變麻服葛爲異也其降服小功以下升數文出閒傳故彼云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小功

十升十一升十二升緦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此哀之發於衣服者也鄭注云此齊衰多二等大功小功多一等服主於受是極列衣服之差也鄭彼注顧此文校多少而言云服主於受據此文不言降服大功小功緦麻之受以其無受又不言正服義服齊衰者二者雖有受齊斬之受主於父母故亦不言若然此言十升十一升小功者爲大功之受而言非小功有受彼注云是極列衣服之差者據彼經惣言是極盡陳列衣服之差降故其言之與此異也

李氏如圭曰自衰三升以下主記受服斬齊章經無受文故記明言其受大功章旣言受以小功衰矣故直記其受服之差而已

敖氏繼公曰此齊衰以至小功服各有三等自大功而上皆有受服受冠其受服當下於本服三等故斬衰受以齊衰之下齊衰三等受以大功三等各如其次焉大功之上亦受小功之上皆校三等也以例言之大功之中當受以小功之中大功之下當受以小功之下如是則可與前之受服者輕重相比而乃不然中者亦受以小功之上下者則受以小功之中止

校二等此非有他故蓋欲以小功之下十二升者爲大功義服之受冠而然也大功受冠亦多於受布一等　案注云不言七升者主於受服欲其文相直謂記者於小功言十升若十一升不言十二升是主於受服故於大功亦但言八升若九升以當之而不必言七升是欲其文相直若謂七升者亦受十升而幷言之則大功三而小功二此處原空三字相直也鄭氏之意蓋或如此

胡氏培翬曰云斬衰受之下大功受之以正者重者輕之輕者從禮聖人之意然也者斬衰旣葬以冠六

升布爲受是受以齊衰之下也大功正服亦受以冠十升之布誼服受以十一升之布而不受以小功之下是受之以正也所以然者斬衰本重故受服降三等輕之以抑其哀情大功正誼服本輕故受服但差二等使之從禮而不至於不及聖人制禮之意如此也　鄭言服降而在大功者衰七升正服衰八升其冠皆十升義服九升其冠十一升亦皆以其冠爲受也者以大功降服正服誼服受布止差二等故不及十二升也云其降而在小功者衰十升正服衰十一升誼服衰十二升皆以卽葛及緦麻無受也者謂小

功降服正服誼服三者皆以故衰就葛終五月之期而無受服以及緦麻三月亦無受故記均不言之也云此大功不言受者其章旣著之者謂大功有受服而此亦不言受以大功章明云受以小功衰故此但列其升數之差而已鄭言此者以終明此條主爲受服而記之意也

黃先生曰喪服冠受升數自齊衰四升以下不見於經鄭學者說齊衰降服衰四升冠七升受衰七升冠八升正服衰五升冠八升受衰八升冠九升誼服衰六升冠九升受衰九升冠十升大功降服衰七升冠十升受衰十升冠十一升正服衰八升冠十升受衰十升冠十一升誼服九升冠十一升受衰十一升冠十二升小功以下無受冠衰同升斬衰三升三升有半受以齊衰之下等齊衰四升五升六升受以大功上中下三等之差大功七升無受八升九升受以小功上中二等之差自大功降服以上之冠去衰常三等受冠去衰常一等大功正服誼服之冠去衰二等受冠去衰亦一等陳祥道說喪服斬衰二等其冠同六升以其冠爲受受冠七升則始喪衰異而冠同及受則冠衰皆同由是推之齊衰四升冠七升受冠八

升則四升五升六升之衰其冠同七升受則衰同七升冠同八升矣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蓋大功用小功之衰爲冠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而冠同十升受衰同十升而冠同十一升也盛世佐說斬衰二等而其冠同六升受以齊衰之下也齊衰四升五升六升而其冠同七升受以大功之上也大功七升八升九升而其冠同十一升受以小功之中也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而其冠同十五升抽其半以緦麻無上中下之別但有一衰故也小功無受緦麻冠衰同者以喪冠之升數窮亏此不可以吉冠

受之也以周案喪服傳曰齊衰大功冠其受也緦麻小功冠其衰也據此大功以上以其受爲冠則同等之冠衰升數有異也小功以下以其衰爲冠則同等之冠升衰升無異而異等之衰升不同冠升可知矣知此則大功以上同服異等之冠升必有不同亦可知矣自陳氏泥于斬衰同冠六升之例則同服同冠不如衰升之有別亦未昇其果是也且經大功布衰三月受以小功衰傳曰大功布九升小功布十一升鄭解記大功八升若九升小功十升若十一升正據此傳爲說誼本明確陳說大功受衰同十升顯與傳

悖盛氏沿陳亏傳文大功冠其受小功冠其衰兩其字有異指亦屬牽强凡疑誼無確證者不如從舊爲安

錫恭按大功正服之冠所以進至十升者凡小功降服皆由大功正服而降者也而小功冠升數又與衰同者也夫大功之上加齊衰之下一升則小功之上亦必加大功之下一升而降服小功冠衰皆十升亦理之自然者也今使正服大功而冠不進至十升則降服小功反麤於正服大功矣在大功正服者冠十一升降而在小功者冠反十升非降殺之序也故進之此說與賈氏敖氏皆不同附存之以俟知禮者論定焉　凡冠衰升數之校卽受服與始成服升數之校皆生於理之自然如大功爲齊衰之受而齊衰大功同冠其受則冠與衰皆校三升如小功爲大功之受而大功冠其受小功冠其衰則冠與衰不能皆校三升若皆校三升則降服小功之冠反麤於正服大功之冠而非序矣於是進十一升爲十升而生冠衰校二升之差因以見大功異於齊衰也小功緦麻同冠其衰以小功故衰卽葛與緦麻皆無受也亦以見小功緦

異於大功也始成服之冠衰有校三升二升之差受服宜稍殊於是生校一升之差又以見練後受服與卒哭後受服雖皆由於哀殺而所殺之校又不同也

喪服鄭氏學卷十六終

衰圖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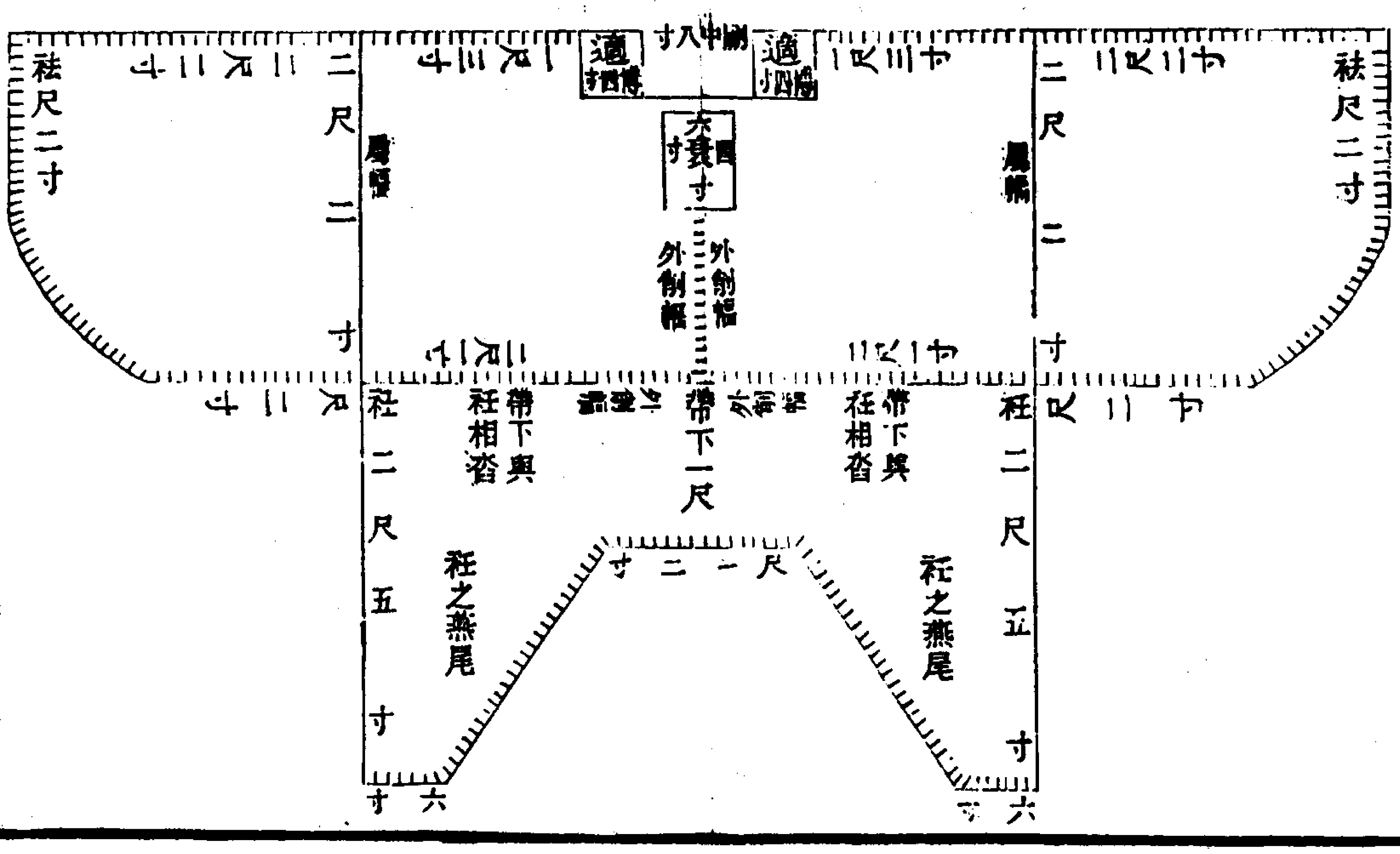
袪尺二寸
二尺二寸
適
帶下一尺
帶下與衽相沓
衽二尺五寸
衽之燕尾
六寸
尺二寸

衰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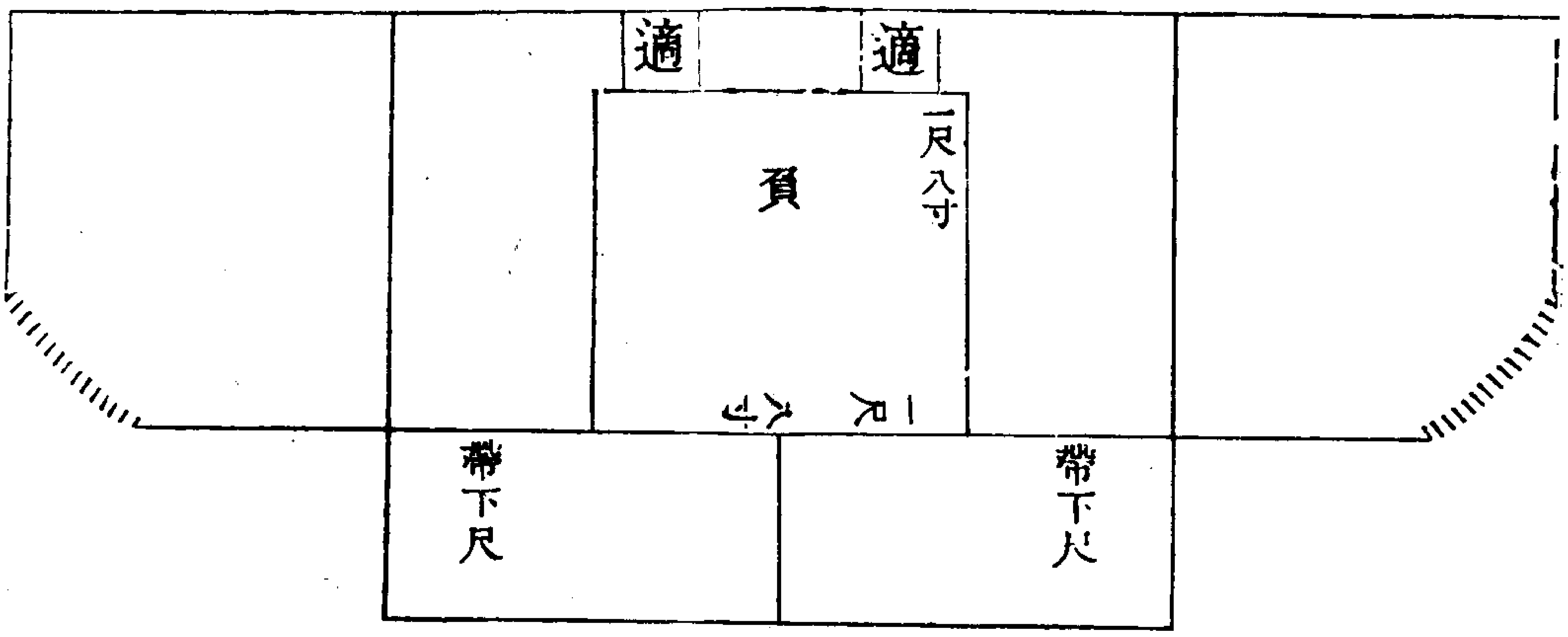
適
適
負
一尺八寸
一尺八寸
帶下尺
帶下尺

裳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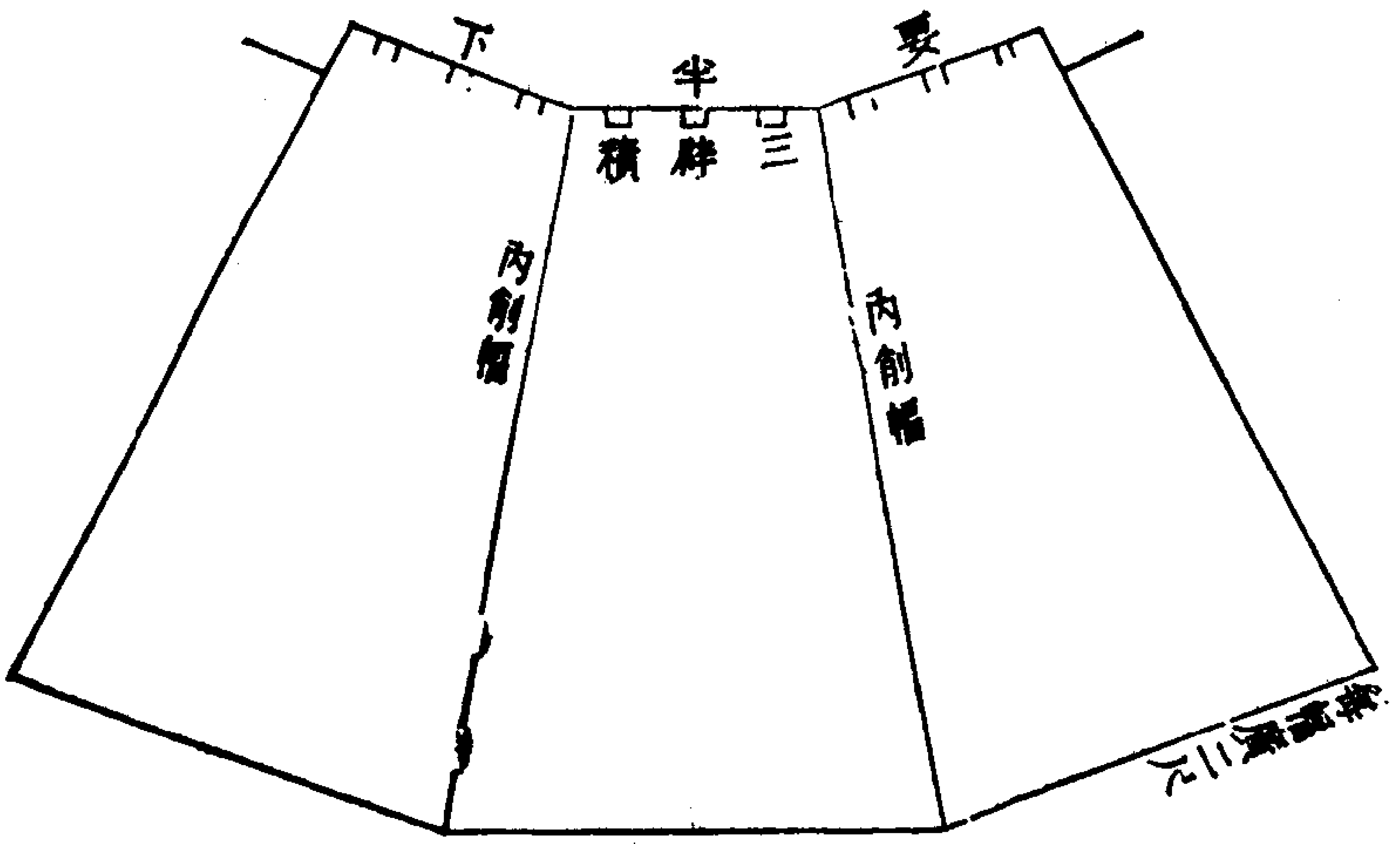

下
半
要
積
辟
三
內削幅
內削幅
每幅廣二尺

裳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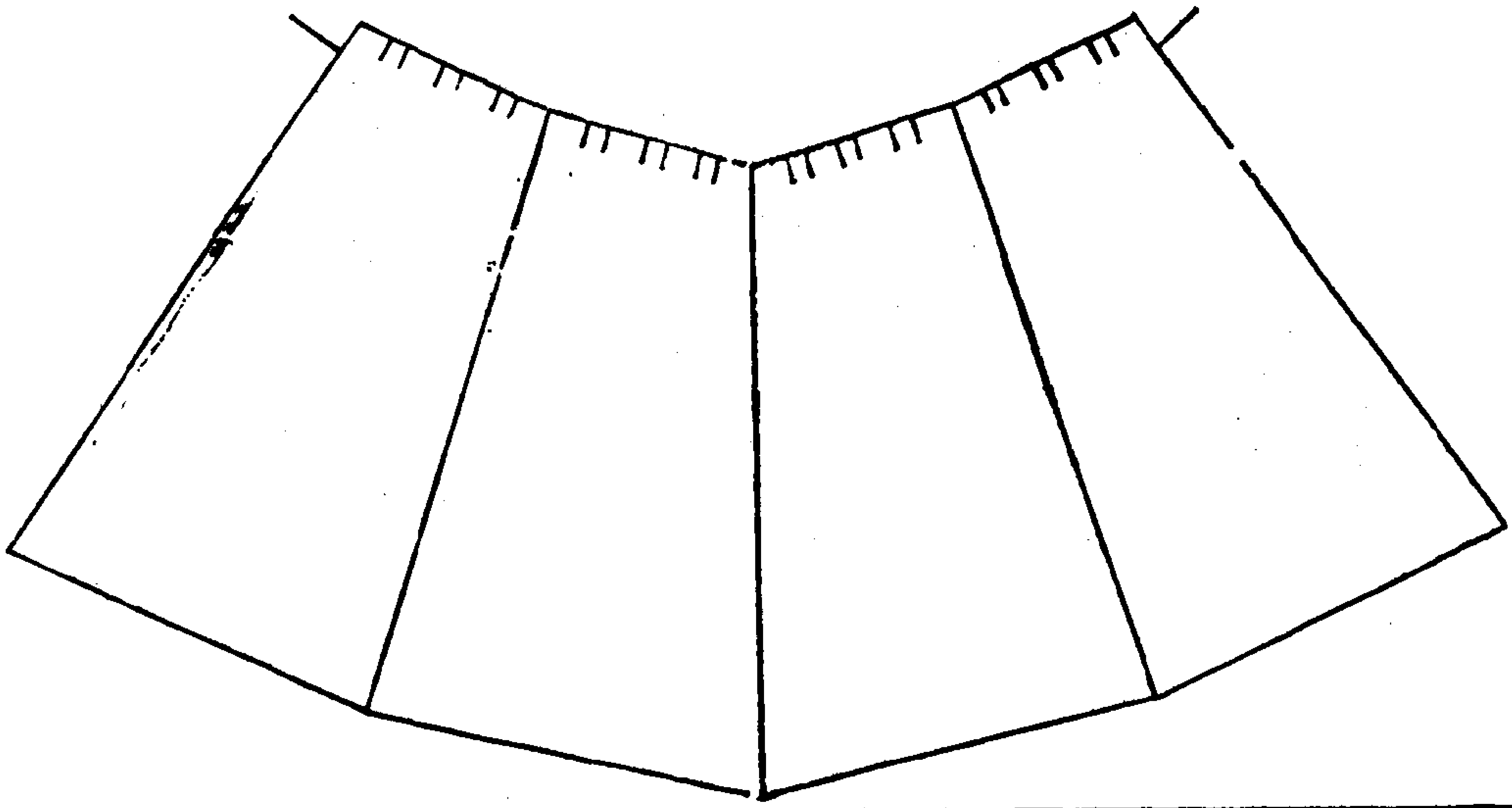

中衣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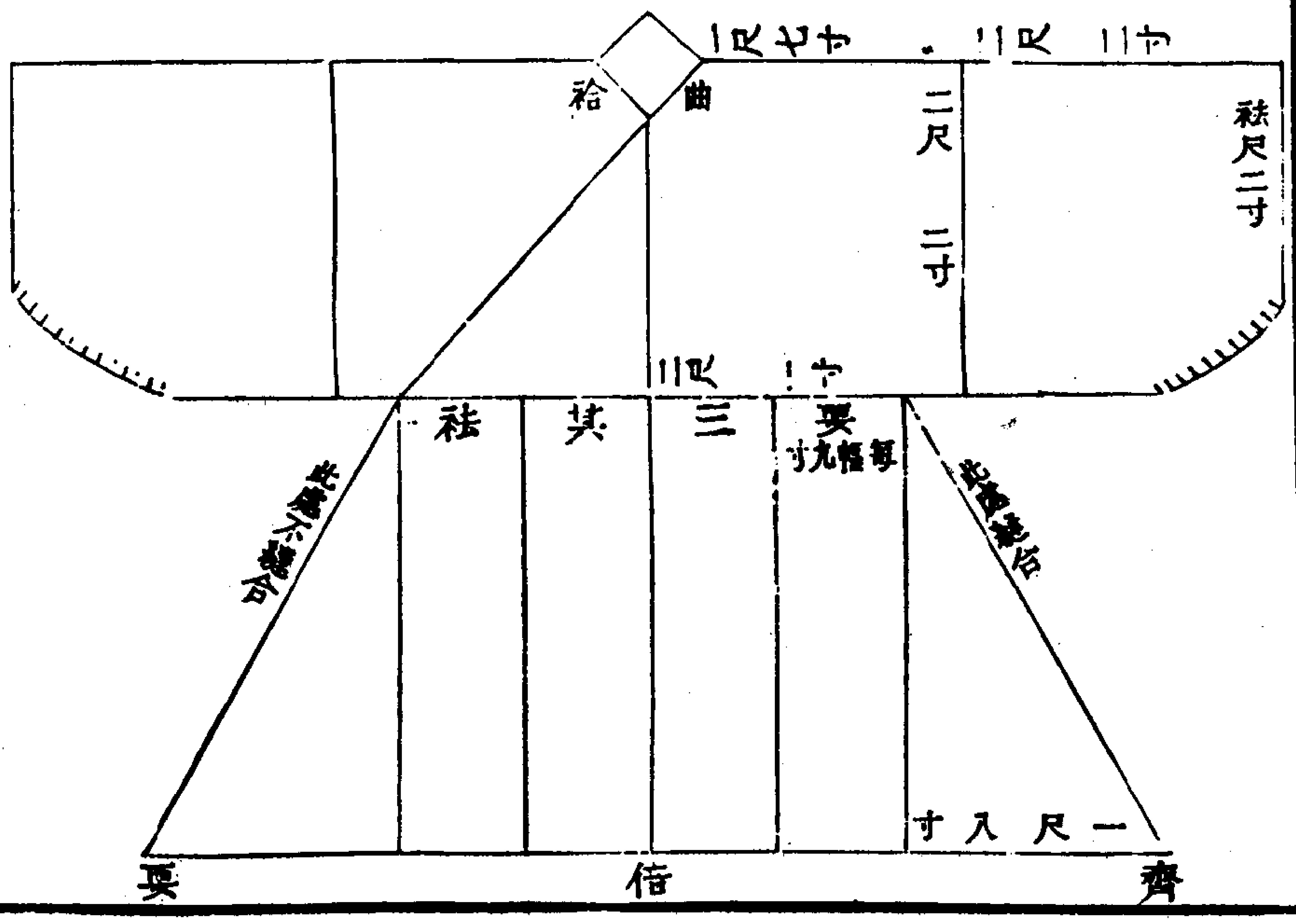
袷
曲
二尺二寸
袂尺二寸
袪
其
三
要
每幅九寸
此處不連合
此處連合
一尺八寸
要
倍
齊

疏云中衣用布亦當視冠傳於齊衰杖期章始言帶緣各視其冠則三年者之中衣領袖不緣至練乃緣齊衰杖期以下始成服即緣然其緣也非如玉藻所云吉時中衣繼袂揜一尺也注云如深衣之緣則廣寸半

中衣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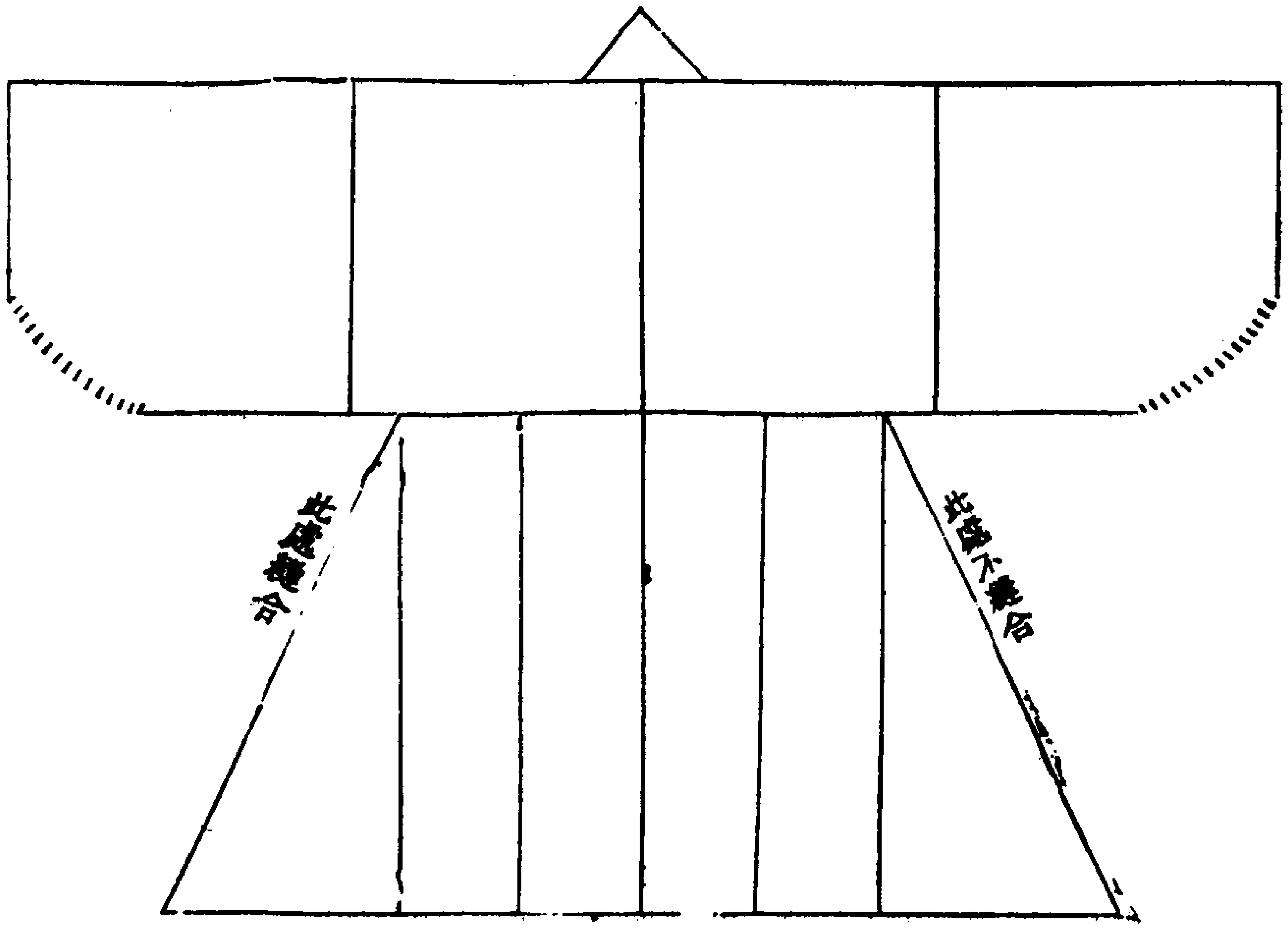

釋喪服注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髮
鄭君解髻髮及髽皆先解在內之髮而後解用麻若布之形製士喪禮注云髻髮者去笄纚而紒此解其在內之髮也後乃引小記以麻以布而與免共解之云此用麻布爲之則解髻髮之用麻免之用布也又云狀如今之著幓頭矣自項中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也則解其形製也喪服斬衰章注云髽露紒也亦解在內之髮也而卽繼之曰猶男子之括髮所云猶者猶其去笄纚而紒也自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下乃解用麻及其形製與士喪禮注解髻髮例同士喪禮注亦有解髽者云髽者亦去笄纚而紒也彼注所云亦卽此注所云猶然則猶之爲言猶其去笄纚而紒益明矣難者曰髽有已成服未成服之別喪服所言皆成服之服則此髽爲已成服之髽也男子已成服不括髮鄭君解此髽何云猶男子之括髮乎曰男子所以括髮者以去笄纚則髮易散故用麻以括之今雖不括髮冠六升布冠而其無纚之紒與括髮時同又始爲此紒在括髮時因以括髮目之耳注之云猶胡害其爲已成服之髽哉按士喪禮注又云齊衰已上至笄猶髽髽之異於髻髮者旣去纚而以髮爲大紒如今婦人露紒其象也夫曰至笄猶髽但言去纚而不言去笄則亦已成服之髽也而亦與髻髮相提並論云異於髻髮與此注云猶之義辭相反而例正同不致疑於彼而致疑於此又何爲矣若夫髻髮以在外者名髽以在內者名而鄭君之解皆先在內而後在外蓋名之與解各有攸當也

予讀儀禮讀禮記，購禮記兩有宋本爲荀敬以記
特牲注爲作苟知作本之誤，由井鼎據黑利本正
作苟字，然兩存之無所取舍，出宋殘儀禮以正之也
已秋得宋雕本禮記要義，鄭特牲注與黑利本
同，凡七本之與作本異者，如爲是利同矣，且讀經者
將義能旁通傳引，折衷于至當，從之若作何節
然群經轉刻，作傳謬多，乃嘆此等書固天壤
間之鴻寶，不僅以宋版而珍重者也。書共二十
三卷，失去一之二，缺然無餘。識云　拜五經齋主人鶴齊識

禮記要義卷第三　檀弓上

一檀弓六國時人

案鄭目録云名曰檀弓者以其記人善於禮故著姓名以顯之姓檀名弓今山陽有檀氏此於別録屬通論此檀弓在六國之時知者以仲梁子是六國時人此篇載仲梁子故知也

一舍適孫立庶子乃殺禮

公儀仲子之喪檀弓免焉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趨而就子服伯子於門右曰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伯子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微子舍其孫腯而立衍也夫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子游問諸孔子孔子曰否立孫

注云皷爲非禮以非仲子也禮朋友皆在他邦乃袒免此其所立非也公儀蓋魯同姓周禮適子死立適孫爲後居讀爲姬姓之姬齊魯之間語助也前猶故也去賓位就主人兄弟之賢者而問之子服伯子蓋仲孫蔑之玄孫子服景伯

[illegible]會大夫伯子爲[illegible]立孫非也文王之
立武王權也微子[illegible]死立其弟衍殷禮也立
孫據周禮正[illegible]禮若適子死得立弟也今
伯邑考見在而立武王故云權也

三　孔子非全不知墓

不知其墓者謂不委曲適知柩之所在不是全
不知墓之去處其或出辭入告[illegible]望本處而拜
[illegible]欲合葬須正知處所故云不知其墓今古不
[illegible]處於事大有而論者謹[illegible]競爲異說恐非
經紀之言

四　大過以二木夾君父爲棺槨之象

正義曰案易下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
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
以棺槨蓋取諸大過大過者巽下兌上之卦初
六在巽體巽爲木上六位在巳巳當巽位巽又
爲木二木在外以夾四陽四陽互體爲二乾乾
爲君父二木夾君父是棺槨之象今虞氏既造
瓦棺故云始不用薪然虞氏瓦棺則未有槨也

繫辭何以云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連言槨者
以後世聖人其文既廣遠探殷周而言喪期有
虞氏則然故尚書云三載四海遏密八音

五　自夏以上正朔皆三而改

樂緯稽耀嘉云夏以十三月爲正息卦受泰注
云物之始其色尚黑以寅爲朔殷以十二月爲
正息卦受臨注云物之牙其色尚白以鷄鳴爲
朔周以十一月爲正息卦受復其色尚赤以夜半
爲朔又三正記云正朔三而改文質再而復以
此推之自夏以上皆正朔三而改也

六　申生雉經雉牛鼻繩或云雉性介

注既告狐突乃雉經正義曰雉牛鼻繩也申生
以牛繩自縊而死也故鄭注封人云縁著牛鼻
繩所以牽牛者也今時人謂之雉或謂雉性耿
介被人所獲必自屈折其頭而死漢書載趙人
貫高自絕亢而死申生當亦然也傳云申生縊
死晉語申生使猛足辭於狐突乃雉於新城廟

七　朝祥暮歌不識琴琴以手

魯人有朝祥莫歌者魯人不辨其姓名祥謂二十五月大祥歌哭不同日故仲由笑之也故鄭注笑其爲樂速然祥日得鼓素琴案喪服四制祥之日鼓素琴不識彈琴而識歌者下注云琴以手笙歌以氣手在外而遠氣在内而近也

八　周士無謚殺大夫以上乃爲爵

士之有誄自此始也注云記禮失所由來也周雖以士爲爵猶無謚也殺大夫以上爲爵

九　祥禫之月王鄭不同

祥禫之月先儒不同王肅以二十五月大祥其月爲禫二十六月作樂所以然者以下云祥而縞是月禫徙月樂又與上文魯人朝祥而莫歌孔子云踰月則其善是皆祥之後月作樂也又閒傳云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又士虞禮中月而禫是祥月之中也與尚書文王中身享國謂身之中閒同又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幣是僖公之喪至此二十六月左氏云納幣禮也故王肅以二十五月禫除喪畢而鄭康成則二十五月大祥二十七月而禫二十八月而作樂復平常鄭必以爲二十七月禫者以雜記云父在爲母爲妻十三月大祥十五月禫爲母爲妻尚祥禫異月豈容三年之喪乃祥禫同月若以父在爲母屈而不伸故延禫月其爲妻當亦不申祥禫異月乎若以中月而禫爲月之中閒應云月中而禫何以言中月乎案喪服小記云妾祔於妾祖姑亡則中一以上而祔又學記云中年考校皆以中爲閒謂閒隔一年故以中月

爲閒隔一月也下云祥而縞是月禫徙月樂是也謂大祥者縞冠是月禫謂是此禫月而禫二者各自爲義事不相干故論語云子於是日哭則不歌文無所繼亦云是日文公二年公子遂如齊納幣者鄭箴膏肓僖公母成風主婚得權時之禮若公羊猶譏其喪娶其魯人朝祥而莫歌及喪服四制云祥之日鼓素琴及夫子五日彈琴不成聲十日成笙歌幷此獻子禫縣之屬皆據省樂忘哀非正樂也其八音之樂工人所

喪必待二十八月也即此下文是月禫徙月樂是也其朝祥莫歌非正樂歌是樂之細別亦得稱樂故鄭云笑其爲樂速也其三年問云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據喪事終除衰去杖其餘哀未盡故更延兩月非喪之正也王肅難鄭云若以二十七月禫其歲末遭喪則出入四年喪服小記何以云再期之喪三年如王肅此難則爲母十五月而禫出入三年小記何以云期之喪二年明小記所云據喪之大斷也又肅以月

中而禫案曲禮喪事先遠日則大祥當在下旬禫祭又在祥後何得云中月而禫又禫後何以容吉祭故鄭云二十七月也戴德喪服變除禮二十五月大祥二十七月而禫故鄭依而用焉鄭以二十八月樂作喪大記何以云禫而內無哭者樂作矣似禫後許作樂者大記所謂禫後方將作樂釋其內無哭者之意非謂即作樂大記又云禫而從御吉祭而復寢閒傳何以云大祥居復寢閒傳所云者去堊室復殯宮之寢大記云禫而從御謂禫後得御婦人必待吉祭然後復寢其吉祭者是禫月值四時而吉祭外而爲之其祝辭猶不稱以某妃配故士虞禮云吉祭猶未配

十 祥除猶外故先琴後笙歌

孔子既祥五日彈琴而不成聲十日而成笙歌

注云哀未忘踰月且異旬也祥亦凶事用遠日五日彈琴十日笙歌除由外也琴以手笙歌以氣

十一 死不得禮者亦不弔

死不得禮亦不弔故昭二十年衛齊豹欲攻孟縶宗魯事孟縶是時齊豹欲攻孟縶宗魯許齊豹攻之不告孟縶及孟縶被殺而死宗魯亦死之孔子弟子琴張欲往弔之孔子止之曰齊豹之盜而孟縶之賊女何弔焉杜預云言齊豹所以爲盜孟縶所以見賊皆由宗魯是失禮者亦不弔也 胡氏曰豹所畜養之盜縶所見殺之賊

周公之孫不反葬于周

一 族葬之制

周公封魯其子孫不反葬於周者以其有次子在周世守其采地則春秋周公是也故鄭康成作詩譜云元子伯禽封魯次子君陳世守采地下云延陵季子葬子嬴博之閒者古禮也故舜葬蒼梧周則族葬故冢人云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爲左右凡諸侯居左右以前卿大夫士居後各以其族是也

一 伯魚期而哭出母

伯魚之母死期而猶哭夫子聞之曰誰與哭者門人曰鯉也夫子曰嘻其甚也伯魚聞之遂除之注云伯魚孔子子也名鯉猶尚也嘻悲恨之聲正義曰此一節論過哀之事注嘻悲恨之聲者謂非責伯魚悲恨之聲也時伯魚母出父在爲出母亦應十三月祥十五月禫言期而猶哭則是祥後禫前祥外無哭于時伯魚在外哭故夫子怪之恨其甚也或曰爲出母無禫期後全不合哭

一 鄭謂舜征有苗而死

一 三妃即三夫人

舜葬於蒼梧之野蓋三妃未之從也注云舜征有苗而死因留葬焉書說舜曰陟方乃死蒼梧於周南越之地今爲郡古者不合葬帝嚳而立四妃矣象后妃四星其一明者爲正妃餘三小者爲次妃帝堯因焉至舜不告而取不立正妃但三妃而已謂之三夫人離騷所歌湘夫人舜妃也正義曰鄭案淮南子云舜征三苗而遂死蒼梧史記云舜踐帝位三十九年南巡守崩于蒼梧之野葬於九疑山是爲零陵案尚書竄三苗于三危在西裔今舜征有苗乃死於蒼梧者張逸答焦氏問云初竄西裔後分之在南野漢書地理志有蒼梧郡是今爲郡名也云但三妃而已者案帝王世紀云長妃娥皇無子次妃女英生商均次妃癸比生二女宵明燭光是也云離騷所歌湘夫人者案楚辭九歌第三曰湘夫人云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是也王逸

注離騷云娥皇女英墮湘水溺焉又秦紀云舜
而葬焉非溺也山海經以爲二女此云三者當
以記爲正山海經不可用

十七　曾子矯以謙儉浴㙜㝉室

曾子之喪浴於㝉室注云見曾元之辭易簀矯
之以謙儉也禮死浴於適室

十八　記禮多有不定之辭

大功廢業或曰大功誦可也注云許其口習故
也正義曰録記之人必當明禮應事無疑使後

世作法今檢禮記多有不定之辭仲尼門徒親
承聖旨子游裼裘而弔曾子襲裘而弔又小斂
之奠或云東方或云西方同母異父昆弟曾人
或云爲之齊衰或云大功其作記之人多云蓋
多云或曰皆無指的並設疑辭者以周公制禮
求世作法時經幽厲之亂又遇齊晉之強國異
家殊樂崩禮壞諸侯奢僣典法訛舛是以普天
率土不閑禮教故子思聖人之後不喪出母隨
武子晉之賢相不識骰烝作記之人隨後撰録

言悉兼載得失備書

十九　子思哭嫂或云原憲

子思之哭嫂也爲位正義曰此子思哭嫂是孔
子之孫以兄先死故有嫂也皇氏以爲原憲字
子思若然鄭無容不注鄭既不注皇氏非也孔
氏連叢云一子相承以至九世及史記所說亦
同者不妨雖有二子相承者唯存一人或其兄
早死故得有嫂且雜說不與經合非一也

二十　小功不稅王鄭義異

曾子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而可
乎注云據禮而言也日月已過乃聞喪而服曰
稅大功以上然小功輕不服言相離遠者聞之
恒晚以已恩怪之正義曰曾子仁厚禮雖如此
猶以爲薄故怪之此據正服小功也故喪服小
記云降而在緦小功者則稅之其餘則否鄭康
成義若限內聞喪則追全服若王肅義限內聞
喪但服殘日若限滿即止假令如王肅之義限
內少一日乃始聞喪若其成服服未得成即

除也若其不服又何名追服進退無理王義非
也
一廿 師友喪服
二九 王及卿大夫士弔服
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者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注云無喪師之禮無服不爲衰弔服而加麻心喪三年正義曰知爲師弔服加麻者案喪服朋友麻其師與朋友同故知亦加麻

也必知喪師與朋友同者案下云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絰而出群居則絰出則否是弟子相爲與爲夫子同但絰出與不出有異明其服同云云弔服而加麻麻謂絰與帶也皆以麻爲之故云加麻也又喪服緦麻章云朋友麻鄭云朋友雖無親而有同道之恩相爲服緦之絰帶是也鄭知服緦之絰帶者緦爲五服之輕又與錫衰等同爲弔服之限故知緦之絰帶也論云爲師及朋友皆既葬除之案司服云王爲三公六[illegible]

錫衰爲諸侯緦衰爲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絰鄭司農云疑衰十四升康成云疑之言擬也擬於吉服謂比擬吉服十五升也鄭注文王世子云同姓之士則緦麻異姓之士則疑衰卿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亦弁絰故鄭注喪服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爲弔服當事乃弁絰否則皮弁辟天子也其士之弔服則疑衰故鄭注喪服云士以緦衰爲喪服其弔服則疑衰也舊說以爲士弔服布上素下鄭注云此實疑

衰也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當事亦弁絰故鄭注喪服云士弁絰皮弁之時如卿大夫凡弔服唯有弁絰皆無帶也知無帶者周禮司服及服問但云弁絰不云帶故知然也其朋友之服諸侯及大夫等則皆疑衰故鄭注喪服云朋友之相爲服則士弔服也既特云士弔服明諸侯大夫等皆用士之弔服唯加緦之絰帶爲異耳是以喪服朋友麻鄭注云服緦之絰帶又下文云子游襲裘帶絰而入鄭注云所弔者朋友是朋

友相爲加帶也所友相爲者雖不當事亦弁絰
故下文云群居則絰是也其庶人鄭注喪服云
庶人不爵弁則其弔服素冠委貌鄭注不顯所
著之服文承疑衰素裳之下則庶人亦用疑衰
或者庶人布深衣當服布深衣冠素委貌也

三九 有公事之處皆謂之朝

遇諸市朝不反兵而鬬注云言雖適市朝不釋
兵正義曰朝在公門之内兵器不入公門身得
持兵入朝者案閽人掌中門之禁但兵器不得入

中門耳其大詢衆庶在皐門之内則得入也且
朝文既廣設朝或在野外或在縣鄙鄉遂但有
公事之處皆謂之朝兵者亦謂佩刀已上不必
要是矛戟皇氏以爲市朝正謂市也市有行肆
似朝故云市朝此辭非也

四十 曾子以主人祭已爲之隱諱

曾子弔於負夏主人既祖填池推柩而反之降
婦人而后行禮從者曰禮與曾子曰夫祖者且
也且胡爲其不可以反宿也從者又問諸子游
曰禮與子游曰飯於牖下小斂於户内大斂於
阼殯於客位祖於庭葬於墓所以即遠也故喪
事有進而無退曾子聞之曰多矣乎予出祖者
注云負夏衛地祖謂移柩車去載處爲行始也
填池當爲奠徹聲之誤也奠徹謂徹遣奠設祖
奠反於載處榮曾子弔欲更始禮既祖而婦人
降今反柩婦人辟之復升堂矣柩無反而反之
而又降婦人蓋欲矜賓於此婦人皆非怪之且
未定之辭有進無退明反柩非多矣乎者善子

游言且服正義曰此是啓殯之後至柩車出之
節也曾子弔於負夏氏正當主人祖祭之明旦
既徹祖奠之後設遣奠之時而來弔主人榮曾
子之來乃徹去遣奠更設祖奠又推柩少退而
迴之嚮北又遣婦人升堂至明旦婦人從堂更
降而後乃行遣車禮從曾子者意以爲疑問曾
子云此是禮與曾子既見主人榮已不欲指其
錯失爲之隱諱云夫祖者且也且是未定之辭
祖是行始未是實行且去住二者皆得既得且

任何爲不可以反宿明日乃去
、【五十九】同母異父之昆弟喪服王鄭異
公叔木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游子游
曰其大功乎狄儀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
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爲之齊衰
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儀之問也注云木當
爲朱春秋作戍衛公叔文子之子定公十四年
奔魯疑所服也親者屬大功是正義曰爲同母
異父昆弟之服喪服無文故子游疑之其大功

乎乎是疑辭也云親者屬大功是者鄭意以爲
同母兄弟母之親屬服大功是也所以是者以
同父同母則服期今但同母而以母是我親生
其兄弟是親者血屬故降一等而服大功案聖
證論王肅難鄭禮稱親者血屬謂出母之身不
謂出母之子服也若出母之子服大功則出母
之父母服應更重何以爲出母之父母無服王
肅云同母異父兄弟服大功者謂繼父服齊衰
其子降一等故服大功馬昭難王肅云異父昆

弟恩繼於母不繼於父肅以爲從繼父而服[illegible]
也張融以爲繼父同居有子正服齊衰三月乃
爲其子大功非服之差玄說是也
、【六十】子思爲嫁母服嫁母有繼有親
子思之母死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
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蓋慎諸子思曰吾何慎
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有其禮
有其財無其時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注云子
思孔子孫伯魚之子伯魚卒其妻嫁衛柳若衛

人也見子思欲爲嫁母服恐其失禮戒之嫁母
齊衰期謂時可行而財不足以備禮謂財足以
備禮而時不得行者時所止則止時所行則行
無所疑也喪之禮如子贈襚之屬不踰主人正
義曰云嫁母齊衰期者嫁母之服喪服無文案
喪服杖期章云父卒繼母嫁從爲之服報則親
母可知故鄭約云齊衰期也又鄭止言齊衰期
不言嫡庶故熊周袁準並云父卒母嫁非父所
[illegible]嫡子雖主祭猶宜服期而喪服爲出母期[illegible]

母與出母俱是絕族故知與出母同也張逸
舊儒世本皆以孔子後數世皆一子禮適子爲
父後爲嫁母無服檀弓說子思從於嫁母服何
鄭荅云子思哭嫂爲位必非適子或者兄若早
死無繼故云數世皆一子

七十 縣棺而封不待碑繂

縣棺而封封即窆窆下棺内壙中也貴者則用
碑繂若貧而即葬者但手縣棺而下之同於庶
人不待碑繂不設碑繂不備禮

八十 三斬板謂斷其縮

今一日而三斬板而已封注云板蓋廣二尺長
六尺斬板謂斷其縮也三斷止之旁殺蓋高四
尺其廣袤未聞也詩云縮板以載 一本束板

九十 夫子言四墳之異子夏以馬鬣釋斧

昔者夫子言之曰吾見封之若堂者矣既已語
燕人無觀又此歷述孔子之言者欲以此語與
燕人爲法封謂墳之也若如堂基四方而高見
若坊者矣坊堤也堤坊水上平而兩旁殺其南
北長也言又見有築墳形如坊者也見若覆
屋者矣殺人以來始屋四阿夏家之屋唯兩下
而已無四阿如漢之門廡又言見其封墳如覆
夏屋唯兩下而殺卑而寬廣又見封如斧之形
其刃嚮上長而高也既言四墳之異夫子之意
從若斧者焉以爲刃上難登狹又易爲功力子
夏既道從若斧形恐燕人不識故舉俗稱馬鬣
封之謂也以語燕人馬鬣之上其肉薄封形
似之

一十 夫子墓無馬鬣封不止三板

知蓋高四尺者以上合葬於防崇四尺今葬夫
子不可過之又板廣二尺三板斜殺唯高四尺
耳其東西之廣南北之袤則未聞也孫毓難云
孔子墓魯城北門外西墳四方前高後下形似
卧斧高八九尺今無馬鬣封之形不止于三板
記似誤者孫毓云據當時所見其墳或後人增
益不與元葬墳同

二十 爲新如朔奠又大夫以上朔望士朔

有薦新如朔奠注云重新物爲之殷奠正義曰
薦新謂未葬中間得新味而薦亡者如朔奠者
謂未葬前月朔大奠於殯宮者大奠則牲饌豐
也朔禮視大斂士則特豚三鼎今若有新物及
五穀始熟薦於亡者則其禮牲物如朔之奠也
大夫以上則朔望大奠若士但朔而不望

棺四重三重之制

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杝棺
一梓棺二四者皆周棺束縮二衡三衽每束一
柏椁以端長六尺注云尚深邃也諸公三重諸
侯再重大夫一重士不重以水牛兕牛之革以
爲棺被革各厚三寸合六寸也此爲一重杝所
謂椑棺也爾雅曰椵杝梓所謂屬與大棺周帀
也凡棺用能濕之物衡亦當爲横衽今小要衽
或作漆或作髹以端題湊也其方蓋一尺

棺椁之制

杝棺一者椵也材亦能濕故次皮也杝唯一種
故云一也諸侯無革則杝親尸也所謂椑棺也
即前言君即位爲椑是也杝即椵木鄭引爾雅
曰椵杝一物二名名椵又名杝也　梓棺二者
杝棺之外又有屬棺屬棺之外又有大棺大棺
與屬棺並用梓故云二也則喪大記云屬六寸
大棺八寸也　四者皆周者四四重也周帀也
謂四重之棺上下四方悉周帀也唯椁不周下
有茵上有抗席故也　棺束者古棺木無釘故
用皮束合之　縮二者縮縱也縱束者用二行
也衡三者横束者三行也　衽每束一者衽小
要也其形兩頭廣中央小也既不用釘棺但先
鑿棺邊及兩頭合際處作坎形則以小要連之
令固棺並相對每束之處以一行之衽連之若
竪束之處則竪著其衽以連棺蓋及底之木使
與棺頭尾之材相固漢時呼衽爲小要也　柏
椁者謂爲椁用柏也天子柏諸侯松大夫柏士
雜木也鄭注方相職云天子椁柏黄腸爲裏而
表以石焉

魯哀公誄孔子

魯哀公誄孔丘曰天不遺耆老莫相予位焉嗚呼哀哉尼父注云誄其行以爲謚也莫無也相佐也言孔子死無佐助我處位者尼父因其字以爲之謚正義曰此一節論哀公誄孔子之事孔子以哀公十六年夏四月己丑日卒哀公欲爲作謚作謚宜先列其生時行狀謂之爲誄禮

六三　弔喪賓位隨主人而變

案賓位之法隨主人而變小斂之前主人未忍在主位有事在西階下則賓亦入門西弔於西階下故士喪禮君使人襚主人拜送拜賓即位西階下東面鄭云未忍即主人位也小斂之後尸則出堂廉然後有飾主人位則在阼階下西面賓弔者入門東於東階下弔也故士喪禮小斂訖故士舉男女奉尸侇於堂主人降自西階即位踊襲絰于序東鄭云即位踊東方位也則衆主人不接賓殺初在東耳

既諫可議政未諫不可言君過

事君有犯而無隱注既諫人有問其國政者可以語其得失若齊晏子爲晉叔向言之正義曰昭三年左傳云晏子謂景公曰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景公曰子近市何貴何賤於是景公繁於刑有鬻踊者故對曰踊貴屨賤諫景公重刑後及其聘晉與叔向言齊國之政將歸陳氏景公厚斂焉陳氏厚施焉是既諫得言君之過若其未諫而言君過則不可故昭三年子大叔如晉張趯與子大叔言云火星中而寒暑退此其極也能無退乎未曾諫君輒言君德之退故傳云張趯有知其猶在君子之後乎是其被譏也魯昭公取同姓孔子不仕昭公既先諫所以論語稱孔子爲昭公諱而稱丘也過者聖人含弘勸獎罕過歸已非實事也若史策書建則不一若其良史直筆不隱君過董狐書趙盾弑君及丹楹刻桷之屬是也若忠順臣則諱君親之惡者春秋辟諱皆是故僖元年左傳云諱國惡禮也

九 明器外有用器

謂明器之屬者案既夕禮陳明器之外有用器弓矢耒耜兩敦兩杅槃匜燕樂器甲冑干笮杖笠翣等

十四 帷荒内木材為柳帷荒亦總稱柳

案喪大記注云在旁曰帷在上曰荒帷荒所以衣柳則以帷荒之内木材為柳其實帷荒及木材等揔名曰柳故縫人云衣翣柳之材注云柳之言聚諸飾之所聚是帷荒揔稱柳也

十四 曾子嘗辞卿故不得寢大夫之床

正義曰知齊嘗聘以為卿者韓詩外傳云曾子仕於莒得粟三秉方是之時曾子重其禄而輕其身親没之後齊迎以相楚迎以令尹晉迎以上卿方是之時曾子重其身而輕其禄既言輕其禄是不為也但齊以相楚以令尹晉以上卿而鄭言齊嘗聘為卿者以三國文連令帶為注耳且相即是上卿禮云男子不死於婦人之手婦人不死於男子之手故春秋魯僖公薨于小寢譏即安也成公薨於路寢傳曰言道也擬八名己得呼為大夫之稱而言天子若己不為夫則己所為當須依禮不得寢大夫之床也

十四 或長婦為娣弟妻為姒不據夫年

案喪服小功章娣姒婦報傳云娣長也鄭注云娣姒婦者兄弟之妻相名也長婦謂穉婦為娣婦娣婦謂長婦為姒婦謂據婦年之長幼則不據夫年之大小故成十一年左傳云聲伯之母不聘穆姜曰吾不以妾為姒穆姜魯宣公夫人

聲伯之母魯宣公弟叔肸之妻是弟妻為姒又昭二十八年左傳云子容之母走謁諸姑曰長叔姒生男子容之母伯華之妻也長叔姒是伯華之弟叔肸之妻是亦謂弟妻為姒也皆不繫夫身長幼

十四 孔子為大夫得有驂馬

騑馬曰驂者説文云騑旁馬是在服馬之旁又詩云騏駵是中騧驪是驂驂在外也孔子得有驂馬者案王度記云天子駕八馬諸侯四大[illegible]

三士二古毛詩云天子至大夫皆駕四孔子
身爲大夫若依王度記則有一驂馬也若依毛
詩說則有二驂馬也

四四　孔子說驂於舊館惜車於顏回

顏回之喪子哭之慟慟比出涕慟則爲甚矣又
舊館之恩不得比顏回之極而說驂於舊館惜
車於顏回者但舊館情疏厚恩待我須有贈賻
故說驂賻之顏回則師徒之恩親乃是常事則
顏回之死必當以物與之顏路無厭更請賣車
爲椁以其不知止足故夫子抑之

四五　孔子夢饋食不夢凶奠

言奠者以爲凶象正義曰時夫子夢見饋食不
夢凶奠也但奠禮既死之後未葬之前柩仍在
地未立尸主唯奠停飲食故云奠也

四六　弔服隨主人而變

凡弔喪之禮主人未變之前弔者吉服而弔吉
服謂羔裘玄冠緇衣素裳又袒去上服以露裼
衣則此裼裘而弔是也主人既變之後雖著朝

服而加武以經又掩其上服若是朋友又加帶
則此襲裘帶經而入是也案喪大記云弔者襲
裘加武帶經注云始死弔者朝服裼裘如吉時
也小斂則改襲而加武與帶經矣武吉冠之卷
也加武者明不改冠但加經於武喪大記所云
亦據朋友故云帶經帶既在署鄭注加武與帶
經似帶亦加武者其實加武唯經連言帶耳

四七　吉祭後弔服無文而有弔法

吉祭已後或來弔者其服無文除喪之後亦有
弔法故春秋文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
是也

四八　賻布之餘分死者所矜

請班諸兄弟之貧者注以分死者所矜也祿多
則與鄰里鄉黨

四九　從母之夫舅之妻因甥爲文

從母之夫舅之妻二夫人相爲服君子未之言
也注二夫人猶言此二人也時有此二人同居
死相爲服者甥居外家而非之正義曰言從母

及舅皆是外甥稱謂之辭故知甥也若從人之言應云妻之兄弟姊夫之姊妹夫相爲服不得云從母之夫舅之妻也

十五　王肅以聖人之葬人與人之葬聖人也子何觀焉注與及也正義曰王肅云聖人葬人與屬上句以言若聖人葬人與則人庶有異聞得來觀者若人之葬聖人與凡人何異而子何觀之

一五　練衣外除正服不可變

練練衣黃裏縓緣注小祥練冠練中衣以黃爲內縓爲飾黃之色卑於纁縓纁之類明外除正義曰練小祥也小祥而著練冠練中衣故曰練也練衣者練爲中衣黃裏者黃爲中衣裏也正服不可變中衣非正服但承衰而已故小祥而爲之黃袷裏也縓緣者縓爲淺絳色也緣謂中衣領及褎緣也裏用黃而領緣用縓者領緣外也明其外除故飾見外也

案此文小祥外衰內有練中衣中衣內有
裼衣裼衣為宵鹿裘鹿裘
內自有常著襦衣

二五　有禮有財無時弗行

子思曰有其禮有其財無其時君子弗行也正義曰謂若嫁母之家主人貧乏斂手足形還葬己雖有財不得過於主人故下注喪之禮如子贈襚之屬不踰主人

同治乙丑六月獨山莫友芝借讀過

禮記要義卷三終

禮記要義卷第四　檀弓下

一遣車之數父母而賓客之
周禮巾車云大喪飾遣車鄭云使人以次舉之以如墓也又雜記遣車視牢具置于四隅鄭云四隅椁中之四隅以此而推故知小也所以必須遣車者雜記云大饗既饗卷三牲之俎歸于賓館父母而賓客之所以為哀也是言父母方將遠去亦如賓客之義所以載牲體送之也但遣車之數貴賤不同

二公弔喪必有拜者
喪公弔之必有拜者雖朋友州里舍人可也注云往謝之謂無主後正義曰喪謂諸侯臣之喪公來親弔或遣人來弔喪家雖無主後必有以次疏親而往拜之以謝其恩疏親亦無雖死者朋友及同州同里及喪家典舍之人而往拜之可也此以無後故許他人拜謝若其有後主人故自當親拜是以既夕禮云主人乘惡車鄭注云拜君命是也

三齊衰不以弔謂無服者
子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或曰齊衰不以弔曾子曰我弔也與哉注云以其無服非之於朋友哀痛甚而往哭之非若凡弔正義曰言曾子與子張無服不應往哭故或人非之也若有服者雖緦亦往之

四魯莊公為王姬服
齊穀王姬之喪注云穀當為告聲之誤也王姬周女齊襄公之夫人莊公齊襄公女弟文姜之子當為舅之妻

五葬北方北首謂國北
葬於北方北首三代之達禮也之幽之故也注云北方國北也

六辟踊有筭
撫心為辟跳躍為踊孝子喪親哀慕至懣男踊女辟是哀痛之至極也若不裁限恐傷其性故辟踊有筭為準節文章準節之數其事不一每一踊三跳三踊九跳都為一節士含死日三日

而殯凡有三踊初死日襲襲而踊明日小斂小
斂而踊又明日大斂大斂又踊凡三日爲三踊
也大夫五踊含死日四日而殯初死日一踊明
日襲又踊至三日小斂朝一踊至小斂時又一
踊至四日大斂朝不踊當大斂時又一踊凡四
日爲五踊諸侯七踊含死日六日而殯初死日
一明日襲又一至三日小斂朝一當小斂時又
一四日無事一五日又一至六日朝不踊亦當
大斂時又一凡六日七踊周禮王九踊含死日
八日而殯死日一明日襲一其閒二日爲二至
五日小斂爲二其閒二日又二至八日大斂則
其朝不踊也大斂時又一凡八日九踊故云爲
之節文也故雜記云公七踊大夫五踊士三踊
鄭注云士小斂之朝不踊君大夫大斂之朝乃
不踊是也

七 葬北首殯南首

言葬於國北及北首者鬼神尚幽闇往詣幽冥故
也殯時仍南首者孝子猶若其生不忍以神待之

八 虞用日中再虞三虞用質明

反日中而虞者反謂所使奠墓左有司歸也虞
者葬日還殯宮安神之祭名必用日中者是日
時之正也士虞禮云日中而行事注云朝葬日
中而虞君子舉事必用辰正也再虞三虞皆用
質明者周人尚赤大事用日出故朝葬也鄭恐
奠墓有司未歸即作虞祭故云奠墓有司來歸
乃虞也必知歸始虞者以經云奠於墓左反日
中而虞是奠墓者迴反日中而虞

九 虞卒哭用剛日柔日之節

鄭注士虞禮云虞安也所以安神虞皆用柔日
柔日者鄭注士虞禮云柔日陰陰取其靜最後
一虞用剛者故士虞記云三虞卒哭他用剛日
鄭注云用剛日剛日陽也陽取其動謂動而將祔
廟也雜記云諸侯七虞然則天子九虞也士三
虞卒哭同在一月初虞已葬日而用柔第二虞
亦用柔日假令丁日葬葬日而虞則己日二虞
後虞改用剛則庚日三虞也故鄭注士虞禮云

則庚日三虞三虞與卒哭相接則壬日卒哭
也士虞禮云明日祔於祖父則祭明日祔也上
之三虞用四日則大夫五虞當八日諸侯七虞
當十二日天子九虞當十六日最後一虞與卒
哭例同用剛日大夫以上卒哭者去虞相校兩
月則虞祭既終不得與卒哭相接其日尚賒不
可無祭謂之爲變其既虞之後變禮而之吉祭
也之往也既虞往至吉祭其禮如何既虞比至
於祔以求必於大日接謂於是三虞卒哭之間

剛日而進接其三祭謂恒用剛日所以恒用剛日
接之者孝子不忍使親每一日之間無所歸依

十 殯廟謂殯宮或云殯于祖廟

殷人尚質敬鬼神而遠之死則爲神故云朝而
殯於祖廟周則尚文親雖亡没故猶若存在不
忍便以神事之故殯於路寢及朝廟遂葬夫子
不論二代得失皆合當代之禮無所是非以此
言之則周人不殯於廟案僖八年致哀姜左傳
云不殯于廟則弗致也則正禮當殯於廟者[illegible]

氏云不薨於寢寢謂小寢不殯於廟廟謂殯宮
鬼神所在謂之廟鄭康成以爲春秋變周之文
從殷之質故殯於廟杜預以爲不以殯朝廟未
詳孰是

十一 大夫有致仕有待放已去未去

正義曰案喪服齊衰三月章爲舊君凡有二條
其一云爲舊君君之母妻傳云仕焉而已者也
注云謂老若有廢疾而致仕者兼服其母妻其
二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注云在外待

放已去者傳云妻言與民同者長子言未去也
注云妻雖從夫而出古者大夫不外娶婦人歸
宗往來猶民也長子去可以無服此則大夫身
不爲服唯妻與長子爲舊君耳其二爲舊君注
云大夫待放未去者傳曰大夫去君埽其宗廟
言其以道去君而猶未絕也注云以道去君爲
三諫不從待放於郊未絕者言爵祿尚有列於
朝出入有詔於國君已絕則不服也以此言之凡
舊君若年老致仕退歸在國不仕者身爲之服

[illegible]竟三月并亦服其母妻也若三諫不從待放已去而絕者唯妻與長子服之已則無服若待放未去爵位未絕身及妻子皆爲之服然則去仕他國已絕之後不服舊君而雜記云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則違諸侯之諸侯反服得爲舊君服者雜記所云謂不使其居或辟仇讎有故不得在國者故孟子齊宣王問孟子云禮爲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爲服矣孟子對曰諫行言聽膏澤下於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送

至彼國明其無罪并其所往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如此者得爲舊君反服矣與雜記同鄭注此云仕焉而已者取喪服第一條謂年老致仕在國者

二十　晏子窆竟則反儉失禮

及墓而反者及墓謂葬時也禮窆之後孝子贈幣辭親辭親畢而親情賓客應是送別別竟乃反于時晏子窆竟則反賓客並去又是儉失禮也注又云言其大儉偪下

二十一　立長立貴及卜筮

卜所至則兆既有庶子六人莫適立也故卜所以堪爲後者其掌卜之人謂之曰若沐浴佩玉則得吉兆所以須有卜者春秋左氏之義故昭二十六年云年鈞以德德鈞以卜王不立愛公卿無私若公羊隱元年云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何休云適夫人無子立右媵右媵無子立左媵左媵無子立嫡姪娣嫡姪娣無子立右媵姪娣右媵姪娣無子立左媵姪娣質

家親親先立娣文家尊尊先立姪嫡子有孫而死質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其雙生也質家据見立先生文家据本意立後生何休作膏肓難左氏云若其以卜隱桓以禍皆由此作乃曰古制固亦謬矣鄭箴之云立長以嫡不以賢固立長矣立子以貴不以長固立貴矣若長均貴均何以別之故須卜禮有詢立君卜立君是有卜也是從左右之義

二十二　賞從者與居守者當一

衛獻公出奔反於衛及郊將班邑於從者而後入柳莊曰如皆守社稷則孰執羈靮而從如皆從則孰守社稷君反其國而有私也毋乃不可乎弗果班注云欲賞從者以懼居者獻公以魯襄十四年出奔齊二十六年復歸於衛言從守若一靮紖也言有私則生怨

五　萬入去籥去有聲廢無聲

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仲尼曰非禮也卿卒不繹注云春秋經在宣八年仲遂魯莊

公之子東門襄仲先日辛巳有事於大廟而仲遂卒明日而繹非也萬干舞也籥籥舞也傳曰去其有聲者廢其無聲者

六　豐碑桓楹之制

公室視豐碑三家視桓楹注云言視者時僭天子也豐碑斲大木爲之形如石碑於槨前後四角樹之穿中於閒爲鹿盧下棺以繂繞天子六繂四碑前後各重鹿盧也時僭諸侯諸侯下天子也斲之形如大楹耳四植謂之桓諸侯四繂二碑碑如桓矣大夫二繂二碑士二繂無碑正義曰云斲大木爲之形如石碑者以禮廟庭有碑故祭義云牲入麗于碑儀禮每云當碑揖此云豐碑故知斲大木爲碑也云於槨前後四角樹之者謂槨前後及兩旁樹之角落相望故云四角非謂正當槨四角也云穿中於閒爲鹿盧者謂穿鑿去碑中之木令使空於此空閒著鹿盧鹿盧兩頭各入碑木云下棺以繂繞者繂即紼也以紼之一頭繫棺緘以一頭繞鹿盧既訖

而人各背碑負紼末頭聽鼓聲以漸卻行而下之云天子六繂四碑者案周禮大喪屬其六引故知天子六繂也喪大記云君四繂二碑諸侯既二碑故知天子四也云前後各重鹿盧也者以六繂四碑明有一碑兩紼者故知一碑上下重著鹿盧知唯前後碑重鹿盧者以棺之入槨南北豎長前後用力深也案春秋天子有隧以羡道下棺所以用碑者凡天子之葬掘地以爲方壙漢書謂之方中又方中之內先累槨於其

方中南畔爲羨道以蜃車載柩至壙說而載以龍輴從羨道而入至方中乃屬紼於棺之緘從上而下棺入於椁之中於此之時用碑繂也以言視桓楹不云碑知不似碑形故云如大楹耳通而言之亦謂之碑也故喪大記云諸侯大夫二碑是也云四植謂之桓者案說文桓亭郵表也謂亭郵之所而立表木謂之桓即今之橋旁表柱也今諸侯二碑兩柱爲一碑而施鹿盧故云四植謂之桓也周禮桓圭而爲雙植者以一圭之上不應四柱但瑑爲二柱象道旁二木又宫室兩楹故雙植謂之桓也大夫亦二碑但柱形不得麤大所以異於諸侯也

十八 楚人陳與陵聲相似

云陳或作陵楚人聲者謂陳棄疾餘本有作陵棄疾者故云陳或作陵楚人呼陳及陵聲相似故云楚人聲

十九 大夫正朝立燕在寢有坐士立

朝之與燕皆在於寢若路門外正朝則大夫以下皆立若其燕朝在於路寢如孔子攝齊升堂又詩傳云不脫屨升堂謂之飫明脫屨升堂則坐也是大夫坐於上燕亦在寢故燕禮云燕朝服於寢案燕禮獻卿大夫及樂作之後西階上獻士士既得獻者立於東階下西面無升堂之文是士立於下

二十 車左車右及元帥居中央鼓下之法

兵車參乘射者在左戈盾在右者案宣十二年左傳云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爲右於時樂伯主射樂伯云左射以菆是射者在左攝叔云右入壘折馘執俘而還是戈盾勇力在右自然御者在中央此謂凡常戰士也若是元帥則在中央鼓下御者在左戈盾亦在右故成二年鞌之戰於時郤克爲中軍將時流血及屨未絕鼓音是將居鼓下也解張御郤克解張云矢貫余手及肘余折以御左輪朱殷是御者在左自然戈盾在右若天子諸侯親爲將亦居鼓下故戎右云贊王鼓成二年齊侯圍龍齊侯親鼓之是也若

非元帥則皆在左御者在中故成二年韓厥自
其車左居中代御而逐齊侯故杜預云兵車自
非元帥御者皆在中故熊氏以爲雖非元帥上
軍下軍之將亦居鼓下故成十六年鄢陵之戰
子重將左而云子重鼓之也故爲將皆在鼓下
也以其親鼓故以爲鼓下案周禮諸侯執賁鼓
軍將執晉鼓師帥執提旅帥執鼙是皆居鼓下
也其義恐非也

十八　有几有筵及饋食、、至之節

虞而立尸有几筵卒哭云、、諱生事畢而鬼事始
已注云諱辟其名謂不復饋食於下室而鬼神
祭之已辟也正義曰有几筵者未葬之前殯宮
雖有脯醢之奠不立几筵其大斂之奠雖在殯
宮但有席而已亦無几也此席素席故前云奠
以素器其下室之內有吉几筵今葬訖既設虞
祭有素几筵筵雖大斂之時已有至於虞祭更
立筵與几相配故云有几筵故士虞禮云祝免
澡葛絰帶布席于室中東面右几是也然此虞

祭而有几謂士大夫禮若天子諸侯則葬前有
几故周禮司几筵云喪事素几鄭注云謂殯奠
時天子既爾諸侯南面之君其事亦然下室謂
內寢生時飲食有事處也未葬猶生事當以脯
醢奠殯又於下室饋設黍稷謝玆云下室之饋
器物几杖如平生鄭君荅張逸云未葬以脯醢
奠於殯又於下室設黍稷曰饋下室內寢也至
朔月月半而殷奠殷奠有黍稷而下室不設也
既虞祭遂用祭禮下室、、然葬也然不復饋食

於下室文承卒哭之下卒哭之時乃不復饋食
於下室皇氏以爲虞則不復饋食於下室於理
有疑

廿六　漢時禁緯候故六經皆謂之說

易說帝乙曰易之帝乙爲成湯者鄭引易證六
世不諱故卒哭而舍高祖之父也易說者鄭引
云易緯也凡鄭云說者皆緯候也時禁緯候故
轉緯爲說也故鄭志張逸問禮注曰書說書說
何書也荅曰尚書緯也當爲注時時在文網中

緯引秘書故諸所牽圖讖皆謂之說

廿五　㲉以生日甲乙為名世疏則可同

湯名乙其六世孫名祖乙即是六世王也既並為帝故皆得曰帝乙也祖乙是湯六世孫與湯同名是六世得同名云天之錫命疏可同名者此注易緯語也言帝王之名由天所錫則世疏可同故舉六世以為證也謂天所錫者㲉以生日甲乙為名則告日是天之命日為名也白虎通云㲉質以生日名子也故殷大甲帝乙武丁

廿六　夫子友原壤宰我

左傳吳季札識叔孫穆子好善而不能擇人原壤母死登木而歌夫子聖人與之為友者論語云無友不如已者謂方始為交遊須擇賢友左傳云好善而不能擇人者謂不善之人不可委之以致今原壤是夫子故舊為日已久或平生舊交或親屬恩好苟無大惡不可輒離故論語云故舊無大故則不相遺棄彼注云大故謂惡逆之事殺父害君乃為大故雖登木之歌未至於此且夫子聖人誨人不倦宰我請喪親一期然助陳恒之亂互鄉童子許其來進之情故志在攜獎不簡善惡原壤為舊何足怪也

廿七　其中退然中為身

文子其中退然如不勝衣注云中身也退柔和貌鄉射記曰弓二寸以為侯中退或為妥

廿八　古以精爽不攜貳者為巫

楚語昭王問觀射父絕地通天之事觀射父對云民之精爽不攜貳者明神降之在男曰覡在

女曰巫然案楚語精爽不攜貳者始得為巫此經而云愚婦人者據末世之巫非復是精爽不攜貳之巫也

廿九　祔有離有合

孔子曰衛人之祔也離之魯人之祔也合之善夫注云祔謂合葬也離之有以間其槨中善夫善魯人也祔葬當合也正義曰魯人則合並兩棺置槨中無別物隔之言異生不須復隔穀則異室死則同穴故善魯之祔也

聲己帷堂敬姜帷殯

案春秋文十五年公孫敖之喪聲己不視帷堂而哭公孫敖亦是穆伯此不云聲己之哭穆伯始者聲己是帷堂非帷殯也聲己哭在堂下怨恨穆伯不欲見其室故帷堂敬姜哭於堂上遠嫌不欲見夫之殯故帷殯案張逸答陳鏗云敬姜早寡晝哭以辟嫌帷殯或亦辟嫌表夫之遠色也

殷主綴重周主重徹士有重無主

重主道也始死未作主以重主其神也重既虞而埋之乃後作主春秋傳曰虞主用桑練主用栗殷主綴重焉綴猶聯也殷人作主而聯其重縣諸廟也去顯考乃埋之周主重徹焉周人作主徹重埋之正義曰案士喪禮云士有重無主而此云重主道者此據天子諸侯有主者言之卿大夫以下無主春秋孔悝為祏主鄭駮異義云孔悝祭所出君故有主云重既虞而埋之祏後作主者謂既虞之後乃始埋重埋重之後乃始作主案天子九虞九虞之後乃埋重重[illegible]相近故公羊云虞主用桑謂虞祭之末也左傳云祔而作主謂用主之初俱是桑主其義不異故異義公羊說虞而作主左氏說天子九虞十六日祔而作主謂桑主許慎謹案左氏謹與禮同鄭氏不駮則是從左氏之義非是虞祭之日即作主也故此注云埋重之後乃作主也其卒哭之祭已用主也必知然者以卒哭日成事以吉祭易喪祭故知與虞異也

作主之狀

主之狀范甯云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尺二寸諸侯長一尺

鄭說重與虞主埋門外道左

案既夕禮將葬甸人抗重出自道道左倚之鄭注云重既虞將埋之是鄭埋重於門外之道左也若虞主亦埋之於祖廟門外之道左案異義戴禮及公羊說虞主埋於壁兩楹之間一說埋之於廟北牖下左氏說虞主所藏無明文鄭駮

之云案士喪禮重與柩相隨之禮柩將出則重倚於道左柩將入於廟則重止於門西虞主與神相隨之禮亦當然練時既特作栗主則入廟之時祝奉虞主於道左練祭訖乃出就虞主而埋之如既虞埋重於道左是鄭既練埋虞主於廟門之道左也

卅四 大臣之喪重於疾日

子卯不樂紂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謂之疾者不以舉樂為吉事所以自戒懼知悼子在堂斯其為子卯也大矣言大臣喪重於疾日也雜記曰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

卅五 魯莊之世楚稱荊僖元年始稱楚

春秋莊十年荊敗蔡師于莘公羊傳曰荊者何州名也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而左氏無此義荊蓋楚之本號魯莊之世告命皆稱荊至僖元年始稱楚故杜預云荊始改號曰楚

卅六 位定然後祿故有仕而未祿者

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寡君注見在臣位與有祿同也君有饋者有饋於君正義曰王制云位定然後祿之是先位定而後祿也

卅七 軍敗稱赴素服哭於庫門外

軍有憂則素服哭於庫門之外憂謂為敵所敗也素服者縞冠也赴車不載櫜韔兵不戢示當報也以告喪之辭言之謂還告於國櫜甲衣韔弓衣正義曰案春秋左氏傳禍福稱告崩薨稱赴今軍敗應稱告而稱赴故云以告喪之辭言之上篇國亡大縣邑公卿大夫士皆厭冠哭於大廟或曰君舉而哭於后土

卅八 嫁母與廟絕族

子思之母死於衛嫁母也姓庶氏赴於子思子思哭於廟門人至曰庶氏之母死何為哭於孔氏之廟乎門人弟子也嫁母與廟絕族

卅九 子弒父凡在宮者殺無赦

臣弒君凡在官者殺無赦子弒父凡在宮者殺

無赦言諸臣子孫無尊卑皆得殺之其罪無赦
正義曰此在官字諸本或爲在官恐與上在官
相涉而誤也無問尊卑皆得殺之謂理合得殺
若力所不能亦不責也故春秋崔杼弒莊公而
晏子不討崔杼而不責晏子若力能討而不討
則責之春秋董狐書趙盾云子爲正卿亡不出
竟反不討賊書以弒君是也鄭此云子孫無問
尊卑皆得殺之則似父之弒祖子得殺父然子
之於父天性也父雖不孝於祖子不可不孝於

父今云子者因孫而連言之或容兄弟之子耳
除子以外皆得殺其弒父之人異義衛輒拒父
公羊以爲孝子不以父命辭王父之命許拒其
父左氏以爲子而拒父悖德逆倫大惡也鄭駁
異義云以父子私恩言之則傷仁恩則鄭意以
公羊所云公義也左氏所云是私恩也故知今
子之報殺其父是傷仁恩也若妻則得殺其弒
父之夫

十四 張老發室之詞心譏文子

晉大夫發焉者發禮也晉君既賀則朝廷大夫
並發禮同從君往賀之張老心譏文子宮室飾
麗故佯而美之也輪謂輪囷高大也春秋外傳
曰趙文子爲室斲其椽而礱之張老諫之是也

一四 管籥今之鏁須鑰匙

案月令注管籥搏鍵器鍵謂鏁之入内者俗謂
之鏁須管謂夾取鍵今謂之鑰匙則是管鍵爲
別物而云管鍵者對則細別散則大同爲鍵而
有故云管鍵

二四 趙文子生不交利死不屬其子

生不交利者謂文子生存之日不交涉於利是
謂不與利交涉也死不屬其子焉者謂臨死時
不私屬其子於君及朝廷也案禮記文子成室
被張老所譏樂奏肆夏從文子始禮記顯其奢
僭者晉爲霸主摠領諸侯武爲晉相光顯威德
此乃事勢須然無廢德行之善

三四 蟹匡蟬緌不關於蠶蜂

蠶則須匡以貯繭而今無匡蟹背有匡匡自著

蟹則扸爲蠶設蜂冠無緌而蟬口有緌緌自著蟬扸爲蜂設譬如成人兄死初不作衰後畏於子皐方爲制服服是子皐爲之扸爲兄施亦如蟹匡蟬緌各不関於蠶蜂也

四四 暴尪

天久不雨吾欲暴尪而奚若注尪者面向天覬天哀而雨之

五四 脫君祭服以襚臣

衛大史柳莊死獻公當祭不釋服而往遂以襚之注脫君祭服以襚臣親賢也所以此襚之者以其不同襲也凡襚以斂正義曰明襚衣不用襲也

六四 邑與縣異注通言二邑

與之邑裘氏與縣潘氏書而納諸棺云云　正義曰與之采邑曰裘氏及縣潘氏與二邑又書録其賞辭云云

禮記要義卷第四終

禮記要義卷第五　　王制上

一 王制是秦漢時作

案鄭目録云名曰王制者以其記先王班爵授禄祭祀養老之法度此於別録制度王制之作蓋在秦漢之際知者案下文云有正聽之鄭云漢有正平承秦所置又有古者以周尺之言今以周尺之語則知是周亡之後也秦昭王亡周故鄭答臨碩云孟子當赧王之際王制之作復在其後盧植云漢孝文皇帝令博士諸生作此王制之書

二 君臣象五行剛柔

王者之制禄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注云二五象五行剛柔十日禄所受食爵秩次也上大夫曰卿正義曰南面之君五者法五行之剛日北面之臣五者法五行之柔日不以王朝之臣而以諸侯臣者王朝之臣本是事王今王制統天下故不自在其數謂制統天下之君及天下

之臣取君臣自相對故不取王臣也

三 釋公卿大夫士名義亦可互稱

上大夫卿者見下文云下大夫倍上士卿四大夫祿是下大夫之上則有卿故知上大夫即卿也此上大夫卿外唯有下大夫所以下文除卿之外更有上大夫下大夫者謂就下大夫之中更分爲上下耳卿者白虎通云卿之言嚮也爲人所歸嚮大夫者達人謂扶進於人士者事也皇氏熊氏皆爲任職事其大夫之稱亦得兼三公故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也上大夫卿亦兼孤也故春秋陽處父爲太傅經云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是也孤亦稱公故鄉飲酒禮云公三重是孤也卿亦得稱公故春秋襄三十年傳云鄭伯有之臣稱伯有曰吾公在壑谷士既命同而分爲三等者言士職卑德薄義取漸進故細分爲三卿與大夫德高位顯各有别命不復細分其諸侯以下及三公至士總而言之皆謂之官官者管也以管領爲名若指其所主則謂之職

四 畿内外之官增地與否

云唯天子畿内不增以祿羣臣不主爲治民者解畿外之地公侯伯子男皆增其地今畿内公卿大夫采地不增益之者本以祿賜羣臣不須增益其地以其不主爲治民故也外土諸侯本爲治民須便民利國故須增益其封周之畿内有百里之國有五十里之國有二十五里之國鄭注小司徒云百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故崔氏云畿内有百里之國有五十里之國有二十五里之國

五 上農夫食九人

尚書禹貢注云一井上上出九夫稅上中出八夫稅上下出七夫稅中上出六夫稅中中出五夫稅中下出四夫稅下上出三夫稅下中出二夫稅下下出一夫稅所以又有此九等者以禹貢九州有上中下九等出沒不同故以井田計之以一州當一井假令冀州上上出九百萬夫之稅兗州下下出一百萬夫之稅是九州大較

相比如此非謂冀州之民皆出上上兗州之民皆出下下與周禮九等又不同也所以上農夫得食九人者以史記云上地畝一鍾鍾六斛四斗百畝百鍾則六百四十斛案食貨志又云上孰其收自四斛則百畝四百斛也案稾人中歲人食三鬴其九人之内老幼捐通不皆人食三鬴故食九人也其民之常稅不過什一又庶民喪祭費用又少且年有豐儉不恒上孰崔氏以爲畝皆一鍾人恒食四鬴又爲什二而稅又云祭用數之仂者苟欲計筭使合其義非也

六 九州封國附庸之數

凡四海之内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名山大澤不以封其餘以爲附庸閒田八州州二百一十國注云建立也立大國三十十三公也立次國六十十六卿也立小國百二十十二小卿也名山大澤不以封者與民同財不得障管亦賦稅之而已此大界方三千里三三而九方千里者九也其一爲縣内餘八各立一州此殷制也周公制禮九州大界方七千里七七四十九方千里者四十有九也其一爲畿内餘四十八八州各有方千里者六設法一州封地方五百里者不過四謂之大國又封方四百里者不過六又封方三百里者不過十一謂之次國又封方二百里者不過二十五及餘方百里者謂之小國盈上四等之數并四十六一州二百一十國則餘方百里者百六十四也凡處地方千里者五方百里者五十九其餘方

百里者四十一附庸地也疏設法假設爲法非實封也

七 致仕副邑

八 王子弟封邑

九 公卿之子世禄

天子之縣内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三凡九十三國名山大澤不以朌其餘以禄士以爲閒田注云縣内

夏時天子所居州界名也殷曰畿詩殷頌曰邦畿千里維民所止周亦曰畿畿内大國九者三公之田三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六也其餘三待封王之子弟次國二十一者卿之田六亦爲有致仕者副之爲十二又三爲三孤之田其餘六亦待封王之子弟

小國六十三大夫之田二十七亦爲有致仕者副之爲五十四其餘九亦以待封王之子弟三孤之田不副者以其無

職佐公論道耳雖其致仕猶可即而謀焉盼讀爲班正義曰以九十三國以封公卿大夫故特云以禄士其實公卿之子父死之後既不世爵得食父禄故下文云大夫不世爵未賜爵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是九十三國之外既云視元士則此禄士包之也其不封與禄士爲閒田即公邑也

小　畿内四百國非實法

鄭云四百國在畿内者以大略擬子男爲言非實法也趙商不達鄭旨而問[illegible]王制論之畿内之國有百里有七十里有五十里今率以下等計之又有王城關遂郊郭鄉大夫之采地數不在中今就四百似頗不合鄭答之云三代異物王制之法唐虞或不盡然堯舜之德守在四疆鄉遂有無無以言也公卿大夫有田禄者其四百國非采地爲何王城之大郊關之處幾何而子責急也此鄭亦隨問而答非事實也必

知非實者以地形不可平如圖又有山澤不封之地何有同積某無空闕之處故知略計地爲四百國耳

十一　名山大川財物入五府

云名山大澤不以封者與民同財者若封諸侯則諸侯爲主民不得取其財物故不封諸侯使民共取故山虞職云令萬民時斬材有期日是也云不得障管亦賦稅之而已者既不封諸侯其諸侯不得障塞管領禁民取物民既取物猶

其所取賦稅而已故山澤虞衡使其地之人守
其財物以時入之于玉府是也
【十二】附庸非國國皆有又積累而滿同
案鄭注大司徒云侯附庸九同伯附庸七同子
附庸五同男附三同今一州唯有方百里者四
十一得備侯伯子男二百一十國附庸者鄭注
司徒云凡諸侯爲牧正帥長及有德者乃有附
庸非國國皆有且此云州別二百一十國及侯
附庸九同皆設法而言非實事也注侯附庸九
同者諸侯有功可進爲公爲四百里之上加九
同得進爲五百里也伯於三百里之上加七同
得爲四百里進爲侯也子於二百里之上加五
同得爲三百里進爲伯也男於百里之上加三
同得爲二百里進爲子也言同者謂積累衆附
庸而滿同也非謂一附庸居一同也鄭注司徒
云公無附庸以其尊極故又鄭云魯以周公之
故得兼四等加二十四附庸方七百里也
【十三】公卿亦有無地者

此云祿士謂無地之士給之以地而當其祿不
得爲采邑耳其實春秋之時公卿亦有無地者
故春秋經劉子單子是有地者稱爵王子虎卒
是無地者不稱爵也
【十四】三公致仕副邑
【十五】王子弟三等
【十六】三孤在朝在家一等
云爲有致仕者副之者以三公在朝既有正田
今身既致仕不可仍食三公采邑身又見存不
可全無其地故公卿大夫皆有正職之田又有
致仕副邑云其餘三待封王之子弟者禮運云
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又周禮有都宗人家宗
人祭祀皆致福於王是有封王之子弟也但王
之子弟有同母異母有親疏之異親寵者封之
與三公同平常者與六卿同疏遠者與大夫同
故有三等之差也云三孤之田不副者自上差
之三公之外其餘有三卿之外其餘有六大夫
之外其餘有九皆以次相三若三孤有致仕之

副則卿與公同其餘三非差次也云以其無職佐公論道耳雖其致仕猶可即而謀焉者案周禮三公雖無正職猶列於官參六卿之事故司徒云鄉老二鄉則公一人三孤則不列於官故云無職但佐公論道在朝在家其事一等雖退致仕猶可就而謀事不須致仕之後朝上更別立官故知不有致仕之副

【十七】易塗山爲會稽明守土之祀

哀七年左傳文時魯欲伐邾孟孫不欲諸大夫答孟孫云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今其存者無數十焉又襄二十五年傳云若無侵小何以至焉杜預云塗山在壽春東北與會稽別也若鄭康成之意塗山則會稽也故注尚書云禹朝羣臣於會稽執玉帛者萬國是以張逸疑而問鄭案左傳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外傳云禹朝羣臣於會稽防風氏後至不與注相應何鄭答云欲明諸侯守土之祀故兼用外傳內傳語者鄭意以塗山會稽爲一以諸侯爲守土之祀故云禹朝羣臣羣臣則諸侯也鄭云兼用外傳內傳語者禹朝羣臣於會稽是外傳語執玉帛者萬國是內傳左氏語

【十八】萬國之數

【十九】州立十二人爲諸侯師

案萬國之數鄭注皐陶謨堯初制五服更五百里禹所弼每服五百里故始有百里之封焉猶用要服之內爲九州州立十二人爲諸侯師蓋百國一師則州不有二師則每州千二百國也八州九千六百國其餘四百國在畿內

【二十】鄭氏解易繫一君二民

易下繫云一君二民君子之道二君一民小人之道鄭注一君二民謂黃帝堯舜謂地方萬里爲方千里者百中國之民居七千里七七四十九方千里者四十九夷狄之民居千里者五十一是中國夷狄二民共事一君二君一民謂三代之末以地方五千里一君有五千里之土五五二十五更足以一君二十五始滿千里之方

五十乃當堯舜一民之地故云二君一民
此二君一民假之以地廣狹爲優劣也
一八 共官爲御
天子百里之內以共官千里之內以爲御注云
謂此地之田稅所給也官謂其文書財用也御
謂衣食
二六 伯之賢者可進爲牧
三九 牧下有伯
四一 畿內不置伯

五七 二王後不爲牧
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爲屬屬有長十國以
爲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
國以爲州州有伯注云屬連卒州猶聚也伯帥
正亦長也凡長皆因賢侯爲之殷之州長曰伯
虞夏及周皆曰牧正義曰凡長皆因賢侯爲之
者既長諸侯非賢不可故知賢侯爲之言因者
因其州內賢侯非州外別取州牧則知以賢侯
爲之故下曲禮以侯爲牧周制牧下有二伯則

侯伯皆得爲之故詩旄丘責衛伯也衛是侯爵
而爲州伯張逸疑而問鄭鄭荅云侯德適任之
謂衛侯之德適可任州伯也然則伯之賢者亦
可進爲牧故周禮宗伯八命作牧注云謂侯伯
有功德者加命得專征伐是伯得爲牧也鄭必
知州牧之下更有二伯者以左傳云五侯九伯
服杜皆爲五等諸侯九州之伯鄭荅志云若征
五等諸侯九州之伯何夾輔之有大公爲王官
伯分主自陝以東不可分爲四侯半故稱五侯

四州有八伯畿內有一伯故爲九伯也案鄭志
注尚書爲八伯張逸問云九州而八伯者何鄭
荅云畿內之州不置伯有鄉遂之吏主之伯即
牧也故周禮大宰云施典于邦國建其牧立其
監是畿外邦國有牧畿內不置也畿內既不置
牧則應無牧下之伯而立五侯九伯畿內有一
伯者但比擬畿外應有而言之其實無也州長
既用賢侯爲之則卒正連帥屬長節級用伯子
男賢者而爲之鄭注曲禮云二王之後不爲牧

穀亦當然
虞夏周曰牧
云虞夏及周皆曰牧者案尚書舜典云覲四岳羣牧文云咨十有二牧是虞稱牧也虞雖稱牧亦稱伯故書傳云唯元祀巡此四岳八伯案左傳宣三年云夏之方有德也貢金九牧是夏稱牧也大宰云建其牧是周稱牧也
采謂取美物以當穀稅
千里之內曰甸千里之外曰采注云服治田出穀稅九州之內地取其美物以當穀稅正義曰經云千里之外曰采謂規方千里之外若於王城五百里之外以殺制言之中國方三千里而面別去王城千五百里今五百里以爲畿內千里之外唯千里耳采取美物故言曰采周則王畿之外面別三千里采取美物則大行人侯服其貢祀物甸服其貢器物采服其貢服物衛服其貢材物要服其貢貨物是也
三監佐方伯領諸侯

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注云使佐方伯領諸侯正義曰崔氏云此謂殷之方伯皆有三人以輔之佐其伯謂監所領之諸侯也周則於牧下置二伯亦或因殷使大夫爲三監故燕禮云設諸公之坐鄭云公孤也大國孤公一人而云諸公者容牧有三監然則天子於州牧之國別置三大夫以輔之其尊卑之差則下文其禄視諸侯之卿其爵視次國之君其禄視諸侯之卿者謂公之孤也故燕禮謂之諸公與公孤同也尚書使管叔蔡叔霍叔爲三監者爲武庚也與此別也
大國三卿命於天子
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注云如今詔書除吏正義曰春秋左傳云季孫爲司徒叔孫爲司馬孟孫爲司空故知諸侯不立冢宰宗伯司寇崔云大夫以下其君自命
十三 畿內公卿大夫之子食父禄畿外諸侯世子未爵視元士

天子之縣内諸侯禄也注云選賢置之於位其國之禄如諸侯不得世正義曰此一經論天子縣内食采邑諸侯得禄不得繼世之事此言縣内則夏法也言諸侯禄者得采國為禄而不繼世故云禄也故下云大夫不世爵是也此謂畿内公卿大夫之子父死之後得食父之故國采邑之地不得繼父為公卿大夫也故經直云禄也則子孫恒得食之有罪乃奪之此云諸侯下云大夫不世爵則諸侯總據大夫以上而司裘

諸侯則共熊侯豹侯鄭注云諸侯謂三公及王子弟鄭唯據三公及王子弟者以下別云卿大夫則共麋侯故諸侯唯止三公及王子弟而已此父死子禄者不在九十三國之數此雖論夏法殷周亦然畿内諸侯父死視元士若有賢德乃復父位若畿外諸侯父死未賜爵亦視元士除服則得襲父故位故下文云未賜爵視天子元士以君其國注云列國及縣内之國也必知列國未賜爵亦視元士者以詩云韎韐有奭以作六師是諸侯世子未爵命服士之韎韐之服是也

世禄不世位

外諸侯嗣也注云有功乃封之使之世也冠禮記曰繼世以立諸侯象賢也正義曰案公羊穀梁說云卿大夫世則權并一姓妨塞賢路經譏尹氏崔氏是也古春秋左氏說卿大夫得世禄不世位父為大夫死子得食其故采地如有賢才則復父故位許慎謹案易爻位三為三公食

舊德謂食父故禄尚書云世選爾勞論語云興滅國繼絶世詩云凡周之士不顯亦世孟子云文王之治岐也仕者世禄知周世禄也從左氏義鄭氏無駁與許同殷之大夫亦世禄故祭義云殷人貴富而尚齒注云臣能世禄曰富是也其諸侯之大夫則下文云不世爵禄謂殷禮也若周制諸侯之大夫有功者亦得世禄故隱公八年無駭卒左傳云官有世功則有官族論語管氏奪伯氏駢邑三百以無功而奪之若有

功則不奪也

二卅 天子衣服之制法陰陽周有登降

衣服之制歷代不同案易繫辭云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玄衣法天黃裳法地故易坤六五黃裳元吉是也衣裳從黃帝以來而有也虞氏以來其裳用纁故下文歷陳虞夏殷周注云其服皆玄上纁下裳用纁者鄭注易下繫辭云土託位南方南方色赤黃而兼赤故爲纁也案禮祭地牲玉用黃以放地色裳既

法地而用纁者凡衣服著其身有章采文物以黃色太質故用纁也衣爲天色玄禮天牲玉用蒼者以天色晝則蒼夜則玄衣不用蒼亦以其大質故也然祭天亦有牲用玄者尚書及論語云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后帝是也虞夏之制天子祭服自日月而下十有二章故尚書皐陶云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是也日一也月二也星辰三也山四也龍五也華蟲六也此六者皆畫於衣故言作會以法於天其數六者法天之陽氣之六律也宗彝七也藻八也火九也粉米十也黼十一也黻十二也此六者皆繡於裳故云絺繡絺紩也謂紩刺以爲繡文以法地之陰氣六呂也案鄭注司服云至周登龍於山登火於宗彝尊其神明也龍取其神火取其明然則諸物各有所象故說日月星辰取其明山者安靜養物畫山者必兼畫山物故考工記云山以章龍者取其神化龍是水物畫龍必兼畫水

故考工記云水以龍華蟲者謂雉也取其文采又性能耿介必知華蟲是雉者以周禮差之而當鷩冕故爲雉也雉是鳥類其頸毛及尾似蛇兼有細毛似獸故考工記云鳥獸蛇此六者以高遠在上故畫於衣宗彝者謂宗廟彝尊之飾有虎蜼二獸虎有猛蜼能辟害故象之不言虎蜼而謂之宗彝者取其美名案周禮有六彝有雞彝鳥彝斝彝黃彝虎彝蜼彝此直云宗彝知非雞彝鳥彝斝黃必爲虎蜼者案明堂位云夏后

氏雞彝殷以斝周以黃目又周禮陳六尊六彝
皆遠代者在後故六尊之次犧象著壺大山大
是虞氏之尊山是夏后之尊六彝之次亦虎彝
蜼彝在後故知虎蜼虞夏已飾於尊俱舜時已
稱宗彝不得有雞斝之等以周禮差之而當義
冕故知虎蜼有毛之物也虎蜼淺毛細毳故也
藻者取其絜清有文火者取其明照烹飪粉米
取其絜白生養黼謂斧也取其決斷之義黻謂
兩己相背取其善惡分辨大意取象如此而
皇氏乃繁文曲說橫生義例恐非本旨此是天
子之服其諸侯以下未得而聞

〖三卅〗魯禮袞冕有日月

周之衣服既無日月而郊特牲云袞冕日月之
章者謂魯禮也魯以周公之故袞冕亦日月之
章

〖卅四〗殯葬或數來月日或數往月日

案左傳大夫言三月士言踰月此總云大夫士
三月而葬者此記者皆以降二為差故總云三

月左傳細言其別故云大夫三月士踰月其實
大夫三月者除死月為三月士三月者數死月
為三月正是踰越一月故言踰月耳案膏肓休
以為士禮三月而葬今左氏云踰月於義左氏
為短玄箴之曰禮人君之喪殯葬皆數來月來
日士殯葬皆數死月死日尊卑相下之差數故
大夫士俱三月其實不同士之三月及大夫之
踰月也鄭箴膏肓以正禮而言故云人君殯葬數
來月來日若春秋之時天子諸侯之葬皆數死
月故文八年八月天王崩九年二月葬襄王文
成十八年八月公薨十二月葬傳云書順也是
皆數死月也故鄭又云人君殯數來日葬數往
月據春秋為說

〖卅五〗諸侯奔喪會葬諸說不同

諸侯奔喪案異義公羊說天王喪赴者至諸侯
哭雖有父母之喪越紼而行事葬畢乃還左氏
說王喪赴者至諸侯既哭問故遂服斬衰使上
卿弔上卿會葬經書叔孫得臣如京師葬襄王

以爲得禮許慎謹案易下邳傳甘容説諸侯在千里內皆奔喪千里外不奔喪若同姓千里外猶奔喪親親也容説爲近禮鄭駁之云天子於諸侯無服諸侯爲天子斬衰三年尊卑有差案魯夫人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賵召伯來會葬傳曰禮也襄王崩叔孫得臣如周葬襄王天子於魯既含且賵又會葬爲得禮則是魯於天子一大夫會爲不得禮可知又左傳云鄭游吉云靈王之喪我先君簡公在楚我先大夫印段實往敝邑之少卿也王吏不討恤所無也豈非左氏諸侯奔天子之喪及會葬之明文説左氏者云諸侯不得棄其所守奔喪自違其傳同姓雖千里外猶奔喪又與禮乖鄭之所駁從公羊之義又以左氏傳諸侯亦奔喪但説左氏者自違其傳云不奔喪又難許慎云千里外同姓猶奔喪與禮乖也此是鄭氏之意其諸侯自相奔喪禮案公羊説違大夫弔君會其葬左氏説諸侯之喪士弔大夫會葬文襄之霸令大夫弔卿

共葬事許慎謹案周禮無諸侯會葬義知不共會葬從左氏義鄭氏無駁與許同

五服五章與孝經注不同

案皐陶謨云五服五章哉鄭注云五服十二也九也七也五也三也如鄭之意九者謂公侯之服自山而下七者是伯之服自華而下五者謂子男之服自藻而下三者卿大夫之服自粉米而下與孝經注不同者孝經舉其大綱或云孝經非鄭注以上所云虞舜之制而夏殷注云未聞至周則日月星辰畫於旌旗又登龍於山登火於宗彝故注司服云王者相變至周而以日月星辰畫於旌旗所謂三辰旂旗昭其明也而冕服九章初一曰龍次二曰山次三曰華蟲次四曰火次五曰宗彝皆畫以爲繢六曰藻次七曰粉米次八曰黼次九曰黻皆希以爲繡則袞之衣五章裳四章凡九也鷩之衣三章裳四章凡七也毳之衣三章裳二章凡五也希之衣一章裳二章凡三也玄者衣無文裳刺黻而已是

以謂玄焉鄭必知日月星辰畫於旌旗者以司服王自袞冕而下則袞服最尊尚無日月星辰故知日月星辰不在衣服畫於旌旗也知登龍於山者依舊山在龍上若不登龍則袞冕不爲最尊故知登龍於山也知登火於宗彝者若不登火則五章之服自藻而下不得稱爲毳冕若登火於宗彝之上則五章自宗彝而下與毳冕相當然宗彝之下有藻火兩章知不登藻而必登火者火有光明之盛春秋傳曰火龍黼黻禮

記殺火周龍章是火貴於藻也故知登火不登藻自九章而下以次相差故知袞之衣五章鷩衣毳衣皆三章絺衣一章衣法天故章數奇裳法地故章數偶以下其數漸少則裳上之章漸勝於衣事勢須然非有義意皇氏每事曲爲其說恐理非也衣章並畫絺冕之衣獨繡者以粉米地物養人服之以祭社稷又地祇並是陰類故衣章亦繡也

六服而五冕蓋大裘之冕無旒

其衣服首飾大裘之冕其冕無旒故注弁師云冕服有六而言五冕者大裘之冕蓋無旒不聯數也凡冕之制皆玄上纁下故注弁師云皆玄覆朱裏師說以木版爲中以三十升玄布衣之於上謂之延也以朱爲裏但不知用布繒耳當應以繒爲之以其前後旒用絲故也案漢禮器制度廣八寸長尺六寸也又董巴輿服志云廣七寸長尺二寸皇氏謂此爲諸侯之冕應劭漢官儀廣七寸長八寸皇氏以爲卿大夫之冕服

也若如皇氏言豈董巴専記諸侯應劭専記卿大夫蓋冕隨代變異大小不同今依漢禮器制度爲定也今天子五冕之旒皆用玉采之絲爲旒垂五采之玉故弁師云掌王之五冕五采繅十有二就皆五采玉有十二鄭注云每就間蓋一寸旒別有五采玉十有二衮冕故前後各十二旒用玉二百八十八鷩冕九旒用玉二百一十六毳冕七旒用玉一百六十八絺冕五旒用玉百二十玄冕三旒用玉七十二皮弁縫中亦五

采玉十二故弁師玄玉之皮弁會五采玉璂鄭注云會縫中也縫中每貫結五采玉十二以爲飾韋弁亦然故弁師云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絰各以其等爲之則知天子韋弁與皮弁同也其冠弁亦與皮弁同故注弁師云不言冠弁冠弁兼於韋弁皮弁矣自此以前皆王者之服祭服則以衣名冕衆上古先有衣後有冕皮弁以下則以弁名衣餘服既輕舉首爲重故也其諸侯以下則司服云公之服自衮冕

而下侯伯之服自驚冕而下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孤之服自希冕而下卿大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士之服自皮弁而下

四 上公諸侯卿大夫助祭及自祭之冕服

公之衮冕章數與王同其就數則異故鄭注覲禮云上公衮無升龍其旒則九下十二也其三公司服無文案射人三公執璧與子男同則服毳冕也凡此諸侯所著之服皆爲助祭於王若助王祭天地及祭先王大祀之等皆服已上之服若其從王祭祀小祀雖有應著上服皆逐王所著之服不得踰王也自在國祭其先君則皆玄冕故玉藻云諸侯玄端以祭鄭云端當爲冕其二王之後祭受命之王各服已上之服其自祭餘廟與諸侯同有孤之國其孤則絺冕卿大夫玄冕士爵弁此皆謂助君祭服也無孤之國卿絺冕大夫玄冕以注玉藻云諸侯之臣皆分爲三等其夫卿也則服鞠衣其夫大夫則服襢衣其夫士則服褖衣以此言之卿絺冕大夫玄

冕士爵弁也此服皆謂助祭君也

三 諸侯之孤卿大夫士自祭冕服

其自祭則皆降焉諸侯士則玄端大夫則朝服故儀禮特牲士祭玄端少牢上大夫祭朝服公之孤爵弁以自祭故雜記云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己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於己鄭注云爵弁而祭於己唯孤爾其天子卿大夫則無文諸侯當玄冕以祭其孤卿之等當爵弁也大夫則皮弁知者以諸侯大夫朝服自祭故知天

子大夫亦用朝服自祭朝服則皮弁故鄭注玉藻云四命以上齊祭異冠

【四】八命九命專征七命以下屬於專征

賜弓矢者謂八命作牧者若不作牧則不得賜弓矢故宗伯云八命作牧注云謂侯伯有功德者加命得專征伐此謂征伐當州之內若九命爲二伯則得專征一方五侯九伯也若七命以下不得弓矢賜者尚書大傳云以兵屬於得專征伐者

【四】賜圭瓚未賜圭瓚及薰鬯之別

賜圭瓚者亦謂上公九命者若未賜圭瓚者則用璋瓚故周禮小宗伯注云天子圭瓚諸侯璋瓚既不得鬯則用薰故王度記云天子以鬯諸侯以薰圭瓚之制案玉人職大璋中璋之下云黃金勺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鄭注云鼻勺流也凡流皆爲龍口也三璋之勺形如圭瓚又典瑞注瓚槃大五升口徑八寸下有槃口徑一尺又明堂位注云以大圭爲柄玉人注又云有流前注此是圭瓚之形也鬯者釀秬黍爲酒煮以鬱金之草晉文侯雖以州牧之禮命之所賜者皆九賜之物但無鈇鉞之賜春秋之時見鄰國篡逆亦得專征伐若鄭國無罪而輒征之則不可故哀公八年魯伐邾吴子討之

【十五】敎制大學在郊

天子命之敎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注學所以學士之宮尚書傳曰百里之國二十里之郊七十里之國九里之郊五十里

之國三里之郊此小學大學敎之制天子曰辟廱諸侯曰頖宮尊卑學異名辟明也廱和也所以明和天下頖之言班也所以班正敎也正義曰所引書傳者伏生多士傳文假令百里之國國城居中面有五十里二十里置郊郊外仍有三十里七十里之國國城居中面有三十五里九里置郊郊外仍有二十六里五十里之國國城居中面有二十五里三里置郊郊外仍有二十二里此皆以四里爲差此經小學在公宮

南之左大學在郊既是殷制故引書傳及詩
在以明之若周制則司馬法云百里郊天子畿
內方千里百里為郊則諸侯之郊皆計竟大小
故聘禮注云遠郊上公五十里侯伯三十里子
男十里也近郊各半之鄭必知近郊半遠郊者
案書序云命君陳分正東郊成周注云東郊周
之近郊也蓋五十里今河南洛陽相去則然以
天子近郊半遠郊則知諸侯近郊皆半遠郊也
以經文承上諸侯之下故直云天子命之教不
云命諸侯從可知云此小學大學殷之制者以
下文云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則
左學小右學大此經云小學在公宮南之左故
知殷制也周則大學在國小學在西郊下文具
也

禮記要義卷第五

禮記要義卷第五下　王制下

一 殷爵人於朝周於祖廟諸侯於嘗祭
爵人於朝謂殷法也周則天子特假祖廟而拜
授之故洛誥云烝祭歲文王騂牛一武王騂牛
一時冊命周公故特祭文武若諸侯爵人因嘗
祭之日故祭統云祭之日一獻君降立于阼階
之南南鄉所命北面是也當云命周公後

二 歷代諸侯朝聘之制
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
年一朝天子五年一巡守注云比年每歲也小
聘使大夫大聘使卿朝則君自行然此大聘與
朝晉文霸時所制也虞夏之制諸侯歲朝周之
制侯甸男采衛要服六者各以其服數來朝天
子以海內為家時一巡省之五年者虞夏之制
也周則十二歲一巡守

三 王巡守祀方明見諸侯之禮
歲二月東巡守至于岱宗柴而望祀山川覲諸
侯問百年者就見之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注

云岱宗東嶽柴祭天告至也覲見也就見老
陳詩謂采其詩而視之正義曰案覲禮云諸侯
覲於天子爲宮方三百步四門壇十有二尋深
四尺鄭注云王巡守至于方嶽之下諸侯會之
亦爲此宮以見之是也覲禮又云天子乘龍載
大旂拜日於東門之外反祀方明鄭注引朝事
儀曰天子冕而執鎮圭尺有二寸云帥諸侯而
朝日於東郊所以教尊尊也退而朝諸侯由此
二者言之巳祀方明乃以會同之禮見諸侯也

凡會同者不協而盟盟時設方明於壇上乃以
載辭告焉如覲禮及鄭注所云既告至之後爲
宮於方明於壇天子出宮東門外拜日反祀方
明祀方明之後乃徹去方明故鄭云由此二者
言之巳祀方明乃以會同之禮見諸侯云二者
謂覲禮經文朝日東門反祀方明朝事儀云朝
日東郊退而朝諸侯故云由此二者言之巳祀
方明乃以會同之禮見諸侯也今於覲禮未祀
方明之前未有見諸侯之事皇氏以爲未祀方

明之前巳見諸侯非也其祀方明之後見諸侯
之時王升立於壇上南面諸公中階之前北面
諸侯東階之東西面諸伯西階之西東面諸子
門東北面諸男門西北面王降階南面而見之
三揖既升壇使諸侯升公拜於上等侯伯於中
等子男於下等見諸侯訖若有不協更加方明
於壇上諸侯等俱北面戎右傳敦血以授歃者
司盟主其職故司盟云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
儀北面詔明神於時王亦無文不可與諸侯同

北面當於阼階上西面此是見諸侯之禮祀方
明之時祭天則燔柴也天謂日也與此岱宗柴
所用事別覲禮云祭天燔柴謂天子之盟也祭
地瘞謂王官之伯盟也祭山丘陵升及祭川沈
者是諸侯之盟也此是巡守及諸侯之盟祭也
故注云升沈必就祭者也就祭則是謂王巡守
及諸侯之盟祭也祭天柴謂祭日也祭地瘞者
祭月也王巡守之盟其神主日

【四】三十年之蓄舉全數喪用仂乃什一

冢宰制國用必於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用地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爲出祭用數之仂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喪用三年之仂喪祭用不足曰暴有餘曰浩祭豐年不奢凶年不儉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注云

制國用如今度支經用杪末也小國大國豐凶之年各以歲之收入制其用多少多不過禮少有所殺通三十年之率當有九年之蓄出謂所當給爲筭今年一歲經用之數用其什一祭不敢以卑廢尊越猶蹋也紼輴車索喪大事用三歲之什一暴猶耗也浩猶饒也常用數之仂菜色食菜之色民無食菜之飢色天子乃日舉樂以食正義曰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爲出者言欲制國用之時先以三十年通融之法留九年蓄外計見在之物以制國用假令一年有四萬斛以一萬斛擬三十年通融積聚爲九年之蓄以見在三萬斛制國之來歲一年之用量其今年入之多少以爲來年出用之數每年之率入物分爲四分一分擬爲儲積三分爲當年所用二年又留一分三年又留一分是三年總得三分爲一年之蓄三十年之率當有十年之蓄此云當有九年之蓄者崔氏云三十年之閒大略有閏月十二故爲一年故唯有九年之

蓄也王肅以爲二十七年有九年之蓄而言三十者舉全數兩義皆通知用今年一歲經用者以下文云喪用三年之仂此直云數之仂故知是一歲之仂也又知仂爲什一者以仂是分散之名故考工記云石有時以泐考工記又云以其圍之阞捎其藪彼注阞謂三分之一此云什一者以民稅一歲之十一則國祭所用亦什一也此謂當年經用之內用其什一非是通計擬三年儲積之蓄也

五 喪惟祭天地社稷五祀其宗廟常祭皆廢

正義曰私喪者是其卑天地社稷是其尊今雖遭私喪既殯已後若有天地社稷之祭即行之故云不敢以卑廢尊也越是踐躐之義故云越猶躐也但未葬之前屬紼於輴以備火災今既祭天地社稷須越躐此紼而往祭所故云越紼云紼輴車索者以傳往之時指其繩體則謂之紼若在塗人挽而行之則謂之引故鄭注雜記云廟中曰紼在塗曰引天地社稷故有越紼之

禮六宗及山川之等卑於天地社稷待喪終乃祭故鄭志荅田瓊云天地郊社至尊不可廢故越紼祭之六宗山川之神則否其宮中五祀在喪內則亦祭之故曾子問云君薨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之自啓至於反哭五祀之祭不行既葬而祭之但祭時須人既少衆官不皆使盡去不須越紼故鄭荅田瓊云五祀宮中之神喪時朝夕出入所祭不爲越紼也天地社稷之祭豫卜時日今忽有喪故既殯越紼行事若遭喪之後當天地郊社常祭之日其啓殯至於反哭則避此郊社祭日而爲之案禮卒哭而祔練而禘於廟此等爲新死者而爲之則非常祭也其常祭法必待三年喪畢也其春秋之時未至三年而爲吉祭者皆非禮也若杜預之意以爲既祔以後宗廟得四時常祭三年大禘乃同於吉故僖公三十三年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杜注云新主既特祀於寢則宗廟四時常祀三年禮畢又大禘乃皆同

於吉如杜之意與三年不祭違者案釋例云禮記後儒所作不正與春秋同是杜不盡用禮記也

七 百六陽九之運

凡水旱之歲歷運有常案律曆志云十九歲爲一章四章爲一部二十部爲一統三統爲一元則一元有四千五百六十歲初入元一百六歲有陽九謂旱九年次三百七十四歲陰九謂水九年以一百六歲并三百七十四歲爲四百八

十歲注云六乘八之數六六

八 祭先代無主後者

天子諸侯祭因國之在其地而無主後者注云謂所因之國先王先公有功德宜享世祀今絕無後爲之祭主者昔夏后氏郊鯀至杞爲夏後而更郊禹晉侯夢黃熊入國而祀夏郊此其禮也正義曰此一節論天子畫都之所及諸侯所封之內皆因古昔先王先公所居之地今其地子孫絕滅而無主後者則天子諸侯祭此先王先公故云祭因國之在其地而無主後者若天子因先公之後亦祭先公若諸侯因先王之後亦祭先王先王先公皆謂有德宜世祀者

九 祫禘之辨

天子犆礿祫禘祫嘗祫烝注云犆猶一也祫合也天子諸侯之喪畢合先君之主於祖廟而祭之謂之祫後因以爲常天子先祫而後時祭諸侯先時祭而後祫凡祫之歲春一礿而已不祫以物無成者不殷祭周改夏祭曰礿以禘爲殷祭也魯禮三年喪畢而祫於大祖明年春禘於羣廟自爾之後五年而再殷祭一祫一禘

十 諸侯立五廟魯有八廟祖天子

凡始封之君謂王之子弟封爲諸侯爲後世之大祖當此君之身不得立出王之廟則全無廟也故諸侯不敢祖天子若有大功德王特命立之則可若魯有文王之廟鄭祖厲王是也魯非但得立文王之廟又立姜嫄之廟及魯公武公之廟并周公及親廟除文王廟外猶八廟也此皆有功德特賜非禮之正此始封君之子得立一廟始封六世之孫始五廟備也若異姓始封如大公之屬初封則得立五廟從諸侯禮也天子七廟疏

十一 七祀五祀三祀之等

知五祀是司命中霤門行厲者案祭法云王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泰厲曰戶曰竈諸侯五祀無戶竈自外與天子同明大夫五祀與諸侯同明知是司命中霤門行厲也

云此祭謂大夫有地者以其祭五祀與諸侯同
故知大夫有采地者去其無地祭三耳者以祭
法云大夫立三祀曰族厲曰門曰行也

二十 一謂禘大祫小一謂祫即禘

禘祫大小鄭以公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祫也毀
廟之主陳于大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于大
祖故爲大事若王肅張融孔晁皆以禘爲大祫
爲小故王肅論引賈逵說吉禘於莊公禘者遞
也審諦昭穆遷主遞位孫居王父之處又引禘

禮記要義五十下　一

於大廟逸禮其昭尸穆尸其祝辭總稱孝子孝
孫則是父子並列逸禮又云皆升合於大祖所
以劉歆賈逵鄭衆馬融等皆以爲然鄭不從者
以公羊傳爲正逸禮不可用也又曾子問云七
廟五廟無虛主虛主者唯天子崩與祫祭祝取
羣廟之主明禘祭不取羣廟之主可知爾雅云
禘大祭也謂比四時爲大也故孫炎等注爾雅
云皆以禘爲五年一大祭若左氏說及杜元凱
皆以禘爲三年一大祭在太祖之廟傳無祫文

然則祫即禘也取其序昭穆謂之禘取其合集
羣祖謂之祫

三十 五方皆有性地氣使然

中國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注云
地氣使之然正義曰性謂稟性自然故孝經說
云性者生之質若木性則仁金性則義火性則
禮水性則信土性則知中庸云天命之謂性是
賦命自然情者既有識知心有好惡當逐物而
遷故有喜怒哀樂好惡此經云剛柔輕重遲速

禮記要義五十下　十一

天生自然是性也而連言情者情是性之小別
因性連言情者耳若指而言之則上文異俗是
情也故注云謂其所好惡今經有剛柔輕重遲
速六事而注唯云緩急者細別則有六大總唯
二剛輕速總是急也柔重遲總是緩也此大略
而言人性不同亦有柔而躁者剛而遲者故尚
書云臯陶行有九德是也

四十 越俗斷髮文身臥則儛

正義曰案漢書地理志文越俗斷髮文身以辟

蛟龍之害故刻其肌以丹青涅之以東方南方
皆近於海故俱文身去浴則同川臥則僢者言
首在外而足相鄉内故與瑞注云僢而同䣃正
本直云臥則僢無同字俗本有同字誤也

十五 王太子以下入學之禮之年之時

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生詩書禮樂以造士
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大子王子羣
后之大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
焉凡入學以齒注云樂正樂官之長掌國子之

教虞書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崇高也高尚其
術以作教也幼者教之於小學長者教之於大
學尚書傳曰年十五始入小學十八入大學順
此四術而教以成是士也春夏陽也詩樂者聲
聲亦陽也秋冬陰也書禮者事事亦陰也互言
之者皆以其術相成皆以四術成之王子王之
庶子也羣后公及諸侯皆以長幼受學不用尊
卑

十六 遂學應與鄉同

案司馬法曰百里郊二百里野遂人云掌邦之
野既二百里為野遂之所居故知遂郊之外六
遂大夫掌之者謂遂大夫掌所職二百里中也
且此不帥教者移之在遂不應鄉大夫臨之故
亦遂大夫掌之遂大夫亦帥國之俊選於遂學
而行禮也但六鄉州學主射黨學主正齒位遂
則縣與州同鄙與黨同未知縣正主射鄙師主
正齒位以否亦應與鄉不異但周禮不備耳但
縣鄙皆屬於遂雖各立學總曰遂學或遂之所

居縣鄙不立縣鄙之學有事則在遂學與鄉同

十七 身在鄉學名升司徒

大司徒之官命鄉大夫論量考校此鄉學之人
有秀異之士者升於司徒先名惟在鄉今移名
於司徒謂録名進在司徒其身猶在鄉學

十八 學者中年考校進士三年一舉

案鄉大夫云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
賢者能者謂鄉人有能有賢者以鄉飲酒之禮
與之獻賢能之書於王名則升於天府身則任

以官爵則下文云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彼據鄉人故三年一舉此據學者故中年考試殷周同也熊氏以爲此中年舉者爲殷禮鄉大夫三年舉者周法其義非也

【疏】二十而冠升大學

正義曰案內則云二十而冠始學禮此升於大學曰俊士之人年以二十故可使習禮云學大學者案尚書周傳云王子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十三入小學二十入大學又書傳略說餘子十五入小學十八入大學其鄉人當與餘子同故知二十習禮之時在大學也此升於學者謂身升於大學非唯升名而已

【注】南北太遠故不屏士於南北

案漢書地理志云南北萬三千里東西九千里又帝王世紀南北萬三千三百六十八里東西九千三百二里漢地既然則古亦應爾皆南北長東西短故鄭此注云不屏士於南北爲其太遠

【疏】饗有四種

皇氏云饗有四種一是諸侯來朝天子饗之則周禮大行人職云上公之禮其饗禮九獻是也其牲則體薦體薦則房烝故春秋宣十六年左傳云饗有體薦又國語云王公立飫則有房烝其所云飫即謂饗也立而成禮謂之爲飫也其禮亦有飯食故舂人云凡饗食共其食米鄭云饗有食米則饗禮兼燕與食是也二是王親戚及諸侯之臣來聘王饗之禮亦有飯食及酒者親戚及賤臣不須禮隆但示慈惠故並得飲食之也其酌數亦當依命其牲折俎亦曰殽烝也故國語云親戚宴饗則有餚烝謂以燕禮而饗則有之也又左傳宣十六年云饗有體薦宴有折俎公當饗卿當宴王室之禮也時定王饗士會而用折俎以國語及左傳故知王親戚及諸侯之大夫來聘皆折俎饗也其饗朝廷之臣亦當然也三是戎狄之君使來王饗之其禮則委饗也其來聘賤故王不親饗之但以牲全體委

與之也故國語云戎翟貪而不讓坐諸門外而
體委與之是也此謂戎狄使臣賤之故委饗食若
夷狄君來則當與中國子男同故小行人職掌
小賓小客所陳牲牢當不異也四是饗宿衛及
耆老孤子則以醉為度故酒正云凡饗士庶子
饗耆老孤子皆共其酒無酌數鄭云要以醉為
度

二九　食禮有二種

食禮者有飯有殽雖設酒而不飲其禮以飯為
主故曰食也其禮有二種一是禮食故大行人
云諸公三食之禮有九舉及公食大夫禮之屬
是也二是燕食者謂臣下自與賓客旦夕共食
是也案鄭注曲禮酒漿處右云此大夫士與賓
客燕食之禮

三十　燕禮有二種

燕禮者凡正饗食在廟燕則於寢燕以示慈惠
故在於寢也燕禮則折俎有酒而無飯也其牲
用狗謂為燕者詩毛傳云燕安也其禮最輕將
堂行一獻禮畢而說屨升堂坐飲以至醉也儀
禮猶有諸侯燕禮一篇也然凡燕禮亦有二種
一是燕同姓二是燕異姓若燕同姓夜則飲之
其於異姓讓之而止故詩湛露天子燕諸侯篇
鄭箋云夜飲之禮同姓則成之其庶姓讓之則
止

四六　殷制小學在國中大學在郊

云小學在國中大學在郊此殷制明矣者以上
文云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下文云殷
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貴右而賤左
小學在國中左也大學在郊右也與殷同也故
云此殷制明矣以此篇從上以來雖解為殷制
無正據可憑因此小學大學是殷制不疑故云
明矣

五六　五十而爵亦有幼為大夫者

正義曰經直云五十而爵鄭知非命為士而云
大夫者以王制殷法殷則士無爵此經云而爵
故知是大夫也此謂凡常之人有賢德故五十

始爲大夫若其有德不必五十則喪服小功章云大夫爲昆弟之長殤是幼爲大夫爲兄之長殤

廿六 疾者各以其器食之

瘖聾跛躄斷者侏儒百工各以其器食之正義曰瘖謂口不能言聾謂耳不聞聲跛躄謂足不能行斷者謂支節解絕侏儒謂容貌短小百工謂有雜技藝此等既非老無告不可特與常餼既有疾病不可不養以其病尚輕不可虛費

官物故各以其器食之器能也因其各有所能供官役使以廩餼食之案晉語云文公問八疾胥臣對云戚施植鎛注云使擊鍾籧篨蒙璆注云璆是玉磬使擊之侏儒扶盧注云扶持也盧戟柄也矇瞍循聲注云歌詠琴瑟聾聵司火注云使主然火其童昏嚚瘖僬僥官師所不材宜於掌土是各以器食之外傳不云跛躄此不云籧篨戚施設文不具外傳瘖與僬僥置於掌土此瘖與侏儒其器食之者今古法異也

廿七 祭器不假謂有地大夫

大夫祭器不假祭器未成不造燕器注云造爲也正義曰皇氏云此謂有地大夫故祭器不假若無地大夫則當假之故禮運云大夫祭器不假聲樂皆具非禮也謂無地大夫也

廿八 大夫不世爵

廿九 諸侯有入爲公卿

三十 公卿總稱大夫

大夫不世爵使以德爵以功注云謂縣內及列

國諸侯爲天子大夫者不世爵而世祿辟賢也正義曰知此大夫是天子大夫者以下云諸侯之大夫不世爵祿此直云大夫不世爵與諸侯大夫文異故知是天子大夫也知是縣內及列國諸侯入爲天子大夫者案禮運云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則周召畢原之等是縣內諸侯也詩衛武公入相於周又尚書顧命齊侯爲虎賁衛侯爲司寇是列國諸侯也並入爲天子大夫[illegible]司裘諸侯則共熊侯豹侯是畿內亦曰諸侯

此不云諸侯而云大夫者辟上諸侯世子之文故云大夫然畿内諸侯有爲三公則周召是也列國諸侯入爲六卿則鄭武公是也今總爲云天子大夫者若言公卿大夫於文爲煩故總言大夫以包之詩云三事大夫謂三公也春秋諸侯殺大夫謂卿也是大夫爲總號

注畿内外諸侯之子未賜爵視元士

未賜爵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者未賜爵謂列國諸侯及縣内諸侯其身既死其子未得爵賜其衣服禮制視天子元士若畿外者君其本國畿内者亦君畿内之國故鄭注云列國及縣内之國鄭必知兼畿外列國者以詩小雅韎韐有奭諸侯世子未遇爵命服士服而來此云視天子之元士以君其國故知兼列國也其畿内諸侯有大功德元子出封畿外則王命次子守其采邑若其賢才則世爲公卿則春秋周公召伯之屬是也

周以十寸爲尺或言周尺八寸

古者以周尺八尺爲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四十六畝三十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二分注周尺之數未詳聞也案禮制周猶以十寸爲尺蓋六國時多變亂法度或言周尺八寸則步更爲八八六十四寸以此計之古者百畝當今百五十六畝二十五步古者百里當今百二十五里正義曰古者八寸爲尺今以周尺八尺爲步則一步有六尺四寸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則一步有五十二寸是今步比古步每步剩出一十二寸以此計之則古者百畝當今東田百五十二畝七十一步有餘與此百四十六畝三十步不相應也又今步每步剩古步十二寸以此計之則古之百里當今百二十三里一百一十五步二十寸與此經百二十一里六十步四尺二寸三分又不相應玉人職云鎮圭尺有二寸又云桓圭九寸是周猶以十寸爲尺也今經云以周尺六尺四寸爲步乃是六十四寸

則謂周八寸爲尺也故去蓋六國時多變亂法
度或言周尺八寸也鄭即以古周尺十寸爲尺
八尺爲步則步八十寸鄭又以今周尺八寸爲
尺八尺爲步則今步皆少於古步一十六寸也
是今步別剩十六寸古之四十步爲今之五十
步古之八十步爲今之一百步計古之一畝之
田長百步得爲今田一百二十五步是今田每
一畝之上剩出二十五步

三卅　畿外國數多畿內餘地多

畿外千里封國之外所餘地少畿內千里所餘
地多以畿外本擬封建諸侯畿內本供天子又
有郊關鄉遂準擬公卿王子弟采邑故建國少
餘地多

四卅　造乎禰亦告祖廟載主歸亦告

造乎禰者造至也謂至父祖之廟也然此出歷
至七廟知者前歸假既去祖禰明出亦告祖禰
也今唯去禰者白虎通去獨見禰何辭從卑不
敢留尊者之命至禰不嫌不至祖也皇氏申之

云行必有主無則主命載于齊車書云用命賞
于祖是也令出辭別先從卑起最後至祖仍取
遷主則行也若前至祖後至禰是留尊者之命
爲不敬也故曲禮曰已受命君言不宿於家亦
其類也若還則先祖後禰如前所言也所以然
者先應反行主祖廟故也然出告天地及廟還
唯告廟不告天地者白虎通云還不復告天者
天道無外內故不復告也　諸侯將出者謂朝
王及自相朝盟會征伐之事也　宜乎社者不
得告天故從社始也亦載社主也　造乎禰者
亦告祖及載主也唯言出告則歸亦告也曾子
問曰出反必親告于祖禰是也天子用特牲諸
侯卑則否也曾子問注云皆奠幣以告之是也

五卅　殷周大小學

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
學在郊天子曰辟廱諸侯曰頖宮注云學所以
學士之宮尚書傳曰百里之國二十里之郊七
十里之國九里之郊五十里之國三里之郊此

小學大學敎之制尊卑學異名辟明也廱和也
所以明和天下類之言班也所以班政教也正
義曰云此小學大學敎之制者以下文云敎人
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則左學小右學
大此經云小學在公宮南之左故知敎制也周
則大學在國小學在西郊下文具也

【六三】辯類禡二字

案釋天云是類是禡師祭也故知禡爲師祭也
謂之禡者案肆師注云貉讀如十百之百爲師
祭造軍法者禱氣勢之增倍也其神蓋蚩蚘或
曰黃帝鄭既云祭造軍法者則是不祭地熊氏
以禡爲祭地非師祭皆稱類爾雅類既爲師祭
所以上文云天子將出巡守類乎上帝及舜之
攝位亦類乎上帝並非師祭皆稱類者但爾雅
所釋多爲釋詩以皇矣云是類是禡止釋皇矣
類禡爲師祭不謂餘文類皆爲師祭但類者以
事類告天若以攝位事類告天亦謂之爲類若
以巡守事類告天亦謂之爲類故異義夏侯歐
陽說以類祭天者以事類祭之古尚書說非時
祭天謂之類許慎謹案周禮郊天無言類者知
類非常祭從古尚書說鄭氏無駁與許同也然
今尚書及古尚書二說[illegible]雖異其意同也以
事類告祭則是非常故孔注尚書亦云以攝位
事類告天鄭又以類雖非常祭亦比類正禮而
爲之故小宗伯注云類者依其正禮而爲之是
也

【八卅】辨釋菜釋奠之制

正義曰案大胥職云春入學舍采合舞文王世
子亦云釋菜鄭注云釋菜禮輕也則釋菜唯釋
蘋藻而已無牲牢無幣帛文王世子又云始立
學者既興器用幣注云禮樂之器成則釁之又
用幣告先聖先師以器成此則徒用幣而無菜
亦無牲牢也文王世子又云凡始立學者必釋
奠於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是釋奠有牲牢
又有幣帛無用菜之文熊氏以此爲釋菜奠幣
者謂釋奠之禮以獻俘馘故云釋菜奠幣言釋

奠之時既有牲牢菜幣兩有今案注云釋菜解
經中釋字奠幣解經中奠字又云禮先師不云
祭先師則似訊馘告之時但有菜幣而已未必
爲釋奠有牲牢也於事有疑未知孰是故備存
焉然則釋菜奠幣皆告先聖先師此直云先師
文不具耳

九卅 孔子陰書讖緯以待後王

正義曰夏不田蓋夏時也者以夏是生養之時
夏禹以仁讓得天下又觸其夏名故夏不田鄭

之此注取春秋緯運斗樞之文故以爲夏不田
若何休稍異於此案穀梁傳桓四年公狩于郎
傳曰春曰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何休云運
斗樞曰夏不田穀梁有夏田於義爲短鄭玄釋
之云四時皆田夏殷之禮詩云之子于苗選徒
囂囂夏田明矣孔子雖有聖德不敢顯然改先
王之法以教授於世若其所欲改其陰書於緯
藏之以傳後王穀梁四時田者近孔子故也公
羊正當六國之亡讖緯見讀而傳爲三時田作

傳有先後雖異不足以斷穀梁也如鄭此言三
時之田不敢顯露陰書於緯四時之田顯然在
春秋之經穀梁爲傳之時去孔子既近不見所
藏之緯唯覩春秋見經故以爲四時田也公羊
當六國之時去孔子既遠緯書見行於世公羊
既見緯文故以爲三時田又鄭釋廢疾云歲三
田謂以三事爲田即上一曰乾豆之等是深塞
何休之言當以此注爲正

十四 喪從死者祭從生者

自天子達於庶人喪從死者祭從生者支子不
祭注云從死者謂衣衾棺槨從生者謂奠祭之
牲器正義曰虞祔解云從生者謂除服之後吉
祭之時以子孫官祿祭其父祖故云從生者若
喪中之祭虞祔練祥仍從死者之爵故小記云
士祔於大夫則易牲又云其妻爲大夫而卒而
后其夫不爲大夫而祔於其妻則不易牲又雜
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祔皆太牢
下大夫之虞也犆牲卒哭成事祔皆少牢是喪

中之祭仍從死者之禮而鄭云謂奠祭之禮云奠則是喪中之祭得從生者之爵與小記雜記違者小記雜記據死者子孫身無官爵生者又無可祭享故喪中之祭皆用死者之禮若其生者有爵則祭從生者之法喪祭尚爾喪後吉祭可知奠謂葬前祭謂葬後包喪終吉祭也鄭必知祭兼喪祭與盧植別者以此云祭從生者喪從死者相對又中庸云父爲大夫子爲士葬以大夫祭以士又云父爲士子爲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祭文與葬相對此是祭與喪葬連文是一時之事故祭中兼爲喪奠也或云在喪中祭尚從死者爵至吉祭乃用生者祿耳故知盧解鄭言奠者自吉祭之奠及非時祭耳

〔一四〕歷代廟祧之數王鄭異

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大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大祖之廟而五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大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於寢注云此周制七者大祖及文王武王之祧與親廟四大祖后稷殷則六廟契及湯與二昭二穆夏則五廟無大祖禹與二昭二穆而已大祖始封之君王者之後不爲始封之君廟大祖別子始爵者大傳曰別子爲祖謂此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謂諸侯之中士下士名曰官師者上士二廟寢適寢也正義曰鄭氏之意天子立七廟唯謂周也鄭必知然者案禮緯稽命徵云唐虞五廟親四廟始祖廟一夏四廟至子孫五殷五廟至子孫六鉤命決云唐堯五廟親廟四與始祖五禹四廟至子孫五殷五廟至子孫六周六廟至子孫七鄭據此爲說故謂七廟周制也周所以七者以文王武王受命其廟不毀以爲二祧并始祖后稷及高祖以下親廟四故爲七也若王肅則以爲天子七廟者謂高祖之父及高祖之祖廟爲二祧并始祖及親廟四爲七故聖證論肅難鄭云周之文武受命之王不遷之廟權禮所施非常廟之數殷之三宗宗其德而存其廟亦不以爲數凡七廟者皆不稱周室禮器云

有以多爲貴者天子七廟孫卿云有天下者事七世又云自上以下降殺以兩今使天子諸侯立廟並親廟四而止則君臣同制尊不別禮名位不同禮亦異數況其君臣乎又祭法云王下祭殤五及五世來孫則下及無親之孫而祭上不及無親之祖不亦詭哉穀梁傳云天子七廟諸侯五家語云子羔問尊卑立廟制孔子云禮天子立七廟諸侯立五廟大夫立三廟又云遠廟爲祧有二祧焉又儒者難鄭云祭法遠廟爲祧鄭注周禮云遷主所藏曰祧違經正文鄭又云先公之遷主藏於后稷之廟先王之遷主藏於文武之廟便有三祧何得祭法云有二祧難鄭之義凡有數條大略如此不能具載鄭必爲天子七廟唯周制者馬昭難王義云案喪服小記王者立四廟又引禮緯夏無大祖宗禹而已則五廟殷人祖契而宗湯則六廟周尊后稷宗文王武王則七廟自夏及周少不減五多不過七禮器云周旅酬六尸一人發爵則周七尸七

廟明矣今使文武不在七數既不同祭又不享嘗豈禮也哉故漢侍中盧植說云二祧謂文武曾子問當七廟無虛主禮器天子七廟堂九尺王制七廟盧植云皆據周言也穀梁傳天子七廟尹更始說天子七廟據周言也漢書韋玄成四十八人議皆云周以后稷始封文武受命石渠論白虎通云周以后稷文武特七廟又張融謹案周禮守祧職奄八人女祧每廟二人自大祖以下與文武及親廟四用七人姜嫄用一人適盡若除文武則奄少二人曾子問孔子說周事而云七廟無虛主若王肅數高祖之父高祖之祖廟與文武而九主當有九孔子何云七廟無虛主乎故云以周禮孔子之言爲本穀梁說及小記爲枝葉韋玄成石渠論白虎通爲證驗七廟斥言玄說爲長是融申鄭之意且天子七廟者有其人則七無其人則五若諸侯廟制雖有其人不得過五則此天子諸侯七五之異也王肅云君臣同制尊卑不別其義非也又王下祭

殤五者非是別立殤廟七廟外親盡之祖禘祫猶當祀之而王肅云下祭無親之孫上不及無親之祖又非通論且家語云先儒以爲肅之所作未足可依案周禮唯存后稷之廟不毀案昭七年傳云余敢忘高圉亞圉注云周人不毀其廟報祭之似高圉亞圉廟亦不毀者此是不合鄭說故馬融說云周人所報而不立廟

禮記要義卷第五下

禮記要義卷第六　月令

一月令不合周法亦疑非呂不韋

案呂不韋集諸儒士著爲十二月紀合十餘萬言名爲呂氏春秋篇首皆有月令與此文同是一證也又周無大尉唯秦官有大尉而此月令云乃命大尉此是官名不合周法二證也又秦以十月建亥爲歲首而月令云爲來歲授朔日即是九月爲歲終十月爲授朔此是時不合周法三證也又周有六冕郊天迎氣則用大裘乘玉輅建大常日月之章而月令服飾車旗並依時色此是事不合周法四證也故鄭云其中官名時事多不合周法然案秦始皇十二年呂不韋死二十六年并天下然後以十月爲歲首歲首用十月時不韋已死十五年而不韋不得以十月爲正又云周書先有月令何得云不韋所造又秦并天下立郡何得云諸侯又秦以好兵殺害毒被天下何能布德施惠春不興兵

二周天里度之數指諸星以爲天

案鄭注考靈耀云天者純陽清明無形聖人則之制璿璣玉衡以度其象如鄭此言則天是大虚本無形體但指諸星運轉以爲天耳但諸星之轉從東而西必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星復舊處星既左轉日則右行亦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至舊星之處即以一日之行而爲一度計二十八宿一周天凡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是天之一周之數也天如彈丸圍圜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案考靈耀云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千四百六十一分里之三百四十八周天百七萬一千里者是天圓周之里數也以圓三徑一言之則直徑三十五萬七千里此爲二十八宿周廻直徑之數也然二十八宿之外上下東西各有萬五千里是爲四游之極謂之四表據四表之内并星宿内總有三十八萬七千里然則天之中央上下正半之處則一十九萬三千五百里地在於中是地去天之數也

㊂地與星辰俱有四遊升降

鄭注考靈耀云地蓋厚三萬里春分之時地正當中自此地漸漸而下至夏至之時地下游萬五千里地之上畔與天中平夏至之後地漸漸向上至秋分地正當天之中央自此地漸漸而上至冬至上遊萬五千里地之下畔與天中平自冬至後地漸漸而下此是地之升降於三萬里之中但渾天之體雖繞於地地則中央正平天則北高南下北極高於地三十六度南極下於地三十六度然則北極之下三十六度常見不没南極之上三十六度常没不見南極去北極一百二十一度餘若逐曲計之則一百八十一度餘若以南北中半言之謂之赤道去南極九十一度餘去北極亦九十一度餘此是春秋分之日道也赤道之北二十四度爲夏至之日道去北極六十七度也赤道之南二十四度爲冬至之日道去南極亦六十七度地有升降星辰有四遊又鄭注考靈耀云天旁行四表之中

冬南夏北春西秋東皆薄四表而止地亦升降於天之中冬至而下夏至而上二至上下蓋極地厚也地與星辰俱有四遊升降四遊者自立春地與星辰西遊春分西遊之極地雖西極升降正中從此漸漸而東至春末復正自立夏之後北遊夏至北遊之極地則升降極下至夏季復正立秋之後東遊秋分東遊之極地則升降正中至秋季復正立冬之後南遊冬至南遊之極地則升降極上冬季復正此是地及星辰四

遊之義也

四星辰亦隨地升降

星辰亦隨地升降故鄭注考靈耀云夏日道上與四表平下去東井十二度為三萬里則是夏至之日上極萬五千里星辰下極萬五千里故夏至之日下至東井三萬里也

五日與星辰四遊相反相去三萬里

立春星辰西遊日則東遊春分星辰西遊之極日東遊之極日與星辰相去三萬里夏則星辰北遊日則南遊夏至星辰北遊之極日南遊之極日與星辰相去三萬里以此推之秋冬於此可知計夏至之日日在井星正當嵩高之上以其南遊之極故在嵩高之南萬五千里所以夏至有尺五寸之景也於時日又上極星辰下極故日下去東井三萬里也然鄭四遊之極元出周髀之文但日與星辰四遊相反春分日在婁則婁星極西日體在婁星之東去婁三萬里以度言之十二度也則日没之時去昏中之星近

校十度旦時日極於東去旦中之星遠校十度若秋分日在角則角星極東日體在角星之西去角三萬里則日没之時去昏中之星遠校十度旦時日極於西去旦中之星近校十度此皆與曆乖違於數不合鄭無指解其事有疑但禮是鄭學故具言之耳賢者裁焉但二十八宿從東而左行日從西而右行一度逆沿二十八宿案漢書律歷志云冬至之時日在牽牛初度春分之時日在婁四度夏至之時日在東井三十

一度秋分之時日在角十度若日在東井則晝極長八尺之表尺五寸之景若春分在婁秋分在角晝夜等八尺之表七尺五寸之景冬至日在斗則晝極短八尺之表一丈三尺之景一丈三尺之中去其一尺五寸則餘有一丈一尺五寸之景是冬夏往來之景也凡於地千里而差一寸則夏至去冬至體漸南漸下相去一十萬五千里又考靈耀云正月假上八萬里假下一十萬四千里

十　月行有遲速諸星皆周天外行一度

凡二十八宿及諸星皆循天左行一日一夜一周天一周天之外更行一度計一年三百六十五周天四分度之一日月五星則右行日一日一度月一日一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此相通之數也今曆家之說則月一日至於四日行最疾日行十四度餘自五日至八日行次疾日行十三度餘自九日至十九日行則遲日行十二度餘自二十日至二十三日又小疾日行十三度餘自二十四日至於晦行又最疾日行一十四度餘此是月行之大率也二十七日月行一周天至二十九日强半月及於日與日相會乃為一月故考靈耀云九百四十分為一日二十九日與四百九十九分為月是一月二十九日之外至第三十日分至四百九十九分月及於日計九百四十分則四百七十為半今四百九十九分是過半二十九分也

十一　月與星辰日照乃有光

月是陰精日為陽精故周髀云日猶火月猶水火則外光水則含景故月光生於日所照魄生於日所蔽當日則光盈就日則明盡京房云月與星辰陰者也有形無光日照之乃有光先師以為日似彈丸月似鏡體或以為月亦似彈丸日照處則明不照處則闇

十二　因日月之會分為大數

日月之行一歲十二會聖王因其會而分之以為大數焉觀斗所建命其四時此云孟春者日

月會於娵訾而斗建寅之辰也凡記昏明中星
者為人君南面而聽天下視時候以授民事

三十　孟不必為庶長　公子慶父庶長稱仲見莊二季疏

正義曰禮緯為庶長稱孟故云孟長也若於人
言之庶為孟若於物言之直為長也不取庶長
之義先儒以孟春亦為之庶長案尚書康誥云
孟侯書傳天子之子十八稱孟侯並皆稱孟豈
亦庶長乎

四十　日月十二會之大數

聖王因其日月自然之會而分為十二分以為
大略之數焉所以為大略之數者以二十九日
過半月及於日日不可分兩月各有二十九日
又兩月各強半之日合兩半而成一日是一月
有三十日一月二十九日一大一小之外仍有
餘分一年十二月六大六小總有三百五十四
日是歲十二會之實數也仍少十一日四分日
之一未得周天聖王總以三百六十五日四分
日之一為十二會之大數一會即一辰也

四十一　甲乙為日名不為月名

其日甲乙注云乙之言軋也日之行春東從青
道發生萬物月為之佐時萬物皆解孚甲自抽
軋而出因以為日名焉乙不為月名者君統臣
功也　注於月名上去時字未論

四十二　陽律陰律候氣之法

正義曰案司農注周禮云陽律以竹為管陰律
以銅為管鄭康成則以皆用銅為之知者案律
曆志量者龠合升斗斛本起黃鐘之龠而五量

加之其法皆用銅聲中黃鐘以此準之故知用
銅也司農云陽律以竹陰律以銅非也云應謂
吹灰也者蔡邕云以法為室三重戶閉塗亹必
周密布緹縵室中以木為案每律各一案內庳
外高從其方位加律其上以葭灰實其端其月
氣至則灰飛而管通如蔡所云則是為十二月
律則布室內十二辰若其月氣至則其辰之管
灰飛而管空也然則十二律各當其辰邪埋地
下入地處庳出地處高故云內庳外高黃鐘之

管埋於子位上頭嚮南以外諸管推之可悉知又律云以河內葭莩爲灰宜陽金門山竹爲管熊氏云案吹灰者謂作十二律管於室中四時位上埋之地蘆莩燒之作灰而實之律管中以羅穀覆之氣至則吹灰動穀矣小動爲氣和大動爲君弱臣強專政之應不動穀爲君嚴猛之應云凡律空圍九分者以黃鍾爲諸律之首諸律雖長短有差其圍皆以九分爲限

十七 七八生物九六成物

生物者謂木火七八之數也成物者謂金水九六之數也則春夏生物也秋冬成物也故易繫辭云精氣爲物遊魂爲變也注云精氣謂七八遊魂謂九六則是七八生物九六終物是也

十八 五臟配五行有二說

異義云今文尚書歐陽說肝木也心火也脾土也肺金也腎水也古尚書說脾木也肺火也心土也肝金也腎水也許慎謹案月令春祭脾夏祭肺季夏祭心秋祭肝冬祭腎與古尚書同鄭駮之云月令祭四時之位及其五藏之上下次之耳冬位在後而腎在下夏位在前而肺在上春位小前故祭先脾秋位小却故祭先肝腎也脾也俱在鬲下肺也心也肝也俱在鬲上祭者必三故有先後焉不得同五行之氣今醫疾之法以肝爲木心爲火脾爲土肺爲金腎爲水則有瘳也若反其術不死爲劇如鄭此言五行所主則從今文尚書之說不同許慎之義

十九 漢始亦以驚蟄爲正月中

漢始亦以驚蟄爲正月中者以漢之時立春爲正月節驚蟄爲正月中氣雨水爲二月節春分爲二月中氣至前漢之末以雨水爲正月中驚蟄爲二月節故律曆志云正月立春節雨水中二月驚蟄節春分中是前漢之末劉歆作三統曆改驚蟄爲二月節鄭以舊曆正月啓蟄即驚也故云漢始亦以驚蟄爲正月中但蟄蟲正月始驚二月大驚故在後移驚蟄爲二月節雨水爲正月中凡二十四氣云云

〔二十〕三統曆三月節穀雨清明中
案通卦驗及今曆以清明爲三月節穀雨爲三月中餘皆與律曆志並同案三統曆則三月節穀雨清明中

〔二十一〕月令車馬衣服非周制
凡此車馬衣服皆所取於殷時而有變焉非周制也周禮朝祀戎獵車服各以其事不以四時爲異又玉藻曰天子龍衮以祭玄端而朝日皮弁以日視朝與此皆殊

〔二十二〕六畜取象多塗
羊火畜也者案尚書五行傳曰貌之不恭則有雞禍注雞畜之有冠翼者屬貌言之不從則有犬禍注犬畜之以口吠守者屬言視之不明則有羊禍注羊畜之遠視者屬視聽之不聰則有豕禍注豕畜之居閑衛而聽者屬聽思之不睿則有牛禍注地厚德載物牛畜之任重者屬思皇之不極則有馬禍注天行健馬畜之疾行者屬皇極是雞爲木畜羊爲火畜牛爲土畜犬爲金畜豕爲水畜但陰陽取象多塗故午爲馬酉爲雞不可一定也

〔二十三〕中數曰歲朔數曰年
掌正歲年以序事者太史職文鄭注云中數曰歲朔數曰年中數者謂十二月中氣一周總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謂之一歲朔數者朔十二月之朔一周謂三百五十四日謂之爲年此是歲年相對故有朔數中數之別若散而言之歲亦年也故爾雅釋天云唐虞曰載夏曰歲商曰祀周曰年是也

〔二十四〕辰隨天左行日月星右行
天文及日月星辰之行天則左還一日一度一年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又至周一度日月五星並逆行天右行各有多少辰有二十八宿亦隨天左行

〔二十五〕郊用元日耕用元辰
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措之于參保介之御閒帥三公

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藉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諸侯九推注云謂以上辛郊祭天也春秋傳曰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故啓蟄而郊郊而後耕上帝大微之帝也元辰蓋郊後吉亥也正義曰甲乙丙丁等謂之日郊之用辛上云元日子丑寅卯之等謂之爲辰耕用亥日故云元辰盧植蔡邕並云郊天是陽故用日耕藉是陰故用辰元者善也郊雖用日亦有辰但日爲吉主耕之用辰亦有日但辰爲主皇氏云正月建寅日月會辰在亥故耕用亥也未知然否

六廿 十月天氣上騰其實反歸地下

正月爲泰泰通也天地交通七月爲否否塞也言天地隔塞所以十月云地氣下降天氣上騰者以十月之時純陰用事地體凝凍寒氣逼物地又在下故云地氣下降於時六陽從上退盡無復用事天體在上不近於物似若陽歸於天故云天氣上騰其實十月天氣反歸地下若審察於此不足可疑而劉洽氾闇皇侃之徒既不審知其理又不能定其旨趣諠譁撓撓亦無取焉 未見三家之說

七廿 犧牲用牝不用牡

命祀山林川澤犧牲毋用牝注云爲傷妊生之類若天地宗廟大祭之時雖非正月皆不用牝

八廿 伐木有禁有不禁

禁止伐木者禁謂禁其欲伐止謂止其已伐者此伐木在山中或在禁障之處十月許人採取至正月之時禁令止息故王制云草木零落然

後入山林詩魚麗傳云草木不折不操斧斤不入山林是也若國家隨時所須以爲材用者雖非冬月亦得取之故山虞有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又云邦工入山林而掄材不禁是也其非是所禁之處春秋亦得取之故周禮云春秋之斬木不入禁鄭注斬四野之木可若於正月皆禁之

九廿 火訛以巳乘寅

以巳來乘寅巳爲火故火來也寅爲天漢之津

火雖欲來而畏水終竟不來但訛言道火相然動也

十三 箕畢尚妻之所好

案鄭注洪範中央土氣爲風東方木氣爲雨箕屬東方木木剋土土爲妃尚妃之所好故箕星好風也西方金氣爲陰剋東方木木爲妃畢屬西方尚妻之所好故好雨也今申氣乘寅兩相衝破申來逆寅寅爲風風之被逆故爲焱風寅往破申申爲雨雨之被逆故爲暴雨也

二廿 井斗度寬故舉弧建

日月會于降婁言物降落而收斂而斗建卯之辰者斗星隨天而轉一日一夜過轉一周而行一度故正月建寅二月建卯也云弧在輿鬼南建星在斗上者熊氏說云石氏星經文弧與建星非二十八宿而昏明舉之者由弧星近井建星近斗井有三十三度斗有二十六度其度既寬若舉井斗不知何日的至井斗之中故舉弧建星也

二卅 尚書月令舉星不同

此仲春之月昏弧中案尚書云日中星鳥不同者如鄭康成之意南方七宿總爲鳥星井鬼則鳥星之分故云星鳥與此同也案仲夏昏亢中尚書云日永星火不同者案鄭答孫顥云星火非謂心星也卯之三十度總爲大火其月大火之次有星者月令舉其月初尚書總舉一月故不同也案仲秋之月昏牽牛中尚書云宵中星虛其仲冬之月云東壁中尚書云日短星昴不同者亦是月令舉其初朔尚書總舉一月之中理亦不異孔安國注尚書與此則別尚書所舉星者自取畢見之義不謂南方之中

三卅 日夜分馬蔡鄭不同

正義曰日夜分謂晝夜漏刻馬融云晝有五十刻夜有五十刻據日出日入爲限蔡邕以爲星見爲夜日入後三刻日出前三刻皆屬晝晝有五十六刻夜有四十四刻鄭康成注尚書云日中星以爲日見之漏五十五刻不見之漏四十

五刻與蔡校一刻也大略亦同

卅四 雷乃發聲始電

雷乃發聲者雷是陽氣之聲將上與陰相衝蔡邕云季冬雷在地下則雉應而雊孟春動於地之上則蟄蟲應而振出至此升而動於天之下其聲發揚也以雷出有漸故言乃云始電者電是陽光陽微則光不見此月陽氣漸盛以擊於陰其光乃見故云始電

卅五 廟寢之制

凡廟前曰廟後曰寢者廟是接神之處其處尊故在前寢衣冠所藏之處對廟爲卑故在後但廟則有東西廂有序牆寢制唯室而已故釋宮云室有東西廂曰廟無東西廂有室曰寢是也

卅六 虹是陰陽交會之氣

云螮蝀謂之虹者爾雅釋天文郭氏云雄者曰虹雌者曰蜺雄謂明盛者雌謂闇微者虹是陰陽交會之氣純陰純陽則虹不見若雲薄漏日日照雨滴則虹生

卅七 辨變化有漸攺有忽攺

凡云化者若鼠化爲鴽鴽還化爲鼠皇氏云反歸舊形謂之化案易云乾道變化謂先有舊形漸漸攺者謂之變雖有舊形忽攺者謂之化及本無舊形非類而攺亦謂之化故鄭注周禮云能生非類曰化也

卅八 九門

田獵罝罘羅罔畢翳餧獸之藥毋出九門注云天子九門者路門也應門也雉門也庫門也皐

門也城門也近郊門也遠郊門也關門也

卅九 二月浴蠶種三月浴蠶

仲春既帥命婦躬桑浴種至季春又更躬桑浴蠶也故熊氏云案馬質注云蠶爲龍精月直大火則浴其種是二月浴種也蔡義云大昕之朝奉種浴于川注云大昕季春朔日是三月又浴蠶也

四十 外內子女命婦

外內子女者解經中女字外子女謂王外姓

甥之女者王之同姓子女則周禮之外宗[illegible]皆以嫁有爵者故内宰云帥外内命婦言内命婦則未出嫁者不在焉鄭注周禮士妻亦爲命婦則士妻亦在

季春難陰氣

命國難九門磔攘以畢春氣注云此難難陰氣也陰寒至此不止害將及人所以及人者陰氣右行此月之中日行歷昴昴有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隨而出行命方相氏帥百隸索室歐疫以逐之又磔牲以攘於四方之神所以畢止其災也王居明堂禮曰季春出疫于郊以攘春氣正義曰陰氣右行此月之中日行曆昴昴有大陵積尸之氣者天氣左轉故斗建左行謂之陽氣日月右行日月比天爲陰故云陰氣右行以此月之初日在於胃此月之中從胃歷昴云有大陵積尸者元命包云大陵主尸熊氏引石氏星經大陵八星在胃北主死喪

祀竈之禮

其祀竈祭先肺注云夏陽氣盛熱於外祀之於竈從熱類也祀之先祭肺者陽位在上肺亦在上肺爲尊也竈在廟門外之東祀竈之禮先席於門之奧東面設主于竈陘乃制肺及心肝爲俎奠于主西又設盛于俎南亦祭黍三祭肺心肝各一祭醴三亦既祭徹之更陳鼎俎設饌于筵前迎尸如祀戶之禮

孟夏封諸侯違古

不言帥諸侯而云封諸侯諸侯時或無在京師者空其文也祭統曰古者於禘也發爵賜服順陽義也於嘗也出田邑發秋政順陰義也今此行賞可也而封諸侯則違於古封諸侯出土地之事於時未可似失之

太尉秦官知月令非周公作

命大尉贊桀俊遂賢良舉長大注云助長氣也贊猶出也桀俊能者也遂猶進也三王之官有司馬無大尉秦官則有大尉今俗人皆云周公作月令未通於古正義曰云三王之官有司馬

無太尉者案書傳有司馬公司徒公司空公三公領
三卿此夏制也案曲禮下云司徒司馬司空司
士司寇此殷制也周禮則有夏官司馬是三王
有司馬無大尉案中候握河紀云舜爲大尉此
堯時置之三王不置也云秦官則有大尉者案
漢書百官表云大尉秦官是也云今俗人皆云
周公作月令未通於古者俗人謂賈逵馬融之
徒皆云月令周公所作故王肅用焉此等未通
識於古古謂秦以前不知三王無大尉是未通
於古

【五四】純陽之月非斷刑決罪時

靡草死麥秋至斷薄刑決小罪注云舊說云靡
草葶藶之屬祭統曰草艾則墨謂立秋後也
刑無輕於墨者今以純陽之月斷刑決罪與毋
有壞墮自相違似非

【六四】收繭稅

蠶事畢后妃獻繭乃收繭稅以桑爲均貴賤長
幼如一以給郊廟之服注云后妃獻繭者內命
婦獻繭於后妃收繭稅者收於外命婦外命婦
雖就公桑蠶室而蠶其夫亦當有祭服以助祭
收以近郊之稅耳貴賤長幼如一國服同說見卷末

【七四】陰生爲主陽謝爲賓

律中蕤賓注云蕤賓者應鍾之所生三分益一
律長六寸八十一分寸之二十六仲夏氣至則
蕤賓之律應周語曰蕤賓所以安靜神人獻酬
交酢正義曰何胤云乾九四是月陽反於下爲
復陰生陽中爲姤各應其時所以安靜是安靜
神人也陰生爲主陽謝爲賓賓主之象獻酬之
禮獻酢又酬之陰陽代謝之義也

【八四】搏勞即伯勞蝦蟇非反舌

云搏勞者詩云七月鳴鶪箋云伯勞鳴將寒之
候五月則鳴豳地晚寒鳥物之候從其氣焉云
百舌鳥者蔡云蟲名鼃也今謂之蝦蟇其舌本
前著口側而末嚮內故謂之反舌通卦驗曰搏
勞鳴蝦蟇無聲又蔡信云昔於長安中與書生
數十共往城北水中取蝦蟇蝦蟇割視之其舌反

[illegible]後如此鄭君得不通乎蟜夙問曰誠如緯子言爲蝦蟇五月中始得水適當聒人耳何反無聲此者著時候今猶昔也是以知蝦蟇非反舌反舌鳥春始鳴至五月稍止其聲數轉故名反舌時候言之今人識之故不從緯與俗儒也或蝦蟇舌性自然不必爲反舌也

四十四 雩之正以四月又有因旱而雩

命有司爲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乃命百縣雩祀百辟卿士有益於民者以祈穀實

注云陽氣盛而常旱山川百源能興雲雨者也衆水始所出爲百源必先祭其本乃雩雩吁嗟求雨之祭也雩帝謂爲壇南郊之旁雩五精之帝配以先帝也自鞀鞞至柷敔皆作曰盛樂凡他雩用歌舞而已百辟卿士古者上公若句龍后稷之類也春秋傳曰龍見而雩雩之正當以四月凡周之秋三月之中而旱亦脩雩禮以求雨因著正雩此月失之矣天子雩上帝諸侯以下雩上公周冬及春夏雖旱禮有禱無雩

四十五 有雩有禱

雩之與禱所以異者考異郵說云天子禱九州山川諸侯禱封內大夫禱所食邑又僖公三時不雨帥羣臣禱山川以過自讓凡雩必先禱故此經云乃命百縣祈祀山川百源始大雩帝是也禱者不雩僖公二年冬十月及三年春正月夏四月直爲禱祭不爲雩以非雩月故不雩

四十六 夏至八能之士

正義曰案易緯通卦驗云夏至人主從八能之士或調黃鐘或調六律或調五音或調五聲或調五行或調律曆或調陰陽或調正德所行注從八能之士謂選於天下人衆之中取其習曉者而使之

四十七 臺榭之別

闍者謂之臺有木者謂之榭正義曰案釋宮云闍謂之臺李巡云積土爲之所以觀望郭景純云積土四方又云無室曰榭李巡云但有大殿無室名曰榭郭景純云榭今之堂堭

季夏取甲物似誤當是秋

命漁師伐蛟取鼉登龜取黿注云四者甲類秋乃堅成周禮曰秋獻龜魚又曰凡取龜用秋時是夏時之秋也作月令者以爲此秋據周之時也周之八月夏之六月因書於此似誤也蛟言伐者以其有兵衛也龜言登者尊之也鼉黿言取羞物賤也鼉皮又可以冒鼓今月令漁師爲榜人　榜必孟反

蟋蟀

正義曰蟋蟀居壁者此物生在於土中至季夏羽翼稍成未能遠飛但居其壁至七月則能遠飛在野案爾雅釋蟲云蟋蟀蛬也孫炎曰蜻蛚也梁國謂蛬郭景純云今促織蔡以爲蟋蟀斯螽非也

周秦染物之時不同

命婦官染采黼黻文章必以法故無或差貸黑黃倉赤莫不質良毋敢詐僞注云婦官染人也采五色貸正也良善也所用染者當得其善

善也正義曰必以此月染之者以其盛暑濕染帛爲宜此是秦法也若周則於夏豫浸治染纁玄之石至秋乃總染五色故染人云夏纁玄秋染夏是也蓋從夏至秋皆得染物周秦各用一時也

動民心則害土神之氣土用事於未月

不可以興土功不可以合諸侯不可以起兵動衆毋舉大事以搖養氣毋發令而待以妨神農之事也水潦盛昌神農將持功舉大事則有天殃注云土將用事氣欲靜大事興繇役以有爲發令而待謂出繇役之令以預驚民也民驚則心動是害土神之氣土神稱曰神農者以其主於稼穡言土以受天雨澤安靜養物爲功動之則致害也孝經說曰地順受澤謙虛開張含泉任萌滋物歸中正義曰土雖寄王於四季但南方火生中央土土生西方金金火之間位當建未之月故云土將用事氣欲靜也

四時之季曰合黃道

正義曰案考靈耀春則星辰西遊謂星辰在黃
道之西遊也日依常行在黃道之東至季春之
月星辰入黃道復其正處日依黃道而行是春
夏之間日從黃道夏則星辰北遊謂星辰在黃
道之北遊也日依常行在黃道之南至季夏星
辰入黃道復正位日依常行黃道至夏秋之間
日從黃道也秋則星辰東遊謂星辰在黃道東
遊日依常行在黃道之西至季秋星辰入黃道
還復正位日依黃道而行至秋冬之間日從黃

道也冬則星辰南遊謂星辰在黃道南遊日依
常行在黃道之北至季冬星辰入黃道還正位
日依常行黃道至冬春之間日從黃道也鄭注
洪範云四時之間合於黃道也

九五　土王之律獨取聲應

正義曰黃鍾之宮於諸宮爲長季夏土王其聲
最重謂土之聲氣應此黃鍾之宮聲非黃鍾一
聲也故特云律中者黃鍾之宮也黃鍾候氣之
管本位在子此是黃鍾宮聲與中央土聲相應
但土無候氣之法取黃鍾宮聲以應土耳四時
之律皆取氣應而土王之律獨取聲應者一者
欲與四行爲互二者爲無別候土氣之管故也
土無候氣之管者以寄王四季之末故從四時
之管而不別候也唯以四行末十八日爲土之
氣也

十六　五聲濁尊清卑

凡五聲濁者尊清者卑爲商聲之濁次於宮宮
既爲君商則爲臣故云以其濁次宮臣之象也

一六　孟秋禁封侯割地失其義

是月也毋以封諸侯立大官毋以割地行大使
出大幣注云古者於嘗出田邑此其月也而禁
封諸侯割地失其義

二六　凡鳥隨陰陽者不居中國

盲風至鴻鴈來玄鳥歸羣鳥養羞注六皆記時
候也盲風疾風也玄鳥燕也歸謂去蟄也凡鳥
隨陰陽者不以中國爲居羞謂所食也夏小正
曰九月丹鳥羞白鳥說曰丹鳥也者謂丹良也

白鳥也者謂閩蚋也其謂之鳥者重其養者也有翼為鳥養也者不盡食也二者文異羣鳥丹良未聞孰是正義曰皇氏以為丹良是熒火今案爾雅釋蟲郭氏等諸釋皆不云熒火是丹良未聞皇氏何所依據

四六 仲秋難陽氣

天子乃難以達秋氣注云此難難陽氣也陽暑至此不衰害亦將及人所以及人者陽氣左行此月宿直昴畢昴畢亦得大陵積尸之氣氣佚則厲鬼亦隨而出行於是亦命方相氏帥百隸而難之王居明堂禮曰仲秋九門磔攘以發陳氣禦止疾疫

五六 穀以麥為重

乃勸種麥毋或失時其有失時行罪無疑注云麥者接絕續乏之穀尤重之

六六 天根見而水涸

是月也日夜分雷始收聲蟄蟲坏戶殺氣浸盛陽氣日衰水始涸注云又記時候也雷始收聲在地中動內物也坏益也蟄蟲益戶謂稍小之也涸竭也此甫八月中雨氣未止而云水竭非也周語曰辰角見而雨畢天根見而水涸又曰雨畢而除道水涸而成梁辰角見九月本也天根見九月末也王居明堂禮曰季秋除道致梁以利農也

七六 陽氣初胎於酉

蔡氏云陽氣初胎於酉故八月薺麥應時而生也

八六 辰角見九月本天根見九月末

云辰角見九月本天根見九月末此鄭之言也九月本謂九月之初也案律曆志角十二度亢九度天根在亢之後辰角與天根相去二十一度餘日校一度則九月本與九月末相去二十一日有餘也而韋昭注國語辰角見雨畢之後五日天根見不同者若辰角見後雨以漸而畢畢後五日始天根見中間亦校二十餘日也非謂辰角見後五日則天根見也

【九六】息民之祭與蜡異蜡亦曰臘
臘先祖五祀者臘獵也謂獵取禽獸以祭先祖五祀也此等之祭總謂之蜡若細別言之天宗公社門閭謂之蜡其祭則皮弁素服葛帶榛杖其臘先祖五祀謂之息民之祭其服則黄衣黄冠鄭注郊特牲云息民與蜡異案雜記子貢觀蜡云一國之人皆若狂者案鄉飲酒初立賓行禮至禮終說屨升堂而燕行無筭爵然則初時正齒位後則皆狂蜡祭蔡邕云夏曰清祀殷曰嘉平周曰蜡秦曰臘案左傳云虞不臘矣是周亦有臘名也

【十七】冬至日在斗牛度數
正義曰宋律曆志云仲冬之初日在斗十二度故云日在斗也三統曆大雪日在斗十二度昏壁五度中去日八十四度旦角三度中冬至日在牛初度昏奎十度中去日八十二度旦亢七度中元嘉曆云大雪日在箕十度昏氐九度中旦軫八度中冬至日在斗十四度昏東壁八度中晝漏四十五刻旦角七度中

【七】天地之房
地氣沮泄是謂發天地之房者約束有司若其不固汝所閉之事令地沮泄謂泄漏地之陽氣是發徹天地之房房是人次舍之處擁蔽於此之時天地亦擁蔽萬物不使宣露與房舍相似

【八】芸荔蚯蚓隨陽而動
正義曰芸始生荔挺出者皇氏云以其俱香草故應陽氣而出而蚯蚓結者蔡云結猶屈也蚯蚓在穴屈首下嚮陽氣氣動則宛而上首故其結而屈也麋角解者說者多家皆無明據熊氏云鹿是山獸夏至得陰氣而解角麋是澤獸故冬至得陽氣而解角今以麋為陰獸情淫而遊澤冬至陰方退故解角從陰退之象鹿是陽獸情淫而遊山夏至得陰而解角從陽退之象既無明據故略論焉若節氣早則麋角十一月解故夏小正云十一月麋角隕墜是也若節氣晚則十二月麋角解故小正云十二月隕麋角

七四 天子之相六國以後之相

命相布德和令行慶施惠下及兆民注云相謂三公相王之事正義曰案公羊隱五年傳云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自陝而東者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一相處乎內是三公相王之事也至六國時一人知事者特謂之相故史記稱穰侯范雎蔡澤皆為秦相後又為丞相也

七五 十月乃云天騰地降

正義曰若以易卦言之七月三陽在上則天氣上騰三陰在下則地氣下降也今十月乃云天氣上騰地氣下降者易含萬象言非一槩周流六虛事無定體若以爻象言之則七月為天氣上騰地氣下降若氣應言之則從五月地氣上騰至十月地氣六陰俱升天氣六陽並謝天體在上陽歸於虛无故云上騰地氣六陰用事地體在下陰氣下連於地故云地氣下降各取其義不相妨也

七六 征鳥厲疾

征鳥厲疾注云殺氣當極也征鳥題肩也齊人謂之擊征或名曰鷹仲春化為鳩

七七 節氣有早晚故諸書各異

正義曰鴈北鄉有早有晚早者則此月北鄉晚者二月乃北鄉故易說云二月驚蟄候鴈北鄉鵲始巢者此據晚者若早者十一月始巢故詩緯推度災云復之日鵲始巢是也雉雊雞乳者易通卦驗云雉雊雞乳在立春節與此同以立春在此月也通卦驗又云小寒虎始交豺祭獸此季冬不言者文不具也若節氣晚則季冬虎交若節氣早則在仲冬

七八 出土牛

正義曰出土牛以送寒氣者出猶作也此時強陰既盛年歲已終陰若不去凶邪恐來歲更為人害其時月建丑又土能剋水持水之陰氣故特作土牛以畢送寒氣也注云出猶作也丑為牛牛可牽止也送猶畢也

七九 孟月祭宗此季冬祭祉

正義曰案上孟冬祈來年于天宗大割祠於公社臘先祖五祀是謂蜡祭則百神皆祭則一變而致羽物山林之祇再變而致鱗物川澤之祇是蜡祭並祭山川也是嶽瀆及衆山川也孟冬不見者文不具孟冬祭嶽瀆因及衆山川至此又更祭衆山川山川少於嶽瀆是孟月祭其宗此月祭其佐前孟冬是祭先嗇神農并祭五帝但孟冬其文不具則五帝爲宗大臣句芒等爲佐是孟月祭其宗此月祭其佐也孟冬祭司中等是孟月祭宗此月祭佐則天神人鬼山川等皆有宗有佐也

十八 諸侯卿大夫至民賦犧牲同姓共芻豢

乃命大史次諸侯之列賦之犧牲以共皇天上帝社稷之饗乃命同姓之邦共寢廟之芻豢命宰歷卿大夫至于庶民土田之數而賦犧牲以共山林名川之祀凡在天下九州之民者無不咸獻其力以共皇天上帝社稷寢廟山林名川之祀注云此所與諸侯共者也列國有大小也賦之犧牲大者出多小者出少饗獻也此所以與同姓共也芻豢猶犧牲此所與卿大夫庶民共者也歷猶次也卿大夫采地亦有大小其非采地以其邑之民多少賦之民非神之福不生雖有其邦國采地此賦要由民出正義曰來歲方祭祀須犧牲犧牲出諸侯之國國有大小故命大史書列之以共賦也諸侯同王南面專王之土故命之出牲以與王共事天地也既漫言諸侯則異姓同姓俱然也賦之犧牲者賦稅出也言芻乃是牛羊而又云豢則是犬豕也天地不用犬豕社稷大牢乃有豕而不用犬故沒其芻豢而徒云天地犧牲也宗廟備六牲故云芻豢也宰小宰也歷亦次也卿大夫謂畿內有采地者歲終又小宰列次畿內之地大小并至於庶民受田准土田多少之數賦之犧牲以共山林名川之祀不云士者上舉卿大夫下舉庶民則士在其中省文耳注云此所與卿大夫庶民共之則各賦稅之卿大夫出其采地賦稅無采

地出其邑之賦税庶人無邑出其賦税以與邑宰邑宰以共上是庶人亦出賦也故下云凡在天下九州之人無不咸獻其力是也

〔一八〕佩玉之制

佩玉之制案韓詩外傳云佩玉上有葱衡下有雙璜牙蠙珠以納其間則古之佩玉上以葱爲衡横置於上以貫珠之繩三條懸於衡上垂之而下以雙璜懸於兩畔繩之下端又以牙懸於中繩下端使前後觸璜以爲聲衡之下璜之上

三五二　禮記要義六　卅八　良

皆貫蠙珠故云蠙珠以納其間謂納於衡璜之間也此以下補遺　追書篇首注疏

〔二八〕古今文尚書

尚書有古有今壁裏所得膠東庸生所傳者謂之古文尚書晁錯所受伏生二十九篇夏侯歐陽所傳者謂之今文尚書鄭據而引之故云今尚書

〔三八〕外命婦繭税少以夫當有祭服

皇氏云外命婦既就公家之桑而養蠶則繭當悉輸於公所以唯皆税其繭餘得自入者以其夫當有祭服以助王祭故令繭得自入以供造也今謂夫助祭之服當公家所爲故禮再命受服言外命婦雖就公桑蠶室而蠶既是官家之桑繭不應全入於己所以有税者以其夫亦當有祭服官家所給故輸繭税以供造之但税寡少故云收以近郊税耳知收以近郊税者載師云近郊十一公桑在國北近郊故知收以近郊云貴賤長幼如一國服同者案泉府云凡賒者以

三五七　禮記要義六　卅九　子文

國服爲之息國服謂國家貢賦服事在上各有等限謂之國服言貴賤長幼出繭税俱以十一等限齊同故云國服同其受桑則貴賤異也貴者桑多賤者桑少爲皆計繭爲税十一之也

〔四八〕陰中時有陽陽中時有陰

正義曰云祀之先祭肝者秋爲陰中於藏值肝者以陰氣始於五月終於十月其七月八月爲陰之中故云秋爲陰中其陽氣始於十一月終於四月正月二月爲陽中故正月云春爲陽中

然陰中之時兼有陽陽中之時兼有陰亦是陰陽之中也今五藏肺最在前心次之肝次之脾次之腎爲後肝在心肺之下脾腎之上故云於藏值肝然脾在肺心肝之下腎之上則是上有肺心肝下唯有腎不當其中而云春爲陽中於藏值脾者但五行相次水則次木故春繼於冬腎後則次脾其火後則次土土後乃次金故秋不得繼夏由隔於土由此脾不得繼肺隔於心也爲此肝之上有肺有心脾之下唯有腎俱得爲藏之中也

八五 二十八宿之度歲星之次

案律曆志云二十八宿之度角一十二度亢九氐十五房五心五尾十八箕十一東方七十五度斗二十六牛八女十二虛十危十七營室十六壁九北方九十八度奎十六婁十二胃十四昴十一畢十六觜二參九西方八十度井三十三鬼四柳十五星七張十八翼十八軫十七南方一百一十二度丑爲星紀初斗十二度終於婺女七度子爲玄枵初婺女八度終於危十五度亥爲娵訾初危十六度終於奎四度戌爲降婁初奎五度終於胃六度酉爲大梁初胃七度終於畢十一度申爲實沈初畢十二度終於井十五度未爲鶉首初井十六度終於柳八度午爲鶉火初柳九度終於張十六度巳爲鶉尾初張十七度終於軫十一度辰爲壽星初軫十二度終於氐四度卯爲大火初氐五度終於尾九度寅爲析木初尾十度終於斗十一度五星者

東方歲星南方熒惑西方太白北方辰星中央鎮星其行之遲速俱在律曆志觜不載零四分度之一

八六 呂令周禮俱用夏正

呂不韋在於秦世秦以十月爲歲首不用秦正而用夏時也以夏數得天正故用之也周禮雖以建子爲正其祭祀田獵亦用夏正也

八七 月令昏明中星不與曆正同

日在營室者案三統曆立春日在危十六度正月中日在室十四度元嘉曆立春日在危三度

正月中日在室一度昏參中者案三統曆立春昏畢十度中去日八十九度正月中昏井二度中去日九十三度元嘉曆立春昏昴九度中月半昏觜觿一度中皆不昏參中者月令昏明中星皆大略而言不與曆正同但有一月之內有中者即得載之計正月昏參中依三統曆在立春之後六日參星初度昏得中也但二十八宿其星體有廣狹相去遠近或月令月中之日昏明之時前星以過於午後星未至正南又星有明暗見有早晚明者昏早見而旦晚沒暗者則昏晚見而旦早沒所以昏明之星不可正依曆法但舉大略耳餘月昏明從此可知

禮記要義卷第六

禮記要義卷第七　曾子問

一　君世子告殯之禮

二　子世子適子大子冢子之別

君薨而世子生者案聘禮云子即位不哭公羊云君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此既君薨仍稱世子者以其別於庶子又用世子之禮告殯故雖君薨猶稱世子異於春秋之例案左傳桓六年子同生賈杜注云不稱大子者書始生此亦始生而稱世子者彼爲父在始生未命故直云子此是君薨初生則舉以世子之禮故云世子也熊氏云下稱奠幣于殯東則此告世子生謂既殯以後若未殯之前則世子生亦不告凡天子諸侯稱世子春秋經稱王世子曹世子是也卿大夫以下謂之適子喪服云大夫之適子是也若在喪諸侯之子亦稱適子檀弓云君之適長殤是也天子諸侯亦謂之大子則王制云大子又檀弓云大子申生是也冢子則上下通名故內則云其非冢子則皆降一等注則言天子以

下至庶人是其通名也

三 告神束帛之制

將告神故執束帛執持也束帛十端也端則二丈鬼神貨故用偶數也鬼神以丈八尺爲端鬼神之道陰陽不測故用陰陽之數求之一丈象陽八尺法陰十端六玄四纁五兩三玄二纁纁是地色玄是天色也欲往告殯故升自西階

四 庾皇氏謂下室設素几熊氏謂天子諸侯殯宮有几筵

正義曰案阮諶禮圖云几長五尺高尺二寸廣二尺皇氏云周禮天子下室喪奠有素几不云殯宮有几而諸侯雖無文當與天子同而大夫士葬前下室並無几降於人君也並葬後殯宮皆有几人君未葬前而於下室有素几其殯宮無几今世子生既告權移下室之几於殯東告於繼體異常日庾氏云未虞施几筵常於下室然殯宮几筵爲朝夕之奠常在不去今更特設几筵於殯宮東者特異其事以爲世子之生故鄭云几筵於殯東明繼體也今案既夕禮燕養饋羞如他日則下室所供之物如平常皆用吉物即今之告盥不得有素几又司几筵云凡喪事右素几注云喪事謂凡奠也又云凶事仍几注云凶事謂凡奠几朝夕相因喪禮略以此推之即素几是殯宮朝夕設奠之几不在下室而庾皇等以爲素几設於下室未審何以知之其義非也熊氏以爲天子諸侯在殯宮則有几筵大夫士大斂有席虞始有几然殯宮几筵

爲朝夕之奠常在不去今更特設几於殯東當明世子是繼體之貴故於常几筵之外別特設之考三家之說熊以爲是皇庾以爲非

五 君薨名子不待三月

大宰命祝史以名徧告于五祀山川注云因負子名之喪於禮略也正義曰案內則及左傳桓六年皆三月乃名之今此因負子三日即名之以喪事促遽於禮簡略不暇待三月也上見殯之時既以名告故云其之子某鄭於此乃解名

者以經有名文而遂解之非謂告山川之時始
作名也若依皇氏以見殯後乃作名故鄭於此
解之

六 已葬而世子生因告禰乃名

曾子問曰如已葬而世子生則如之何孔子曰
大宰大宗從大祝而告于禰三月乃名于禰以
名徧告及社稷宗廟山川注云告生也正義曰
禰父殯宮之主也既葬訖殯無尸柩唯有主在
故告於主漸神事之故也同廟主之名故曰禰
也三月乃見因見乃名故云乃名于禰也從見
之人與告生不異故不重言也雖三日不見其
成服衰絰自依常禮也

七 天子受諸侯朝于廟

諸侯朝天子必裨冕爲將廟受也諸侯視朝當
用玄冠緇衣素裳今視朝而服裨冕之服者案
覲禮侯氏裨冕天子受之於廟

八 祭軷有主有尸有牲有常祀

正義曰經言道而出明諸侯將行爲祖祭道神
而後出行引聘禮者證祖道之義案聘禮記云
出祖釋軷祭酒脯彼注云祖始也行出國門止
陳車騎釋酒脯之奠於軷爲行始也春秋傳曰
軷涉山川然則軷山行之名也道路以險阻爲
難是以委土爲山或伏牲其上使者爲軷祭酒
脯祈告也禮畢然後乘車轢之而遂行其有牲
犬羊可也此城外之軷祭也其五祀行神則在
宮內故鄭注聘禮云行謂行者之先其古人之
名未聞天子諸侯有常祀在冬也喪禮有毀宗
躐行出于大門則行神之位在廟門外西方又
鄭注月令軷壇厚二寸廣五尺輪四尺周禮注
云以菩芻棘柏爲神主此鄭釋爲軷祭之義此
軷亦有尸故詩生民云取羝以軷注燔烈其肉
爲尸羞是也其牲天子軷用犬故犬人云伏瘞
亦如之注云伏謂伏犬於軷上諸侯用羊詩云
取羝以軷謂諸侯也卿大夫以酒脯既行祭軷
竟御者以酒祭車軾前及車左右轂末故周禮
大馭云及犯軷王自左馭馭下祝登受轡犯軷

遂驅之又云及登酌僕僕左執轡右祭兩軹祭軌乃飲軷即轂末軌謂車軾前是也其祭宮內行神之軷及城外祖祭之軷其制不殊崔氏云宮內之軷祭古之行神城外之軷祭山川與道路之神義或然也壇名山其神曰纍

九 冠禮聞內外喪之節

曾子問曰將冠子冠者至揖讓而入聞齊衰大功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內喪則廢外喪則冠而不醴徹饌而埽即位而哭如冠者未至則廢如

將冠子而未及期日而有齊衰大功小功之喪則因喪服而冠注云冠者賓及贊者內喪同門也不醴不醴子也其廢者喪成服因喪而冠廢吉禮而因喪冠俱成人之服及至也

十 奠虞小祥大祥彌吉之節至大祥得旅酬

曾子問曰祭如之何則不行旅酬之事矣孔子曰聞之小祥者主人練祭而不旅奠酬於賓賓弗舉禮也昔者魯昭公練而舉酬行旅非禮也孝公大祥奠酬弗舉亦非禮也注云奠無尸虞不致爵小祥不旅酬大祥無無筭爵彌吉孝公隱公之祖父正義曰練小祥祭也旅謂旅酬故奠無尸虞不致爵至小祥彌吉但得致爵於賓而不得行旅酬之事大祥乃得行旅酬而不得行無筭爵之事也此皆謂喪事簡略於禮未備故也云虞不致爵者案士虞禮賓三獻尸尸卒爵禮畢無致爵以下之事所謂虞不致爵也案特牲又云尸止爵之後席于户內主婦洗爵酌致爵于主人主人拜受爵主婦拜送爵主人卒

爵拜主婦荅拜受爵酌酢左執爵拜主人荅拜主人降洗酌致爵于主婦席于房中南面主婦拜受爵主人西面荅拜主婦卒爵拜主人更爵酢卒爵拜主婦荅拜所謂致爵也三獻之賓作尸所止爵尸飲卒爵酢賓賓飲卒爵獻祝及佐食致爵于主人主婦畢主人降阼階升酌西階上獻賓及衆賓訖主人洗觶于西階前北面酬賓訖主人洗爵于阼階上獻長兄弟及衆兄弟及內兄弟于房中獻畢賓乃坐取主人所酬

之觶於阼階前酬長兄弟長兄弟受觶於西階前酬衆賓衆賓酬衆兄弟所謂旅酬也云小祥不旅酬者賓不舉主人所酬之觶不行旅酬之事所謂小祥不旅酬謂奠酬於主人主人酬於賓賓不舉也旅酬之後賓弟子兄弟弟子各酌于其尊舉觶各於其長賓取觶酬兄弟之黨長兄弟取觶酬賓之黨所謂無筭爵也云大祥無無筭爵禫吉者大祥乃得行旅酬而不得行此無筭爵之事故云大祥無無無筭爵以其漸漸備

禮故云禫吉仍未純吉也昔魯昭公練而舉酬行旅非禮也者練祭但得致爵於賓賓不合舉此爵而行旅酬今昭公行之故曰非禮也大祥禫吉得行旅酬今孝公不然亦曰非禮

二十九　壻有喪致命女氏女於壻亦然

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爲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弗敢嫁禮也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而后嫁之禮也女之父母死壻亦如之注云必致命者不敢以累年之喪使人失嘉會之時請成昏也女免喪壻之父母亦使人請其已葬時亦致命

三十　祭過時不祭疏謂有追祭者

曾子問曰除喪則不復昏禮乎注復償也孔子曰祭過時不祭禮也又何反於初疏過時不祭謂四時常祭也謂祭重而昏輕重者過時尚廢輕者不復可知熊氏云若喪祭及禘祫祭雖過時猶追而祭之故禘祫志云昭公十一年齊歸薨

十三年會于平丘冬公如晉不得祫至十四年乃追而祫之十五年乃禘也又僖公八年春當禘以正月會王人于洮故七月而禘故雜記云三年之喪既顈其練祥皆行是追行前練祥祭也

三十一　舅姑存者厥明盥饋亡者三月廟見

正義曰若舅姑存者於當夕同牢之後明日婦執棗栗腶脩見於舅姑見訖舅姑醴婦醴婦訖婦以特豚盥饋舅姑盥饋訖舅姑饗婦更無三月廟見之事

此是士昏禮之文若舅姑既没雖昏夕同牢
畢明日無見舅姑盥饋之事至三月乃奠菜於
舅姑之廟故昏禮云舅姑既没則婦入三月乃
奠菜是也昏禮奠菜之後更無祭舅姑之事此
云擇日而祭於禰者止謂奠菜也則廟見奠菜
祭禰是一事也熊氏云如鄭義則從天子以下
至於士皆當夕成昏舅姑没者三月廟見故成
九年季文子如宋致女鄭玄云致之使孝非是始
致於夫婦也又隱八年鄭公子忽先配而後祖

鄭以祖爲祖道之祭應先爲祖道然後配合今
乃先爲配合而後乃爲祖道之祭如鄭此言是皆
當夕成昏也若賈服之義大夫以上無問舅姑
在否皆三月見祖廟之後乃始成昏故譏鄭公
子忽先爲配匹乃見祖廟故服虔注云季文子
如宋致女謂成昏是三月始成昏與鄭義異也
若舅姑偏有没者庾氏云昏夕厥明即見其存
者以行盥饋之禮至三月不須廟見亡者崔氏
云厥明婦盥饋於其存者三月廟見於其亡者

未知孰是

四十 老聃古壽考者之號

吾聞諸老聃曰天子崩國君薨則祝取羣廟之
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后主各反其
廟注云老聃古壽考者之號也與孔子同時藏
諸主於祖廟象有凶事者聚也卒哭成事先祔
之祭名也正義曰案下文助葬於巷黨老聃曰
丘止柩又莊子稱孔子與老聃對言是與孔子
同時也案史記云老聃陳國苦縣賴鄉曲仁里

也爲周柱下史或爲守藏之史鄭注論語云老聃
周之大史未知所出

五十 齊車載主命

曾子問曰古者師行無遷主則何主孔子曰主
命問曰何謂也孔子曰天子諸侯將出必以幣
帛皮圭告于祖禰遂奉以出載于齊車以行每
舍奠焉而后就舍反必告設奠卒斂幣玉藏諸
兩階之閒乃出蓋貴命也注云以醻醢禮神乃
敢即安也所告而不以出即理之正義曰案齊

僕云掌馭金路大馭掌馭玉路凡祭祀皆乘玉路齊車則降一等乘金路也遷廟主行者臯氏云謂載新遷廟之主義或然也

十六　喪慈母必非魯昭公

十七　家語王肅所足

昔者魯昭公少喪其母有慈母良及其死也公弗忍也欲喪之有司以聞曰古之禮慈母無服今也君爲之服是逆古之禮而亂國法也若終行之則有司將書之以遺後世無乃不可乎公

曰古者天子練冠以燕居公弗忍也遂練冠以喪慈母喪慈母自魯昭公始也注云據國君也良善之謂之慈母固爲其善國君之妾子於禮不服也昭公年三十乃喪齊歸猶無慼容是不少又安能不忍於慈母此非昭公明矣未知何公也公之言又非也天子練冠以燕居蓋謂燕子王爲其母正義曰案家語云孝公有慈母良今鄭云未知何公者鄭不見家語故也或家語王肅所足故鄭不見也

十八　天子諸侯救日之制

如諸侯皆在而日食則從天子救日各以方色與其兵注云示奉時事有所討也方色者東方衣青南方衣赤西方衣白北方衣黑其兵未聞也正義曰穀梁云天子救日置五麾陳五兵五鼓諸侯置三麾陳三鼓三兵大夫擊門士擊柝言充其陽也范甯云凡聲陽也擊鼓爲聲所以助陽壓陰也春秋傳曰日有食之天子伐鼓於社責上公也諸侯伐鼓於朝退自責也夏書曰辰

不集于房瞽奏鼓嗇夫馳庶人走孔傳曰辰日月所會集合也房日月所舍而不合其所舍食可知也馳走者救日之備也奏猶擊也周禮有救日之弓但不知兵之細別故云未聞

十九　迎尸之節有二

凡迎尸之禮其節有二一是祭初迎尸於奥而行灌禮灌畢而後出迎牲於時延尸於戶外殺牲薦血毛行朝踐之禮設腥爛之俎於尸前是一也然後退而合亨更迎尸入坐於奥行饋孰

之禮是二也此云不迎尸者直於堂上行朝踐禮畢則止不更迎尸而入此謂宗廟之祭郊社之祭無文不迎尸亦謂此時也熊氏云郊社五祀祭初未迎尸之前已殺牲也以其無灌故也故大宰云祀五帝納亨注云納亨謂祭之時又中霤禮皆爲俎奠於主乃始迎尸是郊及五祀殺牲在迎尸之前也則此不迎尸亦得爲祭初不迎尸也

十二 天子在喪祭五祀郊社唯宗廟俟吉

天子崩未殯五祀之祭不行既殯而祭其祭也尸入三飯不侑酳不酢而已矣自啓至于反哭五祀之祭不行已葬而祭祝畢獻而已注云既葬彌吉畢獻祝而後止郊社亦然唯嘗禘宗廟俟吉也

十三 喪辟郊社曰五祀辟喪自祭時喪所仍奠

王制云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是與五祀同也趙商問云自啓至反哭五祀之祭不行注云郊社亦然者案王制云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既云葬時郊社之祭不行何得有越紼行事鄭荅越紼行事喪無事時天地郊社有常日自啓及至反哭自當辟之鄭言無事者謂未殯以前是有事既殯以後未啓以前是無事得行祭禮故有越紼行事鄭云郊社有常日自啓至反哭自當辟之者郊社既有常日自啓反哭當辟此郊社之日郊社尊故辟其日不使相妨五祀既畢啓與反哭日相逢則五祀辟其日也鄭言天地社稷去殯處遠祭時踰越此紼而往赴之五祀去殯處近暫

往則還故不爲越紼也云唯嘗禘宗廟俟吉也者謂爲嘗禘之禮以祭宗廟俟待於吉故王制云喪三年不祭是也其在喪祭郊社之時其喪所朝夕仍奠知者雜記云國禁哭則止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人臣尚爾明天子得也

二十 居喪不弔

曾子問曰三年之喪弔乎孔子曰三年之喪練不羣立不旅行君子禮以飾情三年之喪而弔哭不亦虛乎注云爲其苟語忘哀也爲彼哀則

不專於親也爲親哀則是妾弔

【三二】內子命婦之別

正義曰案僖二十四左傳云晉趙姬請以叔隗爲內子而己下之叔隗爲趙衰妻是大夫適妻也若對而言之則卿妻曰內子大夫妻曰命婦若散而言之則大夫是卿之揔號其妻亦揔名爲內子

【四二】誄者列行迹以作謚

賤不誄貴幼不誄長禮也唯天子稱天以誄之諸侯相誄非禮也注云誄累也累列生時行迹讀之以作謚謚當由尊者成以其無尊焉春秋公羊說以爲讀誄制謚於南郊若云受之於天然禮當言誄於天子也天子乃使大史賜之謚

【五二】庶子爲大夫祭於宗子之家

曾子問曰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其祭也如之何孔子曰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注云貴祿重宗也上牲大夫少牢介副也不言庶使若可以祭然

【六二】宗子攝大夫

若宗子有罪居于他國庶子爲大夫其祭也祝曰孝子某使介子某執其常事注云此之謂宗子攝大夫正義曰喪服小記士不攝大夫士攝大夫唯宗子也

【七二】攝主不敢備禮

攝主不厭祭不旅不假不綏祭不配注云辟正主厭厭飫神也厭有陰有陽迎尸之前祝酌奠奠之且饗是陰厭也尸謖之後徹薦俎敦設於西北隅是陽厭也此不厭者不陽厭也不旅不旅酬也假讀爲嘏不嘏主人也不綏祭謂主人也綏周禮作墮不配者祝辭不言以某妃配某氏正義曰云迎尸至陰厭也約少牢特牲禮文祝酌奠者謂祝酌奠於鉶南且饗者祝奠訖且復以辭饗告神也是室奧陰靜之處故云陰厭尸謖之後佐食徹尸之薦俎設於西北隅得戶明白之處故曰陽厭今攝主不厭謂不陽厭也所以然者厭是厭飫凡厭是神之歆

饗此宗子出在他國庶子攝不敢備禮
【八二】宗子以罪去庶子望墓爲壇祭
曾子問曰宗子去在他國庶子無爵而居者可
以祭乎孔子曰祭哉請問其祭如之何孔子曰
望墓而爲壇以時祭若宗子死告於墓而后祭
於家宗子死稱名不言孝身沒而已子游之徒
有庶子祭者以此若義也今之祭者不首其義
故誣於祭也注云有子孫存不可以乏先祖之
祀不祭于廟無爵者賤遠辟正主言祭於家容

無廟也孝宗子之稱不敢與之同其辭但言子
恭薦其常事至子可以稱孝以用也用此禮祭
也若順首本也誣猶妄也正義曰所以不祭于
宗子廟者以庶子無爵卑賤遠辟正主正主謂
宗子也據鄭此言宗子去在他國謂有爵者若
其無爵在家本自無廟何須云不祭廟辟正主
也鄭必知是有爵者以經云宗子去他國庶子
無爵而居庶子云無爵明宗子是有爵此宗子
去他國謂有罪者若其無罪則以廟從本國不

得有廟故喪服小記注云宗子去國乃以廟從
謂無罪也
【九二】金革之事無辟伯禽有爲爲之
子夏問曰三年之喪卒哭金革之事無辟也
者禮與初有司與孔子曰夏后氏三年之喪
既殯而致事殷人既葬而致事周人卒哭而
致事記曰君子不奪人之親亦不可奪親也
此之謂乎子夏曰金革之事無辟也者非與
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昔者魯公伯禽有

爲爲之也今以三年之喪從其利者吾弗知也
注云疑有司初使之然致事還其職位於君周
卒哭而致事不奪不可奪二者恕也孝也非與
者疑禮當有然伯禽周公子封於魯有徐戎作
難喪卒哭而征之急王事也征之作費誓時多
攻取之兵言非禮也正義曰伯禽爲母喪
【十二】神雖多猶一一祭之
孔子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嘗禘郊社尊無二
上未知其爲禮也注尊喻卑也神雖多猶一一

祭之
【二二】無遷主則載主命爲假主非
昔者齊桓公亟舉兵作僞主以行及反藏諸祖
廟廟有二主自桓公始也注僞猶假也舉兵以
遷廟主行無則主命爲假主非也
【二三】喪有二孤盖鄭國君弔君爲主
喪之二孤則昔者衛靈公適魯遭季桓子之喪
衛君請弔哀公辭不得命公爲主客人弔康子
立於門右北面公揖讓升自東階西鄉客升自
西階弔公拜與哭康子拜稽顙於位有司弗辯
也今之二孤自季康子始也注云辯猶正也若
康子者君弔其臣之禮也鄰國之君弔君爲之
主主人拜稽顙非也當哭踊而已靈公先桓子
以魯哀公二年夏卒桓子以三年秋卒是出公
也
【二四】祭成人必有尸陽厭陰厭殤則不備
曾子問曰祭必有尸乎言無益無用爲若厭祭亦可乎
厭時無尸孔子曰祭成喪者必有尸尸必以孫孫幼
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於同姓可也人以有子孫爲成人
子不殤父義由此也祭殤必厭盖弗成也厭飫而已不成其爲人祭
成而無尸是殤之也與不成人同孔子曰有陰厭有
陽厭言祭殤之禮有於陰厭之者有於陽厭之者曾子問曰殤不祔
祭何謂陰厭陽厭祔當爲備聲之誤也言殤乃不成人祭之不備禮而去陰
厭陽厭乎此失孔子指也祭成人始設奠於奥迎尸之前謂之陰厭尸謖之後改饌於西北隅
謂之陽厭殤則不備孔子曰宗子爲殤而死庶子弗爲後
也族人以其倫代之明不序昭穆立之廟其祭之就其祖而已代之者主其禮其吉
祭特牲尊宗子從成人也凡殤則特豚自卒哭成事之後爲吉祭祭殤不
舉無肵俎無玄酒不告利成此其無尸及前降也其他如成人幸
時脊肵俎利成禮之施於尸者是謂陰厭是宗子而殤祭之於奥之禮小宗爲殤其
祭禮亦如之凡殤與無後者祭於宗子之家當室之
白尊于東房是謂陽厭凡殤謂庶子之適也或昆弟之子或從父
昆弟無後者如有昆弟及諸父此則今死者皆宗子大功之内親共祖禰者言祭於宗子之家
者爲有異居之道也無廟者爲墠祭之親者共其牲物宗子皆主其禮當室之白尊於東房異
於宗子之爲殤當室之白謂西北隅得户明者也明者曰陽凡祖廟在小宗之家小宗祭之亦
然宗子之適亦爲凡殤過此以往則不祭也祭適者天子下祭五諸侯下祭三大夫下祭二士
以下祭而止
七卷終

禮記要義卷第八　　文王世子

一 文王一飯亦一飯

文王一飯亦一飯文王再飯亦再飯旬有二日乃間注云欲知氣力箴藥所勝間猶瘳也

二 日三朝皆言朝

内則云命士以上昧爽而朝日入而夕者朝禮具夕禮簡故言夕今三皆曰朝者以其禮同故通言朝凡常世子朝父母每日唯二今文王朝於王季日三者增一時又三者皆稱朝並是聖人之法也

三 文王損壽武王延年

古者謂年齡齒亦齡也我百爾九十吾與爾三焉注云年天氣也齒人壽之數也九齡九十年之祥也文王以勤憂損壽武王以安樂延年正義曰皇氏云以九齡謂鈴鐸謂天以九箇鈴鐸而與武王徧驗書本齡皆從齒解爲鈴鐸於理有疑亦得爲一義

四 年壽不可增損

年壽之數賦命自然不可延之寸陰不可減之晷刻文王九十七武王九十三天定之數今文王云吾與女三者示其傳基業於武王欲使武王承其所傳之業此乃教戒之義訓非自然之理

五 成王踐阼之年

正義曰案鄭注金縢云文王崩後明年生成王則武王崩時成王年十歲服喪三年畢成王年十二明年將踐阼周公欲代之攝政羣叔流言周公辟之居東都時成王年十三也居東二年成王收捕周公之屬黨時成王年十四也明年秋大熟遭雷風之變時周公居東三年成王年十五迎周公反而居攝之元年也居攝四年封康叔作康誥是成王年十八也故書傳云天子太子十八稱孟侯居攝七年成王年二十一也明年成王即政年二十二也此是鄭義推成王幼不能踐阼之事也

六 鄭以大司成即師氏

大司成論說在東序注云論說課其義之深淺才能優劣此云樂正司業父師司成則大司成司徒之屬師氏也師氏掌以媺詔王教國子以三德三行及國中失之事也正義曰鄭以下文云樂正司業父師司成父師與樂正相連此大司成亦與大樂正相次故知司成則大司成也以其掌教故知是司徒之屬以其父師司成又掌教國子故知當師氏也引師氏以媺詔王以下者皆師氏職文案書傳大夫爲父師周禮師氏中大夫

七　侍大司成間三席

凡侍坐於大司成者遠近間三席可以問終則負牆列事未盡不問注云間猶容也容三席則得指畫相分別也席之制廣三尺三寸三分則是所謂函丈也郤就後席相辟錯尊者之語不敬也

八　釋奠先師

凡學春官釋奠于其先師秋冬亦如之注云官謂禮樂詩書之官周禮曰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祖祭於瞽宗此之謂先師之類也若漢禮有高堂生樂有制氏詩有毛公書有伏生億可以爲之也不言夏夏從春可知也

九　釋奠無迎尸以下之事非報功

釋奠直奠置於物無食飲酬酢之事故云設薦饌酌奠而已無迎尸以下之事釋奠所以無尸者以其主於行禮非報功也

十　釋奠與鄰國合

凡釋奠者必有合也有國故則否注云國無先聖先師則所釋奠者當與鄰國合也若唐虞有夔伯夷周有周公魯有孔子則各自奠之不合也

十一　郊學升補

凡語于郊者必取賢斂才焉或以德進或以事舉或以言揚曲藝皆誓之以待又語三而一有焉乃進其等以其序謂之郊人遠之於成均以及取爵於上尊也注云語謂論說於郊學大

樂正論進士之秀者升諸司馬曰進士謂此矣
曲藝爲小技能也誓謹也皆使謹習其事文語
爲後復論說也三說之中有一善則取之以有
曲藝不必盡善進於衆學者又以其藝爲次俟
事官之缺者以代之遠之者不曰俊選曰郊人
賤技藝董仲舒曰五帝名大學曰成均則虞庠
近是也天子飲酒于虞庠則郊人亦得酌于上
尊以相旅正義曰謂之郊人者雖有次序而待
職缺當擬補之若國子學士未官之前俱爲俊

選而以小才技藝者未官之前而不得同爲俊
選但名曰郊人言其猶在郊學也　遠之者所以謂
爲郊人者是疏遠之故也

二十　釋奠有六釋菜有三

正義曰前用幣直云告器成此釋菜云告器成將用
則兩告不同也熊氏云用幣則無菜用菜則無幣皇氏
云用幣釋菜秪是一告其義恐非也案四時釋奠不及
先聖知此用幣及釋菜及先聖者以上文始立學釋
奠先聖先師此文亦云始立學既釁器用幣釋菜亦

及先聖也以其始立學及器新成事重於四時
常奠也故學記云皮弁祭菜鄭注禮先聖先師知及
先聖者以彼云未卜禘不視學則祭菜與視學爲一
也此下文云天子視學祭先聖先師故知學記
祭菜及先聖也熊氏云月令釋菜不及先聖者
以其四時入學釋菜故不及先聖也王制釋奠
于學注以爲釋菜奠幣知非釋奠者彼是告祭
之禮初天子出師受成於學告之無牲明反告
亦無牲也故謂釋奠時亦不及先聖也凡釋奠

有六始立學釋奠一也四時釋奠有四通前五
也王制師還釋奠于學六也釋菜有三春入學
釋菜合舞一也此釁器釋菜二也學記皮弁祭
菜三也秋頒學合聲無釋菜之文則不釋菜
也釋幣唯一也即此釁器用幣是也以前皆熊
氏之說義或當然也

三十　書傳天子有四鄰

尚書大傳古者天子必有四鄰前曰疑後曰丞
左曰輔右曰弼天子有問無以對責之疑可志

而不志責之丞可正而不正責之輔可揚而不揚責之弼其爵視卿其祿視次國之君也

四十 三命不踰父兄又三命不齒

庶子治之雖有三命不踰父兄注云治之治公族之禮也唯於內朝則然其餘會聚之事則與庶姓同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父族三命不齒不齒者特爲位不在父兄行列中襄十二年叔仲子引此義異

五十 同宗不相賓客

若公與族燕則異姓爲賓膳宰爲主人公與父兄齒注云同宗無相賓客之道君尊不獻酒親親也

六十 公宮大廟貴宮貴室下宮下室

公若有出疆之政庶子以公族之無事者守於公宮正室守大廟諸父守貴宮貴室諸子諸孫守下宮下室注云謂朝覲會同也正室適子也大廟大祖之廟謂守路寢下宮親廟也下室燕寢或言宮或言廟通異語

七十 天子內外朝及諸侯之朝

案周禮司士掌路寢門外之朝則知此內朝是路寢庭朝也外朝謂路寢門外之朝也若公族在於外朝與異姓同處位次之時則以官之上下不復以年齒也司士爲之者謂司士之官主爲朝位之次外朝位既司士主之則內朝庶子主之也上文內朝不云庶子爲之者以文承庶子之下主之可知故不言也司士亦司馬之屬也掌羣臣之班正朝儀之位也案周禮司士掌正朝儀之位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之右南面大僕從者在路門之左南面是在路門外也故知此外朝路門外之朝也此對路寢庭朝爲外朝若對庫門外朝朝士所掌三槐九棘之朝則此路門外朝亦爲內朝也故玉藻云朝於內朝朝辨色始入君日出而視之退適路寢是也其朝位天子之朝三公北面東上孤東面北上卿大夫西面北上其士門西東面北上若諸侯之朝案大射卿西面北上大夫北面東上士門西

東面北上與天子不同
八十　五牲屬五行馬屬火
案周禮雞人屬宗伯羊人屬司馬故此云司馬
奉羊犬人屬司寇案五行傳六牟屬土雞屬木羊
屬火犬屬金豕屬水司空冬官其位當水故鄭
注周禮司空奉豕與案五行傳馬屬火而周禮
司馬羞馬牲者以其主馬故特使供之
九十　一命再命齒三命不齒
云一命齒于鄉里者此黨正文解三命不齒父

兄之事也一命尚卑若與鄉里長宿燕食則猶
計年也云再命齒于父族者再命漸尊不復與
鄉里計年唯官高在上但父族為重而猶與之
計年為列也云三命不齒者三命大貴則不復
與父族計年若應有燕會則別席獨坐在賓之
東也
十二　貴宮貴室當是路寢
下云下宮上云大廟此貴宮貴室既非大廟又
非下宮下室唯當路寢也指其院宇謂之宮指
其所居之處謂之室爾雅云宮謂之室室謂之
宮此貴宮貴室總據路寢上云大廟此云下宮
除大廟之外唯有親廟高祖以下故云下宮親
廟也上云貴室此又云下室故知燕寢也云或
言宮則下宮也或言廟則大廟也故春秋云立
武宮明堂位云武公之廟武世室也是通異語
也
一二　公族之刑
公族其有死罪則磬于甸人其刑罪則纖剸亦

告于甸人公族無宮刑獄成有司讞于公其死
罪則曰某之罪在大辟其刑罪則曰某之罪在
小辟公曰宥之有司又曰在辟公又曰宥之有
司又曰在辟及三宥不對走出致刑于甸人公
又使人追之曰雖然必赦之有司對曰無及也
反命于公公素服不舉為之變如其倫之喪無
服親哭之注云不於市朝者隱之也甸人掌郊
野之官縣縊殺之曰磬纖讀為殲殲刺也剸割
也宮割臏墨劓則皆以刀鋸刺割人體也告讀

爲鞫讀書用法曰鞫宫割淫刑戌平也讞之言
白也辟亦罪也宥寛也欲寛其罪出於刑也又
復也對荅也先著君毋言宥則荅之以將更寛
之至於三罪定不復荅走往刑之爲君之恩無
已罪既正不可宥乃欲赦之無宫刑重刑殺其
類也白已刑殺素服於凶事爲吉於吉事爲凶
非喪服也君雖不服臣卿大夫死則皮弁錫衰
以居往弔當事則弁絰於士蓋疑衰同姓則緦
衰以弔之今無服者不往弔也倫謂親疏之比

也素服亦皮弁矣不往弔爲位哭之而已君於
臣使有司哭之

【二】素服於凶事爲吉吉事爲凶

正義曰案下曲禮重素鄭云重素衣裳皆素謂
之重素素爲衣裳也此素服亦然也於凶事爲
吉者人以凶事用布今乃用素是比於凶事爲
吉也於吉事爲凶者吉時皮弁服白布深衣素
積裳以采爲領緣今唯素服衣裳是比吉事爲
凶也非如五服之限故云非喪服也　通前章

【三】三老五更之名更或爲叟

正義曰三老五更各一人蔡邕以爲更字爲叟
叟老稱又以三老爲三人五更爲五人非鄭義
也今所不取云皆年老更事致仕者三老亦有
更名五更亦有老稱但尊此老名特屬三老耳
以其天子父兄所事故知致仕者知天子以父
兄養之者以天子冕而總干而舞執醬而饋是
父兄事也

【四】凡教世子及學士之時之官之處

凡學世子及學士必時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
籥皆於東序小樂正學干大胥贊之籥師學戈
籥師丞贊之胥鼓南春誦夏弦大師詔之瞽宗
秋學禮執禮者詔之冬讀書典書者詔之禮在
瞽宗書在上庠注云四時各有宜學士謂司徒
論俊選所升於學者干盾也戈句孑戟也干戈
萬舞象武也用動作之時學之羽籥籥舞象文
也用安靜之時學之詩云左手執籥右手秉翟
四人皆樂官之屬也通職秋冬亦學以羽籥小

樂正樂師也周禮樂師掌國學之政教國子小舞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舍采合舞秋頒學合聲籥師掌教國子舞羽吹籥南南夷之樂也大胥掌以六樂之會正舞位旄人教夷樂則以鼓節之詩云以雅以南以籥不僭誦謂言之也弦謂以絲播詩陽用事則學之以聲陰用事則學之以事因時順氣於功易也周立三代之學學書於有虞氏之學典謨之教所興也學舞於夏后氏之學文武中也學禮樂於殷之學功成治定與己同也正義曰云學士謂司徒論俊選所升於學者則王制云王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及國之俊選等升於學謂入學也故下云於東序是大學也誦謂歌樂者謂口誦歌樂之篇章不以琴瑟歌也云弦謂以絲播詩者謂以琴瑟播彼詩之音節詩音則樂章也若學舞之時春夏學干戈而用動秋冬學羽籥而用靜皆據年二十升於大學者若其未升大學之時則春誦夏弦在殷之鼓宗也云陽用事則

學之以聲春夏是陽陽主清輕故學聲聲亦清輕云陰用事則學之以事秋冬屬陰陰主體質故學事事亦體質因四時所宜順動靜之氣於學功業易成也云周立三代之學者謂立虞夏殷學也其虞之學制在國兼在西郊則周之小學也夏殷之學亦在國而鄭注儀禮云周立四代之學於國者合周家為言耳故與此注不同夏后氏之學在上庠即周之大學為夏之制也云學書於虞氏之學典謨之教所興也者虞書有典有謨故就其學中而教之則周之小學也此已下追補

五二　教凡祭與養老乞言合語之禮

凡祭與養老乞言合語之禮皆小樂正詔之於東序注云學以三者之威儀也養老乞言養老人之賢者因從乞善言可行者也合語謂鄉射鄉飲酒大射燕射之屬也鄉射記曰古者於旅也語正義曰學以三者學教也教以三者威儀容貌言祭與養老乞言及合語行禮之時皆有

容貌故小樂正教之云合語謂鄉射鄉飲酒大射燕射之屬三者此經先云祭與養老乞言別云合語則合語非祭與養老也故知是鄉射鄉飲酒及大射燕射之等指儀禮成文而言之以其此等至旅酬之時皆有合語也其實祭末及養老亦皆合語也故詩楚茨論祭祀之事云笑語卒獲箋云古者於旅也語是祭有合語也養老既乞言自然合語也引鄉射記者證旅酬之時言說先王之法故云古者於旅也語言合語者謂

合會義理而語說也

六二　小樂正教威儀大樂正教義理

大樂正學舞干戚語說命乞言皆大樂正授數

注學以三者之義也戚斧也語說合語之說也數篇數正義曰前文小樂正既教三者之威儀今大樂正又教三者之義理故大樂正學舞干前經云祭故養老乞言與祭相連故尊之序在合語之上此經不云祭故略其養老在語說之下皆大樂正授數者謂干戚語說乞言三者皆大樂正之官授世子及學士等篇章之數之講說使知義理此經與前經重序其事文勢相似前經小樂正乃教威儀事淺故云詔之東序此大樂正所教義理既深故大樂正授數知者文承東序之下大樂正授數之時亦在東序

七二　天子成均飲酒郊人亦得酌上尊

天子於成均之內飲酒以恩澤被及於此郊人其郊人雖賤亦得取爵於堂上之尊以相旅也所以然者此飲酒之禮尊者酌於堂上之尊卑

者酌於堂下之尊故特牲禮主人獻賓及獻衆賓及長兄弟等及次賓及次兄弟等皆酌於堂下之尊以相旅是也今郊人雖賤亦得酌於堂上尊故云取爵於上尊

八二　世子記是尋常世子非文王法

世子之記曰朝夕至于大寢之門外問於內豎曰今日安否何如注云朝夕朝朝暮夕也日中又朝文王之為世子非禮之制世子之禮士言此存其記正義曰此等五節也文王之為世子是聖

人之法也不可以為常行故此記尋常世子之
禮也

禮記要義卷第八

禮記要義卷第九　　禮運

一　祭百神曰蜡祭宗廟曰息民

昔者仲尼與於蜡賓注云蜡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亦祭宗廟時孔子仕魯在助祭之中正義曰蜡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者郊特牲文十二月者據周言之若以夏正言之則十月以殷言之則十一月謂建亥之月也以萬物功成報之云亦祭宗廟者以月令孟冬云祈來年于天宗大割祠于公社及門閭臘先祖五祀以臘先祖故云亦祭宗廟摠而言之謂之為蜡若析而言之祭百神曰蜡祭宗廟曰息民故鄭注郊特牲云息民與蜡異此據摠而言之故祭宗廟而云與於蜡賓也廣雅云夏曰清祀以清潔祭祀殷曰嘉平嘉善也平成也以歲終萬物善成就而報功其蜡與臘名已具於上知此蜡是祭宗廟者以下云出遊於觀之上故知是祭宗廟也云時孔子仕魯在助祭之中者以其與蜡祭故知仕魯也魯臣而

稱賓者以祭祀欲以賓客爲榮故雖臣亦稱賓
也

三 觀闕亦名象魏又以縣法藏舊章

正義曰爾雅釋宮云觀謂之闕孫炎云宮門雙
闕者舊縣法象使民觀之處因謂之觀熊氏云
當門闕處以通行路既言雙闕明是門之兩旁
相對爲雙熊氏得焉白虎通云闕是闕疑義亦
相兼案何休注公羊天子兩觀外闕諸侯臺門
則諸侯不得有闕魯有闕者魯以天子之禮故
得有之不也公羊傳云設兩觀乘大路此皆天子
之禮是也案定公二年雉門災及兩觀魯之宗廟
在雉門外左孔子出廟門而來至雉門遊於觀
此觀又名象魏以其縣法象魏魏也其處魏魏
高大故哀公三年桓宮災季桓子至御公立于象
魏之外命藏象魏曰舊章不可亡也熊氏云天
子藏舊章於明堂諸侯藏於祖廟知者以天子
視朔于明堂諸侯於祖廟故也穀梁傳云天子
班告朔于諸侯諸侯受乎禰廟非鄭義也

四 英俊賢傑等名

案辨名記云倍人曰茂十人曰選倍選曰俊千
人曰英倍英曰賢萬人曰傑倍傑曰聖毛詩傳
又云萬人爲英是英皆多於俊選是俊選之尤
異者即禹湯文武三王之中俊異者

五 正君臣篤父子之辨

君臣義合故曰正父子天然故云篤篤厚也兄
弟同氣故言睦夫婦異姓故言和

六 禮本於天殽於地列於鬼神

是故夫禮必本於天殽於地列於鬼神注云聖
人則天之明因地之利取法度於鬼神以制禮
下教令也既又祀之盡其敬也教民嚴上也鬼
者精魂所歸神者引物而出謂祖廟山川五祀
之屬也

七 皆從其初死北首生南鄉

故天望而地藏也體魄則降知氣在上故死者
北首生者南鄉皆從其初注云地藏謂葬首陰
也鄉陽也謂今行之然也正義曰天望謂始死

望天而招䰟地藏謂葬地以藏尸也　體䰟則
降知氣在上者覆釋所以天望地藏之意所以
地藏者由體䰟則降故也所以天望招之於天
由知氣在上故也　故死者北首生者南鄉者
體䰟降入於地為陰故死者北首歸陰之義死
者既歸陰則生者南鄉歸陽也

八 精氣謂之上神

以降上神與其先祖正義曰以降上神與其先
祖者上神謂在上精魂之神即先祖也指其精
氣謂之上神指其亡親謂之先祖協句而言之
分而為二耳皇氏熊氏等云上神謂天神也

九 九獻之節及諸侯以下獻數

用酒之法崔氏云周禮大祫於大廟則備五齊
三酒朝踐王酌泛齊后酌醴齊饋食王酌盎齊
后酌醍齊朝獻王酌泛齊因朝踐之尊再獻后
酌醍齊因饋食之尊諸侯為賓則酌沈齊尸酢
王與后皆還用所獻之齊賓長酳尸酢用清酒
加爵亦用三酒大禘則用四齊三酒者醴齊以

下悉用之故禮運云玄酒在室醴醆在戶粢醍
在堂澄酒在下用四齊者朝踐王酌醴齊后酌
盎齊饋食王酌醍齊后酌沈齊朝獻王酌醴齊
再獻后還酌沈齊亦尊相因也諸侯為賓亦酌
沈齊用三酒之法如祫禮也四時之祭唯二齊
三酒則自祫禘以下至四時祭皆通用也二齊
醴盎也故鄭注司尊彝四時祭法但云醴盎而
已用二齊者朝踐王酌醴齊后亦酌醴齊饋食
王酌盎齊后亦酌盎齊朝獻王還用醴齊再獻
后還用盎齊亦尊相因也諸侯為賓亦酌盎齊
三酒同於祫三酒所常同不差者三酒本為王
以下飲故尊卑自有常依尊卑之常不得有降
祫禘時祭本明所用揔有多少故正祭之齊有
差降也魯及王者之後大祫所用與王禘之禮
同若禘與王四時同用三酒亦同於王侯伯子
男祫禘皆用二齊醴盎而已二酒則並用用二
齊之法朝踐君夫人酌醴齊饋食君夫人酌盎
齊朝獻君還酌醴齊再獻夫人還酌盎齊諸臣

為賓酌盎齊尸酢君夫人用昔酒酢諸臣用事
酒加爵皆清酒時祭之法用一齊故禮器云君
親制祭夫人薦盎鄭云謂朝事時也又云君親
割牲夫人薦酒鄭云謂進孰時也其行之法朝
踐君制祭則夫人薦盎爲獻進孰時君親割夫
人薦酒朝獻時君酌盎齊以酳尸再獻時夫人
還酌酒以終祭也賓獻皆酒加爵如禘祫之禮
天子諸侯酌奠皆用齊酒卿大夫之祭酌奠皆
用酒其祫祭之法既備五齊三酒以實八尊祫

祭在秋案司尊彝云秋嘗冬烝朝獻用兩著尊饋
獻用兩壺尊則泛齊醴齊各以著尊盛之盎齊
醍齊沈齊各以壺尊盛之凡五尊也又五齊各
有明水之尊凡十尊也三酒三尊各加玄酒凡
六尊也通斝彝盛明水黃彝盛鬱鬯凡有十八
尊故崔氏云大祫祭凡十八尊其明水玄酒陳
之各在五齊三酒之上祭日之旦王服袞冕而
入尸亦袞冕祝在後侑之王不出迎尸故祭統
云君不迎尸所以別嫌也尸入室乃作樂降神

故大司樂云凡樂圜鐘爲宮九變而致人鬼是
也乃灌故書云王入大室裸當灌之時衆尸皆
同在大廟中依次而灌所灌鬱鬯小宰注云尸
祭之啐之奠之是爲一獻也王乃出迎牲后從
灌二獻也迎牲而入至於庭故禮器云納牲詔
於庭王親執鸞刀啓其毛而祝以血毛告於室
故禮器云血毛詔於室凡牲則廟各別牢故公
羊傳云周公白牡魯公騂犅案逸禮云毀廟之
主昭共一牢穆共一牢於是行朝踐之事尸出

於室大祖之尸坐於户西南面其主在右昭在
東穆在西相對坐主各在其右故鄭注祭統云
天子諸侯之祭朝事延尸於户外是以有北面
事尸之禮祝乃取牲膟膋燎于爐炭入以詔神
於室又出以墮于主前郊特牲云詔祝於室坐尸
於堂是也王乃洗肝於鬱鬯而燔之以制於主
前所謂制祭次乃升牲首於室中置於北墉下
后薦朝事之豆籩乃薦腥於尸主之前謂之朝
踐即此禮運薦其血毛腥其俎是也王乃以玉

爵酌著尊泛齊以獻尸三獻也后又以玉爵酌
著尊體齊以亞獻四獻也乃退而合亨至薦孰
之時陳於堂故禮器云設饌於堂乃後延主入
室大祖東面昭在南面穆在北面徙堂上之饌
於室內坐前祝以斝爵酌奠於饌南故郊特牲
注云天子奠斝諸侯奠角即此之謂也既奠之
後又取腸間脂焫蕭合馨薌郊特牲注云奠謂
薦孰時當此大合樂也自此以前謂之接祭乃
迎尸入室舉此奠斝主人拜以妥尸故郊特牲

云舉斝角拜妥尸是也后薦饌獻之豆籩王乃
以玉爵酌壺尊盎齊以獻尸爲五獻也后又以
玉爵酌壺尊醴齊以獻尸是六獻也於是尸食
十五飯訖王以玉爵因朝踐之尊泛齊以酳尸
爲七獻也故鄭云變朝踐云朝獻尊相因也朝
獻謂此王酳尸因朝踐之尊也后乃薦加豆籩
尸酌酢主人主人受嘏王所以獻諸侯於是后
以瑶爵因酌饋食壺尊醍齊以酳尸爲八獻也
鄭注司尊彝云變再獻爲饋獻者亦尊相因也

再獻后酳尸獻謂饋食時后之獻也於時王可
以瑶爵獻卿也諸侯爲賓者以瑶爵酌壺尊醍
齊以獻尸爲九獻九獻之後謂之加爵案特牲
有三加則天子以下加爵之數依尊卑不秖三
加也故特牲三加爵別有嗣子舉奠文王世子
諸侯謂之上嗣舉奠亦當然崔氏以爲后獻皆
用爵又以九獻之外加爵用璧角璧散今案內
宰云后祼獻則贊瑶爵亦如之鄭注云瑶爵謂
尸卒食王既酳尸后亞獻之始用瑶爵則后未

酳尸以前不用也又鄭注司尊彝云王酳尸用
玉爵而再獻者用璧角璧散可知此璧角璧散
則瑶爵也崔氏乃云正獻之外諸臣加爵用璧
角璧散其義非也其禘祭所用四齊者禘祭在
夏醴齊盎齊盛以犧尊醍齊沈齊盛以象尊王
朝踐獻用醴齊后亞獻用盎齊王饋獻用醍齊
后亞獻用沈齊尸卒食王酳尸因朝踐醴齊后
酳尸因饋食沈齊諸臣爲賓獻亦用沈齊禘祭
無降神之樂熊氏以爲大祭皆有三始有降神

之樂又未毀廟者皆就其廟祭之其獻皆如祫
祭之禮天子時祭用二齊者春夏用犧尊盛醍
齊用象尊盛沈齊秋冬用著尊盛醴齊用壺尊
盛盎齊是一齊用一尊司尊彝皆云兩者以一
尊盛明水故皆云兩若禘祫之祭其齊既多不
得唯兩而已前已備釋也時祭唯用二齊其諸
侯用齊及酒皆視天子具如前說其魯及王者
之後皆九獻其行之法與天子同侯伯七獻朝
踐及饋獻時君皆不獻於九獻之中减二故爲

七獻也禮器云君親制祭夫人薦盎君親割牲
夫人薦酒是也子男五獻者亦以薦腥饋孰二
君皆不獻酳尸之時君但一獻而已九獻之中
去其四故爲五此皆崔氏之說今案特牲少牢
尸食之後主人主婦及賓備行三獻主婦因獻
而得受酢今子男尸食之後但得一獻夫人不
得受酢不如卿大夫理亦不通蓋子男饋孰以
前君與夫人並無獻也食後行三獻通二灌爲
五也禮器所云自據侯伯七獻之制也一曰尸

酢侯伯子男亦用所獻之齊也

三 天子諸侯大夫處其子孫
故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
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是謂制度注云言今
不然也春秋昭元年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剌其
有千乘之國不能容其母弟正義曰天子有田
以處其子孫者案王制云天子之田方千里是
也以處其子孫者謂子孫若有功德者封爲諸
侯無功德直食邑於畿内也諸侯有國以處其

子孫者謂諸侯子孫封爲卿大夫若有其大功
德其子孫亦有采地故左傳云官有世功則有
官族邑亦如之是處其子孫大夫有采地以處
其子孫者大夫位卑不合割其采地以處子孫
但大夫以采地之禄養其子孫故云以處其子
孫

四 天子舍諸侯祖廟亦有敬
故天子適諸侯必舍其祖廟而不以禮籍入是
謂天子壞法亂紀注云以禮籍入謂大史典禮

執簡記奏諱惡也天子雖尊舍人宗廟猶有敬焉自拱敕也

三四 政者君所以藏身之固

故政者君之所以藏身也是故夫政必本於天殽以降命命降于社之謂殽地降于祖廟之謂仁義降於山川之謂興作降於五祀之謂制度此聖人所以藏身之固也注云於此又遂為之言政也藏謂輝光於外而形體不見若日月星辰之神降下也殽天之氣以下教令天有運移之期陰陽之節也謂教令由社下者也社土地之主也周禮土會之法有五地之物生謂教令由祖下者大傳曰自禰率而上至于祖遠者輕仁也自祖率而下至于禰高者重義也謂教令由山川下者也山川有草木禽獸可作器物共國事謂教令由五祀下者五祀有中霤門戶竈行之神此始為宮室制度政之行如此何用城郭溝池之為正義曰言政之行若能如此法天陰陽使賞罰得所法地高下令尊卑有序法之祖廟而行仁義法之山川五祀而為興作制度若能如此則民懷其德禍害不來何所防禦故云何用城郭溝池之為

卅五 禮所以知人心

欲惡者心之大端也者端謂頭緒飲食男女是人心所欲之大端緒也死亡貧苦是人心所惡之大端緒也人藏其心不可測度禮所以知人心者有事於中心貌必見於外若七情美善十義流行則舉動無不合禮若七情違僻十義虧損則動作皆失其法故云舍禮何以哉

卅六 人者鬼神之會

鬼神之會者鬼謂形體神謂精靈祭義云氣也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必形體精靈相會然後物生故云鬼神之會下文云鬼神以為徒覆說此經鬼神不云陰陽鬼神者陰陽鬼神天地中物故不重陳鄭下注云鬼神謂山川也此義未知孰是故兩存焉

卅七 五行氣和然後月生而上配日

故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於山川播五行於四時和而后月生也是以三五而盈三五而闕注云秉猶持也言天持陽氣施生照臨下也竅孔也言地持陰氣出内於山川以舒五行於四時此氣和乃后月生而上配日若臣功成進爵位也一盈一闕屈伸之義也必三五者播五行於四時也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合爲十五之成數也

八卌 五行之動迭相竭

五行之動迭相竭也五行四時十二月還相爲本也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爲宮也五味六和十二食還相爲質也五色六章十二衣還相爲質也注云竭猶負戴也言五行運轉更相爲始也五聲宮商角徵羽也其管陽曰律陰曰呂布十二辰始於黃鍾管長九寸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終於南呂更相爲宮凡六十也五味酸苦辛鹹甘也和之者春多酸夏多苦秋多辛冬多鹹皆有滑甘是謂六和五色六章

畫繢事也周禮考工記曰土以黃其象方天時變火以圜山以章水以龍鳥獸蛇雜四時五色之位以章之謂之巧也

九三 十二律更相爲宮

其管陽曰律陰曰呂布十二辰始於黃鍾管長九寸下生者三分去一上生者三分益一皆律曆志文云終於南呂更相爲宮凡六十也者以十二管更相爲宮以黃鍾爲始當其爲宮備有五聲言黃鍾下生林鍾林鍾上生大簇大簇下

生南呂南呂上生姑洗姑洗下生應鍾應鍾上生蕤賓蕤賓上生大呂大呂下生夷則夷則上生夾鍾夾鍾下生無射無射上生中呂此則相生之次也隨其相生之次每辰各自爲宮各有五聲十二管相生之次至中呂而帀黃鍾爲第一宮下生林鍾爲徵上生大簇爲商下生南呂爲羽上生姑洗爲角林鍾爲第二宮上生大簇爲徵下生南呂爲商上生姑洗爲羽下生應鍾爲角十二宮各有五聲凡六十聲南呂最處於

末故云終於南吕以此言之則南吕爲是然諸本及定本多作終於南事則是京房律法案漢元帝時郎中京房知五音十二律之數上使大子大傅韋玄成等親試問房於樂府房對受學故小黄令焦延壽等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生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陽上生陽終於中吕而十二律畢矣中吕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六十律畢矣夫十二律之變至於六十猶八卦之變至

禮記纂言　十六

於六十四也宓犧作易紀陽氣之初以爲律法建日冬至之聲以黄鍾爲宫大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鍾爲徵南吕爲羽應鍾爲變宫蕤賓爲變徵此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統一日其餘以次運行當月者各自爲宫而商徵以類從焉禮運篇曰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爲宫此之謂也以六十律分一期之日黄鍾自冬至始及冬至而後陰陽寒燠風雨之占生焉於以檢攝群音考其高下

十四　水信土知水知土信二說不同

云龜北方之靈信則至矣者案月令冬云其蟲介注云龜鼈之屬則龜爲水蟲水主信故信則至知水主信者易乾鑿度云陽氣含閉信之類故北方水爲信水既爲信則土爲知也故乾鑿度云四時之義皆法中央中央土者可以兼四方之行知之決也是土爲知但水土二行俱有信知故樂偉云宫致鳳皇身信羽致幽昌身知又中庸注云水神則信土神則知是土水俱有信知

禮記纂言　十九

龜屬北方水大戴禮及樂緯云介蟲三百六十龜爲長鱗蟲三百六十龍爲長羽蟲三百六十鳳爲長毛蟲三百六十麟爲長案月令春其蟲鱗則龍東方木也夏其蟲羽則鳳屬南方火也秋其蟲毛則麟屬西方金也案異義說左氏者以昭二十九年傳云水官不脩故龍不至以水生木故爲脩母致子之說故服虔注獲麟云麟中央土獸土爲信信禮之子脩其母致其子視[illegible]火脩而麟土至思睿信土立而白虎金擾

言從義金成而神龜水在沼聽聰知水正則名
川出木龍貌恭性木仁則鳳皇火來儀又毛詩
傳云麟信而應禮又云騶虞義獸有至信之德
則應之皆為以脩母致子之義也若鄭康成之
說則異於此脩當方之事則當方之物來應王制
五方之民踐亦謂
水為信又見中庸

一四　麟鳳龜龍取象非一

虎雖屬西方以其淺毛得屬中央土也故月令
中央土其蟲倮注云虎豹之屬恒淺毛又於陰

三十三　禮記要義九　十六　版

陽虎屬寅是也麟屬東方取當性仁則屬木也
故公羊說麟者木精鄭云金九以木八為妻
其性義木性仁得陽氣性似父得陰氣性似母
麟毛蟲得木八之氣而性仁鶡冠子云麟北方
玄枵之獸是取象不一也鳳屬南方亦屬中央
故樂緯云宮致鳳皇是也龜屬北方亦屬東方
五行傳云一曰貌時有龜孽是也龍屬東方亦
屬天五行傳云皇之不極則有龍蛇之孽是也
五行傳又云二曰言時則有介蟲之孽一曰視

時則有倮蟲之孽是取象既多理非一概今以
煩而無用故不備言其數也

二四　禮列而為鬼神

列而為鬼神者鬼神謂生成萬物鬼神也四時
變化生成萬物皆是鬼神之功聖人制禮則陳
列鬼神之功以為教也

三四　禮義仁三者之別

故禮也者義之實也協諸義而協則禮雖先王
未之有可以義起也義者藝之分仁之節也協

二十七下　禮記要義九　十九　万

於藝講於仁得之者強仁者義之本也順之體
也得之者尊注云協合也合禮於義則與義合
不乖刺以其合於義可以義起作藝猶才也有
義則人服之也有仁則人仰之也

四四　用水火金木飲食必時

用水火金木飲食必時注云用水謂漁人以時
漁為梁春獻鼈蜃秋獻龜魚也用火謂司爟四
時變國火以救時疾及季春出火季秋納火也
用金謂丱人以時取金玉錫石也用木謂山虞

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飲食饋食齊視春時羹齊視夏時醬齊視秋時飲齊視冬時

禮記要義卷第九

禮記要義卷第十　　禮器　二二

一禮器名篇

鄭目録云名爲禮器所以記禮使人成器之義此於別録屬制度

二禮有本有文

先王之立禮也有本有文忠信禮之本也義理禮之文也無本不立無文不行正義曰忠者内盡於心也信者外不欺於物也内盡於心故與物無怨外不欺物故與物相諧也義理禮之文也禮雖用忠信而又須義理爲文飾也得理合宜是其文也

三竹箭松栢居天下之大端

其在人也如竹箭之有筠也如松栢之有心也二者居天下之大端矣故貫四時而不改柯易葉注云箭篠也端本也四物於天下最得氣之本或柔刃於外或和澤於内用此不變傷也人之得禮亦猶然也正義曰其在人也如竹箭之有筠也禮道既深此爲設譬也竹大竹也箭篠

也言人情備德由於有禮譬如竹箭四時葱翠由於外有筠也筠是竹外靑皮顧命云敷重筍席鄭云筍析竹靑皮也禮記曰如竹箭之有筠案鄭引禮記之筠以爲靑皮是知呼筍爲筠如松柏之有心也者又設譬也人經夷險不變其德由禮使然譬如松栢陵寒而鬱茂由其內心貞和故也二者居天下之大端矣者二者竹松也端猶本也松竹居於天下比於衆物最得氣之本也故貫四時而不改柯易葉貫經也旣得氣

之本故經四時柯葉無凋改也改易互言也

四 禮順於鬼神合於人心

順於鬼神者鬼神助天地爲化之鬼神也祀之必順不濫逆也合於人心者中趣人事也雖合天會地順於鬼神又須與人心符合其禮乃行也是以書云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是也

五 天時地理人官物曲

是故天時有生也者言天四時自然各有所生若春薦韭卵夏薦麥魚是也地理有理也者若之分理自然各有所宜若高田宜黍稷下田宜稻麥是也人官有能也者人居其官各有所能若司徒奉牛司馬奉羊及庖人治庖祝治尊俎是也物曲有利也者謂萬物委曲各有所利若麴蘖利爲酒醴絲竹利爲琴笙皆自然有其性各異也皇氏云有聖人制禮得宜故致天時有生地理有宜之等非其義也

六 鄭氏詩箋與釋此記自爲不同

詩云匪革其猶聿追來孝此大雅文王有聲之篇革急也猶道也聿述也言文王改作豐邑非是急行己之道能述追先祖之業來行孝道於此豐邑時使之然不得不爾釋時之義也今詩本革作棘猶作欲聿作遹字不同者鄭答炅模云爲記注之時依循舊本此文是也後得毛詩傳而爲詩注更從毛本故與記不同革棘聿遹字異義同詩注來勤也言作豐邑非急成己之欲乃追述王季勤行孝之道也

⑦古者貨貝及王莽貨貝之品

正義曰言古者貨貝以貝爲貨若今之用錢爲貨也貝有五種案食貨志王莽作金銀龜貝錢布之品名曰寶貨貝大貝四寸八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二百一十六文壯貝三寸六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五十文么貝二寸四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三十文也小貝一寸二分以上二枚爲一朋直十文也不盈寸二分漏度不得爲朋率枚直錢三文是爲貨貝五品又以龜爲寶故云古者貨貝寶龜

⑧龜蔡之名及龜貝十朋之義

龜出於蔡故得以爲名也臣瓚注漢書云蔡龜名非也臧氏又有僂句故左氏昭二十五年傳云僂句不余欺是也食貨志云元龜尺二寸直二千一百六十爲大貝十朋公龜九寸以上直五百爲壯貝十朋侯龜七寸以上直三百爲么貝十朋子龜五寸以上直百爲小貝十朋此等皆謂一貝有十朋與十朋之龜義同也

⑨天子葬五重

天子葬五重者謂抗木與茵也者明五重之義云葬者抗木在上茵在下者古者爲椁累木於其四邊上下不周致茵於椁下所以藉棺從上下棺之後又置抗木於椁之上所以抗載於土引士喪禮下篇陳器曰抗木橫三縮二加抗席三加茵用疏布緇翦有幅亦縮二橫三此士之禮一重者引之者證此經葬五重三重之義也皇氏云下棺之後先加折於壙上以承抗席折猶庪也方鑿連木爲之蓋如牀縮者三橫者五無簀於上加抗木抗木之上加抗席三此爲一重如是者五則爲五重茵者藉棺外下縟用淺色緇布爲之每將一幅輒合縫爲囊將茅秀及香草著其中如今有絮縟也而縮二橫三每爲一重也

⑩筵之例自一重席至五重

筵之例既是禮之通義今略載焉熊氏云天子祫祭席五重此文是也禘則宜四重也時祭三

重司几筵職是也受神酢席亦然大朝覲大饗
食封國命諸侯皆然知者司几筵職文其平常
朝覲及燕蓋亦三重席知者以諸侯燕禮有
加席故也其卧席則亦下莞上簟則詩斯干所
云是也天子待諸侯則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
待諸侯之孫亦然故公食大夫禮注云孤為賓
則莞筵紛純加繅席畫純是也待諸侯之卿大
夫則公食云上下大夫蒲筵常緇布純加萑席
尋玄帛純注云謂三命大夫是也公食大夫雖

礼記要义十　六　様

是諸侯之法然天子待之亦然也天子於己臣
子孤卿以下蓋亦然若其燕此上等之人皆單
席故燕禮賓無加席注云燕私禮臣屈也然天
子燕臣亦然也祭天則蒲越稾鞂郊特牲云是也
自天地以外日月山川五祀則郊特牲鬼神之
祭單席是也及司几筵云甸役則設熊席注表
貉所設席亦是也顧命席鄭注不用生時席新
鬼神之事故也諸侯則司几筵云祭祀席蒲筵
繢純加莞席酢席紛純加繅席是祭祀二重也

諸侯相朝亦二重也相饗此經三重及郊特牲
云大饗君三重席而酢焉於燕則兩重以介為
賓或可賓亦單席也待聘卿大夫諸侯自坐蓋
亦兩重也其聘者身則禮時及饗食孤則莞筵
藻席卿大夫則蒲筵萑席故聘禮之賓設筵注
引公食大夫禮曰蒲筵萑席公燕則以介為賓
故郊特牲云三獻之介君專席而酢焉此降尊
以就卑是也於己臣子則燕禮賓無加席卿辭
重席則司宮徹之諸公亦無加席大射則賓有

礼記要义十　七　余文

加席以射辨尊卑故也然則饗食己卿大夫亦
重席其祭社稷山川亦單席大夫士祭祀止一
席也故特牲少牢無異席也其卿大夫依法再
重席燕禮賓及卿一席屈也聘賓為苟敬席屈
大射賓雖加席餘卿一席亦屈也然則孤卿大
夫再重正也故鄉射注大夫再重席正也然則
鄉飲酒諸公三重席者鄉人特尊之也故諸公
升如賓禮辭一席使人去之注謙自同於大夫
是也大夫再重有諸公則辭加席委于席端主

人不徹無諸公則大夫辭加席主人對不去加
席注云大夫席再重也卿大夫為主人正一重
席者以賓鄉人之賢者故下之也公食賓坐遂
卷加席公不辭者注云賛者以告公公聽之重
來優賓也凡儀禮之例一種席皆稱重故燕禮
注云重席重蒲筵是也所以鄉射大夫辭加席
亦是一種稱加者以上已云公三重大夫再重
故變云加耳若餘經雖異席亦稱重則此經是
也凡席有兩則稱二重有一則稱一重與椁重
別也

十一 瓦大注尊酒簋貳用缶
案禮圖瓦大受五斗口徑尺頸高二寸徑尺大
中身銳下平瓦甒與瓦大同引易曰尊酒簋貳
用缶易坎卦六四爻辭案六四尊酒簋貳用缶
納約自牖終無咎鄭云六四上承九五又互體
在震上天子大臣以王命出會諸侯尊於簋副
設玄酒而用缶也

十二 德產之致精微故君子謹其獨

禮之以少為貴者以其內心者也德產之致也
精微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德者如此則得
不以少為貴乎是故君子慎其獨也注云內心
用心於內其德在內致致密也萬物皆天所生
孰可奉薦以稱也少其牲物致誠慤正義曰德
產之致也精微者此以下解心在內義也德天
地之德也產生也致密也言天地之德生於萬
物深密唯精唯微無所遺忘者也盧云天地之
德所生至精至微也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

德者觀猶覽視也言視天下萬物皆是天地所
生若持彼所生以報於彼終非報義故云無可
以稱其德者也如此則得不以少為貴乎者既
無物可稱則宜少外多內也是其外迹豈得不
貴少乎王云欲徧取萬物以祭天終不能稱其
德報其功故以特犢貴誠慤之義也是故君子
慎其獨也者獨少也既外迹應少故君子用少
而極敬慎也前云故此云是故者慎之情深故
如是也

【三十】以光輝祀先人爲樂
外之爲樂者解外心接物須廣大故外極繁富而其事可樂也隱義云樂多其外見者謂衣服萬物悉外見物也己有功德故得使有此物以光輝祀先人爲樂也

【四十】匹士大牢而祭謂之攘
匹士大牢而祭謂之攘者匹士士也攘盜也士常祭特豚遣奠卒哭祔加一等少牢若用大牢則是盜竊用君子之禮也然不直言士而言匹

二八〇 礼記要义十 十 共

士者庾云士言其微賤不得特使爲介乃行故謂之匹也白虎通云庶人稱匹夫者匹偶也與其妻偶陰陽相成之義也故論語云匹夫匹婦

【五十】豚肩不揜豆其實在俎
豚肩不揜豆者晏平仲齊大夫也大夫祭用少牢士用特豚而平仲今用豚豚又過小併豚兩肩不揜豆也必言肩者周人貴肩也肩在俎今云豆喻其小假豆言之其實在俎不在豆也

【六十】我戰則克非孔子自我
孔子曰我戰則克祭則受福蓋得其道矣注云我我知禮者也克勝也正義曰知非孔子自我者君子務在謙光不應自言祭祀受福之事故知述知禮者而言我也

【七十】冠昏有爲而然非善之而設祭
不善嘉事注云嘉事之祭致夫人是也禮宜告見於先祖耳不善之而祭正義曰不善嘉事者嘉事冠昏也人年二十成人自宜冠三十嗣世自宜昏若無親者昏三月祭以告廟冠畢埽地

二九五 礼記要义卷十 十十

而祭禰並是有爲而然非謂善之而設祭案桓三年齊侯使仲年來聘致夫人于時公取文姜三月廟見故仲年來致夫人于時無祭而云嘉事之祭者當致夫人之時必告廟也故曾子問卿大夫取妻三月有廟見之禮

【八十】祀祝融與祭爂爂不同
疏皇氏云弗綦既以逆祀爲是又以燔柴祭爂爲是云祭火神乃燔柴者熊氏云宗伯以實柴祀日月星辰有大火之次故祭火神乃燔柴案

異義竈神今禮戴說引此燔柴盆瓶之事古周禮說顓頊氏有子曰黎爲祝融祀以爲竈神許君謹案同周禮鄭駁之云祝融乃古火官之長猶后稷爲堯司馬其尊如是王者祭之但就竈陘一何陋也祝融乃是五祀之神祀於四郊而祭火神於竈陘於禮乖也如鄭此言則祝融是五祀之神祀於郊奧者正是竈之神常祀在夏以老婦配之有俎及籩豆設於竈陘又延尸入奧爨者宗廟祭後直祭先炊老婦之神在於爨竈此祝融并與及爨三者所以不同也

十九 禮有九

君子之於禮也有直而行也有曲而殺也有經而等也有順而討也有撕而播也有推而進也有放而文也有放而不致也有順而摭也注云謂若始死哭踊無節也謂若父在爲母期也謂若天子以下至士庶人爲父母三年討猶去也謂若天子以十二公以九侯伯以七子男以五爲節也撕之言殳也謂有所與也若祭者貴賤皆有所得不使虛也謂若王者之後得用天子之禮謂若天子之服象日月以至黼黻謂若諸侯白山龍以下謂若君沐粱大夫沐稷士沐粱

二十 旅酬六尸毀廟無尸但有主

旅酬六尸謂祫祭時聚羣廟之主於大祖后稷廟中后稷在室西壁東嚮爲發爵之主尊不與子孫爲酬酢餘自文武二尸就親廟尸凡六在后稷之東南北對爲昭穆更相次序以酬也郄但坐尸未有旅酬之禮而周益之也然大祫多

主而唯云六尸者先儒與王肅並云毀廟無尸但有主也

二 血腥爓孰遠近以尊卑遞降

孔子曰禮之近人情者非其至者也郊血大饗腥三獻爓一獻孰注云近人情者褻而遠之者敬郊祭天也大饗祫祭先王也三獻祭社稷五祀一獻祭羣小祀也爓沈肉於湯也血腥爓孰遠近備古今也尊者先遠差降而下至小祀孰而已正義曰云血腥爓孰遠近備古今也者血

爲遠腥次之爓稍近孰最近遠者爲古近者爲今一祭之中兼有此事郊天與大饗三獻並有血腥爓孰今所以各言者皇氏云此據設之先後郊則先設血也後設腥與爓孰雖以郊爲主其祭天皆然也大饗之時血與腥同時俱薦當朝事迎尸於户外薦血腥也雖以大饗爲主其宗廟之祭皆然也其三獻之祭血腥與爓一時同薦凡薦爓之時皆在薦腥之後但社稷五祀初祭降神之時已埋血宗伯之文是也至正祭薦爓之時又薦血此文是也若羣小祀之屬唯有薦孰無血腥爓也以其神卑故耳先薦者設之在前後進者設之居後皆皇氏之說義當然也又曰血於人食啗最遠天神尊嚴不可近同人情爓漸近

[二九] 魯郊祀與周同先告后稷

故魯人將有事於上帝必先有事於頖宮注云上帝周所郊祀之帝謂蒼帝靈威仰也魯以周公之故得郊祀上帝與周同先有事於頖宮告后稷也告之者將以配天先仁也頖宮郊之學也詩所謂頖宮也字或爲郊宮

[三] 凶事不詔朝事以樂

禮也者反本脩古不忘其初者也故凶事不詔朝事以樂注云二者反本也哭泣由中非由人也朝廷養賢以樂樂之也疏曰入門縣興還其樂朝廷之本心

[四] 無節於內者觀物弗之察矣

君子曰無節於內者觀物弗之察矣欲察物而不由禮弗之得矣故作事不以禮弗之敬矣出言不以禮弗之信矣故曰禮也者物之致也注云節猶驗也致之言至也極也正義曰無節於內者觀物弗之察矣者節猶驗也內猶心也物萬物也察猶分辯也言若欲外觀察萬物必先內有識驗之明若心內無明則外不能分辯也故曰禮也者物之致也者引舊語結察物必須禮也致猶至極也無禮既不爲民物敬信故禮所爲萬物之至極也

五　達亹亹所以與天地合德
是故天時雨澤君子達亹亹焉注云達猶皆也亹亹勉勉也君子愛物見天雨澤皆勉勉勸樂正義曰天子以愛物爲用故天地感祭而降雨澤天子皆愛物生而勉勉勸樂所以與天地合德也

六　設祭爲祊不知神之所在
設祭于堂爲祊乎外故曰於彼乎於此乎注云設祭之饌於堂人君禮然祊祭明日之繹祭也謂之祊者於廟門之旁因名焉其祭之禮既設祭於室而事尸於堂孝子求神非一處也周禮曰夏后氏世室門堂三之二室三之一詩頌絲衣曰自堂徂基不知神之所在也

七　社稷尊於四望山川而獻與衣服卑
一獻質三獻文五獻察七獻神注云謂祭羣小祀也謂祭社稷五祀察明也謂祭四望山川也謂祭先公正義曰鄭知然者案周禮司服職玄冕一章祭羣小祀故知一獻當祭羣小祀絺冕三章祭社稷五祀故知三獻祭社稷五祀也毳冕五章祀四望山川故知五獻祭四望山川也鷩冕七章享先公故知七獻祭先公也案此社稷三獻卑於四望山川而大宗伯職云以血祭祭社稷五嶽又大司樂祭社稷奏大蔟祀四望奏姑洗又禮緯云社稷牛角握五嶽四瀆角尺以此言之則社稷尊於四望山川而獻與衣服卑者熊氏云獻與衣服從神之尊卑其餘處尊者以其有功與地同類故進之在上從國中之神莫貴於社稷之類直以功見尊其實卑也以是地別神故不爲尊也

八　大旅有故而祭
大旅具矣不足以饗帝者大旅雖揔祭五帝是有故而祭其禮簡略不如饗帝正祭之備故云大旅具矣不堪凡以正饗天帝謂郊祭天也

九　室事交户堂事交階
室事交乎户者室事謂正祭之時事户在室故[illegible]室事交乎户外人將饌至户內人於户受饌

設於尸前相交承接在於尸也堂事交乎階者
謂正祭之後儐尸之時事尸於堂故云堂事交
乎階謂在下之人送饌至階堂上之人於階受
取是交乎階

〔十三〕宗廟祭有血

熊氏云宗廟之祭無血鄭注論語云宗廟之祭
自血腥始謂肉有血詩小雅論宗廟之祭云取
其血膋則是有用血之明文也熊義非 前大饗腥疏

禮記要義卷第十

禮記要義卷第十一　郊特牲

〔一〕王鄭天帝之同異

〔二〕家語王肅私定

先儒說郊其義有二案聖證論以天體無二郊
即圜丘圜丘即郊鄭氏以爲天有六天丘郊各
異今具載鄭義兼以王氏難鄭氏謂天有六天
天爲至極之尊其體秖應是一而鄭氏以爲六
者指其尊極清虛之體其實是一論其五時生
育之功其別有五以五配一故爲六天據其在
上之體謂之天天爲體稱故說文云天顛也因
其生育之功謂之帝帝爲德稱也故毛詩傳云審
諦如帝故周禮司服云王祀昊天上帝則大裘
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五帝若非天何爲同服大
裘又小宗伯云兆五帝於四郊禮器云饗帝於
郊而風雨節寒暑時帝若非天焉能令風雨寒
暑時孝經何得云嚴父配天也而賈逵馬融王
肅之等以五帝非天唯用家語之文謂大皞炎
帝黃帝五人帝之屬其義非也又先儒以家語

之文王肅私定非孔子正旨

三 王肅以郊丘是一鄭氏以爲二

王肅以郊丘是一而鄭氏以爲二者案大宗伯云蒼璧禮天典瑞又云四圭有邸以祀天是玉不同宗伯又云牲幣各放其器之色則牲用蒼也祭法又云燔柴於泰壇用騂犢是牲不同也又大司樂云凡樂圜鍾爲宮黃鍾爲角大蔟爲徵姑洗爲羽冬日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上文云乃奏黃鍾歌大呂舞雲門以祀天神是樂不同也故鄭以爲蒼璧蒼犢圜鍾之等爲祭圜丘所用以四圭有邸騂犢及奏黃鍾之等以爲祭五帝及郊天所用王肅以郊特牲周之始郊日以至與圜丘同配以后稷鄭必以爲異圜丘又以帝嚳配者鄭以周郊日以至自是魯禮故注郊特牲云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禮盡在魯因推魯禮以言周事鄭必知是魯禮非周郊者以宣三年正月郊牛之口傷是魯郊用日至之月案周郊祭天大裘而冕郊特牲云王被衮戴冕璪十有二旒故知是魯禮非周郊也又知圜丘配以帝嚳者案祭法云周人禘嚳而郊稷禘嚳在郊稷之上稷卑於嚳以明禘大於郊又爾雅云禘大祭也大祭莫過於圜丘故以圜丘爲禘也圜丘比郊則圜丘爲大祭法云禘嚳是也若以郊對五時之迎氣則郊爲大故大傳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郊亦稱禘其宗廟五年一祭比每歲常祭爲大故亦稱禘也

四 祭天之服之樂之玉之器之犧之配

五 祭天無祼七獻

皇氏云天有六天歲有八祭冬至圜丘一也夏正郊天二也五時迎氣五也通前爲七也九月大饗八也雩與郊禖爲祈祭不入數崔氏以雩爲常祭九也凡祭天其服皆大裘周禮司服文其尸服亦大裘故節服氏云郊祀裘冕送逆尸是也其樂除圜丘所用圜鍾爲宮之外皆奏黃鍾歌大呂舞雲門故大司樂云乃奏黃鍾歌大

名以祀天神注云天神謂五帝及日月星辰也
王者又各以夏正月祀其所受命之帝於南郊
是也其玉圓丘用蒼璧夏正郊天用四圭有邸
其五時迎氣東方用青圭南方用赤璋西方用
白琥北方用玄璜其中央無文先師以為亦用
黃琮熊氏以為亦用赤璋鄭注宗伯云璧圓象
天琮八方象地圭銳象春物初生半圭曰璋象
夏物半死琥猛象秋嚴半璧曰璜象冬月閉藏
地上無物唯天半見其牲幣各放其玉之色案

天色玄而用蒼犢者但天色雖玄遠望則蒼取
其遠色故用蒼也其祭天之器則用陶匏陶瓦
器以薦菹醢之屬故詩生民之篇述后稷郊天
云于豆于登注云木曰豆瓦曰登是用薦物也
匏酌獻酒故詩大雅美公劉云酌之用匏注云
儉以質祭天尚質故酌亦用匏為尊皇氏云祭
天用宗廟犧尊皇氏又云祭天既用犧尊其陶
匏者是盛牲牢之器今案陶匏所用如上所陳
而皇氏以匏為盛牲之器義無此理其說非也

其祭天之處冬至則祭於圓丘圓丘所在雖無
正文應從陽位當在國南故魏氏之有天下營
委粟山為圓丘在洛陽南二十里然則周家亦
在國南但不知遠近者其五時迎氣則在四郊
其夏正祭感生之帝亦於南郊知者孝經緯云
祭帝於南郊就陽位是也其雩祭五天帝亦於
國城南故鄭注論語云沂水在魯城南雩壇在
其上是也其九月大饗五帝則在明堂鄭駁異
義云明堂在國之南丙巳之地三里之外七里

之內其圓丘之祭崔氏云其初先燔柴及牲玉
於丘訖次乃埽丘下而設正祭若夏正及五郊
初則燔柴及牲玉於壇故祭法云燔柴於泰壇
祭天也次則於壇下埽地而設正祭故禮器云
至敬不壇埽地而祭是也其所配之人虞夏商
周用人各異文具祭法圓丘之祭周人則以嚳
配之祭法禘嚳是也其感生之帝則以后稷配
之五時迎氣及雩祭則以五方人帝配之九月
大饗五帝則以五人帝及文武配之以文王配

五天帝則謂之祖以武王配五人神則謂之宗崔氏云皆在明堂之上祖宗通言其祭天之樂皆用雷鼓故鼓人云以雷鼓鼓神祀是也其圜丘之祭皇氏云祭日之旦王立丘之東南西鄉燔柴及牲玉於丘上升壇以降其神故韓詩內傳云天子奉玉升柴加於牲上詩又云圭璧既卒是燔牲玉也次乃奏圜鐘之樂六變以降其神天皇之神爲尊故有再降之禮次則掃地而設正祭置蒼璧於神坐以禮之其在先燔者亦

蒼璧也次則以豆薦血腥祭天無祼故鄭注小宰云唯人道宗廟有祼天地大神至尊不祼莫稱焉然則祭天唯七獻也故鄭注周禮云大事于大廟備五齊三酒則圜丘之祭與宗廟祫同朝踐王酌泛齊以獻是一獻也后無祭天之事大宗伯次酌醴齊以獻是爲二獻也王進爵之時皆奏樂但不皆六變次薦孰王酌盎齊以獻是爲三獻也宗伯次酌醍齊以獻是爲四獻也終尸食之訖王酌朝踐之泛齊是爲五獻也又次宗伯酌饋食之醍齊以獻是爲六獻也次諸臣爲賓長酌泛齊以獻是爲七獻也以外皆加爵非正獻之數其尸酢王以清酒酢宗伯以昔酒酢諸臣以事酒

六　王親祭用牛及物論牲色

王者之祭無不用牛又禮緯云六宗五嶽四瀆之牛角尺則日月以下之祀皆用牛者蓋日月以下常祀則用羊王親祭則用牛故小司徒注云玄冕所祭據王親祭也此郊特牲指用而言

故下文云用騂犢故牧人云陽祀用騂牲毛之注云陽祀祭天於南郊及宗廟以此約之夏郊以上祭感生之帝各用其正之色其迎五方之帝其牲上已備陳帝牛稷牛其牲雖異其色宜同凡配祭之人牲與天同色也其四月大雩九月大饗其天及配人其牲各依當方之色其文武汎配則用大牢其牲色無文周人尚赤亦當用騂也論語云敢用玄牡敢昭告于皇皇后帝注云帝謂大微五帝用玄牡者彼謂告祭也其四

鎭五嶽之等各用當方之色故牧人云望祀各
以其方之色牲毛之若尋常山川時祭以下則
用純物不隨四方之色若國外表貉磔禳之等
則用雜色故牧人云凡時祀之牲則用牷物凡
外祭毀事用尨可也其常祀之牲則皆用牲祈
禱之祭或用牝唯孟春禁之故月令孟春犧牲
無用牝

七 社稷神州牲幣器服之制

社稷大牢者社五土揔神稷是原隰之神功及

於人人賴其功故以大牢報祭其牲則黝色牧
人云陰祀用黝牲注云陰祀祭地北郊及社稷
也則神州亦用黝牲也其崐崘地祇用黃犢故
大宗伯黃琮禮地牲幣各放其器之色是也其
社稷與神州其樂用大蔟與應鐘故大司樂云
乃奏大蔟歌應鍾以祭地祇注云謂神州之神
及社稷其玉神州則用兩圭有邸其社稷無文
崔氏云玉當與神州同用兩圭有邸以四望亦
用兩圭故也其服社稷則絺冕神州與崐崘服

無明文

八 血腥爓孰貴氣饗味之別

崔氏云周禮之法郊天燔柴爲始宗廟以祼地
爲始社稷以血爲始小祀䰞辜爲始此云郊血
大饗腥三獻爓一獻孰者謂正祭之時薦於尸
坐之前也至敬不饗味而貴氣臭也者此解郊
血義血氣也夫孰食有味味者爲人道人道卑
近而天神尊貴事宜極敬極敬不褻近故用血
也用血是貴氣而不重味故云貴氣臭也而宗

廟敬降於天故用腥腥稍近味社又降於宗廟
故用爓爓又稍近味

九 三獻之介君專席而酢鄭謂尚敬

大饗君三重席而酢焉三獻之介君專席而酢
焉此降尊以就卑也注云言諸侯相饗獻酢禮
敵也三獻卿大夫來聘主君饗燕之以介爲賓
賓爲苟敬則徹重席而受酢也專猶單也正義
曰三獻卿大夫者以五等諸侯有九獻七獻五
獻故五等諸侯之卿皆三獻也大夫卿之揔號

若春秋之時則與此禮有異若霸國之卿則禮同子男故昭元年鄭人饗趙孟具五獻籩豆杜元凱云朝聘之制大國之卿五獻其侯伯次國其卿與大國大夫同故昭六年季武子如晉晉人享之武子辭云下臣得貺不過三獻杜云大夫三獻是也云來聘主君饗食燕之以介爲賓賓爲苟敬者案燕禮記云若與四方之賓燕賓爲苟敬席于阼階之西北面其介爲賓注云主國君饗時親進醴于賓今燕又宜獻焉人臣不敢

褻煩尊者至此升堂而辭讓欲以臣禮燕爲恭敬也於是席之如獻諸公之位言苟敬者賓客主國所宜敬如鄭此言則燕時賓爲苟敬饗時則否今此注云饗食燕之賓爲苟敬連言饗者因燕而連言饗其實饗時賓自爲賓不爲苟敬也儀禮注苟且也假也頭曰為辭讓故以命介為賓不可全不敬於是席之於阼階西而且敬之

十 食嘗無樂而嘗亦有樂孤子者老亦互文

饗禘有樂而食嘗無樂陰陽之義也凡飲養陽氣也凡食養陰氣也故春禘而秋嘗春饗孤子秋食耆老其義一也而食嘗無樂飲養陽氣也故有樂食養陰氣也故無聲凡聲陽也注云言義同而或用樂或不用樂也此禘當爲禴字之誤也王制曰春禴夏禘正義曰依禮三代無春禘之文周則春曰祠王制夏礿之禮云春曰禴今云春曰禘故知禘當爲禴此經所論謂夏礿禮也熊氏云此夏礿禮秋嘗無樂而下文云礿

人先求諸陽則秋嘗亦有樂者謂礿人春夏祭時有樂秋冬則無也舉春見夏舉秋見冬也若周則四時祭皆有樂熊氏云春饗孤子亦饗耆老秋食耆老亦食孤子而皇氏云此既破禘爲禴故於祭統春禘秋嘗不復更破從此可知也

十一 孔子屢歎之

十二 樂以氣化禮以形教

賓入大門而奏肆夏示易以敬也卒爵而樂闋孔子屢歎之奠酬而工升歌發德也歌者在上

匏竹在下貴人聲也樂由陽來者也禮由陰作者也陰陽和而萬物得注云賓朝聘者易和說也美此禮也以詩之義發明賓主之德匏笙也得得其所正義曰此一節論朝聘之賓及已之臣子有王事勞者設燕饗之禮奏樂之節各依文解之饗禮既亡無可馮據今約大射及燕禮解其奏樂及樂闋之節賓入大門謂朝聘之賓行朝聘既畢受燕饗之時燕則大門是寢門也饗則大門是廟門也卒爵而樂闋者賓至庭樂

八　礼記要文十二　十二

作乃至主人獻賓賓受爵啐酒拜告旨而樂止賓飲訖酢主人主人受酢畢主人獻公而樂作公飲卒爵而樂止是卒爵而樂闋也此卒爵謂兼賓及主君也依大射禮主人受酢不作樂若其饗時主君親獻賓賓親酢主君賓主俱作樂也孔子屢歎之者孔子見禮入門而縣興卒爵而樂闋屢數也數數歎美此禮善其和易恭敬之義歌者在上匏竹在下貴人聲也解所以不升笙之義也匏笙也竹篪笛也歌是人聲人聲可貴故升之在堂匏竹可賤故在堂下然琴亦升堂者琴工隨歌工故也樂由至物得此因上有賓主禮樂之事遂說禮樂之義樂由陽來者也者此明樂也陽天也天氣化故作樂象之樂以氣為化是樂由陽來者也氣化謂五聲八音也禮由陰作也者陰地也地以形生故制禮象之禮以形為教是禮由陰作也形教謂尊卑大小拜伏之事也

〔十五〕臣出使有私覿從君而行則無

礼記要文十二　十三

庭實私覿何為乎諸侯之庭者當周衰之後有臣從君而行設庭實私覿於主國之庭作記者譏其與君無別也為人臣者無外交不敢貳君也者解所以從君而行不敢私覿之意案聘禮臣出使有私覿今云私覿非禮也故知從君行也

〔十六〕諸侯無饗君禮君有迎諸侯禮

天子無客禮莫敢為主焉君適其臣升自阼階臣不敢有其室臣既不敢為主明饗君非禮結

上文也春秋之時則有諸侯饗天子故莊二十一年鄭伯享王于闕西辟樂備亂世非正法也案覲禮天子負斧依南面侯氏執玉入是不下堂見諸侯也若春朝夏宗則以客禮待諸侯以車出迎熊氏云春夏受三享之時乃有迎法義或然也故齊僕云各以其等爲車送逆之節注云節謂王乘車迎賓客及送相去遠近之數是也

十七 大夫僭諸侯旅樹反坫等

臺門而旅樹反坫繡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禮也注云言此皆諸侯之禮也旅道也屏謂之樹樹所以蔽行道管氏樹塞門塞猶蔽也禮天子外屏諸侯內屏大夫以簾士以帷反坫反爵之坫也蓋在尊南兩君相見主君既獻於反爵焉繡黼丹朱以爲中衣領緣也繡讀爲綃綃繒名也詩云素衣朱綃又云素衣朱襮襮黼領也

十八 魯立文王廟三家見而僭焉

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而公廟之設於私家非禮也由三桓始也注云言仲孫叔孫季孫氏皆立桓公廟魯以周公之故立文王廟三家見而僭焉

十九 諸侯有祖天子者王子弟亦得立祖王廟

魯得立文王廟者案襄十二年秋吳子壽夢卒臨於周廟禮也注云周廟謂文王廟也古春秋左氏說天子之子以上德爲諸侯者得祖所自出魯以周公之故立文王廟左傳宋祖帝乙鄭祖厲王猶上祖也又曰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以其有先君之主公子爲大夫所食采地亦自立所出公廟其立先公廟準禮公子得祖先君公孫不得祖諸侯許愼謹案周公以上德封於魯得郊天兼用四代之禮樂知亦得祖天子諸侯有得祖天子者知大夫亦得祖諸侯鄭氏無駁與許愼同也其王子母弟無大功德不得出封食采畿內賢於餘者亦得采地之中立祖王廟故都宗人家宗人皆爲都家祭所出祖王之廟也

【十一】天子存二代後

天子存二代之後猶尊賢也尊賢不過二代注云過之遠難法也二或爲三

【十二】存二王後封三恪

案異義公羊說存二王之後所以通天三統之義引此文古春秋左氏說周家封夏殷二王之後以爲上公封黃帝堯舜之後謂之三恪許慎謹案云治魯詩丞相韋玄成治易施讎等說引外傳曰五王之樂可得觀乎知王者所封五代而已而與左氏說同鄭駁之云所存二王之後者命使郊天以天子之禮祭其始祖受命之王自行其正朔服色恪者敬也敬其先聖而封其後與諸侯無殊異何比夏殷之後如鄭此言公羊自據二王之後左氏兼論三恪義不乖異也熊氏云周之三恪越少昊高辛遠存黃帝者取其制作之人故易繫辭云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義當然也

三十七　禮記要義十一　十六　方氏

【十三】孔子朝服立阼存室神

鄉人裼孔子朝服立于阼存室神也注云裼強鬼也謂時儺索室毆疫逐強鬼也裼或爲獻或爲儺神依人也正義曰驅逐強鬼恐己廟室之神時有驚恐故著朝服立于廟之阼階存安廟室之神使神依己而安也所以朝服者大夫朝服以祭故用祭服以依神

【十四】繹祊朝市之失

孔子曰繹之於庫門內祊之於東方朝市之於西方失之矣注云祊之禮宜於廟門外之西室繹又於其堂神位在西也此二者同時而大名曰繹其祭禮簡而事尸禮大朝市宜於市之東偏周禮市有三期大市日側而市百族爲主朝市朝時而市商賈爲主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爲主正義曰釋宮云閍謂之門孫炎云謂廟門外又引詩云祝祭於祊故知廟門也知廟門外者禮器云爲祊乎外故知在外也以西是鬼神之位室又求神之處故知在廟門外之西室云繹又於其堂者祊是求神之名繹是接尸之

三十七　禮記要義十一　十七　方氏

稱求神在室接尸在堂故云繹又於其堂云此二者同時而大名曰繹者祊是室內求神繹是堂上接尸一時之事故云二者同時案春秋宣八年壬午猶繹釋文云繹又祭詩絲衣云繹賓尸但有繹名而無祊稱是大名曰繹云其祭禮簡而事尸禮大者案儀禮有司徹是上大夫儐尸也但於堂上獻尸獻侑全無室中之事又絲衣云自堂徂基自羊徂牛是祭神也下云兕觥其觩旨酒思柔是接尸也

五二　社墉社屋社義社事社田社粢

社祭土而主陰氣也君南鄉於北墉下答陰之義也日用甲用日之始也天子大社必受霜露風雨以達天地之氣也是故喪國之社屋之不受天陽也薄社北牖使陰明也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載萬物天垂象取財於地取法於天是以尊天而親地也故教民美報焉家主中霤而國主社示本也唯為社事單出里唯為社田國人畢作唯社丘乘共粢盛所以報本反始也注云牆謂之墉北墉社內北牆云用甲之始者國中之神莫貴於社大社王為羣姓所立北墉者絕其陽通其陰而已薄社殷之社殷始都薄中霤亦土神也單出里皆往祭社於都鄙二十五家為里畢作大則盡行非徒羨也丘十六井也四丘六十四井曰甸或謂之乘乘者以於車賦出長轂一乘或為鄰正義曰社祭土而主陰氣也者土謂五土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也以時祭之故云社祭土土是陰氣之主社既主

陰陰宜在北故祭社時以社在南設主壇上北面而君來在北牆下而南鄉祭之是對陰之義也風雨至則萬物生霜露降則萬物成故不為屋以受霜露風雨霜露風雨至是天地氣通也故云達天地之氣也白虎通云王者諸侯必有誡社者何示有存亡也明為善者得之為惡者失之薄社北牖使陰明也者即喪國社也殷始都薄故呼其社為薄社也周立殷社為戒而屋之塞其三面唯開北牖示絕陽而通陰陰明則

物死也社所以神地之道也者言立社之祭是
神明於地之道地有其物天上皆垂其象所謂
在天成象在地成形也取財於地者地須財財
並在地出爲人所取也取法於天者人知四時
早晚皆放日月星辰以爲耕作之候中霤謂土
神卿大夫之家主祭土神在於中霤而國主社
者謂天子諸侯之國主祭土神於社亦本也者
以土神生財以養官之與民故皆主祭土神亦
其生養之本也若祭社則合里之家並盡出故
云單出里也此唯每家出一人不人人出也唯
爲社田國人畢作者田獵也畢盡也作行也既
人人得社福故若祭社先爲社獵則國中之人
皆盡行無得住家也唯社丘乘共粢盛者彼說
祭社用牲此明祭社用米也丘乘者都鄙井田
也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四丘爲乘唯
祭社而使丘乘共於粢盛也粢稷也稷曰明粢
在器曰盛庾蔚云粢盛所須者少故丘乘共之
也皇氏云若天子諸侯祭社則用藉田之穀大

夫以下無藉田若祭社則丘乘之民共之亦民
出力也
鄭以社爲地神王肅以爲人鬼
社稷之義先儒所解不同鄭康成之說以社爲
五土總神稷爲原隰之神句龍以有平水土之
功配社祀之稷有播種之功配稷祀之鄭必以
爲此說者案郊特牲云社祭土而主陰氣又云
社所以神地之道又禮運云命降于社之謂殽
地又王制云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據此
諸文故知社即地神稷是社之細別別名曰稷
稷乃原隰所生故以稷爲原隰之神若賈逵馬
融王肅之徒以社祭句龍稷祭后稷皆人鬼也
非地神故聖證論王肅難鄭云禮運云祀帝於
郊所以定天位祀社於國所以列地利社若是
地應云定地位而言列地利故知社非地也爲
鄭學者馬昭之等通之云天體無形故須云定
位地體有形不須云定位故唯云列地利肅又
難鄭云祭天牛角繭栗而用特牲祭社用牛角

尺而用大牢又祭天地大衆而晃祭社稷絺冕
又唯天子令庶民祭社社若是地神豈庶民得
祭地乎爲鄭學者通之云以天神至尊而簡質事
之故牛角繭栗而用特牲服著大裘天地至尊
天子至貴天子祭社是地之別體有功於人報
其載養之功故用大牢貶降於天故角尺也祭
用絺冕取其陰類庶人蒙其社功故亦祭之非
是方澤神州之地也肅又難鄭云召誥用牲于
郊牛二明后稷配天故知二牲也又云社于新

邑牛一羊一豕一明知唯祭句龍更無配祭之
人爲鄭學者通之云是后稷與天尊卑既別不
敢同天牲句龍是上公之神社是地祇之別尊
卑不甚縣絶故云配同牲也肅又難鄭云后稷
配天孝經有配天明文后稷不稱天也祭法及
昭二十九年傳云句龍能平水土故祀以爲社
不云祀以配社明知社即句龍也爲鄭學者通
之云后稷非能與天同功唯尊祖配之故云不
得稱天句龍與社同功故得云祀以爲社而得

稱社也肅又難云春秋説伐鼓於社責上公不
云責地祇明社是上公也又月令命民社鄭注
云社后土也孝經注云社后土也句龍爲后土
鄭既云社后土則句龍也是鄭自相違反爲鄭
學者通之云伐鼓責上公者以日食臣侵君之
象故以責上公言之句龍爲后土之官其地神
亦名后土故左傳云君戴皇天而履后土地稱
后土與句龍稱后土名同而無異也鄭注云后
土者謂地神也非謂句龍也故中庸云郊社之

禮注云社祭地神又鼓人云以靈鼓鼓社祭注
云社祭祭地祇也是社爲地祇也

七 天子諸侯皆有二社

其社稷制度白虎通云天子之社壇方五丈諸
侯半之説者又云天子之社封五色土爲之苞
諸侯受封各割其方色土與之則東方青南方
赤之等是也上皆以黃土也其天子諸侯皆有
二社者祭法云王爲羣姓立社曰大社王自爲
立社曰王社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 三

爲立社曰侯社是各有二社又各有勝國之社故此云喪國之社屋之是天子有之也案春秋亳社災公羊云亡國之社蓋揜之揜其上而柴其下是魯有之也襄三十年左傳云鳥鳴于亳社是宋有之也此是天子諸侯二社之義

八二 立社之處

其所置之處小宗伯云右社稷左宗廟鄭云庫門内雉門外之左右爲群姓立社者在庫門内之西自爲立者在藉田之中其亡國之社穀梁

三六　礼記要义十一　二四

傳云亡國之社以爲廟屏戒或在廟或在庫門内之東則亳社在東也故左傳云間于两社爲公室輔魯之外朝在庫門之内東有亳社西有國社朝廷執政之處故云間于两社也

九二 大夫與民得立里社

其卿大夫以下衆祭法云大夫以下成群立社曰置社注云大夫不得特立社與民族居百家以上則共立一社今時里社是也如鄭此言則周之政法百家以上得立社其秦漢以來雖非大夫民二十五家以上則得立社故云今之里社又鄭志云月令命民社謂秦社也自秦以下民始得立社也

十三 社以所宜之木

其大夫以下所置社者皆以土地所宜之木則論語云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栢周人以栗故大司徒云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是也其天子大社之等案尚書無逸篇曰大社唯松東社唯栢南社唯梓西社唯栗北社唯槐

二八三　礼記要义十一　余才

三 凡社皆有稷勝國之社稷刑官爲尸

其天子諸侯大夫等皆有稷也故注司徒田主田神后土田正之所依也田正則稷神也田主尚然故知天子諸侯社皆有稷其亡國之社亦有稷故士師云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是有稷也但亡國之社稷故略之用刑官爲尸則其祭餘社爲尸不用刑官也

三三 社祭有三主蓋用石

其社之祭一歲有三仲春命民社一也詩云以

社以方謂秋祭二也孟冬〻云大割祠于公社是
三也其社主用石故鄭注宗伯云社之主盖用
石

三三 社稷並壇共門北嚮用玉無文

四三 社公非上公

案條牒論稷壇在社壇西俱北嚮營並壇共門
或曰在社壇北其用玉無文不可強言今禮用
兩主有邸異義今孝經說曰社者土地之主土
地廣博不可徧敬封五土以爲社古左氏說共

三十七 禮記要义十一 三十六

工爲后土后土爲社許君謹案亦曰春秋稱公社
今人謂社神爲社公故知社是上公非地祇玄
駁之云社祭土而主陰氣又云社者神地之道
謂社神但言上公失之矣今人亦謂雷曰雷公
天曰天公豈上公也

五三 鄭文辨社稷神非句龍柱棄

異義稷神今孝經說稷者五穀之長穀衆多不
可徧敬立稷而祭之古左氏說列山氏之子曰
柱死祀以爲稷稷是田正周棄亦爲稷自商以

來祀之許君謹案禮緣生及死故社稷人事之
旣祭稷穀不得但以稷米祭稷反自食同左氏
義鄭駁之云宗伯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社
稷之神若是句龍柱棄不得先五嶽而食又引
司徒五土名又引大司樂五變而致介物及土
示土示五土之總神即謂社也六樂於五地無
原隰而有土祇則土祇與原隰同用樂也又引
詩信南山云畇畇原隰下之黍稷或云原隰生
百穀黍爲之長然則稷者原隰之神若達此義

禮記要义十一

不得以稷米祭稷爲難

六三 單出里皆往祭社於都鄙

單出里皆往祭社於都鄙者案周禮都鄙公卿
大夫采地此鄉大夫祭社其里之人皆往就祭
此據采地言之故云往祭社於都鄙必知據采
地者以經云唯社丘乘丘乘是采地井田之制
故舉采地言焉其公邑之民所屬鄉鄙縣遂有
祭社之事則亦往鄉鄙中助之其六鄉之内族
黨祭禜雖補于家以上不祭社也唯其州

祭社其所屬閭長族社祭禜祭酺之時亦皆往也但此文主於社故特言社耳

〔七三〕季春火出而民乃用火今出火誓社誤

季春出火爲焚也然後簡其車賦而歷其卒伍而君親誓社以習軍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觀其習變也而流示之禽而鹽諸利以觀其不犯命也注云謂焚萊也凡出火以火出建辰之月火始出簡歷謂算具陳列之也君親誓社誓吏士以習軍旅既而遂田以祭社也言祭社則此是仲春之禮也仲春以火田田止弊火然後獻禽至季春火出而民乃用火今云季春出火乃誓社記者誤也社或爲省流猶行也行田也鹽讀爲艷行田示之以禽使歆艷之觀其用命不也謂禽爲利者凡田大獸公之小禽私之

〔八三〕三王之郊一用建寅之月

郊之祭也迎長日之至也注云易說曰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夏正建寅之月也此言迎長日者建卯而晝夜分分而日長也正義曰明郊祭用夏正建寅之月意以二月建卯春分後日長今正月建寅郊祭通而迎此長日之將至寅賓出日皆謂春分知此迎長日非春分者此云兆於南郊就陽位若是春分朝日當在東郊故知非也又下云帝牛不吉以爲稷牛故知祭天非唯祭日也

〔九三〕祭日月之處之時之牲

凡祭日月之禮崔氏云一歲有四迎氣之時祭日於東祭月於西故小宗伯云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是其一也春分朝日秋分夕月是其二也此等二祭日之與月各祭於一處日之與月皆爲壇而祭所謂王宮祭日夜明祭月皆爲燔柴也夏正郊天之時而主日配以月祭義云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是其三也孟冬大蜡之時又祭日月故月令孟冬祈來年于天宗是其四也此二祭并祭日月共在一處則祭日於壇祭月於坎壇則實柴坎則瘞埋也其牲皆用犢故小司徒云凡小祭祀奉牛牲鄭云小

祭祀王玄冕所祭是也若所祈禱則用少牢故
祭法云埋少牢於泰昭祭時及日月等鄭注云
凡此以下皆祭用少牢是也
〔十四〕王肅謂周始郊用建子月鄭氏非之
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注云言日以周
郊天之月而至陽氣新用事順之而用辛日此
說非也郊天之月而日至魯禮也三王之郊一
用夏正魯以無冬至祭天於圜丘之事是以建
子之月郊天示先有事也用辛日者凡爲人君

當齊戒自新耳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禮盡在魯
因推魯禮以言周事正義曰王肅用董仲舒劉
向之說以此爲周郊上文云郊之祭迎長日之
至謂周之郊祭於建子之月而迎此冬至長日
之至也而用辛者以冬至陽氣新用事故用辛
也周之始郊日以至者對建寅之月又祈穀郊
祭此言始者對建寅爲始也鄭康成則異於王
肅上文云迎長日之至自據周郊此云郊之用
辛據魯禮也言郊用辛日者取齊戒自新周之

始郊日以至者謂魯之始郊日以冬至之月云
始者對建寅之月天子郊祭魯於冬至之月初
始郊祭示先有事故云始也謂董仲舒劉向而
爲此說所以非者案周禮冬至祭天圜丘不論
郊也又此下云戴冕璪十有二旒周禮祀昊天
上帝則大裘而冕是服不同周禮王路以祀天
此下云乘素車是車不同也祭法燔柴於泰壇
用騂犢周禮蒼璧禮天牲從玉色是牲不同也
爾雅曰非人爲之丘泰壇則人功所作是圜丘

與泰壇別也以是知郊與圜丘所祭非一故云
此說非也
〔一四〕鄭謂冬至郊天魯禮王肅謂魯亦有二郊
明堂云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弧韣旂十有二旒
日月之章祀帝于郊又雜記云正月日至可以
有事於上帝故知冬至郊天魯禮也云三王之
郊一用夏正者證明天子之郊必用夏正魯既
降下天子不敢郊天與周同月故用建子之月
而郊天欲示在天子之先而有事也但魯之郊

祭師說不同崔氏皇氏用王肅之說以魯冬至郊天至建寅之月又郊以祈穀故左傳云啓蟄而郊又云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二郊也若依鄭康成之說則異於此也魯唯一郊不與天子郊天同月轉卜三正聖證論馬昭引穀梁傳答王肅之難是魯一郊則止或用建子之月郊則此云日以至及宣三年正月郊牛之口傷是也或用建寅之月則春秋左傳云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也但春秋魯禮也無建丑之月耳若杜

預不信禮記不取公羊穀梁魯唯有建寅郊天及龍見而雩

二四　王肅又難鄭郊用夏正嚳配圓丘之說

案聖證論王肅難鄭云郊特牲曰郊之祭迎長日之至下云周之始郊日以至玄以爲迎長日謂夏正也郊天日以至玄以爲冬至之日說其長日至於上而妄爲之說又徙其始郊日以至於下非其義也玄又云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禮盡在魯因推魯禮以言周事若儒者愚人也則不能記斯禮矣苟其不愚不得亂於周魯也鄭玄以祭法禘黃帝及嚳爲配圓丘之祀祭法說禘無圓丘之名周官圓丘不名爲禘是禘非圓丘之祭也玄既以祭法禘嚳爲圓丘又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而玄又施之於郊祭后稷是亂禮之名實也案爾雅云禘大祭也繹又祭也皆祭宗廟之名則禘是五年大祭先祖非圓丘及郊也周立后稷廟而嚳無廟故知周人尊嚳不若后稷之廟重而玄說圓丘祭天祀大者

仲尼當稱昔者周公禘祀嚳圓丘以配天今無此言知禘配圓丘非也又詩思文后稷配天之頌無帝嚳配圓丘之文知郊則圓丘圓丘則郊所在言之則謂之郊所祭言之則謂之圓丘於郊築泰壇象圓丘之形以丘言之本諸天地之性故祭法云燔柴於泰壇則圓丘也郊特牲云周之始郊日以至周禮云冬至祭天於圓丘知圓丘與郊是一也言始郊者冬至陽氣初動天之始也對啓蟄又將郊祀故言始孔子家語云

定公問孔子郊祀之事孔子對之與此郊特牲文同皆以為天子郊祭之事如聖證論之言王肅所據經傳分明鄭必別為其說者案聖證論馬昭申鄭云易緯云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則周天子不用日至郊也夏正月陽氣始升日者陽氣之主日長而陽氣盛故祭其始升而迎其盛月令天子正月迎春是也若冬至祭天陰氣始盛祭陰迎陽豈為理乎周禮云冬日至祭天於地上之圜丘不言郊則非祭郊也言凡地上之丘皆可祭焉無常處故不言郊周官之制祭天圓丘其禮王服大裘而冕乘玉路建大常明堂位云魯君以孟春祀帝于郊服衮服乘素車龍旂衣服車旂皆自不同何得以諸侯之郊說天子圓丘言始郊者魯以轉卜三正以建子之月為始故稱始也

【三四】二家又辯祭天之月日

案聖證論王肅與馬昭之徒或云祭天用冬至之日或云用冬至之月據周禮似用冬至之日據禮記郊日用辛則冬至不恒在辛似用冬至之月案張融謹案郊與圜丘是一又引韓詩說三王各正其郊與王肅同又魯以轉卜三正王與鄭玄同周禮圜丘服大裘此及家語服衮冕家語又云臨燔柴脫衮冕著大裘象天臨燔柴輟祭脫衮著大裘象天恭敬之義既自不通是張融以家語及此經郊祭並為魯禮與鄭玄同融又為圜丘是祭皇天孟春祈穀於上帝及龍見而雩此五帝之等並是皇天之佐其實天也融又云祀大神率執事而卜日圜丘既卜日則不得正用冬至之日此是張融之說鄭此注云以建子之月郊天用辛日者當齊戒自新如鄭此言是亦不用冬至日也但郊丘大事王鄭不同故略陳二家所據而言之也案聖證論及異義皆同穀梁之義魯轉卜三正之內一郊則止而崔氏皇氏以為魯冬至郊天夏正又郊凡二郊非鄭義也

【三五】王卜郊及聽誓命聽祭報之節

卜郊受命于祖廟作龜于禰宮尊祖親考之義
也卜之日王立于澤親聽誓命受教諫之義也
獻命庫門之内戒百官也大廟之命戒百姓也
祭之日王皮弁以聽祭報示民嚴上也注云受
命謂告之退而卜澤澤宮也所以擇賢之宮也
既卜必到澤宮擇可與祭祀者因誓勑之以禮
也禮器曰舉賢而置之聚衆而誓之是也王自
澤宮而還以誓命重相申勑也庫門在雉門之
外入庫門則至廟門外矣大廟祖廟也百官公

卿以下也百姓王之親也入廟戒親親也王自
此還齊路寢之室庫或爲廄報猶白也夙興朝
服以待白祭事者乃後服祭服而行事也周禮
祭之日小宗伯逆粢省鑊告時于王告備于王
也

四五 氾埽反道田燭

氾埽反道鄉爲田燭注云謂郊道之民爲之也
反道剗令新土在上也田燭田首爲燭也正義
曰郊道之民家家各當界廣埽新道也鄉爲田
燭者鄉謂郊内六鄉也六鄉之民各於田首設
燭照路恐王鄉郊之早

四六 鄭謂王被袞以下皆魯禮

祭之日王被袞以象天戴冕璪十有二旒則天
數也乘素車貴其質也旂十有二旒龍章而
設日月以象天也天垂象聖人則之郊所以明
天道也注云謂有日月星辰之章此魯禮也周
禮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
之魯侯之服自袞冕而下也天之大數不過十

二設日月畫於旂上素車殷路也魯公之郊用
殷禮也明謂則之以示人也正義曰魯公得稱
王者作記之人既以魯禮而爲周郊遂以魯侯
而稱王也皇氏云魯得用王禮故稱王或亦當然
也魯公之郊用殷禮也者公羊傳云周公用白
牡魯公用騂犅周公既用殷之白牡故知用殷
禮也

四七 周歲終索饗

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也注云歲十二

月周之正數謂建亥之月也饗者祭其神也萬物有功加於民者神使爲之也祭之以報焉造者配之也

八四 天子大蜡八諸侯亦有蜡

大蜡八者即鄭注云先嗇一司嗇二農三郵表畷四猫虎五坊六水庸七昆蟲八所祭之神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但以此八神爲主蜡云大者是天子之蜡對諸侯爲大天子既有八神則諸侯之蜡未必八也謂若先嗇古之天子諸侯未必得祭也知諸侯亦有蜡者禮運云仲尼與於蜡賓

九四 神農伊耆一代總號

明堂云土鼓蕢桴葦籥伊耆氏之樂禮運云夫禮之初始諸飲食蕢桴而土鼓俱稱土鼓則伊耆氏神農也以其初爲田事故爲蜡祭以報天也下云主先嗇神農既爲始蜡豈自祭其身以爲先嗇乎皇氏云神農伊耆一代總號其子孫爲天子者始爲蜡祭祭其先祖造田者故有先嗇也

一五 郵表畷田畯所處

饗農及郵表畷禽獸仁之至義之盡也注云農田畯也郵表畷謂田畯所以督約百姓於井閒之處也詩云爲下國畷郵禽獸服不氏所教擾猛獸也正義曰農謂古之田畯有功於民郵表畷者是田畯於井閒所舍之處郵若郵亭屋宇處所表田畔畷者謂井畔相連畷於此田畔相連畷之所造此郵舍田畯處焉

一五 祭水土昆蟲草木有辭

正義曰蜡有八神恐祭處各別故言則祭同處可知也陳辭有水土昆蟲草木者以其無知故特有辭也而先嗇之屬有知故不假辭也據此祭草木有辭則草木當有神八蜡不數之者以草木徧地皆是不如坊與水庸之屬各指一物故不數

二五 祭蜡以素服黃冠之等

案周禮籥章云國祭蜡則龡豳頌擊土鼓息老物以物老故素服物老將終故葛帶榛杖素服

衣裳皆素者謂白裳素衣積素裳經直云素裳
送終不云皮弁者從上省文也田夫則野夫也
野夫著黄冠黄冠是季秋之後草色之服故息
田夫而服之也

【三五】羅氏致鹿與女而詔客

羅氏致鹿與女而詔客告也者詔亦告也客謂
貢鳥獸之使者羅氏先受貢畢使者臨去羅氏
又以鹿及女子致與使者而宣天子之詔於使
者令使者反還其國以告戒其君曰不得好田

獵及女色使國亡也言鹿是田獵所得之物女
是亡國之女而王所以獲者也故與之鹿女明
以此爲戒也一云豈每國輒與女鹿邪正當羅
氏以鹿與女示使者爾

【四五】息民爲臘與蜡異

既蜡而收民息已故既蜡君子不興功注云收
謂收斂積聚也息民與蜡異則黄衣黄冠而祭
爲臘必矣正義曰上文雖云黄衣黄冠而祭不
云臘之與蜡似爲一此文云既蜡而收民息已

先蜡後息民是息民爲臘與蜡異也前黄衣黄
冠在蜡祭之下故知是臘也是以云爲臘必矣
故月令臘在祈天宗之下但不知臘與蜡祭相
去幾日准隋禮及今禮皆蜡之後日經云既蜡
不興功者謂不興農功若其土功則左氏傳云
龍見而畢務戒事也火見而致用水昏正而栽
日至而畢土功建亥之月起日至而畢也

【五五】席羹圭車尚質

莞簟之安而蒲越稾鞂之尚明之也大羹不和

貴其質也大圭不琢美其質也丹漆雕幾之美
素車之乘尊其樸也注云蒲越稾鞂藉神席也
明之者神明之也琢當爲篆字之誤也幾謂漆
飾沂鄂也正義曰云蒲越稾鞂藉神席也者今
禮及隋禮稾鞂爲祭天席蒲越爲配帝席俱藉
神也云幾謂漆飾沂鄂也者幾與畿字相涉畿
是畿限之所故以幾爲沂鄂也

【六五】大古冠布齊則緇之

大古冠布齊則緇之其緌也孔子曰吾未之聞

也冠而敝之可也注云大古無飾非時人緌也雜記曰大白緇布之冠不緌大白即大古白布冠今喪冠也齊則緇之者鬼神尚幽闇也唐虞以上曰大古也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齊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為喪冠也正義曰唐虞既用之為齊冠三代改唐虞之制齊冠不復用之以委貌章甫牟追三代去緇布冠其唐虞白布冠三代用之為喪冠緇布冠既棄而不用所以詩彼都人士臺笠緇撮注云緇撮緇布冠者彼謂儉且質故著古冠耳

七五 冠禮三加之節

案士冠禮三加者謂冠時三徧加冠也至冠日賓至而主人設冠身之席于阼階上近主人之北又設笄纚櫛具于席南冠身立于東房賓揖冠身出就位佐冠為冠身梳頭著纚畢賓洗手為正髻正髻畢往西階至第一等受取緇布冠還至冠席前跪為冠身著冠著冠畢冠身起入東房著玄端玄裳士子皆隨其父朝夕之服朝用玄衣素裳夕用上士玄裳中士黃裳下士雜裳雜裳前黃後玄若大夫以上至天子當同上士玄裳也畢又揖冠身出就位就位畢賓又下西階至第二等受皮弁冠還為冠身著冠然後又著爵弁其儀皆如緇布冠也

七六 冠禮以士為正然天子諸侯亦有

前所明悉士禮故無大夫冠禮也所以然者二十而冠五十爵為大夫故無大夫冠禮也然四十強而仕亦應無士冠禮而云士有冠禮者士是有識之目故立禮悉用士為正所以五等並依士禮冠子也若試為大夫者亦用士禮故鄭注冠禮記云周之初禮年未五十而有賢才者試以大夫之事猶服士服行士禮公侯之有冠禮夏之末造也者明夏初以前諸侯未有冠禮與士冠同其夏末以來諸侯有冠禮與士禮異故大戴禮有公冠篇加玄冕為四加也皇氏云諸侯亦三加與大戴禮違其義非也此經直明諸侯不云天子又下云天子之元子猶與士同

則天子與士異也然則天子冠禮其來已久但
無文以言之玉藻云玄冠朱組纓天子之冠也
鄭注云始冠之冠也是天子別有冠禮

十五　玄冕齊戒親迎鬼神陰陽也

玄冕齊戒廣陳敬事也玄冕謂助祭服也五冕
通玄故合為玄冕也今用助祭之服以親迎也
齊戒者齊戒自整勑也鬼神陰陽也者陰陽謂
夫婦也著祭服而齊戒親迎是敬此夫婦之道
如事鬼神故云鬼神陰陽也將以為社稷主為
先祖後而可以不致敬乎者釋所為者重故宜
用敬所以冕而親迎也妻為內主故有國者是
為社稷內主也始此嗣廣後世故云先祖後也
明如此之重可以不致敬乎

十六　祭求諸陰陽

周人尚臭灌用鬯臭鬱合鬯　臭陰達於淵泉灌
以圭璋用玉氣也既灌然後迎牲致陰氣也蕭
合黍稷臭陽達於牆屋故既奠然後焫蕭合羶
薌凡祭慎諸此魂氣歸于天形魄歸于地故祭
求諸陰陽之義也殷人先求諸陽周人先求諸
陰詔祝於室坐尸於堂用牲於庭升首於室直
祭祝于主索祭祝于祊注云灌謂以圭瓚酌鬯
始獻神也已乃迎牲於庭殺之天子諸侯之禮
也奠謂薦孰時也特牲饋食所云祝酌奠于鉶
南是也蕭薌蒿也染以脂合黍稷燒之詩云取
蕭祭脂羶當為馨聲之誤也奠或為薦此其
所以先後異也詔朝事時也朝事延尸于戶西
南面布主席東面取牲膟膋燎于爐炭洗肝于
鬱鬯而燔之入以詔神於室又出以墮于主主
人親制其肝所謂制祭也時尸薦以籩豆至薦
孰乃更延主于室之奧尸來升席自北方坐于
主北焉謂殺之時制祭之後升牲首於北墉下
尊首尚氣也謂薦孰時也如特牲少牢饋食之
為也直正祭以孰為正則血腥之屬盡敬心
耳索求神也廟門曰祊謂之祊者以於繹祭名
也

詔妥尸尸無事則立

舉斝角詔妥尸古者尸無事則立有事而后坐
也尸神象也祝將命也注云妥安坐也尸始入
舉奠斝若奠角將祭之祝則詔主人拜安尸使
之坐尸即至尊之坐或時不自安則以拜安之
也天子奠斝諸侯奠角古謂夏時也

二六 求陰求陽

鬼神在天地之間聲是陽故用樂之音聲號呼
告於天地之間庶神明聞之而來是先求陽之
義也周人尚臭者周人後變於殷故先求陰尚臭
也灌用鬯臭者臭謂鬯氣也未殺牲先酌鬯酒
灌地以求神是尚臭也

三六 疏謂祊有正日明日二義

索祭祝于祊者索求也廣博求神非但在廟又
為求祭祝官行祭在於祊也祊謂廟門祭于廟
門凡祊有二種一是正祭之時既設祭於廟又
求神於廟門之內詩楚茨云祝祭于祊注云祊
門內平生待賓客之處與祭同日也二是明日
繹祭之時設饌於廟門外西室亦謂之祊即上

文云祊之于東方注云祊之禮宜于廟門外之
西室是也今此索祭于祊當是正祭日之祊矣
知者禮器云為祊乎外以其稱外故注云祊祭
明日之繹祭鄭又注上祊之于東方云祊之禮
宜於廟門外之西室此經直云祊不云外又注
直云廟門曰祊亦不云外是據正祭日祊也故
下云肵之為言敬也相饗之也嘏大也血毛告
幽全之物是皆據正祭之日明此祊亦正祭日

四六 肺肝心為氣主是氣所舍

祭肺肝心貴氣主也此三者並為氣之宅故祭
時先用之是貴於氣之主故也血是氣之所舍
故云盛氣也三者非即氣故云氣之主也

五六 燔膟膋有二時

正義曰凡祭血腥之時已有膟膋燔燎故前文
詔祝於室鄭注云取牲膟膋燎于爐炭洗肝于
鬱鬯而燔之是也至薦孰之時又取膟膋而燔
之故上經云蕭合黍稷故既奠然後焫蕭合馨
香故鄭此注云與蕭合燒之饋孰時也云亦有

黍稷也者非但有蕭與脾膋兼有黍稷故云亦也

六　大夫三廟上中士二廟一廟之制

正義曰熊氏云經既稱國家則兼諸侯及大夫今注直云諸侯者注文略也大夫三廟亦事曾祖而得稱曾孫也其諸侯大夫事祖禰之時亦稱孝子孝孫事曾祖以上雖是內事則同於外稱故下曲禮云諸侯內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孫某侯某是泛記不云某侯者略也上士二廟祖禰各一廟下士一廟祖禰共廟前經注云謂祖禰據上士也

禮記要義卷第十一

禮記要義卷第十二　内則

三　子事父母之制

子事父母雞初鳴咸盥漱櫛縰笄總拂髦冠緌纓端韠紳搢笏左右佩用左佩紛帨刀礪小觿金燧右佩玦捍管遰大觿木燧偪屨著綦注云咸皆也縰韜髮者也總束髮也垂後爲飾拂髦振去塵著之髦用髮爲之象幼時鬌其制未聞也緌纓之飾也端玄端士服也庶人深衣紳大帶所以自紳約也搢猶扱也扱笏於紳笏所以記事也自佩也必佩者備尊者使令也紛帨拭物之巾也今齊人有言紛者刀礪小刀及礪礱也小觿解小結也觿貌如錐以象骨爲之金燧可取火於日捍謂拾也言可以捍弦也管筆彄也遰刀鞞也木燧鑽火也偪行縢綦屨繫也

二　士玄端庶人深衣

端玄端士服也者特牲禮士祭服玄端故云士服也云庶人深衣者以深衣是服之最下者庶人是人之賤者故知服深衣也

三 笄而着纓與衿纓以佩容臭異
正義曰案鄭注昏禮云婦人十五許嫁笄而禮之因著纓明有繫也蓋以五采爲之其制未聞鄭注昏禮既云笄而著纓則未笄無纓也下男女未冠笄亦云衿纓者彼未冠笄之纓用之以佩容臭故下注云容臭香物以纓佩之故童子男女皆有之與此婦人既笄之纓別也

四 男女未冠笄者見親之節
男女未冠笄者雞初鳴咸盥漱櫛縰拂髦總角衿纓皆佩容臭注云總角收髮結之容臭香物也以纓佩之爲迫尊者給小使也

五 敦牟卮匜之制
敦牟卮匜非餕莫敢用注云餕乃用之牟讀曰堥也卮匜酒漿器敦牟黍稷器也正義曰敦則周禮有玉敦今之杯盂也隱義曰堥土釜也今以木爲器象土釜之形卮酒器也匜盛水漿之器故春秋僖二十三年左傳云懷嬴奉匜沃盥也

六 明夷睇于左股
正義曰明夷睇于左股者是明夷六二爻辭彼注云旁視爲睇六二辰在酉酉是西方又下體离离爲目九三體在震震東方九三又在辰辰得巽氣爲股此謂六二有明德欲承九三故云睇于左股引之者證睇爲旁視也

七 寧孰諫若物之成孰
寧孰諫者犯顏而諫使父母不説其罪輕畏懼不諫使父母得罪於鄉黨州閭其罪重二者之閒寧可孰諫不可使父母得罪孰謂純孰殷勤而諫若物之成孰然

八 天子之后無出
案周易同人六二鄭注云天子諸侯后夫人無子不出則猶有六出也其天子之后雖失禮亦不出故鼎卦初六鄭注云嫁於天子雖失禮無出道廢遠而已若其無子不廢遠之后尊如其犯六出則廢之

九 介婦下冢婦
舅姑若使介婦毋敢敵耦於冢婦不敢並行不

敢並命不敢並坐注云下冢婦也命爲使令正
義曰庾氏云齊人謂之差訏崔氏云北海人謂
相激之事爲掉磬隱義云齊人謂相絞訏爲掉
磬

十　適子庶子事宗子宗婦

適子庶子祗事宗子宗婦者適子謂父及祖之
適子是小宗也庶子謂適子之弟宗子謂大宗
子宗婦謂大宗子之婦言小宗及庶子等敬事
大宗子及宗婦也子弟猶歸器衣服裘衾車馬

者猶若也歸謂歸遺也子弟若有功德被尊上
歸遺衣服裘衾車馬則必獻其善者於宗子若
富則具二牲獻其賢者於宗子者賢猶善也善
者獻宗子使祭之不善者私用自祭也夫婦皆
齊而宗敬焉者大宗子將祭之時小宗夫婦皆
齊戒以助祭於大宗以加敬焉謂敬事大宗之
祭終事而后敢私祭者謂大宗終竟祭事而后
敢以私祭祖禰也此文雖主事大宗子其大宗
之外事小宗子者亦然

十一　桃梅諸卵鹽

桃諸梅諸卵鹽者言食桃諸梅諸之時以卵鹽
和之王肅云諸菹也謂桃菹梅菹即今之藏桃
也藏梅也欲藏之時必先稍乾之故周禮謂之
乾糠鄭云桃諸梅諸是也注卵讀爲鯤鯤魚子

十二　牛犬雞羊屬土金木火

正義曰案洪範五行傳云思之不睿則有牛禍
牛屬土也言之不從則有犬禍犬屬金也貌之
不恭則有雞禍雞屬木也視之不明則有羊禍

羊屬火也今四時各有所尅脂膏而和膳食故
知牛膏薌犬膏臊雞膏腥羊膏羶也

十三　芝栭生於木可爲菹

芝栭者庾蔚云無華葉而生者曰芝栭盧氏云
芝木芝也王肅云無華而實者名栭皆芝屬也
庾又云自牛脩至薑桂凡三十一物則芝栭應
是一物也今春夏生於木可用爲菹其有白者
不堪食也賀氏云栭軟棗亦云芝木椹也以芝
栭爲二物鄭下注云三十一物則數芝栭爲一

物也賀氏說非也

十四　秩膳食閣之制

羹食自諸侯以下至於庶人無等大夫無秩膳大夫七十而有閣天子之閣左達五右達五公侯伯於房中五大夫於閣三士於坫一注云羹食食之主也庶羞乃異耳謂五十始命未甚老也秩常也有秩膳也閣以板爲之庋食物也達夾室大夫言於閣與天子同處天子二五倍諸侯也五者三牲之肉及魚腊也正義曰知五十

始命未甚老也者以下云六十宿肉是有常秩此經云七十而有閣故知有秩膳也然則六十者比五十者則有常肉比七十者則有無肉時也崔氏云宮室之制中央爲正室正室左右爲房房外有序序外有夾室天子尊庖廚遠故左夾室五閣右夾室五閣諸侯卑庖廚宜稍近故於房中減降於天子唯在一房之中而五閣也大夫既卑無嫌故亦於夾室而閣三也三者豕魚腊也士卑不得作閣但於室中爲土坫庋食

也云五者三牲之肉及魚腊也者以天子腊用六牲今云五閣是不一牲爲一閣以魚腊是常食之物故知三牲及魚腊也

十五　孝子之身終者終其身

孝子之身終者謂安樂其親之心不違其志樂其耳目安其寢處以其飲食中心養之是孝子事親之身終也終身也者非終父母之身終其身也者作記之人既云孝子之身終恐人不解謂言孝子事親至親身終故解云終身也者非

終竟父母之身也終其孝子之身也言父母雖沒終竟己身而行孝道與親在無異

十六　生子必於側室月辰謂生月朔

正義曰夫正寢之室在前燕寢在後側室又次燕寢在燕寢之旁故謂之側室妻既居側室則妾亦當然也故春秋傳云趙有側室曰穿是妾之子也生子不於夫正室及妻之燕寢必於側室者以正室燕寢尊故也經云及月辰謂生月之辰初朔之日也

十七 生子卜士詩負士妻大夫妾食之
三日卜士負之吉者宿齊朝服寢門外詩負之
射人以桑弧蓬矢六射天地四方保受乃負之
宰醴負子賜之束帛卜士之妻大夫之妾使食
子注云接讀爲捷捷勝也謂食其母使補虛強
氣也詩之言承也桑弧蓬矢本大古也天地四
方男子所有事也代士也保保母醴當爲禮聲
之誤也禮以一獻之禮酬之以幣也食子不使
君妾適妾有敵義不相褻以勞辱事也士妻大
夫之妾謂時自有子正義曰詩含神霧云詩者
持也以手維持則承奉之事謂以手承下而抱
負之使其食子須有乳汁故知時自有子者皇
氏云士之妻大夫之妾者隨課用一人故桓六
年左傳云卜士負之士妻食之不云有大夫妾
文略也

十八 擇子師慈母保母
擇於諸母與可者必求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
愼而寡言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
母皆居子室他人無事不往注云此人君養子
之禮也諸母衆妾也可者傅御之屬也子師教
示以善道者慈母知其嗜欲者保母安其居處
者士妻食乳之而已爲兒精氣微弱將驚動也

十九 妻以子見父之禮
三月之末擇日妻以子見於父貴人則爲衣服
由命士以下皆漱澣男女夙興沐浴衣服具視
朔食夫入門升自阼階立于阼西鄉妻抱子出
自房當楣立東面注云貴人大夫以上也由自
也朔食天子大牢諸侯少牢大夫特豕士特豚
也入門者入側室之門也大夫以下見子就側
室見妾子於內寢辟人君也

二十 見適子於側室庶子於適妻寢
見妾子於內寢者則下文云妾將生子三月之
末漱澣夙齊見於內寢是也鄭注云內寢適妻
寢也大夫所以見適子於側室見庶子於適妻
寢者辟人君也人君則見適子於路寢見庶子
於側室故云辟人君也

一七 凡寢室之制

正義曰知內寢適妻寢者以其稱內故知是適妻寢也凡宮室之制前有路寢次有君燕寢次夫人正寢卿大夫以下前有適室次有燕寢次有適妻之寢但夫之燕寢對夫人及適妻之寢及側室等其燕寢在外亦名外寢故前注云外寢君燕寢是也

二七 衆子使有司名之

衆子則使有司名之注云有司臣有事者也魯桓公名子問於申繻也正義曰衆子謂衆妾之子不特寵御則使有司以名其子也

三七 食母乳母

食子者三年而出見於公宮則劬大夫之子有食母士之妻自養其子注云劬勞也士妻大夫之妾食國君之子三年出歸其家君有以勞賜之選於傅御之中喪服所謂乳母也士賤不敢使人也

四七 始理男事

始理男事者三十丁壯受其田土供給征役始理男事故韓詩說三十受兵君口率出泉國中則二十野則十五也

禮記要義卷第十二

禮記要義卷第十三　　玉藻

一鄭謂西都宮室如諸侯制諸儒疑之
朝事儀云朝日東郊故東門是國城東郊之門
也孝經緯云明堂在國之陽又異義淳于登說
明堂在三里之外七里之內故知南門亦謂國
城南門也云天子廟及路寢皆如明堂制者案
考工記云夏后氏世室鄭注云謂宗廟殷人重
屋注云謂正寢也周人明堂鄭云三代各舉其
一明其制同也又周書亦云宗廟路寢明堂其

制同又案明堂位大廟天子明堂魯之大廟如
明堂則知天子大廟亦如明堂也然大廟路寢
既如明堂則路寢之制上有五室不得有房而
顧命有東房西房又鄭注樂記云文王之廟為明
堂制案覲禮朝諸侯在文王廟而記云凡俟于
東箱者鄭荅趙商云成王崩時在西都文王遷
豐鎬作靈臺辟廱而已其餘猶諸侯制度焉故
知此喪禮設衣物有夾有房也周公攝政制禮
作樂乃立明堂於王城如鄭此言是成王崩時

路寢猶如諸侯之制故有左右房也覲禮在文
王之廟而記云凡俟于東箱者是記人之說誤
耳或可文王之廟不如明堂制但有東房西房
故魯之大廟如文王廟明堂經云君卷冕立于
阼夫人副褘立于房中是也樂記注稱文王之
廟如明堂制有制字者誤也然西都宮室既如
諸侯制案詩斯干云西南其户箋云路寢制如
明堂是宣王之時在鎬京而云路寢制如明堂
則西都宮室如明堂也故張逸疑而致問鄭荅

之云周公制于土中洛誥云王入大室祼是顧
命成王崩於鎬京承先王宮室耳宣王承亂又
不能如周公之制如鄭此言則成王崩時因先王
舊宮室至康王已後所營依天子制度至宣王
之時承亂之後所營宮室還依天子制度路寢
如明堂也不復能如周公之時先王之宮室也
若然宣王之後路寢制如明堂案詩王風右招
我由房鄭荅張逸云路寢房中所用男子而路
寢又有左右房者劉氏云謂路寢下之燕寢故

有旁也熊氏云平王微弱路寢不得如明堂也
愚按諸家皆望文爲義

二　以明堂爲辟廱爲文廟爲祖廟

異義明堂制今禮戴說禮盛德記曰明堂自古有之凡有九室室有四戶八牖三十六戶七十二牖以草蓋屋上圓下方所以朝諸侯其外名曰辟廱明堂月令書說云明堂高三丈東西九仞南北七筵上圓下方四堂十二室室四戶八牖宮方三百步在近郊近郊三十里講學大夫淳于登說明堂在國之陽丙巳之地三里之外七里之內而祀之就陽位上圓下方八窻四闥布政之宮周公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上帝五精之帝太微之庭中有五帝座星其古周禮孝經說明堂文王之廟夏后氏世室殷人重屋周人明堂東西九筵筵九尺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蓋之以茅謹按今禮古禮各以其義說說無明文以知之玄之聞也禮戴所云雖出盛德記及其下顯與本異章九室三十

六戶七十二牖似秦相呂不韋作春秋時說者所益非古制也四堂十二室字誤本書云九室十二堂淳于登之言取義於援神契援神契說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曰明堂者上圓下方八窻四闥布政之宮在國之陽帝者諦也象上可承五精之神五精之神實在太微於辰爲巳是以登云然今說立明堂於巳由此爲也水木用事交於東北木火用事交於東南火土用事交於中央金土用事交於西南金水用事交於西北周人明堂五室帝一室合於數如鄭此言是明堂用淳于登之說禮戴說而明堂辟廱是一古周禮孝經說以明堂爲文王廟又僖五年公既視朔遂登觀臺服氏云人君入太廟視朔告朔天子曰靈臺諸侯曰觀臺在明堂之中又文二年服氏云明堂祖廟並與鄭說不同若案王制云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又云天子曰辟廱辟廱是學也不得與明堂同爲一物又天子宗廟在雉門之外孝經緯云明堂在

國之陽又此云聽朔於南門之外是明堂與祖
廟別處不得爲一也孟子云齊宣王問曰人皆
謂我毀明堂孟子對曰夫明堂者王者之堂也
王欲行王政則勿毀之矣是王者有明堂諸侯
以下皆有廟又知明堂非廟也以此故鄭皆不
用其於鄭駮異義也

三告朔朝廟二傳說不同

案文六年云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公羊云不
告月者何不告朔也曷爲不告朔天無是月也

閏月矣何以謂之天無是月是月非常月也何
休云不言朔者閏月無告朔禮也穀梁之義與
公羊同左氏則以閏月當告朔閏以正時時以作
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不告閏朔棄
時政也許君謹案從左氏說不顯朝廟告朔之
異謂朝廟而因告朔故鄭駮之文六年冬閏月
不告月猶朝於廟廢其大存其細是以加猶譏
之論語曰子貢欲去告朔之餼羊周禮有朝享
之禮祭然則告朔與朝廟祭異亦明矣鄭必知

告朔與朝廟異者案天子告朔於明堂其朝享
從祖廟下至考廟故祭法云曰考廟曰王考廟
皆月祭之是也又諸侯告朔在大廟而朝享自
皇考至考故祭法云諸侯自皇考以下皆月祭
之是告朔與朝廟不同又天子告朔以特牛諸
侯告朔以羊其朝享各依四時常禮故用大牢
故司尊彝朝享之祭用虎彝蜼彝大尊山尊之
等是其別也

四閏月居路寢當方之門

鄭注大史云於文王在門謂之閏是閏月聽朔
於明堂門反居路寢門皇氏云明堂有四門即
路寢亦有四門閏月各居其時當方之門義或
然也

五左右史分職通攝及特置

正義曰經云動則左史書之春秋是動作之事
故以春秋當左史所書左陽陽主動故記動經
云言則右史書之尚書記言語之事故以尚書
當右史所書右是陰陰主靜故也春秋雖有言

因動而言其言少也尚書雖有動因言而稱動
亦動爲少也周禮有五史有内史外史大史小
史御史無左史右史之名者熊氏云案周禮大
史之職云大師抱天時與大師同車又襄二十
五年傳曰大史書曰崔杼弒其君是大史記動
作之事在君左厢記事則大史爲左史也案周
禮内史掌王之八枋其職云凡命諸侯及孤卿
大夫則策命之僖二十八年左傳曰王命内史
叔興父策命晉侯爲侯伯是皆言誥之事是内

史所掌在君之右故爲右史是以酒誥云矧大
史友内史友鄭注大史内史掌記言記行是内
史記言大史記行也此論正法若其有闕則得
交相攝代故洛誥史逸命周公伯禽服虔注文
十五年傳云史佚周成王大史襄三十年鄭使
大史命伯石爲卿皆大史主爵命以内史闕故
也以此言之若大史有闕則内史亦攝之案覲
禮賜諸公奉篋服大史是右者彼亦宣行王命
故居右也此論正法若春秋之時則特置左右

史官故襄十四年左史謂魏莊子昭十二年楚
左史倚相藝文志及六藝論云右史記事左史
記言與此正反於傳記不合其義非也

六 御瞽幾聲以防君失

御瞽幾聲之上下御者侍也以瞽人侍側故云
御瞽幾聲之上下幾察也瞽人審音察樂聲上
下哀樂若政和則樂聲樂政酷則樂聲哀察其
哀樂防君之失

七 諸侯玄冕祭魯與二王後用天子禮

諸侯玄端以祭注云祭先君也端亦當爲冕字
之誤也諸侯祭宗廟之服唯魯與天子同正義
曰知祭先君者與上天子龍卷以祭其文相類
故知祭先君也云端亦當爲冕者以玄端賤於
皮弁下文皮弁聽朔於大廟不應玄端以祭先
君故知亦當爲玄冕云唯魯與天子同者案明
堂位云君袞冕立于阼夫人副褘立于房中是
也熊氏云此謂祭文王周公之廟得用天子之
禮其祭魯公以下則亦玄冕故公羊云周公白

牡魯公騂犅羣公不毛是魯公以下羣公[illegible]
也二王之後亦其先王亦是用以上之服二王
之後不得立始封之君廟則祭微子以下亦玄
冕

八 告朔之名有八

九 周享帝于洛聽朔在文廟

諸侯聽朔於大廟熊氏云周之天子于洛邑立
明堂唯大享帝就洛邑耳其每月聽朔當在文
王廟也以文王廟為明堂制故也此聽朔於大

廟穀梁傳云諸侯受于禰廟與禮乖非也凡每
月以朔告神謂之告朔即論語云告朔之餼羊
是也則于時聽治此月朔之事謂之聽朔此玉
藻文是也聽朔又謂之視朔文十六年公四不
視朔是也告朔又謂之告月文六年閏月不告
月是也行此禮天子於明堂諸侯於大祖廟訖
然後祭於諸廟謂之朝享司尊彝云朝享是也
又謂之朝廟文六年云猶朝于廟是也又謂之
朝正襄二十九年釋不朝正于廟是也又謂之

月祭祭法云皆月祭之是也

十 玄端不得名朝服

正義曰案王制云周人玄衣而養老注云玄衣
素裳天子之燕服為諸侯朝服彼注云玄衣則
此玄端也若以素為裳則是朝服此朝服素裳
皆得謂之玄端故論語云端章甫注云端玄端
諸侯朝服若上士以玄為裳中士以黃為裳下
士以雜色為裳天子諸侯以朱為裳則皆謂之
玄端不得名為朝服也

十一 至八月不雨謂建子月至建未月

至于八月不雨君不舉注云為旱變也此謂建
子之月不雨盡建未月也春秋之義周之春夏
無雨未能成災至其秋秀實之時而無雨則雩
雩而得之則書雩喜祀有益也雩而不得則書
旱明災成也正義曰案僖十一年穀梁傳云得
雨曰雩不得雨曰旱范甯云喜其有益也則春
秋經諸書旱雩皆是得雨不得雨曰旱者僖二十
一年夏大旱宣七年秋大旱是也然傳云至秋

七月不雨不爲災僖二十一年夏大旱則是周之夏也建卯建辰建巳之月而書大旱者至秋仍不雨而追書于夏故云夏大旱

二十 衣布搢本 以下五事爲凶年變

年不順成君衣布搢本關梁不租山澤列而不賦土功不興大夫不得造車馬注云皆爲凶年變也君衣布者謂若衛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是也搢本去珽荼佩士笏也士以竹爲笏飾本以象關梁不租此周禮也殺則關恒譏而不

征列之言遮列也雖不賦猶爲之禁不得非時取也造謂作新也正義曰土功不興者謂人食不得滿二鬴之歲若人食二鬴則猶興土功也故均人云豐年旬用三日中年用二日無年用一日廩人云人食四鬴上三鬴中二鬴下是無年猶有一日之役殺則關恒譏而不征者案王制云關譏而不征譏謂呵察但呵察其非不征稅王制是殺禮

三十 卜有體色墨坼之占

史定墨者凡卜必以墨畫龜求其吉兆若卜從墨而兆廣謂之卜從周禮占人注云墨兆廣也但坼是從墨而裂其旁歧細出謂之爲璺坼故占人云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注云體兆象也色兆氣也墨兆廣也坼兆璺也是大坼稱爲兆廣小坼稱爲兆璺也君定體者謂五行之兆象既得兆體君定其體之吉凶尊者視大卑者視小

四十 史進象笏書思對命

將適公所宿齊戒居外寢沐浴史進象笏書思對命注云思所思念將以告君者也對所以對君者也命所受君命也書之於笏爲失忘也正義曰史進象笏者史謂大夫亦有史官也熊氏云案下大夫不得有象笏有象字者誤也熊氏又解與明山賓同云有地大夫故用象皇氏載諸所解皆不同以此爲勝故存之耳

五十 習容觀玉聲揖私朝登車

既服習容觀玉聲者既服著朝服已竟也服竟

而私習儀容又觀容聽己佩鳴使玉聲與行步
相中適玉佩玉也乃出者習儀竟而出也揖私
朝煇如也者私朝大夫自家之朝也煇光儀也
大夫行出至己之私朝揖其屬臣煇如也登車
則有光矣者揖竟出登所乘之車有光煇也而
往適君朝矣

六十九 登席失節為躐席

登席不由前為躐席者庾云失節而踐為躐席
應從於下升若由前升是躐席也案鄉飲酒禮

賓席于戶西以西頭為下主人席于阼階介席
于西階皆北頭為下賓升席自西方注云升由
下也

七十 禮飲不過三爵

君子之飲酒也受一爵而色洒如也二爵而言
言斯禮已三爵而油油以退注云洒如肅敬貌
洒或為察言言和敬貌斯猶耳也油油說敬貌
禮飲過三爵則敬殺可以去矣

七十一 辨齊祭異冠言冠

云四命齊祭異冠者謂自祭也若助祭於君則
齊祭同冠故鄭志答趙商問云以雜記云大夫
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己士弁而祭於公冠而
祭於己是為三命以下齊祭異冠何但四命以
上也觀注似若但施於己祭不可通之也鄭答
云齊祭謂齊時一冠祭時亦一冠四命乃然大
夫冕士弁而祭於君齊時服之祭時服之何以
亦異如鄭此言是助祭齊祭同冠故云何以亦
異若然士之助祭齊服應服爵弁而鄭注旅賁

氏云王齊服服袞冕則士之齊服服玄端不服
爵弁者熊氏云若士助王祭祀服爵弁若助王
受朝覲齊服則服玄端義或然也

七十二 深衣袪縫袵袂等制

朝玄端夕深衣深衣三袪縫齊倍要袵當旁袂
可以回肘長中繼揜尺袷二寸袪尺二寸緣廣
寸半以帛裹布非禮也注云謂大夫士也三袪
者謂要中之數也袪尺二寸圍之為二尺四寸
三之七尺二寸縫紩也紩下齊倍要中齊丈四

尺四寸縫或爲逢或爲豐袵謂裳幅所交裂也凡袵者或殺而下或殺而上是以小要取名焉袵屬衣則垂而放之屬裳則縫之以合前後上下相變二尺二寸之節其爲長衣中衣則繼袂揜一尺若今褎矣深衣則緣而已曲領也袂口也飾邊也中外宜相稱也冕服絲衣也中衣用素皮弁服朝服玄端麻衣也中衣用布正義曰袵謂裳幅所交裂也者裳幅下廣尺二寸上闊六寸狹頭嚮上交裂一幅而爲之云凡袵者或殺而下或殺而上者皇氏云言凡袵非一之辭非獨深衣也或殺而下謂喪服之袵廣頭在上狹頭在下或殺而上謂深衣之袵寬頭在下狹頭在上云是以小要取名焉者謂深衣與喪服相對爲小要兩旁皆有此袵熊氏大意與皇氏同或殺而下謂朝祭之服耳云袵屬衣則垂而放之者謂喪服及熊氏朝祭之袵云屬裳則縫之以合前後者謂深衣之袵云上下相變者上體是陽陽體舒散故垂而下下體是陰陰主收

歛故縫而合之今删定深衣之上獨得袵名不應假他餘服相對爲袵何以知之深衣衣下屬幅而下裳上屬幅而上相對爲袵鄭注深衣鉤邊今之曲裾則宜一邊而有也但此等無文言之且從先儒之義

一二 長衣中衣之別

長中制同而名異者所施異故也褁中著之則曰中衣若露著之則曰長衣故鄭注深衣目録素紕曰長衣有表謂之中衣

一七 五方正色閒色

正義曰玄是天色故爲正纁是地色赤黄之雜故爲閒色皇氏云正謂青赤黄白黑五方正色也不正謂五方閒色也緑紅碧紫駵黄是也青是東方正緑是東方閒東爲木木色青木剋土土黄並以所剋爲閒故緑色青黄也朱是南方正紅是南方閒南爲火火赤剋金金白故紅色赤白也白是西方正碧是西方閒西爲金金白剋木木青故碧色青白也黑是北方正紫是北

赤黑之閒北方水水色黑水剋火火亦故玄纁色赤黑也黃是中央正駵黃是中央閒中央爲土土剋水水黑故駵黃之色黃黑也

二十八 冬始裘以秋殺誓衆用黼裘

唯君有黼裘以誓省大裘非古也注云僭天子也天子祭上帝則大裘而冕大裘羔裘也黼裘以羔與狐白雜爲黼文也省當爲獮獮秋田也國君有黼裘誓獮田之禮時大夫又有大裘也正義曰冬始裘而秋云裘者爲秋殺始誓衆須威故秋而用黼爲裘也

三十 黃衣爲臘先祖之服

狐裘黃衣以裼之注云黃衣大蜡時臘先祖之服也孔子曰黃衣狐裘正義曰案郊特牲云黃衣黃冠而祭所以息田夫者文在蜡祭之下又云既蜡而收民息已是蜡祭之後爲息民之祭也此息民謂之臘故月令孟冬云臘先祖五祀是黃衣爲臘先祖之服皇氏用白虎通義

四十 親所不裼君所裼文質異

正義曰凡敬有二體一則父也二則君也父是天性至極以質爲敬故子於父母之所不敢袒裼君非血屬以文爲敬故臣於君所則裼若平敵以下則亦襲以其質略故也所襲雖同其意異也聘禮行聘致君命亦襲者彼是聘享相對聘質而享文欲文質相變故裼襲不同也

五十 天子以下笏制及說笏執笏之節

笏天子以球玉諸侯以象大夫以魚須文竹士竹本象可也見於天子與射無說笏入大廟說笏非古也小功不說笏當事免則說之既搢必盥雖有執於朝弗有盥矣凡有指畫於君前用笏造受命於君前則書於笏笏畢用也因飾焉笏度二尺有六寸其中博三寸其殺六分而去一注云球美玉也文猶飾也大夫士飾竹以爲笏不敢與君並用純物也言凡吉事無所說笏也大廟之中唯君當事說笏也免悲哀哭踊之時不在於記事也小功輕不當事可以搢笏也搢笏輒盥爲必執事畢盡也殺猶杼也天子杼上

終葬首諸侯不終葬首大夫士又杼其下首廣
二寸半正義曰文飾也庾氏云以鮫魚須飾竹
以成文士竹本象可也者士以竹爲本質以象
牙飾其邊緣飾之可也言可者通許之辭案釋
地云西北之美者有崐崘虛之璆琳琅玕焉李
巡孫炎郭璞等並云璆琳美玉此之球字則與
璆同故云球是美玉也云文猶飾也謂以魚須
文飾其竹盧云以魚須及文竹爲笏非鄭義也
云大廟之中唯君當事則說笏也者以臣見君

無不執笏明大廟之中雖當事之時亦執笏也
君則大廟之中當事之時則說笏時臣驕泰僭
儗於君當事之時亦說笏故記者明之云臣入
大廟當事說笏非古禮也是當時之僭記者據
時而言故鄭云唯君當事說笏也必知當事說
者以下文云小功不說笏當事免則說之明君
入大廟當事則亦說耳凡臣見君皆執笏笏所
以記事射所以正威儀獨云見於天子者以天
子尊極恐臣下畏懼不敢執笏故特言見於天

子明臣下見於君皆然
〔廿六〕凡帶裨紐等制
而素帶終辟大夫素帶辟垂士練帶率下辟居
士錦帶弟子縞帶并紐約用組注云而素帶終
辟謂諸侯也諸侯不朱裏合素爲之如今衣帶
爲之下天子也大夫亦如之率繂也士以下皆
禪不合而繂積如今作幧頭爲之也辟讀如裨
冕之裨裨謂以繒采飾其側人君充之大夫裨
其紐及末士裨其末而已居士道藝處士也正

義曰上下爛脫今一依鄭注以爲先後天子素
帶朱裏終辟而素帶終辟大夫素帶辟垂士練
帶率下辟居士錦帶弟子縞帶并紐約用組三
寸長齊于帶紳長制士三尺有司二尺有五寸
子游曰參分帶下紳居二焉紳韠結三齊大夫
大帶四寸雜帶君朱綠大夫玄華士緇辟二寸
再繚四寸凡帶有率無箴功此等總論帶之義
也今依而解之　天子素帶朱裏者以素爲帶
用朱爲裏　終辟辟則裨也終竟帶身在要及

垂昔裨故云終辟　而素帶終辟者謂諸侯也
以素為帶不以朱為裏亦用朱綠終裨大夫素
帶辟垂者大夫亦用素為帶不終裨但以玄華
裨其身之兩旁及屈垂者　士練帶率下辟者
士用孰帛練為帶其帶用單帛兩邊繂而已繂
謂緶緝也下裨者但士帶垂者必反屈嚮上又
垂而下大夫則揔皆裨之士則用緇唯裨嚮下
一垂者　居士錦帶者用錦為帶尚文也　弟
子縞帶者用生縞為帶尚質也　并紐約用組

者并並也紐謂帶之交結之處以屬其紐約者
謂以物穿紐約結其帶謂天子以下至弟子之
等其所紐約之物並用組為之三寸者謂紐約
之組闊三寸也　長齊于帶者言約紐組餘長
三尺與帶垂者齊　紳長制士三尺有司二尺
有五寸者紳謂帶之垂者紳重也謂重屈而舒
申　子游曰參分帶下紳居二焉記者引子游
之言以證紳之長短人長八尺大帶之下四尺
五寸分為三分紳居二分焉紳長三尺也　紳

韠結三齊者紳謂紳帶韠謂蔽膝結謂約紐餘
組三者俱長三尺故云三齊也　大夫大帶四
寸謂合素為之廣四寸　雜帶君朱綠大夫玄
華士緇辟者雜猶飾也謂飾帶君用朱綠大夫
用玄黃士用緇也　士緇辟二寸再繚四寸謂
用單練廣二寸繚繞也再度繞要亦四寸也
凡帶有率無箴功者凡帶謂有司之帶有繂謂
其帶既襌亦以箴緶緝其側但繂襵之而已
〔七十〕凡韠以韋必象裳色

韠君朱大夫素士爵韋注云此玄端服之韠也
韠之言蔽也凡韠以韋為之必象裳色裳色則
天子諸侯玄端朱裳大夫素裳唯士玄裳黃裳
雜裳也皮弁服皆素韠
〔七十一〕命婦衣服由后夫人所命
君命屈狄再命褘衣一命襢衣士緣衣唯世婦
命於奠繭其他則皆從男子注云君女君也屈
周禮作闕謂刻繒為翟不畫也此子男之夫人
及其卿大夫士之妻命服也褘當為鞠字之誤

也禮天子諸侯命其臣后夫人亦命其妻以衣服所謂夫尊於朝妻榮於室也子男之卿再命而妻鞠衣則鞠衣襢衣褖衣者諸侯之臣皆分為三等其妻以次受此服也公之臣孤為上卿大夫次之士次之侯伯子男之臣卿為上大夫次之士次之褖或作稅奠猶獻也凡世婦已下蠶事畢獻繭乃命之以其服天子之后夫人九嬪及諸侯之夫人夫在其位則妻得服其服矣

正義曰再命褘衣者再命謂子男之卿褘當為鞠謂子男卿妻服鞠衣也　一命襢衣者襢展也子男大夫一命其妻服展衣也　士褖衣者謂子男之士不命其妻服褖衣鄭注云喪禮褖之言緣黑衣裳以赤緣之　唯世婦命於奠繭者世婦謂天子二十七世婦以下也奠獻也獻繭謂世婦及命婦入助蠶畢獻繭也凡夫尊於朝妻貴於室皆得各服其命服今唯世婦及卿大夫之妻並畢雖已被命猶不得即服命服必又須經入助蠶蠶畢獻繭繭多功大更須君親

命之著服乃得服耳故云命於奠繭　其他則皆從男子者其他謂后夫人九嬪及五等諸侯之妻也其夫得命則其妻得著命服不須奠繭之命故云皆從男子

十一　魯與二王後夫人亦褘衣

云王者之後夫人亦褘衣者以禮記每云君衮冕夫人副褘王者之後自行正朔與天子同故祭其先王服上服也若祭先公則降焉魯祭文王周公其夫人亦褘衣故明堂位云君衮冕立于阼夫人副褘立于房中

十二　女君有二義

正義曰以禮君命其夫后命其婦則子男之妻不得受天子之命故以為君謂女君是子男之妻受后之命或可女君謂后也命子男妻故云君命

十三　公諱私諱及不諱

大夫所有公諱無私諱凡祭不諱廟中不諱教學臨文不諱注云公諱若言語所辟先君之名

謂祝嘏之辭中有先君之名者也凡祭祭羣神
廟中上不諱下為感未知者正義曰有公諱無
私諱者謂士及大夫言但諱君家不自私諱父
母也崔氏云謂伯叔之諱耳若至親則不得言
庾氏謂士與大夫言有音字同已祖禰名字皆
不得諱辟敬大夫故不重敬

二卅　門內外行趍歌樂之節

正義曰路寢門內至堂謂之行於行之時則歌
肆夏之樂案爾雅釋宮云室中謂之時堂上謂
之行堂下謂之步門外謂之趍中庭謂之走大
路謂之奔此對文耳若揔而言之門內謂之行
門外謂之趍鄭注樂師云行謂於大寢之中趍
謂於朝庭然則王出旣服至堂而肆夏作出路
門而采薺作其反入至於應門路門亦如之此
謂步迎賓客王如有車出之事登車於大寢西
階之前反降於阼階之前尚書傳曰天子將出
撞黃鍾之鍾右五鍾皆應入則撞蕤賓之鍾左
五鍾皆應是也

三卅　鸞在衡和在式田車則鸞在鑣

正義曰鸞在衡和在式韓詩外傳文也若鄭康
成之意此謂平常所乘之車也若田獵之車則
鸞在馬鑣也故注秦詩云置鸞於鑣異於乘車
鄭於秦詩旣已明言故於毛詩傳云在軾曰和
在鑣曰鸞鄭不復易毛也又於商頌箋云鸞在
鑣同毛氏

四卅　孔子謙不佩德佩事佩而佩象環

孔子佩象環五寸而綦組綬　孔子以象牙為
環廣五寸以綦組為綬也所以然者失魯司寇
故謙不復佩德佩及事佩示已無德事也佩象
環者象牙有文理言已有文章也而為環者示
已文教所循環無窮也五寸法五行也言文教
成人如五行成物也

五卅　童子尚華緣紳紐皆以錦

錦緣錦紳并紐者謂用錦為緇布衣之緣又用
錦為紳帶并約帶之紐皆用錦也　錦束髮者
以錦為總而束髮也　皆朱錦也者直言童子所

用之錦皆用朱色之錦童子尚華示將成人有文德故皆用錦示一文一質之義也

六三 有慶非君賜不賀

有慶非君賜不賀者有慶謂或宗族親戚燕飲聚會雖吉不相賀不足爲榮故也唯受君之賜爲榮故相拜賀

七三 稽首撲掌

君賜稽首撲掌致諸地注云致首於地撲掌以左手覆按右手也正義曰稽首者頭至地撲掌者撲按也謂卻右手而覆左手按於右手之上也

禮記要文十三　卅七　有成

八三 膳有葷桃茢

膳於君有葷桃茢者美食曰膳謂天子諸侯之臣獻孰食於君法也恐邪氣干犯故用辟凶邪之物覆之葷謂薑之屬也桃桃枝也茢菼帚也

九三 父手澤毋口澤不能讀不忍

父沒之後而不忍讀父之書謂其書有父平生所持手之潤澤存在焉故不忍讀也母沒之後母之杯圈不忍用之飲焉謂母平生吉飲潤澤之氣存在焉故不忍用之經云不能者謂不能忍爲此事

十四 圈豚頤霤剡剡起屨之節

圈豚行者此釋上徐趨之形也圈轉也豚循也言徐趨法曳轉足循地而行也　不舉足者謂足不離地　齊如流者齊裳下緝也足既不舉身又俯折則裳下委地曳足如水流狀也端行頤霤如矢者此一經覆上疾趨之節也端行謂直身而行也頤霤者行既疾身乃小折而頭直俯臨前頤如屋霤之垂也　如矢者矢箭也身趨前進不邪如箭也　弁行者弁急也既是疾趨宜急行也　剡剡起屨者剡剡身起貌也急行欲速而身屨恒起也

禮記要文十三　卅八　有成

一四 君子之容至燕居告溫溫凡十有三

君子之容舒遲見所尊者齊遬足容重手容恭目容端口容止聲容靜頭容直氣容肅立容德色容莊坐如尸燕居告溫溫注云謙慤貌也遬

猶蹙蹙也舉欲遲也高且正也不睇視也不妄動也不噦欬也不傾顧也似不息也如有予也勃如戰色尸居神位敬愼也告謂教使也詩云溫溫恭人

二四盛氣揚休揚陽同

盛氣顚實揚休注云顚讀爲闐揚讀爲陽聲之誤也盛身中之氣使之闐滿其息若陽氣之休物也

三四予余古今字其義同

凡自稱於天子曰予一人者案曲禮下云天子曰余一人予余不同者鄭注曲禮云余予古今字耳蓋古稱予今稱余其義同此云自稱曲禮注云擯者辭則天子與臣下言及遣擯者接諸侯皆稱予一人

四四大聘是卿小聘是大夫

正義曰案聘禮及竟張旜周禮孤卿建旜故知大聘使卿聘禮又云小聘曰問其禮如爲介安案大聘大夫爲上介今云如其爲介故知小聘是大夫也

禮記要義卷第十三

禮記要義卷第十四　明堂位

一 鄭氏以周公稱天子稱王

昔者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鄉而立注云周公攝王位以明堂之禮儀朝諸侯也不於宗廟辟王也天子周公也負之言背也斧依為斧文屏風於户牖之閒周公於前立焉正義曰以周公朝諸侯居天子位故云天子周公也故大誥云王若曰鄭云王謂周公居攝命大事則權稱王也王肅以為稱成王命故稱王與鄭異也王肅以家語之文武王崩成王年十三鄭康成用衛宏之說武王崩時成王年十歲與王肅異也

二 明堂更無重門但有應門

正門謂之應門者以明堂更無重門非路門外之應門以爾雅釋宫云正門謂之應門李巡云宫中南嚮大門應門也應是當也以當朝正門故謂之應門但天子宫内有路寢故應門之内有路門明堂既無路寢故無路門及以外諸門但有應門耳云三伯師諸侯而入者案顧命畢公率東方諸侯入應門右召公率西方諸侯入應門左是也

三 孔鄭論成王之年不同

周公制禮攝政孔鄭不同孔以武王崩成王年十三至明年攝政管叔等流言故金縢云武王既喪管叔及其群弟流言於國曰公將不利於孺子時成王年十四即位攝政之元年周公東征管蔡後二年克之故金縢云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除往年時成王年十六攝政之三年也故詩序云周公東征三年而歸攝政七年營洛邑封康叔而致政時成王年二十故孔注洛誥以時成王年二十是也鄭則以為武王崩成王年十歲周書以武王十二月崩至成王年十二十二月喪畢成王將即位稱已小求攝周公將代之管蔡等流言周公懼之辟居東都故金縢云武王既喪管叔等流言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不辟無以告我先王既喪謂喪服除辟

謂辟居東都時成王年十三明年成王盡執拘周公屬黨故金縢云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罪人謂周公屬黨也時成王年十四至明年秋大熟有雷風之異故鄭注金縢云秋大熟謂二年之後明年秋迎周公而反反則居攝之元年時成王年十五書傳所謂一年救亂明年誅武庚管蔡等書傳所謂二年克殷明年自奄而還書傳所謂三年踐奄四年封康叔書傳所謂四年建侯衛時成王年十八也故康誥云孟侯

書傳云天子大子十八稱孟侯明年營洛邑故書傳云五年營成周六年制禮作樂七年致政於成王時成王年二十一明年乃即政時年二十二也禮既是鄭學故具詳焉

[五]魯受上公之封加附庸凡方七百里

是以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革車千乘注云曲阜魯地上公之封地方五百里加魯以四等之附庸方百里者二十四并五五二十五積四十九開方之得七百里革車兵車也兵車千乘成國之賦也詩魯頌曰王謂叔父建爾元子俾侯于魯大啓爾宇為周室輔乃命魯公俾侯于東錫之山川土田附庸又曰公車千乘朱英綠縢正義曰案費誓序云魯侯伯禽宅曲阜又案定四年左傳封於少皥之虛臣瓚注漢書云魯城內有曲阜逶迤長八九里云加魯以四等之附庸者魯受上公五百里之封又加四等附庸四等謂侯伯子男也案大司徒注云公無附庸侯附庸九同伯附庸七同子附庸五同男附

庸三同摠為二十四同同謂百里也既受五百里之封五五二十五為二十五同又加二十四同故云積四十九開方計之得七百里云兵車千乘成國之賦也者案左傳云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案論語千乘之賦居地方三百二十六里有畸諸侯之地三百里而下未成國也公則五百里侯四百里計地餘有千乘故謂之成國

[六]魯郊以孟春建子之月

是以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弧韣旂十有二旒日

月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注云
孟春建子之月魯之始郊日以至大路殷之祭
天車也弧旌旗所以張幅也其衣曰韣天子之
旌旗畫日月帝謂蒼帝靈威仰也昊天上帝魯
不祭

七 魯夫人得服王后之上服
君卷冕立于阼夫人副褘立于房中注云副首
飾也今之步搖是也詩云副笄六珈周禮追師
掌王后之首服爲副褘王后之上服唯魯及王
者之後夫人服之諸侯夫人則自揄翟而下

八 天子之廟飾
山節藻棁復廟重檐刮楹達鄉反坫出尊崇坫
康圭疏屏天子之廟飾也注云山節刻欂盧爲
山也藻棁畫侏儒柱爲藻文也復廟重屋也重
檐重承壁材也刮刮摩也鄉牖屬謂夾戶窻也
每室八窻爲四達反坫反爵之坫也出尊當尊
南也唯兩君爲好既獻反爵於其上禮君尊于
兩楹之間崇高也康讀爲亢龍之亢又爲高坫

亢所受圭奠于上焉屏謂之樹今浮思也刻之
爲雲氣蟲獸如今闕上爲之矣

九 文世室武世室
魯公之廟文世室也武公之廟武世室也注云
此二廟象周有文王武王之廟也世室者不毀
之名也魯公伯禽也武公伯禽之玄孫也名敖

十 記魯禮者近誣
是故魯王禮也天下傳之久矣君臣未嘗相弒
也禮樂刑法政俗未嘗相變也天下以爲有道
之國是故天下資禮樂焉注云王禮天子之禮
也傳傳世也資取也此蓋盛周公之德耳春秋
時魯三君弒又士之有誄由莊公始婦人髽而
弔始於臺駘云君臣未嘗相弒政俗未嘗相變
亦近誣矣

十一 魯常以春朝覲春祭
正義曰云魯在東方者朝恒用春當朝之年以
朝覲祭云于東巡守以春者鄭既明朝時用春
祭又明王巡守之時魯亦朝春祭巡守在於二

是以於正月祭者皇氏云諸侯預前待於意故
不得正月祭也

二十 魯不得盡如天子之禮

正義曰言廟及門如天子之制也者謂制度高大如似天子耳不必事事皆同故前文祭天不得祭圜丘又郊特牲祭天服袞冕不服大裘是不得盡如天子記者美之云天子之禮耳是知魯之大廟不可一一似明堂也云天子五門皐庫雉應路者此經云天子皐門天子應門是天子有皐門應門顧命有畢門畢門則路門也是天子有路門此經魯有庫門雉門明天子亦有五門云魯有庫雉路則諸侯三門與者此經有庫門雉門又檀弓云魯莊公之喪既葬而絰不入庫門定二年雉門災是魯有庫雉則又有路門可知魯既有三門則餘諸侯亦有三門故云諸侯三門與但其餘諸侯有皐門應門及路門也

三十 蒲勺刻勺為鳧頭

周以蒲勺者皇氏云蒲謂合蒲當刻勺為鳧頭其口微開如蒲草本合而末微開也

四十 美武世室非實辭

正義曰案成六年立武宮公羊左氏並譏之不宜立也又武公之廟立在武公卒後其廟不毀在成公之時此記所云美成王褒崇魯國而已云武公之廟武世室者作記之人因成王褒魯遂盛美魯家之事因武公其廟不毀遂連文而美之非實辭也故下云君臣未嘗相弒禮樂刑法政俗未嘗相變也鄭云亦近誣矣是不實也

五十 鄭注論語瑚璉與此異

鄭注論語云夏曰瑚殷曰璉不同者皇氏云鄭注論語誤也此言兩敦四璉六瑚八簋

禮記要義卷第十四

禮記要義卷第十五　喪服小記

一為父為母括髮同拜賓後則異

斬衰括髮以麻為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齊衰惡笄以終喪注云母服輕至免可以布代麻也為母又哭而免笄所以卷髮帶所以持身也婦人質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正義曰斬衰者主人為父之服也括髮者為父未成服之前所服也禮親始死子布深衣去冠而猶有笄縰徒跣扱上衽至將小斂去笄縰著素冠視斂斂訖投冠而括髮括髮者鄭注喪服云括髮以麻者自項以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幓頭焉

為母括髮以麻者為母初喪至小斂後括髮與父禮同故亦云括髮以麻也　免而以布者此謂為母與父異者也亦自小斂後而括髮至尸出堂子拜賓事之時猶與為父不異至拜賓竟後子往即堂下之位時則異也若為父此時猶括髮而踊襲經帶以至大斂而成服若母喪於此時則不復括髮乃著布免踊而襲經帶以成服故云免而以布也注母服至而免　正義曰又哭是小斂拜賓竟後即堂下位哭踊時也故士喪禮云卒小斂主人括髮袒此是初括髮哭踊之時也又云男女奉尸侇于堂訖主人降自西階東即位主人拜賓即位踊襲經于序東復位此是又哭之節若為父於此時猶括髮若為母於此時以免代括髮故云為母又哭而免

二男女冠笄免髽之制之時

吉時男子首有吉冠則女首有吉笄是明男女首飾之異故云男子冠而婦人笄若親始死男去冠女則去笄若成服為父男則六升布為冠女則箭篠為笄為母男則七升布為冠女則榛木為笄故云男子冠而婦人笄也　男子免而婦人髽也吉時首飾既異今遭齊衰之喪首飾亦別當襲斂之節男子著免婦人著髽故云男子免而婦人髽免者鄭注士喪禮云以布廣一寸自項中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也如著幓頭矣

髽者形有多種有麻有布有露紒也其形有異
同謂之髽也今辨男女並何時應著此免髽之
服男子之免乃有兩時而唯一種婦人之髽則
有三別其麻髽之形與括髮如一其著之以對
男子括髮時也前去斬衰括髮以麻則婦人于
時髽亦用麻也何以知然案喪服女子子在室
爲父髽衰三年鄭云髽露紒也猶男子之括
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者自項而
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幓頭焉依如彼注既

三▼九四　礼記要义十五　十三

云猶男子括髮男子括髮先去冠縰用麻婦人
亦去笄縰用麻故云猶也又同云用麻不辨括
髮形異則知其形如一也以此證據則知有麻
髽以對男括髮時也又知有布髽者案此云男
子免對婦人髽男免既用布則婦人髽不容用
麻也是知男子爲母免時則婦人布髽也又若
成服後男或對賓必踊免則婦人理自布髽對
之知有露紒髽者喪服傳云布總箭笄髽衰三
年明知此服並以三年三年之內男不恒免則

婦人不用布髽故知恒露紒也故鄭注喪服云
髽露紒也且喪服所明皆是成服後不論未成
服麻布髽也何以知然喪服既不論男子之括
免則不容說女服之未成義也既言髽衰三年
益知恒髽是露紒也又就齊衰輕期髽無麻布
何以知然案檀弓南宮縚之妻之姑之喪夫子
誨之髽曰爾無總總爾爾無扈扈爾是但戒其
高大不云有麻布別物是知露紒悉名髽也又
案奔喪云婦人奔喪東髽鄭云謂姑姊妹女子

三▼九五　礼記要义十五　四

子也去纚大紒曰髽若如鄭旨既謂是姑姊妹
女子子等還爲本親父母等唯云去纚大紒不
言布麻當知期以下無麻布也然露紒恒居之
髽則有笄何以知之案笄以對冠男在喪恒冠
婦則恒笄也故喪服婦爲舅姑惡笄有首以髽
鄭云言髽則髽有著笄者明矣以兼此經注又
知恒居笄而露紒髽也此三髽之殊是皇氏之
說今考校以爲正有二髽一是斬衰麻髽二是
齊衰布髽皆名露紒必知然者以喪服女子子

在室爲父箭笄髽衰是斬衰之髽用麻鄭注以
爲露紒明齊衰髽用布亦謂之露紒髽也

四 五服變除之節

崔氏云立義既載王服變除今要舉變除之旨
凡親始死將三年者皆去冠笄纚如故十五升
白布深衣扱上衽徒跣交手而哭其婦人則去
纚衣與男子同不徒跣不扱衽始死以後小斂
之前大夫與士皆加素冠於笄纚之上至小斂
投冠括髮之後大夫加素弁士加素委貌凡括

髮之後至大斂成服以來括髮不改其齊衰以
下男子於主人括髮之時則著免故士喪禮小
斂主人髻髮袒衆主人免是也而喪服變除不杖
齊衰條云襲尸之時云髮髻者誤也其婦人將
斬衰者於男子括髮之時則以麻爲髽其大功
以下無髽也其服斂畢至成服以來白布深衣
不改士死後二日襲帶絰其大夫以上成服與
士不同其襲帶絰之屬或與士同或與士異無
文以言之其斬衰男子括髮齊衰男子免皆謂
喪之大事斂殯之時若其不當斂殯則大夫以
上加素弁士加素冠皆於括髮之上其葬之時
大夫及士男子散帶婦人髽與未成服時同其
服則如喪服既虞卒哭之時及服變服故鄭注
喪服云天子諸侯卿大夫既虞士卒哭而受服
其受服之時首絰要帶男子皆以葛易之齊斬
之婦人則易首絰不易要帶大功小功婦人則
易要帶爲葛雖受變麻爲葛卒哭時亦未說麻
至祔乃說麻服葛斬衰至十三月練而除首絰

練冠素纓中衣黃裏縓爲領袖緣布帶繩屨無
絇若母三年者小祥亦然斬衰二十五月大祥
朝服縞冠故雜記云祥主人之除也於夕爲朝
朝服又喪服小記云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
冠既祥乃服十五升布深衣領緣皆以布縞冠
素紕故閒傳云大祥素縞麻衣二十七月而禫
服玄冠玄衣黃裳而祭祭畢朝服以黑經白緯
爲冠所謂纖冠而練纓吉屨踰月服吉閒傳所
謂禫而纖父沒爲母與父同父在爲母十一月

而練十三月而大祥十五月而禫其服變除與父沒爲母同其不杖齊衰及大功以下服畢皆初服朝服素冠踰月服吉也此皆崔氏準約禮經及記而爲此說

五 婦主必異姓婦人外成

男主必使同姓婦主必使異姓注云謂爲無主後者爲主也異姓同宗之婦也婦人外成

六 世子有廢疾立庶子故云庶子王

庶子王亦如之注云世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其祭天立廟亦如世子之立也春秋時衛侯元有兄縶正義曰案昭七年左傳稱長子孟縶之足不良而立次子元元即衛靈公也

七 正體在上謂下正猶爲庶

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注云明其尊宗以爲本也禰則不祭矣言不祭祖者主謂宗子庶子俱爲適士得立祖禰廟者也凡正體在乎上者謂下正猶爲庶也

八 父適祖適乃得爲長子斬故禮爲後者四皆期

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注云尊先祖之正體不二其統言不繼祖禰則長子不必五世正義曰此亦尊宗之義也然此所明與喪服中義同而語異也喪服明父是適爲長子斬此明父是庶子不得爲長子服斬者也是互相明也言不繼祖自足又曰與禰者庾氏云欲明死者之父不繼祖與禰非據死者之身鄭注喪服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則是父之適子即得爲長子三年此經云必爲父適祖適乃得爲長子斬者但禮有適子者無適孫雖已是祖正若父猶在則已未成適未成適則得重長重長必是父沒後者故云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也然已身雖是祖庶而是父適則應立廟立廟則已長子傳重當祭而不爲斬者以是祖庶厭降故不敢服斬且死者其父見在父自供祭然禮爲後者有四條皆不爲斬何者有體而不正有正而不體有傳重而非正體有正

體而不傳重是也體而不正庶子爲後是也正
而不體適孫爲後是也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
是也正體不傳重適子有廢疾不立是也四者
皆期悉不得斬也唯正體又傳重者乃極服耳
九 父庶不祭殤祖庶不祭無後
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
注云不祭殤者父之庶也不祭無後者祖之庶
也此二者當從祖祔食而已不祭祖無所食之
也共其牲物而宗子主其禮焉祖庶之殤則自

祭之凡所祭殤者唯適子耳無後者謂昆弟諸
父也宗子之諸父無後者爲墠祭之正義曰云
不祭殤者父之庶也謂己是父之庶子及餘兄
弟亦是父之庶子庶子所生之適子爲殤而死
者不得自祭之以其己是父庶不合立父廟故
不得自祭其子殤也殤尚不祭成人無後不祭
可知云不祭無後者祖之庶也者己是祖庶不
合立祖廟故兄弟無後者不得祭之己若是曾
祖之庶亦不得祭諸父無後者諸父無後當於

曾祖之廟而祭己是曾祖庶不合立曾祖之廟
故不祭之此直云祖之庶不云曾祖之庶者言
祖兼曾祖也此無後者身並是庶若在殤而死
則不合祭也云宗子之諸父無後者爲墠祭之
者宗子合祭諸父諸父當於宗子曾祖之廟宗
子是士唯有祖禰二廟無曾祖廟故諸父無後
者爲墠祭之若宗子爲大夫得立曾祖廟者則
祭之於曾祖廟不於墠也若宗子有大祖者不
立曾祖廟亦祭之於墠案祭法云先壇後墠今

祭之墠者皇氏云以其無後賤之故於墠也二
十 宗庶俱下士得立禰廟
宗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親親尊尊長長男女
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注云謂宗子庶子俱爲
下士得立禰廟也雖庶人亦然正義曰若庶子
是下士宗子是庶人此下士立廟於宗子之家
庶子具牲物宗子主其禮雖庶人是有祭義若
宗子爲下士是宗子自祭之庶子不得祭也親
親謂父母也尊尊謂祖及曾祖高祖也長長謂

兄及旁親也不言卑幼舉尊長則卑幼可知
男女之有別者若爲父斬爲母齊衰姊妹在
室期出嫁大功爲夫斬爲妻期之屬是男女之
有別也　人道之大者也言此親親尊尊長長
男女有別人間道理最大者皇氏云親親結上
以三爲五尊尊結上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長
長結上庶子不祭祖

二十 從服

從服者案服術有六其一是徒從者徒空也與

彼非親屬空從此而服彼徒中有四一是妾爲
女君之黨二是子從母服於母之君母三是妾
子爲君母之黨四是臣從君而服君之黨就此
四徒之中而一徒所從雖亡則猶服如女君雖
沒妾猶服女君之黨其餘三徒則所從亡則已
謂君母死則妾子不復服君母之黨及母亡則
子不復服母之君母又君亡則臣不服君黨親
也其中又有妾攝女君爲女君黨各有義故也
今上云所從亡則已已止也止謂徒從亡則止

而不服者　注謂若爲君母之父母昆弟從母
也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此明屬從也屬者骨
血連續以爲親也亦有三一是子從母服母之
黨二是妻從夫服夫之黨三是夫從妻服妻之
黨此三從雖沒猶從之服其親也鄭特云謂若
自爲己之母黨者亦舉一隅也

二十一 子不敢以己爵加父謂父士則尸服士服
父爲士子爲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
服以士服父爲天子諸侯子爲士祭以士其尸

服以士服注云祭以天子諸侯養以子道也尸
服士服父本無爵子不敢以己爵加之嫌於卑
之謂父以罪誅尸服以士服不成爲君也天子
之子當封爲王者後以祀其受命之祖云爲士
則擇其宗之賢者若微子者不必封其子爲王
者後及所立爲諸侯者祀其先君以禮卒者尸
服天子諸侯之服如遂無所封立則尸也祭也
皆如士不敢僭用尊者衣物正義曰知謂父以
罪誅者以其尸服士服故也以其嘗爲天子諸

侯不可以庶人之禮待之士是爵之最卑故服
其士服

十四 期宜祭不爲除喪

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爲除喪也
注云此謂練祭也禮正月存親親亡至今而期
期宜祭期天道一變哀惻之情益衰衰則宜除
不相爲也

十五 三年而後葬練祥必異月不禫

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
喪注云再祭練祥也間不同時者當異月也既
祔明月練而祭又明月祥而祭必異月者以葬
與練祥本異歲宜異時也而除喪已祥則除不
禫

十六 練祥之祭亦名除喪

祭不爲除喪也祭雖不爲除喪除喪與祭同時
摠而言之練祭祥祭亦名除喪也故下文云三
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喪
也又云除成喪者朝服縞冠是練祥之祭摠名

除喪

十七 三年而後葬練祥必再祭不禫

身有事故不得及時而葬故三年而後始葬必
再祭者謂練祥祭也既三年未葬尸柩尚存雖
當練祥之月不可除親服故三年葬後必爲此
練祥　其祭之間不同時者練之與祥本是別
年別月今雖三年之後不可同一時而祭當前
月練後月祥故云不同時於練祥之時而除喪
謂練時男子除首絰婦人除要帶祥時除衰杖
知再祭練祥者下云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
爲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再祭非虞祔又雜記
云三年之喪則既顈其練祥皆行故知再祭謂
練祥也云既祔明月練而祭又明月祥而祭者
如鄭此言則虞祔依常禮也必知虞祔依常禮
者以經云必再祭恐不爲練祥故特云必再祭
明虞祔依常禮可知云已祥則除不禫者以經
直云必再祭故知不禫禫者本爲思念情深不
忍頓除故有禫也今既三年始葬哀情已極故

不禫也

八十 生不及見之親父稅喪已則否

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注云謂子生於外者也父以他故居異邦而生己己不及此親存時歸見之今其死於喪服年月已過乃聞之父爲之服已則否者不責非時之恩於人所不能也當其時則服稅讀如無禮則稅之稅稅喪者喪與服不相當之言正義曰案左傳僖三十三年秦師襲鄭過周北門超乘者

三百人王孫滿尚幼觀之言於王曰秦師輕而無禮必敗輕則寡謀無禮則脫今讀從之也云稅喪者喪與服不相當之言者稅是輕稅或前後不與正時相當故云稅也

九十 虞杖不入室祔杖不升堂

虞杖不入室祔杖不升於堂注云哀益衰敬彌多也虞於寢祔於祖廟

十一 除喪先重易服先輕

喪者先重者易服易輕者注云謂練男子除

乎首婦人除乎帶謂大喪既虞卒哭而遭小喪也其易喪服男子易乎帶婦人易乎首

一八 復與書銘有姓氏名伯仲之異

復與書銘自天子達於士其辭一也男子稱名婦人書姓與伯仲如不知姓則書氏注云此謂殷禮也殷質不重名復則臣得名君周之禮天子崩復曰皐天子復諸侯薨復曰皐某甫復其餘及書銘則同正義曰書銘謂書士人名字於旌旗也天子書銘於大常諸侯以下則各書於

旌旗也婦人書姓與伯仲者與及也復則婦人稱字此云書姓及伯仲是書銘也姓謂如魯姬齊姜也而伯仲隨其次也此亦殷禮也周之文未必有伯仲當云夫人也　如不知姓則書氏者氏如孟孫三家之屬謂書銘亦殷禮也殷無世繫六世而昏故婦人有不知姓者周則不然有宗伯掌定繫世百世昏姻不通故必知姓也若妾有不知姓者當稱氏矣

二九 速葬者亦三月卒哭

報葬者報虞三月而后卒哭注云報讀爲赴疾之赴謂不及期而葬也既葬即虞虞安神也卒哭之祭待哀殺也

廿三　大夫不主士喪

大夫不主士之喪注云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夫以爲主

廿四　賤祔貴則易牲

士祔於大夫則易牲注云不敢以卑牲祭尊也大夫少牢也正義曰士卑許進用大夫牲故曰易牲然又此下云賤不祔貴而此云士祔大夫者謂無士可祔則不得不祔於大夫猶如妾無妾祖姑易牲而祔於女君可也若有士則當祔於士故雜記云士不祔於大夫謂先祖兄弟有爲士者當得祔於士不得祔於大夫也

廿五　繼父同居異居之服

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爲同居有主後者爲異居注云錄恩服深淺也見同財則期同居異財故同居今異居及繼父有子亦爲異居則三月未嘗同居則不服正義曰繼父者謂母後嫁之夫也若母嫁而子不隨則此子與母繼夫固自路人無繼父之名故自無服也今此言謂夫死妻稚幼子子無大功之親隨母適後夫後夫亦無大功之親後以其貨財爲此子同築宮廟四時使之祭祀同其財計如此則是繼父同居故爲服期若經同居而今異居異居之道其理有二一者昔同今異二者今雖共居而財計各別三者繼父有子便爲異居異居則服齊衰三月而已今言有主後者爲異居者謂繼父更有子也舉此一條餘亦可知矣然既云皆無主後爲同居則有主後者爲異居則此子有子亦爲異居也

廿六　貴得祔賤賤不可祔貴

諸侯不得祔於天子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注云人莫敢卑其祖也正義曰禮孫死祔祖令祖爲諸侯孫爲士大夫而死則不得祔祖謂祖貴宜自卑遠之故也祔於諸祖父之爲士大

夫者諸祖祖之兄弟也既不得祔祖當祔祖之
兄弟亦爲大夫士者也　其妻祔於諸祖姑者
夫既不得祔祖故妻亦不得祔於祖姑而可以
祔於諸祖姑也諸祖姑是夫之諸祖父兄弟爲
士大夫者之妻也若祖無兄弟可祔宗族之疏
不爲諸侯者也然上云士易牲祔於大夫而大
夫不得易牲祔於諸侯者諸侯之貴絶宗故大
夫士不得輕親也

宗子適子爲妻杖禫辨

宗子母在爲妻禫注云宗子之妻尊也正義曰
宗子爲百世不遷之宗賀瑒云父在適子爲妻
不杖不杖則不禫若父沒母存則爲妻得杖又
得禫凡適子皆然嫌畏宗子尊厭其妻故特云
宗子母在爲妻禫宗子尚然則其餘適子母在
爲妻禫可知賀循云出居廬論稱杖者必廬廬
者必禫此明杖章尋常之禮謂杖章之内居廬
必禫若別而言之則杖有不禫禫有不杖者案
小記篇云宗子母在爲妻禫則其非宗子其餘

適庶母在爲妻並不得禫也

慈母妾母於子祭於孫止

慈母與妾母不世祭也注云以其非正春秋傳
曰於子祭於孫止正義曰此穀梁隱五年傳文

冠笄不爲殤

丈夫冠而不爲殤婦人笄而不爲殤注云言成
人也婦人許嫁而笄未許嫁與丈夫同也

久而不葬唯主喪者不除

久而不葬者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
者除喪則已注云其餘謂旁親也以麻終月數
不葬者喪不變也正義曰云唯主喪者亦欲廣
説子爲父妻爲夫臣爲君孫爲祖得爲喪主四
者悉不除也　其餘以麻終月數者其餘謂期
以下至緦也麻終月數者主人既未葬故諸親
不得變葛仍猶服麻各至服限竟而除也　除
喪則已者謂月足而除不待主人葬除也然此
皆藏之至葬則反服之也故下云及其葬也反
服其服是也然雖緦亦藏服以其未經葬故也

虞曰其下子孫皆不除也以主喪爲正耳餘親
者以麻各終其月數除矣庾云謂昔主妻記案
服問曰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故謂此在不
除之例定更思詳以尊主卑不得同以卑主尊
無緣以卑之未葬而使尊者長服衰絰也且前
儒說主喪不除無爲下流之義是知主喪不除
唯於承重之身爲其祖曾君子之爲父臣之爲
君妻之爲夫此之不除也不俟言而明矣盧植
云下子孫皆不除蕭望之又云獨謂子皆未善

十八卷　禮喪大主　六十一　成

也謂庾言爲是

【一四】大祥吉服笠尸
大祥吉服而笠尸注云凡變除者必服其吉服
以即祭事不以凶臨吉也間傳曰大祥素縞麻
衣

【二四】父在爲適子爲妻不杖庶子杖
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即位可也者此謂庶子也
父不主其妻故其子得爲妻以杖即位也雜記
云爲妻父母在不杖亦是庶子而云不杖者亦
謂同宮者也又喪服注云爲其妻以杖即位謂
庶子也舅主適婦則適子不得杖舅不主庶婦
故庶子爲妻可以杖即位謂父主妻喪故主適
婦所以適子不杖也明主適婦猶於主妻故也
父既不主妾喪故不主庶婦所以庶子得杖庶
子得杖由於父不主妾故也若妻次子既非正
嗣故亦同妾子之限也

【三三】親質不崇敬謂葬後兄弟遠至者不免
主人未除喪有兄弟自他國至則主人不免而
爲主注云親質不崇敬也正義曰主人未除喪

二十　禮喪又十五　卅二　成

者謂在國主人之喪服未除有兄弟自他國至
則主人不免而爲主者謂五屬之親從遠歸奔
者也夫免必有時若葬後唯君來弔雖非時亦
爲之免崇敬欲新其事故也若五屬之親非時
而奔則主人不須爲之免也

【四二】妻爲大夫而卒及卒而夫爲大夫牲皆從
夫
其妻爲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爲大夫而祔於

其妻則不易牲妻卒而后夫爲大夫而祔於其
妻則以大夫牲注云妻爲大夫夫爲大夫時卒
不易牲以士牲也此謂始來仕無廟者無廟者
不祔宗子去國乃以廟從正義曰此謂始來仕
無廟者若其有廟則死者當祔於祖不得祔於
其妻今夫死祔於其妻故知是無廟者若其宗
子去他國乃以廟從則祔於祖矣

三十六 女成人及婦人皆杖未嫁亦稱婦人

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

杖注云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
姓爲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
二十而笄爲成人成人正杖也正義曰喪服傳
云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是爲鄭學者則
謂爲童子婦人不能爲父母杖也而難鄭者云
鄭以婦人不杖唯謂童子婦人然童女未嫁何
以得稱婦人又喪服傳云童子何以不杖不能
病乃云婦人何以不杖亦不能病明知婦人非
童子也故賀循等以爲婦人不杖謂出嫁之婦
人不爲主則不杖其不爲主而杖者唯姑在爲
夫杖故此記特明之鄭必以爲童子婦人乃不
杖者鄭以此下經云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
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既云女子子在室是童子
可知云主喪者不杖若主喪者杖則此童女不
杖今由主喪者不杖則童女一人杖鄭據此文
故知婦人謂童子之婦人也若其成人出嫁婦
人爲主皆杖故喪大記云三日子夫人杖五日
授大夫世婦杖喪服傳妻爲夫杖小記云母爲

長子杖是成人婦人皆杖也童女得稱婦人者
喪服小功章云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是
殤之童得稱婦人未嫁而稱婦人者以其將有
適人之端故得稱婦人也

三十七 已殯而奔喪之節

奔父之喪括髮於堂上袒降踊襲絰于東方奔
母之喪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襲免于東方絰
即位成踊出門哭止三日而五哭三袒注云凡
奔喪謂道遠已殯乃來也爲母不括髮以至成

服一而已既於父也即位以下於父母同也三
日五哭者始至訖夕反位哭乃出就次一哭也
與明日又明日之朝夕而五哭三袒者始至袒
與明日又明日之朝而三也
為殤後仍服本親服
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注云言為後者據承之
也殤無為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
為慈母後則已妾父妾亦可命後
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注云

謂父命之為子母者也即庶子為後此皆子也
傳重而已父先命之與適妻使為母子也緣為
慈母後之義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己庶子為
後正義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為
子母而此子服此慈母三年記者觸類言之謂
妾經有子而子已死若父命他妾之子為無子
之妾立後與為慈母後同又觸類言之父妾無
子已命己之妾子與父妾為後故呼己父之妾
為祖庶母既為後亦服之三年如己母矣必

妾經有子者若無子則不得立後
殤無為父之道為後大宗
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注云言為後者據承之
也殤無為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正義曰
為殤後者謂大宗子在殤中而死族人為後大
宗而不得後此殤者為子也以其父無殤義故
也既不後殤而宗不可絕今來為後殯者之人
不以殤者之為父而依兄弟之服服此殤也既
為殤者父作子則應服以兄弟之服而云以本

親之服服者當在未後之前不服追服不責人
以非時之恩故推此時本親兄弟亡在未服之
前者亦宜終其本服之日月唯為後及所後如
有母亡而猶在三年之內則宜接其餘服不可
以吉居凶若出三年則不追服矣

禮記要義卷第十五

禮記要義卷第十六　大傳

一王者諸侯大夫士禘祫之尊

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諸侯及其大祖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注云凡大祭曰禘自由也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太祖受封君也大事寇戎之事也省善也善於其君謂免於大難也干猶空也空祫謂無廟祫祭之於壇墠

二武王柴祈奠

牧之野武王之大事也既事而退柴於上帝祈於社設奠於牧室注云柴祈奠告天地及先祖也牧室牧野之室也古者郊關皆有館焉先祖者行主也

三追王不以卑臨尊然亦有不必追王者

追王大王亶父王季歷文王昌不以卑臨尊也注云不用諸侯之號臨天子也文王稱王早矣於殷猶爲諸侯於是著焉正義曰案此武王追王大王亶父王季歷文王昌案合符后云文王立后稷配天追王大王亶甫王季歷與此不同者文王暫追王耳號謚未定至武王時乃定之矣中庸云周公追王大王王季者謂以王禮改葬耳不改葬文王者先以王禮葬故也此大王王季追王者王迹所由興故追王也所以追王者以子爲天子而不以卑臨尊若非王迹所由不必追王也故小記云父爲士子爲天子諸侯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是也周語云先王不窋武成云先王建邦啓土謂后稷皆稱先王者以王者之先祖故通稱先王也契稱玄王與此同矣

五賜姓賜氏賜族之別

凡姓族異者所以別異人也猶萬物皆各有名以相分別天子賜姓賜氏諸侯但賜氏不得賜姓降於天子也故隱八年左傳云無駭卒公問族於衆仲衆仲對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諸侯以字爲謚因以爲族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以此言之天子因諸

侯先祖所生賜之曰姓杜預云若舜生嬀汭賜
姓曰嬀封舜之後於陳以所封之土命爲氏舜
後姓嬀而氏曰陳故鄭駮異義云炎帝姓姜大
皡之所賜也黄帝姓姬炎帝之所賜也故堯賜
伯夷姓曰姜賜禹姓曰姒賜契姓曰子賜稷姓
曰姬著在書傳如鄭此言是天子賜姓也諸侯
賜卿大夫以氏若同姓公之子曰公子公子之
子曰公孫公孫之子其親已遠不得上連於公
故以王父字爲氏若適夫人之子則以五十字

伯仲爲氏若魯之仲孫季孫是也若庶子妾子
則以二十字爲氏則展氏臧氏是也若異姓則
以父祖官及所食之邑爲氏以官爲氏者則司
馬司城是也以邑爲氏者若韓趙魏是也凡賜
氏族者此爲卿乃賜有大功德者生賜以族若
叔孫得臣是也雖公子之身若有大功德則以
公子之字賜以爲族若仲遂是也其無功德死
後乃賜族若無駭是也若子孫不爲卿其君不
賜族子孫自以王父字爲族也氏族對之爲別

散則通也故左傳云問族於衆仲下云公命以
字爲展氏是也其姓與氏散亦得通故春秋有
姜氏子氏姜子皆姓而云氏是也
六 弟妻亦謂之婦嫂不謂之母
凡子行之妻乃謂之爲婦弟非子行其妻亦謂
之婦者以兄弟同倫嫌相褻瀆弟雖非子行其
妻同子行之妻謂之爲婦欲卑遠之弟妻既得
爲婦號記者恐兄妻得爲母號故記者明之云
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言嫂不可亦謂之爲母也

七 姓世所由生有正姓有庶姓
四世而緦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
親屬竭矣其庶姓別於上而戚單於下昏姻可
以通乎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雖
百世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注云四世共高
祖五世高祖昆弟六世以外親盡無屬名通乎
問之也玄孫之子姓別於高祖五世而無服姓
世所由生周之禮所建者長也姓正姓也始祖
爲正姓高祖爲庶姓繫之弗別謂若今宗室屬

籍也周禮小史掌定繫世辨昭穆正義曰玄孫與高祖服屬仍同其姓與高祖不異玄孫之子則從兄弟承高祖父之後至已五世而無服各事小宗因字因官爲氏不同高祖之父是庶姓別於上庶姓爲衆姓也則氏族之謂也云姓世所由生者據五世無服不相禀承各爲氏姓繫之以姓而弗別者周法雖庶姓別於上而有世繫連繫之以本姓而不分別若姬氏姜氏大宗百世不改也姓正姓者對氏族爲正姓也云始

祖爲正姓者若炎帝姓姜黄帝姓姬周姓姬本於黄帝齊姓姜本於炎帝宋姓子本於契是始祖爲正姓也云高祖爲庶姓者若魯之三桓慶父叔牙季友之後及鄭之七穆子游子國之後爲游氏國氏之等

八　服術有六

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注云術猶道也親親父母爲首尊尊君爲首名世母叔母之屬也出入

女子子嫁者及在室者長幼成人及殤也從服若夫爲妻之父母妻爲夫之黨服

七　從服有六

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從有服而無服有從無服而有服有從重而輕有從輕而重注云子爲母之黨臣爲君之黨公子爲其妻之父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夫爲妻之父母公子之妻爲其皇姑

十　別子繼別繼禰

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注云別子謂公子若始來在此國者後世以爲祖也別子之世適也族人尊之謂之大宗是宗子也父之適也兄弟尊之謂之小宗

十一　大宗小宗

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也注云遷猶變易也繼

別子別子之世適也繼高祖者亦小宗也先言
繼禰者據別子子弟之子也以高祖與禰皆有
繼者則曾祖亦有也則小宗四與大宗凡五正
義曰云有百世不遷之宗者謂大宗也云有五
世則遷之宗者謂小宗也云百世不遷者別子
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
也此覆明大宗子百世不遷之義也云宗其繼
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此覆明小宗子五世則
遷之義云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也者此

揔結大宗小宗以大宗是遠祖之正體小宗是
高祖之正體尊崇其祖故敬宗子小宗四與大
宗凡五者小宗四謂一是繼禰與親兄弟爲宗
二是繼祖與同堂兄弟爲宗三是繼曾祖與再
從兄弟爲宗四是繼高祖與三從兄弟爲宗是
小宗四并繼別子之大宗凡五宗也

二十 宗適如大宗宗庶如小宗

公子有宗道公子之公爲其士大夫之庶者宗
其士大夫之適者公子之宗道也注云公子不
得宗君君命適昆弟爲之宗使之宗之是公子
之宗道也所宗者適則如大宗死爲之齊衰九
月其母則小君也爲其妻齊衰三月無適而宗
庶則如小宗死爲之大功九月其母妻無服公
子唯已而已則無所宗亦莫之宗

三十 同高祖者緦麻族屬絶則無移服

絶族無移服注族昆弟之子不相爲服正文親者
屬也注有親者服各以其屬親疏正義曰此一
節論親盡則無服有親則有服絶族者謂三從

兄弟同高祖者族兄弟緦麻族兄弟之子及四
從兄弟爲族屬既絶故無移服在旁而及曰移
言不延移及之

四十 不顯不承鄭詩禮注異以注有先後

詩云不顯不承無斁於人斯此之謂也斁厭也
言文王之德不顯乎不承成先人之業乎言其
顯且承之人樂之無厭也正義曰詩箋云周公
祭清廟是不光明文王之德與言其光明之也
是不承順文王志意與言其承順之也與此注

不同者禮注在前詩箋在後故詩有與禮注不
同故鄭答炅模云然也

禮記要義卷第十六

禮記要義卷第十七　少儀

一 適有喪者曰比曰聽事

適有喪者曰比童子曰聽事注云適之也曰某
願比於將命者比猶比方俱給事曰某願聽事
於將命者童子未成人不敢當相見之禮正義
曰此謂往適有喪家也比比方也喪不主相見
凡往者皆是助事故云比謂比方其年力以給
喪事也若五十從反哭四十待盈坎皆是比方
其事故鄭云比謂比方俱給事故辭云願比於
將命者也

二 主人無親受賻非尸柩之事不親

賻者既致命坐委之擯者舉之主人無親受也
注云喪者非尸柩之事不親也舉之舉以東正
義曰吉時若人饋物主人皆自拜受之若有喪
主於哀戚凡有四方使者以物賻已悉不得拜
受故使擯者受舉之而已知舉以東者雜記云
含者入升堂致命坐委于殯東南席夫朝服即
喪屨升自西階西面坐取璧降自西階以東後

襚者賻者並然而升堂致命是皆殯之辭也若賻生人則致命擯者不告殯而不升堂然車馬不舉以東而鄭云舉以東者謂幣之屬也

三 不疑不度不願不訾四事

不疑在躬者既問主人之道藝則已亦當書學明了不得使疑事在其躬而爲質爲主皆然也　不度民械者謂爲客至主人之家不得度民家所有器械使已亦有也　不願於大家者大家謂富貴廣大之家謂大夫之家也謂士往於卿大夫之見彼富大不可願敎之也非分而願必有亂心也　不訾重器者訾思也重器寶珍之物主謂客至主人之家見有珍物重器不可思玩之若思玩之則憎疾已貧賤生淫亂濫惡也　疏

四 婦人以肅拜爲正凶事乃手拜

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爲尸坐則不手拜肅拜爲喪主則不手拜注云肅拜拜低頭也手拜手至地也婦人以肅拜爲正凶事乃手拜手爲尸爲祖姑之尸也士虞禮曰男男尸女女尸爲喪主不拜手者爲夫與長子當稽顙也其餘亦手拜而已雖或爲唯或曰喪爲主則不手拜肅拜也

五 虞祭婦人爲祖姑作尸

爲尸坐者謂虞祭婦人爲祖姑作尸也周禮坐尸嫌婦人或異故明之也若平常祭無婦人之尸示主於夫故設同几而已

六 昏禮婦拜扱地穆贏頓首

云婦人以肅拜爲正者言肅拜是婦人之常而昏禮婦拜扱地以其新來爲婦盡禮於舅姑故也左傳穆贏頓首於宣子之門者有求於宣子非禮之正也云凶事乃手拜耳者言婦人除爲喪主其餘輕喪凶事乃有手拜耳鄭知然者以經云爲喪主則不手拜明不爲喪主則手拜

七 祭無跣燕有跣

凡祭於室中堂上無跣燕則有之注云祭不跣者主敬也燕則有跣爲歡也天子諸侯祭有坐

尸於堂之禮祭所尊在室燕所尊在堂將燕降
說屨乃升堂
八 貳車佐車倅車
乘貳車則式佐車則否注云貳車佐車皆副車
也朝祀之副曰貳戎獵之副曰佐魯莊公敗于
乾時公喪戎路傳乘而歸正義曰貳車云式主
敬故謂朝祀之副曰貳佐車不式主武故云戎
獵之副曰佐若戎獵相對則戎車之副曰倅田
車之副曰佐故周禮戎僕馭倅車田僕馭佐車

熊氏曰此云戎獵之副曰佐者據諸侯禮也
九 有爵者乘馬服車不齒
有貳車者之乘馬服車不齒注云尊有爵者之
物廣敬也服車所乘車者車有新舊正義曰不
敢齒次論其年歲評其價數高下以尊者之物
也
十 恭敬哀詡恭貌而敬心
賓客主恭祭祀主敬喪事主哀會同主詡注云
恭在貌也而敬又在心詡謂敏而有勇若齊國

佐正義曰成二年左傳齊晉戰於鞌齊國佐陳
辭以拒晉師是敏而有勇也
十一 冬時陽氣在魚腹夏在脊
冬右腴者腴謂魚腹冬時陽氣下在魚腹故右
腴夏右鰭者鰭謂魚脊夏時陽氣上在魚脊故
右鰭凡陽所在之處肥美故進魚使嚮右以右
手取之便也
十二 車旁凡為軓車旁九為軌
案周禮大馭祭兩軹祭軓此云祭左右軌范兩

文不同則左右軌與兩軹是一故云軌與軹於
車同謂轊頭謂車轂小頭也此云范大馭云軓
兩事是一聲同字異故云聲同謂式前之範與
此范俱是式前也但式前之軓車旁著凡或作範
字聲同而字異即詩邶風濟盈不濡軌亦車旁
凡與此同也若轂末之軌則車旁著九此經左
右軌是也其車轍亦謂之軌亦車旁著九則考
工記經涂九軌
十三 不食豢腴謂豬犬腸

君子不食圂腴注云周禮圂作豢謂犬豕之屬食米穀者也腴有似於人穢正義曰豢猪犬腸也言豬犬亦食米穀其腹與人相似故君子但食他處辟其腴謂腸胃也故鼎鬫一也

四十 設尊折俎行爵嘗羞之儀

尊者以酌者之左為上尊尊壺者面其鼻飲酒者機者醮者有折俎不坐未步爵不嘗羞注云尊者設尊者也酌者鄉尊其左則右尊也鼻在面中言鄉人也折俎尊徹之乃坐也已沐飲曰

機酌始冠曰醮步行也正義曰庚云燕禮司宫尊于東楹之西兩方壺左玄酒南上注玉藻云唯君面尊玄酒在南順君之面也下云公席阼階上西鄉下又云執冪者升自西階立于尊南北面東上案左玄酒南上之言是設尊者東鄉酌者西鄉設者之右則酌者之左也又曰此謂無筭爵之時若正羞脯醢折俎未飲則嘗之見鄉飲

五十 食飲勿氣辟咡

洗盥執食飲者勿氣有問焉則辟咡而對注云示不敢散臭也口旁曰咡

六十 國家靡敝減損車服器馬

國家靡敝則車不雕幾甲不組縢食器不刻鏤君子不履絲屨馬不常秣注云靡敝賦稅亟也雕畫也幾附纏為沂鄂也組縢以組飾之及紟帶也詩云公徒三萬貝胄朱綅亦鎧飾也

七十 注疏以刀禾枕皆有頴義

云頴警枕也者以經枕外別言頴是頴發之義

故為警枕刀卻刃授頴言授人以刀卻仰其刃授之以頴頴謂刀鐶也言以刀鐶授之頴是頴發之氣刀之在手謂之為頴禾之秀穗亦謂之為頴枕之警動亦謂之頴其事雖異大意同也

八十 燕食所進魚體與祭祀饗食正禮異

此濡魚進尾乾魚進首及右腴右鰭之屬皆謂尋常燕食所進魚體非祭祀及饗食正禮也若祭祀魚在於俎皆縮載俎既橫設魚則隨俎而縱於人為橫無進首進尾之理故少牢魚用鮒

而俎縮載其全人正饗亦然公食大夫禮魚七縮俎是也正祭魚既縮載少牢主人獻祝佐食三魚一横之彼是正祭魚横者以魚與牲體共俎故特横之殊於牲體也若天子諸侯繹祭及卿大夫儐尸魚則横載之於俎俎在人前而横魚則於人爲從得有進首尾也故有司徹云尸俎五魚横載之侑主人皆一魚亦横載之彼注云横載之有異於牲體如鄭此言正祭之時牲體横而魚縮載儐尸之時牲體縮而魚横載之故云横載之者異於牲體也正祭則右首進腴故少牢魚右首進腴變於主人若生人右首進鰭故公食大夫云寢右注云右首也寢右進鰭也乾魚近腴多骨鯁案特牲少牢魚皆十有五鄭云從陰類昏禮魚有十四減一從偶數士喪禮大斂及士虞禮及公食禮魚皆七其天子諸侯魚數禾聞祭膴者膴謂刳魚腹下爲大臠比處肥美故食魚則刳取以祭先也

未有燭告後至者執燭不讓不辭不歌

其未有燭而有後至者則以在者告道瞽亦然注爲其不見意欲知之也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皆坐子告之曰某在斯某在斯凡飲酒爲獻主者執燭抱燋客作而辭然後以授人爲宵言也主人親執燭敬賓示不倦也言獻主者容君使宰夫也未爇曰燋執燭不讓不辭不歌以燭繼晝禮殺正義曰凡飲酒爲獻主者獻主主人也謂爲飲酒主人法也凡飲酒主人自獻賓若尊卑不敵則使宰夫爲主人以獻賓故云爲獻主也執燭者謂夜闇執燭抱燋者燋謂未爇之炬既欲留客又取未然之炬抱之也客作而辭主人見客起辭故從辭而止以燭乃授已執事之人執燭不讓不辭不歌者執燭夜時也禮賓主有讓及更相辭謝又各歌詩相顯德今既夜莫所以殺於三事

禮記要義卷第十七

禮記要義卷第十八　學記

[一]鄭氏不見說命

兌命曰念終始典于學其此之謂乎注云典經也言學之不舍業也兌當爲說字之誤也高宗夢傅說求而得之作說命三篇在尚書今亡正義曰其事具尚書篇見在鄭云今亡者鄭不見古文尚書故也

二古者立學之制入學之序

古之教者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國有學比年入學中年考校一年視離經辨志三年視敬業樂羣五年視博習親師七年視論學取友謂之小成九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注云術當爲遂聲之誤也古者仕焉而已者歸教於閭里朝夕坐於門門側之堂謂之塾周禮五百家爲黨萬二千五百家爲遂黨屬於鄉遂在遠郊之外學者每歲來入也中猶間也鄉遂大夫間歲則考學者之德行道藝周禮三年大比乃考焉離經斷句絕也辨志謂別其心意所趣

鄉也知類知事義之比也強立臨事不惑也不反不違失師道

[三]家塾黨庠術序國學之制

家有塾者此明學之所在周禮百里之內二十五家爲閭同共一巷巷首有門門邊有塾謂民在家之時朝夕出入恒受教於塾故云家有塾白虎通云古之教民百里皆有師里中之老有道德者爲里右師其次爲左師教里中之子弟以道藝孝悌仁義也　黨有庠者黨謂周禮五百家也庠學名也於黨中立學教閭中所升者也　術有序者術遂也周禮萬二千五百家爲遂遂有序亦學名於遂中立學教黨學所升者也　國有學者國謂天子所都及諸侯國中也周禮天子立四代學以教世子羣后之子及鄉中俊選所升之士也而尊魯亦立四代學餘諸侯於國但立時王之學故云國有學也

[四]父師少師教于左右塾

案書傳說云大夫七十而致仕而退老歸其鄉

里大夫爲父師士爲少師新穀已入餘子皆入學距冬至四十五日始出學上老平明坐於右塾庶老坐於左塾餘子畢出然後皆歸夕亦如之

五 黨學曰序此經曰庠

案周禮遂人掌野之官百里之外故知遂在遠郊之外鄭注州長職云序州黨之學則黨學曰序此云黨有庠者鄉學曰庠故鄉飲酒之義云主人拜迎賓于庠門之外注云庠鄉學也州黨曰序此云黨有庠者是鄉之所居黨爲鄉學之庠不別立序凡六鄉之內州學以下皆爲庠六遂之內縣學以下皆爲序也皇氏云遂學曰庠與此文違其義非也庾氏云黨有庠謂夏殷禮非周法義或然也

六 中年考校

應入大學者自國家考校之耳其未入大學者鄉遂大夫考校也

七 大胥以鼓徵學士

入學鼓篋孫其業也　入學謂學士入學之時大胥之官先擊鼓以召之學者既至發其篋以出其書故云鼓篋也所以然者欲使學者孫其業謂恭順其所持經業故大胥云用樂者以鼓徵學士文王世子云大昕鼓徵所以警衆也文王世子云謂天子視學之時擊鼓警衆也若是凡常入學用樂及爲祭祀用樂者以鼓徵學士是也

天子卜禘及大禮皆視學

云天子諸侯既祭乃視學者謂於夏祭之時既爲禘祭之後乃視學考校當爲禘祭之年故云未卜禘不視學若不當禘祭之年待時祭之後乃視學也此視學謂考試學者經業或君親往或使有司爲之非天子大禮視學也若大禮視學在仲春仲秋及季春故文王世子云凡大合樂必遂養老注云大合樂謂春入學舍菜合舞秋頒學合聲於是時也天子則視學焉月令季春大合樂天子率三公九卿而視學焉與此別也

視學既在夏祭之後則天子春秋視學亦應在春秋時祭之後此舉末丶禘不視學則餘可知也

藏脩息遊於學

藏焉脩焉息焉遊焉注云藏謂懷抱之脩習也息謂作勞休止於之息遊謂閒暇無事於之遊

離師輔而不反

是以雖離師輔而不反也者輔即友也友主切磋是輔已之道深遠也離猶違也已道深明不復虛妄心自信之若假令違離師友獨在一處而講說不違反於師友昔日之意旨此則強立不反也

呻其佔畢多其訊

今之教者呻其佔畢多其訊注云呻吟也佔視也簡謂之畢訊猶問也言今之師自不曉經之義但吟誦其所視簡之文多其難問也呻或為慕訊或為誶

知易以思可謂善喻

故君子之教諭也道而弗牽強而弗抑開而弗達道而弗牽則和強而弗抑則易開而弗達則思和易以思可謂善喻矣注云道示之以道塗也抑猶推也開謂發頭角思而得之則深正義曰若人苟不曉而牽偪之則彼心必生忿恚師與弟子不復和親令若但示正道寬柔教之則彼心和而意乃覺悟也強而弗抑則易者賀氏以為師但勸強其神識而不抑之令曉則受者和易和易亦易成也　開而弗達則思者但開發義理而不為通達使學者用意思念思則必深

語而不知舍之以須其後

力不能問然後語之語之而不知雖舍之可也注云舍之須後正義曰若受業者才力苟不能見問待憤憤悱悱之間則師然後乃示語之矣語之而不知雖舍之可也者弟子既不能問因而語之語之不能知且舍住待後別更語之可也

、始駕馬者反之車在馬前

始駕馬者反之車在馬前者此第三譬明新習者也始駕者謂馬子始學駕車之時反之者駕馬之法大馬本駕在車前今將馬子繫隨車後而行故云反之車在馬前所以然者此駒既未曾駕車若忽駕之必當驚奔今以大馬牽車於前而繫駒於後使此駒日日見車之行其駒慣習而後駕之不復驚也

五服非師不親

師無當於五服五服弗得不親者師教之師也五服斬衰也齊衰也大功也小功也緦麻也師於弟子不當五服之一也而弟子之家若無師教誨則五服之情不相和親也

、大時不齊四時草木各有生死

大時不齊者大時謂天時也齊謂一時同也天生殺不共在一時猶春夏華卉自生薺麥自死秋冬草木自死而薺麥自生故云不齊也

三王祭河而後祭海

三王祭百川之時皆先祭河而後祭海也或先祭其源或後祭其委河為海本源為委本皆曰川也皇氏以為河海之外源之與委也今依用焉或解云源則河也委則海也申明先河而後海義亦通矣其始一勺也後至不測也猶言學初為積漸後成賢聖也

禮記要義卷第十八

一　樂記分合源流

案鄭目録云名曰樂記者以其記樂之義此於別録屬樂記蓋十一篇合爲一篇謂有樂本有樂論有樂施有樂言有樂禮有樂情有樂化有樂象有賓牟賈有師乙有魏文侯今雖合此略有分焉案藝文志云黄帝以下至三代各有當代之樂名孔子曰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周衰禮壞其樂尤微以音律爲節又爲鄭衛所亂故無遺法矣漢興制氏以雅樂聲律世爲樂官頗能記其鏗鎗鼓舞而已不能言其義理武帝時河間獻王始博古與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云樂事者以作樂記事也其内史丞王度傳之以授常山王禹成帝時爲謁者數言其義獻二十四卷樂記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其道浸以益微故劉向所校二十三篇著於別録今樂記所斷取十一篇餘有十二篇其名猶在二十四卷記無所録也

二　聲音變方樂舞之別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聲相應故生變變成方謂之音比音而樂之及干戚羽旄謂之樂樂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於物也注云宫商角徵羽雜比曰音單出曰聲形猶見也樂之器彈其宫則衆宫應然不足樂是以變之使雜也易曰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春秋傳曰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一誰能聽之方猶文章也干盾也戚斧也武舞所執也羽翟羽也旄旄牛尾也文舞所執周禮舞師樂師掌教舞有兵舞有干舞有羽舞有旄舞詩曰左手執籥右手秉翟

三　朱弦疏越大羹元酒

清廟之瑟朱弦而疏越壹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大饗之禮尚玄酒而俎腥魚大羹不和有遺味者矣注云清廟謂作樂歌清廟也朱絃練朱絃練則聲濁越瑟底孔也畫疏之使聲遲也倡

發歌句也三歎三人從歎之耳大饗祫祭先王以腥魚爲俎實不臑孰之大羹肉湆不調以鹽菜遺猶餘也

四 哀樂喜怒敬愛之感非性也

六者非性也感於物而后動者結外感物也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性本靜寂無此六事六事之生由應感外物而動故云非性也所以知非性者今設取一人以此六事觸之言此人必隨觸而動故知非本性也庾云隨其所感而應之是知非性也此聲皆據人心感於物而口爲聲知是人聲也故鄭注云言人聲在所見

五 五音爲君臣民事物

宮爲君者宮則主君所以然者鄭注月令云宮屬土土居中央揔四方君之象也又土爰稼穡猶君能滋生萬民也又五音以絲多聲重者爲尊宮絃最大用八十一絲故宮爲君崔氏云五音之次以宮最濁自宮以下則稍清矣君臣民事物亦有尊卑故以次配之　商爲臣者商所以爲臣者何以鄭注月令云商屬金以其濁次宮臣之象也解者云宮八十一絲商七十二絲次宮如臣之得次君之貴重也崔氏云商是金金以決斷爲義臣事君亦以義斷爲賢矣　角爲民所以爲民者鄭注月令云角屬木以其清濁中民之象也解者云宮濁而羽清角六十四絲聲居宮羽之中半清半濁故云以其清濁中也民比君臣爲劣比事物爲優故云角清濁中民之象矣崔氏云角屬春春時物生衆皆有區別

亦象萬民衆多而有區別也　徵爲事所以爲事者鄭注月令云徵屬火以其徵清事之象也解者云羽最清徵次之故用五十四絲是徵清徵清所以爲事之象也夫事是造爲造爲由民故先事後乃有物也是事勝於物而劣於民故次民居物之前所以徵爲事之象也崔氏云徵屬夏夏時生長萬物皆成形體事亦有體故以徵配事也　羽爲物羽所以爲物者鄭注月令云羽屬水者以其最清物之象也解云羽者最

清用四十八絲而爲物劣於事故最處末所以羽爲物也崔氏云羽屬冬冬物聚則成財用冬則物皆藏聚與財相類也　五音不亂則無怗懘之音矣者怗敝也懘敗也敝敗謂不和之貌也若君臣民事物五者各得其所用不相壞亂則五音之響無敝敗矣　宮亂則荒其君驕者前明音聲與政通若五事皆正則音不敝敗是聲與政通故此以下明聲與政通也若五音之敝敗則政亂各有所由也荒猶散也若宮音之亂則其聲放散是知由其君驕溢故也崔氏云宮聲所以散者由君驕也若君驕則萬物荒散也　商亂則陂其官壞者陂不平正也若商音之亂則其聲攲邪而不正也是知由其臣不治於官官壞故也崔氏云商聲所以傾邪者由臣官壞也官若壞則物皆傾邪也　六云

六 五音之義之聲之和之動

案樂緯動聲儀云宮爲君君者當寬大容衆故聲弘以舒其和情以柔動脾也商爲臣臣者以發明君之號令其聲散以明其和溫以斷動肺也角爲民民者當約儉不奢僭差故其聲防以約其和清以靜動肝也徵爲事事者君子之功既當急就之其事當久流亡故其聲貶以疾其和平以功動心也羽爲物物者不有委聚故其聲散以虛其和斷以散動腎也動聲儀又云若宮唱而商和是謂善大平之樂注云君臣相和又云角從宮是謂哀衰國之樂注云象人有怨訴又云羽從宮往而不反是謂悲亡國之樂也

七 朱弦疏越三歎

正義曰朱弦練朱弦者案虞書傳云古者帝王升歌清廟之樂大琴練絃此云朱絃者明練之可知也云練則聲濁者不練則體勁而聲清練則絲熟而絃濁云越瑟底孔畫疏之使聲遲也者熊氏云瑟兩頭有孔畫疏之疏通也使兩頭孔相連而通孔小則聲急孔大則聲遲故云使聲遲也云三歎三人從歎之耳者三歎謂擊[illegible]

蓍數美者但有三人歎之耳言歎者少也
【八】性情之別
正義曰言人初生未有情欲是其靜稟於自然
是天性也　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者其心本
雖靜感於外物而心遂動是性之所貪欲也自
然謂之性貪欲謂之情是情性別也
【九】鄭氏以聖賢精氣爲神鬼疏謂鬼神有三
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和故百物
不失節故祀天祭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

注云言順天地之氣與其數不失其性成物有
功報焉教人者助天地成物者也易曰是故知
鬼神之情狀與天地相似五帝德說黃帝德也
死而民畏其神者百年春秋傳曰若敖氏之鬼
然則聖人之精氣謂之神賢知之精氣謂之鬼
正義曰天地與陰陽生養爲氣樂有六律六呂
調和生養是順天地之氣解經同和也云與其
數謂天有日月星辰地有山川高下其數不同
故云與其數解經同節也易上繫辭云精氣爲

物遊魂爲變是故知鬼神之情狀與天地相似
注云精氣謂七八遊魂謂九六遊魂謂之鬼物
終所歸精氣謂之神物生所信也言木火之神
生物東南金水之鬼終物西北二者之情其狀
與春夏生物秋冬終物相似云五帝德說黃帝
德曰死而民畏其神者百年案大戴禮五帝德
篇云春秋傳曰若敖氏之鬼引春秋者宣四
年左傳又鄭注祭法七祀謂鬼神司察小過引
此幽則有鬼神然則有天地自然之鬼神有聖

人賢人之鬼神有七祀之鬼神
【十】舞行綴遠與短
其治民勞者其舞行綴遠其治民逸者其舞行
綴短注云民勞則德薄相去遠舞人少也民逸
則德盛酇相去近舞人多也正義曰酇謂酇聚
舞人行位之處立表酇以識之
【十一】樂感人深本從民心而來
其感人深者言樂本從民心而來乃成於樂故
感動人深也其移風易俗者風謂水土之風氣

謂舒疾剛柔俗謂君上之情欲

二十 饗禮依命數春秋有不然

正義曰凡饗禮案大行人云上公九獻侯伯七獻子男五獻並依命數其臣介則孤同子男鄉大夫略爲一節俱三獻則天子諸侯之士同壹獻故昭六年季孫宿如晉晉侯享之有加籩武子退使行人告曰得貺不過三獻是其事也但春秋亂世之法或有大夫五獻者故昭元年鄭伯享趙孟具五獻之籩豆於幕下是亂世之法

也或者鄭以公孤之禮享趙孟故五獻也言百拜喻多者案今鄉飲酒之禮是壹獻也無百拜今云百拜故喻多也

二十一 君德形於樂音而民之憂樂從之

夫樂聲善惡本由民心而生所感善事則善聲應所感惡事則惡聲起樂之善惡初則從民心而興後乃合成爲樂樂又下感於人善樂感人則人化之爲善惡樂感人則人隨之爲惡是樂出於人而還感人猶如雨出於山而還雨山火出於木而還燔木故此篇之首論人能興樂此章之意論樂能感人也　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者人由血氣而有心知故血氣心知連言之其性雖一所感不恒故云而無哀樂喜怒之常也　應感起物而動者言內心應感起於外物謂物感已心遂應之念慮興動故云應感起物而動　然後心術形焉者術謂所由道路也形見也以其感物所動故然後心之所由道路而形見也心術見者即下文是也　是故志微噍

殺之音作而民思憂者志微謂人君志意微細噍殺謂樂聲噍蹙殺小如此音作而民感之則悲思憂愁也　嘽諧慢易繁文簡節之音作而民康樂者嘽寬也諧和也慢疏也繁多也簡節易少也康安也言君若道德嘽和疏易則樂音多文采而節奏簡略則下民所以安樂也　粗厲猛起奮末廣賁之音作而民剛毅者粗厲謂人君性氣粗疏威厲猛起謂武猛發起奮末謂奮動手足廣賁謂樂聲廣大憤氣充滿如此音

條暢民感之則性氣剛毅也　廉直勁正莊誠
之音作而民肅敬者君若廉直勁正則樂音矜
莊嚴栗而誠信故民應之而肅敬也　寬裕肉
好順成和動之音作而民慈愛者肉謂厚重者
也君上如寬裕厚重則樂音順序而和諧動作
故民皆應之而慈愛也　流辟邪散狄成滌濫
之音作而民淫亂者流辟謂君志流移不靜邪
散謂違辟不正放邪散亂狄成滌濫皆謂往來
速疾謂樂之曲折速疾而成速疾而止僭濫謂

樂聲急速如此音作民感之淫亂也此六事所
云音者皆據君德及樂音相雜也君德好而樂
音亦好君德惡而樂音亦惡皆上句論君德下
句論樂音

十四　樂師宗祝商祝知末節故位處卑

樂師辨乎聲詩故北面而弦者此明知禮樂末
者其位處卑即樂師以辨曉聲詩但知樂之末
節故北面而鼓弦言其位處卑也　宗祝辨乎
宗廟之禮故後尸者宗謂宗人祝謂大祝但辨
曉於宗廟詔相之禮故在尸後也　商祝辨乎
喪禮故後主人者商祝謂習商禮而為祝者但
辨曉死喪擯相之禮故後主人謂在主人之後
言此宗祝商祝但知禮之末節故在尸與主人
後言其位處卑賤也

十五　魏文侯畢萬後僭諸侯

云魏文侯畢萬之後僭諸侯者也案春秋閔
元年晉獻公滅魏以魏賜畢萬案世本云萬生
芒芒生季季生武仲州州生莊子降降生獻子

荼荼生簡子取取生襄子多多生桓子駒駒生
文侯斯是畢萬之後也

十六　新樂之發獶雜如漢人有獼猴舞

今夫新樂進俯退俯姦聲以濫溺而不止及優
侏儒獶雜子女不知父子樂終不可以語不可
以道古此新樂之發也注云俯猶曲也言不齊
一也濫濫竊也溺而不止聲淫亂無以治之獶
獼猴也言舞者如獼猴戲也亂男女之尊卑獶
或為優正義曰案詩小雅云毋教猱升木毛傳

云猨猨屬也是獶獼猴也漢書檀長卿為獼猴
舞是狀如獼猴
十七　樂與音不同
夫樂者與音相近而不同注云言文侯好音而
不知樂也鏗鎗之類皆為音應律乃為樂
十八　鄭宋衛齊溺音祭祀弗用
子夏對曰鄭音好濫淫志宋音燕女溺志衛音
趨數煩志齊音敖辟喬志此四者皆淫於色而
害於德是以祭祀弗用也注云言四國皆出此

溺音濫濫竊姦聲也燕安也春秋傳曰懷與安
實敗名趨數讀為促速聲之誤也煩勞也祭祀
者不用淫樂
十九　敬以和何事不行
詩云肅雍和鳴先祖是聽夫肅肅敬也雍雝和
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注云言古樂敬且和故
無事而不用溺音無所施
二十　未及下車與周紀義反
未及下車者言速封諸侯未遑暇及下車即封

黃帝堯舜之後下車而封夏殷之後者以二王
之後以其禮大故待下車而封之案周本紀云
武王以輿戲伐紂兵皆崩畔武王入至紂死之
所周公把大鉞畢公把小鉞以夾武王武王既
入立社南召公奭贊采師尚父牽牲尹逸祝曰
殷之末孫季紂殄廢先王明德云云乃封紂子
祿父使其弟管叔蔡叔相祿父命召公釋箕子
之囚命畢公釋百姓之囚表商容之閭命南宮
适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命閎夭封比干之

墓武王追思先聖乃褒封神農之後於焦及封
黃帝之後於薊封帝堯之後於祝封帝舜之後
於陳大禹與此同彼紀云武王追思先聖乃封之
與此未及下車義反當以禮記為正此不云封
神農者舉三恪二代也
二十一　文王之廟如明堂制
祀乎明堂而民知孝注云文王之廟為明堂制
正義曰於時未有明堂而云明堂者文王廟如
明堂之制周公攝政六年始朝諸侯於明堂當

武王伐紂之時未有明堂今云祀乎明堂故知是文王之廟制耳非正明堂也

二六 油然美好貌利欲少則情性和樂

致樂以治心則易直子諒之心油然生矣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樂則安安則久久則天天則神注云油然新生好貌也善心生則寡於利欲寡於利欲則樂矣志明行成不言而見信如天也不怒而見畏如神也正義曰云書傳箕子歌云禾黍之油油潤澤好之貌然善心內生其貌美好油然也云善心生則寡於利欲者凡利欲之發由貪鄙而來心若思利欲則神勞形苦今善心既生則貪欲寡少利欲既少則情性和樂云志明行成者不貪不利用是志意清明神和性樂是善行得成矣

三九 德輝謂顏色理謂容貌之進止

故德輝動於內而民莫不承聽理發諸外而民莫不承順注云德輝顏色潤澤也理容貌之進止也正義曰德輝顏色潤澤也由內心和順故積順之德輝然發見於顏色是德輝由動於內而來也云理容貌之進止也者以經云理發諸外凡道理從內心而生今云理發諸外非道理之理止謂容貌進止之理鄭恐有道理之嫌故云容貌之進止也

四十 邵公蓋黃帝後或謂文王之庶子

封黃帝之後於薊音計今涿郡薊縣是即燕國之都也孔安國司馬遷及鄭皆云燕國郡邵公與周同姓案黃帝姓姬君奭蓋其後也或黃帝之後封薊者滅絕而更封燕郡乎疑不能明也而皇甫謐以邵公爲文王之庶子記傳更無所出又左傳富辰之言亦無燕也陸釋

禮記要義卷第十九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　雜記上

一 諸侯行而死其復之制

諸侯行而死於館則其復如於其國如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注云館主國所致舍復招䰟復魄也如於其國主國館賓與使有之得升屋招用褒衣也如於道道上廬宿也升車左轂象升屋東榮綏當爲緌讀如蕤賓之蕤字之誤也緌謂旌旗之旄也去其旒而用之異於生也

二 輤裧之制

其輤有裧緇布裳帷素錦以爲屋而行注云輤載柩將殯之車飾也輤取名於櫬與蒨讀如蒨旆之蒨櫬棺也蒨染赤色者也將葬載柩之車飾曰柳裧謂鼈甲邊緣緇布裳帷圍棺者也裳帷用緇則輤用赤矣輤象宮室屋其中小帳櫬覆棺者若未大斂其載尸而歸車飾皆如之

三 殯宮稱廟及柩入尸入不同升階

至於廟門不毀牆遂入適所殯唯輤爲說於廟門外注云廟所殯宮牆裳帷也適所殯謂兩楹之間去輤乃入廟門以其入自有宮室也毀或爲徹凡柩自外來者正棺於兩楹之間尸亦侇之於此皆因殯焉異者柩入自闕升自西階尸入自門升自阼階其殯必於兩楹之間者以其死不於室而自外來留之於中不忍遠也正義曰廟所殯宮者以殯之所在故謂爲廟云牆裳帷也者鄭恐是宮牆之嫌故云牆裳帷也以飾棺之物稱牆也知非宮墻者以曾子問云柩入自闕今云至於廟門是入自門也

四 蜃車輲車龍輴輁軸之制

大夫以布爲輤而行至於家而說輤載以輲車入自門至於阼階下而說車舉自阼階升適所殯注云大夫輤言用布白布不染也言輤者達名也不言裳帷俱用布無所別也至門亦說輤乃入言載以輲車入自門明車不易也輲讀爲輇或作槫許氏說文解字曰有輻曰輪無輻曰輇周禮又有蜃車天子以載柩蜃輇聲相近其

制同乎輇崇蓋半乘車之輪諸侯言不毀牆大
夫士言不易車互相明也不易者不易以輴也
廟中有載柩以輴之禮此不耳正義曰云不易
者不易以輴也者謂大夫士在路載以輲車至
家說載亦載以輲車是不易以輴也若天子諸
侯載柩以蜃車至門亦以蜃車其殯時則易之
以輴也云廟中有載柩以輴車之禮此不耳者
謂天子諸侯殯時用輴又天子諸侯及大夫朝
廟之時有用輴車載柩之禮此喪從外來大夫

士不合用輴其蜃車之形鄭注既夕禮云其車
之轝狀如牀中央有轅前後出設輅轝輅轝上
有四周下則前後有軸以輇為輪許叔重說有
輻曰輪無輻曰輇鄭又注周禮遂師云四輪迫
地而行有似於蜃因取名焉此是蜃之制也上
下通用在路載柩也輲車之制亦與蜃車同但
不用輻為輪天子諸侯殯皆用之故檀弓云天
子菆塗龍輴謂畫轅為龍諸侯殯亦用輴車不
畫轅為龍故喪大記云君殯用輴注云君諸侯

也輴不畫龍大夫殯不用輴故鄭注喪大記大
夫之殯廢輴是大夫不用輴士掘肂見衽是亦
廢輴也其朝廟大夫以上皆用輴士朝廟用軹
軸故既夕禮云遷於祖用軸鄭注云大夫諸侯
以上有四周謂之輴天子畫之以龍是也輴與
軹軸所以異者輴有四周軹軸則無故鄭注既
夕禮云軸狀如轉轔刻兩頭為軹軹狀如長牀
穿桯前後著金而關軸焉是也

五 士輤葦席屋蒲席裳帷

士輤葦席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注云言以葦
席為屋則無素錦為帳正義曰案諸侯與大夫
上有輤旁有裳帷內有素錦屋今士唯云葦席
以為屋蒲席以為裳帷不云屋上所有之物據
文言之葦席為屋則當覆上輤處將蒲席為裳
帷接屋之四邊以鄭楯

六 大夫士為君喪廬堊之制

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士次於公館
大夫居廬士居堊室注云公館公宮之舍也練

而歸之士謂邑宰也練而猶處公館朝廷之士
也唯大夫三年無歸也謂未練時也士居堊室
亦謂邑宰也朝廷之士亦廬正義曰公館君之
舍也大夫恩深祿重故爲君喪居廬終喪畢乃
還家也　士練而歸者謂邑宰之士也士卑恩
輕故至小祥而反其所治邑也　士次於公館
者此謂朝廷之士也雖輕而無邑事故亦留次
公館三年也　大夫居廬者以位尊恩重故居
廬　士居堊室者士位卑恩輕故居堊室

七　大夫雖尊不以其服服父母兄弟

大夫爲其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之喪服如
士服士爲其父母兄弟之爲大夫者之喪服如
士服注云大夫雖尊不以其服服父母兄弟嫌
若踰之也士謂大夫庶子爲士者也已卑又不
敢服尊者之服今大夫喪禮逸與士異者未得
而備聞也春秋傳曰齊晏桓子卒晏嬰麤縗斬
苴絰帶杖菅屨食粥居倚廬寢苫枕草其老曰
非大夫之禮也曰唯卿爲大夫此平仲之謙也
言已非大夫故爲父服士服耳麤衰斬者其縷
在齊斬之間謂縷如三升半而三升不緝也斬
衰以三升爲正微細焉則屬於麤也然則士與
大夫爲父服異者有麤衰斬枕草矣其爲母五
升縷而四升爲兄弟六升縷而五升乎唯大夫
以上乃能備儀盡飾士以下則以臣服君之斬
衰爲其父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爲其母與兄
弟亦以勉人爲高行也大功以下大夫士服同
正義曰晏嬰家臣見晏嬰服士服故其老言所
服云非大夫之喪禮也云曰唯卿爲大夫者此
晏嬰對家老之言若身爲卿得著大夫之服若
身爲大夫唯得服士服云麤衰斬者其縷在齊
斬之間者案喪服初章斬衰次章疏衰疏即麤
也今言麤衰斬者是下響麤上響兼斬有麤故
云麤衰斬者其縷在齊斬之間齊即麤也言廿
布縷在齊斬之間斬衰三升麤衰四升其布在
三升四升之間故云縷如三升半言麤如三升
半而計縷唯三升故云縷如三升半而三升不

緝也但縷如三升半是麤衰不緝是斬而成布三升爲父之服也云斬衰以三升爲正微細焉則屬於麤也者解晏子實斬衰而兼言麤也云然則士與大夫爲父服異者有麤衰斬枕草矣者鄭既約左傳晏嬰之事始明大夫與士不同故云然則士與大夫爲父異麤衰枕草矣則大夫以上斬衰枕凷士則疏衰枕草案既夕禮士禮而云枕塊者記者廣論非辭也云其爲母五升縷而四升爲兄弟六升縷而五升乎者鄭既約士之父服縷細降一等經文有母及兄弟故此約母與兄弟之服也喪服爲母四升此云爲母五升縷謂麤細似五升之縷成布四升喪服爲兄弟五升此云爲兄弟六升縷謂麤細如六升之縷成布五升皆謂縷細成布升數少也云唯大夫以上乃能備儀盡飾者大夫以上則兼天子諸侯德高能備儀服無降殺是盡飾云士以下則以臣服君之斬衰爲其父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爲其母與兄弟皆以喪服義服皆

正服一等今爲父母兄弟唯從義服是卑屈也云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爲其母與兄弟者案喪服臣從君義服齊衰六升今士爲兄弟縷如六升成布五升得與臣爲君義服齊衰同其士爲母父卒縷如五升成布四升與臣爲君義服齊衰全異而云爲其母與臣爲君義服齊衰同者前注所云因麤衰降斬衰一等即連言父卒爲母云縷如五升成布四升據父卒爲母言之也此注以士爲兄弟與臣爲君義服齊衰同則父在爲母與兄弟服亦同縷如六升而成布五升據父在爲母言之爲此前後注異云亦以勉人爲高行也者居喪之禮以服重爲申以服輕爲屈今大夫爲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服士服是勉勵其父母兄弟使爲高行作大夫之禮士爲其父母兄弟之爲大夫者服士服亦是勉勵士身使爲高行作大夫也云大功以下大夫士服同者以經唯云父母兄弟士與大夫之異不云大功以下有殊是大功以下與大夫士同

所以然者以重服情深故使士有抑屈使之斂
勵大功以下輕服情殺故上下俱申也

〔八〕王肅難鄭說謂喪禮無等

聖證論王肅云喪禮自天子以下無等故曾子云哭泣之哀齊斬之情饘粥之食自天子達且大國之卿與天子上士俱三命故曰一也晉士起大國上卿當天子之士也平仲之言唯卿爲大夫謂諸侯之卿當天子之大夫非謙辭也春秋之時尊者尚輕簡喪服禮制遂壞羣卿專政

晏子惡之故服麤衰枕草於當時爲重是以平仲云唯卿爲大夫遜辭以辟害也又孟子云諸侯之禮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飦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又此記云端衰喪車皆無等又家語云孔子曰平仲可爲能遠於害矣不以己之是駮人之非遜辭以辟咎也王肅謂大夫與士異者大夫以上在喪斂時弁經士冠素委貌馬昭答王肅同雜記云大夫爲其父母兄弟之未爲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是大夫與士喪服不同者而肅云無等則是背經說也鄭與言禮張融評云士與大夫異者皆是亂世尚輕涼非王者之達禮小功輕重不達於禮鄭言謙者不異於遠害融意以王肅與鄭其義略同如融之說是周公制禮之時則上下同當喪制無等至後世以來士與大夫有異故記者載之鄭因而解之禮是鄭學今申鄭義云端衰喪車無等者端正也正爲衰之制度上下無等其服精麤卿與大夫有異也又曾子云齊斬之情據其

情爲一等無妨服有殊異耳若王肅之意大夫以上弁經士唯素冠此亦得施於父母此經云爲昆弟豈亦弁經素冠之異乎此是肅之不通也杜元凱注左傳說與王肅同服虔注左傳與端衰喪車無等其老之問晏子之答皆爲非禮並與鄭違今所不用也

〔九〕大夫適子服大夫服皇鄭異義

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注云仕至大夫賢著而德成適子得服其服亦尊其適象賢正義曰

非但尊此大夫之身亦當尊其適子使服大夫之服能象似其父之賢者皇氏云大夫適子若爲士爲其父唯服士服注云仕至大夫謂此子若仕官至大夫始得服大夫服以其賢德著成如皇氏之意解此仕至大夫爲大夫之子案前經注云士謂大夫庶子爲士者明大夫適子未仕官及爲士皆得服大夫之服皇氏之言違文背注不解鄭意

十　士之子爲大夫其父母弗能主子主之

士之子爲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無子則爲之置後注云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而士不得也置猶立也正義曰其父母非能主也者士子身爲大夫若死則父母不能爲喪主也以身是士故不可爲大夫喪主　使其子主之者謂使此死者之子爲主以其子是大夫適子故得爲大夫之主以其服大夫服故也無子則爲之置後者若死者無子則爲死者別置其後所置之後即大夫適子同得行大夫之禮此所置之後謂暫爲喪主假用大夫之禮其大宗子則直爲之立後自然用大夫禮也

一十　大夫有司占者卜宅卜日之衣冠

大夫卜宅與葬日有司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緇布冠不蕤占者皮弁注云有司卜人也麻衣白布深衣而著衰焉及布帶緇布冠此服非純吉亦非純凶也皮弁則純吉之尤者也占者尊於有司卜求吉其服彌吉大夫士朔服皮弁正義曰大夫卜宅與葬日者宅謂葬地大夫尊故得卜宅并葬日　有司麻衣布衰布帶因喪屨者有司謂卜人麻衣謂白布深衣布衰謂麤衰也皇氏云以三升半布爲衰長六寸廣四寸綴於深衣前當胷上後又有負版長一尺六寸廣四寸布帶以布爲帶因喪屨謂因喪之繩屨

二十　無地大夫及士其筮史占者所服

如筮則史練冠長衣以筮占者朝服注云筮者筮宅也謂下大夫若士也筮史筮人也長衣深衣之純以素也長衣練冠純凶服也朝服純吉

服也大夫士日朝服以朝也正義曰如筮者謂下大夫及士不合用卜故知用筮也　則史練冠長衣者此謂無地大夫筮葬禮也唯筮宅卜日耳卜時緇布冠麻衣布裳雜以吉凶之服如筮則練冠長衣以筮輕故用純凶服也　占者朝服者卜重故占者皮弁筮輕故占者朝服案士虞禮注云士之屬史爲其長弔服加麻此史練冠長衣者此經文含大夫其臣爲大夫以布帶繩屨故史練冠長衣若士之卜史當從弔服

不得練冠長衣也

二十 薦馬者哭踊薦馬有三時

案士喪禮下篇云薦馬之節凡有三時一者柩初出至祖廟設奠爲遷祖之奠訖乃薦馬是其一也至日側祖奠之時又薦馬是其二也明日將行設遣奠之時又薦馬是其三也主人見薦馬送行物而哭踊故云薦馬者哭踊也所以馬進而主人哭踊者馬是牽車爲行之物今見進馬是行期已至故孝子感之而哭踊

十四 夫人招魂狄稅素沙

夫人稅衣揄狄狄稅素沙注云言其招魂用稅衣上至揄狄也狄稅素沙言皆以白紗縠爲裏

十五 池飾有振容銅魚

大夫不揄絞屬於池下注云謂池飾也揄揄翟也采青黃之閒曰絞屬猶繫也人君之柳其池繫絞繒於下而畫翟雉焉名曰振容又有銅魚在其閒大夫云振容士去魚正義曰案喪大記云君三池振容是人君之柳有振容振容者其

池繫揄繒於下而畫翟雉焉名曰振容云又有銅魚在其閒者上有池下有振容池與振容之閒而有魚故云在其閒云大夫去振容士去魚者以喪大記大夫不振容士不云魚躍拂池故也大夫不振容者謂不以揄絞屬於池下爲振容

十六 大夫祔於士士不祔於大夫

大夫附於士士不附於大夫附於大夫之昆弟無昆弟則從其昭穆雖王父母在亦然注云附

讀皆爲祔大夫祔於士不敢以已尊自殊於其祖也士不祔於大夫自卑別於尊者也大夫之昆弟謂爲士者也從其昭穆中一以上祖又祖而已祔者祔於先死者正義曰自此以下至附於公子廣明祔祭之義各依文解之　大夫祔於士者謂祖爲士孫爲大夫若死可以祔祭於祖之爲士者也　士不附於大夫者謂先祖爲大夫孫爲士不可祔祭於大夫唯得祔於大夫之兄弟爲士者　無昆弟則從其昭穆者謂祖爲

大夫無昆弟爲士則從其昭穆謂祔於高祖爲士者若高祖爲大夫則祔於高祖昆弟爲士者　雖王父母在亦然者謂孫死之後應合祔於王父王父見在無可祔然猶如是也亦如是祔於高祖也祔者祔祭於神當從亦旁爲之

十七　男子祔於王父則配女子祔則否

男子附於王父則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注云配謂并祭王母不配則不祭王父也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配與不配祭饌如一祝辭異不言以其妃配某氏耳女子謂未嫁者也嫁未三月而死猶歸葬於女氏之黨正義曰男子附於王父則配者謂祭王父并祭所配王母〻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者謂在室之女及已嫁未三月而死祔祭於王母則不祭所配之王父

十八　齊斬練皆功衰

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則練冠附於殤稱陽童某甫不名神也注云此兄弟之殤

謂大功親以下之殤也斬衰齊衰之喪練皆受以大功之衰此謂之功衰以是時而祔大功親以下之殤大功親以下之殤輕不易服冠而兄爲殤謂同年者也兄十九而死已明年因喪而冠陽童謂庶殤也宗子則曰陰童童未成人之稱也某甫且字也尊神不名爲之造字正義曰曾子問庶子之殤祭於室白故曰陽童宗子殤死祭於室奧則曰陰童云某甫且字也者檀弓云五十以伯仲是正字二十之時曰某甫是且

字言且爲之五字云尊神不名爲之造字者以字者冠時所有此兄去年已死未得有字雖云某甫是死後祔時爲之造字必造字者以神道事之不可觸名故也

十二　君不撫僕妾妾雖攝女君猶下正適

主妾之喪則自附至於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於正室君不撫僕妾注云祔自爲之者以其祭於祖廟不撫略於賤也正義曰妾既卑賤得主之者崔氏云謂女君死攝女君也其殯祭不於正室者雖攝女君猶下正適故殯之與祭不得在正室庾蔚云妾祖姑無廟爲壇祭之鄭云於廟者崔氏云於廟中爲壇祭之此謂攝女君若不攝女君之妾則不得爲主則別爲壇不在祖廟中而子自主之也

一九　喪禮未畢不以殺禮待新弔者

凡喪服未畢有弔者則爲位而哭拜踊注云客始來主人不可以殺禮待之正義曰凡喪服未畢者是喪服將終但未畢了猶有餘日未滿禮已殺若有人始來弔當爲位哭踊不以殺禮而待新弔之賓也言凡者五服悉然

二八　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

大夫有私喪之葛則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絰注云私喪妻子之喪也輕喪緦麻也大夫降焉弔服而往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正義曰私喪之葛者謂妻子之喪至卒哭以葛代麻之後是私喪之葛　則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絰者於此之時遭兄弟之輕喪緦麻亦著弔服弁絰而往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也若成服之後則錫衰未成服之前身著素裳而首服弁絰也

三九　父爲長子杖孫避尊者不以杖即位

爲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注云辟尊者正義曰父爲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即位者其子長子之子祖在不厭孫其孫得杖但與祖同處不得以杖即位辟尊者

四六　父母存在爲妻不杖不稽顙

爲妻父母在不杖不稽顙注云尊者在不敢盡

禮於私喪也正義曰此謂適子爲妻父母見存不敢爲妻杖又不可爲妻稽顙故云不杖不稽顙案喪服云大夫爲適婦爲喪主父爲己婦之主故父在不敢爲婦杖若父沒母在不爲適婦之主所以母在不杖者以父母尊同因父而連言母父沒母存爲妻雖得杖而不得稽顙以杖與稽顙文連不杖屬於父在不稽顙文屬母在故云父母在不杖不稽顙而禮論范宣子中六有二義一者生存爲在二者旁側爲在此云母

在謂在母之側爲妻不杖故問喪云則父在不敢杖矣尊者在故也鄭云父在不杖謂爲母喪爲母則削杖而云父在不杖謂爲母也是父在謂在側之在若論語云君在踧踖如也此范氏之釋其義可通但父母在之文相連爲一而父爲存在之在母爲在側之在又小記云父在庶子爲妻以杖即位然庶子豈得父見在則庶子爲妻得以杖即位乎是范義未安也今且具載之

卅五 有爲舊君不反服

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注云其君尊卑異也違猶去也去諸侯仕諸侯去大夫仕大夫乃得爲舊君服正義曰違去也去諸侯謂不便其居及辟仇也

卅六 喪冠條屬吉冠纓武異材

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縫冠繅纓注云別吉凶者吉冠不條屬也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爲武垂下爲

纓屬之冠象大古喪事略也言冠則纓武異材焉右縫者右辟而縫之左辟象吉輕也繅當爲澡麻帶絰之澡聲之誤也謂有事其布以爲纓

卅七 卒哭以後祭稱孝子孫以前則稱哀

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注云各以其義稱正義曰祭吉祭也謂自卒哭以後之祭也吉則申孝子心故祝辭云孝也或子或孫隨其人也　喪稱哀子哀孫者凶祭謂自虞以前祭也喪則痛慕未申故稱哀也故士虞禮稱哀子而

卒哭乃稱孝子也

廿八　端衰喪車無等孝子之情一

端衰喪車皆無等注云喪車惡車也喪者衣衰及所乘之車貴賤同孝子於親一也衣衰言端者玄端吉時常服喪之衣衰當如之正義曰端衰謂喪服上衣以其綴六寸之衰於心前故衣亦曰衰端正也吉時玄端服身與袂同以二尺二寸爲正而喪衣亦如之而今用衰綴心前故曰端衰也　喪車者孝子所乘惡車也惡車

喪車也等等差也言喪之衣衰及惡車天子至士制度同無貴賤等差之別也以孝子於其親情如一也喪車凡五等見中事

廿九　祭服依班序昏則攝盛

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己士弁而祭於公冠而祭於己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於己可也注云弁爵弁也冠玄冠也祭於公助君祭也大夫爵弁而祭於己唯孤爾綠類欲許之也親迎雖亦己之事攝盛服爾非常也正義曰親迎攝盛服者以親迎配偶一時之極故許其攝盛服祭祀常所供養故須依其班序

三十　襲事成於帶變之異於生

率帶諸侯大夫皆五采士二采注云此謂襲尸之大帶率繂也繂之不加箴功大夫以上更飾以五采士以朱綠襲事成於帶變之所以異於生正義曰此謂尸襲竟而著此帶也率謂爲帶也但攝帛邊而熨殺之不加箴功異於生也以五采飾之亦異於生也大夫與諸侯同而士二

采並異於生而尊者可同也然此士天子之士也諸侯之士則緇帶故士喪禮緇帶吉時大帶唯有朱綠玄華無五采此上連於畢用朱之下則知此亦喪之大帶小斂大斂衣數既多有絞不可加帶故知襲尸之大帶也襲衣與生同唯帶與生異凡襲事著衣畢加帶乃成故云襲事成於帶變之異於生也

卅一　藏器於見外椁內而后折入

醫者相體也塞礙也有衛實見間而后折入注云

此謂葬時藏物也銜當爲桁所以庪甕甒之屬聲之誤也實見間藏於見外椁內也折承席也正義曰云實見間藏於見外椁內也者案既夕禮乃窆藏器於旁加見注云器用器役器也見棺飾也先言藏器乃云加見者器在見內也既夕禮又云藏苞筲於旁注云於旁者在見外也不言甕甒饌相次可知知是藏於見外椁內者則見內是用器役器見外是明器也此是士禮略實明器耳大夫以上則兼有人器明器也人

器實明器虛云折承席也者案既夕禮注云折猶庪也方鑿連木爲之蓋如牀而縮者三橫者五無簀窆事畢加之壙上以承抗席是也

三廿　埋重於祖廟門外之東

重既虞而埋之注云就所倚處埋之正義曰案既夕禮初喪朝禰廟重止于門外之西不入重不入者謂將嚮祖廟若過之然故不入明日自禰廟隨至祖廟庭厥明將出之時重出自道道左倚之鄭注云道左主人位此注就所倚之處埋之謂於祖廟門外之東也

四廿　朝夕哭褰帷既出則施其屋

朝夕哭不帷無柩者不帷注云緣孝子心欲見殯肂也既出則施其屋鬼神尚幽闇也謂既葬也柩柩已去鬼神在室堂無事焉遂去帷正義曰孝子心欲見殯故當朝夕進入廟門內哭位之時除去殯宮帷也哭竟則帷之　注既出則施其屋　正義曰案士喪禮君使人弔徹帷鄭云徹帷屋之事畢則下之鄭此注會儀禮注也

則屋是褰舉之名初哭則褰舉事畢則施下之

五卅　禮以冠名服

子羔之襲也繭衣裳與稅衣纁袡爲一素端一皮弁一爵弁一玄冕一曾子曰不襲婦服注云繭衣裳者若今大襺也纊爲繭縕爲袍表之以稅衣乃爲一稱爾稅衣若玄端而連衣裳者也大夫而以纁爲之緣非也唯婦人纁袡禮以冠名服此襲其服非襲其冠曾子譏襲婦服而已玄冕又大夫服未聞子羔爲襲之玄冕或爲

玄冠或爲玄端

【卅七】初喪哭踊無數令云七五三者爲之節

公諸侯去死日五日而殯則合死日六日也凡爲七踊也　大夫五者大夫三日殯合死日爲四日士三者士三日殯合死日數也婦人皆居間者謂婦人與丈夫更踊也男子先踊踊畢而婦人踊踊畢賓乃踊然親始死及動尸舉柩哭踊無數令云七五三者謂爲禮有節之踊每踊輒三者三爲九而謂爲一也

【卅八】魯人贈幣失禮

魯人之贈也三玄三纁廣尺長終幅注云言失之也士喪禮下篇曰贈用制幣玄纁束正義曰記魯失也贈謂以物送亡人於椁中也贈則用玄纁束帛三玄二纁故既夕禮曰贈用制幣玄纁束今魯人雖三玄二纁而用廣尺長終幅不復丈八尺則失禮也

【卅九】春秋有歸含賵緩而無譏者

云春秋有既葬歸含賵遂無譏焉皆受之於殯

宮者寡左傳隱元年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歸惠公賵緩也公羊亦去其言來何不及事也是左氏公羊皆譏其緩去無譏者取穀梁之義故文五年穀梁去王使榮叔歸含且賵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也明宰咺言來得周事也是宰咺歸賵穀梁不譏是既葬既歸含且賵無譏也穀梁所以不譏宰咺者釋廢疾云平王新有幽王之亂遷于成周欲崇禮於諸侯原情免之若無事而晚者去來以譏之榮叔是也文九

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最晚不譏者釋廢疾云以其殽敗兵無休時君子原情不責晚也

【四十】居喪以吉服接鄰國

宰夫朝服即喪屨者宰謂上卿也言夫衍字朝服者吉服也必用吉服者以鄰國執玉而來執玉不麻故着朝服以仍在喪不可純吉故即喪屨也此遭喪已久故嗣子親受禮宰着朝服若新始遭喪則主人不親受使大夫受於殯宮故聘禮云聘遭喪入竟則遂也鄭云遭喪主國君

斃也聘禮又云不從几鄭云致命不於廟就尸柩於殯宮聘禮又云遭喪將命于大夫主人長衣練冠以受必用吉服以待鄰國者以己國遭喪他國是吉不可以喪禮待於他國故以吉禮待之

一四 禭賵賻奠散文亦通

隱元年公羊傳云賵者蓋以馬以乘馬束帛車馬曰賵貨財曰賻衣被曰禭穀梁云乘馬曰賵衣衾曰禭貝玉曰含錢財曰賻案既夕禮云賵馬而無車者士卑不合有車何休云周制謂士無車非也此禮記陳乘黃大路則周制有車穀梁直云乘馬曰賵無車者文不備也散而言之車馬亦曰禭故前文云諸侯相禭以後路是也此無賻賻是加厚非常故也故宰夫注云其問加恩厚則有賻焉雖有貨亦有馬故少儀云賻馬不入廟門是也既夕有贈者贈施於死必及葬節此未必一當葬時賵既夕有奠此無奠者以奠主於親者故既夕禮云兄弟賵奠所知則賵而不奠此諸侯相於既疏故無奠

二四 上客臨辭

上客臨曰寡君有宗廟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執綍注云上客弔者也臨視也言欲入視喪所不足而給助之謙也其實爲哭耳

三四 士喪與天子同者三

士喪有與天子同者三其終夜燎及乘人專道而行注云乘人謂使人執引也專道人辟之正義曰言士喪與天子三事同也其終夜燎一也及乘人二也專道而行三也終夜燎謂柩遷之夜須光明故竟夜燎也乘人謂人引車不用馬也既夕禮云屬引古者人引柩專道行謂喪在路不辟人也三事爲重故云與天子同也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一　雜記下

一　雖有親之大喪猶爲輕服者除

有父之喪如未沒喪而母死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雖諸父昆弟之喪如當父母之喪其除諸父昆弟之喪也皆服其除喪之服卒事反喪服注云沒猶竟也除服謂祥祭之服也卒事既祭反喪服服後死者之服雖有親之大喪猶爲輕服者除骨肉之恩也唯君之喪不除私服言當者期大功之喪或終始皆在三年之中小功緦麻則不除殤長中乃除

二　王父未練無廟孫得祔於祖

王父死未練祥而孫又死猶是附於王父也注云未練祥嫌未祫祭序於昭穆爾王父既附則孫可祔焉猶當爲由由用也附皆當作祔正義曰禮祔在練前若祔後未練之前則得祔直云未練足矣兼言祥者案文二年穀梁傳云作主壞廟有時日於練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注云親過高祖則毀其廟以次而遷將納新神故示有所加以此言之則練時壞高祖之廟改塗易檐示有壞意其以先祖入祖於大祖之廟其祖傳入高祖廟其新死者入祖廟是練時遷廟也入三年喪畢祫於大祖廟是祥後祫也故云未練祥嫌未祫祭序於昭穆爾兼言祥者恐未祫故也故練祥兼言但祖祔祭之後即得祔新死之孫故云王父既祔則孫可祔焉然王父雖祔未練無廟孫得祔於祖其孫就王父所祔祖廟之中而祔祭王父焉

三　與祭視濯而父母死

大夫士將與祭於公既視濯而父母死則猶是與祭也次於異宮既祭釋服出公門外哭而歸其它如奔喪之禮如未視濯則使人告告者反而后哭注云猶亦當爲由次於異宮不可以吉與凶同處也使者反而后哭不敢專己於君命也正義曰則猶是與祭也者既與祭於公祭日前既視濯之後而遭父母之喪則猶是吉禮而與於祭也　次於異宮者其時止次異宮不可

以吉與凶同處也　如未視濯則使人告者謂
未視濯之前遭父母之喪則使人告君　告者
反而后哭者必待告君者反而後哭父母也

四 居父母喪而昆弟亦有異宮者

父母之喪將祭而昆弟死既殯而祭如同宮則
雖臣妾葬而后祭祭主人之升降散等執事者
亦散等雖虞附亦然注云將祭謂練祥也言君
同宮則是昆弟異宮也古者昆弟異居同財有
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有父母之喪當在

殯宮而在異宮者疾病或歸者主人適子散等
栗階爲新喪略威儀正義曰若將祭而有兄弟
死則待殯後乃祭也今不待葬後者兄弟輕故
始殯後便可行吉事也　如同宮則雖臣妾葬
而后祭者兄弟既殯後而行父母之祭謂異宮
者耳若同宮雖臣妾之輕卑死猶待葬後乃行
父母祭也所以爾者吉凶不相干故喪服傳云
有死於中宮者則爲之三月不舉祭庾氏云小
祥之祭已涉於吉尸柩至凶故不可以相干其

虞祔則得爲之矣若喪柩即去者則亦祭不待
於三月可知矣　祭主人之升降散等者祭猶
謂二祥祭散栗也等階也吉祭則涉級聚足喪
祭則栗階故云散等也如此祥祭宜涉級於時
爲有兄弟喪故少威儀作散等也執事者亦散
等者助執祭者亦栗階也　雖虞附亦然者謂
主人至昆弟虞附而行父母二祥祭亦執事者
亦散等

五 吉祭賓食喪祭賓不食

凡侍祭喪者告賓祭薦而不食注云薦脯醢也
吉祭告賓祭薦賓既祭而食之喪祭賓不食

六 喪不語不問不入門

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對而不問廬堊室之中不
與人坐焉在堊室之中非時見乎母也不入門
言言已事也爲人説爲語在堊室之中以時事
見乎母乃後入門則居廬時不入門

七 外除内除

親喪外除兄弟之喪内除注云日月已竟而哀

未忘日月未竟而哀已殺

八 祥禫以後變除之節

祥主人之除也於夕爲期朝服祥因其故服注云爲期爲祭期也朝服以期至明日而祥祭亦朝服始即吉正祭服也喪服小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是也祭猶縞冠未純吉也既祭乃服大祥素縞麻衣釋禫之禮云玄衣黃裳則是禫祭玄冠矣黃裳者未大吉也既祭乃服禫服朝服綅冠踰月吉祭乃玄冠朝服既祭玄

端而居復平常也

九 從祥至吉凡服有六

從祥至吉凡服有六祥祭朝服縞冠一也祥訖素縞麻衣二也禫祭玄冠黃裳三也禫訖朝服綅冠四也踰月吉祭玄冠朝服五也既祭玄端而居六也

十 卒哭成事附與虞異

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附皆大牢下大夫之虞也犆牲卒哭成事附皆少牢注云卒哭成事附言皆則卒哭成事附與虞皆其矣下大夫虞以犆牲與士虞禮同與正義曰鄭以士虞禮云三虞卒哭他用剛日先儒以此三虞卒哭同是一事鄭因此經云上大夫虞用少牢卒哭用大牢其牢既別明卒哭與虞不同鄭引此文破先儒之義故云卒哭成事與虞異矣

十一 居喪受酒肉之遺

三年之喪如或遺之酒肉則受之必三辭主人衰絰而受之如君命則不敢辭受而薦之喪者

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從父昆弟以下既卒哭遺人可也注云受之必正服明不苟於滋味薦於廟貴君之禮言齊斬之喪重志不在施惠於人正義曰衰絰而受之者雖受之猶不得食也尊者食之乃得食肉猶不得飲酒故喪大記云既葬若君食之則食之大夫父之友食之則食之矣不辟粱肉若有酒醴則辭是也

十二 父在爲母練祥禫之節

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

注云此謂父在爲母也當在練則弔上
三十 居喪有不弔不聽事不與禮之異
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自諸侯達諸士如有服
而將往哭之則服其服而往練則弔既葬大功
弔哭而退不聽事焉期之喪未葬弔於鄉人哭
而退不聽事焉功衰弔待事不執事小功緦執
事不與於禮注云功衰既練之服也諸侯服新
死者之服而往哭謂所不臣也父在爲母功衰
可以弔人者以父在故輕於出也然則凡齊衰

十一月皆可以出矣聽猶待也事謂襲斂執綍
之屬謂爲姑姊妹無主殯不在己族者禮饋奠
也正義曰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者謂重喪小
祥後衰與大功同故曰功衰衰雖外輕而痛猶
內重故不得弔人也功衰雖不弔人若自有五
服之親喪則往哭之將往哭則不著己功衰而
依彼親之節以服之申於骨肉之情故也故云
則服其服而往也但著彼服不著己功衰也若
易去若新死者服輕則不爲之制服雖不爲重

變而爲之制服往奔喪哭之則變服所制之服
往彼哭之事畢反服故服也此練則弔又承十
一月練之下故知是父在爲母以經去練故云
功衰也大祥始除衰杖而練得弔人者以父在
爲母故輕於出言得出也以母喪至練父在而
得出則其餘喪雖無父亦得出也母既可矣諸
父灼然　既葬大功者謂自有大功之喪既葬
之後往弔他喪　弔哭而退不聽事焉者謂弔
哭既畢則退去不待主人襲斂之事期喪練

弔則亦然也　期之喪未葬弔於鄉人哭而退
不聽事焉者謂姑姊妹無主爲之服期喪未至
於葬往弔於鄉人之喪哭畢則退不聽待主人
襲斂之事焉　功衰弔待事不執事者謂此姑
姊妹等期喪至既葬受以大功衰謂之功衰至
此之後若弔於鄉人其情稍輕於未葬之前得
待主人襲斂之事但不親自執事小功緦執事
不與於禮者執事擯相也禮饋奠也緦小功服
輕故未葬便可弔人今不論鄉人之同異也亦

為彼擯相但不得助彼饋奠耳案曾子問云廢喪服可以與於饋奠之事乎孔子曰說衰與奠非禮也以擯相可也是擯相輕而饋奠重也

四十 弔喪本助事非從主人

弔喪者本是來助事非為空隨從主人而已故云非從主人也　四十者執紼者既助主人故使年二十以上至四十強壯者皆執紼也　鄉人五十者從反哭者鄉人同鄉之人也五十始衰故待主人窆竟而孝子反哭故鄉人助葬老者亦從孝子反也　四十者待盈坎者謂窆竟以土盈滿其坎四十強壯不得即反故待土滿坎而反也若非鄉人則無問長少皆從主人歸優饒遠者

五十 葬近而反哭者免遠則冠

非從柩與反哭無免於堩注云言喪服出入非此二事皆冠也免所以代冠人於道路不可以無飾堩道路正義曰此謂葬近而反哭者若葬遠反哭在路則著冠至郊則乃反著免故小記云遠葬者比反哭者皆冠及郊而后免是也

六十 哭父母無常聲

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路嬰兒失其母焉何常聲之有注云嬰猶鷖彌也言其若小兒亡母啼號安得常聲乎所謂哭不偯

七十 大夫士從政有正禮權禮

正義曰案王制云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三月不從政此云期之喪卒哭而從政九月之喪既葬而從政與王制不同者此庶人依士禮卒哭與既葬同三月故王制省文總云三月也若大夫士三年之喪期不從政是正禮也卒哭金革之事無辟是權禮也

八十 卒哭而諱

卒哭而諱王父母兄弟世父叔父姑姊妹子與父同諱母之諱宮中諱妻之諱不舉諸其側與從祖昆弟同名則諱注云自此而鬼神事之尊而諱其名父為其親諱則子不敢不從諱也謂王父母以下之親諱是謂士也天子諸侯諱羣

祖母之所爲其親諱子孫於宫中不言妻之所
爲其親諱夫於其側亦不言也孝子聞名心瞿
凡不言人諱者亦爲其相感動也子與父同諱
則子可盡曾祖之親也從祖昆弟在其中於父
輕不爲諱與母妻之親同名重則諱之

九十　大功小功之末冠嫁取謂卒哭後

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父小功之末可
以冠子可以嫁子可以取婦已雖小功既卒哭
可以冠取妻下殤之小功則不可注云此皆謂
可用吉禮之時父大功卒哭而可以冠子嫁子
小功卒哭而可以取婦己大功卒哭而可以冠
子小功卒哭而可以取妻必偕祭乃行也下殤
小功齊衰之親除喪而後可爲昏禮凡冠者其
時當冠則因喪而冠之正義曰大功之末可以
冠子可以嫁子者末謂卒哭之後謂己有大功
之喪既卒哭可以冠子嫁子也　父小功之末
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子可以取婦者謂父有小
功喪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可以取婦大功之
末云身不云父小功之末云父不云身互而相
通是嫁及冠於身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小
功之末非但得冠子嫁子復可取婦所以取婦
必在小功之末者以取婦有酒食之會集鄉黨
僚友涉沂歡樂故小功之末乃可得爲也　已
雖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者以前文云父小
功之末可以取婦恐己有小功於情爲重不得
冠取故云己身雖同有小功既卒哭之後可以
冠取此文云既卒哭明上云末者並卒哭後也
　下殤之小功則不可者謂其餘小功可以冠
取若本服齊衰下殤降在小功者則不可不可
者不可冠嫁也以本服是齊衰重故也若其長
殤中殤之大功者庾氏注要記云卒哭之後則
得與尋常大功同於大功之末可以身自冠嫁
所以然者雖本期年但降在大功其服稍伸故
得冠嫁也賀氏云小功下殤本是期親以其重
故不得冠取推此而言之降在大功理不得冠
嫁矣今謂齊衰下殤尚不可冠取而況齊衰下

殤中殤降在大功何可冠嫁更記非也今從賀義經文大功據己身小功據其父今鄭同之謂父及己身俱有大功之末小功之末故又注云己大功卒哭而可以冠子小功卒哭而可以取妻是父子同也云必偕祭乃行也偕俱也父是大功之末己亦是大功之末乃得行此冠子嫁子父小功之末己亦小功之末可以嫁取必父子俱然乃得行事故云必偕祭乃行知父子俱大功小功者若姑及姊妹出適父子俱爲大功若從祖兄弟父爲之小功己亦爲之小功是父子其服同也若父有齊衰子有大功則不可若父有大功子有小功可以冠嫁末可以取婦必父子俱有小功之末可以取婦若父是小功己在緦麻灼然合取可知又案正本云必偕祭乃行者言爲諸吉禮必待祭訖乃行也云下殤小功齊衰之親除喪而後可爲昏禮者言除訖可爲昏禮則未除喪不可爲昏禮經云小功則不可者唯謂昏也其冠嫁則可也

三卅　礼記要义二十二　十三　余才

三　父母妻有服避樂

父有服宫中子不與於樂母有服聲聞焉不舉樂妻有服不舉樂於其側注云宫中子與父同宫者也禮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宫不與於樂謂出行見之不得觀也正義曰崔氏云父有服齊衰以下之服也若重服則期後猶有子姓之冠自當不得與於樂

四　無子寡而死族鄰里尹主喪妻黨弗主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之黨雖親弗主夫若無族矣則前後家東西家無有則里尹主之或曰主之而附於夫之黨注云此謂姑姊妹無子寡而死也夫黨無兄弟無緦之親也其主喪不使妻之親而使夫之族人婦人外成主必宜得夫之姓類喪無無主也里尹閭胥里宰之屬王度記曰百戶爲里里一尹其祿如庶人在官者里或爲士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爲主里尹主之亦斯義也妻之黨自主之非也夫之黨其祖姑也正義曰云

三二　礼記要义二十二　十四　余才

里尹閭胥里宰之屬者案周禮六鄉之内二十五家爲里里置一宰下士也引王度記者更證里尹之事案別録王度記云似齊宣王時淳于髡等所說也其記云百户爲里里一尹其禄如庶人在官者則里尹之禄也案撰考云古者七十二家爲里洛誥傳云古者八家爲鄰三鄰爲朋三朋爲里鄭云蓋虞夏時制也其百戸爲里未知何代或云殷制云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爲主里尹主之亦斯義也者以己國臣在國而死他國君來弔則君爲主死者雖有至親不得爲主今此婦人死於此里正得里尹主之妻家之親不得爲主故云亦斯義也

五六 葬即反虞

天子至士葬即反虞者以其不忍一日末有所歸尊卑皆然

六六 君於卿大夫疾病葬哭之節

卿大夫疾君問之無筭士壹問之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爲士比殯不舉樂

正義曰案喪大記君於大夫疾三問之此云無筭謂有師保恩舊之親故問之無筭或可喪大記云三問者謂君自行此云無筭謂遣使也

七六 都家采地之制

天子公卿大夫案小司徒職注云百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然則大都公之采地方百里小都卿之采地方五十里家邑大夫采地方二十五里熊氏云以此推之公之大都采地方百里侯伯大都采地方五十里子男大都采地方二十五里以畿外地闊故公之大都與天子大都同也其中都采地無文其小都則下大夫三百家一成之地也一成所以三百家者一成九百夫宫室塗巷山澤三分去一餘有六百夫地又不易再易通率一家而受二夫之地是定税三百家也

八六 孔子以士喪禮教孺悲禮得存

恤由之喪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學士喪禮士喪禮於是乎書注云時人轉而僭上士之喪禮已

廢矣孔子以教孺悲國人乃復書而存之

七北 孟獻子以郊天之對月禘祖失之

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七月而禘獻子爲之也注云記魯失禮所由也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魯以周公之故得以正月日至之後郊天亦以始祖后稷配之獻子欲尊其祖以郊天之月對月禘之非也魯之宗廟猶以夏時之孟月爾明堂位曰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正義曰

此一節明魯之郊禘之事獻子魯大夫仲孫蔑謚曰獻子正月周正月建子之月也日至冬至日也有事謂南郊祭所出之帝也上帝靈威仰也而周以十一月爲正其月日至王云若天子則圓丘魯以周公之故得郊天所以於此月得郊所出之帝靈威仰而巳故云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也此言是也　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者七月周七月建午之月也日至夏至日也有事謂禘祭於祖廟故云有事於祖獻子言十一月建子冬至既祭上帝故建午夏至亦可禘祖以兩月日至相對故欲祭祖廟與天相對也故云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也此言非也所以爲非者魯之祭祀宗廟亦猶用夏家之法凡大祭宜用首時應禘其孟月孟月於夏家是四月於周爲六月故明堂位云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是夏之孟月也獻子捨此義欲以此二至相當以天對祖乖失禮意此章與左傳襄七年異

十三 以魯昭公取同姓自是夫人不命於天子

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注云亦記魯失禮所由也周之制同姓百世昏姻不通吳大伯之後魯同姓昭公取於吳謂之吳孟子不告於天子自此後取者遂不告於天子天子亦不命之正義曰諸侯夫人亦天子所命或是王后無畿外之事故天子命畿外諸侯夫人此文是也若畿內諸侯及卿大夫之妻則玉藻注云天子諸侯命其臣后夫人亦命其妻是也

【一卅】孔子拜弔火者
廐焚孔子拜鄉人爲火來者拜之士壹大夫再亦相弔之道也注云拜謝之言拜之者爲其來弔己宗伯職曰以弔禮哀禍災正義曰廐焚孔子焉廐被火焚也

【二卅】內亂不與焉外患弗辟然力能討則當討之
內亂不與焉外患弗辟也注云謂卿大夫也同僚將爲亂已力不能討不與而已至於鄰國爲寇則當死之也春秋魯公子友如陳葬原仲傳曰君子辟內難而不辟外難正義曰引春秋者莊二十七年公羊傳文案彼云公子友如陳葬原仲大夫不書葬此何以書通乎季子之私行也又云君子辟內難而不辟外難內難者何公子慶父公子牙通乎夫人以脅公季子起而治之則不得與于國政坐而視之則親親何休云不忍見其如此故請至于陳而葬原仲時季友不討慶父爲不與國政力不能討至莊三十二年季子與國政故逐慶父而酖叔牙也此注云力不能討亦謂不與國政若與國政力能討之而不討則責之故宣二年晉史董狐書趙盾以弒君云子亡不越竟是也

【三卅】釁廟之禮
成廟則釁之其禮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純衣注云廟新成必釁之尊而神之也宗人先請於君曰請命以釁某廟君諾之乃行

【四卅】路寢生人所居不釁廟器釁
路寢成則考之而不釁釁屋者交神明之道也凡宗廟之器其名者成則釁之以豭豚注云言路寢者生人所居不釁者不神之也考之者設盛食以落之爾檀弓曰晉獻文子成室諸大夫發焉是也宗廟名器謂尊彝之屬

【五卅】釁門夾室皆用雞
門夾室皆用雞者門廟門也夾室東西廂也其減於廟室故釁不用羊也門與夾室各一雞凡用三雞故云皆也謂釁門夾室用雞之時如上用羊之法亦升屋而割之　先門而後夾室者

謂先釁門後釁夾室又毕於門也　其衈皆於屋下者謂未割羊與雞之時先𣧑耳旁毛以薦神廟則在廟之屋下門與夾室則在門夾室之屋下故云衈設於屋而釁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一

原缺

諸侯大夫大夫妻及士之妻卒皆於夫之正寢
解此世婦以君下寢之上爲適寢者夫人卒於
君之正寢世婦卒於君之下寢之上者與皇氏
異雖卒夫寢皆婦人供視之是亦婦人不死男
子之手也案服虔注左傳義與皇氏同夫人之
卒在於夫人路寢比君路寢爲小寢故僖八年
夫人不薨于寢則不殯于廟服虔注云寢謂小
寢也皇氏熊氏其說各異未知孰是故兩存焉
知死正寢者案春秋成公薨於路寢道也僖公

薨於小寢譏即安謂就夫人寢也隱公薨不書
地失其所文公薨于臺下襄公薨于楚宮定公
薨于高寢皆非禮也案莊三十二年公羊傳何
休注云天子諸侯皆有三寢一曰高寢二曰路
寢三曰小寢孫從王父之寢案周禮掌王之六
寢之脩何休云天子三寢與周禮違不可用

三復魄則虞人狄人設階

復有林麓則虞人故階無林麓則狄人設階
云復招魄復魄也階所乘以升屋者虞人主林
麓之官也狄人樂吏之賤者階梯也簨虡之類

四　六冕以衣名冠爵弁以冠名衣

士以爵弁者士亦用助祭上服以招魂六冕則
以衣名冠諸侯爵弁則以冠名衣今言爵弁者
但用其衣不用其弁也　公館復注

五　東榮與東霤之異

云升東榮者謂卿大夫士也者以鄉飲酒鄉射
是大夫士之禮云設洗當東榮此云東榮故知
是卿大夫士禮今之兩下屋云天子諸侯言東

霤者霤謂東西兩頭爲屋簷霤下案燕禮云設
洗當東霤人君殿屋四注燕禮是諸侯禮明天
子亦然

六　子坐東方世子尊

既正尸子坐于東方者子謂世子世子尊故坐
于東方謂室内尸東故士喪禮云主人入坐于
牀東是也　卿大夫父兄子姓立于東方者案
士喪禮衆主人在其後又云親者在室鄭云謂
大功以上依准士禮父兄子姓大功以上正立

于室內東方今此經總云卿大夫父兄子姓立
于東方以士禮言之當在室內但諸侯以上位
尊不可不正定世子之位故顧命康王之入翼
室恤宅宗不宜與卿大夫父兄子姓俱在室內
也卿大夫等或當在戶外之東方遥繼主人之
後

七 外宗姑姊妹之女

云外宗姑姊妹之女者但姑姊妹必嫁於外族
其女是異姓所生故稱外宗案周禮外宗外女

之有爵者若其有爵則為外命婦此別云外宗
容無爵者女之女亦是異姓所生而不云者則
上文所謂子姓是也周禮有內宗內女之有爵
者此不言者則前文姑姊妹是也但姑姊妹已
嫁國中則為命婦別云姑姊妹者容在室女未
嫁及嫁於他國或雖嫁國中從本親之位故別
云姑姊妹也不云舅之女及從之女也外宗中
兼之略可知也

八 初喪非所尊不出

君之喪未小斂為寄公國賓出大夫之喪未小
斂為君命出士之喪於大夫不當斂則出注云
父母始死悲哀非所尊不出也出者或至庭或
至門國賓聘大夫不當斂其來非斂時

九 男子髺髮婦人髽于東西房之制

小斂主人即位于戶內主婦東面乃斂卒斂主
人馮之踊主婦亦如之主人袒說髦括髮以麻
婦人髽帶麻于房中注云士既殯說髦此云小
斂蓋諸侯禮也士之既殯諸侯之小斂於死者

俱三日也婦人之髽帶麻於房中則西房也天
子諸侯有左右房正義曰士之既殯諸侯之小
斂於死者俱三日也者謂數往日也云婦人之
髽帶麻於房中則西房也者案士喪禮主人髺
髮袒衆主人免于房鄭注云釋髺髮宜於隱者是
主人等髺髮在東房士喪禮又云婦人髽於室
以男子在房故婦人髽於室大夫士唯有東房
故也此經兼明諸侯之禮有東西房男子既髺
髮於東房故知婦人髽及帶麻于西房云天子

諸侯有左右房者欲明經中房是西房也天子路寢制如明堂熊氏云左右房則東南火室也右房則西南金室也諸侯路寢室在於中房在室之東西也

弔者襲裘加武帶經與主人拾踊

弔者襲裘加武帶經與主人拾踊注云始死弔者朝服裼裘如吉時也小斂則改襲而加武與帶經矣武吉冠之卷也加武者明不改冠亦不免也檀弓曰主人既小斂子游趨而出襲裘帶經而入正義曰謂小斂之後來弔者揜襲裘之裼衣若未小斂之前來弔者裘上有裼衣裼衣上有朝服開朝服露裼衣今小斂之後弔者以上朝服揜襲裘上裼衣加武者賀氏云武謂吉冠之卷主人既素冠素弁故弔者加素弁於武帶經者帶謂要帶經謂首經總之經帶以朋友之恩故加帶與經也若無朋友之恩則無帶唯經而已　與主人拾踊者拾更也謂主人先踊婦人踊弔者踊三者三是與主人更踊

懸壺以代哭冬則以木爨鼎

君喪虞人出木角狄人出壺雍人出鼎司馬縣之乃官代哭注云代更也未殯哭不絕聲爲其罷倦既小斂可以爲漏刻分時而更哭也木給爨竈角以爲㪺水斗壺漏水之器也冬漏以火爨鼎沸而後沃之此挈壺氏所掌也屬司馬司馬涖縣其器正義曰君喪虞人出木角者虞人主山澤之官故出木與角　狄人出壺者狄人樂吏主挈壺漏水之器故出壺　雍人出鼎者雍人主亨飪故出鼎也所以用鼎及木者冬月恐水凍則鼎漏遲遲更無準則故鼎爨水用虞人木爨鼎煑之故取鼎及木也　司馬縣之者司馬夏官卿也其屬有挈壺氏掌知漏事故司馬自臨視縣漏器之時節故挈壺氏云凡喪縣壺以代哭者

二十　授杖輕杖去杖之節

君之喪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既殯授大夫世婦杖子大夫寢門之外杖寢門之內輯之夫人世

婦在其次則杖即位則使人執之子有王命則
去杖國君之命則輯杖聽卜有事於尸則去杖
大夫於君所則輯杖於大夫所則杖注云三日
者死之後三日也爲君杖不同日人君禮大可
以見親䟽也輯斂也斂者謂舉之不以拄地也
夫人世婦次於房中即位堂上堂上近尸殯使
人執杖不敢自持也子於國君之命輯杖下成
君不敢敵之也卜卜葬卜日也凡喪祭虞而有
尸大夫於君所輯杖謂與之俱即寢門外位也
輯焉則杖君謂子也於大夫所杖俱爲君杖不
相下也

三十 大夫士之子哭殯杖天子諸侯子杖不入
殯廟門

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
於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於大夫世婦之命如
大夫子皆杖不以即位大夫士哭殯則杖哭柩
則輯杖注云士二日而殯者下大夫也士之禮死
與往日生與來日此二日於死者亦得三日也

婦人皆杖謂主婦容妾爲君女子子在室者案
謂凡庶子也不以即位與去杖同哭殯謂旣塗
也哭柩謂啓後也大夫士之子於父父也尊近
哭殯可以杖天子諸侯之子於父父也君也尊
遠杖不入廟門正義曰謂殯宮之門

四十 必遷當牖南首以平生寢臥處

始死遷尸于牀幠用斂衾去死衣注云牀謂所
設牀第當牖者也士喪禮曰士死於適室幠用
斂衾去死衣病時所加新衣及復衣也去之以
俟沐浴正義曰第牀簀也初寢牀時牀在北壁
當戶至復魄後遷之在牀而當牖南首所以死
後必遷當牖南首者以平生寢臥之處故士昏
禮同牢在奥又云御衽于奥媵衽良席在東北
止又曲禮云爲人子者居不主奥是尊者常居
之處若晝日常居則當戶故玉藻云君子之居
恒當戶若病時亦當戶在北牖下取鄉明之義
也故鄭前注病者恒居北牖下明不病不恒居
故牖下也

五十 浴拒爪足抗衾
管人汲不説繘屈之盡階不升堂授御者御者入浴小臣四人抗衾御者二人浴浴水用盆沃水用枓浴用絺巾拒用浴衣如它日小臣爪足浴餘水棄于坎其母之喪則内御者抗衾而浴注云抗衾者蔽上重形也拒拭也爪足斷足爪也正義曰此一經明浴時也管人主館舍者故鄭注士喪禮管人有司主館舍者汲謂汲水不説繘屈之者繘汲水瓶索也遽促於事故不説去井索但縈屈執之於手中一盡階不升堂者以水從西階而升盡不上堂知西階者以士喪禮云爲垼于西牆下故知從西階而升也
浴水用盆者用盆盛於浴水也　沃水用枓者用枓酌盆水沃尸熊氏云用盤於牀下承浴水
浴用絺布者絺是細葛除垢爲易故用之也士喪禮云浴巾二皆用綌熊氏云此蓋人君與大夫禮或可大夫上絺下綌故玉藻云浴用二巾上絺下綌是也　拒用浴衣者拒拭也用生

浴衣拭尸肉令燥也賀氏云以布作之生[illegible]著此也士喪禮云浴衣於篋注云浴衣已浴所衣之衣以布爲之其制如今通裁是也　如它日者它日謂平生尋常之日也小臣爪足者尸浴竟而小臣翦尸足之爪也　浴餘水棄于坎者浴盆餘汁棄之於坎中坎者是甸人所掘於階間取土爲竈之坎甸人主郊野之官　其母之喪則内御者抗衾而浴者内外宜別故用内御舉衾也内御婦人亦管人汲事事亦同前唯浴用人不同耳

六十 淅飯米取潘爲沐謂之差沐
御者差沐于堂上注云差淅也淅飯米取其潘以爲沐也正義曰差是差摩故云淅詩云釋之叟叟是釋淅米也

七十 甸人爲垼竈
甸人爲垼于西牆下者謂將沐之時甸人之官爲垼于西牆下土垼塹竈甸人具此爲垼竈以煑沐之

十　取所徹廟𢊁以然竈廟即正寢

爂人取所徹廟之西北𢊁薪用爂之者爂然也甸人爲竈竟又取復魄人所徹正寢西北𢊁以然竈煮沐汁也謂正寢爲廟神之也然舊云𢊁是屋簷也謂抽取屋西北簷也熊氏云𢊁謂西北隅𢊁隱之處徹取屋外當𢊁隱處薪義亦得也何取此薪而用者示主人已死此堂無復所須故取之也

十一　挋用巾

挋用巾者用巾拭髮及面也士喪禮云沐巾一又云挋用巾注云挋晞也清也

十二　如他日

如它日者事事亦如平生也

十三　爪手翦須濡濯弃于坎

小臣爪手翦須者沐竟而翦手爪又治須象平生也　濡濯棄于坎者皇氏云濡謂煩撋其髮濯謂不淨之汁也言所濡濯汁棄於坎中鄭注士喪禮云巾柶浴衣亦并棄之

稻粱卑於黍稷又四者各有貴賤

云士喪禮沐稻此云士沐粱蓋天子之士也者若士喪禮云是諸侯之士而沐稻今此云士沐粱故疑天子之士也云以差率而上之天子沐黍與者案公食大夫禮黍稷爲正饌稻粱爲加是稻粱卑於黍稷就稻粱之內粱貴而稻賤是稻人所常種粱是穀中之美故下曲禮云歲凶大夫不食粱故諸侯之士用稻天子之士用粱黍稷相對稷雖爲重其味短故大夫用之黍則

味美而貴故特牲少牢爾黍于席以其味美故也詩頌云其饟伊黍鄭注豐年之時雖賤者猶食黍是黍貴也故天子用之無正文故疑而云與也

三九　士與婦人皆疏食水飲

士疏食水飲者疏麤也食飤也士賤病輕故疏食麤米爲飯亦水爲飲　夫人世婦諸妻皆疏食水飲者婦人質弱恐食粥傷性故言疏食水飲也

四十 食穀而言納財
正義曰財謂穀也故大宰云以九賦斂財賄也注云財謂泉穀是穀為財但米由穀出經已稱米故鄭云食穀必言納財者以一日之中或粥或飯雖作之無時不過朝夕二溢之米當須豫納其米故云納財也

五十 士襲用袍繭斂用正服公皆不用袍繭
袍必有表不襌衣必有裳謂之一稱注云袍褻衣必有以表之乃成稱也雜記曰子羔之襲繭衣裳與稅衣纁袡為一是也論語曰當暑袗絺綌必表而出之亦為其褻也正義曰袍必有表不襌也袍是褻衣必須在上有衣以表之不使襌露乃成稱也　注袍褻至褻也正義曰引雜記者證子羔之襲有袍繭衣上加稅衣為表乃成稱引論語者證衣上加表死則冬夏並用袍上並加表熊氏云褻衣所用尊卑不同士襲而用褻衣故士喪禮陳襲事爵弁服皮弁服褖衣注云褖所以表袍者是襲有袍士喪禮小斂云祭服次散衣次注云褖衣以下袍繭之屬是褻斂有袍士喪禮又大斂散衣是亦有袍若大夫襲亦有袍案雜記云子羔之襲繭衣裳是也斂則必用正服不用褻衣故檀弓云季康子之母死陳褻衣注云將以斂敬姜曰將有四方之賓來褻衣何為陳於斯命徹之若公則襲及大小斂皆不用褻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繭襲輕尚無則大小斂無可知也

商祝習商禮
士喪禮商祝主斂明諸祝主斂也故引此文以證之商祝者案士喪禮注云商祝祝習商禮者商人教之以敬於接神宜也

七十 大小斂服左衽不紐
小斂大斂祭服不倒皆左衽結絞不紐注云左衽衽鄉左反生時也正義曰鄉右左手解抽帶便鄉左示不解

八十 序端堂廉
子弁絰即位于序端者序謂東序端謂序之南

頭也　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者卿大夫謂
羣臣也堂廉謂堂基南畔廉稜之上楹謂南近
堂廉者子位既在東序端故羣臣列於基上東
楹之西也案隱義云堂廉即堂上近南霤爲序
也
卅九 馮尸先後
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者凡主人也父母妻
子謂尸之父母妻子也父母尊故馮尸在先妻
子卑故馮尸在後
二十四七　礼記义九十　二十六　晟
卌 喪廬或宮或襢不塗
父母之喪居倚廬不塗寢苫枕凷非喪事不言
君爲廬宮之大夫士襢之注云宮謂圍障之也
襢袒也謂不障
卌一 同前
居倚廬者謂於中門之外東牆下倚木爲廬故
云居倚廬　不塗者但以草夾障不以泥塗之
也寢苫枕凷者謂孝子居於廬中寢臥於苫頭
枕於凷　非喪事不言者志在悲哀若非喪事

口不言說　君爲廬宮之者謂廬外以帷障之
如宮牆　大夫士襢之者襢袒也其廬袒露不
帷障也案既夕禮注云倚木爲廬在中門外東
方北戶
卌二 既葬柱楣塗廬皆宮
既葬柱楣塗廬不於顯者君大夫士皆宮之注
云不於顯者不塗見面正義曰既葬柱楣者既
葬情殺故柱楣稍舉以納日光又以泥塗辟風
寒　不於顯者言塗廬不塗廬外顯處　君大
二十八　礼記义六二　廿八　晟
夫士皆宮之者以大夫士既葬故得皆宮之
卌三 既葬若國家有事從權禮
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
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
辟也注云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弔服
輕可以即事也正義曰此一經是權禮也若值
國家有事孝子不得遵恒禮故從權事此云既
葬謂葬竟未卒哭也　王政入於國者謂王政
令之事入於己國也　既卒哭而服王事者謂

一第 96 册　續修四庫全書　第 50　返正内

身出爲王服金革之事也要云謂此言君既葬
王政便入國後卒哭乃身服王事前云君言王
事謂言答所訪逮而已王政未入於國也　大
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謂國之政
令入大夫家也　既卒哭弁絰帶金革之事無
辟也者此謂服國事也弁絰帶者弔服也言卒
哭則有弔服今有事不得服已變服而服弔服
以從金革之事無所辟也變服重弔服輕故從
我便也此與君互也此言服弁絰則國君亦弁

經國君言服王事則此亦服國事也但君尊不
言奪服耳然此云弁絰帶弁絰謂弔服帶謂喪
服要絰明雖弔服而有要絰異凡弔也
四三 鄭注禫踰月而可作樂疏禫字恐非
既練居堊室不與人居君謀國政大夫士謀家
事既祥黝堊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樂
作矣故也注云黝堊堊室之飾也地謂之黝牆
謂之堊外無哭者於門外不哭也內無哭者入
門不哭也禫踰月而可作樂樂作無哭者黝堊

或爲要期禫或皆作道正義曰云樂作無哭者
以其樂作故無哭如鄭此注之意以祥踰月作
樂故禫時無哭矣則經云樂作之文但釋禫時
無哭之意不釋祥之無哭皇氏以爲祥之日鼓
素琴樂作之文釋二處兩時無哭與鄭注違皇
說非也定本禫踰月而可作樂禫字作祥字禫
之踰月自然從吉樂作可知恐禫字非也
五三 婦人父母喪既練歸夫家一說卒哭可歸
婦人不居廬不寢苫喪父母既練而歸期九月

者既葬而歸注云歸謂歸夫家也正義曰女子
出嫁爲祖父母及兄弟爲父後者皆期九月謂
本是期而降在大功者案喪服女子爲父母卒
哭折笄首玄謂卒哭喪之大事畢可以歸於夫
家此云既練歸不同者熊氏云喪服注云卒哭
可以歸是可以歸之節其實歸時在練也
六三 庶子居喪歸家之節
大夫士父母之喪既練而歸朔月忌日則歸哭
宗室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注云歸謂

歸其宮也忌日死日也宗室宗子之家謂殯宮
也禮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正義曰此一經明庶
子遭喪歸家之節大夫士謂庶子爲大夫士也
禮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故大夫士有父母之喪
至小祥各歸其宮也隱義曰大夫士父母之喪
既小祥而歸庶子爲大夫士者也適子終喪在
殯宮也朔月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者朔月朔望
也忌日死日也宗室適子家殯宮也雖練各歸
至忌日及朔望則歸殯宮也

卅七 叔弓卒去樂卒事而往
昭十五年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
公羊云君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而往可也故
鄭云去樂卒事而往未襲也是卿未襲而往案
柳莊非卿衛君即弔急弔賢也

卅八 孝子拜賓無答拜之理
正義曰案曲禮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
然則喪法孝子拜賓無答拜之理今者君出孝
子雖拜君無答理而云拜近則爲君之答已者
以尋常禮敵孝子雖拜賓無答理今君來臨臣
臣既拜迎尊卑禮隔意恐君之答已故不敢拜
迎案僖二十四年左傳宋先代之後於周爲客
有喪拜焉者謂其餘諸侯來弔國喪以其卑王
不拜之若宋來弔王用敵禮拜謝之亦是主人
拜賓之義也

卅九 凡殯欑之制
君殯用輴欑至于上畢塗屋大夫殯以幬欑置
于西序塗不暨于棺士殯見衽塗上帷之注云

欑猶菆也屋殯上覆如屋者也幬覆也暨及也
此記參差以檀弓參之天子之殯居棺以龍輴欑
木題湊象椁上四注如屋以覆之盡塗之諸侯
輴不畫龍欑不題湊象椁其他亦如之大夫之
殯廢輴置棺西牆下就牆欑其三面塗之不及
棺者言欑中狹小裁取容棺然則天子諸侯差
寬大矣士不欑掘地下棺見小要耳帷之鬼神
尚幽闇也士達於天子皆然幬或作錞或作埻

四十 帷荒池揄魚榆齊纁戴翣

飾棺者以華道路及壙中不欲衆惡其親也遣
蒙也在旁曰帷在上曰荒皆所以衣柳也士布
帷布荒者白布也君大夫加文章焉黼荒緣邊
爲黼文畫荒緣邊爲雲氣以黼爲列於其中耳
僞當爲帷或作于聲之誤也大夫以上有褚以
襯覆棺乃加帷荒於其上紐所以結連帷荒者
也池以竹爲之如小車笭衣以青布柳象宮室
縣池於荒之爪端若承霤然云君大夫以銅爲
魚縣於池下揄揄翟也青質五色畫之於絞繒

而垂之以爲振容象水草之動搖行則又魚上
拂池雜記曰大夫不揄絞屬於池下是不振容
也士則去魚齊象車蓋蕤縫合雜采爲之形如
爪分然綴貝落其上及旁戴之言值也所以連
繫棺束與柳材使相值因而結前後披也漢禮
翣以木爲筐廣三尺高二尺四寸方兩角高衣
以白布畫者畫雲氣其餘各如其象柄長五尺
車行使人持之而從既窆樹於壙中檀弓曰周
人牆置翣是也緌當爲緌讀如冠蕤之蕤蓋五

采羽注於翣首也

一四 輇車國車碑綍羽葆功布

君葬用輴者諸侯載柩在路而用輴當用輇車
用輴非也　四綍二碑者綍有四條碑有二所
此諸侯也天子則六綍四碑　御棺用羽葆者
雜記云諸侯用匠人執羽葆以鳥羽注於柄末
如蓋而御者執之居前以指麾爲節度也　大
夫葬用輴者言輴非亦當爲用輇也　二綍二
碑者碑各一孔樹於壙之前後綍各穿之也

士葬用國車者國亦當爲輇也二綍無碑者手
縣下之　比出宮御棺用功布者比出宮謂柩
在宮牆內也功布大功布也士用大功布爲御
也大夫用茅自廟至墓士卑御自廟至大門牆
內而止出路便否至墓不復御也隱義云羽葆
功布等其象皆如麾

二四 龍輴蜃車輁軸

窆時下棺天子則更載以龍輴故遂師注云蜃
車柩路也行至壙乃說更復載以龍輴是天子

殯用龍輴至壙去蜃車載以龍輴以此約之則諸侯殯以輴葬則用輇明矣若大夫唯朝廟用輴殯則不用輴葬時亦無輴也士則殯不用輴朝廟得用軼軸若天子元士葬亦用軼軸與大夫異禮有損之而益之也

三四 豐碑桓楹

碑桓楹也者下檀弓云三家視桓楹是僭也則天子用大木爲碑謂之豐碑諸侯則樹兩大木爲碑謂之桓楹此經君稱二綍二碑故云桓楹也謂每一碑樹兩楹

四四 棺入坎亦爲斂

封周禮作窆窆下棺也此封或皆作斂檀弓曰公輸若方小斂般請以機封謂此斂也然則棺之入坎爲斂與斂尸相似記時同之耳

五四 君封以衡大夫士以咸

凡封用綍去碑負引者封當爲窆窆謂下棺下棺之時將綍一頭以繫棺緘又將一頭繞碑間鹿盧所引之人在碑外背碑而立負引者漸漸應鼓聲而下故云用綍去碑負引也　君封以衡者諸侯禮大物多棺重恐柩不正下棺之時別以大木爲衡貫穿棺束之緘平持而下備傾頓也大夫士以咸者大夫士無衡使人以綍直繫棺束之緘而下於君也

六四 唯天子葬有隧

云禮唯天子葬有隧者案僖二十五年左傳云晉侯請隧王弗許曰王章也是隧爲天子之章諸侯請故知天子有隧也杜元凱注左傳闕地通路曰隧諸侯皆縣柩而下路則輴也故遂[illegible]注云至壙說載除飾更復載以龍輴是載以輴入隧道皇氏云棺從而下遂以納明器其說兼路也

七四 君以松黃腸爲椁大夫柏

君松椁者君諸侯也諸侯用松爲椁材也盧云以松黃腸爲椁庾云黃腸松心也　大夫柏椁者以柏爲椁不用黃腸下天子也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二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三　祭法

一　郊禘祖宗之説王鄭異

祭法有虞氏禘黄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夏
后氏亦禘黄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人禘
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稷祖文
王而宗武王注云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
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祭上帝於南郊曰郊
祭五帝五神於明堂曰祖宗祖宗通言爾下有
禘郊宗祖孝經曰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
明堂月令春曰其帝大昊其神句芒夏曰其帝
炎帝其神祝融中央曰其帝黄帝其神后土秋
曰其帝少昊其神蓐收冬曰其帝顓頊其神玄
冥有虞氏以上尚德禘郊祖宗配用有德者而
已自夏已下稍用其姓代之先後之次有虞氏
夏后氏宜郊顓頊殷人宜郊契郊祭一帝而明
堂祭五帝小德配寡大德配衆亦禮之殺也正
義曰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者但經傳之文
稱禘非一其義各殊論語云禘自既灌及春秋

禘于大廟謂宗廟之祭也喪服小記云王者禘
其祖之所自出也及大傳云禮不王不禘謂祭
感生之帝於南郊也以禘文既名故云此禘謂
祭昊天上帝於圜丘必知此是圜丘者以禘文
在於郊祭之前郊前之祭唯圜丘耳但爾雅釋
天云禘大祭以此餘處爲大祭總得稱禘案聖
證論以此禘黄帝是宗廟五年祭之名故小記
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謂虞氏
之祖出自黄帝以祖顓頊配黄帝而祭故云以
其祖配之依五帝本紀黄帝爲虞氏九世祖黄
帝生昌意昌意生顓頊虞氏七世祖以顓頊配
黄帝而祭是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也
肅又以祖宗爲祖有功宗有德其廟不毁肅又
以郊與圜丘是一郊即圜丘故肅難鄭云案易
帝出乎震震東方生萬物之初故王者制之初
以木德王天下非謂木精之所生五帝皆黄帝
之子孫各改號代變而以五行爲次焉何大微
之精所生乎又郊祭鄭玄云祭感生之帝唯祭

一帝耳郊特牲何得云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
文天唯一而已何得有六又家語云季康子問
五帝孔子曰天有五行木火金水及土分四時
化育以成萬物其神謂之五帝是五帝之佐也
猶三公輔王三公可得稱王輔不得稱天王五
帝可得稱天佐不得稱上天而鄭云以五帝爲
靈威仰之屬非也玄以圜丘祭昊天最爲首禮
周人立后稷廟不立嚳廟是周人尊嚳不若后
稷及文武以嚳配至重之天何輕重顛倒之失

所郊則圜丘圜丘則郊猶王城之内與京師異
名而同處又王肅孔晁云虞夏出黄帝殷周出
帝嚳祭法四代禘此二帝上下相證之明文也
詩云天命玄鳥履帝武敏歆自是正義非讖緯
之妖說此皆王肅難大略如此張融以禘爲五
年大祭又以圜丘即郊引董仲舒劉向馬融之
論皆以爲周禮圜丘則孝經云南郊與王肅同
非鄭義也

二 泰壇泰折用犢

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也用騂
犢注云壇折封土爲祭處也壇之言坦也坦明
貌也折炤晢也必爲炤明之名尊神也地陰祀
用黝牲與天俱用犢連言爾正義曰云地陰祀
用黝牲與天俱用犢連言爾者案牧人云陰祀
用黝牲毛之鄭康成注云陰祀祭地北郊及社
稷也又郊特牲云郊之用犢貴誠也彼文雖主
南郊其北郊與天相對故知俱用犢也

三 祭時寒暑日月星水旱四方等

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相近於坎壇祭寒暑也王宫
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
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出雲爲風雨見怪
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亡
其地則不祭注云昭明也亦謂壇也時四時也亦謂
陰陽之神也埋之者陰陽出入於地中也凡此以下
皆祭用少牢相近當爲禳祈聲之誤也禳猶卻也祈
求也寒暑不時則或禳之或祈之寒於坎暑於壇王
宫曰壇王君也日稱君宫壇營域也夜明亦謂月壇

也宗皆當爲禜字之誤也幽禜亦謂星壇也星以昏始見禜之言營也雩禜亦謂水旱壇也雩之言吁嗟也春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禜之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不時於是乎禜之四方即謂山林川谷丘陵之神也祭山林丘谷於壇川谷於坎每方各爲坎爲壇怪物雲氣非常見者也有天下謂天子也百者假成數也

四 鄭謂祭時等非常禮王肅等謂六宗

正義曰時四時也亦謂陰陽之神也者以天是陽神地爲陰神春夏爲陽秋冬爲陰故云亦謂陰陽之神言亦者亦天地也案周禮大宗伯備列諸祀而不見祭四時寒暑水旱者宗伯所謂依周禮常祀歲時恒祭此經所載謂四時乖序寒暑僭逆水旱失時須有祈禱之禮非關正禮之事故不列於宗伯也是以康成之意謂此諸神爲祈禱之禮故康成六宗之義不以此神尊之明非常禮也祭時者謂春夏秋冬四時之氣不和爲人害故祭此氣之神也祭寒暑者或寒暑太甚祭以禳之或寒暑頓無祭以祈之祭水旱者水甚祭水旱甚祭旱謂祭此水旱之神若王肅及先儒之意以此爲六宗歲之常禮宗伯不見文不具也非鄭義今不取

五 王者祭無不用牛

六 天災有幣無牲亦有用牲

埋少牢之文在諸祭之首故知以下皆祭用少牢案小司徒小祭祀奉牛牲則王者之祭無不用牛此用少牢者謂祈禱之祭也必知祈禱者以有寒暑水旱非歲時常祀是祈禱所爲故鄭皆以爲祈禱之祭也故讀相近爲禳祈之祈讀宗爲禜也然案莊二十五年左傳云凡天災有幣無牲此禱祈得用少牢者彼天災者謂日月食之示以戒懼人君初有水旱之災先須脩德不當用牲故未災有幣無牲若水旱歷時禱而不止則當用牲故詩雲漢云靡愛斯牲又鄭注大祝云類造禬禜皆有牲攻說用幣而已

七　六宗之説各不同

案聖證論王肅六宗之説用家語之文以此四時也寒暑也日也月也星也水旱也爲六宗孔注尚書亦同之伏生與馬融以天地四時爲六宗劉歆孔晁以爲乾坤之子六爲六宗賈逵云天宗三日月星也地宗三河海岱也鄭駁之云書云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既六宗云禋山川言望則六宗無山川明矣大宗伯云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槱燎

祀司中司命飌師雨師凡此所祭皆天神也郊特牲曰郊之祭也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則郊天並祭日月可知其餘星也辰也司中也司命也風師也雨師也此之謂六宗亦明矣如鄭此言六宗稱禋則天神也日月也在郊祭之中又類于上帝之内故以其餘爲六宗也案禮論六宗司馬彪等各爲異説既非鄭義今略而不論

八　廟祧壇墠鬼之數

天下有王分地建國置都立邑設廟祧壇墠而祭之乃爲親疏多少之數是故王立七廟一壇一墠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遠廟爲祧有二祧享嘗乃止去祧爲壇去壇爲墠壇墠有禱焉祭之無禱乃止去墠曰鬼諸侯立五廟一壇一墠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月祭之顯考廟祖考廟享嘗乃止去祖爲壇去壇爲墠壇墠有禱焉祭之無禱乃止去墠爲鬼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祖考無廟

有禱焉爲壇祭之去壇爲鬼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無廟有禱焉爲壇祭之去壇爲鬼官師一廟曰考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去王考爲鬼庶士庶人無廟死曰鬼注云建國封諸侯也置都立邑爲卿大夫之采地及賜士有功者之地廟之言貌也宗廟者先祖之尊貌也祧之言超也超上去意也封土曰壇除地曰墠書曰三壇同墠王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名先人以君明始著所以尊本之意此

天子遷廟之主以昭穆合藏於二祧之中諸侯無祧藏於祖考之廟中聘禮曰不腆先君之祧是謂始祖廟也享嘗謂四時之祭天子諸侯爲壇墠所禱謂後遷在祧者也既事則反其主於祧鬼亦在祧顧遠之於無事祫乃祭之爾春秋文二年秋大事於大廟傳曰毀廟之主陳于大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大祖是也魯煬公者伯禽之子也至昭公定公久已爲鬼而季氏禱之而立其宮則鬼之主在祧明矣唯天子諸

侯有主禘祫大夫有祖考者亦鬼其百世不禘祫無主爾其無祖考者庶士以下鬼其考王考官師鬼其皇考大夫適士鬼顯考而已大夫祖考謂別子也凡鬼者薦而不祭王制曰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適士上士也官師中士下士庶士府史之屬此適士云顯考無廟非也當爲皇考字之誤

【十】七廟親四始祖一文武不遷

王立七廟者親四始祖一文武不遷合爲七廟也一壇一墠者七廟之外又立壇墠各一也起土爲壇除地曰墠近者起土遠親除地示將去然也　曰考廟者父廟曰考考成也謂父有成德之美也曰王考廟者祖廟也王君也君考者言祖有君成之德也祖尊於父故加君名也曰皇考廟者曾祖也皇大也君也曾祖轉尊又加大君之稱也　曰顯考廟者高祖也顯明高祖居四廟之上故以高祖目之　曰祖考廟者祖始也此廟爲王家之始故云祖考也計則祖

考之廟當在二祧壇墠之上應合在後始陳今在此言之者因皇考顯考同皆月祭故此先言之也

【十一】遷主寄藏文武二祧鬼入石函

遠廟爲祧者遠廟謂文武廟也文武並在應遷之例故云遠廟也特爲功德而留故謂爲祧祧之言超也言其超然上去也　有二祧者有文武二廟不遷故云有祧焉　享嘗乃止者享嘗四時祭祀文武特留故不得月祭但四時祭而

已　去祧而壇者謂高祖之父也若是昭行[illegible]
藏武王祧若是穆行即寄藏文王祧不得四時
祭之若有四時之祈禱則出就壇受祭也　去
壇爲墠者謂高祖之祖也不得在壇若有祈禱
則出就墠受祭也高祖之父既初寄在祧而不
得於祧中受祭故曰去祧也高祖之祖經在壇
而今不得祭故去去壇也　去墠曰鬼者若又
有從壇遷來墠者則此前在墠者遷入石函爲
鬼雖有祈禱亦不得及唯禘祫乃出也

十二　官師一廟祖禰共之庶人鬼薦於寢
官師一廟者諸侯中士下士也謂爲官師者言
爲一官之長也一廟祖禰共之又無壇也　曰
考廟者父立之也　王考無廟而祭之者王考
祖也雖無廟而猶獲祭也謂在考廟者　去王
考爲鬼者謂曾祖則不得祭又無壇若有祈禱
則薦之於廟也　庶士庶人無廟者庶士府史
之屬庶人平民也賤故無廟也　死曰鬼者既
無廟故死則曰鬼鬼亦得薦之於寢也王制云

庶人祭於寢是也
十三　先公遷主藏后稷廟文武以下藏二祧
云天子遷廟之主以昭穆合藏於二祧之中者
昭之遷主其數雖多總合藏武王祧中穆之遷
主總合藏文王祧中故鄭周禮守祧先公遷主
藏于后稷之廟先王之遷主藏於武王之廟鄭
必知然者案文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公
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祫也毀廟之主陳于大祖
是毀廟在大廟祫乃陳之故知不窋以下先公

遷主藏於后稷廟也文武二廟既不毀則文武
以下遷主不可越文武上藏后稷之廟故知藏
於文武廟也
十四　凡廟皆曰祧不必遷主所藏
遷主所藏曰祧者是對例言之耳若散而通論
則凡廟曰祧故昭元年左傳云其敢愛豐氏之
祧彼祧遠祖廟也襄九年左傳云君冠必以先
君之祧處之服虔注云曾祖之廟曰祧者以魯
襄公於時冠於衛成公之廟成公是衛今君之

高祖故云曾祖之廟曰祧也

十五 大夫不得有主

十六 凡木主之制

云不禘祫無主爾者雖有百世之鬼不得禘祫無主爾案左傳衛大夫孔悝有主者鄭駁異義從公羊說大夫無主許君謹案卿大夫士無昭穆不得有主鄭云孔悝祏主者祭其所出之君爲之主耳宗廟之主所用之木案異義今春秋公羊說祭有主者孝子之主繫心夏后氏以松

三八卅一　礼記义九十三　十三

殷人以栢周人以栗又周禮說虞主用桑練主以栗無夏后氏以松爲主之事許君謹案從周禮說論語所云謂社主也鄭氏無駁從許義也其主之制案漢儀高帝廟主九寸前方後圓圍一尺后主七寸文二年作僖公主何休云主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尺二寸諸侯長一尺此是木主之制也

十七 泰厲公厲族厲及山神之謬

士喪禮曰疾病禱於五祀司命與厲其時不[illegible]

今時民家或春秋祠司命行神山神門戶竈在旁是必春祠司命秋祠厲也或者合而祠之山即厲也民惡言厲巫祝以厲山爲之謬乎春秋傳曰鬼有所歸乃不爲厲曰泰厲者謂古帝王無後者也此鬼無所依歸好爲民作禍故祀之也曰公厲者謂古諸侯無後者諸侯稱公其鬼爲厲故曰公厲曰族厲者謂古大夫無後者鬼也族衆也大夫衆多其鬼無後者衆故言族厲

十八 嚳序星辰以著衆

三九　礼記义九十二　十四

帝嚳能序星辰以著衆者嚳能紀星辰序時候以明著使民休作有期不失時節故祀之也

十九 鯀非誅死乃放歸東裔不反

鯀鄣鴻水而殛死者鯀塞水無功而被堯殛死于羽山亦是有微功於人故得祀之若無微功焉能治水九載又世本云作城郭是有功也鄭答趙商云鯀非誅死鯀放居東裔至死不得反於朝禹乃其子也以有聖功故堯與之若以爲殺人父用其子而舜禹何以忍乎而尚書云殛

則亟死禹乃嗣興者箕子見武王誅紂令與己
言懼其意有慙德爲説父不肖則罪子賢則舉
之以滿武王意也 恐不然

二 大夫無主遷廟則以制幣招神而藏

云唯天子諸侯有主禘祫者案王制天子諸侯
有禘祫故知有主士大夫有祖考者亦鬼其百
世者案王制云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大祖而
三大祖即是大夫之祖考既有祖考明應遷之
祖以制幣招其神而藏焉故云亦鬼其百世大
夫若無考者秖得立曾祖與祖及父三廟而已
則不得鬼百世也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三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四　祭義

一 禘有樂嘗無樂然周禮四時皆有樂

禘有樂而嘗無樂然周禮四時之祭皆有樂故
則烝嘗之祭亦有樂故那詩云庸鼓有斁萬舞
有奕下云顧予烝嘗則殷秋冬亦有樂者熊氏
云殷秋冬但有管絃之樂又云烝嘗全無樂其
義已具郊特牲

二 齊之日五思見其所爲齊

致齊於内散齊於外齊之日思其居處思其笑
語思其志意思其所樂思其所嗜齊三日乃見
其所爲齊者注云致齊思此五者也散齊七日
不御不樂不弔耳見所爲齊者思之熟也所嗜
素所欲飲食也春秋傳曰屈到嗜芰正義曰楚
語云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曰祭我
必以芰

三 祭之日必有見有聞

祭之日入室僾然必有見乎其位周還出戸肅
然必有聞乎其容聲出戸而聽愾然必有聞乎

其嘆息之聲注云周還出戶謂薦設時也無尸
者闔戶若食間則有出戶而聽之正義曰此一
經明祭之日孝子想念其親入室僾然必有見
乎其位者謂祭之日朝初入廟室時也初入室
陰厭時孝子當想象僾僾髣髴見也詩云愛而
不見見如見親之在神位也故論語云祭如在
周還出戶肅然必有聞乎其容聲者謂薦饌時
也出戶而聽愾然者謂祭此人爲無尸之時設
薦已畢孝子出戶而靜聽愾愾然也

四終身之喪忌日之謂
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忌日不用非不
祥也言夫日志有所至而不敢盡其私也注云
忌日親亡之日忌日者不用舉他事如有時日
之禁也祥善也志有所至至於親以此日亡其
哀心如喪時

五鄉之然後能饗
唯聖人爲能饗帝孝子爲能饗親饗者鄉也鄉
之然後能饗焉是故孝子臨尸而不怍君牽牲
夫人奠盎君獻尸夫人薦豆卿大夫相君命婦
相夫人齊齊乎其敬也愉愉乎其忠也勿勿諸
其欲其饗之也注云謂祭之能使之饗也帝天
也言中心鄉之乃能使其祭見饗也上饗或爲
相色不和曰怍奠盎設盎齊之奠也此時君牽
牲將薦毛血君獻尸而夫人薦豆謂繹日也儐
尸主人獻尸主婦自東房薦韭菹醢勿勿猶勉
勉也慤愛之貌正義曰齊齊乎其敬也者卿大
夫相君命婦相夫人皆齊齊乎其恭敬齊齊謂

整齊之貌故玉藻云廟中齊齊　愉愉乎其忠
也者愉愉和悅之貌忠謂忠心言孝子顏色愉
愉然和悅盡忠心　勿勿諸其欲其饗之也者
勿勿猶勉勉也言孝子之心與貌勉勉欲得親
之歆饗也其皆語助

六文王之祭明發不寐又從而思之
文王之祭也事死者如事生思死者如不欲生
忌日必哀稱諱如見親祀之忠也如見親之所
愛如欲色然其文王與詩云明發不寐有懷二

人文王之詩也祭之明日明發不寐饗而致之又從而思之祭之日樂與哀半饗之必樂已至必哀注云思死者如不欲生言思親之深也如欲色者以時人於色厚假以喻之明發不寐謂夜而至旦也祭之明日謂繹日也言繹之夜不寐也二人謂父母容尸侑也正義曰此一節明文王祭思親忠敬之甚　思死者如不欲生者言文王思念死者意欲隨之而死如似不復欲生　稱諱如見親者言文王在廟中上不諱下

於祖廟稱親之諱如似見親也王肅解欲色然如欲見父母之顏色鄭何得比父母於女色馬昭申云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如此亦比色於德張融亦云如好色取其甚也於文無妨　文王之詩也者此幽王小雅小宛之篇而云文王詩也者記者引詩斷章取義且詩人陳文王之德以刺幽王亦得為文王之詩也

七 孝子之祭

孝子之祭可知也其立之也敬以詘其進之也敬以愉其薦之也敬以欲退而立如將受命已徹而退敬齊之色不絕於面注云詘充詘形容喜貌也進之謂進血腥也愉顏色和貌也薦之謂進熟也欲婉順貌齊謂齊莊

八 孝子如執玉如奉盈如弗勝如將失之

孝子如執玉如奉盈洞洞屬屬然如弗勝如將失之嚴威儼恪非所以事親也成人之道也注云成人既冠者然則孝子不失其孺子之心也

九 諸侯曰霸

云天子衰諸侯興故曰霸霸者案中候諸侯曰霸注云霸把也把天子之事也

十 麗牲毛牛封取膟膋爓腥祭

祭之日君牽牲穆荅君卿大夫序從既入廟門麗于碑卿大夫袒而毛牛尚耳鸞刀以封取膟膋乃退爓祭祭腥而退敬之至也注云祭謂祭宗廟也穆子姓也荅對也序以次第從也序或為豫麗猶繫也毛牛尚耳以耳毛為上也膟膋血與腸間脂也爓祭祭腥祭爓肉腥肉也湯肉

曰爓爓祭祭腥或爲合祭腥泄䏶孰也正義曰卿大夫序從者卿大夫佐幣士奉匇依次第而從君也　既入廟門麗于碑者麗繫也君牽牲入廟門繫著中庭碑也王肅云以紖貫碑中君從北待之也鸞刀以刲取膟膋者謂用鸞刀刲割牲體又取血及腸間脂血以供薦而膋以供炙肝及爇蕭也案說文及字林云膟血祭膋是牛腸間脂也是膟爲血膋爲腸間脂也云爓祭祭腥祭爓肉腥肉也者既疊出經文爓祭之事

祭腥之語然後解云謂祭爓肉也腥肉也祭爓肉即經之爓祭也云腥肉即經之祭腥也其祭腥肉爓肉並當朝踐之節此腥肉則禮運云腥其俎也爓肉即禮運云孰其殽也此先云爓者記者便文耳非先後之次云湯肉曰爓者以鬼神異於生雖曰孰殽但湯肉而已若其小祀則煮肉令孰故郊特牲云一獻孰是爓與孰又別也云爓祭祭腥或云合祭腥泄䏶孰也者謂爓祭祭腥四字禮記他本爲合祭腥泄䏶孰六字

者故云或

乙卜崔氏祭日月三說皆非　玄冕祭皆用牛

祭日於東祭月於西以別外内以端其位日出於東月生於西注云端正正義曰端正也日爲陽在外月爲陰在内今祭日於東用朝旦之時是爲外祭月於西鄉夕之時是爲内是以別外内以正其位也而崔氏云祭日於壇祭月於坎還據上文郊祭之時今謂若是郊祭日與月當應同處何得祭日於壇祭月於坎日於東月於

西祭不同處則崔氏説非也崔又云日月有合祭之時謂郊祭天而主日配以月其禮大用牛各祭之時謂春分朝日秋分夕月其禮小故祭法用少牢今謂小司徒云小祭祀奉牛牲鄭注謂玄冕所祭自玄冕皆用牛也何得用少牢今謂祭法日月用少牢鄭云禱祈之祭也崔氏説又非崔氏又云迎春之時兼日月者今案諸文迎春迎秋無祭日月之文小宗伯云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謂四望四類之祭亦如

五帝在四郊故鄭云兆曰於東郊兆月與風師
於西郊不謂兆五帝之時即祭日月崔氏又非

三十　致物用以立民紀

正義致物用以立民紀也者民豐物用則知榮
辱禮節故至於物用可以立人紀也

四十　合鬼與神教之至也

宰我曰吾聞鬼神之名不知其所謂子曰氣也
者神之盛也魄也者鬼之盛也合鬼與神教之
至也注云氣謂噓吸出入者也耳目之聰明為

魄合鬼神而祭之聖人之教致之也正義曰自
此以下至以祀先生先公敬之至也此一節明
宰我問鬼神之事夫子荅以鬼神魂魄祭祀之
禮又廣明天子諸侯耕藉及公桑之事今各隨
文解之　不知其所謂者宰我善問孔子吾唯
聞鬼神之名不知此鬼神所謂何物為鬼神
子曰氣也者神之盛也者此夫子荅宰我以神
名言神是人生存之氣氣者是人之盛極也
魄也者鬼之盛也者是夫子荅鬼神之事言人

形魄者鬼之盛極也　合鬼與神教之至也者
言人死神上於天鬼降於地聖王合此鬼之與
神以祭之教之至也是聖王設教致合如此故
云教之至也　氣謂至之也　正義曰氣謂噓
吸出入也者謂在口噓吸出入此氣之體無性
識也但性識依此氣而生有氣則有識無氣則
無識則識從氣生性則神出入也故人之精靈
而謂之神云耳目之聰明為魄者魄體也若無
耳目形體不得為聰明故云耳目聰明為魄云

合鬼神而祭聖人之教致之也者人之死其神
與形體分散各別聖人以生存之時神形和合
今雖身死聚合鬼神似若生人而祭之是聖人
設教與致之令其如此也

五十　昭明焄蒿悽愴

其氣發揚于上為昭明焄蒿悽愴此百物之精
也神之著也注云焄謂香臭也蒿謂氣烝出貌也
上言衆生此言百物明其與人同也不如人貴
爾蒿或為藨正義曰此一經申明神也此科釋

之氣爲神言人生時形體與氣合共爲生其死
則形與氣分其氣之精魂發揚升於上爲昭明
者言此升上爲神靈光明也　君蒿悽愴此百
物之精也者君謂香臭也言百物之氣或香或
臭蒿謂烝出貌言此香臭烝而上出其氣蒿然
也悽愴者謂此等之氣人聞之情有悽有愴百
物之精也者人氣揚於上爲昭明百物之精氣
爲君蒿悽愴人與百物共同但情識爲多故特
謂之神此經論人亦因人神言百物也　神之

著也者人氣發揚於上爲昭明是人神之顯著

六十 鬼神鬼魄之辨

因物之情制爲之極明命鬼神以爲黔首則百
衆以畏萬民以服注云明命猶尊名也尊極於
鬼神不可復加也黔首謂民也則法也爲民作
法使民亦事其祖禰鬼神民所畏服正義曰此
經鬼神本爲民神故下文築爲宮室設爲宗祧
其實此鬼神亦兼山川五祀百物之屬故禮運
云列於鬼神注云謂祖廟山川五祀之屬樂

云幽則有鬼神注云助天地成物者是百物之
魄謂之鬼對則精靈爲魂形體爲魄故昭七年
左傳云人生始化曰魄既生魄陽曰魂是形爲
魄氣爲魂若散而言之魄亦性識識與魂無異
故昭二十五年左傳云心之精爽是謂魂魄魂
魄去之何以能久又襄二十九年左傳云天奪
伯有魄又對而言之天曰神地曰祇人曰鬼散
而言之通曰鬼神

七十 報氣以氣報魄以實

二端既立報以二禮建設朝事燔燎羶薌見以
蕭光以報氣也此教衆反始也薦黍稷羞肝肺
首心見間以俠甒加以鬱鬯以報魄也教民相
愛上下用情禮之至也注云二端既立謂氣也
魄也更有尊名云鬼神也二禮謂朝事與薦黍
稷也朝事謂薦血腥時也薦黍稷所謂饋食也
見及見間皆當爲覸字之誤也羶當爲馨聲之
誤也燔燎馨香覸以蕭光取牲祭脂也光猶氣
也有虞氏祭首夏后氏祭心殷祭肝周祭肺覸

以俠甒謂雜之兩甒醴酒也相變用情謂此以人道祭之也報氣以氣報魄以實各首其類正義曰建設朝事燔燎羶薌見以蕭光以報氣也者此明朝踐報氣之義也朝事謂早朝祭事燔燎謂取膟膋燎於爐炭羶謂馨香見以蕭光謂見閒閒謂雜也光謂氣也謂燔膟膋兼艾蕭爲是雜以蕭氣此等三祭是以報氣也　此教衆反始也者言此上之祭氣是古昔尚質之義是故教衆之以反於初始此上反古復始揔包之

也　薦黍稷羞肝肺首心見閒以俠甒加以鬱鬯以報魄也者薦黍稷者謂饋孰時薦此黍稷羞肝肺首心者羞進也謂薦黍稷之時進肝之與肺及首之與心殷祭以肝周祭以肺有虞氏以首夏后氏以心皆謂祭黍稷之時兼此物祭也故郊特牲云祭黍稷加肺謂周法也見閒以俠甒者見閒讀爲覸亦雜也俠甒謂兩甒醴酒言祭黍稷之時雜以兩甒醴酒　加以鬱鬯者謂薦此黍稷加肝肺之薦更加之以鬱鬯然後

薦黍稷饋孰報魄之時始云加鬱鬯者言非但薦孰是報魄言祭初所加鬱鬯亦是報魄也以魄在地下鬱鬯灌地雖是祭初亦是報魄不當薦孰之時故云加也

八十　朝踐饋食皆焫蕭

案詩生民云取蕭祭脂是取蕭與祭牲之時雜燒之一一祭之中再度焫蕭朝踐燔膟膋之時亦有蕭也故郊特牲云取膟膋升首報陽也注云膟膋腸閒脂也與黍稷合燒之是朝踐焫蕭也郊

特牲又云既奠然後焫蕭合羶薌是饋孰焫蕭也

九十　蠶再浴風戾桑以食之

大昕之朝君皮弁素積卜三宮之夫人世婦之吉者使入蠶于蠶室奉種浴于川桑于公桑風戾以食之注云大昕季春朔日之朝也諸侯夫人三宮半王后也風戾之者及早涼脆采之風之使露氣燥乃以食蠶蠶性惡濕正義曰前則揔舉天子諸侯此特舉諸侯互言之　奉

蠶浴于川者言蠶將生之時而又浴之初於仲
春已浴之至此更浴之　風戾以食之者戾乾
也

二　歲單夫人以副褘受繭少牢禮之

歲既單矣世婦卒蠶奉繭以示于君遂獻繭于
夫人夫人曰此所以爲君服與遂副褘而受之
因少牢以禮之注云歲單謂三月月盡之後也
言歲者蠶歲之大功事畢於此也副褘王后之
服而云夫人記者容二王之後與禮之禮奉繭

之世婦

一廿　夫人親繅布于三宮

遂布于三宮夫人世婦之吉者使繅者以夫人
親繅三盆以手振出其緒訖遂布與三宮夫人
世婦之吉者

二廿　國人稱願有子所謂孝

君子之所謂孝也者國人稱願然曰幸哉有子
如此所謂孝也已者言嘗爲美食但是養也非
論孝子言若人將爲孝曰此子百行皆美一國

之人稱揚美願然曰如此是美願之云此子父
母有幸遇哉而有孝子如此所謂孝也已謂然
而令人美願如此乃所謂孝也

三廿　不虧體辱身

不虧其體不辱其身可謂全矣者非直體全又
須善名得全若能不虧損形體得全不損辱其
身是善名得全也

四廿　朝位君臣皆立老臣君揖先退

是故朝廷同爵則尚齒七十杖於朝君問則席

八十不俟朝君問則就之而弟達乎朝廷矣注
云同爵上齒老者在上也君問席爲布之席
於堂上而與之言凡朝位立於庭魯哀公問於
孔子命席不俟朝君揖之即退不待朝事畢也
就之就其家也老而致仕君或不許異其禮而
已正義曰知朝位立於庭者案燕禮大射君與
卿大夫皆立卿大夫立於庭君立於阼階上是
也卿大夫立於庭北面君降自阼階南鄉爾卿
卿西面爾大夫大夫皆少進皆北面爾謂揖也

於時老臣君揖則退不待朝事畢也則於路寢
門外日視朝亦揖竟即退不待朝事畢也
廿五 祀先賢西學在西郊若瞽宗則在國
祀先賢於西學所以教諸侯之德也者以先賢
有德故祀之令諸侯尊敬有德故云教諸侯之
德此西學鄭注云周小學在西郊則王制云養
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是也大司樂云
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為樂祖祭於
瞽宗文王世子又云書在上庠以此知祭先賢

所通之經各於所習之學若瞽宗則在國虞庠
為小學者則在西郊今祀先賢則於西郊也
廿六 百年者就見八十九十者弗敢過
諸侯待于竟天子先見百年者謂天子問此諸
侯之國內有百年之人天子則先往就見百年
者　八十九十者東行西行者弗敢過者既未
滿百歲不可一一就若天子諸侯因其行次或
東行西行至八十九十者或閭里之旁不敢過
越而去必往就見之

廿七 鄉飲黨正皆有不齒者
鄉飲酒賓賢能其賓必少其得爵為卿大夫者
必年長於賓故在賓東西面而不齒若黨正飲
酒以正齒位其賓必長故天子諸侯之國三命
乃不齒知鄉飲酒爵為卿大夫乃不齒者案鄉
飲酒云席于賓東公三重大夫再重注云席此
二者於賓東尊之不與鄉人齒也天子之國三
命者乃不齒於諸侯之國爵為大夫則不齒是
大夫坐於上士立於下者謂諸侯之國若天子

黨正飲酒一命下士立於下再命中士齒於父
族坐於堂上三命上士席於賓東
廿八 易抱龜南面天子衮冕北面
昔者聖人建陰陽天地之情立以為易易抱龜
南面天子卷冕北面雖有明知之心必進斷其
志焉示不敢專以尊天也善則稱人過則稱已教
不伐以尊賢也注云立以為易謂作易易抱龜
易官名周禮曰大卜大卜主三兆三易三夢之
占正義曰立以為易者聖人謂伏犧文王之屬

九十 祭之日四如

興建陰陽天地之情仰觀天文俯察地理立此陰陽以作易即今時易也易抱龜南面天子卷冕北面者立爲占易之官抱龜南面尊其神明故南面天子親執卑道服袞冕北面

祭之日顏色必温行必恐如懼不及愛然其奠之也容貌必温身必詘如語焉而未之然宿者皆出其立卑靜以正如將弗見然及祭之後陶陶遂遂如將復入然注云如懼不及見其愛者奠之謂酌尊酒奠之及酳之屬也如語焉而未之然如有所以語親而未見答宿者皆出謂賓助祭者事畢出去也如將弗見然祭事畢而不知親所在思念之深如不見出也思念既深如覩親將復入也陶陶遂遂相隨行之貌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四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五　祭統

一 祭非自外至心怵而奉之以禮

夫祭者非物自外至者也自中出生於心也心怵而奉之以禮是故唯賢者能盡祭之義注云怵感念親之貌也正義曰自猶從也言孝子祭親非假他物從外至於身使己爲之但從孝子身中出生於孝子之心也

二 請玉女共事宗社此求助之本

國君取夫人之辭曰請君之玉女與寡人共有敝邑事宗廟社稷此求助之本也注云言玉女者美言之也君子於玉比德焉

三 盡物盡志身致其誠信

水草之菹陸産之醢小物備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實美物備矣昆蟲之異草木之實陰陽之物備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苟可薦者莫不咸在示盡物也外則盡物内則盡志此祭之心也是故天子親耕於南郊以共齊盛王后蠶於北郊以共純服諸侯耕於東郊亦以共齊盛夫人

蠶於北郊以共冕服天子諸侯非莫耕也王后
夫人非莫蠶也身致其誠信誠信之謂盡盡之
謂敬敬盡然後可以事神明此祭之道也注云
水草之菹芹茆之屬醢陸產之醢蚳蝝之屬天子
之祭八簋昆蟲謂溫生寒死之蟲也內則可食
之物有蜩范草木之實菱芡榛栗之屬咸皆也
純服亦冕服也互言之爾純以見繒色冕以著
祭服東郊少陽諸侯象也夫人不蠶於西郊婦
人禮少變也齊或作粢

四 鄭讀純有二義文與音亦不同

正義曰純服亦冕服也者天子云純諸侯言冕
冕祭服故知純亦是祭服天子言衣色諸侯亦
有衣色是其互也鄭氏之意凡言純者其義有
二一絲旁才是古之緇字二是絲旁屯是純字
但書文相亂雖是緇字並皆作純鄭氏所注於
絲理可知於色不明者即讀爲緇即論語云今
也純儉及此純服皆讀爲黑色若衣色見絲文
不明者讀純以爲絲也

五 君夫人散致齊及祼薦之節

君致齊於外夫人致齊於內者外謂君之路寢
內謂夫人正寢是致齊並皆於正寢其實散齊
亦然但此文對會於大廟故云君致齊於外夫
人致齊於內耳　然後會於大廟者祭日君與
夫人俱至大廟之中廟即始祖廟也夫人副褘
立於東房者副及褘后之上服魯及二王之後
夫人得服之侯伯夫人揄狄子男夫人闕狄而
並立東房以俟行事尸既入之後轉就西房故

禮器云夫人在房雖不云東西房下云夫人東
酌罍尊則知夫人在房謂西房也　大宗執璋
瓚亞祼者大宗主宗廟禮者以亞祼之禮夫人
親爲之此不云夫人而云大宗者記有廣言容
夫人有故故大宗伯代夫人行禮執璋瓚亞祼
之禮圭瓚璋瓚並是祼器也以圭璋爲柄酌鬱
鬯曰祼也宗婦執盎齊從夫人而來奠盎齊於
位夫人乃就盎齊之尊酌此涗齊而薦之者因
盎齊有明水連言水耳夫人薦[illegible]於[illegible]君羞[illegible]

之時夫人薦此饋食之豆

六 重祼重升歌重武宿夜

夫祭有三重焉獻之屬莫重於祼聲莫重於升歌舞莫重於武宿夜此周道也凡三道者所以假於外而以增君子之志也故與志進退志輕則亦輕志重則亦重注云武宿夜武曲名也周道猶周之禮正義曰舞莫重於武宿夜者武宿夜是武曲之名是衆舞之中無能重於武宿夜之舞皇氏曰師說書傳云武王伐紂至於商郊

停止宿夜士卒皆歡樂歌舞以待旦因名焉武宿夜其樂亡也熊氏云此即大武之樂也

七 尸亦餕鬼神之餘

是故古之君子曰尸亦餕鬼神之餘也者又引古言證餕義也言亦者亦人餕尸之餘乃是人食尸餘而云尸亦餕鬼神餘者若王侯初薦毛血燔燎是薦於鬼神至薦孰時尸乃食之是尸餕鬼神之餘若大夫士陰厭亦是先薦鬼神而後尸乃食亦尸餕鬼神餘

八 二簋留陽厭四簋餕

是故以四簋黍見其脩於廟中也者謂餕之時君與三卿以四簋之黍脩整普徧也所以用四簋多黍而餕者欲見其恩惠脩整徧於廟中諸侯之祭有六簋今云以四簋者以二簋留為陽厭之祭故以四簋而餕簋有黍稷特云黍者見其美舉黍稷可知也

九 君子事君恕己乃行之

是故君子之事君也必身行之所不安於上則

不以使下所惡於下則不以事上非諸人行諸己非教之道也注云必身行之言恕己乃行之

十 設同几詔祝於室出于祊

鋪筵設同几爲依神也詔祝於室而出于祊此交神明之道也注云同之言詷也祭者以其妃配亦不特几也詔祝告事於尸也出於祊謂索祭也正義曰設之曰筵坐之曰席同之言詷詷共也言人生時形體異故夫婦別几死則魂氣同歸於此故夫婦共几鋪席設几使神依之鋪

夫婦所共之几席亦共之必云同几者筵席既
長几則短小恐其各設故特云同几　詔祝於
室者詔告也祝祝也謂祝官以言詔告祝請其
尸於室求之一而出于祊者謂明日繹祭而出
廟門旁廣求神於門外之祊古文字林皆訓詷
為共是漢魏之時字義如此是以讀同為詷今
則揔為一字云祭者以其妃配者儀禮少牢文
謂祭夫祝辭云以某妃配云亦不特几也者謂
不但不特設辭亦不特設其几謂祝辭與几皆

同於夫不特設也故鄭注司几筵云祭於廟同
几精氣合也

一十　尸用同姓適孫父北面事之一云西面
夫祭之道孫為王父尸所使為尸者於祭者子
行也父北面而事之所以明子事父之道也此
父子之倫也注云子行猶子列也祭祖則用孫
列皆取於同姓之適孫也天子諸侯之祭朝事
延尸於户外是以有北面事尸之禮正義曰以
少牢特牲尸皆在室之奧主人西面事之無北

面事尸之禮故知是天子諸侯也

二十　酳尸獻賓之節
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尸飲七以瑤爵獻大夫
尸飲九以散爵獻士及羣有司皆以齒明尊卑
之等也注云尸飲五謂酳尸五獻也大夫士祭
三獻而獻賓正義曰此據備九獻之禮者至主
人酳尸故尸飲五也凡祭二獻祼用鬱鬯尸祭
奠而不飲朝踐二獻饋食二獻及食畢主人酳
尸此等皆尸飲之故云尸飲五於此之時以獻

卿獻卿之後乃主婦酳尸酳尸畢賓長獻尸是
尸飲七也乃瑤爵獻大夫是正九獻禮畢但初
二祼不飲故云尸飲七自此以後長賓長兄弟
更為加爵尸又飲二是并前尸飲九主人乃散
爵獻士及羣有司也此謂上公九獻故以酳尸
之一獻為尸飲五也若侯伯七獻朝踐饋食時
各一獻食訖酳尸但尸飲三也子男五獻食訖
酳尸尸飲一云大夫士祭三獻而獻賓者欲明
諸侯獻賓時節與大夫士獻賓不同知大夫士

祭三獻而獻賓者特牲禮文下大夫不賓尸賓
士同亦三獻而獻賓知者有司徹文其上大夫
別行賓尸之禮此異也
十三 尸主有昭穆主賓亦為昭穆
有事於大廟則羣昭羣穆咸在而不失其倫此
之謂親疏之殺也注云昭穆咸在同宗父子皆
來正義曰父南面子北面親者近疏者遠又各
有次序是故有事於大廟則羣昭羣穆咸在者
祭大廟之時則衆廟尸主皆來及助祭之人同

宗父子皆至則羣昭羣穆咸在若不於大廟餘廟
之祭唯有當廟尸主及所出之廟子孫來至不
得羣昭羣穆咸在也　而不失其倫者尸主既
有昭穆故主人及衆賓亦為昭穆列在廟不失
倫類
十四 賜爵祿於大廟所命者北面受
古者明君爵有德而祿有功必賜爵祿於大廟
示不敢專也故祭之日一獻君降立于阼階之
南南鄉所命北面史由君右執策命之再拜稽

首受書以歸而舍奠于其廟此爵賞之施也注
云一獻一酳尸也舍當為釋聲之誤也非時而
祭曰奠正義曰經云一獻知非初祼及朝踐饋
食之一獻必為一酳尸者以一酳尸之前皆為
祭事承奉鬼神未暇策命而尸食已畢祭事方
了始可以行其爵賞及賜勞臣下此一獻則上
尸飲五君獻卿之時也若天子命羣臣則不因
常祭之日特假於廟故大宗伯云王命諸侯則
儐注云王將出命假祖廟立依前南鄉是也

十五 夫婦授受不襲處不承爵
夫人薦豆執校者校謂豆之中央直者夫人薦
豆之時手執此校執醴授之執鐙者鐙謂豆下
跗夫人薦豆之時此執醴之人以豆授夫人之
時則執豆之下跗夫人授之乃執校也尸酢夫
人執柄者爵為雀形以尾為柄夫人獻尸尸酢
夫人尸則執雀尾授夫人也夫人為尸執足者
夫人授酢於尸則執爵足也夫婦相授受不相
襲處者謂夫婦交相致爵之時襲因也其執之

物不相因故處若夫婦交相致爵不得褻故處以明男女有別 酢必易爵者謂夫婦交相致爵之時主人受主婦之酢易換其爵故特牲主人受主婦之酢爵更爵酢鄭注云主人更爵自酢男子不承婦人爵

十六 俎以骨爲主前貴於後

凡爲俎者以骨爲主骨有貴賤殷人貴髀周人貴肩凡前貴於後俎者所以明祭之必有惠也注云殷人貴髀爲其厚也周人貴肩爲其顯也凡前貴於後謂肩脅臂臑之屬

十七 旅酬時賜助祭者爵昭穆各齒

凡賜爵昭爲一穆爲一昭與昭齒穆與穆齒凡羣有司皆以齒此之謂長幼有序注云昭穆猶特牲少牢饋食之禮衆兄弟也羣有司猶衆賓下及執事者君賜之爵謂若酬之正義曰謂祭祀旅酬時賜助祭者酒爵故云賜爵特牲饋食禮初有主人獻衆賓兄弟之禮後乃旅酬衆賓兄弟此經直云賜爵知非獻時而特云酬者以獻時不以昭穆爲次者此云昭與昭齒穆與穆齒當旅酬之事故知賜爵爲酬

十八 畀煇胞翟閽至尊不忘至賤

祭有畀煇胞翟閽者惠下之道也煇者甲吏之賤者也胞者肉吏之賤者也翟者樂吏之賤者也閽者守門之賤者也古者不使刑人守門此四守者吏之至賤者也尸又至尊以至尊既祭之末而不忘至賤而以其餘畀之注云煇周禮作韗謂韗磔皮革之官也翟謂教羽舞者也

古者不使刑人守門謂夏殷時正義曰古者不使刑人守門者此作記之人以見周刑人守門以祭末又得恩賜與刑人故明之云古者夏殷之時不使刑人守門雖是賤人所以得恩賜

十九 禘發爵賜服嘗出田邑等

古者於禘也發爵賜服順陽義也於嘗也出田邑發秋政順陰義也故記曰嘗之日發公室示賞也草艾則墨未發秋政則民弗敢草也注云言爵命屬陽國地屬陰發公室出賞物也草艾

謂艾取草也秋草木成可芟艾給爨亨時則始
行小刑也
十二 義章雖不親祭於義不失
夫義者所以濟志也諸德之發也是故其德盛
者其志厚其志厚者其義章其義章者其祭也
敬祭敬則竟內之子孫莫敢不敬矣是故君子
之祭也必身親涖之有故則使人可也雖使人
也君不失其義者君明其義故也注云濟成也
發謂機發也竟內之子孫萬人爲子孫涖臨也

君不失其義者言君雖不自親祭祭禮無闕於
君德不損也
廿乙 秋賜侯氏車服等四時皆有賞
正義曰案左傳云賞以春夏刑以秋冬此嘗之
日發公室示賞者文各有所對以賞對刑則賞
屬春夏刑屬秋冬其實四時之閒皆有賞故車
服屬夏田邑屬秋出田邑之時亦有物也故覲
禮秋時賜侯氏車服及篋服也
廿二 觀銘既美所稱又美所爲

君子之觀於銘也既美其所稱又美其所爲爲
之者明足以見之仁足以與之知足以利之可
謂賢矣賢而勿伐可謂恭矣注云美其所爲美
此人爲此銘明足以見之見其先祖之美也仁
足以與之與其先祖之銘也非有仁恩君不使
與之也知足以利之利己名得比於先祖正義
曰所稱謂先祖也所爲謂己身行業也君子有
德之士觀銘必見此一事之美爲之者謂爲銘
之人也

廿三 衛莊公策命孔悝稱其祖之美
公曰叔舅乃祖莊叔左右成公成公乃命莊叔
隨難于漢陽即宮于宗周奔走無射注曰叔舅
者公爲策書尊呼孔悝而命之也乃猶女也莊
叔悝七世之祖衛大夫孔達也隨難者謂成公
爲晉文公所伐出奔楚命莊叔從焉漢楚之川
也即宮於宗周後反得國坐殺弟叔武晉人執
而歸之於京師寘之深室也射厭也言莊叔常
奔走至勞苦而不厭倦也周既去鎬京猶名王

城爲宗周也

卅五 孔悝對揚君命施于烝彝鼎

悝拜稽首曰對揚以辟之勤大命施于烝彝鼎

此衛孔悝之鼎銘也注云對遂也辟明也言遂

揚君命以明我先祖之德也施猶著也言我將

行君之命又刻著於烝祭之彝鼎彝尊也周禮

大約劑書於宗彝言銘之類衆多也略取此一

以言之

卅六 蒯聵孔悝雖無令德於禮是

古之君子論譔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者

也以比其身以重其國家如此注云如莊公命

孔悝之爲也莊公孔悝雖無令德以終其事於

禮是行之非

卅七 康周公故賜魯以重祭

昔者周公旦有勲勞於天下周公既没成王康

王追念周公之所以勲勞者而欲尊魯故賜之

以重祭外祭則郊社是也内祭則大嘗禘是也

夫大嘗禘升歌清廟下而管象朱干玉戚以舞

大武八佾以舞大夏此天子之樂也康周公故

以賜魯也注云言此者王室所銘若周公之功

清廟頌文王之詩也管象吹管而舞武象之樂

也朱干赤盾戚斧也此武象之舞所執也佾猶

列也大夏禹樂文舞也執羽籥文武之舞皆八

列互言之耳康猶褒大也易晉卦曰康侯用錫

馬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五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六　經解至昏義

一 辨昏姻二字

正義曰案爾雅釋親云壻之父爲姻婦之父爲婚此云壻曰昏妻曰姻者爾雅據男女父母此據男子之身壻則昏時而迎婦則因而隨之故云壻曰昏妻曰姻

二 疏以差若豪氂爲易繫文

易曰君子愼始差若豪氂繆以千里此之謂也

正義曰易曰君子愼始差若豪氂繆以千里此之謂也者此易繫辭文也言君子謹愼事之初始差錯若豪氂之小至後廣大錯繆以至千里之大引之者證禮之防人在於未形者之前

三 公羊鄭氏天子親迎左氏說叔孫通反之

正義曰昏禮迎婦二傳不同春秋公羊說天子至庶人皆親迎左氏說天子至尊無敵故無親迎之禮諸侯有故若疾病則使上卿逆上公臨之許氏謹案高祖時皇太子納妃叔孫通制禮以爲天子無親迎從左氏義玄駮之云大姒之家在渭之涘文王親迎於渭即天子親迎明文也引禮記冕而親迎繼先聖之後以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非天子則誰乎如鄭此言從公羊義也又詩說云文王親迎於渭紂尚南面文王猶爲西伯耳以左氏義爲長鄭駮未定

四 人君身子妃百姓之象

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者此言百姓之象能愛己身則以及百姓之身能愛己子則以及百姓之子能愛己妃則以及百姓之妃是身與妻子還是百姓身與妻子故云百姓之象也前汎言故云妻此論人君治國政故云妃

五 敬身成親安土樂天

君子也者人之成名也者言凡謂之君子者人之成就美名王肅云君上位子下民　百姓歸之名謂之君子之子者言己若能敬身則百姓歸己善名謂己爲君子所生之子是己之脩身使其親有君子之名是脩身成其親也　不能有其身不能安土者既不能汎愛於人人則害

之故不能保有其身避其禍害流移失業是不能安土　不能樂天者身既失業不知己過所招乃更怨天是不能愛樂於天也　不能成其身者既不能樂天不自知其罪將請天之濫罰罪惡之事無所不爲是不能成其身

⑥言十一得以明治國如指掌

是故宮室得其度量鼎得其象味得其時樂得其節車得其式鬼神得其饗喪紀得其哀辯說得其黨官得其體政事得其施加於身而錯於前凡衆之動得其宜注云治國指諸掌言易知也郊社嘗禘尊卑之事有治國之象焉辯別也三族父子孫也凡言得者得法於禮也量豆區斗斛也味酸苦之屬也四時有所多及獻所宜也式謂載也所載有尊卑辯禮之說謂禮之官教學者黨類也體尊卑異而合同

⑦大饗之節無物而不在禮

猶有九焉大饗有四焉苟知此矣雖在畎畝之中事之聖人已兩君相見揖讓而入門入門而縣興揖讓而升堂升堂而樂闋下管象武夏籥序興陳其薦俎序其禮樂備其百官如此而后君子知仁焉行中規還中矩和鸞中采齊客出以雍徹以振羽是故君子無物而不在禮矣入門而金作示情也升歌清廟示德也下而管象示事也是故古之君子不必親相與言也以禮樂相示而已注云猶有九焉吾所欲語女餘有九也但大饗有四大饗謂饗諸侯來朝者也四者謂金再作升歌清廟下管象也事之謂立置於位也聖人已者是聖人也縣興金作也金再作者獻主君又作也下謂堂下也象武武舞也夏籥文舞也序更也堂下吹管舞文武之樂更起也知仁焉知禮樂所存也采齊雍振羽皆樂章也振羽振鷺及雍金作示情也賓主人各以情相示也金性內明象人情也示德者相示以德也清廟頌文王之德示事也相示以事也武象武王之大事也

⑧三族有二說

一第7冊 續修四庫全書 第52版反內

正義曰云三族父子孫也者族屬也從己而言父子孫於己最近唯父子孫耳案昏禮三族之不虞鄭注云三族謂父昆弟己昆弟子昆弟與此不同者彼爲請期恐有期喪廢昏故云三族宜據期喪者故與此不同

九 大饗九盧王鄭說異同

盧解大饗有九者揖讓而入門一也入門而縣興二也揖讓而升堂三也升堂而樂闋四也下管象武五也夏籥序興六也陳其薦俎七也序其禮樂八也備其百官九也王肅以爲大饗九者其下五事與鄭同又以揖讓而入門入門而縣興揖讓而升堂爲一也升堂而樂闋二也下管象武夏籥序興三也陳其薦俎序其禮樂備其百官爲四也添下五事爲九也

十 古人皆知禮樂

子曰禮也者理也樂也者節也君子無理不動無節不作不能詩於禮繆不能樂於禮素薄於德於禮虛注云繆誤也素猶質也歌詩所以通

禮意也作樂所以同成禮文也崇德所以實禮行也王制曰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大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則古之人皆知諸侯之禮樂

十一 伯夷遜夔是夔知禮

夔非是不能行禮但不特通達非謂全不知於禮爲窮困也故虞書舜命伯夷典朕三禮伯夷讓夔是夔知禮也而皇氏以達爲掌言夔掌樂不掌禮達訓爲掌於義無文又與鄭注意乖

十二 室席車行立皆有法

目巧之室則有奧阼者言但用目准視巧思存意雖不由法度猶有奧阼賓主之處不可不有也　席則有上下者言布席之時不可無上下　車則有左右者言乘車之時不可無左右　行則有隨者謂少者在後相隨　立則有序者謂並立則有次序

十三 爲民父母知四方有敗

第92册　續修四庫全書　第12　反正勺

四方有敗必先知之若為民父母者當須豫知禍害使民免離於禍故為民之父母然四方有福亦先知之必云四方有敗者此主為民除害為本故舉敗言之

【四十】無聲之樂無體之禮無服之喪

孔子曰夙夜其命宥密無聲之樂也威儀逮逮不可選也無體之禮也凡民有喪匍匐救之無服之喪也注云詩讀其為基聲之誤也基謀也密靜也言君夙夜謀為政教以安民則民樂之

此非有鐘鼓之聲也逮逮安和之貌也言君之威儀安和逮逮然則民效之此非有升降揖讓之禮也救之賙恤之言君於民有喪有以賙恤之則民効之此非有衰絰之服

【五十】樂禮喪三事皆從輕至重

無聲之樂氣志不違者此以下五節從輕以漸至於重初言不違民但不違君之志氣二云志氣既得言君之志氣得以於下三云既從民所從也四云日聞四方及於遠也五云既起是既發起也是從微至著威儀遲遲者初時但舒遲而已二則威儀翼翼而恭敬三則上下和同無不從也四則日就月將漸興進也五則施及四海所及遠也內恕孔悲者初則親族之內悲哀其處近也二則施及四國所被遠也三則以畜萬邦皆為孝也四則純德孔明益甚也五則施于子孫垂後世也

【六十】記引帝命不違與詩注不同

其在詩曰帝命不違至于湯齊者此詩商頌長

發之篇美成湯之辭言天帝命此殷家世世行之不違至於成湯乃與天心齊也　湯降不遲者降下也言湯降下賢士不遲緩甚能速疾　聖敬日齊者言其聖敬之德日日升進　昭假遲遲者昭明也假暇也言湯以昭明寬暇天下之士心遲遲然甚舒緩　上帝是祗者上帝天也祗敬也言天於是敬愛之　帝命式于九圍者式用也九圍九州之界也言天命湯之用事於九州為天子也詩之本注如此今此記注意

言敎之先君施其政敎奉行天命不敢違也至于湯齊者齊躋躋升也言至於成湯升爲國君湯降下政敎不遲緩其聖敬之德日日齊莊昭明也假至也言湯之明德下至於民遲遲然安和不急疾此與詩注稍殊大略同

【十七】神氣風霆天地共有

春秋云天有六氣此經云天有風雨不偏屬於地今屬於地者其實神氣風霆天地共有春秋冬夏是天之神氣既稱春秋冬夏故於地變言神氣但氣從地出又風著於土雷出於地故神氣風雷偏繫於地

【十八】鄭注禮時未得毛詩傳

正義曰案詩崧高之篇甫侯及申伯甫侯謂呂侯也穆王之時訓夏贖刑謂呂侯與申伯俱出伯夷之後掌四嶽之祀又詩烝民稱仲山甫之賢與嵩高生甫及申全別此云仲山甫者案鄭志注禮在先未得毛詩傳然則此注在前故以甫爲仲山甫在後箋詩乃得毛傳知甫侯申伯同出伯夷之後故與禮別也

【十九】滿千乘爲成國

正義曰古者方十里其中六十四井出兵車一乘此兵賦之法也案司馬法云成方十里出革車一乘司馬法又云甸方八里出長轂一乘鄭注小司徒云若通溝洫之地則爲十里若除溝洫之地則爲八里故云六十四井出車一乘云成國之賦千乘者襄十四年左傳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謂滿千乘則爲成國是公侯之封也案千乘之賦地方三百一十六里有畸案周禮公五百里侯四百里則是過千乘云不過千乘者其地雖過其兵賦唯千乘故論語注云雖大國之賦亦不是過焉

【二十】六鄉兵賦及鄉遂公邑出軍法

兵賦之法王畿之內六鄉之法家出一人萬二千五百家爲鄉大司馬云五師爲軍則萬二千五百家爲軍是一鄉出一軍又云天子六軍是出於六鄉凡軍制大司馬云五人爲伍五伍爲

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此師之制也凡出軍之法鄉爲正遂爲副則遂之出軍與鄉同故鄭注小司徒云鄉之田制與遂同則知遂之軍法與鄉同其公邑出軍亦與鄉同故鄭注匠人云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及公邑則知公邑地制與鄉遂同

廿一 采地出軍之制

其公鄉大夫采地既爲井田殊於鄉遂則出軍亦異於鄉遂也故鄭注小司徒井十爲通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爲成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爲終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爲同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此謂公卿大夫采地出軍之制也

廿二 諸侯有郊遂計地出軍

其王畿之外謂諸侯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皆出鄉遂故費誓云三郊三遂是諸侯有遂也其諸侯計地出軍則司馬法云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馬一疋牛三頭四丘爲甸出長轂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馬四疋牛十二頭故成元年作丘甲杜服俱引此文以釋之又論語云道千乘之國鄭注引司馬法成出革車一乘但十里八里不同於上已釋此皆謂天子諸侯兵賦也

廿三 國界鄉遂出軍其車馬兵甲國家給

異義云天子萬乘諸侯千乘大夫百乘此大判言之尊卑相十之義其閒委曲鄉遂公邑細別不同也故魯頌云公車千乘謂大總計地出軍也公徒三萬謂鄉遂兵數也是國界計地與鄉遂數不同諸侯成方十里出賦之時雖革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其臨敵對戰之時則同鄉法五人爲伍五伍爲兩之屬也故左傳云郊之戰楚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又云兩之一卒適吳是臨軍對陣同鄉法也牧誓云武王戎車三百兩孔注云一車步卒七十二人則出軍法也經云千夫長百夫長謂對敵時也據司馬法之文諸侯車甲牛馬皆計地令民自出若鄉

遂之衆七十五人則遣出革車一乘甲士三人馬四疋牛十二頭恐非力之所能皆是國家所給故周禮巾車職毀折入齎于職弊又周禮賞人云凡受馬於有司者書其齒毛與其賈馬死則旬日內更又司兵職云及授兵從司馬之法以頒之及其受兵輸亦如之是國家所給也

疏 都城百雉之說杜鄭異

高一丈長三丈爲雉者異義古春秋左氏說云百雉爲長三百丈方五百步者六尺爲步五六

三十故三百丈爲五百步云子男之城方五里者周禮典命云子男五命其國家宮室以五爲節國家謂城方也是子男城方五里也云百雉者此謂大都三國之一者言子男五里積千五百步左傳云大都參分國之一子男大都三分國城而居其一是大都五百步爲百雉也但國城之制凡有二義鄭之此注子男五里則侯伯七里公九里天子十二里案鄭駁異義又云天子城九里公城七里侯伯之城五里子男之城

三里此云百雉者謂侯伯之大都杜預同焉異鄭此注異也　見考工疏

疏 天子諸侯之公卿大夫采地

家富不過百乘者諸侯之卿采地也故左傳云唯卿備百邑地方百里也直云唯卿百邑未知天子諸侯公卿大夫采地大小案鄭注小司徒云百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又云采地食者皆四之一說者據此以爲公食百里卿食五十里大夫食二

十五里其諸侯之卿大夫傳云卿備百邑論語云百乘之家此據諸侯臣之采地則公之孤侯伯之卿與天子三公同俱方百里公之卿與侯伯之大夫俱方五十里公之大夫與侯伯之不大夫俱方二十五里其子男之地唯方二百里以下其卿之采地不得復方百里案易訟卦注云小國之下大夫采地方一成其定稅三百家唯有此文其子男中都大都無以言之

疏 同姓異姓車服之制

示云君不與同姓同車與異姓同車不同服示
民不嫌也以此坊民民猶得同姓以弒其君注
云同姓者謂先王先公子孫有繼及之道者也
其非此則無嫌也僕右恒朝服君則各以時事
唯在軍同服爾
廿七大夫稱君及凡稱主
臣下自稱己大夫之君但得言主不得稱君若
他人汎例言之大夫有采地者亦得稱君故喪
服云爲其君布帶繩屨傳云君謂有采地者也

君通而言之諸侯亦稱主下曲禮云執主器謂
君也大夫自相命亦稱主也故左傳晉士匄謂
荀偃爲主云事吳敢不如事主是也稱大夫之
妻亦得曰主者案魯語云季孫問於公文伯之
母曰主者亦有以御服乎是也
廿八鄭說燕燕詩與毛異以未得毛傳
詩云先君之思以畜寡人注云此衛夫人定姜
之詩也定姜無子立庶子衎是爲獻公畜孝也
獻公無禮於定姜定姜作詩言獻公當思先君

定公以孝於寡人正義曰云衛夫人定姜之詩
獻公無禮於定姜者案襄十四年左傳云衛獻
公出奔使告宗廟以無罪夫人定姜曰余以巾
櫛事先君而暴妾使余若何無罪是無禮之事
與詩注不同者案鄭志答炅模云注記時就盧
君後得毛傳乃改之凡注與詩不同皆倣此
廿九疑君陳是周公之子
君陳蓋周公之子伯禽弟也　正義曰知君陳
蓋周公子者以書序云周公既沒命君陳分正

東郊成周似若蔡仲之命書序云蔡叔既卒王
命蔡仲踐諸侯位相似皆是父卒命子故疑周
公子以伯禽周公元子既封於魯命君陳令居
東郊故知伯禽弟也
三十鄭引逸書不見古文尚書
今泰誓無此章則其篇散亡　正義曰鄭不見
古文尚書漢時別有尚書逸篇四月太子發上
祭於畢以下三篇之事鄭謂篇中有此經之語
但其事散亡

【三一】尸與主示民有事有所事也

子云祭祀之有尸也宗廟之有主也示民有事也注云有事有所尊事也一本作有所尊事

【三二】用祭器燕器

子云敬則用祭器注云祭器籩豆簠簋鉶之屬也有敬事於賓客則用之謂饗食也盤盂之屬爲燕器

【三三】鄭此注東鄰西鄰坎离義與易異

易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寔受其福注云東鄰謂紂國中也西鄰謂文王國中也此辭在既濟既濟離下坎上離爲牛坎爲豕西鄰禴祭則用豕與言殺牛而凶不如殺豕受福喻奢而慢不如儉而敬也春秋傳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信矣正義曰鄭注易九五曰互體爲坎又互體爲離離爲日坎爲月日出東方東鄰象月出西方西鄰象也此注坎爲豕西鄰禴祭則用豕與此文異又注云离爲牛是東鄰之祭殺牛也則鄭之易注九五一爻有坎有離此注總論既濟之卦下體爲離上體爲坎與易注不同者但易含萬象俱得明義也此據一國風俗奢儉故舉豕牛以言之不得以天子諸侯俱用大牢爲妨

【三四】賓進以讓喪加以遠

子云賓禮每進以讓喪禮每加以遠浴於中霤飯於牖下小斂於戶內大斂於阼殯於客位祖於庭葬於墓所以示遠也注云遠之所以崇敬也阼或爲堂

【三五】既葬不由阼不忍即父位

子云升自客階受弔於賓位教民追孝也注云謂反哭時也既葬矣猶不由阼階不忍即父位也

【三六】身及財皆當統於父母

父母在不敢有其身不敢私其財示民有上下也注云身及財皆當統於父母也有猶專也

【三七】不耕穫不菑畬凶

易曰不耕穫不菑畬凶注曰言必先種之乃得

獲若先菑乃得畬也安有無事而取利者乎由
一歲曰菑二歲曰畬三歲曰新田正義曰此易
無妄六二爻辭無妄震下乾上六二既在震卦
居中得位宜合仕者謂合事九五被三六所隔
不得往仕是道之不行雖食其祿猶不耕穫以
不菑畬田無功得物是其凶引之者證貪財之
事

八三　男女交以媒幣

故男女無媒不交無幣不相見恐男女之無別
也注云重男女之會所以遠別之於禽獸也有
幣者必有媒有媒者不必有幣仲春之月會男
女之時不必待幣　未必然

九三　魯春秋去夫人之姓曰吳

魯春秋猶去夫人之姓曰吳者依春秋之例如
夫人齊女即云姜氏至自齊以例言之此吳女
亦當云夫人姬氏至自吳魯則諱其姬姓而不
稱夫人姬氏至自吳是去夫人之姓曰吳也但
春秋經文不載其事其春秋簡牘記則有之故
論語云謂之吳孟子是當時之言有稱吳也
其死曰孟子卒者哀十二年稱孟子卒若其不
諱當云夫人姬氏薨以諱取同姓而云孟子卒
孟子是夫人之且字沒其氏書其且字又沒其
薨而略言卒而已皆為同姓諱之鄭與何休皆
以諱取同姓而書卒左氏則以不成喪故稱卒
與鄭何異也若既笄而字當云伯叔季若伯姬
季姬今云孟子故知且字也

十四　同姓后夫人親獻異姓攝獻

案王饗諸侯及諸侯自相饗同姓則后夫人親
獻異姓則使人攝獻則繆侯所饗蓋同姓也且
王於同姓雖為侯伯車服與上公同上公既再
祼后與王俱祼則上公相於與王同也其同上
公則后與夫人親祼獻拜送也若異姓上公使
人攝祼故宗伯職云大賓客則攝而載祼謂異
姓也內宰職云凡賓客之祼獻瑤爵皆贊注云
謂王同姓及二王之後來朝覲王以鬱鬯禮之
后以瑤爵亞獻謂同姓也自陽侯殺繆侯後其

右夫人獻禮遂廢並使人攝也

四一 諸侯不漁色於國中

諸侯不下漁色注云謂不内取於國中也内取國中爲下漁色昏禮始納采謂采擇其可者也國君而内取象捕魚然中網取之是無所擇

四二 壻見外舅姑

子云昏禮壻親迎見於舅姑舅姑承子以授壻恐事之違也注云舅姑妻之父母也妻之父爲外舅妻之母爲外姑父戒女曰夙夜毋違命母戒女曰毋違宮事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六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七　中庸

一 中庸子思作

正義曰案鄭目録云名曰中庸者以其記中和之爲用也庸用也孔子之孫子思伋作之以昭明聖祖之德此於別録屬通論

二 水神信土神知

云水神則信冬主閉藏充實不虚水有内明不欺於物信亦不虚詐也云土神則知者金木水火土無所不載土所含義者多知亦所含者衆故土神則知

三 性情靜動及稟氣清濁

孝經説曰性者生之質命人所稟受度也不云命者鄭以通解性命爲一故不復言命但性情之義説者不通亦略言之賀瑒云性之與情猶波之與水靜時是水動則是波靜時是性動則是情案左傳云天有六氣降而生五行至於含生之類皆感五行生矣唯人獨稟秀氣故禮運云人者五行之秀氣被色而生既有五常[illegible]

禮知信因五常而有六情則性之與情似金與鐶印之用非金亦因金而有鐶印情之所用非性亦因性而有情則性者靜情者動故樂記云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故詩序云情動於中是也但感五行在人爲五常得其清氣備者則爲聖人得其濁氣簡者則爲愚人降聖以下愚人以上所稟或多或少不可言一故分爲九等孔子云唯上知與下愚不移

四 飲食知味如張華等

案異義云張華辨鮓師曠別薪符朗爲青州刺史善能知味食雞知棲半露食鵝知其黑白此皆晉書文也

五 忠內盡於心恕外不欺物

忠恕違道不遠　忠者內盡於心恕者外不欺物恕忖也忖度其意於人違去也言身行忠恕則去道不遠也

六 正己而不求則夷狄無怨

正己而不求於人則無怨此素夷狄行夷狄也若身入夷狄夷狄無禮義當自正己而行不得求於彼人則彼人無怨己者論語云言忠信行篤敬雖之夷狄不可棄

七 妻子爲帑鳥尾爲帑

宜爾室家樂爾妻帑者宜善爾之室家愛樂爾之妻帑帑子也古者謂子孫爲帑故甘誓云予則帑戮汝於人則妻子爲帑於鳥則鳥尾爲帑左傳云以害鳥帑是也

八 萬物無不以鬼神之氣生

體物而不可遺注云體猶生也可猶所也不有所遺言萬物無不以鬼神之氣生也

九 鬼神生物終物

此鬼神即與易繫辭云是故知鬼神之情狀與天地相似以能生萬物也案彼注木火之神生物金水之鬼終物彼以春夏對秋冬故以春夏生物秋冬終物其實鬼神皆能生物終物也故此云體物而不可遺此雖說陰陽鬼神人之鬼神亦附陰陽之鬼神故此云齊明盛服以承祭

祀是兼人之鬼神也

十　因追王遂及不降正統期明孝不以尊卑變

武王末受命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大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禮斯禮也達乎諸侯大夫及士庶人父爲大夫子爲士葬以大夫祭以士父爲士子爲大夫葬以士祭以大夫期之喪達乎大夫三年之喪達乎天子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注云末猶老也追王大王王季者以王迹

起焉先公組紺以上至后稷也斯禮達於諸侯大夫士庶人者謂葬之從死者之爵祭之用生者之禄也言大夫葬以大夫士葬以士則追王者改葬之矣期之喪達於大夫者謂旁親所降在大功者其正統之期天子諸侯猶不降也大夫所降天子諸侯絕之不爲服所不臣乃服之也承葬祭說期三年之喪者明子事父以孝不用其尊卑變

廿一　一戎衣鄭作壹戎殷與書異

正義曰案尚書武成云一戎衣謂一著戎衣而滅殷此云壹者以經武王繼大王王季文王三人之業壹用滅殷對三人之業爲一耳由三人之業故壹身滅之鄭必以衣爲殷者以十一年觀兵于孟津十三年滅紂是再著戎服不得稱一戎衣故以衣爲殷故注云齊人言殷聲如衣

廿二　無問尊卑皆得以己禄祭先

斯禮也達乎諸侯大夫及士庶人者斯此也言周公尊崇先公之禮非直天子所行乃下達於諸侯大夫士庶人等無問尊卑皆得上尊祖父以己之禄祭其先人猶若周公以成王天子之禮祀其先公也

廿三　天子服正統三年喪諸侯旁親有不降

三年之喪達乎天子者謂正統在三年之喪父母及適子并妻也達乎天子者言天子皆服之不云父母而云三年者包適子也天子爲后服期以三年包之者以后卒必待三年然後娶所以達子之志故通在三年之中是以昭　丁五年

左傳云穆后崩大子壽卒叔向云王一歲而有
三年之喪二焉是包后爲三年也直云達乎天
子不云諸侯者諸侯旁親尊同則不降故喪服
大功章云諸侯爲姑姊妹嫁於國君者是也

十二　武王追王周公改葬

云則追王者改葬之矣者以大王王季身爲諸
侯葬從死者之爵則大王王季秪得爲諸侯葬
禮不得言追王從天子法故知追王之時而更
改葬用天子禮案大傳云武王追王大王亶父

王季歷此云周公追王不同者武王既伐紂追
王布告天下周公追而改葬故不同也

十五　宗廟序昭穆序爵事旅酬燕毛

宗廟之禮所以序昭穆也序爵所以辨貴賤也
序事所以辨賢也旅酬下爲上所以逮賤也
燕毛所以序齒也注云序猶次也爵謂公卿大
夫士也事謂薦羞也以辨賢者以其事別所能
也若司徒羞牛宗伯共雞牲矣文王世子曰宗
廟之中以爵爲位崇德也宗人授事以官尊賢
也旅酬下爲上者謂若特牲饋食之禮賓弟子
兄弟之子各舉觶於其長也逮賤者宗廟之中
以有事爲榮也燕謂既祭而燕也燕以髮色爲
坐祭時尊尊也至燕親親也齒亦年也

十六　同姓貴之不必官守天官不可私

同其好惡不特有所好惡於同姓雖恩不同義
必同也尊重其祿位所以貴之不必授以官守
天官不可私也

十七　既廩稱事即所謂秉其事

既讀爲餼餼廩稍食也槀人職曰乘其事考其
弓弩以下上其食正義曰以既與廩連文又與
餼字聲同故讀既爲餼稍食者謂稍給之故周
禮月終均其稍食是也引槀人職者證其餼廩
稱事案周禮夏官槀人掌弓矢之材其職云乘
其事乘謂計筭其所爲之事考其弓弩謂考校
弓弩之善惡多少以下上其食下謂貶退上謂
增益善者則增上其食惡者則減其食故也

十八　言前定則不跲

言前定則不跲者案字林云跲躓也躓[illegible]蹶也將欲發言能豫前思定然後出口則言得流行不有躓蹶也跲其劫反躓音給

廿　昭昭撮土卷石勺水譬至誠非實論

今夫山一卷石之多言山之初小唯一卷石之多多少唯一卷石耳故鄭注云卷猶區也今夫水一勺之多言水初時多少唯一勺耳此以下皆言爲之不已從小至大然天之與地造化之初清濁二氣爲天地分而成二體元初作盤薄

穹隆非是以小至大今云昭昭與撮土卷石與勺水者何但山或因壘石爲高水或衆流而成大是從微至著因説聖人至誠之功亦是從小至大以今天地體大假言由小而來以譬至誠非實論也

廿一　溫故燖溫之溫

溫讀如燖溫之溫　正義曰案左傳哀十二年公會吳于橐皋大宰嚭請尋盟子貢對曰盟若可尋也亦可寒也賈逵注云尋溫也又有司徹云乃爓尸俎是燖爲溫也云謂故學之熟矣後時習之謂之溫者謂賢人舊學已精熟在後更習之猶若溫燖故食也

廿二　諸侯禮法從周孔子躬行雜殷

案趙商問孔子稱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禮弓云今丘也殷人也兩楹奠殯哭師之處皆所法於殷禮未必由周而云吾從周者何也鄭荅曰今用之者魯與諸侯皆用周之禮法非專自施於己在宋冠章甫之冠在魯衣逢掖之衣何

必純用之吾從周者言周禮法最備其爲殷周事豈一也如鄭此言諸侯禮法則從周身之所行雜用殷禮也

廿三　質鬼神俟聖人即知天知人

正義曰以經云知天知人故鄭引經總結之云知其道者以天道陰陽生成萬物今能正諸陰陽鬼神而不有疑惑是知天道也以聖人之道雖相去百世其歸一揆今能百世以待聖人而不有疑惑是知聖人之道也云鬼神從天地者

也解所以質諸鬼神之德知天道之意引易曰故知鬼神之情狀與天地相似者謂鬼神從天地之意案易繫辭云精氣爲物游魂爲變鄭云木火之神生物金水之鬼成物以七八之神生物九六之鬼成物是鬼神以生成爲功天地亦以生成爲務是鬼神之狀與天地相似

三九 中庸末八引詩斷章取義

詩曰衣錦尚絅惡其文之著也衛風碩人之篇美莊姜之詩言莊姜初嫁在塗衣著錦衣爲其

文之大著尚著襌絅加於錦衣之上絅襌也以單縠爲衣尚以覆錦衣也案詩本文云衣錦褧衣此云尚絅者斷截詩文也又俗本云衣錦褧裳又與定本不同詩曰潛雖伏矣亦孔之昭此明君子其身雖隱其德昭著所引者小雅正月之篇刺幽王之詩詩之本文以幽王無道喻賢人君子雖隱其身德亦甚明著不能免禍害猶如魚伏於水亦甚著見被人探捕記者斷章取義詩云相在爾室尚不愧于屋漏此大雅抑之篇刺厲王之詩詩人意稱王朝小人不敬鬼神瞻視女在廟堂之中猶尚不愧畏於屋漏之神記者引之斷章取義言君子之人在室之中屋漏雖無人之處不敢爲非猶愧懼于屋漏之神詩曰奏假無言時靡有爭此商頌烈祖之篇美成湯之詩詩本文云鬷假無言此云奏假者與詩文異也假大也言祭成湯之時奏此大樂於宗廟之中人皆肅敬無有諠譁之言所以然者時既太平無有爭訟之事故無言也引證君子

不言而民信詩曰不顯惟德百辟其刑之此周頌烈文之篇美文王之德不顯乎文王之德言其顯矣以道德顯著故天下百辟諸侯皆刑法之引之者證君子之德猶若文王其德顯明在外明衆人皆刑法之詩云予懷明德不大聲以色此大雅皇矣之篇美文王之詩予我也懷歸也言天謂文王曰我歸就爾之明德所以歸之者以文王不大作音聲以爲嚴厲之色故歸之記者引之證君子亦不作大音聲以爲嚴厲之

色與文王同也詩曰德輶如毛者此大雅烝民之篇美宣王之詩輶輕也言用德化民舉行甚易其輕如毛也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至矣　載宗也言天之生物無音聲無臭氣寂然無象而物自生言聖人用德化民亦無音聲亦無臭氣而人自化是聖人之德至極與天地同此二句是大雅文王之詩美文王之德不言詩云者孔子略而不言直取詩之文爾此亦斷章爲義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七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八　表記至緇衣

一　君子三不失

子曰君子不失足於人不失色於人不失口於人是故君子貌足畏也色足憚也言足信也注云失謂失其容止之節也玉藻曰足容重色容莊口容止

二　聘禮盛故襲享禮裼

子曰裼襲之不相因也欲民之毋相瀆也注云不相因者以其或以裼爲敬或以襲爲敬禮盛者以襲爲敬執玉龜之屬也禮不盛者以裼爲敬受享是也正義曰案聘禮賓初行聘時則襲故聘禮云賓襲執圭是也至聘訖受享之時賓裼奉束帛加璧行享聘爲禮盛故襲享爲禮不盛故裼聘時有玉故云執玉也玉藻曰執玉龜襲故云之屬也案行享執璧璧亦是玉於時裼衣而云以襲執玉龜者但享時雖執璧以璧致享比聘時執玉爲輕故享雖有璧而裼也又賓介自相授玉之時介禮輕裼而執圭以授賓賓

禮重則襲而受圭是賓之與介亦裼襲不相因故聘禮云上介不襲者執圭屈繅授賓賓襲執圭是也

三 莊敬日強

子曰君子莊敬日強安肆日偷君子不以一日使其躬儳焉如不終日注云肆猶放恣也偷苟且也肆或為褻儳焉可輕賤之貌也如不終日言人而無禮死無時

四 與仁同過然後其仁可知

子曰仁有三與仁同功而異情與仁同功其仁未可知也與仁同過然後其仁可知也仁者安仁知者利仁畏罪者強仁注云三謂安仁也利仁也強仁也利仁強仁功雖與安仁者同本情則異功者人所貪也過者人所辟也在過之中非其本情者或有悔者焉

五 鵜梁詩禮注異

詩云惟鵜在梁不濡其翼彼記之子不稱其服注云鵜鶘汙澤也汙澤善居泥水之中在魚梁以不濡汙其翼為才知君子以稱其服為德正義曰案詩注云鵜鳥在梁可謂不濡其翼乎言必濡其翼也猶如小人在位必辱其職與此乖者注禮在前注詩在後故所注不同也

六 尊名節惠恥浮於行

子曰先王謚以尊名節以壹惠恥名之浮於行也注云謚者行之迹也名者謂聲譽也言先王謚行以為謚以尊名者使聲譽可得而尊言也壹讀為一惠猶善也言聲譽雖有衆多者節以

其行一大善者為謚耳在上曰浮君子勤行成功聲譽踰行是所恥

七 祭上帝有秬鬯與宗廟灌異

天子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者天子事上帝諸侯事天子其貴賤皆有事於天下案小宰注云天地大神至尊不祼此祭上帝有秬鬯者凡鬯有二若和之以鬱謂之鬱鬯鬱人所掌是也祭宗廟而灌也若不和鬱謂之秬鬯鬯人所掌是也謂五齊之酒以秬黍為之以芬芳調暢故

言秬鬯故得以事上帝大宗伯云涖玉鬯者
享大鬼也棫樸詩云奉璋峨峨者謂掾祭宗廟
也故與此不同也

八　得失自行其是以聽天命

得之自是不得自是者得之謂得利祿也言雖得利祿自行其爲是之道若不得利祿亦自行其爲是之道言不問得之與失恒行其是而不行非也　以聽天命者言不苟易其道也

九　壹惠是大壹鄭讀爲小一

正義曰上壹是齊壹下一是數之一二也今經文爲大壹之字鄭恐是均同之理故讀爲小一取一箇善名而爲謚耳

十　引呂刑堯事爲舜斷章爲義

非虞帝其孰能如此乎者如上之事不是虞帝其誰人能得知此乎案今尚書之篇以明堯德而云虞帝者言虞帝亦能如是且記者斷章而爲義也

十一　大言小祿則君重財薄德

臣祿各以其德能相稱若小言受大祿則臣濫若大言受小祿則君重財而薄德也

十二　不家食吉

易曰不家食吉此大畜卦辭也案易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不家食吉者言君有大畜積不唯與家人食之而已當與賢人食之故得吉此大畜乾下艮上之卦注云自九三至上九有頤象居外是不家食吉而養賢引之者證君有祿而養賢賢有大小故祿亦有多少

十三　釋靖共爲治理恭敬

小雅曰靖共爾位正直是與神之聽之式穀以女注云靖治也爾女也式用也穀祿也言敬治女位之職事正直之人乃與爲倫友神聽女之所爲用祿與女正義曰此詩小雅小明之篇刺幽王之詩大夫悔仕亂世戒其未仕者云靖共爾位靖謀也共具也言明君靖謀共具爾之爵位有正直之德者於是與也靖治也爾女也言爲臣之道治理恭敬女之職位

十四 欲諫不欲陳引隰桑詩

子曰事君欲諫不欲陳詩云心乎愛矣瑕不謂矣中心藏之何日忘之注云陳謂言其過於外也瑕之言胡也謂猶告也正義曰詩云心乎愛矣瑕不謂矣此小雅隰桑之篇刺幽王之詩君子在野詩人念之云心乎愛此君子矣瑕遠也謂勤也言念此君子遠離此不勤乎言近於勤矣終當念之　中心藏之何日忘之者藏善也言中心善此君子何日忘此君子矣詩之本文

如此今記人所引此云心乎愛此君子矣瑕之言胡胡何也謂猶告也言何不以事告諫於君矣中心藏之與詩文同王肅以爲藏善鄭亦然也皇氏以爲人臣中心包藏君惡不欲嚮人陳之非其義也凡諫者若常諫之時天子諍臣七人諸侯五人大夫三人唯大臣得諫若歲初則貴賤皆得諫也故襄十四年左傳師曠對晉侯云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補察其政

十五 君子恥輕交易絶

子曰事君慎始而敬終注云輕交易絶君子所恥

十六 以蠱卦體釋不事王侯

易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者此易蠱卦上九爻辭案易蠱卦巽下艮上上九艮爻艮爲山辰在戌得乾氣父老之象是臣之致事也故不事王侯是不得事君君猶高尚其所爲之事

十七 鄭以譽爲繩引蔡侯繩息嬀以證

子曰君子不以口譽人則民作忠注云譽繩也

正義曰言繩可以度量於物凡口譽於人先須忖度亦量之於心故以譽爲繩也案莊十四年左傳云蔡侯繩息嬀以語楚子杜注云繩譽也繩既訓爲譽譽亦訓繩鄭注以爲此解

十八 諾責寧有已怨

是故君子與其有諾責也寧有已怨注云已謂不許也言諾而不與其怨大於不許正義曰是故君子與其有諾責也者諾謂許人之物責謂許而不與而被責若其有物許人不與被責也

寧有已怨者已謂休已寧可有發初休已不
許而被怨許而不與其責大發初不與其責小

十九 辭欲巧與巧言不同
辭欲巧者言君子情貌欲得信實言辭欲得和
順美巧不違逆於理與巧言令色者異也

二十 三代無非卜筮惟大享不用卜
昔三代明王者謂夏殷周 皆事天地之神明
者謂祭事天地及諸神明也 無非卜筮之用
者言皆須卜筮唯九月大享帝於明堂不用卜
也故曲禮下篇云大饗不問卜鄭云莫適卜也
以其摠饗五帝不知主何帝而卜之故不卜矣
所以必須卜者不敢以其私褻奉事上帝故皆
卜之也

二十一 有不卜有卜牲日有卜尸
正義曰冬至謂祭圜丘夏至謂祭方澤正月謂
祭感生之帝及四時迎氣用四時之吉日也知
冬夏及四時皆卜者案大宰云祀五帝帥執事
而卜日鄭注云五帝謂四郊及明堂是四郊有
卜也大宰又云祀大神祭大示亦如之大神則
冬至祭圜丘大示則夏至祭方澤案公羊穀梁
魯郊傳云卜三正則知天子郊用夏正亦卜之
故知冬夏至正月及四時皆卜日也然明堂不
問卜而注大宰祀五帝卜日云四郊及明堂者
廣解五帝所在其實祀明堂不卜也案周禮祀
宗廟亦卜日注不言宗廟者以經云事上帝故
唯解祭天之時云不違者日與牲尸者案僖三
十一年左傳云禮不卜常祀而卜其牲日是有
卜牲日也案特牲少牢云大夫士筮尸則天子
諸侯有卜尸也

二十二 雖有常日猶用卜
正義曰既有常時常日而用卜者亦不敢專也
故曲禮篇云日而行事則必踐之又祭統云雖
有明知之心必進斷其志是雖有常日猶用卜
也

二十三 內事外事以四郊為限
正義曰先師以為祭天而用辛雖外用柔日祭

社用甲雖内用剛日殊別於四郊之祭以言用剛柔之日不可與四郊同其餘他事今謂事之外内別乎四郊者謂四郊之外爲外事若甲午祠兵吉日庚午既差我馬之屬是也四郊之内爲内事若郊之用辛及宗廟少牢用丁亥之屬是也故言別於四郊外内別謂限別以四郊爲限

四八　大人之器威敬

子曰大人之器威敬天子無筮諸侯有守筮天子道以筮諸侯非其國不以筮卜宅寢室天子不卜處大廟注云言其用之尊蠆謂征伐出師若巡守也天子至尊大事皆用卜也春秋傳曰先王卜征五年歲襲其祥守筮守國之筮國有事則用之始將出卜之道有小事則用筮入他國則不筮不敢問吉凶於人之國也諸侯受封乎天子因國而國唯宫室欲改易者得卜之耳卜可建國之處吉則宫廟亦可知

四九　朝聘昏冠不用燕器用祭器

子曰君子敬則用祭器注云謂朝聘待賓客祭敬不敢用燕器也正義曰其實昏冠亦不用燕器也用祭器也故左傳稱魯襄公冠季武子云君冠必以祼享之禮行之以金石之樂節之是用祭器也

六廿　天子無筮無徒筮耳

云天子至尊大事皆用卜也者謂不徒用筮而已兼用卜也此云無筮無徒筮耳不謂全無筮也故簭人云國之大事先簭而後卜出師巡守皆大事也所引春秋傳者襄十三年左傳文先王卜征云云

七七　緇衣冠裳帶韠之制

緇衣者諸侯朝服故論語云緇衣羔裘注云諸侯之朝服其服緇布衣而素裳緇帶素韠故士冠禮云主人玄冠朝服緇帶素韠注云朝服者十五升布衣而素裳也衣不言色者衣與冠同也知朝服十五升者雜記文知用布者雜記云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緦故知布也知素裳者

以冠禮云素韠韠從裳裳色故知裳亦素也若士之助祭者則韠用緇不與裳同色熊氏云玄冠用黑繒爲之其義未甚明也

八二 甫刑即呂刑以甫侯即呂侯

正義曰此甫刑尚書呂刑也而稱甫刑者案孝經序云春秋有呂國而無甫侯但孝經序未知是鄭作以否案春秋實無甫侯國語云申呂雖衰齊許猶在又云齊許申呂皆由大姜然則呂即甫也案孔注尚書言侯後爲甫侯故穆王時

謂之呂侯周宣王及平王之時爲甫侯故詩崧高云生甫及申謂宣王時也揚之水不與我戍甫謂平王時也則孔氏義爲是鄭或同之

九二 鄭以九黎爲三苗之先孔謂即蚩尤

高辛氏之末諸侯有三苗者作亂案鄭注呂刑云苗民謂九黎之君也九黎之君於少昊氏衰而棄善道上效蚩尤重刑必變九黎言苗民者有苗九黎之後顓頊代少昊誅九黎分流其子孫爲居於西裔者三苗至高辛之衰又復九黎之君惡堯興又誅之堯末又在朝舜時又竄之後王深惡此族三生凶惡故著其氏而謂之民民者冥也言未見仁道以此言之三苗是九黎之後九黎於少昊之末而爲亂三苗於高辛氏之末又爲亂故此注云高辛以呂刑於此苗民之下云皇帝清問下民又云乃命三后三后謂伯夷之等故以皇帝爲帝堯又以苗民爲高辛氏之末也鄭以九黎爲苗民先祖但上學蚩尤之惡非蚩尤子孫孔注尚書以爲九黎即蚩尤

也三苗則非九黎之子孫與鄭異

十三 狐裘黃黃鄭謂大蜡服而詩注異

詩云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于周萬民所望注云黃衣則狐裘大蜡之服也詩人見而說焉章文章也忠信爲周也詩毛氏有之三家則亡正義曰郊特牲云黃衣黃冠而祭息田夫也此云黃衣故云大蜡之服論語云黃衣狐裘故狐裘則黃衣也案詩注云狐裘取溫裕而已不云大蜡此云蜡者以正衣解

之詩謂庶人有士行非關蜡祭之事故爲溫裕也

四三 葉公顧命三毋

葉公之顧命曰毋以小謀敗大作毋以嬖御人疾莊后毋以嬖御士疾莊士大夫卿士注云葉公楚縣公葉公子高也臨死遺書曰顧命小謀小臣之謀也大作大臣之所爲也嬖御人愛妾也疾亦非也莊后適夫人齊莊得禮者嬖御士愛臣也莊士亦謂士之齊莊得禮者今爲大夫卿士

二三 鄭注尹誥不言古文尚書

尹吉曰惟尹躬天見于西邑夏自周有終相亦惟終注云尹吉亦尹誥也天當爲先字之誤忠信爲周相助也謂臣也伊尹言尹之先祖見夏之先君臣皆忠信以自終今天絕桀者以其自作孽伊尹始仕於夏此時就湯矣夏之邑在亳西見或爲敗邑或爲予正義曰鄭君不見古文尚書故云伊尹之先祖據尚書亡大甲之篇言尹之往先見夏之先君是身之往先見非謂尹之先祖也云伊尹始仕於夏此時就湯矣者書序云伊尹去亳適夏既醜有夏復歸于亳是始仕於夏也經云先見西邑夏故知爲誥之時就湯矣以鄭不見古文謂言尹誥是伊尹誥成湯故云此時就湯矣與尚書同

三三 夏邑在亳西

云夏之邑在亳西者案世本及汲冢古文並云禹都咸陽正當亳西也及後乃徙安邑鄭以爲湯都偃師爲亳邑則是安邑亦在亳西也

四三 鄭注君雅不見古文尚書

君雅曰夏日暑雨小民惟曰怨資冬祁寒小民亦惟曰怨注云雅書序作牙假借字也君雅周穆王司徒作尚書篇名也資當爲至齊魯之語聲之誤也祁之言是也齊西偏之語也夏日暑雨小民怨天至冬是寒小民又怨天言民恒多怨爲其君難正義曰案尚書云小民惟曰怨咨今此本作資鄭又讀資當爲至以鄭不見古文尚書故也

朋友以禮義相攝不以利

子曰輕絕貧賤而重絕富貴則好賢不堅而惡惡不著也人雖曰不利吾不信也詩云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注云攸所也言朋友以禮義相攝正不以貧富貴賤之利也正義曰此一節明交友之道唯善是仇以威儀相攝佐也

私惠周行

子曰私惠不歸德君子不自留焉詩云人之好我示我周行注云私惠謂不以公禮相慶賀時

以小物相問遺也言其物不可以為德則君子不以身留此人也相惠以褻瀆邪僻之物是為不歸於德歸或為懷行道也言示我以忠信之道

禮記古文書今博士讀三者不同

君奭曰昔在上帝周田觀文王之德其集大命于厥躬注云奭召公名也作尚書篇名也古文周田觀文王之德為割申勸寧王之德今博士讀為厥亂勸寧王之德三者皆異古文似近之割之言蓋也言文王有誠信之德天蓋申勸之集大命於其身謂命之使王天下也正義曰云古文周田觀文王之德為割申勸寧王之德者以伏生所傳歐陽夏侯所注者為今文尚書以衛賈馬所注者元從壁中所出之古文即鄭注尚書是也此周字古文為割此田字古文作申此觀字古文為勸皆字體相涉今古錯亂此文尚書為寧王亦義相涉也云今博士讀為厥亂勸王之德者謂今文尚書讀此周田觀文王之

德為厥亂勸寧王之德也云三者皆異古文似近之者玄謂此禮記及古文尚書并今博士讀者三者其文各異而古文周田為割申其字近於義理故云古文似近之云割之言蓋也割蓋聲相近故割讀為蓋謂天蓋申勸之德尚書猶為害謂割制其義與此不同

南人稱人而無恒

人而無恒不可以為卜筮者南人殷掌卜之人所遺餘之言稱云人而性行無恒不可為卜筮

古之遺言與龜筮猶不能得知無恒之人而況於九人乎

【十四】以互體釋恒九三六五爻辭

正義曰此不恒其德或承之羞者是易恒卦巽下震上九三爻辭得正互體爲乾乾有剛健之德體在巽巽爲進退是不恒其德也又互體爲兌兌爲毀折是將有羞辱也云問正爲偵者此恒其德偵恒卦六五爻辭以陰爻而處尊位是天子之女又互體兌兌爲和說至尊主家之女以和悅幹其家事問正於人故爲吉也應在九二又男子之象體在巽巽爲進退是無所定而婦言是從故云夫子凶也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八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九

【一】初喪之節

親始死雞斯徒跣扱上衽交手哭惻怛之心痛疾之意傷腎乾肝焦肺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故鄰里爲之糜粥以飲食之注云親父母也雞斯當爲笄纚聲之誤也親始死去冠二日乃去笄纚括髮也今時始喪者邪巾貊頭笄纚之存象也徒猶空也上衽深衣之裳前五藏者腎在下肝在中肺在上舉三者之焦傷而心腎在其中矣五家爲鄰五鄰爲里

【二】袒踊哭踊送形迎精之節

悲哀志懣氣盛故袒而踊之所以動體安心下氣也婦人不宜袒故發胸擊心爵踊殷殷田田如壞牆然悲哀痛疾之至也故曰辟踊哭泣哀以送之送形而往迎精而反注云故袒而踊之言聖人制法故使之然也爵踊足不絕地辟拊心也哀以送之謂葬時也迎其精神而反謂反哭及日中而虞也

三冠者不肉袒肉袒則著免

或問曰冠者不肉袒何也曰冠至尊也不居肉袒之體也故爲之免以代之也注云怪冠衣之相爲也言身無飾者不敢冠冠爲褻尊服肉袒則著免免狀如冠而廣一寸

四童子當室則杖而免

或問曰免者以何爲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禮曰童子不緦唯當室緦緦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注云怪本所爲施也不冠者猶未冠也

當室謂無父兄而主家者也童子不杖不杖者不免當室則杖而免免冠之細別以次成人也緦者其免也言免乃有緦服也

五三年之喪既練期既葬差相似

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既葬矣則帶其故葛帶絰期之絰服其功衰有大功之喪亦如之小功無變也注云帶其故葛帶者三年既練期既葬差相似也絰期之葛絰三年既練首絰除矣爲父既練衰七升母既葬衰八升凡齊衰既葬衰或八升或九升服其功衰服麤衰大功之麻變三年之練葛期既葬之葛帶小於練之葛帶又當有絰亦反服其故葛帶絰期之絰差之宜也此雖變麻服葛大小同耳亦服其功衰凡三年之喪既練始遭齊衰大功之喪絰帶皆麻無所變於大功齊斬之服不用輕累重也

六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

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服服也注云妾先君所不服也禮

庶子爲後爲其母緦言唯君所服伸君也春秋之義有以小君服之者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

正義曰妾先君所不服也天子諸侯爲妾無服唯大夫爲貴妾服緦故知妾先君所不服云禮庶子爲後其母緦者案喪服緦麻章云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是也云言唯君所服伸君也者若其不爲後則爲母無服故喪服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衣縓緣今以爲君得著緦麻服是伸君之尊也君既服緦是近臣得從君服也此

謂禮之正法云春秋之義有以小君服之者鄭
旣以正禮言之又引春秋之時不依正禮者有
以爲小君之服服其妾母者是文公四年夫人
風氏薨是僖公之母成風也又昭十一年夫人
歸氏薨是昭公之母齊歸也皆亂世之法非正
禮也案異義云妾子立爲君得尊其母立以爲
夫人否今春秋公羊旣說妾子立爲君母得稱
夫人故上堂稱妾屈於適也下堂稱夫人尊於
國也云子不得爵命父妾子爲君得爵命其母
者以妾本奉授於尊者有所因緣故也穀梁傳
曰魯僖公立妾母成風爲夫人是子爵於母以
妾爲妻非禮也故春秋左氏說成風妾得立爲
夫人母以子貴禮也許君謹案舜爲天子瞽瞍
爲士起於士庶者子不得爵父母也至於魯僖
公得尊母成風爲小君經無譏文從公羊左氏
之說鄭則從穀梁之說故異義駁云父爲長子
三年爲衆子期明無二適也女君卒繼攝其事
耳不得復立爲夫人如鄭駁之言則此云春秋
小君服之者是爲然非禮也云時若小君在則
益不可者其小君無而以夫人服之已爲不可
今小君旣在而以夫人服妾母彌益不可

十一　外宗之女有三內宗有二

熊氏云凡外宗有三案周禮外宗之女有爵通
卿大夫之妻一也雜記云外宗爲君夫人猶內
宗是君之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從母之女皆爲
諸侯服斬爲夫人服期是二也此文外宗是諸
侯外宗之婦也若姑之子婦從母之子婦其夫
是君之外親爲君服斬其婦亦名外宗爲君服
期是三也內宗有二者案周禮云內女之有爵
謂其同姓之女悉是一也雜記云內宗者是君
之五屬之內女是二也引喪大記曰外宗房中
南面者證外宗之義也

二十　禫而飲醴酒食乾肉

又期而大祥有醯醬者謂至大祥之節食醯醬則
小祥食菜果之時但用鹽酪也若不能食者小
祥食菜果之時得用醯醬也故喪大記云小祥

食菜果以醯醬　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又云食肉者先食乾肉喪大記云祥而食肉者異人之説故不同也　注先飲醴酒食乾肉者不忍發御厚味　正義曰以醴酒味薄乾肉又澁所以先食之者以喪服除孝子不忍發初御醇厚之味故飲醴酒食乾肉也

三十 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

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緦者以三月之喪治其麻縷其細如緦故云緦麻以朝服十五升抽去其半縷細而疏也有事其縷事謂鍛治其布纑縷也無事其布謂織布既成不鍛治其布以哀在外故也

四十 冠衰升數及練以後除脫之差

斬衰三升者此明父母之喪初死至練冠衰升數之變并明練後除脫之差也受以成布六升者以言三升四升五升之布其縷既麤疏未爲成布也六升以下其縷漸細與吉布相參故稱成布也　葛帶三重者謂男子也既虞卒哭受

服之節要中之帶以葛代麻帶又差小於前以五分去一唯有四分見在三重謂作四股糾之積而相重四股則三重未受服之前麻帶爲兩股相合也此直云葛帶三重則首絰雖葛不三重也猶兩股糾之也　期而小祥練冠縓緣者父没爲母與父同也至小祥又以卒哭後冠受其衰而用練易其冠也又練爲中衣以縓爲領緣也　又期而大祥素縞麻衣者謂二十五月大祥祭此日除脫則首服素冠以縞紕之身著朝服而爲大祥之祭祭訖之後而哀情未除更反服微凶之服首著縞冠以素紕之身著十五升麻深衣未有采緣故云大祥素縞麻衣也　中月而禫者中間也大祥之後更間一月而爲禫祭二十五月大祥二十七月而禫　禫而纖者禫祭之時玄冠朝服禫祭既訖而首著纖冠身着素端黃裳以至吉祭　無所不佩者吉祭之時身尋常吉服平常所服之物無不佩也

五十 鄭釋至親以期斷未盡經意

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注曰言三年之義如此則何以有降至於期也期者謂為人後者父在為母也言服之正雖在親皆期而除也正義曰鄭意以三年之喪何以有降至於期者故云為人後者為本生之父母及父在為母期事故抑屈應降至九月十月何以必至於期以其本至親不可降期以下故雖降屈猶至於期今檢尋經意父母本應三年何以至期者但問其一期應除之義故答曰至親期斷是明一期可除之節故禮期而練男子除絰婦人除帶下文云加隆故至三年是經意不據為人後及父在為母期鄭之此釋恐未盡經意但既祖鄭學今因而釋之

六　三年喪未知所由來

故三年之喪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注云言三年之喪禮之最盛也不知其所從來喻此三年之喪前世行之久矣正義曰案易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尚書云百姓如喪考妣三載此云不知所由來者但上古云喪期無數謂無葬練祥之數其喪父母之哀猶三年也故堯崩云如喪考妣三載則知堯以前喪考妣已三年但不知定在何時其喪服所起則黃帝堯舜之時雖有衣裳仍未有喪服也但唐虞已前喪服與吉服同皆以白布為之故郊特牲云大古冠布齊則緇之若不齊則皆用白布也鄭注喪服其冠衰之異從三代以下由唐虞以上曰大古吉凶皆用白布則知三代吉凶異也

七　深衣長衣中衣之別

案鄭目錄云名曰深衣者以其記深衣之制也深衣連衣裳而純之以采者素純曰長衣有表則謂之中衣大夫以上祭服之中衣用素詩云素衣朱襮玉藻曰以帛裹布非禮也士祭以朝服中衣以布明矣此於別錄屬制度鄭云大夫以上祭服中衣用素者謂天子大夫以其四命

與公之孤同爵弁自祭故中衣用素云士祭以朝服中衣以布者亦謂天子之士與諸侯大夫同案少牢諸侯大夫祭以朝服故天子之士亦祭以朝服朝服用布故中衣以布其諸侯之士自祭以玄端玄端則朝服之衣但其裳異耳中衣亦用布也案詩云素衣朱襮晉人欲薦桓叔桓叔大夫得用素衣者國人以國君之禮待之故欲薦素衣也其長衣中衣及深衣其制度同玉藻云長中繼揜尺若深衣則緣而已下云緣

廣寸半凡深衣皆用諸侯大夫士夕時所着之服故玉藻云朝玄端夕深衣庶人吉服亦深衣皆著之在表也其中衣在朝服祭服喪服之下知喪服亦有中衣者檀弓云練衣黃裏注云練中衣以黃爲內是也但喪服中衣不得繼揜尺也故喪服儀云帶緣各視其冠注云緣如深衣之緣是喪服中衣用深衣則深衣緣之以采故下云具父母大父母衣純以繢以青之屬也唯孤子深衣純以素但以緣而已不與長衣同其

吉服中衣亦以采緣其諸侯得綃黼爲領丹朱爲緣郊特牲云綃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禮則知大夫士不用綃黼丹朱但用采純而已矣無文以明之其長衣以素緣知者若以采緣則與吉服中衣同故知以素緣也若以布緣則曰麻衣知用布緣者以其稱麻衣故知也其喪服之中衣其純用布視冠布之麤細至葬可以用素緣也練則用縓也其詩麻衣則與此別彼謂吉服之衣也所以此稱深衣者以餘服則上衣下

裳不相連此深衣衣裳相連被體深邃故謂之深衣

四二深衣應規矩繩權衡

古者深衣蓋有制度以應規矩繩權衡短毋見膚長毋被土續衽鉤邊要縫半下袼之高下可以運肘袂之長短反詘之及肘注云言聖人制事必有法度衣取蔽形爲汙辱也續猶屬也衽在裳旁者也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鉤讀如鳥喙必鉤之鉤鉤邊若今曲裾也續或爲裕三分

要中減一以益下下宜寛也要或爲優則不能不出入袼衣袂當掖之縫也袂屬幅於衣詘而至肘當臂中爲節臂骨上下各尺二寸則袂肘以前尺二寸肘或爲腕

五二 同上

袂圜以應規曲袷如矩以應方負繩及踝以應直下齊如權衡以應平注云圜謂胡下也袷交領也古者方領如今小兒衣領繩謂裻與後幅相當之縫也踝跟也齊緝

六二 完且弗費善衣之次

完且弗費善衣之次也注云完且弗費言可苦衣而易有也深衣者用十五升布鍛濯灰治純之以采善衣朝祭之服也自士以上深衣爲之次庶人吉服深衣而已

七二 純緣之飾

具父母大父母衣純以繢具父母衣純以青如孤子衣純以素純袂緣純邊廣各寸半注云尊者存以多飾爲孝繢畫文也三十已下無父稱孤純謂緣之也緣袂謂其口也緣緆也緣邊衣裳之側廣各寸半則表裏共三寸矣唯袷廣二寸（陸云鄭注既夕禮飾衣領袂口曰純裳邊側曰綼下曰緆以豉反又音錫）

八二 釋續衽鉤邊

正義曰衽當旁者凡深衣之裳十二幅皆寛頭在下狹頭在上皆似小要之衽是前後左右皆有衽也今云衽當旁者所續之衽當身之一旁非爲餘衽悉當旁也云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若其喪服其裳前三幅後四幅各自爲之不相連也今深衣裳一旁則連之相著一旁則有曲裾掩之與相連無異故云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云鉤讀如鳥喙必鉤之鉤者案援神契云象鼻必卷長鳥喙必鉤鄭據此讀之也云若今曲裾也鄭以後漢之時裳有曲裾故以續衽鉤邊似漢時曲裾今時朱衣朝服從後漢明帝所爲則鄭云今曲裾者是今朝服之曲裾也其衣之衽已於玉藻釋之

九二 要縫半下畔當七尺二寸

要縫謂要中之縫尺寸闊狹半下畔之闊下畔一丈四尺四寸則要縫半之七尺二寸

三十 三分要中減一以益下

正義曰此據裳之一幅分為二幅凡布廣二尺二寸四寸為縫一尺八寸在三分之一分為六寸減此六寸以益於下是下二幅有二尺四寸上二幅有一尺二寸故云三分要中減一以益下下容舉足而行故宜寬也

三一 袼之高下可以運肘

袼之高下可以運肘　袼謂當臂之處袂中高下宜寬大可以運動其肘袂二尺二寸肘尺二寸是容運肘也　袂之長短反詘之及肘者袂長二尺二寸并緣寸半為二尺三寸半除去其縫之所殺各一寸餘有二尺一寸半在從肩至手二尺四寸今二尺一寸半之袂得反詘及肘者以袂屬於衣幅闊二尺二寸身脊至肩但尺一寸也從肩覆臂又尺二寸是衣幅之畔覆臂將盡今又屬袂於衣又二尺一寸半故反詘其袂得及於肘也

三二 深衣帶下於朝祭服之帶

當無骨者帶若當骨則緩急難中故當無骨之處此深衣帶下於朝祭服之帶也朝祭之帶則近上故玉藻云三分帶下紳居二焉是自帶以下四尺五寸也

三三 方領似漢擁咽

古者方領　正義曰鄭以漢時領皆嚮下交垂故云古者方領似今擁咽故云若今小兒衣領

但方折之也

三四 負繩抱方以直其政方其義

負繩抱方者以直其政方其義也負繩背之縫也抱方領之方也以直其政解負繩以方其義解抱方也言欲使人直其政教欲使政教直方其義欲使義事方正也

三五 直方地之性言坤二得中氣

案鄭注坤之六二云直也方也地之性此爻得中氣而在地上自然之性廣生萬物故生動直

而且方

深衣士服之次庶人之吉服

喪服麻衣雖似深衣之制不必緞濯灰治以其雜凶故也云自士以上深衣爲之次者案玉藻諸侯夕深衣祭牢肉又大夫士朝玄端夕深衣是深衣爲朝祭之次服也云庶人吉服深衣者深衣是諸侯之下自深衣以後更無餘服故知是庶人之吉服喪服有衰裳包貴賤上下無差亦明庶人吉服乃深衣也

緣純表裏共三寸

純袂緣純邊廣各寸半者純袂者純緣也謂純其袂緣則袂口也又云緣讀爲緆謂深衣之下純也純邊者謂深衣之旁側也廣各寸半者言純袂口及裳下之緆并純旁邊其廣各寸半言表裏合爲三寸

再釋純緣緆

純袂則是緣其袂口也非是口外更有緣也故分明言之云緣緆也解經緣字讀爲緆謂深衣下畔也故既夕禮云明衣縓綼緆鄭注云在幅曰綼在下曰緆今經云此緆則深衣之下緣也云緣邊衣裳之側解經純邊也深衣外衿之邊有緣也裳雖前後相連然外邊曲裾揜處其側亦有緣也

禮記要義卷第二十九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　投壺　儒行

一 奉矢奉中執壺之節

投壺之禮主人奉矢司射奉中使人執壺注云矢所以投者也中士則鹿中也射人奉之者投壺射之類也其奉之西階上北面正義曰士則鹿中案射記云大夫兕中士鹿中此篇投壺是大夫士之禮故云士則鹿中不云兕中者略之也知此投壺是大夫士禮者以經云主人請賓是平敵之辭與鄉飲酒鄉射同故知是大夫士也若諸侯則燕禮大射每事云請於公不得云主人請賓也此既非諸侯之禮而經云奏貍首者別取燕飲之義非謂尊卑之詩其諸侯相燕亦有投壺故左傳云晉侯與齊侯燕投壺然則天子亦有之但古禮亡無以知也其中之形刻木為之狀如兕鹿而伏背上立圓圈以盛筭云奉之西階上北面者案鄉射禮將射之時司射升自西階階上北面告於賓故知此司射奉中在西階上北面其執壺之人賤於司射故在司射之西以凡行禮統於主人雖俱在西階而當尊東故燕禮大射宰夫代公為主人與賓俱升西階而主人在東也

五 受矢揖賓即席之節

已拜受矢進即兩楹間退反位揖賓就筵注云主人既拜送矢又自受矢進即兩楹間者言將有事於此也退乃揖賓即席欲與偕進明為偶也賓席主人席皆南鄉間相去如射物正義曰云退乃揖賓者解經退反位揖賓也所以揖之者欲與賓俱即席相對為偶而共投壺云賓席主人席皆南鄉間相去如射物者以壺在於南故知投壺南鄉也投壺是射之類故知席相去如射物也物謂射者所立之處物長三尺闊一尺二寸兩物東西相去容一弓故鄉射記云物長如笴其間容弓距隨長武注云笴長三尺距隨者物橫畫也

六 司射度壺設中

司射進度壺間以二矢半反位設中東面執八

筭與注云慶壺度其所設之處也壺去坐二矢半則堂上去賓席主人席邪行各七尺也反位西階上位也設中東面既設中亦實八筭於中横委其餘於中西執筭而立以請賓俟投正義曰閒以二矢半者投壺有三處室中堂上及庭中也日中則於室日晚則於堂大晚則於庭是各隨光明故也矢有長短亦隨地廣狹室中狹矢長五扶堂上稍廣矢長七扶庭中大廣矢長九扶四指曰扶扶廣四寸五扶者則二尺也七

扶者則二尺八寸也九扶者則三尺六寸也雖矢有長短而度壺皆使去賓主之席各二矢半也室中去席五尺堂上則去席七尺庭中則去席九尺

八司射告賓主以投壺之法行爵立馬

請賓曰順投為入比投不釋勝飲不勝者正爵既行請為勝者立馬一馬從二馬三馬既立請慶多馬請主人亦如之注云請猶告也順投矢本入也比投不拾也勝飲不勝言以能養不能

也正爵所以正禮之爵也或以罰或以慶[illegible]筭也謂之馬者若云投藝如此任為將帥乘馬也射投壺皆所以習武因為樂正義曰此一經明司射告賓主以投壺之法　順投為入者司射執八筭起而告賓黨為投壺之法也順本也言矢有本末投矢於壺以矢本入者乃名為入則為之釋筭也若矢以末入則不名為入亦不為之釋筭也　比投不釋者比頻也又賓主投壺法要更遞而投不得以前既入喜悅不待後

人投之而已頻頻投雖入亦不為之釋筭也一馬從二馬者每一勝輒立一馬禮以三馬為成若專三馬則為成但勝偶未必專頻得三若勝偶得二劣偶得一既劣於二故徹取劣偶之一以足勝偶之二為三故云一馬從二馬然定本無此一句　三馬既立請慶多馬者若頻得三成或取彼足為三馬是其勝已成又酌酒慶賀於多馬之偶也

九弦者奏貍首與鄉射小異

命弦者曰請奏貍首間若一大師曰諾注云弦鼓瑟者也貍首詩篇名也今逸射義所云詩曰曾孫侯氏是也間若一者投壺當以爲志取節焉正義曰案鄉射三番初一番耦射不釋筭第二番釋筭未作樂第三番乃用樂此投壺發初則用樂者以投壺禮輕主於歡樂故也

十　司射釋獲如數射筭

卒投司射執筭曰左右卒投請數二筭爲純一純以取一筭爲奇遂以奇筭告曰某賢於某若

干純奇則曰奇鈞則曰左右鈞注云卒已也賓主之黨畢已投司射又請數其所釋左右筭如數射筭一純以取實於左手十純則縮而委之每委異之有餘則橫諸純下一筭爲奇奇則縮諸純下兼斂左筭實於左手一純以委十則異之其他如右獲畢則司射執奇筭以告於賓與主人也若告云某賢於某者未弁主黨勝與賓黨勝與以勝爲賢尚技藝也鈞猶等也等則左右手各執一筭以告正義曰云如數射筭者以投壺之類故知此數投壺之筭如數射筭云一純以取至其他如右獲此皆鄉射之禮文也一純以取實於左手謂就地上之筭以右手每一純別而取實於左手云十純則縮而委之每委異之者滿十純則從而委之於地司射東面則東西爲縮每十雙則東西縮爲一委每有十雙更別委之故云每委異之云有餘則橫諸純下者有餘謂不滿十雙或八雙九雙以下則橫於純下謂橫在十純之西南北置之云一筭爲奇

奇則縮諸純下者若唯有一筭則縮之零純之下在零純之西東西置之此謂數右筭之法若數左筭則異於右筭謂揔斂地之筭實於左手之中每一純取以委地滿十則異之謂滿十純揔爲一委云其他如右獲者謂所縱所橫如右獲也

十一　酌者飲者之節

命酌曰請行觴酌者曰諾當飲者皆跪而奉觴曰賜灌勝者跪曰敬養注曰司射又請於賓與

主人以行正爵酌者勝黨之弟子酌者亦奠於豐上不勝者坐取乃退而跪飲之灌猶飲也言賜灌者服而爲尊敬辭也周禮曰以灌賓客賜灌敬養各與其偶於西階上如飲射爵

二九 投壺立三馬與鄉射立耦小異

正爵既行請立馬馬各直其筭一馬從二馬以慶慶禮曰三馬既備請慶多馬賓主皆曰諾注云飲不勝者畢司射又請爲勝者立馬當其所釋筭之前三立馬者投壺如射亦三而止也三

者一黨不必三勝其一勝者并其馬於再勝者以慶之明一勝不得慶也飲慶爵者偶親酌不使弟子無豐正義曰一馬從二馬者投壺與射禮同亦三番而止每番勝者則立一馬假令賓黨三番俱勝則立三馬或賓黨兩勝而立二馬主黨一勝但立一馬即以主黨從就賓黨二馬以少足益於多以助勝者爲榮案鄉射禮初番三耦射但唱獲而已未釋筭亦未飲不勝者第二番耦射畢賓主之黨皆射畢乃數筭飲不勝

者第三番三耦及賓主等皆射中鼓節乃爵筭飲罰爵今投壺初則不立三耦唯賓主三番而止

三十 矢長短壺廣狹席遠近

籌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筭長尺二寸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壺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壺去席二矢半矢以柘若棘毋去其皮注曰籌矢也鋪四指曰扶一指案寸春秋傳曰膚寸而合投壺者或於室或於堂或於庭其禮褻隨晏早之宜無

常處其節三扶可也或曰筭長尺有握握素也脩長也腹容斗五升三分益一則爲二斗得圜囷之象積三百二十四寸也以腹脩五寸約之所得求其圜周圜周二尺七寸有奇是爲腹徑九寸有餘也實以小豆取其滑且堅以柘棘取其堅且重也舊說云矢大七分或言去其皮節正義曰今檢鄭之文注之意以二斗整數計之不取經文斗五升之義故云圜周二尺七寸有奇今筭者以其二尺七寸之圍必受斗五升之

物數不相會也云壺體腹之上下各漸減殺苟
欲望合恐非鄭意

十四　魯薛令弟子辭

魯令弟子辭曰毋憮毋敖毋偝立毋踰言偝立
踰言有常爵薛令弟子辭曰毋憮毋敖毋偝立
毋踰言若是者浮注云弟子賓黨主黨年稚者
也爲其立堂下相褻慢司射戒令之記魯薛者
禮衰乖異不知孰是也憮敖慢也偝立不正鄉
前也踰言遠談語也常爵常所以罰人之爵也
浮亦謂是也晏子春秋曰酌者奉觴而進曰君
令浮晏子時以罰梁丘據浮或作匏或作符踰
或爲滛

十五　魯薛投壺射禮鼓節

取半以下爲投壺禮盡用之爲射禮注云此魯
薛擊鼓之節也圜者擊鼙方者擊鼓古者舉事
鼓各有節聞其節則知其事矣投壺之鼓半射
節者投壺射之細也射謂燕射

十六　投壺有賓主黨

司射庭長及冠士立者皆屬賓黨樂人及使者
童子皆屬主黨注云庭長司正也使者主人所
使薦羞者樂人國子能爲樂者此皆與於投壺
正義曰庭長司正也冠士者謂外人來觀投壺
成人加冠之士尊之故令屬賓黨若童子賤則
屬主黨也云樂人國子能爲樂者以國子肯樂
故云國子能爲樂者欲明此樂人非瞽矇視瞭
之徒以其能與主人之黨而觀禮故知非作樂
瞽人也案國子是王子公卿大夫元士之子今
來觀樂士大夫投壺者以國之俊選皆在學習
樂共士子來觀投壺

十七　衣少所居服冠長所居冠

丘少居魯衣逢掖之衣長居宋冠章甫之冠丘
聞之也君子之學也博其服也鄉丘不知儒服
注云逢猶大也大掖之衣大袂襌衣也此君子
有道藝者所衣也孔子生魯長而之宋而冠焉
宋其祖所出也衣少所居之服冠長所居之冠
是之謂鄉言不知儒服非哀公意不在於儒乃

今聞其服庶人襌衣袂二尺二寸袪尺二寸正
義曰庶人襌衣袂二尺二寸者庶人無朝祭之
事故知襌衣袂二尺二寸云袪尺二寸者玉藻
文言深衣之制如此今夫子著襌衣與庶人同
其袂大與庶人異故謂衣爲逢掖也則此大袂
深衣也長居宋冠章甫之冠言夫子生於魯長
於宋魯有大袂襌衣宋有章甫之冠故知大袂
之衣是少所居之服也章甫之冠是長所居之
冠案曲禮云去國三世唯興之日從新國之法

孔子曾祖防叔防叔生木金木金生伯夏伯夏
生良紇良紇生孔子防叔奔魯至孔子五世應
從魯冠而猶著殷章甫冠者以丘爲制法之主
故有異於人所行之事多用殷禮不與尋常同
也且曲禮從新國之法秖謂禮儀法用未必衣
服盡從也禮臣朝於君應著朝服而著常服者
時孔子自衛新還哀公館之非是常朝故衣冠
異也

廿 麤而翹之又不急爲

陳言而伏靜而正之上弗知也麤而翹之又不
急爲也注云麤猶疏也微也君不知己有善言
正行則觀色緣事而微翹發其意使知之又必
舒而脫脫焉已爲之疾則君納之速君納之速
怪妬所由生也

廿一 孔子作儒行自衛反魯時

今衆人之命儒也妄常以儒相詬病孔子至舍
哀公館之聞此言也言加信行加義終没吾世
不敢以儒爲戲注云妄之言無也言今世名儒

無有常人遭人名爲儒而以儒靳故相戲此哀
公輕儒之所由也詬病猶恥辱也儒行之作蓋
孔子自衛初反魯時也孔子歸至其舍哀公就
而以禮館之聞儒服而遂問儒行乃始覺焉言
没世不敢以儒爲戲當時服

廿二 歷叙孔子不遇

案史記孔子世家云在魯哀公不用在齊犂鉏
所毁入楚子西所譖適晉趙鞅欲害伐樹於宋
削跡於衛畏匡厄陳則身被辱累多矣鄭以其

如此故釋云不以恩累閔病而違道云孔子曰
謂也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一　大學冠義昏義

一 釋淇奧之詩

如切如磋者道學也如琢如磨者自脩也瑟兮僩兮者恂慄也赫兮咺兮者威儀也有斐君子終不可諠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注云此心廣體胖之詩也澳隈崖也菉竹猗猗喻美盛斐有文章貌也諠忘也道猶言也恂字或作峻讀如嚴峻之峻言其容貌嚴栗也民不能忘以其意誠而德著也正義曰記者引爾雅而

釋之如切如磋者道學也者論道其學矣如琢如磨者自脩也者謂自脩飾矣言初習謂之學重習謂之脩亦謂詩本文互而相通也　瑟兮僩兮者恂慄也者恂讀為峻言顏色嚴峻戰慄也　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謂善稱也有斐君子終不可喧兮論道武公盛德至極美善人之愛念不能忘也

二 畜馬乘伐冰百乘之家

孟獻子曰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

牛羊百乘之家不畜聚斂之臣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

注云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畜馬乘謂以士初試爲大夫也伐冰之家卿大夫以上喪祭用冰百乘之家有采地者也雞豚牛羊民之所畜養以爲財利者也國家利義不利財盜臣損財耳聚斂之臣乃損義論語曰季氏富於周公而求也爲之聚斂非吾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

三 莫知子惡莫知苗碩

故諺有之曰人莫知其子之惡莫知其苗之碩

者碩猶大也言人之愛子其意至甚子雖有惡不自覺知猶好而不知其惡也農夫種田恒欲其盛苗雖碩大猶嫌其惡以貪心過甚故不知其苗之碩若能以己子而方他子己苗而匹他苗則好惡可知皆以己而待他物也

四 釋畜馬乘伐冰之家

云畜馬乘謂以士初試爲大夫者案書傳士飾車駢馬詩云四牡騑騑大夫以上乃得乘四馬今下云伐冰之家百乘之家是卿大夫今別云畜馬乘者不察雞豚故知士初試爲大夫也云伐冰之家卿大夫也案昭四年左傳云大夫命婦喪浴用冰喪大記注云士不用冰故知卿大夫也士若恩賜及食不得用亦有冰也但非其常故士喪禮賜冰則夷槃可也左傳又云食肉之祿冰皆與焉是也

五 天子諸侯大夫士冠之年

案鄭目録云名曰冠義者以其記冠禮成人之義此於別録屬吉事但冠禮起早晚書傳既無正文案略說稱周公對成王云古人冒而句領注云古人謂三皇時以冒覆頭句領繞頸至黃帝時則有冕也故世本云黃帝造火食旃冕是冕起於黃帝也但黃帝以前則以羽皮爲之冠黃帝以後乃用布帛其冠之年即天子諸侯十二而冠故襄九年左傳云國君十五而生子冠而生子禮也又云一星終也是十二年歲星一

終案文王十五而生武王尚有兄伯邑考蓋
云王與大夫盡弁時成王十五而著弁則成王
已冠矣是天子十二而冠與諸侯同又祭法云
王下祭殤五若不早冠何因下祭五等之殤大
夫冠之年幾無文案喪服大夫爲昆弟之長殤
大夫既爲昆弟長殤則不二十始冠也其士則
二十而冠也曲禮云二十曰弱冠是也其天子
之子亦早冠所以祭殤有五其諸侯之子皆二
十冠也故下檀弓云君之適長殤及大夫之適

長殤是也

六 三始備乃可求三行

凡人之所以爲人者禮義也禮義之始在於正
容體齊顏色順辭令容體正顏色齊辭令順而
后禮義備以正君臣親父子和長幼君臣正父
子親長幼和而后禮義立故冠而后服備服備
而后容體正顏色齊辭令順注云言人爲禮以
此三者爲始言三始既備乃可求以三行也三
猶成也言服未備者未可求以三始也童子之

服采衣紒

七 適子冠於阼醮用酒三加

故冠於阼以著代也醮於客位三加彌尊加有
成也注云阼謂主人之北也適子冠於阼若不
醴則醮用酒於客位敬而成之也戶西爲客位
庶子冠於房戶外又因醮焉不代父也冠者初
加緇布冠次加皮弁次加爵弁每加益尊所以益
成也正義曰周禮之法適子則以醴禮之庶子
則以酒醮之若先代之禮雖適子皆以酒醮之

其於周時或有舊俗行先代之禮雖適子亦用
酒醮則因而行不必改也故鄭注士冠禮云若
不醴謂國有舊俗可行聖人用焉不改是也醮
者醮盡之義故鄭注士冠禮云酌而無酬酢曰
醮是也云庶子冠於房戶外又因醮焉者皆士
冠禮文也但此記之作是記儀禮士冠禮之事
士禮故三加也若大夫亦同士冠禮云無大夫
冠禮古者五十而后爵何大夫冠禮之有是大
夫雖冠用士禮若諸侯則有冠禮故左傳云公

冠用祼享之禮行之金石之樂節之其加則四
加而有玄冕也故大戴禮公冠四加也諸侯尚
四加則天子亦當五加衮冕也

二十 士冠於禰廟諸侯於先祧

冠者爲治之本故先王重之行之於廟士行之
於禰廟故士冠禮注廟謂禰廟既在禰廟此云
尊先祖者尊禰即尊先祖之義且下士祖禰共
廟其諸侯則冠於太祖之廟故左傳云先君之
祧處之聘禮云不腆先君之祧鄭注以爲始祖

之廟則天子當冠於始祖廟也服虔注左傳先
君之祧處之以爲曾祖廟者以左傳魯襄公冠
於衛成公之廟衛成公則當今衛君獻公曾祖
服虔望時解之故以祧爲曾祖非鄭義也

二十 壻曰昏妻曰姻

正義曰案鄭目録云名曰昏義者以其記娶妻
之義內教之所由成也此於別録屬吉事也謂
之昏者案鄭昏禮目録云娶妻之禮以昏爲期
因名焉必以昏者取其陽往陰來之義日入[illegible]

三刻半爲昏以定稱之壻曰昏妻曰姻故[illegible]
注云壻曰昏妻曰姻是也謂壻以昏時而來妻
則因之而去也若壻之與妻之屬名壻之親屬
名之曰姻女之親屬名之爲昏故鄭注昏禮云
女氏稱昏壻氏稱姻爾雅壻之父爲姻婦之父
爲婚又云壻之黨爲姻兄弟婦之黨爲婚兄弟
是也

四 自天子至庶人昏嫁之季

案異義大戴說男三十女二十有昏娶合爲五

十應大衍之數自天子達於庶人同一也故春
秋左氏說國君十五而生子禮也二十而嫁三
十而娶庶人禮也禮夫爲婦之長殤長殤十九
至十六知夫年十四十五見士昏禮也許君謹
案舜年三十不娶謂之鰥文王十五而生武王
尚有兄伯邑考知人君早昏娶不可以年三十
非重昏嗣也若鄭意依正禮士及大夫皆三十
而後娶及禮云夫爲婦長殤者關異代也或有
早娶者非正法矣天子諸侯昏禮則早矣知[illegible]

民所釋毛詩所用家語之說以男二十而冠女
十五而笄自此以後可以嫁娶至男三十女二
十是正昏姻之時與家語異也

十五 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

納采者謂采擇之禮故昏禮云下達納采用鴈
也必用鴈者白虎通云鴈取其隨時而南北不
失節也又是隨陽之鳥妻從夫之義也 問名者
問其女之所生母之姓名故昏禮云為誰氏言
女之母何姓氏也此二禮一使而兼行之 納

三十 礼記要义三乙 八 共

吉者謂男家既卜得吉與女氏也 納徵者納聘
財也徵成也先納聘財而后昏成春秋則謂之
納幣其庶人則緇帛五兩卿大夫則玄纁玄三
纁二加以儷皮及諸侯加以大璋天子加以穀
圭皆具於周禮經注也 請期者謂男家使人
請女家以昏時之期由男家告於女家何必請
者男家不敢自專執謙敬之辭故云請也女氏
終聽男家之命乃告之納吉納徵請期每一事
則使者一人行惟納徵無鴈以有幣故其餘皆

用鴈

十六 醴與醮俱無酬酢醴尚質

正義曰以鄉飲酒禮燕禮之屬皆為賓主相酬
酢故不稱其醮醮則但受爵者飲而盡之又不
反相酬酢直醮盡而已故稱醮也然醴亦無酬
酢不云醮者以醴尚質不為飲也故不稱醮但
禮敬之而已云醮之禮如冠醮與其異者於寢
耳者以父之醮子令其親迎與醮子冠而成人
其事相似故云如冠醮與但冠禮醮子在廟此

二、九四 礼記要义三一 九 刀

醮子在寢故云其異者在寢耳

十八 子受氣性純則孝孝則忠

男女有別而后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后父子
有親父子有親而后君臣有正故曰昏禮者禮
之本也注云言子受氣性純則孝孝則忠也

十九 和於室人謂女妐女叔諸婦

婦順者順於舅姑和於室人而后當於夫以成
絲麻布帛之事以審守委積蓋藏注云室人謂
女妐女叔諸婦也當猶稱也後言稱夫者不順

舅姑不和室人雖有善者猶不爲稱夫也正義
曰以審守委積蓋藏者言既當夫氏又成婦事
以此詳審保守家之所有委積揜蓋藏聚之物
也室人是在室之人非男子也女妐謂壻之姊
也女叔謂壻之妹諸婦謂姊姒之屬

十二　婦人教于公宮宗室

是以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
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功
教成祭之牲用魚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婦順也

注云謂與天子諸侯同姓者也嫁女者必就尊
者教成之教之者女師也祖廟女所出之祖也
公君也宗室宗子之家也婦德貞順也婦言辭
令也婦容婉娩也婦功絲麻也祭之祭其所出
之祖也魚蘋藻皆水物陰類也魚爲俎實蘋藻
爲羹菜祭無牲牢告事耳非正祭也其齊盛用
黍云君使有司告之宗子之家若其祖廟已毀
則爲壇而告焉正義曰公宮謂公之宮也若天
子公邑官家之宮耳非謂諸侯公宮也此昏義

雖記士昏禮之事自此以下廣明天子以下教
女及夫婦之義故此經教女舉貴者言云嫁女
者必就尊者教成之者案內則女子十年不出
使姆教成之明已前恒教但嫁前三月特就公
宮之教欲尊之也云教之者女師也者即詩周
南云言告師氏則昏禮注云姆婦人五十無子
出者也云祖廟女所出之祖也者謂女父與君
所分出之祖或與君共高祖而分出以下皆然
與諸侯共高祖廟未毀所出之女皆自公宮教

之天子雖七廟親廟上自高祖以下也云公君
也者鄭恐唯謂諸侯之公故解公爲君天子諸
侯皆稱君云宗室宗子之家也者鄭既不云大
宗小宗則大宗小宗之家悉得教之與大宗近
者於大宗教之與大宗遠者於小宗教之此記
謂君之同姓若君之異姓異姓始祖在者其後
亦有大宗小宗其族人嫁女各於其家也

十三　日食有爲災不爲災

案左傳昭三十一年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

庚午之日始有謫謫謂日之將食之氣氣見於
上所以責人君也故詩云十月之交朔月辛卯
日有食之亦孔之醜又云此日而食于何不臧
是君之不善而日食凡日食若壬午朔日有食
之左傳云公問於梓慎禍福何爲對曰二至二
分日有食之不爲災也日月之行也分同道也
至相過也其他月則爲災陽不克也故常爲水
也然詩之十月則夏之八月秋分日食而爲災
者以辛卯之日卯往侵辛由反克金故爲災昭
七年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而大咎衛君上
卿四月夏之二月爲災者以其甲辰之日甲爲
木辰爲土木當克土今日食土反克木故爲災
也昭二十一年秋七月壬午朔而日食壬爲水
午爲火水應克火而日食火反克水不爲災者
以秋七月夏之五月是午之時得有克壬之
理故不得爲災杜預以爲假日食之異以戒懼
人君其言若信若不信不可定以爲驗也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一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二

鄉飲酒凡四事

正義曰案鄭目錄云名曰鄉飲酒義者以其記
鄉大夫飲賓于庠序之禮尊賢養老之義此於
別錄屬吉事儀禮有其事此記釋其義也但此
篇前後凡有四事一則三年賓賢能二則鄉大
夫飲國中賢者三則州長習射飲酒也四則黨
正蜡祭飲酒揔而言之皆謂之鄉飲酒知此篇
合有四事者以鄭注鄉人鄉大夫又云士州長
黨正鄭又云飲國中賢者亦用此禮也鄭必知
此篇鄉大夫賓賢能及飲國中賢者并州長黨
正者以此經云鄉人即鄉大夫士則州長黨正
又云君子謂鄉大夫飲國中賢者下又云六十
者坐五十者立侍亦是黨正飲酒之事下又云
合諸鄉射是亦州長習射之禮鄭以此參之故
知此篇兼有四事鄉則三年一飲州則一年再
飲黨則一年一飲也所以然者天子六鄉諸侯
三鄉鄉二鄉大夫一鄉各有鄉大夫而鄉有鄉

學取致仕在鄉之中大夫爲父師致仕之士爲少師在於學中名爲鄉先生教於鄉中之人謂鄉學每年入學三年業成必升於君若天子鄉則升學士於天子若諸侯之鄉則升學士於諸侯凡升之必用正月也將用升之先爲飲酒之禮鄉大夫與鄉先生謀事學中最賢使爲賓次者爲介又次者爲衆賓此鄉大夫爲主人與之飲酒而後升之故周禮鄉大夫職云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鄭云賢者有德行者能者有道藝者故鄭云古者年七十而致仕老於鄉里大夫名曰父師士名少師而教學焉恒知鄉人之賢者是以大夫就而謀之賢者以爲賓其次以爲介又其次爲衆賓而與之飲酒是亦將獻之以禮禮賓之也若州一年再飲者是春秋習射因而飲之以州長爲主人也若黨一年一飲者是歲十二月國於大蜡祭而黨中於學飲酒子貢觀蜡是也亦黨正爲主人也

此鄉飲酒之義說儀禮鄉飲酒也

㊅曰聖曰禮曰德

仁義接賓主有事俎豆有數曰聖聖立而將之以敬曰禮禮以體長幼曰德德也者得於身也故曰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是故聖人務焉注云聖通也所以通賓主之意也將猶奉也術猶藝也得身者謂成己令名免於刑罰也言學術道則此說賓賢能之禮正義曰聖立而將之以敬曰禮者謂通賓主之事其道已立能將行之以恭敬乃謂之禮也　禮以體長幼曰德德者得也既能有禮以體成長幼於事得宜故曰德也　德也者得於身也者重釋稱德之義是得善行於其身謂身之所行皆得於理也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者術者藝也言古之人學此才藝之道也將以得身也謂使身得成也此謂賓賢之人有術道令以賓敬接待之事其尊敬學習術道身得成就而有令名

㊆祭薦祭酒嚌肺在席中啐在席末

言是席之正非專爲飲食也者若此席專爲飲食應於席中卒酒今乃席末卒酒此席之設本不爲飲食是主人敬重於賓故設席耳祭薦祭酒嚌肺在席中者敬主人之物故在席中卒酒入於己故在席末也

八 飲酒之節能安燕而不亂

降說屨升坐脩爵無數飲酒之節朝不廢朝莫不廢夕賓出主人拜送節文終遂焉知其能安燕而不亂也注云朝夕朝莫聽事也不廢之者

既朝乃飲先夕則罷其正也終遂猶充備也正義曰此一經明飲酒之禮雖爵行無數猶能節文自終不至於亂也　降說屨升坐者此謂無筭爵之初也以前皆立而行禮未徹俎故未說屨至此徹俎之後乃說屨升堂坐也　脩爵無數者謂無筭爵也熊氏云謂行爵無數矣　朝不廢朝者朝後乃行飲酒之禮是朝不廢朝也莫不廢夕者謂飲酒禮畢乃治私家之事是莫不廢夕此謂鄉飲酒之禮若黨正飲酒一國若狂無不醉也

九 經以天地紀以日月參以三光

經之以天地紀之以日月參之以三光政教之本也注云日出於東促所在也月出於西介所在也三光三大辰也天之政教出於大辰焉正義曰案昭十七年有星孛于大辰公羊云大辰者何大火也伐爲大辰北辰亦爲大辰故爾雅云大辰房心尾也大火謂之大辰北極謂之北辰是三大辰也何休云大火與伐天所以示民

時早晚天下取以爲正故謂之大辰辰時也是天之政教出於大辰

十 月三日則成魄

月者三日則成魄者謂月盡之後三日乃成魄魄謂明生傍有微光也此謂月明盡之後而生魄非必月三日也所以前月大則月二日生魄前月小則三日乃生魄（朱文公於[illegible][illegible]致此說謂三日非魄乃生明也）

二十 燕初立行禮似饗食其餘則燕

古者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禮者案儀禮大射

在未旅之前燕初似饗即是先行饗禮而云先
行燕禮者燕初似饗正謂丹行禮與似饗其餘則
燕故禮其牲狗及設折俎行一獻此等皆燕之
法也故云先行燕禮也

三十 諸侯歲獻書物三歲而貢士

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於天子天
子試之於射宮注云歲獻獻國事之書及計偕
物也三歲而貢士舊說云大國三人次國二人
小國一人正義曰以經云歲獻貢士於天子恐

歲獻之文只是貢獻於士故云歲獻獻國事之
書云及計偕物也者漢時謂郡國送文書之使
謂之爲計吏其貢獻之物與計吏俱來故謂之
計偕物也偕俱也非但獻國事之書又俱獻貢
物故云及計偕物知歲獻獻國事之書者小行人
云令諸侯春入貢秋獻功注云貢六服所貢也
功考績之功也秋獻之若今計文書斷於九月
其舊法也云三歲而貢士者以經貢士之文繫
歲獻之下恐每歲貢士故云三歲而貢士也又

知三歲者案書傳云古者諸侯之於天子也三
年一貢士一適謂之好德再適謂之賢賢三適
謂之有功有功者天子賜以衣服弓矢再賜以
秬鬯三賜以虎賁百人號曰命諸侯不云益地
者文不具矣書傳又云貢士一不適謂之過注
云謂三年時也再不適謂之敖注云謂六年時
也三不適謂之誣注云謂九年時也一絀以爵
再絀以地三絀而地畢注云凡十五年鄭以此
故知三歲而貢士也

五十 曾孫之詩是貍首樂作而後射

正義曰以諸侯射以貍首之篇謂今詩文無貍
首之篇今射義有載曾孫之詩故知是貍首也
云正爵四行獻賓獻公獻卿獻大夫者大射禮
文云乃後樂作而射也者案大射禮獻大夫之
後乃後工入樂作而後射此謂大射也若燕射
則說屨升堂坐之後乃射矣故燕禮說屨升堂
獻士畢若射則大射正爲司射如鄉射之禮是
也

【十七】與爲人後與猶奇也

使子路執弓矢出延射曰賁軍之將亡國之大夫與爲人後者不入其餘皆入蓋去者半入者半注云先行飲酒禮將射乃以司正爲司馬子路執弓矢出延射則爲司射也延進也出進觀者欲射者也賁讀爲僨僨猶覆敗也亡國亡君國者也與猶奇也後人者一人而已既有爲者而往奇之是貪財也子路陳此三者而觀者畏其義則或去也延或爲誓正義曰云與猶奇

也者謂他人無後己有人後之相從合配今已更往後之是配合之外更有奇隻故云後人者一人而已既有爲者而往奇之

【十八】天子諸侯卿大夫射有三士二

凡天子諸侯及卿大夫禮射有三一爲大射是將祭擇士之射二爲賓射諸侯來朝天子入而與之射也或諸侯相朝而與之射也三爲燕射謂息燕而與之射其天子諸侯大夫三射皆具其士無大射故司裘職云大射唯明王及諸侯卿大夫不及於士故鄭注云士不大射士無臣祭無所擇是也其賓射燕射士皆有之故射人云士射豻侯二正是士有賓射也又鄉射記云士布侯畫以鹿豕是士有燕射矣

【十九】畿內諸侯張二侯畿外三侯

其侯天子大射則射皮侯故考工記云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又司裘職云王大射則共虎侯熊侯豹侯設其鵠鄭注考工記皮侯謂此侯也畿內諸侯大射則張熊侯豹侯故司裘職云諸

侯則共熊侯豹侯設其鵠是也若畿外諸侯大射亦張三侯鄭注云遠尊得伸故亦張三侯一曰大侯鄭注云則天子熊侯謂以熊皮飾之二曰糝侯鄭注云糝雜也豹鵠而麋飾三曰豻侯鄭注云豻胡犬皮飾侯若畿內卿大夫射麋侯故司裘云卿大夫則共麋侯是也其畿外卿大夫射侯無文於諸侯既得三侯其卿大夫蓋降君一等則糝侯豻侯其大射之侯皆有鵠也

【二十】鵠二分侯中而居其一

其鵠則二分侯中而居其一故考工記云梓人為侯廣與崇方參分其廣而鵠居一焉凡皮侯者各以其飾侯之側又方制其皮以為鵠故鄭注司裘云以虎熊豹麋之皮飾其側又方制之以為臯謂之鵠謂之鵠者取名於鳱鵠鳱鵠小鳥而難中是以中之為雋亦取鵠之言較較者直也射所以直己志則是但取其名非是實鳥也

一六　凡賓射侯正之制

此侯道鄭注司裘云虎九十弓熊七十弓豹麋

五十弓列國之諸侯大射大侯亦九十參七十干五十遠尊得伸可同耳其天子以下賓射則射人云王射三侯五正諸侯射二侯三正卿大夫射一侯二正士射豻侯二正鄭云謂五正三正二正之侯五正者中朱次白次蒼次黃玄居外三正損玄黃二正畫以朱綠鄭又云二侯者三正二正之侯也一侯者二正而已此皆與賓射於朝之禮也考工記梓人職云張五采之侯則遠國屬凡賓射之侯謂之正鄭注大射云云者正也亦鳥名齊魯之間名題肩為正然則天子賓射用五正三正二正之侯畿內諸侯賓射用三正之侯卿大夫用二正之侯士亦用二正之侯又飾以豻畿外諸侯以下賓射其侯無文約大射諸侯既同天子張三侯則賓射亦同天子用五正三正二正之侯其卿大夫射亦三正二正之侯士射二正之侯若五正者同虎侯九十弓三正者同熊侯七十弓二正者同豹侯五十弓凡中央之赤皆方二尺以外之色皆分布

之其外又畫以雲氣天子以下燕射則尊卑皆用一侯故鄉射記云天子熊侯白質諸侯麋侯赤質大夫布侯畫以虎豹士布侯畫以鹿豕鄭注云白質赤質皆謂采其地不采者白布也熊麋虎豹鹿豕皆正面畫其頭象於正鵠之處耳君畫一臣畫二陽奇陰偶之數也燕射射熊虎豹不忘上下相犯射麋鹿豕志在君臣相養也梓人云張獸侯則王以息燕謂此也鄉射記既不列畿內畿外之異則諸侯以下外內同也鄉

射記列天子以下各一侯下文云侯道五十弓
弓二寸以爲侯中則天子以下皆五十弓侯中
同方一丈也降尊以就卑言燕主歡心故也而
皇氏沈氏乃云天子熊侯或云九十弓或云七
十弓乃同三侯上下之差文無準據其義非也

【三九】侯中及上下躬上下舌用布數

其侯用布之數案鄉射記鄉侯五十弓則侯道
五十步也以弓之下制長六尺以射用弓故稱
弓一弓取二寸以爲中則侯中方一丈也鄉射

三十　禮記叉卅二　十二　佐

記又云倍中以爲躬注云躬身也謂中之上下
幅也用布各二丈鄉射記又云倍躬以爲左右
舌舌謂躬之上下横一幅布張於躬外左右而
出謂之舌考工記謂舌爲个躬既二丈上舌倍
躬則用布四丈也鄉射記又云下舌半上舌注
云半者半其出於躬者也上舌出躬各一丈則
下舌出躬各五尺然則下舌用布三丈摠而計
之侯中方一丈凡五幅用布五丈上下二躬用
布四丈上舌復用布四丈下舌用布三丈故鄭

注鄉射記云鄉射侯用布十六丈也以此計之
侯道七十弓則侯中方丈四凡七幅幅別丈四
是用布九丈八尺上下二躬各倍中用布五丈
六尺上舌倍躬亦用布五丈六尺上舌出躬各
丈四尺下舌半上舌則左右各減七尺則下舌
用布四丈二尺故鄭注鄉射記云七十步之侯
用布二十五丈二尺其九十弓之侯用布三十
六丈其張三侯之體同道位之近者最下遠者
漸高故大射云大侯之崇見鵠於參參見鵠於

三十八　禮記要義三十二　十三　朱

干干不及地武

【五一】自王至士射耦之數

其耦射人云王以六耦諸侯以四耦卿大夫士
以三耦又射人云諸侯以下謂畿内也若畿外
諸侯以下則皆三耦故大射及鄉射并左傳襄
二十九年晉士鞅來聘射皆三耦是也

【六二】大射在廟賓射朝燕射寢

其射宮所在天子大射必先習於澤宮而後射
於射宮則此射義文也其射宮天子則在[illegible]

故司服云享先公饗射則鷩冕司几筵云大朝
覲大饗射依前南鄉是也其服鷩冕天子賓射
則在朝故射人云諸侯在朝則皆北面是也其
服皮弁服矣天子燕射則在寢以諸侯燕於小
寢天子路寢之朝謂之燕朝者故知天子諸侯
燕射在寢故鄉射記云君國中射則皮樹中鄭
注云謂燕射也其服則玄冕緇衣素裳也諸侯
以爲朝服燕禮云燕朝服於寢是其諸侯大射
不顯畿内畿外之異案儀禮大射云公入驁射
畢而云入謂從郊入國也謂射在郊學也故鄉
射記云於郊則閭中鄭注云大射於大學儀禮
所陳多據畿外諸侯即畿内諸侯或亦然也其
服無文故用皮弁以射在學宮學記云皮弁祭
菜故也其諸侯賓射若在國則亦在朝與天子
同若在國外相會則在竟故鄉射記云於竟則
虎中鄭注云謂與鄰國君射也其服亦皮弁服
也以聘禮君受聘皮弁故也其卿大夫以下射
之所在及所服之衣無明文也此三射之外又有

鄉射謂鄉大夫貢賢能之後行鄉射之禮而詢
衆庶故鄉大夫職云獻賢能之書于王退而以
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是也又有州長射于州
序之禮其侯並同賓射之法故鄭注云鄉侯二
正

七光 主皮之射有二又有習武之射

凡主皮之射有二一是卿大夫從君田獵班餘
獲而射書傳云凡祭取餘獲陳於澤然後卿大
夫相與射也鄭注鄉射云主皮者無侯張獸皮
而射之主於獲也二是庶人亦主皮之射故鄭
注周禮云庶人無侯張皮而射之是也又有習
武之射故司弓矢云弧弓以授射甲革椹質著
是也

八光 習射於澤射椹質試武

天子將祭必先習射於澤澤者所以澤士也者
澤是宮名於此宮中射而擇士故謂此宮爲澤
澤所在無文蓋於寛閑之處近水澤而爲之也
非唯祭而擇士餘射亦在其中故書傳論主皮

射云鄉之取也於圃中勇力之取也今之取也於澤宮揖讓之取也是主皮之射亦近於澤也選士於澤不射侯也但試武而已故司弓矢云澤共射椹質之弓矢鄭司農引此射義之文以釋之是知於澤中射椹質而已又鄭注司弓矢云樹椹以爲射正射甲與椹試弓習武也其主皮之射則張皮亦揖讓也

廿九 桑弧蓬矢用六禮射唯四矢

故男子生桑弧蓬矢六以射天地四方天地四方者男子之所有事也故必先有志於其所有事然後敢用穀也飯食之謂也注云男子生則設弧於門左三日負之人爲之射乃卜食子也正義曰此一經明男子重射之義以男子生三日射人以桑弧蓬矢者則有爲射之志故長大重之桑弧蓬矢者取其質也所以用六者射天地四方也所以禮射唯四矢者亦事有不用也四矢者象禦四方之亂

三十 射時飲爵時皆有升降揖遜

孔子曰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注云必也射乎言君子至於射則有爭也下降也飲射爵者亦揖讓而升降勝者袒決遂執張弓不勝者襲說決拾郤左手右加弛弓於其上而升飲君子恥之是以射則爭中正義曰此飲射爵者亦揖讓而升降者此解經揖讓而升下經稱揖讓謂飲射爵時揖讓非射時揖讓也故云飲射爵者亦揖讓而升降亦者亦如射時揖讓飲今亦揖讓故儀禮大射云耦進上射在左並行當階北面揖及階揖升堂揖皆當其物北面揖及物揖射畢北面揖揖如升射是射時升降揖讓也大射又云飲射爵之時勝者皆袒決遂執張弓不勝者皆襲說決拾郤左手右加弛弓于其上遂以執付揖如始升射及階勝者先升升堂少右不勝者進北面坐取豐上之觶立卒觶坐奠於豐下興揖不勝者先降是飲射爵之時揖讓升降也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二

禮記要義第三十三　燕義聘義喪服四制

一　燕義記君臣燕飲

正義曰案鄭目録云名曰燕義者以其記君臣燕飲之禮上下相尊之義此於別録屬吉事案儀禮目録云諸侯無事若卿大夫有勤勞之功與群臣燕飲以樂之勤勞謂征伐聘問詩曰吉甫燕喜是也臣有王事之勞亦燕之故燕禮云若有王事是也

二　諸子庶子之官同

周天子之官有庶子官者此明庶子之義也謂作記之人在於周末追述周初之事故云古者言周之天子其下立官有庶子之官天子謂之諸子諸侯謂之庶子其所職掌諸子庶子同也故此記雖明諸侯庶子職掌其所載之事皆諸子職文也庶子官職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之倅者言此官職主諸侯及卿大夫士衆庶之子副倅於父之事所以官名庶子掌其戒令者此等衆子須有戒法政令而庶子官掌之與其教治者與猶及也教謂教學治謂治身立言非獨掌戒令而已及其教治亦皆掌之別其等者謂分別其貴賤之等正其位者正其朝廷所立之位也此記云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之卒周禮諸子職則云掌國子之倅唯此為別但諸子職惣謂之國子此云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者是其適子也謂之庶者庶衆也以其適子衆多故惣謂之庶子非適子庶弟而稱庶子也必知適子者以其云倅是副貳於父之言故鄭注諸子職云國子者是公卿大夫士之副貳又引王制云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大子卿大夫元士之適子是也

四　宰夫為獻主大夫為賓

設賓主飲酒之禮也使宰夫為獻主臣莫敢與君亢禮也不以公卿為賓而以大夫為賓為疑也明嫌之義也賓入中庭君降一等而揖之禮之也注云設賓主者飲酒致歡也宰夫主膳食之官也天子使膳宰為主人公孤也疑自下上

至之辭也公卿尊矣復以為賓則尊與君大相
近
五 受君酬賜皆降拜升成拜
皆降再拜稽首升成拜者謂賓受君之酬及臣
受君賜爵皆降自西階再拜稽首以受君恩又
升堂更再拜稽首以成拜也故燕禮云公酬賓
賓降西階下再拜稽首公命小臣辭賓升成拜
鄭云升成拜復再拜稽首也至禮殺之後賓下
堂是欲拜君則辭之賓未拜也賓乃升堂再拜

稽首鄭注云不言成拜者以其下堂未拜故也
燕禮云公卒觶賓下拜小臣辭賓升再拜稽首
鄭注云不言成拜者為拜故下實未拜也下不
敢輒拜禮殺也
六 燕禮凡臣拜無不答
禮無不答言上之不虛取於下也者以燕禮凡
臣之拜君無不答拜之示為上之道不虛取於
下也上必須報之也
七 獻君獻卿大夫及士旅酬之等

獻君君舉旅行酬者案燕禮宰夫為主人酌以獻賓
賓飲畢酌以酢主人主人飲畢酌以獻君君飲畢酌
以酢主人更爵以受酢于阼階下飲卒爵主人又洗
觚酬主人先飲卒爵更酌以酬賓賓受觚坐奠于薦
東訖小臣請媵爵者二人媵爵阼階下皆北面
媵爵于公媵爵者先自飲畢媵爵者洗象觶酌
奠于公席之前公坐取所媵之觶以酬賓賓於
時下再拜稽首公命小臣辭賓升成拜公立卒
觶賓乃受公虛爵酌之酬大夫于西階上衆大

夫祖酬畢奠虛觶于篚此是獻君君舉旅行酬
也而后獻卿卿舉旅行酬者案燕禮主人洗升
實散獻卿于西階上獻卿畢小臣又請媵爵者
公使二人媵爵奠于公前公又行一爵若賓若
長唯公所酬以旅于西階上大夫辯而止此是
為卿旅酬也燕禮直云卿不云大卿小卿之異
則小卿大卿俱同獻也而后獻大夫大夫舉旅
行酬者案燕禮主人洗獻大夫于西階上大夫
辯受獻乃納工獻工工畢公又舉奠觶唯公所

賜以旅于西階上此是獻大夫爲大夫而旅酬也而后獻士士舉旅行酬者案燕禮說僎升堂坐之後主人獻士于西階上獻士辯又獻旅食賓媵觚于公公坐取賓所媵觶興唯公所賜乃就席坐行之終於大夫終受者興以酬士士舉旅于西階上此是獻士爲旅酬也而后獻庶子者庶子卑不爲之舉旅但無筭爵之節執爵者酌而旅之俎豆牲體薦羞皆有等差者公及卿大夫士等牲體薦羞之節皆有等差但燕禮不載無以言也

九　卿出聘之介數

聘禮上公七介侯伯五介子男三介所以明貴賤也注云此皆使卿出聘之介數也大行人職曰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二等

十　賓入廟門三遜三揖之節

三讓而后傳命三讓而后入廟門三揖而后至階三讓而后升所以致尊讓也注云此揖讓主謂賓也三讓而後傳命賓至廟門主人請事時也賓見主人陳擯以大客禮當己則三讓之不得命乃傳其君之聘命也三讓而後入廟門讓主人廟受也小行人職曰凡四方之使者大客則擯小客則受其幣聽其辭

十一　君請事于賓及郊勞廟受

君使士迎於竟謂主君使士迎客於竟故聘禮賓及竟張旜君使士請事遂以入是也大夫郊勞聘禮云賓至于近郊君使下大夫請行君又使卿朝服用束帛勞此大夫郊勞者即卿也君

親拜迎于大門之內而廟受案聘禮賓入門左公再拜是君迎於大門之內聘禮又云及廟門公揖入納賓賓入門左賓升西楹西東面是廟受也

十二　上擯承擯紹擯之節

正義曰主國之卿爲上擯接迎於賓大夫爲承擯者承副上擯也士爲紹擯者紹繼也謂繼續承擯案聘禮注其位相承繼又聘禮注云主君公也則擯者五人侯伯也則擯者四人子男也

則擯者三人其待聘客及朝賓其擯數皆然

十三 私面私覿私獻之別

賓私面私覿者私面謂私以己禮面見主國之卿大夫也私覿者私以己禮覿主國之君以其非公聘正禮故謂之私案聘禮私面在後此先云私面者記者便文無義例也面亦見也以其於臣禮質故以面言之故聘禮注云面亦見也其謂之面威儀質也此於臣謂之面而司儀云諸公之臣相為國客私面私獻注云私面私覿

二十八六　礼記义三三　七　戌

也又以私面為私覿者以司儀之文但云私面私獻不云私覿故以私面為私覿也昭六年左傳楚公子棄疾見鄭伯以其乘馬八匹私面於君而稱面者因行過鄭而面鄭伯非正禮故雖君亦稱面也

十四 生曰餼死曰餼腥曰餼

致饔餼者謂行聘之日主君使卿致饔餼之禮於賓館案聘禮君使卿韋弁歸饔餼五牢注云牲殺曰饔生曰餼又曰飪一牢鼎九設于西階前腥二牢鼎七設于阼階前餼二牢陳于門西北面東上是也案聘禮餼既為生而左傳僖三十三年云餼牽竭矣服虔云死曰餼者以餼與牽相對牽既為生餼則為死故詩瓠葉篇云牲牢饔餼鄭注云腥曰餼者以牲牢饔餼相對以牲牢既為生饔又為熟故以餼為腥也

十五 還玉既畢以賄贈之

還圭璋者謂賓將去時君使卿就賓館還其所聘之圭璋故聘禮云君使卿皮弁還玉于館是

二十八七　礼記义三三　八　戌

也賄贈者因其還玉之時主人之卿并以賄而往還玉既畢以賄贈之故聘禮還圭璋畢大夫賄用束紡是也

十六 饗食皆在廟燕在寢

饗食燕者謂主君設大禮以饗賓設食禮以食賓皆在廟也又設燕以燕之燕在寢也故聘禮云公於賓壹食再饗燕與羞俶獻無常數是也

十七 殷相聘殷為盛為中

正義曰案大行人云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案

聘禮記云小聘曰問故知此比年小聘是歲相問也大行人又云殷相聘也殷中也謂三年之時中而無事故稱殷也案昭九年左氏傳云孟僖子如齊殷聘禮也服虔注云自襄二十年叔老聘於齊至今積二十年故脩盛聘之禮鄭引之以解大行人殷相聘也鄭以殷爲中惟取殷聘之文以解殷相聘之義正取殷文是同其年數則異故以此三年之聘爲殷聘也此經所云謂諸侯自相聘也而王制云諸侯之於天子比

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與此不同者此經諸侯相聘是周公制禮之正法王制所云謂文襄之法故不同也 未必然

十九 還圭璋輕財重禮之義

以圭璋聘重禮也已聘而還圭璋此輕財而重禮之義也諸侯相厲以輕財重禮則民作讓矣注云圭瑞也尊圭璋之類也用之還之皆爲重禮禮必親之不可以己之有遙復之也財謂璧琮享幣也受之爲輕財者財可遙復重賄反幣是也正義曰謂既聘之後賓將歸時致此圭璋付與聘使而還其聘君也凡行聘禮之後享君用璧享夫人用琮圭璋玉之質惟玉而已璧琮則重其華美加於束帛聘使既了還以圭璋之玉重其禮故還之留其璧琮之財是輕其財故留之重者難可報覆故用本物還之輕者易可酬償故更以它物贈之王國之君既不親往彼國則不以己國所有寶玉遙復償它國所來圭璋故還歸之也故云不可以己之有遙復之也復償也云

財謂璧琮享幣也受之爲輕財者案聘禮享君以璧享夫人以琮享獻也謂所獻之幣主人受而不還是謂輕財也云財可遙復者解受璧琮之意璧琮是財輕可得以己物遙而復償於彼國賓來者己得受之

二十 圭璋璧琮聘享之義

聘禮圭璋與璧琮相對故圭璋爲聘璧琮爲享若諸侯之朝天子圭璋與璧琮皆爲享也皆爲財故小行人合六幣圭以馬璋以皮二王之後

直天子用圭享后用璋則雖圭璋亦受之不歸
也云重賄反幣是也者案聘禮云無行則重賄
反幣注云無行謂獨來復無所之也
一六 待客出入皆三積
主國待客出入三積者此謂上公之臣故出入
三積若侯伯以下之臣則不致積也三積出亦
三積故司儀云遂行如入之積是去之積如來
時積也
二六 餼客於舍陳五牢米禾等
八十九 禮記要義卷廿三 十七 桂
餼客於舍五牢之具陳於内者案聘禮致客有
饔有餼今直云餼客者略言之於舍謂於賓館
也五牢之具謂飪一牢在賓館西階也腥二牢
在賓館東階也餼二牢在賓館門内之西是皆
陳於内也米三十車禾三十車芻薪倍禾皆陳
於外者案聘禮米三十車設于門東東陳禾三
十車設於門西西陳薪芻倍禾也鄭注薪從米
芻從禾乘禽日五雙者謂乘行羣匹之禽雁鶩
之屬聘卿則每日致五雙也羣介皆有餼牢

三六 凡待客文具掌客義見聘禮
天子待諸侯之禮及諸侯相待之法賓主五等
之節饔餼飧積之差米禾薪芻多少饗食牲牢
隆殺皆文具掌客義見聘禮
四六 酒清肉乾不敢飲食
酒清人渴不敢飲也者此謂射禮也言欲射之
時先行燕禮唯以禮獻酬不敢恣意醉飽但行
禮而已非謂全不得飲之聘禮行聘之時但酌
醴禮賓無酒肴之事故知此唯據射也肉乾人
八十五 禮記要義卷廿三 十二 桂
飢而不敢食也者亦言不敢全食而令飽也日
莫人倦齊莊正齊者謂日莫晚人斯懈倦猶齊
莊而自整齊也而不敢解惰以成禮節者所以
日莫猶自整齊者以不敢懈倦成就禮之節制
此亦謂射禮也
五六 君子比德於玉故貴之
夫昔者君子比德於玉焉溫潤而澤仁也縝密
以栗知也廉而不劌義也垂之如隊禮也叩之
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詘然樂也瑕不揜瑜瑜不

揜瑕忠也孚尹旁達信也氣如白虹天也精神
見于山川地也圭璋特達德也天下莫不貴者
道也詩云言念君子溫其如玉故君子貴之也
注云色柔温潤似仁也潤或爲濡縝緻也栗堅
貌劌傷也義者不苟傷人也禮尚謙卑樂作則
有聲止則無也越猶揚也詘絶止貌也樂記曰
止如槀木瑕玉之病也瑜其中間美者玉之性
善惡不相揜似忠也孚讀爲浮尹讀如竹箭之
筠浮筠謂玉采色也采色旁達不有隱翳似信

也孚或作姇或爲扶精神亦謂精氣也虹天氣
也山川地所以通氣也特達謂以朝聘也璧琮
則有幣惟有德者無所不達不有須而成也道
者人無不由之言我也貴玉者以其似君子也
廿六 喪服四制非記儀禮
案鄭目錄云名曰喪服四制者以其記喪服之
制取於仁義禮知也此於別錄舊說屬喪服鄭
云舊說案別錄無喪服四制之文唯舊說稱此
喪服之篇屬喪服然以上諸篇每篇言義此

不云喪義而云喪服四制者但以上諸篇皆記
儀禮當篇之義故每篇言義也此則記者別記
喪服之四制非記儀禮喪服之篇
廿七 恩揜義義斷恩
門內之治恩揜義者以門內之親恩情既多揜
藏公義言得行私恩不行公義若公羊傳云有
三年之喪君不呼其門是也門外之治義斷恩
者門外謂朝廷之間既仕公朝當以公義斷絶
私恩若曾子問父母之喪既卒哭金革之事無

辟是也
廿八 虞後沐浴祥鼓素琴
正義曰沐謂將虞祭時也士虞記曰沐而不櫛
故知沐謂將虞祭時虞後有事得沐浴也故雜
記云非虞附練祥無沐浴云鼓素琴始存樂也
於此祥日而鼓素琴始存省此樂縣而作樂在
既禫之後
廿九 杖爲爵者設
杖者何也爵也者權制之中所以先明杖者以

下有不應杖而杖又有應杖而不杖皆是權宜故先舉正杖於上言爵也者杖之所設本爲扶病而以爵者有德其恩必深其病必重故杖爲爵者而設故云爵也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者上云杖者爵也遂歷敘其有爵之人故云三日授子杖五日授大夫杖七日授士杖

十三　梁闇不言闇謂廬

書曰高宗諒闇三年不言善之也注云諒古作梁楣謂之梁闇讀如鶉鵪之鵪闇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正義曰諒讀曰梁闇讀曰鵪謂廬也謂既虞之後施梁而柱楣故云梁闇之中三年不言政事善之者言是古人載之於書美善之故也釋音孔安國讀爲諒陰信也默也

十四　君居喪不言臣言不文

三年之喪君不言者是記者引古禮三年之喪君則不言國事書云高宗諒闇三年不言此之謂也者此記者引書高宗所行中節是君不言之事故云此之謂也然而曰言不文者謂臣下也者是記者既稱古禮君不言故又云言不文故記者復解云言不文者謂臣下也

禮記要義卷第三十三終